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说　明

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学是上个世纪中国语文学的继续和发展，是上个世纪末中国社会思潮影响下的产物。

十九世纪外国资本主义势力侵入中国，其结果是1840年爆发了鸦片战争，以内忧外患为主要特点的中国近代史从此开始。严酷的现实促使一批具有民主思想的进步知识分子觉醒起来。他们处在国家兴亡的关头，采用西方的进步理论来观察和分析中国社会，希望能找到一条富国强兵的道路。在要求政治改革的同时，他们中间的一些人士也感到，文言作为书面语已经越来越不能满足表达思想的需要，从而要求采用比较接近口语的白话来取代文言。从晚清到民初，白话文运动的影响不断扩大，直到1919年的“五四”新文化运动，才真正动摇了文言的正统地位，白话开始成为百年来中国的正式书面语言。

中国传统的语文学——音韵学、训诂学、文字学在“五四”前后受到西方语言学理论的影响，在原有的基础上又有新的发展，同时又产生了许多新的分支学科。这两大潮流汇合在一起就形成了一百年来的中国语言学。

当此世纪之交，总结中国语言学一百年来的发展的时候，恰逢北京大学一百周年校庆。编纂出版《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学》这本书，又多了一重意义。

本书由我们约请各个学科领域里的专家分工撰写。各部分字数多寡不一，行文风格也不尽一致，内容也可能偶有重复之处，我

们除了技术性的改动以外，不作内容上的增删。作者们的观点，更不妄加更动。某些术语、译名，因多与各作者以往的论著一致，我们也不加统一。约稿要求中曾说及评述研究状况应包括撰稿人的研究成果，部分作者出于不同考虑而未论及。至于述及古今学者一律直称名讳不加“先生”等字眼，则属事先约定事项，特加说明。

全书排列的顺序是先传统学科，后新兴学科，以便大致显现一百年来中国语言学的发展脉络。

论述中凡《现代汉语通用字表》以外的字，径用繁体，而不另造新的简体。

我们缺乏编写这样一本专书的经验，错误不当之处应由我们负责，尚请专家和读者教正。

《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学》编辑小组

刘　坚　胡双宝　郭　力

目　录

壹　二十世纪的汉语音韵学 ………… 唐作藩　耿振生（1）
贰　二十世纪的汉语训诂学…………………… 何九盈（53）
叁　二十世纪的汉语文字学………… 裘锡圭　沈　培（91）
肆　二十世纪的古汉语语法学 ……………… 李佐丰（139）
伍　二十世纪的近代汉语研究 ……………… 蒋冀骋（182）
陆　二十世纪的中国历史语言学 … 徐通锵　陈保亚（225）
柒　二十世纪的中国语音学和语音研究 …… 王理嘉（295）
捌　二十世纪的现代汉语词汇学 …………… 晁继周（378）
玖　二十世纪的中国现代语法学 … 马庆株　项开喜（449）
拾　二十世纪的汉语方言学 ………………… 王福堂（507）
拾壹　二十世纪的汉语修辞学 …… 宗廷虎　吴礼权（537）
拾贰　二十世纪的汉语言文字规范工作 …… 傅永和（583）
拾叁　二十世纪的对外汉语教学 …………… 吕必松（613）
——学科地位的确立和学科理论研究
拾肆　二十世纪中国少数民族
语言文字研究 …………………… 孙宏开（641）
拾伍　二十世纪的中国普通语言学 ………… 石安石（683）
拾陆　二十世纪的汉语语音的
描写实验和解释 ………………… 林茂灿（712）
拾柒　二十世纪的中国话语语言学 ………… 沈家煊（743）
拾捌　二十世纪的中国数理语言学 ………… 冯志伟（775）
拾玖　二十世纪的中国社会语言学 ………… 陈章太（821）

壹　二十世纪的汉语音韵学

唐作藩　耿振生

一、前　　言

汉语音韵学是一门有悠久历史的学科。在二十世纪初叶以前，它属于我国的传统语言文字学科——小学中的一个重要部门；进入二十世纪以后，这门学科走上了中西结合的道路，在继承丰厚传统的基础上进行了一番更新改造，吸收了西方语言学的理论，引进、发展了新的方法，拓宽了研究道路，大大丰富了它的内容，获得了新的旺盛的生命力，成为本世纪汉语语言学中最有生气、最为繁荣的学科之一。

传统音韵学起源于东汉末年，它的建立以反切的出现为标志。发明反切，标志着古人已经能够分析出声母、韵母等音节内部成分，这意味着他们的审音能力达到了一定的精密程度，从此以后，语音的研究就成为一个专门的学问。从东汉到清末，传统音韵学经过了一千七百多年的发展，形成了一套独具特色的语音研究路子，在世界语言学史中占有一个不容忽视的地位。

跟传统音韵学相对，二十世纪的汉语音韵学被称为现代音韵学。在二十世纪初年的中国，西学东渐成为一时大潮，音韵学这门古老学科也和其他许多人文学科一样走向现代化，它通过吸收

西方的理论和方法而导致具有根本意义的转变，成为现代语言学的一个组成部分。它从传统学术向现代学术的转变表现在许多方面，其中最重要的或者说具有标志意义的有这样几点：第一，理论和观念的转变；第二，研究方法的改进和创新；第三，材料的补充和多样化、研究领域的拓宽；第四，科学性的提高和实用性的转变与加强。

观念和指导理论是一门学科的基础，这方面的变化使现代音韵学跟传统音韵学有了重大区别。从总体上看，传统音韵学的实用色彩是非常鲜明的，它的目标不外乎“正音”、“通经”、“发蒙”三个方向。正音即力图制定出一种可以作为规范的语音系统让人们遵守；通经即把古音研究的成果运用到训诂当中以准确理解经书和其他古籍；发蒙即用反切、韵图等方法让人们认识生字的读音。虽然明清时代也有音韵学家认识到语音的历史变迁，但他们的具体研究总是断代的而非历时的。这就把音韵学限定在语文学的范畴内，成为经学的附庸。现代音韵学从观念上不把语音研究看作是为读经服务的，而是语言学研究的一部分，是语言史的一个方面：它借鉴了西方的历史语言学理论作为指导理论，并在中国的土地上有所发展提高，主要是全面建立并运用了语言发展的历史观点，注重从语音演变的规律性去解释各个时代的语音现象，强调各个时代语音平面的动态演变及由此而生的内在联系，以及考察各方言之间语音异同所反映的历史来源上的关系，把语文学的研究变成语言学的研究。传统音韵学虽然在分析字音成分上达到了相当精密的程度，能够分析出声母、韵头、韵腹、韵尾、声调等音节内部成分，但是还缺乏先进的生理学、物理学的知识和技术，未能形成完善的语音分析手段；现代音韵学以现代语音学原理为手段，能够从生理的、物理的角度把语音现象解释清楚，从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上说明语音单位的形成与组合，从声波分析说明不同音素的性质，这就把从前音韵学中说不清楚的东西、玄

虚含混的东西都给解释明白了，解决了前人无法解决的问题。

现代音韵学在研究方法上比过去有了极大的进步，引进并新创了许多前所未有的研究方法。比如：(1) 采用了效果良好的标音工具——国际音标，能够比较明晰、准确地区分不同的音位，比过去用代表整个音节的汉字来表示小于音节的单位的方法要科学得多。(2) 引进了历史比较法、译音对勘法和内部拟测法等方法，构拟出古音的音值，同时也区别古音的音类。传统音韵学家用汉字作为记音工具，在区别音类时较为得心应手，而缺乏可靠的办法去认识古音的音值；也有一些古音学家曾经努力猜测上古音值，但在说明他们所推测的读音时则极其困难。历史比较法从现代方言和亲属语言的比较中发现古代接近实际读音的证据，译音对勘法利用不同语言之间的借词、音译词等材料来了解古代汉字读音，内部拟测法从后代语言的共时结构特征和不规则分布等现象中找到历史变化的痕迹。这些方法的运用，使了解古代实际读音的愿望得以实现，为音韵学研究开辟了宽广的道路。(3) 文献考据方法也有了重大改进和创新。传统音韵学的方法基本上都属于文献考据方法，如“丝联绳引法”（韵脚字归纳法）是通过诗歌韵文的押韵来归纳出某个时代的韵部系统，“谐声字归类法”是根据谐声系列而发现上古时代的韵部和声类，“反切系联法”是通过系联反切上字而得到声类、通过系联反切下字而得到韵类，异文、通假、声训互证法是从古籍的文字使用情况以及训诂家的语源注释中发现古音线索。以上这些方法在现代音韵学中被全面继承下来并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同时现代音韵学者也创造了另外一些新的方法，例如统计学的方法、反切比较法等。统计学方法包括算术统计法、概率统计法和数理统计法等等；反切比较法是把《切韵》音系作为基本的参照系，考察其他某一部字书或音义书的反切或直音材料时，看其中所反映出来的声类、韵类与《切韵》声类、韵类的异同。学者们在研究中常常是各种方法交互使用和互相补充。

现代音韵学的研究对象比以前大大扩充，所用材料呈现多样化趋势。传统音韵学的主要研究材料是：以《诗经》为主的先秦两汉诗歌韵文、小篆以后的谐声字、古籍中的通假异文、《切韵》—《广韵》系韵书和宋元韵图如《切韵指掌图》《四声等子》《切韵指南》等。现代音韵学仍然重视这些材料，但另外增加了大量新的研究材料，例如：古籍中的音义书、字书、注释音切、曲韵韵书、魏晋以后诗歌及词、曲的押韵等，新出土的地下文物文献如商周甲骨文、金文和战国秦汉的竹简书和帛书，汉语与其他语言的对音材料如梵汉对音、日汉对音、藏汉对音等，现代的活语言即汉语方言和汉语的亲属语言——汉藏语系各语族的语言。这些材料有的是前人没有见到过的，有的是前人虽然见到过而不曾利用的。

随着理论、方法的更新扩展和材料的丰富多样，音韵学的研究领域大大拓宽了。传统音韵学分为三个部门：研究上古音的古音学、研究《切韵》—《广韵》音系的今音学和从系统性出发分析音节结构的等韵学，有“点”和“面”的研究而没有“史”的研究，三千年历史有广大的空白，尤其是近代音，材料虽多而被轻视。现代音韵学的研究领域比起过去要全面、完备，汉语语音史学科的建立，把历史上各个阶段的语音系统和语音材料都纳入视野，研究了以前所空缺的魏晋南北朝音、唐五代音、宋代口语音、元明清的共同语语音，并以语音演变规律把各个断代音系联络起来，形成了前后贯通的语音史。除了通语以外，方音史的研究也受到重视。

汉语音韵学进入现代阶段，破除了以前的非科学的东西，就获得了真正的科学性。传统音韵学取得过巨大成就，这无疑是因为它包含正确的方法，有正确的方向；但不容否认的是传统音韵学也有十分明显的缺陷，如观念上的神秘主义，认为语音现象代表“天地万物之理”，把语音的系统性跟阴阳、五行、四象、八卦

之类生硬牵连，用一些玄虚荒诞的说法去解释声母、韵母、声调的分布规律和结合规则，这对于音韵学的进步与普及起消极的作用。现代音韵学根据普通语言学的理论，从社会性、生理机制、物理机制以及人们心理文化特点来解释语音系统的形成与变化，破除了它的神秘性，使它走上科学化的坦途。

现代音韵学的实用功能也跟以前大不相同。前文说过，传统音韵学也具有很强的实用性，但实用性是有时代特点的，在社会形态和文化结构发生了剧烈变革之后，现代音韵学的实用功能不再是正音、通经、发蒙，而是全面服务于语言研究和语言教学，服务于汉语规范化，并服务于其他学科如文学、历史、考古、哲学等。汉语语音史的研究成果对于语法史、词汇史和普通历史语言学的研究有重要的作用，同时还为汉藏语系语言的历史研究提供依据或参考；中古音系统已经成为方言研究不可或缺的基础和工具；为更好地进行汉语的语音规范，需要从历史来源上说明普通话音系的形成和解决某些音位问题，当然也要借助于语音史知识。可以说，音韵学在现代的实用性不是削弱了而是大大加强了。

以上是根据音韵学在本世纪内总的成就、特点而概括说的。在过去的百年中，汉语音韵学并不是一直顺利发展过来的，而经历了几番曲折、几度起落，我们可以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作为分界，把这段历程分为前、后两个时期。每个时期又各自分出三个阶段：前期的第一阶段为 1922 年之前，第二阶段为 1923 年至 1937 年，第三阶段自 1938 年至 1949 年；后期的第一阶段为 1950 年至 1964 年，第二阶段自 1965 年至 1977 年，第三阶段自 1978 年到现在。各阶段的兴衰程度、研究对象、热门课题等有明显的区别，而且都跟国家政治形势、学术环境有密切关系。下面就分别谈谈各个阶段的音韵学研究的大概情况。

二 从传统学术向现代学术的转变
——前期第一、第二阶段的汉语音韵学

从本世纪初到1937年是传统音韵学向现代音韵学转变的重要历史时代。

音韵学自身的变革改造是二十年代才掀起的，在此之前，仍然属于传统音韵学的时代，不过已经到了有千年历史的传统音韵学的最后结束的时代，而且出现了变革的前兆。当我们回顾整个二十世纪汉语音韵学的时候，是不能把这个阶段排除在外的。

从二十年代初期开始，在西方语言学理论指导下的新方法运用到汉语音韵学的研究当中。首先是用梵汉对音证明古代音值的方法吹起了一阵革新之风，接着是通过介绍欧洲高本汉的历史比较法研究成果而促成了音韵学的重大转变。在音值构拟形成一时风尚的时候，古音类的重新分析也取得多方面进展，韵书的搜集整理有重要收获，十几年间创造出一个辉煌的现代音韵学。主要成绩在于音值构拟方法的引进、文献音系和音类研究的深化、《切韵》系韵书的整理出版等。

（一）第一阶段概况

第一阶段上汉语音韵学的特点是：音韵学者还是走着传统的治学之路，基本上沿用以前的方法，主要研究对象是文献中的中古音和上古音；音韵学仍然是一门玄奥学问，只有少数人才能够掌握；没有多少刊物发表文章，音韵学的知识和研究成果还主要靠讲学和著书的途径来传播，不具有广泛的社会性。在这个时期，高本汉、马伯乐等西方学者已经开始了他们的汉语古音研究，国内也有人了解到这方面的信息，但还没有引起人们的普遍关注。

这一时期音韵学界的代表人物是章炳麟和他的弟子黄侃、钱

玄同。章、黄被认为是清代乾嘉以来小学的继承者和集大成者，他们对古音研究都有重要贡献。章炳麟在清人所分二十二韵部的基础上，又从脂部分出一个队部，定为二十三部；他主张娘、日二母上古时代归泥母，吸取钱大昕的“古无轻唇音”“古无舌上音”的结论，又把精组合并于照组，提出了二十一声纽系统。他所分的队部是成立的，“娘日归泥”也有道理，被很多学者所肯定。黄侃把收-k 的入声韵部独立出来，重新运用戴震的阴、阳、入三分方法，定古韵为二十八部；对上古声母则采纳清人邹汉勋的一些观点，以庄组归精、章组归端，定为十九纽；对《广韵》音系，黄侃在清人陈澧所分四十声类的基础上多分出一个微母而成四十一声类，在陈澧所分三百一十一韵类的基础上加以重订而为三百三十九韵类。

钱玄同在北大讲授音韵学时，古音部分基本上采用章、黄的体系，但他是个思想活跃、追求先进的人物，并不为成说所囿。他的讲义《文字学音篇》在 1918 年由北京大学出版部印行，是我国近代第一部通论性音韵学教科书。书中除了介绍上古和中古的音系之外，还用了较多的篇幅讲解注音字母，另外具有重要意义的一点是把近代音列入教学内容，指出《中原音韵》是近代北音的上源，又用了音标作为标音工具，开音韵学革新之先声。

（二）音韵学的变革——音值构拟方法的引进

1923 年，胡适把北大教授、俄国籍学者钢和泰的文章《音译梵书和中国古音》译为中文，发表在《国学季刊》第一卷。文章认为，研究古音的音值要用三种材料：一，汉语方言读音，日本、越南、朝鲜语言的汉字读音；二，韵书的反切和韵图的分类；三，汉字与外国文字的对译读音，特别是汉、梵密咒对音。受这篇文章的启发，汪荣宝写成了《歌戈鱼虞模古读考》一文，以佛经里的音译词、日译吴音、汉音为证，推测《广韵》的歌、戈、鱼、虞、

模各韵在中古时代的读音，结论是："唐宋以上，凡歌、戈韵之字皆读a音，不读o音；魏晋以上，凡鱼、虞、模韵之字亦皆读a音，不读u音或ü音也。"汪氏的文章在汉语学界激起了一场辩论，有人支持，有人反对，反对者一方章炳麟等坚持传统方法，否定译音对勘法的作用。这场辩论对于古音音值的研究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最后事实上是新派成为赢家，因为译音对勘方法广泛传播开，被很多学者接受，成了音韵学中的重要方法。这是音韵学革新的第一股动力。

推动音韵学现代化的第二股动力是对高本汉古音研究成果的介绍。高本汉是全面构拟汉语中古音和上古音的第一人。他构拟中古音的代表作是《中国音韵学研究》(*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该书于1915—1926年陆续发表，共分四卷：第一卷"古代汉语"，第二卷"现代方言的描写语音学"，第三卷"历史上的研究"，第四卷"方音字汇"。高本汉参照等韵图，根据《广韵》的反切上字分析出它的声类，从反切下字分析出它的韵类，所分结果跟陈澧、黄侃都有出入；再把这个音系作为构拟对象，用30个汉语方言点的读音和日本译音（吴音、汉音）、高丽译音、越南译音作为比较的材料，全面地构拟出《广韵》所代表的中古声母、韵母系统。他又写了一系列研究上古音的著作，主要有《中日汉字分析字典》(*Analytic Dictionary of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1923)、《诗经研究》(*Shi King Researches*，1932)、《汉语词族》(*Word Families in Chinese*，1933）和后来的《汉文典》(*Grammata Serica，Script and Phonetics in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1940）等。高本汉构拟中古音主要运用历史比较法，而构拟上古音则有两条主要途径，其一是从《诗经》押韵得到上古韵部系统（做法和他的中古音系相似，分部以清人成果为基础而有所更改)、从谐声字的谐声关系来研究上古的声母系统。其二是在构拟出的中古音基础上通过内部拟测法构拟上古音的音值。

高本汉的著作很快就引起了中国学者的注意，赵元任、林语堂等首先向国内学术界作了介绍。1931年起，赵元任、罗常培开始翻译《中国音韵学研究》；次年由中研院史语所出面向胡适主持的“中华教育文化基金”申请到经费，并有李方桂加入翻译。在翻译过程中，译者还加了许多注释，并对原书作了不少补订，提高了它的质量，到1940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成为现代音韵学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著作。他的《汉语词族》由张世禄翻译成中文（1937年出版时书名为《汉语词类》）。还有些书没有经过翻译而就原文在国内影印。

高本汉的学说在他的书没有翻译成中文之前就在国内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很多学者就他的方法和结论展开了讨论，一方面给以高度评价与肯定，又一方面提出一些批评和修改意见。他的方法被迅速推行开来，有较多的中国学者参加到古音构拟的工作中，以新的结论补充、改进汉语中古音和上古音的拟音体系。引人注目的有林语堂、李方桂、钱玄同等人。林语堂的《古有复辅音说》、《古音中已遗失的声母》对上古声母的构拟有独到见解，《支脂之三部古读考》对高本汉所构拟的阴声韵浊塞音韵尾提出质疑。李方桂就韵母构拟跟高本汉展开了一场辩论。他的《切韵a的来源》（1931）、《东冬屋沃之上古音》（1932）、《论中国上古音的*-iwəng，*-iwək，*-iwəg》（1935）等文章，根据重韵关系分析出《切韵》音系以a为主要元音的韵来自上古时代以a和e为主要元音的两系韵部；他反对高本汉对一个韵部拟出几个不同元音的做法，认为同一韵部应构拟为同一个主要元音，这是一条很重要的原则。钱玄同的《古韵廿八部之假定》（1934）为黄侃的古韵二十八部构拟读音，用了较多的现代方音作证据，这就以实际行动否定了高本汉所说“现代方言对构拟上古音没有用处”的论点；每个韵部只构拟一个主要元音，阴声韵构拟成没有辅音韵尾的开音节。他的构拟体系是中国学者所构拟的第一个完整的上古音拟音

系统。

对于中古音的构拟，则有林语堂、罗常培、钱玄同、张世禄及苏联龙果夫（A. A. Драгунов）等人在不同专题上各自发表了不同于高本汉的意见，为四十年代以后《切韵》音系的深入研究开辟了道路。

译音对勘方法的重要成就当推罗常培的《唐五代西北方音》一书的出版（1933）。该书用敦煌出土的几种汉藏对音材料及其他一些旁证，推溯唐五代西北方音的面貌，并同现代西北方音对比而考察该历史流变。

（三）文献音系和音类研究的深化

古音音值的构拟是现代音韵学的重要标志，但不是它的全部内容。现代音韵学还要继承传统的文献考据方法并加上新创造的一些方法，从丰富的文献中发掘古代语音的更多的证据，这同样是语言科学的组成部分。在二三十年代，接受了西方语言学理论的中国学者一般并不排斥传统方法中的主要精华，他们也以高度的热情和十分的努力去研究古音的类别。还有一些学者，仍然以传统方法为主进行研究，也取得了可观的成就。这一部分的研究内容相当广阔，简要归纳，可以分以下几个方面。

1. 对一向作为音韵学研究重点的上古音声母、韵部和《切韵》音系的声类、韵类作了更加深入细密的划分。

上古音研究较重要的成果当推王力“脂、微分部”学说的提出。王力在1936年发表《南北朝诗人用韵考》，1937年发表《上古韵母系统研究》，他从南北朝诗人用韵发现清人江有诰、王念孙所分“脂”部有分为两类的趋势，又从章炳麟、黄侃对“队”部的一部分收字举棋不定的情况受到启发，通过详细研究《诗经》用韵，认为脂部实应分为脂、微两部。他这一结论后来被普遍接受，成为定论。另外，在王力之前，曾运乾已经提出了这两部的划分

问题，但他的发现没有传播开，未产生影响。

曾运乾的《喻母古读考》是上古声母研究的力作，他认为上古不存在独立的喻母，但中古喻母字不是章、黄所说的那样归于影母，而是三等字属于匣母、四等字属于定母。这在学术界有过较大影响，不过后来人们对此有也颇多异议。

在《广韵》音类的研究方面，高本汉曾把《广韵》声母分出四十七个声类；曾运乾《切韵五声五十一纽考》分出五十一个声类；白涤洲《广韵声纽韵类之统计》运用了统计方法，考得《广韵》声类为四十七类、韵类为二百九十类。

2.《切韵》音系以外的中古音考证

王力的《南北朝诗人用韵考》以《汉魏六朝百三名家集》里的南北朝四十九家诗人的用韵为对象，把南北朝诗歌韵部定为五十四部，并指出用韵的一些复杂关系。另有于安澜《汉魏六朝韵谱》收集了丰富材料。王越对上古支、脂、之、东、冬诸部在魏晋南北朝时代的演变作了分析。

以反切系联法和反切比较法考察音义书、字书的声类、韵类，是这时期一个很大的收获。黄淬伯《慧琳一切经音义反切声类考》和《慧琳一切经音义反切考韵表》，从唐代慧琳和尚所编《一切经音义》反切考得声类三十六个、韵类一百七十三个，跟《切韵》音系出入甚大。此外有严学窘《大徐本说文反切音系》等。

白涤洲、黄侃、施则敬等人对《集韵》声类、韵类的研究，也有开先河之功。

3.开始重视近代音的研究

近代音韵的研究在这一阶段也蔚然成风。钱玄同开始注意到《中原音韵》在普通话语音史中的地位，他的学生赵荫棠以极大的热心，投入很大的精力收集并研究近代音韵的韵书、等韵图。赵氏《中原音韵研究》一书称得上是北音学研究的奠基之作，该书不仅对周德清《中原音韵》的编纂背景、成书过程、历史意义作

了周密考证，而且把元代以后跟《中原音韵》有关的众多曲韵派韵书、小学派韵书都作了介绍，其中包含着赵氏对北音学史的刻苦研究成果。书中对《中原音韵》本身音类的分析有些地方并不甚精审，然而它的功绩则不因此而减损多少。赵氏还撰文把数十种从前被忽视或湮没无闻的北音著作标举于世，如《重订司马温公等韵图经》、《拙庵韵悟》、《三教经书文字根本》和《谐声韵学》等，使得世人知道有这么丰富的文献可以用作凭借，为北音学的发展打开了门户。而罗常培的《中原音韵声类考》（1932）考订出二十一个声母，在研究方法上为人们作出了示范。

近代音的专题研究也很有成果。白涤洲《北音入声演变考》（1931）从他当时所见到的几种韵书分析入声调的演变规律；龙果夫《八思巴字和古官话》（1930）把碑刻八思巴字所对译的汉字音运用到近代音研究中，丰富了研究内容；张洵如《北平音系十三辙》为清初以来“有目无书”的北曲用韵十三辙编出了韵书，虽然以现代音为依据而归字不尽符合清代十三辙，但对人们了解大致的分部也有帮助。

4. 等韵学的研究

宋元等韵是旧时代等韵学的“正统”，但其中的规则、术语多有含混难懂之处，几种韵图的作者和产生时代也扑朔迷离，这都成了现代音韵学家的研究课题。罗常培、刘复、赵荫棠、顾实等人在这方面有较多的研究。其中罗常培的《释重轻》（1932）、《释内外转》（1933）、《通志七音略研究》（1935）是他的代表作。赵荫棠的《切韵指掌图撰述年代考》（1934）对题为司马光所作而清人已经提出怀疑的《切韵指掌图》的作者、成书时间等问题作了考证，又把一向被“正统”学者所轻视的明清北音等韵图放到了重要地位。其他还有些解释、考证等韵门法、术语的文章，对祛除传统音韵学的迷障、使音韵学走向科学化起了不小作用。

（四）《切韵》系韵书的发现、辑录与汇编

敦煌遗书中《切韵》残卷和字母残卷的发现与整理也是本阶段音韵学的重要收获。清末以前，流传于世的《切韵》系韵书只有《广韵》，学术界未见到五代以前的本子。本世纪初，从敦煌文献中发现了唐、五代写本和刻本的《切韵》类韵书的残卷，但被英、法等国人窃去；国内又有吴县蒋斧所购得的《唐韵》残卷和故宫收藏的《补谬补缺切韵》（“王二”）；这些材料的发现对于了解《切韵》的本来面貌和中国古代韵书的发展过程有重大意义。从二十年代起，到西方各国去留学或访问的中国学者从伦敦、巴黎等地的博物馆中抄录或拍摄了那里所藏的这类残卷，携带回国，加以整理研究并出版。1921 年，王国维把伦敦所藏的三种《切韵》残卷按照片抄录印行；1925 年，刘复把从巴黎抄回的《刊谬补缺切韵》残卷和两种《切韵》序文编入《敦煌掇琐》；1936 年，北京大学出版了由刘复、罗常培、魏建功编纂的《十韵汇编》，共收入了《切韵》、《刊谬补缺切韵》、《唐韵》残卷九种，加上《广韵》，共为十种。

《广韵》是汉语音韵学的经典，但是过去流传于世的各种版本都有较多的错讹。为了纠正它的错误，周祖谟编了《广韵校本》（成书于 1937 年，出版于 1960 年）。该书以泽存堂本为底本，参考其他《广韵》版本和已见到的各类《切韵》残卷，校勘订正《广韵》一书的讹误，成为以后最好的《广韵》本子。

（五）其他

现代音韵学的变革还给汉语方言研究带来了重大变化。我国自古就有研究方言的传统，但古代的方言学仅仅在于零散的词汇搜集、记录和对比，缺乏系统性和周遍性。现代音韵学理论使人们认识到方音分歧是历史变化造成的，各方言音系之间有对应规

律，这促使研究方法有了改变；构拟汉语古音需要以现代方音为根据，这一来，了解更多的方音又成为音韵学的迫切需求。音韵学家成了方言研究的主力军，他们把方言研究推上了科学化的道路，开辟了调查方言的新途径、新方法。在方言语音的调查上，设计了以《广韵》音系为基础的适用于各个方言的调查字表，从古今对应关系把握严格方言的系统性，对语音的分析描写比较仔细，记音较为准确，能区别同一方言内的读书音与白话音。赵元任的吴方言研究、罗常培的厦门方言研究和临川方言研究、白涤洲的陕西关中方言研究，反映着当时的方言研究水平。中研院史语所于 1927—1936 年间组织了几次对两广、陕西南部、江西、湖北、湖南等地的大规模方言调查，调查结果后来才发表。

在这个音韵学变革阶段上，北京大学中文系、清华大学中文系和中研院史语所是开拓音韵学现代化的主要阵地，开创现代音韵学的代表人物如钱玄同、刘复、林语堂、王国维、赵元任、李方桂，以及钱、刘、赵的学生罗常培、魏建功、沈兼士、白涤洲、王力等都曾在这几个单位工作或兼职，在学术界的影响最大。北大、清华两校开设的音韵学课程，都用现代语言学的理论阐释传统音韵学的名词术语和原理，把“绝学”改造成容易掌握的、充满科学精神的学问，培养了不少现代音韵学人才。王力的《中国音韵学》(后来改名为《汉语音韵学》)、魏建功的《古音系研究》是影响较大的教材。史语所则组织过专题的研究，支持了赵元任等人翻译高本汉的著作。复旦大学、中央大学、中山大学等学校也成为南方的现代音韵学阵地，张世禄、马宗霍、姜亮夫、黄淬伯等人也起了积极作用，编写出版了一系列教材和读物，如张世禄《中国声韵学概要》(1929)、《中国古音学》(1930)、马宗霍《音韵学通论》(1931)、姜亮夫《中国声韵学》(1936) 等。张世禄的《中国音韵学史》是现代最先出现的音韵学通史。另外有几所学校的音韵学课程仍然以传统方式为主，在古音研究方面也有

贡献，不过没有达到章、黄的水平。

除了高本汉、马伯乐等西方学者，日本汉学界也开始以现代语言学的路子研究汉语音韵学。仓石武四郎（1897—1975）是日本现代中国音韵学的开拓者。他和他的学生小川环树、藤堂明保等都曾在中国留学，他们的汉学研究在日本有较大的影响。有坂秀世、河野六郎对重纽的研究很值得重视。有坂秀世的《关于朝鲜的汉字音》（1936）及《评高本汉对三四等的拟音》（1937—1939）等文章，根据朝鲜汉字音、越南汉字音及日本译音、福建方言，认为重纽三、四等有读音上的区别，高本汉合三四等为一类是不恰当的，他把重纽的区别归之于介音，三等有“非硬腭性”的介音 i，四等有“硬腭性”的介音 i。河野六郎《朝鲜汉字音的一个特点》（1939）也提出了跟有坂秀世相同的拟音，他们的拟音在日本被称作“有坂—河野说”。

三　战争年代的分散研究
——前期第三阶段的汉语音韵学

抗日战争爆发后，许多高等学校和研究机构转移到抗战的后方西南地区，大多数音韵学教授随之转移，在那里进行教学。音韵学研究处于低潮，但音韵学家利用地理之便，展开了对西南地区少数民族语言的调查研究，取得了极大的成就。三十年代初期培养出的一批学者这时成为学术骨干，如董同龢、严学窘、周法高、张清常、邢公畹等。也有一部分学者留在敌占区的高校（多为西方教会所办的学校）任教并坚持学术研究，如燕京大学（太平洋战事前）的陆志韦、辅仁大学的周祖谟等，陆志韦培养出了俞敏、林焘等新进人才。

此阶段的汉语音韵学，仍然既有系统的断代语音研究，又有专题的研究。前一类的代表作是董同龢的《上古音韵表稿》

(1944）和陆志韦的《古音说略》(1947)。董书基本上是用高本汉的方法拟测上古音，但材料的运用和观察的深度青出于蓝，通过对谐声关系的仔细分析和用韵的考察，批驳了高本汉的不当之处；又按二十二部、三十六个声母排列出上古音的表格，把《说文》所收的九千多字和《说文》未收而先秦古籍常见的字均列入其中，成为一个音值与音类俱备的严整体系。陆书中一部分讨论中古音，大部分是讨论上古音的。在中古音部分，批评高本汉的构拟失当并改拟的地方主要有：全浊声母不应当是送气的、三等声母并非腭化音、四等韵母没有i介音，又从声母和介音上区分重纽的三、四等。陆书上古音部分的特色首先是统计学方法的全面运用：统计《切韵》各韵类之间的互谐关系，统计《切韵》五十一声类在谐声字中的通转关系，以此作为考订上古声母韵母的根据。董、陆两书虽然批评高本汉很激烈，而事实上继承了高本汉的许多缺点，如同一韵部有两个以上主要元音，都给阴声韵构拟了浊塞音韵尾-d、-g、-b等。此外，周祖谟的《宋代汴洛语音考》(1943）一文，以邵雍《皇极经世书·声音唱和图》为主要材料，参考当时汴洛一带文人的诗文用韵，归纳了北宋时的中州语音系统，是从韵书韵图以外的材料研究宋代音系的先驱之作。

音韵学的专题研究呈现“各自为战”的局势，不像前一阶段那样有时大家围绕一个共同关心的题目展开讨论，但许多研究成果对以后有重要影响。

陆志韦发表过几篇研究中古音的文章，如《证广韵五十一声类》(1939)、《三四等与所谓喻化》(1939)，前文以统计方法证明《广韵》的声类应为五十一个，后文批评了高本汉等人所构拟的中音里的“喻化声母”。抗战胜利以后，陆志韦写过一系列近代音韵的文章，有《记邵雍皇极经世的天声地音》、《释中原音韵》、《记兰茂韵略易通》、《金尼阁西儒耳目资所记的音》、《记五方元音》等，把近代音特别是近代北音学的研究向前推进了一步。

周祖谟写过不少文章，在当时发表的有《古音有无上去二声辨》(1941)、《审母古读考》(1943) 等。

专书反切的研究有张世禄《朱翱反切考》(1943—1944)、严学窘《小徐本说文反切之音系》(1943)、周法高《玄应反切考》(1948)。

重纽问题引起了学者们的注意，陆志韦在《三四等与所谓喻化》一文里曾主张重纽的区别在于主要元音。王静如《论开合口》(1941) 提出重纽的读音区别既在于介音，也在于声母，从介音上说，重纽三等有介音 I，重纽四等有介音 i；从声母上说，重纽三等有唇化喉牙音 (kw 类) 和撮口唇音 (pw 类)，重纽四等有普通的喉牙音 (k 类) 和平唇唇音 (p 类) 声母。陆志韦后来接受了王的观点，放弃了自己原先的说法。董同龢有《广韵重纽试释》(1948)，指出重纽三四等往往有不同的上古来源，两者的音值区别应在于主要元音；周法高有《广韵重纽的研究》(1948)，也从主要元音上区别重纽读音，给四等构拟了较高的元音，给三等构拟了较低的元音。

其他构拟古音音值的文章还有邢公畹《论中古汉语元音之长短》(1945)、周法高《切韵鱼虞之音读及其流变》(1948)、张清常《中国上古-b 声尾的遗迹》(1948) 等。

沈兼士主编的《广韵声系》是这一时期音韵学的又一重要成果。该书以四十一声类为纲，各声类内以主谐字为目，把《广韵》的全部谐声字分配于声首之下，它本是为了研究词族而作，但对于检索《广韵》很有好处，尤其便于从谐声关系考察上古音。

汉语和藏语同源关系的研究有俞敏《汉语的'其'跟藏语的 gji》，总结了一些语音对应规律。

少数民族语言的大规模调查研究是抗战期间中国语言学的一项重大进展。正如前一阶段上的方言调查研究一样，这时期的民族语言研究工作也是音韵学家推动起来的。当时罗常培、李方桂、

闻宥等人在西南各大学教书或在研究所做研究，带动一批青年学者到少数民族聚居区进行调查研究，获得大面积丰收。如李方桂的壮语研究、闻宥的藏缅语言研究、罗常培的怒语研究、袁家骅的窝尼语研究、张琨的苗瑶语研究、马学良的彝语研究、傅懋勣的纳西语研究。王力到越南河内研究越南语的汉字音，写成《汉越语研究》一文。严学窘、邢公畹、高华年、吴宗济、陈士林、喻世长、王辅世等一批民族语工作者在此期间培养出来。

抗战胜利后，迁移西南的高校和研究机构返回原地，有的学校里音韵学教学有所发展，如王力在中山大学创办了语言学系，聘请了严学窘、张为纲、王均等去担任音韵学的教学和研究工作。推行国语的工作也曾一度受到重视，音韵学者在其中起了很大作用，魏建功、俞敏曾到台湾等地去参与这项工作。

* * *

总结起来，可以认为前半世纪的汉语音韵学的发展过程呈马鞍形，第一阶段最平淡，中间阶段最红火，后一阶段跟中间阶段相比明显冷落但尚能持续发展。从文章的发表数量看，对比非常明显：

1901—1922 年，共 25 篇；

1923—1937 年，共 397 篇；

1938—1949 年，共 206 篇。

（据《中国语言学论文索引》甲编统计）

四　从平缓发展到完全停顿
——后期第一、第二阶段的音韵学

（一）建国后的恢复与平缓发展（1950—196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的几年里，对知识界的“思想改

造”是大事，学术研究也面临出路问题。像音韵学这种“中西合璧”的学科，被看成既具封建主义色彩（曾经属于经学附庸的“小学”的一部分），又包含资本主义的东西（有向西方学来的理论、方法），其命运、前途等待裁决，正常的研究是谈不上了，基本上处于停滞状态。从1950年到1954年，没有取得多少成绩。丁声树的《谈谈语音构造和语音演变的规律》（1952）得以发表，李荣《切韵音系》（1952）得以出版，是这几年当中音韵学的仅有收获。

自1954年以后，推广普通话、进行文字改革和调查方言成了中国语言学界的重大任务，能在其中发挥重要作用的音韵学的地位上升了，音韵学的教学和研究受到重视，促使这门学科出现了十来年较平缓的繁荣。老一代学者罗常培、陆志韦、王力、周祖谟、张世禄等仍然是本领域的带头人，新成长起来的一代学者邵荣芬、王显、杨耐思、李新魁、何九盈等成为后续生力军。

十余年间音韵学界的主要成就有以下各方面：

1. 传播音韵学知识，包括恢复高校的音韵学课程，为普通话语音研究班开音韵课程等；

2. 编写出版音韵学教材和普及读物，重印音韵学古籍；

3. 对《切韵》音系的进一步研究和再构拟；

4. 对历史音韵的某些专题展开讨论，主要是对《切韵》音系性质的讨论和《中原音韵》语音基础的讨论；

5. 建立起“汉语语音史”这一门新的学科；

6. 对古代音系的研究更加广泛；

7. 对某些对音材料有了更深入的研究。

四十年代以前的汉语音韵学研究虽然兴盛，但一直是少数专家所掌握的冷僻学问，它的传播范围极有限。大学里开设这门课，听者也不多。到五十年代中期，国家举办的普通话语音研究班，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这种状况。这种研究班是为了培养推广普通话

和调查方言的专业人员而办的，由教育部和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即后来的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负责，从1956年到1961年共举办九期，培训学员一千六百余人。丁声树等专家为研究班讲授音韵学课，用音韵学知识武装语言工作者，提高他们的语言技能。这样大面积地发挥音韵学的功能，说明社会的需求是学科发展的根本条件。大学里的音韵学课程也有所扩展，北大中文系把专题研究引进了课堂，邀请陆志韦讲《高本汉的音韵学说》，主要介绍中古音构拟的方法；请李荣讲《广韵研究》，介绍他的研究方法。

介绍音韵学基本知识的普及性读物，主要有罗常培的《汉语音韵学导论》、唐作藩的《汉语音韵学常识》和王力的《汉语音韵》。罗书本来是在大学的讲义，曾于1949年出版，到1956年重印，该书篇幅不长而内容丰富，但是它用文言文写成，不适合本时代读者。唐书于1958年由上海新知识出版社出版，以通俗浅显的语言，叙述汉语音韵学的性质、内容，分析概念术语，讲解研究方法，更适合初学者，故颇受欢迎，以后多次重印，在国内外都产生影响，香港、台湾有翻印本，日本有池田武雄1962年翻译本和本桥春光1979年翻译本。王力的《中国音韵学》于1956年改名《汉语音韵学》重新出版，因它部头较大，征引浩繁，对初学者来说分量重了一些，于是王力在1963年又写了《汉语音韵》一书，以简明、通俗为目的，也提出一些新见解。在当时的语文刊物上也刊登过不少介绍音韵学功用、讲述古音知识的文章，如杨耐思的《切韵音系与方言调查》(1957)、方孝岳《广韵研究怎样为今天服务》(1959)、殷焕先《反切释例》(1962)；也有专门介绍古代韵书的文章，如李于平《陆法言的切韵》(1957)、杨耐思《周德清的中原音韵》(1957)和《谈谈西儒耳目资》(1957)、未迟（即李思敬）《劳乃宣的等韵一得》(1957)。

还有一部分研究性的专著和古籍在此时期重印。1955年出版

的有《切韵求蒙》《四声韵谱》；1952 年出版的有李荣《切韵音系》；1956 年出版的有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古籍有《韵镜》；1957 年出版的有赵荫棠《等韵源流》，古籍有《西儒耳目资》；1960 年出版的有周祖谟《广韵校本》；1962 年出版的有《切韵指掌图》、《韵学源流》等。古籍的出版是服务于文字改革的，《西儒耳目资》就是作为“拼音文字史料丛书”的一种而出的。《等韵源流》解放前只在小范围发行过，此次实际上等于是第一次公开出版，该书从等韵学的产生讲起，分析介绍了等韵学的术语，讲解了早期（宋元）等韵图的特征，明代学者对等韵的改良，明清时代的有代表性的时音派韵图，在某些题目上有细致的考证。它是我国第一部等韵学的综合论著和史论。

西方语言学观念的引进和方法的运用，已经把音韵学纳入历史的研究轨道，不过往前的几十年还没有形成完整的语音史体系。到五十年代，这样的体系就建立起来了。1954 年，王力在北大开始讲汉语史课，这门课的讲义在 1958 年出版，书名《汉语史稿》。该书的上册“语音的发展”部分，就是国内第一个汉语语音史系统，它分述三个汉语语音平面：上古音的平面，有二十九韵部、三十二声母，拟音系统自成一家，与高本汉、陆志韦等人都不相同，每一韵部只有一个主要元音，阴声韵都是没有辅音韵尾的开音节；中古音平面以《切韵》音系为代表，王力认为《切韵》音系不是一时一地之音，但把这个音系用来代表中古音是有好处的，可以根据它上推古音、下推今音；另一个平面即现代普通话音系。书中较详细地阐述从上古到中古之间、从中古到现代之间的语音变化，在后一段大量参考了《中原音韵》、《韵略易通》、《西儒耳目资》等近代音系。

六十年代初，王力在北大开了《中国语言学史》和《清代古音学》课，前者是中国历代语言学的通史，后者是介绍清代古音学的断代专题历史。《中国语言学史》于 1963—1964 年在《中国

语文》连载，《清代古音学》则直到“文革”以后才出版。

专书研究集中于《切韵》和《中原音韵》。

《切韵》的研究有两件事较引人注目，一是李荣《切韵音系》的出版，二是关于《切韵》性质的大讨论。李荣的《切韵音系》是解放以前所写的学位论文，到1952年出版，并在1956年重印。此书跟以前的研究的不同之处，首先是有新发现的唐人写本《刊谬补缺切韵》为依据，较之于单凭《广韵》为根据更能够接近于陆法言《切韵》的本来面貌；其次是在细致考察反切上下字、现代方言读音、梵汉对音等材料的基础上，对高本汉的拟音提出了更多修订意见，如全浊声母不送气、纯四等无i介音等，为陆志韦的观点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此书很受《切韵》音系的研究者重视。《切韵》音系的性质问题在历史上就有不同见解，五十年代末至六十年代初，国内音韵学界又讨论起这个问题，六十年代初还出现一场争论。李荣持“单一音系”的观点，认为“《切韵》如实地记录了一个内部一致的语音系统”（《陆法言的切韵》，1957）。王力则认为“《切韵》的系统并不能代表当时（隋代）的首都长安的实际语音，它只代表一种被认为文学语言的语音系统。这种语音系统纯然是属于书面语言的。”“这个系统是参照了古音和方音来规定的”（《汉语史稿》49页）。到1963年的《汉语音韵》里，又重申相同的观点，表示赞成以前的章炳麟的“兼包古今方国音”说。黄淬伯、何九盈也是“综合音系”论者。黄淬伯说：“《切韵》音系不是一时一地的语音记录，更不是所谓长安方音，而是具有综合性的作品。”（《切韵内部证据论的影响》，1959）何九盈认为《切韵》音系以读书音为基础，同时折中帝都、方俗、古今之音，具有人为的杂凑性（《切韵音系的性质及其他》，1961）。邵荣芬《切韵音系的性质和它在汉语语音史上的地位》（1961）和王显《切韵的命名和切韵的性质》（1961）、《再谈切韵的性质》（1962）所持是另一种观点，他们认为，《切韵》音

系是以洛阳方音为基础同时也吸收其他一些方音特点、主要是金陵音特点的系统。周祖谟《切韵的性质和它的音系基础》（1962）认为："《切韵》音系的基础，是公元六世纪南北通用的雅言。""它的语音系统是就金陵和邺下的雅言，参酌行用的读书音而定的，既不专主南，也不专主北，所以并不能认为就是一个地点的方音的记录。"周的文章受到重视，瑞典语言学家马悦然把它译为英文在欧洲发表。不过参加讨论的学者各坚持自己的观点，并未臻于一致。

《中原音韵》的语音系统作为现代普通话的上源，自三十年代以来就受到音韵学界的普遍重视，但在它的研究中也出现了争议的问题，如它的基础方言问题，知、照系声母是一组音位还是两组音位问题，疑母是否独立问题，有没有入声调问题。六十年代初，《中国语文》等刊物发表了几位年轻学者的文章，对《中原音韵》的基础方言等问题进行了讨论。赵遐秋、曾庆瑞认为《中原音韵》的基础方言是元代大都话，"入派三声"实际上是入声消失。李新魁认为《中原音韵》的音系基础不是大都话，而是洛阳音，"入派三声"也不是入声消失，而是"为广其押韵"的措施。王力《中国语言学史》说："《中原音韵》代表当时大都的实际语音系统，那是毫无疑义的。""《中原音韵》时代大都方言的入声已经完全消失了"。宁继福《中原音韵二十五声母集说》（1964），对以前各家关于《中原音韵》声母的说法加以总结归纳，从声韵配合关系、周德清的"辨似"和音理等音素作多方位考察，提出二十五声母的系统。

在断代语音史的研究上，本期最重要的成果当推罗常培、周祖谟合著的《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第一分册），该书在1958年出版。作者计划考察全部两汉、魏晋南北朝的诗文用韵，从中归纳出每个历史阶段的韵部系统，但魏晋以下部分一直未能出版。在第一分册里，依据汉代诗歌、辞赋等作品的用韵，分别时

代的前后，注意方音的区别，也注意了文体和作者风格的不同，把汉代韵部的总体面貌和许多特殊情形都揭示出来。又跟先秦三十一部对比，说明韵部的变化：鱼侯合部、真文合部、脂微合部、质物合部，以及各部之间部分字的转移。

除此书以外，其他多为一些单篇文章，往往是学者们在政治运动的间隙里“挤”出来的，数量不多而可贵。于省吾利用甲骨文字讨论上古的“东、冬”两部是否该分；严学宭对上古音的构拟提出新的见解，其特点是复辅音多、韵尾不同于以前各家的拟音；邵荣芬以敦煌俗文学作品的别字异文、《五经文字》的反切和直音来探讨唐五代的西北方音；唐作藩、鲍明炜从唐人诗歌用韵来分析实际口语的韵部系统；廖珣英、周大璞以金元戏曲为对象研究近代北方语音。以上这些著作、文章代表了本阶段的历史音韵研究水平和主要成就。

对音材料的研究不多，有杨耐思的八思巴字研究和胡明扬的《老乞大谚解》《朴通事谚解》记音的研究等。

理论和方法的讨论文章出现了不少。例如丁声树的《谈谈语音构造和语音演变的规律》(1952)、张世禄《汉语历史上的语音变化》(1957)、陆志韦《古反切是怎样构造的》(1963)、施文涛《关于汉语音韵学研究的几个问题》(1964)、王力《先秦古音拟测问题》(1964) 等。

本期出版了几种个人的音韵学论文集，其中有王力的《汉语史论文集》、周祖谟的《汉语音韵论文集》和中国科学院语言所编的《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集》。

(二) 剧烈政治运动时代的停顿

1965 年以后，国内的政治运动更加声势凶猛，到 1966 年发展为“文化大革命”，正常的学术研究不只是受冲击，而是被迫停止了。据我们所了解，从 1965 年到 1977 年这十三年间，全国在正

式刊物上公开发表的音韵学文章仅有三篇:1965年、1972年、1977年各一篇。其中1972年那一篇还是跟考古(这一学科在文革中受到特殊关照)有关的。这期间，有少数学者仍然以顽强毅力、在能够避开他人耳目的时候坚持搞一些研究，如王力写了《诗经韵读》、《楚辞韵读》，但在当时是无从公诸于世的。这十余年是汉语音韵学最惨淡的全面停滞时期，这样一个几乎是空白的年代，不同于其他任何阶段。

(三) 海外的音韵学研究状况

在这近三十年时间里,国内学术上也处于跟海外隔绝的状态,对外界的音韵学研究基本上是不了解、不介绍、甚至于盲目批判。海外学者的音韵学研究仍在持续而且有重要进展，台湾的音韵学也从微弱到强盛而发展起来了。

从五十年代初到六十年代中期是汉语音韵学在台湾拓荒、开发时期。由大陆迁台的学者董同龢、许世瑛、林尹、周法高、高明等人在台湾的高校里开设“声韵学”课程，培养出一批音韵学人才，奠定了这门学科在台湾学术界的地位。当时大学里的教材主要为林尹的《中国声韵学通论》和董同龢的《中国语音史》，后者可能是最早的以“语音史”为名的专书，六十年代以后改名《汉语音韵学》；另外有翻印的王力的教材。真正的研究还是薄弱的，十几年间只有四十多篇文章发表，而且很多是介绍入门知识的短文。跟大陆情况有些不同的是，当时台湾学术界跟西方国家的学术交流较密切，去美国留学的年轻学者为数不少，移居美国的赵元任、李方桂及张琨等老一代学者也跟台湾有联系。

1966—1977年间，台湾的音韵学进入了结果、收获时期，新一代学者(包括从台湾去美国的一些人)开始崭露头角，如龙宇纯、薛凤生、梅祖麟、丁邦新等；有了本地培养的博士如陈新雄、应裕康等；他们在七十年代成为影响较大的学者。发表的音韵学

文章不仅数量多起来了，而且以专题研究性的居多数。

西方的汉学家中产生较大影响的有美国的包拟古(N. C. Bodman)、苏联的雅洪托夫（C. E. Яхонтов)、加拿大的蒲立本（E. G. Pulleyblank）等，日本有有坂秀世、河野六郎、小川环树、藤堂明保赖惟勤等。二十多年间，海外学者的汉语音韵学研究成果不算少，西方学者的兴趣主要在于上古音，台湾和日本学者的研究范围更全面一些。

高本汉在1954年出版了《*Compendium of Phonetics in anciet and archaic Chinese*》，这是他对以前古音研究的总结性著作，是五十年代能在我国流传的为数不多的外国人的音韵学著作，北大曾有周达甫的中文译本油印。

赖惟勤《关于上古汉语的喉音韵尾》(1953）从上古音的韵尾分配格局、中古音的投影来分析，认为上古汉语的舌根音韵尾应分不圆唇和圆唇的两套，前一类包括鱼、阳、之、蒸、佳、耕诸部，后一类包括侯、东、幽、中、宵诸部。

日本三根谷彻对重纽又有新的见解。三根谷彻《关于韵镜的三四等》(1953）认为重纽三、四等的区别在于声母的腭化与不腭化，四等有腭化成分/j/，声母为/pj/、/kj/等，三等没有这个腭化成分；与腭化成分相关联，三等与四等的介音和主要元音也会有所不同，但在音位层面上可以不计较。藤堂明保《汉语历史音韵论》(1954）则把三、四等的区别解释为介音/rj/与/j/的不同。

法国的奥德里古尔（A. G. Haudricourt）在1954年提出了去声源于-s韵尾的观点，推测去声字本来有能够起构词作用的后缀-s，这个后缀脱落了而形成去声调。

苏联的雅洪托夫（C. E. Яхонтов）《上古汉语的复辅音声母》(1960）一文根据中古的晓、透、昌、审、心母等与鼻音互谐的关系，构拟上古汉语有前缀s-，与鼻音声母组成sm-、sn-、sŋ-等复辅音。他认为上古汉语有r作声母，中古二等字有-l-作介音。

他关于邵雍《皇极经世声音唱和图》音系为北京音系的论点，也很值得重视。

加拿大的蒲立本（E. G. Pulleyblank）在1962年所写的《上古汉语的辅音系统》一文，根据汉字谐声系统中有精组、端组互谐的情形，又根据梵汉对音、汉藏同源词等，构拟上古有st-、sd-等形式的复辅音，后来这些音发生了“易位”变化，st-变成了ts-，sd-变成了ds-。他还以古代音译词为证，表明去声字在古代是收-s尾的。

美国的包拟古（N. C. Bodman）主要以汉藏语系语言的比较为手段，论证原始汉语有st-、sd-等复辅音形式。

梅祖麟《中古汉语的声调与上声的起源》（1970）以东南沿海一些方言的读音为线索，推测上声调在中古时代是个高短调，它来源于上古收喉塞音-ʔ的音节。

李方桂的《上古音研究》（1971）是一部具有集成意义的书。该书将传统文献研究成果与现代的方法很好地结合起来，参考了许多人的研究成果，全面构拟上古汉语音系。所构拟的上古声母中，单纯声母有r和清鼻音hm、hn、hng、hl等，有一套圆唇舌根音kw、khw、gw、hngw、ngw、hw等；对于复辅音，指出有带词头s-、介音-l-等形式的复辅音。在韵母方面，认为上古没有合口介音，二等有介音-r-，三等有-j-；主要元音简单，只有a、ə、u、i四个，另有ia、iə、ua几种合元音；韵尾的拟测仍近似于高本汉，给阴声韵构拟了浊塞音-b、-d、-g等，还有圆唇的韵尾ngw、gw、kw等。

美国司徒修（H. M. Stimson）的《中原音韵研究》（1962），薛凤生的《中原音韵音位系统》（1975），丁邦新的《魏晋音韵研究》（1976）都是有影响的著作。

以上的各家以及其他学者的音韵学著作、文章，大多是到了“文革”后才被国内学者所了解，或翻译成中文在国内出版的。

五　音韵学的鼎盛时期
——后期第三阶段的汉语音韵学

（一）概况

从 1978 年以后，音韵学进入了一个全面发展的新纪元，出现了前所未有的繁荣兴旺。汉语音韵学的教学和研究受到广泛重视，音韵学队伍空前壮大，丰硕的学术成果令人目不暇给。这样一个黄金时代的到来，自然首先是由于国家政治局势发生了根本性转折，放弃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路线，不间断政治运动给学术的冲击不复存在了，创造出有利的学术研究条件；其次则由于教育、文化事业的建设跟经济建设一样转入正轨并高速发展，对音韵学产生了更多的客观需求；再次则是由于广大音韵学工作者的辛勤工作，创造出大量的成果，把这门学问推向更高水平。本时期音韵学的兴盛是全面的，而以下几个方面有代表意义。

1. 培养出大批专业人才，音韵学的教学科研队伍空前壮大。

“文革”以后我国高等教育迅速恢复，并很快发展到远远超过旧有的规模。更多的音韵学专业人才一批批培养出来。由于音韵学的重要功用已经被认识到，开设音韵学课程的学校已不限于几所条件较好的老学校，许多以前没有开过这门课的综合院校和师范院校也开了这门课。专业人才的重要培养渠道是高校招收的汉语史专业音韵学方向研究生，其数量之多，可谓前人料所不及。来华留学的外国研究生当中，攻读音韵学方向的也占有较高比例。

人才培养的另一条渠道是由中国音韵学会举办的音韵学高级研修班。1986 年以前，这样的班一共办了四期，培训学员三百多名，他们在高校的教学和科研中发挥了重大作用。

这个时期的音韵学园地，有几代学者同时耕耘，前后接力。老

一代的王力、周祖谟、张世禄、俞敏、严学宭等发表了不少新著，也把夕照余晖洒给了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他们是本学科头几年的领袖人物。下一代的邵荣芬、王显、蒋希文、杨耐思、何九盈、李思敬、李新魁、郑张尚芳等相继而起，是近十年来的学科带头人。较年轻的一代鲁国尧、宁继福、尉迟治平等已经做出了出色成就，在国内外有一定声望。更多的青年一代学者正在崛起，人才济济，代表着音韵学未来的辉煌。

2. 有了专业的学术团体

1980 年，在严学宭等老一代学者的倡议下，来自全国的音韵学工作者在武汉成立了中国音韵学研究会，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音韵学专业团体，九十年代，学会会员达到三百多人。这个团体在组织学术交流、沟通信息、培养人才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它每两年举行一次全国性学术讨论会，为会员创造交流机会；前三次会议的论文选集编成《音韵学研究》共三辑，由中华书局出版；学会还曾开办专题研讨会，如 1987 年在江西举办纪念周德清的学术研讨会，1991 年在武汉举办汉语言学国际研讨会等，论文均选编成集。学会还办了内部刊物《音韵学研究通讯》，以刊登各种信息、介绍海外动态为主，也登载一些译作。

3. 与海外同行的学术交流日见频繁

近年海外的音韵学研究也有可观成绩，特别是台湾地区的音韵学界，在经过前二十多年的孕育之后，出现了异常蓬勃活跃之势。1982 年台湾成立了声韵学会，每年举办一次会议。培养的音韵学专业博士已有二十多人。陈新雄、竺家宁等是当前的学术带头人，该地区的专著和论文的数量比前二十八年高出好几倍。日本的平山久雄、尾崎雄二郎、古屋昭弘、花登正宏等，美国的柯蔚南、白一平等，都有所建树。

我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音韵学界也得到较多的机会跟海外同行交流。既了解“文革”期间及其前段海外学者的学术成

果，也随时了解当前的动态，这对国内的学术发展大有好处。交流的方式，一是“走出去”，到海外访问、学习；二是“请进来”，邀请海外学者到国内讲学；三是“会上谈”，开学术研讨会时互相邀请，在会上宣讲论文，交流看法，国内学者去参加海外会议和邀请海外学者来参加国内会议的次数都不少。

二十年来还翻译或翻印了一些海外学者的音韵学论文和专著出版。影响较大的译著有高本汉的《中上古汉语音韵学纲要》(聂鸿音译)、张琨的《汉语音韵史论文集》(张贤豹译)、雅洪托夫《汉语史论集》(陈重业等译，唐作藩、胡双宝编)、薛凤生的《中原音韵的音位系统》(鲁国尧、侍建国释译)、包拟古的《原始汉语和汉藏语》(潘悟云、冯蒸翻译)，翻印书有李方桂的《上古音研究》等。

4. 研究方法进一步改进，材料更加拓宽

亲属语言的比较方法得到更广泛的运用，特别是在上古音的研究当中，许多学者充分利用了当前汉藏语的研究成果，重新审视以前的古音构拟，提出了不少新鲜见解。同时又把研究范围推进到远古汉语和原始汉语阶段。汉藏语系的专家也十分关注上古汉语和原始汉语的研究，出现了两个领域密切合作和渗透的趋势。

方音史的研究也别开生面。六十年代以前有少量的古代方音研究，但没有形成气候。进入八十年代，方音史的研究格外受到重视，一方面注重对于文献的古音材料从方言的角度上加以区别辨识，另一方面是从现代方言的内部材料来构拟某一方言的“原始”状态，如“原始闽语”“原始客家语”等。方言学与音韵学的结合更加紧密了。

全面利用甲骨文、金文、简帛文字来研究上古音，还补充甚至修正以前仅凭传世文献的研究的欠缺，主要也在本时期开始。

在对音材料方面。不仅梵汉对音、汉藏对音等继续受重视，而且以前未被注意过的琉球译音、与国内少数民族的对音也得到充

分的发掘运用。

5. 研究成果丰硕，发表、出版的作品激增

这是本阶段上音韵学研究的物质上的有形成就。二十年来所发表的作品，有一小部分是1977年以前的成果，当时没有发表机会，“文革”以后才得以公诸于世，绝大多数是音韵学工作者近年的劳动收获。这些年，能够发表音韵学文章的刊物越来越多，中国音韵学研究会的《音韵学研究》和《音韵学研究通讯》所收的文章只是一小部分，大部分文章发表在各种类型的学术期刊上，如《中国语文》、《语文研究》、《古汉语研究》、《语言研究》等语言学专业杂志，各大学的学报，各省、市、自治区的社科学刊等。跟那些容易造成社会热点话题的学科相比，音韵学的文章和著作的发表还是比较困难的，但在这样的处境下，音韵学的文章著作远胜于以前的七十年多年。下面的数字还不是十分精确的统计，但其间的对比是完全能够说明问题的：

时间	发表文章篇数
1901—1922年	25
1923—1937年	397
1938—1949年	206
1950—1954年	3
1955—1964年	118
1965—1977年	3
1978—1987年	787
1988—1996年	1280

从1978年到1996年共十九年，发表的论文总数共计2067篇，为前七十七年的2.8倍。其中1991年一年的文章就有263篇，是1950—1977年二十八年的总和的两倍多。这个数字对比充分显示了汉语音韵在近年的辉煌成就。以下的介绍，只能概括或举例谈谈每个方面的进展，无法详细而全面地论述。

（二）上古音的研究

本时期的上古音研究，不仅仅限于内部拟测法，更重视运用方言和亲属语言的比较，在构拟方面新见迭出，注意方言和时代先后的辨别，研究范围超出先秦两汉音系而扩大到远古汉语和原始汉语，许多问题上存在争鸣而远未达到意见的统一。

1. *先秦声母的研究*

运用文献考据方法分析上古音声类的传统，仍然保持发扬下来，主要工作是对于前人提出的某些观点加以补充或修正。如有人用更多的材料补证章炳麟的“娘日归泥”、黄侃的“照三归端”和“照二归精”，从观点上没有多少新鲜之处，影响不大。还有人从《说文》的“读若”或《释名》的声训对上古声母做了一些探索。邵荣芬《试论上古音中的常船两声母》一文否认了部分学者的“床禅合一”说，指出床、禅是两个声母。

上古声母的构拟仍然是百家争鸣。各家构拟的声母系统出入相当大，数目少的有三十三母、二十八母、二十三母、十九母，多的达二百多个声母。在复辅音问题上，否定派和肯定派的分歧依然如故，不过肯定派渐渐居主流。而在肯定派当中，构拟的复辅音声母种类出入极大。关于复辅音的假说主要有：带 s-前缀的复辅音，带鼻冠音 m-、n-、ng-等的复辅音，带“介音”-r-的复辅音，带“介音”-l-的复辅音，此外还有塞音与塞音的组合，塞音与塞擦音的组合等多种设想的复辅音。

喻世长《用谐声关系拟测上古声母系统》一文，从《切韵》四十一声类出发，归纳比前人更详尽的汉字谐声规律，在此基础上构拟出上古声母六十七个，既有单纯声母，也有复辅音声母，是比较合理、可信的上古声母构拟系统。严学宭的《周秦古音结构体系》一文构拟了十分复杂的上古声母体系，其中的复辅音包括相当多的塞音加塞音、塞音加塞擦音的类型；不仅有二合音（如

pt、pt'、pd、tts、tts'、dz、kt、kt'、kd）等，还有三合音（如pkt、mpt、xdts 等）、四合音（如 skdl、xknd、xsdl）等，在各家的拟音中是最复杂的。

2. 先秦韵部和韵母的研究

先秦韵部系统在大局似乎已定的情况下却又有层出不穷的新观点。过去国内较通行的有三家：王力的三十部或二十九部说（《诗经》时代二十九部、战国时代三十部），罗常培、周祖谟的三十一部说，黄侃的二十八部说。近年有很多学者提出其他的见解，例如史存直《汉语语音史纲要》认为东、冬应合为一部，真、文应合为一部，又主张祭部、侯部、支部都不应独立成部，即倒退到段玉裁、孔广森以前的系统；俞敏发挥黄侃的一种想法，认为闭口韵可以分出六部；黄绮认为支、脂、之不应一分为三，而且"之鱼不分、鱼读入之"；金有景认为古韵应分三十八部；李新魁分三十六部；黄典诚分三十三部；这类新说很多，反映了音韵学界百家争鸣的活跃气氛。在王力三十部基础上仔细讨论各部界限和归字问题的有何九盈、陈复华的《古韵三十部归字总论》。香港的余迺永有《上古音系研究》，以两周金文为主要材料研究上古音系；为周秦音系的研究拓宽了路子。

古韵的构拟主张更见多样化。王力的《汉语语音史》对以前的构拟作了一些修订，主要是元音的修改，其体系没有太大改变。严学窘、喻世长、郑张尚芳、黄典诚等有较新颖的拟音。美国白一平著《上古汉语音韵手册》，综合海外诸家的构拟，并用数理统计法研究《诗经》押韵字，是较显眼的成就。

在目前，国内影响大的仍然是王力的拟音系统，海外影响大的仍然是李方桂的拟音系统。

3. 先秦声调问题

关于先秦的声调问题，仍然是多种观点并存。新近发表的意见有一大部分是对以前已经提出的观点进行论证、补证。

首先在先秦汉语有没有声调问题上仍有分歧，就多数人的看法，《诗经》时代已经有了声调的区别；而赞同“古无四声”者亦不乏其人，如周耀文认为周、秦是汉语声调从无到有的过渡时代，那时实际上只有两个调类，也许连两个调类都没有固定下来。

其次是先秦有几个调类的问题，分歧意见更多。罗常培、周祖谟所持的古有四声说较为多数人接受；王力仍持先秦无去声说，但认为上古入声分长入、短入两类。黄典诚的观点与众不同，他认为上古的舒声、促声各自分平、上、去三个调类，即不仅阴声韵部和阳声韵部分声调，连收塞音韵尾的入声韵也分不同的声调，这样，声调就只是音高的区别，而不再牵涉韵尾。

声调的构拟现在还难说有比较可靠的结论。关于声调的起源，近年国内也有不少人赞成来自海外的说法，即上声起源于喉塞音后缀-ʔ，去声起源于后缀-s，这成为一种较流行的见解。

4. 远古汉语和原始汉语的研究

国内音韵学界所说的“远古汉语”指的是殷商甲骨文时代的汉语音系，“原始汉语”则是不甚确定或不甚统一的概念，有人把《诗经》以前的汉语统统称作原始汉语，有人把甲骨文以前的无文字可考的汉语叫做原始汉语。

从甲骨文中窥测远古汉语音系是非常困难的工作，简短的卜辞未能从系统上反映当时的语音面貌。当代一些学者设计种种方法，对殷商音系进行了初步的探索。国内已发表的论文有十几篇，赵诚《商代音系探索》（1984）利用形声、假借等线索，认为商代声母不分清浊、某些字是多音节的、没有入声韵母、无四声之分等。郭锡良《殷商时代音系初探》（1988）以周秦音系为出发点，从甲骨文字在上古音内的分布互补关系，采取内部拟测方法推测殷商音系，定声母十九个、韵部二十九个、有长平、短平、长入、短入四个声调。金有景等人的研究成果也是有意义的。

原始汉语的音系研究主要是结合着汉藏语系的比较，同时从

构拟出的上古音进行内部拟测，一批对汉藏语系诸语言有深厚造诣的专家在做这方面的工作，如严学宭、邢公畹，台湾的龚煌城，美国的张琨、包拟古等。

5. 两汉音系的研究

两汉音系的研究主要有四个方面：诗文韵部的再探讨、简牍帛书的语音系统、东汉的梵汉对音材料的考察、音注材料的整理。

对诗文韵部做严密考察的有邵荣芬、王显等人。邵荣芬分析了先秦的鱼、侯两部在汉代的分合关系，认为这两部在汉代只是接近，并没有完全合流，不赞成罗常培、周祖谟关于鱼侯合一的论点。王显证实先秦阳部只有庚韵开三字到东汉中期转入耕部，其余二等字仍然在阳部，纠正罗、周书中较笼统的说法。

对几十年来各地出土的汉竹简和帛书文字的语音研究是汉代音系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周祖谟、赵诚、刘宝俊、张儒等人写过不少文章。专书有李玉《秦汉简牍帛书音系研究》，对战国到两汉的简牍帛书的通假异文进行了几乎穷尽性的统计分析，从中归纳出汉代的语音系统，并能发现历时性的变迁，如西汉初年还有复辅音声母，西汉中期以后渐趋消失；韵部系统不是二十七部而是三十一部，即鱼、侯、真、文、脂、微、质、物八部仍然各自独立，而非如罗、周所说的两两合并。

东汉翻译佛经中的梵汉音译词开始受到重视，成就最大的是俞敏，他的《后汉三国梵汉对音谱》收集了五百多个音节的对译词，从中归纳了东汉、三国时代的声母、元音、韵尾的系统。声母有二十五个，没有复辅音；韵尾辅音的对译方式较复杂，最后归纳阴声韵有收-d、-b、-g 的浊辅音，同一韵部有不同的元音，但日本平田昌司也提出一些质疑。

音注材料主要是《说文解字》、《释名》、《方言》等书的声训及经师注音所用的读若、直音等，近年来也很受重视。这类材料情况复杂，处理起来更加困难。得到“近似”的假说固然不难，要

得出精确的成系统的结论却不容易。尽管如此，国内外这方面的文章还是发表了不少，如杨剑桥和美国柯蔚南等。他们的工作对于推动汉代音系的研究无疑是有积极意义的。

（三）中古音的研究

中古音的研究也分四大类：《切韵》、《广韵》音系的深化研究；诗文用韵的普遍考察；字书、音义书、传注中反切的广泛研究；梵汉对音的研究。

1.《切韵》、《广韵》音系的深化研究

对《切韵》音系性质的分歧看法尽管长期存在，却从不影响各种不同观点的学者对这个音系的重视。二十年来既有系统性的研究，包括声类、韵类的继续分析和音值的再构拟，也有专题性的研究，即对个别题目的讨论；此外还有对它的普及性介绍。

系统性研究多写成专书。重要的有邵荣芬的《切韵研究》（1982）、古德夫《汉语中古音新探》（1993）、黄典诚的《切韵综合研究》（1944）及黄笑山《〈切韵〉和中唐五代音位系统》等。邵书的影响较大。该书对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的反切进行了综合排比，比较了它和《广韵》的异同，定声母为 37 个，韵类为 324 类。声母的特点是把船、常（禅）位置与三十六字母的排列方式颠倒，以常母为塞擦音、船母为擦音。韵母的构拟特点是以介音区别重纽三四等，三等有 j 介音，四等有 i 介音；纯四等无 i 介音，主要元音跟相配的三等韵相同为 ɛ。黄（典诚）书认为《切韵》音系的上源就是《诗经》音系，跟张琨等人的观点截然对立；拟音与当代学者有较大出入，赞成高本汉的三等声母腭化说，构拟了五十一个声母；韵母构拟强调洪、细的区别，纯四等为洪音。他的学生黄笑山则将清、庚$_{三}$、蒸、幽、麻$_{三}$等韵归入重纽三等一类。构拟《切韵》音系的论文也为数不少，且各有特色。如喻世长、麦耘都从较严格的音位学方法出发，喻世长构拟的介音只有

i、u 两个，取消双介音 iu；三等韵的介音不相同，有的三等韵有 i 介音，有的三等韵没有；喻四拟作 dh，知组拟作 tj（腭化舌尖音）等。麦耘的构拟注意音位和音位变体的关系，构拟的声母只有二十八个，是目前最少的。

《切韵》音系的专题研究多以文章为成果形式。重组问题是一个热门话题，这也不仅仅是《切韵》自身的问题，研究者多，分歧也多。台湾声韵学会 1996 年年会还进行专题讨论，出了重纽问题论文集。其他方面的有《切韵》声类多少、《广韵》又读、中古音的开合口等问题，这里难于一一尽述。

关于《切韵》、《广韵》的通论性著作和工具书也出了不少。如方孝岳、罗伟豪的《广韵研究》、《广韵韵图》，严学宭的《广韵导读》，周祖谟《广韵四声韵字今音表》，林涛《广韵四用手册》，周祖庠《切韵韵图》等。

2. 诗文韵系的研究

南北朝隋唐五代诗文用韵的研究开展得相当充分，成为中古音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

魏晋南北朝上承两汉，下启隋唐，对这一时期的诗文用韵研究填补上一段空白。周祖谟的《魏晋宋时期诗文韵部研究》和《齐梁陈隋时期诗文韵部演变研究》虽是两篇短文，但有代表性。二文是《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关于三国以后部分的摘要，先在大陆发表，后来全书由台湾东大图书公司出版。前一文为三国时代的韵部分了三十三部，两晋、南朝宋各为三十九部；后一文为南北朝后期分出五十五部。此外还有李荣《庾信诗文用韵》及李露蕾、台湾何大安等人的文章。

唐代名家的诗歌用韵和较通俗的诗歌用韵大都有人进行过研究，常常有同一人的作品而有数人研究的情形。如鲍明炜研究了初唐到盛唐时期部分诗人的用韵，李维一、曹广顺、喻遂生研究初唐四杰诗韵，赵锐、国赫彤研究白居易、元稹诗韵，荀春荣研

究韩愈诗文用韵，刘丽川研究王梵志诗韵等，可谓不胜枚举。唐作藩在北大连续十几年指导研究生和本科生研究唐诗的用韵，基本上把《全唐诗》中作品较多的诗人的用韵都清理了一遍，积累了丰富的材料。研究敦煌变文用韵的也有好几家，如周祖谟、周大璞等。周祖谟还从其他文献中搜集了比较多的材料，从中了解唐代声母、声调等。台湾的耿志坚等也把诗文用韵作为主攻方向，成就可观。

3. 音注反切的研究

从两晋到五代之间有大量的字书、音义书和古籍注释，其中的反切和直音等注音材料十分丰富，是上古音所没有的，对研究中古音有重要价值。各类音注大多有明确的作者，凡出自一人之手的注音，一般属于同一个系统，并且较容易判断其时代和地域。在研究方法上，以反切系联法和“反切比较法”为主，即在能够进行内部系联的地方就用系联法，在不便使用系联法时就以《切韵》音系为坐标，把考察对象的直音、反切跟《切韵》、《广韵》的反切做对比，看出其间声类、韵类的异同，据以透视某人的语音特点。如从晋代郭璞、徐邈等人的注音了解魏晋语音，从顾野王、沈重等人的注音了解梁代音系。陆德明的《经典释文》是人们研究的重点，王力、邵荣芬、蒋希文等人对陆德明的注音各有论著；蒋希文还系统地研究了徐邈的反切音。其他南北朝人的注音也往往是从《经典释文》勾稽得来。隋代曹宪《博雅音》有黄典诚、丁锋等人的论文或专书。关于唐代注音的研究可以称得上全面开花。研究颜师古《汉书注》音切的就有五六家发表过文章，成为一个热门。其他有王力《玄应一切经音义反切考》和《朱翱反切考》、邵荣芬《晋书音义反切考》等。

4. 对音的研究

梵汉对音的研究比以前明显深化，研究者注意到译经人的时代和地区问题，对对音的语音标准限定得较为严密。严学窘、俞

敏等老一代学者所培养的一批新人成为这一领域的骨干。有较大影响的如尉迟治平的《周隋长安方音初探》(1982)、《周隋长安方音再探》(1984)，刘广和的《唐代八世纪长安声纽》(1984)、《唐代八世纪长安音的韵系和声调》(1991)、《东晋译经对音的晋语声母系统》(1991)、《东晋译经对音的晋语韵母系统》(1996)，施向东的《玄奘译著中的梵汉对音和唐初中原方音》(1983)，聂鸿音的《慧琳译音研究》(1985)等。他们所考察的译音集中于洛阳、长安一带，时间则从晋代直到中唐。

《切韵》音系的研究属于一个静态平面，以上各类研究的每个具体对象也基本上属于一个具体平面，把所有这些平面联系起来，就得到了中古时代语音发展的动态过程，看出重要音变的发生时间，看到一些不同地区的方音差别。如晋宋时期舌音不分舌头、舌上，到北周时舌上音就分化出来了；隋以前唇音不分轻重，唐初就分化出轻唇音；中唐时代全浊上声开始变到去声；等等。

宋金时代的韵书《集韵》、《礼部韵略》、《平水韵略》、《五音集韵》等是《切韵》系韵书的后续者，过去它们在音韵学内部不太受重视，但它们的情况复杂，在形式上是继承《广韵》的，在内容上又各自有不少特点。现在人们又重新认识到它们的价值。关于《集韵》，在三十年代曾经展开过对它的研究，尔后就被冷落；近年大陆和台湾的学者对它的研究重见显要，如台湾的邱棨鐊、林英津，大陆的邵荣芬、张渭毅等多家学者有较重要的发明。宁继福对《礼部韵略》和《平水韵略》的考辨，既富于文献价值，又对音韵史大有裨益。宁继福对《五音集韵》的研究成果很重要，他发现该书实际包含两个音系，一套音系是机械地合并《集韵》，另一套音系则反映不少北方实际语音现象；他的《校订五音集韵》对《五音集韵》的成书过程、作者背景、音系特征的考证十分缜密，把清代以来冷落无闻的这部韵书提到了一定的地位。

（四）近代音研究

本时期内，近代音领域不仅旧有的课题和上古音、中古音一样向纵深进展，而且新开拓的课题也多。

1. 宋代语音的研究

七十年代以前对宋代语音的研究可以说相当薄弱，这一时期成就巨大。具有代表性的成果是宋词用韵和经籍音注的研究。

词是唐代兴起的比较通俗的诗歌形式，入宋以后虽然主流是文人作品，但是语言仍然比较口语化，用韵也大体依照实际口语，不受诗韵束缚，是研究宋代韵部的主要依据。清人所归纳的宋词韵部比较粗略，不能充分反映真相。到八十年代，鲁国尧进行了全面深入的研究，写成一系列论文，定宋词韵部为十八部，音韵学界视为定论。朱晓农以数理统计法考察北宋中原词韵，结论与鲁国尧大体相当。宋代古体诗中押口语韵的作品也不少，在语音史上的价值跟宋词相等。唐作藩对苏轼诗韵的研究、冯志白对陆游诗韵的研究即属于这一领域的收获。

对于邵雍的《皇极经世声音唱和图》，近年又有人进一步就它的声母、韵母、声调问题进行再探讨。尤可注意者是关于它的基础方言问题，以前周祖谟认为该书音系反映宋代汴洛方音，近来很多人赞成雅洪托夫的观点，认为它所反映的是宋代范阳一带即今北京地区的实际语音。《唱和图》以中古通摄入声字配合于流摄、江宕摄入声字配合于效摄，这是北京一带的语音特点而不是河南的语音特点，雅氏据此推断出它的基础方言，是很有见地的。

关于宋代音注的研究，王力的《朱熹反切考》发现了庄、章合并，影、喻合并等声母的变化，韵部的大量合流变化。音注的辨音比较仔细，诗文的押韵比较宽，所以王力定朱熹音系为三十二韵部。此外，洪兴祖的《楚辞补注》及其他很多音注（如《尔雅音图》等）也有人研究过。

宋代对音材料研究较透的是西夏文和汉文的对音，龚煌城、李范文、张竹梅等分别有论著发表，一般认为这种材料所反映的汉语音是宋代西北方音。

2.《中原音韵》等元代音系的研究

元代音系的中心研究课题是《中原音韵》，文章和著作数量多，质量高。八十年代出版了杨耐思的《中原音韵音系》、宁继福的《中原音韵表稿》和李新魁的《中原音韵研究》，又有鲁国尧、侍建国把薛凤生的《中原音韵音位系统》译为中文出版。各家对《中原音韵》的音系基础、声母韵母的类别和音值都提出深刻的分析，而结论尚有出入。音韵学界关于《中原音韵》的主要分歧意见，一是它的基础方音是否大都话，二是它的基础方言有没有入声调，目前仍然是见仁见智。1987 年，中国音韵学研究会等单位联合在周德清的家乡江西高安举办纪念周德清诞辰七百一十周年学术讨论会，收到论文多篇，会后编为《中原音韵新论》出版，对推动《中原音韵》的研究起了积极作用。学者们对元曲（散曲、杂剧）的用韵也十分关注，结合《中原音韵》来考察曲韵，丰富了元代北音的研究内容。

元代的其他重要音韵著作《古今韵会举要》、《蒙古字韵》、《中原雅音》等，研究者都不少。竺家宁、王硕荃认为《古今韵会举要》反映作者黄公绍和熊忠的家乡福建邵武方音，论证较为可靠。花登正宏对《举要》反切音系做了系统的研究。宁继福的《古今韵会举要及相关韵书》则对它的来龙去脉做了精到细致的分析，梳理了《广韵》《集韵》两大韵书系统的传承关系，提出很多新的见解。杨耐思、照那斯图等对《蒙古字韵》的研究有领先意义。《中原雅音》是一部亡佚的北音韵书，明代章黼《韵学集成》所引用的大量资料可以作为研究的线索。邵荣芬、蒋希文、杨耐思、何九盈、龙晦等人对该书作了多方面的考证，邵荣芬的《中原雅音研究》对它的音系的论证最精详。

3. 明清音系的研究

明清音系最重要的是近代官话的中心基础方言——北京话音系，重要的资料有明代徐孝的《等韵图经》和《合并字学集韵》、清代李汝珍的《李氏音鉴》、无名氏《圆音正考》、裕恩《音韵逢源》等。郭力、杨亦鸣、曹正义等人对这些著作的研究，揭示了近代北京音发展过程中的许多重要现象和发生时代，使得人们对它的发展脉络有一个比较清晰的认识。唐作藩的《普通话语音史话》(1985—1987)对近代北京音的发展作了纵向介绍。关于北京话在形成过程中所受各外部因素的影响，有林焘的《北京官话溯源》(1987)和俞敏的《北京音系的成长和它受的周围影响》(1984)等文章作过分析。

北京话以外的官话系统韵书、韵图数量很多，如《韵略易通》、《青郊杂著》、《交泰韵》、《韵略汇通》、《五方元音》、《拙庵韵悟》、《正音咀华》等，都有人做了详尽研究，蔚为大观，难以尽述。再如《正音捃言》的韵语，北方俗曲的押韵，《正字通》的反切，也都受到关注。

近代官话的对音材料主要有两类。一类是西方传教士用拉丁字母给汉字标音的著作，另一类是东邻朝鲜语、琉球语跟汉字的对译音。前者的代表作是金尼阁的《西儒耳目资》，尽管过去已经有罗常培等人的研究，现在它仍然是一个热点，研究者有张卫东、曾晓渝、金薰镐等。其他如杨福绵对明代《葡汉词典》的研究，黄典诚、叶宝奎对清代《官话新约全书》的研究，各有其价值。朝汉对音的《翻译老乞大·朴通事》的研究成为热门，国内的陈植藩、吴葆棠、尉迟治平，韩国的姜信沆、康寔镇，日本的远藤光晓等数十家，有论著发表。琉球语和汉语的对音是近年的新发现，丁锋、濑户口律子的研究颇见成就。

在近代音的研究中，有一些专题开展比较充分，如普通话卷舌声母 tʂ、tʂʻ、ʂ、ʐ 的形成时代、舌面前音 tɕ、tɕʻ、ɕ 的形成时

代、闭口韵变抵腭韵的过程、“儿”类字韵母变成［ɚ］及儿化韵的产生过程等。张清常、杨耐思等对闭口韵的转变考辨甚详；李思敬的《汉语儿［ɚ］音史研究》(1986）从元曲用韵、明代民歌俗曲用韵、明代《高昌馆杂字》的译音、小说《金瓶梅》等十分丰富的文献中找到大量的证据，把北方话“儿”类字的读音演变过程和变化线索搞透彻，受到王力的好评和同行的重视。

语言学界一向认为近代官话的基础方言是北京话，近年来有了一些异议。鲁国尧等认为明代官话以南京音为准，李新魁认为清中叶以前汴洛音一直是官话基础方音。由于缺乏直接的证据，仅凭零星的间接材料作推断，这些新说尚不足以动摇主流观点。

明清南方方言的韵书、韵图也不少，但研究还没有形成声势。主要有叶祥苓对《类音》（吴江方音）的研究、耿振生对《声韵会通》、《韵要粗释》（均昆山方音）和《荆音韵汇》（宜兴方音）的研究，黄典诚对《拍掌知音》（漳州方音）的研究等。

（五）等韵研究

等韵学在传统音韵学中系统性最严格、审音最细致，它的方法、理论基础、术语、体例特征、源流沿革等方面都受到现代学者的重视。中国音韵学研究会第三次学术讨论会（1984）的中心议题就是等韵学。

等韵学为佛教徒所开创，它的产生与梵文悉昙章有密切关系。俞敏的《等韵溯源》（1984）、竺家宁《佛教传入与等韵图的兴起》（1991）等文章具体地分析了字母、韵图形式、各种概念与悉昙章的联系，并指出等韵家的生搬硬套的毛病。

对于等韵的名词术语，既有一般的介绍性文章，也有深入的研究文章，其中以分析“内外转”和“等”的文章较多。较有创见的如薛凤生的《试论等韵学之原理与内外转之含义》一文，王力称赞它解决了内外转的问题。

存世的宋元时代五种等韵图得到了更深入的研究。李新魁、孔仲温等分别有以《韵镜研究》为题的文章和专书，龙宇纯有《韵镜校注》，李新魁有《韵镜校证》。唐作藩撰《四声等子研究》(1989)，竺家宁有《四声等子之音位系统》，许绍早有《切韵指掌图研究》。研究《七音略》、《切韵指南》的论文也分别有发表。

对明清等韵图的研究，无论在大陆还是在台湾都称得上一时之盛。前面说的明清北音著作大部分是韵图，有人研究过；而前面没有提到的不少著作也有人研究。台湾的竺家宁、林庆勋等带领研究生有计划地研究赵荫棠在几十年前所收集的大量韵图，把近代音推向“显学”地位。

本期出版了数种等韵学专著。李新魁的《汉语等韵学》(1983)全面介绍等韵学的知识，是继赵荫棠《等韵源流》之后的又一部等韵学通论。耿振生的《明清等韵学通论》(1992)是断代的等韵学史论，介绍了明清时代等韵学的主要成绩、特点和源流因革，从语音史的角度讨论了韵图所包含的音系类别。潘文国的《韵图考》(1996)仍以早期韵图（《韵镜》、《七音略》、《切韵指掌图》）为对象，考证等韵图的产生时代，对流行的等韵图的编排原则、“等”的含义提出了新的看法，并尝试复原最古老的韵图形态。通论性文章有朱星的《宋元等韵学述评》(1985)和张世禄讲授、李行杰整理的《等韵学讲话提纲》(1990)等。

本期还有一个很重要的收获是南宋卢宗迈《切韵法》一书的发现与研究。1990年，鲁国尧在日本友人的协助下，从日本国会图书馆发现了这部抄本，并对它产生、流传的来龙去脉做了详细考证，通过它了解到宋代还有一种不同于《韵镜》、《七音略》系统的另一个派别的等韵图。此书沉埋八百年之后重见天日，其意义不下于清末《韵镜》的发现。

（六）其他

1. 语音通史

汉语语音通史的专书出现了不少。影响最大的是王力的《汉语语音史》(1985)，该书的结构和作者的《汉语史稿》大不相同，分期较细，先秦、汉代、魏晋南北朝、隋一中唐、晚唐五代、宋代、元代、明代、清代，各有一个音系；现代除了介绍普通话音系，还有主要方言代表点的音系；最后总结汉语语音的历史发展规律。其他的同类著作也各有特色。邵荣芬的《汉语语音史讲话》(1979) 简明扼要，既讲语音变化，也讲研究方法。方孝岳的《汉语语音史概要》(1979) 认为上古、中古时代汉语“普通音”大系都是相近方音的综合；近代是由“北部中原音”为基础的“普通音”取代了中古时代南北都比较相近的普通音大系。史存直《汉语语音史纲要》(1981) 认为汉语语音体系有高度的稳定性，在将近三千年的时间中，变化的东西并不太多；北京音系确实代表着汉语语音的主流，它的来源并不仅仅限于元明清三代，而可以上继隋唐乃至于周秦、两汉的中原音。黄典诚《汉语语音史》(1993) 认为在汉语史上“强声弱韵”和“弱声强韵”的相互矛盾是历史音变的重要动力，“从上古到中古语音的发展是在声韵的矛盾对抗中进行的，强乎声必弱乎韵，强乎韵必弱乎声”。如果强化的声母保持不变，则韵母必然弱化而发生改变；反之，若强化的韵母保持不变，则声母必然弱化而发生改变。到中古以后，语音发展的主流是合流，也有个别的分化现象。向熹《简明汉语史》上编 (1993) 的语音部分，结构上采用王力《汉语史稿》(上册) 的方式，内容上广泛吸收当代音韵学研究的可靠成果，十分丰富。

2. 方法论

音韵学方法的讨论有一些论文。有的论文是就某一种方法的应用进行分析，有的是对多种方法作较全面的总结。属于前一类

的如叶蜚声、徐通锵的《历史比较法和切韵音系的研究》(1980)、《译音对勘与汉语音韵的研究》(1980)、《内部拟测方法和汉语上古音韵的研究》(1981)，陈亚川的《反切比较法略说》(1986)；属于后一类的如杨耐思的《音韵学的研究方法》(1987)、冯蒸的《汉语音韵研究方法论》(1989)等；耿振生的《论近代书面音系研究方法》(1993)针对近代文献中的音系特点提出应注意的问题和相关的方法，也可属于后一类。有的著作中也包含方法论的部分。如宁继福《中原音韵表稿》有专节谈《中原音韵》的研究方法，其实那些方法也往往有普遍意义，其适用范围不仅仅局限于一部韵书。台湾何大安的《声韵学中的观念和方法》(1987)一书，谈了跟音韵学有密切关系的语言知识，也谈了音韵学的共时分析方法与历史观察方法，此书在大陆也受到好评。

3. 音韵学教材和普及读物

随着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和社会文化水平的普遍提高，通论性教材的需要量大增；同时由于音韵学科自身的发展，也需要把新的研究成果吸收到教学当中；因此，在近二十年中除了重印以前罗常培、王力、唐作藩的几种书，新编的音韵学教科书和普及读物也大量出版。如陈复华的《汉语音韵学基础》、李思敬的《音韵》、陈振寰的《音韵学》、李新魁的《汉语音韵学》、唐作藩的《音韵学教程》、赵振铎的《音韵学纲要》、李葆瑞的《应用音韵学》、殷焕先和董绍克的《实用音韵学》、何九盈的《古汉语音韵学述要》、汪寿明和潘文国的《汉语音韵学引论》、沈祥源和杨子仪的《实用汉语音韵学》、张世禄和杨剑桥的《音韵学入门》、史存直的《汉语音韵学纲要》、丁声树的《音韵学讲义》、曾运乾的《音韵学讲义》(曾氏弟子整理)、彭辉球的《应用音韵学教程》等，这些书有的以介绍基础知识为主，在古音方面详于《切韵》、《广韵》音系而略于上古音和近代音；有的在介绍基础知识之后对上古音、中古音和近代音都有较详细的介绍，颇近似于语

音通史。各家的观点、材料互有长短，水平不等，精粗不侔，但对于音韵学在高校的教学和在社会上的普及都起了积极作用。

在台湾，七十年代以前较通行的教材是董同龢的《汉语音韵学》和林尹的《中国声韵学通论》，近年则有五六种教科书，也标志着该地区音韵学的发达。

4. 音韵学史

在音韵学高度发达的条件下，音韵学史的整理与研究就提上了日程。自三十年代出版了张世禄的《中国音韵学史》（八十年代由中华书局重印）以后，这方面的专著还不多，有赵诚的《中国古代韵书》（1979）和周斌的《汉语音韵学史略》（1987）。在全面论述中国古代语言学的专著里，音韵学史一般占有较大的比重。如王力的《中国语言学史》（1963—1964 年发表过，1981 年出书）、何九盈的《中国古代语言学史》（1985）、濮之珍的《中国语言学史》（1987）、李开的《汉语言学研究史》（1994）等。

断代的音韵学史有几种著作问世。王力的《清代古音学》（1992）全面总结了从顾炎武到章炳麟、黄侃的上古音研究，评论其成就、得失。李葆嘉的《清代上古声纽研究史论》（1996）搜抉清人的上古声母研究资料很全面。台湾陈新雄的《六十年来之声韵学》（1973）简要回顾了七十年代以前的音韵学研究状况。应裕康的《宋元明三代韵书之研究》涉及了一个较长历史阶段的音韵学的发展。对于现代音韵学的历史，何九盈的《中国现代语言学史》谈得较周到。杨剑桥的《汉语现代音韵学》对几个热门的或争议较大的问题作重点讨论，介绍了多家的意见。建国以来音韵学发展历程的总结，体现在前几年的一些文章内。1989 年，唐作藩、杨耐思发表《四十年来的汉语音韵学》一文，对五十年代以后的音韵学作了客观的述评。1992 年，在《中国语文》编辑部组织的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学术讨论会上，有邵荣芬、唐作藩、李新魁宣读了这类题目的文章。对古代音韵学家个人及其著作的评

论文章则更多。

对近代和现代音韵学名家的研究也开始活跃，台湾在这方面更为积极一些。当前的研究集中于黄侃、高本汉、李方桂、王力这几家。

5. 工具书的编纂和论文索引的编录

近二十年编纂的音韵学工具书的数量也很可观。除了前文提到的《广韵》、《切韵》音系的工具书以外，还有丁声树的《古今字音对照手册》（1958，1981 重印）、唐作藩的《上古音手册》（1982）、郭锡良的《汉字古音手册》（1986）等。曹述敬主编了我国第一部《音韵学辞典》，收词目 2382 条。李新魁、麦耘编的《韵学古籍述要》，收 1911 年以前的音韵学古籍五百余种，分为八类，各作提要。

1980 年以前的音韵学论文已在《中国语言学论文索引》（甲、乙编）著录。1978 年以后的语言学论文数量大大增加，张渭毅、张丽娟把历年的音韵学论文编录汇集，连续刊登在第十四期以后的《音韵学研究通讯》上，为语言学工作者查检论文提供了方便。

台湾的竺家宁、姚荣松所编集的台湾地区音韵学论著目录不仅在台湾发表，也在大陆的《音韵学研究通讯》和《中国语文》上刊登，是两岸信息交流的一个组成部分。

6. 韵书资料的搜集整理和古籍的出版

《切韵》系韵书资料的搜集整理，以周祖谟的《唐五代韵书集序》（1983）为最重要。该书汇集了敦煌、新疆、故宫等地所发现的各种唐五代写本、刻本韵书的残卷、残页的照片或抄本，共计三十余种，并附以考释，分析各书的本来面貌，列有多种比较表，从中看出《切韵》以后至五代韵书的发展源流。香港余迺永的《新校互注宋本广韵》（1993）也颇见功力，并附有索引，使用方便。此外还有张金泉、许建平的《敦煌音义汇考》（1997）。

相比于前两个阶段，本期重印的音韵学古籍也为数不少。如

北京市中国书店出版的泽存堂本《广韵》，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南宋乾道五年（公元1169年）建宁黄三八郎刻本《钜宋广韵》，中国书店、中华书局、上海古籍等出版社分别出版了几种《集韵》，其他还有宋本《切韵指掌图》、明讷庵本《中原音韵》、顾炎武《音学五书》等系列古音学专书等。

六、总结与展望

从以上的回顾可以看出一个世纪以来汉语音韵学走过了几起几落的曲折道路，前期第二阶段、后期第三阶段是两个辉煌时期。音韵学的兴衰与国家治乱、社会环境、学术文化潮流、教育事业都有直接的关系。二十年代到三十年代，我国的现代自然科学和现代人文科学纷纷建立起来，音韵学的变革、发展是与那时学术界的整体潮流同步的。日寇侵华给我国人民带来深重灾难，也打断了音韵学的发展势头。建国以后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和语言政策本来给音韵学造成良好的契机，但接连不断的政治运动的冲击却使音韵学跟其他学术一样气息奄奄。近年音韵学之所以能够重获生机并达到空前的繁荣昌盛，就是由于国家实行改革开放政策，放弃了“以阶段斗争为纲”的错误路线，而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上来，为各类学科提供了机遇，给了知识分子发挥才干的条件；再加上人才辈出，信息交流便利，学术社团的组织工作得力，各种因素的互相推动，把音韵学推到了一个巅峰。

汉语音韵学未来的发展前景将会如何呢？

音韵学在未来的发展，仍然取决于它的自身生命力的强弱和其他相关因素的影响。历史的造就与社会的需求赋予音韵学以强大的生命力，它的发展前景一定是广阔、久远的；对音韵学有影响的各种外部因素又是多变的，我们不可能为它的未来设计一个精

确的蓝图，或者具体地预言它的进程；但是根据所具备的条件和当前研究动向，考虑环境因素，可以对某些发展趋向作出推测。

现代音韵学是传统的材料、方法与现代语言学理论、观念、方法相结合的产物，它在将来还需要走继承优良传统、吸收外来新鲜事物与创造新方法新理论的"三结合"道路。它的研究对象是历代汉语音系，不能舍弃古代的丰富材料，也还要继承发扬那些至今有效的古代的研究方法，并从现代语言学的眼光去重新认识古代遗产的价值，更好地发挥其效用。在今后信息高度发达的世界里，音韵学将随时与世界的语言学界发生密切联系，吸取新的理论和方法来补充、丰富自己；当今的汉语音韵学已经走向世界，许多国家有人从事汉语音韵学的研究，它成了世界性的学科，将在中国学者与各国汉学家的共同努力下向前发展。

过去汉语语音史的研究是以民族共同语的发展为主线的，这仍将是今后的基本方向；但古代方音的研究已经受到重视，方音史将会进一步加强而走向成熟。现代汉语方言调查的步步深入，使人们有了更多的方音知识，对方言的复杂性和多样性认识得更加全面，为古方音的研究提供了更为丰富的依据；同时也提高了构拟历代各种音系的能力，可以预期能帮助音韵学家解决一些悬而未决的问题。

汉藏语系诸语言的研究正如日中天，其研究成果对汉语的古音研究十分重要。尤其是上古音的构拟，从前以内部拟测法为主要方法，现在则有了条件进行历史比较，展宽了研究途径，甚至有可能解决一向存在的重大分歧，使学界的构拟系统趋于一致。

现代化的社会生产力给学术研究带来新的手段和装备，当今电脑的迅速普及也将大大影响音韵学，促成音韵学研究工具和方法的变革。若干年前国内已经有学者朝着这个方向迈步，目前不断有进展，其前景是可观的。

总结历史经验和研究方法是摆在音韵学家面前的一项重要任

务，特别是在音韵学研究全面高速发展之后，材料的研究取得巨大成就，对古音系的了解越来越多，很需要进行经验的总结和方法的进一步审视，为以后提供借鉴。这方面的工作已经有人在做，当世纪交替之际，可以预期有圆满的结果。

我国的教育事业正在发展，国民文化水平不断提高，音韵学再不像从前那样只属于少数人，而为越来越多的人所掌握，它对发扬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促进其他相关学科的发展，乃至于提高全民文化素质都会起重要作用。在这样的形势下，音韵学者应承担起进一步普及音韵学知识的职责，也要研究如何加强音韵学的实用功能，发挥它在文化建设中的效用。这是光荣而艰巨的任务。

参考文献

陈新雄 《六十年来之声韵学》，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73

何九盈 《中国现代语言学史》第三章，广东教育出版社，1995

蒋绍愚 《近代汉语研究概况》第三章，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

隋晨光 主编《中国语文索引(1952—1992)》(第二部分之“古代与通代语音”)，商务印书馆，1996

唐作藩 杨耐思 《展望九十年代的汉语音韵学》，《语文建设》 1990年第4期

唐作藩 杨耐思 《四十年来的汉语音韵学》，《语文建设》 1989年第5期

王 力 《中国语言学史》第四章，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1

王立达 《汉语研究小史》第二章，商务印书馆，1959

张渭毅 《汉语音韵学论文目录》(1978—1993)，《音韵学研究通讯》第14—18期

张渭毅 《汉语音韵学论文目录》(1994—1996)(未刊稿)

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中国语言学论文索引》(甲编1900—1949，第二部分汉语—音韵)，科学出版社，1965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中国语言学论文索引》(乙编，增订本，1950—1980，第二部分之“古代与近代语言”)，商务印书馆，1983

唐作藩 湖南邵阳市人，1927 年 5 月生，1953 年中山大学语言学系毕业，1954 年随系调到北京大学。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中国音韵学研究会会长、北京大学王力语言学奖评委会委员、北京市语言学会常务理事。主要著作有《汉语音韵学常识》、《古代汉语》(合作)、《上古音手册》、《音韵学教程》、《四声等子研究》、《普通话语言史话》等。

耿振生 河北望都县人，1952 年生，1982 年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1988 年获北京大学文学博士学位。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副教授。主要论著有《明清等韵学通论》、《论近代书面音系研究方法》、《十八世纪的荆溪方言》等。

贰　二十世纪的汉语训诂学

何九盈

站在中国语言学史的角度，回望二十世纪的训诂学历程，深感这门古老的学科，由于远因近因外因内因的种种制约，其现代化进程充满了矛盾、困惑、危机。

一、训诂学的衰落与中兴

在整个封建社会中，“训诂”二字曾因附庸经学而为士人所熟知。一个学童在读《三字经》时就已懂得：“凡训蒙，须讲究，详训诂，明句读。”时至今日，不要说小学生已不知“训诂”是什么意思，就是大学生也很少有人知道“训诂”是怎么一回事了。训诂已由主题话语变为边缘话语，由千年显学变为只有少数人从事的极为冷清的专家之学。这究竟是可喜的进步呢，还是值得担忧的退步呢？从现代学术发展的大趋势而言，这无疑是一个巨大的进步；从训诂学自身而言，退步中包含着进步。值得我们认真总结的是：训诂学地位的升降，关系到传统文化向现代化转型过程中一系列复杂的矛盾。梁启超说：“凡研究一个时代思潮，必须把前头的时代略为认清，才

能知道那来龙去脉。"[1] 中国训诂学极盛于乾嘉，到十九世纪中叶开始跌落下来，失去往日的辉煌，渐呈积衰之势。鸦片战争、太平天国，使训诂学的主要根据地江浙一带战火连年，书毁人亡。同时，学术内部兴起的宋学对汉学的批判，也动摇了训诂学的显学地位。面对内忧外患的国势，宋学家指责汉学家搞的训诂之学乃无用之学、破碎之学。方东树说："汉学诸人，只向纸上与古人争训诂形声。……反之身己心行，推之民人家国，了无益处。"[2] 一些并非宋学营垒的学者，出于社会责任感、道德责任感，也对训诂考据提出非难。如陈澧说："今人只讲训诂考据，而不求其义理，遂至于终年读许多书，而做人办事全无长进，此真与不读书者等耳，此风气急宜挽回。"[3] 有的人甚至把鸦片战争的祸根，把太平天国的兴起，都归罪于考据训诂之学，这跟顾炎武等人把明朝覆灭的原因归罪于王阳明的心学一样，都是号错了脉，诊断失误。考据训诂只不过是少数学人从事的一种传统文化，文化并不是行动的主体，它不能对一个王朝的盛衰负任何责任，行动主体是王朝的统治集团和王朝所规定的制度。了解这一点很有必要，因为两千多年以来，中国的知识分子总是把政治与学术混为一谈，把意识形态与人文知识混为一谈，使学术发展经常丧失自己的独立性。乾嘉而后，本世纪八十年代以前，训诂学就一直面临这样的厄运。

继汉宋之争而起的是今古文之争。今文派要战胜古文派，其策略还是宣判考据训诂为"无用"之学。康有为说："自(刘)歆始尚训诂，以变异博士之学，段王辈扇之，乃标树汉学，耸动后生，沉溺天下，相率于无用，可为太息！"[4]

---

①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2 页。东方出版社，1996。

② 《汉学商兑》39 页。商务印书馆，万有文库。

③ 转引自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下册 668 页，商务印书馆，1997。

④ 转引自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下册，713 页。

从十九世纪末到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末，中国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西方现代学术、文化制度像潮水般涌进中国，世道人心大变，学风大变，科举废，学校兴，四书五经与功名利禄脱钩。经书产生不了牛顿、哥白尼，训诂也训不出飞机大炮。整个传统文化遭遇到全面挑战。自然科学在崛起，经世致用的社会科学也在提高自己的地位，往日的汉宋之争，今古文之争，一变而为“国学”与西学或旧学与新学之争。1905 年《国粹学报·发刊辞》说：“海通以来，泰西学术，输入中邦，震旦文明，不绝一线，无识陋儒，或扬西抑中，视旧籍如苴土。”国学保存会发起人之一邓实说：“蟹行之书，纷填于市门；象胥之学，相哄于黉舍。观欧风而心醉，以儒冠为可溺。……吾人同为此惧，发愤保存。”[⑤]1907 年，章太炎在东京举办国学讲习会，后来的训诂大家黄侃、沈兼士等人都是讲习会的学生。1912 年，四川政府设国学院，出版《国学杂志》，刘师培为主要撰稿人。“国学”并不就是训诂学，而训诂学是国学的基础，人称为“二叔”（章炳麟字枚叔，刘师培字申叔）的国学大师都是本世纪第一代训诂大家。论继承与发扬传统文化之功，刘不如章。章氏坚苦卓绝，以振兴国学为己任；在研究西方思潮，包括语言学知识方面也很下过工夫。梁启超说：“在此清学蜕分与衰落期中，有一人焉能为正统派大张其军者，曰：余杭章炳麟。炳麟少受学于俞樾，治小学极谨严。……既亡命日本，涉猎西籍，以新知附益旧学，日益闳肆。”[⑥]季羡林也说：“章太炎在镕铸古今之外，又会通中西。”[⑦] 由于时代和章氏本人的局限，章氏并未建立起全新的训诂学理论体系，终其生只是一个“正统派”，晚年逐渐成为新学的对立面。他不相信出土的甲骨文，也不赞成白话文，他的弟子黄侃也反对白话文。“五四”前

⑤　《国学保存会小集叙》，见《国粹学报》第一年乙巳（1905）第一号。

⑥　《清代学术概论》157 页，商务印书馆，民国 10 年初版。

⑦　《国学大师汤用彤》，见《读书》1993，3。

后的北大、新旧文化的矛盾，几乎形同水火。文科教授“胡适之君与钱玄同君等绝对的提倡白话文学，而刘申叔、黄季刚诸君仍极端维护文言的文学。”[8] 新派如傅斯年、毛子水等人极力贬低传统文化，鼓吹欧化。说什么“国故是过去的已死的东西，欧化是正在生长的东西。”[9] “东洋文明和西洋文明，怎么能够处于对等地位呢？……一两和十五两成为一斤：这个一两和这个十五两，除同为加法中的一个相加数目外，并没有对等的道理。现在西洋文明和东洋文明的比，何止十五和一的比呢！”[10] 在这样的思潮笼罩下，加之刘师培、黄侃等人又不能及时地将训诂学从“国学”中剥离出来，所以文字学、音韵学、语法学均已独立成科，而训诂学仍然成不了严格意义上的“学”。胡适也提倡考据训诂，1916 年还写过《论训诂之学》，内容太简略，成不了体系。直到二十年代，黄侃在高等学校开设训诂学，才初步建构起训诂学的大框架。他的《训诂学讲词》是一个很扼要的提纲，内容简略。后来公开发表的《训诂述略》，是 1928 年在中央大学的讲稿，这篇纲领性的文献，现在还常被引用。据载，中国大学陈启彤教授著有《训诂微》一书，凡十余万言，惜未刊行。1926 年陈氏去世，《中大季刊》发表了《训诂微》一文提要[11]。朱芳圃于 1928 年发表《训诂释例》，解释了 20 多个训诂名词术语[12] 三十年代，何仲英著《训诂学引论》，内容简而散，不得要领。四十年代的训诂学成绩比较突出，出现了若干“温故而知新”的训诂论著。所谓“温故”就是对传统训诂学的优缺点有相当深入了解；所谓“知新”是指能运用西方语义学的知识对传统训诂学进行改造。傅懋勣的《中国

---

⑧ 蔡元培《我在北京大学的经历》，见《东方杂志》1934 年 1 月 1 日，31 卷 1 号。

⑨ 毛子水《国故和科学的精神》，见《新潮》第 1 卷 5 号，1919 年，5 月。

⑩ 毛子水《驳〈新潮〉国故和科学的精神篇订误》，见《新潮》第 2 卷 1 号。

⑪ 《中大季刊》1 卷 1 号，1926。

⑫ 《民铎杂志》9 卷 3 期。

训诂学的科学化》[13]、王力的《新训诂学》[14]、王绝的《研究训诂之新途径》[15]，特别是齐佩瑢的《训诂学概论》，"至今仍不失为一部很有用处的基础读物"。[16] 按照当时的势头发展下去，训诂学的中兴，已指日可待。可是，历史一进入五十年代，连年开展学术大批判，批"厚古薄今"，批考据学，批"封资修"等等，整整三十年间，这门学科彻底陷入绝境。从事训诂学研究的学者，完全丧失了自己的学术空间。只有陆宗达于1964年出版过一本三万余字的小册子《训诂浅谈》。台湾的情况有所不同，也不甚景气，林尹的《训诂学概要》(1972)是这时期的代表作。从训诂学自身来说，它在现代语言学中的地位问题并没有彻底解决，故难以立足于现代学科之林。当时许多高校不设训诂课自有其内在的原因。

训诂学的复苏、中兴，始于八十年代。十年动乱结束，整个国家形势好转，学术环境比较宽松。振兴传统文化，大规模整理古籍，急需培养训诂人才。这时，黄侃的弟子们虽已进入晚年。但训诂学中兴的重任主要落在了他们肩上。北京的陆宗达，南京的洪诚、徐复，山东的殷孟伦，武汉的黄焯，一宗传灯，振兴绝学。另外，周祖谟、刘又辛、萧璋、蒋礼鸿、周大璞、张舜徽等，也为中兴斯学作出了自己的贡献。1979年秋，洪诚受教育部委托，举办训诂学培训班，1981年5月在武汉成立了中国训诂学研究会，1982年在北京举办了全国高校训诂学教材编写经验交流会。这三项活动对训诂学的发展具有促进作用。从那时至现在，老一辈训诂学家多已凋谢，而训诂学的研究队伍，薪尽火传，不断壮大，训诂学的研究成果也颇为可观。

⑬ 《大学》(成都)1卷7期，1942。

⑭ 《王力文集》19卷。山东教育出版社，1990。

⑮ 《国文月刊》75期。1949。

⑯ 《训诂学概论·出版说明》，中华书局，1984。

二、八十年代兴起的训诂概论热

本世纪约莫出版了三十多部概论性的训诂专著，大部分是八十年代以来出版的。其中绝大多数是应教学急需而编写的教材，只有少数几种是著者多年研究的理论成果。作为教学体系的训诂用书，某些一般化的炒冷饭的内容固然无法完全避免，而别具匠心的勇于创新的作者也力图写出自己的研究心得，发挥自己独创的见解，其价值自然要高出那些内容肤泛的急就章。

1980 年 7 月，陆宗达的《训诂简论》出版了，这是一部“报春”之作。此书以《训诂浅谈》为基础增修而成。著者长期从事训诂研究，谙熟文献资料，例证丰富，但不以敷衍铺张为能事。盖意在普及，简要通俗是这类读物最得体的一种写法。

同年 9 月，周大璞的《训诂学要略》问世，全书注重基本知识的介绍，重点突出，要言不烦。“训诂十弊”一章批评了旧训诂学的缺点，颇中肯綮。而“破字当头”、“厚今薄古”的提法，只不过是老一辈学者对“前朝曲”的习惯性回味。

在众多的概论性著作中，洪诚的《训诂学》无论是构架还是内容都相当出色。洪氏五十年代就在南京大学开设“训诂学”，此书即以当时的讲义为基础修改增补而成，1984 年正式出版时，洪氏已谢世四年有余。洪氏认为“训诂学是为阅读古代书面语服务的一门科学”[17]，故全书的内容紧紧围绕着古书的阅读和注释而展开，还旁及文字、音韵、语法、校勘等多方面的问题。由于作者熟读古书，学养深厚，敢于评论古今得失，不乏真知灼见。书中还对不少语法现象、字词问题进行年代判断。如说“上古有三个音节的名词、形容词，没有三个音节的动词”(97 页)；“汉语没有双音词头的动词，上

---

[17] 《训诂学》1 页，江苏古籍出版社。

古没有双音词尾的形容词”(97 页);“全部十三经不用‘真’字，不用‘镜’字(用鉴字)”(106 页);“太阳在汉朝是词组，意思是最盛的阳气。汉魏之间这个词组始转为词，专指日头”(109 页);穿衣服的“穿”，“周人称‘衣’，称‘服’(动词)，称‘擐’。……汉魏人称‘着’。……南北朝以后才称‘穿’”(111 页);“同一概念，时代不同，表示的词可能不同”(111 页)。这些断语都能表现出，一个受过现代语言学训练的训诂学家，他在处理古文献资料时，手段、方法、语言视野，往往为古人所不及。洪氏的这本 17 万余字的小书，分量不重，质量却很重。

在中年训诂学家中，郭在贻的成绩比较突出，郭氏不幸于 1989 年去世。他的《训诂学》(1986)也有不少创见，其中“训诂学的新领域——汉魏六朝以来方俗词语的研究”这一章尤为值得注意，第七章“学习和研究训诂所应采取的正确态度”提出了三条原则：“一、务平实，忌好奇;二、重证据，戒臆断;三、宁阙疑，勿强解。”“好奇”、“臆断”、“强解”，乃时下古书注释的通病。在贻提出这三点，具有很强的针对性。

张永言的《训诂学简论》(1985)，对“为什么需要训诂学”论述详明，关于“训诂学和方言学”“训诂学和比较语言学”的关系也有很好的分析。著者掌握丰富的语言资料，又通晓语言学理论，故引证扎实，说理圆通。

齐冲天的《训诂学教程》(1992)重点谈“本义”、“音训”。著者认为汉语“存在着双声兼义或韵母兼义的现象”，“仅作双声为训，或仅作叠韵为训，都还不是一个词的全面解释，都半途而废了。必须将两者结合，方才是全面的”。(207 页)

冯浩菲的《中国训诂学》分上下两册，1995 年出版。著者自称，为撰写此书，曾费时十余年，仔细研读了历代数百千种有代表性的群籍训诂著作。的确，在资料方面此书乃同类著作中颇见功力的一部好书。但有些资料的处理似不尽妥当。如第三章“训诂体式”中

将陈淳的《北溪字义》与章学诚的《文史通义》、皮锡瑞的《经学通论》归为一类，将江有诰的《群经韵读》、《楚辞韵读》以及王力的《诗经韵读》、《楚辞韵读》列为“音韵研究方面的一种训诂性体式”。另外，把徐光启、利玛窦合译的《几何原本》，把《国语辞典》、《新华词典》、陈昌浩的《俄华词典》等都写进《中国训诂学》中，古今中外，冶为一炉，这样做，似有欠妥。如此扩大训诂学的范围，恐怕不利于这门学科的发展。

正如王宁所言，“在(训诂学)这个领域里，缺乏的不是材料，而是现代人易于接受的原理、方法、思路。”(《训诂学原理・自序》)因此，王宁的《训诂学原理》“把工作的重点放在训诂学的基础理论建设上，放在训诂原理的探讨上，放在自觉的、可操作的训诂方法的完善上。”(3 页)这三个“放在”把当代训诂学的研究引向了一个新的阶段。著者又提出了两个“必须”。训诂学“必须适用于当代人，因而必须在理论方法上与现时代接轨”(自序)。这样谈问题，无疑具有时代眼光。以往的国学家、国粹保存者，一味指斥年轻人“醉心西学，蔑视国故”，[18] 要求人们“垂情国学，怀我旧德，用迪新机”[19]，这是很糊涂的思维方式。一门学科有无生命力，在很大程度上也取决于它自身能否适应满足时代的需要。如果训诂学根本不考虑时代需要，不能适用于当代人，不能与现时代学术接轨，它又有什么理由责怪时代对它冷而淡之呢！

《训诂学原理》为实现“接轨”的问题，在四个方面进行了有意义的探索。

1. 进一步讨论了训诂学在现代语言学科中的地位，论证了这门学科存在的必要性以及如何摆正与相邻学科的关系。

2. 清理了传统训诂学的常用术语，建立了若干新术语。古人

---

⑱ 张煊《驳〈新潮〉‘国故和科学的精神’》见《国故月刊》第 3 期，1919。

⑲ 管学传《国学杂志・义例》，见《国学杂志》第 1 号，1912。

不重视逻辑，术语概念往往缺乏共同的规范；随着训诂学的深入发展，旧时的术语已不够用。著者和她的老师陆宗达从1978年开始就"正式提出对传统训诂学要清理术语"（自序），这是学科改造极为重要的一个步骤。

3. 对传统字源学尤其是同源通用问题进行深层次探讨，理顺了"推源"与"系源"的关系。

4. 将现代语义学的理论、方法引入理论训诂，促进了经验训诂学向理论训诂学的转化。

著者还和陆宗达合著《训诂方法论》，迄今为止，这是唯一一本专讲方法论的训诂书。

八十年代各地还出版了一些训诂学概论性质的著作。如吴孟复的《训诂通论》，白兆麟的《简明训诂学》，周大璞主编，黄孝德、罗邦柱分撰的《训诂学初稿》，杨端志的《训诂学》，黄典诚的《训诂学概论》，许威汉的《训诂学导论》，黄建中的《训诂学教程》，程俊英、梁永昌的《应用训诂学》，刘又辛、李茂康合著的《训诂学新论》。某些讲中国语言学的专著也设有专章论述训诂学，如申小龙的《中国语言学：反思与前瞻》中的第四章《创造性转化中的训诂语义研究》，徐超的《中国传统语言文字学》中的第六章《训诂学》。对训诂知识的普及有一定作用。

三、训诂学史与训诂名家名著研究

本世纪训诂学史的研究始于刘师培，他的《中国文学教科书》第一册"以诠明小学为宗旨"，共有三十六课，其中第三十二课为"周代训诂学释例"，三十三课为"汉宋训诂学释例"。刘氏只是从史的角度探讨周汉宋三代训诂研究的规律，从纵横两方面来说都不够完备系统，还谈不上是通史性质的研究。直到三十年代末期，胡朴安才写了第一部《中国训诂学史》，到八十年代又有两部训诂学

史专著问世，即李建国的《汉语训诂学史》、赵振铎的《训诂学史略》，一些概论性质的著作中往往也有讲训诂学史的专门章节，如杨端志的《训诂学》下编，有五章讲"训诂学发展简史"，周大璞主编的《训诂学初稿》也有专章讲"训讲简史"，单篇论文有殷孟伦的《训诂学的回顾与前瞻》[20]，周祖谟的《中国训诂学发展史》[21] 等。另外，王力的《中国语言学史》、周法高的《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学》、何九盈的《中国现代语言学史》都有关于训诂学史的内容。

对于各个时期训诂特点、成就与问题的总结，应该是研究训诂学史的主要目标，这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由于训诂资料汗牛充栋，一向缺乏科学的整理，当代训诂学家又对各个时期的训诂资料缺乏长期的深入细致的研究，人云亦云浮光掠影式的评说较多，一针见血鞭辟入里的真知灼见较少。

对中国训诂学史的分期，各家意见也不尽相同。有的分为五期，有的分为六期，也有的分为七期。分歧主要有二：魏晋南北朝与隋唐是否应合为一期，殷孟伦分为两期，比较好；宋与元明是一期还是两期，周大璞分为两期，以宋代的训诂学为"变革时期"，元明两代的训诂学为"衰落时期"，这样的分法颇为切合实际。

对中国训诂名家名著的研究，也取得了较为不错的成绩。1925年出版的支伟成著的《清代朴学大师列传》，虽非训诂类专书，但清代有成就的训诂学家此书都有列传，只是学术性较差，而且仅限于清代。九十年代出版了三部内容涉及训诂名家名著的语言学著作，钱曾怡、刘聿鑫主编的《中国语言学要籍解题》，其中"训诂类"有文四十七篇，胡裕树主编的《中国学术名著提要·语言文字卷》，其中"训诂"类有文三十八篇，吉常宏、王佩增主编的《中国古代语言学家评传》，评述了八十四个古代语言学家，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训

[20] 《子云乡人类稿》，齐鲁书社，1985。

[21] 《周祖谟学术论著自选集》，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3。

诂名家。二位主编邀集了五十多位造诣颇高的作者参与写作，为此书的质量提供了有效的保证。如向熹的《毛亨》、《郑玄》，赵振铎的《扬雄》、《王念孙》、《王引之》，徐朝华的《郭璞》，杨建国的《孔颖达》，蒋绍愚的《翟灏》，钱剑夫的《黄生》，郭在贻、傅卓荦的《段玉裁》等，都很有益于读者。

张舜徽的《郑学丛著》是研究郑玄的重要参考书，其中《郑雅》仿《尔雅》类例，纂集训诂名物，并注明资料出处。《演释名》乃"推衍郑氏声训之理，效《释名》之体，以究万物得名之原，……实际也就是张大郑学的写作。"[22]

《诗经》毛传郑笺以及与《尔雅》的关系也颇受训诂学家的注意。黄焯著《毛诗郑笺平议》、《诗疏平议》，丁忱著《尔雅毛传异同考》，冯浩菲著《毛诗训诂研究》，胡继明著《诗经尔雅比较研究》，萧璋有《毛传条例探原》。

《尔雅》是古代训诂名著中最受重视的一部，本世纪的研究主要有四个方面的内容：一是概论性的论著，先有黄侃的《尔雅略说》，后有骆鸿凯的《尔雅论略》；二是论《尔雅》释名之例，先有王国维的《〈尔雅〉草木虫鱼鸟兽释例》，后有陈重业的《〈尔雅草木虫鱼鸟兽释例〉补正》[23]；三是校注之类的作品，有徐朝华的《尔雅今注》，周祖谟的《尔雅校笺》；四是《尔雅》作者、年代、性质的研究，周祖谟1946年发表《尔雅之作者及其成书之年代》[24]，主张"尔雅为汉人所纂集，其成书盖当在汉武以后，哀平以前"。何九盈于1984年发表《〈尔雅〉的年代和性质》[25]，认为"《尔雅》当成书于战国末年，它的作者是齐鲁儒生"；"《尔雅》是一本为两个目的服务的教科

---

[22] 《郑学丛著·前言》3页。齐鲁书社，1984。

[23] 《语苑新论》，上海教育出版社，1994。

[24] 《问学集》，中华书局，1981。

[25] 《语文研究》，1984年2期。

书。""正名命物"是《尔雅》的第一个目的,第二个目的就是解经。这个主张得到相当一部分学者的赞同。李开还补充了两条证据:"从《尔雅》收集的方言词分析,可看出两个问题,一是《尔雅》以齐地方言为雅言标准语以辨释其余,二是收集的齐地方言词占绝对优势,这两条亦足以证《尔雅》为齐鲁儒生所作。"[26]

黄侃是本世纪深入研究《尔雅》的第一人,由黄焯编订的《文字声韵训诂笔记》中,黄侃就《尔雅》一书发表过许多重要见解,如"治尔雅之始基在正文字与明声音","治尔雅之要在以声音证明训诂之由来而义例在所不急","尔雅名称当贯以声音求其条例"等。黄氏曾就郝懿行《尔雅义疏》进行批较,打算著《尔雅郝疏订补》一书,评语有十余万言。根本原则就是以声音贯串训诂,即"因声求义"。由黄焯编次的《尔雅音训》就是"剌取其校语中之有关音训者数百条"而成[27]。

今人研究郝懿行《尔雅义疏》的文章,有1962年张永言写的《论郝懿行〈尔雅义疏〉》[28],值得一读。1990年崔枢华写的《〈尔雅义疏〉王删说献疑》[29],提出"节本《义疏》不是王念孙亲自删成,而是在王氏批校的影响之下,由别人删订而成的。"这桩公案也是研究者应当进一步关注的问题。

王念孙的《广雅疏证》是清代训诂名著,清末就有人作拾遗补疏。本世纪初陈邦福有《广雅疏证补释》[30],1935年周祖谟发表《读王氏广雅疏证手稿后记》[31],1981年《训诂研究》(第一辑)发表黄侃

---

[26] 《汉语语言研究史》12页,江苏教育出版社,1993。

[27] 黄焯《尔雅音训·序》,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28] 《语文学论集》,语文出版社,1992。

[29] 《学术之声》(3),北京师范大学学报增刊,1990。

[30] 《中国学报》1册,1915。

[31] 《问学集》下册。

遗著《广雅疏证笺识》，蒋礼鸿有《广雅疏证补义》[32]，1979 年赵振铎有《读〈广雅疏证〉》[33]，1980 年殷孟伦发表《王念孙父子〈广雅疏证〉在汉语研究史上的地位》[34]。《广雅》在流传过程中，脱误甚多。王念孙在辑逸方面下了很大工夫，但仍有不足。1993 年暨南大学出版社出版李增杰的《广雅逸文补辑并注》。此书"辑得前人所未辑之《广雅》逸文五百零二文，置于本书正文部；另补辑得一百四十九文，一时难以确定其是否为《广雅》之逸文，暂置于本书备考部分。"作者历时八年，两经修改，始成此书。现在愿意从事这种基础工作的人已经不多了。

关于历代训诂名著和训诂学史的研究，可作的事情还很多，如断代训诂学史的研究、训诂学派的研究、民国时代训诂专书的研究，都应该有人下大力气去作。

四、近代汉语训诂研究

清以前的训诂学主要以先秦两汉的文献资料为研究对象，尤以经书作为主要对象，对唐以后的文献特别是那些接近口语的白话文则很少有人过问。方以智、翟灏等人做过一些研究，但也只对少数俗语词进行考订，而且也很不受社会重视。

到本世纪随着新文化运动的兴起，经学解体，白话文取代文言文的正宗地位，白话小说的地位大大提高，有识之士及时地提出了近代汉语训诂研究的问题。最早呼吁开拓近代汉语训诂研究的是黎锦熙。黎氏 1928 年发表了《中国近代语研究提议》[35]，1929 年发

[32] 《怀任斋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33] 《中国语文》1979 年第 4 期。

[34] 《子云乡人类稿》，齐鲁书社，1985。

[35] 《新晨报副刊》66--67 期，1928。

表《中国近代语研究法》[30]，1934年发表《近代国语文学之训诂研究示例》[31]，黎氏说：

> 五代北宋之词，金元之北曲，明清之白话小说，均系运用当时当地之活语言而创制之新文学作品，只因向来视为文人余事，音释缺如，语词句法，今多不解。近来青年读物，既多取材于此，训诂不明，何以欣赏？一查字书，则绝不提及；欲加注释，则考证无从。故宜各就专书，分别归纳，随事旁证，得其确诂，以阐妙文，以惠学子。

黎氏曾有意要编一本《新尔雅及其疏证》，以"近代语特有之词及普通词之特别用法"为研究内容，"上溯语原（原注：即追到唐以前之文籍及《说文》群雅等），旁征典籍（原注：与近代语同时的），下稽方俗（原注：现代汉语及方言），逐词推证，以类相从。……训诂拟《尔雅》而不袭其类（原注：各篇次序准国音之声母，……故以释"巴"为第一）；声训仿《释名》而必究其根（原注：即必有语原音转可证，不附会牵强）；说解效《说文》而必繁其辞（原注：并不标举六书名称，但于引申假借处必为详说；尤重举例引证，及文法上之分析）；调查准方言而必注其音（原注：国音字母两式兼标，必要时采用国际音标）。复词成语，悉依语根而统于单字；事类（原注：如《尔雅·释亲》以下）文字（原注：如部首或音韵）当谋便检而附以索引。以大体似《尔雅》，故僭称此名。"应该说，这个设想是非常好的。但工作量太大，难度太大，以一人之力，难以完成。六十多年过去了，有关近代汉语的辞书也出了不少，真正符合黎氏标准的，至今还没有见过。

经过黎锦熙等人的提倡，近代汉语词义训诂逐渐引起学术界的重视，从而扩大了训诂领域。张相的《诗词曲语辞汇释》，蒋礼鸿的《敦煌变文字义通释》是这方面的代表作。今天，近代汉语词义研

---

[30] 《河北大学文学丛刊》1期，1929。

[31] 《文学季刊》1卷1期，1934。

究，已蔚为大国，出现了一批中青年学者。这方面的成果，我估计“汉语词汇学”及“近代汉语”这两个题目都会有详细论述，为避免重复，在此就不提了。

五、汉语同源字(词)的研究

同源字(词)的研究属于语源学(也叫词源学)的范围，从趋势来看，语源研究似有脱离训诂学的可能，不过本文还是把这种性质的研究归在训诂学之中，这样处理自有其理论上和历史上的根据，而且对汉语同源字研究作出过重大贡献的章太炎、杨树达、王力等人也都把语源研究看作是训诂学的主要内容之一。

字源研究与语源研究本应有原则性的不同。字源研究必须以汉字字形为根据，其目标只在于建立字族系统；语源研究不仅不局限于汉字字形，也不局限于汉语本身，其长远目标是要通过汉语和亲属语言的比较，弄清汉藏语系的同源关系。前者是传统的，后者是受西方历史比较语言学的影响而提出的课题。当然，从根本上来说，字源研究也属于语源研究的范围之内，尤其是上古时代，字词关系极为密切，同族字的研究为同族词的研究提供了基础、条件，所以训诂学的经验、原则、方法在语源研究中有不可忽视的作用。西方某些谈汉语语源的文章，缺的就是训诂经验和训诂资料，其结论的可靠性就大成问题。

二十世纪第一本真正的语源学著作是章太炎的《文始》(1910)，这部书的意义、贡献和问题，我在《中国现代语言学史》中已有评述。就方法论而言，《文始》对演绎法的运用显然过头了，归纳汇证不够，同源系联失误颇多。杨树达对章太炎是很尊敬佩服的，但对《文始》牵强附会的毛病多次提出批评。如1936年《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自序》说：“初读章君《文始》，则大好之，既而以其说

多不根古义，又谓形声字声不含义，则又疑之。”[38]1952年在《释梓》中又说：“余意吾人欲明文字之语源，必先取前人成说之可信者汇集之，其有不足，则精思以补其缺，庶为得之，不当强相牵附，如章君《文始》之所为也。”[39] 又据何泽瀚回忆说：“先生曾私谓余曰：‘《文始》一书，有如七宝楼台，微惜基础未固，其病在不根古义。’”[40]

章太炎是古文大家，谈语源犹“病在不根古义”，高本汉之徒就可想而知了。研究汉语语源，没有训诂经验，没有坚实的古文基础，只弄几条音变规律，转来转去，必难取信于人，这是可以断言的。

与章太炎同时的刘师培在《小学发微》、《文章源始》、《正名隅论》、《字义起于字音说》、《中国文学教科书》、《物名溯源》、《物名溯源续补》等论著中谈到了语源问题[41]。刘氏的语源理论主要来自清人黄承吉。要点为：“上古之字以右旁之声为纲，……并有不必拘右旁为声之本字，任取同声之字，亦可用为同义。”[42] 这个理论即“因声求义”，大体上是不错的。但黄承吉又把声、义、象（事物）分为曲、直、通三类。象有曲象、直象、通象，义亦有曲义、直义、通义，声亦有曲声、直声、通声[43]。既然同声即同义，刘师培就进一步得出结论：“盖之部、支部、脂部、蒸部、耕部、真类、元类之字，均含直象者也；侯类、幽类、宵类之字均含曲义者也；歌类、鱼类之字，义近于侈，阳部、东部之字，义近于大，侈义同张，大义同放，均有通象；谈类之字则与通象相反。”[44]汉语的声义只有三个大团团：曲、直、通。这当然是荒谬无理，主观臆造。刘师培在语源研究方面也有一些好的意

[38] 《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增订本），13页，中华书局，1983。

[39] 《积微居小学述林》13页，中国科学院出版，1954。

[40] 《杨树达诞辰百周年纪念集》136页，湖南教育出版社，1985。

[41] 均收入《刘申叔先生遗书》，1936。

[42] 《正名隅论》，见《国粹学报》第10号，1906。又见《左盦外集》卷6。

[43] 参阅《字诂义府合按后序》及有关按语。

[44] 《正名隅论》，见《国粹学报》第10号，1906，又见《左盦外集》卷6。

见。如说"若所从之声与所取之义不符，则所从得声之字必与所从得义之字，声近义同。如'神'字下云：'天神引出万物者也。从示申声。'申、引音义相同，从申得声，犹之从引也。"[45] 又说："谐声之字所从之声，亦不必皆本字，其与训释之词同字者，其本字也；其与训释之词异字而音义相符者，则假用转音之字或同韵之字也。"如"湜，水清底见也。从水是声。则以'底''是'音近古通，从是与从底，不殊。"[46] 后来黄侃提出"古字不足，造字者遂以假借之法施之形声矣。假借与形声之关系，盖所以济形声取声之不足者也。是故不通假借，不足以言形声。"[47] 沈兼士所谓的"通借法，可依其右文之义以求本字"，"或缘音近，用代本字"[48]，都是刘氏这一意义的发挥。沈兼士认为刘氏此说"主要之点，在阐明右文诸形声字所衍之义与声母之义若不相符时，则当观其训词(即指许书当字之说解)，以求其本字。盖以此类现象为右文之流变，论右文者不得不注意及之。设于此无法解决，则右文学说终难于训诂学上达到圆满应用之目的。"[49] 所以沈兼士认为这是"右文之重要理论"。[50] 黄焯的《形声字借声说》也是以这一理论为依据。黄焯说："凡形声字所从之声，未有不兼义者，有其义无可说者，或为借声。如……禄，福也，从录声。此借录为鹿也。录与鹿古多通用。禄之从录，与从鹿同，其与麐之从鹿同意也。"[51]

章刘之后，语源研究成绩最为突出的是沈兼士、杨树达。三十年代初，沈任教于北大，杨任教于清华。沈是章太炎的弟子，杨是梁

[45] 《字义起于字音说》(下)，见《左盦集》。

[46] 《字义起于字音说》(下)，见《左盦集》。

[47] 《文字声韵训诂笔记》39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48] 《沈兼士学术论文集》111页，中华书局，1986。

[49] 《沈兼士学术论文集》114页，中华书局，1986。

[50] 《沈兼士学术论文集》112页，中华书局，1986。

[51] 《蕲春黄氏文存》87页，武汉大学出版社，1993。

启超的弟子。杨树达给沈的信说："语源之事，重要万分，环顾海内，谈及此事者，尚未有闻。弟与兄趣向相同，又幸同居一地，切磋必可相益。"[52] 又说："兄治右文，弟研声训，同时同地同好。"（《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沈序）

沈氏的名作为《右文说在训诂学上之沿革及其推阐》，杨树达既有创通大例之作，又发表了一系列考证形声字语源的论文。正如曾运乾所言："迹其功力所至，大率紬绎许书，广综经典，稽诸金石以究其源，推之声韵以尽其变。"（《积微居小学述林》曾序）又如陈寅恪所言："先生平日熟读三代两汉之书，融会贯通，打成一片。故其解释古代佶屈聱牙晦涩艰深之词句，无不文从字顺，犁然有当于人心。"[53] 杨氏语源研究的成就，可参阅张芷《杨树达和汉语语源学》、何泽翰的《积微先生与语源学》[54]。杨氏不足之处是：着眼于解决具体字例的问题，对汉语语源的整体研究不够，尤其是语音系统的问题触及较少，因为他基本上还是从文字的角度研究语源，而不完全是从语言的角度来研究语源。

三十年代前期，高本汉著《汉语词类》，无论是研究的目的或方法，均与章刘沈杨等大不相同。他的目的是要把中国语台语西藏缅甸语作一种系统的比较，要把中国语里的语词依照原初的亲属关系把它们一类一类分列起来。正是在这种思想指导下，他把两千多个语词分成十个大类，以表明它们之间的关系。高本汉之前，中国学者研究语源不用国际音标，只能用比较模糊的声类、韵类、声转、音转来说明其语音关系。高氏对所收的每一个字都标注了起首辅音，中介元音、主要元音、韵尾辅音，并建立了"转换的法则"。

起首辅音分为四大组（k 组，t 组，ts 组，p 组），每一组内的各

---

[52] 《沈兼士学术论文集》，182 页。

[53] 《杨树达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续稿序》，见《金明馆丛稿二编》。

[54] 张、何二文均见《杨树达诞辰百周年纪念集》。湖南教育出版社，1985。

辅音之间可以自由转换(如 k 组有 k,k‘,g,g‘四个辅音,k 可变 k‘,变 g,变 g‘,其他三个辅音的情形相同)。中介元音(介音)也可以转换,如零介音可以转换为 i,为 w。主要元音的转换可分为两类。同一主要元音各种变体的转换,如 â~a,â~ǎ,a~ǎ,等;不同主要元音的转换,如 a 可以与五个元音(e,ə,ɛ,o,u)构成转换关系。收尾辅音的转换,ng~k,~g;n~t,~d,~r;m~p,~b。还有所谓“集合的转换”,如 g‘ât(曷):k‘iər(岂)。g‘~k,o~i,â~ə,t~r。人们常批评《文始》音转过宽,谁知高本汉的“转换法则”有过之而无不及呢!高本汉的构拟只顾头尾,不顾中间。他说:“我对于元音没有加以区分。从西藏语上所得的经验指示着我们,这种语言的演化有很多的‘元音变换’,因之在同一语根之内容有极多变异的韵素。我也要判定中国语里也可以得到同样的现象。”[59] 这种判定,相当主观,依据这种判定得出的所谓“法则”实际上没有任何意义。而且各字条下面无任何资料作证,意义相同相近的问题也就靠不住了。1935 年王力先生发表《评 *Word Families in Chinese*》指出:“高氏没有把上古音值研究得一个使人深信的结论的时候,他的字谱实嫌早熟。”[60] 我以为即使高氏把上古音研究好了,他也很难把汉语语源问题研究好,因为他的文字训诂功底实在欠缺。

有了章太炎和高本汉的经验教训,王力写《同源字典》的条件就比较成熟了。《同源字典》是本世纪具有里程碑性质的语源学著作。全书框架也是以声音为纲,分为三个层次:以韵尾不同分为甲、乙、丙三大类,八小类;以二十九个韵部为第二层次;各韵部之下再依三十三个声母列出同源字组。各字组之内均“大量引用古人的训诂,来证明不是我个人的臆断”(《同源字典·序》)。所以著者认为:

---

[59] 张世禄译《汉语词类》107 页,商务印书馆,1937。

[60] 《王力文集》第 20 卷 335 页,山东教育出版社,1991。

"同源字的研究，可以认为新训诂学。"[57]《同源字典》缺点有三：一是各同源字组所收之字基本上是一种平列关系，没有归纳出共同的核心义。诚然，同源字之间"哪个是源，哪个是流"，的确"很难判断"(《同源字典·序》)，但确定同一字组的核心义还是很有必要的。缺点之二是对汉字声符兼义的材料全然置之不顾，以致杨树达等人的优秀成果未能吸收，这是很遗憾的。如《同源字典》讲"麑""麛"同源，根本不分析"兒"声"弭"声的联系，只说"疑明邻纽，叠韵"，而杨树达的《释麛》就从字形上作了很好的分析："麛从弭声，训为鹿子者，弭字从耳声，耳与兒同声，从弭犹从兒也。"[58] 据杨润陆统计："《同源字典》总计 1567 条，其中牵涉到声符字相释的条目达 784 条，占总条目的二分之一。"杨润陆说："数字统计无可辩驳地说明，汉语的语源或直接或曲折，或鲜明或隐晦地在文字上有所反映，右文说是成立的。"[59] 讲同源字而完全排斥右文说，实不可取。缺点之三，我在《上古音》这本小册子中已经谈到："王先生不赞同先秦有复辅音，这样一来，他观察同源词的时候，视野就会受到限制，把一些本来存在同源关系的词排除在同源词之外。"[60] 我至今仍然认为这个看法是对的。

属于语源研究的论著，还有日人藤堂明保的《汉字语源辞典》、加拿大戴淮清的《汉语音转学》、台湾杜学知的《文字孳乳考》、任继昉的《汉语语源学》、廖海廷的《转语》(《声训词典》)。《转语》"以声以经，以义为纬。先立一本字为主，以下数字或数十百字，其声类意义皆同先一字，是为转语。""本书立义，皆稽之典籍，证之方言，务求准确。"[61] 由于著者功底深厚，"费时十载，五易其校"(《转语·提

---

[57] 《同源字论》，见《王力文集》第 8 卷 57 页，山东教育出版社，1992。

[58] 《积微居小学述林》8 页。

[59] 《论右文说》，见《学术之声》(3)，北京师范大学学报增刊，1990。

[60] 《上古音》100 页，商务印书馆，1991。

[61] 《转语·凡例》，广西人民出版社，1991。

要》)，书中精义甚多，对于研究古音古义大有裨益。不足之处是音系不明，体例欠周，某些同源字组过于宽泛。

齐冲天的《声韵语源字典》(1997)提出了"一字两源"的独创性见解，很值得重视。

他如严学窘的《论汉语同族词内部屈折的变换模式》[62]，张永言的《关于词的"内部形式"》[63]，秦似的《汉语词族研究》[64]，陆宗达、王宁的《传统字源学初探》、《论字源学与同源字》[65]，黄易青的《论事物特征与意象之异同》[66]，都是研究语源问题的重要文章。至于邢公畹等人的语源研究，虽与训诂学关系密切，但已很难归在训诂学范围内了。他们研究的是汉藏语比较语言学，用的方法邢先生称之为以音韵学、训诂学为主要手段的"语义学比较法"。可参阅《音韵学研究通讯》(17、18期)邢公畹的《甚么是语义学比较法》。

六、今注的进步与不足

评述二十世纪的古书注解最好拿清代来作比较，究竟是超过了清代还是比不上清代呢?应该说既有超过的方面，也有不如的方面。

先说超过的方面。

(一)训诂学的基本任务就是以今语解古语。中国先秦两汉的重要古籍，历代都有人为之作注，也就是历代都有以今语解古语的任务。可是，在文言文占统治地位的时代，历代用来作注的"今语"往往也是文言。随着白话文运动的兴起，古书注解的语言形式发生

[62] 《中国语文》1979年2期。

[63] 《语文学论集》，语文出版社，1992年。

[64] 《秦似文集·学术论著》，广西教育出版社，1992。

[65] 《训诂与训诂学》，山西教育出版社，1994。

[66] 《古汉语研究》1997年2期。

了根本的变化，用白话注解古书，是二十世纪古书注解的一大特色。现在，十三经和先秦诸子以及一些常见的重要典籍，都有白话注译，有的著作（如《诗经》、《易经》、《论语》、《老子》等）有多种白话注译本。其中如杨伯峻的《论语译注》、《孟子译注》、《春秋左传注》，沈玉成的《左传译文》，陈子展的《诗经直解》，陈鼓应的《庄子今注今译》，屈万里的《尚书今注今译》，王梦鸥的《礼记今注今译》，林尹的《周礼今注今译》，张双棣等的《吕氏春秋译注》、阴法鲁主编的《古文观止译注》，台湾 60 位教授先生的《白话史记》等，都颇受读者欢迎。

用白话作注，是注释语言形式的重大革新，为以往任何时代所不可比拟，普及之功，超越前古。

（二）古书新证。于省吾说："清代学者对于先秦典籍中文字、声韵、训诂的研究，基本上以《尔雅》、《说文》、《广雅》为主。由于近几十年来，有关商周时代的文字资料和物质资料的大量出土，我们就应该以清代和清代以前的考证成果为基础，进一步结合考古资料，以研究先秦典籍中的义训症结问题。换句话说，就是用同一时代或时代相近的地下所发现的文字和文物与典籍相证发。"[67] 李学勤在近年出版的《走出疑古时代》中也谈到"古书新证"的问题，肯定了甲骨金文、简牍帛书在古文献研究中的重要作用，提出"学术史一定要重新写"，"一定要扬弃清人的门户之见"[68]。用古文字和出土文物与典籍相证发，当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证发者必须对甲金文有精深的研究，又非常熟悉先秦时代的各种文献，才有可能攻破症结。于省吾的《群经新证》（不全）和《诸子新证》是这方面的代表作，其学术价值在俞樾的《群经平议》、《诸子平议》之上，可以与《经义

---

[67] 《从古文字学方面来评判清代文字・声韵・训诂之学的得失》，见《历史研究》第 6 期，1962。

[68] 《走出疑古时代》16 页，辽宁大学出版社，1944。

述闻》、《读书杂志》媲美。

（三）运用语言学知识解决古书中的难题，这也是清人无法比拟的。古人注书，也有一些在今人看来可以称之为语法性质的注释，如关于虚词的注释，还有所谓"义类"、"貌辞"、"声辞"等等说法，有人称之为"训诂式语法学"。无论如何，古人还谈不上有系统的语法知识，他们还不懂得如何分析句子结构，也无力说明主谓倒装、宾语前置、词类活用，使动、意动等语言现象；古人对于词义的时代性，词义的演变规律、词和概念的关系、词和字的关系，也不甚了然。今人能运用语法学、词义学的知识解决古书注解中的一些问题，这是时代的恩赐。

（四）在注释的基础上编撰专书词典。五十年代，杨伯峻在撰述《论语译注》之先，"曾经对《论语》的每一字、每一词作过研究，编著有《论语词典》一稿。其意在尽可能地弄清《论语》本文每字每词的涵义，译注才有把握。'得鱼忘筌'，译注完稿，'词典'便被弃置。"（《论语译注·例言》）后经吕叔湘建议，"可以仿效苏联《普希金词典》的体例，标注每词每义的出现次数，另行出版。"（《论语译注·例言》）于是，我们现在见到的《论语译注》后面就有了《论语词典》。后来，杨先生撰述的《孟子译注》附有《孟子词典》。与他的《春秋左传注》相辅相成的有他和徐提编撰的《春秋左传词典》。专书词典的出现，使古书注释工作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有词典作为基础，注解的质量当然就比较可靠，而且能为研究汉语词义学、汉语词汇史的人提供种种科学的依据。注释不再只为阅读古书服务，还能通过词典的形式直接为语言研究服务。这又是今人高过古人之处。

将古书注释与专书词典的编撰结合起来，事半功倍，应大力提倡。张双棣、殷国光、陈涛合著的《吕氏春秋词典》比杨著"更上一层楼"。此书按古韵部、古声母编排，对所收各词均注明反切及音韵地位，按词性分义项，并标明该词在不同句子中的语法功能。将音韵、语法、词义冶为一炉，是同类著作中最见匠心的一本。张永言主编

的《世说新语辞典》、张万起编的《世说新语词典》也是研究汉语词汇史的重要参考书。向熹的《诗经词典》博采众说，用力甚勤。王力先生说："此书一出，定能不胫而走，给研究《诗经》的人以很大的帮助。"(《诗经词典·序》)1997年出版的修订本，精益求精，内容更为充实。

(五)先秦及汉代的某些古籍，包含丰富的科学技术知识，清代注家对这些科技知识有的已解释不清，有的解释错误。今注利用现代科学知识来进行释读，效果就比较好。如《墨子》中的《经》、《经说》、《大取》、《小取》等篇就有光学、力学、几何学等方面的内容，谭戒甫的《墨辩发微》(科学出版社，1958)、方孝博的《墨经中的数学和和物理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都力图用现代科学知识重新解释，纠正了孙诒让《墨子间诂》中的某些误解。《考工记》是研究先秦科技的重要典籍，清人戴震二十四岁著《考工记图注》而得盛名，孙诒让《周礼正义》也有《考工记》"正义"。今人闻人军用现代科技知识研究《考工记》(巴蜀书社，1966)，在图、注两方面都能补戴孙之不足。并不是今人一定比清人聪明，实在是时代条件不同了。

(六)今注一般都很简要，不搞烦琐哲学，可读性强。当然，我们并不反对搞"汇校集注"。

现在说不如的方面。

(一)现在的注家对古典文献资料的整体把握以及熟悉的程度远不如清代那些著名的训诂家。清代某些注释家从小涵泳古籍之中，重要的经典不仅正文可以成诵，连注文都可背诵如流，故作起注来，旁征博引，顺手拈来，毫不费力。

(二)清人精于考据之学。江藩说："考据者，考历代之名物、象数、典章、制度，实而有据者也。此其学至博至大，而至难精。……学者非熟读十三经，纵览诸子各史及先儒传注记载之属，不足以语

于此。”[29] 现在的一般注家本来根底就不算深，而社会时尚又鄙薄考据，无稽之谈乘虚而入，败坏一代学风，教训很深。王元化在《回到乾嘉学派》一文中说：“近几年学术界已开始认识到清人的考据训诂之学的重要性。很难想像倘使抛弃前人在考据训诂方面做出的成果，我们在古籍研究方面将会碰到怎样的障碍。”[30] “回到乾嘉”是不可能的了，而考据方法的应当发扬光大，是值得从事古籍整理的人注意的。

（三）用毕生精力、用几代人的精力围攻同一个学术课题，这是清代注释家得以取得巨大成就的重要原因。如《说文》之学，段玉裁、桂馥都是几十年寝馈其中，段桂之后，仍有不少人以《说文》名家，清代的《说文》研究著作不下三百种，内容并不全是注释，而注释之学得益于《说文》研究，这是显而易见的。我们现在的注家，有几个研读过《说文》呢？所谓“家学渊源”、“X代传经”，这也是今人所不如的。刘文淇、刘毓崧、刘寿曾、刘师培四代人治《左氏春秋》的故事，现在是不可能再出现了，因为时代不同了。

（四）清代的注释家一般说来学风比较严谨，他们并不想通过注释古书来赚稿费，提职称，往往要自己出钱甚至借钱刻书，态度自然与今人不同。江藩在《经解入门》中提出了注释家的学风问题。如“说经必先识文字，说经必先通训诂，说经必先明假借，说经必先知音韵，说经必先审句读，说明必先明家法。”（卷四，第二十二至二十七节标题）这六个“必先”，现在的注释家有几人能具备？江藩又说了几条禁忌，如“解经不尚新奇，解经不可虚造，不可望文生训，不可妄诋古训，不可剽窃旧说，不可穿凿无理，不可附会无据，不可有骑墙之见，不可作固执之谈。”（《经解入门》卷六，三十六至四十四节标题）这九个“不可”，现在注释家有几人不犯呢？江藩总结的

[29] 《经解入门》152页，天津市古籍书店。1990。

[30] 《思辨随笔》161页，上海文艺出版社，1994。

是前人或清人的弊端，当时的注释家也会犯这些禁忌，要说"于今为烈"，恐怕不算过分。以《易经》的注本为例，八十年代以来，新出的一大批注本中也有质量比较高的，但不少注释家缺乏起码的语言学、训诂学修养，其注本的质量如何，可想而知。"大凡学解经者，读书不多，见理不足，往往好立新说，以为醒目，不知此是说经第一大病，学者切宜力戒！"（《经解入门》卷六，156 页）时下解《易经》者正是犯了"第一大病"，其后果就是乱人耳目，误人子弟。

七、训诂学中的重大分歧

训诂学的理论建设目前还是处在提出问题各抒己见的阶段，对一些基本问题还存在原则性的分歧，这当然是好现象。有分歧就会有争议，有争议就能促进本学科的发展。

（一）关于"训诂"释义的分歧

凡是训诂学概论性质的著作，开宗明义第一章总要讲一下什么是"训诂"。先是罗列各种不同的说法，然后申说己见。分歧主要表现在下面两个问题上：

1. "训"与"诂"是什么意思，"训诂"是否等于"故训"。
2. "训诂"是并列关系还是述宾关系。

一派意见认为训诂即训故，"训故"不等于"故训"。齐佩瑢说："故为故旧，古字古言的古音古义谓之故，释疏解之便谓之训故。""《毛传》以'故训'名书，非训故之倒称，故训犹言故昔训释之意，……后人或名训诂为诂训者，相沿而讹也。"[⑦] 按照这一派的意见，"训诂"当然是述宾关系。孙雍长的《"训诂"不等于"故训"》一文作

⑦ 《训诂学概论》7 页，中华书局。

了详细论述。[72]

另一种意见认为："'诂训'原是并列式词组，所以能倒言为'训诂'。'训诂'出现于汉初，也是并列式，不是支配式。段氏《说文》诂字条注云：'训诂者，顺释其故言也。'误。'解诂'与'训诂'同，是并列式，不是支配式。……（汉代）'训故'已成并列式的复合词，相当于后世所谓'注解'。黄季刚先生说：'诂，故也，即本来之谓；训，顺也，即引申之谓。'这是从语源上来解释，和《尔雅序篇》的说法可以互相补充。"[73] 黄侃"把'诂'解释为'本来'，'训'解释为'引申'，也就是说，'诂'是推求字的本义，'训'是探索字的引申义和假借义。"[74] 主张"训诂"为并列关系的，对"训诂"二字的解释也不完全一样，黄侃的解释只是众多意见中的一种。唐代孔颖达的解释是："诂者，古也。古今异言，通之使人知也。训者，道也，道物之貌以告人也。"[75]《辞海》的解释是"训诂，也叫'训故'、'诂训'、'故训'。解释古书中词句的意义。分开来讲，用通俗的话来解释词义的叫'训'。用当代的话来解释古代词语、或用普遍通行的话来解释方言的叫'诂'。"最近，有人写文章批评这个词条的释义"不得要领，不妥当，应该加以纠正。"可改为："（训诂）即注释的意思。本来是指一种合用的训诂体式，表示包括各种有关的注释内容以成解，而不是仅指'训'、'诂'两体的简单结合。'解故'、'注训'、'注释'等异名而同实。……"[76]

对"训"和"诂"以及"训诂"的释义，分歧由来已久，这本来不是一个什么高深的理论问题，但作为"训诂学"术语中最基本的一个术语，总应有一个约定俗成的说法才好。研究者可以各是其所是，

---

[72] 《管窥蠡测集》，岳麓书社，1994。

[73] 洪诚《训诂学》3 页，江苏古籍出版社，1984。

[74] 周大璞《训诂学要略》3 页，湖北人民出版社，1984。

[75] 《十三经注疏·毛诗正义》269 页，中华书局。

[76] 冯浩菲《〈辞海〉对"训诂"与"训诂学"的解释欠妥》，《辞书研究》1997 年 1 期。

各非其所非，而教材最好能统一。因此，我赞同郭在贻的主张。他说："从训诂学的角度而言，不妨采取截断众流的办法，即是从缴绕纷杂的旧说中，拣取最切要最易为读者所接受的一种说法，加以交代即可。……训就是解释疏通，诂（故）就是古代的语言，训诂就是解释疏通古代的语言。"[77] 周祖谟说："'训'是说明解释的意思，'诂'本义是古言的意思，引申也作解说古语讲。'训诂'的原意是用通行的语言解释不易为人所懂的古字古义，……后来就作为解释词语音义的泛称。"[78] 郭、周的说法意思一样。《现代汉语词典》对"训诂"这个词条的解释只用了一句话："对古书字句的解释。"我看很好。概念术语本来就是发展变化的，分歧即由此而来。今人对旧术语的解释，只要有根有据，又足以概括这门学科的本质特征，且操作起来方便，这个解释就是科学的、可取的。

（二）训诂学的性质问题

最近，洪成玉在一篇文章中说："曾经听说过训诂学易名的意见。由于训诂学长期以文字为研究对象，有人提出应称训诂学为汉语形义学；由于训诂学的研究成果大量以注释形式表现出来，有人提出训诂学应称为汉语注释学；由于训诂学重在文献资料的考证并为读懂文献服务，有人提出训诂学应称文献语言学，等等。这些意见从某一个角度来看，也许是有道理的，但是从整体来看，不是停留在语文学的水平上，就是走历史回头路，实际上是有意无意地降低了训诂学在语言学中的地位。"[79] 训诂学名称问题的不同意见反映出对训诂学的性质看法不同。在传统语言学中，训诂学与文字学、音韵学鼎足而三，这三门学科的性质、目的、任务、范围都很明

[77] 《训诂学》1—2 页，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78] 《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167 页，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8。

[79] 《训诂学和语义学》，见《古汉语研究》1997 年 2 期。

确。自从现代语言学兴起以来，训诂学的范围就成了问题。先是属于训诂范围的虚词研究归到了语法学；接着方言研究也“闹独立性”，上升为专门之学；至于校勘学、修辞学本来就难以包括在训诂学之中，后来也各自独立；特别是词汇学、语义学、语源学的逐步形成，训诂学的主要根据地发生了强烈地震。语义学能否与训诂学接轨，所见不尽相同，训诂学的性质问题理所当然地被提了出来。

早在1940年，张世禄就认为：“训诂学，通常大都以为是属于字义方面的研究，往往拿它来作字义学的别名，以与音韵之学、形体之学对称。实在依据过去中国训诂学的性质看来，与其说它是字义学，不如说它是解释学；中国训诂学过去并非纯粹属于字义的理论的研究，而是大部分偏于实用的研究，实际上，可以认为是读书识字或辨认词语的一种工具之学。所以，它和‘意义学’(*Semantics*)的性质不同。”[80] 张氏所说的“意义学”现在译为“语义学”，他说的“解释学”大致上相当于现在的“注释学”。时隔五十多年，训诂学的性质仍无定论。1995年出版的《中国训诂学》又回到了张世禄的主张。著者说：“长期以来，学界基本上把训诂学等同于语义学(*Semantics*)，这是借用训诂学母体之大名，代行语义学支子之小实，不利于两门学科的发展。应当依照文字学、音韵学、语法学、修辞学等学科的成例，还母体之实，新支子之名。因此，本书所论，正本清源，认定训诂学就是具有综合性质和实用性质的注释学。”“只是为了保持这门学问称名上的传承关系及统一性，才沿用了历代常用的‘训诂’这个词语，一般仍称作‘训诂学’，不称作‘注释学’或‘注解学’。”[81] 由于对性质认识不同，又使训诂学的研究对象、范围问题复杂化了。历来的训诂学都是以古文献中的语言问题作为研究对象，从来不曾有过异议。但《中国训诂学》认为：“训诂作

---

[80] 《张世禄语言学论文集》221页，学林出版社，1984。

[81] 《中国训诂学》(上)1页，5页，山东大学出版社，1995。

为一种事业，它的工作对象和范围并没有一定的限制，凡是需要加以注解的书籍，不论古代的、当代的，也不论经、史、子、集，甚至不论中国的、外国的，都可以列入注解的范围，作为注解的对象。”[82]基于这样的思想认识，《中国训诂学》中将《英美名诗一百首》、《圣经故事一百篇》、《莎士比亚戏剧精选一百段》和任继愈的《老子今译》、陈子展的《诗经直译》等相提并论，将严复译的《天演论》、林纾译的《茶花女遗事》等与郭沫若的《屈原赋今译》、郭化若的《孙子今译》等相提并论。

“注释”是否要成为“学”呢？——“注释”已经成为“学”了。汪耀南在1991年就出版了《注释学纲要》。只是汪耀南并不主张用注释学来取代训诂学。他从三个方面将注释学与训诂学加以区别。“(1)注释的范围比训诂广。(2)注释不必受时代限制。训诂简言之就是训释古字古音古义，注释则可不限于释古，对今人的作品作注应称注释；假若把注释今人著作也作为训诂学的内容加以研究，怕是没有人会同意的，因为那是名不符实的。(3)注释之名浅显易懂。”[83]

这三条理由，一、二条讲的是一个道理，第三条不是实质性问题，但都能成立。“注释学”能否被认可，能否独立发展，还需要时间来检验。至于用注释学来取代训诂学，恐怕要造成一定的混乱，洪成玉说的“走历史回头路”，不是没有道理的。

关于词汇学（确切地说，这里特指“汉语历史词汇学”）、语义学（应指历史语义学）与训诂学的关系，也是人们颇为关心的问题。它们在性质上有什么不同，蒋绍愚在《古汉语词汇纲要》中谈了自己的看法：“这三者在研究的范围还是各有侧重，三者的研究方法也不必完全划一。这三者完全可以成为相互交叉的、关系密切的，然

---

[82] 《中国训诂学》(上)9页。

[83] 《注释学纲要》12—13页，语文出版社，1991。

而又是各自独立的学科，三者在它们的发展中互相促进，相辅相成。训诂学，它的重点在于具体词义的考释。……语义学的研究以词义为重点而又不限于词义，它研究的对象也不仅仅是汉语，而是要通过研究人类各种语言探求语义方面的理论和规律。……汉语历史词汇学，是对汉语词汇的历史发展作一些理论上的探讨。”[84]

苏新春还主张要区分古汉语词义学与训诂学的不同性质。他说：“训诂学的价值不仅仅在词义研究，古汉语词义学的生命之泉也绝非仅仅源自训诂学。这是两门有着明显区别的不同性质的学科。训诂学是一门以诠释语言、解释语言为目的、具有强烈的功用性和实用性的工具之学。……古汉语词义学是语言科学中的一门关于古汉语词义内部规律性认识的，具有高度概括性和充满理性思维的词义理论科学。”[85]

王宁主张：“根据训诂学的历史状况和现代语言学已经形成的学科结构，在语言学领域里，训诂学应当与汉语词汇学和语义学衔接。……训诂学就其时代特点及其既定任务来说，与汉语历史词汇学和历史语义学又是不能等同的。主体之外，这门古代的学科事实上还要产生两大分支，那就是汉语词源学和词典(辞书)学。”[86] 又说：“我们主张把注释学和词源学作为训诂学进入当代后的两个重要的分支。”

应当看到，经过近十余年的研究，训诂学的性质越来越明确了，多数研究者的意见渐渐趋向一致。训诂学既不等于历史词汇学，也不等于历史语义学，也不能用注释学代替训诂学，它是一门独立的学科。训诂学要研究古代语言和文字的意义，也要研究古代的名物、典章、文化制度；要以释读古文献为主要任务，也要从理论

[84] 《古汉语词汇纲要》26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

[85] 《汉语词义学》475—476页，广东教育出版社，1992。

[86] 《训诂学原理·自序》，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6。

上探索词义的演变规律。还有一点我们也应当看到，我们今天所说的“训诂学”，无论是理论基础还是范围、方法，不仅有别于古代训诂学，就是与黄侃、沈兼士等人所说的训诂学也大不相同了。训诂学如果还停留在黄侃时代的水平上，就不可能适应现代社会的需要，也不可能有八十年代的中兴。

（三）方式、方法之辨

《中国语言学大辞典》是把“训诂方式”与“训诂方法”区分为二的。对前者的释义是：“指古代解释词义的方式。主要包括互训、推原、义界等。”对后者的释义是：“指根据文献用词（字）选择训释语句和运用训诂材料探求词义的传统释义方法。主要有：(1)据古训，(2)破假借，(3)辨字形，(4)考异文，(5)通语法，(6)审文例，(7)因声求义，(8)探索语源，(9)比较互证等。”[87]

《大辞典》作这样的区分也只反映了部分训诂学家的意见，并不具有经典性。其实，作为训诂手段、办法、程序来说，“方法”与“方式”在词义上很难区分，所以有的训诂书根本不作这种区分。更为重要的是所谓的“方式”并不属于同一个层面，“互训”也是方法，有的属于义训，有的属于声训；“推原”也写作“推源”，也叫“推因”，是以声音为线索，求语根，求本字，也属于方法问题；只有“义界”是方式问题，即用下定义的方式（用句子的形式）说解字义。这三种“方式”本是黄侃提出来的，“义界”、“推因”这些术语给人以陈旧之感，不必拘守。

而且方法本身也不是一成不变的。陆宗达总结《说文》解释字义的方式时用了“互为训释”、“推索由来”、“标明义界”三种[88]，周祖谟总结清人的训诂方法则为四种：从声音上推求文字的假借；确

[87] 《中国语言学大辞典》173 页。江西教育出版社，1991。

[88] 《说文解字通论》90、94、98 页。北京出版社，1981。

定字的本义，根据本义以说明引申义；比证文句以考定词义；因声以求义。[89] 白兆麟在《近十年来中国训诂学之我见》中主张“把训诂方法与训诂方式严格地区分开来”[90]，不能把“义训”作为一种训诂方法，这也是一派意见。但他主张训诂方法应区分为“基本方法与一般方法”，层次关系比较清楚，这是一个很有意义的突破。

（四）“反训”问题

古代汉语中存在一定数量的所谓“反训”词，从郭璞而来就有不少人进行研究。本世纪三十年代董璠著《反训纂例》[91]，张舜徽有《字义反训集证》（见《旧学辑存》卷中），八十年代，反训研究进入高潮，徐世荣发表《反训探原》[92]，又出版专著《古汉语反训集释》，郭在贻、徐朝华、蒋绍愚、刘庆俄、吴永坤等也都发表过文章论反训。直到九十年代还不断有讨论文章发表。

以往的研究，问题有二：一是概念不清，理据不足；二是例证杂乱，似是而非。因此，有人根据这两方面的问题，武断地认为反训不可信。经过这次大讨论，虽然不可能所有的讨论者都能达成共识，但对“反训”问题的认识的确大大深化了。

1. 汉语中某些词在共时系统中存在两个对立的意义，这是无可争辩的事实；

2. 由于字形讹误而造成的所谓反训，或不是同一共时系统的所谓反训，这类词都应该排除在“反训”词之外；

3. “反训”词因为受语境的制约，一般不会妨碍交流，但毕竟不是词义发展的大道，所以这类词的生命力是有限的；

---

[89] 《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171 页。

[90] 《社会科学战线》1994 年第 1 期。

[91] 《燕京学报》22 期，1937。

[92] 《中国语文》1980 年第 4 期。

4."反训"这个概念有问题。齐佩瑢早已指出:"反训只是语义的变迁现象而非训诂之法则。""严格地讲,'反训'这个名词根本就不能成立,训诂是解释古字古言,基于相反的原则而去训释古语,才可以叫作反训,现在既知这些例子不过是语义演变现象中的一少部分,那么,就不应再名为反训而认为训诂原则了。"[93] 陆宗达、王宁也认为"反训"这个名称欠妥,"'反训'或'反正为训'这个术语容易使人误解它仅是一种训释方法,从而掩盖了反正词或反正同源现象的实质,实在是很不妥当的。"[94] 我在《中国古代语言学史》中主张"不用'反训'这个术语,改为'同词相反为义'"。并认为"同词相反为义是由语义内部结构对向演变造成的。"[95]

上述四大分歧,均属于理论性质的。尤以训诂学性质的分歧,至关重要。这个问题解决不好,势必影响到训诂学的健康发展,而解决问题的唯一途径,就是深入研究,平心静气地争论。

八、训诂学如何走向二十一世纪

二十一世纪的训诂学将会怎样发展,现在谁也无法预言。因为像训诂学这样的传统语文学科的发展,不能不受社会需要、学术风气的制约。如果社会能保持平稳,不断发展,整个人文学科能出现欣欣向荣的局面,训诂学的发展就会有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从训诂学自身而言,我们也应当冷静地看到:八十年代以来,训诂学的发展主流是健康的,成就也是有目共睹的,但整个时代出现的"文化快餐"热,对古老的训诂学也有明显的影响。愿意精研古书的人越来越少,敢于妄解古书的人越来越多,这难道不是事实吗!

---

[93] 《训诂学概论》145,155页。

[94] 《训诂与训诂学》15页,山西教育出版社,1994。

[95] 《中国古代语言学史》382页,广东教育出版社,1995。

1919年黄侃说："学之兴废在人。"[96]能兴绝学的人不是一般的人才，而是杰出的人才。二十一世纪的训诂学不仅需要一般人才，更需要杰出人才，需要有精通传统文化又有现代头脑的大家。跨世纪优秀人才如何在二十一世纪大展鸿图，只能靠奋斗，靠业绩，"名山事业"与"炒作"无缘。不愿坐冷板凳，心浮气躁，肯定搞不好训诂研究，更不要说成为"大家"了。

训诂学的深化改革，首先当然是严守阵地，进一步明确自己的领域，但作为训诂研究工作者，又必须关注相邻学科的发展。章太炎是通儒，黄侃在音韵、文字、训诂诸方面都有创新。作为新时代的训诂学家，要求更高了，西方的语义学，中国的考古学、民族学、人类学乃至科技类的研究成果都应该注意。民族学家早已用彝族十月历的知识解决了《诗经·豳风·七月》、《管子·幼官图》中的历法问题[97]，而注释家置若罔闻。现代训诂学的理性建构，无论是学理资源、操作模式、技术手段，都应该是多元的、综合的，充分利用各学科的优秀成果为我服务。处在信息时代，还作独门独户的研究，发展就会很困难。我们既要把眼睛盯住许郑段王章黄，又要牢牢地盯住相邻学科。现在的问题是，有的人既不顾传统，也不管现实，学了几篇古文就要著书立说译经作注。许多古人早已注清了的字句，弃而不用。目前古书注释、阐释中有那么多无稽之谈，与师心自用蔑视传统的学风大有关系。

对于"古为今用"的问题应当有清醒的科学的理解。这个原则本身是完全正确的，而如何运用这个原则却大有文章。七十年代前期出现的《论语批注》、《孟子批注》、《历家法家著作选》、《法家诗选》之类的出版物也是以"古为今用"的原则而出笼的。训诂学应始

[96] 《国故月刊题辞》，见《国故月刊》第1期，1919。

[97] 陈久金、卢央、刘尧汉著《彝族天文学史》225页，云南人民出版社，1984，又刘尧汉、卢央著《文明中国的彝族十月历》，51、52页，云南人民出版社，1986。

终保持学术的独立品格，忠实于历史文化的本来面貌。训诂学不应是政治权力的工具。

计算机技术的发展已经给训诂研究带来极大的便利，这是训诂学走向现代化的内容之一。“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二十一世纪计算机技术将会在古籍研究整理中发挥更大的作用，这是可以预期的。

所谓训诂学现代化的问题，主要是在实践基础上创建符合古汉语特点的历史语义学理论与研究方法，精确解释古代文献语言。这和整个汉语史研究水平密切相关。清代训诂学高峰的出现是以古音学的大发展作为前提的，古音学的发展推动了古义学的发展，现代训诂学的发展更需要以音韵学、古文字学发展作为前提。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二十世纪训诂学的现代化也不过是刚刚起步，它的综合过程、理论化过程还很漫长。许多喧嚣一时的时髦文字将被历史冲刷，学术价值的唯一标准就是学术本身，从来都是如此，不可怨天尤人。梁启超说：“豪杰之士往往反抗时代潮流，终身挫折而不悔，若一味揣摩风气，随人毁誉，还有什么学问的独立。”[39] 章黄都是二十世纪的豪杰之士，训诂学能独立于现代学术之林，二氏功不可没。在此价值取向、文化观念进一步发生重大转换的新时期，我们应总结章黄的学术成就，更应重视他们的学术品格，独立精神，要记取那些对中国文化发展具有永恒意义的东西。当然，也要勇于突破他们的局限性，勇于迎接一切新的挑战。沈兼士、杨树达、王力、陆宗达、张舜徽，他们的训诂实践精神，以学问为生命的思想品格，同样是我们的宝贵财富。发扬学术正气，呼吸新鲜空气，实现训诂学的全面变革，这是二十一世纪训诂学家面临的重大课题。

---

[39]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62 页，东方出版社，1996。

参考文献

郭在贻　《训诂丛稿》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何九盈　《乾嘉时代的语言学》　北京大学学报　1984,1
黄　侃　《黄侃论学杂著》　中华书局　1964
黄　侃　《文字声韵训诂笔记》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黄永武　《六十年来之训诂学》　程发轫主编《六十年来之国学》,台湾正中书局　1972
吉常宏等　《中国古代语言学家评传》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2
蒋礼鸿　《怀任斋文集》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6
蒋礼鸿　《蒋礼鸿语言文字学论丛》　浙江古籍出版社　1994
李　开　《汉语语言研究史》　江苏教育出版社　1993
梁启超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　东方出版社　1996
陆宗达　《陆宗达语言学论文集》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6
陆宗达、王宁　《训诂与训诂学》　山西教育出版社　1994
钱　穆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　商务印书馆　1997
沈兼士　《沈兼士学术论文集》　中华书局　1986
施光亨等　《中国现代语言学家》(共5分册)　河北人民出版社　1981
孙雍长　《管窥蠡测集》　岳麓书社　1994
王　力　《新训诂学》,《王力文集》第19卷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0
王　力　《训诂学上的一些问题》,同上
王　宁　《训诂学原理》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96
杨树达　《积微居小学述林》　中国科学院出版　1954
杨树达　《积微小学金石论丛》(增订本)　中华书局　1983
章太炎　《国学讲演录》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5
章太炎　《论语言文字之学》,《国粹学报》　1906年12—13号
张永言　《语文学论集》　语文出版社　1992
郑远汉主编　《黄侃学术研究》　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7
周法高　《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学》　《香港中文大学学报》1973年第一卷

何九盈　男,生于1932年11月,1961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现

任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主要著作有《古汉语音韵学述要》、《上古音》、《古韵通晓》(合著)、《中国古代语言学史》、《中国现代语言学史》、《实用文言词典》(与李学敏合编)等。

叁 二十世纪的汉语文字学*

裘锡圭 沈 培

一、概说

对汉字的研究，在我国开始得很早，但是具有现代意义的文字学则是在进入二十世纪以后才逐渐形成并发展起来的。

旧的文字之学是所谓“小学”的一个部分。我国最早的目录学著作是西汉刘歆的《七略》。其“六艺略”中有“小学”类。此书早已不传，但班固《汉书·艺文志》是根据它写的。《艺文志》“小学”类里记载的书，基本上是一些识字课本（如《苍颉》《凡将》等篇）。后来，“小学”的范围有了扩大。《唐书·艺文志》经部小学类的书，大体包括文字、音韵、训诂、书法四个方面。清代乾隆时所编《四库全书总目》的经部“小学类”下分“训诂”“字书”“韵书”三小类。

“小学”一向被认为是经学的附庸。它所注重的材料基本上都是书面材料，所以这种研究大致属于“语文学”的范围，与“语言学”尚有区别（参看王力《中国语言学史·前言》，山西人民出版社，1981）。研究者中，很少有人直接以语言为研究对象，绝大多数人不

---

* 限于时间和资料，本文所述主要是中国大陆地区的汉语文字学研究情况，港台和国外情况偶有涉及。

能正确处理语言和文字的关系。因此在“小学”研究中形成了以文字统帅语言的局面。传统文字学的经典、东汉许慎所著的《说文解字》在整个“小学”界长期享有非常崇高的地位，治“小学”的人大都把它奉为圭臬。

在十九、二十世纪之交，有两件事为现代意义的文字学的形成准备了初步的条件。这两件事是西方语言学思想的传入和古文字研究的进步。

晚清以来，由于金石学的发达和古文字资料的大量发现(其中包括殷墟甲骨文等前所未见的重要资料的发现)，古文字研究的水平有了很大提高。清末的吴大澂、孙诒让等人已经根据古文字指出了《说文》的一些问题。进入民国时代以后，这方面的研究有进一步的发展。大量的古文字资料和有关的研究成果，为现代意义的文字学的建立准备了重要的条件。

对现代意义的文字学的建立起了更重要的作用的，是西方语言学思想的影响。

1906 年，章太炎发表《论语言文字之学》一文(《国粹学报》2 卷 12、13 号)。他认为：“合此三种(按：指文字、音韵、训诂之学)乃成语言文字之学。此固非儿童占毕所能尽者，然犹名为小学，则以袭用古称，便于指示，其实当名语言文字之学，方为确切。”章氏的理论和实践都证明他已经有了比较明确的语言学思想。他提出“语言文字之学”这一名称，标志着中国现代语言学的发端。

但是，正确确立语言和文字之间的关系，需要经历一段时间。民国初年，很多人把“小学”改称“文字学”，而不把它称为“语言文字学”，这是小学研究中以文字统帅语言的思想的反映。他们所研究的“文字学”，仍包括文字、音韵、训诂三个方面。如 1917 年，北京大学的文字学分别由朱宗莱、钱玄同两位学者担任，他们所写的讲义分别叫《文字学形义篇》、《文字学音篇》，前者包括文字与训诂之学。又如，何仲英 1922 年出版的《新著中国文字学大纲》(上海商务

印书馆)，是一部为中等学校编写的文字学教科书，其内容也是包括音韵与训诂的。此外如1931年贺凯的《中国文字学概要》(北平文化学社)、1933年刘大白的《文字学概论》(上海大江书铺)、1933年傅介石的《中国文字学纲要》(北平自刊本，1940年中华书局昆明印本)、1935年戴增元《文字学初步》(上海中华书局石印本)、马宗霍《文字学发凡》四卷(上海商务印书馆线装本)，都是同一类的著作。即使在文字学跟音韵学、训诂学已经明确分家之后，仍有人写这种文字学著作，如1971年台北正中书局出版了林尹的《文字学概说》，此书到1980年已经出了第7版，可见影响颇大。其第三篇是"形音义篇"，下分字形的演进、字音的分析(讲述声、韵、反切等内容)、字义的训诂等三章，仍是旧的格局。

由于研究音韵的学问比较专门，已有的成果又比较多，音韵学是较早脱离文字学而独立的。早在三十年代之前，有些人在讲文字学的时候就已经不管音韵方面的内容，而只谈"形义"，即文字和训诂了。二十年代初，沈兼士在北京大学讲授的课程明确称为"文字形义学"。此后颇有人仿效。由于研究训诂"没有现成的理论系统"，讲"文字形义学"的往往以形为主，讲"义"的部分只是附庸，"可有可无"(唐兰《中国文字学》第6页)。例如1935年出版的周兆沅的《文字形义学》(上海商务印书馆石印本)，上篇书体，下篇形论，并未专论训诂。容庚在燕京大学开文字学，《形篇》讲字体，《义篇》讲说明文字结构的"六书"，也是有"义"之名而无"义"之实。

所以，唐兰说："民国以来，所谓文字学，名义上虽兼包形音义三部分，其实早就只有形体(引者按：这里所说的"形体"包括文字结构)是主要部分了。"(《中国文字学》第6页)有的学者并明确把音韵、训诂排除在文字学之外。如1926年出版的顾实的《中国文字学》，只论述文字之由来、文字之变迁和文字之构造。又如，1933年何仲英出版《文字学纲要》(上海民智书局)，他认识到文字学不应包括音韵、训诂，因此把自己原来的文字学著作改写为此书，专门

讨论汉字的形体。1934 年，唐兰把他在北京大学所用的讲义《古文字学导论》手写石印出版，这部书明确主张"文字的形体的研究，是应该成为独立的科学的"，认为"语言的主体是声音，文字的主体是形体，我们可以把文字的声音归到语言学里去，但形体却是独立的，我们对于音符字可以认为语言，但形符字、意符字、和半音符字的非音部分，却不是语言所能解释的。文字固然是语言的符号，但语言只构成了文字的声音部分。我们要研究符号的起原和演变，我们要研究出一种适当的符号，那都是文字学的范围。"他还说："在我要创立的新文字学里所要研究的，是从文字起原，一直到现代楷书，或俗字，简字的历史。这范围是极广泛的，但最重要的，却只是小篆以前的古文字。"这本书奠定了现代意义的文字学的基础，同时也使古文字的研究开始走上科学的道路。（此书 1981 年齐鲁书社重新影印，补齐图版，并附以作者 1936 年部分改订稿及 1963 年为中央党校版作的跋。）

后来，唐兰又出版了《中国文字学》（开明书店，1949；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年重印）。书中专设"中国文字学的范围"一节，他说："我在民国二十三年写《古文字学导论》，才把文字学的范围重新规定。我的文字学研究的对象，只限于形体，我不但不想把音韵学找回来，还得把训诂学送出去。"（该书第 5 页）"文字学本来就是字形学，不应该包括训诂和音韵。一个字的音和义虽然和字形有联系，但在本质上，它们是属于语言的。"（该书第 6 页）唐兰力主文字学应该与音韵学和训诂学分开而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对于汉语文字学的发展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

四十年代以后，研究形体的文字学著作已成为主流。四十年代出版的比较重要的著作，除唐兰《中国文字学》外，有张世禄《中国文字学概要》（贵阳文通书局，1941）、齐佩瑢的《中国文字学概要》（北平国立华北编辑馆，1942）等书。前者提倡研究文字要形音义三方面互相推求，但并没有去介绍音韵学、训诂学基础知识。

五六十年代比较有代表性的文字学著作有梁东汉《汉字的结构及其流变》(上海教育出版社,1959),蒋善国《汉字形体学》(文字改革出版社,1959)、《汉字的组成和性质》(文字改革出版社,1960)。两位学者力图发掘汉字的构造和发展规律,梁书紧密结合语言学来研究文字,蒋书对隶变规律剖析得很细致,这在以前都是不多见的。

唐兰在主张文字学与音韵学、训诂学分家的时候,并未否认字的音和有"和字形有联系"的一面,但他的文字学著作很少谈这方面的问题。这可以说是一种矫枉过正的做法。受到他的影响,一般讲形体的文字学著作也很少讨论字形跟音、义,即汉字跟汉语里的词的各种具体关系。从五十年代起,在政府领导下,对汉字进行整理和简化工作。开始的时候,语文学界为了配合这项工作,大都着力强调文字对语言的从属性,但仍很少有人有意识地去研究汉字跟汉语里的词的各种具体关系。像王力《字的形、音、义》(中国青年出版社,1953;1957 年改为《字的写法、读音和意义》)那样的著作,极为少见。六十年代以后,情况有了变化,出现了一些从字跟词的关系的角度去研究文字现象的有质量的文章(如吕叔湘《形、音、义》,《文字改革》1964,3、4,收入所著《语文常谈》;李荣《汉字演变的几个趋势》,《中国语文》1980,1)。文字学者通过语文实践,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研究文字虽然应以形体研究为主,但是不管形体和音、义之间的关系是不行的。八十年代以后,大量的文字学著作相继出版,如杨五铭《文字学》(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蒋善国《汉字学》(上海教育出版社,1987)、孙锡钧《汉字通论》(河北教育出版社,1988)、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1988)、王凤阳《汉字学》(吉林文史出版社,1989)、顾正《文字学》(甘肃教育出版社,1992)、詹鄞鑫《汉字说略》(辽宁教育出版社,1992)、许长安《汉语文字学》(厦门大学出版社,1993)等,这些著作都或多或少地谈到了形、音、义之间的关系。周祖谟为 1988 年出版的《中国大百科全

书》语言文字卷撰写的"汉语文字学"条，把文字学定义为"研究汉字的形体和形体与声音、语义之间的关系的一门学科"，这可以代表目前大多数人的意见。

在八十年代以来出版的文字学著作中，裘锡圭的《文字学概要》受到了较多的注意。该书使用了较多较新的出土文字资料，并且十分注意以语言学的观点来讨论文字问题。

通论性的汉字学的发展，跟汉字学各个分支的发展是相互促进的。各方面的具体研究成果，后面将作简单的介绍。

西方普通文字学理论的介绍和引进，对汉字学的发展也起了促进作用。1940 年出版了英国爱德华·葛劳德著、林柷敔译的《比较文字学概论》(商务印书馆)、1987 年出版了苏联 *B. A.* 伊斯特林著、左少兴译的《文字的产生和发展》(北京大学出版社)。历年翻译的西方语言学通论性著作，也大都有讨论文字的部分。有人在研究汉字起源和汉字的性质时把比较文字学的方法引入进来，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近些年来，文字学界还成立了学会(如中国文字学会、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等)。除了学会的经常性学术会议，有关单位也举办了文字学方面的学术会议，如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在 1986 年 12 月和 1991 年 9 月两次召开汉字问题学术讨论会，第一次讨论会后出版了论文集《汉字问题学术讨论会论文集》(语文出版社，1988)。

还需要提到的是，从本世纪初开始，陆续有人从语言文字学之外的角度来研究汉字，例如艾伟从心理学角度研究汉字，在 1949 年出版了专著《汉字问题》(中华书局)，其中涉及许多现代汉字学问题(参看李镜流等《建国前汉字心理学研究述评》，《语文建设》1987，11；马文驹《艾伟的汉字心理实验研究》，《教育研究与实验》1988，3)。近年来，有人把这方面的研究成果运用于汉字教学，取得了一些良好的效果。

汉字是汉民族文化的载体，而且很多字的构造就是跟一定的

文化背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从本世纪初开始，就有学者从文化史的角度研究汉字。前些年，由于“文化潮”的兴起，这方面的研究受到了重视，出现了很多以“汉字与文化”为主题的文章和著作。其中，江西教育出版社的“汉字文化丛书”(陈海洋主编，1995)以及北京大学出版社的《中国汉字文化大观》(何九盈、胡双宝、张猛主编，1995)，可以看作这方面的代表性著作。几年前就有人提出建立“汉字文化学”的主张。但遗憾的是，至今“汉字文化学”的界定还不是很清楚。虽然多数人主张“从汉字入手研究中国文化，从文化学的角度研究汉字”，但在一些人所写的有关论著中，有不少内容其实可以归到文化语言学的范围里去，有的内容甚至很难说跟汉字和汉语有什么联系。

以上对本世纪的文字学研究作了一个简单的回顾，下面分节介绍汉字学的各项研究成果。需要交代的是，现代汉字学是汉语文字学在八十年代以后新兴的一个分支，本书有关部分另有论述，本篇就略而不谈了。

二、一般性的汉字学研究

(一)汉字性质的研究

研究汉字的性质，就是要弄清汉字属于哪一种文字类型。这个问题是西方语言学传入后才提出的。七十年代末期以后，这个问题一度曾成为文字学研究的热点，参加讨论的人很多，意见颇为分歧。人们基本上采用两种方法来给汉字定性。一种是根据汉字字形所能起的表意、表音等作用来为它定性，另一种是根据汉字字形所能表示的语言结构的层次(也可以说语言单位的大小)来为它定性。属于前一种的，主要有表意文字说和意音文字说。在早期，一般都认为汉字是表意文字，汉字为意音文字说到五十年代才由周有光提出来。此外还有极少数人主张表音文字说(见姚孝遂《古汉

字的形体结构及其发展阶段》、《古文字的符号化问题》、《再论古汉字的性质》等文)。多数人认为汉字的性质自古至今没有本质变化,但也有人认为汉字的性质发生过根本性的变化。从后一角度提出的观点主要有:商代甲骨文为形意文字周代以后汉字为意音文字说、古汉字为表形文字隶变后汉字为表意文字说。根据汉字字形所能表示的语言结构的层次给汉字定性的,主要有语素文字说和语素一音节文字说。持语素文字说者,一般都承认在单音节词占绝对优势的古代,汉字可以称为表词文字。持语素一音节文字说者一般也承认那个时代的汉字可以称为表词一音节文字。

裘锡圭首先提出要分清作为词或语素的符号的文字和文字所使用的符号(裘氏称之为"字符")这两个不同层次。词和语素都是音义结合体。作为词或语素的符号,不管哪种文字都是既表音又表意的。要划分表音、表意等类型,必须从文字所使用的符号即字符的性质着眼(参看裘锡圭《汉字的性质》,《中国语文》1985,1)。虽然以前研究汉字性质的人也常常根据汉字所使用的符号的性质来给它定性,如说形声字的形旁是表意的,声旁是表音的等等;但是他们之间的有些分歧确实是由于对两个层次的区分没有明确认识而引起的。例如说汉字是表音字,就不是着眼于汉字所使用的符号的性质,而是着眼于汉字作为词或语素的符号具有一定读音这一点的。因此,明确汉字的性质应当由汉字的字符的性质来决定,是有意义的。不过,对这一看法已有人提出了不同意见,有必要继续进行讨论。

裘氏主张汉字在早期阶段(隶变以前)基本上是使用意符和音符的一种文字,可以称为意符音符文字(即意音文字);隶变后由于汉字里的很多意符、音符,已经变为既无表意作用也无表音作用的"记号",这时的汉字可以称为意符音符记号文字。但隶变后的汉字所使用的符号仍以意符和音符为主,所以汉字的性质自古至今没有本质上的变化。由记号构成的字就是"记号字"。"记号字"的概

念并不是裘氏首先提出的。唐兰在《中国文字学》"文字的构成"一章中专立"记号文字和拼音文字"一节，认为："截至目前为止，中国文字还不能算是记号文字，因为我们认识一个'同'字，就可以很容易地认识'铜'，'桐'，'筒'，'峒'等字，可见这还是形声文字。"龙宇纯《中国文字学》(台湾学生书局，1987)指出汉字中有一种"纯粹约定"或曰"硬性约定"的文字，字形跟字的音、义毫无关系(该书第108～109页)，这也就是记号字。裘氏发展了他们的说法。

认为汉字是表意文字的人，主要着眼于汉字与表音文字的本质差别，并不是否认形声字声旁等有表音作用。

此外，还有人提出了关于汉字性质的一些新的说法，但影响不大，这里就不具体介绍了。

跟汉字性质有密切关系的、汉字是否适合汉语的问题，也有不少人加以讨论。在五六十年代，人们往往强调汉字与口语脱节的一面。近年来则有很多人认为，由于在汉语里迄今为止单音节语素仍占优势，而且新词大都由已有的语素合成，所以作为语素文字或语素一音节文字的汉字，跟汉语基本上仍是适合的。

(二)汉字起源的研究

本世纪以来，一般文字学者大都接受了文字源于图画的观点(孙诒让、沈兼士、唐兰、蒋善国等人都曾明确指出象形文字与绘画的源流关系)，但对汉字起源的具体情况和汉字形成完整的文字体系的过程，并没有认真讨论。

中国考古学兴起以后，尤其是五十年代以来，在原始社会时代的遗址(这里所说的"遗址"包括墓葬)里发现了不少刻划或描绘在器物上的符号。主要有两类。一类多作几何形。例如在属于仰韶文化早期的一些半坡类型遗址里发现的刻划符号。另一类以象形符号为主，如在大汶口文化晚期的一些遗址里发现的一批符号，在传世的一些良渚文化的玉器上，也刻有跟大汶口文化相似的符号。

这些符号大都是单独出现的，两个以上符号排列成行的例子为数不多，主要见于良渚和龙山等文化的陶器上。

排列成行的符号大都发现得较晚。在注意到这类符号之前，学者们对上述原始社会的符号是否文字的问题已经作了很多讨论，但并没有取得一致的意见。有些人认为它们是文字，有的甚至直接把它们当作早期的汉字加以辨释（如于省吾《关于古文字研究的若干问题》，《文物》1973，2）。有些人认为它们都还是非文字的标记（如汪宁生《从原始记事到文字发明》，《考古学报》1981，1）。有些人认为半坡类型遗址出土的以及与之相类的那些符号不是文字，大汶口文化象形符号则是原始的汉字（如高明《中国古文字学通论》，文物出版社，1987）。

有一部分学者认为，判定这些符号是否文字应当有一个比较明确的标准，这就是看它们是不是记录语言的符号。他们认为，上面所提的前一种符号不可能是文字。因为这类符号已经被用来记录语言的确凿证据，一点也没有发现过。我们不能因为它们跟古汉字里形体比较简单的字偶然同形，就断定它们之间有传承关系。而且我们对新石器时代种族的情况了解得很少，把使用者的种族和语言情况都还不清楚的那些符号看作古汉字或其前身这件事，本身就是不妥当的。

至于后一类符号，从外形上看，有一些跟古汉字的确很接近。因此才有很多学者把这种符号看作原始汉字。但是由于谁也不能证明大汶口文化陶器上“几个孤立的图形”，就是记录语言的文字，仍无法断定它们确实是文字。

对于多个成行的符号，多数人认为它们是原始文字，有些人并尝试加以释读。但是，也有人认为，由于材料太少，而且我们对它们的使用者的种族和语言情况缺乏了解，正确辨释这种原始文字的可能性恐怕很小。

在汉字起源的研究中，研究者除了大量使用考古资料外，还普

遍把兄弟民族的各种原始记事方法和纳西原始文字（或称纳西图画文字）用作比较的资料。有些人还提出了关于汉字形成过程的一些比较具体的设想，如认为在汉字形成过程之初，假借方法就已普遍应用；在汉字的原始文字阶段，文字和图画曾混杂在一起使用；形声字在原始文字阶段就已出现等等。（参看汪宁生《从原始记事到文字发明》；裘锡圭《文字学概要》，第1～8页）

从现在研究的情况来看，汉字起源的问题虽然讨论得比较热烈，但是如果没有更新的重要资料发现，恐怕很难取得突破性的新进展。

七十年代末以来，有越来越多的人明确地认识到，汉字从萌芽到形成能完整记录汉语的文字体系，是经历了漫长的过程的。有些学者提出了“原始文字”这一概念，以指称处于形成过程中的文字。

对汉字最后形成能完整记录语言的文字体系的时代，目前主要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形成于夏商之际（见《文字学概要》第27页），一种认为形成于夏初（见孟维智《汉字起源问题浅议》，《语文研究》1980，1）。

（三）汉字字体演变的研究

本世纪中叶以前，研究汉字字体变迁的人很多。各种汉字学通论性著作大都涉及这方面的问题，专门研究这方面的问题的著作也不少，比较重要的有尹桐阳《中国文字来源及变迁》（1925）、吕思勉《中国文字变迁考》（1926）、蒋善国《中国文字之原始及其构造》（1930）、容庚《中国文字学形篇》（1932）等书。但由于有关的考古资料还不很丰富，多数著作研究得不够深入。在研究字体演变的单篇论文中，除了王国维关于《说文》“古文”性质的一些文章外（详后），比较重要的还有钱玄同《章草考序》（《师大国学丛刊》1卷1期，1930）、魏建功《草书在文字学上之新认识》（《辅仁学志》14卷1、2期合刊，1946）等文。五十年代以后，有关资料不断发现，研究也渐

趋深入。启功对先秦以下各种字体作了全面研究，见所著《古代字体论稿》(文物出版社，1964)、《启功丛稿》(中华书局，1981)等书。由于魏晋时代的碑志上所用的字体跟传世的王羲之等人的字体不一样，六十年代中期郭沫若等人提出了《兰亭序》真伪的问题。魏晋时代楷书、行书的真面貌究竟如何这个老问题，又引起了不少人的兴趣(《兰亭论辨》，文物出版社，1977)。通过讨论，对魏晋时代在不同社会阶层中和不同用途上使用着新旧不同的字体的现象有了比较清楚的认识。七十年代以来秦汉古隶的发现，使关于隶书形成的研究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后面将会比较具体地谈到。

由于资料越来越丰富，研究越来越深入，人们对汉字字体的整个演变过程有了更深的认识。过去习惯于把汉字演变的过程描述为由甲骨文到金文再到篆文、隶书、楷书，简单地把甲骨文和金文看作两种有先后关系的字体。有人指出，应当把甲骨文看作当时的一种比较特殊的俗体，与之同时代的金文则代表当时的正体，并指出俗体在文字形体演变的过程里所起的作用十分重要；有时候，一种新的正体就是由前一阶段的俗体发展而成的(如隶书)；比较常见的情况是俗体的某些写法后来为正体所吸收，或者明显地促进了正体的演变(参看裘锡圭《文字学概要》第四章)。

本世纪出版的各种字体的字典多不胜数，就不一一介绍了。

(四)《说文》和“六书”的研究

《说文》是传统文字学研究的中心。二十世纪以来，研究《说文》的论著仍然非常多。本世纪初期，章太炎及其弟子黄侃对于《说文》学有重大的贡献。他们的特点是以《说文》为基础，把对《说文》的研究扩展到语言的研究。章氏这方面的主要论著有《文始》、《新方言》、《小学答问》。黄氏这方面的著作经后人整理出版的，有《文字声韵训诂笔记》、《说文笺识四种》(均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等。

由于古文字研究的进步，很多人能够利用古文字对《说文》的

篆形和解说进行订正。早在清末，吴大澂和孙诒让等人就做过这方面的工作。此后不断有人做这这种工作。由于《说文》研究已多历年所，本世纪以来，出现了不少总结前人研究《说文》的成果的著作。如马叙伦创始于1911年完成于1928年的《说文解字六书疏证》（科学出版社，1957，上海书店1985年重印），对《说文》逐字进行疏证，既利用清人的校勘和研究成果，也表述自己新的见解。书中大量运用古文字的资料印证《说文》或纠正、指出《说文》的疏失。但马氏利用古文字资料往往不够准确甚至有明显的错误。马氏还有《说文解字研究法》（商务印书馆，1933）一书，指出了《说文》的一些体例，谈了研究《说文》的方法和途径。丁福保编的《说文解字诂林》是《说文》学的集大成著作（1928年上海医学书局初版，1932年又搜集新的著述增刊补遗16册，共82册；1982年中华书局重印）。此书博采研究《说文》之书，将众家说法列于每字之下。张舜徽《说文解字约注》（中州书画社，1983），说解比较简约，但对古文字成果利用得不够。

八十年代以来，《说文》研究有明显的进展。关于《说文》的通论性著作出现了不少，其中比较重要的有陆宗达的《说文解字通论》（北京出版社，1981）、姚孝遂的《许慎与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83）。陆书通过对《说文》分析形、音、义的方法的总结，结合文献典籍和古文字资料，说明了《说文》在解释古代典籍上的重要性，同时也阐发了《说文》中蕴含的语言学素材，揭示了《说文》在探讨古代社会状况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姚书的特点是大量运用古文字研究成果纠正《说文》的错误。此外还有任学良《说文解字引论》（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蒋善国《说文解字讲稿》（语文出版社，1988）、余国庆《说文学导论》（安徽教育出版社，1995）等书。

有关《说文》的学术活动也比较频繁。1985年4月中国训诂学会在河南郾城召开首届纪念许慎学术讨论会，并成立了许慎研究会。会后，中国训诂学会和许慎研究会编辑了论文集《许慎与〈说

文〉研究论集》(河南人民出版社,1991)。1990年12月河南省社科院又在郾城设立了许慎研究所。1991年9月河南省对外文化交流协会、许慎研究会、漯河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许慎与《说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并出版了论文集《说文解字研究》第一辑(河南大学出版社,1991)。为了普及《说文》学的知识,王宁、董希谦主编了《许慎与〈说文〉小丛书》(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这方面的书还有《说文解字助读》(苏宝荣,陕西人民出版社,1993)、《说文解字释要》(王梦华,吉林教育出版社,1990)等。《说文》系列的书也有很多人作了研究。特别是对于段注的研究比较多。清人已经对段注作了不少订正工作。民国时期关于段注的著作侧重于发凡举例,对指导初学者读段注很有裨益。虽仍有一些订误之作,但不占主要地位。建国以后的段注研究是多角度的,从文字学、词汇学、训诂学、音韵学、辞书编纂学等角度都有人作过研究。郭在贻关于段注的系列论文,如《说文段注与汉文字学研究》等(见所著《训诂丛稿》,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影响颇大。前人研究段注,对篆形问题不够重视,蒋冀骋《说文段注改篆评议》(湖南教育出版社,1993)弥补了这一缺陷。还有人对徐锴的《说文解字系传》作了研究(古敬恒《徐锴〈说文系传〉研究》,重庆大学出版社,1995)

本世纪中,研究跟《说文》有关的字体、六书、声韵以及部首与检字等方面的问题的人很多。我们只简单介绍一下跟字体和六书有关的研究情况。

先谈有关《说文》字体的研究。《说文》中收有小篆、古文、籀文三种字体。小篆方面,上面已经提到,不少人根据古文字(包括秦汉文字资料)对篆形作了订正。对小篆的形成的研究也有了进步。不少人认为小篆是由春秋战国时代的秦国文字逐渐演变而成的,而不是像《说文》所说的那样由籀文"省改"而成的。古文和籀文讨论得比较多。古文的时代的确定,是一个很重要的贡献。吴大澂《说文古籀补》里,已经根据《说文》古文多与较早的金文不合而有些字

形却与战国文字相合的现象，提出了许慎所谓古文实际上是周末文字的看法。他说："窃谓许氏以壁中书为古文，疑周末七国时所作，言语异声，非复孔子六经之旧简。"陈介祺在为《说文古籀补》写的序里也说："疑孔壁古经亦周末人传写，故……古文则多不似今之古钟鼎。"后来王国维又根据大量资料断定所谓古文是战国时代东方国家的文字，其说见《桐乡徐氏印谱序》(《观堂集林》卷六)、《战国时秦用籀文六国用古文说》(同上卷七)、《史籀篇疏证序》以及就古文问题答容庚的信(《王国维全集·书信》436～438页)。他认为籀文是秦国文字，不一定可信；关于古文为战国时代东方国家文字的说法则是正确的，已为古文字学界所普遍接受。

传统的看法，认为籀文是西周晚期的文字。随着古文字研究的发展，对籀文的时代也产生了怀疑。吴大澂和陈介祺已经提出了《说文》所收籀文里有时代较晚的文字的看法(分别见《说文古籀补》自序和陈介祺的《说文古籀补》序)。王国维和唐兰都明确主张籀文是东周时代的一种文字(王说见《史籀篇疏证》和《战国时秦用籀文六国用古文说》，唐说见《中国文字学》155页)。但近年来却有不少人认为这种说法的根据不足，结论不能成立，传统的说法应当是可信的，但是籀文在后来的传抄过程中确实产生了一些讹误。

下面谈谈对"六书"的研究。

传统的六书说中象形和会意的界线并不十分清楚。例如"立"、"步"等字，讲六书的人多数看作会意字。但是它们的性质跟"止戈为武"一类会意字显然是有区别的。郑樵在《六书略》里则把"立"和"步"列入象形字，他说"立"字"象人立地上"，"步"字"象二趾相前后"，解释字形比《说文》高明。民国初期，林义光在《文源》里明确主张，只有像"止戈为武""人言为信"那样"取其词义连属"的字，才可以算会意字。像射、涉、春等字，林氏认为从古文字看都应该算象形字。这是有一定道理的。会意字跟所谓声旁有义的形声字也不易区分。

有的人仍然使用《说文》"会意"的名称，但又用现代的理论对会意字加以分析。如最近出版的石定果所著的《说文会意字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6)"以构形和造意两方面的标准，对会意字作了新的界定，划清了会意字与合体会意字、会意字和形声字的界线"(见该书王宁序)。

由于有些人把原始社会时代遗址里发现的、外形跟指事字比较接近的简单刻划符号看作文字，指事字和象形字究竟哪一种先出现的老问题，又一次引起了人们的兴趣。郭沫若在《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考古学报》1972，1)一文中说："中国文字的起源应当归纳为指事与象形两个系统，指事系统应当发生于象形系统之前。"于省吾的看法与郭沫若相近(见《甲骨文字释林·释一至十之纪数字》)。但也有人认为这种讨论没有什么意义，"因为早在文字形成过程开始之前，'指事'和'象形'的表意方法就都已经在广泛使用了。文字形成过程开始的时候，这两种方法当然都会被用来造字，我们有什么必要去讨论二者出现的先后呢？"(裘锡圭《四十年来文字学研究的回顾》，《语文建设》1989，3)

在六书中，讨论得最多的是转注和假借。

《说文》所说的"转注"究竟是什么意思，这是争论了一千多年的老问题。直到九十年代还有人写这方面的专著(孙雍长《转注论》，岳麓书社，1991)。但也有人认为，在今天再花大力气讨论这一问题，意义不大。从古到今对转注的不同解释非常多，几乎所有可能想到的解释都已经有人提出过了。有些说法所涉及的语言文字现象是有研究价值的，但是完全没有必要把对这些现象的研究跟"转注"定义问题纠缠在一起。

对假借的看法也存在分歧，其症结在于假借和引申的分合。传统文字学曾把字义引申看作典型的假借现象，直到现在还有人如此主张。但是，字义引申毕竟是语言现象而不是文字现象。所以现在多数文字学者主张把二者区分开来。

跟假借有密切关系的通假字的问题，有比较多的人进行研究。"通假"有狭义、广义之分。一般认为狭义的"通假"指本有本字的假借。广义的"通假"跟古人所说的"通用"相当，不同的字被用来表示同一个词的各种现象，几乎都可以纳入其范围。但也有人主张把"通假"看作通用和假借的合称，认为"通用"不包括假借(刘又辛《大型汉语字典中的异体字、通假字问题》,《中国语文》1979,4)。通假字的读音问题，即本读 A 音的字用作一个读 B 音的字的通假字时，究竟应该改读 B 音还是仍读 A 音的问题，曾引起较多的讨论。经过讨论，多数人认识到，一个字用作另一个字的通假字，意味着这个字被用来表示通常由后者表示的一个词，两者应该读同一个音(参看盛九畴《通假字小议》,《辞书研究》1980,1;《通假字再议》,《辞书研究》1982,5)。此外，还有人对古代文献如秦汉帛书简牍中的通假现象进行了研究。近年来，通假字字典性质的专著已出版了好几种。其中高亨纂著、董治安整理的《古字通假会典》(齐鲁书社，1989)收集用例比较齐备。

对于形声字的研究，已有专著出现(如李国英《小篆形声字研究》,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形声字结构方面的一些现象，如省声、多形多声、"右文说"等，都有不少人撰写专文或在文字学通论性著作里作过研究。其中讨论"省声"的论文尤其多。对于"右文说"的研究比较有代表性论文是沈兼士 1933 年所作的《右文说在训诂学上之沿革及其推阐》(中央研究院史语所集刊外编第一种《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下册，1935),该文对右文说进行了系统的总结和理论探讨，旨在建立汉语字族学。历史上主张"右文说"的人没有一部完整的著作流传下来，其中王安石的《字说》在当时还是有影响的著作，今天也看不到原本。有人对此书作了辑佚工作，以胡双宝的《王安石〈字说〉辑佚》(《古籍整理与研究》总第 3 辑，1987)收集材料最多。

近年，王宁等人提出"汉字构形学"的说法(参看《中国教育报》

的《语言文字》副刊从1996年年初开始连载的、由王宁撰写的"汉字构形学讲座")。这种分析汉字字形结构的方法与传统的六书说不同,我们附带在这里介绍一下。王宁认为:汉字的构形的基本元素是形位。形位是由个体字符中依层次切分出来的最小的、具有独立的表现和区别造字意图功能的构形单元。其中大部分是独体字(成字构件),少部分是不成字的绘形或指事符号(非字构件)。近些年,北京师范大学汉字所根据这种理论,采用计算机处理的新技术,对隶书、小篆和某些古文字的构形系统进行了大量研究工作。

(五)汉字的结构类型的研究

这是汉字学的一个基本理论问题。

长期以来,研究汉字的人在这个问题上都跳不出"六书说"的圈子。直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唐兰才试图以自己的"三书说"来代替"六书说"。他的"三书说"是象形、象意、形声(见《古文字学导论》)。五十年代陈梦家提出了新的三书说,主张把古汉字分为象形、假借、形声三种基本类型(《殷虚卜辞综述》76～80页,科学出版社,1956)。裘锡圭基本同意陈说,但把"象形"改成了"表意"(见《文字学概要》第106～107页)。他认为,从字符的性质上看,表意字使用意符字,也可以称为意符字。假借字使用音符,也可以称为表音字或音符字。形声字同时使用意符和音符,也可以称为半表意字半表音字或意符音符字。这样分类,眉目清楚,合乎逻辑。他还指出了一些不能纳入三书的文字,如记号字、半记号字、变体表音字、合音字、两声字。

还有人提出了关于汉字结构类型的别的说法。例如张世禄的"写实法"、"象征法"、"标音法"(《中国文字学概要》),林沄的"以形表义"、"以形记音"、"兼及音义"(《古文字研究简论》第一章)。龙宇纯也提出了新的分类,有纯粹表形、纯粹表意、纯粹表音、兼表形意、兼表形音、兼表音意、纯粹约定等七种(《中国文字学》)。詹鄞鑫

《汉字说略》把假借排除，又把表意字加以细分，得出象形、指示、象事、会意、形声、变体六类。对汉字结构类型的研究是一个理论性的问题，从不同角度可以得出不同的结论，现在还得不出公认的结论。

(六)汉字形音义之间关系的研究

五六十年代以来，由于汉字整理和简化等语文实践的需要，对异体字、古今字的研究受到了重视。《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公布前后，有不少学者讨论到这类问题。八十年代以后，有人对五十年代规定的异体字进行了细致的研究，提出了不少改进的意见。还有人专门对某些大型工具书中的异体字进行了研究(参看陈宜民《〈康熙字典〉的异体字及其整理》，《四川师范学院学报》1991，1；陈抗《评〈现代汉语词典〉对异体字的处理》，《中国语文》1994，4)。

在异体字整理问题上，不少人注意到不仅要整理单个字的异体，还应该整理双音节或多音节词的异形(如"交代"和"交待"、"折中"和"折衷"等)。这在五十年代整理异体字时注意不够，后来有人指出了这一点，这无疑是正确的。但不少研究词的异形的人，为了强调自己的观念跟旧的以单字为本位的异体字观念的不同，使用了"异体词"或"异形词"的名称，混淆了语言现象和文字现象的界线。这却是不够恰当的。

古今字指同一个词的、通行时代有古今之别的不同书写形式。在古今字的范围应该怎样划的问题上有分歧意见。有些人主张把古今字跟通假字分开来，只把有"造字相承的关系"的那些字(如"县"和"悬"、"说"和"悦"等)定为古今字(见洪成玉《古今字概说》，《中国语文》1981，2；《古今字概述》，《北京师范学院学报》1992，3)。有些人认为古今字跟通假字是从不同角度对同词异字现象作出的"不同归类"，二者"不是平行关系"，古今字应该包括通行时间有古今之别的通假字，而且古今字不但"可以指形义不同的两个字，也

可以指形不同但义同的异体字”（见陆锡兴《谈古今字》，《中国语文》1981，5）。后一种意见符合历史上使用“古今字”这类说法的实际情况。

同形字的现象，王力（《字的形、音、义》，中国青年出版社，1953）、李荣（《汉字演变的几个趋势》，《中国语文》1980，1）等人都曾加指出。裘锡圭在《文字学概要》中对这一现象作了较全面的论述。

同义换读指用一个字表示意义跟它原来所代表的词相同或相近的另一个词，这两个词的音可以截然不同。现代学者中注意到这种现象的有沈兼士（《汉魏注音中义同换读例发凡》，见《沈兼士学术论文集》，中华书局，1986）、李荣（《语音演变规律的几个趋势》，《中国语文》1965，2）、吕叔湘（《语文常谈》，三联书店，1980）等人。揭示这种现象，对于了解文字异读产生的原因很有帮助。

（七）文字学史研究和常用汉字字源研究

关于汉字研究的历史，本世纪以来有不少论文和专著。胡朴安《中国文字学史》（商务印书馆，1936），是第一部文字学史专著。近些年来，出版了好几种汉字学史方面的专著，如黄德宽、陈秉新《汉语文字学史》（安徽教育出版社，1990）、孙钧锡《中国汉字学史》（学苑出版社，1991）、姚孝遂主编《中国文字学史》（吉林教育出版社，1995）。

本世纪以来不断有人撰写汉字字源的论文或专著。在近年出版的专著中，邹晓丽编著的《基础汉字形义释源——说文部首今读本义》（北京出版社，1990）、李乐毅编著的《汉字演变五百例》（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比较有影响。这种工作无论对学术研究还是对普及汉字知识，都是有用的，但不容易做好，因为学术界对于很多字的说法还没有统一的结论。

在这一节的最后，我们附带谈谈汉字字典的编纂。

1915 年，徐元诰、欧阳溥存等编的《中华大字典》出版（中华书局）。它以《康熙字典》为基础，校正其错误 2000 余条，并充实了一些词义。收字 48000 多个，分 214 部。1968 年，林尹、高明主编的《中文大辞典》在台湾出版，共有 40 册。该书博综古今文献，选收单字 49888 个，解释比较精确扼要，并注重汉字的源流及其音、义的发展变化。1990 年，四川辞书出版社和湖北辞书出版社出版了《汉语大字典》。这部字典收 54000 多字，还在字头下收列了能够反映形体演变关系的有代表性的甲骨文、金文、小篆和隶书的形体，并附有简单的字形解说。1994 年，出版的《中华字海》（中华书局、中国友谊出版公司），收字 8 万多，是迄今为止收字最多的汉语字典。在中小型字典方面，1953 年，出版了《新华字典》（人民教育出版社）。该字典经过多次修订，最新版是 1979 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这是一部使用十分广泛的字典，释义准确，编排合理，影响非常大。

本世纪以来，研究古代各种字典的论著也很多，这里就不谈了。

三、古文字研究

我国对古文字的研究开始得很早，但是，长期以来是包含在作为"小学"一部分的传统文字学和以古铜器和碑刻等为主要研究对象的金石学里的，一直到二十世纪才有"古文字学"的名称。古文字学的范围有广义狭义之分，我们这里所说的是狭义的古文字学，是文字学的一个分支。它着重研究汉字的起源，古汉字的形体、结构及其演变，字形所反映的本义以及考释古文字的方法。二十世纪以来，在西方学术思想的影响下，中国现代的历史学、考古学和语言学逐渐形成，古文字研究也逐渐加强了科学性。通过唐兰等人的努力，古文字学终于摆脱了金石学和传统文字学的束缚，呈现了新的面貌。建国以来，尤其是七十年代以来，由于新资料的发现和研究

者的努力，先秦、秦汉文字的研究有了比较明显的进展。有人主张把“古文字”的范围扩大到秦和西汉前期的文字，即把小篆和古隶也包括在古文字里。1978年成立了中国古文字研究会，至今已举行过11届学术讨论会，研究会与中华书局合编的《古文字研究》已出版到第19辑。

二十世纪的古文字学研究可以三十年代为界划分为两大阶段。在前一阶段，吴大澂、孙诒让和民国时期的罗振玉、王国维，是最重要的代表性学者。三十年代以后的主要学者，有郭沫若、唐兰、于省吾等人。唐兰的《古文字学导论》是第一部古文字学理论性著作。其书第二部分阐明研究古文字，主要是考释古文字的方法，特别强调了偏旁分析法和历史考证法的重要性。此书标志着现代意义的古文字学的建立。

八十年代以来，有不少古文字学通论性著作出版，如李学勤《古文字学初阶》(中华书局，1985)、林沄《古文字研究简论》(吉林大学出版社，1986)、高明《中国古文字学通论》、陈炜湛、唐钰明《古文字学纲要》(中山大学出版社，1988)、陈世辉、汤余惠《古文字学概要》(吉林大学出版社，1988)等。这些书在古文字学的理论和研究方法方面，对唐氏的《导论》都有补充和发展。

本世纪还出版了一些包括多种古文字资料的古文字字典和文编，在比较旧的字典中，汪仁寿的《金石大字典》(1926)较为有名。比较新的有高明的《古文字类编》(中华书局，1986)和徐中舒主编的《汉语古文字字形表》(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下面我们分甲骨文研究、金文研究、秦系文字研究、战国文字研究四项，对研究成果作简单介绍。

(一)甲骨文研究

殷墟甲骨文大约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开始受到古董商的注意。次年，王懿荣鉴定为三代古文并加以收藏。自发现以来，至今

通过私人挖掘和公家发掘而得到的有字甲骨，据胡厚宣统计，约有十五万片左右(《八十五年来甲骨文材料之再统计》，《史学月刊》1984，5)。

1. 甲骨文著录情况

1903年，刘鹗把自藏的一部分甲骨编成《铁云藏龟》出版。这是第一部著录甲骨文的书。序言中将甲骨文称为"殷人刀笔文字"。此后，著录甲骨文的书不断出版。比较重要的有罗振玉编的《殷虚书契》前、后、续三编，董作宾编的、著录中央研究院发掘殷墟所得甲骨的《殷虚文字甲编》和《乙编》。中华书局1979～1982出版了以郭沫若为主编，胡厚宣为总编辑的《甲骨文合集》，收甲骨41956片，是迄今为止规模最大的殷墟甲骨文资料著录书。1973年在河南安阳小屯南地，1991年在安阳花园庄，先后发现了重要的甲骨文资料。前一次发现的多达五千余片，已由发掘者编成《小屯南地甲骨》(中华书局，1980)公布于世。

2. 甲骨文字典和文编

王襄的《簠室殷契类纂》(天津博物院印行，1920；增订本，1929)，是第一部甲骨文字典。此后又有商承祚的《殷墟文字类编》(1923)、朱芳圃的《甲骨学文字编》(商务印书馆，1933)、孙海波的《甲骨文编》(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1934)。孙书在1965修订成新版，由中华书局出版，影响较大。1959年，金祥恒《续甲骨文编》出版(台北艺文印书馆)，收有一些孙书未及收的新材料，对孙书的误摹误释之处也有所校正。

日本岛邦男《殷墟卜辞综类》是一部有创造性的工具书。此书根据甲骨文的字形特点分部排字，除部分极常用的字外，每个字下都按甲骨文原样摹出含有这个字的所有卜辞，极便于研究者使用。姚孝遂、肖丁主编的《殷墟甲骨刻辞摹释总集》和《殷墟甲骨刻辞类纂》(中华书局，1990)是近年出版的两部大型工具书。后者仿岛书而编，体例与岛书基本相同，但增加了释文和拼音检索等项目。由

饶宗颐主编、沈建华编辑的《甲骨文通检》(香港中文大学)从1989年以来已经出版了四册。另外,徐中舒主编《甲骨文字典》(四川辞书出版社,1988)吸收了近年古文字研究及考古发掘的新成果,也是一部大型工具书。赵诚《甲骨文简明词典——卜辞分类读本》(中华书局,1988)、崔恒升《简明甲骨文词典》(安徽教育出版社,1992)两书,对于研究商代词汇有一定的帮助。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新近出版的《甲骨文字诂林》(于省吾主编,中华书局,1996)。此书在每个单字下面把1989年以前各家与此字相关的、有代表性的说法收集在一起,比起李孝定在六十年代出版的《甲骨文字集释》,增加了不少新的内容。书中不少"按语",或评价已往各家的得失,或提出自己的新见,都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3. 综合性或通论性著作

1956年,陈梦家《殷虚卜辞综述》由科学出版社出版。此书资料丰富,论述全面,并有一定深度,对于初学者和研究者都是非常有用的书。可惜成书仓猝,引用甲骨文资料有很多不应有的错误。陈氏自己对各种问题的意见也不尽妥当。1978年严一萍出版的《甲骨学》一书,比较全面地总结近八十年甲骨学研究的成果,有的内容比陈书丰富。八十年代以后,通论性质的著作出版了好几种,如王宇信《建国以来甲骨文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甲骨学通论》(同前,1989),吴浩坤、潘悠《中国甲骨学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王明阁《甲骨学初论》(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6),陈炜湛《甲骨文简论》(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张秉权《甲骨文与甲骨学》(台湾国立编译馆,1988)。

4. 甲骨文字研究情况

1904年,孙诒让根据《铁云藏龟》写成《契文举例》(此书遗稿由罗振玉在1917年印行),是第一部考释和研究甲骨文的著作。分上下两卷。上卷对殷墟甲骨卜辞的内容作出初步的研究。下卷包含"文字"与"杂例"两篇。"文字"篇对见于《铁云藏龟》的甲骨单字

的很大一部分逐个进行考释，释出了不少关键字。罗振玉是甲骨学的奠基者。他最早打听到甲骨的真实出土地点。1910年他的《殷商贞卜文字考》，考定甲骨出土之地是殷都故墟，甲骨文是殷王朝贞卜的遗物，把甲骨文研究推进了一大步(他当时误认为殷墟只是“武乙之墟”)。1915年，他在此书基础上写成《殷墟书契考释》，在文字的考释和卜辞的通读等方面取得了较大突破，并为甲骨学奠定了初基。王国维在罗振玉的影响下开始从事古文字研究，在甲骨文方面，王国维新识之字并不是很多，但往往都是关键字，如“旬”、“上甲”合文等，对通读卜辞有重要意义。他的主要贡献是以甲骨卜辞与典籍互证的“二重证据法”，进行历史、地理和礼制等方面的研究。他的主要代表作有《殷礼征文》(1916)、《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及《续考》(1917)、《殷周制度论》(1917)、《戬寿堂所藏殷虚文字》(1917)。王国维还是最早进行甲骨缀合的学者。

罗王以后，对甲骨学作出重大贡献的有郭沫若、唐兰、董作宾、于省吾等人。郭沫若的《甲骨文字研究》(1930，人民出版社1952年再版)、《卜辞通纂》(1933，日本文求堂书店印行)和《殷契粹编》(1937，日本文求堂印行)在卜辞的通读上有重要贡献。董作宾的主要贡献是甲骨断代研究，我们将在后面略作介绍。唐兰有《天壤阁甲骨文存考释》、《殷虚文字记》(1934年北京大学讲义，1978年修改刻印本，1981年中华书局出版)，考释文字屡有创获。于省吾在1940、1941、1943年，先后出版了《双剑誃殷契骈枝初编》、《续编》及《三编》。1954年撰成《四编》(稿本)。七十年代末，作者将《初编》到《四编》文章加以删削改订，加上解放后发表的研究甲骨文的文章，成为《甲骨文字释林》(中华书局，1979)，反映了作者在考释甲骨文方面的主要成绩。唐兰和于省吾都很注意考释文字的方法，所得结论比较可信。此外，胡光炜、丁山、王襄等人在释字方面也都有一定的贡献。

5. 甲骨文缀合情况

自王国维以后，有不少学者做过甲骨缀合工作，取得了相当好的成绩。这方面的专著已经出版了好几种。如曾毅公《甲骨叕存》(1939)、《甲骨缀合编》(1950)、郭若愚等《殷虚文字缀合》(科学出版社，1955)、张秉权《殷墟文字丙编》(1959～1972)、严一萍《甲骨缀合新编》(台北艺文印书馆，1975)和《甲骨缀合新编补》(同前，1976)等。另外，蔡哲茂发表了一系列有关《甲骨文合集》缀合的论文，很有价值。前些年有人尝试用电子计算机缀合卜甲(童恩正等《关于使用电子计算机缀合商代卜甲碎片的初步报告》(《考古》1977，3)，但至今没有太大的进展。

6. 殷墟甲骨文的分期断代研究

这是甲骨学研究的一个重要问题。董作宾在 1931 年发表于《安阳发掘报告》第三期的《大龟四版考释》一文中，第一次指出殷墟甲骨卜辞中记"贞人"之名的现象以及"贞人"名在甲骨断代上的重要作用。以此为基础，他初步提出了断代的八个标准。在 1932 年写成、1933 年发表的《甲骨文断代研究例》一文中，董氏全面论述了他的断代学说，提出甲骨断代的十项标准，把甲骨文时代划分为五期，大大提高了甲骨学的水平。断代学说大大提高了甲骨文作为历史和语言资料的价值，具有极为深远的意义。后来，有好几位学者对董作宾的意见作出了补充和纠正。五十年代，陈梦家从董作宾所说的"文武丁时代卜辞"中分出了"午组""𠂤组"和"子组"卜辞，并考订其为武丁时代之物，纠正了董氏所说的"文武丁复古"的错误。1953 年，日本学者贝塚茂树和伊藤道治发表《甲骨文断代研究的再检讨》(《东方学报》第 23 册)，得到的结论与陈氏大体相同。1976 年殷墟发现了商王配偶"妇好"的墓葬，其名见于武丁时代卜辞和被一般人认为属于武乙、文丁(即文武丁)时代的有"贞人"历之名的卜辞，由此引起关于"历组卜辞"的时代的讨论。参加讨论的人分成观点对立的两派，一派认为这种卜辞应当属于武丁和祖庚

时代，另一派维持这种卜辞是武乙文丁卜辞的旧说。这次讨论虽然还没有结束，但是促使人们对断代的标准进一步作认真的考虑，对甲骨文分期断代的研究已经起了很大的推进作用。早在1957年，就有学者指出甲骨的分类与断代应当分成两个步骤来进行，分类要依据字体、字形等特征（见李学勤《评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考古学报》1957，3）。这在甲骨断代的理论研究上是一个突破。但是直到七十年代以后在关于历组卜辞的讨论中，这一观点才真正受到重视。按照这种观点进行甲骨分期断代研究的代表性专著有黄天树的《殷墟王卜辞分期分类研究》（文津出版社，1991）、彭裕商的《殷墟甲骨文断代》（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以及李学勤和彭裕商合著的《殷墟甲骨分期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也有人从别的角度对甲骨进行断代研究。贝塚茂树较早注意到利用钻凿形态进行断代。后来，许进雄在这方面做了比较多的工作，其代表作是1979年出版的《甲骨上钻凿形态的研究》（台北艺文印书馆）。值得一提的是，1996年5月16日“夏商周断代工程”作为九五国家重大科研项目正式启动，其目的是为了将夏、商、周时期的年代学进一步科学化、量化。由于加速器质谱测定^{14}C方法技术的进展，过去不能取样测定的商周甲骨，现在可以取样测定其年代了，因而有希望测出有关王的大致日历年代。这项工作对甲骨分期学说也将是一个检验，具有重大的意义。

7. 甲骨语言研究及其他

本世纪以来在甲骨语言研究方面取得的成就主要体现在语法研究方面。1928年胡光炜《甲骨文例》出版，此书涉及不少语法问题。五十年代，管燮初《殷虚甲骨刻辞的语法研究》、陈梦家《殷虚卜辞综述·文法》是甲骨文语法研究重要的两部著作。近年来的专著有沈培的《殷墟甲骨卜辞语序研究》（文津出版社，1992）、张玉金的《甲骨文虚词词典》（中华书局，1995）。其他还有一些关于句法、虚词方面的单篇论文，但是关于语音、词汇方面的论著一直比较少。

1990年10月华中师大甲骨语言研究中心发起召开了全国首次甲骨语言研究方法讨论会。会后出版了论文集《甲骨语言研讨会论文集》(华中师大出版社,1993)。值得注意的是,有些学者在研究甲骨语言问题时较多地使用了甲骨分类、断代的成果,同时,有些学者在进行甲骨文字考释时,也注意从语言学的角度看问题,这都提高了研究的质量。但是,总的看来,目前对甲骨语言的研究还很不够,亟需加强。

近年还出现了从文字学角度研究甲骨文的专著,如赵诚《甲骨文字学纲要》(商务印书馆,1993)和李圃《甲骨文文字学》(学林出版社,1995),这在汉字的断代研究方面是一种有益的尝试。

利用甲骨文进行社会历史等方面研究的论著数量很多,其中不少涉及文字的考释和卜辞的释读。这里就不多谈了。

现已发现的甲骨文,除了殷墟甲骨文以外,还有西周甲骨文。下面我们简单谈谈这方面的研究情况。

五十年代以来,发现了西周时代的甲骨。其中以七十年代在陕西岐山、扶风一带古代周原地区发现的最为重要。已发现的刻字西周甲骨总计有300多片(参看陈全方《陕西岐山凤雏村西周甲骨文概论》,四川大学学报丛刊第10辑《古文字论文集》,1982),其中少量卜甲的时代可能属于商代末期。已经出版了两种全面研究西周甲骨文的专著,即王宇信《西周甲骨探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和徐锡台《周原甲骨文综述》(三秦出版社,1987)。目前,对西周甲骨的研究还是初步的,成果不很丰富,而且多侧重于探史,应用这些新的文字资料来作文字学的研究则显得比较薄弱。

这里附带谈一下古文字中所谓"易卦"的问题。在殷周时代的甲骨、铜器和其他物件上,有时可以看到一种用6个或3个数字组成的符号,其意义有很长时期没有确解。李学勤在1956年曾敏锐地意识到它可能同《周易》的"九"和"六"有关(见《谈安阳小屯以外出土的有字甲骨》,《文物参考资料》1956,11)。1978年冬,张政烺

在长春举行的中国古文字研究会首届年会上，指出这种数字符号并非什么“奇字”，而是“易卦”。此后，张先生发表了《试释周初青铜器铭文中的易卦》(《考古学报》1980,4)等文，其他学者也发表了一些这方面的文章。虽然各家讨论的问题还有待于进一步深入研究，但甲骨、铜器上的这些由数字组成的“奇字”已不再是不可理解的神秘之谜了。

(二)金文研究

这里所说的金文指商周金文。在古文字学中，对金文的研究开始得比较早。清代古文字研究的重点是金文，有些学者主要生活在清末，但关于金文研究的著作则是二十世纪以后才问世的。如刘心源《奇觚室吉金文述》是1902年问世的。孙诒让《古籀馀论》成书于1903年，但到1929年才出版。吴大澂的《愙斋集古录》完成于1896年，但1918年才出版。方濬益的《缀遗斋彝器款识考释》，1899年完成，但直到1935年才出版。这几本著作都有较高的参考价值。本世纪金文研究的情况，我们分几个方面加以介绍。

1. 金文著录情况

民国以后，著录青铜器的著作很多。这里只能提到一些重要的著录书。1937年出版的罗振玉的《三代吉金文存》，是当时最大的一部青铜器著录书。1957年，于省吾出版了《商周金文录遗》，为补充《三代吉金文存》之作。1983年，严一萍《金文总集》出版。此书收1983年以前刊布的青铜器铭文拓本8000多件，是收录资料较全的书。1984年徐中舒《殷周金文集录》出版。此书汇集解放以来至1980年底国内出版的书刊中已经著录的商周有铭青铜器和部分未曾著录的有铭青铜器。近年出版的、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辑的《殷周金文集成》(中华书局，1984～1996)，是迄今为止最完整的金文资料著录书。它包括铭文、图像、释文和索引几大部分，而以铭文为主。所收各器以类为纲，分乐器、炊器、盛食器、酒器、水

器、兵器、其它等七大类依次编排。每一类铭文皆以原大制版，按字数多少排列。铭文各册后附有“说明”，注明所收各器的字数、时代、著录、出土、流传、收藏、资料来源等情况。

2. 通论性著作

1941 年，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出版。此书分上下两编，共 19 章。对青铜器的起源、发现、分类、时代、铭文、花纹、铸法、价值、去锈、拓墨、仿照、辨伪、销毁、收藏、著录等方面逐一加以详论，在金文研究史上，第一次把有关青铜器的各种问题放在一起系统加以探讨，意义重大。1958 年，容庚、张维持的《殷周青铜器通论》是在《商周彝器通考》的基础上增加新资料编写而成的，比较简明扼要，适合初学者使用。近年出版的、朱凤瀚撰写的《古代中国青铜器》(南开大学出版社，1995)，充分利用了考古学的方法和成果，并结合古文字学和科技、美术方面的研究，内容丰富，深入浅出，适合各种读者的需要(参看该书李学勤序)。

3. 工具书

收录金文字形的工具书，以容庚的《金文编》最为有名。此书初版于 1925 年，1939 年出第二版，1959 年出第三版，1985 年出版了经过增订的第四版(张振林、马国权摹补，中华书局)。此书收字比较全面，摹录也比较精确。但在释字方面比较保守。在通假问题上，往往本借不分，甚或本借颠倒。专门校订此书错误的专著已经出版了两种(陈汉平的《金文编订补》，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董莲池《〈金文编〉校补》，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校正《金文编》的单篇论文也发表了好几篇。除了《金文编》以外，陈初生编纂、曾宪通审校的《金文常用字典》(陕西人民出版社，1987)比较方便实用。1995 年，戴家祥主编的《金文大字典》出版(学林出版社)，该书的特色是所收金文都选自拓片，保证了字形的准确性。收集金文考释成果的工具书，有周法高主编、张日昇、徐芷仪、林洁明编纂的《金文诂林》(1975)和李孝定、周法高、张日昇等人编著的《金文诂林附

录》(1977)以及周法高编撰的《金文诂林补》(1982)。这几本书汇集各家说法，并加按语以评价其得失，是非常有用的参考书。现在缺少的是汇集此书出版以后新出的研究成果的工具书。

查找金文原始资料的索引，对研究者也很需要。但至今还没有像《殷墟甲骨刻辞类纂》那样的书，研究者查找金文材料不太方便。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系编辑出版过《青铜器铭文检索》(原名《金文单字引得》，1995)，但大陆学者难以见到。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张亚初已经编有《殷周金文集成引得》一书(见《疑难铭文拟定一览表》，《于省吾教授百年诞辰纪念文集》，吉林大学出版社，1996)，希望能够早日出版。关于金文著录书目的工具书，王国维曾编有《宋代金文著录表》和《国朝金文著录表》，柯昌济编有《金文分域编》二十卷(1935)、《续编》十四卷(1937)。近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编辑了《新出金文分域简目》(中华书局，1983)、孙稚雏编辑了《金文著录简目》(1981)。

4. 文字考释、断代等方面的研究情况

本世纪初，罗振玉、王国维对青铜器都有所研究。王氏在金文方面有《观堂金文考释五种》和很多单篇论文。

三十年代，郭沫若写成《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对所收铭文都作了详细的考证，有不少很好的意见。此书初版是1932年在日本印行的，只有考释没有图版。1934年汇集铭文及器形照片，编为《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次年又撰成《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后来作者又对全书作了修改补充，抽换并增补了一部分资料，于1957年由科学出版社出版，名为《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此书在考释文字、对器物所作的分期和分域研究、利用金文资料阐发历史等方面都有重要贡献。郭沫若有关金文研究的论著还有《金文丛考》(日本文求堂书店印行，1932)、《金文馀释之馀》(1954)。1954年，作者把这两本书跟《古代铭刻汇考》正续编中有关金文的部分汇集在一起，加以删改补充，编成三册，仍名《金文丛考》，由人民出

版社出版，影响较大。

杨树达从四十年代始研治金文，其成果大都集中在《积微居金文说》中。此书于1952年由科学出版社出版。后来他又写作了《积微居金文馀说》。1959年，科学出版社把二书合为《积微居金文说》增订本出版。该书主要解释两周铜器铭文，参考前人的解说，将铜器铭文与经史相印证，解释字词深入细致，考释文字比较精到准确，不少地方超越了前人。

唐兰在考释金文方面也有不少贡献。他的代表作有未完成稿《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中华书局，1986），其他论文见故宫博物院所编《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1995）。

于省吾考释金文的文章有不少篇，他综合运用各种考释方法，从对形、音、义纵横关系的分析和对名物制度的考订等方面，研究解决了一些难字的释读问题（见《双剑誃吉金文选》，1934；《释盾》、《释能和𧰼以及从𧰼 的字》、《释两》、《释从天从大从人的一些古文字》，分见《古文字研究》3辑，1980；8辑，1983；10辑，1983；15辑，1986）。

李学勤研究青铜器铭文的文章除已结集为《新出青铜器研究》出版（文物出版社，1990）以外，还有很多。其中有不少文章涉及对文字的释读，往往颇多新意，很有启发性。此外，白川静的代表作《金文通释》（1964～1984）以及马承源主编的《商周青铜器铭文选》（文物出版社，1985～1990）都是研究金文的重要参考书。

八十年代以来有几批八十年代之前通过正式的考古发掘获得的重要青铜器铭文经过整理而发表，其中不少新材料引人注意。如尹盛平主编的《西周微氏家族青铜器群研究》（文物出版社，1992）、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的《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卢连成、胡智生编写的《宝鸡𢐗国墓地》（文物出版社，1989）、河南省文物研究所等单位编写的《淅川下寺春秋楚墓》（文物出版社，1991）。

周代金文的分国研究已经取得了比较大的成绩(有的研究已延及战国时代)。三十年代郭沫若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首次对东周的 161 器进行了分国考察。近年来,有刘彬徽、李零等人对楚国铜器加以收集研究(见刘彬徽《楚系青铜器研究》,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李零《楚国铜器铭文编年汇释》,《古文字研究》第 13 辑,1986;李零《论东周时期的楚国典型铜器群》,《古文字研究》19 辑,1992);董楚平对吴越等国金文的研究,《吴越徐舒金文集释》,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徐少华对周代南方国家金文的研究(《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武汉大学出版社,1994)等等。前几年,从位于山西曲沃和翼城之间的天马—曲村遗址北赵晋侯墓地盗掘出土的晋侯铜器,在香港等地的古玩市场上屡有出现。1992 年以来,由北京大学考古系和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合组的曲村考古队,在对墓地进行的抢救性发掘中,确定西周早中期至春秋早期晋侯墓地即在此处。发掘中发现了一些晋侯铜器,这些铜器对研究晋国历史有重大价值,对我们了解西周晚期青铜器的整个面貌也有帮助(参看北京大学考古学系、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天马—曲村遗址北赵晋侯墓地第二次发掘》,《文物》1994,1;北京大学考古学系、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天马—曲村遗址北赵晋侯墓地第四次发掘》,《文物》1994,8;北京大学考古学系、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天马—曲村遗址北赵晋侯墓地第五次发掘》,《文物》1995,7)。

青铜器断代研究对金文研究具有重大意义,一直是金文研究者注意的重点。郭沫若的《两周金文辞大系》借鉴考古学的类型学方法,发明"标准器系联法",奠定了青铜器的断代基础。除了郭书以外,唐兰《论周昭王时代的青铜器铭刻》(《古文字研究》第 2 辑)、陈梦家未完成稿《西周铜器断代》(《考古学报》第 9 册至 1956,4)都是重要的著作。唐兰和李学勤在西周铜器断代上跟郭沫若有较大分歧,他们的讨论促进了青铜器断代研究的进步。近些年来,青铜器断代研究的一个较大的特点是比较充分地发挥了窖藏和墓葬

出土的铜器群的作用，学者们往往选择具有标尺作用的铜器群，通过同群和异群各器间的纵横联系来进行断代研究。（李学勤《西周中期青铜器的重要标尺——周原庄白、强村两处青铜器窖藏的综合研究》，《中国历史博物馆馆刊》1979，1；刘启益《微氏家族铜器与西周铜器断代》，《考古》1978，5）

有人还尝试利用金文的记时资料来推定铜器的年代。周代铜器铭文有些具备王年、月份、月相和记日干支，可以结合历法研究推定其年代。但"月相"所指日期问题一直是争论的焦点。由于这个问题比较复杂，关于西周各王在位年代也没有统一的看法，所以这方面的研究虽然相当热闹，但目前还很难得出令人信服的结论。

周代金文语法的研究也有比较大的进展，这都是近些年发展起来的。管燮初《西周金文语法研究》（商务印书馆，1981）是迄今为止唯一一部对金文语法作全面研究的专著，作者采用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分析比较细致。此外，马国权、张振林、陈永正、杨五铭、唐钰明等人对代词、语气词、连词、被动式、复音词的研究，可以补正现有汉语史著作中的某些结论。崔永东《两周金文虚词集释》（中华书局，1994）是第一部金文虚词词典，填补了这方面的空白，但可以进一步研究的地方还有不少。

金文材料往往能够跟古文献材料相印证，学者们利用金文进行商周社会历史等方面研究的著作非常多，这些著作对于青铜器铭文研究有较重要的参考价值，我们这里就不作介绍了。

（三）秦系文字研究

秦系文字包括春秋战国时代的秦国文字和秦代文字。

建国以后特别是七十年代以来，秦系文字的材料不断发现，其中简牍文字资料占有相当的数量。1975 年 12 月湖北云梦睡虎地第十一号秦墓出土竹简 1100 多枚。其内容有编年记、语书、秦律十八种、效律、秦律杂抄、法律答问、封诊式、为吏之道、日书甲乙二

种，是战国末期至秦始皇时期之物。同年12月至1976年1月又在同地四号秦墓出土了家书木牍二件。此后，秦系文字的简牍资料陆续有所发现。如1979年至1980年间四川青川县发现的木牍、1986年9月甘肃天水放马滩发现的竹简、1989年湖北云梦龙岗发现的简牍、1993年湖北江陵县荆州镇郢北村王家台发现的竹简等等。睡虎地秦简整理小组编写的《睡虎地秦墓竹简》(文物出版社，1990)，发表了1975年底睡虎地秦墓出土的全部竹简，对研究有很大推进作用。到目前为止，以这批秦简为资料的文字编已经出版了三种(张世超、张玉春《秦简文字编》，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90；陈振裕、刘信芳《睡虎地秦简文字编》，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张守中《睡虎地秦简文字编》，文物出版社，1994)。

由于大量用古隶书写的秦和西汉早期的简牍和帛书的发现，大家才认识到早期隶书的真正面貌，并且认识到隶书不是秦统一后在小篆的基础上形成的，而是在战国晚期的秦国，以秦国文字的简俗体为基础而形成的(裘锡圭《从马王堆一号汉墓"遣册"谈关于古隶的一些问题》，《考古》1974年1期；吴白匋《从出土秦简帛书看秦汉早期隶书》，《文物》1978，2)。这在隶书的研究上是一个突破。有人对小篆到隶书的演变作了专门的研究(赵平安《隶变研究》，河北大学出版社，1993)，还有人对隶书作了比较全面的研究(任平《说隶》，杭州大学出版社，1997)。

秦系文字的金文、石刻、陶文等资料，也有不少人加以研究，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金文方面的主要著录有：罗振玉《秦金石刻辞》三卷(1914年石印本)、容庚《秦汉金文录》(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专刊之五，1931)、《金文续编》14卷(商务印书馆，1935)。王辉《秦铜器铭文编年集释》(三秦出版社，1990)按时代顺序安排秦系金文资料，全书合计收器270件。考释中对已有成果加以总结，并提出了自己的不少新见解。

秦石刻文字的著录主要有商承祚的《石刻篆文编》(科学出版

社出版,1957)。大家对石刻文字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对石鼓文上。马叙伦、杨寿祺、马衡、唐兰、张政烺、郭沫若都作过研究。近几十年来,石鼓文的时代是讨论的热点(参看韩伟《北园地望及石鼓诗之年代小议》,《考古与文物》1981,4;裘锡圭《关于石鼓文时代的问题》,《传统文化与现代化》1995,1;徐宝贵《石鼓文年代考辨》,北京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国学研究》第4卷,1997),其中徐文主要根据石鼓文的形体特点论证其年代是春秋中晚期之际,这一结论比较有说服力。陕西凤翔南指挥一号秦公大墓曾出土一批石磬,铭文残存100余字,对研究石鼓文的时代有很大的参考价值,有人公布了它的资料并作了研究(王辉、焦南锋、马振智《秦公大墓石磬残铭考释》,《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67本第研究2分,1996)。秦文字中另一种有名的石刻是诅楚文,较早的有郭沫若《诅楚文研究》(作于1947年,1982年与《石鼓文研究》合并出版)。近年有人对它的时代作了进一步的研究(黄奇逸《石鼓文年代及相关诸问题》,《古文字研究论文集》,四川大学学报丛刊第1辑,1982;陈伟《诅楚文时代新证》,《江汉考古》1988,3等)。

秦陶文的研究在比较早的时候就引起了人们的重视。罗振玉《秦汉瓦当文字》(1914)、陈直《关中秦汉陶录》及《补编》(拓本,藏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博物馆《秦汉瓦当》(文物出版社,1964)是比较早的著作。比较新的有袁仲一编写的《秦代陶文》(三秦出版社,1987)。此书收集了很多陶文拓片,还附有字表,便于使用。著名的秦封邑瓦书也有人进行了比较深入的研究(参看郭子直《战国秦封宗邑瓦书铭文新释》,《古文字研究》14辑,1986;黄盛璋《秦封宗邑瓦书及相关问题考辨》,《考古与文物》1991,3)。

秦玺印、漆器文字、货币等也有人作了研究。

汉语大字典字形组编的《秦汉魏晋篆隶字形表》(四川辞书出版社,1985),收入了一些秦和西汉早期的简牍、帛书文字的字形。袁仲一、刘钰《秦文字类编》(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3)对出土的

秦文字做了较全面的整理，可惜此书摹写错误太多。

秦代之后的篆文资料的也有人搜集整理。这方面的主要成果有罗福颐的《汉印文字征》（文物出版社，1978）及《补遗》（同上，1982），还有施安昌的《唐代石刻篆文》（紫禁城出版社，1987）。

（四）战国文字研究

这是古文字学中较晚形成的一个分支，民国以来才发展起来。二三十年代，丁佛言、罗福颐、顾廷龙、丁福保等人编写了《说文古籀补补》、《汉印文字征》、《古陶文舂录》、《古钱大辞典》等有用的工具书。解放后，朱德熙、饶宗颐、李学勤等人对促进战国文字作出了很大的贡献。近一二十年来，一大批年轻学者又继续努力，使得战国文字研究的局面显得生气勃勃。在对战国文字作比较全面、系统的概述性论著中，以李学勤的《战国题铭概述》为最早（上、中、下，《文物》1959，7、8、9）。其后，汤余惠《略论战国文字形体研究中的几个问题》（《古文字研究》15 辑，1986）是从构形学角度对战国文字进行的比较全面的分析总结。八十年代末出版了第一部战国文字通论性专著——何琳仪的《战国文字通论》（中华书局，1989）。现在，研究者对战国文字形体的特点及各地区文字之间的差别，已有了较前深刻得多的认识。但是战国文字各种资料比较分散，迄今还没有一部比较全面集中的资料书，对于研究者十分不便。关于战国文字的研究论著数量十分繁多，难以列举，下面我们的介绍只提出一些主要情况。

1. 战国金文研究

本世纪二十年代末，在河南洛阳发现古墓，出土了魏国标准器驫羌钟，还有一些东周的容器和金银器。许多学者如刘节、唐兰、郭沫若、徐中舒等人都有专文考释。三十年代，在安徽寿县朱家集李三孤堆楚王墓出土有铭铜器 30 多件，其中酓忎诸器的器主是楚幽王熊悍。这批铜器为战国晚期的楚文字确立了可靠的标尺。唐兰、

郭沫若、胡光炜、刘节等人都有文论述。五十年代在安徽寿县发现蔡侯墓，出土了许多有铭青铜器。陈梦家、孙百朋、于省吾、殷涤非、朱德熙等人都作过研究。1957年、1960年在安徽寿县发现了五件楚鄂君启节，引起了学术界的极大重视。对于节铭的释读以及其中涉及历史、地理等问题，郭沫若、于省吾、商承祚、黄盛璋、朱德熙、李家浩等人的文章可以参考。1971年在河南新郑“郑韩故城”发现韩国兵器200多件，提供了一大批有铭文的标准器，为韩国文字和兵器断代提供了极好的材料。郝本性、黄盛璋等人曾作了比较全面的研究。

1977年在河北平山县发掘了中山王墓，出土了大量有铭文的器物。其中“平山三器”很重要。张政烺、朱德熙、裘锡圭、李学勤、李零等人都作了认真的研究。张守中还编写了《中山王嚳器文字编》(中华书局，1981)，摹写准确，方便实用。

1978年湖北随县发掘了曾侯乙墓。墓中出土了编钟、编磬等许多有铭的青铜器，文字数量很多，内容十分重要。青铜器铭文共三千多字，六十四枚编钟，个个都有关于乐律的铭文，总字数达2800左右。不少学者都发表了讨论文章。

2. 战国竹简研究

战国竹简是研究者极为重视的资料。已发现的战国简牍文字基本上都属于楚国(包括曾国)。五十年代至七十年代先后在湖南长沙(五里牌竹简、仰天湖竹简、杨家湾竹简)河南信阳(信阳竹简)、湖北江陵(望山竹简、天星观竹简)、湖北随县曾侯乙墓发现了大量竹简。这些竹简的内容大部分是送葬物品的记录，小部分是为病者占卜祷祝的记录，只有很少是古书。八十年代以来有新的重要发现，如1987年湖北荆门包山楚简中有记事、司法文书、占卜祭祷和遣策，对于了解楚国的司法制度和社会情况很有价值。1994年底在湖北荆门郭店1号楚墓出土了《老子》等竹简典籍，这是通过正式发掘而发现的古书，十分珍贵(荆门市博物馆《郭店楚墓竹

简》,文物出版社,1998)。近年来的楚简研究,在古代简册的制度、职官和器物的考订以及奇字难句的释读等方面,都有不少突破。李运富《楚国简帛文字构形系统研究》(岳麓书社,1997)对楚国文字作了穷尽性的系统整理与研究。李书后面附有《楚简帛文字资料研究论著目录》,可以参看。

战国竹简的文字编也出版了好几种,如郭若愚编著《战国楚简文字编》(上海书画出版社,1994)、《包山楚简·字表》,滕壬生著《楚系简帛文字编》(收入《楚学文库》,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商承祚编著《战国楚竹简汇编·字表》(齐鲁书社,1995),张守中《包山楚简文字编》(文物出版社,1996),葛英会、彭浩《楚国简帛文字编》(日本东方书店,1992),张光裕、黄锡全、滕壬生主编《曾侯乙墓竹简文字编》(台北艺文印书馆,1997)。

3. 楚帛书研究

楚帛书1942年在湖南长沙子弹库出土,不久即被蔡季襄购得,并于1944年写成《晚周缯书考证》,是第一部研究楚帛书的著作。五十年代中期以前,学者们主要根据蔡氏的石印本和美国佛利尔美术馆1952年拍摄的照片,并根据这两种底本,相继复制了几种复制本,但成果不大。五十年代中期以后,研究中有一些重大的进展。自从六十年代美国大都会博物馆拍出红外线照片以来,由于字迹较前大为清楚,研究工作有明显进步。1967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艺术史与考古系举办了"古代中国艺术及其在太平洋地区之影响"的学术座谈会,会后出版了以座谈会命名的论文集。近年来,帛书文字上的部分疑难问题又得到了解决。李零《长沙子弹库战国楚帛书研究》(中华书局,1985)及《补正》(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第7届年会论文,1988)以及饶宗颐和曾宪通合编的《楚帛书》(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85)是比较全面介绍楚帛书研究情况的著作(参看曾宪通《楚帛书研究四十年》,见《楚帛书》,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85)。曾宪通还编写了《长沙楚帛书文字编》(中华书局,1993,该

书初稿附于《楚帛书》一书),对于了解帛书的情况很有帮助。

4. 战国陶文研究

吴大澂是最早考释古陶文字的学者,他的说法见于所著《说文古籀补》。1936年,顾廷龙编《古陶文孴录》是第一部古陶文字典。其书对于某些带关键性的常见字的考释有所突破,过去无法理解的一些文辞得以通读。李学勤《山东陶文的发现和著录》(《齐鲁学刊》1982,5)、郑超《战国秦汉陶文研究概述》(《古文字研究》第14辑)是比较全面的综述性文章。收集陶文的书,旧的有刘鹗《铁云藏陶》、周进的《季木藏陶》、陈介祺《簠斋藏陶》。丁佛言和强运开的《补补》和《三补》都收有不少陶文。其后,有金祥恒的《陶文编》。新出版的资料书和工具书,主要有高明的《古陶文汇编》(中华书局,1990)以及高明和葛英会的《古陶文字征》(中华书局,1991)。

5. 战国玺印文字的研究

本世纪二十年代以来,印谱出版了很多。解放前有黄濬的《尊古斋印存》、陈汉第的《伏庐藏印》、陈宝琛的《澂秋馆印存》等。丁佛言的《说文古籀补补》也比较重要。它特别注重收录和考释玺陶文字,认出了不少难字,可惜至今还没有引起人们足够的重视。1930年出版的罗福颐的《古玺文字征》在当时也是很有用的工具书。解放后特别是近十年来出版的印谱有《故宫博物院藏古玺印选》、《上海博物馆藏印选》、《天津艺术博物馆藏印选》、《天津市博物馆藏古玺印选》、《吉林大学藏印选》等。这些新出的印谱所选一般比较精,数量多,种类广,断代准,多数印谱有释文,有的还加简单考释。王人聪编纂的《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藏印选》、《新出历代玺印集录》(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专刊之二,1982),也是两部重要的玺印著录书。罗福颐主编的《古玺汇编》(文物出版社,1981)和《古玺文编》(文物出版社,1981,系据《古玺文字征》修订而成),两书相互配合,为古玺文研究提供了较好的条件。此外,还有康殷、任兆凤主编的《印典》(1~4册)(国际文化出版社,1993~1994),它从一百多种

印谱中采选了4万余方古印(包括一些封泥),其中有不少是战国古玺。此书的特点是编排以单字为纲,在每字下(少量常用字除外)收有出现此字的全部古印的整方印文,合印谱与玺印文字编于一书,资料集中,便于使用。但误收了一些伪印,需要注意。关于古玺的通论性著作有罗福颐、王人聪合著的《印章概述》(三联书店,1963)、罗福颐的《古玺印概论》(文物出版社,1981)、曹锦炎的《古玺通论》(上海书画出版社,1995)以及叶其峰的《古玺印与古玺印鉴定》(文物出版社,1997)。1985年齐鲁书社出版的王献唐的遗著《五镫精舍印话》,有179篇短文,内容丰富,涉及印学很多方面。他的另一部《那罗延室稽古文字》也有对古玺和汉印的分析考释。古玺的分国研究也有进展。叶其峰《战国官玺的国别及有关问题》(《故宫博物院院刊》1981,3)是较早涉及战国官玺国别研究的一篇文章,文中考释了一些官玺,从文字和职官上提出了许多好的见解,尤其是关于官玺国别的意见,有很多得到了学术界的赞同。他的这方面的见解在他新出版的《古玺印与古玺印鉴定》也可以看到。专门考释古玺文字的文章非常多,精彩纷呈,不可胜举。

6. 战国货币文字的研究及其他

1938年,丁福保编有《古钱大辞典》(上海医学书局出版,中华书局1982年影印出版),分总论、上编、下编三部分,上编是古钱图,广收先秦刀币,下迄清末圆钱等。下编是古钱辞典,包括刀币、圆钱、压胜支钱三类。后来,丁氏又刊行了《古钱大辞典拾遗》。商承祚、王贵忱、谭棣华曾编《先秦货币文编》(书目文献出版社,1983),但书中有许多形体属于当释不释或隶释错误的。八十年代出版了几种较大的资料书和工具书,代表性的有汪庆正主编的《中国历代货币大系·先秦货币》(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和张颔的《古币文编》(中华书局,1988)。后者选材较谨慎,编排较为合理,注意吸收新成果。王贵忱的《三孔币汇编》(1985年自印本),专门集录三孔币,十分完备。很多学者如裘锡圭、李学勤、吴振武、李家浩、

何琳仪、黄锡全等人都有不少考释货币文字的文章。值得一提的是，日本林巳奈夫对楚国货币中旧释为"郢爰"的"爰"改释为"称"，这在货币文字研究中是一个贡献。

除了以上提到了各方面研究以外，战国玉石文字的研究，近年来也取得了一些成绩。(见陈邦怀《战国"行气玉铭"考释》，《古文字研究》第7辑，1982；黄盛璋《平山战国中山石刻初步研究》，《古文字研究》第8辑，1983等)。

对研究战国文字有重要参考价值的《汗简》和《古文四声韵》二书，也有人作了整理和研究(见李零、刘新光整理《汗简·古文四声韵》，中华书局，1983；黄锡全《汗简注释》，武汉大学出版社，1990)。过去对《汗简》不甚重视，但其中不少字形从地下发现的资料证明是有根据的。因此今天对《汗简》一书似有重新估价的必要(张颔《中山王礜器文字编序》；何琳仪《战国文字与传抄古文》，《古文字研究》15辑，1986)。

一般认为属于春秋晚期的侯马盟书，也有人认为属于战国早期，所以这里也附带介绍一下。这是指1965年底在山西省侯马晋国遗址发现的5000余件写在玉石上面的"盟书"，它对于研究春秋晚期的字体和当时的社会经济等情况有重大意义。山西省文物工作委员会编辑的《侯马盟书》(文物出版社，1976)发表了其中比较完整的600余件，并对它们作了相当深入的研究。一些专家也发表了有关的论文。此外，现属河南温县的西张计村，在三四十年代就发现过盟书(当时此地属沁阳县)，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又发现了大量墨笔写的盟书(参看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温县东周盟誓遗址一号坎发掘简报》，《文物》1983，3)，时代跟侯马盟书相近，这批资料对研究晋国历史非常重要，可惜至今还没有全部公布。

在这一节最后，我们附带谈一下对汉代以后、清代以前的文字的研究情况。从事这方面研究的人一直不多，直到近几年来才有所

改善。1930 年刘复、李家瑞合编《宋元以来俗字谱》(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出版),从宋代以至清代同治年间刊刻的 12 种书中搜集俗字 1600 个(不计重体)编成字谱,是研究文字俗体和汉字简化的重要史料。但该书对正俗的判断时有失误。唐兰对俗字的研究比较重视,1934 年他在《古文字学导论》中提出创立"新文字学",其中就倡导俗字的研究。1949 年他在《中国文字学》中又指出:"俗文字在文字学史上应该有重要的地位。"建国以后,随着简俗字的被重新认识和《汉字简化方案》的公布,报刊上出现了许多讨论简俗字的文章,并出版了《简体字原》(易熙吾,中华书局,1955)、《简化汉字字体说明》(陈光尧,中华书局,1956)等探讨简体字来源的专著。蒋礼鸿《中国俗文字学研究导言》(《杭州大学学报》1959,3)对俗字与正字的关系、俗字研究的现状和俗字研究的意义以及俗字研究的步骤和方法等作了分析和阐述。但此后一直反映不大。台湾学者在这方面比较早地作了一些具体工作。1978 年,潘重规偕弟子王三庆、曾荣汾、郑阿财等十余人编辑出版了《敦煌俗字谱》(台北石门图书公司)。此书共有 2546 号,收录了大量唐五代前后流行的俗字异体,对古籍整理尤其是敦煌写本的整理具有很大的参考价值,但仍嫌取材过窄。八十年代以来,俗字研究渐渐多起来,取得的成果主要集中在对敦煌卷子所用文字和其他唐代文字上。晚明刻本小说用字也有人进行了研究。其中 1987 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李荣的《文字问题》主要讨论明容与堂刻《水浒传》等晚明刻本小说用字及其演变情况。书中对许多俗字的渊源演变作了深入的分析,对与俗字有关的字形分化、繁化、类化、改换偏旁、增减笔画、同音替代和音近替代等问题作了独到的阐述。1988 年,曾荣汾《字样学研究》出版(台北学生书局)。所谓"字样学",作者认为是"研究文字书写法式诸种问题之科学"。此书有补充空白的作用。有些古籍整理的书也涉及俗字问题,这里就不一一介绍了。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张涌泉的《汉语俗字研究》(岳麓书社,

1995)。这是迄今为止第一部俗文字学的概论性著作，作者不仅全面地介绍了俗字学的各种知识，还通过对大量俗文字资料的深人研究，揭示了前人未曾注意到的很多文字现象，指出了语文著作中与俗文字有关的很多疏失，解决了不少疑难问题。张涌泉还出版了《敦煌俗字研究》(上海教育出版社，1996)一书。此书分上下两编，上编为“敦煌俗字研究导论”，下编为“敦煌俗字汇考”，既有较强的理论性，又有精确的具体考证，是俗字研究的一个新收获。

四、结语

迄今为止，汉语文字学已经建立了一套比较完整的理论，汉字学各方面比较重要的问题都有人作过不同程度的研究，各个分支的研究每年都有不少具有质量相当高的论著出现。汉字学的研究历程已经给我们提供了丰富的经验和教训，例如注意从语言的角度研究文字学，注意传统文字学研究和古文字学研究的结合，注重加强对汉代以后、现代汉字以前的各代文字在字形和结构上的特点以及用字特点的研究，注意语文实践对文字学提出的要求等等。尽管这样，汉语文字学面临的任务还是十分艰巨的。例如文字学的基本理论还需要丰富完善，文字学的断代研究还很薄弱，很多汉字形音义变化的“历史”还不十分清楚、各种汉字资料还需要全面的、科学的和现代化的整理等等。我们期望下一世纪的汉语文字学研究将会出现一个崭新的局面，并取得更大的成绩。

参考文献(所列论著目录，以八十年代以后为主，随文已列者不录)

曹定云 殷墟甲骨文研究百年回顾与展望，《社会科学战线》(长春)1997,5

曹锦炎 《商周金文选》，西泠印社，1990

曹先擢 《汉字文化漫笔》，语文出版社，1992

曹先擢 《通假字例释》，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

常耀华　许学研究综述,《辞书研究》1993,4
常玉芝　《商代周祭制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陈汉平　《屠龙绝绪》,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89
陈汉平　《西周册命制度研究》,学林出版社,1986
陈炜湛　《甲骨文田猎刻辞研究》,广西教育出版社,1995
董莲池　十五年来《说文解字》研究述评,《松辽学刊》(四平)1994,3
高汉铭编著　《简明古钱辞典》,江苏古籍出版社,1990
高　敏　《云梦秦简初探》(增订本),河南人民出版社,1981
高启沃　《古籍通假字选释》,安徽教育出版社,1985
古　铭、徐谷甫选编　《两周金文选》,上海书画出版社,1986
郭宝钧　《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
郭在贻、黄征、张涌泉　《敦煌变文集校议》,岳麓书社,1990
国家文物局《中国古钱谱》编撰组编　《中国古钱谱》,文物出版社,1989
何耿庸　《古代汉语的通假字》,福建人民出版社,1989
何　舟　建国以来关于假借理论的探讨,《语文导报》1986,8
洪家义编著　《金文选注绎》,江苏教育出版社,1988
洪钧陶　《草字编》,文物出版社,1983～1984
侯志义主编　《西周金文选编》,西北大学出版社,1990
胡厚宣　殷墟甲骨文发现九十周年,《中国史研究》1990,3
胡厚宣主编　《甲骨文与殷商史》第1辑,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胡厚宣主编　《甲骨文与殷商史》第2辑,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胡厚宣主编　《甲骨文与殷商史》第3辑,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湖北省博物馆编　《曾侯乙墓》,文物出版社,1989
湖北省荆沙铁路考古队　《包山楚简》,文物出版社,1991
湖南省博物馆　《湖南省博物馆藏古玺印集》,上海书画社,1991
黄德宽　《古汉字形声结构论》,黄山书社,1995
黄征、张涌泉　《敦煌变文集校注》,中华书局,1997
荆门市博物馆　《郭店楚墓竹简》,文物出版社,1998
荆州地区博物馆　江陵王家台15号秦墓,《文物》1995,1
李大遂　《简明实用汉字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
李　瑾　《殷周考古论著》,河南大学出版社,1992

李圃选注 《甲骨文选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李 实 《甲骨文字考释》，甘肃人民出版社，1990
李方福 关于汉字特征的观点述评，《宁夏教育学院、银川师范专科学校学报》1991.
李学勤 《东周与秦代文明》，文物出版社，1984
李学勤 《古文字学初阶》，中华书局，1985
李学勤 《李学勤集》，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89
李学勤 甲骨学一百年的回顾与前瞻，《文物》1998，1
李学勤等编 《英国所藏甲骨集》，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伦敦大学亚非学院编辑，中华书局，1985
刘乐贤 《睡虎地秦简日书研究》，文津出版社，1994
刘宁生 关于汉字性质的研究，《语文导报》1987，6
刘庆俄 《汉字学纲要》，中国和平出版社，1994
刘一曼、郭振录、徐自强编著 《北京图书馆藏甲骨文书籍提要》，书目文献出版社，1988
刘又辛 《通假概说》，巴蜀书社，1988
刘志成 《中国文字学书目考录》，巴蜀书社，1997
陆锡兴 近年来关于汉字性质的讨论，《语文导报》1985，10
罗福颐 《近百年来对古玺印研究之发展》，西泠印社，1982
罗福颐 近百年来古玺文字之认识及发展，《古文字研究》第5辑
罗福颐主编 《古玺汇编》，文物出版社，1981
罗福颐主编 《古玺文编》，文物出版社，1981
罗福颐主编 《故宫博物院藏古玺印选》，文物出版社，1982
罗君惕 《秦刻十碣考释》，齐鲁书社，1983
罗卫东 春秋金文研究概况，《古汉语研究》1997，2
马承源 《中国古代青铜器》，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
马如森 《殷墟甲骨文引论》，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3
马天祥、萧嘉祉编 《古汉语常用通假字字典》，陕西人民出版社，1989
马天祥、萧嘉祉编 李毅夫校订 《古汉语通假字字典》，陕西人民出版社，1991
马向欣编著 《六朝别字记新编》，书目文献出版社，1995

孟世凯编著　《甲骨学小词典》,上海辞书出版社,1987
秦　公　《碑别字新编》,文物出版社,1985
裘锡圭　《古代文史研究新探》,江苏教育出版社,1992
裘锡圭　《古文字论集》,中华书局,1992
裘锡圭　究竟是不是文字——谈谈我国新石器时代使用的符号,《文物天地》1993、2
裘锡圭、李家浩整理　《朱德熙古文字论集》,中华书局,1995
容庚、张维持著　考古所编　《殷周青铜器通论》,文物出版社,1984
陕西历史博物馆编　《西周史论文集》,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3
陕西历史博物馆编　《周文化论集》,三秦出版社,1993

沈培撰文、裘锡圭审订　八十年代以来大陆地区汉字学研究状况调查报告,《中国语言学现状与展望》(许嘉璐、王福祥、刘润清主编),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6
宋镇豪　《夏商社会生活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
孙稚雏编著　《青铜器论文索引》,中华书局,1986
天津市历史博物馆编　《天津市历史博物馆藏中国历代货币》(第一卷)先秦部分,天津杨柳青画社,1990
天津市艺术博物馆　《周叔弢先生捐献玺印选》,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1984
王宏选释　《金文选释》,天津市古籍书店,1990
王明阁　《甲骨学初论》,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6
王慎行　《古文字与殷周文明》,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2
王宇信、杨升南等主编　《甲骨文精萃选读》,语文出版社,1989
王毓铨　《中国古代货币的起源和发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
王蕴智　六十年来关于汉字性质问题的探讨,《河南大学学报》1993.2
吴长安　《文化的透视——汉字论衡》,吉林教育出版社,1995
吴振武　《古玺汇编》释文订补及分类修订,《古文字学论集》初编,香港中文大学,1983
吴镇烽编　《金文人名汇编》,中华书局,1987
吴镇烽编　《陕西金文汇编》,三秦出版社,1989
吴镇烽编著　《西周金文撷英》,三秦出版社,1987

杨升南 《商代经济史》，贵州人民出版社，1992
姚孝遂、肖丁 《小屯南地甲骨考释》，中华书局，1985
于豪亮 《于豪亮学术文存》，中华书局，1985
臧克和主编 《汉字研究新视野丛书》(包括《汉字文化综论》(刘志基)、《汉字与书法文化》(姚淦铭)、《中国文字与儒学思想》(臧克和)、《〈说文〉汉字体系与中国上古史》(宋永培))，广西教育出版社，1996
曾宪通 《楚帛书文字编》，中华书局，1994
曾宪通 建国以来古文字研究概况及展望，《中国语文》1988，1
张 颔 《张颔学术文集》，中华书局，1995
张亚初、刘雨 《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中华书局，1986
张振宇 《古今字小字典》，湖南出版社，1988
郑杰祥 《商代地理概论》，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
郑权中遗著、徐宗涛等整理修订 《通假字萃编》，天津古籍出版社，1989
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历代货币》编写组编 《中国历代货币》，新华出版社，1988 中华书局编辑部编 《云梦秦简研究》，中华书局，1981
周盈科编 《通假字手册》，江西教育出版社，1988
朱凤瀚 近百年来的殷墟甲骨文研究，《历史研究》1997，1
朱凤瀚 《商周家族形态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1990

裘锡圭 男，1935 年 6 月生。1960 年复旦大学历史系研究生结业。现任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著有《文字学概要》、《古代文史研究新探》、《古文字论集》、《裘锡圭自选集》、《文史丛稿——上古思想、民俗与古文字学史》。发表论文多篇。

沈 培 男，1964 年 10 月生。1991 年北京大学中文系博士研究生毕业，获博士学位。现任该系副教授。发表过《殷墟甲骨卜辞语序研究》及其他论文。

肆　二十世纪的古汉语语法学*

李佐丰

近百年来古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就是不断地揭示古代汉语语法规律的过程。这个过程，首先表现为对古汉语语法的民族性、历史性和系统性，在认识上的不断深化。这种认识上的深化，随之发展为研究方法上的变化。而成为最终结果的，则是通过大量的工作，对古汉语语法规律的揭示。研究方法的变化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研究标准、研究程序和研究语料。

根据研究方法的不同，古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大体可以分为六个时期：一、初创时期（十九世纪末——本世纪十年代末），二、推进时期（二十年代初——三十年代前期），三、比较时期（三十年代前期——三十年代后期），四、深化时期（三十年代后期——四十年代初），五、语史时期（五十年代初——七十年代后期）。六、展开期（七十年代后期——　）。

* 本文写作过程中曾向多位先生请教，并得到大力帮助，在此致衷心感谢。他们是：郭锡良、何乐士、王克仲、王海棻、孙锡信、陈克炯、丁贞蕖、向光忠、周生亚、唐钰明、宋绍年、姚振武、刘承慧、周玟慧。

一、初创时期(十九世纪末——本世纪三十年代初)

中国独立语法学的产生，是随着中西文化的交流而来的。本期所初创的古汉语语法，显然是从印欧语法脱胎而出。

语法是组词成句的规律，这规律中包括密不可分的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两个方面。在印欧语言中，语法规律主要通过形态这种语法形式表现出来。从描写语言学的观点看，古汉语语法的研究本来应该是：从古汉语的语法形式出发，分析归纳出语法规律。由于古代汉语没有印欧语那样的形态，而本期学者对古汉语的语法形式到底是什么还认识不清，于是在建立汉语语法体系时，主要便是参照印欧语的语法意义：词类意义和句法意义；并由此出发，建立古代汉语的语法体系。既然这种研究不是从汉语本身固有的语法形式出发的，就不可能不先入为主地有个语法框架，而这框架当时又只可能是某些印欧语言。我们知道：不同民族、不同时代语言的语法(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既有共性又有个性。语法中的共性使得参照其他语言的语法研究某种语法成为可能，而个性又否定照搬其他语言的语法。本期学者这种研究方法的结果是：这个体系既有合于古汉语语法规律的一面，又有与古汉语语法格格不入的一面。一般地说，古汉语语法与印欧语法有共性之处，大多研究得较深入；反之，与印欧语法的不同之处，往往研究得相对薄弱。在这种情况下，本期研究工作的主要特点是：

1)由于当时的学者认为先秦两汉的古文是最典范的文章，所以语料多以先秦两汉为主，并兼及后世的语料，即作一种泛时的研究。2)在词法中，划分词类的标准是词类意义，而这些词类意义的类别主要是参照西方语法的词类意义。3)区分句法成分的标准是印欧语法的句法意义，在句法成分之外，还建立了“次”之类的术语。4)在词类与句法成分之间确立简单的对应关系。5)研究程序

是从词法开始，即词本位。

本期的主要著作是：《马氏文通》和《中等国文法》。

（一）古汉语语法的建立

建立古汉语语法学的是马建忠（1845—1900）的《马氏文通》。

鸦片战争后，在中国的有识之士之中形成了一种教育救国、科学救国的思潮。马建忠平生致力于使国家富强的事业，因此在语文方面，他想给人们一个易于了解、便于学习的法则，以缩短学习语文的年限，腾出更多的时间学习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马氏博学多识，他一方面借鉴拉丁语法，另一方面又吸收了中国传统语文学中的成果，以十多年的勤求探索，写成《马氏文通》。在该书写作过程中，可能曾得到其兄马相伯（1840—1938）的帮助。

《马氏文通》（商务印书馆，1898）体大思精，不回避问题和矛盾，是中国第一部系统的的语法书。它开一代先河，突破了中国语文学的研究传统，揭示出语言内部的结构规律，创立了中国古代汉语的语法学，标志着我国古汉语语法研究的新阶段。近百年来古汉语语法研究的进展，与马建忠的功绩密不可分。该书从词类划分入手，注意句法分析，给古汉语语法全面地奠定了基础。全书分四部分：第一卷正名，给字、词、次、句、读等各种语法术语下定义，共二十三个术语，可说是全书的大纲。卷二至卷六讨论实字，卷七至卷九讨论虚字。卷十是句读论。本书的成就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第一次用语法学的方法对古汉语的语料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文通》基本上是以先秦、两汉的文献为语料，其中有四书、春秋三传、诸子、《史记》、《汉书》及《国语》、《战国策》等，汉以后只引用了韩愈的文章。《文通》中所采用的例句多达 7300 多个，这是个很大的数量，给后人撰写各类古汉语语法著作提供了很大便利。

2)首次确定了汉语的词类体系。根据意义，马氏先将字(相当于后世的“词”)分为实字、虚字两大类。然后再把实字分为五类：名字、代字、动字、静字、状字；虚字分为四类：介字、连字、助字、叹字。接着，又把各种字类区分出次类，如动字可以分为内动字、外动字等等。马氏认为：每个词都是有定类的，但在句子当中，当词义发生变化时，词类也就变化。这种变化他说是“词类假借”。这就是说，一方面要依照词义给词定类，另一方面某个词又随词义在句中的变化而转类。该书对虚词的研究尤为深入。如他所分出的介词“于、以、与、为”等，确是古汉语中的基本介词，而这些介词的用法，也谈得很清楚全面。又如“也”和“矣”的区别、“之”“而”的用法都讨论得很精细。助词的建立更体现出汉语的特点，很有创造性。

3)最先分析了句法结构。根据语义间的逻辑关系，作者把句子成分分为七种。主要成分是起词(主语)和语词(动词性谓语)，此外还有止词(直接宾语)、表词(形容词性和体词性谓语)、司词(介词宾语)、加词(介宾短语、同位短语、外位成分)、转词(间接宾语、补语、某些状语)。书中又对句子成分中的结构规律作了详尽而细致的描述。马氏把词类与句子成分确定为一种简单的对应关系，为了解决由此而产生的矛盾，根据名词、代词在句中的位置分出六种“次”：主次、宾次，正次、偏次，前次、同次。

4)马氏把句子单位分出三种：句、读、顿。“句”由起词和语词两部分组成；完整的句要有主语，但有时也可以没有或省略；另外，句还可分为单句复句两类。“读”相当于主谓短语和分句，“顿”相当于非主谓性短语。

以上四方面的内容，体系完整、规模宏大。与马氏的体系相比，今天古汉语的词类多出来的是：从静字(形容词)中分出来的数词，另立量词以及方位词、时间词等。到目前为止，除了“次”之处，《文通》的内容可以说大体上都保留了下来，成为古汉语语法的基本框架。书中所揭示的一些具体规律，如人称代词的用法、宾语前置、各

种被动式等，至今仍然在古汉语语法中采用。

（二）《马氏文通》之后

在《文通》的影响下，一批仿效它的古汉语语法著作相继出现。如来裕恂的《汉文典》(1902)、刘金弟的《文法会通》(1908)、吴明浩的《中学文法要略》(1917)和俞明谦的《国文典讲义》(1918)等。在这类书中，较有特色的是章士钊(1881—1973)的《中等国文典》。

《中等国文典》(商务印书馆，1907)是作者在日本为留日学生讲授古文而作，以西洋语法为借鉴，语料主要取自姚鼐的《古文辞类纂》等。全书共分九章，第一章是总论，以后八章分别介绍该书所分出的词类及其用法。本书比较详细浅显，便于阅读，有以下特点。

1）词划分为九类：名词、代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介词、接续词(连词)、助词、感叹词。与《文通》相比，该书分出了形容词，又把定语和中心语间的"之"归入后置介词。在词的次类中，该书的代名词分为人称、指示、疑问三小类，排除了"接读代字"。动词则分为自动词、他动词、不完全自动词、不完全他动词、被动词、双格动词、助动词等小类。在分析词的小类时，该书有时还注意到词的语法特点，比如说到名词的小类时，便注意了名词跟数量词有不同的结合特点等。2）明确区分字、词和短语。词分为单字词和合字词两类。3）把句子分为四类：叙述句、疑问句、命令句、感叹句。

二、推进时期(二十年代初——三十年代前期)

在过去二十年研究的基础上，本期古汉语语法研究有了新的进展。这种进展主要表现在三个不同的方面。1)在力求革新思想的指导下，对古汉语中语法的民族性、历史性，在理论上有了比较清楚的认识；并试图在这种认识的基础上建立古汉语的语法体系。2)在古汉语语法研究中，研究方向从全面的研究转向侧重于对词

类的研究,并取得了显著的成绩。3)语法专著的研究和专题研究出现了成果。

(一)语法革新的前驱

语法革新前驱的代表人物是刘复(1891—1934)和金兆梓(1889—1975)。这两位学者认为《文通》以来的研究工作未能揭示出中国古汉语语法的民族特点,希望能走一条自己的道路,他们的代表性著作是《中国文法通论》和《国文法之研究》。

1.《中国文法通论》(上海群益书社,1920)是刘复为北京大学讲授国语文法而准备的讲义,后整理成书。该书使用的语料以先秦古文为主,以斯威特(*H. Sweet*)的《新英语语法》为依据。全书分三讲,分别讲述文法的研究方法、词法和句法以及汉语的语法特点,创见主要表现在以下几点。

1) 指出有两种不同的文法:一种是实际的文法,即某种具体语言的文法;另一种是理论的文法,即各种语言中共有的原则。还指出研究语法的方法有三种:历史的、比较的和普通的。2)把词分为五大类:一、实体词(名词、代词),二、品态词(形容词、动词),三、指明词(数词、量词、指示代词、副词),四、形式词(判断词、介词、连词、助词等),五、感词(叹词)。刘复把形容词和动词归为一类,与印欧语法不同,而合于汉语的实际;此外,还分出了量词和判断词。3)句子分为简句和复句两种。简句又分普通句(主语、谓语齐全的句)、特别句(缺主语或谓语的句)和独字句,从而否定了句子一定要有主语和谓语的说法。复句有主从和衡分两种。刘复阐述的句子系统已初具今日的规模。4)指出古汉语语法中的一些特点,如"败"既可以作不及物动词,又可以作及物动词等。

2.《国文法之研究》是金兆梓在北京高等师范学校讲课时的讲稿,经整理而成。1922年由中华书局出版。全书分三章:一、导言,二、文法的研究,三、逻辑和文法的现象。该书有许多思想与刘复相同,但比刘复更强调语法与逻辑的关系。主要革新思想是:

1）在说明语法与逻辑的异同后，区分一般语法和汉语语法；指出文法的研究应从历史的、比较的、普通的三个方面进行。2)汉语语法发展的趋是：复音词渐渐孳乳，词在语句中的位置渐趋确定、施动、被动日见分明，虚语的用法渐趋确定。3)将动词和形容词合称“相词”。还明确指出做主语的不一定是体词，做谓语的不一定是相词（谓词）。4)对于介词和连词的认识也更符合汉语的实际：表示并列关系的是连词，表示主从关系的是介词。

刘复和金兆梓都从理论上强调汉语语法的民族性、历史性，有些见解超过了马建忠，对后世的汉语研究起了积极的作用。尽管他们并没有提出适合汉语特点的研究方法来取代已有的方法，也没有建立起符合汉语特点的新语法体系，全书只是一种概论的性质，但他们这种革新的努力，却为十多年后的文法革新提供了思想基础。

（二）词类研究的成就

刘、金二位的革新思想在以后的十年间并没有实际的进展，而侧重于词类研究的学者却取得了更为实际的成就。他们是善于理论思索的陈承泽（1885—1922）和以训诂见长的杨树达（1885—1956）。

1. 陈承泽对语言文字有深入的研究，《国文法草创》是他的代表作，从他还想再写一部《高等国文法研究》的愿望看，这里介绍的《国文法草创》或许只是他要建立的语法系统的前一部分。此外他还有《词性概论》等论文数篇。

《国文法草创》（商务印书馆，1922）是一部长于从根本上发现问题的少而精的语法书。他坚持从句子出发思考词类特点的思想，使古汉语语法研究朝民族性的方面迈进了一大步。大凡从句子出发研究词类，就必定要大量归纳语料，所以全书虽仅五万字左右，作者搜集材料却达数百万字；写作时又易稿十余次，才得完成。本书对后世的语法研究有长远的影响，受到历代语法学家的推重。书

中只讲词法，不讲句法。全书共十三章，最精彩的是第二章、第三章和第十三章。

第一章是绪言。第二章是研究法大纲，本章提出语法研究的三个原则。这三个原则中，第一个"说明的非创造的"是三个原则中的基础原则。在这个原则中，作者首先简述了汉语的历史发展。基于对汉语民族性的认识，他提出两个思想：1)语法应以研究文位(词在句子结构中所处的语法地位)为主；2)词类不能孤立地根据单个词的意义去确定，而要观察它在文位中所表现出的主要意义来确定，这样才能判定一个词主要应属于何类。尽管陈氏此时仍然是根据意义确定词性，但他已注意到句法在确定词类时的作用，这就与马建忠只根据词义就把词性定下来的做法，已有很大的差别，从而给后人考虑词类问题以很大的启发。第二个"独立的非模仿的"的原则是第一个原则的直接结果。只要坚持第一个原则，并作了大量的研究工作，就会产生"独立的非模仿的"结果。在这个原则中，陈氏指出：使动、意动是汉语特有的，而关系代名字(马氏的接读代字)、形容词的比较级、主语的绝对不可缺等，都不是汉语中所有的。第三个"实用的非装饰的"原则是第一个原则的补充。作者在这里讲了语法研究的一些其他原则，如强调要区分个别与一般、语法与修辞要加以区别等。

第三章"文法上应待解决之诸悬案"共讨论了四个问题，其中最突出的是：他基于上述三原则，提出了本用、活用的区别，并主张词有定类。这是对《文通》"词类假借"的重要修正，也是后世长期思考古汉语词类问题时的基本思想。

第四章到第十二章，分论词类，是该书的中心内容，其中实词和虚词的语义特点及动词部分谈得最好，此外他还把方位词归入名词。

第十三章"活用之实例"，详细叙述词类的转化和活用。书中把活用分为两大类：本用的活用和非本用的活用。对各类词的活用情

况作了深入而全面的研究，条分缕析，深入细致。对活用中“致动”和“意动”的说明尤为详细，以后几十年的古汉语语法普遍沿用此说。

2. 杨树达在古汉语各方面的造诣都很深，《高等国文法》(商务印书馆，1930)是作者任教于北京师范大学时多年教学经验的总结，是一部以训诂见长的语法书，在当时影响很大。全书共十章。第一章讲语法的起源、类别、汉语的缘起、发展等。以下九章，分别介绍了九种词类。成就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1) 在继承刘淇、王引之、俞樾、章太炎等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吸收了胡以鲁、章士钊、陈承泽等人语法中的观点，建立了以词法为中心的独特的语法体系。在这个体系中，少讲乃至不讲句法、结构关系。全书条理清楚，列举充分，便于检读，对虚词列举详赡，训释精当，有些见解敏锐而有启发性。如副词分为十类，每类之下又分出许多小类。2)语言材料十分丰富，始自群经诸子，下至《后汉书》、《三国志》，兼及六朝、唐人的著作。3)注意订正《文通》的失误，有些见解确实在马建忠之上。如《马氏文通》中的“咸”、“皆”归为代词，而本书归入副词。

3. 古汉语语法研究的一个重要方面是虚词研究，在这方面首先作出成绩的也是杨树达。杨树达将《高等国文法》中的虚词抽出，另行编排后写成《词诠》(商务印书馆，1928)。

《词诠》成功地将训诂学和语法学结合了起来，全书共收虚词(包括部分代词)四百七十二个，不收复音词。例证多取自先秦两汉的典籍。体例是先注音，次注明词类，然后释义，说明用法，援引书证，有的还加按语。该书给每个虚词都确定了词性，分类细致；对虚词的解释全面而精当，一般地说能取前人之长而舍其短，而且多有发明。全书材料丰富，例证充分，内容系统而全面，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裴学海(1899—1970)的《古书虚字集释》是另一部虚词著作，在国内外也有一定的影响。

《古书虚字集释》(商务印书馆,1932)十卷,共收虚字二百九十个。本书汇集自王引之《经传释词》以后的主要虚词著作中的解释,并加以补充,较全面地概括了虚词的各种用法。

(三) 语法专著研究

《马氏文通》出版不久后,就有研究该书的著作。如《马氏文通易览》(邵成萱,瑞安仿古印书局,1914)、《马氏文通要例启蒙》(陶奎,北京华新印刷局,1916)等。而本期杨树达的《马氏文通刊误》(商务印书馆,1931)对《文通》在校订工作上做得很好,在例句、字类方面纠正了《文通》中的不少失误。

(四) 专题研究

本期古汉语语法方面的专题论文近二十篇。其中不乏颇具创见的论文,例如:何定生《汉以前的文法研究》(1928)和容庚《周金文中所见代名词释例》(1929)开断代研究之先河;何定生《尚书的文法及其年代》(1928)和黎锦熙《三百篇之'之'》(1929)最早作了专书研究。而陈承泽《国文和国语的解剖》(1923)、《文章论大要》(1925)则对句型做了深入的分析。

三、比较时期(三十年代前期——三十年代后期)

古汉语语法研究的进展建立在一代又一代的不懈努力之上,每一时期都有不同程度的推进,而这进展又是建立在对前期继承的基础之上。本期继承了前期从语义开始研究语法的思想,进展则表现在三个方面。1)句本位研究。对于词本位而言,句本位研究是研究程序的变化。当以语义为标准来研究语法时,存在两种不同的程序:词本位和句本位。词本位是从区分词类开始,进而到句的研究,《文通》就是这样一种研究程序。句本位则主要是从句法开始,

进而考虑词的不同用法，即“依句辨品”。对于缺乏形态的汉语来说，“依句辨品”是对的，体现了古汉语语法民族性特点的一面。而在推进时期的后期，古汉语语法研究几乎成了词类研究。在这种情况下，句本位的出现就更是个进步。另一方面，与“依句辨品”相关的思想是“离句无品”。“离句无品”实际导致词无定类，这种思想妨碍了词类研究，尤其是实词词类研究的进一步深化。2）比较的研究，这是研究语料的变化，是在与白话的比较中研究古汉语语法。3）贯通的研究，这是历时研究的另一种形式。本期的代表性著作是《比较文法》和《中国文法语文通解》。

（一）比较研究

1. 比较研究的先驱是刘复。

刘复在《中国文法讲话》(北新书局，1932)中放弃了《中国文法通论》中的新体系，采取当时比较通行的说法，最先把文言语法和白话语法结合起来比较研究。书中“所”“其”等词的用法讲得很精细，对深入思考古汉语的代词颇有启发。

2. 比较文法的首创之作是黎锦熙(1890—1978)的《比较文法》。

《比较文法》(北平著者书店，1933；1976年又加有副标题：“文言语法举要”)原是作者的教学讲义。全书依据《新著国语文法》中“实体词的七位”这一体系来研究《马氏文通》中的语料，审查它的例句，批判它的一些说法。主要是把古汉语和现代汉语加以比较，也兼及英语、日语等外语。

全书除“绪论”外，以下七章从句本位的思想出发，分述古汉语语法中的主位、呼位、宾位、副位、补位、领位、同位等问题，实例丰富、多有创见，是一部重要著作。作者在1963年的后序中说：该书主要是从“词位和句式”的角度，突出古汉语语法中的八个重点，而其中的虚词同时是八个重点中的四个难点：

1）疑问、否定句中，代词作宾语时，有几种倒装的规律。2）介宾短语可以用作“副位”（状语和非受事宾语）；即使没有介词，相关的词语仍可以用在副位。3）判断句不用系词，这是古今巨变。4）使动、意动是实词活用。5）定语的标志“所”。6）主语性领位的标志“之”。作者指出：“之”是主语性定语的标志，无论谓语是动词、形容词，还是短语，当前面有“之”字时，该词语即已名词化。7）联接代词“者”。8）领位代词“其”。作者提出的八个重点可以归结为两类问题。一类是句法问题，1）、2）、4）三点主要是与动词和宾语有关的句式，3）是与判断句有关的句式。另一类是虚词问题，作者在5）、6）、7）、8）中提出的“所”、“之”、“者”、“其”，的确是古汉语中很常用而又特殊的四个虚词。

（二）贯通研究

历时研究既可以从分析性的断代研究入手，也可以取另一种综合的研究方式：贯通研究。贯通研究是把历史上各个时代的语料贯通在一起，并不注重汉语的历史分期，但注意不同时代的语法特点。首创贯通研究的是杨伯峻。

杨伯峻长期从事古汉语教学、研究和普及工作，继承并发展了杨树达的研究思想，于虚词研究的成绩突出。

《中国文法语文通解》（商务印书馆，1936）是一部在语料上富于开创性的专著，为古汉语语法的历史研究开了先河。全书共十二章，第一章为“词类总论”，第三章到第十一章，分别讲名词、代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介词、连词、助词、叹词。

全书的重点是从历史比较方面研究虚词，分析详尽细密，材料翔实丰富。既有上古、中古语料，也有近代、现代语料；既研究书面语，又研究口语。在句法方面也有所说明，如首次论述了几种形容词同时使用时的顺序等。

（三）专题研究

本期时间短，论文数量不多，几年间约有十篇左右。其中丁声树的《释否定词‘弗’‘不’》(1935)最为出色。此文一改从训诂的角度研究虚词的方法，而是从句法的角度研究虚词，从而也就得出了引人注目的结论。此文是从比较期向深化期过渡的代表性论文，并开创了虚词研究的一代新风。此外还有吴世昌《诗三百篇‘言’字新解》(1933)等。

四、深化时期（三十年代后期——四十年代末）

这是中国语法学史上的一个重要时期。在研究语料和程序上，本期大体沿续了前期的方法，这就是注重比较的和历史的研究，也注重句法的研究。本期的重大变化出现在研究标准上，这种进展应归功于三位语言学大师的辛勤劳动，他们是王力、吕叔湘、高名凯。

王、吕、高三位与前三期的诸位一样，都是在归纳丰富语言材料的基础来总结语法规律，但却又有很大的不同。以往大多是从西方语法，主要是西方的语法意义出发来思考汉语语法；这三位先生则是从西方语言学理论出发来思考汉语语法，出发点的不同导致研究标准的变化。本期研究方法上的特点是：1)在语法研究中，不再全然以语义作标准，而是把语义和语法形式区分为两种不同的概念，同时又常把这二者结合起来作标准来分析归纳语法事实。以语义作标准，实质是以西方的语法框架为依托来思考古汉语语法；而研究标准的变化，使更进一步揭示古汉语语法的民族特点成为现实。2)清楚地认识到虚词和词序是汉语的重要语法手段，从语法上对广义的虚词（即虚词及数词、代词等多种封闭的词类）和词序研究充分，并提出许多精辟的见解。对名词、动词和形容词等实词，三位先生取了三种不同的解决方法，有一定成绩；但以后的研究证

明，这三种解决方法都不十分理想。3）重视比较研究，尤其重视文白的比较研究，古汉语语法的研究往往与白话文，乃至与语法理论混合在一起。与现代汉语研究相比，独立的古汉语研究显得相对薄弱。而在独立的古汉语语法研究方面则有傅子东，他的研究思想很有独到之处。

（一）《中国文法学初探》的发表

1936年1月，王力发表了《中国文法初探》一文，从而开始了古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期。

王力（1900—1986）在语言学方面的专著和论文共约1000余万字，大多富有开创性，为中国语言学各个领域的发展和语言学教学作出了重大贡献，有以他命名的"北京大学王力语言学奖"。

《中国文法学初探》是一篇富于创见的划时代的论文，在理论方法和一些具体问题上，对古汉语语法研究有巨大影响。这篇论文的宗旨并不在于建立古汉语的语法系统，而是要探讨古汉语语法的若干特性，以此确定研究方法。为此，文中谈了十个问题，这十个问题大体可以归结为三方面的内容。首先，文中重申或深化了陈承泽等前贤的某些研究思想。如：汉语中主语不是必需的，要区分死文法及活文法，词有定类，但又有变性（活用）等。其次，文中提出了一些为后世长期遵循的研究思想，比如：1）代名词、介词、连词、助词等虚词是文法成分，它们是语法的主要研究对象。2）词序固定是汉语的特点，是汉语语法必谈的内容。3）印欧语法组织偏重于"法"，汉语语法组织偏重于"理"，所以有很大的弹性。4）汉语应按时代分为若干期，进行语法史的研究，远期的成果是写出《中国文法史》。第三，文中还讨论了一些具体问题。比如：1）讨论了与单句、复句有关的多种句法、语义问题。2）论述了"其""之""于"等的用法及词类的活用（变性）。3）句尾助词"也"等可以形成语句的性质，等等。1937年，王力又发表了《中国文法中的系词》。文章考察了系词

的历史演变，说明了与“是”、“非”、“为”及“乃”、“系”、“曰”、“谓”等有关的问题。该文除了在具体问题的研究上给人以启发外，还表现了作者鲜明的历史性和民族性的观点。

1938年至1943年，在江南出现了关于文法革新的讨论，参加讨论的主要有陈望道、方光焘、傅东华、张世禄诸先生。这次讨论为改变直接学习西方语法的研究方法进一步作了理论上的准备。讨论中的三十多篇论文，后来收在陈望道编的《中国文法革新论丛》（重庆文聿出版社，1943）中。本次讨论中所涉及的词类划分、文言和白话语法、语法研究的对象及对《马氏文通》的评价等问题，对后来的古汉语语法研究都很有启发和帮助。

（二）比较研究

从三十年代开始，由于现实的需要，文白语法的比较研究已是一个突出课题。到了本期，从表面上看这种研究方法延续了下来，但是从实质上看，已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这种变化首先表现在吕叔湘的《中国文法要略》（商务印书馆，1942）中。

《要略》是作者依据在云南大学讲授中国文法课的讲义修改扩充而成，目的是供中学教师参考，所用语料大多取自抗战时期通用的中学语文课本。在此前的几个时期，都是把语义作为研究语法的标准，自此书开始，研究标准是语义和语法形式并重。由于对语法形式和语义已有较清楚的认识，全书采取了两种方向不同的写法。上卷“词句论”从句法谈到语义，在论述词的组合时采用叶斯柏森的“三品说”。下卷“表达论”从语义谈到句法及虚词。全书例句丰赡，条理分明，见解精深，极富启发，有长远的巨大影响。从古汉语的角度看，它的成就主要不是在建立一个体系上，而是在于它所用的研究方法和所揭示的文言中的一些规律。具体地说，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在划分词类和分析句子时，都是语义与句法并重。

此书根据意义和作用，而不是只根据意义，把词分为两大类七个类：A）实义词，其中包括名词、动词、形容词；B）辅助词（即广义虚词），其中包括限制词（副词）、指称词（称代词）、关系词、语气词。书中还把实义词的关系分为三类：A）联合关系，B）组合关系（即附加关系），C）结合关系（即主谓关系）。作者根据谓语的意义和词类性质，把句子分为四类。叙事句：叙述事情，谓语的中心是动词；表态句：记叙事物的性质或状态，形容词作谓语；判断句：解释事物的涵义或判断事物的同异；有无句：表明事物的有无。此书在划分句子成分时，既有基于语义分出的起词、止词等，又有基于句法分出的主语、谓语等。书中还根据主谓结构的关系，把句子又分为三种：单句、繁句（主谓短语作句子成分）、复句。此外还区分出三种特殊句式：致使句（即兼语式）、意谓句、有无句。

2）在词句论中阐述了句子和词组的变换法则，分析深入，富于启发。变换是对"异构同义"的分析，这也反映了作者语义与句法并重的思想。这种分析方法给当时及以后的古汉语语法研究带来突破性的变化。

3）"表达论"表现了本书最大的特色。书中以语义为纲，围绕辅助词，仍是语义与句法并重地讨论了八种范畴：数量、指称、方所、时间、正反和虚实、传信、传疑、行动和感情，还有六种关系：离合和向背、异同和高下、同时和先后、释因和纪效、假设和推论、擒纵和衬托。

4）全书的各个部分对文言的语法现实观察准确，分析透彻，揭示了许多规律，如：动作和状态之间的三种关系，"者"、"所"的作用，与"有"相关的各种句式的特点。又如：指出文言没有第三身代词，对"矣"和"也"的比较，等等，而在文白比较方面更是高屋建瓴，胜人一筹。如"之"、"者"与"的"的种种比较，"些"与"等"的比较，对活用的比较，等等。

除此书外，吕氏很早就注意研究历史语法，他的《论'毋'与

勿'》(1941),方法科学,结论可靠,与丁声树的《释否定词'弗''不'》有异曲同工之妙。还有《'相'字偏指释例》(1942)、《'见'字之指代作用》(1943)等。这些论文立足点高,见解精深,分析细致,都很有开创性。

另外,吕叔湘还有一本着眼于普及的《文言虚词》(开明书店,1944)。书中收文言常用虚词二十九个。按代词、介词、连词、副词和语气词的顺序排列,同一类词又把两个意义和用法相近的分为一组,共分十二组,外附一组,均充分举例,详细分析,说明它们在语法上的作用,并尽可能与现代汉语比较。又附收虚词一百五十个,解释准确简明。此书在虚词著作中有较强的权威性。

比较研究的专著还有周迟明的《国文比较文法》(正中书局,1948)。

(三)语法理论中的古汉语研究

在语法理论中谈及古汉语语法的主要著作是王力的《中国语法理论》和高名凯的《汉语语法论》。

1.《中国语法理论》(商务印书馆,1944)吸收了叶斯伯森"三品说"和布龙菲尔德"向心结构"的理论来分析汉语语法。全书共分六章,与古汉语有关的主要是导言与前五章:一、二章造句法,三章语法成分,四章替代法和称数法,五章特殊形式。

1)导言提出了研究汉语语法的六条原则。其中第二条"翻译不是语法",对于古汉语语法的研究尤有指导性意义。2)在词类上,作者把词类意义与词的功能分开处理。作者认为根据意义区分出的词类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词的功能。不看重根据意义分出的词类,实质上是否认词本位的研究程序;而重视词的功能,则是重视句法关系。在词类问题,尤其是实词问题没妥善解决之前,这种处理办法有助于研究的深化。作者还把句子分为三类:判断句、描写句、叙述句。书中还讲述了一些对后来的古汉语研究很有影响的规律。比

如：名词和形容词用为叙述词的条件、使动用法和使成式的关系，上古没有处置式，介宾短语在句子中的位置，等等。3)三、四、五章中对系词的说明，对“再”、“所”、“者”、“矣”、“於”、“以”、“而”等虚词及构词法的讨论，在后世都很有影响。

2. 高名凯(1911—1965)的《汉语语法论》(开明书店，1948)受到房德里耶斯和马伯乐的影响。作者认为：汉语(包括古代汉语)的实词没有词类的分别，但是根据实词在句子中的作用，可以把它们分成具有名词功能、形容词功能和动词功能的词。作者认为虚词有十种：指示词、人称代词、数词、数位词、次数词、体词、态词、欲词与愿词、能词以及量词。全书取例全面，解释详细。在有关部分对古汉语语法有不少独到的、富于思辨的见解，能给人以启发，如：关于人称代词、判断句、否定词的看法等等。

(四) 古汉语研究

本期独立的古汉语语法研究比较薄弱，但有一部坚持词本位而又独具见解的著作，这是傅子东(1893—1972)的《傅氏文典》。

当句本位越来越成为语法研究中的主流思想时，《傅氏文典》(兴中印刷厂，1949)却指出当时语法研究中一个明显的不足：轻视词类的研究。由于句法研究定要涉及词类，所以他认为词的性质不定，语法研究就无从着手。另外，作者强调词的意义与其在句中用法上的关系，他认为字典上的词(即词的意义)在(句子)组织中所表现的功用即其所执行的职务。他还预言叶斯柏森的三品说在汉语研究中不可能久存。同陈承泽一样，在划分词类时，他也坚持词有定类并强调要区别词的正常职务与偶然职务(即一般和个别)。《傅氏文典》内容上的安排，也反映了作者的研究思想。本书分三卷十五章。第一、二章分别是总论和词之位置。从第三章至十一章谈词类，分别是：名词、代词、动词、述性词(即散动词)、形容词、副词、介词、连词和助词。第十二、十三、十四章谈与句读有关的诸问题。

第十五章是讲标点符号。

（五）语法专著研究

在陈望道《中国文法革新论丛》中，不同的学者对《文通》有两种相反的主张。一种以张世禄为代表，认为《马氏文通》派应该打倒，另一种以陈望道为代表，主张既要有革新，也要有继承。

何容的《中国文法论》（独立出版社，1942），对于《马氏文通》、《国文法草创》等著作从理论上做了比较的研究，提出了许多深刻的见解。例如：词的划分标准应是形式特征；对《文通》中的“次”和句读，做了观点正确、评价公允的分析。

（六）专题研究

本期有古汉语语法方面的论文近三十篇。在断代、专书研究中又出现了一些新的成果。丁声树关于《诗经》的一系列论文，受到普遍赞赏，如《诗经‘式’字说》（1936）、《诗经卷耳芣苜“采采”说》（1940）、《论诗经中的“何”“曷”“胡”》（1948）。又如沈春晖《周金文中之“双宾语句式”》（1936），李粹龢《先秦时代文法之特征》（1936），邢公畹《诗经“中”字说》（1944）、《论语中的对待指别词》（1949），周祖谟《四声别义释例——汉语文法形态之研究》（1945），俞敏《汉语的“其”和藏语的 *gli*》（1949）等，均为专题研究的佳作。

五、语史时期（五十年代初——七十年代后期）

在继承以往的基础上，本期的进展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1）历时研究有了开创性的成果：王力在二十多年前提出的《中国文法史》的任务，由他自己最先完成。2）断代语法研究的专著出现。3）教材建设成绩显著。4）尝试用结构语言学的方法研究古代汉语语法。代表性著作是《殷虚甲骨刻辞的语法研究》、《汉语史稿》和《中

国古代语法》。此外，数量较多的高质量论文在研究工作中也成为一支重要的力量。

（一）历时研究

1. 断代研究

首先在断代研究上作出成绩的是管燮初。

管燮初在断代语法的研究中做出了系列的贡献。他的《殷虚甲骨刻辞的语法研究》（中国科学院出版，1953）是对甲骨文语法进行全面研究的第一部著作。全书分为四个部分：引论、句法、词类和结论。本书材料翔实，并有数量统计，利于全面认识甲骨文语法。书中指出了一些很有价值的语法现象。比如：多用同音字记录语言，表示动物的名词有性别符号；在句子中，有主语的句子占36%，没主语的句子占64%；动词谓语句占绝大多数，形容词性谓语句不到1%，系词谓语句和名词谓语句极少；否定句中的代词必须在动词之前等。

陈梦家在《殷墟卜辞综述》（科学出版社，1956）的"文字"章中也对甲骨文语法提出了不少透辟的见解，如否定词置于全句之首否定整个命题等。

2. 汉语史研究

汉语史是历时研究的最后成果。

（1）我国第一本汉语史专著是《汉语史稿》（科学出版社，1958）。这是王力依照高教部审订的"汉语史"教学大纲，总结自己和其他学者的研究成果编写的。全书内容丰富可靠，为日后长期古汉语的历时研究奠定了理论基础和历史框架，下一个时期的历时研究基本上就是在这个基础上展开的。

该书在一第章绪论中首次论说了汉语史的对象和任务、汉语史的研究方法以及汉语史的分期。书中把汉语史分为上古、中古、近代和现代四期，并确定公元三世纪以前为上古期。此后，人们常

说的"古代汉语",往往是指上古汉语。本章指出上古语法的主要特点是:判断句一般不用系词,疑问句是代词宾语放在动词前面。

该书第三章专论语法的发展,分历史形态学和历史句法学两部分论述各种词类发展和各种句式发展的历史。这部分见解精确,视野开阔,材料丰富,为语法史的研究开创性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另一位在汉语史研究中作出突出贡献的是周法高。

本期他有三部大作:《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篇》、《中国古代语法·造句篇》、《中国古代语法·构词篇》(台北史语所专刊,1959、1962、1962)。* 这三部书以春秋战国的文献为主,上溯殷周,下探汉魏六朝。在吸收传统语法成果的基础上,最早试用结构语言学的方法分析古代汉语。全书材料丰富详尽,许多见解深入独到,成绩突出。

1) 作者将古代汉语分为四期。一、殷周时期:殷后期和西周;二、列国时期:春秋、战国和秦代;三、两汉时期;四、魏晋南北朝时期。书中还简述了四期的主要特点。(后来,周法高又将汉语史分为"三期九段",三期为:古代,上古到东汉;中古,东汉后半到宋代;现代,南宋到现代。)

2)《称代篇》中包括五部分内容。第一章通论,谈了代词的转变、代词的位和序。第二至第五章,讨论各种代词。书中注意到第三身代词和指示代词的联系,所以把它们都放在第三章中讨论。在第五章其他代词中,分出无定(人、某、或)、复指(自、己、身)、偏指(相、见)和否定(否、莫)四种代词。第六章讨论与数量有关的词。第七章讨论代词性助词:所、攸、者。第八章讨论省略。

3)《句法篇》分四章。一、句型。在具体讨论句型之前,作者加谈了与"主题"和"解释"有关的问题。书中把句子分为两类:全句和

* 本文涉及台湾方面的内容,由于所见材料有限,或有遗误。

小句。全句又分为判断句和说明句两类。二、词类。该书在区分词类时用了两种不同的标准。一种是结构语言学的标准：根据词能否做主语和述语，分出实词、虚词；又根据能否作句子的述语，分出名词和谓词；然后根据功能把谓词分为形容词和动词两类。用这个标准分出的虚词称为“狭义的虚词”。另一个标准是根据可否列举，把数目有限、可列举的称为“广义的虚词”，其他是实词。广义的虚词分为十一类：代词、数词、单位词、方位词、助谓词、状词、副词、联词、介词、单呼词、助词。三、句之成分。句子成分分为五种：1. 谓语，包括判断句的谓语和说明句的谓语。2. 名语，名括主语、宾语等由名词性词语充当的各种句子成分。在这部分还谈了形容语（定语）。3. 副语（状语），4. 补语，5. 外语（全句的修饰语）。四、复句。复句分为六种：假设、容忍、因果、时间、转折、平行。

4）《构词篇》有四章：一、音变，二、重叠。三、附加语，四、复词。该书对于与构词有关的内容作了十分详尽的研究。

3. 专书研究

这方面有许世瑛的《论语二十篇句法研究》（台北开明书店，1973）。

《论语二十篇句法研究》把《论语》中的句子分为八种句式：叙事简句、叙事繁句、致使繁句、意谓简句和判断繁句、准判断简句、准判断繁句以及递系复句。

还有专门讨论专书虚词的，如：张以仁的《国语虚字集释》（史语所专刊，1968）、谢德三《吕氏春秋虚词用法诠释》（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71）等。

（二）比较研究

许世瑛的《中国文法讲话》（台湾开明书店，1954）是以吕叔湘的《中国文法要略》为依据，加入自己的一些创见写成的。全书分十四章，重点谈句法。第一章导言，第二、三章谈字与词，第四章至十

二章谈句子，十三、十四章谈转换和变化。条理清楚，分析细致，便于学习。

此外还有《汉语文言语法》（刘景农，1958），《古今汉语比较语法》（张静、张桁，1964）。以上二书取舍有方，编排得当，时有中肯的见解。

（三）泛时研究

本期的泛时研究往往与普及工作结合在一起，主要是以现代汉语语法为基本框架，并综合入个人的研究成果。在这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的是杨伯峻，主要著作有《文言语法》（北京大众出版社，1955）、《文言语法》（增订本），（1956）、《文言文法》（1963）和《文言虚词》（中华书局，1965）。在《文言语法》等书中，作者提出古汉语中有一类小品词；在句法中分析了无主句、无谓语句，多种复杂谓语等形式。《文言虚词》以常见虚词及有关复音词的通常用法为主，偶尔也涉及一些特殊用法。泛时研究还有张贻惠的《古汉语语法》（1957）。以上各书对于人们学习古汉语语法都很有帮助。

（四）教材建设

南开大学中文系的《古代汉语读本》是一本优秀教材。

这本教材的主编是对古汉语的各个领域都有深人研究的马汉麟（1919—1978）。

《古代汉语读本》（人民教育出版社，1960）开拓性地设计了一个古汉语教学体系。全书以语法的重要问题为纲，分为十课。每课均包括语法与课文两部分，便于学习。本书中的语法知识论述简明可靠。

王力主编的《古代汉语》（中华书店，1962）是我国第一部高等院校使用的统编教材。通论部分由马汉麟、郭锡良、祝敏彻执笔。在第三、四、五单元的通论中讲语法。本书讲语法的宗旨是：只讲古今

语法差别较大的地方；虚词只讲一些重要的和常见的，而且只讲这些虚词的一般用法。第三单元讲四类句子以及相关的词：判断句，也字；叙述句，矣字，焉字；否定句，否定词；疑问句，疑问词。第四单元讲词类的活用；人称代词，指示代词，者字，所字。第五单元讲连词，介词；句首句中语气语，词头，词尾等。本教材注重科学性、系统性、实用性，语法讲得清楚准确，影响深远。

（五）语法专著研究

本期在古汉语语法专著研究方面的作品有章锡琛的《马氏文通校注》(1954)和郑奠、麦梅翘的《古汉语语法资料汇编》(1964)。这两部书都花了很大功夫，对于古汉语语法研究有切实的帮助。

（六）专题研究

与前三个时期相比，本期论文明显增多，约有百篇以上，而且大多是从历时的观点研究古代汉语语法。这些论文，词语研究多于句法研究，断代研究多于专书研究；材料翔实，结论可靠，在汉语史研究上很有价值。

1. 词语研究

本期断代词语研究的论文较多，其中讨论系词的最多，这些论文使人们对上古系词有了较全面准确的认识。洪诚《论南北朝以前汉语中的系词》(1957)成就最为突出。此外又如赵立哲《秦汉间的系词'是'》(1957)、周光午《关于秦汉间的系词'是'》(1958)、陈梦韶《汉语从上古即有系词论》(1962)等也有分量。量词研究也有成绩，如：黄盛璋《两汉时代的量词》(1959)、黄载君《从甲文、金文量词的应用，考察汉语量词的起源与发展》(1964)等。研究其他词语的成绩也时有所见，如：周迟明《汉语的连动式复式动词》(1957)、黄景欣《秦汉以前古汉语中的否定词'弗''不'研究》(1958)、洪诚《关于上古汉语人称代词形态问题的讨论》(1962)、黄盛璋《古汉语

人称代词研究》(1963)等。

专书词语研究的论文相对少些。戴连璋在《尚书》的虚词研究上作出了成绩。如:《尚书句首句中句末语气词》(1964)、《尚书介系词研究》(1967)等,另外他还有《殷周构词法初探》(1974)。王仁钧则对《庄子》的虚词作了系列的研究。

有些学者在韵文作品的词语研究上作了新的开拓。如:廖序东《论屈赋中人称代词的用法》(1964),李国良《诗经及楚辞中之语气词比较研究》(1972)。

2. 句法研究

断代句法研究的论文虽较少,但涉及的面比较广,探讨得也较深入。其中谈被动式、使成式和补语式的较多。如:刘世儒《被动式的起源》(1956)、洪诚《论古代汉语的被动句》(1958)、余健萍《使成式的起源和发展》(1957)、祝敏彻《使成式的产生和发展》(1963)、《先秦两汉时期的动词补语》(1958),杨建国《补语式发展试探》(1959)。讨论其他问题的,如:周光午《先秦否定代词宾语位置问题》(1959)、周迟明《汉语双宾语句的语法现象和历史发展》(1964)、宋祚胤《论古代汉语主语和谓语之间的'之'字》(1964)等。

专书句法研究的论文更少些,较偏重韵文。如:洪心衡《论'离骚'里的主语谓语之间插入'之'字的问题》(1965)、戴连璋《诗经句法研究》(1976)、余若昭《列子语法研究》(1973)等。

3. 语法专著研究

洪诚《王力〈汉语史稿〉语法部分商榷》(1964)对《汉语史稿》多有修正,于汉语史颇有贡献。

六、展开时期(七十年代后期——　　)

从深化时开始,独立的古代汉语语法研究虽亦有发展,但总的来说是日益落后于现代汉语,并趋向于比附现代汉语。而到本期,

古代汉语的语法研究则再次呈现繁荣。在继承的基础上，古汉语语法逐渐脱离对现代汉语语法体系的比附，更趋向于独立和成熟，更多元化。

本期的变化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1)古汉语语法共时和历时研究的结合已成为人们的共识。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历时研究和断代、专书研究成为本期的主流，古汉语语法各方面的研究，都在不同程度上以汉语史的观点来处理自己的研究对象。2)本期的虚词研究，与以往的研究已大有不同：不再是简单的偏向于训诂学的归类的训释，而是注重与句式分析结合起来，这种虚词研究更是语法学的。3)借鉴现代汉语的研究方法，在实词研究中运用分布和变换的方法，初步建立了独立的古汉语实词体系。四十年代初何容已经指出，划分词类只能从语法形式入手，如果从意义入手，就要有个先入为主的词类框架。但当时并不明白汉语的语法形式是什么。经过数十年的探索，人们终于明白汉语的语法形式是功能(分布和变换)和形态。4)在句型研究中出现文化语言学的思考。语言具有民族性、历史性和社会性，离开一个民族的历史、社会、文化等，无法真正认识该民族的语言。从这个意义上说，研究古汉语语法时重视与文化、历史的关系是对的，而且是有益的。

在本期的古汉语语法研究中，还有一个与以往各期不同的特点：在国内前辈已有的研究思想上所形成的师承关系。陆志韦、王力、吕叔湘、高名凯和朱德熙等先生都主要是在直接学习西方语言学理论后，结合本国的实际，取得了重大成果。本期的古汉语语法研究则主要是直接或间接地学习并继承了他们的研究思想和成果，把研究工作推进了一步。在前两个时期做出重大贡献的先生，于本期在古汉语语法方面的新作虽然不多，但就能见到的而言，仍令人感到他们的渊博深刻，而且在方法和结论上都有很强的典范性，影响巨大而深远。比如：朱德熙的《自指和转指——汉语名词化标记“的、者、所、之”的语法功能和语义功能》(1983)，吕叔湘的《说

'胜'和'败'》(1987),还有王力实际写于1927年,而到1984年才出版的《中国古文法》(山西人民出版社)等。

本期专著和教材多达近百种,成百花齐放之势。以下从泛时、贯通、断代、专书、汉语史、语法专著研究、教材建设和专题研究等八个方面介绍有关的成果。

（一）泛时研究

泛时研究的成果是展开期语法研究的先声。这些著作大多深入浅出,对于提高一般读者的古汉语语法水平有较大的作用。

1. 廖振佑《古代汉语特殊语法》(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79)和何乐士、敖镜浩、王克仲、麦梅翘等的《文言虚词浅释》(北京出版社,1979)最早面世。这两部书均条理清楚,重点突出,有助于培养、提高古书的阅读能力。

以后有马汉麟的《古汉语语法提要》(陕西人民出版,1980),此书篇幅不大,但内容充实,举例精当,是很好的入门书。还有杨伯峻的《古汉语虚词》(中华书局,1981),此书比他《文言虚词》的词条有所增加,一个虚词有几个意义和用法都作了详细深入的说明。

2. 洪成玉《古汉语复音虚词与固定结构》(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和楚永安《文言复式虚词》(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6)都是研究复式虚词。复式虚词包括复音词和固定结构,传统的虚词研究或不曾注意这些虚词,或将它们附在单音虚词中。以上二书最早把复式虚词集中在一起研究。

上述二书在语料和体例上大致相同。语料主要取自先秦两汉,也连类而及后世的一些语料。书中把复式虚词看作一个语言单位,并注意到它们的意义常不等于单个虚词意义的简单相加。释文包括三方面的内容:词类性质、用法分析和今译。释义时注意分析复式虚词组合时的句法关系。全书训释准确,还指出有些复式虚词产生的时代,对汉语史研究有参考价值。洪书共收四百九十个条目;

楚书共收一千二百四十一个条目，并在部分条目之后有“附记”。“附记”多为前人的论述，也有作者的补充说明。

3. 在虚词研究中成绩斐然的是何乐士、敖镜浩、王克仲、麦梅翘、王海棻等人的《古汉语虚词通释》。

《古汉语虚词通释》(北京出版社，1985)是至当时为止，国内收虚词最多的一部书，全书例句精当，文义俱佳，很有特色。该书由何乐士通读，定稿，并撰写前言。前言对书中所收九类虚词都有概括的描述，并对每类词的阵容和数量有列举和统计。全书收虚词六百三十九个，分为九种：副词、介词、连词、助词、语气词、助动词、感叹词、代词和不定数词。在这些虚词中，副词最多，三百六十四个；其次是连词和介词，各有八十五个和七十七个；不定数词最少，只有三个。书中还收复音虚词和惯用词组六百六十个，在当时也居国内之最。释义则对每个虚词都从词性、用法、意义、举例等几个方面加以说明，注意虚词在句子结构中的位置及跟其他句子成分之间的配合关系。多数虚词条目的正文之后还缀有“附”一节，介绍与该虚词同形的实词，并说明一些不宜在正文中讲述的内容。最为突出的是：此书除吸收已有的研究成果外，还在对大量古籍作了调查、分析的基础上归纳出各个虚词的特点，因此时有创见。

4. 本期还有许多泛时研究的著作，对于提高人们的古汉语水平起了积极的作用。语法方面的，如：廖序东《文言语法分析》(1981)、马忠《古代汉语语法》(1983)、李新魁《汉语文言语法》(1983)。句型方面的，如：董治国《古代汉语句型大全》(1988)。虚词方面的，如：徐仁甫《广释词》(1981)、陕西师范大学《常用文言虚词词典》(1983)、韩峥嵘《古汉语虚词手册》(1984)、高树藩《文言文虚词大词典》(1991)、陈霞村《古代汉语虚词类解》(1992)、王海棻等《古汉语虚词词典》(1996)。实词方面的，如王政白《文言实词知识》(1978)。析疑解难的，如：吴仁甫《文言语法三十辨》(1988)，黄岳洲《文言难句例解》(1988)，唐启运、周日健《古汉语析疑解难三

百题》(1991),等等。

(二) **贯通研究**

在比较期出现的贯通研究,本期又有了新的发展。

1. 杨伯峻、何乐士的《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语文出版社,1992)是这方面集大成的著作。全书分为三编。上编四章为概述,中编词类共十一章,下编句法有十四章。上编及中编的一至七章(实词部分)由杨执笔,中编的八至十一章(虚词部分)及下编,由何执笔。本书以研究先秦语法为重点,但对一些重大问题则联系其历史发展,或上溯甲骨金文,或下推汉魏唐宋至明清,显示出贯通研究的特色。

全书在总结吸收昔日及当代众多学者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加上作者长期的研究成果,建立起一个具有较强的系统性、并有一定的理论水平,而又切于实用的语法体系。其中有不少新的见解,反映了至八十年代后期为止的古汉语语法研究的最高水平。此书重视穷尽的分析,凡属能列举的词类都作了列举,并有数量统计。书中还重视古汉语语法研究的源流关系,显示出自《马氏文通》问世以来古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材料非常丰富,内容十分充实。此外,作者在下编的第十三章中还具体阐述了汉语句子的四个特点,对认识古汉语语法的句子很有启发。最后本书为语段立有专章,在古汉语语法著作中是首创。

2. 王海棻的《古汉语疑问词语》和《古汉语疑问词语用法词典》对专题作了贯通的研究。

从五十年代起,历时二十余年,作者一直留意于疑问词语,后受《中国文法要略》的启发,撰写成《古汉语疑问词语》(浙江教育出版社,1987)。这是对疑问词语、疑问句式进行全面而详细研究的第一部书。本书所收疑问词语包括:单音节词、双音节词、短语、固定格式。按照疑问词语的语义特点分成十五个与询问有关的类,在有

的类下又分出了小类。全书对每个疑问词语都根据其语法功能，构拟出若干句式。所举的例句大体上按历史时间顺序排列，为虚词史的研究提供了便利。此外，该书对一些重要的或一般语法书上未及详述的语法现象，则尽可能多地提供例句，以利于学习。该书在多方面有所发现。比如：在"何如"、"奈何"等一些词中发现了若干带有规律性的现象；还发现有些疑问词语只出现在某些书中，比如，"胡说"、"何故以"、"何故之以"，只见于《墨子》，等等。在"谁"等几个最常用的疑问代词中，还指出了一些他人未注意到或不够重视的用法。

《古汉语疑问词语用法词典》（浙江教育出版社，1992）是在《古汉语疑问词语》的基础上，经过大幅度的修改增订而成的一部工具书。主要增补的是近代汉语的疑问词语，对原来的义类也作了部分调整。对远自甲骨文，近到清代的疑问词语作了全面搜集，构拟出上千个句型公式。揭示出数千年间曾有过哪些方面的疑问，用哪些词语、句式来表达这些疑问等问题；也揭示出几千来疑问词语的发展与变异。

由于王海棻的这两部书除了吸收已有的研究成果外，还注意对原始语料的研究分析，所以既能补缺匡谬，又有新的发现。

（三）专书研究

本期这方面的成果最多，虚词、词类、句法和语法等方面都有专著。

1．虚词研究的代表作是何乐士的两部论文集：《左传虚词研究》（商务印书馆，1989）和《左传范围副词》（岳麓书社，1994）。

何乐士长期专心从事古汉语虚词及语法研究，成果丰硕。她在虚词研究上形成了自己的研究方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把虚词和句法研究结合起来，重视虚词在单句、复句、语段及固定结构中的运用。2）重视不同虚词和句式之间的比较研究.

3)既重视吸收他人的成果,也对已往有争议的疑难问题深人思考,在研究的基础上提出新的见解,并把语法研究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4)取材严谨,重视计量方法的运用。5)注意探索虚词研究中的一些理论问题。

《左传虚词研究》收论文二十三篇,主要研究《左传》中出现次数多、用法复杂的二十多个虚词及与这些虚词有关的句式,该书对这些虚词的用法逐个作了全面的描写,并探索其中所包含的语法特点和规律。在这些虚词中,用法复杂的"以"、"之"、"于"(於)等几个都分为几个专题深入讨论。对"于"和"於"、"谓之"和"之谓"等作了比较的研究。

《左传范围副词》收论文二十二篇,穷尽地研究了《左传》的二十四个范围副词,从多方面详尽地分析了范围副词的语法、语义特征,并给范围副词作了多层次的分类。书中还着意解决了一些与范围副词有关的疑难问题。作者对于"皆"的研究最有代表性,全面深人地分析了"皆"的语义指向及与其他范围副词的异同。书中还探索了虚词研究,主要是副词研究中的一些理论问题。

以上二书多有精到的见解,对于认识有关虚词及研究方法和汉语史都很有价值。何乐士还有《左传前八公和后四公的语法差异》(1988)、《再论左传前八公和后四公的语法差异》(1994)、《左传否定副语"不"和"弗"特点的比较》(1994)等论文,在专书虚语研究中也颇具影响。

在专书虚词研究中,还有倪志僩的《论孟虚字集释》(1981),谢德三的《墨子虚词用法研究》(学海出版社,1984)等。

2. 殷国光《吕氏春秋词类研究》全面研究专书词类。

《吕氏春秋词类研究》(华夏出版社,1997)是第一部对专书词类进行全面研究的著作。作者对《吕氏春秋》作了全面穷尽的统计分析。为了增加结论的可靠性,除《吕氏春秋》外,作者还参考了先秦的九部文献。此书沿用前人已有的词类体系,对于词的次类作了

深入的研究，其中形容词部分最见功力。此书是作者长期致力于《吕氏春秋》研究的结果，多有发人思索的见地。

3. 句法研究主要是针对《诗经》和《左传》。

(1) 向熹的《诗经语言研究》是涉及韵文句法研究的第一部专著。

《诗经语言研究》(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的第五章专谈句法。作者比较了诗句和一般句子的不同，介绍了诗句的八种句法结构，并说明了在《诗经》中重要而一般散文很少见的句法特点。

(2) 1994 年出版的管燮初《左传句法研究》(安徽教育出版社)是作者系列研究中的第三部著作。全书共分十三章，分别介绍句法和构词法。作者重视句法成分的出现频率，附有十二个与句法有关的频率统计表。该书内容充实，列举充分，对于了解《左传》一书句法构造的全貌，很有价值。

(3) 在句型研究上做出新尝试的是申小龙。

申小龙继承并发展了张世禄《马氏文通》派应该打倒的思想，对句型的分析强调汉语的文化属性，认为文化语言学对词类组织要确认三条组织原则：1)实词类别是义类之别。2)实词在语言组织中体用兼备。3)实词由义类到语义组合又到句读是三个互相独立、不存在语法对应关系的层次。《中国句型文化》(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88)是作者研究思想的实践。书中的第二章至第六章将《左传》的句型分为三类：主题句、施事句和关系句。然后又分别将主题句分为三类，施事句分为十二类，关系句分为十类。该书在句法研究中力求创新，对于从一个新的角度认识古汉语句型有帮助。

4. 语法方面的著作有廖序东的《楚辞语法研究》。

《楚辞语法分析》是研究屈原作品语法，主要是《离骚》语法的系列论文集，共收论文十篇。全书的重点是讨论句法，突出介绍与"句腰"(句子的倒数第三个字)有关的语法特点。对"之、其、以、而、於、乎"和"兮"等几个虚词都有专文论述。此外，还说明了人称代

词、疑问词、宾语前置等的用法。作者研究楚辞语法数十年，本书论述严谨细致，且有数量统计，在楚辞语法研究上有开创性。

（四）断代研究

1. 本期最先在断代语法上作出成绩的仍是管燮初，1981 年出版了他的《西周金文语法研究》（商务印书馆）。该书是全面研究金文语法的第一部著作，语法体系参照丁声树等著的《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全书分为十三章，除序言和语法分析简说两章之外，以下十一章主要介绍句法成分、词类和构词法等。书中既有定性分析，又有定量分析，材料翔实，结论可信，较好地反映了金文的语法面貌。

断代语法专著还有易孟醇的《先秦语法》（1989）。

2. 李佐丰《文言实词》（语文出版社，1994）是第一本专门研究先秦断代实词的著作。书中说明了词类的划分方法，又根据分布与变换，按照一定的程序，采用穷尽的方法，对实词做了系统的分类，其中动词最为详细。由于前人不曾作过同类的工作，所以本书对各类实词及相关句式提出了一些新的见解，如：否定使动、意动为活用等；还对各种实词的次类作了新的探索，如名词分出有生、无生两类，等等。

李氏《先秦汉语的自动词及其使动用法》（1983）一文，使用分布与变换的方法研究使动用法，并提出不及物动词有自主与非自主之分。

3. 断代虚词研究有张玉金的《甲骨文虚词词典》（中华书局，1994）。本书既阐释意义，又结合句法结构说明用法，在前言中介绍了殷商时代的虚词系统。同类著作还有崔永东的《两周金文虚词集释》（中华书局，1994）。

（五）汉语史研究

在古汉语语法研究的基础上，本期出现了王力《汉语语法史》

和潘允中、史存直、孙锡信、向熹等人的多部汉语史专著。

《汉语语法史》(商务印书馆,1989)在基本保留《史稿》(中册)内容的基础上,作了明显的修改充实,反映了王力后期的语法思想。两书相比,在章节的安排上,分多合少,在内容的分量上,增多减少,还修改了某些说法。主要变化有五个方面:1)《史稿》中"单位词的发展"、"数词的发展"和"指示代词、疑问代词等的发展"等三节,在《语法史》中成为"称数法 单位词"和"指示代词"、"疑问代词"三章。2)《史稿》中原有"词在句中的临时职务"一节,在《语法史》中删去,从而减少了对"活用"的讨论;于其他部分谈到活用时,在说法上也有变化。3)《语法史》增加了"长句的发展"、"能愿式的发展"和"连动式的发展"三章,又把"动词"扩为两章。增加了与这些章节有关问题的讨论。4)《史稿》中"句子的仂语化"一节,到《语法史》中改为"'之'、'其'构成的名词性词组"一章,对有名词化作用的"之""其"作了更充分的介绍。5)《汉语史》的例句比《史稿》中的增加了80%。《汉语语法史》内容详密可靠,是王力在古汉语语法研究上留给我们的最后一部大作。

潘允中的《汉语语法史概要》(中州书画社,1982)先有绪论两章,后分十六章。作者上联甲骨、金文,下系近代乃至当代,对于语法现象的历史源流考察细致,条理清楚,内容概括,还增补了《汉语史稿》中未见的一些材料。

史存直的《汉语语法史纲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6)分为十章。全书对广义虚词的发展讨论得比较充分,时有新颖的见解。

孙锡信的《汉语历史语法要略》(复旦大学出版社,1992)注意贯通古今,博采众长。对许多问题,如代词体系的发展、语气词的运用、系语"是"的产生、主谓谓语句等,均在已有成果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见解,很有利于问题进一步的深入思考。

向熹《简明汉语史》(下编)(高等教育出版社,1993)注重语言

演变的系统性、规律性，注意介绍各时期新出现的语法成分、结构形式，内容全面、详细、精练，治学严谨，取材广泛，例证丰富。

汉语史方面的专著还有舒化龙的《汉语发展史略》(1983)，孙良明的《古代汉语语法变化研究》(1994)。

（六）语法专著研究

1. 在古汉语语法专著中，对《文通》的研究最多。

孙玄常著、吕叔湘校批的《马氏文通札记》(安徽教育出版社，1984)对《文通》有许多中肯、深入的评论，吕氏的校批尤为精到，颇利于进一步研究《文通》及有关的语法规律。

吕叔湘、王海棻写的《马氏文通读本》(上海教育出版社，1986)，在正文前有长篇导言，全面系统地评述了《文通》的语法体系及其优缺点，准确精到。以下的十章，基本采用《文通》的体例，同时又对《文通》的分卷、分段等作了必要的调整，对原书例句加以订正，并增加资料、说明等，很便于阅读。

张万起编的《马氏文通研究资料》(中华书局，1987)收录自《文通》出现后至 1984 年 6 月与《马氏文通》有关的评论文章。这些文章对《文通》做了全面深入细致的评论。此书对于阅读研究《文通》很有帮助。

王海棻的《马氏文通与中国语法学》(安徽教育出版社，1991)是在吕叔湘的指导下写成的。

该书由三部分组成。一、对《文通》语法体系的述评。这是《马氏文通读本・导言》的扩充，评述了《文通》的字、词、次和读、句。二、从九个方面分析了《文通》与后世语法著作的异同。三、对《文通》的近二百个常用术语加以注释的简明词典。作者对《文通》的写作背景，语法体系，在中国语法学史上的地位与影响进行了深入、全面、系统的研究，既便于了解各家的语法思想，也为语法学史研究提供了信实的材料。本书中的代字章及读和句章，胜义甚多。

2. 研究古代虚词著作的有王克仲的《助语辞集注》和解惠全注释的《虚字说》。

《助语辞集注》(中华书局,1988)是作者费时最长、倾注心血最多的精心之作。前言阐述《助语辞》的体例、成就、价值和缺陷,并说明《助语辞》中所涉及的三个语法问题:句子的语义结构关系,关于词类,虚词的构句作用。全书广泛搜集前人对《助语辞》的注释,又增加了自己的大量注释。通过注释阐明自己对《助语辞》所收虚词的看法,其中不少见解确有独到之处,足见作者对这些虚词研究得十分深入。全书体例严谨,成为迄今为止研究《助语辞》著作中最为详备的一部。

王克仲还有不少高质量的论文。这些论文既注意句法和语义关系,又注重语境;材料充实,论述深入。主要有:《关于先秦'所'字词性的调查报告》(1982)、《先秦虚词'与'字的调查报告》(1984)、《关于古汉语动宾语义关系的制约因素》(1986)和《古汉语的'*NN*'结构》(1988)等。

解注《虚字说》(中华书局,1989)给原著加了必要的注释,注释中还加了若干"按",以对有关情况作进一步的说明;大多数词条的注释之后,还写了"附说",对正文所讲加以评述和补充。全书为人们阅读《虚字说》开辟了一条坦途。

(七) 教材建设

在高校教材中成绩突出的是郭锡良、唐作藩、何九盈、蒋绍愚、田瑞娟等人的《古代汉语》(北京出版社,1983)。本书语法体系类似王力的《古代汉语》,但简明扼要,重点突出,便于教学和自学,在社会上影响广大。

此外还有朱星主编的《古代汉语》(1980),张之强主编的《古代汉语》(1984),朱振家主编的《古代汉语》(1990),张世禄主编的《古代汉语教程》(1991)等,书中关于语法的讲解,都反映了作者各自

研究的成果。

（八）专题研究

本期专题研究成果丰厚，十几年间的论文多达千余篇，每年刊发的论文数量几乎相当于上一个时期每年论文数量的十倍。与以往各期相比，本期论文不但数量多，而且开拓广、水平高，研究工作中的新方法、新结论大多都先从论文中反映了出来。这些论文对于推动本期古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起了明显的作用。还出了一些以古汉语语法为主的论文集，如：程湘清主编的《先秦汉语研究》、《两汉汉语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1982、1985），中国社科院语言所编的三本《古汉语研究论文集》（北京出版社，1980、1984、1987 年）等。

1. 方法研究

在古汉语语法研究中，掌握研究动态，在理论和方法上提出一些指导性意见的有郭锡良。

郭锡良承先启后，对古汉语的各个方面均有深入研究，于古汉语语法建树尤多，在古汉语教学工作中也做出了贡献，有《汉语史论集》（1997）等著作。

1985 年，郭锡良在《古汉语语法研究刍议》中，对古汉语语法研究提出五点重要的指导思想。1）要有明确的时代观点，语料不可古今杂糅。2）必须重视语法的系统性，要从语法的系统去考虑问题。3）要吸收、融会各种语言学理论的成果。4）提倡专书、断代和专题研究。5）既要有定性分析，又要有定量分析。以后在《1991 年古汉语语法研究简述》（1992）和《四十年来古汉语语法研究评述》（1993）中，他又从反面重申了上述五点思想，以指出古汉语语法研究中存在的问题：1）轻视理论，论证问题时带有训诂学虚词训释的色彩，用翻译代替语法分析，以今律古。2）对材料重视不够。3）信息不灵，各自为战。4）研究的路子有待拓宽。这些观点是对老一辈

学者研究思想的继承和发展，也阐明了古汉语语法研究进一步深化的要害。

裘锡圭《谈谈古文字资料对古汉语研究的重要性》(1979)，对促使人们重视出土文献语料的利用，起了推进作用。唐钰明《古汉语研究中的'变换'问题》(1995)探讨了变换的使用。

2. 词语研究

(1) 与前期相比，本期专书词语研究的论文，数量增多，范围扩大，更加深化。其中对《左传》的研究最多。陈克炯起步很早，1978年就发表了《左传复音词初探》和《左传复音词补探》，此后还有敖镜浩《左传'是'字用法调查》(1982)、麦梅翘《左传中介词'以'的前置宾语》(1983)及何乐士、申小龙、李佐丰等人的论文。对其他专书词语研究的，如：李维琦《诗经中'维'字考察》(1991)、谢质彬《从论语一书看上古汉语连词'而'的用法》(1980)、董琨《墨子的人称代词》(1995)，程湘清《论衡复音词研究》(1985)、李炳杰《史记中的复句连词》(1990)等。

(2) 同前期一样，断代虚词仍是人们思考的重点，"于"字的使用情况揭示得最为清晰，如：姚冠群《诗经'于'字的用法分析》(1983)、贾则复《古汉语中有关'于'字的两个问题》(1985)、闻宥《'于'、'於'新论》(1985)、魏培泉《古汉语介词'於'的演变略史》(1993)、郭锡良《介词'于'的起源和发展》(1997)等。用法十分复杂的语气词仍为人们重视。如：杨晓敏《古代汉语中的语气词》(1980)、郭锡良《先秦语气词新探》(1988)、赵长才《先秦语气词连用现象的历史演变》(1995)。

研究其他虚词的如：丁贞蕖《论前置宾语后的'是''之'的词性》(1983)、张万起《连词'所以'产生的时代》(1984)、唐钰明《其、厥考辨》(1990)及王克仲、王海棻的论文。对虚词的综合研究也有所增加，如：姜宝昌《卜辞虚词试析》(1982)、俞敏《汉藏虚字比较研究》(1984)、赵诚《甲骨文虚词探索》(1986)等。

在断代实词研究中，对代词的研究最为充分。郭锡良的论文见解深刻，对传统认识多有修正，例如他的《第三人称代词的起源和发展》(1980)、《论上古指示代词的体系》(1989)。又如周生亚《论上古汉语人称代词繁复的原因》(1980)、唐作藩《第三人称代词'他'的起源时代》(1980)、黄盛璋《先秦古汉语指示词研究》(1983)、洪波《兼指代词的原始句法功能研究》(1991)等都对代词作了深入的探索。量词的研究仍在继续，如：郭锡良《从单位名词到量词》(1984)、杨晓敏《先秦量词及其形成与演变》(1986)。有些论文对动词、形容词作了开拓性研究，如陈克炯《先秦双音动词及其句法功能》(1987)、赵诚《甲骨文动词探索》(1990)、刘承慧《先秦动词的性质与类别》(1994)、杨建国《先秦汉语的状态形容词》(1979)等。

研究构词法的论文有郭锡良的《先秦汉语构词法的发展》(1994)。王宁《先秦汉语实词的词汇意义与语法分类》(1995)研究了词义与词类之间的关系。姚振武《关于自指和转指》(1994)和宋绍年《古代汉语谓词性成分的指称化与名词化》(1997)对与自指和转指有关的问题作了利于深化的探讨。

3. 句法研究

与词语研究比较，句法研究显得少了些。唐钰明在这方面做了不少工作。唐钰明的论文致力于出土文献与传世文献的结合研究，并运用了定量和变换的方法，论述深人。在断代句法研究中，被动式的研究比较充分，如：唐钰明《论上古汉语被动式的起源》(与周锡韫合作 1985)、《论先秦汉语被动式的发展》(1985)，魏培泉《古汉语被动式的发展与演变机制》(1993)等。补语始终为人们所重视，如：潘允中《汉语动补结构的发展》(1980)、宋绍年《汉语结果补语式起源再探》(1994)。其他方面的研究如：冯春田《睡虎地秦墓竹简某些语法现象研究》(1984)、唐钰明《甲骨文'唯宾动'式及其蜕变》(1990)、陈初生《论上古汉语动词多对象语的表示法》(1991)、唐钰明《古汉语'动之名'结构的变换分析》(1994)及殷国光的论文

等都深入细致。

戴连璋从前期的专书研究，转入断代的句法研究，如《殷周造句法初探》(1979)、《上古汉语的句法发展》(1988)等。刘承慧《先秦汉语的构句原则》(1997)从语义和句法结合的角度讨论了句法中一些带有普遍性的问题。

专书句法研究也有一些高质量的论文，如：魏培泉《庄子语法研究》(1982)、阎征《孙子语句的连接方式》(1984)、刘利《国语的称数法》(1995)等。

展 望

一代又一代的心血汗水，换来了今天古汉语语法研究的成果。下一步该如何走呢？我们觉得：应该处理好以下三个关系，并完成三项任务。

(一) 三个关系

1. 重视理论水平，处理好理论和实际的关系。中国"小学"的传统是重视实用，从《马氏文通》开始的古汉语语法研究也常把实用作为自己的目的。重视实用是应该的，研究的最终目的就是实用。但重视实用的这个传统不应该排斥对理论的重视。如果理论水平不高，研究水平不可能提高，实用水平也不可能提高；有高水平的理论基础，古汉语语法的研究才可能有大的进展。对理论的重视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是重视理论对古汉语语法研究的指导。这里的理论，既包括中外各派语言学理论，也包括其他多种相关学科(如符号学、逻辑学、心理学、哲学等等)的理论；应鼓励试用各种理论指导古汉语语法的研究工作。其次，对某些一时并不实用或纯理论的古汉语语法研究也要重视。

2. 重视古代特点，处理好古代和现代的关系。从比较期开始，

学者们一直重视文白比较研究。这种研究方法的积极结果是，通过比较利于深化对古汉语语法的认识；而在古汉语语法的研究还相对薄弱的时候，这种研究方法的消极结果是易于用古代汉语去比附现代汉语。我们知道，古代汉语和现代汉语是两个密切关联而又相互独立的语法系统。古汉语研究一方面要借鉴现代汉语（包括方言）的研究思想和成果，另一方面又不宜套用现代语法的框架去研究古代语法。要从古代汉语的语法特点入手，建立古汉语的语法系统。既要注意古今的迥异，也要注意古今的微殊；即大同中的小异。当我们用现代汉语的框架研究古汉语语法时，往往易于抹杀大同中的小异，易于以同代异，以今律古。同样是古代，也存在分期的不同，这里同样有既要借鉴而又不要比附的关系。另外，还要借鉴汉藏语系及其他各种语言的研究成果。

3. 重视句法研究，处理好句法和词类的关系。初创期就是句法研究弱于词法研究，到展开期时，这种特点再次表现出来。没有深入的句法分析，就不会有完善的词类系统：词类划分要以句法分析为基础；当然，没有完善的词类系统，也不会有深入的句法分析：句法分析又要基于区分出的词类。这个看似循环的研究程序，是靠公理化方法解决的。这种方法告诉我们：只要取一种系统的思想，在科学研究的程序中就要引入初始概念或公理，而这初始概念或公理在本系统内是不可证明的，有时只能作出并不十分严格的定义。在我们看来，古汉语语法研究的初始概念可能是主语和谓语。根据这两种主要句法成分，可以划分出一些基础词类；利用基础词类，又能划出次要的句法成分。然后，再由次要句法成分进而分析出新的词类，由新的词类再到新的句法成分。如此循环深入，直到完成。当然，在整个研究过程中，还可以不断修正从主语、谓语开始的各种概念。

（二）三项任务

1. 建立上古专书或断代的语法体系。上古有像《左传》、《史记》这样语料丰富的典籍，围绕这些语料比较丰富的任何一部专书都应该能写出一部语法；同样是上古语法，又可以分为几个断代，这些断代又可以分别写出一部语法。专书、断代的研究有助于认识整个上古语法体系，也有助于认识几千年的文言语法，所以这个任务可说是以下两个任务的基础。

2. 建立上古汉语语法史。在专书与断代语法研究的基础上，完成一部上古汉语语法史，是把汉语史研究引向深入的一项重要工作。这项工作的完成，将会既有利于上古词汇和音韵的研究，也有利于中古语法的研究。

3. 建立文言语法史。从上古到清代，大量的典籍是用文言写的。尽管都是文言，其间也有发展变化，韩愈、蒲松龄写出的文言不会等同于孔子的文言。历代文言的发展变化也应研究，完成一部从上古直至清代的文言语法史，马建忠所期望的“循是而学文焉”，将在更高的水平上实现。

有了上述的成果，古汉语语法研究就能为文白的比较研究、更高水平的汉语史的完成作出新的贡献，进而推动实用和理论的发展。从实用方面说，古代汉语的教材建设和普及工作，将会出现新的面貌，这必将大大地节约亿万人，首先是青少年学习古代汉语的时间和精力，可说是一件大事。从马建忠到现在，前辈先生已经做了大量工作，可是还有很多工作要我们去做。从理论方面说，这将有助于建立“中国学派”的语言学理论。这样的语言学理论，一方面可以充实世界的语言学理论，另一方面又会有助于多种相关学科，如符号学、逻辑学、心理学等的发展。

在古汉语各种研究工作中，语法研究可说是最年轻、最不成熟的一支，它期望更多的人参加到这支接力的队伍中来。

主要参考文献

周法高　《论中国语言》　中文大学出版社　1980
王　力　《中国语言学史》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1
林玉山　《汉语语法学史》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83
孙玄常　《汉语语法学简史》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83
马松序　《汉语语法学史》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86
龚千炎　《中国语法学史稿》　语文出版社　1987
董杰锋　《汉语语法学史概要》　辽宁大学出版社　1988
邵敬敏　《汉语语法学史稿》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0
何九盈　《中国现代语言学史》　广东教育出版社　1995
刘坚、侯精一主编《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
钱曾怡、刘聿鑫主编　《中国语言学要籍题解》　齐鲁书社　1991
胡裕树主编　《中国学术名著提要(语言文字卷)》　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2
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编　《中国语言学论文索引》甲编　科学出版社　1965；乙编　商务印书馆　1983
隋晨光主编　《中国语文索引》　商务印书馆 1996
陈高春主编　《实用汉语语法大辞典》　职工教育出版社　1989
《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编辑委员会　《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8
《哲学大辞典》编辑委员会　《哲学大辞典》　上海辞书出版社　1992

李佐丰　1941 年 1 月生。1981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获硕士学位，现为北京广播学院语文部教授。著有《文言实词》及论文《先秦汉语的自动词及其使动用法》、《先秦的不及物动词和及物动词》、《〈左传〉的“语、言、谓、曰、云”》、《〈左传〉的体词性双宾语》等多篇。

伍　二十世纪的近代汉语研究

蒋冀骋

一、近代汉语的上下限

近代汉语不是指中国近代史(1840—1919)期间使用的汉语，而是指与现代汉语比较接近、与古代汉语的文言旨趣迥异的“白话”汉语。

近代汉语的上下限如何确定，是我们的研究工作首先要解决的问题。上下限问题不解决，就没有一个共同的取材标准，势必会影响研究结论的正确性。

近代汉语的上下限，语言学界有不同意见：

1. 王力早在五十年代首先提出“应该以语法作为主要的根据”来看待语言的发展，而“语音和语法有密切关系，……都是整个系统，所以语音的演变也可以作为分期的标准”，“一般词汇的发展，也可以作为分期的标准，但它不是主要的标准”。根据这些标准，他提出“公元十三世纪到十九世纪(鸦片战争)为近代”。他还概括了近代汉语的三个特点：“(1)全浊声母在北方话里的消失；(2)-m 尾韵在北方话里的消失；(3)入声在北方话里的消失”。

潘允中于 1982 年提出了与王力比较接近的观点：“自宋元明清至鸦片战争以前，是汉语史的近代时期”，他概括的近代汉语的

语法特点为：(1)提宾句又增加了一种，是用介词和副词联结成一个特殊的结构"连……也……"，如"连这句俗话难道也不明白?"(2)复句有较繁复的精密的结构；(3)动补结构有了新的发展，结构助词"得"的后面可以带上一连几个句子；(4)动词词尾"着""了"，形容词词尾"的"，副词词尾"地"，都已经普遍使用，且趋于规范统一。由古汉语发展而来的句末语气词"么""吗""呢""哩""呀"，在近代书面语言里已广泛出现……。

2. 吕叔湘提出了两种意见。(1)以晚唐五代为界，把汉语的历史分成古代汉语和近代汉语两个大的阶段。至于现代汉语，那只是近代汉语内部的一个分期，不能跟古代汉语和近代汉语鼎足三分。现代汉语只是近代汉语的一个阶段，它的语法是近代汉语的语法，它的常用词汇是近代汉语的常用词汇，只是在这个基础上加以发展而已。(2)"以语法和词汇而论，秦汉以前的是古代汉语，宋元以后的是近代汉语，这是没有问题的。"考虑到长时期的言文分离，又建议将汉语史分为三个部分：语音史、文言史、白话史。

3. 杨耐思、袁宾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杨氏认为："语音、词汇和语法三者的发展不平衡，所以近代汉语的上限和下限不能一刀切"，但他同意近代汉语大致上是"晚唐五代到清代的一千余年"。袁氏认为：近代汉语的历史范围，不采用划线切分规定上下限的方法。汉语历史阶段由主干部分和交替重叠部分组成，以南宋、元、明、清初为近代主干，上下可推延几个世纪。

4. 胡明扬于1986年提出了一个新观点。他认为，近代汉语的上限不晚于隋末唐初，下限不晚于《红楼梦》以前，《红楼梦》对话部分反映的口语应该是现代汉语。其分期标准是：(1)语音上阴阳入对应的严整格局开始动摇，入声韵尾-p，-t，-k从相混到消失；全浊声母的消失；-m韵尾的消失。(2)语法上"的"、"了"、"哩/呢"的出现和全面代替旧的助词系统；"这、那"替代"彼、此"；"将/把"字句的出现和发展；"动＋将＋趋"的出现、发展和消失。(3)语汇中"我、

你、他"（还有"们"）的出现和全面替代"吾、汝、其"等古汉语人称代词。

5. 蒋冀骋建议将晚唐五代到明末清初（九至十七世纪）划为近代。其分期标准是：（1）音韵上，轻唇音已分化；舌上音已开始与照二合流；全浊声母、入声韵尾开始消失；-m 韵尾开始动摇。（2）词汇上，方俗语大量使用；"头、子、老、打"等构词成分的出现和大量使用；双音节词增多；新义大量出现；外来词大量进入。（3）语法上，出现了新的指代词、新的语气词，被字句、把字句有了新的发展。

6. 蒋绍愚建议将近代汉语的上限定在唐初，下限定在清初。他认为，新兴的代词、助词、语气词和处置式产生于唐代初期或中期；语音方面，轻唇音的分化也是在唐代中期就已出现。把语音和语法综合起来看，把唐代初年作为近代汉语的上限是可以的。

诸家的研究对确定近代汉语的上下限是有意义的。尽管意见不完全一致，但基本轮廓已比较清楚了。目前，大多数研究者已倾向于接受上限定在晚唐五代前后，下限定在清初前后的观点。这个问题的最后解决，还有待研究工作的进一步深入。

我们认为，近代汉语的上下限的研究要充分考虑这么几个因素：1. 不能只就近代汉语论近代汉语，而要将近代汉语与古代汉语（主要是中古汉语）、现代汉语联系起来综合考虑。近代汉语的特点只有在与古代汉语（主要是中古汉语）、现代汉语的比较中才能显现。现代汉语的特点已经比较清楚了，而中古汉语，由于缺乏深入研究，其特点还不十分清楚，所以，要解决近代汉语的上限问题，还要加强对中古汉语的研究。2. 分期标准要综合考虑音韵、语法、词汇诸因素，单一的标准（语法标准、音韵标准或词汇标准）不可能反映语言的实质。王力、潘允中都用单一的标准（王用音韵标准，潘用语法标准）来讨论近代汉语的上下限，大致范围虽然不错，但精确性就要大打折扣了。3. 要加强断代和专书的语言研究。断代和专书的研究可为我们提供详尽而可靠的语言事实，这对确定近代汉

语的上下限有重要的意义。

二　近代汉语音韵研究

本世纪较早研究近代汉语音韵，并取得重要成果、具有里程碑意义的著作当推罗常培的《唐五代西北方音》(1933)、赵荫棠的《中原音韵研究》(商务印书馆，1936)和陆志韦于1946—1948年间发表的关于近代汉语语音研究的系列论文。可为一时之盛。五十年代以后，虽有一些论文发表，但未形成高峰。八十年代以来，又出现了一个新的鼎盛时期。为了叙述的方便，我们按资料的时代和性质介绍如次：

(一)　晚唐五代语音的研究

1. 唐五代西北方音的研究

研究唐五代的西北方音，就资料而论，有两个系统，一是汉藏对音材料，一是敦煌文献的别字异文和变文的用韵。材料虽有不同，但研究者得到的结论却比较接近，有相互补充、相互印证之效。

(1)汉藏对音材料研究。利用汉藏对音材料来研究唐五代西北方音的学者当首推罗常培，《唐五代西北方音》是其代表作，也是这方面的经典之作。是书刊于1933年的史语所集刊甲种之十二，所依据的资料为：a. 汉藏对音《千字文》；b. 藏文译音《金刚经》残卷；c. 藏文译音《阿弥陀经》残卷；d. 汉藏对音《大乘中宗见解》；e. 注音本《开蒙要训》。

罗书的主要贡献在于：

a. 此书是第一部用汉藏对音材料研究唐五代西北方音的经典著作，在研究唐五代西北方音方面有导夫先路的作用。

b. 此书的结论对方音史的研究，对敦煌文献的研究都有重要的参考意义。有赖于此，我们才得以窥测唐五代西北方音的面貌。

罗氏的结论是：声母方面共分 6 组 29 类，其特点是：

① 舌上音混入正齿音，正齿音二三等不分。

② 床(包括船、崇)与禅不分，然后由禅入审。

③ 摩擦音的浊母禅、邪、匣变为清母审、心、晓。

④ 轻唇音非敷奉母字大多数与滂母同音(即读 p‘)，已露出分化的痕迹。

⑤ 明泥两母因声母的声随的不同各分化为两类，即：明母在-n、-ŋ 前面读 m，其余读'b。泥母在-m、-ŋ 前面读 n，其余多数读'd('表示鼻音成素)。

韵母方面分为 23 摄 55 韵，其特点是：

① 唐五代西北方音的韵母系统比《切韵》的韵母系统大大简化，而与《四声等子》的韵母系统比较接近。

② u 韵的情况比较复杂。包括了《切韵》的虞韵、鱼韵之半、模侯尤之唇音以及脂支微之合口。鱼韵或读 i，或读 u，条件不明。罗氏有过解释，但不一定令人信服。

③ 梗摄字的大部分字失去鼻音韵尾变成了 e。

④ -n、-m 尾的消变。罗氏认为“恐怕从五代开始鼻收声的消失已然开始扩大范围了”。

⑤ 入声尾的变化。罗氏认为唐五代西北方音中的入声韵尾正处在由 b、d(-r)、g 发展为 β、ð(-r)、ɣ 的阶段。

c. 在研究方法上给人以启迪。此书既注重汉藏对音材料的比较研究，又注意与中古以来韵书韵图和现代西北方言的相互参照。既注重描写，也注意音理分析，揭示语音演变的原因和规律。

此书也存在一些不足。

a. 尽管作者注意了藏文语音本身的特点，但注意得还不够。如“知章庄三系不分”结论的得出，就是没注意藏文只有一套舌音(c)，而汉语则有三组舌音(正齿音实际上是舌面前塞擦音和擦音)，藏文要对音这三套舌音，只能取其近似，全用“c”来对音，这是

对音材料的局限性所致，并非实际语音如此。

b. 有时在例证较少的情况下匆忙下结论，有以偏概全之嫌，这些结论常常靠不住。如“-n、-m 尾的消变”只有三个例证，“入声尾的变化”例证也很少。这两个结论都难以成立。

c. 4 种汉藏对音、藏文译音材料在时代上有差别，反映的汉语语音在时间和空间上也不完全一致，罗氏将它们合在一起讨论，作为同时代、同地域的材料来研究，不太妥当。

此外，日人高田时雄根据罗书的材料和一些新材料，对唐五代西北方音进行了研究，其成果为《敦煌资料中的汉语史研究》(1988)。高田氏的著作补充了罗氏所未备，纠正了罗氏的一些失误，有较大的参考价值。

(2)敦煌文献的别字异文和敦煌诗文的用韵研究。邵荣芬利用敦煌文献(俗文学作品)的别字异文来研究唐五代西北方音，撰有《敦煌俗文学中的别字异文和唐五代西北方音》。其结论可以补罗氏之未备，也可纠罗氏之失。具体是：

a. 知章合流，庄章有别。可正罗知章庄三系合一说。

b. -m 尾的消变，邵氏认为时间是相当晚的，地域上是不普遍的，-ŋ+-n 的合并，邵氏认为当时西北方音并不存在这种语音变化现象。可纠罗氏之失。

c. 入声尾的变化。邵氏认为当时入声还存在，入声消失的时间不会那么早。

邵文的不足之处是：邵氏依据别字异文来讨论语音，而这些别字的确定，是敦煌文献的整理者所为。由于当时学术水平的限制，整理者的校勘有不少是错误的，用这些错误的校勘成果(别字)来论语音，是有一定风险的。邵氏有些结论之所以站不住，原因就在这里。详参蒋冀骋《近代汉语音韵研究》。

此外还有张金泉《变文假借字谱》和李正宇《敦煌方音止遇二摄混同及其校勘学意义》，此不赘。

敦煌诗文的用韵研究，主要是探讨唐五代的韵部情况，这些材料有方言特色，也反映当时北方通语的大势。主要成果有：沈祥源《唐五代词用韵考》(《研究生论文选集·语言文字分册》，江苏古籍出版社，1985)，张金泉《敦煌曲子词用韵考》(《音韵学研究》第二辑，中华书局，1986)，周大璞《〈敦煌变文〉用韵考》(《武汉大学学报》1979.3～5)，都兴宙《敦煌变文用韵研究》(《敦煌学辑刊》，1985，1)周祖谟《变文的押韵与唐代语音》(《语言文字学术论文集》，上海知识出版社，1989)，蒋冀骋《王梵志诗用韵考》(《敦煌文书校读研究》，台湾文津出版社，1993)，其结论大同小异，各有千秋。此不详述。

这些论文的共同缺点是：无论是曲子词还是变文都不是一时一地之作，研究者笼而统之地进行研究，是没有办法的办法，但其精确程度也就打了折扣。

2. 晚唐五代通语语音的研究

研究晚唐五代通语的语音，主要以《说文解字系传》的朱翱反切为材料。

严学窘、张世禄分别于四十年代对朱翱反切进行过研究，张氏发表过论文《朱翱反切考》(《说文月刊》4卷)，严氏发表过论文《小徐本说文反切之音系》(《中山大学师范学院季刊》1卷2期)，王力完全不参考这些成果，于八十年代对朱氏反切重新研究，结果有较大差别。

王力的结论是：声母36个，韵部41部。声母的特点是：a. 轻唇音分立。b. 从邪合一，床禅神合一。韵部的特点是：a. 鱼虞模合一，尤侯的大部分唇音字转入鱼模。b. 东冬钟合一。c. 咍部分为二：咍来、灰堆。d. 元韵与先仙合并。e. 支脂之微合一。f. 产生了新的"资思"部。

王力的结论大致可信。但"资思"部新兴说靠不住。参看蒋冀骋《舌尖前元音产生于晚唐五代说质疑》(《中国语文》，1997.5)。

（二）　宋代语音的研究

1.《皇极经世书声音图》的研究

《皇极经世书声音图》(以下简称《声音图》)反映的是北宋汴洛间的实际语音。研究《声音图》的论文有周祖谟《宋代汴洛语音考》(《辅仁学志》12 卷 1～2 期，1943)，陆志韦的《记邵雍皇极经世的天声地音》(《燕京学报》31 期，1946)，苏联汉学家 C. E. 雅洪托夫的《十一世纪的北京语音》(译文载《汉语史论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6)，竺家宁《论皇极经世声音唱和图之韵母系统》(《淡江学报》第 20 期，台北)，冯蒸的《北宋邵雍方言次浊上声归清类现象试释》(《北京师院学报》，1987.1)

据周、陆的研究，宋代汴洛语音声母系统有如下特点：

(1)　浊音清化。在音一、音五、音六、音十一、音十二中，群、並、定、从、床、澄诸母都按平仄分为二类，仄声与全清相配，平声与次清相配。这反映邵氏方言中浊声母已清化，按平仄变为送气与不送气的清声母。

邵氏音图中，音二的疑母，音三的明母，音四的微母，音七的泥母、来母，音十的日母也都分清浊，上声字归清，其余三声归浊。令人费解。周祖谟、陆志韦、雅洪托夫、冯蒸都对此有所解释，但都不能令人信服，有待进一步研究。

(2)　非敷奉合并。

(3)　床禅无别。音十第二竖行应是禅母字，但例字“士”属床母。音十一第四竖行应是床母字，但例字“辰”是禅母。

(4)　知组与照组相近。音十二是知组，排在音十一照组后面，而不与端组相次。周祖谟认为“其读音或已与照组相混”，周氏的拟音干脆将二者拟为同一套辅音。“过犹不及”，邵氏方音知、照两系只是相近，并未合一，如果合一，则邵氏所举知、照系例字应混为一行。周氏的说法靠不住。

邵氏方音韵母系统的特点是：

(1) 韵类与《四声等子》大致相同。不同者，果假合为一类，宕江合为一类，梗曾合为一类，蟹摄细音与止摄合为一类。

(2) 入声韵与阴声韵相配，说明入声韵尾已弱化为喉塞音。

对此，诸家有不同的看法。周祖谟认为入声韵尾已经消失(-p尾除外)，陆志韦认为-t，-k韵尾已经变得近乎元音的收声了。陆氏将第五声、第四声的入声韵尾拟为ɥ和ɦ，第一声的入声韵拟为ʔ。竺家宁认为邵氏方言的入声并未完全失去辅音韵尾，而是弱化为喉塞音ʔ韵尾。我们同意竺氏的意见。

(3) 止摄精组字的韵母已经由i变为ɿ或ʅ。这是周祖谟的观点，他说："止摄精组字皆列为一等，其韵母必由i变而为ɿ，同时知组字亦必变而为ʅ，故今拟为i、ɿ、ʅ三类。"陆志韦的观点与周氏相近，但他并不同意拟作舌尖音，他认为应是一个"近乎ɪ"的音。

周陆二位的主要证据是"音图"中"自、思、寺"三字列为"开"类(一等)，列于开类就一定读ɿ。恐怕没有这么简单。与"自"同行的"在"列在"发"类(二等)，与"思"同行的"三"也列在"发"类(二等)，"在""三"皆一等字，最有资格列一等的，应是"在""三"二字，邵氏将它们列为二等，当另有原故，但并不是"自""思"读ɿ所致。这个问题还可以再讨论。

2. 朱熹反切的研究

研究朱熹反切的论文有：许世瑛《朱熹口中已有舌尖前高元音说》(《淡江学报》第9期，1970)、《从诗集传叶韵考朱子口中鼻音韵尾及塞音韵尾相混情形》(《文史季刊》，1、3期，1971)、《从诗集传叶韵中考广韵阴声各韵之并合情况》(《辅仁学报》2期，1972)、《从诗集传音注及叶音中考中古声母并合情况》(《淡江学报》，11期，1973)，王力《朱熹反切考》(《龙虫并雕斋文集》第3集)，赖江基《从诗集传的叶音看朱熹音的韵系》(《音韵学研究》第2辑，1986)。

研究朱熹反切，主要是研究朱氏"叶音"的反切。朱氏"叶音"反

映的音系究竟代表什么音?学界有一个基本的看法,即代表南宋时期的读书音。这固然不错,但我们认为,还应加以限制,朱音是带有方音色彩的南宋读书音。

据诸家的研究,朱熹反切的声母共21个,有如下特点:

(1)浊音清化。全浊声母平声变次清,仄声变全清。(2)知章合并,庄组字一部分并入章组,一部分并入精组。(3)泥娘合一。(4)非敷奉合一。(5)喻母归影。

朱熹反切的韵母共有32部,其特点是:

(1) 纯二等韵大都转入相应的一等韵和三、四等韵,导致韵部的急剧减少。与朱翱反切比少了9部。

(2) 产生了新的"资思"韵"ɿ"。许世瑛、王力、赖江基的观点完全一致,但刘晓南、蒋冀骋对此提出了异议,朱切的止摄精组字通过叶音然后与支齐韵相叶者,并不是表示已产生了资思部,而是闽方音的反映。参蒋冀骋《近代汉语音韵研究》。

(3) 歌戈与麻分立。

(4) 齐祭废入止摄成为支齐部。

朱熹反切在声调方面的特点是:平声不分阴阳、浊上已变去(浊上变去始于唐五代,宋代已完成)。

诸家都是依朱熹反切来研究宋代语音的,其结论虽是大同小异,但何以有这种异?值得探讨。我们认为,主要原因是:是否注意了语音的系统性?是否注意到了方言的影响?如王力"萧宵肴豪"分为二,赖江基分为三。王力从语音的系统性出发,将它们两分,因为朱切中二等韵大多转入相对应的一等韵和三四等韵中去了,故"肴"韵不应独立。赖氏未意识及此,只从反切相混的频率出发,将"肴"韵独立,故为三。他如赖氏"真青"部的确定,即是未顾及方言影响的结果。

3. 宋代诗词用韵的研究

研究宋代诗词用韵的主要目的是探讨韵母情况。在这方面用

力最勤、收获最多的当推鲁国尧。鲁国尧的宋词研究系列论文是：《宋代辛弃疾等山东词人用韵考》(《南京大学学报》1979.2)、《宋代苏轼等四川词人用韵考》(《语言学论丛》第八辑)、《宋代福建词人用韵考》(《语言文字学论文集》，上海知识出版社，1989)、《宋元江西词人用韵研究》(《近代汉语研究》，商务印书馆，1992)、《宋词阴入通叶现象的考察》(《音韵学研究》第2辑)、《论宋词韵及其与金元词韵的比较》(《中国语言学报》第4期，1991)。此外，还有姜聿华《宋代北方籍词人入声韵分部考》(《齐齐哈尔师范学院学报》，1987.3)、程朝晖《欧阳修诗词用韵研究》(《中国语文》，1986.4)、唐

北方音》前后相承，堪称双璧。范书的主要贡献在于：

（1）　对《掌中珠》的两种抄本进行了校勘，对《掌中珠》的注音加以释读，并对其中的附加符号进行了考释。

（2）　考订出西夏语的声母系统和韵母系统。西夏文并非拼音文字，它的音系要通过反切系联（西夏文献《文海》注有西夏文反切）和汉字注音的对比研究才能获得。李氏的考订是有意义的。在此基础上，李氏又构拟了宋代西北方音的语音系统，填补了宋代西北方音研究的空白。

此书的不足之外：对汉语本身的特点尤其是现代宁夏方言的特点注意不够，受罗常培《唐五代西北方音》的影响太深，有些地方为了与罗书一致，不顾西夏汉对音的语言事实。

（三）　金元语音的研究

1.《改併五音集韵》和金元词曲用韵的研究

《改併五音集韵》研究的主要成果是宁忌浮《校订五音集韵》及其前言，宁氏通过对韩道昭《五音集韵》的校订，发现了此书隐含的第二语音系统，即韩氏口语音系。声母方面的特点是：全浊声母清化；照$_{二}$与精相混；非敷相混；彻穿相混；影疑与喻相混。韵母方面的特点是：三四等韵合流；东钟合并；脂微合一；鱼虞合一；齐归于止摄；真欣、文谆相混；清青、盐凡相混；元韵归山摄。

发现韩书隐含的第二语音系统，是宁忌浮的一大贡献，第二语音系统比较全面地反映了当时北方汉语的声韵情况，为我们进一步研究金元北方汉语提供了资料。

研究金元词曲用韵并取得较大成绩的是鲁国尧等。其成果为：鲁国尧《元遗山诗词用韵考》（《南京大学学报》，1986.1）、《白朴的词韵和曲韵及其同异》（《王力先生纪念论文集》，商务印书馆，1990）、《白朴曲韵与〈中原音韵〉》（《中原音韵新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此外还有：廖珣英《关汉卿戏曲的用韵》（《中国语文》

1963.4)、《诸宫调的用韵》(《中国语文》1964.1),周大璞《〈董西厢〉用韵考》(《武汉大学学报》1963.2),曹正义《元代山东人戏曲用韵析略》(《山东大学文科论文集刊》1981.2),姜聿华《黄公绍词韵与〈古今韵会举要〉》(《吉林师院学报》1984.3),李爱平《金元山东词人用韵考》(《语言研究》1985.2),刘青松《王恽诗词用韵研究》(《古汉语研究》1996.4),徐健《刘知远诸宫调残卷用韵考》(《古汉语研究》,1997.2)。

鲁国尧将元遗山词韵归纳为 18 部。遗山词的韵系正处于《中原音韵》韵系的前期阶段,二者十分接近。他们的异同,可看出语音演变之迹。

白朴及元代曲家的用韵研究,可与《中原音韵》的韵系相互参证,很有参考价值。这类的价值有待进一步深入。

2.《中原音韵》的研究

研究《中原音韵》是近代汉语语音研究的重要课题。自罗常培《中原音韵声类考》(《史语所集刊》2 本 2 分,1932)发表以来,研究者代有其人。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陆志韦《释中原音韵》(《燕京学报》31 期,1946)是其翘楚。五十年代以后,对《中原音韵》的一些问题进行过讨论。文章有:赵遐秋、曾庆瑞《中原音韵音系的基础和“入派三声”的性质》(《中国语文》1962.7),李新魁《关于〈中原音韵〉音系的基础和“入派三声”的性质——与赵遐秋、曾庆瑞同志商榷》(《中国语文》1963.4),《〈中原音韵〉的性质及其代表的音系》(《江汉学报》1962.8)等。八十年代,出版了杨耐思《中原音韵音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李新魁《中原音韵音系研究》(中州书画社,1983),宁继福《中原音韵表稿》(吉林文史出版社,1985),堪称一时之盛。此外,台湾陈新雄有《中原音韵概要》(1976),1991 年北大出版社出版了论文集《中原音韵新论》,薛凤生有《中原音韵音位系统》(鲁国尧、侍建国译、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0)。

对《中原音韵》的不同意见，主要集中在以下三个问题上。

(1) 《中原音韵》的声母系统。诸家的分歧在于：①中古知章庄三组在《中原音韵》中是合一还是二分？②中古见组细音在《中原音韵》中是否独立？③ŋ-母是否存在以及一部分中古“疑”母字的变音要不要另立一类。

第2、第3个问题目前基本上达成了一致意见，即见系细音不应另为一类，“疑”母在少数韵中还存在。而第1个问题还没有统一的意见。有待进一步研究。

(2) 《中原音韵》有无入声。陆志韦、杨耐思、李新魁认为《中原音韵》入声还存在，“入派三声”并非“入变三声”，只是因为当时的入声韵尾弱化或者消失，而入声声调近于三声，故作曲时入声可以与三声相押。周德清将派入的入声列在三声的“本声”之后，说明入声与三声还有区别。赵荫棠、王力、董同龢、宁继福、薛凤生认为“入派三声”就是“入变三声”，《中原音韵》中入声已经不存在。这个问题目前尚无一致的意见，还可继续研究。

(3) 《中原音韵》的基础方言。论者有三种意见：①王力、宁继福认为《中原音韵》的基础方言是大都话；②李新魁认为《中原音韵》的基础方言是河南洛阳音。③蒋冀骋认为《中原音韵》的基础方言是一个片，不是一个点，有可能是河北话(见其著作《近代汉语音韵研究》)。目前仍无统一意见，还可再讨论。

3.《蒙古字韵》和八思巴字的研究

研究八思巴字和《蒙古音韵》的主要成果有：[苏]龙果夫《八思巴字和古汉语》(唐虞译、罗常培校订，科学出版社，1959)，罗常培《论龙果夫的〈八思巴字和古官话〉》(《中国语文》1959，12)，罗常培、蔡美彪《八思巴字与元代汉语〔资料汇编〕》(科学出版社1959)，照那斯图《论八思巴字》(《民族语文》1980.1)、《八思巴字篆体字母研究》(《中国语文》1980.4)，杨耐思、照那斯图《八思巴字研究概述》(《民族语文》1983.6)、张卫东《试论八思巴字的冠h韵母》

(《民族语文》1983.6)，杨耐思《汉语影、幺、鱼、喻的八思巴字译音》(《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照那斯图、杨耐思《蒙古字韵校本》(民族出版社，1987)，蒋冀骋《近代汉语纲要》(湖南教育出版社，1997)、《近代汉语音韵研究》(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也有专门章节论述。

有争议的几个问题是：①章知庄是否合流。目前的看法是：三系在《蒙古字韵》已合一。②冠h韵母的音值问题。③匣、影、喻分为二的区别问题。④《蒙古字韵》的基础方言的问题。

这些问题有些已取得一致的意见，有些还有待进一步讨论。

4.《中原雅音》的研究

《中原雅音》作为一部韵书被发现和肯定，是七十年代末期近代汉语研究的一件大事。钱玄同、赵荫棠都认为"中原雅音"是"中原地区的雅音"的意义，不认为是一部书。蒋希文《中原雅音记略》、杨耐思《韵学集成所传中原雅音》(《中国语文》1978.4)首先肯定《中原雅音》是一部韵书。

(1)关于《中原雅音》的成书时代。诸家意见不一致；杨耐思认为《中原雅音》是明初以前的一部韵书，蒋希文认为此书上限不超过元代黄公绍的《古今韵会》，下限不晚于《洪武正韵》。何九盈《中原雅音的时代》(《中国语文》1986.3)认为此书出于南宋遗民之手，邵荣芬《中原雅音研究》认为此书成书在朱权《琼林雅韵》(1398)之后，《韵学集成》(1460)之前。

(2)《中原雅音》的声韵系统。据邵荣芬《中原雅音研究》(山东人民出版社，1981)，《中原雅音》的声母共20个，除无ŋ声母外，余皆与《中原音韵》相同。但部分影母字变成泥母，如"澳奥袄恶讴内爱恩谙俺"。韵母系统共分20部，41个韵母，与《中原音韵》相比，有如下不同：①寒桓合为一部，山删独立为一部。②鱼模两分。③"庚青"和"东钟"互见的字归入"东"韵。声调方面，《中原雅音韵》平声不分阴阳，入声并入平、上、去三声。

（四）　明代语音的研究

研究明代的语音，主要依据兰茂《韵略易通》、徐孝《重订司马温公等韵图经》、毕拱宸《韵略汇通》、金尼阁《西儒耳目资》和一些对音材料。

1、韵书的研究

三十年代开始，即有学者对《韵略易通》等韵书进行研究，论文有：赵荫棠《关于韵略易通》（《礼俗》6、7期合刊，1931），方国瑜《兰廷秀韵略易通跋》（《云南旅平学会会刊》7期，1932），陆志韦《记兰茂韵略易通》（《燕京学报》32期），赵荫棠《重订司马温公等韵图经述》（《北平晨报》，1932.9.21-23），陆志韦《记徐孝重订司马温公等韵图经》（《燕京学报》32期）、《记毕拱宸韵略汇通》（《燕京学报》33期，1947）、《金尼阁西儒耳目资所记的音》（《燕京学报》33期，1947）。八十年代以后，张玉来、龙庄伟、群一、郭力、曾晓渝对《韵略易通》《韵略汇通》《等韵图经》《西儒耳目资》进行过研究。张玉来的《韵略汇通音系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1994）是这方面的专著，对《韵略汇通》进行了深入的研究，耿振生的《明清等韵学通论》（语文出版社，1992）、蒋冀骋的《近代汉语音韵研究》对这些韵书也有所评介、探讨。

《韵略易通》等四书代表的是明代官话。《韵略易通》的声母系统为一首五言“早梅诗”，即20个声母，陆志韦将“枝春上”拟为两套，不一定合乎语音实际，王力将它们拟为卷舌音，是对的。

《韵略易通》的声母是：p、p‘、m、f、v、t、t‘、n、l、tʂ、tʂ‘、ʂ、ʐ、ts、ts‘、s、k、k‘、x、o。

其余书的声母都在19—21之间，减一v母，则为19，增一ŋ母，则为21。

《韵略易通》等书的韵母系统有较大的差别，《易通》为20部，“鱼模”分为二，故比《中原音韵》多一部。《汇通》的-m韵尾变入-n

韵尾,"寒山"与"桓欢"合一,故为16部。徐孝《等韵图经》的韵母系统更简单,共为13摄,与现代曲艺13辙比较接近。没有入声,有"er"音,是此书的最大特点。《西儒耳目资》共分57摄,这57摄可归纳为16韵。它的特点是:①没有闭口韵;②有入声。

对《西资耳目资》的音系基础,诸家有不同的意见,陆志韦认为是山西方音,李新魁从之,鲁国尧认为是南京方音,耿振生从之。蒋冀骋在将《西儒耳目资》的声韵调系统与山西方言、南京方言比较后认为,《西儒耳目资》不是以山西方音为语音基础的,是否以南京方言的基础,不敢肯定。

诸家的研究是深入的,结论基本可信。但在与现代方言的比较研究方面尚有待加强。

2. 对音材料的研究

(1) 汉-朝对音材料。汉-朝对音材料有《老乞大谚解》《朴通事谚解》,《谚解》的每个汉字下都有左右两种谚文注音。根据这些注音可以研究十五—十六世纪明代官话的语音。

这方面的研究成果有:胡明扬《〈老乞大谚解〉和〈朴通事谚解〉中所见的汉语、朝鲜语对音》(《中国语文》1963.3)、《〈老乞大谚解〉和〈朴通事谚解〉中所见的〈通考〉对音》(中国人民大学中文系编《语言论集》,1980),日人远藤光晓《〈翻译老乞大·朴通事〉里的汉语声调》(《语言学论丛》13辑,商务印书馆,1985),尉迟治平《老乞大·朴通事谚解汉字音的语音基础》(《语言研究》18期,1990),李钟九《〈老乞大·朴通事〉汉语语音研究》(复旦大学中文系博士论文,油印本,1996)。

胡氏研究崔音得声母19个,研究《通考》对音得声母24个,二者的区别在于:①卷舌音的有无。《通考》既有舌叶音,又有卷舌音,崔音只有舌叶音,没有卷舌音。②"v"声母的有无。《通考》有"v"声母,崔音无。二者相同之处在于:①没有疑母。②没有全浊声母。

韵母系统方面《通考》对音可归纳为16部,60个韵母,崔音大

致相同。二者的共同点是：①uan与on有对立。②有入声。不同者是：崔音“二、儿、耳、西”读影母，为al、əl，变成了与ɚ音相近的音，《通考》对音则仍读卷舌音，没有发生变化。

（2） 琉汉对音材料。研究琉汉对音材料的主要成果有丁锋的《琉汉对音与明代官话音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丁书分正文篇和资料篇。研究成果在正文篇。他的结论是：声母19个。特点是：没有全浊声母，没有疑母，没有微母，没有卷舌音。韵母系统为12摄，30个韵母。特点是：“寒山”、“桓欢”没有区别，没有人声。

（五） 通论

讨论近代汉语标准音的有：李新魁《论近代汉语共同语的标准音》（《语文研究》1980.1），杨耐思《元代汉语的标准音》（《薪火编》，李文认为从宋至清代中叶，汉语共同语的标准音是以河南地区语音为代表的中原音，而北京音在清代中叶以后才逐渐上升到标准音的地位。杨文认为元代汉语存在着两个标准音，一个是书面语的标准音，如《蒙古字韵》所记录的，一个是口语的标准音，如《中原音韵》所记录的。

对近代汉语语音进行系统论述的有：王力《汉语语音史》部分章节，袁宾《近代汉语概论》语音部分（上海教育出版社，1992），蒋绍愚《近代汉语研究概况》语音部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蒋冀骋《近代汉语音韵研究》（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

蒋绍愚较全面地介绍了近代汉语语音研究的概况，对一些有争论的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对初学者有“导夫先路”之功。

蒋冀骋在书中系统地介绍了近代汉语的语音情况，对其中的某些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如唐五代西北方音的声母问题、资料反映的音系问题、朱翱反切的资思韵问题，直音注音的局限性问题、对音的局限性问题，卷舌音与i相拼的问题、《中原音韵》《西儒

耳目资》的语音基础问题，皆有所见。方法上注意了与现代方音的相互参证和对音材料的自身的语音系统。

此外，冯蒸《汉语音韵学论文集》(首都师大出版社，1997)也有一些文章讨论近代汉语语音，有一定的参考意义。

三　近代汉语词汇研究

二十世纪前半叶，近代汉语词汇研究没有大的进展，虽然有罗振玉《俗说》、胡朴安《俗语典》(1922)、孙锦标《通俗常言疏证》(1925)之作，但只是列书证出处，没有诠释或很少有诠释，与十九世纪以前研究俗语的著作没有什么区别。

在近代汉语词汇研究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当推张相《诗词曲语辞汇释》(1953)、蒋礼鸿《敦煌变文字义通释》(1959 年初版，1988 年第四次增订)。

1. 诗词曲语词的研究

最早专释戏曲语词的，应是徐嘉瑞《金元戏曲方言考》(1948)。此外有张相《诗词曲语词汇释》、朱居易《元剧俗语方言例释》(1956)，陆澹安《戏曲词语汇释》(1981)，王锳《诗词曲语词例释》(中华书局，1981，1986 年增订)，顾学颉、王学奇《元曲释词》(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1990)，蒋绍愚《唐诗语言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1990)，皆对诗词曲语词的研究作出了贡献，而成就最大，有突破性进展的应是张相《诗词曲语辞汇释》。

张相的书有如下特点：

(1)　材料丰富，考释精当。作者基本上掌握了全部唐诗、宋词和元曲的语言材料，全书标目 537 条，附目 600 余，分条 800 有余，搜罗之广，实为罕见。收词多如果释词不精，则为一般的资料汇编，张书的特点在于考释精当，能发前人所未发。如：

总，终：犹纵也，虽也。李益诗："莫言塞北无春到，总有春来何

处知？”刘禹锡诗：“总有邻人解吹笛，山阳旧里更谁过？”此用“总”者。用“终”者，方干诗：“膺门若感深恩去，终杀微躯未足酬。”李商隐诗：“管乐有才终不忝，关张无命欲何如？”

（2）　方法缜密、科学。张相《叙言》中自述其方法为：体会声韵、辨认字形、玩绎章法、揣摩情节、比照意义。继承了清人的传统训诂方法，又有新发展。其中最重要的是“比照意义”，张氏将“比照意义”分为六端，即：①有异义相对者，取相对之字以定其义。②有同义互文者，从互文之字以定其义。③有前后相应者，就相应之字以定其义。④有文从省略者，玩全段之文以定其义。⑤有以异文印证者。⑥有以同义异文印证者。这种“比照”，解决了不少语词的训释问题，但有些语辞的意义无可“比照”，作者往往用排比归纳法来确立其词义，即根据上下文来假定某个词语的意义，如果这个意义在大多数例句中都能成立，那么这个意义就可以确定。所谓“揆之本文而协，验之他卷而通，虽旧说所无，可以心知其意者也”。使用此法，是《汇释》能发人所未发的重要原因。如释“可中”为假使，释“为复、为”为“抑或，还是”，释“诉”为“辞酒”，皆其例。

此书的不足之处：①有些解释有误。②词义划分太细，显得无所统系。③缺乏语法观念。④考释词义时，对语音注意不够。⑤语辞的溯源尚可加强。

王锳《诗词曲语辞例释》对张相书有所补充，有所纠正。是这类著作中的后出佳作。

2、敦煌文献语辞研究

敦煌文献的语辞研究，著作有蒋礼鸿的《敦煌变文字义通释》、蒋礼鸿主编的《敦煌文献语言辞典》(杭州大学出版社，1994)，郭在贻《郭在贻语言文学论稿》(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敦煌变文集校议》(岳麓书社，1990)，项楚《王梵志诗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蒋冀骋《敦煌文书校读研究》(台湾文津出版社，1937)等，论文有徐震堮《敦煌变文集校记补正》和江蓝生、袁宾、杨雄、张涌泉、

黄征等人的论文，都为敦煌文献的语辞研究作出了贡献。其中贡献最大的当推蒋礼鸿《敦煌变文字义通释》。此书的特点是：

(1)首次对敦煌变文中的口语词进行了系统的研究，开敦煌资料语辞研究之先河。

(2)释义准确，注意了词义的概括性，方法科学，材料丰富。

(3)注重溯源探流，具有一定程度的词汇史的性质。

(4)为汉语词汇史研究提供了丰富的实例，揭示了词义变化的一些规律。

不足之外：①作者未见敦煌写卷，有些条目据《敦煌变文集》而误。如释“乘”为“我”，是正确的，但说是“朕”的假借，则是错误的。因为“乘”在原卷中是“我”的草书，整理中误认为“乘”。②有些词目据一二例证立义，偶有失误。如“露柱”条仅有一例，解释也不正确。《景德传灯录》“露柱”出现了23次，《五灯会元》“露柱”共出现75次，皆不是蒋书的意思，蒋释误。

3. 笔记、小说、语录的语辞研究

这类研究的主要成果有：陆澹安《小说词语汇释》(上海古籍出版社，1964)，周汝昌主编《红楼梦词典》(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王利器主编《金瓶梅词典》(吉林文史出版社，1988)，白维国《金瓶梅词典》(中华书局，1991)，李申《金瓶梅方言俗语汇释》(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2)，王锳《唐宋笔记语辞汇释》(中华书局，1990)，袁宾《禅宗著作词语汇释》(江苏古籍出版社，1990)，段观宋《文言小说词语通释》(广西人民出版社，1994)，他如江蓝生、蒋冀骋、汪维辉、周志锋、黄征、方一新、蒋宗许、张生汉等人也有一些语辞考释方面的文章，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近代汉语词汇研究的发展。

值得一提的是李申的《金瓶梅方言俗语汇释》，此书的最大特点是运用方言俗语来解释《金瓶梅》的语辞，多有发明。

4. 通论性的研究

对近代汉语词汇进行通论性的研究，首推郭在贻的《俗语词研

究概述》(《语文导报》,1985),《训诂学》的第九章“训诂学的新领域——汉魏六朝以来方俗语词的研究》(《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蒋绍愚《古汉语词汇纲要》的第九章“关于近代汉语词汇的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蒋冀骋《近代汉语词汇研究》(湖南教育出版社,1991)。

应该一提的是蒋冀骋的《近代汉语词汇研究》,此书在郭在贻的俗语词研究的基础上有所推衍,有所发展,是一部比较全面、系统的研究近代汉语词汇的著作。此书的特点是:

(1)内容丰富,涉及近代汉语词汇的各个领域,注意到了宏观与微观的结合研究。

(2)将词汇放到社会文化生活的大背景来考察,有助于对近代汉语词汇作多角度、多方面的研究。

(3)注意了词汇与文字、音韵、语法的相互影响,从形、音、义、结构诸方面来考察词汇。

(4)有比较精确的词义考释,说明作者具有一定的古文献基础。

此书的不足是:(1)对常用词词义的演变注意不够。(2)说明了是什么,对为什么注意不够。

四 近代汉语语法研究[①]

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滥觞于四十年代吕叔湘的系列论文,此后,高名凯、王力、刘坚、向熹、祝敏彻、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孙锡信、冯春田、唐钰明、吴福祥,日人太田辰夫、桥本万太郎、志村良治,美籍华裔学者梅祖麟皆有研究,都对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作出了贡献。

---

① 此节采用蒋绍愚先生《近代汉语研究概况》的论述较多,特致谢意。

（一）　近代汉语的代词研究

在近代汉语代词研究方面贡献最大的是吕叔湘著、江蓝生补的《近代汉语指代词》一书，此外，高名凯、王力、周法高、陈治文、郭锡良、张惠英、孙锡信、梅祖麟，日人小川环树、志村良治皆有这方面的研究论文，推进了近代汉语代词研究的发展。

《近代汉语指代词》的特点是：

1. 第一次对近代汉语的指代词进行了较全面、系统的研究，有导夫先路的作用。

2. 对近代汉语大多数指代词的来源、用法、发展变化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和较全面的描写，在某些指代词产生、发展的原因上，也进行了一些可贵的探索。既注重了描写，也注意到了解释。

3. 学风谨严，结论大多可信。虽然有些地方还可商榷，但并不影响对此书作“结论大多可信”的评价。

有些问题还可再讨论，如：“这”、“那”的来源问题，“怎么”和“什么”的关系问题等等。

（二）　近代汉语的助词研究

1. “了”、“着”的产生时代和演变过程

王力、张洪年、赵金铭、杨天戈、梅祖麟、曹广顺、冯春田、吴福祥都进行过研究，都有较好的意见。他们的意见大致是：

（1）助词“了”、“着”的产生时代是唐代。

（2）“了”前移到动词宾语前是“了”成为“助词”的标志。

（3）“了”前移的原因是什么，目前还没有一致的意见。梅祖麟认为：“了”字前移是“动补结构”的两种形式“动＋宾＋补”“动＋补＋宾”促使了“了”字前移。也就是“了”受“动＋补＋宾”的影响位置前移。此外，“动＋宾＋不得”变成了“动＋不得＋宾”，也促使了“了”的前移。曹广顺认为，唐代表示完成貌最常用的是“却”，“却”

出现在“动＋却”和“动＋却＋宾”两种格式中。“了”受“却”的影响，位置前移。

(4)吴福祥认为“动＋了＋宾 ”的出现，并不是“动＋宾＋了”的“了”前移的结果，而是“动＋了”句式带了宾语的结果。“动＋宾＋了”的“了”是事态助词，与动态助词“了”(动＋了＋宾)不一样。

(5)进行态助词“着”是持续态助词“着”变化的结果。当“着”所表达的持续状态是另一个动作进行的条件时，“着”的作用就变为表示动作的进行态了。而持续态助词“着”是“动＋着”这种“动补”结构发展的结果。

2.“底”、“地”的研究

对“底”、“地”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底”“地”的区别及其来源的问题上。

(1)关于“底”、“地”的区别。吕叔湘 1943 年《论底、地之辨及底字的由来》一文将现代汉语中“联接加语于端语”的“的”分为四类：(a)联接名词或代词于名词；(b)联接形容词于名词；(c)联接动词或动词词组于名词；(d)联接加语于动词或形容词。他认为唐宋时期“底”、“地”的区别是：(a)、(c)只用“底”，(d)只用“地”，但(b)及(b')(省掉端语者)有底有地。在(b)(b')类中，“跟地的大率是重言(XX 或 XYY)，或双声、叠韵；跟底的字大率不具备这种形式。这两类词的作用也显然不同：前者的作用在于描写情态，后者的作用在于区别属性”。

八十年代以来，祝敏彻、曹广顺、冯春田、吴福祥对此问题有更进一步的研究，尽管结论与吕叔湘大同小异，但这种多方位的考察仍是必要的。

祝敏彻(1982)对《朱子语类》的“地”和“底”作了全面分析，完善了吕叔湘的结论。提出了“地”字结构作宾语，宾语是描写性的，“底”字结构作宾语，宾语是判断性的。并发现了“底”与“地”作用完全相同的例证。

曹广顺(1986)对《祖堂集》中的“底”和“地”作了全面的分析。曹氏的结论是:(a)(c)两类只用“底”,与吕氏结论完全一致,(b)(d)两类则“底”“地”并用,没有区别,与吕氏结论不一致。可看作“底”“地”用法的发展。

冯春田(1991)将“底”“地”分为两类,一类是结构助词,一类是词尾。“结构助词”指体词性结构中的“底”和“地”,“词尾”指谓词性结构中的“底”“地”。通过对《祖堂集》《朱子语类》的考察,冯氏得出了与祝敏彻、曹广顺大体一致的结论。

综合诸说,“底”与“地”的区别是:①体词性结构中一般用“底”不用“地”,特别是名词和代词后面,只能用“底”,不能用“地”。②谓词性结构中的情况因时而异,唐代用“地”,不用“底”;五代时“底”“地”并用;南宋以后,绝大多数写作“地”,只有个别地方写作“底”。

(2)关于“底”、“地”的来源。关于“底”的来源,章太炎《新方言》认为“在语中者,的即之字;在语末者,若有所指,如云冷的热的,的即者字。”唐钺《国故新探》说与此同。

吕叔湘(1943)认为“底”来自“者”,“者字很早就有兼并之字的趋势。到了某一时期,笔下虽有之和者两个字,口语里已经只有者一个词,它的应用范围不但包括本来的者和之,而且扩展到(a')项即名词代词领格之不继以名词者。这个词后来写作底”。

王力(1958)不同意吕说。他认为这种说法有三重困难:“第一,‘者’字在上古属鱼部,在中古属麻韵上声,它怎么样变成为‘底’[tǐ]音,很难得到一个满意的解释;第二,‘底’(‘的’)字显然是形容词的词尾和定语的语尾。‘冷的水’和‘冷的’里面的‘的’字显然是同一性质的,说成两个来源,缺乏说服力。第三,人称代词后面的‘底’(‘的’),如‘你的’、‘谁的’,并不能译成文言‘汝者’、‘谁者’。”他认为“底”是从“之”变来的,“之”的上古音是tɕǐə,后来在文言中演变为tʂʅ,在白话里演变为tǐ。这样就造成一对骈词,“之”与“底”并存。骈词虽然同出一源,由于各自发展,意义可以分歧。

冯春田(1991)进一步论证了唐宋的“者”近于“底”,“底”字结构来源于“者”字结构,而“底”与“之”有着性质上的不同。他又认为:“底”取代“者”不是语音变化的结果,而是词汇替换现象。助词“底”应来源于代词“底”。

蒋冀骋(1991)认为《集韵》“者”有“董五”一音,训为语辞,“董五”稍变,则与“底”音近。吴福祥(1996)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论证,认为:唐五代时,用作结构助词的“者”“底”可能已读轻声。由于音节的轻音化,“者”“底”韵母的音值差别可能已变得不太明显,以致在唐五代的某些方言里“u”、“ei”混用。反映在书面上便以“底”代“者”,最后“底”兴而“者”废。

我们认为,从功能上说,“底”应源于“者”,从语音上说,也还可以解释,所以赞成吕叔湘的“底”来于“者”说。

“地”的来源也有不同的意见。

吕叔湘(1943)认为来历不明。

王力(1980)认为“地”跟“底”来源相同,都是由“之”而来。

太田辰夫(1987)认为,结构助词“地”可能是由表处所的名词“地”演变而来。他说:“用于副词性修饰语的‘的’早先写作‘地’。‘地’当然是‘土地’、场所’的意思,是转为表示动作或状态存在的环境、用作副词性的修饰语的吧。例如唐代就能见到的‘暗地’,大概就是‘暗的地方’→‘在暗的地方’→‘暗暗地’这样变化而来的。”

孙锡信(1992)的说法与太田氏相似。吴福祥(1996)认为“太田氏的意见值得重视。并举“许”的虚化过程作为旁证。

我们赞同太田的说法。

3. 几部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著作简介

冯春田《近代汉语语法问题研究》(1991)讨论了近代汉语的新兴和特殊介词,研究了介词“连”“和”及其相关句式,探讨了“底”“地”“则个”“在”“着”“生”等助词或词尾的用法和来源,分析了“X么(摩)”类词语的内部结构,对“们”的语义特点和特殊用法也进行

了介绍。此书的特点是讨论的问题集中，分析较细，学风朴实。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近代汉语虚词研究》(1992)对近代汉语新兴的助词、介词、连词、副词和词缀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尽可能对讨论到的虚词的用法、功能和发展变化进行精细的描写，并对某些虚词的来源进行了有益的探讨，是近代汉语虚词研究的重要著作。

曹广顺(1995)《近代汉语助词》共分五章，对近代汉语常见的"动态助词、事态助词、结构助词、语气助词"进行了深入的研究。此书的特点是：a. 注意历时研究。凡讨论到的助词都尽可能从来源、历代使用情况、发展演变诸方面进行描写。b. 注意与现代方言作比较研究。尽管这一特色还不明显，但毕竟还是注意到了。c. 在虚词替代的原因方面作了许多有益的探索，足以启迪人的思考。

(三) 动补结构的研究

动补结构的产生和发展，是汉语语法史上的一件大事。它的产生时代、发展演变情况是治语法史者所关注的一个热点问题。动补结果的类别较多，有些类的产生时代还有不同的意见，但动补结构的普遍使用应在唐代以后。

朱德熙将动补结构的补语分为四类：结果补语、趋向补语、状态补语、可能补语。除趋向补语类外，其余三种的产生时代学界有不同的意见。我们将"结果补语"类叫做"动结式"，将"状态补语""可能补语"两类叫做"带'得'的动补结构"。

1. 动结式

这类动补结构王力称之为"使成式"，日本某些汉学研究者称之为"使成复合动词"，名称虽异，其所指是相同的。

关于动结式的产生时代，约有四说。(1)殷代或先秦产生说。周迟明(1958)主殷代说，余健萍(1957)、杨建国(1959)主先秦萌芽说。(2)汉代说。王力(1957)认为："使成式产生于汉代，逐渐扩展

于南北朝，普遍应用于唐代”。(3)六朝说。日人志村良治(1984)持此说，梅祖麟同。(4)唐代说。持此说者为日人太田辰夫(1958)。

之所以有如此不同，主要是各家对相同的材料有不同的分析。

《尚书·盘庚》:“若火之燎于原，不可乡迩，其犹可扑灭”，《左传》昭21:“城射之殪”。这是“先秦说”的主要材料。“扑灭”在现代汉语中是动补结构，而在先秦时代则未必。“扑灭”是“扑而灭之”的意思，“扑”是“灭”的方式，并不是动补结构。至于“城射之殪”可以读作“城射之，殪”。不是动补结构的分用式。先秦说是靠不住的。

纯粹用语意来分析，难免会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应该有一个检验的标准。日人太田辰夫(1958)提出了一种检验方法，以“杀”“死”二字为例，“杀”自古至今都是他动，“死”自古至今都是自动，当“V＋死”结构带上宾语时，“V＋动”就是“动补结果”。也就是说，“$V_{他}+V_{自}+O$”结构才是具有形式标志的“动补结构”。

志村良治(1984)对“动词的复合用法”进行了讨论，他认为，动词的复合用法要放到整个汉语词汇复音化的背景上来考虑。六朝时期汉语词汇复音化大大加速，而很多复音词的词序是不稳定的，往往可以颠倒，如“拔济”可作“济拔”，“灭尽”可作“尽灭”、“坏烂”可作“烂坏”。所以它们是动词的等立使用。与此同时，也出现了第二音节动词的惯用化，如“尽”“坏”经常充当第二音节，在此基础上出现了第二音节动词的自动词化，以“动词＋死”代替“动词＋杀”就是第二音节动词自动词化的结果。“动补结构”也就产生了。志村的贡献在于说明了“动补结构”(他叫做“使成复合词”)的产生过程和部分原因，他的结论是：动补结构产生于六朝。

梅祖麟(1991)也对动结式的问题作了研究。他认为，“V杀”和“V死”可出现于四种句型：甲、施事者＋V杀＋受事者；乙、受事者＋V死；丙、施事者＋V死＋受事者；丁、受事者＋V杀。

实际上，先秦两汉只有甲、乙两型，甲型中第二个动词是及物动词，后面出现受事者，乙型中的第二个动词是不及物动词，后面

不出现受事者。这两种句型中的两个动词都是并列结构，而不是动补结构。

论者多以《史记》的"推堕孝惠、鲁元车下"、"激怒张仪"、"射伤郧克"、"楚孝王伐灭鲁"作为动补结构在汉代出现的例证。梅氏认为，这些都不是动补结构。因为"灭""伤"等字在先秦都是他动（或使动）用法比自动用法多，而"堕"、"怒"等字虽然在先秦自动用法比他动（或使动）用法多，但它们在两汉只出现在"甲型"中，而不出现在"乙型"中。这说明"堕"、"怒"等字在复合词中仍是他动（使动）用法，后面需要宾语撑着。

真正的动结式是丙型，出现时代是六朝。同时期有"打死之"的例证，又有"愁杀人""笑杀人"的例证，这种"V 杀"式中"杀"的用法同"死"，说明"V 杀"是被"V 死"同化而成动补结构的。此外，还有"即便以觜啄雌鸽杀"式的"隔开型"使成式。这种"隔开型"中的第二动词都是自动词，如"打汝口破"、"吹我罗裳开"，那么"啄雌鸽杀"的"杀"也是自动词。

这种"乙型句"中的"他动词＋自动词"带上宾语以后，就发展为动补结构，如"打死之"中的"打死"。这是动补结构的一个来源。动补结构的第二来源是"甲型句"中的"他动词＋他动词"后一动词由他动变为自动，如"射伤""击败"等在汉代是"他动词＋他动词"的并列结构，到六朝时变为"他动词＋自动词"的动补结构。促成这种变化有多种因素：(1)清浊别义的衰落；(2)使动式的衰落；(3)隔开式动补结构的影响；(4)东汉时不带宾语的"动＋形"复合词的产生，也会影响西汉时已有的并列结构（如"减轻田租、"射伤郤克"等），使其变为动补结构。

梅氏的分析把动补结构的产生和同时期的其他语言变化联系起来，使结论更加接近语言实际。

动结式产生于六朝，分合用和分用两种。六朝至唐，两式都有用例。宋代分用式逐渐减少，元明以后，就只有合用式（VCO）了。

2. 带"得"的动补结构

带状态补语的动补结构和带可能补语的动补结构在动词和补语之间都有"得"字(可能补语的否定式没有"得"字),我们把它们放在一起讨论。

王力(1958)把这种动补结构中的"得"看作词尾,认为词尾"得"来自动词"得"。汉代开始,"得"可以放在动词后,产生了"达成"义,成为了倒装的"能",至唐代,"得"虚化为词尾,一为递系句的动词词尾,如"旗下依依认得真"(季布骂阵变文),一为紧缩句的动词词尾,如"感得九龙吐水,沐浴一身"(大目乾连冥间救母变文),至宋代,"得"又可以作能愿式的动词词尾,如:"如何发得出来?"(朱子语类卷二)。

在《汉语语法史》中,王力把"递系句的动词词尾"称为"词尾得引进形容词或形容词性的补语",把"紧缩句的动词词尾"称为"词尾得引进表示动作结果的补语",这两种就是我们所说的带状态补语的动补结构的"得"。王力又把"能愿式中的动词词尾"称为"在使成式中插进一个'得'字,表示'能够'",这就是我们所说的带可能补语的动补结构中的"得"。

祝敏彻(1960)、杨建国(1959)、岳俊发(1984)则认为古代汉语中有两个"得",一是表"获得"的"得",一是表可能的"得",由前一个"得"虚化,产生了结果补语(或称为情态补语)"得"字句,由后一个"得"虚化,产生了可能补语(可称"可能式")"得"字句。

可能补语结构中的"得"是由古代汉语中表可能的"得"发展而来的吗?蒋绍愚(1994)认为,汉代的"VO 不得"和"V 不得"中的"得",就是表可能的"得",和"V(O)不得"相应的肯定形式是"V 得(O)"。蒋氏引太田辰夫(1958)的说法,"不得"和"得"未必出于同一来源。因为在带宾语的时候,"VO 不得"中宾语放在"不得"的前面,而在"V 得 O"中宾语放在"得"的后面。"VO 不得"的"得"是置于动词后表可能的"得","V 得 O"的"得"是由"获得"义引申而来

的"达成"义，它们来源不同，故宾语的位置不同。

表达成的"V 得 O"和表可能的"V 得 O"的区别在于：出现在表已然的语境中，"V 得 O"表达成，出现在表未然或假设的语境中，"V 得 O"就表可能。后来进一步发展，"V 得 O"定型后，就可以脱离语境表示可能了。由这种表可能的"V 得 O"类推，后来也产生了"V 不得 O"。

蒋绍愚认为，只有"VO 不得"中的"得"是由表能愿动词"得"后置而来的，其他表可能的"V 得(O)"和"V 不得(O)"中的"得"，都是由"获得——达成——可能"发展而来的。"V 得 C"(状态补语结构和可能补语结构)中的"得"和"V 得(O)"中的"得"是同一来源，"V 得 C"中的"得"也是由"获得"义的"得"发展来的，而不是由"可能"义的"得"发展来的。

(四)　处置式的研究

"处置式"是王力(1944)提出来的一个术语，他说："中国语里有一种特殊形式，就是用助动词'把"(或'将')字，把目的语提到叙述语的前面。""'把'字所介绍者乃是一种'做'的行为，是一种施行(execution)，是一种处置。在中文里，我们把它称为处置式"。

此外，吕叔湘(1948)、王还(1957、1985)、梅广(1978)、朱德熙(1982)、Frank F. S. Hsueh(1989)对处置式的特点有比较详细的讨论，可以参看。

对处置式的产生和形成过程，学者们进行了深入的探讨。

王力、祝敏彻都讨论了处置式的产生。祝氏(1957)认为，"将"和"把"在初唐以前都是有实义的独立动词。南北朝以后，"将"经常出现在连动式句子中，这时期常见的带"将"字的连动式有：1. 动词"将"＋名词(将"的宾语，也是后面主要动词的宾语)＋及物动词；2. 动词"将"＋名词(只是"将"的宾语，后面主要动词有它自己的宾语)＋及物动词＋名词。前式的"将"虚化后，变成了处置式，后式的

"将"虚化后，"将+名词"成了工具语。为什么"将"容易虚化？原因是除"将"外，这两类句子还有一个主要动词，而"将"只是表示一种不关紧要的辅助动作。语言中的某一成分所表示的意义如果不甚显著的话，那它就容易在人们的印象中逐渐消失掉。这种消失过程，就是这个词的虚化过程。

"把"的虚化比"将"晚，是在中唐以后，它在句中的形式和虚化过程与"将"相同。

王力在《汉语史稿》(1958)中也认为处置式是由"将"和"把"虚化而产生的，产生时代大约是第七世纪至第八世纪之间。

P. A. Benett(1981)认为：古代汉语中"以"字结构是把字句(处置式)的前身。太田辰夫(1958)把处置式分为六类，即：(1)有两个宾语的；(2)表示认定、充当的；(3)比较、比喻；(4)改变；(5)命名；(6)一般处置式。对其中的(1)(2)两类，太田认为古代汉语是用"以"来代替"把"的。至于第(3)类，太田也认为，古代汉语也可以通过"以"来表达。Bennett 的观点与太田辰夫有一致的地方。陈初生(1983)也认为"以"是"把"的前身。

Bennet 还认为，把字句(处置式)的产生是重新分析(reanalysis)的结果。也就是说，连动式"把+宾+动+宾"删去后面一个宾语，并发生重新分析，变成了处置式。

这里有一个矛盾，处置式如果是从"以"字结构发展而来的就只是词汇替换，如果是从连动式经重新分析而成的就不是"以"字结构发展的结果。

贝罗贝(A. Peyraube)(1989)不同意"'把'字句是从古代汉语的'以'字句通过同类现象(by analogy)发展来的"观点。他认为"把"字句是通过语法化(grammaticlization)而产生的。具体过程是：先有过共时的变化：主+动$_1$"把"("将")+宾$_1$+动$_2$+宾$_2$→主+动$_1$"把"("将")+宾+动$_2$，条件是宾$_2$=宾$_1$；然后才发生历时的变化，通过语法化，动词"把"变成介词"把"：主+动$_1$"把"("将")+

宾＋动$_2$→主＋介“把”（“将”）＋宾＋动。

梅祖麟（1990）对唐宋的处置式及其来源作了全面的考察。他把唐宋时的处置式分为三类：

（甲） 双宾语结构 $V_B+O_1+V(+于/与)+O_2$ 甲类中又分三类：(1)处置（给）：把 O_1 给 O_2；(2)处置（作）：把 O_1 当作 O_2；(3)处置（到）：把 O_1 放到或放在某处。

（乙） 动词前后带其他成分 (1)动词前带其他成分 $V_B+O+X+V$。(2)动词后带其他成分 $V_B+O+V+Y$。其中的 Y 有三类：a. Y 是结果补语或趋向补语；b. Y 是“了”或“着”；c. Y 是动量词。

（丙） 单纯动词居末位 V_B+O+V。

梅祖麟认为这三类处置式各有自己形成的途径。

甲类处置式中的“处置（给）”“处置（作）”先秦就存在，是用“以”字来表达的。“处置（到）”先秦没有，汉代才出现。初期用“以”，隋唐已有用“将”来代替“以”的例证。梅氏认为，“处置（到）”的出现，是处置式发展过程中很重要的一步。因为先秦表示“处置（到）”的语法意义，一般用〔$V+O+(于)+P_W$〕句式，宾语在动词的后面。而汉代的“处置（到）”则用“以”字把宾语提前，是一种新兴的语法功能。而“把”字句的某些功用，就是把宾语提前。

乙型处置式和受事主语句有密切的关系，去掉“把”字或“将”字，余下的就是受事主语句。梅氏认为，把“将”字装回受事主语句，所产生的就是处置式。这是处置式形成法的来源。甲型的“处置（给）”“处置（到）”通过受事主语句装回“将”产生后，再影响其他类型的受事主语句，从而产生了其他类型的处置式。

丙型处置式是由带两个相同宾语的连谓结构中省略后一个宾语而成的。梅氏同意王力、祝敏彻的分析。但他又认为，丙型处置式在所有的处置式中不是主流，只是旁支，它不是现代处置式的主要来源。理由是：①丙型处置式在上古、中古（南北朝至隋代）都没

有前例，明清以后就没有流传下来。②最重要的是丙型处置式去掉“把”字或“将”字以后不成句。而现代处置式的主要形成方法是在完整的受事主语句前加“把”字。

蒋绍愚对梅氏的乙型处置式来源的分析，有不同的意见。他认为，现代汉语大量“把”字句不能还原为〔SVO〕句式，但不能据此推论，南北朝和隋唐的大量“把”字句不能还原为〔SVO〕句式。现代汉语“把”字句动词后面紧跟着一些成分，不容许宾语插在中间，故不能还原为〔SVO〕句式。隋唐时期的“把”字句大多不带“保留宾语”和“偏指宾语”，故当时不存在这种“把”字句不能还原为〔SVO〕句式的问题。带补语的“把”字句，如果把宾语放回到动词后面，就成了“动＋宾＋补”的形式，这在现代汉语不行，但在南北朝和隋唐时期却是可以的。乙型处置式的形成有可能是用“将”或“把”字将〔SVO〕句式中的宾语提前的结果。

蒋绍愚还认为，乙型处置式是由丙型处置式发展而来的。除了继承先秦和汉代就已产生的甲型处置式以外，唐代新产生的处置式开始是以单纯动词结尾的，后来的处置式才在动词前面或后面加上了别的成分。也就是说，唐代新产生的处置式中，丙型处置式产生在前，乙型处置式是丙型处置式发展的结果。

吴福祥《敦煌变文语法研究》也不同意梅氏对乙型处置式形成的解释。详参原文。

“把”字句的产生和发展有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只有将各个时期的“把”字句作了全盘的考察和分析后，才能作出较接近实际的结论。诸家的讨论，将“把”字句的类型和产生原因的研究，向前推进了一大步，是有意义的。

（五）近代汉语的被动式的研究

1. 被字句

王力（1957，1958）认为，被字句大约萌芽于战国，表被动的

“被”是“被”的“蒙受”、“遭受”义发展来的。“被”字后带关系语，在汉代出现，南北朝时增多，并逐渐代替了“为……所”式。

“被＋动”是被字句的萌芽，但还不是真正的表被动的被字句。古汉语中，有些词可以兼属名词和动词，所谓“体用同词”，所以在“被攻”“被辱”“被围”等语句中，“被”后面的词的词性是不清楚的，故“被”究竟是动词还是被动的标志也是不清楚的。纵使“攻”“辱”“围”是动词，“被”也仍然可能是动词而不一定是被动的标志。因为古汉语中动词是可以做宾语的。

只有当“被”后带有关系语（动作的施事）时，真正的被字句才算产生。这个时代在汉末魏晋。

初期的“被”字句比较简单，在后来的发展过程中，出现了一些复杂的形式。许绍早、向熹、吕景先、袁宾对此有过研究，结论如下：

（1）　有些“被”字句的谓语是一个固定词组，所以不能还原为主动句。

（2）　带宾语的被动句。宾语是主语的一部分或为主语所领有，宾语就是主语（名词或代词）。

（3）　非被动关系的被动句。

（4）　“被”表示原因。

（5）　“被”字句与“把”字句结合。

（6）　被动句的谓语前面带“不”。

这些是近代汉语中“被”字句在发展过程中的复杂情况，同时说明了汉语的“被”字句与印欧语的被动语态不完全相同。

2. 其他被动式

（1）　用“教”表示被动的被动句。用“教”表示被动始于唐代。“教”是个使役动词，为什么能用来表示被动？太田辰夫（1958）解释说：“使役也用于被动，是因为有意义上难以区分的场合。原来使役和被动的区分不在于客观事物本身，而是基于主观判断。或许所谓‘被他打’就是做了‘使他打’那样的事情。如果是这样的话，当然也

能把它说成'使他打'。"他认为"教"表示被动通常是在三种情况下:a.兼语动词的宾语是不具有意志的东西;b.表达造成了某种结果的感觉;c.和禁止相配合。

蒋绍愚认为,使役动词"教""叫""让"等用来表被动,是因为"教"作为使役动词,词汇意义很薄弱,其语法意义是表示甲使得乙发出某一动作。对于这一动作来说,"乙"就是施事者。"被"字的作用是在被动句中引出施事者。但在汉语中动词的主动和被动没有形态的区别,当具备两个条件时,"教"的语法意义就和"被"相同:a."教"前面的名词不出现,或者根本说不清是什么使得乙发出某一动作。b."教"后面的动词或动词词组可以表示被动,即必须是及物的,并且表示某一情况已经实现。至于"教"的宾语是不具有意志的东西,这未必是"教"由表示使役转为表示被动的必要条件。

蒋氏的意见很有道理,"使""令"等词没有发展为表"被动"的"标志",就在于"使""令"的词汇意义很强,而"教""叫"等词的词汇意义较弱,故语法意义得到凸现,从而发展为表示"被动"的标志。

(2)　用"吃"表示被动的被动句。江蓝生(1989)认为,"吃"在唐五代引申为"蒙受""遭受"义,由此虚化,变成了表示被动的助词。"吃"虚化为被动关系的助词跟动词"被"的虚化过程大致相似,是由"遭受"义而虚化为表示被动的。

张惠英(1989)认为《水浒传》《金瓶梅》《清平山堂话本》表被动可用"乞","乞"有"给予"义,"乞"表被动是"给予"义发展来的。而"吃"则为"乞"的借字。

我们同意江蓝生的意见。

(3)　用"给"表示被动的被动句。这种被动句是从清代开始的。至于"给"的来源,学界有几种意见。

潘允中(1982)认为"吃"是居乙切,"给"是居立切,两字的读音是很相近的。因此,很可能近代汉语的"吃"后来转化为现代汉语的

“给”。江蓝生(1989)指出,音居乙切的是“语难”即“口吃”的“吃”,与“喫”义无关。“喫”音苦击切,与“给”音相差甚远。

张惠英(1989)认为,表被动的“给”是后起的。“给”代替了《敦煌变文集》以来的“乞”。“乞”既可表给予,也可表被动。“给”正是承接了这一用法。

“给”是否是“乞”发展的结果,还难以肯定。但“给”为什么既可表“给予”又可表被动,倒是个有趣的问题。现代汉语南方方言动词“给予”和表被动的标志是同一种,太田辰夫(1957)认为,吴语中表示给予和被动的“拨”,来源于古代汉语的“畀”,“畀”分化出“俾”,表示使役,也可表示被动。由“给予”到表被动,是经过“使役”这个中间环节的。桥本万太郎(1987)认为,从理论上讲,“给予”这个意思很容易引申为“给对方让有机会做什么”、“容让”等义。似乎也认为由“给予”到表被动语义上的联系是通过使役的。但桥本认为汉语南方方言中表被动的“给”不是通过这种语义上的联系而发展来的,而是受亚洲大陆非汉语中“给予——被动”兼用式的影响。

“给”的来源还需要再探讨。

近代汉语的研究在二十世纪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但也存在着严重的不足:

1. 断代和专书的研究不够。断代研究有时有困难,原因是有些作品是跨朝代的,有些作品没有明确的年代。尽管有困难,这项工作还是要做。

2. 将近代汉语与现代汉语方言结合起来研究做得还不够。尽管有不少学者注意到了这一点,但真正既熟悉近代汉语文献,又熟悉现代汉语各方言的特点的人不多,所以这种研究很难深入,也没有取得突破性的进展。

3. 将近代汉语与汉藏语系和阿尔泰语系的有关语言相结合进行研究,还相当薄弱。虽有人注意和提倡,由于受主客观条件的限

制，致力于此者不多，取得的成就就更少了。

4. 将近代汉语与上古、中古汉语和现代汉语相结合来进行研究，还有待加强。不少学者的研究注意到了这一点，但仍有一些研究者只盯住近代汉语这一段，对它的来源和发展注意不够。

二十一世纪的近代汉语研究要取得更大的成就，必须在这四方面有所突破。

参考文献

鲍明炜　1990　《唐代诗文韵部研究》　江苏古籍出版社

曹广顺　1995　《近代汉语助词》　语文出版社

丁　锋　1995　《琉汉对音和明代官话音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段观宋　1994　《文言小说词语通释》　广西人民出版社

冯春田　1991　《近代汉语语法问题研究》　山东教育出版社

耿振生　1992　《明清等韵学通论》　语文出版社

高田时雄　1988　《敦煌资料的中国语史研究》　（日）创文社

顾学颉　王学奇　1983　《元曲释词》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郭在贻　1986　《训诂学》　湖南人民出版社

江蓝生　1990　《敦煌变文集校议》　岳麓书社

　　　　1988　《魏晋南北朝小说词汇释》　语文出版社

蒋冀骋　1991　《近代汉语词汇研究》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3　《敦煌文书校读研究》　台湾文津出版社

　　　　1997　《近代汉语音韵研究》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蒋冀骋　吴福祥　1997　《近代汉语纲要》　湖南教育出版社

蒋礼鸿　1988　《敦煌变文字义通释》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6　《怀任斋文集》　上海古籍出版社

蒋绍愚　1994　《近代汉语研究概况》　北京大学出版社

李范文　1994　《宋代西北方音》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李　申　1992　《金瓶梅方言俗语汇释》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

李维琦　1993　《佛经释词》　岳麓书社

李新魁　1983　《中原音韵音系研究》　中州书画社

刘　坚　1985　《近代汉语读本》　上海教育出版社
刘　坚　蒋绍愚主编　1990～1995　《近代汉语资料汇编》(共三卷)　商务印书馆
刘　坚等　1992　《近代汉语虚词研究》　语文出版社
柳士镇　1992　《魏晋南北朝历史语法》　南京大学出版社
鲁国尧　1994　《鲁国尧自选集》　河南教育出版社
陆志韦　1988　《陆志韦近代汉语音韵论集》　商务印书馆
罗常培　1961　《唐五代西北方音》　科学出版社
罗常培　蔡美彪　1959　《八思巴字与元代汉语》　科学出版社
吕叔湘　1985　《近代汉语指代词》　学林出版社
　　　　1984　《汉语语法论文集》　商务印书馆
宁继福　1985　《中原音韵表稿》　吉林文史出版社
潘允中　1982　《汉语语法史概要》　中州书画社
孙锡信　1992　《汉语历史语法要略》　复旦大学出版社
邵荣芬　1981　《中原雅音研究》　山东人民出版社
太田辰夫　1958　《中国语历史文法》　蒋绍愚、徐昌华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7
　　　　1988　《汉语史通考》　(日)白帝社　江蓝生、白维国译　重庆出版社　1991
王　还　1957　《把字句和被字句》　新知识出版社
王　力　1956　《汉语音韵学》　中华书局
　　　　1958　《汉语史稿》　中华书局
　　　　1982　《龙虫并雕斋文集》　中华书局
　　　　1985　《汉语语音史》　中华书局
　　　　1989　《汉语语法史》　商务印书馆
王　锳　1986　《诗词曲语辞例释》　中华书局
　　　　1990　《唐宋笔记语辞汇释》　中华书局
吴福祥　1996　《敦煌变文语法研究》　岳麓书社
香坂顺一　1987　《水浒词汇研究》　文津出版社
项　楚　1991　《王梵志诗校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向　熹　1993　《简明汉语史》　高等教育出版社

徐仁甫　1981《广释词》四川人民出版社
许政扬　1984《许政扬文存》中华书局
薛凤生　1981《中原音韵音位系统》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杨耐思　1981《中原音韵音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袁　宾　1992《近代汉语概论》上海教育出版社
张　相　1953《诗词曲语辞汇释》中华书局
赵荫棠　1936《中原音韵研究》商务印书馆
志村良治　1984《中国中世语法史研究》(日)三冬社
周法高　1963《中国语文论丛》台北正中书局
周祖谟　1966《问学集》中华书局
朱德熙　1982《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
竺家宁　1986《〈古今韵会举要〉的语音系统》台湾学生书局
　　1994《近代音论集》台湾学生书局

贝罗贝　1989《早期把字句的几个问题》《语文研究》第1期
曹广顺　1986《〈祖堂集〉中的'底'('地')、'却'(了)、'著'》《中国语文》第3期
　　1987《语气词"了"源流浅说》《语文研究》第2期
陈初生　1983《早期处置式略论》《中国语文》第3期
陈治文　1964《近代汉语"这"的来源》《中国语文》第6期
　　1988《元代有指物名词加"每"的说法》《中国语文》第1期
Frank F. S. Hsueh　1989　The Meaning of Ba and Bei construc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Functionalism and Chinese Grammar.*
高名凯　1948《唐代禅家语录所见的语法成分》《燕京学报》第3期
郭锡良　1980《汉语第三人称代词的起源和发展》《语言学论丛》第6期
戈　弋　1958《把字句的起源》《中国语文》第2期
胡明扬　1963《〈老乞大谚解〉和〈朴通事谚解〉中所见的汉语·朝鲜语对音》《中国语文》第3期
　　1992《近代汉语的上下限和分期问题》《近代汉语研究》商务印书馆
胡竹安　1958《宋元白话中的语气助词》《中国语文》第3期

江蓝生 1986 《疑问语气词"呢"的来源》《语文研究》第2期
蒋冀骋 1990 《论近代汉语的上限》(上) 《古汉语研究》第4期
1991 《论近代汉语的上限》(下) 《古汉语研究》第2期
1997 《舌尖前元音产生于晚唐五代说质疑》《中国语文》第5期
蒋绍愚 1990 《近代汉语研究概述》《古汉语研究》第2期
蒋希文 1979 《中原雅音纪略》《中国语文》第4期
1983 《从现代方言论中古知章庄三组声母在〈中原音韵〉里的读音》《中国语言学报》第1期
赖江基 1986 《从〈诗集传〉的叶音看朱熹的韵系》《音韵学研究》第2辑
李新魁 1962 《〈中原音韵〉的性质及其代表的音系》《江汉学刊》第4期
1980 《论近代汉语共同语的标准音》《语文研究》第1期
1982 《记表现山西方言的〈西儒耳目资〉》《语文研究》第1期
1988 《宋代汉语的韵母系统》《语言研究》第1期
1991 《再论〈中原音韵〉的入派三声》《中原音韵新论》北京大学出版社。
林 焘 1987 《北京官话溯源》《中国语文》第3期
刘 坚 1982 《古代白话文献简述》《语文研究》第1期
刘世儒 1956 《被动式的起源》《语文学习》第8期
鲁国尧 1986 《宋词阴入通押现象的考察》《音韵学研究》第12期
罗常培 1930 《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史语所集刊》第一本第三分
吕景先 1980 《唐明之间汉语的被动式》《河南大学学报》第2期
麦 耘 1991 《论近代汉语-m韵尾消变的时限》《古汉语研究》第4期
梅 广 1978 《把字句》台湾《文史哲学报》
梅祖麟 1981 《现代汉语完成貌句式和词尾的来源》《语言研究》第1期
1986 《关于近代汉语指代词》《中国语文》第6期
1987 《现代汉语选择问句的来源》《史语所集刊》第49卷第1期
1989 《现代方言里虚词"著"字三种用法的来源》《中国语言学报》第3期。
1990 《唐宋处置式的来源》《中国语文》
1991 《从汉代的"动杀"和"动死"来看动补结果的发展》《语言学

论丛》第 16 辑
木霁弘　1986　《〈朱子语类〉中的时态助词“了”》　《中国语文》第 4 期
宁忌浮　1987　《试谈近代汉语语音的下限》　《语言研究》第 2 期
潘维桂　杨天戈　1980　《〈敦煌变文集〉和〈景德传灯录〉中的“了”字的用法》　《语文论集》第一集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P. A. Bennett　1981　The evolution of Passive and disposal sentences　*JCL* 9·1
钱学烈　1992　《试论全唐诗中的把字句》　《纪念王力先生九十诞辰文集》　山东教育出版社
桥本万太郎　1987　《汉语被动式的历史、区域发展》　《中国语文》第 1 期
孙锡信　1985　《“释什么”商榷》　《中国语文》第 3 期
邵荣芬　1963　《敦煌俗文学中的别字异文和唐五代西北方音》　《中国语文》　第 3 期。
施向东　1983　《玄奘译著中的梵汉对音和唐初中原方音》　《语言研究》第 1 期
太田辰夫　1957　《说给》　《语言论集》第 2 辑
唐钰明　1987　《汉魏六朝被动式略论》　《中国语文》第 3 期
　　　　1988　《唐至清的被动句》　《中国语文》第 6 期
王　还　1985　《把字句中的“把”字宾语》　《中国语文》第 1 期
向　熹　1958　《水浒传中的把字句和被动句》　《语言学论丛》第 2 辑
许世瑛　1970　《朱熹口中已有舌尖前高元音说》　《淡江学报》第 9 期
　　　　1971　《从〈诗集传〉叶韵考朱子口中鼻音韵尾及塞音韵尾相混情形》　《文史季刊》第 1、3 期
　　　　1973　《从〈诗集传〉音注及叶音中考中古声母并合情况》　《淡江学报》第 11 期。
　　　　1973　《从〈诗集传〉叶韵中考〈广韵〉阳声各韵之合并情况》　《辅仁学报》第 1 期
许绍早　1956　《水浒中的被动句》　《东北人大文科学报》第 3 期
雅洪托夫　1980　《十一世纪的北京语音》　《汉语史论集》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6
杨建国　1956　《补语式发展试探》　《语法论集》第 3 集

杨耐思 1979 《〈韵学集成〉所传〈中原雅音〉》 《中国语文》第4期
杨 平 1989 《动词＋得＋宾语结构的产生和发展》 《中国语文》第1期
1990 《带"得"的述补结构的产生和发展》 《古汉语研究》第1期
余健萍 1957 《使成式的起源和发展》 《语法论集》第2期
袁 宾 1989 《祖堂集被动句研究》 《中国语文》第1期
远藤光晓 1984 《〈翻译老乞大朴通事〉里的汉语声调》 《语言学论丛》第13辑
岳俊发 1984 《得字句的产生和演变》 《语言研究》第2期
张洪年 1977 Perfective Particles in the Bian Wen Language (《变文中的完成貌虚词》)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5·1
张惠英 1982 《释"什么"》 《中国语文》第4期
1989 《说"给"和"乞"》 《中国语文》第5期
赵金铭 1979 《敦煌变文中所见的"了"和"着"》 《中国语文》第1期
1979 《"的""地"源流考》 《语言教学与研究》第4期
周迟明 1958 《汉语的使成性复合动词》 《文史哲》第4期
周大璞 1971 《敦煌变文用韵考》 《武汉大学学报》第3、4、5期
周祖谟 1988 《唐五代的北方语音》 《语言学论丛》第15辑
1989 《变文的押韵与唐代语音》 《语言文字学术论文集》 知识出版社
祝敏彻 1957 《论初期处置式》 《语言学论丛》第1辑
1960 《得字用法演变考》 《甘肃师大学报》第1期
1982 《朱子语类中的"地""底"的语法作用》 《中国语文》第3期

蒋冀骋 又名蒋宪平，笔名马由、郁文，1955年11月生，湖南祁东县人。1990年获杭州大学获博士学位。现为湖南师范大学教授，四川联合大学中文系汉语史专业兼职教授。主要著作有《敦煌文书校读研究》、《近代汉语词汇研究》、《近代汉语音韵研究》、《近代汉语纲要》(合作)、《说文段注改纂评议》及论文40余篇。

陆　二十世纪的中国历史语言学

徐通锵　　陈保亚

语言研究有希腊-罗马、印度和中国三大传统。十九世纪是印度传统和希腊-罗马传统相结合的时代，其最重要的标志就是历史比较语言学的诞生和发展，使语言学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这两大传统的研究对象都是印欧系语言，因而它们的结合也就形成了一种统一的印欧语的研究传统。中国的传统俗称小学，以字的研究为基础形成文字、音韵、训诂三大部门。虽然它在历史上因佛经的翻译而与印度传统有些接触，促进了反切的形成与发展，但基本上是在汉语"封闭"的范围内自我发展的，与希腊-罗马传统没有任何联系。鸦片战争以后，西学东渐，印欧语的研究传统敲开了汉语研究的"封闭"大门，要求与之"结合"；而汉语的研究，由于局限于文字书面材料，思路比较狭窄，已经出现难以深入发展的危机，因而也正需要有新理论、新方法的补充。两种研究传统，一有所需，一有所求，因而中、外语言学家都在探索"结合"的途径，其最重要的标志就是1898年出版的《马氏文通》和诞生于本世纪一、二十年代的高本汉的《中国音韵学研究》。《马氏文通》的出版至今正好一百年。这一百年的中国语言学，可以说是探索汉语的研究传统与印欧语的研究传统相结合的一百年，而在语言学的各个领域中，历史语言学的"结合"的成效又是最为显著的一个部门，因而借此纪念《马氏文

通》出版百年之际，回顾一下二十世纪中国历史语言学的发展，总结相应的经验和教训，对中国语言学今后的发展来说，不是没有意义的。

一、两大传统的碰撞和古音研究的一场大辩论

汉语和印欧系语言是两种不同结构类型的语言，以此为研究对象而形成的两大传统的理论和方法自然也大相径庭，因而要实现两大传统的“结合”也就不能不是一种艰苦的历程。“文化交流并不总是在平静祥和的气氛中进行的。比较剧烈的撞击有时是难以避免的”（季羡林，1997），汉语研究与印欧语的理论、方法的结合过程，情况正是那样，经历了一次剧烈的撞击，其最重要的标志就是伴随着“五·四”运动而发生的“整理国故”和由此而展开的一场古音研究的大辩论。

“整理国故”或“整理国学”是以胡适为代表的一批学者发起的一次颇有规模的学术活动，其目的是“非徒输入欧化，而必于欧化之中，为更进之发明；非徒保存国粹，而必以科学方法，揭国粹之真相”（蔡元培，1919），“应该尽量指导‘国故家’用科学的方法去做国故的研究”（胡适，1919）。这种“科学的方法”与中国传统的小学、特别是乾嘉学派的研究方法有重大的差异，前者讲系统、讲演绎推理，而后者重实证、重一字一义的解释。反映胡适“整理国故”思想的北京大学《国学季刊》发刊词，认为旧方法“研究的范围太狭窄”“太注重功力而忽略了理解”“缺乏参考比较的材料”，因而针锋相对地提出要“用历史的眼光来扩大国学研究的范围”“用系统的整理来部勒国学研究的材料”“用比较的研究来帮助国学的材料的整理与解释”。发刊词还以音韵的研究为例具体说明比较方法的效用，认为“在音韵学上，比较的研究最有功效。用广东音可以考侵覃各韵的古音，可以考古代入声的区别。近时西洋学者如 Karlgren、

如 Baron von Stal-Holstein，用梵文原本来对照汉文译音的文字，很可以帮助我们解决古音学上的许多困难问题。不但如此，日本语里，朝鲜语里，安南语里，都保存有中国古音可以供我们的参考比较。西藏文自唐朝以来，音读虽然变了，而文字的拼法不曾变，更可以供我们的参考比较，也许可以帮助我们发现中国古音里有许多奇怪的复辅音呢"。与发刊词一起，《国学季刊》还发表了钢和泰(1923)的《音译梵书与中国古音》。该文认为，研究汉语音韵的材料有三个重要的来源：一是汉语方言，二是汉-外语的对音与译音，三是反切与韵表，其中汉-外语的对音与译音尤以梵-汉对音最为重要，"梵咒的音读因为有宗教的性质，故在中国古音学上的价值比一切非宗教的译音格外重要"。紧接着这篇文章，第 2 期的《国学季刊》又发表了汪荣宝(1923，241，255)的《歌戈鱼虞模古读考》，认为汉语的"a"元音是自己固有的，不是像传统所说的那样，来自西域。他根据魏晋六朝的梵汉对音、日译汉音等材料，发现"同一语音，而在宋齐之后用歌戈韵字译对者，在魏晋以上多用鱼虞模韵字为之；因恍然于汉魏时代之鱼虞模即唐宋以上之歌戈麻，亦即收 a 而非收 u、ü 者也"。他最后得出结论，认为"唐宋以上，凡歌戈韵之字皆读 a 音，不读 o 音；魏晋以上，凡鱼虞模之字亦皆读 a 音，不读 u 音或 ü 音"，认为"南山可移、此案必不可改"。这些文章开始用新的、比较的方法对汉语的音类进行语音学的考释和描写，探索汉语音韵历史研究的新途径。

汉语音韵的研究过去只局限于汉语自身的韵书、韵图、异文、诗韵、谐声等"死"的书面材料的分析，满足于音类的分合比较，既没有考虑如何利用广泛存在于汉-梵、汉-朝、汉-越、汉-藏等译音、对音中的资料，也没有考虑汉语方言、国内少数民族语言与汉语语音演变的关系，用比较的方法对音类进行语音学的描写。这种以"死"材料的分析为基础的历史音韵研究，固然是语言历史研究的一个重要的、不可或缺的方面，但进展到一定的程度就难以深入，

因为用方块汉字记载下来的书面“死”材料只能按时间的先后顺序排比相关的资料，难以具体描述演变的规律；而且，“死材料”是“死”的，对它们的排比进行到一定的阶段就会出现“山穷水尽”的状态，因为材料用完了，排比也不可能出现新的花样。所以，汉语音韵经过清儒的研究，“古音二十二部之目遂令后世无可增损。故训诂名物文字之学有待于将来者甚多，至古韵之学，谓之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可也”(王国维，1940)。“等韵图的绘制，至劳乃宣已走到穷途，宋元等韵的解释，至黄季刚亦陷入于绝境”(赵荫棠，1957，315)。面对这样的情况，汉语音韵的历史研究需要寻找新的途径。潘尊行(1923,422)清楚地意识到传统研究方法的局限性，认为它“只能使我们约略地知道古今变迁的大齐，不能使我们明白声韵发展的程序。这实由于他们所根据的材料，读音不能古于广韵，参证不外乎谐声，音训，韵文，异文等类的缘故。讲到这里，我们可要感着比较语言学的需要了”。这一呼声代表了汉语历史语言学家寻找新的研究途径的心声。《国学季刊》的发刊词和钢和泰、汪荣宝的文章就是想用比较语言学的方法改进汉语音韵的历史研究，由于它符合语言学发展的客观需要，因而产生了重大的影响。钱玄同在《古读考》一文之后写了附记，认为“汪衮甫君考明唐宋以上歌戈部读 a 音，魏晋以上鱼虞模部也读 a 音，证据确凿，我极相信”。林玉堂(1923)、李思纯(1924)也充分肯定《古读考》一文的价值，并提出一些补正性的意见。这些研究虽然还不是历史比较法，但无疑会对传统的研究方法形成冲击，因而不可避免地会引起相应的反驳。当时的国学大师是章炳麟，他看了《古读考》一文后马上著文反对，认为译音、对音不可靠，无法据此考订古音。此文一发表，徐震附和此说，但引起林玉堂(即林语堂)、唐钺、汪荣宝等人的反驳，形成古音研究方法的一场大辩论。魏建功还为这场辩论写了一篇叫做《古音学上的大辩论(〈歌戈鱼虞模古读考〉引起的问题)》的文章，进行总结性的讨论。

章炳麟是国学权威，他反对《古读考》，无疑增加了辩论的重要性。辩论集中于三个问题：能不能根据译音、对音考订古音？如何对待例外？如何理解语音演变的音理？辩论的核心是第一个问题。章炳麟(1924,110,111)认为"内典译音，自隋以上，借略取相似，不求谐切。玄奘、窥基、义净之书，译音渐密，然亦有疏者，如宋明人书译金元音不能正确，盖不足为典要矣"，至于日译吴音、汉音，则"辗转侏离，尽失古读……或欲据此倒证中土唐音，甚谬"。汪荣宝、林玉堂、唐钺等人针对章的论点，逐一加以驳斥。汪荣宝(1925,131)认为隋以前的翻译经师多为印度人，精通梵语和"华言"，"观其文词之美，可以悟其语学之优，译音细事，稍识文字者能之，何至兼精华梵若彼，不求谐切若此"，至于"前后译音之歧，皆古今音异同，吾人正可据以考见历代音韵流变之迹，而决不能以时势之古近，判译事之短长也"。林玉堂(1924,158)又进了一步，认为"倘若日译、高译、梵译及安南音，歌韵俱读 a，证据相符，我们总不能不承认 a 音为歌韵的正读，非出于传讹的了"。这一争论是新、旧两种方法论的冲突，预示着汉语音韵研究的方法将要发生重大的变化。国学派坚守旧日传统，而革新派也明显地带有"初出茅庐"的稚嫩的特点，对译音、对音的语言史价值作了绝对的肯定。固然，不同时期的译音和对音在拟测音类的具体音值时有重要的参考价值，汪荣宝等人关于歌、戈韵的拟测也为此提供了一个有说服力的例证，但译音、对音有其明显的局限性，这一点毋庸置疑。章炳麟等人指出它们不能作为拟测的可靠根据，虽然说理不清楚、不充分，但应该承认其中有合理的因素。根据当时的讨论和学术研究的发展状况，译音、对音在语言史研究中的局限性已有明显的表现。首先是关于译音、对音的"疏"与"密"的问题。章炳麟等人据此强调谐切的困难，而汪荣宝等则认为是语音发展的结果，"前后译音之歧"正可以"考见历代声韵流变之迹"。其实，这里的主要问题不是"疏"与"密"，而是材料的来源不同。当时，已经有学者开始对我国新疆一带的古西域语

进行考释，发现隋唐以前的中印文化交流不是直接的，而是经过西域诸国的中介；佛经也不是直接译自梵语，而是转译自吐火罗等语言，"盖后汉魏晋代中国所传之佛教，大抵由西域龟兹焉耆间接输入，其时所翻译之佛典，亦大抵由西域诸国语言如龟兹语焉耆语间接翻译而来。然西域诸国语言如龟兹焉耆等虽皆取法印度，然亦各有损益，与梵文原本不无异同，故南北朝隋唐高僧乃有直赴印度取经之事。因此等古西域语之发见，而后汉魏晋时代佛教由西域间接传人，乃得证明之"(方壮猷，1930)。季羡林(1956，306—307)也有进一步的分析，指出"最早的汉文里的印度文借字都不是直接从梵文译过来的，而是经过中亚古代语言，特别是吐火罗语的媒介……人们发现这些借字的音和梵文不相符合，于是就武断地说它是'讹'或者是'讹略'。事实上既不是'讹'，也不'略'，只是来源不同而已"。所以，隋以前译音的"疏"和隋以后译音的"密"，是音译材料的来源有别，不一定是"汉语音韵流变之迹"。汪荣宝等人没有注意到译音来源的差异固然情有可愿，因为有关问题的研究还刚刚开始，但译音、对音在语言史研究中有其局限性，这一点是难以否认的。

其次，译音、对音只能适用于所译、对时代的语音拟测，而不能广泛运用于其它时代的语言史的研究。这一点，汪荣宝等人暴露出一些明显的弱点。汉译梵音、日译吴音大体上在魏晋六朝，而日译汉音还要晚一些时候，大致在隋唐，用这些材料来考证歌戈鱼虞模的先秦古音，由于语言的演变，不可能完全适用。歌戈读 a，革新派内部没有什么不同的意见，而鱼虞模在先秦是不是读 a，或什么时候开始读 a，汪、钱、林、唐的拟测各不相同。钱玄同(1923)根据《诗经》用韵"鱼虞模部的字与歌戈部的字画然有别，不相通用"的情况，认为鱼虞模在周代读 ɔ；林玉堂(1923，148)假定"鱼部普通读'开 o'[ɔ]音，有的时候因前音的影响或因方音的不同变为'合 o'音"；唐钺(1925)假定"自汉末至唐末普通读人开 o[ɔ]，有时候读

u"。只有洪瑞钊(1925a、b)支持汪荣宝的拟测，认为“鱼模歌麻，在两汉以前，实属同部。宋郑庠古音辨首创此议。自有清声类之学大兴，於韵部辨析过当，乃分歌鱼为二”。他先是从通假、鱼阳对转、发音原理、楚辞鱼模多与麻为韵、《淮南子》的某些读若等方面来证明“鱼模古必同麻”，而后又“征之六书，形声假借之例，汉人传注读若声训之辞，与夫阴阳相转之理”，进一步证明“鱼之为侈，决无容疑”。这些考证固然可以弥补译音、对音分析之不足，但材料偏于零散，缺乏系统性，不足以否定“鱼虞模部的字与歌戈部的字画然有别，不相通用”的分部结论，“鱼之为侈”也不能否定钱、林、唐的拟测。为什么会有这些分歧的意见，依据的译音、对音材料不是直接来自先秦，是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因。林玉堂(1923,152)想克服这种矛盾，提出方音分歧在考订古音中的重要性，认为“周秦以降，汉人用韵，渐有歌鱼同用的现象，我们何以解明他?答语是，须以方音解明他。此等处正是我们所宜细心观察的，因为方音不同理所必有，所谓混用，未必是普通混用，未必不可寻出作家，地方，有条理的区别出来。这正是我们研究方音的好机会。清代古音家有一大毛病，就是专讲分部，不问方音；专讲规则，不注意例外”。这样的音韵研究方法与汉语音韵的实际情况不符，因为“上古用字不离方音，去方音亦无所谓古韵。故非从方音入手，古韵之学，永远不会精密”(林玉堂,1927,23)。林玉堂自己曾身体力行，对古音与方音的关系进行了具体的探索，先后写有《前汉方音区域考》《周礼方音考》《〈左传〉真伪与上古方音》《陈宋淮楚歌寒对转考》《燕齐鲁卫阳声对转考》等文章，提出了一些非常值得讨论的问题。我们认为，这是这次辩论中提出来的一个最重要的问题，遗憾的是，人们由于受传统研究方法的束缚，没有引起应有的重视；即使往后的研究，人们也多局限于书面材料的排比和理论上的自圆其说，也没有对方音与古音研究的关系进行具体、深入的探索，致使对一些矛盾的书面材料难以进行有效的解释。这个问题虽然研究的难度大，但是很重

要，今后还得弥补这一课。

古音研究的大辩论为西方历史语言学理论、方法的输入和汉语音韵研究方法的转折开辟了前进的道路。虽然译音、对音在音韵史研究中的地位和价值有其明显的局限性，但也不失为一种重要的材料，只要它的来源可靠，时代确切，仍能用来解决语言史研究中的一些难以解决的问题。在大辩论之后，运用译音、对音的材料研究汉语史并取得显著成效的是罗常培的《唐五代西北方音》（史语所单刊甲种之十二，1933）。它根据敦煌千佛洞里发现的《汉藏对音千字文残卷》等五种经文残卷和一种注音识字课本《开蒙要训》，对照分析汉语在藏文里的译音或藏语在汉文里的译音，研究吐蕃占领陇右（公元 763—857）和五代时期的西北方音，对阳声韵韵尾的弱化和消失、入声韵韵尾的演变、浊音清化、正齿音不分二三等、j 化声母不限于三等、舌上音混入正齿音等作出了很有启示意义的解释。和以前利用译音、对音材料的音韵研究比较，《唐五代西北方音》在研究方法上显然有了明显的改进。这主要表现在："先拿这几种汉藏对音的材料同切韵比较去探索它们的渊源，然后再同六种现代西北方音比较来探讨它们的流变"，也就是先用译音、对音和注音的材料建立唐和五代的西北方言音系，而后讨论从《切韵》经过唐、五代西北方音，演变为现代的西北方音。所以，《唐五代西北方音》既是一部历史描写方言学的著作，也是汉语西北方言的语音发展史。

自钢和泰的《音译梵书与中国古音》到罗常培的《唐五代西北方音》的汉语音韵研究，材料以梵汉对音、日译吴音、日译汉音、汉藏对音等为主，方法以译音对勘考证为主，重点逐步从某些古韵部的音读的考证向以《切韵》为代表的中古音系转移，而研究的内容也从零星的拟测到方言音系的全面描写，说明用译音对勘的方法研究汉语的音韵已进入一个比较成熟的时期。

二、历史比较法和切韵音系的研究

在汉语古音研究的大辩论以前，西方已有不少学者开始用历史比较法研究汉语的演变，其中最有影响的就是瑞典汉学家高本汉(B. Karlgren)。

语言的演变表现在时间和空间两个方面，方言或亲属语言之间的差异是同一种语言的有规律的演变在空间上的表现。我国传统的书面文献资料的研究和古音研究大辩论时期所主张的译音对勘方法都只注意时间的研究，没有顾及空间的表现。这反映方法论的片面性。历史比较法的方法论基础就是从语言的空间差异中去探索语言在时间上的演变序列，弄清楚语音演变的规律。高本汉比较汉语方言之间的差异，结合切韵系列的韵书和韵图，把时间和空间结合起来研究汉语语音的演变，写成一部在汉语音韵研究中有广泛影响的《中国音韵学研究》以及其它一系列相关的论著，从而使汉语语音史的研究进入一个新的时期。高本汉的研究在方法论上的最大特点就是以《切韵》为枢纽，上联先秦古音，下联现实的方言，把文献资料和方言的差异结合起来，整理和解释汉语演变的规律。《中国音韵学研究》就是这一理论体系的核心和基础，集中研究方言和《切韵》的关系。他认为切韵音系是现代汉语各个方言的原始母语，因而汉语史的研究必须把方言和切韵系列的韵书结合起来，使所拟测的古音"跟这个语言的历史上的旧材料相合"，而且"还要能够把中国全部方言(不只一两处方言)，解释到一种可信的程度"(第 4 页，下同)。为此，他根据《广韵》的反切，整理出能代表切韵音系的"古音字类表"，并以此作为现代汉语各个方言的原始母语的音系结构框架；至于字类表中每一个音类的具体音值，则从方言的语音表现中选择拟测，"把古代音类表所有的那些 x，y 的类名用确切的音值代出来"(452)。用新的历史比较语言学的理论和

方法对汉语音韵史进行如此全面而系统的研究，并且对语音演变的规律作了清楚的描述，这是第一部著作，因而对汉语的音韵研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往后的研究大体上都是围绕着这一体系，或发挥，或补充，或修正，都不能无视它的存在。所以说它开创了汉语音韵研究的一个新时期，在二十世纪汉语历史语言学的发展中占有重要的地位。

一个外国人，逾越汉字的"万里长城"，写出《中国音韵学研究》，其中存在着一些不足，这是在所难免的。它的主要不足集中在三个方面：並、定、群等浊塞音、浊塞擦音声母的送气说，三等字声母的j化说和没有注意重纽字的音韵地位。这些问题后来都引起了中国学者的讨论。关于浊塞音、浊塞擦音的送气不送气的性质，历来有争论。高本汉根据並、定、群等组在汉-外语的对音、译音和汉语方言（如吴、客家等）中的送气性发音，认为它们是送气的。罗常培（1933，28—29）根据汉藏对音同意高本汉的说法，而陆志韦（1947，8）根据梵汉对音和汉语方言等材料，认为"古汉语的浊音全作不送气的，不至于大错"。李荣（1952，109—118）进一步从梵汉对音、龙州土语的汉语借字和广西的瑶歌证明切韵的浊塞音、浊塞擦音是不送气的。这一争论一直延续到八十年代，尉迟治平（1982，1985）、施向东（1983）主张不送气说，而刘广和（1984）主张送气说。这些不同观点的主要依据是梵汉对音。这也可以进一步说明对音、译音在语言史研究中的局限性，因为不同的语言是不同的系统，相互之间不可能有等值的对音，一般都是用一个相近的音去译对外语的某一个音。梵语的清、浊塞音和塞擦音都有送气和不送气两套，是二浊对二清，而汉语的浊塞音只有一套，是一浊对二清，因而从理论上来说，用汉语的浊声母去对译梵语中的哪一套浊音都是可能的，只要用其它的附加办法把另一套分离出去就可以了。这可能是浊塞音、浊塞擦音在各种对音材料中呈现出互相矛盾的状况的一个原因。徐通锵（1990，123）最近根据山西方言提供的线索，认

为並、定、群等纽的读音本来就存在着方言差异，或全送气，或全不送气，或根据声调的平仄而分为送气不送气两类，因而不同的人根据本方言的语音特点去对译梵语的两套浊音，都是可能的，没有必要坚持只有一种音值的说法，不然在解释汉语方言之间的关系时也会遇到上述难以调和的困难。

三等字声母的j化说在高本汉的理论体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他主要依据《广韵》反切上字的分组趋势（一、二、四等为一组，三等字自成一组）推断三等字是j化声母，而其它各等字的声母为非j化的纯声母。陆志韦（1939，144）根据朝、日、越三种语言的汉语借音和汉语的方言材料，首先对此提出否定的意见，认为隋唐音在整体上没有j化的痕迹。对这个问题进行全面考察的是李荣（1952，100—106）的《切韵音系》。他全面整理《广韵》的切字，发现反切上字固然有分组的趋势，但"一二四等字也有拿三等字做反切上字的，三等字也有拿一二四等作反切上字的"，因而否定了三等字声母的j化说，把高本汉的j化声母全部归入相应的纯声母，确立了切韵音系36个声母的体系。至于反切上字的分组趋势，李荣同意赵元任（1941，214）的意见，用介音和谐说来解释。赵认为："关于高本汉的纯声母和j化声母，我们用介音和谐的概念来代替j化的概念。原则是这样的：韵母以闭i开始的字，它的反切上字的韵母也趋于以闭i开始，韵母以开i或其他元音开始的字，它的反切上字的韵母也趋于以开i或其他元音开始。"这种解释可能比较符合反切的实际状况，因为在反切语（民间的秘密语）里介音也有属声属韵的问题，有些反切语里的i介音两属，即反切上下字都要求有i介音，有些反切语的i介音属声，有些属韵（赵元任，1931）。李荣检查了切字不同等的情况，发现情况与此类似。这些研究纠正了高本汉在理解"历史上的旧材料"时的一个重大疏漏，使汉语的历史比较研究建立在更可靠的基础上。

重纽的问题非常复杂，它指的是某些以喉牙唇音为声纽的三

等韵，虽然同是开口或同是合口，却包含两套反切下字。根据陈澧的同音字不分两切语的原则，这些重纽字的韵母必有区别。陈澧已注意到这个问题，但没有解决，后人也没有引起应有的注意。高本汉把三四等字分为三类，甲类是“有些韵在 j 化声母(三等)跟在纯声母(四等)的后头一样的可以出现”，乙类是“有些韵只有 j 化的声母(三等)”，丙类的韵“只有纯声母(四等)”，全部重纽字都作为同音字归于甲类，没有发现重纽字的不同音韵地位。首先提出重纽问题的仍是陆志韦(1939，165，167)，称之为“三四等合韵中喉牙唇音之重出”“此重出之喉牙唇音势必有读音上之分别”，至于它们的具体音值，“其详细构拟不敢尝试”。陆志韦提出了重纽问题，但对它的来龙去脉还没有进行具体的讨论，因而影响不大。

对重纽问题作出系统性研究的是董同龢、周法高和德国汉学家乃格尔(Paul Nagel)等人，他们在各自的论著中讨论了重纽的性质并对音值进行了拟测。董、周根据重纽字在《七音略》《韵镜》等韵图中的排列，再验之以反切，确证有重纽的支脂真(谆)仙祭霄侵盐各韵都应分成两类，一类是所有的舌齿音和排在四等位置上的喉牙唇音，一类是排在三等位置上的喉牙唇音，“哪些字在三等跟哪些字在四等，各个韵图差不多完全一致”“有些字并没有对立的重纽，而且在韵图上三等也尽有地位可以安放，可是事实上它们却居于四等(如仙韵的‘鞭篇便绵’，质韵的‘诘’，笑韵的‘要’等是)”“重纽字在韵书中无法分的，也都各得归宿，分居不紊”“支脂诸韵排在四等的喉牙唇音本非真正的四等字，而是由三等‘通’过去的”(董同龢，1948，8，5，10)。周法高(1948，50)也在和《切韵》的时代比较接近的玄应《一切经音义》的反切中发现《广韵》的重纽切语“在玄应的书里，也有同样的分别”。董同龢还结合重纽字的演变，指出它在上古来自不同的韵部，往后也有不同的演变。经过这样的研究，重纽字的分类就有了重要的根据，从而对高本汉的三等韵的研究作出了重要的补正。大体的情况是：董、周的第一类相当于高本

汉的甲类，从重纽字中分出来的第二类另成一个新类，与高本汉的乙类并列。

重纽的问题很复杂，董、周的研究虽然奠定了很好的基础，但还难以得出确切的结论。后来，李荣(1952)、邵荣芬(1982)、李新魁(1984)和台湾的龙宇纯(1970)等都续有研究，但侧重点各异，而像王力这样的大家还采取回避的态度，在语音史的研究中不予讨论。这说明，重纽的问题还有待于来日的深入研究。

浊声母的性质、三等韵声母的 j 化和无视重纽字的音韵地位是高本汉理论体系中的三个比较重要的弱点，经过中国学者的修正补充，切韵音系的研究日趋完善，而进行总结性讨论并产生重要影响的是李荣的《切韵音系》。

切韵音系是高本汉上联先秦古音、下联现代方言的枢纽，并以此为基础建立汉语音韵史的理论框架，使纷杂的语言材料有了一种能驾驭它们的简单线索。这是一种"前无古人"的框架，自然会引起学者们"后有来者"的争鸣。这不仅是对切韵音系本身的研究进行修正和补充，而且还围绕着《切韵》在汉语语音史研究中的地位进行深入推敲，并进而建立相应的理论框架。这方面比较重要的有张琨、罗杰瑞(Jerry Norman)和王力三家。罗杰瑞和王力"殊途同归"，从不同的角度否定《切韵》在汉语音韵史研究中的特殊地位。罗杰瑞(1973，1986)认为《切韵》无法解释闽方言的很多现象，因而在汉语史的研究中不必考虑《切韵》，而应该严格地根据历史比较法，先根据方言内部的差异建立原始方言，尔后再比较各原始方言的差异重建原始汉语。这一理论体系是所谓"普林斯顿假设"的一次实践，其特点是重视方言的研究，不管历史上留下来的书面材料。王力(1985，164)与此相反，认为《切韵》是"南北是非，古今通塞"，不是一时一地的音系，无法成为联系古今的枢纽，因而在汉语史的研究中没有特殊的地位，可以不管它。他完全根据历史的时间顺序把汉语史分为先秦、汉代、魏晋南北朝、隋-中唐、晚唐-五代、

宋代、元代、明清和现代九个时期，在每一时期中选择一两个有代表性的作家，根据他们的韵书、韵文或反切材料整理出各个时期的音系，而后比较各个时期的音系的异同，整理出语音发展的规律。这一体系也是王力对他自己早年在《汉语音韵学》中追随高本汉理论的一次自我否定。所以，罗杰瑞和王力的出发点虽然不同，但结果一样，都因《切韵》与方言或某些史料的矛盾而完全否定《切韵》在汉语音韵史中的枢纽地位。这陷入了方法论的片面性，就是罗杰瑞只注意方言的空间差异，放弃了可资利用的书面材料（时间），而王力只注意书面材料的整理和排比，只注意时间，而忽视语言的空间差异的比较。我们认为，研究汉语史的方法论应该是西方历史比较语言学的理论、方法与汉语实际的结合，是汉语方言（空间）和《切韵》等历史旧材料（时间）的结合，只强调其中的一个方面难以取得有效的成果。汉语从《诗经》到现代的方言，将近三千年，要完全利用方言的差异整理出三千年的汉语史，这是困难的。高本汉选择《切韵》作为联系古今的枢纽和汉语史研究的作业框架，这是无可非议的，而且应该承认，这是他高明的地方，不然现代的方言材料难以找到它们的历史会聚点和音变的参照点。我们这样说，不是说高本汉对《切韵》地位的看法没有毛病，而是说我们不能否认《切韵》之类的历史材料在汉语史研究中的应有地位。显然，高本汉把《切韵》看成为现代方言的母语，无疑把复杂的语言现象简单化了，因为汉语有些方言（如闽方言）的特点确实难以从《切韵》得到解释。但这不能成为否定《切韵》的历史地位的理由，正如音变规律不能因为有例外就否定规律本身的存在一样。例外应该进行特殊的研究，找出它的成因，作出合理的解释，《切韵》与方言关系的研究也应该采取这样的原则。

根据“结合”的原则，张琨的理论体系有很重要的特点。他不是抛开《切韵》，而是根据它“南北是非，古今通塞”的性质，把方言差异引入古代书面文献的研究。这比高本汉前进了一步。高本汉的

方言差异只限于现代,《切韵》等书面材料是一时一地的音系的代表,没有方言差异,因而汉语的发展,从上古经中古的《切韵》再到现代的方言,是前后都有直接继承关系的直线式的演变。这种看法带有十九世纪历史比较法的弱点,认为原始母语中不存在方言差异。张琨认为汉语方言的差异自古而然,一些书面文献本身就带有明显的方言特点,不能把它看成为一时一地的音系的代表;汉语史的研究应该密切注意隐含在文献中的方言差异。张琨的理论主要反映在1972年他和他的夫人张谢蓓蒂合写的一本名为《上古汉语的韵母系统和〈切韵〉》(*The Proto-Chinese Final System and the Chieh-Yun*,历史语言研究所单刊甲种第二十六本)的著作中。这本著作为汉语音韵史的研究提出一个新的框架,它的基本精神张琨(1984)后来概括为:

1.《切韵》以南朝,特别是齐、梁、陈时期的韵书为基础编纂而成,反映了很多南方方言的特点,不是单纯的北方话。方言的差异反映语言在时间上的演变序列,《切韵》既然包含各地方言的特点,因而它本身就反映汉语的发展,可以说,它代表汉语的一部音韵史。

2.《诗经》的语言代表黄河中游地区的北方话,它与《切韵》没有直接的继承关系,因而不能以《切韵》为基础上推上古汉语,而应该利用《切韵》建立原始汉语;这个原始汉语的时期要比上古汉语早一些,系统也要复杂一些,因而认为高本汉把汉语的发展理解为一种直线式的演变不符合实际的语言事实。

3. 既然《切韵》包含各地方言的特点,那么在研究它与现代汉语各个方言的关系时就不应该笼统地把它看成为方言的母语,而需要根据不同方言的特点把《切韵》的音系简化;也就是说,在研究甲方言与《切韵》的关系时,要剔除《切韵》这一综合音系中不属于甲方言的因素,为原始甲方言建立一个音类框架,尔后比较该方言的内部分歧,为每一个音类拟测具体的音值,建立原始方言音系,

并进而比较各原始方言的差异去建立原始汉语。

4. 汉语史的研究不要分期，不要划线，而要集中精力研究十几二十个重要的音韵变化，例如鼻韵尾的发展、塞韵尾的发展，等等，然后再用合理的办法分析这些变化的前后时代关系。

张琨原是研究汉藏系语言的著名专家，1963年因接替赵元任的工作而去美国加大柏克莱分校讲授汉语，研究汉语音韵学。他根据他的理论假设，孜孜不倦地研究汉语音韵的历史演变，著有《汉语音韵史中的方言差异》《温州方言的音韵历史》《论比较闽方言》《再论比较闽方言》《汉语方言中鼻音韵尾的消失》等一系列论著，"希望用另外一种方法，从简化的《切韵》系统出发，同时考虑文白异读"，去研究从《切韵》到现代方言的发展（参看《论比较闽方言》）。自林玉堂之后，强调在书面文献的研究中要注意方言的差异并产生一些重要影响的，张琨是其中的一个重要代表。他的理论体系兼顾书面文献资料和古今方言的差异，把时间和空间相结合的原则贯穿于汉语史研究的始终，这一方法论原则是完全正确的，可以显示语言发展的真实性和复杂性。虽然他的理论还有一些地方值得商榷（例如汉语史的研究不要分期等），但其总原则是无可非议的。

以汉语的研究为基础，运用历史比较法从空间的方言差异中探索汉语音韵的演变，自高本汉的奠基性研究开始，经过国内外语言学家的修正和补充，已日趋完善。历史语言学方法论的运用和改进使汉语音韵史的研究跃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三、内部拟测法和汉语上古音系的研究

汉语上古音系的研究清儒已经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归纳出《诗经》的韵部，分析了汉字的谐声系统，弄清楚了从上古到中古韵类的分合演变，因而有人认为它已达到"谓之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可

也"(王国维)的境地。这一评价是恰当的,后来的研究只有王力的脂、微分部说有较大的影响,对清儒的分类体系作了局部的改进。但是,这种语文学的方法只能清理出上古的音类,无法对每一个音类进行语音学的描写,因而不可能突破方块汉字的束缚,建立先秦汉语的音系,对语音发展的规律进行有效的描写。历史比较法虽然在切韵音系的研究中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但用于上古音的研究困难重重,因为现代汉语的各个方言及不到上古,也没有丰富的借音、对音资料可资利用,而可能和汉语有亲属关系的语言的历史,如藏语等,又没有经过充分的研究。在这种情况下,内部拟测法就成为一种唯一可以考虑、选择的方法。

"内部拟测法"作为一种语言史研究的方法论原则提出来,时间较晚,大概在本世纪的三四十年代,比萨尼(Pisani)、蓬芳德(Bonfante)、侯尼希斯瓦尔特(Henigswald)等首先用它来研究语言的演变,意思是从语言材料的共时分析中得出历时的结论。但这种方法的实际运用早就开始了,最著名的例子就是索绪尔对早已消失了的原始印欧语的喉音的拟测。高本汉对上古音的研究始于1923年出版的《分析字典》(*Analytic Dictionary of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虽然"内部拟测法"这个概念当时还没有出现,但他已经相当熟练地运用这种方法来解决他所面临的问题。在该书的绪论中,他分析了汉字的谐声系列,提出了对上古声母和韵尾的拟测方案;比较全面的初期研究成果,见于1928年发表的讲演稿《上古中国音当中的几个问题》(译文见史语集刊一本三分),而后又把研究重点转向《诗经》,考订入韵字的古读,于1932年发表《诗经研究》;1934年发表《汉语的字族》(*Word Families in Chinese*)。至此,他大体上完成了上古音的拟测,并把拟测的结果以词典的形式综合在《中国的文字》(*Grammata Serica*,1940,此书后来又经修订,称为 *Grammata Serica Recensa*)。1954年,他对以前的研究成果进一步加以审定、修订,以总结他过去的汉语音韵研究,发表《中

古汉语和上古汉语语音学简编》(*Compendium of Phonetics in Ancient and Archaic Chinese*)。高本汉对汉语上古音研究的贡献，最重要的就是：以切韵音系为基础，参照清儒的古音研究成果，制定了几条切实可行的谐声原则，用内部拟测法对上古音系进行语音学的描写。他基本上遵循着两条途径展开内部拟测的研究：一条是考察切韵音的分布，从一些异常的分布现象如空格、互补分布等去推断上古音的特点，一条是理清上古各类音在切韵中的投射(projection)，即弄清楚它们与切韵中各类音的对应关系，然后加以分析比较，为上古各类音拟测出各方面说得通的符合音理的音值。例如《切韵》的山摄开合口俱全，而咸摄除三等凡韵(赅上、去、入)外，没有合口音，是一种结构的空格，推断上古咸摄字的韵尾 m 因合口介音 u 或 w 而被异化为 n，并入山摄，因而可以根据汕头方言"唤""患"等字收 m 韵尾的残迹而重建上古咸摄的合口韵。高本汉(1928)很重视切韵音系的这种空格，认为它可以"给我们许多要紧的暗示"，是研究上古音的一种基本方法。他根据他所拟测的切韵音系，发现声母系统中的清塞音和清塞擦音有送气、不送气两个系列，而浊塞音和浊塞擦音只有一个送气的系列，因而可以根据这种空格的提示为上古音拟测一套不送气的浊塞音、浊塞擦音的系列；根据韵图，帮、见二组各有一二三四等，而端组只有一、四等，知组只有二、三等，相互互补；群母只有三等，而匣母只有一、二、四等，彼此互补……这些呈互补分布的音可以彼此填补对方的空格，它们在上古可能同出一源。空格之类的假设虽然还有待于证明，但却不是传统的语文学方法所能企及的。

空格、互补等异常的分布只能提供诱人的线索，但音系的基本框架还得根据汉字的谐声和《诗经》的押韵去建立。清儒已经利用这两种材料研究了上古的韵部，但没有据此研究上古的声母和韵尾。高本汉充分意识到谐声字在这方面的价值，因而从《康熙字典》中挑选出比较常用的一万二千字，用切韵音系把这批字拼写出

来，发现谐声系列中大概有五分之四的字，其声母、主要元音和韵尾三部分都和声符相同或相近；如有出入，那至少发音部位是相同的，如“般”和“盤”、“古”和“苦”等。高本汉根据这一谐声原则来拟测上古声母、韵尾的音值；碰到声符和谐声字在语音上有分歧，就着眼于语音的系统性，用内部拟测法拟测音类的具体音值。例如下面甲、乙两组音：

甲：余i̯wo——除ḋi̯wo　途dhuo　涂dhuo　荼dhuo　稌thuo

乙：为jwiẹ——妫kjwiẹ 伪ngjwiẹ　xjwiẹ

这两组例字，粗看起来，与上述的谐声原则不一致：声符无声母，被谐字有声母。高本汉认为这种矛盾是由于声符的声母在语音演变过程中消失了的结果，而不是谐声原则有毛病。甲组被谐字的声母都是齿音，而乙组被谐字的声母都是舌根音，说明这两组字的声符原来也是有声母的：甲为齿音，乙为舌根音。辅音分清浊，而塞音和塞擦音还有送气不送气的区别，消失了的辅音属于哪一类？由于甲、乙两组字在切韵音系中都是喻母字（甲为喻四，乙为喻三），它们从中古到现代方言的发展中都是阳调字，而这恰恰是浊声母在声调分化中的特征，因而推断失去的声母都为浊音。齿音系列中的浊音有d和z，舌根音系列的浊音有g和ɣ，失去的浊音又是哪一个？高本汉根据舌尖塞擦音、擦音不和塞音谐声的原则，推断甲组失去的浊声母是浊塞音d，这正好补上中古齿音系列中不送气浊塞音的一个空格；切韵音系群、匣的分布互补，推断它们同出一源，认为乙组所失去的声母是不送气的舌根浊塞音g，这又可以填补中古舌根音系列中的一个不送气浊塞音的空格。根据这些谐声原则和与中古音系的比较研究，高本汉建立了汉语上古音系的声母系统、韵尾系统、介音系统和韵腹的元音系统，并对它们进行了全面的语音学描写，为上古音系的研究开辟了一条新的途径。此后，董同龢、李方桂、陆志韦、王力、严学宭等继续沿着高本汉开创

的途径探索前进，或修正，或补充，使上古音的研究尽可能地完善，其中影响比较大的是李方桂和王力两家，在国内少数民族语言的比较研究中多取李方桂的体系，而汉语的研究多据王力的学说。

汉语上古音系的研究大体上都以切韵音系为基础，而切韵音系是一种人工拟测的音系，不是现实的方言，因而转用于上古音系的研究，不可避免地会有这样那样的局限。考察自高本汉以来的上古音研究，其中的一个重要弱点就是受切韵音系的束缚太大。比方说，切韵音系知、照系分立，而照又有照$_{二}$、照$_{三}$之别，因而上古音系也得为它们确立相对应的音类；切韵音系的韵母分开、合二“口”，每“口”各分四“等”，因而据此重建上古音系的二“口”四“等”的韵类结构；由于切韵音系的元音系统、韵尾与诗韵、汉字谐声所提供的线索有距离，无法根据切韵直接推断上古音的结构，因而不同学者的意见相互间就呈现出很大的分歧。这些问题都说明，上古音研究的理论和方法现在还不大成熟，需要不断地探索和改进，使之日益完善。

高本汉研究上古音的方法论有一个重要的立脚点，这就是：现代汉语的方言及不到上古，无法用来进行比较分析，只能立足于切韵音系的结构上推先秦古音。这一看法是十九世纪的历史比较法的忠实反映，虽不能说“不对”，但带有明显的局限性。历史比较法的基本精神是比较方言或亲属语言之间的有对应关系的语音差异，去探索语音的演变规律，这固然有其重要的价值，但由于它偏重于个别成分的比较，缺乏系统性，因而使用的范围会受到很大的限制。其实，方言之间的差异也可以进行系统的比较，从中找出音变规律的线索。着眼于这一点，汉语方言的差异无疑对上古音的研究也有重要的价值。比方说，闽方言的厦门音系，声母系统的辅音发音部位只有双唇、舌尖前（含塞和塞擦、擦两个系列）和舌根，没有唇齿音、舌尖后（卷舌音）和舌面音，与北京音系或其它的方言音系都有重要的区别。比较方言之间的这种呈系统性的差异，再联系

书面文献资料提供的线索，清楚地说明闽方言的厦门音系还没有经历过汉语史上的轻唇和重唇的分化、舌头和舌上的分化、齿头和正齿的分化以及舌根和舌面的分化，基本保留先秦两汉时期的声母系统的特点。根据这一线索去拟测上古音系的声母系统，就不会拘泥于切韵音系的音类分立，也不必像董同龢那样根据某些谐声字的接触为章组字拟测一套舌面中塞擦音c、c'、ɟ等，而可以根据现代方言所提供的音变原理去分析声母系统的分化演变过程。根据现代语言变异的研究，语言现象容易发生变化，但支配这种变化的音变原理很稳固，古今没有什么原则的差异，因而完全可以根据现实语言的音变原理去解释历史上已经完成的音变规律。徐通锵(1994a)根据这种系统的比较，用i介音的作用分析汉语声母的四大分化，对以往一些争论不休的问题作出了一种新的解释。汉语历史音韵中最复杂的是三等韵，而三等韵的实质就是含有一个i介音，根据现实方言的音变原理，它可以引起声母的各种变化，历史上汉语声母系统的四大分化都可以在这里找到简单、明确而有解释力的根据。所以，着眼于系统，着眼于音变机理，现代的方言对上古音的历史比较研究同样有其不可忽视的价值，不过这方面的问题还有待人们的探索和开发。

根据诗韵和谐声字的线索为韵尾系统拟测具体的音值，这也是高本汉对上古音系的研究的一个重要贡献。他认为阴声韵的韵尾收b、d、g，阳声韵收m、n、ŋ，入声韵收p、t、k。这一拟测引起了一些学者的兴趣。瓦特·西门(W. Simon)于1928年写了一篇叫做《关于上古汉语收尾辅音的拟测》的文章，认为一种语言中不可能同时具备两套同部位的塞音韵尾。他参照古藏语，主张将高的p、t、k改为b、d、g，而把b、d、g改为相应的浊擦音β、ð、ɣ。林玉堂的《支脂之三部古读考》参照德语的发展过程认为中古的i韵尾(之和尤的一部分)来自上古的ü，中古的ăi(咍、灰和尤的一部分)来自上古的əü，它们都不收舌根音。高本汉不同意林玉堂的意见，认

为它解释不了诗韵、谐声和又读的现象，但对瓦特·西门的拟测，虽然认为这一推断过于大胆粗疏，但经过逐韵考察之后也肯定了一部分。李方桂也不同意林玉堂的拟测，基本同意高本汉的意见。后来还有好几位学者作了不同的拟测，但一般的看法是，确切的音值难以拟测，写法上不妨沿用b，d，g，以资区别。这一韵尾体系的最大特点是，汉语上古音的音节结构基本上都是闭音节，汉语成了全是闭音节的语言。王力（1957，85）对此提出异议，在他的《汉语史稿》中提出相反的推断，认为“高本汉拘泥于谐声偏旁相通的痕迹，于是把之幽宵支四部的全部和鱼部的一半都拟成入声韵（收g），又把脂微两部和歌部一部分拟收r尾，于是只剩下侯部和鱼部的一部分是以元音收尾的韵，即所谓‘开音节’。世界上没有任何一种语言的开音节是像这样贫乏的。只要以常识判断，就能知道高本汉的错误。这种推断完全是一种形式主义”。这一责难不是没有道理的。雅科布逊（1957，23）认为“某一种语言的拟测状态如果和类型学所发现的通则发生冲突，那么，这种拟测是值得怀疑的”，并说现在世界上还没有发现一种全是闭音节的语言。王力考虑到这种类型学的通则，因而否定了高本汉关于阴声韵韵尾的拟测，认为它们以i，u收尾，与切韵系统大致相似。这一解释虽然与类型学的通则比较符合，但是与我国的诗韵传统有矛盾，因为以元音结尾的韵和以塞音结尾的韵，尽管主要元音相同，彼此是不能押韵的。王力（1963，166）自己也明显地感到了这方面的问题，因而想用江永的四声杂用的理论去解决阴、入相押的问题：“不同声调可以押韵，至今民歌和京剧、曲艺都是这样的。甚至入声也可以跟阴声押韵，只要元音相同，多了一个唯闭音收尾还是勉强相押，这叫做‘不完全韵’。”这种解释太牵强，我国的诗韵，不管是现代的，还是古代的，都还没有带塞音尾的韵和纯元音的韵押韵的。至于类型学的通则，它是根据现在已经研究过的语言用归纳法归纳出来的，而归纳的结论必须不断地根据新发现的事实予以修正。例如雅科布逊的通

则中有这样一条:世界上没有一种全是单元音的语言。现在我们发现,上海方言就是一种全是单元音的语言,因而类型学的通则需要据此作出相应的修正。所以,通则如与语言事实有矛盾,那就得根据语言事实作出相应的结论。王力的意见经不起古今汉语的诗韵的检验,因而难以成立。如果没有新的强有力材料的支持,韵尾系统的拟测还是以维持高本汉的体系为宜。

韵腹中元音系统的拟测是重建上古音系的重头戏。高本汉以清儒的研究为基础,把上古韵分为26部。切韵音分开合二"口",每"口"各分四"等",高本汉认为上古音的结构格局和此一样,一等的元音为开口度较小的 â,二等为开口度较大的 a,三等有一个辅音性的介音 i,四等有一个元音性的介音 i。中古同摄各等的韵的主要元音不同,相互不能押韵,而上古同韵部的字可以押韵,因而推断同部各等的主要元音和韵尾应该相同或相近,大体上参照中古一、二等韵的主要元音的音值拟测上古各部的主要元音,其采用的方法和标准是:如果有线索说明几个中古韵母是上古一个韵部在不同条件下演变的结果,就适当归并,如果没有发现这样的线索,就假定它们在上古仍有区别;拟测出来的结果要既能解释诗韵和谐声的材料,又能对上古到中古的演变作出合乎音理的说明。中国的学者如李方桂、董同龢等基本接受高本汉的研究途径,但对他的结论不全苟同,因而又引起了古音研究的一场大辩论。

首先对高本汉的拟测结果发难的是李方桂。1931年,李方桂发表了《切韵 â 的来源》,就高本汉拟测中的一些问题提出讨论。李认为切韵的 â 来自上古的 â 和 ə;ə 的分化条件是:在韵尾-n,-t,-ng,-k前,切韵的时代仍保持 ə,在-m, -p,-i,-u 前,如没有介音 i,到切韵时就变成 â。这一发现说明了高本汉过去未能说清楚的中古一些重韵的来源。高本汉同意李方桂关于从 ə 到 â 的解释,并说他在李文发表前不久,在《藏语和汉语》一文中也提出了同样的看法,"对如此复杂的拟测问题达到一致的结果,真是令人高兴"。对

李方桂的其他观点，高本汉大多表示反对。双方分歧的原因主要是对同部各等的主要元音相同或相近的判断和理解。“相近”本来就是一个宽泛、模糊的概念，只能根据相应的书面文献材料作出尽可能确切的解释。李方桂就高本汉不同意《切韵 â 的来源》的某些观点又于 1932 年发表了《东冬屋沃之上古音》，认为根据谐声和诗韵，东钟与冬东$_{三}$不混，鉴于前者常与江(*-ɔng)押韵，因而可拟东为*-ong，钟为*-iong；又鉴于诗韵中 o 不与 u 混，因而拟冬为*-ung，东$_{三}$为*iung，高本汉把四个韵类的元音都拟测为*o，解释不了诗韵和谐声的分而不混的现象。同样，李方桂发现屋烛不与沃屋$_{三}$混，因而拟屋为*-ok，烛为*-iok，沃为*-uk，屋$_{三}$为*iuk。后来高本汉可能发觉自己的疏漏，在《汉语的字族》中对这些音作了区分，不过仍假定 u，ü 音响上接近而能互相押韵。李方桂于 1935 年又在 *Archaic Chinese *-iwəng，*-iwək and *-iwəg* 一文中对高本汉提出了批评，指出音响上接近要有足够的材料证明，诗韵中有很多 ə 与 o 通押的例子，而没有 ə 与高本汉的 u，ü 通押的例子。这些讨论说明，对于“相近”的理解可以因人而异，李方桂重视诗韵的用韵规律，应该说是合理的。这次古音研究的大讨论比第一次讨论明显地前进了一大步，它已不是译音的对勘，而是诗韵、谐声和内部拟测法相结合的原则；不是歌戈等读 a 的音类的音值拟测，而是涉及音系内部的结构和演变的规律。这些都预示汉语上古音的研究已逐步向成熟的方向发展。

以切韵音系同摄异等各韵主要元音的“分”为基础去认识上古同部异等各韵元音的“合”，只能求助于“相近”的原则，以便解释从“合”到“分”的演变。用什么标准去衡量“相近”？由于不同学者的认识的差异，必然会影响元音系统的拟测。高本汉拟测的上古音有 15 个元音，董同龢的更多，有 20 个。这么多的元音既不利于诗韵和汉字谐声的解释，也得不到语言普遍特征的支持。特鲁别茨科依在《音位学原理》一书中分析了百来种语言的元音系统，元音的数

目少的只有 3 个(i,ə,a),最多的也只有 9 个、10 个。高、董的元音系统显然过于复杂,王力(1957,86,84)曾对此进行过批评,认为高本汉"把上古韵部拟得比《广韵》的 206 部更加复杂,那完全是主观的一套"。他根据"同类的韵部由于主要元音相同,可以互相通转"的谐声原则,简化了元音系统,认为上古的主要元音只有 6 个:ə,e,a,o,ô,u。李方桂的更简单,只有四个:i,u,ə,a;周法高后来又进一步简化为 3 个:a,ə,e。简化了的元音系统显然有助于诗韵的解释。王力(1982)不仅根据他的元音系统解释诗韵,而且还用来解释对转、旁转、旁对转、通转等现象。李方桂(1968,27—28)还具体地指出,按照高本汉的拟测,e 能与 ĕ 押韵,â,a,ă 通押 ə,ɛ,ŭ 通押,等等,"绝不会有这样不自然的韵。偶尔合韵倒是不可避免的,但是韵部的区分相当严格,不应当有这么不同的元音在相同的韵部里头",并进一步断言,"上古同一韵部的字一定只有一种主要元音"。这些研究固然比高本汉前进了一步,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首先,除李方桂的拟测外,王力、周法高的拟测不符合音系的非线性结构原则,前元音过于贫乏,而且前后元音之间的结构不对称,经不起语言普遍特征和现实方言的音变原理的验证。其次,李、周的元音系统的"简"是以介音系统和韵尾系统的"繁"和"杂"为条件的,这不符合汉语音系结构的原则。李荣(1984,4)在批评李方桂的圆唇舌根音韵尾时说:"我倒认为如果元音系统略加一两个元音,或许能绕开舌根塞音韵尾分成圆唇不圆唇的困难。"这一论断是很有道理的。

就总体的情况来看,上古音系的研究由于受条件的限制,办法不是很多,只能依赖于切韵音系的研究。应该承认,这是一条重要而必要的途径,可以成为从现代方言迈向上古音系的一个台阶,但现在的问题是"依赖"过多,往往依照切韵音系的结构面貌来重建上古音系,所谓开合口和四等的划分就是这方面的一种具体表现。李方桂(1968,21)已经指出切韵的合口韵是后来产生的,不是先秦

时期固有的结构。李荣(1984,4)对此作了充分的肯定,只是对成因的认识与李方桂有异。"等"要到隋唐的时期才形成,把四个等的结构套到上古去,恐怕是没有根据的。这些情况都说明,上古音系的研究除了求助于切韵的阶梯以外,还应该寻找别的有效的途径。现在提出的办法有:根据语音的易变性和音系结构格局稳固性的对立统一原理,用现实方言的音变机理去解释历史上已经完成的音变规律;内部拟测法的运用应该充分考虑音系的非线性结构的性质;参照如白语那种与汉语关系异常密切的少数民族语言的结构(徐通锵,1994a,1996a、b)改进上古音的研究。这些补充的办法还有待于挖掘、补正和完善。至于汉藏系语言的历史比较研究,尚需时日,有待于各语言的历史演变的研究。

四、方法论的差异和汉语语源研究的两种途径

语源的研究是历史语言学中的一个重要问题,或许可以说,它是历史语言学需要攻克的一个最后堡垒。如果说,中古音系、上古音系的研究得力于西方历史语言学理论与汉语研究的结合,那么汉语语源的研究则基本上是分头进行的,中西两种语言学的方法论还没有找到有效的结合途径,因而我们这里先分别评述两种不同途径的语源研究,而后再讨论结合的途径。

汉语语源的研究可以追溯到东汉。刘熙的《释名》是一本专门的语源性著作,讲求音义结合的理据性。由于语言的演变,这种理据已是"百姓日称而不知其所以之意",刘熙虽然意识到"名之于实,各有义类",并进行"论叙指归"(见《释名》的序),但也无法实现预期的目标,因而它在语言学史上似处于"弃之可惜,食之无味"的境地。与《释名》同时的有影响著作是《说文解字》,它的目标是解释字的本义。本义者,源义也,所以《说文》实际上也是一种语源性的研究,突出字的形义结合的理据。这两本著作出现在同一个时代,

恐怕不是偶然的，是由于音义结合的理据难以“论叙指归”，因而转向形义结合的理据性研究。它们是从不同的途径来研究汉语的语源问题。但对语言来说，“形”是第二性的，是派生的，能用“以形求义”的方法来解决的问题不是很多，因而到清乾嘉的时期，清儒发现和开创了“循声求义”的途径，摆脱字形的束缚，破假借，提出“同声多同义”(段玉裁)的规律，从而使汉语语源性的语义研究迈上了一个新台阶。朱骏声的《说文通训定声》干脆改变《说文》以“形”(部首)排列的原则，完全以“声”为纲，把同声的字系联在一起，构成一个声系，就是为适应这种“因声求义”的需要而撰写的著述。从《释名》到清儒的“因声求义”，这是一次否定的否定，要在新的基础上探求和解决汉语的语源问题。清末民初，有些学者由于受到清儒“因声求义”的成就的鼓舞和西方语言起源于摹声说的影响，用了很大的精力进行声训的研究，设法找出字的理据。章炳麟关于摹声说的理论和《文始》的字族研究、刘师培的一系列物名探源和《字义起于字音说》的文章、王国维关于《尔雅》草、木、虫、鱼、鸟、兽得名原因的例释等等，都属于汉语语源研究的范畴。他们都在各自研究的领域内取得了一些重要的进展。不过就总体来说，这种语源的研究还比较零散，缺乏系统性，而且也还缺乏自觉的语源意识，我们这里不再评述。有自觉的语源意识而进行系统性研究的代表人物应推杨树达和沈兼士，前者论声训，后者析“右文”，从两个不同的角度研究汉语的语源。他们早年都留学日本，既有深厚的国学根底，又受过西方式的教育，因而形成了他们独特的语源研究的路子。

杨树达的声训论有两个重要的特点，这就是自觉的语源研究的意识和方法上的系统性。他的研究成果主要见于他的《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和《积微居小学述林》这两本论文集中。他在《述林》的自序中说：“我研究文字学的方法，是受了欧洲文字语源学 etymology的影响的。少年时代留学日本，学外国文字，知道他们有所谓

语源学。偶然翻检他们的大字典，每一个字，语源都说得明明白白，心窃羡之，因此我后来治文字学，尽量地寻找语源。往年在清华学报发表文字学的论文，常常标题为语源学，在这以前，语源学这个名词是很少看见的。"他根据etymology的精神，以汉语形声字的"声"为线索，进行语源的研究。为什么形声字可以成为汉语语源学的研究线索?那是由于"盖文字根于言语，言语记于声音，言语在文字之先，文字第是语言之徽号。以我国文字言之，形声字居全字数十分之九，谓形声字义但寓于形而不在声，是直谓中国文字离语言而独立也。其理论之不可通，固灼灼然矣"(见《论丛》第38页)。这些论述是有道理的，因为以形声字为基础的汉字书写系统完全适合汉语这种语义型语言(徐通锵，1994c)的结构原理。杨树达的声训论的另一个特点是系统性，"予循声类以探语源，因语源而得条贯"(见《论丛·自序》)。他根据这种方法把相关的字系联起来，"得以声联义之例证数百事"(《论丛》，40)，对它们作出语源性的解释。文中诸如"关声雚声字多含曲义"、"燕声旻声字多含白义"等都是这方面的很好分析，并由此得出重要的结论："观上方九例，吾国语言义逐声生之故，学者可以豁然明白矣。字义既缘声而生，则凡同义之字或义近之字，析其声类，往往得相同或相近之义，亦自然之结果也"(《论丛》49)。杨树达认为他的循声探源的研究"皆语言之根柢，欧洲人谓之etymology，所谓语源学也。盖语根既明，则由根及干，由干以及枝叶，纲举而万目张，领挈而全裘振，于是训诂之学可以得一统宗""由余上方之所讨论，知吾祖先文字之制作实有极精之条贯存于其间。惟吾人漫不经心，此中条贯尘翳数千年，不曾显见于吾辈之目前……若吾人将此中条贯理会明白，使国人知祖宗制作之精，将油然生其爱国之心"(见《论丛》51页)。杨树达自己身体力行，把这一原则贯彻于研究工作的始终，写出了诸如《形声字声中有义略证》《造字时有通借证》《字义同缘于语源同例证》和《释×》等一系列语源性的考释文章，为汉语的语源研究作出了重

要的贡献。声训所以能解决汉语的语源问题，主要就在于“名之于实，各有义类”，同一个“声”表示同一个义类，呈现出“同声多同义”的系统性结构。杨树达的声训论抓住了这一关键性的“纲”，因而取得了一些重要的进展。

与杨树达同时，自觉地进行汉语语源研究并产生重要影响的是沈兼士的“右文”说。汉语的形声字一般都是“形”在左，主义；“声”在右，主声，“右文”说就是通过形声字的“声”去求解意义，说明音与义之间存在着一种理据性的联系。这种学说肇始于北宋，盛行于清朝的乾嘉时期，历经近千年，不仅没有泯灭，而且还得到了发展，说明它在汉语语源研究中确有重要的地位。乾嘉以后，讨论“右文”说的学者很多，如黄承吉的《字义起于右旁之声说》，刘师培的《字义起于字音说》，等等，都是“右文”说的具体实践。这些论述的核心意思就是“同声多同义”，但语源的认识不大明确，思路也不够清楚。客观研究的需要呼唤着新的理论，沈兼士(1933)的《右文说在训诂学上之沿革及其推阐》就是一篇为适应这种需要而诞生的论文。他具体地分析了“右文”说的历史发展，总结前贤的成就和弱点，而后提出“右文”的七种结构格式，并以此为基础进行语源的讨论。“语根者，最初表示概念之音，为语言形式之基础”。他认为历史上研究语根的著作主要有《说文》《方言》和《释名》，但“其材料均有缺点”：《说文》拘泥于字形义，如“初”据字形从衣从刀而训为“裁衣之始”，这“祇是据形立义，假定古人造此字时所以取象之由耳。若云《说文》之训释，即语言之本根，言语之初，含义本当如此，则差以毫厘，缪以千里矣”；《方言》虽以语言为研究对象，以“通语”释“转语”，能“说明语言变衍之现象，较《尔雅》为具体，似亦甚凌乱”；至于《释名》，由于它“任取一字之音，傅会说明一音近字之义，则事有出于偶合，而难期于必然”。沈兼士由此认为，“如欲探求中国之语根，不得不别寻一途径。其途径为何？余谓即‘右文’是也”(169—170)。文章的材料丰富，分析具体，在学术界产生了很大的

影响，认为“‘右文’之说，与谓字学、宁称语学”（魏建功）；“您在这篇著作里搜集材料之丰富，与用心之精密，自使我非常的佩服，尤其是您拿字作音符看，然后再用它来求音与义间的关系，不为许君的因形取义所累，这是先生的卓见，也就是右文对于古代语言上的一大贡献”（李方桂）；“盖此文将启后人研究汉语语根之源而为语源学打定一基础”（林语堂）；“弟觉字得义于声，故义近之字，析其声类，往往亦相近，竟是一通则，拙稿亦颇详言之”（杨树达）；“大作宗旨及方法皆极精确，实获我心。大约中国语言文字之学只有此一条路可走也。‘右文’之学即西洋语根之学，但中国固有文字特异之点，较西洋尤复杂，西洋人苍雅之学不能通，故其将来研究亦不能有完全满意之结果可期，此事终不能不由中国人自办，则无疑也”（陈寅恪。上述引文均见沈兼士，1933，174--183）。这些评价，沈文是当之无愧的。《推阐》一文确是汉语语源研究中一篇不可多得的论著。

杨树达的声训论，沈兼士的“右文”说，共同的特点都是以声符的“声”为线索进行汉语语源的研究；碰到异符同声的“声”则用对转、旁转之类的原则加以系联解决。声符的“符”是后来产生的，比其所表示的语根要晚，以此为据来研究汉语的语源自然有其一定的局限性，但是，应该承认，这是我们现在所能见到的、能提示语源的最早的、最有价值的线索，是汉语史研究中的一项宝贵材料，应该充分加以利用。印欧系语言的研究，历史比较法虽然能研究史前时期的语言状态，但是如果没有相应的书面材料或其他材料的佐证，拟测出来的语言可能与实际的语言状态风马牛不相及，张三与李四的拟测也会是一人一个样。印欧系语言的历史比较研究的成效为什么以罗曼语族的研究为最佳？就是由于有众多的拉丁文书面文献资料的参照。汉语是语义型语言，有悠久的历史传统，这是我们语言史研究的一个得天独厚的有利条件，声训论和“右文”说抓住这一点无可厚非，何况“声”本来就代表“言”。它的缺点主要是

不能用现代语音学的工具对“声”进行语音学的描写，因而难以完全摆脱“形”的束缚。

声训论和“右文”说是以国学为基础而进行的汉语语源的研究。《马氏文通》以后，西学东渐，有影响的学者大多用西方历史语言学的理论、方法来研究汉语的发展，视国学为传统语言学，缺乏“现代性”，不予重视，因而语源的研究脱离了传统，完全根据自己所拟测的上古音系建立词族，重建语源。这在方法论上显然有其片面性，不过也为汉语语源的研究开创了一条新的途径。它肇始于高本汉的《汉语的词族》，而后王力、严学宭等循着这条道路继续前进，进行各自的语源研究。

《汉语的词族》是 *Word families in Chinese* 的翻译，分前后两部分：前一部分是高本汉对汉语上古音的研究，后一部分是以此为基础，根据开首辅音和韵尾辅音的配合情况分成十个类型，作为语源性词族研究的结构框架。这十个类型是：

K—NG 型　　T—NG 型　　N—NG 型　　P—NG 型
K—N 型　　T—N 型　　N—N 型　　P—N 型
K—M 型　　T—M、N—M、P—M 型

高本汉用他自己所拟测的汉语上古音标注汉字的读音，而后根据每一个字的首尾辅音的配合类型列出矩阵，把两千多个字一个个地填入矩阵中，而矩阵中的字则再根据音、义的相同或相通进行类聚分合，构成词族。现以第一矩阵为例，列表于后，以见一斑：

A word of type K_NG

1. 景　2. 镜　3. 光　4. 晃　5. 煌　6. 旺　7. 莹　8. 耿　9. 映　10. 炯　11. 荧　12. 萤　13. 杲　14. 赫　15. 旭　16. 熙　17. 熹　18. 晓　19. 暎。　20. 行　21. 徨　22. 往　23. 廷　24. 街　25. 巷　26. 遨。　27. 讲　28. 告。　29. 更　30、改。　31. 麴　32. 酵。　33. 迎　34. 逆。35. ……

这一矩阵一共 152 字，35 以后的例字略。用“。”号隔开的一组

字有可能成为一个词族，例如 1—19，20—26，27—28……都可能是一个词族。词族内的几个字意义相同或相近，语音上存在着有规律的交替。我们可以选择 27—28 以及它后面的几组为例，作一简单的分析：

27. kŭng　　to speak, explain:

28. kôk, kôg　　to tell

29. knăg　　to change, alter:

30. kəg　　to change, alter

33. ngiăng　　to meet, go out to meet:

34. ngiăk　　to go out to meet, go against, oppose.

各组内部的起首辅音相同，不存在交替现象；33—34 是韵尾的交替；27—28 和 29—30 主要是元音的交替。高本汉特别重视元音的交替，认为“汉语上古音系由于元音的交替而产生了一个 Ablaut 系统，极其丰富多样，不愧为藏语的姊妹语言”(110 页)。根据他的分析，元音交替的花样有近三十种，极其繁杂，29—30 的 a～ə、27～28 的 ŭ～ô 的交替只是其中的两种。高本汉根据他所总结出来的交替规律说明词族的语音结构。这是高本汉以汉语上古音系的研究为基础而向远古汉语攀登的一次尝试。

如果说，声训论和“右文”说以“声”为纲，那么高本汉的研究方法就完全摆脱了汉语传统研究的束缚，参照原始印欧语的研究，先建立上古音系，而后以此为基础，根据字义有联系的字的语音交替规律，建立汉语的词族。他认为汉字的数量虽然比印欧系语言的语素多得多，但那主要是“形”的问题，其实不少写法不同的字之间存在着同一性，可以把它们归并为一个“族”，犹如印欧系语言以同一词根为基础而构成的一组词构成一个词族那样。这种“族”与前面讨论过的词族很不一样，以拟测的音系为基础，与“声”无关。上面以开首辅音和韵尾辅音的不同配合而整理出来的十个类型就是高本汉为汉语词族的结构拟测的语音框架，把语义相近、语音上存在

着交替规律的字归并为一个词族。这种研究方法的特点，除了语音的拟测以外，最重要的就是参照印欧系语言的 Ablaut 系统来解决字与字之间的语音差异问题。Ablaut 是元音变换，属形态变化的范畴，像现代英语的 bring～brang～brung、take～took～taken 等的不规则变化就是原始印欧语的 Ablaut 的遗存。高本汉对汉语字族的语音结构的拟测为什么着眼于音节首尾辅音的配合类型，重点考察元音的交替，原因恐怕就在于此。确实，Ablaut 在原始印欧语的研究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它的精神对远古汉语的研究也不无参考价值，例如“一声之转”的“转”就可以从语音交替的角度进行具体的考察，但“依样画葫芦”地研究汉语的字族或词族不一定有多大的帮助。如前所述，汉语语源性字族的核心是有一个共同的义类，由“声”表示，但高本汉的研究根本不管这种义类，这就离开了汉语本身的结构基础。这样，如何确定一个字族也就失去了一个客观的标准。高本汉自己可能也考虑到了这一类的问题，因而对其研究的成效估价比较清醒，说了一段比较客观的话语（见第 59 页）：

> 下面列表（指前面列出的矩阵）的目的不是肯定各组的字同源，只是说它们可能同源。少数情况的亲族关系是极明显、肯定的，更多的是很可能，其余的只是至少值得探讨。故每一小族只能看成一种“架子”，其中所包含的材料将来还要经过选择。肯定的结果只有通过支那系语言的比较研究才能定，因为语音相似有时容易骗人。例如汉语收-ng 的字中有好多可能来自由其他辅音收尾的支那系的字。c 和 s 系可能是极多样的支那系复辅音简化的结果。因此，最好的情况也不过一部分是真正的词族，许多相似由于偶然。但我仍然立出这些架子，不这么做无法起步。

高本汉的态度是比较实事求是的，没有吹嘘他的发明创造和研究成就。他的研究，虽然还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问题，但在方法论上为汉语语源的研究开创了一条新的途径。这一历史功绩是不应抹煞的。

继高本汉之后，国内学者运用历史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对字

族进行过系统研究的主要有王力(1982)和严学窘(1979)。王力的研究主要见于他的《同源字典》(这里的"同源字"相当于我们所说的"同族字"),认为"凡音义皆近,音近义同,或义近音同的字,叫做同源字""同源字,常常以某一概念为中心,而以语音的细微差别(或同音),表示相近或相关的几个概念。例如:小犬为狗,小熊、小虎为豿,小马为驹,小羊为羔"。严学窘的定义与此稍有差异,认为"语源上有亲属关系,而由同一本源的词核所构成的亲属语词","前人训诂中所谓'一语之转''一声之转''双声相转''叠韵相转'……大多数是有亲属关系的同族词"(85)。王与严的理论、方法都脱胎于高本汉,各以他们自己所拟测的上古音系为根据把"音近"和"义通"联系起来进行字族的研究,比较起来,严学窘的理论系统性强一些,因而可以作一些简要的评述。他认为词族的结构以"词核"为中心,"鉴定同族词的原则要求是据义系联,即词析音,抓住它们的共同语音形式——词核,分析其辨义的语音变换模式。如'囟'sjən、'思'sjəg、'心'sjəm 三词,'囟'指'头会堖盖','思'指思虑,'心'古人误为思维器。词义相关,故可系联。音则仅为变换韵尾"。这里的着眼点是"共同的语音形式——词核"。"词核"的结构公式是:

B(辅音)+A—(元音):(或)—A+C(尾音)

这个公式的意思"是指同族词里各个亲属词所共同具有内在联系的共同基本成分"(86),其前半段(":"之前)是辅音声母和元音相同,如前引的"囟""思""心",后半段是指元音和辅音韵尾相同,如"先"sian 和"前"dzian。公式的中心要素是元音,"它比较稳定,起着核心作用"。这个公式是对高本汉十种类型的语音框架的改进和提炼,用"词核"来命名,比高本汉的框架简练、集中。严学窘分析了五千多个语辞,"认识到汉语语词的音的变换是古汉语中最有孳生力的构词和构形手段,它就是利用同一词核变换辅音声母、元音和辅音韵尾派生许多新词。所派生新词的物质的声音的组成

和意义是有规律地贯彻着对应关系,同类的义类大体相当于同类的音转,这就形成一组一组的同族词,它们在一组内的同族词是有音与义的同源关系"(86)。他以此为理论基础,总结出六种有规律的语音交替模式:1. 变换辅音声母;2. 变换元音;3. 变换辅音韵尾;4. 变换元音同时伴随辅音声母的变换;5. 变换元音同时伴随辅音韵尾的变换;6. 变换辅音声母和韵尾,其中一、三两类的孳生力最强,其他各类较弱。这比高本汉以 ablaut 为核心的语音交替说已有很大的改进。

汉语字(词)族研究的核心应是音义结合的理据性,严学宭在理论上不同于高本汉和王力的地方,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他清楚地意识到理据性在汉语词族研究中的重要性。例如(拟音照录):

埃(尘埃)*ʔəg:翳(翳,蔽)*ʔeg

瘿(颈瘤)*ʔjeŋ:壅(壅塞)*ʔjuŋ

这两组例子都是元音的变换,组中字义之间的关系可以衬托出字的理据。严学宭认为,"这元音变换可视构词的表达概念的内部形式。如:尘埃的特征,可以翳蔽,这就是'埃、翳'两词的理据;颈瘤的特征是壅塞,这就是'瘿、壅'两词的理据。所谓理据,就是指语词为什么具有某个意义的理由和根据,也就是指词的声音和意义的内在联系,亦即所谓内部形式。乌尔曼(Stephen Ullmann)在他所著《语义学》(*Semantic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Meaning*)一书中曾说汉语是理据性最缺乏的语言,这是不对的"(88 页)。严学宭不受西方语言学理论的影响,坚持字(词)族结构中字的理据性,这一点是很不容易的。

如果说,西方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与汉语实际的结合,或者说、现代语言学与汉语传统语文学的结合,是建立和发展中国理论语言学必须遵循的一条原则,那么,这一原则同样适用于汉语语源的研究。根据我们前面的讨论,汉语语源的研究基本上是两条途径:一是声训论和"右文"说,它们都以"声"为纲,抓住义类,探索音

义结合的理据性联系；二是由高本汉开始的、根据上古音系的拟测构建相应的音型或“词核”，讨论字（词）族内的字的“音近义同”说。这两种途径都有道理，但也各有自己的片面性和局限性。从“族”的建立来说，显然声训论和“右文”说比较可靠，因为它以有形的“声”为线索，抓住义类，进行研究，切合汉语的结构特点；以音型或“词核”为基础，由于脱离了汉语字族结构的有形的线索，而所拟测的上古音系现在也还处于草创阶段，一个人一个系统，不大成熟，因而这种途径难以建立汉语真正的字族，自然也无法揭示字族结构的理据性。另一方面，如果从描写的手段来说，以上古音系的拟测为基础的音型说或词核论显然有它的优越性和先进性，这就是可以对字族进行语音学的描写。因此，如果我们能从这两种对立的研究途径中吸取各自的合理内核，把它们结合起来，以“声”为纲，并对这种“声”进行语音学的描写，或许是改进汉语语源研究的一条重要途径。

“结合”，这是发展我国语言理论研究的一条重要途径，历史语言学的发展也为此积累了有益的经验和教训。高本汉首先把历史比较法和《切韵》系韵书相结合进行汉语音韵史的研究，取得了重要的成就，开创了中古音系研究的一个新时期。后来他又以这一研究为基础，把内部拟测法等与清儒上古音研究的成果相结合，开创了汉语上古音系研究的一个新格局。高本汉所以能取得这些成就，关键就在于有扎实的汉语研究成果作基础，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就是在汉语音韵的研究中碰到了两次好运气：研究切韵音系的时候有《切韵》系统的各种韵书、韵图和日、朝、越等各种对音材料；研究上古音系的时候有诗韵和汉字的谐声系列，使他有可能拟测周初王都的发音的主要特征。高本汉想以他所拟测的上古音系为阶梯向远古汉语攀登，由于没有找到可以与之相结合的汉语的有关研究成果，因而只能仿效印欧系语言的 Ablaut 的分析方法研究语音交替的规则，进而构建词族。失去了相应的汉语书面材料的控制，

高本汉就失去了结合性研究的依据，因而其研究成效也就难以与中古音、上古音的研究相比拟，存在一些明显的缺点。要改进这些缺点，不能不联系汉语的“声”，抓住汉语研究中有特殊价值的义类，尔后再吸取西方历史语言学理论、方法的精神，对“声”进行语音学的描写，以对理据性的研究进行“现代化”的改造。这种“结合”是发展我们理论语言学的一条有效途径。

要抓住“声”这种有形的线索，突出义类的地位和作用，对字族进行语音学的描写，需要有一种可靠的参考资料。有两种资料可供考虑，一是高本汉的《修订汉文典》，一是沈兼士主编的《广韵声系》。

1964 年高本汉对他出版于 1940 年的《汉文典》(*Grammata Serica*)进行修订，称为《修订汉文典》(*Grammata Serica Recensa*)。书中收录 1260 条材料，其中谐声声符有 1235 个。高本汉以此为纲，编成“谐声字典”。字典中每一个字都有高本汉的上古音的注音，并引证古文字的材料，加注字义。这是高本汉对汉语历史音韵学的研究的一部综合性、总结性著作，是汉语史研究的一部重要参考书，但遗憾的是，他只用来研究上古音系，没有透过谐声系列来研究其中的义类，因而使字族的研究受到影响，没有取得预期的结果。《广韵声系》最初由辅仁大学于 1944 年出版，1985 年由中华书局重印。《广韵》里的字，《广韵声系》以四十一声类为纲，按谐声系统编纂、排列，“盖凡谐声字之主谐字声纽相同者为一类，每类之主谐字及其被谐字又均依其见于《广韵》韵次之先后排列之”(《叙例》)。沈兼士在《编辑旨趣》中说：“吾人欲建设汉语学，必须先研究汉语之字族；欲作字族之研究，又非先整理形声字之谐声系统不可。《广韵》一书，为记载中古文字之总汇。其谐声字，比之说文，多逾三倍，其语汇亦较《说文》《玉篇》为完备。”周祖谟(1988)把这种旨趣化解为四个要点：叙列周秦两汉以来谐声字发达的史迹；提出主谐字与被谐字训诂上文法上之各种关系；比较主谐字与被谐

字读音分合之现象;创立以主谐字为纲之字典模范。鉴于此,《广韵声系》可视为研究汉语字族的一本有价值的参考书。如果把它与高本汉的《修订汉文典》加以比较,时间虽然晚一些,但晚有晚的好处,因为它的资料丰富、可靠,人们可以从其由少到多的发展过程中悟察语言运转的机理。从这方面来说,《广韵声系》无疑有其独特的优势,可以成为字族研究的一个可靠的蓝本。

抓住主谐字的"声"这一有形的线索,结合上古音系的研究,对字族进行语音学的描写,这是建立汉语科学的语源学的一条重要途径。

五、少数民族语言的研究和语言系属关系理论的新探索

在高本汉等西方学者运用历史比较法进行切韵音系研究的时候,汉藏系语言(这里泛指与汉语可能有亲属关系的东方语言,下同)的历史比较研究也逐步展开,人们想用历史比较法建立一个汉藏语系。但是,这里碰到了在印欧语研究中不曾碰到的问题:多数语言没有书面文献,各语言的结构类型相似但语音对应关系不清,语言间的相互影响、相互渗透的现象普遍而深刻,等等,因而很难根据同源对应的原则确定语言间的系属关系。这些问题使历史比较法的运用碰到了一系列新的困难,人们不能照抄印欧系语言的历史比较研究,需要用一种切实、有效的标准确定语言的系属关系。汉藏系语言的历史比较研究就是从这一最基本的前提开始的。

"汉藏语系"这个概念是西方学者仿效"印欧语系"的提法,用类比的原则提出来的,初期只有一些零散的研究。系统的研究始自三十年代,由中国学者和美国学者分头展开。中国的汉藏语研究,最早就系属关系发表明确意见的是王静如(1931),他通过数目字和人称代词的关系来论证中台藏缅语之间的同源关系。李方桂从

1930 年到 1942 年对中国境内和东南亚近 20 种侗台语言作了详细的田野调查，并对藏语也作了研究。1937 年，他在《中国的语言和方言》一文中正式提出了汉藏语系的假说，认为汉藏语系下分藏缅语族、壮侗语族、苗瑶语族和汉语。李方桂所依据的标准是这些语言在单音节和声调上的一致性。支持该观点的材料都体现在李氏三四十年代发表的一系列重要论著中。四十年代末，张琨(1947)证实了苗瑶语 A、B、C、D 四大调类和汉语平、上、去、入的一致性。如果承认声调一致性是同源的标准，苗瑶语和汉语就应该同源。稍后邢公畹(1948、1949)、俞敏(1949)又进一步从语法的角度论证汉语和藏语同源。三四十年代中国学者对汉藏语的研究对后来中国境内汉藏语系的研究有很大的影响，其中李方桂所提出的单音节和声调一致性的标准被很多人看成是确定汉藏语系的主要标准。1973 年，在美国出版的《中国语言学报》在重新刊登李方桂的论文《中国的语言和方言》时加了编者的按语，仍旧充分肯定李的原则，认为"虽然经过过去三十年的研究，使我们对一些个别的方言得到更精确的了解，李氏的论述在本质上仍然是正确的和有用途的"。解放后，直到七十年代中期，除了闻宥(1955)怀疑台语和汉语的亲属关系外，我国学者都同意汉藏语系的四族说，并且增加了"量词、虚词、缺少形态变化、语序"等标准(罗常培 1951；罗常培、傅懋勣 1954；马学良、罗季光 1962；邢公畹 1962，1973)，并进一步肯定侗台语、苗瑶语、藏缅语和汉语有同源关系。由于汉藏诸语言单音节性、声调的一致性以及量词、虚词等都属于结构类型的范畴，它们的异同属于结构格局的问题，因而我们把它们简称为同构标准。

在七十年代以前，我国汉藏系语言的历史比较研究中一个最显著的特点就是广泛依赖语言类型的同构标准来确定同源关系，并且在这一标准的基础上，集中精力进行语言调查、语言和方言的识别与划分，很少专门讨论汉藏系语言历史比较研究的理论问题。

七十年代中期以后，学术走向正轨，开始了对汉藏语系历史比较研究的理论探讨，其中的焦点就是汉藏语系的发生学问题。这有两方面的原因，首先是因为国内早期有关汉藏语系的假说尚未得到严格的证实，其次是因为国外越来越多的学者认为苗瑶语和侗台语不属于汉藏语系，甚至有人认为藏缅语和汉语的同源关系也没有得到证实。当时西方学者对东南亚语言的研究使他们越来越相信，同构标准不能用来确定语言的同源关系。美国学者马提索夫（Matisoff，J. A. 1973）、本尼迪克特（Benedict，P. K. 1976）等都批评中国学者在确定汉藏系语言的系属问题时没有严格区分发生学标准和类型标准（即同构标准），认为中国学者把侗台语、苗瑶语归入汉藏语系所依赖的标准（声调、单音节、量词、语序等）都是类型学标准，不足以证明这些语言的同源关系；侗台语、苗瑶语和汉语在类型上的相似是借用或共同发展的结果，这些语言应该和东南亚的南岛语系或南亚语语系合并。面对这种批评，我国大多数学者的态度是：语言结构的稳定性很强，少数借用或由语言的普遍性而产生的共同发展是可能的，但各层面广泛的相似不该简单地看成是借用或共同发展的结果，而应该作为同源的重要证据。邢公畹（1979）、俞敏（1982，1984）、赵衍荪（1982）、王敬骝、陈相木（1983）、罗美珍（1983）、李如龙（1984）、毛宗武、蒙朝吉（1984）、王辅世（1986）等都把类型上的同构作为重要的标准。

我国的学者为什么大多坚持用同构的标准来确定汉藏系语言的同源关系？这既有印欧历史比较语言学理论方面的深厚背景，也有其特殊语言材料的原因。从理论背景看，汉藏语系的概念是类比印欧语系概念而提出来的。在印欧语系的研究中，同构和语音对应是确定语言同源的两个根本标准（陈保亚，1996，1—7），现有的其他标准都可以转化成这两个标准中的一个。随着施莱歇尔“谱系树”模式的建立，这两个标准便成了确定同源关系的经典标准，以后的研究基本上都恪守着这两条原则。本世纪初，美国语言学家由

于抢救印地安语的需要，展开了广泛的田野调查，人们对语言间相互接触的复杂性才有所认识。博爱士(F. Boas，1911)认为，在接触达到一定深度时，很难把同源词和借词区别开来；美洲语言的演变模式与印欧系语言的谱系树模式不同，是多种不同语言的聚敛而不是一种母语的分化。不过对这个问题进行比较深入讨论的不是博爱士，而是他的学生萨丕尔(1921，173-187)。萨丕尔提出一种重要观点：接触只会影响到表面的结构和一般的词汇，不会动摇内在结构和基本词汇。这暗示接触是有界限的。布龙菲尔德(1933，375)认为尽管我们不能处处分辨同源和借用，但"在大多数情形下，这两种程序是迥然不同的"。雅各布逊(1938)、魏茵莱希(Weinreich，U. 1953)等对语言接触有一定研究的学者，基本的看法也与萨丕尔一致。中国汉藏语系假说的奠基者李方桂是萨丕尔和布龙菲尔德的学生，他从这两位老师那儿接受了印欧语历史比较语言学的理论和对印第安语进行田野调查的方法，因而也就接受了萨丕尔的深层同构标准并将其用于汉藏语系发生学的研究。

从语言材料方面看，如前所述，汉藏系语言的结构类型相似，相互间的影响普遍而深刻。这些现象是对历史比较法的严峻考验，在以往印欧系语言的历史比较研究中未曾碰到过如此复杂的问题。比如说，汉藏系诸语言不仅大多以单音节为主，而且音节结构的辅音韵尾一般都是-m、-n、-ŋ、-p、-t、-k、-ʔ，很少有复辅音韵尾，声母的复辅音种类也很有限。更让人惊奇的是，许多汉藏系语言，尤其是汉语和侗台语，不仅有声调，而且都可以分成4个大类，每类还可以根据声母的清浊再分成阴、阳两个系列，形成8个小类。直到五六十年代，印欧谱系树理论还没有可靠的方法证实这种深度同构的原因。本尼迪克特(1942)认为汉藏语系中的同构现象是由于汉语影响的结果，但对上述深层同构是否由接触引起的，却没有拿出足够的证据；既然没有证据，人们自然也可以说，这种同构现象是从汉藏语系的原始结构原型中延伸下来的，如像萨丕尔所

说的那样，接触不能动摇语言的内在结构和基本词汇。李方桂是一位训练有素的语言学家，语音对应关系在确定语言同源关系上的重要性，他的认识是很清楚的，因而在研究各语族内部的语言关系时都毫不犹豫地使用语音对应的原则。李方桂为什么不用同样的原则来研究各语族之间的系属关系？这有其特殊的原因。汉藏地区语言接触密切，不少民族语言中都有大量借词，它们与汉语有整齐的语音对应关系，其数量之多，对应规律之整齐，构成了汉藏区域语言的又一大特点。李方桂在 1945 年的《台语中的古汉语借词》一文中已经看到汉语和台语之间的许多共同词汇是借词，从某种意义上说，李氏可能是最早意识到在汉藏语系几大语族之间用词汇的语音对应确定同源关系有困难的人，因此提出并坚持用同构标准去确定汉藏系诸语言的同源关系。从这个意义上说，李方桂提出的同构标准在汉藏系语言的系属关系研究中有它的参考价值。

但是，用同构的标准来证明语言的亲属关系在理论上是说不通的，马蒂索夫、本尼迪克特等人的反对意见自有它的道理。随着调查研究的深入，我国的学者也逐步发现语言之间的相互接触和语言发展的普遍规律也有可能产生同构。比方说，声调是汉藏系语言间具有相似性的一种重要语音特征，也是我国学者用来确定汉藏语系的一个重要标准，但研究表明，不同语言的声调是独立地发展起来的，与语言的亲属关系无关。戴庆厦（1980），胡坦（1980），瞿霭堂（1981）等有关藏缅语声调起源的研究都清楚地证明了藏缅语的声调是独立于汉语的声调系统而从自身内部发生发展起来的，其条件就是声母的清浊、辅音韵尾的脱落、前缀语素的脱落等。藏语是藏缅语中最有代表性的语言之一，这一结论对声调标准的冲击很大，促使我国的一些学者把注意力转向同源词和语音对应规律的研究。在 1985 年以前，已有不少学者开始寻找汉藏语系的同源词。张琨（1969，1971）主张确定同源关系要有一定数量的同源

词,同源词必须有严格的语音对应,并且在所比较的语言中都有广泛的分布。李方桂在1976年的《汉语和台语》一文中,曾找出了100多个汉语泰语之间有语音对应的关系词,倾向于认为它们是汉台同源词。这是李氏由同构标准转向对应标准的开始。国内学者也作了不少工作,比如严学宭(1979),马学良(1980),郑贻青(1980),陈其光、李永燧(1981),孙宏开(1981,1982,1985),郑张尚芳(1981),贺嘉善(1982),邢公畹(1983),张公瑾(1982),罗美珍(1983),李永燧(1984),毛宗武、蒙朝吉(1984),俞敏(1984)等都在这方面做过很多具体的研究。不过这一时期的多数文章在寻找同源词的时候仍旧或明或暗地依赖着类型学的标准,因此很少对汉藏语系由四大语族构成的假说提出疑问。这种暗中用同构作补充的方法不可避免地会遇到这样那样的困难。为什么?因为语言的接触也会产生同构,这就必然会引出本来同源的诸语言因为其中一支和别的语言相接触而出现异构,因此结构和语源关系之间存在着四种情况:

(1)同源同构　　(2)异源同构

(3)同源异构　　(4)异源异构

同构只反映语言间的密切关系,而这种密切关系既可能是同源带来的,也可能是接触带来的,因此在用同源词确定亲属关系的同时又补充同构的标准,并不能为同源增加证据,反而会使两个标准相互冲突、产生矛盾。为了弄清汉藏语系的发生学关系,必须使标准严格,彻底摈弃靠同构标准或补充同构标准来确定同源关系的方法。从1985年以后发表的有影响的文章中可以看出,我国学者越来越认识到必须把对应标准和同构标准分开,集中研究以对应规律为基础的同源词,于是开始对汉藏语系四族说的假说提出了不同的看法。同时,由于不怎么依赖类型学上的同构标准,比较的范围也开始扩大,一些和汉藏系语言相邻但在类型上不相同的语言,如南岛语和南亚语也纳入了比较的范围。这就形成了对应标

准的研究时期。

藏缅语和汉语有同源关系，国内外学者一般没有什么争议。争论最大的是侗台语的系属问题。有几种不同的观点，主要有：1. 侗台语属于汉藏语系（邢公畹 1983，1986，1989，1990，1991d，1992；罗美珍（1983，1992，1994）；2. 南岛语和侗台语都属于汉藏语系（邢公畹，1991a，b，c；郑张尚芳 1993）；3. 侗台语和南岛语有同源关系，但由于受汉语的强烈影响，发生了类型上的转换（倪大白，1988a，b，1990，1994）；4. 侗台语和南亚语有亲属关系，但侗台语和汉语是否有亲属关系，没有下结论（王敬骝、陈相木 1982，1983—1985，1985，1988）。至于苗瑶语，王辅世（1986）、陈其光（1990）主要从同源词的角度讨论了苗瑶语和汉语的同源关系，国内还没有人提出异议。这些不同的意见，不管其结论的可靠性如何，从依赖同构标准确定汉藏系语言的同源关系转到通过寻找同源词和语音对应规律去确定汉藏系语言的同源关系，应该承认，这是我国历史比较语言学根据实际语言材料的研究而取得的一些重要的理论进展，有重要的意义。在以往历史比较语言学的研究中，不管是印欧系语言的研究还是汉藏系语言的研究，都没有取消同构标准，因为世界上其他地区语言接触的深度和广度都远远不如东亚和东南亚地区的语言；而且，从操母语的角度看，说汉藏系语言的人口可能是世界人口之最，它们所提供的语言材料能够最大限度地否定同源关系研究中的同构标准。可以说，历史比较语言学在确定同源关系时否定同构标准，主要是从汉藏系语言的研究而不是从印欧语系的研究开始的。当然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不能否认国外学者所作出的贡献。本尼迪克特（1942）、欧德里古尔（Haudricourt，A.，1954，1961）、马提索夫（1970，1973a、b）等在研究汉藏系语言和东南亚语言时都明确地说过，不能把同构作为确定同源关系的标准。应该说，国外的学者首先讨论了同构和同源不相关的命题，而我国的学者则根据大量的调查研究进一步证实了这一

命题。

尽管我国学者在汉语和侗台语、苗瑶语之间找到了一些同源词，但国外以本尼迪克特、马提索夫为代表的许多学者仍认为这些都不是同源词而是借词。这又引起了另一场理论和方法的争论：怎样区别同源词和借词？“关系词”的概念就是随着这场争论而出现的。这一术语给确实有语音对应关系的词以一个临时的名称，表示这些词是借词还是同源词尚未最后确定。关系词出现在汉藏语系而不是印欧语系的研究中，反映了汉藏语系语源关系的复杂性，也说明十九世纪以来历史比较法确定同源词的对应标准已经遇到了困难。这恐怕正是李方桂在七十年代以前采用同构标准而不采用对应标准建立汉藏语系的一个重要原因。

到此为止，我们应该承认，李方桂在三十年代提出的同构标准是很有远见的。李氏并非不知道对应标准的重要性，而是觉察到对应标准在汉藏语言谱系研究中会遇到巨大的困难。这种困难果然在中西方之间导致了关系词是同源词还是借词的大争论。本尼迪克特(1942，1972，1975)等认为汉语和侗台语、苗瑶语之间的关系词是借词，侗台语和汉语没有同源关系而和南岛语有同源关系，提出汉语、藏-克伦语的汉藏语系二族说。但是，本氏并没有提出区分同源词和借词的严格标准，基本上依据考古学和民族学的标准得出相关的结论。从方法论上看，要用考古学和民族学来证明语言的发生学关系是有很多困难的，比如在南洋群岛发现了和中国南方相似的有肩石斧和有段石锛，但很难证明这些石器是当地土著居民接受了大陆文化因子还是大陆民族的一支迁移到南洋群岛并取代了当地的土著。更重要的是，即便最终找到了用考古学和民族学证明语言发生学的方法，也并不能说历史比较语言学本身在理论和方法论上取得了进展，因为语言学理论主要还是应该从语言材料的内部研究中得到发展。从这个意义上说，本氏在历史比较语言学的方法论上并不能说已经超过了李方桂，而李方桂(1976)、邢公

畹、严学宭、罗美珍、郑张尚芳等坚持侗台语和汉语同源，王辅世等认为苗瑶语和汉语同源，邢公畹进一步认为汉语、侗台语、南岛语都同源，在方法论上也不比本氏弱，因为这些学者都是根据语音对应寻找同源词，然后确定同源关系，而且在这些同源词中不乏最常用的生活词汇。正是有这样一些词汇的支持，王均（1984）主编的《壮侗语族语言简志》、马学良（1991）主编的《汉藏语概论》等仍然坚持汉藏语系四族说的模式。

西方学者明确地申明，语音变化是有规律的，例外只是少数，而且好些是可以得到解释的。因此原始母语经过千百年的分化后，总会在语族之间、语支之间、语言之间留下有语音对应关系的同源词。至于借词，由于它们是零星借入的，尽管语音和原词相似甚至对应，但规律并不像同源词那样严格。因此，基本上可以通过严格的语音对应来区别同源词和借词。中国学者原来也都接受这些观点，但在汉藏系语言的研究中碰到了困难，因为语言分化的时间如果很早（比方说在远古），以后又各自进行了长期的、独立的发展，这样同源词就会保留得很少，严格的语音对应规律就很难建立，因而同源词和语音相似或对应规律不严格的借词就很难区分，而东亚和东南亚语言之间的长期而广泛、深入的接触又会使这种区分更加困难。这正是国内外学者争论不休的一个根本原因。因此，在汉藏系语言的研究中，区分同源词和借词不仅对我国学者是崭新的课题，对本尼迪克特、马提索夫等国外汉藏系语言专家来说也是新问题，甚至十九世纪的历史比较语言学也没有碰到过如此复杂的问题。因为印欧系语言是在相对独立的环境中从原始印欧母语发生发展起来的，并没有受到其它语系的强烈影响，而印欧语系内部诸语言的接触很少破坏这些语言之间语音对应规律，基本词汇的对应规律线索比较清楚，词汇的相互借用也主要集中在文化词层面，借词的相似和基本词汇的对应规律并不一致，因此可以通过语音对应这个标准把属于印欧语系的语言划进来而把不属于印欧

语系的语言划出去。同源词和借词的区分问题在印欧语系语言的研究中不是那么严重，而东亚和东南亚诸语言的语源关系的研究中这个问题就显得非常复杂。学者们开始发现，在印欧语历史比较语言学中讲得很清楚的用语音对应确定同源词的方法，在汉藏语系语言的研究中却显得困难重重，难以据此解决汉藏系语言的系属问题。张琨（1969；1971）已经注意到这个问题，所以他在找出“针、铁”在汉、藏缅、侗台、苗瑶语中的对应规律时，并没有绝对肯定它们是四个语族间的同源词。这些情况说明，我们有必要在坚持语音对应的基础上探索新的标准。近十几年来，我国的学者已开始这种新的探索。严学窘（1979），郑张尚芳（1981），董为光、曹广衢、严学窘（1984），提出了同族词比较的方法。这种方法先分别找出侗台语和汉语的同族词，再找同族词的语音对应规律，同时符合语音对应规律的同族词就是侗台语和汉语的同源词。比如：

壮语（龙州）	傣语	黎语	侗语	水语
黑 dam^{1}	kam^{3}；dam^{1}；ɬam^{6}	dom^{3}	nam^{1}	nam^{1}
阴 kham^{1}	ka：m^{3}（德宏）	kom^{3}	tam^{1}	ta：m^{5}
夜 kam^{6}	kham^{6}		ȵam^{5}	ʔȵam^{5}

这种方法的理论基础是：同族词是同一语言中一组音义相关而又有语源关系的词，很难在同一时间和同一地点被另一语言借用，因此两个语言中的同族词对应可以用来证明两个语言之间的同源关系。宋金兰（1994）用词族比较法对汉语和藏缅语的住所词进行整体比较，将住所词归纳成若干个词族系统，她发现汉语和藏缅语的住所词都源于洞穴和土地词。最近，邢公畹（1993，1995）又提出了深层对应的方法。比如：

广州　ɔ：n^{1}<*ʔan“鞍”：　泰ʔa：n^{1}<*ʔ-“马鞍”

广州　ɔ：n^{1}<*ʔan“侒”：　泰ʔa：n^{1}<*ʔ-“吃”

这种方法的实质就是同音词对应。现代泰语“马鞍”与“吃”是同音词，广州话“鞍”与表示“吃”义的“侒”也是同音词。邢公畹认为这样

的对应不是偶然的巧合，可以证明汉台两个语言之间有发生学关系。

同族词对应和深层对应是我国学者对历史比较语言学理论的新探索，从两个方面丰富了历史比较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和一般的对应相比，同族词对应和深层对应更能排除偶然对应。怎样排除这种偶然的对应是历史比较语言学需要处理的一个重要问题。在语言分化年代久远的语言之间，由于严格的语音对应规律不容易建立，偶然相似的词有时难免会被当作同源词。这个问题在十九世纪的历史比较语言学中不是没有碰到过，但由于印欧语是一种多音节语言，而各语言之间的同源词又比较多，对应规律比较明显，因而偶然对应的实例并不突出。但在以单音节为主的汉藏系语言中，这个问题就相当明显。深层对应要求两个语言的同源词在声韵调三方面都符合相同的对应条例，同族词对应要求一组语义相关的词分别在两个语言中对应，这就能够最大限度地排除偶然对应，并且还能把很多与之相关的借词区别开来。在接触关系比较密切的语言中，单个词的借贷容易发生，但一组同族词或一组同音词（深层对应）同时借用的可能性就要小得多。但是，这种对应仍旧难以鉴别同源词和借词，特别是同源词和古借词。鉴于此，很多学者又进行了进一步的研究，认识到谱系树模式的严重局限性。王均（1989）在《民族语文创刊10周年学术交流会的发言》中开始对谱系树只考虑语言的分化而不考虑语言的接触的一元论提出怀疑，认为谱系树把现代诸亲属语言和方言看成从一个上古完全统一而无方言差异的原始母语分化的结果，势必会把母语构拟成无比复杂的体系。陈保亚从八十年代末期开始对汉语和傣语的接触展开了追踪研究，发现在同一时间和空间，语言的深刻接触也可以在基本词汇、核心词甚至同族词、同音词中形成有严格语音对应的关系词，认为语音对应规律不足以区分同源语言中最早时间层面的同源词和异源语言中最早时间层面的借词，因此仅仅靠关系词的对

应还不能确定同源关系；语音对应仅仅是确定同源关系的必要条件而不是充分条件。他还发现，越是核心的词汇受到冲击的量越小，受到冲击的时间越晚，因而可以根据这种影响、冲击的差异和先后把语言的接触分成不同的“阶”。陈保亚(1993,1995,1996)根据接触的这种有阶性，参照施瓦迪什语言年代学的两个词表(一是该表的普适性比较大，二是可以避免自己选词的主观性)，把核心词分成第100词集和第200词集两个不同的阶。作者通过大量材料的分析统计，发现关系词在语言接触和语言分化中的分布是对立的：在语言接触中，第100词集的核心关系词低于第200词集的关系词，在语言分化中情况正好相反。作者又进一步考察了汉语和侗台语的古代关系词的分布，发现第100词集的关系词远远低于第200词集的关系词，由此作者认为侗台语和汉语没有同源关系。由于侗台语和汉语之间有大量有严格语音对应的古代关系词，用“语言联盟”的理论来解释这种密切的接触关系比较合理。最近，陈保亚(1997)对汉台基本词汇中古代关系词所作的相对有阶分析，也说明汉台高阶关系词比例高于汉台低阶关系词比例。当然，这些观点和方法还有待时间的检验。

尽管汉藏语系的发生学问题还没有得出最终的结论，但深入研究语言的接触的重要性已经日益突出。谱系树模式面临的根本困难就是怎样区分同源关系和接触关系；只有依靠语言接触的研究才有可能比较出语言分化和语言接触的根本区别，从而提出一个确定同源关系的办法。越来越多的语言学家认识到语言接触研究的重要性，因而从八十年代末开始，很多人已把注意力转向语言的接触。这次转向和八十年代中期从同构标准到对应标准的转向不同。当时，大多数人认为同源问题是主要目标，接触问题只是对同源问题的补充。这正是十九世纪以来西方历史比较语言学的思路，中国学者都不同程度地受到了影响。八十年代末以来的这次转向将越来越清楚地表明，同源和接触是同一问题的两个方面，其中

一个方面得不到解决，另一个问题也很难得到有效的解决。

汉藏系语言的历史比较研究，从同构标准，经语音对应、词族对应、深层对应到关系词的有阶分析，经历了半个多世纪的摸索，弄清了历史语言学的一些重要理论问题，这是中国历史语言学的一项重要成就。对汉藏系语言四族说的理论，虽然不是我国学者首先提出质疑，但由于我们的田野调查材料丰富，因而得出的结论比较有说服力。我国的学者正是依据这种有说服力的材料和西方汉藏语言学界展开争论，并在争论中改进和完善自己的理论。这些研究对于认识历史比较语言学谱系树模式的同构标准的局限性不仅有价值，而且很有分量。这是中国学者对历史语言学的一个重要贡献。

六、语言史研究的深化和历史语言学的理论建设

语言史研究的发展必然会促进历史语言学的理论研究。自《马氏文通》以来，中国历史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一般都来自西方语言学，我国的学者基本上是根据汉语的材料对研究中的疏漏进行补正。但是，自六七十代以来，情况发生了一些重要变化，研究汉语的学者开始根据汉语的语料进行历史语言学的理论建设。迈出第一步的学者大多是生活在国外的汉学家，其中影响最大的是王士元的词汇扩散理论和张琨的汉语史研究。这两种理论诞生于同一个时期，前者是六十年代末，后者是七十年代初，都是在乔姆斯基的转换-生成理论日方中天的时候提出来的。这是汉语的研究开始向西方的语言理论发起挑战的信号。张琨的研究前已评述，这里不赘。

王士元词汇扩散理论的代表作是《相竞的变化产生剩余》(*Competing Changes as a Cause of Residue*)，发表于1969年的

《语言》(*Language*)杂志上。此后,王士元又发表了一系列与此相关的论文。《相竞的变化产生剩余》是一篇既是"造"乔姆斯基生成理论的"反"、又是向青年语法学派的音变理论发起挑战的论文,在学术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王士元原是一位转换-生成学派的信徒,后来发现语言现象很复杂,远不是几条生成规则所能处理的,因而转而研究汉语方言,把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教研室的《汉语方音字汇》以及中古音、日译吴音、日译汉音等近三十种方言材料送进计算机,并用计量统计的方法考察语音的演变,提炼出词汇扩散理论。历史语言学中占支配地位的音变理论是青年语法学派的"语音规律无例外",认为语音的变化是连续的、渐变的,而这种变化在词汇中的实现却是离散的、突变的。王士元根据汉语方言材料的研究,认为音变的方式正好相反;语音的变化是突然的、离散的,而这种变化在词汇中的扩散却是渐变的、连续的,即开始的时候可能只在某些词中有变化,而随着时间的推移,首先在少数词中发生的变化逐渐扩散到所有有关的词,而不是像青年语法学派所说的那样,是"所有在相同关系中发生了语音变化的词"都突然地、没有例外地同时受到这种变化的影响。这种理论强调音变的不规则性,是否定音变规律说的方言地理学"每一个词都有它自己的历史"的理论的复活和发展。如果说方言地理学的着眼点是同语线的划分,注意方言间横向的、外部的扩散,那么,词汇扩散理论的着眼点则是语言系统内部的语音扩散,注意音系中的不规则现象,使长期被结构语言学、转换-生成语言学忽视的语言现象受到应有的研究,并提炼出一种有影响的语言理论。这是根据汉语的研究而丰富、补正历史语言学理论、方法的一个重要例证。王士元(1984,254)在谈到这一点的时候指出:"有一点我们是可以自豪的。过去,中国语言学只是影响到中国国内的语言研究,好像是自立门户,跟普通语言学没有太大的关系;或者说,有时候受到西洋语言学的一些影响,但很少影响到普通语言学。词汇扩散理论,据我所知,是中国语言

学第一次影响到整个历史语言学,使历史语言学增添了一支新的生力军。"这一论断是符合实际状况的。王士元的词汇扩散理论也有几点明显的弱点。

第一,过于绝对化,初期把词汇扩散看成为音变的唯一方式,这就超越了真理的界线。这一点,王士元后来(1984,253)也认识到了,认为过去说得有点"过火","并不是每一个音变都走同样的道路""有的音变是照青年语法学派的方式走的,有的是照着变异的方式走的,有的是照着扩散的方式走的"。这一认识比较客观,只是还没有发现不同音变方式的成因,因而认为"我们下一步的任务是要弄清楚'不同音变途径究竟是由哪些因素决定的'这么一个问题"。

第二,词汇扩散理论关注音变在词语中的渐进扩散,看不到音变的规律,因而像方言地理学那样否定音变的规律性。这是没有根据的。我们检查了宁波方言、天津方言和山西的闻喜方言、祁县方言有关离散式音变的情况,所有的离散式音变都是有条件的,不过不是共时的语音条件,而是历史音韵的条件,例如天津话的 tʂ 组声母现在正以离散式音变的方式向 ts 组声母转化,从共时语音条件来看,确实找不到规律,因为"遮者蔗奢"年轻人声母读 ts(含 ts,ts',s,下同),但同样的语音条件"车扯射舍赊蛇……"并没有读 ts,而仍旧读 tʂ(张旭,1987)。但是,从历史音韵条件来看,这一音变的条件是很清楚的,即知、照$_{三}$组字可依此方式演变,不符合这一条件就不能有这种方式的变化。从离散式音变的过程来看,它们好像没有规律,但从演变的全过程来看,它们也是有规律的,像天津话的 tʂ 组声母,如果没有其他音变的干扰,它就会顺着向 ts 组声母合流的方向演变,待音变完成,所有的 tʂ 都变成了 ts,那时语言中就会呈现出整齐的规律。后人去观察这种音变是很难弄清楚它是通过什么音变方式实现的。在历史语言学中,"语音规律无例外"和"每一个词都有它自己的历史"是两个对立的口号,争论不休,谁都

说服不了谁，实际上它们各有自己的道理，只是各有自己适用的范围："语音规律无例外"的连续式音变产生于共时的语音条件，而"每一个词都有它自己的历史"的离散式音变则产生于历时的音韵条件。这就对王士元的"我们下一步的任务是要弄清楚'不同的音变途径究竟是由哪些条件决定的'这么一个问题"作出了一种很有参考价值的回答。

第三，王士元的词汇扩散理论大多是根据汉语文白异读的现象总结出来的，但文白异读与离散式音变的性质不同，应该各自进行独立的研究。王士元把不同性质的语言现象混淆在一起，这就不能不影响他对词汇扩散的观察范围和深度。这一理论漏洞最后导致徐通锵、王洪君(1986)的叠置式音变理论的诞生。

王士元、张琨的理论创新表明中国历史语言学的理论自信心开始增强，要求根据汉语的研究补正传统历史语言学理论的不足。这种自信心在八九十年代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改革开放以后，随着中外学术交流的加强和出国访问进修的学者的回国，西方历史语言学的一些新的理论、方法也陆续介绍到国内，其中最重要的是有关语言变异的理论。我国的学者根据这种理论的精神研究汉语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中的语言变异现象以及它与语言演变的关系，并进而根据自己的研究对语言变异理论提出补充和改进。这方面比较重要的论文有胡坦(1984)、徐通锵(1985，1987—88，1989，1990，1991a、b，1994a)和王洪君(1987，1992)。他们都在各自的研究领域里进行了一些开创性的研究，对现行的语言变异理论作出了力所能及的补正。它们的理论贡献主要有：发现了一种新的"横向"计时的方法，人们可以从共存变异形式的相互关系中"看"到语言在几十年到几百年时间中的运转机制和演变历程；发现了结构与变异相互制约的一些规律，认为它体现了语音的易变性和音系结构格局的稳固性的矛盾运动，人们可以据此用现实的音变原理对历史上已经完成的音变规律进行合理的解释；共时和历时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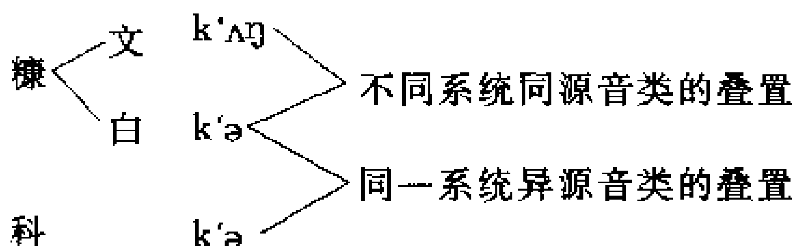
有机地统一起来，对语言系统进行动态性的研究，使语言演变的原因、方向、目标等以往难以说清楚的问题有可能对之进行有根据的解释；“今日之特例可能是昨日之通则。我们可以从许多不规则的语素变体中看到某些历史音变的痕迹”（胡坦），等等。八十年代中国历史语言学的理论建设，除了这些有影响的论文以外，也出现了系统的理论专著，其中比较重要的就是徐通锵的《历史语言学》。这本著作以汉语的方言和历史音韵的研究为基础吸收西方历史语言

是音变的两种不同类型，前者着眼于时间，后者着眼于空间，应该分别进行研究。

竞争，这个概念不是我们首先提出来的，前面提到的王士元《相竞的变化产生剩余》一文，就谈到了竞争。但王士元混淆了时间的演变和空间的竞争。把词汇扩散的离散式音变和文白异读这两种现象混淆在一起，也不是没有原因的，因为文白异读和离散式音变有些地方确实有些"像"：文白异读也是以历史音韵为条件，变化的方式也是一个字一个字的读音发生变化，但这只是表面上的相似，而实际上它们有着原则的区别，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离散式音变在没有完成音变过程以前，处于变化中的两种语音形式没有词汇条件的限制，没有风格色彩的差异，没有雅与俗之别。例如宁波方言臻摄合口三等见系字，如"军"，tɕyŋ～tɕyoŋ 两读，每种形式没有使用条件的限制。但是，文白异读的情况就不同了，什么情况下读"文"，什么情况下读"白"，一般都有严格的词汇条件的限制，像宁波方言的"喂诡鬼诡归龟柜鳜贵围……"的-y 音只存在于某些特殊的口语词语中，是白读；离开这些特殊的词语，它们只能读-ue 这种文读的形式。这种情况在地名和人名中尤为明显，例如山西闻喜方言的"王"，白读的-yɛ 只存在于地名王村的"王"中，仍旧保持宕摄合口三等韵的底层读音。这里的"文"与"白"有明显的"雅"与"俗"的风格色彩的差异，口语中多用"白"，带有"俗"的风格色彩，而在比较正式的、庄严的场合则多用"文"。这一点与离散式音变有明显的区别。其次，王士元《相竞的变化产生剩余》一文中最精彩的部分是关于中断的变化(thwarted changes)的分析，就是一个变化还没有完成演变的全过程，由于其它音变力量的影响只"变"了一半就不变了，这样在系统中就留下了不规则的例外。但王士元所用的汉语材料基本上都属于文白异读的范畴，因而后来引起了不少的争论(特别是其中潮州话的声调)。我们经过汉语方言的分析，发现离散式音变确有中断的变化，即变了的就

变了，而来不及变化的就不再顺着原来的变化规律发生变化。这是造成语言中不规则现象的一个重要原因。例如宁波话的咸摄一等覃（赅上去，其他各韵同此）韵字原来可能都读*-en，在演变过程中它通过离散式音变的方式与谈韵字-ɛn合流，但在还没有完成合流的全过程的时候，由于韵尾-n的消失，已变的覃韵字和未变的覃韵字此后在演变中就分道扬镳：已变的就跟着谈韵字变化，读-ɛ，例如"耽潭谭参惨"等，未变的-e（<en）就与音系中原来的-e韵字（主要是蟹摄合口一等的灰、泰韵的非见系字）合流，在元音高化运动中复元音化为-ɛɪ，例如"贪南男蚕"等，使音变的规律出现了例外。有些语言学家对这种不规则的变化不太理解，例如张琨先生在《汉语方言中鼻音韵尾的消失》一文的一个脚注中说："黄岩、温岭方言中《切韵》覃韵舌头声母读*an。宁波方言中读-ɛɪ，究竟代表什么，不大明白。"在音变的研究中，对例外的解释是比较困难的，其中的一个原因就是我们习惯于"语音规律无例外"的那种连续式音变的解释。不用离散式音变的中断，确实无法解释宁波方言覃韵字的不规则的变化。"中断的变化"的核心是"中断"，即变了的不能再变回来，未变的一般也不会遵循原来的演变方式再变。王士元提出"中断的变化"这个概念是有重要意义的，不过它只能用于离散式音变，不能用于文白异读，因为通过文、白的竞争而发生的演变不仅可以中断，而且可以倒退，在语言中出现一种倒退的逆向变化。百年前，宁波方言的蟹摄二等字-a已经开始通过文白异读向-ɛ转化，例如"败拜埋排派牌买卖"等文读-ɛ，白读-a，但现在文读形式基本上已经消失，恢复了白读的"一统天下"，也就是说，白读在竞争中取得了胜利。这种倒退的变化只能出现在文白竞争的过程中，离散式音变不可能有这种倒退的变化。有鉴于此，文白异读应该与离散式音变区别开来，进行独立的研究。既然印欧系语言的音变理论无法说明这种文白异读的演变，那么就需要我们根据汉语的特点提炼新的音变理论。徐通锵、王洪君的一系列文章正是以此为突

破口，结合语言变异的研究，具体考察竞争的规律，提炼出叠置式音变的理论和方法。这种理论可以简化为如下的公式（以山西闻喜方言的文白异读为例）：



同源音类的叠置反映语言发展中两个姊妹方言之间的关系，同一系统中异源音类的叠置是原来不同的音类在演变中已经合流，取相同的语音形式，这反映同一系统内的不同音类之间相互关系。两种不同性质的叠置决定了白读形式在演变中的不同命运，例如这里"糠"的白读形式如何演变决定于它与之叠置的果摄字的演变，而它在系统中能否存在则决定于它和文读形式的竞争，一般的情况都是文胜白败，白读形式最后只能残存于一些地名和姓氏中，甚至可以在系统中消失得无影无踪，不留痕迹。所以，文白异读的竞争可以调节方言的发展速度，控制方言的发展方向，汉语的演变如果没有文白异读这样一种机制的调节，各地的方言就难以保持相对一致的发展趋势，有可能早就变成为不同的语言（徐通锵，1994b）。

叠置式音变的提出对语言理论和语言史的研究都有积极的意义。首先，可以改进对语言系统的性质的认识。比方说，索绪尔的语言共时系统理论强调的是语言系统的同质性（homogeneous），排斥异质的（heterogeneous）的因素；系统只存在于共时态中，排斥任何历时的因素，而文白异读却是两个不同的方言系统共存于同一个方言系统之中；文读是后来产生的，比白读晚，文白并存，说明系统中既含有异质的因素，而历时的因素也可以共存于共时的

系统中，等等。这说明，索绪尔的语言系统理论无法解释文白异读现象，不适合于汉语方言音系的研究。其次，可以改进语言史的研究方法。一种语言的结构原理古今一样，或基本一样，我们可以从残存的白读中窥知原始语的结构状态，而不必老是在A“变”B之类的“变”字上做文章。王洪君（1987）根据山西闻喜方言的底层白读音对宋西北方音的拟测，徐通锵（1990）根据古浊塞音、浊塞擦音在现代山西方言白读中的不同性质的读音推测古方言的差异，就是这方面的两个很好的例证。並、定、群等古浊塞音、浊塞擦音的性质在汉语史的研究中，如前所述，曾有过尖锐的争论。这是由于过去人们只用一种“变”的眼光去观察语言的演变，承认古汉语中的浊塞音、浊塞擦音只有一种音值，因而面对现代方言送气和不送气的差别，就只能在“变”字上兜圈子，很难解释现代方言的差异。其实，这些浊塞音和浊塞擦音在古代就有方言的差异，现在山西方言的白读仍旧保持着这种差异：晋南，古浊塞音、塞擦音的白读音读送气，晋中读不送气，而太原以及晋北等地则与北京话一样，无文白异读的差异，原浊声母字依声调的平仄而分为送气和不送气两类；晋南、晋中的文读形式与此相同，根据声调的平仄而分为送气和不送气。我们可以运用叠置式音变的原理去解释古汉语中浊塞音、浊塞擦音的方言差异，就是说，在原始汉语中就存在着方言差异，现代方言的差异，例如客、赣方言读送气音，湘、吴、闽读不送气音，而粤方言和北方话则依声调的平仄而分为送气和不送气两类，都只是古汉语的方言差异的延续和继承。高本汉在汉语音韵史的研究中由于恪守着上一世纪居于统治地位的历史比较法的理论和原则，把《切韵》看成为现代方言的原始母语，因而就只能在A“变”B的“变”字上做文章，难以解释现代方言之间的歧异和汉语的发展。我们现在根据山西方言白读音所提供的线索承认原始汉语有方言差异，就比较容易解释汉语方言之间的关系，那就是：客家和赣两大方言源自原浊塞音、浊塞擦音的送气型方言，吴、闽、湘三大

方言源自原不送气型方言，而北方话和粤方言则源自原平仄分音型的方言。这可能比较接近语言发展的实际状况，说明汉语方言的形成不是(至少是不完全是)谱系树式的分化，张琨(1984，248)在这个问题上的论断是正确的。钱曾怡(1990)在谈到这一研究的价值时认为它"对历史比较法的前提谱系树理论有所突破"。谱系树理论设想原始语的内部是统一的，没有方言分歧，学者们对这一假设虽然早有怀疑，但也只能根据后代语言的某些残迹用波浪说解释那些不合规律的例外，提不出成系统的语言事实的根据，也无法说明语言或方言间相互影响的规律。汉语的文白异读和据此提炼出来的叠置式音变理论则可以对原始语的方言差异、方言或亲属语言间相互影响的规律提供一些有价值的线索。再次，叠置式音变的理论和方法对认识和解决汉语史研究中的一些疑难杂症也有积极的意义。徐通锵(1996b)对传统的阴阳对转概念作出全新而有根据的解释，就是这方面的一个具体而有说服力的例证。

叠置式音变是一种可与连续式音变、离散式音变相并列的新的音变方式，是对历史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的一个有价值的补充与改进。借用王士元的话来说，就是汉语的研究可以"影响到整个历史语言学，使历史语言学增添了一支新的生力军"。现在，虽然由于语言的阻隔，国外的语言学家没有或很少有人知道我们的叠置式音变，但随着国际学术交流的发展，我们相信这种理论将会对语言史的研究产生积极的影响。

与汉语历史语言学的理论建设同步，国内少数民族语言的研究在理论上也取得了一些进展。这方面的问题前一节已有讨论，但这里我们还要强调一下陈保亚的关系词阶分析法和由此而提炼出来的语言联盟的理论价值。

语言的系属关系通常都用施莱哈尔的"谱系树"理论来解释。这对印欧系语言相互关系的研究很有说服力，但用来解释汉语和东亚一些语言(特别是国内一些少数民族语言)的相互关系，如前

所述，就有点捉襟见肘，难以确切把握语言关系的性质；特别是侗台语的系属关系，它已成为国际汉藏语学界争论的一个热点和焦点。两派的意见虽然对立，但他们所依据的方法论原则却是相同的，都是谱系树理论，都根据语音对应关系去分析语言的系属关系，因而都难以对对立面进行有说服力的批驳。语言事实的"抗议"要求语言学家提出新的语言理论假设，以有效地解释汉语和其它语言的系属关系。陈保亚以关系词阶分析为标志的"语言联盟"就是在这种背景下提出来的一种理论。

"语言联盟"这个概念过去特鲁贝茨科依也曾说过，但由于缺乏语言接触机制的具体研究，因而无法成为一种语言理论模型。此后的研究虽也有提及，但都比较零散，大多只是作为语言相互影响的一种特殊的例证，其中谈得比较多的就是所谓巴尔干半岛上保加利亚语（斯拉夫语系）、罗马尼亚语（罗曼语系）、阿尔巴尼亚语和希腊语的语言联盟，因为在它们之间出现了一些共同的结构特征。这些研究的对象都是印欧系语言，学者们还难以从中悟察语言接触与语言演变的关系，揭示这一概念的理论意义。陈保亚根据汉、傣两种语言的接触和相互影响过程的具体考察，总结出匹配、回归、并合、母语转换等一系列新的、前人不曾涉及的语言接触的理论和方法。作者根据这些研究，认为语言的接触是一种互协的过程，即两种语言有规则地相互协调，趋向同构，形成有系统的语音对应关系；而互协的过程则呈现出无"界"而有"阶"的特点，即语言的任何结构层都可以受到接触的冲击，划不出哪些层面能不受影响的"界"，区别只是越是核心的结构和核心的词汇受到冲击的量越小、时间越晚，呈现出不同的"阶"。作者根据这种语言接触机制的规律，认为以往确定语言亲属关系的语音对应和同构这两条标准，既可以由语言发生学产生，也可以是由语言的接触产生，因而不足以证明语言的系属。为了鉴别语言的亲属关系和接触关系，作者提出一种语言接触的无界而有阶的理论，用"阶"的曲线来具体

考察关系词在两种语言中的反映，看其不同的走向确定语言关系的性质(具体内容已见于前面的分析)。作者根据这一标准检验现在已有所研究的语言关系，普遍适用。侗台语和汉语是由语言接触而形成的一种语言联盟。这是根据汉语和傣语的相互影响而提炼出来的一种新的理论模型。

从王士元的词汇扩散到徐通锵、王洪君的叠置式音变和陈保亚的语言联盟理论，观察语言演变的视角大体上都着眼于横向的相互影响，只是范围有别：王士元着眼于语言系统内部字音变化的横向扩散，徐通锵、王洪君关注的是两个方言系统之间的相互影响以及由此而引起的竞争，陈保亚研究的是两个语言系统之间的接触、竞争直至最后的联盟。这些研究领域是西方历史语言学的一些薄弱环节。东西方语言研究侧重点的区别是由语言关系的性质决定的。印欧系语言因纵向分化而形成谱系树式的系属关系比较明显，语言学家的注意力自然集中于亲属语言的研究，并由此诞生历史比较语言学。汉语与国内少数民族语言、乃至与东亚地区的其它语言之间的关系与印欧系诸语言不同，它们的谱系关系比较模糊，但相互间的接触和影响却非常广泛、深入，形成系统性的渗透与扩散。语言学家只要能忠实于由语言现象提供的线索，定可以提炼出相应的理论和方法。词汇扩散理论、叠置式音变理论和以关系词阶曲线为特征的语言联盟理论都是根据这些语言特点提炼出来的。它们可以弥补传统历史语言学理论、方法的一些不足。

七、对前景的展望

二十世纪的中国历史语言学已经摆脱了“闭关自守”的旧传统，走上了与西方历史语言学相结合的道路，而且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从译音对勘到历史比较法、内部拟测法的运用，从吸收西方历史语言学的理论、方法到自己根据汉语的特点提炼相关的理论和

方法，这些都说明我们在“结合”的道路上已经迈出了扎实的步伐，为今后的研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但是，这仅仅是开始，只解决了一些比较容易解决的问题，一系列深层次的问题尚待来日的研究。如果说，二十世纪中国历史语言学的主流是如何运用西方历史语言学的理论、方法来分析汉语和国内少数民族语言的结构和演变，在“结合”的过程中处于一种依赖西方语言学的被动地位，那么，展望二十一世纪，中国历史语言学在“结合”的方向上可能会有重大的变化，即根据汉语和各少数民族语言的研究成果去补正传统历史语言学理论、方法的不足。这是根据“结合”的规律而作出的一种展望。

“结合”的基本规律就是以己之长，补人之短，或者说，以人之长，益己之短，长短结合，融为一体。希腊-罗马传统和印度传统的“结合”就是相互取长补短、融为一体的结果，形成现在流行的印欧系语言的研究传统，重点是语法。这一传统的语义研究非常薄弱，在语言研究中一直没有什么地位，只是到晚近才发生了一些重要的变化。相反，汉语的研究传统没有语法，或者说没有印欧语类型的那种语法，但是有悠久的语义研究的历史；《尔雅》《说文》两个系列的著述和古籍的注疏，都是以语义为核心的语言研究，虽然零散，缺乏系统性，但成就辉煌，不可否认。这是汉语研究传统的强项，完全可以弥补印欧语研究传统的不足。问题是我们需要弄清楚语义的结构规律和演变规律；只要能在这方面取得成效，我们就可以据此充实普通历史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推进语言学的发展。从现代语言学的发展趋势来看，自六十年代乔姆斯基的标准理论以来，语言研究的重心已逐步向语义转移，重点是解决语义与语法的关系问题。这里虽然还没有涉及语言史的研究问题，但随着研究的深入，必然会求助于历史，求助于有语义研究传统的语言研究成果。汉语音节结构规律的研究已对现代音系学的发展产生了重要的影响（王洪君，1994），有悠久历史的汉语语义研究完全有可能影

响二十一世纪的语言学的发展。问题是我们需要摆脱旧有方法论的影响，不能局限于就事论事式的分析，而需要挖掘隐含于语言事实背后的规律，提炼出相应的理论和方法。希望中国的学者能在这方面作出创造性的贡献，对汉语语义研究进行理论的总结，不至于像音系学的研究那样，由外国的学者替汉语音节结构规律的研究进行理论的提炼。

语义是语言结构的核心，涉及语言社团的思维方式的差异。抓住语义进行语言的研究，不仅会带动历史语言学的发展，而且必将对语言理论、语法结构的研究产生巨大的影响。语义研究将"执"二十一世纪语言学发展之"牛耳"，汉语的研究将会对普通语言学(不管是共时的，还是历时的)的发展作出重要的贡献，实现新的"结合"。

参考文献

本尼迪克特(Benedict，P. K.)，1942，《台语、加岱语和印尼语：东南亚的一个新联盟》，译文载《汉藏语系语言学论文选译》(罗美珍译)，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语言研究室，1980。

本尼迪克特，1972，《汉藏语言概论》(乐赛月、罗美珍译)，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语言室，1984。

Benedict，P. K. (本尼迪克特)，1975a，Austro-Thai：Language and Culture《澳台语系-语言和文化》，Hraf Press。

本尼迪克特，1976b，《再论汉-藏语系》，载《汉藏语言概论》。

Boas，F.，1911，*Introduction to the handbook of American Indian Languages*，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es.

布龙菲尔德，1933，《语言论》(袁家骅等译)，商务印书馆，1980。

蔡元培，1919，《北京大学月刊・发刊词》。

陈保亚，1993，《羌夏-澳越语言文化联盟论》，《云南民族学院学报》第3期。

陈保亚，1995，《从词汇的有阶分布看汉一台语源关系》，《民族语文》第5期。

陈保亚，1996，《论语言接触与语言联盟》，语文出版社。

陈保亚，1997，《汉台关系词的相对有阶分析》，《民族语文》第2期。

陈其光，1990，《苗汉同源词谱》，《中央民族学院学报》增刊。

陈其光、李永燧，1981，《汉语苗瑶语同源例证》，《民族语文》第2期。

戴庆厦，1980，《藏缅语族松紧元音研究》，《中央民族学院学术论文选》。

董同龢，1948，《广韵重纽试释》，史语集刊第13本。

董为光、曹广衢、严学宭，1984，《汉语和侗台语的亲缘关系》，日本 *Computational Analyses of Asian and African Languages*，March。

方壮猷，1930，《三种古西域语之发见及其考释》，《女师大学术季刊》第1卷第4期。

钢和泰(Baron von Staël-Holstein)，1923，《音译梵书与中国古音》，《国学季刊》第1卷第1期。

高本汉，1916—1926，《中国音韵学研究》，商务印书馆，1948。

高本汉，1928，《上古中国音当中的几个问题》，史语所集刊1本3分(1930)。

高本汉，1934，*Word Families in Chinese*，*BMFEA No.* 5.

Haudricourt，A.，1954，De l'origine des tons en Vietnamien，*Journal of Asian Studies*，242.

Haudricourt，A.，1961，Bipartition et tripartition des syetèmes de tons dans quelques langues d'Extrême-Orient，*BSLP* 56. 163-180。

贺嘉善，1982，《仡佬语的系属》，《民族语文》第5期。

洪瑞钊，1925a，《论鱼虞模古读侈音与汪先生书》，《华国月刊》第2卷第6期。

洪瑞钊，1925b，《再论鱼虞模古读侈音与汪先生书》，同上第7期。

胡　适，1919，《给毛子水的一封信》，原载《新潮》第2卷第1号，系毛子水《驳〈新潮〉〈国故和科学的精神〉篇订误》一文以附记的形式附于文后，后收入《胡适文存》卷2，上海东亚图书馆，1921。

胡　坦，1980，《藏语(拉萨话)声调研究》，《民族语文》第1期。

胡　坦，1984，《藏语的语素变异和语音变迁》，《民族语文》第3期。

Jakobson，R.(雅科布逊)，1938，Sur la theorie des affinites phonologiques entre des langues，载 Selected Writings，vol. 1：234-246，The Hague：Mouton 1962. *Reprinted from Actes du Quatrieme Congres Internationale de Linguistes*，48-59，Copenhagan：Einar Munksgaard.

Jakobson，R.(雅科布逊)，1957，《类型学研究及其对历史比较语言学的贡

献》，译文见《语言学资料》，1962 年第 10 期。

季羡林，1956，《吐火罗语的发现与考释及其在中印文化交流中的作用》，《语言研究》（科学出版社）第 1 期。

季羡林，1997，《现代语言学丛书·序》（东北师大出版社）。

李方桂，1968，《上古音研究》，商务印书馆，1980。

李　荣，1952，《切韵音系》，中国科学院印行。

李　荣，1984，在古音学术讨论会上的发言，《语言学论丛》，第 14 辑，商务印书馆。

李如龙，1984，《闽方言和苗、壮、傣、藏诸语言的动词特式重叠》，《民族语文》第 1 期。

李思纯，1924，《读汪荣宝君歌戈鱼虞模故读考书后》，《学衡》第 26 期。

李新魁，1984，《重纽研究》，《语言研究》第 2 期。

李永燧，1984，《汉语藏缅语人称代词探源》，《中国语言学报》第 2 期，商务印书馆。

林玉堂，1923，《读汪荣宝歌戈鱼虞模古读考书后》，《语言学论丛》，上海书局，1989。

林玉堂，1924，《再论歌戈鱼虞模古读》，同上。

林玉堂，1927，《前汉方音区域考》，同上。

刘广和，1984，《唐代八世纪长安音声纽》，《语文研究》第 3 期。

龙宇纯，1970，《广韵重纽音值试论》，《崇基学报》。

陆志韦，1939，《三四等与所谓喻化》，《燕京学报》第 26 期。

陆志韦，1947，《古音说略》，见《陆志韦语言学著作集》（一），中华书局，1985。

罗常培，1933，《唐五代西北方音》，史语所单刊之十二，上海。

罗常培，1951，《国内少数民族语言系属和文字情况》，《人民日报》3 月 31 日。

罗常培、傅懋勣，1954，《国内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概况》，《中国语文》第 3 期。

罗杰瑞（Jerry Norman），1973，Tonal Development in Min，*JOCL*，No. 1.

罗杰瑞，1986，《闽北方言的第三套清塞音和清塞擦音》，《中国语文》第 1 期。

罗美珍，1983，《试论台语的系属问题》，《民族语文》第 2 期。

罗美珍，1992，《汉傣同源词辨》，《语言研究与应用》，商务印书馆。

罗美珍，1994，《三论台语的系属问题》，《民族语文》第 4 期。

马蒂索夫（Matisoff，J. A.），1970，Glottal Dissimilation and the Lahu High-

rising Tone: A Tonogenetic Case-study. *JAOS* 90,1 13-44。
马蒂索夫,1973,Notes on Fang-kuei Li's "Languages and dialects of China",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3。
马学良,1980,《彝语"二十、七十"的音变》,《民族语文》第1期。
马学良,1991,《汉藏语概论》,北京大学出版社。
马学良、罗季光,1962,《我国汉藏语系语言元音的长短》,《中国语文》第5期。
毛宗武、蒙朝吉,1984,《试论畲语的系属问题》,《中国语言学报》第2期,商务印书馆。
倪大白,1988a,《海南岛三亚回族语言的系属》,《民族语文》第2期。
倪大白,1988b,《中国的壮侗语与南岛语》,中央民族学院学报第3期。
倪大白,1990,《侗台语概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倪大白,1994,《南岛语与百越诸语的关系》,《民族语文》第3期。
潘尊行,1923,《原始中国语初探》,《国学季刊》第1卷第3期。
钱玄同,1923,汪荣宝《歌戈鱼虞模古读考》一文的附记,《国学季刊》第1卷第2期。
瞿霭堂,1981,《藏语的声调及其发展》,《语言研究》第1期。
萨丕尔,1921,《语言论》(陆卓元译),商务印书馆,1985。
邵荣芬,1982,《切韵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沈兼士,1933,《右文说在训诂学上之沿革及其推阐》,《沈兼士学术论文集》,中华书局,1986。
施向东,1983,《玄奘译著中的梵汉对音和唐初中原方音》,《语言研究》第1期。
宋金兰,1994,《汉语和藏缅语住所词的同源关系》,《民族语文》第1期。
孙宏开,1981,《羌语动词的趋向范畴》,《民族语文》第1期。
孙宏开,1982,《羌语支问题初探》,《民族语言研究文集》。
孙宏开,1985,《藏缅语复辅音的结构特点及其演变》,《中国语文》第6期。
唐钺,1925,《歌戈鱼虞模古读的管见》,《东方杂志》第22卷第1号。
汪荣宝,1923,《歌戈鱼虞模古读考》,《国学季刊》第1卷第2期。
汪荣宝,1925,《论阿字长短音答太炎》,原载《华国月刊》,这里据《北京大学国学门月刊》第1卷第1期。
王辅世,1986,《苗瑶语的系属问题初探》,《民族语文》第1期。

王国维，1940，《观堂集林》(卷8)，见《王国维遗书》第二册，上海古籍书店1984据商务印书馆1940重印。
王洪君，1987，《山西闻喜方言的白读层与宋西北方音》，《中国语文》第1期。
王洪君，1992，《文白异读和叠置式音变》，《语言学论丛》，第17辑，商务印书馆。
王洪君，1994，《汉语的特点和语言的普遍性》，《缀玉二集》，北京大学出版社。
王敬骝、陈相木，1982，《论孟高棉语与侗台语的“村寨”、“姓氏”、“家”的同源关系》，《民族语文》第3期。
王敬骝、陈相木，1983，《傣语声调考》，《民族语文》第4期。
王敬骝、陈相木，1983—1985，《瓦傣骈俪语比较研究》，《民族学报》。
王敬骝、陈相木，1988，《西双版纳老傣文五十六字考释》，《民族学报》第2期。
王静如，1931，《中台藏缅数目字及人称代词语源试探》，《史语所集刊》3本1分。
王　均等，1984，《壮侗语族语言简志》，民族出版社。
王　均，1989，《民族语文创刊10周年学术交流会的发言》，《民族语文》第1期。
王　力，1957，《汉语史稿》，山东教育出版社，1988年重印。
王　力，1963，《汉语音韵》，同上，1986年重印。
王　力，1978，《同源字论》，《中国语文》第1期。
王　力，1982，《同源字典》，商务印书馆。
王　力，1985，《汉语语音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王士元，1984，《王士元教授谈语言的变异与语言的发展》，《语言学论丛》第13辑，商务印书馆。
Weinreich，U.，1953，*Language in contact*，The Hague：Mouton.
闻　宥，1955，《“台”语与汉语》，《中国民族问题意见集刊》第6集，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编。
邢公畹，1948，《汉语“子”、“儿”和台语语助词 luk 试释》，《国文月刊》第68期。
邢公畹，1949，《汉台语构词法的一个比较研究》，《国文月刊》第77期。
邢公畹，1962，《论调类在汉台语比较研究上的重要性》，《中国语文》第1期。
邢公畹，1973，《现代汉语和台语里的助词“了”和“着”》，《民族语文》第2—3

期。
邢公畹,1979,《论汉藏语言的比较语法学》,《南开大学学报》第4期。
邢公畹,1983,《“别离”一词在汉语台语的对应》,《民族语文》第4期。
邢公畹,1983,《汉语遇蟹止效流摄的一些字在侗台语里的对应》,《语言研究》第1期。
邢公畹,1986,《汉语和侗傣语里的-m、-ng交替现象》,《民族语文》第4期。
邢公畹,1989,《论汉语台语“关系字”的研究》,《民族语文》第1期。
邢公畹,1990,《台语-am、-ap韵里的汉语“关系字”研究》,《民族语文》第2期。
邢公畹,1991a,《关于汉语南岛语的发生学关系问题》,《民族语文》第3期。
邢公畹,1991b,《汉语南岛语声母的对应》,《民族语文》第4期。
邢公畹,1991c,《汉语南岛语声母及韵尾辅音的对应》,《民族语文》第5期。
邢公畹,1991d,《台语-an韵里的“关系词”研究》,《语言研究》第1期。
邢公畹,1992,《台语-ok韵是汉台语比较的关键》,《民族语文》第6期。
邢公畹,1993,《汉台语比较研究中的深层对应》,《民族语文》第5期。
邢公畹,1995,《汉台语舌根音声母字深层对应例证》,《民族语文》第1期。
徐通锵,1985,《宁波方言“鸭”[ɛ]类词和“儿化”的残迹》,见《徐通锵自选集》,河南教育出版社,1993。
徐通锵,1987—1988,《语言变异的研究和语言研究方法论的转折》,同上。
徐通锵,1989,《变异中的时间和语言研究》,同上。
徐通锵,1990a,《结构的不平衡性和语言演变的原因》,同上。
徐通锵,1990b,《山西方言古浊塞音、浊塞擦音今音的三种类型和语言史的研究》,同上。
徐通锵,1991a,《历史语言学》,商务印书馆。
徐通锵,1991b,《百年来宁波音系的演变》,见《徐通锵自选集》,河南教育出版社,1993。
徐通锵,1994a,《音系的结构格局和内部拟测法》,《语文研究》第3—4期。
徐通锵,1994b,《文白异读与语言史的研究》,《现代语言学》,语文出版社。
徐通锵,1994c,《语义句法刍议》,见《徐通锵自选集》,河南教育出版社,1993。
徐通锵,1996a,《音系的非线性结构原理和语音史的研究》,《民族语文》第6期。

徐通锵，1996b，《阴阳对转新论》，《语文新论》，山西教育出版社。

徐通锵、王洪君，1986，《说"变异"》，《语言研究》第1期。

徐通锵、叶蜚声，1980a，《译音对勘与汉语的音韵研究》，《北京大学学报》第3期。

徐通锵、叶蜚声，1980b，《历史比较法和〈切韵〉音系的研究》，《语文研究》第1期。

徐通锵、叶蜚声，1981，《内部拟测法和汉语上古音系的研究》，《语文研究》第1期。

严学窘，1979，《论汉语同族词内部曲折的变换模式》，《中国语文》第2期。

尉迟治平，1982，《周、隋长安方音初探》，《语言研究》第2期。

尉迟治平，1985，《论隋唐长安音和洛阳音的声母系统》，同上第2期。

俞　敏，1949，《汉语的"其"跟藏语的 gji》，《燕京学报》第37期。

俞　敏，1982，《汉藏比较的范围应该扩大》，第15届国际汉藏语言学会议论文。

俞　敏，1984，《汉藏虚字比较研究》，《中国语文学论文选》，东京光生馆。

章炳麟，1924，《与汪旭初论阿字长短音书》，原载《华国》1卷5期，这里据《北京大学研究所国学门月刊》第1期。

张公瑾，1982，《傣语指示词和汉语"者"字关系探源》，《民族语文》第4期。

张　琨，1947，《苗瑶语声调系统》，《史语所集刊》第16本。

张　琨，1969，Sino-Tibetan words for "needle"，*Monumenta Serica* Vol. XXVIII，译文载《汉藏语系语言学论文选译》。

张　琨，1971，Sino-Tibetan 'iron'：*qhleks，*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译文载《汉藏语系语言学论文选译》。

张　琨，1984，《张琨教授谈汉藏系语言和汉语史的研究》，《语言学论丛》第13辑。

张　旭，1987，《天津话新旧两派声类分析》，《语言研究论丛》，南开大学出版社。

赵衍荪，1982，《白语的系属问题》，《民族语言研究文集》，青海民族出版社。

赵荫棠，1957，《等韵源流》，商务印书馆。

赵元任，1931，《反切语八种》，史语所集刊2本3分。

赵元任，1941，Distinction within Ancient Chinese，《哈佛燕京学报》第5卷第

2 期。
周法高,1948,《广韵重组的研究》,史语集刊第 13 本。
周祖谟,1988,《沈兼士》,见《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
郑贻青,1980,《黎语和壮、傣、侗、水等元音的比较试探》,全国民族语言学术讨论会上提交的论文。
郑张尚芳,1981,《汉语上古音系表解》,油印稿。
郑张尚芳,1990,《古吴越地名中的侗台语成分》,《民族语文》第 6 期。

徐通锵 浙江宁海人,1931 年生,1956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论著有《语言学纲要》(与叶蜚声合著)、《历史语言学》、《语言论——语义型语言的结构原理和研究方法》和著名中年语言学家自选集《徐通锵自选集》等。

陈保亚 四川德阳人,1956 年生。1977 年考入华西医科大学,后弃医学文。1982 年获西南师范大学文学学士,1988 年获北京大学文学硕士,1994 年获北京大学文学博士。师从徐通锵先生。主要论著有《语言文化论》,《论语言接触和语言联盟》。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副教授。

柒　二十世纪的中国语音学和语音研究

王理嘉

一、近代语音学的历史回顾

在语言学领域，西方的近代语音学是在十九世纪五十年代前后才从有着古老传统的语文学中分化出来，成为一门相对独立的分支学科。

语音研究之所以能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是由于两个原因造成的：一是历史语言学的兴起，一是古印度梵语音理的影响。

十八世纪英国人在古典的希腊语和拉丁语之外，接触到了第三种同样古老的语言——印度古代的梵语。他们在发现了这三种古典语言之间有着不可能是偶然巧合的对应关系后，断言欧洲大陆的许多语言和印度的语言一定有一个共同的来源，即远古的原始印欧语。此后，西方语言学家热衷于重建业已消失的原始印欧语，由此促进了语音的研究，因为历史语言学正是从语音的联系和对应入手去发掘语言之间的亲属关系的。与此同时，西方语言学家又从梵文经典中接触到印度古代的语言学著作。古印度人由于宗教的原因对发音的正确、规范极为重视，所以对梵语语音进行了精湛的研究。西方语言学家看到，古印度人跟古希腊人不同，他们不是根据听觉印象，而是根据发音器官来分析语音的。例如，根据口

腔开合的程度把梵语语音分为四大类：元音、半元音、紧缩音（摩擦音）和闭塞音，根据声门的开闭把塞音分为有声音（浊音）和无声音（清音），同时塞音的送气和不送气的区别也被分辨出来了。此外，全部梵语辅音又根据发音部位分为唇音、齿音、头音（舌尖音）、腭音（相当于现在的舌叶音、卷舌音）等等。显然，早在公元前古代印度学者对发音器官及其在发音中的功能已经有了相当透彻的了解。西方学者立刻感悟到，印度人的语音分类原则远比古希腊人要高明、科学，因为听觉是一种主观心理印象，语音的轻重长短又都是相对的，根据听觉印象很难对语音作出细致、精确的描写和分类，于是他们就放弃了当时盛行的希腊人的语音分类法，转而接受印度人的语音生理分类法，并对发音生理、语音的物理属性展开了科学的研究。值得一提的是在这方面首先进行开拓性工作的是自然科学家，如德国物理学家赫尔姆霍兹，生理学家布律克。在他们之后，丹麦的叶斯泊森、法国的格拉蒙、美国的派克各自发表了语音研究的专著，在各国语言学家的共同努力下，近代语音学在十九世纪中后期已经成为一门成熟的学科了。

中国从古代到十九世纪前没有关于语言声音的专门研究，但我们受梵语音理的影响对汉语音韵系统的研究，其起源比西方人早一千多年。早在东汉时期，印度佛教传入中国，中国佛教大师在印度高僧的帮助下，从梵文佛经的翻译中获得了梵语的音理知识，由此创立一套适合于汉语字音结构的分析方法，历代学者把它用来研究各个时代的语音系统，辨析汉语语音的声、韵、调，探索它们的演变和分合，从而形成一门独特的汉语音韵学。从今天的学科体系来说，十九世纪前中国没有语音学，但是有历时的音系学。

十九世纪后期，西方近代语音学在学科内部又逐渐发展出两个分支学科：一个是后来在语言学领域中引起一场革命的音位学（音系学），另一个就是采用物理、生理以及医学仪器作为语音研究手段的仪器语音学，即实验语音学。

二十世纪初，语音学、音位学和实验语音学在中国文化领域西学东渐的浪潮中开始通过各种途径向中国传播。

二、国语发音学的兴起和发展

（一）二十世纪之初，西方近代语音学传播到中国时，中国正处于白话文行将代替文言文的历史大变革时期。白话文运动、国语统一运动、汉语拼音运动已经如火如荼地展开，当时大家都已认识到，要想言文一致，“要想统一国内的语言，不可不先统一语音，要统一语音不可没有一定的语音标准”。1912 年民国成立，第二年就召开“读音统一会”，制定了 40 个国音音标，即注音字母(后因它不能“生字”，1930 年改称注音符号)，议定六千五百多字的读音，“因为它可以通行全国，所以称为国音”。从此，国语这一名称正式取代了“官话”，推广国音就成为教育界、学术界的中心任务。

1913 年议定的国音，名义上“以京音为主”，实际上“是一种抽象的音，把各处方音分析综合，取其一般人易发音，而去其难发音……并不是具体的拿一处‘自然的音’做个标准”。这种准备用来统一全国读音的国音标准，“人工的成分太多，结果……它在纸上无所往而不胜，而在口语中无所往而不败”(赵元任语)，因为这种国音在全国实际上是没有人说的。后来，经过“京国问题”大辩论，终于统一了认识：国语“这种公共的语言并不是人造的，乃是自然语言中的一种；……还得采用一种方言，就是北京的方言……北京的方言就是用以统一全国的标准国语”。从此，国语注音全部改用北京音，叫“新国音”，以别于 1913 年由各省代表投票表决，逐字审定的“老国音”。从老国音到新国音，白话文运动、国语统一运动以及汉语拼音运动互相配合，互相推动，使国语的书面形式和口语形式结合在一起，向民族共同语的道路迅速迈进。而以介绍、推广国音为目的的国音学——中国语音学就是在这个现代语文运动中发展成

长起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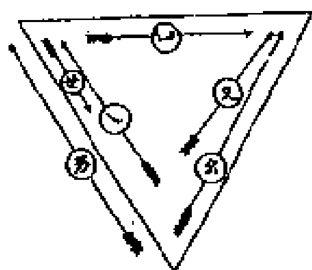
（二）国语注音字母正式公布后，国音的介绍和推广随之兴起，形成热潮，各种以“国音学”命名的著作风行一时，如，范祥善《国音浅说》(1919)，易作霖《国音学讲义》(1920)，廖立勋编辑，黎锦熙订正《实用国音学》(1920)，陆衣言《国语发音学大意》(1921)，高元《国音学》(1922)，后觉《国语发音学》(1922)，汪怡《新著国语发音学》(1924)，马国英《新国音学概要》(1924)。有的书二三年内竟然再版十次。钱玄同对这类国音著作有一个评论，他说：大多数著作犯了两个毛病，一是说不清字母所代表的语音发音原理，二是受旧音韵学中古人旧说的影响，许多问题牵强附会，瞎说一气。“真正能根据语音学底学理说明国音的”则比较少，其中汪怡的《新著国语发音学》在当时算是水平较高，影响较大的一部著作。这本书的特色在第九第十两章。第九章讲音变，内容包括上声的变调以及声母和韵母的语流音变；第十章讲音调，内容包括重音、语势(按：即逻辑重音)、语调、呼吸群。这些内容当时在其他讲国语音系的书中都是没有的，其中从构词角度划出的十四条复音词轻重音的读音规则，即使从今天的眼光来看也仍然有参考价值。例如，“(1)重叠并行的复音词，重音每在上一字：‘哥哥’、‘看看’……(3)名加名的相属复音词，如上一名两字，下一名一字，重音每在末一音：如‘军乐队’、‘芭蕉扇’……”又说：“词类轻重……有些不为分别，便不能清楚或轻重倒置，便生错误的，那就非加注意不可。例如，老子—老·子，兄弟—兄·弟，莲子—廉·子。”值得注意的是汪怡是从重音的角度来谈“哥·哥”、“想·想”、“兄·弟”这一类轻声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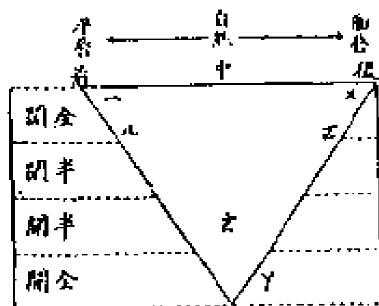
（三）国语发音学在二十年代初期是新兴学科，当时出版的这一类著作难免有许多不成熟的地方，正如当时国音学家自己评述的那样：“国语发音这门学科产生虽有十来年了，但其中未必分析、综合得都已精细和真确，有待将来有新改革，而到于完善。”(后觉、

1922)当时不成熟的地方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方面对近代语音学的原理、概念还没有完全理解,有些译名不妥,如把 vowel(元音)译成韵母或韵,把 pitch(音调,音高)译成音节;有的概念解释错误,如说清浊是"调子关系",四声是"拍子关系";另一方面还不能摆脱音韵学的束缚,共时历时不分。例如,介绍国音声母,一直追溯到广韵的四十一个声类,阐明声母韵母的发音原理又夹杂了对许多韵学名词术语的考订和解释。把性质不同的两门学科混杂在一起。这正好说明国语发音学是在西方近代语音学和中国传统音韵学的基础上培育和发展起来的。

草创时期的国音学虽然在学科内容的处理上有一些明显的缺点,但是用历史的眼光来评价,国音学的建立以及当时语言学先辈"筚路蓝缕,以启山林"的创业功绩还是应该充分肯定的。第一,他们开创了汉语的语音学研究的领域。过去中国传统的音韵学只研究语音的"类",不知道如何研究语音的"值"。根据旧音韵学,那是无法说明民国时期注音字母所代表的语音及其发音原理以及各类语音的区别的。当时的国音学著作引进了西方近代语音学的学理,介绍了语音的生理基础、物理属性,根据发音器官的部位和发音方法的不同,分析了国语中的各类语音以及它们结合在一起的变化,这些都是前人在学术研究中没有涉及过的内容。他们为汉语的语音研究开辟了新天地。第二,国语发音学传播了西方语音学知识,为古老的音韵学注入了新的血液,"使这门学问脱离了'童稚从事而皓首不能穷其理'的绝境"(董同龢语)。罗常培当时曾经说过一段振聋发聩的话:"辨章声韵,审音为先。前人操术弗精,工具不备。或蔽于成见、或囿于方音;每致考古功多,审音功浅!自近代语音学兴,而后分析音素,可用音标以济汉字之穷;解决积疑,可咨实验以补听官之缺,举凡声韵现象,皆可据生理物理讲明。从兹致力,庶几实事求是,信而有征矣。"当时西方语音学促进了音韵学的新发展,国语发音学自然也是有它一份功劳的。第三、在总体上为今天的现

代汉语语音学建立了一个基础，因为诸如声母的发音部位，发音方法、韵母的分类和描写，上声变调，轻声儿化，乃至语流音变等基本内容，当时的国音学著作都在不同程度上作了阐述，其中也不乏精辟的见解。例如，汪怡在《新著国语发音学》中用三角形元音舌位图对国语的韵母作定性描写时，不把注音字母ㄩ([y])放在单韵构成图中，而是放在复韵构成图：


圖成構韻複



圖成構韻單

他说："等韵家总拿ㄩ当作单纯的韵母，其实是一个'复韵'。读ㄩ的时候，唇不圆不平，名叫'撮唇'，这便是由平唇化为圆唇的现象；唇既如此，舌也可知，因此可以断定是复韵。"八十年代语音实验研究表明，语图上的[y]，确实不是一个稳态元音，共振峰频率显示它有一个由[i]迅速滑向[y]的动程。可见，汪怡在二十年代凭口耳对ㄩ所作的定性描写是十分精确的。当然，从普通话的音韵系统的总体来说，[y]还是应该列入单韵母的。

三、国音学时期的语音研究

二十年代中后期，通过介绍注音字母为推广国语服务的国音学著作大大减少，有关国语标准音——北京语音的各种专题专项研究逐渐增多。例如，赵元任的《北平语调的研究》(1929)、《一套标调字母》(1930)、《汉语的字调和语调》、《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

(1934)、《中国方言当中爆发音的种类》(1935)等重要论文都是这一时期发表的。应该说严格意义上的中国语音学是在三十年代才开始成熟的。现代汉语语音研究的这一变化显然跟当时一批杰出的语言学家，如刘复、赵元任、罗常培、李方桂、林语堂、黎锦熙、王力等有关。这些开拓和创建中国语音学的语言学家大多是二十年代中期从国外留学回来的。他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通晓中国传统的音韵学，了解国外新兴的语言学理论，同时又是国内现代语文运动的先驱者。刘复、赵元任、王力等都是在欧美留学专攻语音学的。中国现代语言学史第一部汉语概论性著作的作者——胡以鲁也是日本帝国大学博言科(按：即语言学系)的文学士，高元也曾经留学瑞士，通晓英、德、法三种语言。他们把学习到的西方语言学理论、近代语音学的知识和技能首先应用于语音研究的领域中，因为"欧美发音学说和万国语言学符号(按：即国际音标)已成为当时传习国语中不缺少的学科"(方毅语)；同时他们又把近代语音学知识用之于汉语方言的调查和研究，因为他们认识到"要把中国文字语言整理好，非根本上从搜集及整理方言材料不可"(林语堂语)，由此开创了现代方言学；此外，又用之于音韵学的研究，因为"音韵学的发展，要靠语音学发展……如果语音学的根底好，那么音韵学之方面的发展也可以进行"(李方桂语)，由此革新了古代音韵学。总之，在二十世纪之初西学东渐的浪潮中，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国音、方音、古音的研究构成了中国现代语言学发展的主流。中国语言学家在把西方现代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用之于汉语研究的过程中，在语音方面所取得的成绩是最显著的，也是最值得肯定的。

(一) 刘复、赵元任对声调和语调的开创性研究

二十年代初期的语音研究主要是通过注音字母的推广，用近代语音学的原理和方法开拓和建立国语发音学，有关语音方面的专项研究只有刘复的声调实验研究，他的《四声实验录》(1924)是

国内最早出版的用实验仪器研究汉语声调的专著。这本书以北京话为首的 12 种方言的声调作为研究对象，通过浪纹计进行实验研究，揭示了声调在物理上的决定性特征是声音的基频，语音四要素中的音高，由此廓清了千百年来对汉语声调云山雾罩的玄妙解释。

刘复之后，《国语发音学》的作者后觉也发表了专著《国语声调的研究》(1926)。他所说的声调，概念显然宽泛得多。他把声调分为三类：音调、词调和语调。音调就是“因声带忽紧忽松……，使得那元音底‘基本音高’变换，而成‘平、赏、去、入种种分别。”词调指的是轻声和变调，“轻声是四声以外一种特殊腔调，其实就最弱的重音，其长短和短音——如入声——相类似，而没有那么强。”可见，轻声有时长短这个特点，民国时期的语言学家早已抓住了。后觉还注意到了轻音中有“变韵”和“失韵”现象。例如，“拾・掇”ㄕㄉㄨㄜ变为ㄕㄉㄨ、“丈母娘”的“母”，“只有ㄇ声，不说ㄇㄨ”。后觉把上声的几种变调包括在词调内，那是因为这是字和字组成词之后产生的语音现象。至于语调，他说：语调就是“口说语句时所有的高低、强弱跟长短的种种腔调”。后觉对语调的解释只是一种听感上的描述，当然还说不上科学的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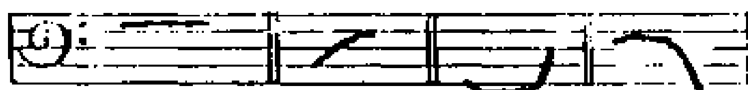
《国语声调的研究》还对比了刘复和赵元任对声调的实验研究，有意思的是赵元任用七弦琴和胡琴所验得的声调曲线竟比刘复通过浪纹计得出来的声调曲线更符合北京话的听觉实际(见下页图)。

王力在《中国语言学史》中对刘复的《四声实验录》曾作过这样的评论：“这书在理论方面虽然相当高明，但是在实践方面做得很差，许多声调曲线都不能反映真实情况(如北京话的声调曲线就不应该是那样)”。这个评论是中肯的。

后来，赵元任在《一套标调字母》(1930)一文中，设计了一套后来成为中国和国际语言学界共同使用的五度制字母或声调符号，即用一条等分为四段(五度)的垂直线表示声调变化的范围——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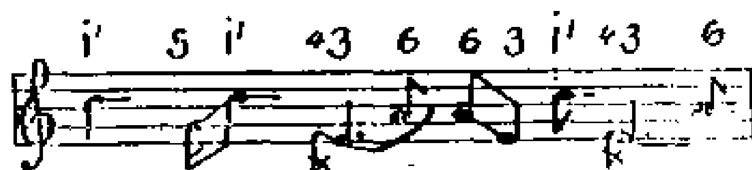
道驗的*

1. 北京調



陰平　陽平　賞聲　去聲

2. 北京調上底兩音調子



陰　陽　賞　去　入

* 用七弦琴跟胡琴。

測驗的**

北京調



陰　陽　賞　去　入



陰　陽　賞　去　入

域，这相当于用舌位图来表示元音的发音生理空间——音域。垂直线自上而下以数字 54321 编号，分别对应于高、半高、中、半低、低。调位（toneme）附着在垂直线的左边（如　），调值（tone-value）附

在这条线的右边(如　33)。他要求"这套标记法记音和读音两头都管用",并亲自付诸实践,用这套标记法记录了六十二首藏族情歌,几天后按照记音手稿朗读,跟原先的录音对比,"结果两者的相似,竟超出了预期。这清楚地表明:这套标记法可以用来训练自己,记音、读音两头都管用"。

中国现代语言学家中最早对汉语语调进行科学的开创性研究的是赵元任。1927年出于推广"国音字母第二式"(即"国语罗马字拼音法",第一式为注音字母)以及研究汉语语调的需要,他编写了一个话剧剧本《最后五分钟》,剧本公演后,他就以演出时演员的全部对话录音作为语调的研究资料,写成论文后连同剧本一起发表,这就是开拓了中国语音学语调研究领域的《北平语调的研究》(1929)。

赵元任认为语调是由声调、轻重音和说话的口气综合在一起形成的。他的论文分三部分来叙述:Ⅰ单字的声调,Ⅱ中性语调,Ⅲ口气语调。第二部分论述的是轻音字、上声变化规则、重叠形容词或副词的变调现象以及"一"和"不"的特殊变调,因为这些语音现象不是"因口气不同而生出来的变化",所以叫"中性语调",以区别于"口气语调"。赵元任所说的口气语调才是我们今天大家所说的狭义的语调。他把口气语调分为两类:一类以音高跟时间变化为主要成素;一类以强度跟嗓子的性质为主要成素。两类之内,以剧本演出时的对话作为话语材料,共列举了四十种口气语调,分析描写极为细致、生动。

赵元任在《北平语调的研究》中提出了著名的"代数和"的观点:"字调和语调就是一种代数和的关系。"处于句末的字调,当它的升降跟语调的升降顺势结合时,如"我姓王↗,你姓叶↘","那么,升降的程度虽然不同,性质还是一样"。当处于句末的字调跟语调的升降不相合时,如"你姓叶↘,我姓王↗",那么,升降相互消长,"结果是一个不很降的去声'叶'字,不很降的阳平'王'字","这

就是两种因子的代数和”。

1933 年，赵元任在《汉语的字调跟语调》一文中进一步扩展和深化了上面的论述。他认为：声调语言的音高运动是由三种要素构成的：1. 一个个音节词所独有的声调，2. 声调在连贯语言中的变化，3. 由说话者的情绪或态度所引起的音高运动。赵元任把第二种和第三种要素分别称之为中性语调和表情语调，它们共同构成句调。在表情语调这一部分，赵元任提出不能“认为汉语的语调完全是由字调组成的”，“汉语中，除了因本调和多少有规则的连字调引起的调节，还存在大量表达说话者情绪和态度的音高运动”。这就是表情语调，它跟一般的话语一样可以分为逻辑表达和情感表达，“前者取决于重音和语调，后者取决于嗓音的音质、不寻常的重读（或轻读）的程度、整个话语总的音高和讲话的速度”，但这些对人类语言共同的要素，“只对情感表达有普遍性，在逻辑的表达上则因语言的不同而不同”，对汉语来说那就“必须考虑话语语调是怎样和字的本调共存的”。

赵元任认为字调和语调的共存有两种叠加方式：(1)同时叠加，(2)连续叠加。

同时叠加的形式如下：

a. ↑ 音高水平整个提高

b. ↓ 音高水平整个降低

c. ↕ 音高范围扩大

d. ⇣ 音高范围缩小

连续叠加后的音高运动形式如下：

a. <u>上升结尾与字调连续叠加</u>

↗55：＝56

↗35：＝36

↗214：＝216

↗51：＝513

b. 下降结尾与字调的连续叠加

↘55：＝551 ˥˥˩

↘35：＝351 ˧˥˩

↘214：＝2141 ˨˩˦˩

↘51：＝5121 ˥˩˨˩

连续叠加中上升结尾的数字 6 表示外加的音高，这使去声变成了一个曲折调(513)；而下降结尾与字调的连续叠加则使句子结尾的音高运动形式产生了更多的曲折调。

赵元任在《汉语的字调跟语调》中具体描述的字调和语调在句尾结合时所形成的音高运动形式，深化了他在《北平语调的研究》中提出的基本论点，即汉语语调的音高运动实际上是两种因素——字调和语调的代数和。此后几十年，没有人对汉语的语调作过什么研究，直到八十年代后，语调的研究成为热点的时候，仍然有人认为语调的研究基本上还是在赵元任的认识框架内进行的。

(二) 中国语言学家的普通语音学著作

三十年代以前，中国语言学界没有专门介绍西方近代语音学的著作。但是，在中国现代语言学史上第一部汉语概论性的著作——《国语学草创》(1923)中，胡以鲁已经对人类的语音、发音机制、发音原理、语音的分类作了介绍，像元音、辅音、音素、语素甚至音渡这些现代语音学术语都已出现了。当时，没有介绍语音学的专著，通过注音字母介绍国语语音知识的作者，他们的语音学知识主要有两个来源：一是直接参考西方和日本的语音学原著，如英国D. 琼斯和H. 斯威脱的著作，还有日本远藤隆吉的《发音学》、冈仓田三郎的《发音学讲话》等；另一个来源是中国人写的有关英语的语音著作，如魏肇基的《英语发音学》、周由廑的《英语语音学纲要》。一直到二十年代末期，刘复以法国保尔·巴西(Paul Passy)的《比较语音学概要》为课本在北京大学首先开设了现代语音学课

程，并在1930年翻译出版了这本书。三十年代中期，张世禄出版了《语音学纲要》(1934)，岑麒祥出版了《语音学概论》(1939)。之后，直到五十年代中期才有罗常培、王均编著的《普通语音学纲要》。

《语音学纲要》是第一本中国语言学家自己编写的语音学专著，全书六篇十三章，全面系统地介绍了语音学这一学科的内容，其中有些论述比二十年代的国音学著作显然有进步，而且至今也还有参考价值。举几个例子来说：

1. 国语"资、雌、思"、"之、驰、师、日"等字的韵母，张世禄认为就是浊擦音[z]和[ʒ]的"气程放宽所构成"，可分别用音标[zˑ]和[ʒˑ]表示。国语的"儿"是"由舌尖音[ɹ]的气程放宽所成"，"可用音标[ɹˑ]来表示"。"上述这几类音语音学中也有人称为子音化的母音(Consonant-modified vowels)，语音符号也可以分别用[əᶻ]、[əᶾ]、[əɹ]来表示"。

2. 爆发音的送气与不送气的区别不在于"有气"、"无气"，而是爆发后的气流带乐音与否：爆发音气音后流带乐音声流的为不送气辅音，爆发音气音后流为不带声的气流为送气音。这个解释从现代实验语音学的角度来看是可以成立的，因为不送气清音除阻后无"浊始期"(VOT＝0)，声带立即颤动，所以有乐音声流；而送气清音除阻后有"浊始期"(VOT＞0)，其后声带才开始颤动，所以一开始没有乐音声流。

3. 爆发音的后流在构音过程中占主要地位，"除了由它与另一个音转接间的一刹那以外，(辅音)我们是听不见的，因为它本身不过是一种纯粹的气流"。从事语音实验研究的人立刻就会明白，这里所说的"一个音与另一个音转接"，指的就是辅音对它前后邻近的元音发生影响，使元音共振峰频率产生弯头——"音征"(cue)。辅音的主要听辨信息就寄生在这个与它邻接的元音的音征上。

《语音学概论》是张世禄之后的第二部普通语音学著作。全书

在语音的物理属性、生理特征以及各类语音的分析中能更多地结合汉语以及大家最熟悉的英语，还有国内少数民族的语言，论述也更为周详细致。此外，还简单地介绍了语音学的历史、语音历史演变的知识以及当时在国内还鲜为人知的音位理论。

（三）赵元任对现代音位理论的杰出贡献

二十世纪初期，起源于俄国的音位学说在欧洲发展成熟，然后传播到美国并跟新兴的描写语言学结合在一起，后来产生了结构主义音位学，此后风行一时，乃至在语言研究的理论和方法上引起了一场革命。但是在三十年代的中国，虽然汉语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的调查研究工作都是在音位理论和方法的影响下进行并取得成效的，而音位学本身却始终没有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来介绍过，更毋庸说研究了。当时国内了解音位学的人可谓寥若晨星。但是，赵元任却发表了一篇对音位学说具有国际影响、后来被公认为是经典的论文——《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1934)。他在这篇论文中讨论了音位学说中的一个根本性的问题：在分析和确定一种语言中的音位时，有哪些因素会影响语言的音位处理？论文在列举和分析了大量语言材料的基础上指出把一种语言的音归并为音位不一定只有一种答案，因为：

1. 音位的定义并没有规定音位单位的大小。语音学中塞擦音、复合元音在音位分析中可以处理成为一个独立的音位，也可以分解为几个音位。

2. 归并在一个音位里的成员会随许多不同的主观考虑而发生变化。例如：a. 对音质准确度的要求，b. 音位系统简明或对称的要求，c. 音位总数减少的要求，d. 本地人对音类的见解，e. 字音历史来源的顾及，f. 音位成员之间局部重复的避免，g. 读音知位、见位得音的互指可能的要求。“这些要求往往互相冲突，对这上对那上轻重的不同，就会得出不同的答案。”

3. 符号的使用影响音位的归并。在音位标音中，选择一个什么符号代表某个音位，本来纯粹是个形式问题，可是实际上相互之间是有影响的。一方面"语音模式的对称性和简单性在一定程度上对应于符号的对称性和简单性"；另一方"音位变异范围的分度也对符号的选择有巨大的影响。

由于上述原因，赵元任认为："把一种语言里的音化成音位系统，通常不止一种可能的方法，得出的不同的音位系统或答案，不是简单的对错问题，而可以只看成适合于各种目的好坏问题。"

《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是一篇超越同代国际学者研究水平的论文。当时，音位学还没有成为相对独立的学科，跟传统的语音学也还没有完全沟通，它们各自的"读者站在鸿沟的两岸"，而赵元任的论文却可以让"这两岸的读者以任何一种方式阅读"（M. 裘斯语）。由他所论述的问题，即使在后来被称为集音位理论之大成的特鲁别茨柯伊的《音位学原理》(1939)这本专著里，也还没有进行专门的探讨。赵元任在写这篇论文的时候已经作了大量的广泛的汉语方言调查工作，积累了无比丰富的方言材料，所以在他的论文里有许多西方学者看不到的语音材料，而且分析精辟透彻。二十多年后，美国语言学家 M. 裘斯在把这篇论文选作语言学经典读物时钦佩地说："他有非凡的天才和没有任何偏见……"，"他的著作始终能使任何一个读者都感到满意。"

赵元任这篇站在当时音位学研究前沿写的传世名作，充分体现了他从事实材料出发，洞烛幽微，发明胜义，提升理论的治学之道。他在处理理论与事实的关系上，从不用事实迁就理论。正因为如此，他的理论既有开创性又有很大的包容性。他的《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一文是中国语言学家在语音研究领域中对世界语言学最出色最直接的回馈。

但是，赵元任的这篇论文直到八十年代才在国内的普通话音位研究中看到它的影响。

（四）汉语方言中爆发音的语音学研究

赵元任1925年从美国回来后，他的学术创业活动首先是从汉语方言的调查和研究开始的，1928年就出版了《现代吴语的研究》，这是中国第一部用现代语言学方法研究汉语方言的巨著。之后，他又主持两广、陕南、江西、湖南、湖北等地的方言调查工作，积累了丰富的语音材料，所以在方言专著之外也写了纯属语音学范围的研究文章，其中很值得一提的是《中国方言当中爆发音的种类》(1935)。在这篇篇幅不长的文章中，赵元任全面讨论了包括北京话在内的中国汉语方言里爆发音在发音方法上的不同特点，他举唇音以概括舌尖音舌根音等，把汉语方言里的不送气清塞音、送气清塞音以及浊塞音分为十类，从发音生理上细析它们的异同。例如，同为不送气清塞音[p]，在吴语上海话里是强辅音，在北京话是弱辅音；同为送气清塞音[ph]，在北京话里是强送气，南昌话里是弱送气，而在太原话里则为"爆发又加摩擦的复合音；同为浊塞音，在吴语宁波话里是送气的强浊音，在厦门话里是弱浊音，在上海话里实际上是清塞浊流[pɦ]，并不是真浊音，而只见于海南文昌话里的双唇浊塞音则是一种有较强喉塞作用的浊音，如"板"[ʾban]、"冰"[ʾbeŋ]。这类音"在爆发的时候，声门那里因为紧缩的缘故，出来的气太少，不够充满因开大而增加的口腔的容量，结果气反而望里吸进来一下。"后来李方桂在浪纹计上的实验证明赵元任对海南喉头吸气音的分析是十分确切的，因为"在他所得的曲线上，当平常所谓'爆发'部分，曲线不但不望外动，并且的确是望里动的"。赵元任还进一步指出以上各类爆发音的不同特点还会影响它们在语流中产生不同的音变。

汉语方言的复杂多样世界闻名，以送气成分的有无构成音位对立，区分词形，分别意义也是现代印欧语里极少见的。所以，赵元任这篇在伦敦第二届国际语音学会议上用留声机宣读的论文，因

加深了国际语音学家对爆发音的认识而获得好评。

1938 年赵元任定居美国，从此他的学术活动转移到海外。

（五）北京音系以及轻声儿化的研究

1. 四十年代由于当时国内外的形势，语音研究处于相对沉寂的阶段。像赵元任那一类属于语音学、音位学研究的文章已经绝无仅有。国音研究在过去的基础上开始侧重于北京音系和轻声儿化的专门探讨。在五十年代还常常被提到的论著主要有张洵如的《北平音系十三辙》(1937)、《北平音系小辙编》(1949)、《国语轻重音之比较》(1947)、《国语里卷舌韵之功用》(1947)等。

《北平音系十三辙》实际上是一部用字书形式来表现北京音系的著作。十三辙是明清以来流行北方地区的曲艺分韵标准，而当时北平语音的十三辙向来有目无书，张洵如首次为之编定韵书，并且在注音中对尖团字之尖字、四声之外的轻声字、古入声的变化都作了标准和说明。如作者所说："这本书'匪独为便于学者检字而已也，于戏曲界研究音韵及国语统一上抑亦不无小补耳！"与元明以来曲韵类书籍相比，黎锦熙先生给了一个"后出转精"的评价。

《北平音系十三辙》书前有黎锦熙、罗常培和魏建功三位先生所作的序。这些序都值得一读，如黎序中说："国音虽以北平音系为标准，而不全赅其土语土音"，这句话已经点出了今天作为民族共同语的标准音和北京语音的关系。魏建功的长序论述了北京音系形成的历史过程及其成为汉语标准音系的历史原因。北京话是由于"长久的政治中心而造成的标准语言"。这篇长序还特别批驳了北京音系"这一系统是受了外族语言影响"的观点。他说，外族语言影响论者"爱拿两件事做材料：1. 现在国音字母'ㄓㄔㄕㄖ'的这一系声；2. 现在国音字母'ㄦ'的这一韵和附'ㄦ'的这一系的韵(按：后一韵指儿化韵)。"魏建功认为，"方音中读'ㄓ'声比'北平音系'还有翘舌来得更显著的"；另外"ㄦ"音史料也证明"这国音系统

中的'儿'与外族语言没有关系而是酝酿在辽以前的自然演变"。而现代方音也显示"儿"音的读法显然有南北两个系统，所以" "音和由此而来的儿化韵在汉语中实乃"古已有之"。考虑到九十年代也还有满语是北京话的底层，轻声儿化源自满语的说法，重提民国时期的这段论述，自然有其重要参考价值的。

《北平音系十三辙》的另一姊妹篇的《北平音系小辙编》，又名《北平儿化词汇》。书中收集了三千多条儿化词，"详为注释，成一卷舌韵之词书，以补十三辙及《佩文新韵》之未备。"这是语音学史上第一部论述儿化韵的词书。书中列出钱玄同在《佩文新韵》中所附的九个儿化韵韵类：

虾儿[ar]　　蝈儿[uor]
鸽儿[ɤr]　　雕儿[aur]
牛儿[our]　　羊儿[ãr]
蜂儿[ər]　　虫儿[ũr]
珠儿[ur]

张洵如认为既然在戏曲韵辙里"中、通、空、用"这一类字和"征、争、声、翁"这一类字统属中东系韵，"其卷舌韵口语情形，仍然不能分开，那末十三辙中的附韵——小辙儿中的"蜂儿"和"虫儿"也应合并。所以，他认为国音中的儿化韵应该分为八个：

小言前儿[ar]　　小人辰儿[ər]
小梭波儿[uor]　　小遥条儿[aur]
小油求儿[our]　　小江阳儿[ãr]
小中东儿[ũr]　　小姑苏儿[ur]

根据现在大多数人口语里的实际读音以及汉语拼音方案所确定的韵母，"蜂儿"[ə̃r]engr 和"虫儿"[ũr]ongr 还是应该分开的，另外"根儿"[ər]enr 和"街儿"[ɛr]êr 也应跟"鸽儿"[ɤr]er 分开。这样，目前大多数语音学著作认同的儿化韵是十一类(不分四呼)。

2. 国音学时期的轻声研究起源很早。1922 年赵元任在《国语

月刊》发表的《国语罗马字研究》一文中第一次提出了“轻音”的概念，“阴平声加 h；阳平声开口呼的把声母双写，有 i、u、v 的改作 y、w、yv；赏声把主要元音双写；去声不用符号；入声也加 h，在字典和教科书里加 h'；轻音字永远轻读的也用去声符号（就是不用符号）。偶尔轻读仍照原来声调写（这类字的轻音本来是中性的短音，去声的音高也是不高不低，读短些也差不多。例如‘先生’的‘生’是轻音，所以就和‘先胜’念快了差不多）。”在《国语新诗韵》（1923）中，他也使用了“轻”声的说法，“凡是音轻读的时候，都不照原来的读，但只用一种不高不低的‘轻’声含含糊糊的带过去。”之后，在国音学著作一般用‘轻音’这个名称，并提出了“活轻音”的概念”。一个词儿头上的音大概是强的，轻音则都在末了。不过有些词儿的轻音是一定的，有些是很活动的。”我们看到在各种国音著作中谈到轻音时，有两点认识是共同的：(1)轻音不是第五种声调，(2)轻音有轻和短，失去原调的特点。例如，“轻音是四声（平、赏、去、入）以外的一种特殊腔调，其实就是最弱的重音，其长短是和短音——如入声——相类似，而没有那么强。”（后觉，1926）“轻声不是另一种声调，无论阴阳上去哪一调的字都有轻读的可能。”（赵元任，1934）

赵元任在《北平语调的研究》中指出，轻音字失去它固有的阴阳上去后，它的音高性质就完全随它的环境而定了。他具体描述了轻音字的高低度并总结了两三个轻音字连用的变化规则：

1. 阴＋轻＝高＋中，好像阴＋去，例如：先·生(胜)
2. 阳＋轻＝升＋中，好像阳＋去，例如：朋·友(右)
3. 赏＋轻＝低＋高，好像赏＋阴，例如：晚·上(商)
4. 去＋轻＝降＋低，好像去＋低，例如：地·下(吓)

（去声后的轻声，是一个低平调，读若天津的阴平˩ 11）

他说，轻音字相连时，可以连用上面的基本规则。例如：

1. 阴轻轻＝高中低，例如：张·先(线)·生(胜)
2. 阳轻轻＝升中低，例如：拿·出(处)·来(赖)

3. 赏轻轻＝低高中，例如：滚·下(吓)·来(赖)

4. 赏轻轻轻＝低高中低，例如：打·扮(拌)·打(大)·扮(瓣)

5. 去轻轻＝降低低，例如：告·送(低)·你(低)

其后，关于现代汉语轻音音高和调形的描述都依赵说，而关于几个轻音字连用的描述很少有人再提及。

轻音这一名称在《新国语留声机片课本》(赵元任，1934)中正式替代了轻声，并一直延续下去。但仍有人主张应该叫作轻音以免跟声调的概念发生混淆。

四、本世纪后五十年语音研究概述

（一）本世纪初中国的语音学和语音研究是随着白话文运动、国语统一运动和汉语拼音运动发展起来的，到四十年代末，白话文运动成绩显著，“国语统一”和拼音运动则收效不大。1949 年新中国成立，实现了历史上空前的统一。语言文字工作者面临着两个中心任务：我们的民族共同语虽然已经确立，但是并未推广，离“统一”甚远，同时它本身也缺乏明确的规范；此外，我们已经有了用于识字教育的注音符号，但是为了适应将来世界文字共同的拼音方向，我们需要制定一套音素制的拉丁化拼音字母来代替它。面对这两个任务，中国的语音研究又一次随着语文改革运动进入一个高潮。五十年代初期发表在《中国语文》以及其他语文期刊的文章绝大部分是围绕着民族共同语和文字改革问题的。例如，《论汉族标准语》(王力)、《拼音文字与标准语》(周有光)、《普通话和标准音》(刘泽先)、《谈民族标准语问题》(黄绮)、《北京话里究竟需要多少拼音字母》(傅懋勣)等。其中最后一篇是国内首先从音位学角度讨论普通话拼音字母的文章。与此同时，系统介绍北京语音和语音学基本理论的文章和著作也陆续出版。与民国时期的国音学著作相比，理论水平显然提高了。

1955年10月，经过几年的酝酿，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先后紧接着召开了两个全国性学术会议：全国文字改革会议和现代汉语规范化学术会议。前一个会议决议提请国务院审定公布实行《汉字简化方案》并建议早日议定汉语拼音方案；后一个会议确定了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会议要求在全国大力推广普通话以及开展各种工作，使普通话各方面的规范进一步明确起来，逐步成为全国通行的民族标准语。从此，普通话这一名称正式取代了国语。

现代汉语规范化学术会议之后，随着汉语拼音方案的制定和讨论、普通话的推广、汉语规范化以及全国性的方言普查工作的开展，有关普通话的语音研究以前所未有的声势广泛地开展起来，各种论文和著作明显增多。例如，《现代汉语语音规范问题》（王力）、《普通话的正音问题》（周祖谟）、《北京话音位和拼音字母》（傅懋勣）、《儿化韵的基本变化规律》（徐世荣）、《从音位学看汉语的字调（声调）》（史存直）等。1958年2月汉语拼音方案正式公布后，全国学习普通话、推广普通话更是蔚然成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也明确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

六十年代起，语音研究转向深入，其中有些学术水平较高的文章至今仍然值得精读，如《北京话韵母的几个问题》（王辅世）、《现代汉语轻音和句法结构的关系》（林焘）、《评哈忒门和霍凯特对北京语音的分析》（宋元嘉）。同时，实验语音学的知识和方法也开始得到介绍并应用于现代汉语的语音研究，如根据X光舌位和腭位绘制的《普通话发音图谱》（周殷福、吴宗济）。

六十年代中期至七十年代中期，语音研究跟全国其他学科一样，有一个持续十年左右的停滞时期。七十年代后期，中国现代语音学在发展的道路上又开始迈步前进。现在看来一个新的因素在语音研究中起了重要作用，而且今后还将继续起作用，那就是语音

实验研究的理论和方法，它给语音学各方面的研究注人了新的血液。辅音、元音、声调、轻重音、儿化韵、语调都在新的起点上进行了研究，同时也开拓了新的研究领域，如普通话音联的声学语音学特征的研究、北京话语流中声韵调的时长研究等。

（二）跟上半世纪相比，后五十年的各类语音学专著，数量要多得多。出版最早、对后来影响最大的著作有两本：一本是罗常培、王均的《普通语音学纲要》(1957)，另一本是董少文的《语音常识》(1955)。

《普通语音学纲要》从1953年开始就以《语音知识》为题在《中国语文》上分期连载，后来加以修订、增删，编纂成书。跟五十年代前的同类著作相比，明显有一个质的飞跃。第一，不仅广泛地吸收了四十年代国外语音学的研究成果，而且还充分介绍和采纳了过去在欧美语音学著作中较少见到的苏联的语音学学说。第二，充分利用了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国内从实地的语言调查中积累起来的大量汉语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的资料以及刘复、赵元任等的语音研究成果。这使《普通语音学纲要》成为国内第一本以普通话、汉语方言和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的语料为主的普通语音学著作，它是中国吸收西方近代语音学以后对国际语音学的回馈。

《语音常识》是李荣以董少文的笔名在五十年代早期编著的。这本书在介绍语音学基础知识之后，就从字音结构分析入手，依次描写了构成北京音系的声母、韵母和声调及其拼合关系。然后又从纵横两个角度阐明了现代北京音系跟中古音韵的历史渊源以及汉语方音之间的对应关系。《语音常识》标志着在西方语音学和汉语音韵学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国语发音学，也就是现代汉语语音学已经成熟。它在描写现代汉语音系时所采用的元辅音体系与声韵调体系相结合的办法及其叙述的布局，后来为许多同类著作所采用，书中对普通话声韵调各部分的描写也十分细致确切。《语音常识》后来成为语音研究的必读参考书。

八十年代开始语音专著明显增多。例如：

《实验语音学概要》(吴宗济、林茂灿主编，1989)。这是一本从实验角度阐述语音研究的著作，全面系统地介绍了语音实验的主要原理和方法，各部分尽可能多地吸取国内外关于语音学，尤其是汉语普通话方面的语音实验的研究成果。这是二十世纪中国语音研究领域最有分量的一本实验语音学著作，可供语音学、声学、语音信号处理、言语工程学、言语病理学等各方面专业使用的参考书。

《语音学教程》(林焘、王理嘉，1992)。《中国语言学年鉴》(1993)对这本书的介绍和评论是：该书把传统语音学、普通话语音和实验语音学综合在一起，既吸收了国内外现代语音学，也包括自己的研究成果，是一本很好的教科书。1994年台湾翻印出版了这本教材。

《音系学基础》(王理嘉，1991)。"这是我国第一本专门介绍音系学基础知识的入门书"。《中国语言学年鉴》(1992)的介绍和评论是这本书"结合传统语音学介绍声学语音学的基本知识；结合音位学说的起源和传播介绍不同的音位理论以及音位分析中的各种问题；结合普通话音位专题研究中的不同意见全面阐述了普通话元辅音音位学说和调位系统"。

《汉语语音学》(周同春，1990)。这是一本以论述普通话语音为主，兼及汉语历史音韵和现代汉语方言的著作。在描述普通话语音的同时，也介绍了普通语音学的一般知识，并用声学实验为普通话语音提供了大量的实证和数据。

《现代语音基础知识》(曹剑芬，1990)。这本书从介绍语音的物理、生理、心理以及语言学的基础知识入手，最后一直进入到语音的人工合成和自动识别等高层次领域，对书中所涉及的各个学科都作了深入浅出的阐述。

此外，还有《普通话语音知识》(徐世荣，1980)、《综合语音学》

(郭锦桴,1993),《简明实用语音学》(罗安源、金雅声,1990)、《实验语音学基础》(朱川,1986),《普通话的轻声和儿化》(鲁允中,1995)等。

八十年代以后的十几年内,语音研究领域中的论文和专著,其数量比过去七八十年的总和要多得多。据《中国语言学年鉴》(1993)不完全的统计,仅1992年这一年,国内对现代汉语语音进行探讨的单篇论文就有50多篇,论文的内容也比过去深广。由于硕果累累下面我们将略加分类,作一个简要的评述。

五、普通话音位和音位系统的研究

(一) 普通话音位系统中如何处理声调的讨论

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所以制订汉语拼音方案的先决条件是弄清北京话里有多少个音位,然后才能确定什么音必需为之设制字母,什么音不需要为之设制字母。这样五十年代中期的语音研究很自然地围绕着北京话的音位展开了。

1956年傅懋勣在《中国语文》上首先发表了《北京话的音位和拼音字母》一文,他认为北京话有19个辅音音位(舌面音与舌根音归并为一套音位),6个不卷舌单元音音位/a ɤ e i u y/,配合四声,构成24个元音音位,7个卷舌的单元音音位/ar ɤr er ur ār ēr ūr/,配合四声,构成28个卷舌元音音位。所以从元音和辅音角度来分析,北京话里共有19个辅音音位,52个元音音位。如果从音节结构角度分析则有18个声母(/ŋ/除外),231个韵母(包括136个不卷舌韵母,95个卷舌韵母)。

傅文涉及三个根本性的问题:1. 在音位系统中如何处理声调;2. 按元辅音系统还是按声韵调系统划分音位;3. 在音位系统中如何处理儿化韵。后两个问题在八十年代成为一个热门的讨论

话题，而在当时大家的注意力主要集中在第一个问题上。有人认为声调是独立的音位成分，有人则认为声调不能脱离元音这一自然物质基础，不能独立成为音位，只是依附于元音的区别性成分。

关于声调在音位系统中的地位问题，持续讨论了两年之久，虽然没有人加以总结，但是问题还是逐渐明确了，音位本身是一种抽象体，认为声调在发音上不能脱离元音，所以不能成为独立的音位显然不能成为理由的。早在三十年代，赵元任就说过，汉语的调类应该理解为"声调的集合模式"，从音位学的角度应该把它叫作"调位"(Toneme)。它跟元音音位和辅音音位一样，是普通话音位系统中独立的组成部分。这不仅可以显示声调在汉语语音系统中的重要作用，而且可以大大地简化元音音位系统。之后，大家在这个问题上的认识趋于一致，普遍使用了调位(声调音位)这一名称，以区别于由元音和辅音组成的音素音位。八十年代以后，随着现代音系理论的发展，声调的独立性和自主性更成为不容置疑的共识了。

(二) 辅音音位中的多重互补和零声母的音位分析

涉及普通话辅音音位多少的问题只有两个：一是舌面辅音[tɕ tɕʻ ɕ]是否独立成为音位，另一个问题是零声母算不算一个辅音音位，随着不同的回答，辅音音位总数就会得出不同的答案。

1. 舌面音的多重互补问题

舌面音就分布状况而言，它跟舌根音、舌尖前音和舌尖后音同时处于互补关系：

四呼 韵母 声母	开	齐	合	撮
tɕ tɕʻ ɕ		+		+
k kʻ x	+		+	
ts tsʻ s	+		+	
tʂ tʂʻ ʂ	+		+	

舌面音永远出现在齐齿呼和撮口呼韵母前，而其他三组辅音则永远出现在开口呼和合口呼韵母前，彼此各有自己出现的环境。在一种语言中，同一个发音部位的一套音，同时跟其他三套音构成多重互补关系是不多见的。

在音位归属上，舌面音可以分别跟其他三套音中的任何一套归并在一起，毋须自成一套音位；就字母和音位的关系而言，也毋须为舌面音单独设置三个字母，因为[tɕ tɕʻ ɕ]可以作为音位变体，跟其他三套音中任何一套共用一套字母。例如，用字母 g k h 兼表舌面音和舌根音："高"gao 和"坚"gian 的声母都用定母 g 表示，"靠"和"劝"的声母都用 k，"好"和"小"的声母都用 h，字母 g k h 什么时候读[k kʻ x]，什么时候读[tɕ tɕʻ ɕ]，根据韵母的四呼来辨认，犹如汉语拼音方案中的字母 i 可以根据声母来确定它代表什么音。

在汉语拼音字母的设制中，过去的北方拉丁化新文字把舌面音跟舌根音归并为一套音位，共用 g k h 三个字母；国语罗马字（国音字母第二式）则把舌面音和舌尖后音归并为一套音位，两套声母共用于 j ch sh 一套字母；而法国的汉字罗马化系统曾有人把舌面音与舌尖前音归并在一起共用一套字母；更早的明朝法国传教士金尼阁设制的拼音方案则根据字音的历史来源把舌面音分别跟舌根音和舌尖前音归并在一起。根据他的方案，"基、欺、希"的声

母要写成 k k' h' 而“济、妻、西”的声母则写成 ç 'ç s。

与上述四种方案不同，中国第一套由国家正式公布的法定的拼音字母——注音字母则为舌面音分别设制了三个独立的字母：ㄐ[tç]、ㄑ[tç']、ㄒ[ç]。这种处理办法跟四十年代美国描写语言学家的意见不谋而合：在音位分析中，“每逢一个音跟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音有互补分布的关系而且在语音上跟它们相似，就给它建立一个独立的音位。”（B. 布洛赫和 G. L. 特雷杰：《语言分析纲要》）

普通话辅音音位中的多重互补现象之所以成为音位归纳中的一个难题，是因为互补分布只是把语音归并为一个音位的必要条件，但并不是充足条件，而与互补分布共同使用的另一个原则——语音近似本身又是没有客观标准的。在这种情况下音位的取舍就有很大的随意性，就普通话辅音中的多重互补来说，让舌面音独立成为音位，单独用三个字母去表示，应该说是最佳方案，因为这样处理既注重了在社会上业已通行了几十年的注音字母传统，又提高了汉语拼音方案对 26 个拉丁字母的利用率，同时又为方言区的人学习普通话提供了方便。

2. 零声母的音位分析

五十年代中期受西方语法学中零形态这一概念的启示，语音学界开始用零声母来称呼韵母自成音节时声母位置上的空位，把由元音 ɑ o e i u ü 起头的各类音节（共 35 个，不计四声的不同）统称为零声母音节。从纯粹的语音学角度说，普通话里的零声母音节的读音并不是以纯元音起头的，通常都有辅音成分。董少文在《语音常识》中对此作了细致确切的描写：全韵是[i]、[u]、[y]起头的字摩擦几乎从头到尾都有，以[i]、[u]、[y]起头的字则起头儿有摩擦。要表示摩擦可以用国际音标辅音表中的半元音符号，如“移”[ji]（或[i_j]）、“无”[wu]（或[u_w]）、“雨”[ɥy]（或[$y_ɥ$]）；“羊”[jɑŋ]、“王”[wɑŋ]、“约”[ɥɛ]（韵头位置上的半元音，极快地过渡到主要

元音上去，所以不标作[jiaŋ]、[wuaŋ]、[ɥyɛ]）。非高元音 a o e 起头的零声母音节，通常也很少有人用纯元音起头，大多数人在主要元前前伴随着轻微的喉塞音[ʔ]或舌跟浊擦音[ɣ]，如"延安"[jan ʔan]。

零声母音节起头的这些不起辨义作用的语音成分在音位分析中如何处理？有两种意见：一种意见认为，这些辅音成分正好处在声母的位置上，从分布上看又是互补的，因此可以归纳成一个辅音音位——零音位，用符号/Ø/表示。那些辅音性的摩擦成分和喉塞成分都是零音位的条件变体（游汝杰等）。上述意见图示如下：

音位归纳	条件变体	分布条件			
		开	齐	合	撮
/ø/	ʔ	+			
	j		+		
	w			+	
	ɥ				+

另一种意见认为，零声母音节起首的语音成分应分别归入相应的元音音位，作为该音位的条件变体（徐世荣等）。例如：

/i/

[ji]带有摩擦的前高不圆唇元音，自成音节，如"移"音素标音为[ji]，音位标音为/i/。

[j]半元音，充当韵头，如"遥远"[jau yæn]，/iau yan/。

[ɪ]前次高不圆唇元音，充当韵尾如"大海"[taɪ xaɪ]，/tai xai/。

[i]前高不圆唇元音，出现在上述其他语境里。如"笔"[pi]，/pi/。

两相比较，后一种处理办法更为妥善，因为所谓零音位实际上完全是虚设的，在音位标音中它根本不能用。如[ʔ j w h]都归入零

音位/ ø/，则：

例字	严式标音	音位标音
安	[ˀan]	/Øan/
烟	[jɛn]	/Øan/
冤	[ɥæn]	/Øan/

上面三个读音原本不同的字，音位标音的形式完全相同了，这当然是不允许的。如分别标作/an/、/ian/、/yan/，那么[ʔ j ɥ]究竟是哪个音位的变体呢？倘若把零声母音节起始的辅音成分分别归入相应的元音音位，一方面可以避免介母和声母在音位归属上发生纠缠，一方面又可以在辅音总数中减少一个。而这种处理办法并不违反音位分析的原则。音位的实体可以是一个音素，但也可以小于一个音素，或大于一个音素，即可以是两个音素的结合体，其中包括元音和辅音的结合体。

（三）元音音位归纳中的不同构想

五十年代随着汉语拼音方案的设制曾经有过为数不多的有关普通话音位的文章，讨论的重点都在调位的处理上。六十年代有关普通话音位的文章也不多。但是王辅世的《北京话韵母的几个问题》却是一篇讨论元音音位的好文章。全文审音精细，论述严谨，在处理音位的分合上十分注意韵母内部的系统性以及基本韵母与儿化韵母的相互联系，值得精读。八十年代起，普通话音位研究又重新开展起来，虽然相隔十多年，但讨论的内容前后仍有连贯性，其中有关儿化韵的音位分位另外讨论。这里只讨论与基本韵母有关的元音音位问题。

普通话在音素层面的严式记音中有多少元音？根据罗常培、王均在《普通语音学纲要》中的意见同时参照其他语音学著作的论述，大致在二十个左右。就普通话的语音分布看，除个别元音外，一个音位所属的各个变体总是出现在同一个音区内的。因此，我们可

以把韵母严式记音中出现的二十多个元音分为高元音、中元音、低元音三类，分别讨论三个横向系列中各个元音的音位归属。

1．高元音的音位归纳

根据字音的严式记音，普通话高元音系列一般包括[ɿ ʅ i ɪ y ɥ u w ʊ]等主要变体。在音位归纳上引起讨论的问题主要有两个：(1)要不要设置/y/音位，(2)舌尖元音和舌面元音[i]在音位上是分还是合。

[y]和半元音[ɥ]归并为一类，设一个单独的/y/音位，在国内从无不同的意见，而西方研究汉语的语言学家大多数不主张设置这个音位，他们用/i/和/u/的结合来代替。这在语音学上并不是没有根据的，民国时期的国语发音就曾经把ㄩ归入复韵母，因为它在发音过程中唇形是由不圆到圆的。八十年代在语音实验研究中也从三维语图的共振峰频率走向上观察到[y]确实不是一个稳态元音。从音位分析上说，用/iu/表示[y]不仅可以减少一个元音音位，而且可以使普通的语音系统更符合常规的音位模式。因为根据对208种语言的调查统计，大多数语言有五个元音音位，通常就是/i u e o a/，在高元音音位中只有8种语言有/y/音位。所以，西方语言学家都倾向于在普通话音位系统中不设置这个音位。虽然如此，中国语言学家却从来没有接受过这一主张，因为这会打乱我们传统的韵母结构分析而且毫无必要的使音位的组合关系复杂化。例如，“捐”的音位形式如果是/tɕiuan/，那么整个音节就是由五个音位组成的，韵母是由四个音位组成，而且还必须承认韵头也可以由两个音位组成的。可见，站在中国传统语音学的立场上，把[y]分解为由/i/和/u/组成的复合音位是不可取的。

普通话高元音音位分析中最有争论的是舌尖元音和舌面元音[i]在音位上的分合。五十年代后期，汉语拼音方案出于字母设制的考虑，用i兼表[ɿ]、[ʅ]、[i]三个元音。但这并不代表大家都接受在音位分析上把这三个元音归为一个音类。例如，罗季光在《北京

话 i 和 ʅ(ʅ)的音位问题》一文就提出，这三个元音应该分为两个音位/i/和/ɿ(ʅ)/，而徐世荣始终主张这三个元音应该归并在/i/音位内。这里，我们又一次看到了音位归纳原则本身的局限性。这三个元音在分布上的互补关系是客观事实，但在语音近似与否上却没有客观标准。霍凯特在《现代语言学教程》中就说过："我们无法真正确切地规定'语音相似的程度'，所以如何恰如其分使用这条原则并不总是清楚的。"可见，从语音近似原则出发去讨论普通话里[i]、[ɿ]、[ʅ]的音位分合问题是不会有结果的。

之后，王辅世《北京话韵母的几个问题》一文认为，从基本韵母与儿化韵母的派生关系来看，舌尖元音儿化时是用[ər]替换原韵母的，如"字儿"[tsər]，而舌面元音[i]、[y]儿化时是用[ər]拼合在原韵母之后的，如"(小)鸡儿"[tɕiər]。因此，从普通话语音系统的内在联系以及元音的四呼归类来说，这三个元音以分为两个音位为好。王辅世的论述应该说是十分有见地的，音位归纳的目的本来就是把零散的孤立的音组织成一个能体现内在相关性的语音系统。从语音系统的全局来考虑音位的归属自然是十分重要的。

八十年代后，[ɿ]、[ʅ]和[i]的音位分合仍是普通话音位研究的问题之一。与五六十年代相比，主张分立为两个音位的人增加了。同时，也有人提出了新的主张，如周同春出于对卷舌韵母音位处理的需要，把[ɿ]、[ʅ]、[i]分为三个音位，同时把卷舌韵母看是由[ə]和舌尖齿龈半元音[ɹ]组成的复合元音。[ɹ]分解出来以后，作为一个条件变体归入/ʅ/音位。这当然也不失为一种处理办法。

2. 中元音的音位归纳

从字音的严式记音中整理出来的中元音，主要有[e ɛ ə o ɤ ʌ]等七个元音，其中的[ɚ]不跟任何辅音和元音结合，只能自成音节。除[ɚ]外，其他六个元音各自分布在不同的语境里：

出现条件 / 分布状况 / 音素	声母后零韵尾前		韵头后零韵尾前			韵尾前				例子
	唇音	非唇音	i-	u-	y-	-i	-u	-n	-ŋ	
e						+				ei/uei
ɛ			+		+					iɛ/yɛ
ə							+	+		əu/iəu ən/uən
ɤ		+								ɤ/kɤ
o	+			+						o/uo
ʌ									+	ʌŋ/uʌŋ

单就分布而论，普通话里可以只建立一个中元音音位，国外汉学家大多如此，但中国语言学家同意这一主张的却很少，意见非常分歧。

徐世荣在《普通话语音知识》(1980)中为普通话元音音位系统确定了五个元音音位，其中只有一个中元音音位/e/。

王理嘉在《音系学基础》(1991)主张建立两个中元音音位/e/和/ɤ/，以解决儿化韵中发生的中元音对立现象。周同春在《北京语音的音位系统》一文也是两个中元音音位：/ə/和/ɛ/。

李兆同、徐思益在《语言学导论》(1981)中确定了三个中元音音位：/e/、/ə/、/o/。

黄伯荣、廖序东在《现代汉语》(1983)语音部分归纳了四个中元音位：/o/、/ɤ/、/ɛ/、/ə/。

以上这些不同的意见主要涉及三个问题：(1)如何处理卷舌韵母[ɚ]，(2)[o]和[ɤ]的分合，(3)[e ɛ ə o ɤ ʌ]是否归纳在一个音位中。(2)和(3)其实可以合并在一起讨论。

在音位分析中如何处理卷舌韵母[ɤ]，这涉及中元音音位归纳的全局，而且还跟儿化韵的音位分析直接有关。从传统上看有两种办法：

(1)整体处理，即单独设立一个/ɤ/音位，因为[ɚ]跟其他单元音可以构成音位对立，如[i](意)：[y](遇)：[u](雾)：[ɚ](二)。

(2)分解处理，即把[ɚ]分解为央元音[ə]和卷舌成分[-r]，然后把[-r]跟[ʐ]一起归在辅音音位/r/之下，[ʐ]出现在音节开首，[-r]音节末尾，互补分布，各为条件变体，如"让步"[ʐaŋpu]，/raŋpu/；"儿女"[ərny]，/ər ny/。在这种音位分析中，卷舌成分[-r]可以跟[-n]和[-ŋ]一样作为辅音韵尾看待。赵元任在《汉语口语语法》中首先明确地把[-r]当作一个辅音韵尾。

比较起来，分解处理的办法有两个优点：一是可以在音位总数中减少一个音位；二是这种办法贯彻到儿化韵音位分析中去，还可以省去一连串卷舌元音音位。

[ɤ]韵母分解处理后，[e ɛ ə o ɤ ʌ]等中元音归纳为几个音位为好？四十年代最早研究北京话音段音位的美国描写语言学家哈忒曼、霍凯特都只建立了一个中元音音位，但在儿化韵中遇到了麻烦，因有的中元音由互补转为对立。宋元嘉(李荣)在六十年代对他们作过精辟的评析。跟美国描写语言学家力求音位总数尽可能少的倾向相反，注音字母充分照顾了语音的音感特征为中元音设制了　[ɛ]、　[o]、　[ə]、　[ɤ]四个字母。八十年代以后，设立两个中元音音位的主张占了优势，其中有一个重要因素是汉语拼音方案的影响，因为方案的韵母表里只o和e两个字母来表示中元音。

3. 低元音的音位归纳

普通话低元音系列的音位归纳，中国语言学家的意见比较一致，都主张只要建立一个音位就可以了。但日本语言学家桥本万太郎在《普通话音位学札记》中曾经提出过必须建立两个低元音音位：前低的/a/和后低的/ɑ/，但他所举的两个由[a][ɑ]作为最小音差构成的最小对立体都是站不住脚的。其中一个是属于边缘音位的例子，另一个属于语流音变的例子。

低元音音位归纳中的问题在于/a/音里究竟包含哪几个主要

的音位变体。之所以产生这个问题主要是因为对韵母 üan 的严式音值记音有不同的认识。结合同属言前韵的 ian，一共有六种不同的音值描写：

“烟”韵	“渊”韵	
(1)[iɛn]	[iɛn]	（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现代汉语》）
(2)[iæn]	[yæn]	（罗常培、王均《普通语音学纲要》1957 年第 1 版）
(3)[ian]	[yan]	（胡裕树主编《现代汉语》）
(4)[iɛn]	[yæn]	（北京大学中文系《现代汉语》）
(5)[iɛn]	[yɐn]	（徐世荣《普通话语音知识》）
(6)[iɛn]	[yœn]	（麦耘《谈谈现代汉语/ɑ/的变体》）

就北京话说，(4)最切合实际读音，王福堂(1995)曾有专文《üan 韵母主要元音的音值》对此作了描述。他认为发 üan 时舌位有一个从[y]朝[u]方向后退的动作，然后才滑向主要元音的位置。这个舌位后退的动作虽然还没有完全达到后高元音的部位，但已形成了一个过渡音。由于主要元音受[y^{u}]的影响，所以舌位比 ian 韵的主要元音[ɛ]要低一些，但比前[a]又要高一些。这样韵母 üan 的主要元音的严式记音，应该是[y^{u}æn]，如果省略过渡音则是[yæn]。

就音位和变体的归纳说，(3)实际上已经是音位标音，除(2)以外，其他各种记音都会涉及一个音位交叉的问题，因为其中的[ɛ]既是中元音音位的一个变体，又是低元音音位的一个变体。赵元任(1980)曾经说过：“在方法论上如能避免在不同的音位中有共同的音，总是务须要避免的。”如果想做到这一点，可以选择(2)的音素记音，因为在 ian 的严式记音中，主要元音[ɛ]大家都认为是一个舌位偏低的[ɛ̞]，而 üan 里的主要元音则是一个舌位偏上的[æ̝]，所以采用(2)的音素记音，在音理上完全说得过去，这样就可以避免普通话音位系统中唯一的音位交叉现象了。

（四）两种音位体系的争论

五十年代后期，在有关声调是否是独立的音位的讨论中，史存直（1957）曾经说过："研究音位和音位系统，通常固然是按照所谓音素即元音辅音系统分别音位的多，但是为了照顾汉语的语音特点，我认为也不妨按照声韵调系统来划分音位。"他还追根溯源指出这一主张早在三十年代赵元任就在《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一文中提出来了。当时，由于讨论焦点在声调，所以虽然也有人提出不同的看法，却没有展开讨论。但是建立声韵调音位体系的这一构想在八十年代初由游汝杰、钱乃荣、高钲夏三位实现了，他们在《论普通话音位系统》一文中从方法论上阐明了按声韵体系归纳普通话音位的优越性，并且首次用国际音标（而不是注音符号）把普通话语音归纳为 22 个声位、18 个韵位和 4 个调位。文章富有启发性，拓宽了大家对普通话音位分析的思路。但也由此引起一些讨论。因为游文在对普通话音位作了全面归纳和细致分析的同时，也对按语音学中的最小单位元音和辅音所作的普通话音位归纳提出了两点评论：一是分析音位的方法内部不统一，分析辅音采用不充分分析法，分析元音则采用过度分析法；二是"按这两种不同的系统来归纳音位，在精确度方面有高下优劣之分。"

有关普通话音位分析的第二次讨论就是由这两点评论引起的。有两种不同的意见：一种意见，针锋相对地提出，音位归纳必须以语音的最小单位——元音和辅音作为基础，把任何一个韵母看成一个音位，都是违反音位分析的基本原理的。另一种意见认为，以元音和辅音还是以声母和韵母作为音位分析的基础单位，确实会得出不同的结果，但这种分歧不是两种体系的不同造成的。美国语言学家在分析英语元音音位时，都是从元辅音体系出发的，有人归纳为 6 个元音音位（B. 布洛赫等），有人却归纳为 20 个元音音位（霍凯特），其中就有/ei ai əi əu/这样的音位。这是由于音位切

分方法的不同造成的。但是音位分析并没有规定分析一种语言的音位必须统一使用过度分析法或不足分析法，所以批评传统的普通话音位分析在方法上内部不统一，那是没有根据的。事实上，按声韵调体系归纳韵位时也并没有统一使用某种方法，因为同是普通话复合元音的[ai ei au ou]、[ia iɛ ua uo yɛ]，而前响复合元音都被处理为一个单韵位，后响复合元音却都被处理为复合韵位，不列入韵位总表，即[ou]是一个韵位，而同是复元音的[uo]却处理为两个韵位的结合，这个矛盾完全由于自己主观硬性规定对声母韵母必须统一采取不足分析法造成的，注音字母的设计制订者就不会遇到这个麻烦。另外，按声韵调体系归纳出来的声位和韵位，按元辅音系统归纳出音位单位，各自适用于不同的目的，其本身也并无所谓高下优劣之分。

这场有关普通话音位归纳方法的争论并没有达成共识，而且也不需要统一认识。事实上，只要认真地重读一下三十年代赵元任所写的《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一文，正确的答案是不言自明的。在这篇经典性的论文中，赵元任阐明的正是这样一个中心论题：音位分析在理论上并没有规定音位单位的大小；音位分析也并不要统一使用过度分析法或不足分析法，“通常的实际做法是把动态辅音处理成单个音位有很大的自由，但给动态元音规定单个符号就不那么自由”，所以动态辅音往往从合，动态元音往往从分。因此，“把一种语言里的音化成音位系统，常常不止一种可能的方法，得出不同的系统或答案，不是简单的对错问题，而可以只看成适合于各种目的的好坏问题。”

赵元任的理论之所以既有开创性又有很大的包容性就在于他从不用事实去迁就理论。

六、有关辅音和声母，元音和韵母的语音学研究

五十年代初期有关普通话的语音学研究的文章不多，水平也不高，大多是一些名词概念的解释，如《关于元音和辅音的区别》、《塞擦音是不是复辅音》、《怎样区别卷舌音和非卷舌音》等。但是，五十年代末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音研究室已经为语音的实验研究打下了基础，作了一些生理和声学的分析。六十年代中期出版的《普通话发音图谱》（周殿福、吴宗济，1963）以及发表在《声学学报》上的《音高显示器与普通话声学特性》（1965，第 2 卷，第 1 期）都显示了语音研究已经起步并取得一定成绩。但不幸遭受十年浩劫，研究工作完全停顿，一直到八十年代才重新恢复。由于大部分的语音研究都跟科学实验有关，在本书实验语音学部分会有详尽的介绍，这里只从传统语音学的角度扼要地作一些评述。

（一）关于“ㄖ”母音值的讨论

从民国时期国语发音学创立之初，注音符号中“ㄖ”母的音值就一直是一个纠缠不清的问题。因为“知、吃、诗、日”这一系列字音的声母在西方最通行的英语、法语、德语中都是没有的，但是不少语言中都有舌叶音，于是国音字母“ㄓㄔㄕ”的音值最初被定为[tʃ tʃ' ʃ]，而“日”的音值自然也就被定为[ʒ]。之后，又被标为[ʒ]，以表示它是一个带卷舌作用的声母，而最后广为通行的则是高本汉拟定的[ʐ]，跟[tʂ tʂ' ʂ]配成一个系列。但是，陆志韦在四十年代首先对此提出了意见。他认为，把“ㄖ”母的音值竟为[ʐ]有两点不合适，一是它跟[ʂ]在发音方法上并不相同，二是从音韵系统上说它使没有全浊声母的普通话出现了唯一的一对清浊相配的擦音。

五十年代“ㄖ”母通行的音标仍为[ʐ]，但傅懋勣曾经提出，它

是一个舌尖齿龈半元音，应该用音标[ɹ]表示。七十年代末王力在《现代汉语语音分析》中又一次提出，"日"母无论从听觉上、音韵系统上以及语音发展规律上说都不可能是浊擦音[ʐ]。他把"　"母的音值定为舌尖硬腭闪音[ɽ]，由此引起了一场讨论。

朱晓农认为"日"母的发音不是断续的，舌尖也不颤动，所以不是闪音，而是一个半元音；夏秋认为"日"母是一个自成音节的舌尖后元音[ʅ]；金有景则认为是"一种以边音特点为主的舌尖后准边擦音"。尔后，廖荣蓉和石锋为此作了实验研究，观察到"日"母从发音方法上说，根据摩擦程度可以归纳三类：强摩擦、弱摩擦和无摩擦三类；从发音部位说，根据邻接元音的不同而造成变化也可分为三类：在大多数情况下是舌尖前硬腭音，在少数情况下是舌尖中硬腭音或舌尖齿龈音。结论是从音位学的角度说，把普通话里的声母r定为舌尖硬腭浊擦音，并用现在通行的国际音标[ʐ]来表示，还是恰当的。但是，王力从语音系统性的角度考虑仍然认为把"日"母的音值定为无擦通音[ɹ]，并采用国际音标[r]来表示，是最合适的。第一，它最贴近国际音标中的音值描写，即发音部位和摩擦辅音一样，但是气流很弱，以致听不出摩擦音来；第二，它跟音韵学中日母来母属次浊的地位是一致的；第三，突出了普通话声母系统没有清浊对立，而有送气不送气对立的特点。林焘、王理嘉在《语音学教程》中也支持这一意见，认为"从这个音的一般发音和声学特征以及普通话语音系统中的地位来看，都不宜于把它看成是和[ʂ]形成清浊对立的浊擦音。"

（二）普通话送气音的实验研究

普通话声母系统的特点之一是送气音和不送气音整齐配对构成音位对立，汉语方言中也普遍如此。但是送气音在发音生理和声学属性上的本质特点究竟是什么，却有不同的说法：日本语言学家望月八十吉认为关键在于气流的有无；有人则把气流的强弱和除

阻压力的大小看成是送气音和不送气音的本质差别；也有人认为单纯是个气流强弱的问题，而持反对意见的人则认为这是混淆了音强和音质这两个不同的概念，因为气流的强弱只能决定声音的大小，而不是送气不送气。

借助语音实验研究的发展，近十来年许多人对这个问题作了探讨，其中以吴宗济的研究最为全面深入。他在《普通话辅音不送气/送气音的区别研究》一文的实验结论是：(1)送气音在除阻时立即有气流量，然后元音才跟着出现，而不送气音在除阻时元音立即跟上，其间并无气流量；(2)送气音除阻的长度，即气流量的长度明显地大于不送气音，在塞音中相差8倍，在塞擦音中相差3倍。这两点是送气音与不送气音的主要区别。

从传统语音学的角度指出送气音实验研究中的下列几点也许更有实用意义：

第一，塞音的送气成分从发音学的角度说就是一个喉擦音[h]。塞擦音的送气成分，其性质随后接元音而定，在开元音之前也是[h]，在闭元音之前则是一个与塞擦音半除阻时部位相近的摩擦音。

第二，送气的塞音、塞擦音从音位学的角度说在普通话里都是单音位，但是从语音学、发音学的角度说都是两种或三种（送气塞擦音）辅音成分结合在一起的复辅音。

第三，学好汉语送气音的关键是要懂得这个送气成分基本上是喉擦音担当的，而且要发到一定的长度，也就是送气要送够，单纯的加大强度，听起来就很不自然。

关于辅音和声母的语音学研究还有曹剑芬的《论清浊与带音不带音的关系》，石锋的《苏州话浊塞音的声学特征》等，这些文章对了解不送气辅音的语音特征是很有帮助的。

（三）普通话单元音和复合元音的实验研究

关于普通话元音和韵母方面的研究，六十年代以前在罗常培、王均、董少文和徐世荣等的语音学著作中可以看到他们作了不少辛勤的研究，对当时推广普通话、汉语方言调查以及语音研究起了指导作用。他们对语音的分析和描写都是建立在发音器官运动感知以及听觉感知的基础上的。八十年代借助先进的仪器和实验技术，这方面的研究有了深入的发展。如鲍怀翘的《普通话单元音分类的生理解释》，用X光静态照相、腭位照相对普通话的9个单元音作了定量描写，不仅验证了我们过去的分析，而且提供了一些新的认识。

鲍怀翘的文章指出了传统语音学对单元音所作的生理分类的缺陷，但同时充分肯定了以舌位的高低前后和唇形的圆展来描写单元音的科学性。一百多年来，西方语音学一方面广泛地采用这种生理分类标准来分析描写元音，一方面也对此提出了许多批评意见，因为舌高点的位置在测量上有很大的任意性，另外舌高点的理论根本没有考虑咽腔的作用，而咽腔对元音的音色显然是有影响的。实验语音学发展成熟后，近二三十年一直有人致力于另外建立表征元音舌头形状的特征系统，这使人对传统语音学生理分类标准及其定性描写产生了怀疑。而鲍文认为，舌位和舌高点理论在表征元音发音方面虽然有些缺陷，但在实用方面有直观简便、易与发音器官的主观感受相联系的优点。从理论上说也是如此，因为通过对普通话单元音舌位、唇形的生理测量，并结合元音共振峰的分析，证明“在自然发音（而不是补偿发音）的条件下，一定的元音有一定的舌高点；但正像音位有许多变体一样，舌高点也有许多“变体”，而这些“变体”并不妨碍人们听辨为同一个元音”。同时，“确定的舌高点位置本身就隐含着确定的舌头形状，而且在一般情况下也能反映出咽腔形状”。因此，用舌高点的位置来划分元音的高低、

前后是可行的。

鲍文还提出另一点很有参考价值的意见。即舌高点前后横向移动对元音音色的变化影响不大，而纵轴上下的少量移动却很容易引起听觉上元音音色的变化。所以，在语音的定性描写上应该更多地注意舌位的高低。

从组合的角度说，普通话里的元音有一个与辅音相反的特点，即辅音在音节里不能直接连接，而元音则可以直接组合，构成二合元音和三合元音。传统语音学从发音生理的角度对这一类复合元音（复韵母）作过细致的描写。八十年代曹剑芬杨顺安等从语音实验的角度作了新的探讨。他们在《北京话复合元音的实验研究》(1984)和《普通话二合元音的动态特征》(1984)等文章中验证了过去的描写，并提出了新的见解。以下几点对了解普通话里复合元音的特性都是很有帮助的：

(1)动态声学位置图上显示二合元音有两个极点。三合元音有三个极点，这些极点就是通常所说的介音（韵头）、主要元音（韵腹）和尾音（韵尾）。语音实验显示复合元音里的主要元音并不是听感上较强、较长的成分。例如，复韵母 iao 里的 a，时长只占整个韵母的九分之一，它只是代表了最大的极点，并不是音响的主要体现者。任何复合元音听觉印象的主要体现者都是整个渐变音段，而不是其中单独的一个元音成分。

(2)介音 i 和 ü 都读得相当紧，摩擦性很强而同是介音的 u 却反而比相应的单元音要读得松一点，舌位也略低略靠前。由于介音本身也是一个渐变音段，所以音色也会随主要元音的性质而起变化。例如，i 在[iɛ]里舌位前后方向变化较小，高低方向变化较大，但在 iao 和 iou 里则相反，舌位前后方向变化大，高低方向变化小。

(3)尾音在多大程度上接近目标值与时长有密切关系，时长越短离目标值越远。在念得又轻又短的轻声字里甚至会趋向于消失，使复韵母单元音化。

(4)尾音跟介音一样也是一个动态元音。这个念得较松较短的尾音对主要元音的影响比介音要大得多,uai 里的 a,舌位明显靠前,iao 里的 a 则明显靠后。这证明在普通话的协同发音中逆同化胜过顺同化。

曹、杨的文章还对比了上声 iou 和去声 iou 里的主要元音,认为听起来前一个响亮,后一个却不甚显著,但这只是响度上的差异,而不是音色上的差异。这无疑是正确的,但从传统语音学上的角度看却还有不足的地方,因为普通话里 iou、uei、uen 这三个韵母的主要元音在平声中会弱化为过渡音,在仄声中则显示得比较清楚,即"上去不变阴阳变"。这是汉语拼音方案中这三个韵母前拼声母时可以省写韵腹的语音根据。而曹、杨在对比了同属仄声的 yǒu 和 yòu 就得出了一个"声调的变化一般不会引起复合元音音色的变化"这样的结论,其立论的基础似乎还值得推敲。

(四)合口呼零声母音节中 u 的读音演变趋势

用社会语言学的调查和统计的方法进行语音研究也是本世纪后二十来年兴起的。胡名扬最早从事这方面的研究工作,他的《关于北京话语音·词汇的五项调查》以及《北京话初探》等论著都是在八十年代初获得的研究成果。在《北京话声母 w 的音值》一文中,他就提到了在北京话中有两个不同的语音变体:元音[u]和唇音半元音[v],前一个出现在低元音前(wa 瓦),后一个出现在高元音前(wen 文)。调查统计表明,"绝大多数(90%)北京人在前高元音前面声母 w 读作唇齿半元音[v]。

与此同时,北京大学中文系在开设"北京话调查"这一课程中连续三年由教师率领汉语专业的学生对城区市郊的北京话作了一些调查,调查中以语音现象为主,其后发表了一系列研究成果,如林焘的《北京话去声连读变调新探》、《北京官话溯源》等,沈炯的《北京话合口呼零声母的语音分歧》也是其中的一篇。

沈炯从大量口语录音以及实地记录的材料中，整理出 u 在合口呼零声母音节中有[u w β ʋ v]等多种读音变体。根据发音部位，他把双唇部位的元音和半元音合称为 w 型，把各种唇齿音合称为 v 型。这两类读音不构成音位对立，是一种社会变体。根据对北京城区 6 个点、郊县 19 个点共 499 人的调查材料的统计分析，w 型发音与 v 型发音的比例大致是 4∶3，w 型略优势。就这两语音分布状况看，邻接河北周边的京郊地区是 v 型高比例区，向内倾斜为低比例地区，然后又逐渐上升，最后形成一个以北京城区为中心的 v 型高峰区。

北京话 u 介音 v 型发音的环形山状态是很值得研究的。在汉语语音发展史上，w 和 v 曾经是不同的音位，它反映了中古喻(云)与微母的历史差别。在现代汉语方言中，有些地区仍保留这种差别，如西安话“王”[waŋ]≠“网”[vaŋ]。而在现代北京话中 w 和 v 已经不是对立的音位了。民国初期在讨论国语标准音时，把注音字母ㄨ定为双唇音[u]，但辨音精细的钱玄同、赵元任等已经注意到北京也有人读为唇齿部位的音，就当时说就难以确定这种 v 型发音究竟是语音演化的残迹，还是音变的征兆。就目前所作的调查看，沈炯认为 v 型读音的分布态显示答案应该是后者，因为语音的演变一般总是从交际最频繁的中心地带发生并向外围扩展的。就这种读音的年龄和文化层次看，也是以中青年和高文化层次的人占优势，而他们正是预示未来语音演变方向的。由此可以认定，北京话合口呼零声母音节中的 u 介音正在向唇齿部位演变。

(五)普通话的韵母分类的再认识

普通话全部韵母分为单韵母、复韵母和鼻音韵母三大类，这是目前大家普遍采用的分类方法。王洪君(1995)认为这种分类在理论上有较大的缺陷，高校现代汉语教材应该重新考虑。她在《普通话韵母的分类》一文中，从语音系统内部相关性的角度发表了下列

意见：

1. 单韵母、复韵母和鼻音韵母的分类标准内部不统一。前两类是从韵母的组成成分是否单一划分的，而单韵母中的卷舌韵母实际上是有动程的复合元音。第三类又是从组成成分的性质分出来的。

2. 传统的分类只是把韵母当作一个个孤立的语音学单位，而没有作为音系学的单位看待。所以，这种分类的结果无助于轻声儿化等各种语音变化规则的说明和掌握。例如，复韵母中的 ai ua uo ie üe 从来不跟同类中的 ia uai ei ao iao ou iou 一起变化，甚至连大致相同的变化趋向也找不到。

3. 这种分类不能说明汉语押韵的特点，因为押韵只要求韵腹相近，韵尾则必须相同，而单韵母、复韵母、鼻音韵母的分类恰恰没有考虑韵尾相同与否。

王洪君建议普通话韵母可以在韵母的第一级分类上按韵尾分为：开尾韵母、元音尾韵母、鼻音尾韵母和卷舌韵母四大类，并使它和韵母的四呼分类相配，构成纵横系列的整齐格局。然后在下一级分类上再按韵尾分为 i 尾韵、u 尾韵等等，而 i 尾韵和 n 尾韵又合称为前韵尾韵，u 尾韵和 ŋ 尾韵又可合称为后韵尾韵，等等。分到最小的类就是韵腹和韵尾都相同的一套韵，如 a ia ua。

有了四大类及以它为基础的大类和小类就可以以简驭繁地掌握各种语音变化规则。例如，语流音变韵母弱化的规律可表达为：开尾韵央化(如 a ia ua→[ɐi ɐ uɐ]→[ə iə uə]；i 尾韵单化为前元音(如 ai uai→[ɛ][uɛ])；u 尾韵单化为后元音(如 ao iao→[ɔ][iɔ])。儿化构词音变的规律也是如此，如属于同一组的开尾韵 a ia ua，儿化时音变方式也相同，都为[ɐr iɐr uɐr]，而有尾韵中前韵尾韵，儿化音变都是脱落韵尾(-i，-n)后加上卷舌成分。

韵母的这种分类方案确实有更好的系统价值和实用价值，汉语方言中常用这种分类，五十年代董少文《语音常识》也采用过。但

这会涉及对普通话音韵系统的描写，比如，由此必须承认，有三个辅音韵尾(-n,-ŋ,-r)，而不是两个；从线性分析的角度说，在儿化韵中还会出现双韵尾，如“缸儿”/kaŋr/。

七　轻声和重音模式的探讨

草创时期的国语发音学都没提到过轻声这一语音现象。1922年赵元任在《国语罗马学研究》中第一次提出“轻音”这个概念，他在讨论声调符号时说：“轻音字永远轻读的也用去声符号(就是不用符号)。偶尔轻读仍照原来的声调写(这类字的音本来是中性的短音，去声的音高也是不高不低，读短些也轻不多。例如‘先生”的‘生’是轻音，所以就和‘先胜’念快了差不多)。”次年出版的《国语新诗韵》(1922年写于哈佛大学)非正式地使用了‘轻声’这个名称，并在《新国语留声机片课本》(1934)正式使用。

从国语发音学的各种著作中可以看到，轻声的两个主要特点：一是发音短，二是失去原调，当时都已抓住了。但是后来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大家却把注意力集中在后一点上。都从调形变化上去描述轻声，似乎忘了前一个特点。1958年苏联汉学家扎多延柯用浪纹计对轻声的声学性质作了实验研究，发表了《汉语弱读音节和轻声的实验研究》一文，指出轻声在声学上的决定性的特征是时长短。扎多延柯的文章在当时看来方法先进，结论也新。八十年代以后可用于语音实验研究的仪器更先进了，作为普通话语音特点之一的轻声吸引了更多的研究者，成为热门的研究课题，已发表的重要论文有：林茂灿、颜景助的《北京话轻声的声学性质》(1980)，林焘的《探讨北京话轻音性质的初步实验》(1982)，曹剑芬的《普通话轻声音节特性分析》(1985)，高玉振的《北京话的轻声问题》(1980)等，这些文章都用实验的方法对轻声的性质作了研究。另外，纯粹从语言学角度对轻声进行探讨的文章有：厉为民的《试论

轻声和重音》(1981),殷作炎的《关于普通话双音词轻重音的初步考察》(1982),王旭东的《北京话的轻声去化及其影响》(1992)等。

从近十几年的文章来看,有关轻声的研究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问题:(一)普通话里究竟有没有轻声?(二)轻声的决定性特征究竟是什么?(三)轻声的音位归属,(四)词的轻重音模式。下面分别作简要的述评(普通话里究竟有没有轻声,参看十)。

(一)轻声的决定性特征究竟是什么?

轻声在听觉上被感知到的轻,在声学上究竟是哪种因素决定的?主要有三种看法。

1. 轻声主要决定于时长

林焘(1982)用语音合成手段在计算机上合成出十五对自然度较高的重轻型双音节词语,然后分别变换这些轻声词的音强、音长和音高的参数,通过听辨测试来考察这三个要素对听辨轻声所起的作用。结论是(1)减弱"重(中)重"型和增强"重轻"型第二音节的音强,都没有使听辨结果发生显著变化;(2)音长在听辨北京话轻重音时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时长越短,听成轻音的比率就越高,毫无例外;(3)由于轻音音节的时长短,调幅降到零,所以调型的升降对听辨的影响比较小,但轻音音节起点音高对轻重音的听辨却有制约作用,如起点太高,"重轻"型的听辨百分比就会下降。

林茂灿、颜景助(1980)通过语图的频谱分析,从音长、振幅、音高和音色四个方面对轻声的声学性质作了分析和考察,他们认为轻声有三个特征:(1)时长大大缩短,轻声字的时长比它重读时一般要缩短一半左右;(2)能量显著减弱,这表现为振幅曲线所包围的面积缩小,轻声字的能量毫无例外地要减弱一半以上;(3)失去原有的声调,在阴平、阳平、去声之后都变成一个短促的降调,分别为41、51和21,前字为上声时轻声字的音高则为一个平调44。

2. 轻声主要决定于音高

曹剑芬同样通过语图仪对轻声在语音四要素的各个方面作了考察，但结论不同。她认为：(1)音长和音高是构成轻声特点的两个重要因素，但是比较起来，后者的作用更大，是构成轻声特点的主要因素。因为实验表明，轻声字音的缩短呈不稳定状态，缩短的幅度从$\frac{3}{5}$到$\frac{1}{2}$到$\frac{1}{3}$，甚至等于前字音节的长度，但这都不妨碍大家把它听成轻声。(2)在自然语言里，轻声的音高变化最为显著，而且相对稳定，毫无例外地表现为失去原有的调型。一个字只要它的声调是轻声型的中降调或中平调，而不是原来的单字调型，那么即使字音的长度不缩短，听起来也仍然是轻声。曹剑芬还指出，从语图上看轻声的起点音高值都大致相当，而收尾音高值则差别很大，所以听觉上轻声的高低度不是从起点音高而是从收尾音高感知到的。

3. 轻声决定于音强

李兆同、徐思益在《语言学导论》中认为，普通话的轻声是"发音时用力较小，呼气流压力较弱的音节"，"音高在轻声音节中是多余特征"，轻声中起主导作用的是音强。此外，王志武在《语言教学和研究》(1981/2)也表示"轻声的决定因素是音强"。

上述三种意见表明对轻声的认识意见并不统一，但对轻声所作的实验研究表明，通常现代汉语教科书里给轻声所作的描述：一个词或一句话里的音节念得短而弱，失去原有的声调叫做轻声，这倒是相当可取的。因为从感知的角度说，轻声的"轻"指的是听感上的"盈耳度"，也就是响度。响度是包含语音四要素在内的综合效应，并不取决于某个单独的要素，而且在自然语言中各要素之间也是互为补偿的。所以，从传统语音学的角度说，轻声究竟决定于哪个因素，并非是刻意要去解决的问题。

但是，在认同音长和音高是构成轻声主要特征的同时，我们也想指出，时长短这一特征更具有解释力。因为时长缩短可以解释一个音节读成轻声后可能发生的音变现象，如声母浊化、元音弱化、

央化、韵尾失落，乃至整个韵母脱落等等，而音高的变化却解释不了这些现象。

(二)轻声的音位归属

轻声在普通话语音系统中是一种音位成分还是一种音位变体？这是轻声研究中另一个有争议的问题。有人认为，轻声的出现呈无规律状态，很难类型化，而"类型化是构成音位的一个重要条件，轻声不具备这个条件，所以不能成为音位"，只能作为特殊的音变现象看待，例如，作为一种变调现象归入声调系统。但是，一个字读成轻声后所引起的调形变化，跟有确指条件的连上变调或"一"、"不"之类的特殊变调显然不是同一种音变现象，一个字什么时候要变调轻读并无确指的条件，而且轻声还会引起声母和韵母发生显著的变化，这也是其他变调中没有的现象。

有人认为，轻声可以别义，而且不是孤立的、个别的例子，不能作为一种边缘现象而无视它的存在，轻声在普通话音位系统中应该有它单独的"席位"，但是归入哪个系统呢？有人主张把它当作一个独立的调位，九十年代中期还有人以《请立轻声为第五个调类》为题，提出这个意见。理由是轻声跟其他声调一样有辨义功能，有一小部分词，如助词、语气词以及少数构词词缀，它们永远轻读，字典词典也都为之另立一类。这种主张遇到的困难是轻声跟四声不同，它没有固定的调值，大部分轻声字都有自己的本调。轻声和四声显然是不同性质的语音现象，把它跟四声并列在一起，作为一个独立的调类会引起许多不好解释的问题。早在国语发音学时期，许多人都明确地说过轻声不是第五个调类。他们的意见值得仔细考虑。

早在二十年代国语发音学时期就有人指出，"轻声是四声以外一种特殊腔调，其实就是最弱的重音"(后觉《国语声调的研究》)。可见，作为一种韵律特征，轻声也可以看作一种弱重音，跟重音一

起组成音位系统，赵元任在《汉语口语语法》中正是这样处理的。作为重音系统中的一个音位，轻声在四声之后的不同的音高，可以看作这个音位的四个变体，即

/O/轻声

[˨$_2$]半低，阴平后，如“珠子”

[˧$_3$]中，阳平之后，如“竹子”

[˦$_4$]半高，上声之后，如“主子”

[˩$_1$]低，去声之后，如“柱子”

把轻声(弱重音)归入重音系统，这跟它的声学性质并不抵触。现代的语音实验已经证实，语言中的重音可以通过三种不同的方式来表示：1. 通过振幅的大小、能量的强弱体现声音的轻重(力重音)；2. 通过音高变化，即调幅的宽窄，使声音发生强弱的变化(调重音)；3. 通过时量，即音长来调节轻重(量重音)。而普通话里的轻声(弱重音)正是通过缩短时长、压缩调幅来表示的，强重音也正是通过加长时量，扩大调幅来表示的。轻声(轻音)和重音在声学本质上是一致的，一起归入重音系统可谓名正言顺。

(三)词重音及其重音模式的探讨

关于重音和词的轻重音模式的探讨，六十年代前后徐世荣先生曾发表过一些文章，其他的都是近十几年才见诸刊物的，主要的文章有殷作炎(1982)《关于普通话双音常用词轻重音的初步考察》，陆致极(1984)《普通话双音词“重中”式和“中重”式声学性质初探》，林茂灿、颜景助(1988，1990)《北京话三字组重音的声学表现》、《普通话的轻声与轻重音》，林茂灿、颜景助、孙国华(1984)的《北京话两字组正常重音的初步实验》。

上面这些文章，除殷作炎的以外，都是从语音实验角度进行研究的。关于重音的声学本质，陆致极认为“无论用延长音长还是用增加最大强度的手段，总之必须达到能量的显著增加才能表现出

重音的特征来"。但大多数人则同意这样一种意见：普通话里的正常重音的声学特性主要是有较长的长度和较完整的音高模式。结合轻声（弱重音）来说，那就是普通话里轻重音的区别主要表现为时程长短不同，音高曲线是否完整。

重音一定出现在多音节词里，单音节词无所谓重音。普通话多音节词以双音节为主，双音节词的轻重音格式基本上只有两种：

重　轻	中　重
蚊·子	文字
报·酬	报仇
芝·麻	剑麻
老·实	老式
玻·璃	巴黎

除了这两种大家一致公认的格式外，有没有前字重读，而后字既不是重音又不是轻音的中度重音（次重音）？殷作炎、陆致极认为有，并且举出了一些由"重—中（重）"和"中（重）—重"这两种不同格式构成的最小对立体：

重　中	中　重
散布	散步
攻击	公鸡
攻势	工争
声学	升学

陆致极还作了实验研究，结论是这两种重音格式的主要差别表现在第二个音节上，划分重音和中度重音的主要标志是发音时所花能量大小的不同。

普通话中究竟有没有后字读次重音的"重中"型格式？这其实是一个老问题。四十年代美国描写语言学家霍凯特在讨论北京话音位的文章中认为应该确立一个中度重音。赵元任对此持反对意见，他认为霍凯特所说的"重—中（重）"这一格式中的前字，其实是

起强调作用的对比重音，后字才是正常重音。“另一个不能承认音位上的中度重音的原因就是说本地话的北京人，对许多例子意见都不一致，不像轻声字，意见大致相同。”

殷作炎和陆致极之后，林茂灿、颜景助(1984)在考察两字组正常重音时也对这个问题作了更为细致的考察。他们用专家个别审听，ABX 听辨测试、听辨人自念自辨三种方式，对 103 个二字组词语作了重音听辨，统计结果是没有一个两字组被一致认定是前重的。另外，由十三个听音人对五组殷、陆认为构成最小对立体的双音词(如“攻势—工事”)作了专门的听辨，结果是其中四组所谓“重中”型的词语，全被认定是后重的“中重”式词语，只有“散布”被听成是前重的“重中”型词语。但是这个在句子里被多数人听辨成前重的双音节词，在词表里脱离语境单独听辨时又被多数人认为是后重的了。因之，他们的结论也是不主张北京话里有“重中”型的重音格式。

在普通话重音系统有没有“重中”型的讨论中有一点意见是共同的：这个重音格式非常不稳定，可变性很大。殷作炎也认为许多“重中”式的双音节词语在口语里往往读成“重轻”式，而另一部分在书面语的慢式诵读中又常常被读成“中重”式。所谓“重中”和“重轻”构成对立词语，在不少轻声词汇著作中又是作为“中重”和“重轻”对立的例子来看的。根据这种情况，普通话重音系统中有“重中”型这一格式的意见还难以被大多数人所接受。

普通话里的三音节词语比双音节词语要少得多，据收词 47016 条的《现代汉语常用词词频词典》的统计，双音节词 31333(占总数 67%)，三音节词 5129 条(占 10%)，四音节词 4566 条(占 9%)，单音节词 5416 条(占 12%)。这种统计当然包括轻声词在内。这样在三音节词内就会出现既不是次重音(中重)又不是弱重音(轻声)的次轻音。试比较：

1. 芝·麻酱　　豆·腐皮　　玻·璃丝

茉·莉花　　买·卖人　　格·子布

2. 打字机　　图书馆　　动物园

自行车　　解放军　　男子汉

就轻重音格式说它们都属于"中轻重"，但"格·子布"和"男子汉"里的第二个字，一是"轻而无调"，一是"轻而有调"，显然不是同一种轻音。因此就轻重音等级而言，还必须承认有一个次轻音。当弱重音出现在三音节最后一个位置上时还会构成少量的"中重轻"的格式，如"毛玻·璃、老豆·腐、糖葫·芦、大舌·头、老狐·狸"等。这个次轻音赵元任(1979)把它作为正常重音的音位变变体看待，徐世荣(1958，1980)则把它跟轻声归入同一个音位。就轻重音的格式而言，后一种归纳是适当的，但就音位归纳说则应采纳赵元任的意见。

四音节词的轻重音格式，赵和徐的处理也不相同。赵认为："一连串带正常重音的音节中，不论是一个短语还是复合词，其实际轻重程度不是完全相同的，最末一个音节最重，其次是第一个音节，中间的音节最轻。"所以，"东南西北"之类的四音词，其轻重音格式是"中(重)一轻一轻一重"。而徐认为，"四音节词，以'中轻中重'为主要格式"，如"拼音字母、慌·里慌张"等。

本世纪的最后十来年中，有关轻重音的研究进展很大，有关轻声的探讨也不再局限在普通话范围内。例如，石汝杰发表在《语言研究》上的《说轻声》一文，搜集十多个方言(包括北京话)的轻声语音词，把轻声后字跟重读前字的声调关系分成音高衰减型、分用型、终点延伸型三大类型，并指出声调曲线是轻声语音词整体性的一个重要标志。石文拓宽了轻声研究的视野和思路。

八　儿化韵研究的纵深发展

普通话里的儿化和轻声是语音研究中两大并列的热门研究课

题。这方面论文和著作比较多，其中属于学术性研究的大多是在八十年代后发表的。例如，林焘的《北京话儿化韵个人读音差异问题》(1981)，王理嘉、贺宁基的《北京话儿化韵的听辨实验和声学分析》(1983)，李思敬的《论现代汉语中儿系列字的音值和儿音缀的形态音位》(1988)，王维贤《北京话儿化韵中的音位问题》(1982)，佘志鸿《儿化和语言结构的变化》(1991)，贾采珠《北京话的轻声儿化韵》(1992)，林焘、沈炯《北京话儿化韵的语音分歧》(1995)，李延瑞《"儿化"性质及普通话儿化韵的发展趋势》(1996)，杨顺安《普通话儿化音节规则合成的初步研究》(1991)等，专著有李思敬的《汉语"儿"[ɚ]音史研究》(1986)，鲁允中《普通话的轻声和儿化》(1995)，贾采珠的《北京话儿化词典》(1990)。从这些论著的内容看，儿化韵的研究，从"儿"音值到儿化韵的历史探讨、儿化韵的韵类分合、音位分析及其发展趋势几乎涉及儿化韵的各个方面。儿化韵的研究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潮，而且正在继续向纵深发展。

（一）"儿"音值的再探讨

国语注音字母中的"儿"究竟代表了什么样的音值？从一开始就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有人认为"儿"不是韵母，应该放在声母里，有人说是"日[ʐ]的声化韵"，还有人称之为"子音化的母音"，其中黎锦熙在《国音音系的发音部位》中的几点分析还是比较确切的：1. 它是元音，2. 中元音，3. 半开元音，4. 含有声母之性质。最后一点实际上指发"儿"音时附加在[ɚ]上的卷舌动作[-r]，跟鼻音韵母中的[-n]、[-ŋ]一样具有辅音的性质。之后，赵元任《新国语留声机课本》(1934)把儿韵(儿韵母)的音值用国语罗马字 el 来标写，并明确了"卷舌韵就是儿韵跟上字相连成为一个音节的韵"。张世禄第一个把儿韵的音值用国际音标[əɹ]来标写。其后"儿"音一直用[ər]来表示，但近十来年在"儿"音的研究中仍然有人表示不同的看法。问题的焦点全在于这个卷舌成分的性质上：周同春认为是一

个卷舌的半元音[-ɹ]，跟复合元音中的韵尾是一致的；赵元任(1967)则把[ər]里的[-r]，跟[-n]、[-ŋ]一样看作辅音韵尾；李思敬(1985)的最新看法是这个卷舌韵尾的音值在儿韵或儿化韵中都是一个舌尖元音[ʅ]，这个看法在二十年代国语发音学时期已有人提出过。但社科院语言研究所语音研究室通过生理实验分析认为从舌形上看还不能肯这个韵尾就是[ʅ]。

"儿"音值的新探讨基本上是原地打圈，有些意见是历史的重复，但是有一个新趋向正在突破传统语音学的框架，即儿韵尾[-r]将被作为一个辅音韵尾看待、儿韵将被作为复合元音、复韵母看待，而不是一个卷舌的单元音、单韵母。这个趋向符合当代音系理论的发展，有助于更好地解析普通话音系。

(二)儿化韵的读音分歧与韵类的分合

后缀"儿"在跟词根语素韵母合音的过程中，为了适应汉语单音节音节结构格局和协同发音的需要，引发了一连串语流音变，形成了一套儿化韵母。这套儿化韵包含许多超出基本韵母系统的语音现象，如新的语音对立([ɤ]和[ə]等)、新的元音(鼻化元音)，等等。因之，在基本韵母系统的影响和制约下，儿化韵的读音始终是在不断地发生细微的变化。许多语音著作都提到这种读音分歧并作了不同的处理。这些涉及韵类分合的读音分歧，归纳起来一共有六类：

1. [ar]类(四呼相承，下同)

a. ar≠air=anr　　　　耙儿≠牌儿=盘儿

b. ar=air=anr　　　　耙儿=牌儿=盘儿

2. [or]类

a. uor≠ueir=uenr　　　　果儿≠鬼儿=滚儿

b. uor=ueir=uenr　　　　果儿=鬼儿=滚儿

3. [ɤr]类

a. er≠enr=ir(←ɿ/ʅ)　　　　歌儿≠根儿

b. er＝enr＝ir　　歌儿＝根儿

4. [ɛr]类

a. (平)ėr≠er[ər]　　街儿≠鸡儿

(仄)ėr≠er[ər]　　叶儿≠印儿

b. (平)ėr≠er[ər]　　街儿≠鸡儿

(仄)ėr＝er[ər]　　叶儿＝印儿

5. [ãr]类

a. [ãr]≠[ar]　　黄儿≠环儿

b. [ãr]＝[ar]　　黄儿＝环儿

6. [ə̃r]类

a. [ə̃r]≠[ər]　　绳儿≠神儿

b. [ə̃r]＝[ər]　　绳儿＝神儿

以上六类儿化韵的读音分歧都涉及韵类的分合，每类 a 和 b 两种读音究竟哪一种是社会群体中多数人的读音，因而已经导致韵类的归并，这需要根据客观的社会调查进行统计分析，然后才能作出判断。八十年代初期北京大学汉语专业师生曾经为此作了两项研究。一项是用言语感知实验中普遍采用的“ABX 绝对辨认”的方法对五十位 35 岁以下的北京人进行听辨测试，测试他们对五十对儿化词分合的反映；另一项研究是用社会语言学的调查方法，对北京城区、近郊和远郊 25 个点作了多项有关北京话语音（包括儿化韵）的调查，前后延续三年，调查对象达六百多人。两项研究都已写成论文，分别在 1983 和 1995 年发表。现在把听辨测试和社会调查中得到的目前儿化韵归并的情况对比如下：

儿化韵对比	例　词	社会调查合并率	听辨测试合并率
(1)[ar]—[air/anr]	把儿—瓣儿	83.45%	97.23%
(2)[or]—[ər]	果儿—滚儿	26.14%	3.6%
(3)[ɤr]—[ər]	歌儿—根儿	20.59%	28%
(4)[ɛr]—[ər]	(平)爷儿—姨儿	27.70%	24.6%
	(仄)叶儿—印儿	48.16%	88.5%

(5)[ãr]—[ar]	黄儿—环儿	10.78%	(未作测试)
(6)[ə̃r]—[ər]	绳儿—神儿	6.44%	(未作测试)

对比社会调查和听辨测试的合并率，如果以三分之二算多数，那么尽管具体的百分比不同，有的甚至差别很大，但是儿化韵韵类的分合却是一致的：(1)在大多数人的读音中已经归并为一类了；(4)平声韵还没有归并，仄声韵的归并却已成定局。除了这两类以外，其他四类在多数人中间并未混同，仍然是各自独立的韵类。

儿化韵韵类的多少还跟基本韵母的归并有关。倘若—ong[—uŋ]和 ueng[uəŋ]，[o]和[ou]根据互补原则分别加以归并的话，则儿化韵的总数要减少两个。目前根据汉语拼音方案，这四个韵母都是各自独立的，这样相应的儿化韵分别是[ũr](空儿)、[ũər](瓮儿)、[or](末儿)、[uor](窝儿)。所以，目前通行的普通话中的儿化韵总共是二十六个(分四呼计算)。

(三)北京话儿化韵的发展趋势

与儿化韵读音分歧直接关联的一个问题是，儿化韵的演变究竟是由繁变简的还是由简变繁的？

王理嘉(1983)根据对青年人和老年人之间的儿化韵读音听辨测试，同意赵元任在《语言问题》(1980)和《汉语口语语法》(1979)中的分析，认为北京话的儿化韵正朝着韵类减少，音系趋简的方向发展，因为在老年人读音中有区别的儿化韵，如“歌儿”和“根儿”、“活儿”和“魂儿”，“叶儿”和“印儿”、“燕儿”和“样儿”等，在青年中混同的比例正在逐渐提高。但是，李思敬(1986)却提出了相反的看法，他认为赵元任囿于海外华人青年中的“语音返祖”现象，把新派和老派的儿化韵弄颠倒了。事实是老年人读音中没有区别的儿化韵，在青年人中却有区别了，因此，儿化韵是朝着由简变繁的方向发展的。他还从历史上作了论证：北京话的儿化韵在明末清初的十三辙中只有小人辰儿和小前言儿两道小辙儿，所以只有[ər]和

[ar]两个儿化韵，到了民国初年在张洵如的《北平音系小辙编》中变成八道小辙儿，而目前普通话中的儿化韵则可以表述为七个形态音位。儿化韵总的发展趋势是由简变繁的。

其后，这两种不同的意见有过一次交锋，持前一种意见的人认为"由简变繁"的结论是缺乏事实根据的，而且论证方法也存在问题。儿化韵从押韵角度的分类和从音系角度的分类是根本不同的两回事，韵类的离合只要求声音是否和谐，韵母的分合则要根据语义是否对立。韵类的范围通常总比韵母的范围大，十三辙里的"衣期辙"就包括了[i y ər ɿ ʅ]五个韵母。因此，根据十三辙认定早期儿化韵只有[ər]和[ar]两个儿化韵母，怕是难以成立的。另外，早期儿化韵既然指的是诗歌戏曲里押韵的韵类，那又怎么能把它跟目前普通话的七个形态音位放在同一个层面上去讨论语音演变的趋向呢？可见，"由简变繁"的看法，其立论和论述都是值得商榷的。

从理论上说，一种语言现象在历史发展的过程中，不可能同时存在两种相反的演化趋势。北京话儿化韵的发展演变究竟是由繁变简还是由简变繁的，这有待于大家深入探求，而问题的解决很可能要从广义的现代汉语角度入手。儿尾和儿化其实在汉语方言里是普遍存在的，只是由于"儿"自身读音的不同以及各方言不同音系的制约，因此儿化合音的方式也各不相同。但是，汉语方言里由"儿"与前字韵母融合而形成的儿化韵，其数目都比原韵母要少，而受原韵母语音系统的制约，它的演化也总是朝逐步归并的方向发展的。山西长治儿化韵最后归并为八个：ar iar uar yar 和 er ier uer yer；成都语儿化韵也只有四个，不计四呼则只有一个儿化韵[ər]，四川话中大率如此。可见，儿化韵由繁变简的发展，在汉语方言中表现为一种普通的共同的趋向。北京话也不会例外，事实上，如果仔细观察一下北京话各类儿化合音中主要元音的变化，那么高元音、中元音的央化合并趋势，低元音通过次低的[ɐ]以及鼻化与非鼻化的逐渐混同，然后再高化走向央元音的合并趋势都是十分明

显的。

(四)儿化韵的音位分析

儿化韵的音位分析在四十年代首先引起了美国描写语言学家的兴趣。根据结构主义自立音位学的基本原则，音系是独立于语法层面的自立系统，音位分析应该从未经任何语法处理的话语入手，所以儿化韵和非儿化韵要放在一起进行音位分析，而这就会面临基本韵母和儿化韵母中语音分布不一致的事实，即互补的音位变体在儿化韵中发生了音位对立。哈忒门(1944)、霍凯特(1947)先后提出过不同的处理方案。宋元嘉对此曾有专文评论，但问题并未解决。所以，儿化韵的音位分析一直受到大家的关注，提出了各种处理办法，主要有以下几种：

1. 儿化韵不必作为音位分析的对象，因为儿化辨义不是必然的，而且语音构造复杂，难以类型化。这种意见一笔抹煞了儿化在普通话里多方面的语言功能。儿化与不儿化固然不一定造成语义对立，但毕竟有一定数量的实例存在，它不是一种只存在于个别例子中的边际音位，所以不应随便丢弃不管，更何况它还有构词等语法功能。

2. 把儿化韵中的卷舌元音作为整体看待，立一个音位。傅懋勣(1956)就持这种观点。他认为北京话里共有 7 个卷舌的单元音音位/ar　ɤr　er　ur　ar　ẽr　ũr/，这样卷舌韵和非卷舌韵分别构成了两套音位系统，配合四声，北京话里合计共 52 个元音音位。这种处理办法显然使音位系统复杂化了。

3. 把卷舌韵尾[-r]从各个卷舌元音中分离出来，跟辅音[ʐ]归为一类，[ʐ]、[-r]互补，是一个音位的两个变体。采用过度分析法把一个共时的语音单位分解为两个语音成分，这在音位分析中是许可的，而[ʐ]、[-r]归为一类，也符合互补分布和语音近似的音位归纳原则。徐世荣(1957)就是采用这种办法处理儿化韵的。

4. 卷舌韵尾[-r]应该处理为一个独立的音位/r/。王维贤(1982)就持这一观点。他认为这样分析既可以简化北京话的音位系统，又便于分析儿化词的形态结构。

5. 把儿化韵中的卷舌元音作为一个变体归入相应的平舌元音音位，如把[ar]归入/a/音位，[ur]归入/u/音位，等等。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的《现代汉语》(1981)曾经采用这个办法。但这会在音位标写上混同儿化韵与非儿化韵的语音形式，如“花儿”[xuar]和“花”[xuᴀ]的音位标音都是/xua/。

6. 儿化韵应该放在形态音位学里去分析处理。李思敬(1986)就是这样主张的，他把普通话里的全部儿化韵归纳为一个“儿”词尾形态音位{ɚ}，统辖五个形态音位变体/əɭ　aɭ　ə˞　a˞　u˞/。这种处理在音位理论上引起的问题是形态时位是一种要进行语素分析的音位单位，把儿化韵都看成“儿”尾语素的音位变体，那就面临一个如何把儿化词切分成离散的语素音形的问题。根据李思敬的处理办法，“牌儿”/pa˞/里的“儿”尾形态音位形式是/a˞/，那么词根语素“牌”的语素形态音位形式就只能是/p-/。照此类推，普通话里将会有数量极多的语素在儿化词中都是一个只有光杆儿声母的语音形式。这是大多数人难以接受的。

总之，对比国外和国内各种处理办法，儿化韵的音位分析没有一种是能让人比较满意的。问题的关键都集中在中元音的音位处理上。国外的语言学家看重互补分布和简明经济原则，无不力图在一个中元音位的基础上去解决儿化韵的音位分析；而中国语言学家并不接受这种约束，多方探索各种解决的办法，但也并不成功。王洪君(1994)一针见血地指出：儿化韵音位分析问题的解决必须走出结构主义自立音位学的误区，因为从当代音系理论的角度来看，自立音位学的基本原则及其语言分析程序都是有缺陷的。关于这个问题，在“当代音系学和中国语音学”这一节中再作论述。

九 声调、变调和语调的研究

(一)字调的声学分析和听觉感知的研究

本世纪二十年代至三十年代,刘复、赵元任、白涤洲等人共同努力,揭示了声调的物理属性,设计了标写声调的五度制字母式声调符号,测算并确定了北京话四声的基本调型。此后,国语发音学对声调没有再作进一步的研究,直到六十年代林茂灿利用音高显示器对声调特性作了新的探索,发现仪器上显示的F0曲线,除了有相当于过去用五度制声调符号记录的高平(˥$_{55}$)、中升(˧˥$_{35}$)等升降情况外,声调曲线在开始和结束时,由于声带振动的惯性作用还会出现上升的"弯头段"和下降的"降尾段",但时间很短,对声调的听觉辨认不起作用,声调的音高信息只跟调型段的F0模式有关。

八十年代有了更精密的语图仪,普通话四声的声学特性考察得更充分了。例如,每个调类,犹如元音或辅音音位一样,也有若干变体,如阳平除了上升型的,也还有降升型的,但不同于上声的低降升。另外,同一调类的字音,随声韵组成的不同,也会有不同的变体,但其调型段的变化模式都大体相同。对不同的声调在音强方面的不同特性也有了了解,如上声的音强曲线大多为马鞍形的双峰结构,而其他调类都呈前强型、后强型、平台型等单峰结构。对声调的这些了解都反映了声调研究取得了新的进展。

随着语音心理研究的发展,现代语音学已经把发音的生理、声学分析跟听觉和感知连接起来,探索这方面的奥秘。林焘、王士元(1985)的《声调感知问题》、林茂灿的《普通话声调的声学特性和知觉征兆》(1988)、杨顺安的《关于普通话声调知觉中心的初步研究》(1993),都从心理感知方面对声调作了新的研究。前两篇文章用改变基频和音长的办法来考察语音四要素对声调感知的影响,后一

篇文章则通过合成语音作知觉实验得出结论：音高中的基频模式是辨认普通话四声的充分而又必要的成分。这方面的研究对言语工程技术都是十分有意义的。

（二）动态声调中的变调研究

静态的单字调在连续的话语中会发生变化。普通话二字组中上上相连的变调，历来最受人注意。这种变化过去一直作为语流音变的异化现象来看待，但不少方言都存在上上相连，前上变阳平的现象，而从调值上说却不能这么解释。因而吴宗济提出了新的看法：这种变调不是语音学的现象，它属于音系学范畴。

连上变调中讨论得最多而至今还没有达成共识的问题是，为什么在上声来源的轻声字前面，第一个上声字有不同的变调：a. 半上＋轻（上）如“姐姐”；b. 阳上＋轻（上），如“小姐”。有人从历史语音学的角度作出解释，属于 a 类的数量较少的词，都是口语中常用词，或是重叠语素的亲属称谓（一共只有七八个），或是带“子”尾的词，这些词在上声变调规律起作用前，后字已经读成轻声，所以后来前字按“上声＋非上声”的规律变调。b 类，如“小姐”等，则是在上声变调规律起作用之后才读作轻声的，所以前字按“上声＋上声→阳平＋上声”的规律变调。但是从共时语言学的观点来看，a 类和 b 类后字都是轻声，语音条件相同何以前字变调不同？这仍然是一个值得再探讨的问题。曹剑芬（1995）《连读变调与轻重对立》一文提出了新的看法：轻声字前的上声变调受深层的语义语法条件的制约，这种制约通过轻重音规则发挥作用。上上相连，前字变阳平的充足条件是后字为正常重音或虽然轻读，但轻而有调，并非真正的轻声，语义上也不虚化。上上相连，前字变半上的充足条件是后字或为语义上已完全虚化的后缀，或为同一语素的同义反复，而语音上则为失去固定调值的轻声。这种看法在具体的操作上可能仍会遇到一点困难，因为这涉及轻而有调的轻音和轻而无调的轻

声的划界问题。但是结合当代音系理论去探索这一问题的新思路是值得肯定的。

上声变调也可以出现在两个字以上的组合中，而讨论得最多是三字组的连上变调，并在下列几个方面取得了进展。

1. 上声三字组的变调跟字组内部语义和语法结构的不同层次有关，跟轻重音、语速等不同条件也有关，在正常语速和不带加强重音的条件下，上声三字组有两种基本变调格式：

a. 双单格（如“展览/馆”，“跑马/场”）

{（上＋上）＋上}→阳平＋阳平＋上声

b. 单双格（如“纸/老虎”，“跑/百米”）

{上＋（上＋上）}→半上＋阳平＋上声

以上两种变调格式不包括主谓结构的上声三字组（如“我也有”），也不包括“稳准狠”这一类并列结构，因为这涉及中间有无停顿以及停顿的长短。

2. 语法结构层次服从句子节律层次。“我也有、手挽手”这一类主谓结构上声三字组往往是按双单格的变调规律读，这与语法结构的层次不合。陆致极（1986）对此作出解释，他认为上声变调规律的作用范围可以叫做“变调域”，在同一级的变调域中，变调规则应从内层结构开始自左向右连续使用，如“党小组”[上＋（上＋上）]→[上＋阳平＋上]→[半上＋阳平＋上声]。但是，如果变调域中的语法结构层次与语句节律不一致时，则变调规律随节律层次而不随语法层次走，因为变调毕竟是语音现象。例如，“我买好酒”的语法层次是{我[买（好酒）]}，但实际读音是按语句节律层次“（我买）（好酒）”来变调的，即[（上＋上）＋（上＋上）]→[阳平＋上声＋阳平＋上声]→阳平＋半上＋阳平＋上声。“我买”和“好酒”是两个语音词。属单双格的主谓结构之所以常常按双单格的变调规律读也是这个原因。

3. 三字组上声变调规律还受语速、重音、语义表达等因素的制

约。如属单双格的“党小组”，首字带重音就会按单双格变调读成阳平。此外，所有的三字组（包括各类字调组成的）在语速较快时第二个字都会自然地读成阴平。有人认为“声调平化”，从重音的角度看就是因轻读而产生的声调弱化现象。

关于三字组的变调问题，吴宗济(1984)还提出了“调势”（几个音节相连声调随时间的走势）的概念，并认为所有的变调都是顺势相连而不是陡起陡落的。根据语图对字音音高曲线进行分析，他认为上声双单格的首字为阳平，中字轻读并顺势而变为中降过渡调（˦˨$_{42}$），并不是通常所说的阳平。

（三）语调的研究

汉语语调研究的开拓者是赵元任，他的《北平语调的研究》(1929)和《汉语的字调跟语调》(1933)为语调的研究奠定了基础。目前这方面的研究总体上虽然仍是在他提出的认识框架内展开的，但在许多方面有了新的认识。

赵元任关于汉语语调的论述有这样几个基本观点：

1. 语调的音高变化主要表现在句末的升降变化上，通常用于陈述的“正常语调只是一个个字调的简单连读”；

2. 字调和语调都是某种音高变化，它们的关系表现为句末尾音这两种因素的代数和的叠加关系；

3. 句子中的声调就像橡皮带上画的曲线，橡皮带放宽时曲线就会放大，橡皮带缩小时曲线就随之压缩。

关于1，赵元任后来改变了他的观点，他在《汉语口语语法》中说：句末的升调和降调“最好把它当作助词处理，因为它不影响整个结构的语调模式”，“这两个助词的特点是它们没有自己的成段的音素(segemental phonemes)，而是寄生最后一个语素上，把它延长一个轻声音节，在这个音节上安排一个上升或下降的尾音。”

关于3，赵元任说的是语调的音高变化对声调曲拱有放大或

压缩的调节作用，但对调型则影响不大。语调和声调的声域调节关系是赵元任语调学说的精髓。

八十年代以后，言语工程发展的需要促使汉语语调的研究也有了较大的发展，主要的文章有：吴宗济《普通话语句中的声调变化》(1982)、《汉语普通话语调的基本类型》(1990)，沈炯《北京话声调的音域和语调》(1985)、《汉语语调构造和语调类型》(1994)、《汉语音高系统的有声性和区别性》(1995)，瞿霭堂、劲松《北京话的字调和语调》(1992)，胡明扬《关于北京话的语调问题》(1987)，张家騄《汉语文语转换系统的语音规则处理和声学参数》(1990)，等等。

吴宗济是从连读变调入手求解汉语语调的，他通过声学仪器的实验证明普通话语句中的一切声调变化都是以单字调和二字连读变调为基础的。这些基本调型就是句调的基本单元。句调和字调(包括多字调)的关系可以归纳为：

句调＝{(基本单元←语法制约)←语态影响}←说话速度

即普通话的句调就是由说话速度决定的、在语态(指平叙、疑问、加强等)影响下受语法制约的基本单元的声调曲拱。"声调语言与语调语言不同，它并不具备一套语调模式。"

沈炯在赵元任关于声调和音域调节关系认识的基础上，提出了声调音域和语调构造的概念。他认为，汉语的语调是由一连串声调音域组织起来的音高调节形式，声调是在声调音域中滑动的曲拱。语调通过对音域的上限和下限起调节作用，成为语调的具体形式，通常上限的调节变化与语义加强有关，下限的调节变化与节奏单元的完整性有关。过去所谓句调的升降实际上只是音域宽窄高低的变化。之后，沈炯在这一认识的基础上总结出音高载信系统的认识和音高多阶调节的概念。

瞿霭堂、劲松从汉藏语言声调的性质、特点出发，通过声学实验证明北京话的语调是单纯的音高韵律特征，有高语调、较低语调和低语调三种。北京话语调的载体主要是句子最末一个节奏单元

中的重读音节。字调、词调和语调之间通常有替代、借用和融合三种关系。北京话的字调和语调属于融合关系。

胡明扬从传统语音学角度对北京话语调的考察倒是最有反传统精神的。他认为，赵元任用音域的抬高和压低来描写字调和语调的关系非常精辟，但所谓字调和语调的叠加关系和两种音高变化代数和的说法则是含混不清的，甚至是矛盾的。他的基本看法是北京话的句终语调跟音高、音长、音量都有关系。语调的音高表现为字调起点的高低，即调域的高低。语调有三种音高高度，即高调、平调和低调。语调与音长的关系表现为字调拉长时调域扩大，这样字调音高变化的最高点和最低点的距离就扩大了。但这种现象是伴随着音程的加长而出现的，因之可以作为一个独立的因素来考虑。语调和音量的关系表现在重音上，句终语调是从句末最后一个重音音节算起的，命令、惊叹、陈述、疑问等不同语气的区别都用比正常重音更强的重音来表示。

语调的研究是高层次的语音研究，它涉及语音四要素之间的综合效应。目前，由于言语工程的发展，语音的研究已经进一步由句子进入到句群、段落乃至语篇的范围。于是，音节之间的协同发音、"短语连读变调"、"语调移调处理"以及韵律的分析和处理都突现在语音研究的日程上来。其中，从传统语音学的角度，对汉语节律作了较多研究的有吴洁敏(1993)。她认为，汉语节奏周期可以分为音节周期、音步周期、基本节奏周期和节奏群周期，组成三大节奏层次：由音节周期组成音步节奏单元，由音步周期组成基本节奏单元，由基本节奏单元组成节奏单元。之后，她又与声学研究所的吕士楠合作，根据对汉语某些句段的停延测量并结合朗读测听作了研究，认为停延是语言节律特征之一，主要由音长和音空表示。语音链是由最小的语音结构单位——音节，一个一个按层次连接起来的。由于音节之间的疏密不同而形成语音链上不同层次，不同时间的停延。汉语停延的层次及规律可以表述为：

音节层＜音步层＜气群层＜句子层＜句群层＜段落层＜篇章

一般说，停延层次和语法结构层次一致，但句中停延层次的切分由语义决定。汉语的语义重音主要由音长表达，所以，汉语句中停延层次和语法结构不一致的现象也时有可见。

汉语节律的研究同时也受到了语法研究者的注意，如刘丹青(1993)认为，语法的形态层面也受节律制约。节律制约在汉语中已经不仅仅是起语言调节作用，而是一种语言规约，因此可以成为语法的一个平面。这方面的文章还有文炼的《汉语语句的节律问题》(1994)，王洪君的《汉语语音词的韵律类型》(1996)。

汉语语调、节律的研究还将进一步广泛深入地开展下去。

十　语音规范化以及对外汉语教学中的语音研究

1955年现代汉语规范化学术会议确定了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这是符合语言发展的实际情况的。事实上早在本世纪二十年代初国语统一筹备会就已经决定了以北京话为标准音，得到了大多数人的拥护。

普通话以北京语音为标准指的是北京音系，而不是北京话里的一切读音。这就有一个区别北京话和普通话的问题。有关语音规范化的研究课题多半与此有关。几十年来，语文工作者作了不少工作，其中有一些重要问题值得继续深入探讨。

1. 普通话的语音规范究竟是不是北京语音？胡明扬在《北京话初探》(1987)中通过对解放前南北各地通行的官话进行细致的分析后认为，普通话实际上并不完全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最明显的是普通话审音委员会审音后的规范读音不一定就是北京话的读音。不少字保留了“官话”音，还有不少字有两种读音，一种是“官话”音，一种是北京音。因此，“普通话的语音规范实际上是一种北京音和‘官话’音的混合体。”胡明扬所探讨的是普通话规范化的根

本性问题，涉及审音的标准、北京话与普通话的关系、民族共同语的性质及其发展趋向，应该有更多人来研究这方面的问题。

2. 轻声和儿化的规范。这是语音规范化中讨论最多的问题，其中有一种意见涉及面较大。这种意见认为规范的普通话里不应该包括轻声和儿化，除了少数可以穷尽的语助词、语气词和构词词缀以外，“所有在语法上不能预测的所谓轻声词皆为常作轻读的有声调音节”，“词典上此等轻声词的注音……应该改为该字原来的声调”，因为这一种因轻读而形成的‘轻音’，并不是丢失声调的轻声，“轻声和轻音是两个独立的特征”。另外，还有人认为“轻声是一种无从预测，没有辨义作用的，而且高度不稳定的语音现象，因此不应该像声调那样作为一种区别特征看待。”

语法上的轻声没有人否认，所以轻声的关键在于有没有词汇轻声词。这个问题不能以不同的词典对有些词的轻声注音不统一以及不少词是否轻读两可为理由，作出否定的回答，应该从基本的语言事实出发去分析。例如，下面的几个句子究竟什么意思，完全决定于其中某一个音节是否轻读：

(1)这是 wén · zi/wénzì　(蚊·子/文字)

(2)这是 lián · zi/liánzǐ　(帘子/莲子)

(3)我要 bào · chou/báochóu　(报·酬/报仇)

(4)我要 guàn · chang/guàncháng　(灌·肠/灌肠)

这一类例子还可以举出不少来，它足以证明轻声在普通话里是一种可以区别意义的语音手段，轻声词存在于普通话里，这是不容否认的客观事实。

确实，就总体说，仅以轻读与否来区别意义的词语，数量并不多。据厉为民(1981)的统计，在收词五万多条的《现代汉语词典》(1979 年版)里，轻声词在 32540 个双音节词语中只占 6.65%(2164 个)，而以轻声作为最小音差构成辨义对立的则不足 1%。但这不能成为否认轻声存在的理由，因为纯粹靠重音的不同来区别

意义的词语在任何语言里数量总是少数。《英语正音词典》收词也是五万多条，靠重音而区分意义的最小辨义词对，只占 1.04%；《俄语标准发音和重音词典》则只占 0.94%（收词数量相近）。可见，普通话以弱重音（轻声）区别词义与英语、俄语以重音区别词义的情况大体上是一致的。

除了可以构成辨义对立的轻声词以外，还有一部分非读轻声不可的词，如“月亮、豆腐、芝麻、明白、商量、马虎、漂亮”等，这些词在口语里出现频率很高，如果不按轻声读，虽然不会改变词义，但听起来显然不像普通话。从民族共同语规范化的角度看也应该确定为必读的轻声词。从学习普通话的角度看，这确实会给学习者带来一点困难，因为词汇轻声词在用字上是无法预测的。“眉毛、膏药、道理、馒头”都是必读轻声词，“汗毛、丸药、真理、窝头”却不是轻声词，这里无理据可言。赵元任早就说过：麻烦的是轻声的用字难以确定，纯粹是词汇里要收集的材料，一个一个记录在词典里。但是，这也不能成为排斥轻声的理由，因为在不是固定重音的语言里（如英语、俄语），情况不也是如此吗？

如果对上述问题有了基本一致的看法，那么剩下的就是如何加以规范化的问题了。例如，区分轻而无调的轻声和轻而有调的“轻音”，以防止轻声扩大化；确定最低限度的必读轻声词，以减少学习普通话的困难；统一词典上轻声词的标音，探索轻声词的语音依据，以便大家有明确的统一的标准可以遵循。这些问题不断地有人在进行研究，陆续地有文章发表，使正在向民族标准语道路上迈进的普通话逐步地在各方面得到明确的规范。

儿化的规范问题，有许多情况与轻声是相同的。目前的焦点是拟定几条大家都能接受的原则，并据此确定普通话里必读的儿化词和轻声词。

八十年代后，语音研究在对外汉语教学中也得到了开展。轻声、儿化、变调、r 声母和送气音等问题也是留学生学习汉语的难

点，从双语教学的角度看，必须加以研究。发表得比较早的文章有朱川的《汉日语音对比实验研究》(1981)，文章通过全面的对比分析，一方面阐明了汉语和日语各自的语音特点，一方面指出了日本留学生学习汉语的难点。如汉语音节末尾舌根鼻辅音的舌高点比日语要靠后，口腔基本上不参与共鸣，所以听感上鼻音很重，日本留学生不掌握这些特点，因而常常把[-ŋ]发得听起来很像[-n]。又如边音[l]和浊擦音[ʐ]在普通话里是两个音位，在日语里是同一个音位的不同变体，因而日本留学生往往分辨不清这两个音。另外，送气音也是他们学习汉语的一个难点，日语并非没有送气音，但发音特点不同。汉语的送气音不仅强而且长，日语则相对地短而弱。比较起来，气流长、元音起始时间晚是汉语送气音更主要的特点，如果只是单纯地加强气流量，而送气音长度不够，过早地接上元音，听起来就很不自然。

语音研究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广泛展开，显示了语音研究的实用意义，同时也促使大家对普通话的语音特点了解得更为深入。这方面的文章还有石锋、廖荣蓉的的《中美学生汉语塞音音值对比分析》，胡炳忠的《基础汉语教学中的儿化韵问题》，李明的《音位学在语音教学中的作用》等。目前，双语教学中的语音研究逐渐趋向于外国人学习汉语时最高层次的难点——洋腔洋调综合症。对这个问题展开深入的分析和探讨，有助于普通话节律特征的研究。

十一　现代音系学和汉语语音研究

(一)从音位学到音位的区别特征理论

本世纪六十年代从生成语法学理论框架中发展起来的生成音系学在国际语音学领域中崛起之后，早期音位学连同四十年代盛行一时的结构主义音位学一起被称之为古典音位学。但是生成音系学并不是横空出世的，在生成语法学创建之初，其中的语音部分

曾被人归结为"雅可布逊的区别特征系统+乔姆斯基的转换生成语法"。后来,乔姆斯基跟当年雅可布逊的合作者哈勒一起在《英语音系》中建立了生成音系的标准理论(SPE),并宣布取消音位单位,以区别特征作为音系学中描写语音的基本单位。从此,区别特征成为现代音系学的一个标志,有关区别特征学说的研究成为现代音系学的一项基础理论研究。八十年代中国语音学就是在音位学的基础上从介绍区别特征理论入手并开始把汉语语音研究跟现代音系学的理论和方法结合起来的。

最早用区别特征理论来阐述普通话音系的是吴宗济(1980),他为普通话的10个元音音位拟定了7对区别特征,为24个辅音音位拟定了11对区别特征,并为4个调类拟定了声调特征系统。这一套区别特征系统的特点之一,是区别特征主要根据语音的声学特征来拟定,同时也采用了中国传统音韵学中的若干语音分类标准,如开/合,齐/撮,洪/细,戛/透等。他认为这种音韵分类是一种音系学的分类并且符合二元对立原则。吴宗济是第一个尝试把中国传统音韵学中的音韵分类概念跟现代音系学区别特征结合起来的人。他出于设计普通话区别特征相关模型的需要,为元音、辅音和声调分别拟定了三个区别特征矩阵,但有人对此提出了不同的意见,认为区别特征理论的创始人雅可布逊当初为世界语言拟定了用以区分一切音位对立的12对区别特征,目的之一就是把元音和辅音统一起来,避免用不同的标准分别描写同样是人类发音器官产生的语音,这已经成为各种区别特别特征系统的共同的趋向,现在不宜违背这一潮流。

运用区别特征理论解析北京话音位系统并揭示音位组合特点的还有叶蜚声、徐通锵。他们在《语言学纲要》(1981)中拟定的区别特征都是根据发音生理特征来定义的,这完全符合当代音系学发展趋势。语音本来既是声学现象又是生理现象,当初雅可布逊(1957)的12对区别特征的分类是以声学特征为主要依据的,乔姆

斯基(1968)建立的SPE区别特征系统改而以语音的生理特征作为分类的主要依据，比较起来后者容易被人理解和接受。之后，国外当代音系学中用以描写语音特性及其变化规则的区别特征都是根据发音生理特征来定义的。叶、徐则是在国内首先采用发音的生理区别特征来描写北京音系的。另有一点值得称道的是他们拟定的北京话区别特征系统是有结构层次的，而在生成音系学的最初理论模式中，它的区别特征并没有构成一个层级系统，后来才加以改进。中国语音学在采用生成音系理论方面起步虽晚，起点却不低。

陆致极(1987)在评述了吴宗济、叶蜚声和徐通锵的区别特征系统后，提出了自己拟定的普通话音段音位区别特征，共有12对区别特征：(1)音节性、(2)辅音性、(3)高、(4)后、(5)低、(6)圆唇、(7)舌面前、(8)发散、(9)延续、(10)鼻音、(11)浊音、(12)送气。全部区别特征都由正值和负值构成"是/非"对立项，所以矩阵中音位对二元特征的选择不允许出现两种特征兼而有之的"±"号，从而彻底贯彻了偶分法则。

陆致极的区别特征系统还考虑了语音规则和语音表达的需要。例如，矩阵中有两对乍一看似乎是冗余的特征：[音节性]和[辅音性]，其实是为了高元音音位/i u y/处于韵头或韵尾时，其实际读音变成滑音[j w ɥ](≠元音)而设立的。有了这两对特征：不仅元音、辅音和滑音可以互相区分，而且"处于韵头和韵尾位置上的元音音位实现为同部位的滑音"这一条语音规则就可以表述如下：

[＋音节性]→[－音节性] / ([＋辅音性])___[＋音节性]
　　　　　　　　　　　　　[＋音节性]___＋

(方括号外的符号＋表示音节界限)

陆致极的区别特征系统显然是从生成音系学的角度拟定的，但是他在自己的文章中没有为普通话拟定一套完整的可以从底层音位形式自动生成表层读音的规则。

(二)普通话的生成音系学研究

生成音系学在创立之初仍然继承传统,以音位作为底层形式的语音单位,以音素作为表层形式的语音单位,但是到了六十年代后期就宣称音位、音素这些概念是多余的,依赖它就无法作出任何概括。语音描写和音系表达的基本单位是区别特征,这样就可以一目了然地显示底层语音组成的内在相关性以及表层语音的共同变化。于是生成音系学中传统的音位概念就不复存在。但是,生成学派内部对"音位"这一概念是否能完全取消也还有不同的看法,因为语流音变中有些现象(如音段换位)表明音位仍然是有用的单位,而在超音段特征的描写中(如语调)也还可能需要比音位更大的单位。郑锦全(1973)在美国伊利诺大学出版的《汉语普通话共时音系》(*A Synchronic phonology of Mandarine Chinese*)就是一本仍然以音位作为基本的语音单位,用生成音系学的理论和方法对普通话音系进行描写的专著。全书最后一句话是:"我希望,我对普通话语音的分析,能够超出过去三十年只讲'互补'分析的文献并有所进展。"

《汉语普通话共时音系》对普通话作了全面的共时分析,拟定了一套从底层音位自动生成表层读音的语音规则。全部规则包括:1.韵母的读音生成规则(3条),2.儿化韵读音生成规则(7条),3.连读变调规则(3条),4.轻声和音段松化规则(3条)。其中韵母的生成规则的拟定是成功的,通过韵母后性规则、中元音央化规则、央元音脱落规则的形式化表达公式,就可以从底层结构的/ɨ i y u ɤ ɑ/六个元音音位中推导出全部韵母的实际读音。但是熟悉普通话语音的人很容易发现从三条规则推导出来的实际读音比严式记音中所记录的语音要少。这使人猜测在规则的拟定和语音表达之间是经过精心的选择和安排的,否则这三条规则是控制不了韵母的全部读音的。另外,为普通话全部儿化韵拟定的语音变化规则也

不能说是很成功的。因为七条规则连同基本韵母的生成规则一起使用，其数量超过了传统语音学里所概括的六种音变方式，这使人觉得这些语音推导规则在实用上未必是方便的。

《汉语普通话共时音系》是最早的也是唯一的用生成音系学的理论和方法对普通话语音进行全面分析的专著。其后，陆致极(1985)为普通话韵母底层结构的五个元音音位/i u y ɤ ᴀ/拟定了7条语音规则，以此来推导表层结构中语音表达。在国内用生成音系学的方法来探讨普通话韵母并为之拟定语音规则的仅此一篇。

由于对音位的区别特征的基础研究没有展开深入的研究，因此生成音系学的理论和方法对汉语音段音位的研究影响并不大。直到八十年代后，中国语音学也还一直是在早期音位学的理论框架内研究普通话的许多语音问题的。从现代音系学的观点来看，传统音位学本身究竟有什么问题，应该如何评价，一直没有人从理论上作根本性的探讨。王洪君(1994)在《什么是音系的基本单位》一文中，通过梳理普通话语音研究中的许多分歧和争论，指出结构主义自立音位学的基本原则是错误的。因为根据它们的语言分析程序，确定音位的依据只能是音素的对立和互补，根本不允许考虑语法方面的因素。这样就必然会把不同层面中的语音单位，例如基本韵母和儿化韵母中出现的语音单位，放在一起去处理对立互补。但前一种是约定性的语音单位，可以自由地出现在词根语素中，其分布是不可预测的；而儿化韵母中的语音单位是可以根据词语素的音形和变化规则推导出来的。自立音位学所确定的音位，混杂了约定性的和派生性的这两种分属不同层面的的语音单位，因此所组成的音位系统，其实并不成为音系，因为成员之间并不构成彼此制约的系统。

王洪君认为中国语音学在汉语方言研究中历来把纯约定性的能区别意义而本身不直接跟意义相连的基本音位叫作本音，而把只限于在特定语素和特定语法条件(如儿化韵、叹词等)中出现的

派生音叫作变音。这种区分是符合当代生成音系学理论的。从共时系统看，本音和派生音各有自己的格局和规律。例如作为普通话本音的基本韵母，它的聚合系统大致平行对称，韵母的组合关系也很严整，而作为派生音的儿化韵则另有自己的系统性和组合规律。若把基本韵母和儿化韵母放在一起，那末不但弄乱了各自的格局和规律，而且连本音和派生音之间原来的对应关系也看不出来了。

从历时的角度看，本音和派生音也是不同的。本音的演变一般只受本音单位和本音系统的制约，语法层面或其他因素的影响是个别的，而派生音的演变则自有规律，自成系统，但其演化的趋向却受制于本音的格局。仍以儿化韵为例，儿化韵是一种因音节合二为一引起的构词音变。一体化需要有一个过程，儿化韵在合音之初必然会产生一些新的读音（如鼻化元音），甚至形成新的音位对立（如[ə]和[ɤ]），但这些超出本音系统的读音和语音对立，总是不稳定的，随着儿化韵内部协同发音的紧化以及本音的语音系统的影响，它们会逐渐磨损，逐步与本音趋同。所以，儿化合音在长期的演化过程中必然是韵类归并、音系简化，最后与本音同模。汉语方言的各类儿化韵，尽管合音方式不同，演化道路各异，但其最终的发展趋向莫不如此。

王洪君的论述使人看到普通话语音分析中的有些老大难问题，如儿化韵的音位处理、叹词、拟声词以及语流音变中的边际音位等，之所以难以解决，是因为自立音位学的基本原则及其语言分析程序本身就存在缺陷。而解决问题的出路就在于走出自立音位学的误区，从中国语音学自身去寻找。正如王洪君本人指出的，“汉语方言研究中采用的本音·变音（派生音）模式在语音层面区分了基本的和派生的两类单位，从而分离出相互制约的音系单位”，“该模式明显高于自立音位学及形态音位学，而与美国目前的主流派——生成音系学的基本理论相符。”如果我们对本音·变音的模式进一步加以开发，把本音与派生音的描写及其对应关系都放在区

别特征这一层次上，充分显示其内在的系统性及规则性，那么汉语的语音研究将会展现一个新的局面，同时还可能对生成音系理论作出回馈。

把当代音系理论具体应用于汉语语音专题研究的还有王志洁的《儿化韵的特征架构》(1997)，文章运用八十年代中后期 在生成音系学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特征架构理论，把儿韵尾表示为一个“漂浮特征”。所谓“漂浮”是指这个特征并不代表一个完整的音，它只具有一个区别性的发音部位和卷舌动作。这个“飘浮”特征只能选择非前舌类的发音作为它的着陆地点，把“漂浮”特征附加在原韵母上或取代前舌类发音动作，从而构成儿化韵。

用特征架构的理论和框架来表述儿化音变的尝试，给人的启示同样是以生成音系学为基础的当代音系理论比以描写为目的的结构主义音位学更具有解释力，因为它分清了音系表征的不同层次。自成音节的“儿韵”(儿韵母)是本音系统的成员，而儿化韵则是本音的派生音。如果把它们并列在一个层面上，就无法说明原韵母同它儿化后的语音形式之间的联系。另一个启示是对语音的描写不能停顿在声韵调以及音位的层面上，必须深入到区别特征这一层面中去。只有这样才能排除语音表达中的冗余信息，把语音变化的规律，最大限度地抽象出来，总结成规则，并用简单概括的表征方法显示其内在的相关性。中国语音学如果想要跟上当代音系学的发展趋向，使语言真正成为一种适应现代社会需要的信息系统，必须超越音段这一概念的束缚。

(三)自主音段音系学和汉语声调的研究

早期的生成音系跟传统的语音学和音位学一样，把话语看成由音素前后依次结合的单一层面的线性序列，而各种超音段成分都被当作附属于音段的组成成分，是不能独立的语音特征。在SPE 理论框架内，声调就是被列在元音的区别特征矩阵中的。七

十年代后期，生成音系学的研究者逐渐感到把语音序列当作单一的线性结构，由内部不分层次的音段和超音段特征混合在一起组成的表达方式有很大的局限性，因为语言事实表明超音段特征，如声调在从底层形式到表层语音表达的过程中往往处于独立自主的地位，并不随元音音段一起变化。由此而萌发了自主音段理论。他们认为音流的各种成分可以分析为相对独立的不同层面，声调跟元音和辅音一样也是一种音段。在声调层面上，声调音段有高、中、低三种特征，可以组成各种声调。

自主音段表达把声调从音节组成中分离出来作为一个独立的平面，获得了比 SPE 音系表达更大的解释能力。生成音系学的这一新的发展趋向，首先引起了在海外的中国学者的注意，他们普遍接受声调是音段，它应该独立于元辅音系统自成一个语音层面的观点，并把自主音段音系理论及其表征方法付诸实践，应用于汉语语音的研究。国内学者也立刻将这种理论和方法用之于声调和变调的研究。例如，王嘉龄提出以时长单位莫拉(mora)作为载调单位，普通话的四声各有两个带调的莫拉，而轻声只有一个莫拉。轻声在表层形式中的不同调值是由各种规则交互作用推导出来的。陈洁雯(1989)对本调和变调也提出了新的看法，她认为确定一种方言的底层声调前，要对全部声调出现的环境作穷尽性的研究。如果连读变调减少了单字调的对立，产生了声调中和现象，那么应该把单字调(本调)作为底层形式；相反，如果连读变调增加了声调的对立，即在变调中保留了历史上一些声调对立，而这种对立在本调中中和时，则应选择变调作为底层形式。此外，底层形式也可既非本调，又非变调，而是另一种形式。这些观点跟汉语声调分析中的传统观念当然是相悖的，但从生成音系学的立场看则完全可以成立，因为生成音系中的底层形式本来就可以是实际语言中根本不存在的抽象形式。

自主音段音系学的影响在国内主要表现在方言的变调研究

上。例如，徐云扬(1988)的《自主音段音韵理论与上海声调变读》一文，采用了 Pulleyblank 的包括"连接规约"和"完美组成条件"在内的普遍化法则，并设定了一套个别语言连接法则去得到上海话单音节字上的表层声调及多音节复合词上的表层声调模式。由此显示在上海话的连读变调中，多音节字的变调结果是由第一个音节的单字调决定的，整个多音节字变调层的基本调式就是由这个单字调调形的扩展构成的。而声调在自主音段层次中的变化并不影响音段层次中的成员，但是要得到正确的读音则必须让这两个音韵层次配合起来协同发音。

自主音段音系理论主要是在非洲语言的研究中产生的，而汉语方言声调特征之丰富，变调现象之复杂，在世界语言中是屈指可数的。自主音段理论及其表征方式当然未必完全适用于汉语，例如，侍建国(1997)曾经指出过，在非洲语言的非曲线声调系统里，曲线声调是派生的，对变调的分析离不开浮游声调的概念。而在汉语的曲线声调系统里，曲线性声调是基本声调，要认识汉语的声调性质就不需要浮游声调的概念。

自主音段音系学为研究汉语声调提供了新的观察角度和描写手段，同时汉语声调的生成音系学研究又将反过来丰富和发展自主音段音系学的理论和方法，目前在汉语方言变调的研究中，海内外的学者已经在这方面作出了一点贡献，今后一定会作出更大的贡献。

十二　结束语

二十世纪的中国语音学从开创到成长有了很大的发展，尤其是近二十年，发表的文章和专著在数量上远远地超过了以前，而内容上无论就深度和广度说也都有了显著的进展。与国外一样，目前国内的语音研究表现出明显的多方位横向结合的趋势。

首先，语音学领域的内部各分支学科关系日益密切。

现代语音学领域中的各个分支学科都是在近代语音学的基础上产生的。音系学和实验语音学最初各自朝着相反的方向发展：前者主要着眼于语音的社会功能，不大计较语音在生理和物理上的细微区别；而实验语音学则要求对语音的生理物理属性进行客观的精确的分析，不太看重语音的社会功能。近十来年这两门科已经呈现互相结合的趋势，音系学利用实验语音学有关语音声学特性的研究成果，不仅检验了自己的基本理论，而且建立了若干新的理论。而实验语音学也从音系学的研究中获得了有益的启示。例如，音位变体的细微差异，在话语交际中无关大体，但在语音合成和语音识别中却十分重要，因为它会影响语言合成的质量。从事语音实验研究的人甚至试图从声学参数和语音合成的角度对音位分析中语音近似原则提出意见。杨顺安(1991)的《从声学语音学的角度对普通话元音音位的初步研究》就是具体的例子。

传统语音学与实验语音学的结合更是日趋紧密，普通话语音中的一些传统的研究项目，如轻声、儿化、变调等，之所以取得了新的进展，多半是由于利用精密仪器"补听官之缺"，才有了新发现、新认识。而从另一角度说，现代音系学和语音的实验研究也仍然是不能脱离传统语音学的。音位分析必须以传统语音学的听音、记音为基础；语音实验的设计、数据的分析也都离不开长期积累下来的传统语音学的知识。如果缺乏足够的语言和语音学的知识，即使有了先进的仪器，也往往很难取得令人满意的成果。

语音研究的横向联系也表现在它与语言学其他学科的联系上。不少文章把语音研究与语法、语义、语用的探讨结合起来，例如，刘丹青的《汉语形态的节律制约——汉语语法的"语音平面"丛论之一》、余志鸿的《语法结构的语音制约》、均力的《从语音间歇窥视汉语的结构》、殷作炎的《歧义与话语节律》、吴为善的《节奏停顿与语义理解》、麦耘的《北京话语音里的性别差异》等等。如果联系

汉语方言的研究来看，则语音的分析与语法研究相结合的文章就更多了。这方面的研究值得大力倡导，它将为语音研究开拓新的天地，并促进语言学领域中其他学科的发展。

语音研究的横向联系还表现为它同自然科学、信息处理、言语工程技术的关系日趋密切。语音是人类社会的神经系统，语音的应用遍及社会的各种领域，语音学的研究涉及生理、物理、心理等各方面的知识。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语音学又与电子计算机和通信工程等学科发生密切关系。现代的语音学已经成为与语言有关的许多学科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甚至形成了一些与语音学有关的新兴边缘学科。语音学的研究和现代科学、现代生产技术的关系越来越密切，语言学为现代科学技术做出的贡献也将越来越大。

二十一世纪的中国语音学将对世界作出更多的回馈。

参考文献

鲍怀翘　普通话单元音分类的生理解释　《中国语文》1984，2

曹剑芬　北京话复合元音的实验研究（合作者杨顺安）　《中国语文》1984，6。
普通话轻音音节特性分析　《应用声学》第5卷第4期　1986。
连读变调与轻重对立　《中国语文》1995，4

岑麒祥　《语音学概论》　中华书局　1939

陈重瑜　华语（普通话、国语）与北京话　《语言教学与研究》1985，4

侍建国　汉语声调与当代音系理论　《国外语言学》1997，1

董少文　《语音常识》（改订版）　文化教育出版社　1958

傅懋勣　北京话的音位和拼音字母　《中国语文》1956，5

后　觉　《国语声调的研究》　中华书局　1926

胡明扬　普通话和北京话、北京话声母W的音值、关于北京话的语调问题，文见《北京话初探》　商务印书馆　1987

李思敬　论现代汉语中儿系列字的音值和儿音缀的形态音位　《中国语言学报》第3期，1985

李延瑞　论普通话儿化韵及儿化音位　《语文研究》1996，2

"儿化"性质及普通话儿化韵的发展趋势 《语文建设》1996,2
李兆同 关于普通话零声母分析问题 《语文研究》1985,1
厉为民 试论轻声和重音 《中国语文》1982,1
林 焘 现代汉语轻音和句法结构的关系 《中国语文》1962,7
北京话儿化韵个人读音差异问题 《语文研究》1982,2
探讨北京话轻音性质的初步实验 《语言学论丛》第10辑 1983
声调感知问题(合作者,王士元) 《中国语言学报》第2期 1984
北京话儿化韵的语音分歧(合作者沈炯) 《中国语文》1995,3
林茂灿 音高显示器与普通话声学特性 《声学学报》第2卷1期 1965
北京话轻声的声学性质(合作者颜景助) 《方言》1980,3
普通话声调的声学特性和知觉征兆 《中国语文》1988,3
北京话两字组正常重音的初步实验(合作者:颜景助、孙国华) 《方言》1984,1
普通话轻声与轻重音 《语言教学与研究》1990,3
刘 复 《四声实验录》,上海群益书店,1924
刘丹青 汉语形态的节律制约——汉语语法的"语音平面"的丛论之一 《南京师范大学学报》1993,1
鲁允中 《普通话的轻声和儿化》 商务印书馆,1995
陆致极 普通话双音词"重中"式和"中重"式声学性质初探 《汉语学习》1984,6
普通话的韵母结构和元音音位系统 《汉语学习》1985,2
也谈上声三字组的变调规则 《语言教学与研究》1986,1
试论普通话音位的区别特征 《语文研究》1987,4
罗常培、王均 《普通语音学纲要》,科学出版社,1957
沈 炯 北京话合口呼零声母的语音分歧 《中国语文》1987,5
北京话声调的音域和语调 《北京语音实验录》,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
汉语语调构造和语调类型 《方言》1994,4
汉语音高系统的有声性和区别性 《语言文字应用》1995,2
瞿蔼堂、劲松 北京话的字调和语调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1992,5
宋元嘉 评哈忒门和霍凯特对北京语音的分析 《中国语文》1965,3

史存直　北京话音位问题商榷　《中国语文》1957.2
石汝杰　说轻声　《语言研究》1988.1
汪　怡　《新著国语发音学》　上海商务印书馆,1924
王辅世　北京话韵母的几个问题　《中国语文》1963.2
王　力　现代汉语语音分析中的几个问题　《中国语文》1979.4
　　　　再论日母的音值,兼论普通话声母表　《中国语文》1983.1
王福堂　üan 韵母主要元音的音值　《语文建设》1995.1
王理嘉　北京话的高元音音位　《语文研究》1985.1
　　　　北京话的中元音音位　《语文研究》1983.1
　　　　北京话的低元音音位　《语文研究》1985.4
　　　　普通话音位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语文研究》1988年.3
　　　　北京话儿化韵的听辨实验和声学分析　《语言学论丛》第10辑　商务印书馆　1983
　　　　音位归纳的多重可能性　《汉语学习》1988.3
　　　　儿化韵研究中的几个问题(合作者王海丹)　《中国语文》1991.2
　　　　四十年来汉语语音研究综述　《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3
　　　　重读《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有感——纪念赵元任先生逝世十五周年　《汉语学习》1997.2
王洪君　什么是音系的基本单位　《现代语言学》语文出版社　1994
　　　　普通话韵母的分类　《语文建设》1995.1
　　　　汉语语音词的韵律类型　《中国语文》1996.3
王嘉龄　汉语声调的生成音系学研究　《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3
王志洁　儿化韵的特征架构　《中国语文》1997.1。
吴宗济　普通话语音的"区别特征"及其相互关系　《中国语文》1980.5
　　　　普通话语句中的声调变化　《中国语文》1982.6
　　　　普通话三字组变调规律　《中国语言学报》第2期 1984
　　　　普通话中不送气/送气音的区别研究　中国语言学报第3期　1987
　　　　汉语普通话语调的基本类型　《王力先生纪念文集》　商务印书馆,1990

吴洁敏　汉语节奏的周期及层次　《中国语文》1993.2
徐世荣　《普通话语音知识》　文字改革出版社　1980
　　《语文浅论集稿》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84
徐云扬　自主音段音韵学与上海声调变读　《中国语文》1988,5
叶蜚声、徐通锵　《语言学纲要》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1
易作霖编辑、黎锦熙订正　《实用国音学》　商务印书馆　1920
殷作炎　关于普通话双音词轻重音的初步考察　《中国语文》1982.3
颜景助、林茂灿　北京话三字组重音的声学表现　《方言》1988.3
杨顺安　关于普通话声调知觉中心的初步研究　《心理学报》1993,3
　　从声学语音学的角度对普通话元音音位系统的初步研究　《语文研究》1991,2
游汝杰、钱乃荣、高钲夏　试论普通话的音位系统　《中国语文》1980,5
张世禄　《语音学概要》　开明书店　1934
张洵如　《北平音系十三辙》　中华书局　1937
　　《北平音系小辙编》　开明书店　1947
　　国语轻重音之比较　《中国语文研究参考资料选辑》　中华书局　1955
　　国语里卷舌韵之功用(同上)
张家騄　汉语文语转换系统的语音规则和声学参数　《声学学报》　15卷2期　1990
赵元任　《北平语调的研究》　中华书局　1929
　　一套标调字母　1930　《中国现代语言学的开拓和发展》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2
　　汉语的字调和语调　1933　同上
　　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　1934　同上
　　中国方言中爆发音的种类　1935　同上
　　《语言问题》　商务印书馆　1980
　　《汉语口语语法》　吕叔湘译　商务印书馆　1979
朱　川　汉日语音对比实验研究　《语言教学与研究》1981,2

王理嘉　1931年生，上海市人。1950年入燕京大学国文系，

1952 年随院系调整入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1954 年本科生毕业，1958 年现代汉语研究生毕业。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著有《音系学基础》、《粤港人学习普通话读本》，合著有《语音学教程》、《北京语音实验录》、《现代汉语》、《分类成语词典》等，以及有关语音、词汇的论文数十篇。

捌　二十世纪的现代汉语词汇学

晁继周

汉语词汇的研究有着悠久的历史。先秦文献中已有许多对词语直接作出解释的内容。对汉语字、词义的较系统的研究，最早可以追溯到《尔雅》和《说文》。从那时起到现在，也已有约两千年的历史。词汇研究是中国传统的语言文字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训诂学是解释古书字句的，换成现在的话说，是研究语义的。字书虽是讲字形的，但字书对字形的解释，大部分也是通过对字形的分析以求对字义有所证明。韵书除注明字的音切外也顾及意义。古汉语词汇以单音节为主，对字义的研究往往就是对词义的研究。因此可以说，传统的语言文字研究，为现代意义的词汇研究，为汉语词汇学的建立，准备了很好的基础和条件。

现代意义的汉语词汇研究，是二十世纪开始的。汉语词汇学作为现代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建立起来，则是本世纪中叶以后的事。汉语词汇学所以能在本世纪建立并发展起来，是由以下几方面因素决定的。

首先是现代语言学理论的影响。上个世纪末，在西学东渐这样一个大的背景下，中国传统的语文学也开始吸收西方语言学理论中的先进的东西。在《马氏文通》这部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语言学著作中，已经涉及词汇学的一些问题。如《正名卷》论及“字有一字一

义者，亦有一字数义者"，"凡字之有数义者，未能拘于一类，必须相句中所处之位，乃可类焉"。这里谈到的实际上就是现代词汇学中所说的单义词和多义词，并指明多义词意义的判断必须依据一定的上下文。《文通》还论述了构词法上的一些问题，如在《实字卷》中已明确说到用"双字同义"或"两字对待"的方式构成联合式双音词，甚至注意到了一个实语素与一个虚语素结合这种后来被称为附加式的构词现象。二十世纪前半叶，特别是"五四"以后的三十年时间，许多学者借鉴国外语言研究的新的理论和方法，研究汉语词汇问题，取得很大成绩。新中国成立后，随着马克思主义的广泛传播，马克思主义唯物论的认识论，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语言的社会本质、关于语言和思维的关系、关于基本词汇及词汇与社会变化密切联系等的学说，成为语言研究的理论指导，苏联学者的语言学论著大量介绍到中国，成为汉语词汇研究的重要参考。五六十年代汉语词汇研究的全面发展，汉语词汇学体系的初步建立，是与这样的理论指导和借鉴分不开的。七十年代后期以来，我国进入改革开放的新的历史时期，学术界开始用更开阔的眼光看世界。这一时期中外学术思想的交流，对汉语词汇学的发展起了很大推动作用，如义素分析法的引进就大大推进了语义学的研究。

其次是社会变革的影响和国家语文政策的推动。二十世纪，我国社会经历了深刻的革命变革。政治革命与文化革新总是相伴而行的。本世纪的前半个世纪，随着民主革命的不断深入，在语文方面经历了白话文运动和国语运动。白话文运动和国语运动对词汇研究的直接影响是促使研究的材料从文言为主转变为现代语为主，同时也促使研究方法的更新，如从着眼于字，到着眼于词，进而对词语的形式和内容作进一步探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语言文字工作受到政府的重视，五十年代提出了推广普通话、汉语规范化和文字改革三大任务，这三项任务都与汉语词汇研究有着密切关系，从而推动词汇研究向着前所未有的深度和广度发展。

第三是词典编纂与词汇研究的互相推动作用。词汇研究与词典编纂是密切相关的两件工作。研究词汇的目的，归根结底是指导人们正确地理解词语、运用词语，而这一目的的实现，最好的办法是使词汇研究的成果体现到词典中来。词典的编写以词汇研究为基础，同时又反过来推动词汇研究的深入。词汇研究的材料往往是有限的，或者是经过挑选的；而词典编纂所用的材料比一般的词汇研究要宽泛得多。特别是专书词典的编纂，有时要对词语资料作穷尽式的考察。词汇研究所得出的结论，往往要在词典编纂过程中重新得到检验。本世纪七十年代末以来汉语词汇研究取得的突出成就，明显地得益于这一时期编纂出版的各种品类的辞书。

本世纪汉语词汇研究可以划分为三个阶段：世纪初到 1949 年、五十年代至六十年代、七十年代末以来。

为了叙述的方便，我们把汉语词汇学分为六个专题：词本位的确立、构词法研究、汉语的词汇构成和词汇规范问题、词义研究、熟语研究、词典编纂。

一、词本位的确立

（一）观念的转变：由字到词

传统语文学中，字和词的界限是不清楚的，甚至只知有字不知有词。直到本世纪初，在现代语言理论的影响下，研究汉语的学者才建立起词的概念，这是一个认识上的飞跃。第一个提出词的概念的是章士钊。

章士钊在他所著的《中等国文典》（商务印书馆，1907）中论述了字、词和句子的关系：

> 句，集字而成者也。如《孟子》云："齐宣王见孟子于雪宫"，共九字为一句。分视之则为字，合观之则为句。此字与句之区别也。右所引句，共九字也，而自文法上视之，则"孟子""齐宣王""雪宫"，皆名词；"见"，动

词；"于"，前置介词。名词三，动词一，前置介词一，共五词也。是一字可为一词（如"见"字为动词，"于"字为前置介词之类），而一词不必为一字（如"齐宣王"三字，"孟子"两字，始为一名词之类），泛论之则为字，而以文法规定之则为词。此字与词之区别也。

传统观念认为句子是由字组成的，章氏则称"律字以为词，规词以为句"，认为句子是由词构成的，这种认识比传统看法更准确、更科学了。章氏已经注意到有的词由一个字组成，有的词由两个字或更多的字组成。由于当时还没有提出语素的概念，在今人看来，章氏对字、词关系表述的科学性要打些折扣，但他的认识比过去只谈字不谈词的传统认识前进了一大步，则是确定无疑的。

章士钊所作的分析，是用现代的方法研究古代汉语的材料。二十年代以后，学者们已开始将观察重点转向现代汉语材料。古汉语词以单音节为主，在多数情况下，一个字就是一个词，传统方法只讲字不讲词，对于分析语句、理解意义并无大碍。现代汉语词汇向双音节和多音节发展，研究者如果仍旧把眼光盯在一个一个汉字上，就将寸步难行了。许多学者为在语文教学和语言研究中建立词的概念大声疾呼。1922 年，黎锦熙在《国语中基本语词的统计研究》（《国文学会丛刊》1 卷 1 号）中说："我们如果要作一番客观的统计研究工夫，必须先从国语的本质上找出我们语言中表示整个观念的真正单位来"，"我们若不先从国语文法的范围内，将这些组成语句的单位分子作一番检查归纳的工夫，明白规定出来；一味率循旧章，把一个一个方块的单字，比照他们的 words，便效仿他们的统计方法，来研究解决这基本词汇问题；其结果，纵然制成了精密的图表，恐怕那所得的数目，很少很少，比他们要'相去霄壤'，而且和自己语言中运用词类的实际也不相符。"

到四十年代，由字到词这种观念上的转变已经基本完成。王力、高名凯等学者在他们的语法专著中，表达了对词与字区别的具有结论性的意见。王力说："有时候，一个字就有一个意义"，"有时

候却是两个字才能有一个意义”，“由此看来，有些词是由一个字构成的，咱们可以把它们叫做单音词；另有些词是由两个字合成的，咱们可以把它们叫做双音词”（《中国现代语法》，商务印书馆，1943）。高名凯指出：“我们的一个‘字’并不一定能代表一个‘词’”，“要说明汉语的词是单音缀或是复音缀的，我们应当跑到文字后面去看说话的实在情况，看看在说话之中，代表一个独立的意义是由单音缀的词结构成的或者是由多数的音缀结构成的”。

词本位的确立，是汉语词汇学建立的前提，也是现代语法学的基础，在语文教学、词典编纂中也有着重要影响。

（二）词的界定

从“词”这个概念被提出来起，学者们就开始探讨“什么是词”的问题。把词与字分离开，是学术上的一个大进步。但是，由于汉语缺乏形态标志，词的界限远非一望而知。因此，对“什么是词”的回答，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是着眼于意义的。黎锦熙说：一个词表示一个观念（《新著国语文法》，1924）。王力说：一个词就是一个简单的意义单位（《中国语法纲要》，1946）。这两种表述，都有它们的不足。表示一个观念的，不一定是词，也可能是词组，认为一个词表示一个观念，这种说法没有划清词与词组的界限。认为词是简单的意义单位，又没有划清词和语素的界限。

进入五十年代后，对词的研究出现了一个高潮。这个高潮的出现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方面是语法研究的推动，另一方面是研究汉语拼音正词法的推动。用汉语拼音方案拼写普通话，一个最基本的原则是以词为书写单位，这就要求首先必须弄明白什么是词，以及怎样划分词。

这一时期对词的性质的研究，已经从注重意义转向注重形式、形式与意义结合。陆志韦等在如何确定词的问题上进行了卓有成效的研究，1951 年出版的《北京话单音词词汇》、1957 年出版的《汉

语的构词法》是研究这一专题的代表作。陆志韦认为，词是语言片段中能自由活动的最小单元。如何划分词，陆氏在《北京话单音词汇》中试用过"同形替代法"。例如：

铁路	铁柱子	铁门坎儿
石头路	石头柱子	石头门坎儿
洋灰路	洋灰柱子	洋灰门坎儿

用同形替代分析的结果，"铁、石头、洋灰、路、柱子、门坎儿"都是词。这里显然混淆了词和语素的界限。1956年《北京话单音词汇》重印时，作者声明放弃了这种分析方法。1957年在《汉语的构词法》中，作者提出"同形替代法"的根本弱点在于"基本上还只是肯定了汉字的孳生力的大小是鉴定词的标准。'同形替代法'能不能建立起来，取决于不同的搭配上的频率"。

词包含语法学和词汇学两个层面，划分词与非词(语素、词组)既着眼于形式，也不能忽视意义。对词划分的结果，既要在理论上站得住，即得到大多数语言学研究者的认可；也要为说汉语的广大群众所接受。《汉语的构词法》一书，对这样一个出发点有过重要的论述：

怎么知道一种是造句的结构，另一种是构词的结构呢？那不是意义决定的。要认识词，主要的是凭它的内部结构，拿它来跟同一类型的造句结构互相比较，在每一个类型上找出某种具体的条件来，说明所研究的语言片段已经不是造句的结构而是构词的结构了。

语言学者不能不从意义来认识词，但是词为什么是词，不能单凭意义的单纯性，紧凑性，抽象性等来决定。我们的工作是从分析语言结构入手的，是注重形式的，可不是"无意义"的……凭我们的结论所规定的词，必须能为广大群众所接受，也必须对于在构词法上掌握过相当丰富的资料而得出过归纳性的结论的人具有说服力……对于各家的论著，不只是要学习它们的理论和审查所依据的资料，并且还要细心体会他们是凭怎样的心理(说汉语的人对祖国语言的直观认识)才肯定某些结构是汉语的词。

在否定了“同形替代法”之后，《汉语的构词法》一书采用“扩展法”来确定词。扩展法，也就是插人法，其基本原则是看一个语言成分能不能扩展，即能不能在中间插入别的成分，不能扩展的是词，能扩展的是词组。在分析不同的结构形式的时候，再加上一定的限制条件。比如“形＋名”构成的名词性向心格，采用扩展法分析：中间不能插“的”的是词，如“杂面、白铁、咸盐、青苔、冷眼”等；中间能插“的”的是词组，如“活水、辣汤、大官、粗活、咸肉”等；中间插“的”后，整个结构显然表达与原格式不同的意义，这样的名词性向心格也是词，如“红茶、红糖、黄油、黄酒、白酒、白肉、紫铜、紫菜、大蒜、大人”等都是词。

这一时期，许多语言学工作者参加了如何确定词的问题的讨论。王力的《词和仂语的界限问题》(《中国语文》1953，9)、林汉达的《什么不是词儿——小于词儿的不是词儿》(《中国语文》1955，4)、《什么不是词儿——大于词儿的不是词儿》(《中国语文》1955，5)等论文在这个讨论中都有较大的影响。

1959 年，吕叔湘为苏联《语言学问题》杂志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十周年而作的《汉语里“词”的问题概述》对如何确定汉语里的词的讨论作了带有总结性的论述。吕叔湘写道：

> 什么是汉语的词？这就是要求在汉语里划分词和非词的界限——在一些场合表现为词和词组的界限，在另一些场合表现为词和语素的界限。实际上这常常是同一个问题：如果 AB 是一个词，则 A 和 B 只能是语素；如果 A 和 B 都是词，则 AB 只能是一个词组。(《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 361 页，商务印书馆，1984)

随后，作者论述了学者们曾经提出过的从形式上确定词的各种方法，包括游离法(能从一段话里游离出来的是词)、同形替代法、扩展法即插人法以及根据某些语音形式(重音、轻声、变调、停顿)来确定词等等。作者认为，上述各种方法都能在一定范围内解决划分词的问题，但又不能解决全部问题。作者认为不是所有的词都具备

同样的身份，有典型的、完备的词；有不完备的词，也就是接近于构词语素的词；有扩大的词，也就是接近于词组的词。作者的结论是：如果我们承认有不同种类的词，那么适当地利用上述各种标准，还是有可能达到我们的目的的。

七十年代后，吕叔湘对词的划分问题又有简约而更加深入的论述。在《汉语语法分析问题》（商务印书馆，1979）一书中，吕氏说到从“两头”给词划界。一个语素成不成词，作者认为：①可以单独作为一句话来说的，比如可以回答问话的，是不成问题的词。②一句话里边把所有可以单说的部分都提开，剩下来的不能单说的，也是词。根据第一条，可以把大部分实词和少数虚词确定下来；根据第二条，可以把大多数虚词和一部分实词确定下来。至于语素组合是词还是短语（词组），问题更复杂，大致涉及五个因素：第一，这个组合能不能单用，这个组合的成分能不能单用；第二，这个组合能不能拆开，也就是这个组合的成分能不能变换位置或让别的语素隔开；第三，这个组合的成分能不能扩展；第四，这个组合的意义是不是等于它的成分的意义的总和；第五，这个组合包含多少个语素，也就是它有多长。作者提出要区别“词汇的词”和“语法的词”。因为所用标准不同，词汇的词与语法的词有时候一致，有时候不一致。比如，从词汇的角度看，“睡觉”、“打仗”等都可以算做一个词；可是，从语法的角度看，“睡觉”、“打仗”一类组合，跟一般的动名词组合没有什么两样，因而不得不认为它们是短语。

二、构词法研究

（一）本世纪前半叶的研究

在上世纪末问世的《马氏文通》中，已有探讨汉语构词规则的内容。《马氏文通》提到了“骈列”、“前加”、“后附”等构词方式，“骈列”又分为“双字同义”、“两字对待”两式。

进入本世纪以来，汉语构词法研究日益深入、细密。1907年，章士钊《中等国文典》把词分为“单字词”与“合字词”，又把“合字词”分为“双字同义词”、“双字相待词”以及“连字词”、“缀字词”等。

马、章二氏是最早用现代语言理论研究汉语构词法的学者，对汉语构词法的研究有创始之功。但在《马氏文通》和《中等国文典》中，关于构词法的论述都比较零散，尚未形成体系。对汉语构词法作比较系统的研究，是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前后的事。1919年，薛祥绥在《国故》月刊第4期上发表《中国言语文字说略》一文（《中国语文》1993，1重刊了全文），比较系统地探讨了汉语的构词方式。薛文称为“复合之例”的有“叠语”类，如肃肃、雍雍、莺莺、燕燕；“连语”类，如契阔、忧虞、通达、艰难、山林、江湖、草芥、草木、鸟兽；“限定”类，如剑匣、弓弢、白璧、猛虎、雪白、橙黄、至德、精微。“复合”之外，又有“译音之字”，如琉璃、琵琶、善鄯、般若；“表声之字”，如旖旎、婀娜；“虚助之字”，如纷若、突如、勃然；“随文异义之字”，如委蛇、中庸。从以上的归类和举例可以看出，薛氏的看法有不少与后来学界的认识是一致的。在这篇文章中，作者运用了“语根”、“语系”两个概念，大致相当于现代语言理论中的“词根”和“词缀”，这是很有价值的。但作者把这种科学概念用在文字分析上，说在“论、伦、纶、轮、沦”中，“仑”是“语根”，“言、人、系、车、水”是“语系”，这就有点离谱了。薛祥绥的文章在当时并未引起多大影响。与薛氏同时或稍后，刘复在《中国文法通论》中，胡以鲁在《国语学草创》中，也都探讨过汉语构词法，他们的分析都过于简单。

在构词法研究上有突破并产生较大影响的是黎锦熙。1921年，黎锦熙的《国语讲坛》由中华书局出版。在这部书的附录《词类连书条例》中，作者把汉语的双音节名词（书中称为“复字名词”）分为六类。第一类是“合成的”，如“蜘蛛、玫瑰”，这类词两个字拆开独立就没有意义了。第二类是“并行的”，如“道路、富贵、学问”，这类词两个字可以拆开独立，但合用时是一个名词。“道路、富贵、学

问"这三个词分别是名与名合，形与形合，动与动合。第三类是"联属的"，如"男人、温泉、招牌、新闻"，这类词两个字"不同义类"，"相联属"而成一个名词。第四类是"对待的"，如"昼夜 、多少、生死"，这类词两个字的意思相反，合用时是一个名词。第五类是"叠用的"，如"人人、哥哥"。第六类是"带语尾的"，其中包括带"头"的，如"石头、锄头"；带"儿"的，如"杏儿、马儿"；带"子"的，如"桌子、掸子、胖子"。从以上的分类可以看出，黎氏的分析已包括了汉语构词方式的大部分，而且注意到了词内成素的语法性质及结构关联，也注意到了组成双音节词的字有的有意义，有的没有意义。语素的概念在黎氏的著作中虽然还不清晰，但已经萌生。两年后，黎锦熙在《汉字革命军前进的一条大路》(《国语月刊》1923，7)一文中列表，把汉语双音节词分为三大类四十三个小类，三大类为：(1)合体的复音词(析之则其义"亡")；(二)并行的复音词(析之则其义"别")；(3)相属的复音词(析之则其义"混")。该文对汉语构词法的论析又深化了一步。

四十年代，吕叔湘在《中国文法要略》、王力在《中国现代语法》、高名凯在《汉语语法论》等著作中，都对汉语构词类型作了分析，各有创见。吕氏把词分为单纯的词和复合的词两类，认为"单纯的词同时兼为意义单位和表现单位，复合的词只是最小的表现单位，不是最小的意义单位"。作者这里说的"最小表现单位"就是词，"最小意义单位"就是语素。这种分析不仅划清了字和词的界限，而且划清了字和语素的界限。在语素中，又分出了词根和词尾。这些认识对于科学地研究汉语构词法问题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五六十年代的研究

五十年代，构词法研究出现了一个高潮。这个高潮的出现，一是由于语言研究深入的需要，二是国家提出的汉语规范化和汉字拼音化任务的需要，三是语文知识普及和语文教学的需要。

1951年，吕叔湘、朱德熙在《语法修辞讲话》第二讲中把双音词定为：(1)联合式，如“斗争、丰富”；(2)主从式，如“武器、优点”；(3)动宾式，如“带头、整风”。这三类之外，还有其他方式，包括“打倒、看见、听说、一切、糊涂、咖啡”等等。

五十年代中期，《暂拟汉语语法教学系统》问世。对其中的构词法体系，张寿康在《关于汉语构词法》(见《语法和语法教学》，人民教育出版社，1956)一文中作了阐述。“暂拟体系”的制定，是综合各家研究成果，把汉语构词法知识引入语文教学中去的一项重要工作。“暂拟体系”首先把汉语的词分为单纯词和合成词两大类。单纯词包括单音的单纯词，如“水、鱼、天”；多音的单纯词，如“蜘蛛、螳螂”(古代早就存在的衍生词)，“芍药、菩萨、咖啡、浪漫”(比较古的或近代的外来词)，“鸳鸯、凤凰”(有附会意义的单纯词)，“爸爸、哥哥”(音节重叠的人伦称呼)。合成词包括不含辅助成分的和包含辅助成分的两类。不含辅助成分的包括联合式(如“人民、学习、矛盾、尺寸”)、偏正式(前偏后正如“国旗、白菜”，前正后偏如“马匹、看见”)、主谓式(如“心疼、饼干”)、动宾式(如“出席、裹腿”)。包含辅助成分的有实词素加虚词素的“桌子、椅子、棍儿、盒儿、石头、木头、姑娘家”等和虚词素加实词素的“老鼠、老虎、老婆”等。“酸溜溜、绿油油”和“学者、读者、演员、驾驶员、打手、好手、画家、宣传家、积极性、创造性、强度、高度”等也都属于包含辅助成分(即虚词素)的合成词。这个构词法体系较之以前各家的分类，更加充分和完备，特别是把词素划分为实词素和虚词素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当然，该系统的个别细节和具体结论尚可商讨。如把“爸爸、哥哥”这类现在一般看成语素重叠的词归入单纯词，把“马匹、看见”等归为“前正后偏”的偏正结构，把“饼干”看成主谓式，把“者、手、员、家、性、度、式、化”这些有实义的词素看作虚词素，并说它们加在某些类词素后就使整个词具有某种词性的作用等等，现在看来都不尽合理。

陆志韦等的研究报告《汉语的构词法》把构词法的讨论引向深入。陆志韦领导的研究小组1953—1956年完成了报告初稿，1957年经语言研究所学术委员会扩大会议讨论定稿，由科学出版社出版。研究小组根据构词语素的语法类，词的结构层次，以及合成词的词性，分析了各种类型的构词格式，大的类型包括：

偏正格（原称向心格），下又分偏正格的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连词等类。

后补格，下又分结果性后补结构、趋向性后补结构。

动宾格，下又按动字的音节划分类型，如单音动字＋多音宾语，多音动字＋单音宾语等。

主谓格，下又分名词、形容词、其他等类。

并列格（原称并立格），下又分两字、三字、四字并列等类。

重叠格，包括两字、三字、四字重叠的各种形式。

并列又重叠格式，如甲甲乙乙式、甲乙甲乙式、甲乙甲丁式等。

后置成分，包括"子、儿、头"；前置成分，包括"第、老、小"。

《汉语的构词法》以现代汉语口语为基本语料，对汉语构词格式的分析精细、详尽，达到此前未曾达到的水平。书中构词条例过繁、不便于应用于教学则是它的缺点。另外，按语素的语法性质分类还有待深入研究，如"自命、自备"，书中说是属于"副－动→动"；现在一般都把这两个词理解为主谓结构，应属于"代－动→动"。还有，在重叠格中把"吃吃、歇歇、淡淡的、白白的"与"宝宝、饽饽"一样视为构词现象，没有把构形法与构词法区别开来，也是一个缺憾。

差不多与《汉语的构词法》写作的同时，周祖谟撰写了《汉语词汇讲话》。《讲话》在《语文学习》1955年4月号至1957年10月号上连载，1959年由人民教育出版社结集出版。在"词的构造"一节，作者把现代汉语的词分为单纯词和合成词，合成词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词素构成，按其构造又分为两种基本类型：(1)由同样重要

的基本成分构成的。这种类型的合成词根据组成成分之间的关系又可分为联合式(如土地、城市)、偏正式(如火车、铁路)、支配式(如动员、带头)、补充式(如说明、指定)、表述式(如夏至、地震)、重叠式(如稍稍、渐渐)。(2)由基本成分和辅助成分构成的。基本成分表示词的主要意义,称为"词干";辅助成分只表示附加的意义,称为"附加成分",又依其位置分为前加成分和后加成分。前加成分有"第、初、老、被(被加数)、非(非马列主义)";后加成分有"子、儿、头、巴(尾巴、干巴、眨巴)、么(这么、那么、多么)、然(果然、忽然、竟然)、乎(几乎、确乎、于是乎)、家(文学家、艺术家)、者(学者、工作者)、化(工业化、科学化)、性(阶级性、人民性、重要性)"。《讲话》关于现代汉语合成词构词类型的归纳,成为以后高等学校现代汉语教材讲授构词法的基本内容,除名称略有变更(如支配式有的书称动宾式、补充式有的书称后补式、表述式有的书称主谓式)外,没有太大改变。对附加成分的范围,各家向有不同认识。

这一个时期,有的学者提出"造词法"的概念,强调研究词的构造方法,即创造新词的方法。其中具代表性的著作是孙常叙的《汉语词汇》(吉林人民出版社,1957)和王勤、武占坤的《现代汉语词汇》(湖南人民出版社,1959)。孙常叙把汉语造词法分为语音造词、语义造词和结构造词三大类,这个框架成为后来研究汉语造词法的基础。王、武二位把汉语的构词方法分为语音构词、语义构词、形态构词、句法构词四种类型。

(三)七十年代末以来的研究

经过六十年代中期以后大约十年的沉寂,从七十年代末到九十年代,汉语构词法研究又重新兴起。1979 年,吕叔湘的《汉语语法分析问题》由商务印书馆出版。这本书的"单位"一章,全方位地论述了语素和词的性质及其关系等问题,为深人研究构词法指示了途径。九十年代初,徐枢《语素》一书(教学语法丛书之二,人民教

育出版社，1990）对由语素组合成词的问题作了进一步阐述。徐枢首先对“语素”和“词素”这两个概念的含义作了论述：语素和词素都译自 morpheme。词素指词内部的具有意义（包括实义和虚义）的组成部分，大约在五十年代开始使用。语素则指最小的语音语义结合体，出现晚于词素，是最近广泛使用的一个名称。词素是指从词中分解出来的成分，没有词，就谈不到词素；语素则不然。词素只是词的一部分，它本身不好说能够单独成词，而语素不受这样的限制。“比较起来，使用‘语素’的名称较好，它能概括更多的语法现象，并较为适合汉语的特点。”（《语素》21、22 页）徐书指出，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语素组成的词的内部关系包括三个方面。一是语素的性质，即属于名素、动素还是形素等等，比如名词“人民”是由名素“人”和名素“民”组成。二是语素和语素中间的结构，比如“人民”是联合结构，“白菜”是偏正结构，“动员”是述宾结构，“霜降”是主谓结构。三是语素的层次。超过两个语素的组合往往有个层次问题。“绿豆芽”的层次是“绿//豆/芽”，“合作化”的层次是“合//作/化”。作者把语素组合为词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实素和实素结合，一种是实素和虚素结合。虚素中做前缀的有“阿、第、初、老”等，做后缀的有“子、儿、头、巴、者、然”等。《语素》一书提出“类语缀”的概念。类前缀包括“可（可爱、可恨、可怕）、自（自杀、自尽、自治）、准（准将、准尉、准平原）、类（类人猿、类毒素、类病毒）、亚（亚热带、亚油酸、亚硫酸）、超（超句、超电压、超导体）、单（单叶、单芽、单体）、非（非金属、非卖品、非导体）、反（反粒子、反函数、反革命）”等。类后缀包括“员（海员、教员、店员）、家（农家、作家、画家）、界（边界、省界、科学界）、率（税率、圆周率、生产率）、法（兵法、书法、辩证法）、学（数学、电学、法学）、体（机体、客体、星体）、性（人性、党性、理性）、化（钙化、氧化、净化）”等。类语缀概念的提出，对于解决语言学界在虚语素范围上的分歧，不失为一个办法。

这一个时期，张寿康专论构词法的著作《构词法和构形法》出

版(湖北教育出版社,1985)。这本书的论点与作者五十年代《关于汉语构词法》一文大致相同,在一些构词类型的分析上更加细致了。比如关于支配式是词还是词组的分析,作者指出:(1)支配式合成的是名词,如"戒指",则一定是词;(2)支配式可以带宾语的,如"出席"、"结果",也是词;(3)支配式是吸收的文言词,如"失色"、"洗尘",其间结合紧的,也是词;(4)支配式构成的形容词,如"吃紧"、"齐心",也是词;(5)支配式中"洗澡"、"革命"、"跳舞"这一类,是离合动词,合用是词,拆开用是动宾词组。另外,该书清楚地区分了现代汉语的构词法和构形法,把各类词的构词法和构形法作了有条理的说明和比较。

这一时期,仍有学者主张分别研究构词法和造词法。任学良著有《汉语造词法》一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刘叔新在《汉语描写词汇学》(商务印书馆,1990)一书中这样说:"词的结构方式,是纯就词的结构平面来观察其结构组合的项以及项与项之间的联结形式和层次;而新词的构词方法,自然只是要看造出或发展出新词都有哪些途径。两者显然不是一回事。只不过,构造新词采取某种方法的结果,会造出有某种结构方式的词来罢了。"(《汉语描写词汇学》69页)有关造词法的具体内容,本文不再详述。

三、汉语的词汇构成与词汇规范问题

(一)基本词汇问题

五十年代初,斯大林的《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发表并被介绍到中国。斯大林在这篇论文中提出基本词汇问题,他说:"语言的词汇中的主要东西就是基本词汇,其中也包括成为它的核心的全部根词。基本词汇比语言的词汇窄小得多,可是它的生命却长久得多,它在千百年的长时期中生存着,并且为构成新词提供基础。"(第19页,人民出版社,1964)围绕着斯大林的论述,我国语言学界

开展了一场关于基本词汇问题的讨论。核心问题是如何联系汉语实际理解基本词汇的性质及其范围。

最先就基本词汇问题发表意见的是李荣。1952 年，他在《汉语的基本字汇》(《科学通报》第 3 卷第 7 期)一文中谈了他对斯大林关于基本词汇问题论述的理解，认为“主要的意思可以归纳为三点：(1)基本词汇是日常用字。(2)基本词汇生命长久。(3)基本词汇是语言构成新词的基础。”其中二、三两点，与后来人们对斯大林关于基本词汇的论述所归纳的稳固性、全民性、能产性基本上是一致的，第一点则引起了争论。李向真在 1953 年《中国语文》第 4 期上发表题为《关于汉语的基本词汇》的文章，指出：“决不能把斯大林所说的‘词汇’，理解成或是随便更改成‘字汇’。汉语和俄语一样是用丰富的词汇作为语言的建筑材料的。这一点对于汉语研究特别重要。我们必须以词作本位而不能以字作本位来研究汉语。”李荣又在随后一期的《中国语文》上发表题为《字汇和词汇》的文章，回答李向真的批评。对两位李先生所进行的争论发表结论性意见的是曹伯韩，他在《李荣、李向真两位先生关于基本词汇的论文读后感》(《中国语文》1953，7)一文中指出，造成李荣先生改译基本词汇为基本字汇的原因，是他没有分清汉语中字和词的界限。

在关于汉语基本词汇问题的讨论中发表有个人见地文章的还有林焘。他在题为《汉语基本词汇的几个问题》(《中国语文》1954 年第 7 期)的文章中谈了如下看法：第一，基本词汇和常用词汇两个概念不容混淆；第二，不能认为汉语基本词汇里大部分是单音节的，汉语一直是用多音词来丰富自己的词汇的，无论是古代汉语和现代汉语都不是单音节语言；第三，基本词汇，尤其是根词，有比较强的构词能力，但是，有构词能力的并不限于基本词汇，只要社会有需要，任何一个词都可能构成新词。林焘结合汉语实际阐述了自己对基本词汇的认识，而不是简单地对斯大林的观点作解说，这在当时是难能可贵的。他在文章中提出的虚词不能归入基本词汇的

观点，引出了一些不同意见。赵振铎发表文章《虚词不能归入基本词汇吗》(《人文杂志》1959，3)，指出：有些虚词具有全民性和稳定性，“虽然它们的构词能力差、或者根本没有构词能力，但是，我们决不能因为某些词只符合两个标准而不符合另一个标准，不考虑它的原因就把它排斥到基本词汇之外去”。

对基本词汇的讨论，八十年代又深入了一步。符淮青在他1985年出版的专著《现代汉语词汇》(北京大学出版社)中说，根据斯大林的意见，基本词汇是从古代到现代，在实际运用中必不可少的词，它们表达的是对于人们交际最不能缺少的概念。他认为，基本词汇应该包括下列8种词，即表示人们最熟悉的自然界现象和事物的一些词，表示生产和生活资料的一些词，表示时令和方位概念的一些词，表示最基本的性质状态的一些词，表示最基本的动作变化的一些词，表示人体部位器官的一些词，表示数量的一些词，表示人称和指代关系的一些词。属于基本词汇的词的特点，一是普遍性，二是稳固性，三是具有较强的构词能力。在三个标准中，构词能力强是最重要的一个标准。有很强的构词能力，说明它是稳固的，因为它构成那么多词，要在一个长时期中才能陆续完成。构词能力强，有稳固性，往往又能显示它的普遍性。当然，对代词和各类虚词，确定其是否属于基本词汇不能以构词能力为主要标准。

1987年，周荐在《南开学报》第3期上发表题为《基本词汇与一般词汇划分刍议》的文章，提出了自己对确定基本词汇的标准的见解。他认为，稳定性、全民性和能产性这三个标准，表面看来似乎并行不悖，相为表里，但细加推究，却在很大程度上存在着难以调和的矛盾。相当一部分词语并不同时具有这三方面的特点。他指出，如果必须符合稳固性、全民性和能产性三条标准才算基本词汇的成员，那么，这所谓的基本词汇不仅不能包括人们语感上认为是基本词汇的词，也无法包括语言词汇中的任何固定语。他认为划分基本词汇和一般词汇的可行的办法是看词语是否既历史悠久又使

用范围广泛。如果一个词既历史悠久，经得住时间的考验，又在一个时代的横断面上使用范围广泛，那么即可认为是基本词汇的成员，反之，则是一般词汇的成员。

（二）一般词汇问题

一般词汇是指语言中与基本词汇相对待的那一部分词汇。一般词汇中，备受学者关注并被专门提出来讨论的有方言词语、古词语、新词和外来词，以及作为汉语词汇组成部分的熟语等。下面分别介绍方言词语、古词语、新词和外来词的研究情况以及与之相关的词汇规范问题。熟语研究的情况将设专节介绍。

1. 方言词问题

这里所说的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方言词，而是来源于方言、成为共同语词汇单位的词。有的学者称之为方源词（见刘叔新《汉语描写词汇学》245 页），是有道理的。汉语普通话中有相当一部分词来自方言，包括普通话基础方言北方方言，以及基础方言以外的其他方言。对这类"方源词"，研究的着眼点主要还是如何规范的问题。

林焘在《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语言学论丛》第 3 辑，上海教育出版社，1959）一文中，比较详细地论述了方言词的规范问题。他提出吸收和排斥两方面的原则。吸收的原则是："凡是普通话里还没有相同的词来表达的方言性的词，就应该吸收进来丰富普通话；例如西南官话里的'搞'和'垮'就是这样被吸收进来的。"排斥的原则是："凡是普通话里已经有相同的词来表达的方言性的词，就应该受到排斥，以免重复和混乱；例如普通话里已有'时候'这词，就不必再把'辰光'吸收进来。"作者充分认识到方言词规范的复杂情况，指出在具体运用上述两个原则时应该注意：(1)不要孤立地只在各方言词之间比较优劣来决定吸收哪一个，要全面地考虑到语言的词汇的各个方面。(2)不要静止地看一个词在目前是否仍然起作用，应该看哪些词在群众中已经受到一定的考验而有了

发展的前途，使用范围逐渐扩大；哪些词已经逐渐不为群众所常用，使用范围正在缩小。例如“垃圾”这个词就很有发展前途，它比北方方言原有的“脏土”意义要明确得多，就应该肯定下来。(3)不要简单地看普通话里是否已经有同义词。例如“弄堂”和“胡同”，如果就它们在自己方言区域所起的作用来看是完全同义的，但它们表达出了不同的地方色彩，反映的是南方和北方两种不同的街道形式，严格说起来，不能算完全同义词。(4)不要机械地比较哪个方言词使用的人多。应该特别注意到北方方言是基础方言，这个基础方言又是以北京话作为核心的。

2. 古词语问题

这里说的古词语，也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古代的词语”，它指的是“产生、流行于古代而只在现代书面语中沿用下来的词语”，它们“不仅古老而且现代存在的天地很有限，只生存在书面交际形式中”(刘叔新《汉语描写词汇学》246 页)。换句话说，古词语既不是古代汉语中使用而在现代已经消亡的词语，也不是从古代一直沿用到今天仍在口语中大量使用的词语。关于古词语在现代汉语词汇中的地位和作用，刘叔新有这样的论述：“像现代汉语这样一种有悠久历史文明和灿烂文化背景的语言，古代典籍中似乎成为历史过去的词语不时以各种渠道汇入其书面运用形式中，是极为自然的。古代丰富无比的书文作品，成为汉语不断丰富其现代词汇的一个十分独特的源泉。因此，古词语的类集并不凝固而无发展，它是处于一种常会扩大变动范围的活动状态的。”(249 页)

林焘在《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一文中也以专节论述了古词语规范问题。关于在吸收古代词语方面存在的不规范现象，作者指出，一是口语里已经有很适当的词来表达，偏偏用一个古代词；二是对古代词语一知半解，吸收不当，使整个语句不文不白；三是把一些完全死去的古代词语吸收进来。作者认为，除上述第三种情况外，使用古代词语不合规范，常常不是词语本身的问题，而是用得

不适当。在词汇规范工作中，应该根据不同的文体和不同的修辞作用来确定如何处理古代词语。对于古代词语中那些还有生气的东西，在规范性词典里必须注明它们的用法和使用范围，应该把它们算作规范了的词语。

3. 新词问题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以这两个伟大历史事件为开端，我们国家先后经历了两次深刻的历史变革。社会生活的巨大变化，新鲜事物的大量出现，人们思想观念的迅速更新，都促使汉语新词语大量涌现出来。五十年代到六十年代，八十年代到九十年代，语言学界两次出现研究新词新语的热潮。

五十年代初，张志公（笔名向超）发表论文《关于新词新义》（《语文学习》1952，1），提出构成新词有四种方式：(1)以旧词作基础，孳生出来新词；(2)赋予旧词以新的意义和新的用法；(3)以自己的语言规律为基础，借用别种语言的词；(4)以旧词为基础，另造新词。同年，周定一发表《词汇的新陈代谢》（《科学通报》第3卷第7期），也指出："新词新语的来源是多方面的，但扼要地说，不外创造新的、改造或重装旧的。"1959年是五四运动四十周年和新中国成立十周年，又有多篇文章讨论新词问题，如伍民的《五四以来汉语词汇的一些变化》（《中国语文》1959，4），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汉语教研组的《五四以来汉语书面语言的变迁和发展——纪念五四运动四十周年》（《中国语文》1959，4），武占坤、王勤、程垂成的《十年来汉语词汇的发展和演变——迎接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十周年》（《中国语文》1959，7）。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汉语教研组编著的《五四以来汉语书面语言的变迁和发展》（商务印书馆，1959）一书胪列了近400个新词，以说明五四以后汉语词汇的发展。1962年，文字改革出版社编写出版了《新词语》一书，把新中国成立以后出现的新词和固定的语句尽可能地全部收列，共收词语

1040个，做了一件具有开创性的极有意义的工作。

1978年改革开放以来，汉语新词语出现的数量大大超过新中国成立初期。新词语再一次成为汉语研究的热点。1984年，吕叔湘在《辞书研究》上撰文，号召"大家来关心新词新义"，包括加强对新词新义的研究，以及语文词典应该更积极地收录新词新义。他指出，语文词典对于新词新义，"一般的倾向是偏于保守"，并明确表示："在这些问题上，我个人的意见是与其失之于严，无宁失之于宽。"(《大家来关心新词新义》，《辞书研究》1984，1)这以后，对新词新义的整理和研究逐渐形成热潮。从1984年起的十多年时间，已有数十篇研究新词新义的文章发表。其中较重要的有(以发表时间先后为序)：刘向军《新词新义与语文词典的收词》(《辞书研究》1984，6)，赵金铭《新词新义与社会情貌》(《语文研究》1985，4)，李振杰《近十年汉语中新词新义的产生》(《语言教学与研究》1987，2)，沈孟璎《新词语构成特点纵览》(《南京师大学报》1988，4)，季恒铨等《试论新时期的新词语》(《语文研究》1989，4)，王海棻《汉语新词结构方式试析》(《语言教学与研究》1990，4)，陈建民《口语里的新词新语与社会生活》(《语文建设》1991，9)，王希杰《十年新词语冲击波》(《这就是汉语》，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刘一玲《寻求新的色彩，寻求新的风格——新词语产生的重要途径》(《语言文字应用》1993，1)，于根元《整理汉语新词语的若干思考》(《语言文字应用》1993，3)，李行健《词义演变漫议》(《语文建设》1994，7期)，周洪波《汉语新词语的结构与搭配》(《语法探索与研究》七，商务印书馆1995)、《新词语的预测》(《语言文字应用》1996，2)。

对新词新义的收集整理工作，这个时期也陆续展开了。《辞书研究》、《语文建设》等学术刊物先后开辟了集解新词新义的专栏。1987年12月，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了闵家骥、刘庆隆、韩敬体、晁继周等编的《汉语新词词典》，这是第一部新词语词典问世。这

之后，不同规模的新词词典雨后春笋般地编辑出版，截止到1995年已达二十余部。这里最值得提出的是国家语委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于1991年成立了新词新语新用法研究课题组，比较全面深入地进行新词语的整理和研究。于根元、刘一玲、周洪波陆续推出了编年本新词语词典《1991汉语新词语》、《1992汉语新词语》、《1993汉语新词语》、《1994汉语新词语》，并逐年编写下去。这是一个颇有远见的创举。这个词典系列"较为及时地追踪和记录了汉语词汇中的新词语，可说是一部汉语词汇的编年史"，"随着时间的推移，它们一定会逐步完善起来，其语言学价值和社会价值也必将越来越充分地显现出来。"（徐祖友《初创既成，更待提高》，《辞书研究》1995，1）

对新词的研究，一个中心问题是规范问题。新词的规范，就是要把新词中那些"来去匆匆的过客"与"就此定居下来"的词区别开来，肯定后一类新词的普通话词汇地位。对这个问题论述得比较深入细致的是晁继周发表在《中国语文》1992年第3期上的《略论规范型词典的特点》。作者认为，一个新的词语被收进规范型词典，标志着它的标准语资格得到了承认。如何规范新词语，作者提出四项原则：(1)普遍性原则。一个词语，全社会的大多数人都说，它的涵义在大多数人中有共同的理解，这个词语就应该得到承认；只在部分人中或狭小的地区使用的新词语，规范型词典不应吸收。(2)生命力原则。合于规范的词语，不能是昙花一现、瞬息即逝的，而应该是经过时间的考验，证明在社会交际中有长久存在价值的。(3)必要性和明确性原则。必要性指的是一个词由于它的特定意义或特有的表现力而在语言中没有另一个词能够代替它；明确性是指一个词表示什么意思，所指什么事物，应该明白无误，不能既可作这样的理解，又可作那样的理解。(4)构词法原则。合于规范的新词，必须是符合汉语构词规律的，不符合汉语构词法的生造词，不应该被社会所接受。晁文还阐述了汉语规范型词典如何吸纳

港台词语的问题。作者指出，由于社会历史的原因，台湾、港澳地区及海外华人社会使用的汉语词汇(简称港台词语)与大陆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主要表现在继续使用旧词语，同一事物使用不同称说，不同的新造词和外来词。近些年来，一些港台词语逐渐在大陆流行开来，这是这一阶段汉语词汇发展中特有的现象。对港台词语，汉语规范型词典应根据不同情况作出恰当处理。在港台地区已普遍使用、在大陆也逐渐流行的新造词可以收入词典，与大陆近些年产生的新造词一起接受社会交际实践的检验。同一事物港台与大陆称说不同的，港台词语可以作为普通话原有词语的同义词看待，在词典中并存，经过时间和实践的考验，最终存优汰劣，约定俗成。只在港台地区使用的词语处于方言词语地位，收入词典时须加方言标志。只在港台地区使用的音译外来词，在全民社会尚无影响，而普通话中已有相应的意译词的，一般不再收入规范型词典。

4. 外来词问题

外来词早就在汉语中存在了。上世纪末、本世纪初，随着西方各种先进事物、先进科学技术传入中国，报刊和书籍中各种译名骤然增多，外来词问题引起了学术界的关注。1922 年，胡以鲁在《国语学草创》中专设一章讨论“译名”问题。他主张多用意译，认为“译必从其义，若套用其音，则为借用语，音译二字不可通也”。地名、人名、金石、化学之名，他也仍主张音译。胡以鲁正确地区分了意译和借用语(即音译)，从理论上和汉语历史上论证了应发扬以意译为主的传统。

到了五十年代，对外来词的研究更为深入。孙常叙、张世禄、周祖谟等学者在他们的词汇学专著中都列出章节专门讨论汉语的外来词问题。孙常叙在《汉语词汇》一书中把外来词分为借词和译词两类，他说：“在外来语词汇里，有些词是直接从别的民族语文借来的，基本上照样使用，这是借词；有些词是经过汉语的翻译，用汉语的造词材料和方法，把它改造成我们民族语言——汉语的新词，

这样的是译词。”他把译词分为全译的、半译的和附注的三种，认为按照造词的性质，全译的和附注的都不算是外来语词，半译的词因为“在音节上还残存着外语原词的一部分形迹，可以说是外来语词”。孙氏对外来词的分析和归类，是细致而精当的，同一时期和晚于他的学者对外来词的分析，大体上是循着这个思路。张世禄在1957年由新知识出版社出版的《普通话词汇》一书中，把意译词细分为直译的和纯粹意译的两种，说“纯粹意译的词或词组，可以不必认为是真正的外来词”。周祖谟在《汉语词汇讲话》中主张有两类词不是外来词。一类是词形和读音是汉语固有的，只是增加了新义或转变了原义的词，如“教授、助教”；另外一类是根据外语词的意思，按照汉语的构词方式，用汉语的构词成分创造出来的新词，如“面包、番茄、电话、马力、生产力、唯物论”等。他所说的后一类，实际上包括了张世禄说的直译的和纯粹意译的两种。

1958年，高名凯、刘正埮的专著《现代汉语外来词研究》由文字改革出版社出版，这部专著代表了这一时期汉语外来词研究的最高成就。该书首先对外来词作了理论上的说明，指出外来词是语言融合的现象。两个社会单位由于历史条件而发生接触的时候，使彼此惊异的是本族所无他族所有的自然界事物、文物制度和思想。这些事物多半反映在他族语言的词汇里，本族人民需要知道它，选择其适合的部分加以吸收，别的语言的词就渐渐被吸收到本族语言里来了。把外语中具有非本语言所有的意义的词连音带义搬到本语言里来，这种词就是外来词。意译词不是外来词。外来词是本语言词汇的成员，一种语言在吸收外语词时，要把这个词安置在自己的语音、词汇、语法体系里，用本语言的发音习惯、语法规则、词汇特点去运用它。随后作者回顾了汉语外来词的历史，分析了现代汉语外来词的不同外语来源，分析了现代汉语外来词与外来文化的关系。该书从语音、词汇、语法三个方面对外来词的构造方式进行了细致的研究。在语音上，现代汉语外来词的语音结构是根据现

代汉语的语音体系来改造外语原词的。在词义上，不是把外来词的整个应用范围都搬到本语言里来，而是把原词的意义范围加以改造，来适应自己的词汇体系。在语法上，由于汉语没有表示语法范畴的词形变化，现代汉语的外来词是依据外语原词的词干或其在词典里的第一个形式而用的。作者指出了现代汉语外来词存在着严重分歧的现象，比如 chocolate 一词，译名就有巧克力、巧格力、巧古力、朱古力、朱古律、查古律、查古列、诸古力等。针对这种情况，作者提出了外来词的规范原则，即"一词一音一字"的"三一原则"。如何实现"一词一音一字"，作者认为可以根据通行的原则、语音的原则、简单的原则、历史的原则、语义的原则、语法的原则。为避免创造外来词时产生分歧现象，他们提出，语言学家应当根据过去外来词语音对应情况，依照音节，制定一套固定的相应的标音汉字。《现代汉语外来词研究》出版后在学术界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后来，二位作者又与麦永乾、史有为一起编纂了《汉语外来词词典》，于 1984 年由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1990 年，岑麒祥编著的《汉语外来语词典》由商务印书馆出版。这些专著和词典的出版，代表了本世纪汉语外来词研究的最高水平。

（三）词汇规范化问题

词汇规范化是汉语规范化的一个重要方面。本世纪初叶开始的国语运动，实际上是确立现代汉民族共同语规范的运动。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国语运动除了取得确立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成果外，其他方面没有更多建树。虽然"个别语言学家参加了国语运动，但是也没有对民族共同语所涉及的各方面问题有效地进行过科学研究"（罗常培、吕叔湘《现代汉语规范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现代汉语规范工作正式提到党和政府的议事日程。1949 年 10 月，在毛泽东主席亲自过问下，中国文字改革协会（后来改为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

员会)成立，主要工作中就包括推广普通话和汉语规范化等方面内容。1951 年 6 月 6 日，《人民日报》发表题为《正确地使用祖国的语言，为语言的纯洁和健康而斗争！》的社论，并同时连载吕叔湘、朱德熙合写的《语法修辞讲话》。这些举措的目的，都在于普及语文知识、提高全民的语文水平，促进现代汉语的规范化。

1955 年 10 月，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召开。罗常培、吕叔湘在《现代汉语规范问题》的主题报告中，从语音、词汇、语法几个方面讲了现代汉语规范的任务。报告中说："词汇是语言的建筑材料，现在在语言使用上存在的混乱情形一大部分是在词汇方面。"他们指出的词汇方面不规范的问题，包括同义词(指那些毫无分别，只是重复、累赘，徒然增加学习者负担的)繁多，一些意义比较抽象的词的用法很不确定(比如"解决"、"克服"、"掌握"、"基本上"等)，以及生造词和滥用简称等问题。收入《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文件汇编》(科学出版社，1956)专论词汇规范问题的文章有萧璋的《略论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孙崇义的《关于词典的选词工作》、郑奠的《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等。在这次会议的带动下，从五十年代中期到六十年代中期，语言学界出现了研讨现代汉语规范化问题的高潮，发表了许多重要论文，如鲍明炜《略论汉民族共同语的形成和发展》(《中国语文》1955，6)、林焘《关于汉语规范化问题》(《中国语文》1955，8)、黎锦熙《从汉语的发展过程说到汉语规范化》(《中国语文》1955，9)、王力《论汉语规范化》(《人民日报》1955，10，12)、罗常培《略论汉语规范化》(《中国语文》1955，10)、王力《论推广普通话》(《人民日报》1956，2，13)、殷焕先《谈词语书面形式的规范》(《中国语文》1962，6)。这些论文大都涉及现代汉语词汇规范的问题。

1955 年，北京大学中文系开设"现代汉语规范问题"课，林焘为这门课撰写的讲稿后来以《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为题发表。在"词汇规范的主要根据"一节，作者提出词汇规范不能像语音规

范那样规定出“标准”。因为词汇几乎处在经常变动中，这变动并不是局限在一种方言之内。要给一个经常变动的东西确定一个哪怕是暂时固定不移的“标准”也是不可能的事。因此对词汇的规范不能提标准，只能提“基础”，也就是说在一定的基础上对它的经常变动加以适当的规范。文章接着指出，词汇规范的主要根据应该是“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的普通话，只有北方话有资格作为词汇规范的基础。在论述理由时，文章说：首先，“因为全国使用北方话的人最多”，“约占使用汉语的全部人口百分之七十以上”。其次，“几千年来汉族的政治文化经济的中心始终在北方，北方话几千年来一直是汉民族共同语的基础，而且这种北方话早已以北京话为核心进入了书面语言，是一种久经书面提炼的语言”。最后，“北方话既然以北京话为核心，就能和‘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这个条件很好地配合起来，不会存在音和义之间的矛盾，在词汇上‘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是应该和在语音上‘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联系起来看的”。林焘指出：“规范化工作的阶段性总结应该是一部规范性的词典，这部词典应该对每一个词都能标出它的读音，分析它的意义，说明它的用法。随着词汇不停的发展，对这词典还应该随时加以补充和修正。”

经过六十年代中期至七十年代中期的一段停滞，七十年代末开始到九十年代，词汇规范问题的研究又逐步深化。这一时期发表的专论词汇规范的论文较多，主要的有蒋荫楠的《谈现代汉语书面形式的规范问题》（《南京大学学报》1978，3）、朱炳昌的《试论词形的歧异和规范》（《语言论文集》，商务印书馆，1985）、郭良夫《关于词语规范》（《中国语文》1987，1）、李行健《词语的规范问题》（《词语学习与使用述要》，吉林文史出版社，1988）。

李行健在《词语的规范问题》一文中，阐述了词语规范问题上的一些理论认识，指出“词语规范问题，是汉语规范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必须在汉语规范工作总体中去求得解决”。针对

一些人对规范问题认识上的偏颇，他说："对于'规范'（标准），我们既要把它看成固定的，又要把它看成发展的、不是凝固的。不把标准看成相对固定的，就无法进行规范化工作，使用语言的人也会无所适从；但是，如果不把'规范'看成发展的，非凝固的，就会妨碍语言健康地发展，甚至会使规范（标准）和群众活的语言形成对立，使规范工作处于被动地位。"他明确提出："对于已经制定的规范，我们也需要科学地去理解和贯彻。"从五十年代起，许多学者都讲过辩证地认识语言规范工作，李行健的讲法更明确，更引人注意。

普通话"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主要指的是词汇方面。因而，对北方话的词汇进行全面调查，对于促进汉语词汇的规范是关键而迫切的任务。1985 年底，国家语委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设立了由陈章太、李行健负责的"北方话词汇调查"研究课题。作为北方话词汇调查的最终成果，《普通话基础方言基本词汇集》（原名《北方话基本词汇集》）于 1996 年由语文出版社出版。《词汇集》共记录北方话地区 93 个点的概况、语音系统，包括同音字表和 2600 多条词语，并绘制 60 多幅方言地图。全书分 5 册，约 1000 万字。这项工作的完成，对现代汉语词汇规范化工作将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关于方言词、古语词、新词和外来词等的规范问题，前文已分别叙述，这里无须赘言。

四、熟语研究

熟语一般指成语、谚语、歇后语、惯用语等语言单位。熟语是否都包括在词汇范围之内，学界看法向有不同。一种看法以武占坤、王勤为代表，他们在《现代汉语词汇概要》（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3）中提出："语言中的熟语（包括成语、谚语、歇后语、惯用语等）也是语言的建筑材料，它的造句功能相当于词，其形式、结构的固定性、使用的现成性，也同于词。它是词的等价物，是结构上大于词

的整体性的造句部件。所以,熟语也是词汇成分的一种,不能把它排斥于词汇体系之外。"另一种看法以刘叔新为代表,他在《词目的确定和词汇的范围》(《语言研究论丛》,天津人民出版社,1980)中指出,语言中很多结构稳定的、比词大而作用和词相当的固定语也应当是词汇的成员。两年后,他在另一篇文章《固定语及其类别》(《语言研究论丛》第二辑,天津人民出版社,1982)中进一步解释说,所谓"固定语",指的是成语、惯用语、歇后语等词汇性单位,而谚语、名言、成句的俚语等,则是常语,属于非词汇性单位。

我国古代已经注意对熟语(那时称谚、俗谚、鄙语、俚语等)的收集和研究。进入本世纪以后,熟语的收集研究工作有了进一步开展,这一方面是由于受到西方民俗学研究的影响,另一方面是由于受到五四以后白话文和大众语运动的推动。从二十年代到四十年代,报刊上发表的探讨熟语的文章有几十篇之多,其中关于谚语和歇后语的更多一些,关于成语的较少。白启明1924年发表在《歌谣周刊》第44号上的《采辑歌谣所宜兼收的——歇后语》,把歇后语的结构分析为两项,一为起语,一为目的语。作者从体裁和性质两个方面论述了谚语与歇后语的不同。从体裁说,谚语或属平列("衙门钱当时还,生意钱六十年,庄稼钱一百年"),或是一贯(如"为人不做亏心事,不怕半夜鬼叫门");歇后语则分上下两项,上项包含下项,下项引述上项。由性质论,谚语多属格言,而歇后语纯属文学。黄华节1935年发表的文章《歇后语》(《太白》第2卷第6期)探讨了歇后语的性质、结构和表现手法,也论及歇后语与谚语的不同。关于"歇后语"的名称,作者解释说:"大约是这一类习俗语,每句由两部分组成,在讲说的时候,两部分中间的语气,要有较长的顿读,故此得名。"作者不赞成把歇后语与歌谣、故事、谜语等同列,放在民间文艺之内,认为就其性质来看,歇后语与谚语、俗语更相类,是"一个社会或社区惯常通用的成语"。作者更重视歇后语作为语言定型结构的属性,这个意见无疑是正确的。作者认为歇后语与

谚语可以“循环孳乳”,有因果相生的关系,也指出它们形式结构和表现手法上的不同。谚语有排比、对偶或单句,歇后语则由两个子句构成,前句是比喻的子句,后句是解说的子句。歇后语以比喻为修辞方法,韵味深长,隐而不露,露而不尽。文章还对歇后语所用的比喻作了分类。可以看出,黄华节的文章对歇后语的认识和分析,都比前人进了一步。1943 年,方绳辉发表《成语和成语的运用》(《国文杂志》第 2 卷第 3 期),针对当时许多学者“把复字词中凡词义不是就字面所能解释的都当作成语”的问题,明确提出复字词不是成语。文章说:“我国国文法以词为单位,词只等于英文的‘字’。复字词也是词,所以复字词里不该有成语。成语应当以短语为限。句子可以作短语用,所以句子也可能成为成语。”作者认为,“成语必定是社会上流行的语句”。文章的分类和举例中,大部分是成语,也包括了少量的谚语、歇后语等,可见作者对成语的界定还不十分清楚。但作者把成语与复字词严格加以区分是值得肯定的。

新中国成立后的近 50 年时间,对熟语的研究全面展开,既有广度,又有一定深度,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早在五六十年代,已有一定数量的专论各类熟语的论文发表,内容涉及各类熟语的性质、特点、内容、形式、运用及规范等问题。八十年代,一部分学者对熟语作了系统、深入的研究。马国凡、武占坤等撰写的熟语丛书,包括《成语》、《谚语》、《歇后语》、《惯用语》等专著,是建国后第一批系统的、有深度的理论研究的成果。温端政在同合作者编写多种熟语辞书的同时,撰写了《谚语》、《歇后语》等著作,丰富了熟语的理论研究。1989 年有两部全面讨论熟语的专著出版,一是刘广和的《熟语浅说》,另一部是孙维张的《汉语熟语学》,在此之前尚未有过全面探讨熟语问题的专著,因而这两部论著的问世受到学术界的重视。

熟语及成语、谚语、惯用语、歇后语等所指的是什么,它们之间是什么样的关系,如何划界,历来存在着不同的认识。1956 年,俞

敏、黄智显在他们撰写的《语言学概论讲义》（北京师范大学出版）中称"熟语是某些语言里特有的词组"，并把熟语与成语、歇后语等并列起来，上面冠以"惯用语"的总名。1958年，上海外国语学院和哈尔滨外国语学院合编、北京时代出版社出版的《语言学引论》提出不同的观点，认为"语言中现成的、固定的词组或句子，叫做熟语"，"熟语包括语言中的成语、谚语、惯用语，等等"。从五十年代到后来的几十年里，"熟语"等概念使用得比较混乱。多数学者的著作，特别是影响较广泛的大学现代汉语教材，倾向于《语言学引论》表述的观点。胡裕树主编的《现代汉语》（上海教育出版社，1962，增订再版，1981）说："词汇当中，除了许多独立运用的词以外，还有一些现成的词组，为一般人所经常使用的，也作为语言的建筑材料和词汇的组成部分，这些总称熟语。"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的《现代汉语》（甘肃人民出版社，1981）称"熟语是常用而定型的词组或语句"。这两部教材都同样明确地肯定了熟语一族的种属关系，即熟语包括成语、惯用语、谚语、格言、歇后语等。1993年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的《语言学百科词典》说：熟语是语言中固定的词的组合。熟语与一般词组和句子的差别在于：前者作为现成的语言材料存在和使用，后者则是在言语过程中临时组织起来的，所以，熟语是语言单位，一般的短语和句子是言语单位。熟语有两个特征：(1)语义的统一性。在语义上是不可分割的整体。(2)结构的固定性。其结构是定型的，不能随意改变结构模式或增减其组成成分。熟语主要包括成语、惯用语、谚语、警句、歇后语、套话等。《语言学百科词典》的解说较为准确、全面，除对"语言单位"和"言语单位"的说法尚有不同认识外，一般能为学术界所接受。

成语、惯用语、谚语、歇后语如何划界，除了歇后语因为自身结构上的特点容易区分外，其他几种还有界限不清的地方。关于成语，我们赞同《现代汉语词典》所作的解释，即成语是"人们长期以来习用的、形式简洁而意思精辟的、定型的词组或短句"，"汉语的

成语大多由四个字组成”。这种解释内容和结构并重，比较符合人们的认知习惯，也比较容易与其他语言成分相区分。根据这样的解释，显然可以把一些人主张归于成语的“推敲”、“鸡肋”、“请缨”、“涂鸦”等双音节复合词排除在外，可以把“闭门羹”、“破天荒”、“想当然”、“碰钉子”、“翘尾巴”、“钻空子”等三音节复合词或惯用语排除在外，把“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等谚语排除在外。下面我们把对成语、惯用语、谚语、歇后语的主要研究成果简要介绍一下。

（一）成语

熟语中研究最多的是成语。五六十年代，研究成语的专著有马国凡的《成语简论》（辽宁人民出版社，1961），论文约有50多篇。七十年代末以来，又有多部研究成语的专著问世，如史式的《汉语成语研究》（四川人民出版社，1979）、马国凡的《成语》（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3）、向光忠的《成语概说》（湖北教育出版社，1985）、刘洁修的《成语》（商务印书馆，1985）等。深入探讨成语的性质特点、成语的源流、成语的意义和结构的论文不断见诸学术刊物。对成语的性质，马国凡《成语》概括为四点，即定型性、习用性、历史性、民族性。定型性表现为意义上的定型和结构上的定型，成语的意义不是构成成分意义的简单相加，结构上不能任意换用同义近义成分，不能任意增减成分或改变结构关系。所谓习用性，从时间上说，成语存在于许多时代；从空间上论，它流行于许多地区，不同于方言，是民族共同语的有机组成部分。历史性指许多成语的取材留有历史烙印，成语中保留较多的古语词和古语法特征。所谓民族性，从内容上说，成语往往反映民族特有的历史事件、人物、故事传说等；从形式上说，汉语成语中普遍使用数词，结构成分往往对称。马国凡对成语性质的归纳是比较全面的。刘叔新是从另一个角度阐论成语特点的。他在论文《固定语及其类别》（《语言研究论丛》第二

辑，天津人民出版社，1982)中提出："成语的重要特征，凭之基本能同所有其他固定语区别开来的特征，是表意的双层性：字面的意义具有形象比喻作用或使人联想的作用，透过它曲折地表现仿佛处于内层的真实意义。"他说："固定语中，凡表意具有双层性的单位，无论只用于口语或书面语，也无论具有悠久的历史或只产生于现代，都是成语。"刘叔新在成语的性质中突出了表意的双层性这一点，使界定成语的标准趋于单一，在区分成语和其他类型固定词组时更具有"可操作性"。但是，表意的双层性，言在此而意在彼，恰恰是一般学者所认为的成语与另外一些熟语（如惯用语和一部分谚语）所共有的特点。主要以表意的双层性为标准来划定成语，成语的范围就会过于宽泛，"穿小鞋"、"解剖麻雀"、"碰一鼻子灰"等都被看作是成语，这非但不能为多数学者所接受，而且也不会得到大多数说汉语而有一定文化程度的人的认可。

许多专著和论文都对成语的源流作了考察。从来源上看，成语的大部分是从历史上继承下来的，也有少部分是现代创造的。历史继承的成语，包括来源于寓言故事的，来源于神话传说的，来源于历史事件的，来源于名句摘引的以及来源于古代、近代口语的。关于成语源流考辨问题，刘洁修所撰《成语》一书论述得较为充分。他说："成语的历史性比一般语词为强，所以更需要穷源溯流，即从源和流两个方面找可靠的书证，以体现一个成语的发生、发展和衍变的历史和现状。"他结合丰富的例证论述了从语言的意义的角度溯源、从字面角度溯源、尽量避免以流为源等问题。比如"纸上谈兵"这个成语，一般多以《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中赵括的事为其语源，刘书认为这不准确。赵括确是善于谈兵却不会用兵的典型，但他所处的战国时代尚无纸这一事物，而"纸上"是构成"纸上谈兵"一语的关键部分，用"纸上"表示脱离实际或空虚不实的意思到宋代才普遍起来。刘书引述了大量出自宋人的语言资料，如：

孙吴非纸上，方略要从宜。（楼钥《攻媿集》卷十二《背水阵》）

不随举子纸上学《六韬》，不学腐儒穿凿注《五经》。（刘过《龙州集》卷一《多景楼醉歌》）

上（宋真宗）知之，谓左右曰："朕尝见儒人谈兵，不过讲之于樽俎砚席之间，于文字则引孙吴，述形势皆闲暇清论可也，责之于用，则临事罕见有成效者。（释文莹《玉壶清话》卷七、《五朝名臣言行录》卷二之二引见）

作者认为，"纸上谈兵"一语，正是上述一些文句"比合"而成。这样的见解是有说服力的。刘洁修在成语考源上颇费心力，他所纂著的《汉语成语考释词典》（商务印书馆，1989）是一部以成语考源为最大特色的辞书力作。

（二）惯用语

惯用语的概念原来并无专指，后用来指称熟语中有别于成语、谚语、歇后语等的一类。马国凡、高歌东所著《惯用语》（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2）一书对惯用语作了这样的说明："惯用语是一种定型化的词组，它的结构是词组，意义是整体化了的"，"与一般词组不同，惯用语的字面意义是虚指，一般词组是实指"。作者关于惯用语提出了一个重要的认识：惯用语的核心部分是三音节动宾关系的固定词组，如"唱双簧、戴高帽、敲竹杠、抱粗腿、随大流儿"。也有少数非动宾结构的，如"鬼画符、空架子"。也有多于三个字的，如"吃大锅饭、捅马蜂窝"。凭这一点，语言研究者和使用者很容易把惯用语同其他种类的熟语区别开来。《语言学百科词典》对惯用语与成语的区别阐述得甚为精当：(1)在构成形式上，汉语中的成语一般是四字格，惯用语多数由三个字组成，也有超过四个字的；(2)在结构定型上，成语一般不能拆开，惯用语一般可以拆开，如"碰钉子"可以说成"碰了个钉子"、"碰了个软（或硬）钉子"；(3)在使用特色上，成语的书面语性质较强，惯用语的口语性质较强，试比较："阿谀奉承"——"拍马屁"；"倒行逆施"——"开倒车"；"敲诈勒

索”——“敲竹杠”。从以上三方面，既可以认识惯用语与成语的区别，也可以了解惯用语结构及使用上的特点。

（三）谚语

对谚语的研究，五六十年代已有多篇专文发表。马国凡的论文《谚语与歇后语》（《内蒙古师院学报》1960，2）认为“谚语的性质主要表现为它的口语性、普遍性、阶级性和民族性”，其认识还是比较笼统和肤浅的，八十年代以后他在与武占坤合撰的专著中对谚语的分析则要深刻、精细得多。1961年，杨欣安发表的《成语和谚语的区别》（《中国语文》1961，3）较为详细地谈了成语和谚语四个方面的区别：(1)谚语是流传在人民群众口头上的语言，而成语多用在书面语言上。由于我国书面语言比较统一，因而无论南北东西，使用的成语是一致的，而谚语就有很明显的地区性。(2)成语表示一般的概念，一种客观的现象，人或事物的特点状态等；谚语表示判断和推理，概括地反映出深刻的道理或总结斗争的经验。(3)成语在句子中是当作词来运用的，谚语一般是个独立的句子。(4)成语有些只凭字面不能了解它的意义，而谚语因为是在人民群众中口头流传的，无论从词汇意义或语法组织上说，都是现代人民所能理解和接受的。这一时期关于谚语的专著，有马国凡的《谚语、歇后语、惯用语》（辽宁人民出版社，1961）。八十年代以后，研究谚语的专门著作多起来，主要的有武占坤、马国凡的《谚语》（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0），王勤的《谚语、歇后语概说》（湖南教育出版社，1980），温端政的《谚语》（商务印书馆，1985）。武占坤、马国凡在“谚语的界说”一章中给谚语下的定义是：谚语是通俗、简练、生动活泼的韵语或短句，它经常以口语的形式，在人民中间广泛地沿用和流传，是人民群众表现实际生活经验或感受的一种“现成话”。温端政说对谚语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广义的谚语包括流传在人民群众口头的一切俚谚俗语，同俗语是一个概念。它具有三个特点：一

是为人民群众所创造、所使用，具有广泛的群众性；二是语言简洁凝练，在结构上具有相对的固定性；三是流传在群众口头上，具有鲜明的口语性。狭义的谚语可以看成以传授知识为目的的俗语。三部专著都从内容、结构、语体、功用等方面论及谚语与成语的区别，表述不尽相同，实际差异不大。王勤《谚语、歇后语概说》是这样归纳的：(1)谚语主要反映和总结生产斗争中的种种经验和规律，成语则侧重于表达某种概念、思想；(2)谚语口语性强，成语书面性强；(3)谚语的成分结构不如成语固定，多采用对联式的韵语、短句表达一个完整的意思；(4)成语在造句功能上多充当句子成分，不能独立成句，谚语可以独立成句，表达一个判断或推理；(5)成语在古文献中可以找到出处，谚语是人们的口头创作，多数找不到出处。根据谚语的内容，不同学者从不同的角度作出归类。武、马二位归为讽颂谚、规戒谚、事理谚、生产谚、天气谚、风土谚、常识谚、修辞谚等八类。温端政先把谚语分为自然谚和社会谚两类，自然谚中包括农业谚、林业谚、畜牧谚、副业谚、渔业谚、气象谚、风土谚、生活常识谚；社会谚中包括哲理谚、社会斗争谚、思想修养谚等。

(四)歇后语

关于歇后语的性质，五十年代初曾有过一场争论。争论是由茅盾发表在《人民文学》1953 年第 11 期上的文章《新的现实和新的任务》引起的。茅盾在文章中提出“歇后语不过是语言游戏，并不是文学语言”。针对这一说法，《中国语文》1954 年第 5 期上发表了张寿康的《歇后语是不是文学语言》和朱伯石的《歇后语是“语言游戏”吗?》两篇文章。张、朱都认为不应把歇后语一概摒弃于文学语言之外，而降低到“语言游戏”的地位。此后不久，茅盾又在《人民文学》1954 年第 6 期上发表题为《关于“歇后语”》的文章，对张、朱的批评作了答辩。茅盾赞同歇后语经过加工可以作为文学语言，但认为歇后语在本质上和起源上仍是语言游戏。《中国语文》1955 年第

1期又发表王天石、张鸣春题为《关于歇后语问题的几点意见》的文章，提出歇后语中有一部分合乎文学语言的标准，是文学语言；有一些不合乎文学语言的标准，则不是文学语言。

七十年代末以来，对歇后语的研究逐步深入。这一阶段在歇后语研究方面投入精力最多、取得成果最大的是温端政。1980、1981这两年时间里，温端政发表多篇研究歇后语的论文，其中有《引注语（歇后语）的名称和性质》（《晋阳学刊》1980，1）、《引注语（歇后语）的来源》（《晋阳学刊》1980，3）、《试谈引注结构》（《语文研究》1981，2）、《歇后语的语义》（《中国语文》1981，6）。1985年，温端政的专著《歇后语》由商务印书馆出版。温端政认为歇后语前后两部分的关系是引子和注释的关系，歇后语意义的重点在后一部分，后一部分表示整个歇后语的基本意义，前一部分除了表示某种附加意义外，主要是起"引子"的作用，从中引出后一部分，因而歇后语前后两部分的关系可以简称为引注关系。温端政对歇后语中注释的方式进行了深入研究，根据注释方式的不同，把歇后语分为五种类型，即描写性的歇后语、判断性的歇后语、说明性的歇后语、反问性的歇后语和感叹性的歇后语。温氏认为歇后语结构上具有较大的灵活性，如引、注两部分都可以有不同的说法，而且引、注可以拆开，中间加入其他语言成分。他认为歇后语是介于固定结构和自由结构之间的一种特殊结构。

五、词义研究

（一）从训诂学到现代词义研究

词义研究是在传统训诂学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二十世纪前半期，训诂学在古汉语字词研究方面仍占主导地位。但是这一时期在词语意义研究方面开始出现新的内容，一是产生了一些分析词语现代意义的论文，一是一些学者开始用现代语言学观点解释词

语意义的发展变化。例如刘复在《释"吃"》(《国语周刊》16期,1931年12月19日)一文中对"吃"的意义和用法的分析:

"吃"为外动,如言"吃饭""吃酒",或为内动,如言"有穿有吃","坐吃山空"。

人非吃不能活,故举一吃足包括生活之全部,故言"吃饭问题",问题不仅吃饭也,衣住行三者亦赅焉。言"此人吃党饭",党之所以不仅供其吃饭也,仰事府蓄之资皆赅焉。"吃教""吃祖产"用法同此。

"吃"亦作"受"义,如言"他这一来我吃不了",言受不了也。

吃馆子中之酒饭曰"吃馆子",此新语也。然亦有可以比拟者,"听梅兰芳"谓听梅兰芳之戏,"写黄山谷"谓写黄山谷体之字,语言求简,故取其重而舍其轻也。

这种观察词语现代意义和用法,探讨产生新的意义和用法的原因,并与同一类型的语言现象作类比分析的作法,已经是现代语言学对词义的描写了。

王力1947年发表的《新训诂学》(原载《开明书店二十周年纪念文集》,《龙虫并雕斋文集》第1册315－327页,中华书局1980)是一篇从理论上宣示传统训诂学向现代语义学发展的重要论文。他所说的"旧训诂学"指的是传统训诂学,"新训诂学"实际上就是现代的语义学,"因为要显示训诂学和语义学在方法上的异同,才把语义学称为新训诂学"。在"旧训诂学的总清算"一节中,作者在肯定传统训诂学取得成就的同时,着重指出它的缺点。"旧训诂学的弊病,最大的一点乃是崇古。小学本是经学的附庸,最初的目的在乎明经,后来范围稍大,也不过限于'明古'。先秦的字义,差不多成为小学家唯一的对象。"在治学方法上,旧训诂学也有严重的不足。清代以前,训诂学以"纂集"为主,"把前人的学问不管是非或矛盾,都纂集在一起","如果以字典的形式出现,就显得芜杂不堪"。后来虽有学者阐发或纠正前人的训诂,但因信守"不轻疑古"的信条,也是阐发者多,纠正者少。

在对传统训诂学作了"清算"性的总结后,王力阐述了新训诂

学——即现代语义学的理论和方法。他特别强调,“我们研究语义,首先要有历史的观念”。针对旧训诂学讲字义来源与演变只着重在汉代以前的毛病,他指出,要“把语言历史的每一个时代看作有同等的价值”。像“松紧”的“松(鬆)”,“大腿”的“腿”,“脖子”的“脖”,“膀子”的“膀”,《说文》里没有,而在现代汉语里占有重要地位,都应该追求它们的来源和历史。“总之,我们对于每一个语义,都应该研究它在何时产生,何时死亡。”关于词义的演变,王力结合汉语的实际,阐述了词义的扩大、缩小和转移三种情况。扩大式例如“脸”字,本是“目下颊上”的意思,现在变成了面部的意思。缩小式例如“趾(止)”字,本是足,后来变成了脚趾的意思。转移式例如“脚”字,本来是“胫”(小腿)的意思,后来变成了与“足”同义。他形象地把语义的转移归纳为“蚕化蛾”和“牛生犊”两种情况。“蚕化蛾”指的是词的新义代替旧义,如“脚”,“足”义代替了“胫”义;“牛生犊”指的是新旧两种意义同时存在,如“诛”,起初只是“责”的意思,后来转为“杀戮”的意思,二义并存。王力让学者们“另换一副头脑”去研究前人所收集的资料,这另换的一副头脑,指的就是现代语义学的理论和方法。

对词义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研究是从后半个世纪开始的。

(二)词义的性质

1955－1957年周祖谟在《语文学习》上连续发表《汉语词汇讲话》。在第二讲“词义”中,作者写道:“所谓词的意义,就是人们在社会生活实践的过程中确定下来的(词的)含义,也就是说的人和听的人联系着现实中某种事物现象或关系所共同了解的词的内容。”1957年,崔复爰在《现代汉语词义讲话》(山东人民出版社,1957)中说“词义就是词的内容”,并指出词义必须是人们共同理解的,是通过声音来表达的,词义具有概括性和客观性。

周祖谟《汉语词汇讲话》对词的多义性作了较详细的论述。他

说，“科学上的术语，意义必须精确、固定，所以一般都是单义词”，“多义词则大部分都是一般常用词”。他指出，“一词多义是一个词有几个不同的意义，这几个不同的意义又互相有联系”。多义词的几个意义中，有一个意义是基本意义，它是词在语言中长期使用所固定下来的最常见、最主要的意义（不一定是最初的意义），其他意义都是从基本意义发展出来的，这些意义可以称为“转义”。转义包括引申义和比喻义。引申义是由原义发展出来的意义。它的产生跟意义内容的相类似相接近有关系。比如“厚薄”的“薄”是一般应用的意义，而“薄酒”是不浓的酒，“薄田”是不肥的田，不浓、不肥就是引申义。比喻义是由比喻而产生的意义。比如“睡得很香”的“香”（比喻舒服）、“手段很辣”的“辣”（比喻狠毒）、“事情搁浅了”的“搁浅”（比喻停顿）等都是比喻义。他特别强调要区分一词多义和同音词。同音词是发音相同而意义完全不同的词。例如“花钱”的“花”跟“一朵花”的“花”，“开会”的“会”跟“会唱歌”的“会”，虽然写成同样一个字，念同样一个声音，可是意义全不相关，就是同音词。周祖谟关于词的多义性的论述得到学术界的认可，以后也成为词汇教学的基本内容。崔复爰在《现代汉语词义讲话》中阐述的观点，与周祖谟大致相同，但从举例看，对同音词理解过宽，如说“头顶”的“顶”和“顶东西”的“顶”应视作同音词，是不够妥当的。

六十年代初，语言学界就词义与概念的关系问题开展过讨论。1961 年，岑麒祥在《中国语文》第 5 期上发表《论词义的性质及其与概念的关系》一文，认为词义与概念的区别主要有三点：第一，概念是一种思维的形式。概念必须有语言材料为其表现形式，但同一个概念有时可以用一个词来表示，有时可以用一个词组来表示，因此概念和词义的关系不完全是一对一的。第二，概念是单一性的，而词义却往往有各种不同的表达色彩。第三，概念属于思维形式的范畴，它是逻辑学上的的术语；词义属于语言学的范畴，它是语言学的术语。它们的本质和特征都是各不相同的。文章还提出：“词

义所代表的其实并不是某种事物或现象，而是这些事物或现象在人们意识中的一定反映”，“词义和概念直接发生联系，而不是和概念所反映的事物或现象直接发生联系”。石安石不赞成岑文的这一看法，他在《中国语文》1961 年第 8 期上发表题为《关于词义与概念》的文章指出，词义和概念“都能够是现实生活中实有的事物或现象的反映，都必须是一定客观对象的反映。从这一点看，词义与概念没有区别”。石安石认为，词义和概念既有差异性又有相同性，“忽视它们的相同性而夸大它们的差异性，或者仅仅注意到它们的相同性而不管它们的差异性，都是不对的”。

词义和概念关系的问题一直受到词汇学研究者的关注。八十年代，张永言集中了建国以来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并吸收七十年代后期以来语言学研究的新成果（如模糊语言学对词义的分析），对这个问题作了比较完整而深入的论述。他在《词汇学简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2）一书中从六个方面说明了词义和概念的关系：(1)词是概念产生和存在的必要条件，但不是每一个词都有概念作为基础，而每个词都有意义，如感叹词，它表现的不是概念而是说话人的感情或意志。(2)概念是一个思维范畴，不带感情色彩，许多词的意义不仅反映客观事物，还带有感情色彩。(3)概念一般说来各民族是共通的，词义则具有明显的民族特点。如某些词所表示的概念外延就有民族特点，像汉语跟英语 brother 相当的是哥哥和弟弟。(4)一个概念可由词组表达，几个彼此有联系的概念可以由一个词来表达，如多义词。(5)一个词的意义跟其他相关的词的意义共同形成一个意义体系，各义互相制约。由于各个词义互相制约，一个词的意义范围可能跟相应的概念的外延或内涵不相一致，如现代汉语里“短”这个词的意义就不完全包罗“长度小”这个概念，人的“长度小”这个特征不包括在“短”的词义范围中。(6)许多概念界限分明，表达概念的词却可能把这些界限打破，使词义模糊。如“尖”表示触觉（刀锋很尖），也表示视觉（眼尖）、听觉（耳朵

尖)、嗅觉(鼻子尖)等。

八十年代学者们对词义的探讨更加深入,符淮青、刘叔新的词汇学论著可以作为代表。

1985年,符淮青在《现代汉语词汇》中,把词义分为概念义和附属义两部分。词的概念义可以分析为表示对象特征(或事物或行为或性状特征)和表示适用对象两个方面。词的附属义包括形象色彩、感情色彩和语体色彩。词义的内容可以归结成下表:

词义				
概念义		附属义		
对象特征	适用对象	形象色彩	感情色彩	语体色彩

词典解释词义,主要是解释概念义,一般着重揭示概念义表示的对象特征,有时也揭示其适用对象。1990年,刘叔新在《汉语描写词汇学》中,把词义分为理性意义和感性意义。关于理性意义,作者解释说:人们通常理解某个词语的意义,就是知悉这词语指什么样的对象,而且一般抽象地从本质特点或区别性特点来把握该对象。这种理解、知悉和把握,是理性认识的过程;而被认知的意义本身,也形成在抽象、概括对象特点的认识基础上。因而这种意义是理性的。感性意义是依附于理性意义的表达色彩,包括感情色彩、态度色彩、评价色彩等。

(三)词义的演变

四十年代,王力在《新训诂学》中,结合古今词义的变化,论述了词义的扩大、缩小和转移。五十年代后,学者们对词义演变问题继续进行探讨。周祖谟在《汉语词汇讲话》中,也把词义的演变归纳为扩大、缩小和转移三种情况。词义的扩大指的是有的词后来包括了更多的意义,应用的范围比以前广泛了。词义的缩小指的是有的

词意义范围变得比以前狭窄了，或者在原义之外又有了比较狭窄的意义。词义的转移指词义由甲范围变到乙范围，或者用甲代乙，或者色彩上发生好坏、强弱等变化。周祖谟讲的扩大、缩小、转移，与王力在《新训诂学》中讲的扩大、缩小、转移，有同有异，最大的不同在于周氏在分析中有时以词为单位，把词的意义（即义项）的增加也归人词义的扩大中。如“收获”原指农作物收成而言，现在学习或研究有所得也叫“收获”。在讲词义的缩小时，周氏举了“对象”的例子，说“对象”一般的用法是指各种动作目的所在的事物或人，现在称心目中追求的爱人叫“对象”，意义缩小了。“收获”两义并存，归入扩大；“对象”也是两义并存，又归人缩小。所以有这样的矛盾发生，是由于着眼点改变了。就词义的变化看，当“对象”指称追求的爱人时，是意义的缩小。而“收获”由指农作物收成到也指学习或研究有所得，两义并存，按照王力的归类，是典型的“牛生犊”式的词义转移。崔复爰的《现代汉语词义讲话》对词义演变的归类虽与周祖谟大致相同，但论述上有明显的毛病。最大的问题是混淆了语言现象和言语现象，如牧牛的人说“牲畜”时指的是牛，牧羊的人说“牲畜”时指的是羊，认为这也属“词义的缩小”。另外，该书把人们对某些事物主观感受的变化也归为“词义的转变”，如“工人——在旧社会是对运用工具生产的人的贱称，现在成了领导阶级”，这种理解是不妥当的。

进人八十年代，随着词义研究的不断深入，前人在词义演变问题上论述不清的地方得到了澄清。孙良明在《词义和释义》（湖北人民出版社，1985）一书中，论述词义的演变时说，所谓缩小是指后义（或新义）较原义（或旧义）概念范围小，所谓扩大是指后义较原义概念范围大，所谓转移是指从表示甲转到表示乙。在论及词义缩小时，作者强调：“所谓词义缩小是指词语本身的概括义所指范围缩小，非语词具体运用中表示类概念的必专指属概念这一语义规律。如‘我栽一棵树’，‘树’可指‘桃树’、‘柳树’或‘榆树’等。这不

是词义的缩小。”这段话是对崔复爰关于“牲畜”在不同语句里分别指“羊”或“牛”属于词义缩小这一观点的否定。作者特别指出：后义（新义）产生后，原义（旧义）有的消失，有的保留，有的只保留在成语中。“因此，词义的缩小、扩大、转移，是指词的指称变化，不是指原义的废存情况。”这就纠正了以前学者把词义的演变与词的义项增减混为一谈的问题。当然，义项数目的变化也可以看成词义的变化，但那是另一个层面上的问题。正如孙良明所说：“词义扩大、缩小、转移后，原义（旧义）或亡或存；属于后者，后义、原义（旧义）并存。这样，词的义项增多，词的用法加大，这本身也是词义的扩大，而且是更大的扩大。因此，转移、缩小类型中，均含着扩大因素。”

（四）同义词、反义词研究

1. 同义词研究

本世纪三四十年代，已有学者关注同义词问题。孙起孟在《词和句》（开明书店，1936）中提出“类义词”，例中所举“题目——问题”、“宗旨——用意”等即是同义词现象。1947年，张世禄在《语言文化与“同义异词”的现象》（《学识》第2卷第1期）中讨论了“同样的意义而用不同的语词来表达”的现象，也就是同义词现象。

对同义词问题展开全面深入的研究，是新中国成立以后进行的。五十年代初期，已有许多学者在他们的著作中提出同义词问题。王力在《中国语文讲话》（开明书店，1950）中说：“同义词，是指同一意义可由两个以上的词为代表。”吕叔湘、朱德熙在《语法修辞讲话》中写道：“有些词看上去差不多，一般称为‘同义词’。”他们举出的同义词的例子如“事实——事态”、“价值——价格”、“秩序——次序”等。这一时期发表了一些专门讨论同义词的文章，谈到的问题比前几位学者更深入了。《语文学习》1951年第2期发表署名伯绰的文章《同义词例解》，作者认为：“在意义上相近的词叫同义词。同义词仅仅是相近，并不相等。有的是意义有差别，有

的是用法不一样，有的是两方面都不一样。"文章把复音同义词按字音、字形的异同情况分为四类。《语文学习》1953 年第 8 期上发表的张一的文章《谈同义词》指出，多义词可能跟截然不同的好几个词是同义词，如"好"在"坏"的对立意义上与"不错"、"美"、"要得"(引者按："要得"为方言，看作同义词不妥)同义，在"很"的意义上与"真"、"非常"、"十分"等同义。文章提出从以下几方面辨析同义词：范畴大小，如"房屋"、"房子"、"屋子"；语意轻重，如"不错"、"优良"、"优异"；具体和概括，如"树"和"树木"；好意与坏意，如"赞美"和"奉承"。

五十年代中期到六十年代中期，同义词问题的研究出现高潮，围绕着如何确定同义词等问题，学者们各抒己见，展开了热烈的讨论。著书、写文章发表看法的学者有周祖谟、孙常叙、张世禄、高庆赐、王理嘉和侯学超等。周祖谟在《汉语词汇讲话(八)》(《语文学习》1956，2)中提出：同义词是意义相同或意义极其近似的词。并指出："同义词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完全同义的词，一类是意义稍有差别的词。"孙常叙在《汉语词汇》(吉林人民出版社，1957)中提出："同义词是一些能够在同一个原句或意义相近的上下文里，可以彼此代替，表达同一对象，而感觉不到有什么意义上的差别的词。"他明确提出，"判别同义词，唯一的依据就是它们是不是概括同一对象"。他把同义词与近义词严格区分开来，认为"近义词和同义词的区别，就在于它们是不是能够在同一原句里替换之后还可以表达同一事物。如果替换之后不改变所指的事物，是同义词；若是替换之后即别指另一事物，不论它们之间如何相近，也只能是近义词。"当时大多数学者都是把同义词与近义词混同起来的，孙常叙独树一帜地提出了自己的见解。王理嘉、侯学超《怎样确定同义词》(《语言学论丛》第 5 辑，商务印书馆，1963)一文提出如何从更严格的意义上确定同义词的问题。他们认为，应该在意义相同的标准之外寻找形式上的标志检验同义词的共同性。他们提出的标准

是："两个词如果在同一个上下文中可以互相替换，而不改变句子的基本意义，那么它们就有意义上的共同性，就是同义词。"他们提出的是意义和形式的双重标准，认为"词之间含义的共同性和使用上的可替换性是确定同义词的两个共同的必要条件。"

在同义词研究中，词性不一致的词能否看作同义词的问题也引起一场争论。周祖谟在《语文学习》连载的《汉语词汇讲话》中说："不同词类的词虽然意义近似，可是未必就属于同义词。"看法虽不够斩钉截铁，但仍被认为是主张词类不同不能建构同义关联。他的意见发表不久，张世禄即在《语文学习》1956 年第 7 期上发表《词义和词性的关系》一文，表示了相反的意见，认为"不同词类的词，只要意义近似，也就可以属于同义词"，因为"词汇上意义的分析和语法上的区分词类并不是一回事"。张氏的意见发表后，周祖谟赞同他的看法，并在《汉语词汇讲话》一书正式出版时修改了原来的意见。但争论并没有由于他修改自己的意见而告结束。关于词汇意义与语法意义是否互相影响，词类不同的词能否成为同义词的讨论一直在进行。

八十年代以来，同义词研究取得明显进展。这首先表现在出现了以张志毅、刘叔新等人论文为代表的对同义词深入的理论探讨。

张志毅早在五六十年代就为《语文学习》杂志撰写词义辨析的文章，并发表同义词研究的论文。五十年代末，他已有一部同义词词典的草稿，经过二十多年断断续续、反反复复修改，《简明同义词典》于八十年代初问世。他的经验之作《同义词词典编纂法的几个问题》发表在《中国语文》1980 年第 5 期上。他在论文中提出同义词群的概念。同义词群存在的逻辑基础是概念内涵相同或大部分相同，同义词群中的各个词能够归结出一个主要的共同意义。同义词群中有一个核心词，它的意义对于其他词是共同的，如"看、盯、瞧、望"中，"看"是核心词。辨析可以以词为单位，也可以以词义为单位。《简明同义词典》主要以词义为单位，必要时兼顾多义词的有

关义项。词义辨析分意义差别、色彩差别、用法差别三个方面。

刘叔新研究同义词的论文主要有《同义词和近义词的划分》(《语言研究论丛》,天津人民出版社,1980)、《论同义词词典编纂原则》(《辞书研究》1982,1)、《同义词典怎样处理词性》(《辞书研究》1983,3)以及他为《现代汉语同义词词典》所写的二万七千余言的“导论”。刘叔新关于同义词的观点主要有:(1)主张明确区分同义词和近义词。“所指事物对象的同一,是词与词能成为同义词的决定因素”,“是否指同一的事物对象,成为同义词和近义词的区别标志和划分的准绳”。“同义关系是同中有异,互相对照,互相制约。因此,同义词组是词汇中的结构组织”,近义词之间“并不存在词义本身的彼此对照、制约等必然的关联,因而近义词并非词汇的一种组织结构”(《同义词和近义词的划分》)。(2)同义词组应该同一词性。“语法一方面以词汇为基础,另一方面又支配着词汇,以各种方式渗透到词汇之中。词性就是语法借以影响词的意义、进而渗入词汇的一种因素。”(《同义词词典怎样处理词性》)(3)不同意王理嘉、侯学超提出的“词之间含义的共同性和使用上的可替换性是确定同义词的两个共同的必要条件”的观点,认为同中有异的同义词,大多数是不能互相替换的,可替换的只是一部分。(4)提出通过义素分析和同形结合法来确定同义词。认为只要有一个主要理性义素不同,就说明在外延和内涵上都不一致,即各反映不同的对象。若主要理性义素只是在是否突出上有差异,则不造成外延的区别(只是内涵微有不同),不影响所指对象同一。次要理性义素和感性义素的差异都不影响同义关系的建立。同形结合法是拿 A、B 两词同 C 词组合,若 A+C 和 B+C 指同样事物,则可断定 A、B 是同义词,否则便是近义词。如“眼光锐利”和“目光锐利”指同一回事,所以“眼光”和“目光”也指同一对象,是同义词。“新鲜的事物”和“新奇的事物”所指的事实不同,说明“新鲜”和“新奇”所指对象不同,是近义词(《论同义词词典编纂原则》)。(5)不同意张志毅

提出的每个同义词组都有一个核心词的观点。同义词组中，如果各成员共有一个语素，而共同语素又独立成词，它才可能是同义词组的核心词。有相当多的同义词组不存在核心词，因此在确定同义词组领头词的时候，可从常用性和使用范围大小来考虑。

八十年代以来同义词研究取得显著进展的又一标志是多部同义词词典的编纂出版。据不完全统计，八十年代以来已经出版同义词词典、同义词汇编和同义词、近义词辨析等书20余部(据《中国工具书大辞典》及其《续编》，福建人民出版社，1990、1996)。其中张志毅编著的《简明同义词典》(上海辞书出版社，1981)和刘叔新主编的《现代汉语同义词词典》(天津人民出版社，1987)以其有明确的理论指导和丰富的材料可以作为典型。《简明同义词典》共收现代汉语常用词近1500个，编成近600组同义词。所收的同义词组一般由两三个词组成，个别的有五六个词，如"欢畅、欢快、欢乐、欢喜、欢欣"、"跟、和、及、暨、同、与"等。辨析项目分意义差别、色彩差别和用法差别三个方面，主要以词义为单位，必要时兼顾有关义项。《现代汉语同义词词典》收常用和较常用的同义词组1640个，包括4600个词。词典本着严格区分同义词和近义词的原则，把严格意义上的同义词收在同一个同义词组内。词典的编纂原则之一是"一个同义词组若被选收，则进入该组的所有同义词成员便都收齐"(见该词典"凡例")，因而收入各同义词组的同义词更显完备，少有缺失。有些同义词组收入的同义词多达十余个，如"凑巧、碰巧、赶巧、刚巧、恰巧、正巧、刚好、恰好、正好、恰恰、恰"，词义辨析工作做得十分精细，涉及所含的意味，强调的重点，词义的轻重，褒贬色彩，形象色彩，使用范围，搭配对象，语体区别，语法功能等方面。

2. 反义词研究

五六十年代，学者们在专题论文和词汇研究专著中也对反义词进行了探讨。周祖谟的《汉语词汇讲话》、孙常叙的《汉语词汇》、

何霭人的《普通话词义》和崔复爰的《现代汉语词义讲话》等都涉及反义词问题，专门讨论反义词问题的论文有张拱贵的《反义词及其在构词上和修辞上作用》(《中国语文》1957,8)、孙良明的《反义词》(《语文学习》1958,1)等。这一阶段学者们对反义词的讨论，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问题：

(1)关于反义词的界说，学者们的意见大致相同。崔复爰说："一组词意义相反的叫'反义词'。如'长'和'短'，'买'和'卖'，'伟大'和'渺小'，'主观'和'客观'都是意义相反而具有对立性的词，都是反义词。"周祖谟说："反义词是意义相反或具有对立意义的词。"孙常叙说："彼此涵义相反或相对的词是反义词。"从定义和举例来看，当时学者们尚未把对义词与反义词区别开来。

(2)学者们一致认为，构成反义关系的词，词类必须一致。"反义词是词性相同、意义相反的词。"(崔复爰)"反义词一般都是属于同一个词类的。如果不是同词类的，如'聪明'和'傻子'，也不能看作反义词。"(孙良明《反义词》)

(3)大多数人认为，一个词加否定副词"不"组成的结构，不能看成是原词的反义词。张拱贵提出"带'不'的反义词"认为"好"和"不好"、"聪明"和"不聪明"是反义词。这一观点被多数学者所反对。崔复爰说："反义词不是用否定的形式表示出来的，不是加否定副词所表示的一种简单的对比，加'不'已经不是词而是词组了。"周祖谟说："反义词是指人们可以联想到的意义显然相反的两个词，而不是指简单地用否定的词语所表示的一种对比。"

(4)关于反义词的分类。孙常叙把反义词分为"可以逆用的"和"不可逆用的"两类。"可以逆用的"指肯定是甲必否定是乙，否定是甲必肯定是乙，例如"直"和"曲"、"完整"和"残缺"。"不可以逆用的"指肯定是甲必否定是乙，但否定是甲并不肯定是乙，例如"肥"和"瘦"，"开头"和"结尾"。在孙氏之后，何霭人和崔复爰分别在他们的著作中把反义词分为绝对反义词和相对反义词。绝对反义词

指两词中间没有第三义的词，不论先肯定或先否定哪一方面，都可以构成反义关系，如“死”和“活”，“正确”和“错误”。相对反义词指两词中间有第三义的词。先肯定一方面，能从而否定另一方面；先否定一方面，却不能从而肯定另一方面。如“冷”和“热”，中间还有“凉”、“暖”、“温”等，肯定“冷”，则一定否定“热”；但否定“冷”，却不一定肯定“热”(因为有可能是“凉”、“暖”或“温”)。

(5)周祖谟、崔复爰等学者都指出，多义词可以有不同的反义词。崔复爰并指出：“在一定的上下文里表示某种对立关系的词，也可以构成反义词。反义词在这方面的运用，是比较灵活的。”(《现代汉语词义讲话》133页)

七十年代末以后，对反义词的研究又在原有的基础上继续深入进行。原来已有比较一致看法的问题，进一步得到理论上的肯定。比如关于反义词必须词类一致的观点，又得到众多学者的支持。张弓在《现代汉语反义词探讨》(《河北大学学报》1979，4)一文中说：“我们认为反义词须是同词类，才好形成针锋相对、铢两悉称的反义关系。倘若一对词彼此不是同一词类，无法比较，就很难建立词的对立、对待关系。”对一些原已提出而没有充分展开讨论的问题，这一时期的研讨明显深化了。从七十年代末到九十年代，对反义词的研究主要围绕以下问题：

(1)区分反义词和对义词。五十年代学者们界定反义词，多是把“意义相反或相对”混在一起说。相反与相对是两个概念，相反必然相对，相对不一定相反。如果两词义相对而并不相反，那么这两个词就是对义词而不是反义词。朱星在《汉语词义简析》(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一书中提出“对义词”的概念，认为对义词和反义词的区别在于：对义词义可并存，反义词义相克不能并存。如天和地，日和月，是对义词；生和死，好和坏，大和小，是反义词。贺彬在《反义词三论》(《辽宁师范大学学报》1985，1)一文中说：“对义词就是‘具有对立联想意义的一对词项’。所谓‘对立联想’，就是人们的意

识中往往由甲事物而自然联想到与之相对立的乙事物，有甲的存在，也就有乙的存在。换言之，表示甲事物这个词的出现，往往是为了区别于表示乙事物的词，因此两词为了区别而对举。例如‘人工’是为了区别‘自然’而彼此对举，‘成品’是为了区别‘原料’而彼此对举。”“这里所说的‘对立联想’，不是任意的，它必须具有逻辑上对立的必然性。”

(2)提出并科学地解释反义聚合概念。1983年，《语言学论丛》第10辑，商务印书馆)发表石安石、詹人凤的《反义词聚的共性、类别及不均衡性》。文章指出，有反义关系的词处于一个词的聚合中，这个词的聚合，称反义词聚。反义词聚的共性有两条：第一，两项词义间的关系必须是逻辑学概念间的可比较关系中的不相合关系。第二，两项词义必须在某一个语义成分上相反，而且只在某一个语义成分上相反。1988年，刘叔新发表了《论反义聚合的条件和范围》(《语言研究论丛》第5辑，南开大学出版社)一文，指出“语义的相反只是反义聚合的基本条件”，“互为前提地彼此制约，也是反义关系的一个决定因素，是反义聚合的另一个重要条件”。他在肯定了石、詹“必须在某一个语义成分上相反，而且只在某一个语义成分上相反”的意见后作了重要补充：“这相反的某一语义成分，须是理性的、可以体现概念和某个维度(意义范畴)的语义组成部分，不能是感性的色彩，不能是难为一般人所辨知的意味，也不能是本身不单独体现维度的理性意义成分。”刘叔新在同年发表的《汉语反义词语的类别和特点》(《世界汉语教学》1988，3)中对反义词赖以成立的条件作了如下概括：①词语之间在语义上相反，而且这相反须建立在逻辑上的概念矛盾关系或反对关系的基础上；②彼此互为前提；③理性意义的一方面彼此相反，而其他方面(其余理性意义成分)都一致；④能同现于同一语体和同一类言语风格，表明在使用中和人们的意识中建立起相反对立的联系；⑤有同样的词性和语法功能；⑥能彼此习惯上在言辞话语中相遭遇。

(3)关于言语反义词现象。五十年代，已有学者(如周祖谟、崔复爰)注意到在一定的上下文里构成某种对立关系的词也可以形成反义词。八十年代，“言语反义词”的概念正式提出了。符淮青在题为《言语反义词》(《语文知识丛刊》二，地震出版社，1981)的文章中说：“有不少非语言反义词，在一定的上下文中，在一定条件下，表示了相反的意义，构成了反义关系。我们把这种情况叫言语反义词。”如“不作风前的杨柳，要作岩上的青松”中的“杨柳”和“青松”在这里表示了现实生活中非此即彼的对立，就是一组言语反义词。

八十年代以来，多部反义词词典编纂出版，成为反义词研究取得成果的又一标志。其中张庆云编著、张志毅审订的《汉语反义词词典》(齐鲁出版社，1986)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部贯穿科学精神、有分量的汉语反义词词典。全书收有3000组反义词，近10000个词语。词目后有注音、词性说明、释义、例句，必要时附加词语的语体和学科说明。

(五)词义分析方法的新探索

七十年代末以来，我国学者对词义的研究，更加注重形式与意义的结合，探求新的词义分析方法。这方面最突出的，是义素分析法被应用到汉语词义的分析和描写中来。

义素分析法(欧洲一般称为seme analysis)，也叫构成成分分析法(美国一般称为componential analysis)，五十年代由美国人类学家在研究亲属词的含义时提出。六十年代初，义素分析法用来为生成转换语法提供语义特征，很快受到现代语义学界的重视。1978年义素分析法介绍到中国(参看周绍珩《欧美语义学的某些理论与研究方法》，《语言学动态》1978，4)，很快在语言学界引起反响，特别是在词义分析方面显示了它的优越性。义素分析法把义位(即词典学上说的义项)分解成若干意义成素——义素，用义素作语言分析比较的最小单位，加深对语言成分及成分间关系的认识。

贾彦德1986年出版的《语义学导论》和在该书基础上增订并于1992年出版的《汉语语义学》(均系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都用较大的篇幅,结合汉语的实际,介绍了义素分析法。贾彦德说,义素分析法对某些种类的义位所作的分析"令人相当满意"。他列举了用义素分析法分析的10个现代汉语近亲属词的式子:

义位			亲属关系	性别		长幼关系
丈夫	(近亲属)	←→	(配偶关系)	+(男性)		
妻子	(近亲属)	←→	(配偶关系)	−(男性)		
父亲	(近亲属)	→	(生育关系)	+(男性)		
母亲	(近亲属)	→	(生育关系)	−(男性)		
儿子	(近亲属)	←	(生育关系)	+(男性)		
女儿	(近亲属)	←	(生育关系)	−(男性)		
哥哥	(近亲属)	←→	(同胞关系)	+(男性)	→	(年长)
弟弟	(近亲属)	←→	(同胞关系)	+(男性)	←	(年长)
姐姐	(近亲属)	←→	(同胞关系)	−(男性)	→	(年长)
妹妹	(近亲属)	←→	(同胞关系)	−(男性)	←	(年长)

上述式子后,列出《现代汉语词典》对这10个词的释义以作比较:

丈夫:男女两人结婚后,男子是女子的丈夫。

妻子:男女两人结婚后,女子是男子的妻子。

父亲:有子女的男子,是子女的父亲。

母亲:有子女的女子,是子女的母亲。

儿子:男孩子(对父母而言)。

女儿:女孩子(对父母而言)。

哥哥:同父母(或只同父、只同母)而年纪比自己大的男子。

弟弟:同父母(或只同父、只同母)而年纪比自己小的男子。

姐姐：同父母（或只同父、只同母）而年纪比自己大的女子。

妹妹：同父母（或只同父、只同母）而年纪比自己小的女子。

经过比较，作者说："它们都准确地反映了某一亲属的本质特征，式子与释义基本上是相当的。"并强调指出："上述式子与释义相比有两个明显的优点，一个是这些式子将各义位的组成成分与内部结构明确地揭示出来了。另一个是这些式子将近亲属语义场内各义位间相同与不同的因素，诸义位的关系与亲疏，换句话说将语义场的关系也明确地揭示出来了。如果我们将现代汉语所有的亲属词的义位结构式子都列出来，这两个优点将看得更加清楚。"

符准青在把义素分析法（符氏称构成成分分析法）运用于汉语词义分析方面作了有益的尝试。他从八十年代到九十年代发表了多篇论文，如《表动作行为的词意义的分析》（《北京大学学报》1982，3）、《构成成分分析和词的释义》（《辞书研究》1988，1）、《"词义成分——模式"分析（表动作行为的词）》（《汉语学习》1996，5）等，并于 1996 年出版了专著《词义的分析和描写》（语文出版社）。在《词义的分析和描写》一书中，作者提出"词义成分——词义构成模式"分析。在该书第三章"概念义的分析"中，作者写道："多年来，人们看到表述词义的扩展性词语灵活多变，难以捉摸。但表述各类词词义的扩展性词语在形式和内容上有某种共性，其变化有一定的范围和条件，存在某种规律性。可以以自然语言对词义的解释为基础，加以适当的调整和限制，结合必要的形式化去分析说明词义。"这段话阐明了把构词成分分析法运用于词义分析和描写的必要性和可能性。作者把传统的词典释义和构成成分分析法进行比较，指出："传统的词典释义，是在尽可能大的范围中收集例句，从例句中分析概括出所要解释的词的意义"，"构成成分分析法借鉴语音学中确定区别特征的方法，强调从比较相关的一组词、一群词中提炼词义的构成成分，这就启发人们，一个词的意义，在同别的有关的词的比较中会更清楚地显示出来"。如草帽、鸭舌帽、瓜皮帽

为相关的一组词，通过从所属类别、制成原料、形状、用途等方面去比较，可以看到这三个词表示的事物的更多的特点：

	所属类别	制成原料	形状	用途
草帽	帽子	麦杆等	宽边	夏天遮阳光
鸭舌帽	帽子	毛、布料	帽顶前部和月牙形帽沿扣在一起	保暖、装饰
瓜皮帽	帽子	缎子、绒布	像半个西瓜皮	旧时用保暖、装饰

该书还讨论了"词义成分——词义构成模式"分析在检查词典释义，比较同义词近义词的意义，说明普通话和方言词义的异同，说明词义的发展中的应用。在说到构成成分分析法优点的同时，也论及它的局限性。"形式化的表示法是以自然语言表述词义为基础的，没有自然语言的词义说明，形式化的表示法无从理解"，"同自然语言比较起来，其他符号，包括人工设计的各种形式化语言都显得那样有限和穷乏"。正因为如此，作者一再强调，运用构成成分分析法分析、描写词义的目的在于："以自然语言对词义的表述为基础，加以适当的调整、限制，使其规整，结合必要的形式化，去说明、分析词义。"

贾彦德、符淮青之外，还有许多学者把义素分析法运用于汉语词汇研究中。刘叔新在同义词研究和同义词词典编写中，使用了义素分析的方法。蒋绍愚运用义素分析法对词义发展变化的规律作了有益的探讨。他认为，中心义素不变，限定义素减少，就是词义的扩大；中心义素不变，限定义素增加，就是词义的缩小；保留原有的若干义素，但中心义素改变，就是词义的转移。（见蒋绍愚《词义的发展和变化》，《语文研究》1985，2）

我国学者对运用义素分析法采取的是分析的态度，在肯定其优点的同时，也清醒地看到它的不足和局限。刘叔新在《同义词和近义词的划分》（《语言研究论丛》，天津人民出版社，1980）一文中指出，义素分析法"只能展现意义的构成，可以一般地从意义本身

来揭示意义相同或相近的情形，却不能直接地、往往不能确切地表明事物反映在意义中的外延。更不足的是，义素分析法完全建立在个人对词义的了解和剖析的基础上，有一定的主观性，并不是验证式的，因此它不可能给检验提供客观的、形式的标志”。

六、辞书编纂

我国辞书编纂有着悠久的历史。早在两汉时期就已出现了词典的先河——《尔雅》，字典的先河——《说文解字》，方言词典的先河——《方言》，通俗词典的先河——《通俗文》，音训词典的先河——《释名》。从《尔雅》算起，我国辞书编纂至少已有二千年以上的历史。二十世纪，我国的辞书编纂，无论从内容上还是从数量上，都进入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这一阶段辞书编纂取得的成就，是历史上任何一个时期所无法比拟的。

从清末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我国辞书编纂取得的成绩是值得称道的。这半个世纪，是中国辞书编纂承上启下的重要时期。这个时期的辞书编纂，既有对我国古代辞书编纂优良传统的继承，又有对辞书编纂内容、编纂方法的革新和创造。推动这一时期辞书编纂向前发展的因素有三个：一是这个时期大量介绍西方的新事物、科学知识，新名词、新术语大量出现，从《说文》到《康熙字典》的古代辞书已不能满足人们的需要，编纂新型辞书是社会的需求。二是由于西方思想文化的影响，学术界开始探讨新的辞书编纂理论，从而促进了新型辞书的编纂出版。三是国语运动直接推动了以推广国语为目的的现代汉语词典的编写。这一时期，语文词典、双语词典、专科词典的编纂都取得显著成绩，下面我们重点介绍几部影响较大的语文辞书和综合性辞书。

1.《中华大字典》

1915 年中华书局出版。徐元诰、欧阳溥存、汪长禄任编辑主

任、陆费逵参订。收字48000多个，全书400余万言。《中华大字典》沿用《康熙字典》214部首，排列顺序作了一些调整。

《中华大字典》是为对《康熙字典》补缺纠谬，改善体例，以更适应社会需要而编纂的。陆费逵在《序》中指出《康熙字典》的四方面弊病："解释欠详确，一也；讹谬甚多，二也；世俗通用之语多未采用，三也；体例不善，不便查检，四也。"针对《康熙字典》存在的问题，《中华大字典》作了多方面的改进：①收字方面，比《康熙字典》多收1000余字。《康熙字典》漏收的一般字，《中华大字典》尽量补收，如"幛"。此外，还增收了近代方言和翻译科技术语用的字，如"囝"、"哩"、"镑"、"钠"、"镁"、"氢"、"氩"等。《中华大字典》兼收籀、古、省、或、俗、讹诸体，但音、义、证最少必须具有两个的才收列。对同体而音、义俱异的字，《康熙字典》不分条，《中华大字典》则分列条目。②注音方面，以宋丁度等《集韵》的反切为主，每个音只用一个反切，加注直音；《集韵》不收的，取《广韵》或其他字书的反切。这比《康熙字典》的一个音并列几种韵书的反切的作法更切合实用。③释义方面，《中华大字典》义项收列完备，先列本义，次及引申、假借，一义一项，眉目清楚。释义中还适当采用了清人文字训诂的研究成果，使释义更加详确。一个字下面，常兼释由这个字组成的复词或地名、人名，使字典兼具部分词典的功用。④《中华大字典》校正了《康熙字典》的错误4000余条。前人指出了《康熙字典》2000多条错误，《中华大字典》在引用时都作了订正。《中华大字典》尚有诸多不足。一是体例不够统一严密，如"凡例"要求引文注明出处，但字典中有些引证无篇名，还有引书前后名称不一的。二是有的义项排列欠妥，或缺乏归纳概括，或交叉重复，界限不清。三是校勘不精，疏漏之处不少。

2.《辞源》

1908年开始编纂，1915年出版，1931年出版续编，1939年出版合订本。陆尔奎、方毅、傅运森等50余人参加编写，商务印书馆

出版。《辞源》收单字11204个，复词87790条。单字按214部首排列；字头下面罗列以该单字为首字的复词，按每个词第二个字的笔画多少为顺序。字头用《音韵阐微》的反切注音，又注直音，并标明韵部。分项解释词义，并列举书证。

《辞源》是适应时代需要，从内容到形式都有创新的辞书。它收集的词语以古代书面语为主，而对旧词的解说又吸收了前人的研究成果，带有某些新的色彩。它又博采新知，对新词语的收录大体反映了清末至五四前后西学传播的情况和中国社会的面貌。它对词语的解释，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不同的方式：有的在词条下面先释义，后引书证，或在书证后再加补充说明；有的在词条下面直列引文，后加说明，或因引文可代解释，即不再注释；有的因书证原文不宜录引，即撮叙大意，注出来源；一般知识性词条则用综述方法介绍其内容、源流及变革发展情况。《辞源》是我国第一部较大型的综合性词典，全书正文约700万字。由于时代的前进和科学的发展，《辞源》中的一些条目，特别是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条目有些陈旧过时了，但它对大量字、词的解释及历史方面的资料，仍有重要参考价值。由于《辞源》为草创之书，难免有因经验不足而产生的种种毛病，如引书不列类次篇目，不利于读者查对和引用；引证大多抄自旧字书、类书，未经细核，尚有讹误和脱漏；所收词语取舍失当等。

3.《辞海》

1936年中华书局出版，舒新城、张相等一百余人参加编纂。《辞海》收单字13955个，语词21724条，百科词语50124条，全书正文700余万字。单字编排沿用214部首。每一单字先用反切注音，其次加直音，指明韵部，然后分项释义。单字下列复词，复词以字数多少顺序排列，字数相同的又以第二字笔画多少排列。

《辞海》是一部大型的兼收语词和百科词语的综合性辞书，是中国辞书史上继《辞源》之后又一部重要著作。由于在《辞源》出版

之后开始编纂，因此纠正了《辞源》的一些缺点、错误，内容和体例上都有改进。刘叶秋《中国字典史略》作了如下概括：第一是单字的音义，分辨较详。第二是对词语的解说，较为确切。第三是补充引证，丰富了词语的内容。第四是在每一词条之下，大都先作解释，后引例证，体例较为一致。第五是收词较为严格，不像《辞源》那样杂滥贪多。第六是增收了小说词曲中的常用语词。第七是引书大都注出篇目，便于读者查考。此外，对百科性的词条作得较精，也是《辞海》的一个特点。《辞海》的不足是，有的条目把《辞源》的错误照样抄袭下来；有的词条因转抄类书、韵书中的材料而未查对原书而致误；检索系统不如《辞源》完备，查检较为不便。

4.《国语辞典》

中国大辞典编纂处编纂，黎锦熙整理，汪怡主编。1937——1945年商务印书馆分册出版，全书共8册，收词10万余条。以现代语词为主，兼收部分有查考需要的古语词、近代语词及常用的专科名词术语。词目用注音字母和国语罗马字依北京语音标准注音，标明轻声、儿化，并贯彻按词连写的原则，有利于推广国语，并为后来汉语确定词的工作做出了贡献。

《国语辞典》全部字、词按注音字母顺序编排检索。释义用浅近文言。比以前辞书有进步的地方是：①避免互注。正如"凡例"中所说，"如甲词既注'即乙'或'犹乙'，则乙词必有相当之注释"。如"白日"注"即白天"，"白天"则注为"日出之后，日落之前"。②对部分词注明词性或词性变化。③开始注意用例句显示用法。从收词、注音、释义所显示的特点看，《国语辞典》已与以查考为主要功用的古代辞书具有不同的性质，"它的出现标志着我国现代语言描写性、规范性辞书的诞生"（符淮青《汉语词汇学史》69页，安徽教育出版社，1996）。

这一时期编纂出版的语文辞书较有影响的还有：

章炳麟所撰《新方言》，成书于1907－1908年，收入《章氏丛

书》(1919 年,浙江图书馆校刊)。该书汇集汉语方言词语 859 条,探求本字和语源。"疑于义者,以声求之;疑于声者,以义正之。"以古语证今言,以今言通古语,是方言词典中具有较高价值的一部词典。

朱起凤所撰《辞通》,定稿于 1930 年,1934 年由开明书店出版。该书是专门解释汉语中双音节词的词典,收词约 4 万。条目安排原则是把义同字异而又声韵相通的条目编为一组,在首条词目下解释词义,每个词后引书证,在一组的最后加按语,扼要说明词义相通的理由。《辞通》搜罗宏富,引证详密,考释精审,按语精要而多有创见,是一部有较高学术价值的古汉语词典。

符定一所撰《联绵字典》,始编于 1910 年,1940 年完成,1943 年于北平刊行,1946 年由中华书局出版。全书 36 卷,近 400 万字。该书主要收录六朝以前古书上双声、叠韵、叠音的联绵字,以及非双声、叠韵、叠音但两字联绵不可分的单纯词(如"妯娌"、"玛瑙"之类),兼收一般双音合成词和词组。每词有反切注音和释义,后列举古书用例。全书词语按部首编排。对于阅读和注解古书、查找古书中的词句,《联绵字典》是一部好的工具书。

杨树达所撰《词诠》,1928 年商务印书馆出版。该书收古书中常见的介词、连词、助词、叹词和一部分代名词、内动词、副词,共 534 条,按注音字母排列,另有部首目录。每词先注音,标明词类,解释词义,说明用法,再列举例证,有的还加上按语。《词诠》是一部解释周秦、两汉古书虚词的水平较高的工具书,对古汉语虚词研究和虚词词典编纂产生了很好的影响。

王云五所撰《王云五大辞典》,1939 年商务印书馆出版。该书以收录现代语词为主,按作者发明的四角号码编排检索。释义用白话,对多义字的不同意义分别词性加以解说,在标注词性方面作了有益的尝试。

二十世纪上半叶,在辞书编纂取得很大成绩的同对,辞书编纂

法的研究也有明显进步。特别值得提出的是，王力的长篇论文《理想的字典》对现代词典编纂理论的建立作出了突出的贡献。《理想的字典》一文 1945 年 3 月发表于《国文月刊》第 33 期上（后收入《龙虫并雕斋文集》第 1 册）。这篇文章的要点是：(1)现代的“字典”(Dictionary)不等于古代的“字书”，它应该兼顾形、音、义三个方面，而又以义为主。(2)中国字典有着良好的基础。《说文解字》中注解的方法“合理的”有五种，即天然定义、属中求别、由反知正、描写、譬况。作者认为：“现代世界上最好的字典，也离不了这五种方法，可见许慎对于中国的字典学，已经立下了很好的基础。”(3)古代字书(《说文》为代表)存在的缺点：一是“文以载道”，有些字的解释完全不要定义，而以哲理去代替，如：“一，惟初太极，道立于一，造分天地，化成万物”，“大，天大，地大，人亦大焉”。二是滥用“声训”。作者指出，声训的用处是求事物命名的“所以之意”，并不是对于那“名”的本身，作一种确当不易的定义，因而不是“字典的正轨”。三是注解中有被注的字。作者说：“字典对于每一个字，总该假定是读者所不认识的。若注解中有被注的字，就等于把作者所不识的字作注，虽注等于不注。”四是望文生义。(4)近代字书的进步，一是知举例。作者在强调举例的重要时引述了法国《小拉鲁斯字典》(*Noueau Petit Larousse*)卷头语中的话：“一部没有例子的字典就是一具骷髅。”举例的方法，一种是自造例句，一种是援引书籍。近代字书的又一进步是知举篇名。作者指出这样做有两个好处：第一是便于读者检阅原书；第二是使读者容易看出例句的时代。(5)近代字书存在的两个最大的缺点，一是古今字义杂糅，完全抹煞了历史的观念；二是以一字释一字，其结果是注释不确，或出现“互训”和“递训”的毛病。(6)关于编纂理想的字典，作者提出“应该从积极方面做到三件事”：一是明字义孳乳。“字义孳乳的考证不限于上古，连秦汉以后字义的父子公孙关系也值得加以详细的研究。”二是分时代先后。作者提出了极重要的观点：“字的形、音、义

的变迁，乃是文化史的一部分。拿历史的眼光来看，'经义'和'俗义'的价值无轻重之分。"三是尽量以多字释一字。(7)理想的字典并非一个人所能办到，因此，"字典必须是官书"。《理想的字典》这篇论文，直到今天，对于我国的辞书编纂仍然有着指导意义，应该看成我国现代词典学的奠基之作。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标志着我国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也带来了我国辞书编纂事业前所未有的大繁荣和大发展。这中间出现过由于"文革"的破坏造成的十年低谷，但二十世纪后半叶作为一个完整阶段，辞书编纂的数量和质量是前半个世纪乃至此前各个历史阶段所无法比拟的。《中国辞书编纂史略》(林玉山著，中州古籍出版社，1992)向我们提供了这样的数字："据有关部门统计，1949—1988年出辞书3971种，现在计划出的辞书还有2700种。"两项相加，作最保守的估计，本世纪后半个世纪中，我国辞书出版总数在6000种以上。这个时期我国辞书编纂事业得到突飞猛进发展主要由于以下原因：一是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辞书编辑出版，特别是重点辞书的编纂、修订工作都纳入国家统一规划，1975、1988年曾两次召开全国辞书编写出版规划会议，对辞书编写出版工作作出统一部署和安排。二是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对辞书编纂工作的推动。三是语言学研究，特别是词汇学研究的深入对辞书编写工作的促进。四是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大发展，对辞书编纂既提出迫切要求，又提供了物质保证。下面简单介绍这一时期编纂或修订出版的有影响的几部语文和综合性辞书。

1.《新华字典》

新华辞书社编纂，魏建功主编，1953年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1957年改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后经多次修订。全书收单字8500多个，修订后增至约11000个。单字按音序排列，另附部首检字表(部首作了调整，共189部)。《新华字典》突破了字典的局限，在字头下收含有这个字首的常用多音单纯词、合成词，均有释义。字义

解释有创新，标注“转”、“引”、“喻”来表明字义的演变过程。《新华字典》自出版以来，多次再版，印数上亿，影响深广，是读者面最广的一部小型辞书。

2.《现代汉语词典》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写，商务印书馆1978年出版。修订本1996年出版。《现代汉语词典》是根据国务院1956年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精神编写的，前后有近百位学者参加，吕叔湘、丁声树先后任主编。《现代汉语词典》是我国第一部现代汉语规范型词典。它在收词方面贯彻的原则是：全面反映普通话的词汇体系；正确体现词汇规范；兼收部分常见的专科词语、文言词语、方言词语，以满足查考的需要。全书所收条目，包括字、词、词组、成语和其他熟语共约5.6万条，1996年修订本增至6万余条。这部词典是为推广普通话、促进汉语规范化服务的，在字形、词形、注音、释义等方面，都朝着这个方向努力。该词典第一次明确地在立目中区分同音词，如把“燃点^1”(加热使燃烧；点着)和“燃点^2”(某种物质着火燃烧所需要的最低温度)分别立条；第一次区分离合词和非离合词，如把“贷款”(dài∥kuǎn)和“贷款”(dàikuǎn)分别立条。词典释义准确详明，并有精当例句与之相配。如“战败”一词的注释细致地区分了发生义和使动义——①打败仗；在战争中失败：～国|铁扇公主～了。②战胜(敌人)；打败(敌人)：孙行者～了铁扇公主|孙行者把铁扇公主～了。在解释词语意义的同时，还注意结合说明词语的用法。这部词典的释义达到了以前词典从未达到过的水平，体现了现代汉语研究的多方面的成果。《现代汉语词典》出版以来，在推广普通话、促进汉语规范化方面，在文化教育和科学研究中，都发挥了积极作用。

3.新版《辞源》

建国以后，国家制定了修订原有大型辞书和编纂出版新的大型辞书的规划。按照几部重点辞书分工的原则，《辞源》从原来的兼

收古今中外语词和知识性条目的综合性词典，修订为为阅读与研究一般古籍服务的大型古汉语工具书。修订工作于1958年开始，1964年出版修订本第一分册。后因"文化大革命"被迫停顿，1976年国家统一规划，由广东、广西、河南、湖南四省(区)分别建立修订小组，和商务印书馆协作进行修订，1979、1980、1981、1983年先后出版了第一、二、三、四分册。全书共收单字、复词97024条，总字数由旧《辞源》的700万增至1131万。新版《辞源》删去大量过于专门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词语，增加了对阅读古籍有用的一般词语，收词一般止于鸦片战争(1840年)。单字下注汉语拼音和注音字母，并加注《广韵》的反切，标出声母，《广韵》未收的字，采用《集韵》或其他韵书、字书的反切。释义力求简明确切，并注意词语的来源及发展演变。对书证文字都作了复核，并标明年代、作者、书名、卷次、篇目。新版《辞源》以其收词较为精当，释义较为详确，体例更加完善，成为我国有史以来最高水平的古汉语辞书。

4. 新版《辞海》

《辞海》的修订工作从1957年开始。由于"文革"的干扰，修订本于1979年才与读者见面。1989年《辞海》经再次修订出版。1989年版《辞海》共收单字1.6万余个，词语10.3万余条，条目总数约12万，比1979年版增加1.3万余条；全书1600多万字，比1979年版增加250万字。新版《辞海》是一部以百科词语为主的大型综合性辞书，在12万余条词目中，百科词语8万余条，占三分之二；普通词语4万余条，占三分之一。所收词语门类广泛，几乎遍及大小学科及其分支学科。《辞海》修订时特别注意吸收科学研究的新成果。新版《辞海》释义的另一重要特点是注重客观性，去掉"帽子"和"标签"，向读者提供尽可能客观的准确的知识。《辞海》系统地收集、诠释了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各学科的术语、专门用语，社会各部门、各阶层的行业语，是汉语这方面词语的相当丰富的记录。

5.《汉语大字典》

四川、湖北两省语言文字方面专家学者 300 余人参加编写，徐中舒任主编，李格非、赵振铎任副主编。1975 年始编，1987 年至 1990 年由四川辞书出版社和湖北辞书出版社分册出版。全书共 8 册，总计 1200 万字。

《汉语大字典》共收汉字 5.4 万个，比《康熙字典》多收 7 千个左右，比《中华大字典》也多收约 6 千个。凡古今文献、图书资料中出现的汉字，几乎都可以在《汉语大字典》中查到。该书注意反映汉字形体的源流演变，在字目下，收列各个历史阶段具有代表性并能反映形体演变关系的甲骨文、金文、小篆、隶书的形体，有时并简要说明其结构的演变。注音采取三段注音法，有重点地适当地反映汉字字音的历史演变。字音分上古音、中古音、现代音三段标注，上古音只标韵部，中古音标出反切及其所表示的音韵地位，现代音用汉语拼音注明普通话的音读。《汉语大字典》字义解释详明。有古文字的单字，酌附字形解说，阐明形、音、义关系。多音多义字则先分音项，以音项统率义项。对字所代表的词或语素的意义根据丰富的语言资料和古代辞书的解说，概括义项，作出解释，并按本义、引申义、假借义的顺序排列，提供书证（古代辞书的解释）和例证（文献中的例句）。由于上述特色，《汉语大字典》成为中国迄今最完备、最大型、最先进的一部汉字字典。

6.《汉语大词典》

上海、山东、江苏、安徽、浙江、福建等五省一市语言文字方面的专家学者 400 多人参加编写，罗竹风任主编。1975 年始编，1986—1993 年由汉语大词典出版社分卷出版，正文 12 卷，附录 1 卷。共收单字 2.2 万个，词语 37 万条，全书共约 4760 万字，是到目前为止最大的一部汉语词典。

《汉语大词典》收词从历史原则出发，古今兼收，源流并重，较完备地收录了汉语有文献记载的词语。该书古今义兼列，并且通过

合理编排，在一定程度上显示词义发展的历史过程。所引例证，一般均标明时代、作者、书名、篇名或卷次章节，并按时代顺序排列。查阅每一个词条，都能得到该词（或义）见于文献的最早用例；某词（或义）现代已不使用，也可以得到其见于文献的最晚用例。词语意义或用法的细微演变，都有文献资料提供佐证，源流清晰。《汉语大词典》以它收词的宏富，释义的精细、赅博，成为汉语词汇的宝库。

7.《现代汉语方言大词典》

李荣主编，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和全国各地一批富有经验的专家、学者参加调查和编纂工作。全书共有分地点词典 40 卷，综合本 3 卷，总字数约 3000 万。江苏教育出版社 1992 年起陆续分卷出版。分地点词典每本包含词目七八千条，用国际音标注音，加上注释和例句。《现代汉语方言大词典》以实地调查所得的材料为基础，同时参考了以前的研究成果，比较丰富地反映了现代汉语方言的实际情况。

8.《中国大百科全书》

1978 年 5 月，党中央批准了国家出版局、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联合署名的《关于编辑出版〈中国大百科全书〉的请示报告》。同年 11 月，国务院发布文件，决定编辑《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大百科全书》由全书总编辑委员会负责编纂，胡乔木任委员会主任。从 1978 年到 1993 年历时 15 年时间，在全国 2 万多名专家学者共同努力下，《中国大百科全书》胜利完成编纂出版工作。全书共 74 卷（包括索引 1 卷），收条目近 8 万，总字数逾 1.25 亿。《中国大百科全书》的内容包括哲学、社会科学、文学艺术、文化教育、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等各个学科和领域。全书各学科的内容按该学科的体系、层次，以条目的形式编写，比较详尽地叙述和介绍该学科的基本知识，使全书成为完整的知识体系。《中国大百科全书》是中国历史上最系统、最全面、最完善的百科全书，其规模和质量也可以与世界百科全书中的佼佼者相媲美，它的编纂出版在中国辞

书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

二十世纪下半叶出版的汉语语文辞书，较有影响的还有：《古汉语常用字字典》，该书编写组编，商务印书馆1979年出版。《古汉语常用字字典》收古汉语常用字3700余个，复音词2000余个。除一般释义外，还有近义字字义辨析。附录有难字表和古汉语语法简介等，其中难字表收字2300余个。1993年修订版，收字增至4100余个，难字表也增加了200余个。《新华词典》，《新华词典》编写组编，商务印书馆1980年出版。该书收单字1.2万多个（其中3千生僻字作为附录），复词2.6万条，是一部语文兼百科性的实用型词典。《现代汉语八百词》，吕叔湘主编，商务印书馆1980年出版。该书以解释虚词为主，也解释了一部分较特殊的实词的意义和用法。分析精细，用例丰富，在理论方法上对以后同类词典的编写有很大影响。《四角号码新词典》，杨自翔等主持编写，商务印书馆1982年出版。该书收单字10600多个，复词20400多个，是一部以词语为主兼收百科的语文辞书。《同源字典》，王力著，商务印书馆1982年出版。该书以韵部为纲，声纽为目，大量引用前人的训诂研究成果，正文前有《同源字论》、《汉语滋生词的语法分析》、《古音说略》等文章。作者强调，这是一部学术专著。从辞书角度看，它是研究语源的工具书。《常用构词字典》，中国人民大学语言文字研究所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收字近4千个，词语约9万，每个字下列入包含这个字的合成词、成语和其他固定结构等。《现代汉语频率词典》，北京语言学院语言教学研究所编，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86年出版。该书对当代报刊政论、科普书刊、日常口语、文学作品四大类材料进行词语使用频率的统计，书的内容包括按字母音序排列的频率词表、使用度最高的前8000词和频率最高的前8000词词表，以及汉字频率表等，对汉语词汇研究和中文信息处理研究很有实用价值。

这一时期出版的汉语语文词典中，成语词典、方言词典、新词

词典及文学作品语言词典和断代词典是值得提到的几个品类。成语词典主要有《汉语成语小词典》(北京大学中文系1955级语言班编，中华书局1958年出版，后由商务印书馆出版)、《汉语成语词典》(甘肃师范大学中文系编写组编，上海教育出版社，1978)、《汉语成语大词典》(朱祖延主编，河南人民出版社，1985)、《中国成语大词典》(商务印书馆汉语工具书编辑室、汉语大词典编纂处、上海辞书出版社语词编辑室编，上海辞书出版社，1987)、《汉语成语考释词典》(刘洁修编，商务印书馆，1989)等。方言词典除上面重点介绍的《现代汉语方言大词典》外，还有《普通话潮汕方言常用字典》(李新魁主编，广东人民出版社，1979)、《广州方言词典》(饶秉才等编，香港商务印书馆，1982)、《普通话闽南方言词典》(厦门大学方言研究室主编，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北京方言词典》(陈刚编，商务印书馆，1985)、《简明吴方言词典》(闵家骥等编，上海辞书出版社，1986)、《汉语方言常用词词典》(闵家骥等编，浙江教育出版社，1991)等。新词词典主要有《汉语新词词典》(闵家骥等编，上海辞书出版社，1987)、《新词新语词典》(李行健主编，语文出版社，1989)、《新词新义辞典》(唐超群主编，武汉工业大学出版社，1990)、《新语词大词典》(韩明安主编，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1)、《汉语新词语词典》(李达仁等主编，商务印书馆，1993)等。文学作品语言词典和断代词典主要有《诗词曲语辞汇释》(张相著，中华书局，1953)、《小说词语汇释》(陆澹安著，上海古籍出版社，1964)、《戏曲词语汇释》(陆澹安著，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元曲释词》(顾学颉等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1990)、《春秋左传词典》(杨伯峻等著，中华书局，1985)、《宋元语言词典》(龙潜庵著，上海辞书出版社，1985)、《魏晋南北朝小说词语汇释》(江蓝生著，语文出版社，1986)、《诗经词典》(向熹著，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董治安等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9)、《红楼梦辞典》(周汝昌主编，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金瓶梅词典》(王利器主编，吉林文史出

版社，1988；白维国著，中华书局，1991）、《水浒词典》（胡竹安著，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89）、《水浒语词词典》（李法白等著，上海辞书出版社，1989）、《三国演义辞典》（沈伯峻等著，巴蜀书社，1989）、《世说新语词典》（张永言主编，四川人民出版社，1992；张万起著，商务印书馆，1993）、《吕氏春秋词典》（张双棣等著，山东教育出版社，1993）、《西游记词典》（曾上炎著，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红楼梦语言词典》（周定一主编，商务印书馆，1995）、《唐五代语言词典》（江蓝生、曹广顺编著，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等。文学作品语言词典和各种断代词典的编纂出版，不但有助于文学作品的阅读和研究，而且为汉语词汇史的研究创造了极好的条件。

伴随着辞书编纂工作的蓬勃发展，辞书理论研究也逐步深入展开。七十年代末，《辞书研究》创刊。二十年来，该刊出版上百期，发表大量探讨辞书编纂理论与实践问题的文章。八十年代到九十年代，一批辞书学著作编写并出版，主要有胡明扬等著《词典学概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2）、陈炳昭著《辞书概要》（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黄建华著《词典论》（上海辞书出版社，1987）、林玉山主编《辞书学概论》（海峡文艺出版社，1995）等。众多的论文和专著，较系统地研究了辞书的性质、辞书的类型以及辞书编纂的理论和方法，标志着辞书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已经形成。

二十世纪，汉语词汇学经历了形成和初步发展的阶段，取得了令人欣喜的进展。与传统语文学的悠久历史相比，现代意义上的词汇研究时间还相当短暂。与语言学其他一些分支（如语法学）所取得的进展相比，词汇学研究投入的力量还嫌不足，取得的成果尚属初步。世纪之交，有几个重要课题有待于汉语词汇学研究者去深入探讨：

1. 加强现代汉语词汇体系的考察研究。首先建立现代汉语常用词的词汇体系，全面考察其内部的组织结构，建立起基本体系框

架，然后再逐步扩展和完善。

2. 把汉语词汇研究与现代语义学理论研究结合起来。加强汉语语义场研究和汉语义素系统研究。用语义场理论和义素分析方法全面系统地研究汉语词义系统和义素系统，使研究结果能为中文信息处理服务，并为词典释义提供一定程度的形式化的帮助。

3. 加强社会文化因素对词汇发展演变的制约作用及其规律的研究，进一步探讨社会文化因素对词义的演变、新词的产生、方言词与外来词的吸收的制约和影响，进一步解决好词汇规范化问题。

4. 利用计算机建立现代汉语语料库，进一步进行多方面的词汇统计分析，以改进词汇研究手段，提高词汇的实际运用效率。

参考文献

崔复爰　《现代汉语词义讲话》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58
符淮青　《现代汉语词汇》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5
　　《汉语词汇学史》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96
　　《词义的分析和描写》　语文出版社　1996
贾彦德　《汉语语义学》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2
林　焘　现代汉语词汇规范问题　《语言学论丛》第3辑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59
林玉山　《中国辞书编纂史略》　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2
刘叔新　《汉语描写词汇学》　商务印书馆　1990
陆志韦　《汉语的构词法》　科学出版社　1957
吕叔湘　《汉语语法分析问题》　商务印书馆　1979
　　汉语里"词"的问题概述　《汉语语法论文集》　商务印书馆　1979
孙常叙　《汉语词汇》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57
孙良明　《词义和释义》　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2
王　力　新训诂学　《龙虫并雕斋文集》第1册　中华书局　1980
　　理想的字典　《龙虫并雕斋文集》第1册　中华书局　1980
徐　枢　《语素》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0
张寿康　《构词法和构形法》　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5

张永言 《词汇学简论》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 1982
周 荐 《汉语词汇研究史纲》 语文出版社 1995
周祖谟 《汉语词汇讲话》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59

晁继周 北京市人,1941年1月出生。1964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研究员。曾参加《现代汉语词典》的修订和《现代汉语小词典》、《现代汉语词典补编》的编写工作,主持编写《红楼梦辞典》,合作编写《汉语新词词典》、《中学语文词典》、《汉语方言常用词词典》等,发表《略论规范型词典的特点》、《曹雪芹与高鹗语言的比较》、《〈现代汉语词典〉修订述略》等论文多篇。

玖　二十世纪的中国现代语法学*

马庆株　项开喜

一、中国现代语法学史的分期

中国语法学的发展历史，是从语文学向现代语言学发展的历史。

现代语法学可以有不同的理解，一种是以现代语言为研究对象的语法学，研究古代语言的不能算现代语言学；另一种是用现代语言学的理论方法进行的语法研究，和研究对象无关；还有一种看法即现代进行的语法研究，与对象方法都没有关系，例如季羡林在《中国现代语言学丛书・序》中认为"'现代化'其实就是'西化'"，推论一下就是哪怕用西方传统方法研究古代汉语也算是现代化。对这种意见我们不敢苟同。我们把上面两种理解结合起来，重点讨论用现代语言学理论方法进行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受到多方面的影响，我们在本节最后一部分准备稍微提一

---

* 本文曾在现代语言学研讨班（1996.7 天津南开大学）宣讲，在新时期语法学者学术研讨会（国际）（1996.10，武汉华中师范大学）上宣读。笔者就本文主要论点先后与沈家煊先生和陆俭明先生等讨论过，获益良多，书此志谢。写作中还得到了海内外许多同行的支持，他们或面谈、或赐寄书文，使本文写作任务得以完成，谨向他们致以深深的谢意。本文二（五）2～3 是项开喜写的。

下对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产生了影响的各种因素。

汉语语法学是在西方语法研究的影响下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原来中国只有语法研究的萌芽，有虚词研究和与切分有关的句读研究，却没有全面系统的语法研究，因而没有系统而完整的语法学著作，只有虚词专书和散见于训诂学著作中的和语法相关的一些论述。直到清末戊戌维新变法时才出现了系统、专门的语法著作《马氏文通》，这部著作的出版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它是汉语语法学成为一门独立学科的标志。

汉语语法学发展史的分期有多种标准可供选择。可以按照研究的对象、研究方法和理论背景、体系特点、语言研究以外社会历史分期给语法学发展史分期。

A. 按研究对象可以分为以古代汉语语法研究为主的时期（二十年代以前）和以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为主的时期（二十年代以后）；

B. 按研究方法和理论背景可以分为传统语法研究时期（1898～1952）、结构主义研究时期（1952～1985）、当代多元研究的时期（1985～ ）；

C. 按体系特点可以分为词本位语法为主的时期（二十年代以前）、句本位语法为主的时期（二十年代～1982）、词组本位与其他本位语法体系并存的时期（1982～ ）；

D. 按社会历史分期可以分为五四以前、五四～1937、1937～1949、1949～1976/1978、1976/1978 以后五段。政治虽然对学术研究有影响，但毕竟不是学术研究本身。例如 1949 年有政权交替，可是到五十年代才看出对学术的影响来。文革 1976 年结束，到 1978 年《中国语文》才复刊，复刊之初发表的也多是文革以前写的文章，1976 年到八十年代初一段时间没有表现出新时期语法研究的特点，所以以 1976 年做为新阶段的开始是缺乏根据的。 E.

这几种分期各有道理，然而也各有缺点。现在我们根据着眼点的变化提出 E 把汉语语法研究史分为三个阶段：着眼于语言共性

的阶段、着眼于汉语个性的阶段和共性与个性并重的阶段。这种分期吸收了前四种分期的优点。下面分别说明这种分期的三个阶段。

(一)着眼于语言共性的阶段——创立时期(1898～1936)

本学科在初创时期借鉴和模仿西方语法学是必然的,说这是着眼于语言的共性似乎拔高了当时的研究水平,可其实这样的说法还是有一定道理的。说着眼于语言共性,并不意味着他们真像当代语言学家这样自觉地注意语言共性了。尽管当时他们不可能站得像今天这样高,但是这并不等于说他们就没有朦胧的共性意识。正如尽管现代辩证法和古代辩证法有很大差别,而说古代中国和古希腊都有过朴素辩证法,并没有拔高古代中国和古希腊的哲学家一样。汉语语法学建立之初,前人没有为汉语语法学的建立作好理论准备和材料的准备。因此汉语语法学及其创立者在理论上自然是幼稚的,很容易接受西方当时流行的普遍唯理语法的影响。这种理论是传统的语法理论。马建忠在《马氏文通・后序》中说:诸国语言"所以声其心而形其意者,皆有一定不易之律;而因以律吾经史子集诸书,其大纲盖无不同。于是因所同以同夫所不同者,是则此编之所以成也"。认为不同语言的语法有"一定不易之律"即共性,可以从语言的共性出发来观察汉语,利用"无不同"的"大纲"即共同的语法框架来处理不同的语言。这说明他的确受了普遍唯理语法的影响。他模仿拉丁语语法书写了汉语第一部汉语语法书,虽然对象是文言,毕竟为中国汉语语法学建立了第一座丰碑。

随着新文化运动的开展,白话和口语受到重视,于是出现了现代汉语语法著作。黎锦熙模仿英语语法书写了现代汉语语法著作《新著国语文法》,这是至今仍然有着很大影响的一部著作。黎锦熙跟马建忠一样比较看重语言的共同点,他说:"析句辨词的讲法有些同于英文,这只要逻辑上说得通,规律上看得准,又怎么知道不是英文的析句辨词有些同于我们呢?过分地避免西洋语法上相同

的讲法，倒反要在语法理论上不自觉地'把西洋的问题搬到中国来'；片面地强调本国语法上偶异的习惯，倒反使本国大众在使用祖国语言时看不到人类思维共同的抽象化的规律……"他反对"无端立异"。请注意他把语法上的共性看成人类思维共同的抽象化规律，而把汉语语法特点看成"偶异的习惯"，我们把这种认识称为朴素的共性观念。

马建忠、黎锦熙是这个阶段的杰出代表。他们都至少精通一门外国语，认为各种语言有共同的规律。的确，不同语言有共性，所以不管是借用拉丁语语法的框架也好，还是借用英语语法的框架也好，单从一本书来看，大体上都是说得过去的。可是如果把几本书放在一起来比较一下，就会发现一个很大的问题。同是汉语，《文通》采用词(word，《文通》称为"字")本位的语法体系，而《新著》采用句子本位的语法体系，从黎氏《新著》开始，几十年来中国语法研究的重心一直主要是现代汉语语法，而且绝大多数语法学者都是以句子为基本单位来进行研究的，可见这部著作影响之深远。《文通》和《新著》两本书因为选择的语法基本单位不同而呈现出非常不同的面貌。虽然前者对象是古代语法，后者对象是现代语法，可是毕竟都是汉语语法，从语言类型上看，古代汉语和现代汉语两者之间语法体系不应该有这么大的差别。这分歧向人们提出问题：为什么会是这样？答案很简单，蓝本不同使然也。汉语语法学的创建者们只是以一部具体语言的语法书为蓝本来构建汉语语法体系，由于缺乏必要的理论准备，因而没有充分注意到汉语语法的特点。由于语言有共性，因而虽然模仿了别种语言的语法书的体系，但是从汉语语法的实际情况来看，似乎也还都说得通；可是又由于语言还有个性，因而这不同的体系无论从宏观方面来看，还是从微观方面来看，都有许多不如人意的地方。

汉语语法学第一时期的前半段研究古代汉语，后半段则着重研究现代汉语。自 1898 年出版《马氏文通》到现在一个世纪的时

间，无论从实际方面看，还是从理论方面看都取得了很大的进展，现在正在走向成熟。如果说本学科初创时期不可避免地要有较多的模仿的话，那么现在可以说已经走上了一条既注意学习和借鉴西方语言学的理论方法又注意总结自己的研究经验的健康发展的道路。认为语法研究已经遇到了危机的悲观论点是没有根据的；认为汉语语法"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取消论也是没有根据的。纪念中国汉语系统的语法学创立一百年的时候，语言共性的研究在新的水平上重新受到了重视。

初创时期缺乏理论准备，理论意识很淡薄，论文数量极少。学科要发展，要求有理论作先导，于是产生了对理论的需求。

(二)着重语言个性的阶段——发展时期(1936～1985)

1．*传统语法的辉煌、结构主义的孕育*(1936～1952)

中国汉语语法学在这一时期最突出的特点是重视寻找汉语的语法的特点，同时开始注意现代语言学理论。这一时期中国部分学者接受了现代语言学之父——索绪尔的语言学理论，与当时国际语言学的最新发展是接了轨的。

二十年代索绪尔的现代语言学理论开始影响中国学者。曾经赴法国游学的赵元任率先在1926年发表了《北京话、苏州话、常州话语助词比较研究》。从这时起到1936年是前两大时期中间的过渡期。

三十年代进行理论探讨。这个时期开始的标志是1936年王力《中国文法学初探》发表，这篇论文批评了因袭英语语法的作法，初步探讨了汉语语法的特点和研究方法。三十年代末期上海又展开了文法革新讨论，方光焘第一个在中国介绍了索绪尔的语言理论，陈望道、方光焘等批评了语法研究中的模仿倾向，经过理论上对体系问题的宏观思考，认识到汉语语法学不能止于借鉴模仿，于是否定了第一阶段注重共性的作法。结论是要"根据中国文法事实，借

镜外来新知，参照前人成说，以科学的方法、谨严的态度缔造中国文法体系"。于是对汉语语法特点的自觉探求便开始了，共时描写开始受到重视，汉语语法学进入了发展时期，这一时期传统语法学和描写语法学先后得到发展。传统语法学也吸收了描写语法学的一些方法来弥补自己的不足。

四十年代出版的几部语法书以王力、吕叔湘的著作为代表，都是力图反映汉语语法的特点、建立语法新体系的著作。这些著作努力摆脱西洋语法的羁绊，着力探讨汉语特有的语法规律。1948 年赵元任出版了用英文写的《国语入门》，其中《序论》是用美国结构主义描写语言学的方法写出的第一部现代汉语语法著作。这部书以前的汉语语法著作都是采用传统语法的框架，这部书的出版使结构主义的理论方法引起了注意。

2. 结构主义的中国化(1952～1985)

1952 年李荣翻译出版了《北京口语语法》(赵元任《国语入门·序论》，又见于李荣《语文论衡》，商务印书馆，1985)，把结构主义语法著作介绍到国内。这可以作为第二时期第二阶段开始的标志。五十年代语法研究有三大特点：(1)格外重视普及和规范化工作，吕叔湘、朱德熙《语法修辞讲话》为了匡谬正俗把语法分析和语言实践紧密联系起来，这是一部规范性语法著作。(2)以文字改革为研究目的，陆志韦等《汉语的构词法》就是为了解决汉语拼音文字的分词连写问题而作的。(3)在《北京口语语法》的影响下，中国出现了用结构主义方法全面描写汉语语法的著作——丁声树、吕叔湘、李荣等《现代汉语语法讲话》，这本书按词的分布特征给词分类，进行直接成分分析，这是国内第一部以结构主义方法写成的语法著作，也是把结构主义中国化的成功范例，对语法研究有很大的影响，引起了词类、主语宾语以及后来析句方法等问题的大讨论。五十年代中期在这样的基础上编成了初级中学《汉语》课本。

六十年代初期语法研究深入发展，进步很快，朱德熙发表了

《说"的"》,以研究的实例介绍描写语言学的方法,曾引起热烈的讨论。范继淹等写了纯形式描写的论文。可惜好景不长,六十年代中期国内研究因为"文革"开始而被迫中断,一直到底1978年才恢复。这段时间国外最重要的语法著作是赵元任的集大成的著作《中国话的文法》(吕叔湘节译本改题为《汉语口语语法》)。在研究和教学实践中人们发现了原中学《汉语》课本语法部分对层次性注意不够的缺点,1981年对中学语法教学系统作了修订,修订后结构主义色彩更加浓重了。

这个阶段从三十年代到八十年代一直持续了整整半个世纪,是结构主义由国外传入到在国内语法学术研究中取得支配地位的阶段。结构主义理论方法传入之初只有少数学者接受并应用,由于采用了这种比较精密的分析方法,发现了汉语的一些语法规律和语法特点,显示了相对于传统方法的优越性,因而描写语法学的理论方法逐渐扩大影响,一步步成为占据主流地位的理论方法。到八十年代中期便形成了有中国特色的汉语语法学理论,朱德熙建立了词组本位的语法体系。

诸家理论各不相同,对具体问题的分析也就各式各样。面对新的分歧,有人说语法研究遇到了危机,甚至有人从根本上否定前人的作法和成绩。在探索新路时有的重在理论方面,力主改弦更张;有的在作扎实的具体工作时思考理论问题,认为要扩大语法研究的视野,可以从宏观与微观的结合上、从共性和个性的结合中找到出路。

(三)共性与个性并重的阶段——走向成熟的时期(1985～　)

这一时期现代汉语语法学理论建设初具规模;对象明确,方法更新;队伍壮大,生机勃勃;视野扩大、领域拓宽;精细描写,深入发掘;成果丰硕,形式多样;空前普及;学术会议经常举行。这说明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走向成熟。

由于寻找出来的汉语语法特点很多，在甄别哪些真是汉语特点的时候，朱德熙在《语法答问》中提出了特点的相对性问题。这就涉及语言共性和语言个性的区分问题。国外认知语言学的影响，乔姆斯基生成语法理论发展到最简方案阶段，也是共性、个性并重的阶段到来的国际背景和重要外因。对外汉语教学和计算机自然语言信息的理解和处理也对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提出了新的要求，即对语言共性和语言个性要给予同样的重视。无论是发现共性还是发现个性，都是同样有意义的。

1985 年前后即 1978～1992 年可以看作由第二时期向第三时期过渡的阶段，在这过渡阶段中结构主义仍在继续发展，除了先此出版的萨丕尔《语言论》、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布龙菲尔德《语言论》、房德里耶斯《语言》等结构主义的经典性理论著作都在这段时间里相继翻译出版。这十多年是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发展最为迅速的时期，成果丰硕，超过了以前几十年的总合。例如：吕叔湘出版了《汉语语法分析问题》，朱德熙出版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语法讲义》、《语法答问》、《语法丛稿》，张斌、胡裕树出版了《汉语语法研究》，陆俭明、马真出版了《现代汉语虚词散论》，邢福义出版了《复句与关系词语》、《语法问题探讨集》，徐枢出版了《宾语和补语》，李临定出版了《现代汉语句型》等等。一些学者陆续编写出现代汉语语法学史。

从 1985 年起或者说 1990 年前后，语法研究的理论自觉性空前高涨。朱德熙在 1985 年出版的《语法答问》中提出了词组本位的语法体系，提出了结构、语义、表达三个平面；1985 年胡裕树、范晓发表《试论语法研究中的三个平面》，从信息论角度提出了在语法研究中把句法、语义、语用三个平面结合起来进行研究的理论；邢福义则总结出大三角（普通话、方言、古汉语）和小三角（语表、语里、语值）两个三角的理论。人们已经注意到从汉外对比中、汉藏语系亲属语言的比较中、汉语方言际语法比较中、汉语现状与历史的

比较中特别是从与近代汉语的比较中来研究现代汉语语法，汉藏语系语言比较的方法和方言类型比较法引入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人们自觉地探索语义语法范畴，在语法研究中把形式与意义更好地结合了起来。1985 年举行了第一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1989 年第一次郑重地对十年语法研究进行了总结，从此开始自觉地总结以往的研究实践，1992 年对《中国语文》创刊以来 40 年的语法研究做了总结。1993 年中国第一次出版了对中国十年语法研究进行总结的个人专著《八十年代中国语法研究》(陆俭明)。

多元化研究的新时期开始了，语法研究进一步呈现出多元化的趋势，这个阶段研究方法多元化了，既有传统方法的研究、结构主义方法的研究、生成语法的研究，又有功能主义的研究。在本体研究中，人们研究视野大大地拓宽了，多角度全方位地研究汉语语法，理论意识和创学派意识进一步增强，一些学者提出要拿出有中国特色的理论去和国际学术界进行对等交流，要把以往全部有价值的成果接受下来，着眼点从单纯描写转向描写和解释相结合。新时期是成熟期，提出了多种语法体系，对基本语法单位的不同选择形成了不同的研究侧重点。既有单本位的语法体系，又有复本位的语法体系。在单本位体系中，除了马建忠的词本位体系和黎锦熙的句本位体系，徐通锵又提出了语素(或“字”)本位体系，朱德熙提出了词组本位体系，邢福义提出了小句本位体系(小句中枢说)；在复本位体系中，除了张志公的词和句复本位体系，马庆株又提出了词和词组复本位体系，等等。功能主义正在日益扩大影响，特别重视类型加参数的分析方法，已有不少论文发表，还出版了多种论文集，可以越来越明显地看出这将是共性与个性并重的新时期。这个时期研究外国语的学者、从事计算机自然语言理解和处理的学者和汉语学者走到一起来，给汉语语法研究注入了新的活力。

老一代语法学者出版文集(《王力文集》、《吕叔湘文集》、《陈望道语文论集》、《高名凯语言学论文集》、《方光焘语言学论文集》)，

八十年代初是中年的成绩卓著的语法学者邢福义、陆俭明、李临定等1993～1994年分别出版了自选集，八十年代九十年代成长起来的语法学者成为一支新的生力军，一批人（如邵敬敏、李宇明、袁毓林、沈阳、石毓智、陈平、张伯江、方梅、吕文华、赵金铭、萧国政、汪国胜、吴振国、陆丙甫、张黎、邢欣、戴耀晶、金昌吉等及马庆株）已经出版了自己的专著和/或论文集。

（四）小结

总的来看，现代汉语语法研究走过了从着重语言共性到着重汉语个性，又到共性与个性并重的发展历程。着重语言共性的阶段对微观现象比较重视，着重汉语个性的时期对宏观方面比较重视，共性与个性并重的时期把宏观和微观结合了起来。

对语法研究及其分期问题有影响的因素有下面十大关系：

（1）专著和论文。二者中论文是学科前沿的研究报告，反映最新的研究动向，因而必须予以充分的重视，从论文中可以看出理论背景和理论方法的发展趋向。为了推动语法研究走向深入，应该写出专题研究史。

（2）泰斗与群星。泰斗自然是要重视的，群星的光辉也应该重视。要重视新的规律的揭示和有理论意义和方法论意义的新内容。

（3）主观与客观。写语法学史要高瞻远瞩，面对未来世界，以对学术事业的发展高度负责的态度，突破个人和门户之见的限制，公正地估量和评价自己与他人的，各个学派的所有值得介绍的研究成果，从而把主观和客观统一起来。

（4）理论与实践。这两方面不同时期突出的方面和突出的程度不同。

（5）借鉴与创新。不同时期借鉴与创新的侧重点不同。

（6）国内与海外。科学没有国界，国内与海外的研究在不同时期怎样相互影响。

(7)形式与意义。不同时期有不同的侧重点。这对分期有参考价值。

(8)标准语与方言。进入现代语言学时期才有对方言语法研究的重视,对方言语法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

(9)语法与临近学科。两者的相互渗透是语法学科发展的结果,也是继续发展的动力。

(10)数据与专家干预。为了增加客观性要借助于统计数据,一般说来,引用次数多的比较重要。可是著名专家影响大的论著引用一次,往往更应看重一些,因此在统计数据的同时还应该有专家的干预。

处理好以上的关系,就能看清各个时期的特点,从而把语法学史的分期确定得更合理一些。

二、百年来的成就——代表性人物及论著评述

一百年来汉语语言学有了长足的发展,现代汉语语法是成绩比较突出的部门,须介绍的实在很多。下面就个人管见所及,大致叙述一下代表性人物及其贡献。为了在有限篇幅中多介绍一些,就尽可能多列一些成果,少作些评价。由于已有多种汉语语法学史问世,为了避免重复,也为了学科的发展,为了给二十一世纪的语法研究工作者提供参考,推动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取得更大成就,我们把叙述的重点放在第三时期,特别注意多介绍一些新人新作。

一位学者如果在两个时期都有重要成果问世,则在有关两段中分别介绍。但也有时为了不致过于琐碎,根据主要成果的发表时间归入某一个时期。

介绍大体按时间顺序,为了显示人才群,以帮助读者了解学术背景,适当介绍师承关系,第三时期则按所在单位,这样可以容易地看出学术思想和理论方法的相互影响。

（一）汉语语法研究理论方法、现代汉语语法学史和语法论著评论

刘复（1891～1934）字半农，著作有《中国文法通论》（上海：群益书社，1920）、《中国文法讲话》（上海：北新书局，1932）等。《讲话》最早把文言和白话结合起来讲解，推动了代词的深入研究。

胡适（1891～1962）所著《国语文法概论》（上海亚东图书馆，1921）提出归纳的、比较的和历史的三种研究汉语语法的方法。

陈承泽（1885～1922）《国文法草创》（商务印书馆，1922）。陈承泽反对硬套西方语法，而主张从语法现象中归纳语法规律。书中提出语法研究三项原则：说明的，非创造的；独立的，非模仿的；实用的，非装饰的。

金兆梓（1889～1975）《国文法之研究》（中华书局，1922）。金兆梓主张冲破西方语法的旧格局，从语言的实际出发，按照逻辑的要求来建立符合汉语实际的新格局，探讨表达的法则。他指出"排列的规则"是按"所感触到的先后，依次排列"。这比戴浩一的时间顺序原则的提出早半个世纪。真是难能可贵。

胡以鲁曾在北京大学讲授语言学，是国内最早在大学开出语言学课程的学者。1913 年前撰成《国文法草创》（商务印书馆，1923），认为汉语的突出特点是形式简单，"简其外而充实其内，实质的意义宿于各语词之中，形式的关系的意义则寄于语句结合之际"。这是十分精辟的见解。

何容《中国文法论》是在所编三十年代北京大学讲义基础上整理而成的，深刻总结第一时期的多种语法著作的得失。至今仍然很有参考价值。

陈望道发起了 1938 年开始的在汉语语法学史上有重大意义的中国文法革新讨论。他首先发表《谈动词和形容词的分别》（署名雪帆），引发并且组织了这次影响深远的历时 5 年的讨论。1943 年

编定《中国文法革新论丛》34篇。《中国语文丛书》和《汉语语法丛书》都收入了这部《论丛》，可见它的重要性。这本讨论集竖起了革新的旗帜。这次讨论的一个明显的特点是有组织性，通过讨论形成了一支队伍。别的主张革新的学者只是单枪匹马地搞革新的研究，陈望道则组织起队伍。队伍中的学者还有方光焘、傅东华、金兆梓、廖庶谦、陆高谊、汪馥泉、许杰、张世禄等人，《中国文法革新论丛》收入陈望道的11篇和另外8人的24篇论文。文法革新讨论的积极参加者方光焘培养了一批人，其中包括胡裕树这样的杰出学者。这次讨论目的明确，旗帜鲜明地反对模仿，主张"根据中国文法事实，借镜外来新知，参照前人成说，以科学的方法、谨严的态度，缔造中国文法体系"。陈望道提出文法革新的三条标准即妥帖、简洁、完备。这次讨论的重大意义在于促使语法学研究走向现代化。陈望道在文法革新讨论中介绍了索绪尔语言学理论的要点并用来指导汉语语法研究。陈望道指出文法研究的对象是"表现关系"，即"词和词的关系"、"词和词的结合"、"一个词和别的词的关系"等等。"词和词的关系"等等，当然就是标记和标记的关系，也就是一个标记对于别个标记的关系。陈望道提出"双轴制"，纵轴代表配置关系（组合），横轴代表会同关系（聚合），根据会同关系来确定词的功能，根据功能来确定词类。这与陆志韦的同形替代有异曲同工之妙。陈望道主张"打破和改变以形态为中心的研究法，而可以采用功能的观点和方法来进行研究，即着眼于语文的组织和词语在组织中的作用，从组织成素与成素之间的联系和关系来考察文法现象，探求文法规律"。这次语法学理论方法的讨论标志着中国汉语语法研究进入了一个以探求汉语语法特点为主的崭新的阶段。关于在革新中正确对待继承与革新的关系，陈望道说："一面有革新，一面也定有继承。我希望对于《马氏文通》有所破，并非想就此抹杀《文通》，不过想借此寻求我们所以立。"这种态度是科学的。陈望道在文法革新讨论中表现出理论上的成熟，使他自然地成为中国文

法革新的旗帜。

傅东华(1893～1971)在文法革新讨论中主张把词类与句子成分合二而一,即所谓“一线制”。受到方光焘等人的批评。

傅子东(1893～1972)《语法理论》(五十年代出版社,1954)、《词的职务和位次》(《中国语文》1953,9)。他的语法体系以词为基本单位,认为汉语语法主要应该研究词的构成、词的种类、职务、位次。位次被看作汉语的形态,位次论是其理论的核心,在国内外有一定影响。

方光焘(1898～1964)著有《语法论稿》(江苏教育出版社,1990)、《方光焘语言学论文集》(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等。他在中国最早宣传现代语言学理论,提出广义形态理论,主张根据广义形态给汉语的词分类。《体系与方法》(《语文周刊》28期,1939,1)、《要素交替与文法体系》(《语文周刊》34期,1939,3)、《研究汉语语法的几个原则性问题》(《方光焘语言学论文集》)等文全面系统地讨论了汉语语法研究的理论和方法。培养了一大批现代汉语语法学者,如胡裕树、徐思益、龚千炎、吴为章等。

王力《中国文法学初探》(《清华学报》1936年11卷1期,1936)批评了简单比附的研究方法,探讨汉语语法特点和研究方法,有很大的影响。《中国语法理论》(商务印书馆,1944);《中国语法理论》配合《中国现代语法》,侧重阐述理论,介绍了房德里耶斯和布龙菲尔德的理论。采用叶斯泊森的三品说。作者认为必须重视汉语特点,甲族语所有乙族语所无的语法事实才是特征;要研究句子结构方式。

吕叔湘语法理论论文有《关于“语言单位的同一性”等等》(《中国语文》1962.11;《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通过对比研究语法》(《语言教学与研究》1977.2;《吕叔湘文集》第四卷,商务,1992)、《漫谈语法研究》(《中国语文》1978.1;《吕叔湘文集》第四卷)、《汉语句法的灵活性》(《中国语文》1986.1;《吕叔湘文集》第三

卷)。《汉语语法分析问题》(商务,1979)探讨汉语语法研究的基本理论和实际问题,分析汉语语法体系分歧,评价了传统语法、结构主义语法、转换生成语法的得失,提出了兼采众长的主张。对汉语语法研究的总结全面而系统,对语法研究有很大的指导意义。

高名凯(1911～1965)著有《汉语语法论》(1948)、《高名凯语言学论文集》(商务,1990)等。《汉语语法论》重视口语、语法形式、语法关系和语法系统,突破了旧的语法理论的格局,通过与外语对比来讲汉语语法特点,提出汉语有体范畴,没有时范畴;理性语法之外还有表情语法。高名凯主张实词的分类只能根据形态,汉语实词很少有严格意义的形态,所以汉语实词不能分类。

朱德熙语法理论论文有《汉语句法中的歧义现象》(《中国语文》1980,2;《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商务,1980)、《句法结构》(《中国语文》1962.8—9;《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变换分析中的平行性原则》(《中国语文》1986,2;《句型和动词》,语文出版社,1987)。

朱德熙理论著作《语法答问》针对一些常常引起争论的基本概念和观点进行分析和评论,在论辩中探讨了许多重要的理论问题,作者摆脱了印欧语传统观念的干扰和束缚,以朴素的眼光看汉语,提出了极有启发作用的新见解:

(1)汉语语法的特点主要有两个,一是汉语词类和句法成分之间不存在简单的一一对应关系,二是汉语句子的构造原则跟词组的构造原则基本一致。这两点决定了汉语语法的其他特点。

(2)词组本位的语法体系以词组为基点,可以做到内部一致,没有矛盾,同时又十分简明,因而比句本位的语法体系更加优越。

(3)语法研究的最终目的就是弄清楚语法形式与语法意义的对应关系。讲形式的时候要得到语义方面的验证,讲意义的时候也要得到形式方面的验证。

该书反映了朱德熙汉语语法及其理论方法研究的主要成果。这不是对国外语法理论方法的简单借鉴,而是精细科学地分析汉

语语法必然得到的结果，是从汉语事实中总结概括出来的具有重大理论意义的创新，丰富了普通语法学。该书总结过去，开辟未来，代表了八十年代汉语语法研究所达到的水平。

陆俭明《八十年代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理论上的建树》(《世界汉语教学》1991.4)一文说，从理论建树上看，以下10个方面值得注意：(1)词的语法功能是任何一种语言划分词类的本质依据。(2)汉语词类跟句法成分之间不存在简单的一一对应关系，它们之间是一对多对应。(3)汉语句子的构造原则跟词组的构造原则基本上是一致的。(4)汉语语法学应以词组为本位。(5)在由实词和实词组合的句法结构中总是同时并存着两种结构关系：语法结构关系和语义结构关系。(6)关于粘合和组合的观点。(7)关于指称和陈述的观点。(8)关于自指和转指的观点。(9)关于在语法研究上将横向的汉语方言之间的比较研究、纵向的古今汉语之间的比较研究与对标准语的研究结合起来的观点。(10)关于语法、语义、语用结合研究的观点。《汉语句子的研究》(《汉语学习》1993,1)指出与印欧语相比，汉语句子的特点是：(1)不一定具备主语和谓语；(2)即使具备主语和谓语的句子，也不一定是“NP+VP”的句子；(3)即使是“NPVP”的主谓句，也不一定是“施事—动作”或“受事—动作”的句子；(4)即使是“施事—动作”的“NP+VP”的主谓句，也与印欧语不同，汉语主谓关系十分松散。因此汉语句子没有语法上的形式标志，这就补充论证了汉语语法以词组为基本单位的必要性。

胡明扬《论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中国语文》1958.3)、《再论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中国语文》1992.5；《中国语文四十周年纪念刊文集》)等，具体说明研究汉语时应该怎样处理形式和意义之间的关系。

徐通锵出版了《语言论——语义型语言的结构原理和研究方法》(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提出并讨论了字本位的汉语语法体系。

胡裕树、范晓《试论语法研究的三个平面》(《新疆师范大学学报》1985,2;《语言教学与研究》1993,2)对于扩大人们的语法研究的视野,推动学科的发展有积极意义。这种学说出发点是信息论,语言信息的三个方面分别是句法、语义、语用,较有代表性,有很大影响。

邢福义《现代汉语语法问题的两个"三角"的研究——1980年以来中国大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语言教学与研究》1991,3;《八十年代与九十年代中国现代汉语语法研究》;《语法问题思索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5)等文阐述了他提出的两个三角的研究思路。

杨成凯(1942～　)著有《汉语语法理论研究》(辽宁教育出版社,1996)。书里讨论了语法模型的方法论,语言单位的符号性、结构性、同一性,深入而详细地讨论了有关词、词类、主宾语、句子的问题。

方经民(1954～　)关于变换的系列论文格外引人注意,他研究了变换的理论基础,分别论述了变换的同一性原则、约束性原则,重新解释了变换的平行性原则,结合汉语实际讨论了变换分析法和与变换密切相关的句型问题。在深入研究语言学方法、研究理论语言学史、写作许多篇专论的基础上,他撰写成了专著《现代语言学方法论》(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

张黎《文化的深层选择——汉语意合语法论》(吉林教育出版社,1994)讨论了语法的语义内涵、语用内涵、句法内涵,句子分析策略以及意合语法在人类知识系统中的地位。

语法评论不仅有书评,而且有十年、四十年的评论,例如:

刘坚　侯精一主编 1993 《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朱一之　王正刚选编 1987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现状和回顾》,语文出版社。

《世界汉语教学》《语言教学与研究》杂志社编辑部编 1992 《八十年代与九十年代中国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陆俭明 1993 《八十年代中国语法研究》，商务印书馆。

丁蔻年 1993 《近十几年汉语语法形式研究的发展》，《南开学报》第6期。

许嘉璐 王福祥 刘润清主编 1996 《中国语言学现状与展望》，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 社。

语法学史的研究从八十年代受到重视，出现了一批语法学史著作，例如：

吕必松 1980－1981 《现代汉语语法学史话》，《语言教学与研究》1980，1，2 和 1981，1；《吕必松自选集》，河南教育出版社 1994。

王 力 1981 《中国语言学史》，山西人民出版社。

孙玄常 1983 《汉语语法学简史》，安徽教育出版社。

林玉山 1983 《汉语语法学史》，湖南教育出版社。

龚千炎 1987 《中国语法学史稿》，语文出版社。

邵敬敏 1990 《汉语语法学史稿》，上海教育出版社。

邵敬敏 方经民 1991《中国理论语言学史》，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何九盈 1995 《中国现代语言学史》，广东教育出版社。

工具书也出版了许多种，例如：

《中国语言学家》编写组 1981，1982，1984，1985，1986 《中国现代语言学家》第一、二、三、四、五分册，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

胡裕树主编 1992 《中国学术名著提要·语言文字卷》，复旦大学出版社。

张涤华 胡裕树 张斌 林祥楣主编 1988 《汉语语法修辞词典》，安徽教育出版社。

王维贤主编 1992 《语法学词典》，浙江教育出版社。

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语言文字》编辑委员会 1988 《中国大百科全书　语言文字》，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李行健主编 1993，1994，1995 《中国语言学年鉴》1992、1993、1994，语文出版社。

重要的语法学家的生平和评论专集也出版了两种：

《高名凯先生纪念文集》编辑小组编 1992 《高名凯先生纪念文集》，语文出版社。

《朱德熙先生纪念文集》编辑小组编 1993 《朱德熙先生纪念文集》，语文出版社。

(二)第一时期即着眼于语言共性时期的代表人物和成果

这个时期的代表人物是马建忠、黎锦熙。

马建忠(1845～1900)在维新思潮的影响下，认为"西文有一定之规矩，学者可以循序渐进而知所止境；华文经籍虽亦有规矩隐寓其中，特无有为之比拟而揭示之"。因此他要"探夫自有文字以来至今未宣之秘奥，启其缄縢，导后人以先路"。于是利用个人通晓法、拉丁、英等语言的有利条件，进行语言对比，写出了《马氏文通》这部汉语语法学的奠基之作。《文通》上、下卷由上海商务印书馆于1898、1899 年出版。《文通》以大量的材料为基础建立了一个以词为基本单位的完整的古汉语语法体系，初步揭示了汉语语法的特点，如助字(今称为助词)已被广泛接受。

黎锦熙(1890～1978)著有《新著国语文法》(商务印书馆，1924)、《比较文法》等。《新著》参考 J. C. Nasfield 的《纳氏文法》(*English Grammar*)、A. Reed 和 Rellogg 的《高级英文法》(*Higher Lessons in English*)，构建了句本位的汉语语法体系，在词类中建立了助词和量词两个英语中没有的类，还注意了词类的次范畴，给词分出了小类。《新著》根据实体词的位研究句式变化，与研究句

式变换的格语法有相通之处；提出论理的次序和文学的次序两种次序的学说，论理的次序是反映语义关系的“句中各成分的职务和关系”，文学的次序是“语文习惯上移动变更的次序”。这部著作影响深远。

(三)第二时期即着眼于汉语特性时期的代表人物和成果

第二时期大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代表人物有陈望道、王力、陆志韦、丁声树四位学部委员和吕叔湘、朱德熙、胡裕树、张斌。

陈望道(1891～1977)主编《中国文法革新论丛》(重庆：文聿出版社，1943)，著有《文法简论》(上海教育出版社，1978)、《修辞学发凡》、《陈望道语文论集》(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陈望道是文法革新的旗帜。商务印书馆《汉语语法丛书》第一辑收入了陈望道等的《中国文法革新论丛》，第二辑又收入《文法简论》。从《陈望道文集》第三卷和《陈望道语文论集》来看，他 1920 年到 1973 年共发表了 56 篇语法论文。每篇都很实在，很有启发性。早在 1921 年陈望道就已经开始联系方言来研究普通话语法了。陈望道主张研究文言和白话可以用“同一个体制”，这的确有利于比较，对于学科的发展有积极意义。《文法简论》篇幅不大，可是分量厚重，它是作者半个多世纪语法研究的系统总结。观点主要是结构主义的。部书重视词类，揭示了不少规律，这具有极大的现实意义。因为只有把词类研究透了，才能列出精确的句法结构的模型，从而对计算机自然语言理解和处理作出语法学应有的贡献。陈望道以“功能说”作为词类划分的标准，对整个汉语语法学界影响很大。随便打开一本语法教科书，都可以看到根据功能给词分类的说法，这说法来自陈望道论著。他的学生陈光磊继承了他的学术思想，看下文二(四)3。

陆志韦(1894～1970)著作有《北京话单音词词汇》(人民出版社，1951；科学出版社，1964)、《汉语的构词法》(领衔合著，科学出版社，1957)。《单音词词汇》一书燕京大学 1938 年初版题为《国语

单音词词汇》，初版《序论》再版时改称为《说明书》，可以看做一篇学术论文，很有学术价值。《单音词词汇》一书提出并运用了同形替代法，这本书是国内较早运用结构主义语法学方法的一部有代表性的著作，令人耳目一新。《单音词词汇》重视口语调查，材料可靠，在国内是最早为每个词按义项标出词性的用例词典。每个词条的每种用法都举出了例句。词的分类根据分布特征，提出并运用了同形替代法，这是十分有益的尝试。《构词法》一书则提出并运用了扩展法。

王力（1900～1986）著有《中国现代语法》（商务，1943，中华书局，1954）、《汉语语法纲要》（上海教育出版社，1982）等。《中国现代语法》着眼于汉语语法的特点，描写汉语语法事实，阐明汉语语法规则。这部书突破了因袭模仿的作法，重视造句法，把句子分为叙述句、描写句、判断句三类，提出并详尽分析了句法中的特殊结构——能愿式、使成式、处置式、被动式、递系式、紧缩式等，建立了一个完整的有深远影响的新体系，代表了前半个世纪汉语语法研究所达到的水平。他的学生有朱德熙、马汉麟、韩礼德等。

吕叔湘（1904～　）著有《吕叔湘文集》6卷（商务，1990～1993）。汉语语法专书有《中国文法要略》（商务印书馆，1941～1942）、《语法修辞讲话》（与朱德熙合作，北京：开明书店，1952）、《语法修辞正误练习》（与朱德熙合作，北京：开明书店，1953）、《语法学习》（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53）、《汉语语法论文集》（科学出版社，1955；增订本——商务，1984）、《现代汉语八百词》（主编，商务，1980）等。《中国文法要略》是代表前半个世纪汉语语法研究所达到的水平的有深远影响的著作。这部书比较文言与白话，细致阐述古今用法的异同点。上卷讲词和句子的类别和结构，着重说明句子和词组的变换关系；中、下卷以语义为纲对汉语句法作全面的语义分析，中卷介绍各种范畴的表达方式，下卷介绍各种关系的表达方式，建立了一个完整的表达论体系。这部著作还提出动词中心

说。所有这些都具有非常大的理论意义和方法论意义。代表性论文有《从主语、宾语的分别谈国语句子的分析》(《开明书店二十周年纪念文集》1947;《汉语语法论文集》)、《关于汉语词类的一些原则问题》(《中国语文》1954,9—10)、《现代汉语单双音节问题初探》(《中国语文》1963,1)、《试论非谓形容词》(与饶长溶合作,《中国语文》1981,2;《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吕叔湘的从事现代语法研究的学生有龚千炎、杨成凯、黄国营、陈平等。龚千炎(1932～1996)的汉语语法代表论文有《现代汉语里的受事主语句》(《中国语文》1980,5)、《由"V 给"引起的兼语句及其变化》(《中国语文》1983,4)。

陆宗达、俞敏著《现代汉语语法(上)》(群众书店,1954)很有新意,认为汉语有形态,表现为轻重音和重叠,主张按这样的形态给汉语的实词分类。俞敏另有《俞敏语言学论文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9)、《俞敏语言学论文二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丁声树(1909～1989)与吕叔湘、李荣等合著《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商务,1961)。这部著作不露痕迹地用结构主义的方法描写汉语语法的重要语法现象,选例十分精当。细致分析了词尤其是虚词的用法,对句法结构作了层次分析,复杂谓语和复句的分析都有独到之处。这是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最好的语法著作之一。

傅懋勣(1913～1988)汉语语法论文有《现代汉语动词形容词介词为一类说》(《中国文化研究汇刊》1942 年二卷)。这篇论文发现了汉语语法词类系统的一个很重要的特点。

胡裕树(1918～　),笔名胡附,著有《现代汉语参考资料》(主编,上海教育出版社,1980)、《现代汉语(修订本)》(主编,上海教育出版社,1987)。张斌(1920～　)笔名文炼,著有《现代汉语》等。代表性论文有文炼《词语之间的搭配关系》(《中国语文》1982,1;《汉语语法研究》)。胡、张二人合作《现代汉语语法探索》(胡附、文炼,上海:东方书店,1955;商务 1990)、《汉语语法研究》(张斌、胡裕树

作，商务，1989）。论文合写了《句子分析漫谈》（胡附、文炼，《中国语文》1982，3）。文炼、胡附《汉语语序研究中的几个问题》（《中国语文》1984，3；《汉语语法研究》）。他们认为纯结构形式的研究有许多不能尽如人意之处，一方面要根据广义形态理论，划分词类要依据语法功能；应以层次观念统领句型以建立句型系统。另一方面又尝试进行新的理论探索，初步形成了句法、语义、语用三个平面的语法分析思想。

朱德熙（1920～1992）著有《作文指导》（青年出版社，1951）、《定语和状语》（新知识出版社，1957）、《文章评改》（合作，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商务，1980）、《语法讲义》（商务，1982）、《语法·修辞·作文》（上海教育出版社，1984）。他注意吸收国外语言学新的理论方法，不断开辟新的研究途径。《语法讲义》以词组为基本单位，注意进行层次分析，揭示了许多规律。词法部分根据语法功能把词分为17类；句法部分着重描写主谓、述宾、述补、偏正、联合、连谓共6种基本句法结构。具体语法规律的描写中体现了新的理论观点和方法。《现代汉语形容词研究》（《语言研究》（北京）1956，1；《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把形容词分为性质形容词和状态形容词，在描写分布特征的同时，对两类形容词意义上的区别作了详细的描写，以崭新的角度、研究方法和独特的结论引起国内外重视。六十年代用美国描写语言学理论方法写的《说"的"》（《中国语文》1961，12；《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关于动词形容词"名物化"的问题》（《北京大学学报·人文科学》1961，4；《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句法结构》（《中国语文》1962，8－9；《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三篇论文把汉语语法研究推进到了一个新的阶段。《与动词"给"相关的句法问题》（《方言》1979，2；《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分析了表示给予、取得的动词小类与分布的关系。《汉语句法中的歧义现象》（《中国语文》1980，2；《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提出"语法研究的根本目的在于找出语法结构和语义之间的对应关系"，用变换

分析方法揭示了显性语法关系后面的隐性语法关系，为深入细致地分析汉语句法结构和语义关系开辟了新路。其他重要论文有《“的”字结构和判断句》(《中国语文》1978，1－2；《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包含动词“给”的复杂句式》(《中国语文》1983，3；《语法丛稿》)、《自指和转指》(《方言》1983，1；《语法丛稿》)等。

刘坚(1934～　)著有《近代汉语读本》(上海教育出版社，1985)、《现代汉语八百词》(主要编写人，商务)等。论文有《论助动词》(《中国语文》)等。《论助动词》在确定助动词时强调了形式标准。

陆俭明(1935～　)代表论文选编为《陆俭明自选集》，其中1985年前的有《汉语口语句法里的易位现象》(《中国语文》1980，1)、《关于现代汉语里的疑问语气词》(《中国语文》1984，5)等。

马真(1938～　)著有《简明实用汉语语法》(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修订本，1997)和论文《说“也”》(《中国语文》1982，4)、《说“反而”》(《中国语文》1983，3)。《说“也”》指出“也”的基本作用是表示类同，提出“在虚词研究中切忌将含有某个句子格式所表示的意义硬归至格式中所包含的这个虚词身上去”。这对语言研究颇具启示意义。《说“反而”》在虚词研究中首次考察了虚词使用的语义背景。

陆俭明、马真的虚词研究论文结集为《现代汉语虚词散论》，这部论文集对现代汉语虚词进行了全面、系统、深入的研究。

马汉麟(1919～1978)著有《语法概要》(新知识出版社，1957)、《马汉麟语言文字论集》(商务，1997)。论文有《论两面性动词》、《新兴的“把字句”》。

林焘(1921～　)著有《语音探索集稿》(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0)、《语音学教程》(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等。《现代汉语补语轻音现象所反映的语法和语义问题》(《北京大学学报》1957，2)和《现代汉语轻音和句法结构的关系》(《中国语文》1962，7)把语音和语法联系起来进行研究，注意了过去人们忽视的环节，因而具有开

创意义。

黄伯荣(1922～　)、廖序东(1915～　)合作主编《现代汉语》。

刘世儒(1922～1980),著有《现代汉语语法讲义》(商务,1963)等。《讲义》从造句讲到用词,拿句法来控制词类。作者认为,必须结合句法,词类才能获得生命;必须联系篇章,句子才不致变成死的教条。

胡明扬(1925～　)代表论文有《北京话的语气助词和叹词》(《中国语文》1981,5－6)。

范继淹(1925～1985)论文结集为《范继淹语言学论文集》(语文出版社,1986)。其中代表性论文有《形名组合间"的"字的语法作用》(《中国语文》1958,5)、《论介词短语"在＋处所"》(《语言研究》(武汉)1982,1)、《多项 NP 句》(《中国语文》1984,1)。他的分析非常细致,高度形式化,是中国结构主义的代表人物之一。

吕冀平(1926～　)著有《汉语语法基础》(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3)。这是采用《暂拟中学语法教学系统》的体系写成的分量最为厚重因而很有参考价值的一部专著,代表性论文有《两个平面,两种性质:词组和句子的分析》(《学习与探索》1979,4)。

沈开木(1929～　)《表示"异中有同"的"也"字独用的探索》(《中国语文》1983,1;《语法研究和探索 2》,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不"字的否定范围和否定中心的探索》(《中国语文》1984,6;《语法研究和探索 3》,北京大学出版社,1986)。

饶长溶(1930～　)代表性论文有《动宾组合带宾语》(《中国语文》1984,6;《语法研究和探索 3》)饶继庭《"很"＋动词结构》(《中国语文》1961,8;《范继淹语言学论文选》)。论文结集为《层次分析录》(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李临定(1932～　)代表论文有《动补格句式》(《中国语文》1980,2)、《"被"字句》(《中国语文》1980,6)、《宾语使用情况考察》(《语文研究》1983,2)。他的妻子范方莲有篇《存在句》(《中国语

文》1963,5)。

宋玉柱(1933～　)著有论文集《现代汉语语法论集》(天津人民出版社,1981)。

李行健(1935～　)坚持高名凯的实词不能分类的观点。著有《词语学习与使用述要》(吉林文史出版社,1988)、《语文学习论集》(河北人民出版社,1991)、《语文学习新论》(陕西教育出版社,1997)。

孟琮(1938～　)著有《动词用法词典》(第一编者,与郑怀德、孟琮、蔡文兰合编,上海辞书出版社,1987)。代表论文有《北京话的拟声词》(《语法研究和探索 1》,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口语里的一种重复——兼谈易位》(《中国语文》1982.3)。

郑怀德有代表作《"住了三年"和"住了三年了"》(《中国语文》1980.2)。

詹开第(1941～　)代表性论文有《有字句》(《中国语文》1981,1)。

在语法研究中应用计量统计的方法,值得提出的学者有:龚继华(1920～　)代表论文《谈谈动词和形容词的重叠》(《天津师院学报》1981,1)用统计数字说明动词和形容词的重叠缺乏普遍性,说明动词形容词重叠前后语法功能的变化以及重叠与构词方式的关系。刘月华(1937～　)著有《实用现代汉语语法》(合作,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3)。代表性论文有《可能补语用法的研究》(《中国语文》1980,4)、《状语的分类和多项定语的顺序》(《语法研究和探索 1》)等,编入《汉语语法论集》(现代出版社,1989)。

教学语法的代表人物张志公(1918～1997)著有《汉语语法常识》(中国青年出版社,1954)、《语法和语法教学》(主编,人民教育出版社,1956)、《汉语知识》(主编,人民教育出版社,1959)等。他的语法体系以词和句子为基本单位。综合各家的意见,为语法教学服务。代表性语法论文有《汉语语法的再研究》(《外语教学与研究》

1990,3)。

（四）第三时期即共性与个性并重时期的代表人物和成果

第三时期从1985年算起，时间虽不长，而成果却很不少。这个时期大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代表人物不容易确定。大致应该在主要研究方向是现代汉语语法的博士生导师当中。目前已担任博士生导师的是：第二时期已是代表人物的吕叔湘、朱德熙、胡裕树、张斌，新时期引起注意的陆俭明、邢福义、徐枢、沈家煊、范晓、范开泰、马庆株、李宇明等。以后肯定还要增加新生力量。由于篇幅的限制，取舍很费斟酌，这里仅就管见所及作介绍，难免有挂漏。有些仅仅列出可以从中看出大致内容的题目，未能作进一步的介绍。

第三时期是现代汉语研究走向成熟的时期。研究生培养制度推动了学派的形成。由于学者的工作单位比较固定，我们就有可能集中介绍学术较强的几个研究单位里的学者及其成就，这样有利于追踪观察发展趋向。这个时期汉语语法研究涉及的方面很宽，学人很多，方法多样化，成果多样化。在继续深入进行较传统的聚合和组合研究的同时，开展了配价的深入研究、空语类研究、某些句类的研究、认知功能的研究等等。可见现代汉语语法学科后继有人，大有希望，整体力量十分可观，任何悲观的论点都是没有根据的。应该有专著分专题予以评介。

1．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吕叔湘后期论文有《疑问·否定·肯定》(《中国语文》1985,4)、《汉语句法的灵活性》(《中国语文》1986,1)、《说"胜"和"败"》(《中国语文》1987,1)。吕叔湘的学生杨成凯很善于思辨，除了上文介绍的理论著作，代表性论文有《广义谓词性宾语的类型研究》(《中国语文》1992,1)。

李临定著作有《现代汉语句型》(商务，1986)、《汉语比较变换语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现代汉语动词》(中国社会科

学出版社，1990）等。《现代汉语句型》充分占有资料，详细分析了23种句型，有不少新颖独到的见解，为理论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缺点是分类标准不一致，不同句型的交叉损害了系统性。他注意从大量材料中发现、提出和解决问题。他提出"系"的概念，只带某一种宾语的动作词是一系动词，能带两种类型宾语的动词是二系动词。代表论文有《受事成分句类型比较》（《中国语文》1986，5）、《试谈汉语语法分析方法——从〈汉语句法的灵活性〉一文说起》（《中国语文》1992，5；《中国语文40周年纪念刊文集》，商务，1993）。他的研究生谭景春的代表论文有《双向和多指形容词及相关的句法关系》（《中国语文》1992，2）、《一种表破损义的隐现句》（《中国语文》1996，6）、《材料宾语和工具宾语》（《汉语学习》1996，6）、《"浇"类动词和"浇"类动词句》。

徐枢（1932～ ）著有《宾语和补语》（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5）、《语素》（人民教育出版社，1990）、《实用语法修辞》（合作，安徽教育出版社，1993）。代表论文《"又＋形$_1$＋又＋形$_2$"格式的限制》（《中国语言学报3》，商务，1988）提出这个格式受到句法、语义、语音和语境的种种制约，任何一个正确的、可以接受的说法都是这些因素交相作用和影响的结果，这个结论对研究汉语语法格式具有普遍意义。《从语法、语义和语用角度谈"名受＋名施＋动"句式》（《语法研究和探索4》，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进一步指出，尽管有多方面的因素制约语法格式，但主要可以归纳为两类条件：强制性条件和非强制性条件。文章分析强制性条件，认为加强这类条件的研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为它可以帮我们从纷纭的语法现象中找出起关键作用的因素。《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四十年》、《试谈八十和九十年代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十多年来现代汉语语法分析方法述评》（《语法研究和探索7》，商务，1995）等一系列论文提出：(1)应把微观研究和宏观研究结合起来，这两类研究应该相互渗透、相互推动。当前应加强宏观研究，包括有关汉语语法

体系的许多重大理论问题。(2)要处理好借鉴与继承的关系。(3)要继续研究已为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层次分析法、变换分析法、语义特征分析法、比较分析法等等，使之更臻完善，并更具有可操作性。(4)应加强应用研究。

沈家煊(1946～　)注重借鉴国外语言学理论和研究方法，紧密结合汉语的实际情况加以运用。他把汉语置于世界语言变异的范围内加以考察，在注意汉语特点的同时，寻找汉语和世界语言在深层次上的共通性。他是把国外的语法理论与汉语实际结合得最好的学者之一。翻译了[美]维多利亚·弗罗姆金、罗伯特·罗德曼《语言导论》(与周晓康、朱晓农、蔡文兰合译，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代表作《"判断语词"的语义强度》(《中国语文》1989,1)和《"差不多"和"差点儿"》(《中国语文》1987,4)从语义和语用出发，解释汉语语法中的一些不对称现象，前者提出了语义等级；后者阐明了蕴含、会话隐涵和预设，可以解释一系列句法语义现象。《英汉对比语法三题》(《外语教学与研究》1996,4)从认知角度解释英汉语法的异同。《口误类例》(《中国语文》1992,4)从心理语言学角度研究口误现象。《有界和无界》(《中国语文》1995,5)是从认知出发研究语法的可贵尝试，是功能语法的力作。重要论文还有《形容词句法功能的标记模式》(《中国语文》1997,4)。

廖秋忠(1946～1991)著有《廖秋忠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其中《现代汉语篇章中空间和时间的参考点》(1983)是我国对汉语进行话语分析的论文。《现代汉语并列名词性成分的序列》详细讨论了重要性、时间先后、熟悉程度、显著性、积极态度、立足点、单一方向、同类、对应、礼貌、由简至繁等排序原则。他研究大于句子的语言结构体，是汉语研究的突破。他带动了篇章研究，使语言所成了篇章研究的一个中心。篇章语法分析的代表作还有《篇章中的管界问题》(《中国语文》1987,4)、《现代汉语篇章中指同的表达》(《中国语文》1986,2)、《现代汉语中动词的支配成分的省略》

(《中国语文》1984,4)。廖的研究生徐赳赳也从事篇章语法研究,写了《叙述文中"他"的话语分析》(《中国语文》1990,5)、《多动小句中的零形式》(《中国语文》1993,5)、《篇章中的段落分析》(《中国语文》1996,2)。

张伯江(1962～)代表性论文有《关于动趋式带宾语的几种语序》(《中国语文》1991,3)、《〈中国语文〉四十年》(《中国语文》1992,6)、《词类活用的功能解释》(《中国语文》1993,5)等。方梅(1961～)代表性论文有《具有提示作用的"是"字句》(《中国语文》1991,5)、《宾语与动量词语的次序问题》(《中国语文》1993,1)、《北京话句中语气词的功能研究》(《中国语文》1994,2)等。方梅对主题、述题和焦点作了很好的分析。张伯江、方梅合作写了《北京话指代词三题》(《吕叔湘先生九十华诞纪念文集》),共同出版了论文合集《汉语功能语法研究》(江西教育出版社,1996)。

施关淦(1938～)对许多问题有深入的思考。代表论文有《关于语法研究的三个平面》(《中国语文》1991,6)、《现代汉语里的向心结构和离心结构》(《中国语文》1988,4)、《动词谓语句型简论》(《语法研究和探索7》,商务,1996)。

张国宪(1954～)研究了词长与功能的关系,把配价研究推广到形容词,对形容词作了深入的研究。他既注意描写,又注意解释,多有创获。代表论文有《现代汉语的动态形容词》(《中国语文》1995,3)等。

陈刚(1918～1988)代表性论文有《试论"着"的用法及其与英语进行式的比较》(《中国语文》1980,1)等。

2. 北京大学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朱德熙《语法答问》(商务,1985)、《语法丛稿》(上海教育出版社,1990)等。《汉语方言中的两种反复问句》(《中国语文》1985,1;《语法丛稿》)研究不同类型的反复问句,标志着汉语语法研究走上了全方位研究的道路,把横向的汉语方言之间的共时比较研究、纵

向的古今汉语语法的历时比较研究与普通话语法研究结合了起来。重要论文还有《变换分析中的平行性原则》(《中国语文》1986,2;《语法丛稿》)、《"在黑板上写字"及相关句式》(《语法丛稿》)。施关淦说,朱德熙对汉语语法研究作出了最大的理论贡献。陆俭明所列中国汉语语法学对普通语言学的十大贡献,每一项都与朱先生有关。朱德熙主持了现代汉语词类研究等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课题的研究。朱培养了陈小荷、袁毓林、张敏、崔永华、马庆株等现代汉语语法科学工作者。

陆俭明、马真合作《现代汉语虚词散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虚词》、《现代汉语》语法部分(商务,1993)、《汉语成语小词典》(与同学合作)、《现代汉语虚词例释》(与同学合作)。陆俭明著有《现代汉语句法论》、《八十年代中国语法研究》(商务,1993)、《陆俭明自选集》(河南教育出版社,1993)等。《八十年代中国语法研究》全面回顾并系统总结成果丰硕的八十年代汉语语法研究,着重论述运用层次分析、变换、语义特征分析、语义指向分析等方法取得的令人瞩目的成就,阐述了中国语法研究 中提出的 10 个值得注意的理论观点。他遵循朱德熙的研究思路,对语法研究的理论方法进行积极的探讨,主要运用美国结构主义描写语言学的方法,也借鉴其他流派的方法,按照语法意义和语法形式相结合的原则,写了许多很有价值的立足于事实的论文,例如《由"非疑问形式+呢"造成的疑问句》、《由指人的名词自相组合造成的偏正结构》(《中国语言学报 2》,商务,1985)。陆俭明对朱德熙在语法研究理论方法上的贡献作了比较全面的总结。这方面的论文有《分析方法刍议》、《十年来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理论与方法管见》(《国外语言学》1989,2)等。代表性论文还有《周遍性主语句及其他》(《中国语文》1986,3;《句型和动词》,语文出版社,1987;《陆俭明自选集》)、《"V来了"试析》(《中国语文》1989,3;《陆俭明自选集》)、《"VA 了"述补结构语义分析》(《汉语学习》1990,1)。陆俭明培养了沈阳、黄河、

郭锐等人，黄河研究副词连用和副词的小类。马真的论文《"比"字句新探》（日本《亚非语言文化研究》1986，31）区分影响替换的因素为全局性的和局部性的两类，用语义分析来探究语法构造规律，这种方法对于分析其他句型也是适用的。

北京大学跨世纪的年轻的现代汉语语法学者优势互补是明显的。

袁毓林（1962～　）博士论文《现代汉语祈使句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用变换、语义特征分析和话语语用分析等手段细致地分析了现代汉语中多种典型的祈使句式，着重说明肯定式、否定式和强调式祈使句的句法、语义、语境和预设等方面的特点，详细地讨论动词、形容词、动结式、动趋式和"谓词＋状态补语"等谓词性成分进入祈使句时所受到的句法、语义和语用约束。书中重点研究上述谓词性成分的次类，说明它们能否进入和能进入哪几种祈使句，并从句法、语义和语用方面作出解释。代表性论文有《祈使句式和动词的类》（《中国语文》1991，1），他侧重从认知功能的角度来研究写了《现代汉语名词的配价研究》（《中国社会科学》1992，3）、《一价名词的认知研究》，（《中国语文》1994，4）、《词类范畴的家族相似性》（《中国社会科学》1995，1）、《话题化及相关的语法过程》（《中国语文》1996，4）等。他把配价研究从动词推广到名词，他第一个用奥地利维特根斯坦的家族相似理论研究汉语词类。

沈阳（1955～　）博士论文《现代汉语空语类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1994）提出并全面系统地研究了现代汉语动词句位及其类别，提出并细致描写了句位变体结构中的空语类的类型（移位型、隐含型、省略型），揭示了含不同类型空语类的句式的实质上的同构关系和异构关系，分析了空语类与结构内外某个 NP 成分之间所具有的同指关系的三种类型（约束关系、控制关系、找回关系）。这部著作修正和完善了"管辖与约束"理论的空语类理论，揭示了许多有价值的语法规律。论文有《动词的句位和句位变体结构中的

空语类》(《中国语文》1994,2)、《句法结构中隐含NP的语义所指关系》(《语言研究》1994,2)、《数量词在名词短语移位结构中的作用与特点》、《名词短语的多重移位形式及把字句的构造过程与语义解释》(《中国语文》1997,6)等。他比较侧重从形式角度来研究。

郭锐(1962～　)受朱德熙、陆俭明影响,研究路子主要是结构主义的。代表性论文有《汉语动词的过程结构》(《中国语文》1993,6)、《述结式的配价结构和成分的整合》(沈阳 郑定欧主编《现代汉语配价语法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过程和非过程——汉语谓词性成分的两种外在时间类型》(《中国语文》1997,3)、《论表述功能的类型及相关问题》等。《过程结构》一文用形式标准说明起点、续段、终点的不同组合,造成动词语义分别是状态、动作和变化。

吴竞存(1929～　)著有《现代汉语句法分析》(与侯学超合作,北京大学出版社,1982)、《现代汉语句法结构与分析》(与梁伯枢合著,北京:语文出版社,1992)。侯学超(1936～　)代表性论文有《说词组的自由与粘着》(《语文研究》1987,2)等。

石安石(1932～1997)著作有《语义论》(商务,1993)、《语义研究》(语文出版社,1994)等。代表性论文有《论歧义》(《中国语言学报3》,商务,1988)。培养了邱广君、王红旗等人。

马希文(1939～　)代表性论文有《关于动词"了"的弱化形式/·lou/》(《中国语言学报1》,商务,1982)、《与动结式动词有关的某些句式》(《中国语文》1987,6;《中国语文200期纪念刊文集》)。

刘勋宁(1955～　)代表性论文《现代汉语句尾"了"的来源》(《方言》1985,2)等,《现代汉语词尾"了"的语法意义》(《中国语文》1988,5)有较大影响。

胡壮麟(1933～　)著有《语言学教程》(第一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系统功能语法概论》(第一作者,湖南教育出版社,1989)、《语言系统与功能》(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语篇的

衔接与连贯》(上海教育出版社,1994)、《当代语言理论与应用》(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功能语言学在中国的进展》(第一主编,清华大学出版社,1997)。他用韩礼德的系统功能语法理论分析了汉语语篇衔接模式、语义与汉语语序、汉语小句与小句复合体等。系统功能语法理论对于影响语法结构的各种因素考虑得相当全面。(见《朱德熙先生论语法研究》,《语法研究入门》,北京:商务印书馆)《语篇的衔接与连贯》采用这种理论,探索了语篇连贯的种种手段,并且以汉语的实例对韩礼德学说作出了创造性的新贡献。他的学生周晓康(1955~)代表作有《试论汉语语序的语篇功能》(《语法修辞探新》,浙江教育出版社,1986)等。

3. 复旦大学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上海复旦大学和上海师范大学等单位都是以句法、语义、语用三个平面的理论作指导,但也有差别。复旦也借鉴乔姆斯基的形式主义学派的理论方法。

胡裕树《汉语语法研究》(与张斌合作,商务,1989)、《中国学术名著提要·语言文字卷》(主编,复旦大学出版社,1992)、《动词研究》(第一主编,河南大学出版社,1995)、《动词研究综述》(第一主编,太原: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1996)。代表性论文有《动词形容词的"名物化"和"名词化"》(与范晓合作,《中国语文》1994,2)、林裕文《谈疑问句》(合作,《中国语文》1985,2)。胡裕树主持了现代汉语动词等项目的研究。他的学生有陆丙甫、邢欣、戴耀晶、杨宁、王一平、卢英顺、陈昌来等。几位博士生先后撰文阐释三个平面理论的某个方面或结合认知语言学理论对某个句型进行具体分析。

范晓(1935~)论著有《语法述要》(合作,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85)、《汉语动词概述》(第一作者,上海教育出版社,1987)、《汉语的短语》(商务,1991)、论文集《三个平面语法观》(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等。代表论文有《及物动词和不及物动词的区分及其再分类》(《中国语言学报 4》,商务,1991)、《有关语法研究三个平

面的几个问题》(与胡裕树合作,《中国语文》1992,4;《中国语文四十周年纪念刊文集》,商务)。范晓提出建立句型、句模、句类,用以对应句法、语义、语用三个平面,从而发展了三个平面的理论。他主持了动词句句型研究项目。

胡、范二位提出以句法为中心,以语义、语用为两翼的句法分析方法。新时期复旦大学语法研究进入了三个平面理论完善化体系化的纵深发展阶段。他们合作发表了《动词形容词的"名物化"和"名词化"》。

徐烈炯(1937～　)专著《生成语法理论》(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8)、《语义学》(语文出版社)详细介绍了生成语法的基本内容,提供了汉语句型和空语类的实例分析。代表论文有《与空语类有关的一些汉语语法现象》(《中国语文》1994,5)。

陈光磊专著《汉语词法论》(学林出版社,1994)全面探讨现代汉语词法问题,对汉语的语素和词、构词法与构形法、词类及其划分等作了系统的论述。

陆丙甫(1947～　)著有《核心推导语言》(上海教育出版社,1993),代表性论文有《主干成分分析法》(《语文研究》1981,1)、《语句理解的同步组块过程及其数量描述》(《中国语文》1986,2)。

戴耀晶(1958～　)主持了汉语的时体系统研究。博士论文《现代汉语时体系统研究》(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从句子表达事件的角度立论,提出"体是观察时间进程中的事件构成的方式",认为时体意义属于动词而不仅仅属于动词。作者以大量实例详细分析了完整体(现实体、经历体、短时体)和非完整体(持续体、起始体、继续体),以数项语义特征,说明各种体形式表示的体意义。代表性论文有《体的三组语义特征》(《现代语言学》1991,1)、《现代汉语表示持续体的"着"的语义分析》(《语言教学与研究》1991,2)、《现代汉语动作类二价动词探索》(《中国语文》1998,1)。

卢英顺(1962～　)对三个平面理论有所补充。代表性论文有

《动词语后缀"了$_1$"》(《动词研究》)等。杨宁从语义配价和认知角度探讨动词和句型。王一平探讨了话题成分。

4. 上海师范大学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张斌在新时期提出了关于动词价的独到见解,全面系统地研究现代汉语歧义,写出《歧义问题》;九十年代以来又把注意力集中在认知语法的研究上。著作有《汉语语法研究》(与胡裕树合作)、《现代汉语》等。这一时期代表性论文有《句子的解释因素》(《语文建设》1986,4;《汉语语法研究》,)、文炼《句子的理解策略》(《中国语文》1992,4;《中国语文 40 周年纪念刊文集》)、《谈谈汉语语法结构的功能解释》(《中国语文》1996,6)借鉴信息论和认知心理学的研究成果,归纳了四种常见的理解模式,为认知功能语法的研究提供了新思路。他培养出傅承德、张国宪、张谊生、齐沪扬、金昌吉、左思民等语法学者。

范开泰(1942～)精通现代语言学理论,致力于语法学方法论的探讨,把现代语言学理论与汉语语法研究实际结合起来。《语用分析说略》(《中国语文》1985,6)首次把语用分析引入汉语语法研究领域。这篇文章和《语义分析说略》(《语法研究和探索 4》,北京大学出版社)、《语法分析三个平面》(《语言教学与研究》1993,3)、《省略、隐含、暗示》(《语言教学与研究》1990,2)、《与汉语名词项的有定性有关的几个问题》(《语法研究和探索 6》,语文出版社,1992)引进国外有关学说,从总体上分析阐明每个平面的内涵以及三者之间的关系,倡导和传播了三个平面理论,充实了这种理论的内容,并应用于汉语语法的具体分析。

邵敬敏(1944～)著有《汉语语法学史稿》(上海教育出版社,1990)、《中国理论语言学史》(与方经民合作,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现代汉语疑问句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九十年代的语法思考》(主编,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语法研究与语法应用》(主编,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等。代表论文

有《“比”字句替换规律刍议》(《中国语文》1990,6)、《从语序的三个平面看定语的移位》(《华东师大学报》1987,4)、《论汉语语法的语义双向选择性原则》(《中国语言学报8》)等。该作者是撰写语法学评论文章最多的学者。

齐沪扬(1950～　)研究了现代汉语空间位置系统。张谊生(1952～　)大学主要研究现代汉语虚词。论文有《“白”类副词的表义特点和潜在内涵》(《徐州师院学报》1994,3)、《交互类短语与连介兼类词的分化》(《中国语文》1996,5)等。

刘丹青(1958～　)论文有《汉语相向动词初探》(《语言研究集刊》第一辑,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86)。

潘文国(1944～　)有《汉英语对比纲要》(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7)。

5. 华中师范大学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邢福义(1935～　)著有《词类辨难》(甘肃人民出版社,1981)、《复句与关系词语》(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5)、《语法问题探讨集》(湖北教育出版社,1986)、《语法问题发掘集》(湖北教育出版社,1992)、《语法问题思索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5)、《邢福义自选集》(河南教育出版社,1993)、《汉语语法学》(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主编《文化语言学》(湖北教育出版社,1990)。邢福义着力探索适合汉语语法特点的研究路子,以逻辑方法研究语法,提出两个三角(语表、语里、语值小三角,普通话、方言、古汉语大三角)的研究思路。他立足语言事实,善于小题大作,努力发掘隐蔽的规律。他把复句作为研究的“根据地”,提出复句分类的三分系统,既从静态角度阐明关系词语的标明作用,又从动态角度提出“显示”、“强化”、“转化”等概念;他发现复句语义关系既反映客观实际又反映主观视点,复句格式一旦形成就对复句内的语义关系发生反制约作用。代表性论文有《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两个“三角”》(《云梦学刊》1990,1;《语法问题发掘集》;《邢福义自选集》)、《汉语

复句格式对复句语义关系的反制约》(《中国语文》1991,1;《语法问题发掘集》;《邢福义自选集》)、《"越X,越Y"句式》(《中国语文》1985,3;《语法问题探讨集》;《邢福义自选集》)、《现代汉语的"要么P,要么Q"句式》(《世界汉语教学》1987,2;《语法问题发掘集》)、《反递句式》(《中国语文》1986,1;《语法问题发掘集》;《邢福义自选集》)、《"更"字复句》(《中国语言学报5》,商务)。

李宇明(1955～　)著有《汉族儿童问句系统习得探微》(华中师大出版社,1991)、《儿童语言的发展》(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等,代表性论文有《非谓形容词的词类地位》(《中国语文》1996,1)等。

萧国政(1949～　)著论文集《现代汉语语法问题研究》(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论文有《状位"形容词+'点'"的入位条件和语义取值》(《第五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选》)等。

李向农有论文《时点时段的内涵及构成与汉语社会的时间观念》(《世界汉语教学》1995.2)。

6.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是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单位,因为句子是最小的表达单位,很自然地他们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就以句型研究为重点了,以句型研究的成果为最突出。王还、赵淑华主持过现代汉语句型统计与研究,刘月华搞过曹禺剧本《雷雨》、《日出》、《北京人》句型研究。

王还(1915～　)著有《门外偶得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87)、《汉英对比论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

赵金铭(1940～　)论文集有《汉语研究与对外汉语教学》(北京:语文出版社,1997)。他的研究面很广,现代汉语语法方面的代表性论文有《"我唱给你听"及相关句式》(《中国语文》1992,1)、《现代汉语补语位置上的"在"和"到"及其弱化形式"·de"》(《中国语言学报7》,语文出版社,1995)。

房玉清(1934～　)《实用汉语语法》(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对动态范畴、数量范畴、时空范畴、语气范畴的研究为其特色。

吕文华(1940～　)著有《对外汉语教学语法探索》(语文出版社，1994)。

崔永华著有《对外汉语课堂教学技巧》(第一主编，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7)，论文有《与褒贬义形容词相关的句法和词义问题》(《语言学论丛 9》，商务 1982)、《汉语形容词分类的现状和问题》(《语言教学与研究》1990.3)等。

7. 南开大学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马庆株(1942～　)著有《汉语动词和动词性结构》(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1996 重印)、《现代汉语教程》(副主编，南开大学出版社，1992)、《汉语语义语法范畴问题》(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语法研究入门》(编，商务)等。论文《时量宾语和动词的类》(《中国语文》1981，2)、《现代汉语的双宾语构造》(《语言学论丛 10》，商务，1983)、《述宾结构歧义初探》(《语言研究》1985，1)、《自主动词和非自主动词》(《中国语言学报 3》，商务，1988)和《顺序义对体词语法功能的影响》(《中国语言学报 4》，商务，1991)。他以语义为基础，以分布、变换等形式特征为标准，以语义语法范畴为中心，以词和词组为基本单位，以分类为重点，形式与意义相结合、归纳与演绎并举，多角度、全方位地研究现代汉语的语法聚合和语法组合。他的研究范围从动词语义语法范畴拓展到其他词类；又从语法学拓展到词汇学，用语法学方法考察了缩略语、街道名称、学科专业名称、敬辞、谦辞和詈辞等；又从语法事实和词汇事实的描写和解释出发，向理论探讨的方向拓展。他在语法研究中既重视汉语特点，又重视语言的共性，注意从普通语言学的高度、从汉藏语系比较的高度来观察汉语。《自主动词和非自主动词》、《能愿动词的意义和能愿结构的性质》把汉藏语系语言比较的方法引入现代汉

语语法研究，被认为是汉藏语语法对比的一大收获。《拟声词研究》(《语言研究论丛 4》，南开大学出版社，1987)、《多重定名结构中形容词的类别和次序》(《中国语文》1995，5)、《现代汉语词缀的性质、范围和分类》(《中国语言学报 6》，商务，1995)、《指称义动词和陈述义名词》(《语法研究和探索 7》，商务，1995)等文也都利用了常用外语和汉藏语系民族语言的材料。例如研究拟声词时比较了汉语和藏语的拟声词特别是 AA 式、ABB 式、AB 式、ABAB 式拟声词，发现有四个共同点和一个不同点。为了说明拟声词的民族性和客观性，举出英、法、俄等语言中摹拟声音的词，被认为"在许多问题上是开掘得最深的"。在语法研究中，他非常重视语法的抽象性和概括性，有明确的建立语法类的意识，特别注意把词作为基本单位对它按小类逐类进行语义语法范畴的研究。在动词研究中建立了持续非持续和自主非自主两个新的分类系统。词的小类有序性的系列研究得到了几类词的不少小类，发现了它们在共现时的排列规则。其中包括能愿动词 6 个小类的排列规则、相对时间词先于绝对时间词的排列规则、相对处所词先于绝对处所词的排列规则、形容词在多重定名结构中的排列规则等。在词内部还有语素的排列规则，已发现趋向动词中客观趋向成分先于主观趋向成分的排列规则和复合单位量词中成量词语素之间的排列规则。重要论文还有《能愿动词的连用》(《语言研究》(武汉，1988，1)、《数词、量词的语义成分和数量结构的语法功能》(《中国语文》1990，3)。他主持过汉语动词语义特征研究、现代汉语中和语法相关的动词语义问题等国家社会科学规划·基金资助项目的研究。在语法研究中，他有较明确的计算机意识，自觉地为计算机自然语言理解和处理服务，列出了一些较精确的语法结构模型；利用数学推导法成功地进行了分布特征的推导。培养了项开喜、袁明军、陈若君、张磊、陈光等人。

刘叔新(1934～)著有《汉语描写词汇学》(商务，1990)、《刘

叔新自选集》(河南教育出版社,1993)、《语法学探微》(南开大学出版社,1996)等。他着意于汉语语法范畴的研究,深入研究了继续范畴和趋向范畴。代表论文有《带继续意义的动词性短语》(《语法研究与探索 2》)、《句法语义的几个语义问题》(《语法研究和探索 4》)。

邢欣(1954～)的专著《现代汉语特殊句型研究》(新疆科技卫生出版社,1995)用管约论和空语类理论全面探讨兼语式,说明了兼语说的不合理。同时以空语类的隐现和受控情况为依据区分了致使类动词和非致使动词,并对汉语特殊句型的区分提出了独到的看法。代表性论文还有《论兼语式的深层结构》、《简述连动式的结构特点及分析》(《新疆大学学报》1987.1)、《论主谓谓语句的范围》、《试谈语用成分的句法分析》(《现代语言学》,语文出版社,1994)、《致使动词的配价》(沈阳、郑定欧《现代汉语配价语法研究》)、《兼语动词与非兼语动词的区别》(《中国语言学报 7》)。

金昌吉(1964～)著有《汉语介词和介词短语》(南开大学出版社,1995)。

邢公畹(1914～)著有《语言论集》(商务,1983)等。语法论文有《现代汉语和台语里的助词"了"和"着"》、《论汉语的"连锁复句"——对《〈官话类编〉一书连锁复句的分析》(《世界汉语教学》1990,3－4)。

洪波(1960～)联系汉藏语系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汉语语法问题。有关于实词虚化、代词、动词问题的多篇论文,如《含[＋属性]义动词和属性句》(《语文研究》1996,3)、《非自主动词与否定副词的搭配律》(与关键合作,《语言研究论丛 7》,语文出版社,1997)等。

宋玉柱专著有《现代汉语特殊句式》(山西教育出版社,1991),这本书描写"把"字句、"被"动句、连谓句、兼语句、存现句、主谓谓语句和可逆句,多有创获。论文结集为《语法论稿》(北京语

言学院出版社，1995），代表性论文有《经历体存在句》（《汉语学习》1991，5）、《非修饰性“副＋形”结构》（《中国语言学报 7》）等。

郭继懋（1960～　）主要论文有《常用面称及其特点》（《中国语文》1995，2）、《反问句的语义语用特点》（《中国语文》1997，2）。

崔建新（1964～　）论文有《隐现句的谓语动词》、《可重叠为 AABB 式的形容词的范围》（《世界汉语教学》1995，4）等。

8. *其他高校和研究单位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胡明扬熟悉国外语言学理论，曾主编《西方语言学名著选读》（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8），结合汉语实际提出了语义语法范畴。他的研究很实在，常用计量统计的方法来说明问题。著作有《语言学论文选》（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词类问题考察》（主编，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6）等。《考察》基本上是胡明扬带领他的学生完成的，主要结论是：汉语的词可以分类，可以兼类。关于完句问题，他和他的学生劲松合作《流水句初探》（《语言教学与研究》1989，4）、黄南松《试论短语自主成句所应具备的若干语法范畴》（《中国语文》1994，6）、贺阳《汉语完句成分试探》（《语言教学与研究》1994，4）。胡明扬认为有必要重新研究省略，黄南松写了《论省略》（《汉语学习》1995. 6）、《省略和语篇》（《语文研究》1996，4）。

王维贤（1922～　）联系逻辑进行语法研究，翻译了［瑞典］詹斯·奥尔伍德、拉斯·冈纳尔·安德森、奥斯·达尔《语言学中的逻辑》（第一译者，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1984），这本书系统介绍自然语言逻辑研究的内容和方法，书中介绍的蕴涵、预设等内容对拓宽语法研究的视野有较大的影响。王维贤还有工具书《语法学词典》（与张学成主编，浙江教育出版社，1992），专著《现代汉语复句新解》（第一作者，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新解》从逻辑角度研究复句，涉及条件句、非条件句、形合句、意合句、多重复句。书中有不少值得重视的新见解，条件复句包孕能力及包孕关系的分析发前人之所未发。代表性论文有《说“省略”》（《中国语

文》1985,6)、《论转折句》(《中国语言学报 4》)、《语言的三个平面与句法的三个平面》(《中国语言学报 7》)、《〈新著国语文法〉的语言观和方法论》(《中国语言学报 8》,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7)。

史锡尧(1931～　)代表性论文有《副词"才"与"都"、"就"语义的对立和配合》(《世界汉语教学》1991,1)等。

傅雨贤(1932～　)著有《现代汉语语法学》(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1988)。代表论文有《"把"字句与主谓宾句的转换及其条件》(《语言教学与研究》1981,1)。周小兵(1955～　)代表性论文有《汉语"连"字句》(《中国语文》1990,4)、《表示处所的"在"字结构》(《中国语言学报 8》)等。

季永兴(1936～　)著有《现代汉语结构分析》(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

史有为(1937～　)著有《异文化的使者——外来词》(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1)、《呼唤柔性——汉语语法探异》(海口:海南出版社,1992)等。代表性论文有《说"哪儿上的"及其"的"》(与马学良合作,《语言研究》(武汉)1982,1)、《施事的分化与理解》(《中国语言学报 4》)、《语言的多重性与层－核分析法》(《汉语析句方法讨论集》,上海教育出版社,1992)、《主语后停顿与话题》(《中国语言学报 5》)、《数量词组在动宾组合中的作用》(《中国语言学报 8》)。

张万起(1937～　),代表作有《试论现代汉语复合量词》(《中国语文》1991,4;《语法研究和探索 6》,北京:语文出版社,1992)等。

邱广君,著有《微机与办公自动化》(主编之一,东北大学出版社,1996)、《普通话语音表解》(东北大学出版社,1997),代表作为《与"[动词＋'出']＋宾语"有关的几个问题》(《语言学论丛 9》,商务 1982),还有《谈"V 下＋宾语"中宾语的类、动词的类和"下"的

意义》(《语文研究》1997,4)。他主持了汉语动词语义分析及其形式化与计算机理解的研究。

王红旗(1958～　)著有《语言学概论》(海洋大学出版社,1997),论文有《汉语词类研究述评》、《论模糊义产生的原因》、《谓词充当结果补语的语义限制》、《动结式述补结构配价研究》(《现代汉语配价语法研究》)等。

龚千炎所著《中国语法学史稿》(语文出版社,1987)被译成日文和韩文。龚千炎还有论文集《语言文字探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和专著《汉语的时相时制时态》(商务,1995)等。代表论文有《谈现代汉语的时制表示和时态表达系统》(《中国语文》1991,4)。

黄国营(1946～　)代表性论文有《"吗"字句用法研究》(《语言研究》(武汉)1986,2)、《现代汉语形容词的标记和非标记问题》(与石毓智合作,《中国语文》1993,6)。

石毓智有专书《肯定和否定的对称与不对称》(台北学生书局1992),论文《论现代汉语的"体"范畴》(《中国社会科学》1992,6)。

尹斌庸(1930～　)在语法研究中应用计量统计的方法。代表性论文有《汉语词类的定量研究》(《中国语文》1986,6)等。

陈建民(1935～　)著作有《汉语口语》(北京出版社,1984)、《现代汉语句型论》(语文出版社,1986)。代表论文有《北京口语里的同义重复现象》(《中国语文》1990,5)等。

刘宁生(1955～　)论文有《汉语口语中的双主谓结构句》(《中国语文》1983,2)、《汉语怎样表达物体的空间关系》(《中国语文》1994,3)、《汉语偏正结构的认知基础及其在语序类型学上的意义》(《中国语文》1995,2)等。

徐思益(1927～　)著有《描写语法学初探》(新疆人民出版社,1981)、《语言学论文选》(新疆大学出版社,1994)。论文有《灵活性和原则性——简谈移位和省略》(《中国语言学报 6》)。

卞觉非(1933～　)代表性论文有《AABB重叠式的语义、语法、修辞和语用功能》(《语法研究和探索3》)。

吴为章(1934～　)代表性论文有《单向动词及其句型》(《中国语文》1982,5)、《"成为"类复合动词探讨》(《中国语文》1985,4;《语法研究和探索3》)、《"X得"及其句型——兼谈动词的"向"》(《中国语文》1987,3;《语法研究和探索4》)、《汉语句群研究的价值》(《中国语言学报6》)。

李晋荃(1935～　)著有《语法修辞论集》(语文出版社,1993)。

胡正微(1937～　)著作有《汉语语法场导论》(商务,1992)。代表性论文有《汉语语法场浅探》(《中国语文》1980,4)等。

邹韶华(1943～　)结合规范研究语法,代表性论文有《中性词语语义偏移的原因及其对语言结构的影响》(《语法研究和探索4》)等。

吴继光(1953～　)代表性论文有《语流中的名词句连用》(《中国语言学报8》)。储泽祥代表论文有《现代汉语的命名性处所词》(《中国语文》1997,5)。

八十年代后期以来,创学派意识空前高涨。上海功能解释语法代表人物余志鸿写了《补语在句中的语义联系》(《汉语学习》1991,6)。金立鑫代表作有《"把"字句的句法、语义、语境特征》(《中国语文》1997,6)。

在语法研究中结合某方面的应用,展开系列研究,成绩较大的有张炼强、于根元、尹世超等。

张炼强(1931～　)专著《修辞理据探索》(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从语言运用的新角度研究语法,拓宽了语法研究的路子。代表性论文有《人称代词的变换》(《中国语文》1982,3)、《表达的需要对汉语某些语法规则的形成和发展的影响》(《语法研究和探索3》)。

于根元(1940～　)著有《实用语法修辞》(第一作者,安徽教育

出版社，1993)。代表性论文有《反问句的性质和作用》(《中国语文》1984，6；《语法研究和探索 3》)。

尹世超(1944～)代表性论文有《试论粘着动词》(《中国语文》1991，6)，说明粘着动词在句法结构上的粘着性与其语义的抽象性密切相关，其规律是，动词的粘着性越强，语法功能越贫乏，语义就越抽象虚灵；动词的自由度越高，语法功能越丰富，语义就越具体实在。《说标题动词及相关的标题格式》(《中国语文》1993，4)、《报道性标题求简中的成分删减与句式变换》(《中国语言学报 8》)等有关标题的系列论文，发现由于语用环境成为背景条件，语义关系成为决定性因素，因而语法格式的变换获得了较大的自由度，可以更好地、更灵活地适应表达的需要。文章写得很有深度，从一个侧面推动了基础研究，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教学语法。黄岳洲(1928～)著有《语言与语言教学论集》(上海：学林出版社，1990，第三、四部分讲语法)。高更生(1929～)著有《汉语语法专题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1990)、《汉语教学语法研究》(与王红旗等合作，语文出版社，1996)等。论文有《汉语词分类的设想》(《中国语言学报 6》)等。李子云(1933～)著有《长句结构分析》(上海教育出版社，1981)、《汉语句法规则》(安徽教育出版社，1991)。《汉语句法规则》是一部有特色的词组本位的语法书。

(五) 海外的汉语语法研究

可以说，汉语语法研究的主体在中国大陆。然而近几十年来，海外也有许多学者从事这方面的研究，如北美、欧洲、日本和中国的台湾和香港地区。他们的研究具有一定的规模，形成了某些特色。

1. 美国结构主义的汉语语法研究

美国结构主义的汉语语法研究代表人物是赵元任(1892～1982)。他对汉语语法研究的影响极大。他的第一部有巨大影响的

语法著作是上文所介绍的《北京口语语法》，他的汉语语法后期代表作是《中国话的文法》(*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吕叔湘节译本《汉语口语语法》，商务，1979)。这是以结构主义方法全面系统研究现代汉语语法的学术专著，注意考察语法形式，细致描写和深入分析了汉语口语语法现象。必要时同方言、古汉语比较，同外国语对比，材料丰富，用例妥当，见解深刻，逻辑严密，论证精辟，是一部集大成的巨著。其他著作有《现代吴语的研究》、《语言问题》(商务，1980)、《中国社会语言学面面观》(*Aspects of Chinese Sociolinguistics*)、《中国现代语言学的开拓和发展——赵元任语言学论文选》(袁毓林主编，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2)等。

2. 台湾汉语语法研究深受美国的影响。

美国汉语语法研究的最大特点就是理论上的追求。五六十年代以生成语法理论为代表的形式主义语法理论逐渐成为西方语言学的主流学派，这种情况深深地影响了海外一批汉语学者。王士元、郑良伟、余蔼芹等都尝试运用乔姆斯基的转换生成语法理论来研究汉语语法。他们区分了深层结构和表层结构并且用变换把二者联系起来，对于深入认识汉语语法事实，起了积极的作用。七十年代初在菲尔墨、切夫以语义为基础的格语法的启示下，李英哲、汤廷池、邓守信运用格语法理论来描写分析汉语，取得了丰富的成果。

汤廷池(1932～　)，台湾清华大学英语系教授。他擅长运用转换生成语法理论和格语法研究现代汉语。代表作有《国语格变语法试论》和《国语变形语法研究第一集：移位变形》等。《国语格变语法试论》全面运用菲尔墨格变理论来研究汉语。全书共有四部分：一、对格语法理论的正反两方面的意见。二、基础部分。三、词符：汉语动词的格语法分类。四、转换规则：移动转换和转换制约。书中分析了汉语的施事格、工具格、给予格、使役格、方位格、施益格、宾格等格范畴。作者根据格语法理论，用框架特征对汉语动词作了格语

法的分类，如动作动词、动作及物动词、动作不及物动词、使役动词、双宾语动词、连系动词、伴随动词、状态和程序动词、描写动词、助动词。这样的分类描写有助于语法研究的深入。《移位变形》是汤廷池系统运用乔姆斯基的理论来研究汉语语法的第一部著作，产生了广泛的影响。这部书论述现代语言学理论的发展与分化，全面介绍了转换生成语法理论及其发展；着重讨论了汉语各种句型的移位变换及其各种限制。汤廷池较早运用乔姆斯基理论研究汉语，后来他也从认知功能角度来观察汉语话语结构的特点。他曾提出四条原则来解释汉语的语用结构：一、从旧到新的原则，即旧信息先出现，新信息后出现；二、从轻到重的原则，即复杂的句子成分通常用于句末；三、从低到高的原则，语言单位分等级，单独的句子高于分句，分句高于短语，短语高于词；四、从亲到疏的原则，“亲”指的是交际双方所关注的对象。

乔姆斯基的生成语法理论一直处在不断变化和发展过程中，过去二十年的发展可以归纳为以下两个方面：一、越来越多的表面看来没有联系的语言现象在现有理论中得到了统一的解释；二、理论本身在保持和扩大解释能力的同时不断简化，一些重要的理论假设和从事实中归纳出来的一般性结论现在可以从其他更带普遍性的语言法则中推导出来。八十年代初乔姆斯基建立了支配约束理论，简称管约论。管约论由几个概念相互独立、功能相互作用的子理论组成，主要有X标杆理论、题元理论、格理论、管辖理论、约束理论、控制理论、空语类。这种理论深刻地影响了一大批汉语语法学者，他们从不同角度对汉语生成句法作了新的探索。代表人物有黄正德、徐烈炯、李亚非、黄衍、李行德等。

黄正德(1948～　)，康奈尔大学教授。致力于汉语生成语法研究。代表论著有《汉语生成语法——汉语中的逻辑关系及语法理论》(*Log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Grammar* 宁春岩等译，哈尔滨 1983)，《汉语正反问句的模组语法》(《中国语

文》1988.4)、《逻辑形式的本质——从汉语到普遍语法》等。黄正德对生成语法理论有重要贡献，他对汉语生成语法的研究在美国形式主义语言学派中有突出的地位。他对汉语一些语言现象的分析很有启发性。他最早对汉语动词重复结构的线性特点"一个动词，一个补述语"提出解释，他认为汉语动词重复现象是汉语短语结构的内部制约造成的。他根据管约论的X标杆理论提出了汉语短语结构条件。黄正德认为汉语的语序大体上是中心语结尾，而中心成分起始的情况只在动词短语中出现，在动词短语中动词出现在宾语的前面。短语结构条件对动词短语的制约可以大致总结为：汉语句子的中心成分只能向左分岔一次。而且分岔只能出现在最底层的扩展层次。更简单地说，从线性结构上看，动词短语的中心词的右边只允许有一个直接成分。黄正德还根据句法的模组化理论考察了汉语的正反问句。传统认为，正反问句是一种选择问句，或者说，正反问句是由选择问句派生而来的。黄正德认为，选择问句和正反问句在语法上不属同类。表面上形式相似的正反问句可能有两个不同的来源："A不AB"型是一种带有疑问词组的单句结构，在句法上与一般特指问句相同；"AB不A"型则是由含有并列谓语的深层结构经"照应省略"得到的结果。对不同类型的正反问句的分析，体现了句法的模组性。

3. 在当代语言学理论中，与形式主义学派相对的是功能主义学派。

功能主义语法学把语言结构看成人类交际工具的体现，而不是某种抽象思维结构的物质载体；对语言现象的解释应该来自语法之外，来自语言的交际功能，而不是来自语法之内，不是形式化的抽象原则与技术手段。汉语功能语法的研究七十年代随着功能主义的问世而初具规模，八十年代逐渐壮大，到了九十年代，汉语功能语法形成了五个研究方向：认知语法、语义分析、功能句法、语用分析和话语分析。

从认知角度考察汉语语法结构的代表性学者有戴浩一。戴浩一(James H. Y. Tai),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教授,曾致力于汉语生成语法研究,后来转向语义分析和认知语法。他站在语言的基本功能是交流思想、语法结构来自对现实的象征这一立场,提出一种介于语言的客观主义和语言的相对主义之间的非客观主义的哲学,目的是要从人类对时空的一些基本认知能力出发,结合一般的交际原则,来了解汉语的结构原则。他同意许多认知心理学家和哲学家的观点,认为人类感知时空的基本手法来自与外界相互作用中的人体构造。戴浩一特别关注语言中的像似性现象,根据句法的像似性原则提出了著名的汉语的时间顺序原则和整体先于部分原则用以解释汉语的词序及其他相关问题。时间顺序原则指的是句法单位的排列顺序取决于这些句法单位所代表的事件发生的前后顺序。事件发生在前,代表事件的语法成分就应在先,反之亦然。整体先于部分原则说的是,汉语表达整体概念的语法成分一般放在表达部分概念的语法成分之前。他对句法像似性现象的探索有积极意义,但他以可能的逻辑上的顺序来解释词序,给人造成将语言等同于逻辑的印象。与戴浩一同时活跃在北美汉语功能语法学界的学者还有谢信一、孙朝奋、邓守信、薛凤生、屈承熹等,他们研究领域广阔,成绩卓著。

现代语言学的终极目标是为语言现象提供科学的解释,并进一步探索人类认知过程的奥秘。要达到这个目标,就要找出各种语言的共性,在此基础上归纳出代表人类语言本质的普遍语法来。语言共性研究有两种主要方法:形式主义学派认为语言共性可以从某一语言的深入细致的研究中获得,语言共性应建立在语言现象的抽象描写上;功能主义学派则认为语言共性应建立在许多语言的具体描写中,而不能局限于某个类型或某个地区的语言。西方功能主义语法学与类型学研究相辅相成。在这个背景下,一些海外汉语学者从类型学视角考察汉语,归纳出汉语语法的若干特点。代表

人物有李讷(Charles N. Li，1941～　)、唐姗迪(Sandra A. Thompson)。

李讷和唐姗迪都是美国加州大学圣巴巴拉校区教授，七十年代他们开始系统地运用话语分析手段研究汉语。他们的研究和《汉语功能语法》把汉语语法理论研究提高到了新的高度。他们用汉语材料阐述语言理论，产生了国际影响。他们的研究涉及汉语语法的一系列根本问题。最著名的是关于汉语词序的语法意义及其历史变化以及话题与评论在汉语语法中的地位问题。在《主语与主题：一种新的语言类型学》一文中，他们把话题提高到类型学的高度，提出人类语言可以根据话题还是主语在其中起主要作用而分为四种类型：一、注重主语的语言，二、注重话题的语言，三、主语和话题都注重的语言，四、主语和话题都不注重的语言。汉语是注重话题的语言，而英语是注重主语的语言。他们建立以主语—谓语和话题—评论这两种语法关系为依据的类型学，突破了传统的语法学观念，说明主语—谓语这样的句法关系不一定有普遍性，无疑这是有重要的启发意义的。

唐姗迪等提出及物性问题。传统意义上的及物是指及物动词表示的动作影响到接受者，唐姗迪等重新解释了及物性，他们认为及物性不只是动词的性质，也是整个句子的性质。及物性不是简单的及物不及物的两值对立，而是一个连续体，在这个连续体中句子可以呈现出较高的或较低的及物性。提出一组相关参数来衡量句子的及物性，这些参数具有共变的性质，如：参与者的数目、动作性、体貌、瞬时性、意志性、肯定性、语态、施力程度、受事所受影响的程度、受事的具体程度。他们用大量语言材料证明他们提出的及物性假说。例如汉语的“把”字句就是一个及物性较高的句式。“把”字句至少有以下及物性特征：施事有高度效力，动作是有意志的，常常是彻底完成了的。

汉语中主语的语法地位问题长期以来困扰着语法学家，各家

从不同角度探索，曹逢甫《主题在汉语中的功能研究》是这方面的一部重要著作。曹逢甫(1942～)，台湾清华大学教授，较早从事话语分析的学者。这本书的目的是：弄清主题、主语这两个概念；从篇章的观点考察主题，看它如何与句法相互作用；寻找主题在篇章结构中的主要功能。书中检讨了以前汉语主语和主题研究，详细探讨一些重要的语法过程，证明汉语与英语不同，汉语是语段取向的语言，而英语是句子取向的语言。具体分析汉语主题及其所覆盖范围内句子的句法结构如何相互作用，这部著作对汉语句法学作出了新的贡献。

功能主义语言观把话语交际看作制约人类语言现象的首要因素，在此基础上统一解释世界语言中的一致与非一致现象，为汉语这样的形态很少的语言提供合理的解释依据。九十年代大陆大批学者受海外功能语法研究的影响，也从认知功能角度分析汉语，表现出很好的发展势头。

4. 欧洲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俄国人研究汉语语法必然受到其母语俄语的影响。俄语形态变化特别多，词法非常复杂，俄国人研究汉语时对汉语的词法就格外关注。龙果夫(A. A. Драгунов，1900～1955)《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第一卷(中译本，1958)就是以词为基本单位的一部语法著作。这与我们重视词法不同，我们是为了说明词的语义语法范畴，给词分小类以完善句法结构模式，从而使语法更好地服务于自然语言理解和处理，服务于对外汉语教学；用加强词法的办法来简化句法，从而使汉语语法学跟上世界语言学的大潮。尽管出发点不同，重视词法的俄国汉语语法学还是很值得我们参考的。

德国柯彼得(Kupfer，Peter 1946～)，波恩大学教授，著有《现代汉语的词类问题》(1979)、《汉语语法中的“补语”概念及其在汉语作为外语教学上的运用》、《试论汉语的语素分类》(《世界汉语教学》1992，1)、《汉语合成动词的结构以及有关汉语拼音正词法的

问题》(《语言文字应用》1992,2)等。施雅丽博士(Ilse Karl,1936～　)她的博士论文是《关于汉语动作动词的语义分析》,她还主编了《汉德构词词典》(Berlin：Akademie Verlag,1993)等。

法国李嘉乐(Alexis Rygaloff)著《汉语基础语法》。论文很多,也有一定质量。

英国韩礼德(Michael Alexander Kirkwood Halliday,1925～　)曾在北京大学、岭南大学进修,导师罗常培、王力。在王力的影响下重视意义,走上了功能主义的研究道路,创立了影响很大的系统功能语法学派,对于和语法相关的各种问题考虑得很全面。著有《现代汉语的语法范畴》、《功能语法导论》等。黄衍(1955～　)著有《汉语指代的语用学分析》。

5. 亚洲(中国除外)、澳洲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亚洲日本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学者的数量大,素质较高,语法研究论著数量大,且有一定深度。例如藤堂明保(1915～1985)、相原茂(1948～　)著《新订中国语概论》(东京:大修馆书店 1985),明治大学教授守屋宏泽(1953～　)著《中国语文法基础》和大河内康宪编《日本语中国语对照研究论文集》所收论文都有相当高的水平。木村英树(1953～　)1990 年在《中国语文》发表《汉语第三人称代词敬语制约现象的考察》。古川裕(1959～　)1989 年在《中国语文》发表《副词修饰"是"字情况考察》。已出版《日本近、现代汉语研究论文选》(主编:大河内康宪、副主编:施光亨,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

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陈平也从事篇章语法研究,代表作有《汉语零形式回指的话语分析》(《中国语文》1987.5;《中国语文 200 期纪念刊文集》,商务,1989)、《释汉语中与名词性成分相关的四组概念》(《中国语文》1987.2)、《论现代汉语时间系统的三元结构》(《中国语文》1988.6)。

纵观海内外的汉语语法研究,不同学派从不同角度不同程度

地丰富了普通语言学的理论和事实，为语言学的发展作出了贡献。由于客观上的一些原因，海内外沟通不够，相互促进不够。值得欣慰的是近年海内外联系逐渐建立，开始形成相互促进的态势。

三、存在的问题

学风方面　有人参考了别人的论著而不在参考文献中列出来，或者只是象征性地列几位老权威的论著，对他人的劳动，对他人的发现权缺乏应有的尊重，文中所转述的仿佛都是自己发现的。

海内海外交流不够　有些人有门户之见，不能虚心了解别人的观点；有人不愿接受新的理论方法，抱残守缺；有人相反，只是在介绍国外理论时加上一点汉语的例子，未能深入下去；海外学者对大陆的成果也缺乏足够的了解。又有人急功近利，不愿下苦工夫扎实地研究，故意骂老一辈学者，以求收到轰动效应；甚至莫名其妙地说什么汉语的语法特点在于人文性，可意会而不可言传等等，从而从根本上取消汉语语法这个学科。

由于不注意翻阅参考文献，因而重复研究，甚至经常是低水平的重复，浪费了宝贵的时间和精力。学科分工过细，研究现代汉语语法的对近代汉语语法、古代汉语语法关心不够；对理论语言学和词汇、语音研究也关心不够；关心汉藏语系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就更少了。

知识结构　目前中国汉语语法研究队伍从总体看来，与国外同行相比，接触的语种偏少，研究时参照物偏少，限制了视野。基本上是学文科出身，缺乏数理科的素养，知识结构不很合理，不能完全适应汉语语法学发展的需要。

对汉语语法事实的基本情况调查不够，存在浮躁情绪；同时理论上的自觉性也还不够。

四、发展趋向

尽管第三个时期刚开始不久，可是这一时期的特点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出，这将是一个共性与个性并重的全方位研究的时期，研究视野空前开阔的时期，百花齐放、理论意识空前增强的时期。这个时期刚刚开始，将持续很长的时间。

研究领域扩大，有些方面刚刚开了个头，如：语义特征和语义指向的研究。配价研究虽然时间不长，可也有了长足的进展，从动词配价出发，现在又研究了形容词和名词的配价。语篇分析、有标记与无标记，等等。这些方面的研究一定会取得新的进展。

功能主义在中国已经有相当强的实力。现在北京、上海等地的功能主义的研究各有特色。北京包括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北京大学，不仅有中文系袁毓林的认知语法，还有英语系胡壮麟及其学生的系统功能语法；上海方面上海师范大学从认知心理角度研究语法，一批中青年搞功能解释语法；天津的南开大学则搞语义功能语法。功能主义有可能形成新的主流派。

中国的功能主义有这样明朗的前景，原因在于中国语法学有重视意义的传统，如上所述，系统功能语法的创始人韩礼德就深受重视意义的导师王力的影响。语义功能语法是中国式的结构主义语法的新发展。结构主义一传入中国，就已经结合汉语的实际，有了很值得注意的变化，例如在进行层次切分的同时还注意结构项之间的语法关系。吕叔湘《中国文法要略》和朱德熙《现代汉语形容词研究》(1956)可以看作语义功能语法研究的先声。1981年朱德熙《"在黑板上写字"及相关句式》和朱德熙指导下的马庆株《时量宾语和动词的类》同时分别发表于《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和《中国语文》第2期，使用了"语义特征"这个术语。从此语义特征研究越来越受到重视，这方面的论文逐渐增多。马庆株1981年夏硕

士论文《现代汉语的双宾语构造》指出句法结构有语义特征，论述了含虚指宾语的双宾语构造是自主的动词性结构。

新世纪的汉语语法学不可能归于一统，即使功能主义形成了主流，这主流也不会是单纯的，正如第二时期是结构主义逐渐成为主流的时期，北大和复旦都是结构主义，表现和学术风格也还是不一样。现在刚刚开始十几年的第三时期，将是群星灿烂的时代。

新世纪的汉语语法研究工作者的素质应该比以前的学者有所提高，应该有更加合理的知识结构，在继续搞好基础研究的同时，大力加强理论建设。语法研究将更好地适应应用的需要，研究中将更多地利用计算机。海内外将有更多的交流，他们将对语言共性和汉语个性给予同等的重视，在重视从事实中探求规则的时候增强理论意识，将发现更多的规律，汉语学者的语法研究将为普通语言学作出更大的贡献。

参考文献

曹逢甫　1995　《主题在汉语中的功能研究》，谢天蔚译，北京：语文出版社。
陈高春主编　1995　《实用汉语语法大辞典》增补本，北京：中国劳动出版社。
戴浩一、薛凤生主编　1994　《功能主义与汉语语法》，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高名凯先生纪念文集》编辑委员会　1992　《高名凯先生纪念文集》，北京：语文出版社。
龚千炎　1987　《中国语法学史稿》，北京：语文出版社。
何九盈　1995　《中国现代语言学史》，广东教育出版社。
Hopper, Paul & Sandra A. Thompson 1980 Transitivity in grammar and discourse, *Language* 56:251—199.
胡附、文炼《现代汉语语法探索》，北京：商务印书馆，1990。
胡裕树主编　1992　《中国学术名著提要 语言文字卷》，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Huang, C.-T. J. 1982 *Log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Grammar*, MITdisserrtation.

Huang, C.-T. j. 1988 Wo pao de kuai and Chinese Phrase Structure, *Language* 64:274－311.

黄正德　1988　《汉语正反问句的模组语法》,《中国语文》第4期。

《纪念文集》编辑组编　1995　《吕叔湘先生九十华诞纪念文集》,北京:商务印书馆。

Li, Charles N. ed. 1976 Subject and topic,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Li, Charles N. & Sandra A. Thompson 1976 *Subject and topic: A new typology of language*, In Charles N. Li ed., 1976.

李行健主编　1993,1994,1995　《中国语言学年鉴》1992、1993、1994,北京:语文出版社。

林玉山　1983　《汉语语法学史》,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

刘坚、侯精一主编　1993　《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陆俭明　1993　《八十年代中国语法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

吕必松　1980－1981　《现代汉语语法学史话》,《语言教学与研究》1980年,2、3和1981,1;《吕必松自选集》,郑州: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

吕叔湘等著　马庆株编　《语法研究入门》,北京:商务印书馆(即出)。

邵敬敏　1990　《汉语语法学史稿》,上海教育出版社。

邵敬敏、方经民　1991　《中国理论语言学史》,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石　锋编　1994　《海学研究》,北京:语文出版社。

《世界汉语教学》《语言教学与研究》杂志社编辑部编　1992　《八十年代与九十年代中国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孙玄常　1983　《汉语语法学简史》,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

汤廷池　1972　《国语格变语法》,台北海国书局。

汤廷池　1977　《国语外中国语言变形语法研究第一集:移位变形》,台湾学生书局。

王　力　1981　《中国语言学史》,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

《王力先生纪念论文集》编委会编　1990　《王力先生纪念论文集》,北京:商务印书馆。

王维贤主编　张学成副主编　1992　《语法学词典》,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

邢福义　1991　《现代汉语语法问题的两个"三角"的研究——1980年以来

中国大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语言教学与研究》第3期;《八十年代与九十年代中国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语法问题思索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5。
邢公畹　1990　《论语言普遍性的研究》,《中国语文》第6期;《〈汉语动词和动词性结构〉序》,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1996。
许嘉璐、王福祥、刘润清主编　1996　《中国语言学现状与展望》,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张斌、胡裕树　1989　《汉语语法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
张涤华、胡裕树、张斌、林祥楣主编　1988　《汉语语法修辞词典》,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
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语言文字》编辑委员会　1988　《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中国语文编辑部编　1993　《中国语文四十周年纪念刊文集》,北京:商务印书馆。
《中国语言学家》编写组　1981、1982、1984、1985、1986　《中国现代语言学家》第一、二、三、四、五分册,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
《朱德熙先生纪念文集》编辑小组编　1993　《朱德熙先生纪念文集》,北京:语文出版社。
朱一之、王正刚选编　1987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现状和回顾》,北京:语文出版社。

马庆株　男,生于1942年10月,1981年北京大学研究生毕业。南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语言学会理事。著有《汉语动词和动词性结构》、《汉语语义语法范畴问题》、《现代汉语教程》(副主编)、《语法研究入门》(编)等。

项开喜　男,1993年获南开大学文学硕士学位。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从事句法方面的语义功能语法的研究。论文有《与"V到NP"格式相关的句法语义问题》(《语言研究论丛7》)、《汉语重动句式的功能研究》(《中国语文》1997,4)等。

拾　二十世纪的汉语方言学

王福堂

一　现代汉语方言研究的草创时期(一)

(一)汉语方言研究理论的建立

本世纪的现代意义上的汉语方言研究——汉语方言学，可以说是由北京大学的歌谣采集工作引发的。

二十世纪初，中国社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清王朝的崩溃，使中国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包括学术思想在内，有了彻底挣脱封建正统观念束缚的可能。欧洲科学和民主思想大量传入。中国知识分子向往德先生和赛先生。五四运动则使这一向往发展成热潮。由于平民思潮的兴起，过去不被注意的民间风俗、歌谣、方言等，这时也成了重视和研究的对象。北京大学从1918年起收集民间歌谣，不久以后成立了歌谣研究会。在记录歌谣时遇到的语音记录和词义解释的问题，又引起了对方言研究的兴趣。沈兼士当时指出："歌谣是一种方言文学，歌谣里的词语多少都是带有地域性的。倘使研究歌谣而忽略了方言，歌谣中的意思、情趣、音调至少会有一部分的损失。所以研究方言可以说是研究歌谣的第一步基础工夫。"(《今后研究方言之新趋势》，《歌谣》增刊，1923)就这样，方言研究由歌谣的研究引发了起来。

当时欧洲语言学的理论和方法已经介绍到了国内。我国学者透过歌谣的收集，看到了方言研究本身的价值和任务。所以沈兼士又说："为歌谣而研究方言，只是研究方言目的里的一件事，其实，方言仍有它应该被研究的独立的价值在。"他还进一步指出，"我们今后研究方言的新趋势，与旧日不同者，综有三点：(1)向来的研究是目治的注重文字，现在的研究是耳治的注重言语；(2)向来只是片段的考证，现在需用有系统的方法实行历史的研究和比较的研究，以求得古今方言演变之派别，分布之状况；(3)向来只是孤立的研究，现在需利用与之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发音学、言语学、文字学、心理学、人类学、历史学、民俗学等等，以为建立新研究的基础。"(同前)这里所说的"新趋势"、"新研究"，就是现代汉语方言研究的理论、目的和方法。

与此同时，林语堂也认为，"方音研究应该有独立的身份与宗旨，不应该做附属于歌谣研究之下之一物。"他还具体说明，作为一种"语言学的事业"，方言研究应当在十个方面进行努力，即1.“应考求声音递变的真相，及观察方言畛域现象”，2.“应以广韵二百〇六部为研究起发点”，3.“应使发音学详密的方法厘清音声的现象”，4.“应注重俗语而略于字音”，5.“应力求规则的条理，或者说，应承认语言为有被科学整理的可能性”，6.“对于词字应寻求文化的痕迹”，7.“应博求古语之存于俗语中的”，8.“对于文法关系应做独立的语言学上的研究”，9.“应考求句法的同异”，10.“应寻求俗语中最新的文法倾向”。(《研究方言应有的几个语言学观察点》，《语言学论丛》，1923)

在这种看法的影响下，北京大学在1924年成立了方言调查会，宣言书中提出了"绘成方言地图"、"考定方言音声"、"调查殖民历史"(即调查居民的迁徙史)、"考定苗夷异种的语言"(即调查少数民族语言并确定其谱系)、"依据方言的材料反证古音"、"扬雄式的词汇调查"和"方言语法的研究"等七项工作任务。

1928 年，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成立，同时创办了《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史语所成立之初，也对方言研究的目的做了明确的叙述："以后我们的汉语学不得不以方言的研究为成就的道路。……以某一种方言的细密研究，认识其中各种机用，以相互的关系和古今的变迁认识其演变。……待后来方言研究得好了，然后可以更认识在古代给我们的那些不大记音的记载。所以我们现在要于汉语学的致力，左也是方言，右也是方言。""我们希望……能为中国方言歧异的东南区域画成分县分乡的语言图，能解决在几种方言中音素音调相互影响以成变化的题目若干个，能辨出方言中字的时代层次，能接触到些很宽广的题目，如现在南部方言有没有因为当时土著混合而成的现象，黄河流域语言在南宋时之急变是不是由于金元战争，并且能够破除若干不着边际的迷信如五方水土使音变迁等话，总而言之，我们要横着比较方言，纵着探索某个方言所含的事实。"(《所务记载》，傅斯年执笔，《史语所集刊》第一本第一分，1928)以上论述，较之方言调查会的宣言和林语堂的意见更深入，更具体，而且看得更远，提出的工作任务，需要我们长期的努力。

至此为止，现代意义上的汉语方言研究，它的理论、目的和方法，可以说已经得到明确的阐述。汉语方言研究从此结束了小学训诂式的传统，走上了科学的道路。这对于汉语方言研究以后的发展具有决定性的意义。

(二)方言调查工作的开始

北京大学方言调查会虽然在 1924 年成立时提出了具体的工作任务，但以后几年中并没有成果问世。这是有原因的。赵元任后来解释说："空谈了许多时候怎么也没有结果呐？这大半是因为有几种必需的条件还不能实现。第一，要有永久性的组织跟经费，……第二，要有相当训练的工作者，第三，要国内太平，……"(《现

代吴语的研究》序,1928)。这些条件是在若干年后才陆续具备的。

1928年成立的历史语言研究所正是这样的一个永久性的学术机构。它在汉语研究方面起了引导的作用。而开始着手方言研究的准备工作的则是一些接受过现代语言学训练的学者。他们在现代技术方面也有所掌握。其中如刘复在留学欧洲时以实验手段研究汉语方言声调,发明了声调推断尺。赵元任使用渐变音高管记录方言声调的绝对音高,又在《一套标调的字母》(1930)中介绍了他创造的五度制标调法,用来标写方言声调的相对音高。这种标调法后来成为方言声调描写中普遍使用的方法。赵元任同时还设计了《方言调查表格》,收字3567个,供方言调查时记音之用。表格的表头上注明《切韵》系统中声韵调类等,所以表格实际上也是一个《切韵》系统的同音字表。用这个表格记录方言,可以很快得出方音和中古音的对应条例,"用极少的时间可以得一大批的初步知识"。能设计这样的表格是因为有《切韵》这一古代韵书。这实在是我国方言学界的幸事。

史语所成立后,赵元任应聘任语言组主任。在以后的若干年中,史语所的语言研究工作主要就是调查方言。起初有赵元任在两广调查22个方言点(1928年11月—1929年2月),在海南调查6个方言点(1930年8月),白涤洲在关中地区调查42个方言点(1933年),罗常培在皖南歙县等地调查5县64个方言点(1934年)。1935年,史语所又拟订了一个调查方言的总计划,决定成立一个人数不多的调查队,在全国做一个粗略的初次调查,灌制方言音档,绘制方言地图,在数年内完成。这以后就有了江西(1935年春)、湖南(1935年秋)、湖北(1936年春)三省的调查。以后因计划变动及抗日战争爆发,调查工作停顿了几年,再后才又调查了云南(1940年春)和四川(1941年秋—1946年)。通过总共八次的调查,记录了大量方言。其中湖北和关中两种经整理后分别在1948年和1954年出版。

《湖北方言调查报告》由赵元任、丁声树、杨时逢、吴宗济、董同龢共同编写。该书包括分地报告和综合报告两大部分。分地报告分列全省64个方言点的材料，每一点都有声韵调表，800同音字表，方音与古音的比较，及会话材料。综合报告分列各地字音比较，常用词比较，方言分区及概况，以及66幅语言地图。该书无论在内容上和体例上，对以后的方言调查和著作编写都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关中方音调查报告》是白涤洲在1933年调查关中方言时所得的材料，在白涤洲去世后由喻世长整理的。内容包括42个方言的声韵系统和427个单字音表，审音严格。但单字音没有标调，使字音的声韵母和声调分了家。

（三）当代方言的描写研究

这一时期的方言研究，在现代语言理论的指导下，按照语言系统性的要求，以一个个完整的方言作为研究对象。调查以方言区的发音人为对象进行，避免了记音人的的主观性。用国际音标记音，克服了用汉字注音不准确的弊病。这些都使汉语方言研究有了不同于传统的新面貌。

这一时期的方言的描写研究侧重于语音。这一方面是因为汉字不标音，以往有关的文字记载在反映汉语语音的具体情况方面最为欠缺，所以开始时的方言描写研究不免特别注意语音。另一方面，当时瑞典语言学家高本汉"综合西方人方音研究之方法与我国历来相传反切等韵之学"（高本汉《中国音韵学研究》中译本傅斯年序，1939）取得很大成功，也使我国学者特别注意在方言研究中利用传统音韵研究的成果。诸如字音分析为声韵调，声韵调配合之取则于韵图，方音与《切韵》音系音类的对应等，都行之有效。1935年，罗常培在《汉语方音研究小史》中指出当时方言研究中存在"重视语音，轻视词汇"的现象。在这以后，方言的描写研究中才开始也

注意词汇。

这一时期有关当代方言描写研究有如下重要著作(按著作发表时间先后介绍,下同):

1924:刘复《四声实验录》。该书用浪纹计记下北京、武汉、广州等12个方言的声调曲线,经计算后用五线谱的形式标出声调的绝对音高。这是第一部以实验手段研究汉语方言声调的著作。但发音记录与实际方言有距离(这可能主要是发音方面的问题),调值计算也不够精确。

1928:赵元任《现代吴语的研究》。这是作者1926年在清华学校国学研究院工作时所作的调查,记录了江苏、浙江两省吴方言区33个方言点的声韵调和30个方言点的75个词语,以及方言声韵调和中古音的比较(该书的内容仅为调查所得材料的一小部分)。这是第一部通过田野工作完成的、用国际音标准确记音的方言著作。

1930:陶燠民《闽音研究》。记有福州方言声母类化规律和声调转变规律,以及声调影响音节中元音音质的条例。该文集中介绍方言中"大率未经人道"的语流音变。

1931:罗常培《厦门音系》。主要有厦门方言同音字表,方言声韵调和十五音、《广韵》音系的详细比较,表格繁多。所列方言中字音和话音的转变规律,是对方言文白异读现象的首次详细描写。

1939:赵元任《钟祥方言记》。内容包括钟祥方言的声韵调及配合关系,音节表,同音字表,与国音和古音的比较,及2700余词语(没有标音)。由于罗常培1935年指出前此的方言调查不重视词汇,因此从该书以后的同类著作在这方面有了显著改进。作者自认为该书是"一个比较详细的方言记","可以给人做一个其他方言记录的样本"。

1941:罗常培《临川音系》。内容包括方言音系,方音和《广韵》、北京音的比较,以及450条方言特殊词语。该书还讨论了临川方

言的内部分歧以及从临川方言中体现出来的赣方言和客家话的密切关系。

1941：黄锡凌《粤音韵汇》。确定了广州方言的语音标准，提供了一个精细的广州方言音系和同音字表，区分了古浊上字的文白异读，对广州方言的变调现象有详尽的描写。

1948：董同龢《华阳凉水井客家话记音》。记录了四川西南官话区中的一个客家话方言岛。该书介绍了这一客家话的声韵调，音节表，大量语料，以及3000左右词语。该书说明在调查方言时没有使用《方言调查表格》，因为《方言调查表格》"选字是以现代各方言所自出的'中古音系'为据，求得的音韵系统难免是演绎式的而非归纳式的"，而记录如果只限于字音，"极少成片段的真的语言记录，词汇与语法的观察无法下手"。当时国外有人对国内方言调查工作"太以语音规律为主"提出不同意见。（见贺登崧《中国语言学及民俗学之地理的研究》，1948）董同龢一方面申明"没有忘记语音规律以外的事"，一方面在该书的方言调查过程中"把汉字丢掉"，收集大量"成句成段以至成篇的语言记录"，从中归纳方言的音素（声韵调）和语素（词语）。

此外，这一时期还有如下一些重要的著作和论文：赵元任《北京、苏州、常州语助词的研究》（1926）、《南京音系》（1929）、《中山方言》（1948），王力《两粤音说》（1928），龙果夫夫妇（苏）《湖南省湘潭、湘乡方言》（1931），刘文锦《记咸阳方言》（1932），白涤洲《关中入声之变化》（1935），张洵如《北平音系十三辙》（1937），岑麒祥《广州音系概况》（1946）、《广州音和国音的比较》（1949），高名凯《福州话之语丛声母同化》（1947）。其中赵元任《北京、苏州、常州语助词的研究》是现代汉语方言研究中最早的语法研究著作。

（四）古代方言的描写研究

这一类属于方言考古性质的描写研究，一般是先对有关的古

文献中的语言材料进行分析，再和当代方言的语音系统进行比较，然后构拟出它的古音类的音值，用国际音标标写。这样的方言考古，原则和方法都比较科学，结论也比较可靠。

这方面的描写研究有如下重要著作：

1933：罗常培《唐五代西北方音》。该书以敦煌石室写本中千字文、大乘中宗见解、阿弥陀经、金刚经等残卷以及唐蕃会盟碑文共五种汉藏对音材料，分别和切韵系统的声韵调以及兰州、平凉、西安、三水、文水、兴县等六种现代西北方音相比较，构拟了唐五代西北地区汉语方言的语音系统。

1942：周祖谟《宋代汴洛语音考》。根据宋邵雍《皇极经世声音唱和图》中的音声图区分声母，根据当时文人诗词的用韵区分韵母，构拟了宋代汴洛地区方言的声韵调系统，并和现代开封方言声韵调相比较，确定它当时"足为北音一系之代表"。

1948：徐嘉瑞《金元戏曲方言考》。以现代昆明方言考证金元时代戏曲作品中的词语。

这一时期还出现了一些方言词语考古之作，如孙锦标《南通方言疏证》(1913)，詹宪慈《广州话本字》(1929)，邱立《闽南方言考》(1929)，翁国梁《闽北方言述》(1929)，刘赜《楚语拾遗》(1930)等。不过，这些作品都是在章太炎《新方言》影响下产生的，可说是传统方言研究的余波了。

(五)方言分区

汉语应该分成几个方言，从来就是人们关心的问题。因为方言的分区既是方言研究的结果，又是方言研究的基础。我国古代长期以来没有人为汉语方言做过分类。清末章太炎是传统方言研究最后一位大家，却也是作汉语方言分区的第一人(章对汉语方言的分类见《章氏丛书》"检论·方言"，1915)。但他没有做过实地的方言调查，只是以语感作为分类基础，所分九种方言不免有许多不确切

的地方，难以为准。而这一时期史语所的方言调查工作和某些学者的著作，提供了许多第一手的材料，已经可以成为汉语方言分区的可靠依据。

从1934年起，史语所先后三次在《中华民国新地图》和《中国分省新地图》的"语言区划图"中对汉语方言作了划分（其中1934年的第一次分区由赵元任署名）。各次分区如下：

1934：华北官话，华南官话，吴，客，粤，闽，海南——7

1939：北方官话，上江官话，下江官话，吴，客，粤，闽，皖，潮汕——9

1948：北方官话，西南官话，下江官话，湘，赣，吴，客，粤，闽南，闽北，徽——11

另外，李方桂在《中国的语言和方言》（《中国年鉴》，1937）中分区如下：

1937：北方官话，西南官话，下江官话，粤，赣客，闽，吴，湘——8

赵元任在《国语入门》（1948）中分区如下：

1948：北方官话，西南官话，下江官话，粤，赣客，闽南，闽北，吴，湘—9

以上各次分区的特点，一是越分越细，如把华南官话分为西南官话和下江官话，又从西南官话中分出湘语，从下江官话中分出赣语和徽语；闽语分为闽南、闽北等。二是分区意见不一，如赣语和客家话的分合。但，分区总的说来是符合实际情况的，而且日趋准确。

另外，黎锦熙和王力也对汉语方言作过分区。黎锦熙按江河湖海等水系把汉语方言分为12系，即河北系，河南系，河西系，江淮系，江汉系，江湖系，金沙系，太湖系，浙源系，瓯海系，闽海系，粤海系。（《国语运动史纲》，1934）这种分区显然只考虑了语感，而且以传统的方音与水土具有联系的观念作为理论基础，可以说是一个不合时代的错误了。王力把汉语方言分为官话、吴、闽、粤、客五系，

(《汉语音韵学》,1935)与史语所1934年的分区基本相同。

二 现代汉语方言研究的草创时期(二)

(一)汉语方言普查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工农大众政治地位的改变,提高了方言口语的地位。1951年6月6日《人民日报》发表《正确地使用祖国的语言,为语言的纯洁和健康而斗争》的社论,提出"要学习人民的语言"。这说明,方言口语已经不只是从科学的角度研究的语言现象,也是在政治上被重视的社会现象。

1950年,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成立。这是由原史语所部分成员和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燕京大学等高校的部分学者组成的。1954年成立了方言组,由丁声树任组长,李荣任副组长。语言所还创办了《中国语文》(1952)和《语言研究》(1956—1959)两种刊物,登载包括方言在内的语言学论文。学术机构和专业刊物的创办,为方言研究的迅速恢复和发展创造了条件。

1954年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成立,负责文字改革、推广普通话和汉语规范化三大语文政策的制定和推行工作。三大语文政策是一个有机的整体,文字改革是中心。文字改革以汉字简化为近期任务,以拼音化为长期目标。为了最终完成文字拼音化的任务,需要把普通话推广到方言分歧的全国。而为了推广普通话,又首先要取得对方言的一定了解。这样,调查方言就和三大语文政策联系了起来,成了全社会的需要,不再只是一项学术活动,工作得到了极大的推动。

1955年,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通过决议,建议"在两年内完成汉语方言初步普查的计划"。丁声树、李荣并在会上所作的报告《汉语方言调查》中提出,"不仅要调查语音情况,还要重视方言词汇和方言语法的研究。"1956年,高教部和教育部下达了进行

方言普查的指示。教育部和语言所联合举办了三期普通话语音训练班，训练各地高校调查方言的人员。北京大学等高校也开设了“汉语方言学”课程，培养学生调查方言的知识和能力。同时语言所还编制了《方言调查字表》(1955，根据赵元任《方言调查表格》修订)、《方言调查词汇手册》(1955)、《方言调查简表》(1956)、《古今字音对照手册》(1958)等，出版了李荣为语音训练班编写的教材《汉语方言调查手册》(1957)。此外还有马学良等《语言调查常识》、岑麒祥《方言调查方法》(1956)等。这些都为方言普查做了人力上和业务上的准备。

1956年方言普查工作在全国各省区汉语地区展开，1958年基本完成。两年多时间里，总共调查了大陆1849个市县的汉语方言。1959年起工作转入总结阶段，编写了各省区的方言概况20种(计有河北、辽宁、黑龙江、内蒙古、山东、河南、山西、陕西、甘肃、江苏、浙江、安徽、湖北、湖南、四川、云南、贵州、福建、广东、广西等)，学话手册300余种。以后公开出版的方言概况有《江苏省和上海市方言概况》(1960)、《四川方言音系》(1960)、《河北方言概况》(1961)、《安徽方言概况》(1962)等4种，学话手册70余种。

《江苏省和上海市方言概况》一书由江苏省和上海市方言调查指导组编写。全书包括省内4个方言区语音特点的介绍，20个方言点2601个单字音对照表，21个方言点567条词语对照表，42幅反映74个调查点语音词汇特点的地图，是反映方言普查成果的代表作。

方言普查告一段落时，有的地区还进行了词汇的专项调查。如1959年中国科学院河北省分院语言文字研究所调查了河北省150多个市县的方言词汇，编写了《河北方言词汇》(1996年以李行健编《河北方言词汇编》为名出版)。这也是普查中唯一的专项词汇调查工作。

方言普查积累了丰富的材料，增加了人们对汉语方言虽属初

步却是全面的认识。普查工作还培养了大量具有调查经验和描写能力的人员，改变了以往方言研究局限在少数学者中的局面。这些情况对方言研究以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二）当代方言的描写研究

在方言普查的调查和总结阶段，方言描写研究的其他工作也在进行。这一时期对单个完整的方言进行描写的工作，描写的水准和材料的丰富要超过前一时期。较重要的有下列著作：

1959：李永明《潮州方言》。在发掘方言口语方面有很好的成绩，除语音外，词汇、语法的材料也相当丰富。

1960：河北省昌黎县县志编纂委员会、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昌黎方言志》。是以丁声树、李荣为首的多个作者在扩大了行政区划的昌黎县调查后对所得材料整理的结果。对方言音系、词汇、语法、方音和北京音的对应、方言内部差异等有详细的描写分析。同音字表、分类词表以及其他语料均称丰富。编写上由概况介绍转向语言结构各部分的细致描写是一个特点。该书是比以前赵元任《钟祥方言记》更成熟的方言志样本，"可以作为进一步调查汉语方言的参考"。

由于对汉语方言有了较多的了解，这一时期出现了综合介绍汉语方言的专著以及方言字音和词汇的材料集。如：

1960：袁家骅等《汉语方言概要》。根据作者在北京大学中文系讲课的讲义加工而成。共12章，分绪论、分论、综论三大部分，分论部分逐章介绍汉语的各大方言。语音的介绍兼及共时和历时、个别和一般，词汇、语法也得到相当的重视。作为第一部全面反映汉语方言概况的著作，基本上反映了前此汉语方言研究的成果。

1962、1964：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语言学教研室《汉语方音字汇》、《汉语方言词汇》。前书收集17个方言代表点2722个字的读音，后书收集18个方言代表点905条词语，都用国际音标标

音。字目并注有中古音。两书都采用表格形式，在普通话的字目、词目下排列方言字音和词语的材料，供比较研究之用。两书所收方言点及其音系未能完全一致，是一不足。

此外，《中国语文》、《语言研究》、《语言学论丛》等刊物和《普通话和方言丛刊》、《普通话与方言集刊》等文集登载有相当数量的论文，比较重要的有：陈慧英、白婉如《广州话和北京音的比较》(1958)，王福堂《绍兴话记音》(1959)，詹伯慧《潮州方言》(1959)，郑张尚芳《温州音系》(1964)、《温州方言的连读变调》(1964)，李荣《温岭方言语音分析》(1966)。

1949年以后，海峡两岸分隔，海内外学界同行联系中断。但境外的汉语方言研究不乏优秀作品问世。重要的如台湾地区有赵元任《台山语料》(1951)，董同龢《厦门方言的音韵》(1951)、《四个闽南方言》(1959)，杨时逢《台湾桃园客家方言》(1957)，赵元任、杨时逢《绩溪岭北方言》(1965)，丁邦新《如皋方言的音韵》(1966)等。国外则有包拟古(美)《厦门方言》(1958)，易家乐(法)《中山隆都方言》(1956)等。

《台山语料》和董同龢的两种著作都是不使用调查表格，完全根据所记语料整理而成的。

(三)方言分区

1955年，丁声树、李荣在《汉语方言调查》中说，汉语方言"还没有经过全面的调查"，仅就已知的情况可以分为8种，即：

1955：官话，吴，湘，赣，客，闽北，闽南，粤—8

这一分区实际上是在1948年史语所分区的基础上，把北方官话、西南官话、下江官话合而为一，再删去不成熟的徽语而成的。

方言普查完成后，人们对方言的情况有了新的了解，开始以新情况来检验过去所做的分区。1963年，潘茂鼎等《福建汉语方言分区略说》一文根据福建省内闽方言的共同点和不同点，把闽方言分

成"闽东、莆仙、闽南、闽中、闽北"五个小区。也就是说，福建省内的闽方言应当是一个统一的大方言，它的次方言则不限于闽北话和闽南话。由于福建省以外的闽方言情况与上述结论不矛盾，所以方言分区就改变为如下所示：

1963：官话，吴，湘，赣，客，粤，闽—7

汉语方言至此分为7个，这一结论为广大方言工作者普遍接受。

三　现代汉语方言研究的提高时期

（一）进一步开展方言研究任务的提出

五十年代的方言普查很有收获。但是在这基础上以语音为重点进行的一般描写，成绩还只是初步的。1961年，丁声树在《关于进一步开展汉语方言调查研究的一些意见》一文中提出，"还需要在普查的基础上继续深入，逐步提高"；虽然"语音方面还要继续注意，但要以词汇、语法为重点进一步开展汉语方言的调查研究"，因为"只有方言的语音、词汇、语法三方面都经过了系统的调查研究，我们才能弄清楚汉语方言的全部面貌，才能把汉语方言学建立在一个比较稳固的基础上"。

丁声树提出进一步开展汉语方言研究的任务，主要是研究领域要由语音向词汇、语法扩展。因此，1963年语言所制订了绘制河北省和北京市方言地图集、开展汉语方言重点调查和收集方言资料的科研规划。1965年，《中国语文》上又登载了介绍广东方言词典和湖北广济方言词典编写计划的文章。但是这些工作都还没有来得及展开，"文化大革命"就开始了。

十年动乱中，全国各单位机构瘫痪，科研工作陷于完全停顿。科学、教育、文化部门相当一部分人员流散，资料也有部分散失。直到1976年"文革"宣告结束，社会生活的各方面才逐渐恢复正常。

1977年，中国社会科学院成立，语言所划归该院。原方言组改

为方言研究室，李荣任主任，研究工作开始恢复。各高校也逐渐恢复正常的教学与科研。1978年，在北京和苏州先后召开了语言学科规划座谈会，确认仍以“弄清汉语的基本事实”为这一阶段语言研究的主要任务之一。1979年创办了汉语方言的专业刊物《方言》。1981年建立了全国汉语方言学会，在方言工作者中起协调工作步伐和交流学术观点及活动情况的作用。这样，由于研究方向明确，有一定的工作条件，汉语方言研究就迅速恢复和发展起来。

这一时期的方言研究工作得到几个不同方面的推动。一是各地方言工作者以只争朝夕的精神进行调查研究，很多人还想把在“文革”中失去的时间补回来，在被破坏的园地上更多地建设。二是各地（省区市县）在编写地方志的过程中提出编写方言志的急切要求。三是由语言所牵头的若干国家级科研规划，如方言重点调查、地图绘制、词典编纂、音档录制等项目需要吸纳各地众多人员共同进行。这些工作项目涉及的具体内容，如连读变调、方言音系、方言新老派关系、方言分区、方言词典、方言语法等，大多在各届方言学会年会的研讨会上得到讨论，《方言》杂志则在稿件组织和情况报道方面加以配合。各地方言工作者还分头组织官话、吴方言、客方言、粤方言、闽方言、晋语等方言或不同专题的研讨会，编辑出版论文集，推动方言的研究。所以，这一时期的研究工作紧张热烈，成果众多，水平也大有提高。可以说，汉语方言研究在经历停顿和破坏后迅速恢复，水平提高，结束了草创阶段，在这一时期开始转向全面和深入。

（二）方言描写的全面和深化

这一时期方言研究水平的提高，首先可以从描写工作的两个方面来叙述。

1. 描写的内容由局部趋于全面

首先是涉及的方言点大大增加。不再局限在少数代表方言点，

而是扩及一般地区、边远地区（如乌鲁木齐、西昌），以至境外（如台湾、香港）；也不再局限于音系结构较为复杂的南方诸方言，而是扩及到过去重视不够的广大北方地区的官话方言。各地编写了大量的方言志，其中以山西、山东两省编写的数量最多，计山西 40 种，山东 14 种。这些方言志总的说来质量很好，虽然大多篇幅有限，描写比较简略，但都有助于反映汉语方言的全貌。地域性的调查报告也陆续编写出来。如詹伯慧、张日昇《珠江三角洲方言字音对照》、《珠江三角洲方言词汇对照》、《珠江三角洲方言综述》（1987—1990），云南省语言学会《云南省志·汉语方言志》（1989），刘育林《陕西省志·方言志（陕北部分）》（1990），陈昌仪《赣方言概要》（1991），李如龙、张双庆《客赣方言调查报告》（1992），钱乃荣《当代吴语研究》（1992），侯精一、温端政《山西方言调查研究报告》（1993）等。也有若干地域性的调查研究写成论文集的形式。如复旦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研究所吴语研究室编《吴语论丛》（1988），侯精一《晋语研究》（1989），陈章太、李如龙《闽语研究》（1991）等。

在方言词汇方面，除方言志综合描写中包括的词语部分外，还出现了许多有关的专题论文，方言词典也开始编纂出版，而且普遍有较好的水平。其中如饶秉才、欧阳觉亚、周无忌《广州话方言词典》（1985），收词精当，体例谨严，在注音、释义、用例方面作了精心安排。徐世荣《北京土语词典》（1990），释义部分反映了作者丰富的生活经验和准确的语感，现用词语和旧词语分编收录是一种新的处理。语言所主编的《现代汉语方言大词典》共收 40 种分地词典，每一种收词语从 7000 到 10000 条不等，其中已有 20 多种出版，如张惠英《崇明方言词典》（1993），贺巍《洛阳方言词典》（1996）。这些分地词典都有至少 4000 余条共同的词目，日后综合编排在一起，就成为一个大词典。

其他方言词典还有厦门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研究所汉语方言研究室《普通话闽南方言词典》（1982），陈刚《北京方言词典》（1985），

罗韵希等《成都话方言词典》(1987),王文虎、张一舟、周家筠《四川方言词典》(1987),朱彰年、薛恭穆、周志锋、汪维辉《阿拉宁波话》(1991 ,以后增订为《宁波方言词典》,1996),李如龙、梁玉璋、邹光椿、陈泽平《福州方言词典》(1994),张维耿《客家话词典》(1995),等等。

此外还有兼收众多方言点词语的综合性方言词典,篇幅很大。如陈章太、李行健《普通话基础方言基本词汇集》(1996),收入官话93个方言点的音系、同音字表和2645条词语,规模宏大,体现了普通话“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的基本事实。另外,许宝华、宫田一郎《汉语方言大词典》(1997),兼收共时和历时的方言词语,词语从当前的调查记录和古今文献中收集,是一个古今方言词汇集。

方言词语方面的工作还包括考本字。由于汲取了现代语言学和音韵学、词汇学等方面的研究成果,这一阶段的本字考证具有传统方言研究时期欠缺的科学性,可靠性大大增加。重要的论文有施文涛《宁波方言本字考》(1979),白宛如《广州话本字考》(1980),黄典诚《闽语“人”的本字》(1980),颜森《新干方言本字考》(1983),翁寿元《无锡方言本字考》(1989),李荣《台风的本字》(1990—1991)、《福州话“下雨”的本字》(1992)等。著作则有李新魁、林伦伦《潮汕方言词考释》(1992)。

方言语法是过去的方言研究中最薄弱的一环,常常被忽略不顾。但是它的重要性却是不容置疑的。它不仅是方言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整个汉语的语法研究也是不可缺少的。袁家骅早就在《汉语方言概要》(1960)中说过,“汉语语法的建立,……最现实、最直接的辅助应当是汉语自己的方言语法”。后来朱德熙在中国语言学会第六届学术年会上的书面发言(1992)中也指出“方言语法研究、历史语法研究和标准语语法研究三者之间的密切关系”。朱德熙并从八十年代起身体力行,致力于结合方言语法来研究现代汉语语法,写了许多很有影响的作品,如《北京话、广州话、文水话和

福州话里的"的"字》(1980)、《汉语方言里的两种反复问句》(1985)等。他们的观点和实践促进了人们对方言语法研究重要性的认识。从八十年代后期开始，方言语法研究逐步开展了起来，至今十余年间，成绩可观。所见论文涉及构词法、句法、虚词等各个方面。构词法如喻遂生《重庆话名词的重叠构词法》(1988)，施其生《汕头方言动词短语重叠式》(1988)，项梦冰《试论汉语方言复合词的异序现象》(1988)，谢自立、刘丹青《苏州方言变形形容词研究》(1995)；句法如陈法今《闽南方言的两种比较句》(1982)，郑懿德《福州方言的"有"字句》(1985)，刘丹青《苏州方言的发问词与"可 VP"句式》(1991)；虚词如李小凡《苏州方言的指示代词》(1984)，刘勋宁《现代汉语句尾"了"的来源》(1985)，马希文《北京方言里的"着"》(1987)，谢自立等《苏州方言里的语缀》(1989)，张清源《成都话的动态助词"倒"和"起"》(1991)，张惠英《现代汉语代词研究》(1997)，等等。除论文外，也已有专集出现。如汪国胜《大冶方言语法研究》(1994)，项梦冰《连城方言语法研究》(1997)，张双庆编《动词的体》(1996)，伍云姬编《湖南方言的动态助词》(1996)，胡明扬编《汉语方言体貌论文集》(1996)等。

以上各方面的工作成果，为进一步的方言研究提供了空前丰富的材料。此外也有旧著作了新改进的。如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语言学教研室《汉语方音字汇》(第二版、1989)、《汉语方言词汇》(第二版、1995)，修订补充后分别收集 20 个方言代表点 2961 个字的读音和 1230 条词语，统一了两书所收的方言点和音系，发音人的年龄(中老年)和地区(城区)，规定字音词语必须具有现用性，从而保证了方言材料时间上和空间上的一致性。

2. 描写由简略趋于细致和深化

首先是出现了若干描写细致的方言志。如贺巍《获嘉方言研究》(1989)，描写语音、词汇、语法而以语音为主，对方言中变韵的类别和不同语法功能有详尽的描写。许宝华、汤珍珠《上海市区方

言志》(1990),语音部分包括同音字表、内部差异、与北京音和中古音的比较,词汇部分有总数约8000上下的分类词表,语法部分分词类、词法、句法等方面,是当时描写方言语法最为细致的;书中语料用隐蔽的录音方式收集,能保证把错误减少到最小程度。叶祥苓《苏州方言志》(1990),语料丰富,50幅地图(曾以《苏州方言地图集》为名于1981年在日本出版)提供了苏州方言语言特点在263个调查点的分布,是进行语言地理学分析的好材料;但对戏曲语言和自然语言的不同性质不甚区别,是一不足。另外还有语言所主编的以《昌黎方言志》为蓝本、具有统一规格的方言研究丛书,其中已出版的有博山、洛阳、武汉、嘉定、舟山、江永、黎川、漳平、福清等9种,如颜森《黎川方言研究》(1993)。这些作品对语音、词汇、语法各方面都有细致的描写,也反映了方言研究描写深化的一面。

其次是语音描写的深化。描写不再局限于语音本身,对一些属于语音层面和语法层面交叉的语言现象也给予了广泛的重视,并注意了这些现象与纯语音现象性质的不同。在前一阶段,进行这种现象描写的还只是个别人的附带工作,这时则已成洪流。这方面的重要论文有李荣《温岭方言的变音》(1978),吕叔湘《丹阳方言的声调系统》(1980),郑张尚芳《温州方言儿尾词的语音变化》(1980、1981),徐通锵《山西平定方言的"儿化"和晋中的所谓"嵌1词"》(1981)、《宁波方言的"鸭"[ɛ]类词和"儿化"的残迹》(1985),贺巍《济源方言记略》(1981),朱德熙《潮阳话和北京话重叠式象声词的构造》(1982),谢自立《苏州方言两字组的连读变调》(1982),叶国泉、唐志东《信宜方言的变音》(1982),田希诚《山西和顺方言的子变韵母》(1986),周祖瑶《广西容县方言的小称变音》(1987),陈忠敏《宁波方言"虾猪鸡"类字声调变读及其原因》(1992),等等。

也有运用实验的方法描写方言音类音值的工作。如曹剑芬《常阴沙话古全浊声母的发音特点》(1982),林茂灿、颜景助《北京话轻声的声学性质》(1980)。另外,语言所的"现代汉语方言音库"项目

收录 40 种重要方言的音档，提供了方言的声音形象。这些工作从另一方面反映了方言描写的深化。

（三）方言研究的深入

方言的描写以方言现象作为对象，不涉及产生这一现象的原因，如语言内部规律和社会文化背景。这一时期出现了试图解释这种原因的工作。从描写现象进而作规律和社会背景的探求，是方言研究深入的反映。这一情况也可以分两方面来叙述。

1. 由现象描写趋于规律探求

与现象相对，规律是指现象产生的原因以及现象的形成和变化过程。首先，规律探求包括语言接触引起的变化及其过程方面的研究。这是方言的横向的变化，所以要分析其他方言、民族语言等对方言起作用的因素。这一性质的研究，就语言接触的不同情况可以分为几类：

方言交界地区的方言。如湘鄂赣交界地区的方言（董为光《湘鄂赣三界方言的送气声母》，1989），浙闽交界地区的方言（郑张尚芳《浦城方言的南北区分》，1985，王福堂《闽北方言弱化声母和“第九调”之我见》，1994），赣闽交界地区的方言（张双庆、万波《从邵武方言的几个语言特点的性质看其归属》，1996），浙皖交界地区的方言（曹志耘《严州方言语音特点》，1997）等。

方言岛。如四川的湘方言岛（崔荣昌、李锡梅《四川境内的“老湖广话”》，1986，张一舟《从中兴话古全浊声母字的读音看全浊声母的演变》，1987，崔荣昌《四川乐至县“靖州腔”音系》，1988，《四川达县“长沙话”记略》，1989），黑龙江的站话（游汝杰《黑龙江的站人和站话述略》，1993），山东的北京方言岛（张树铮《山东青州北城满族所保留的北京官话方言岛记略》，1995）等。

双语区方言。如湘南地区的双方言（李永明《临武方言——土话与官话的比较研究》，1988，黄雪贞《江永方言研究》，1993），广东

的双方言(叶国泉、罗康宁《广东双方言区的分布及成因》,1992)等。

混合方言。如粤东闽粤客混合方言(潘家懿《粤东地区的一种混合型方言——占米话》,1995),海南闽粤客混合方言(黄谷甘、李如龙《海南岛的迈话——一种混合型方言》,1987),青海藏汉混合方言(陈乃雄《五屯话初探》,1982,《五屯话音系》,1988),广西苗汉混合方言(王辅世《广西龙胜伶话记略》,1979),甘肃汉藏混合方言(仁增旺姆《汉语河州话与藏语的句子结构比较》,1991)等。

规律探求的另一方面,是方言自身纵的历史演变。方言的历史演变,无论是整个系统,还是某一音类,都要受规律的支配。探求这种规律,需要通过分析一个方言,或比较若干个方言来进行。这方面的研究,有张盛裕《潮阳方言的文白异读》(1979)、《潮阳方言与〈广韵〉声母的比较》(1982),陈泽平《福州话的韵母结构及其演变模式》(1984),李思敬《汉语"儿"[ɚ]音史研究》(1986),王洪君《山西闻喜方言的白读层与宋西北方音》(1987)、《文白异读与叠置式音变》(1992),鲁国尧《泰州方音史和通泰方言史研究》(1988),李小凡《苏州方言的字调转移及其成因》(1990),施其生《广州方言的介音》(1991),潘悟云《"囡"所反映的吴语历史层次》(1995),王福堂《杭州方言上声字中声母 v、z 的音变》(1997),等等。

还有以方言中某一音类为对象的研究,如李如龙《闽西北方言"来"母字读 s-的研究》(1983),郑张尚芳《浙南和上海方言中的紧喉浊塞音声母 ʔb、ʔd 初探》(1988),熊正辉《官话区方言分 ts tʂ 的类型》(1990),蒋希文《湘赣话里中古知庄章三组声母的读音》(1992)等。

2. 由纯语言研究进而联系社会原因

方言调查中有时会遇到方言中读音和用词因年龄或性别的不同而有异的情况。但这还只是语言的社会性的一般反映。语言社会本质的表现是广泛而深刻的。方言研究只有结合人们的人文历

史背景，如社会历史、居民迁徙、生产活动、婚姻习俗以及其他风俗习惯等多方面来进行，才能了解由非语言因素构成的原因。欧洲的方言研究一直是这样看、这样做的。但二十世纪的汉语方言研究，因为草创阶段对材料建设的迫切要求，也因为汉语方言差异中处于主要地位的语音的吸引力，人们从一开始就陷入了以语音为主的调查整理工作之中，乐此而不疲。早期北京大学的歌谣收集工作，以及后来罗常培在《语言与文化》(1950)中就客家人的历史迁徙提出的联系社会和文化研究方言的建议，都没有能产生多大影响。但在方言研究经历了数十年发展后的这一时期，终于开始出现了这种联系语言的社会性来研究方言的工作。专题论文如林焘《北京官话溯源》(1987)，侯精一《山西理发社群活动的研究报告》(1988)，林彬《吴川方言亲属称谓词》(1991)，方松熹《舟山(定海)方言渔业词汇》(1993)等。专著有周振鹤、游汝杰《方言与中国文化》(1986)，崔荣昌《四川方言与巴蜀文化》(1996)，黄尚军《四川方言与民俗》(1996)等。结合语言社会本质的研究，将为汉语方言研究展示一个生动而深刻的方面。

(四)境外汉语方言研究和对外学术交流

这一时期境外的汉语方言研究异常活跃，对内地的研究工作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台湾地区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与岛内方言种类相同的闽南话和客家话。如董同龢等《记台湾的一种闽南话》(1967)，丁邦新《台湾方言源流》(1970)，杨时逢《台湾美浓客家方言》(1971)，张贤豹《海口方言》(1976)等。另一种工作则是早期在大陆调查的方言材料的整理，如杨时逢《云南方言调查报告》(1969)、《湖南方言调查报告》(1974)、《四川方言调查报告》(1984)，其他还有方言演变规律和方言历史的研究。如何大安《规律与方向》(1988)，张光宇《闽客方言史稿》(1996)。香港地区的研究有张洪年《香港粤语语法的研究》

(1972),蔡俊明《潮语词典》(1976,以后增订为《潮州方言词汇》,1991)。

国外学者研究汉语方言大多有所侧重。美国学者中张琨主要利用吴、闽方言的材料研究汉语方言音类的历时演变规律,梅祖麟主要利用吴、闽方言的材料研究汉语方言语法的历时演变。再如包拟古、罗杰瑞研究闽方言,余蔼芹研究粤方言和方言语法,杨福绵研究客家话,郑锦全和王士元综合研究汉语各个方言。日本学者桥本万太郎研究山西方言和客家话,辻伸久研究粤方言和湘方言,古屋昭弘研究吴方言,平田昌司研究皖南徽语和闽方言,中岛干起的研究兼及闽、吴、湘等方言,平山久雄则侧重于方言音类的古音值构拟。法国学者中,易家乐研究闽方言,萨加尔研究客家话和赣方言。重要的论文有:罗杰瑞《闽语声调的演变》(1973)、《原始闽语的声母》(1974),丁邦新《汉语方言区分的条件》(1982),萨加尔《赣方言和客方言的关系》(1988),张琨《建州八音的声调》(1988),平田昌司《闽北方言"第九调"的性质》(1988),徐云扬《自主音段音韵学理论与上海声调变读》(1988),郑锦全《汉语方言亲疏关系的计量研究》(1988),梅祖麟《汉语方言里虚词"著"字三种用法的来源》(1989),岩田礼《汉语方言中"祖父"、"外祖父"称谓的地理分布》(1995)等。

改革开放以来,方言研究方面的对外学术交流渐趋活跃。台湾地区和国外的学者大多都曾来大陆访问,开会,或前往方言区实地调查研究。境内外学者还共同举办学术讨论会。合作研究项目也逐渐增多。如中国社会科学院和澳大利亚人文科学院的《中国语言地图集》,朱德熙和余蔼芹的"汉语方言语法调查",李如龙和平田昌司、张双庆等的"中国东南方言比较研究",许宝华和宫田一郎的《汉语方言大词典》等。这些项目的实施和完成,对汉语方言研究来说都是一种促进。

我国现代意义上的方言研究起步很晚,至今不过数十年,水平

还是有限的。境外汉语方言研究的成果虽然数量不如国内多，但在现代语言理论的指导下，常有上好的建树。如王士元的词汇扩散，罗杰瑞对闽语词汇中时间层次的分析，徐云扬关于自主音段音系学理论在上海话中的应用，都启发了国内的同行。六十年代美国学者提出"普林斯顿假设"，为汉语各方言构拟原始语音系统，其中罗杰瑞所构拟的"原始闽语"以及张琨、平田昌司等学者对这一构拟的批评，大大促进了汉语方言研究在这一领域的深入。另外，日本学者从语言地理学角度研究汉语方言也给中国学者以推动。

(五)方言分区

八十年代初期，中澳合作进行《中国语言地图集》的项目，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负责绘制中国境内汉语方言的分布图，民族研究所负责绘制除汉语外各民族语言的分布图。就汉语方言部分来说，由于方言普查时没有为各方言划定分界线，因此绘制这个地图并非水到渠成。语言所组织众多方言工作者，在方言普查所得材料的基础上进行补充调查，经数年努力才完成任务。所作的方言区分，由李荣写成《官话方言的分区》(1985)和《汉语方言的分区》(1989)，并体现在《中国语言地图集》的17幅汉语方言图中。地图中有明确的方言区分界线，每一方言区内都有四至五个层级的划分。这是一部具有时代意义的、能代表当前汉语方言研究水平的汉语方言地图。

李荣和《中国语言地图集》所做的方言分区如下：

1987：官话，晋，吴，徽，湘，赣，客，粤，闽，平——10

这一分区较之方言普查后的分区多出了晋语、徽语、平话三个方言。其中徽语早在四十年代就有人提到过，晋语和平话则是首次设立的。

晋语是因为有入声而从官话中分出来的。但同样有入声的江淮官话却没有从官话中分出，仍然是官话的一个次方言。标准相同

而处理不同，使众多方言工作者存有异议。后来贺巍在《汉语方言研究的现状与展望》(1991)一文中也认为："晋语主要特点是有入声，和江淮官话的特点是'古入声今读入声'相比，在分区的标准上没有明显的差别。"否定了入声作为晋语从官话中分立出来的依据。

四　结语

二十世纪的汉语方言研究发展迅速，数十年来的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也有不足之处。回顾过去，可以在某些关系的处理方面总结若干经验教训，供今后的工作参考。

(一)欧洲语言学和传统方言研究的关系

二十世纪的汉语方言研究是在摆脱了传统的束缚后，在欧洲语言理论的指导下发展起来的。我国传统的方言研究曾经有过光辉的历史，汉代扬雄《方言》一书至今仍有它不可磨灭的价值。但在唐宋以后，传统方言研究逐渐沦为经学的附庸，失去了活力。它把自己的任务主要局限在词语的考古方面，以书面文献作为主要的研究对象，研究方法则一直未能科学化、现代化。史语所《历史语言所工作之旨趣》(《史语所集刊》第一本第一分，1928)一文曾就传统方言研究兴衰的原因做过如下总结：学术"(一)凡能直接研究材料，便进步；凡间接的研究前人所研究或前人所创造之系统……便退步。……(二)凡一种学问能扩张它所研究的材料便进步，不能便退步。……(三)凡一种学问能扩大它作为研究时应用的工具的，则进步，不能的，退步。"二十世纪的汉语方言研究，正是总结了这个经验教训，直接研究方言口语，广泛收集材料，运用各种研究手段(如从国际音标到实验仪器等)，才取得了以后的进展的。

不过清算过去并不意味着完全否定传统的方言研究。传统中

也有精华。比如就方言口语进行调查记录时，从音类的角度观察方言的变化，就是在今天也仍然是需要这样做的。实际上有的工作（如方言中音类和本字的考证）取得成功，正是因为结合了传统，而有的工作（如“原始闽语”的构拟）归于失败，置传统研究的成果于不顾即是原因之一。事实说明，继承传统中的精华，对今后方言研究的发展仍是不可缺少的。

（二）描写方言和理论探索的关系

二十世纪的汉语方言研究，从草创时期一开始就以描写方言即调查、记录、整理方言，作为主要的工作任务。这一工作为我们积累了丰富的语言材料。

从一开始就重视方言的描写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当代方言是主要的研究对象，丰富的汉语方言要尽可能全面地记录下来，以供利用。而且由于语言处于不断变化之中，以后变化了的方言也需要重新记录。就这点来说，方言的描写是一项永无终结的任务。二是由于汉字不标音，我们只能以记录方言作为取得语音材料的唯一手段。以上原因也就决定了数十年来的汉语方言研究主要做的就是描写方言学的工作，即“弄清汉语基本事实”的工作。

不过，显然不能只把注意力放在全面准确地描写方言上。在方言普查工作完成以后，方言研究的进一步发展已经开始提出深入的要求。这一要求的真正体现，不在于研究领域由局部趋于全面，而在于对隐藏在方言现象之中的规律的探索。描写方言现象（尽管描写中隐含着理论）和在方言现象中探求规律，是不同的两件事。描写只说明现象是什么样的，规律则说明现象为什么是这样的。当然描写方言是基础，探求规律只有在描写的基础上才能进行。但从根本上看，描写方言现象只是手段，探究规律才是最终的目的。而且也只有在认识规律的基础上，才能更好地描写方言现象，也才能在描写中不致盲目，不致对某些重要现象视而不见。所以，描写工

作进展到一定程度，必定会提出探求规律的要求。一些有关论文的出现，尽管数量还不多，却正是这一要求的反映。这也预示描写方言学之后下一个研究阶段的即将开始。

作为一门学术的方言研究来说，它的发展可以分成若干个不同的时期。但两个时期之间不会有截然分明的界限，不可能像某个人或某个单位的工作计划那样，在一项工作完全结束后才开始另一项工作。在方言描写工作仍在大量进行的今天，（如前所述，这一描写工作实际上也是不可能结束的）迫切需要因势利导，使方言研究开始规律探索的工作。规律的探索实际上将有助于当前的方言描写。相反，不鼓励方言描写以外的其他研究工作的及时开展，则会延缓方言研究的发展。

（三）集中引导和学术争鸣的关系

二十世纪汉语方言研究发展迅速，原因之一是有一个处于领头地位的学术机构，有一些能起领头作用的权威学者。从开始时的史语所到后来的语言所，情况相似。有了领头机构，就可以讨论情况，确定目标，制订计划、组织人力，执行任务，而这一切都有经费的保证。有了权威学者，就可以引导学术界走向某一预定方向。

学术发展有其客观规律，只有符合规律，发展才能顺利。因此，不论是学术机构或权威学者，都有必要随时注意学术领域日常活动中隐藏着的预示未来动向的因素。不过个人的判断不免常常会受到自己的观点、兴趣甚至性格方面的影响。而权威所在，提倡什么固然会产生影响，不提倡什么也会产生影响。所以提供一个正常的学术环境鼓励争鸣，鼓励创新，始终是重要的问题。只有不仅工作活跃，而且思想也活跃，方言研究才能在各个阶段都顺利发展。

二十世纪的汉语方言研究，从史语所创立时“十几个书院的学究”的小小事业，到目前有众多方言工作者共事的学术洪流，发展

的确很快。汉语方言研究材料多，问题多，任务也多。如果不断进取，不断化解前进中遇到的矛盾，相信汉语方言研究在下一个世纪一定会有更快的发展，取得更多的成果。

参考文献

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方音字汇》（第二版），文字改革出版社，1989。
《汉语方言词汇》（第二版），语文出版社，1995
陈昌仪：《赣方言概要》，江西教育出版社，1991
陈章太、李如龙：《闽语研究》，语文出版社，1991
陈章太、李行健：《普通话基础方言基本词汇集》，语文出版社，1996
崔荣昌、李锡梅：《四川境内的"老湖广话"》，《方言》，1986.3
丁声树：《关于进一步开展汉语方言调查研究的一些意见》，《中国语文》，1961.3
丁声树、李荣：《汉语方言调查》，《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文件汇编》，科学出版社，1956
董同龢：《华阳凉水井客家话记音》，科学出版社，1956
傅斯年：《所务记载》，《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一分，1928
何耿镛：《汉语方音研究小史》，山西人民出版社，1984
贺　巍：《获嘉方言研究》，商务印书馆，1989
《汉语方言研究的现状与展望》，《语文研究》，1991.3
黄典诚：《闽语"人"的本字》，《方言》，1980.4
江苏省和上海市方言调查指导组：《江苏省和上海市方言概况》，江苏人民出版社，1960
李方桂：《中国的语言和方言》，《中国年鉴》，1937
李　荣：《汉语方言调查手册》，科学出版社，1957
《官话方言的分区》，《方言》，1985.1
《汉语方言的分区》，《方言》，1989.4
李永明：《临武方言——土话与官话的比较研究》，湖南人民出版社，1989
历史语言研究所：《历史语言所工作之旨趣》，《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一分，1928

林　焘:《北京官话溯源》,《中国语文》,1987.3
林语堂:《研究方言应有的几个语言学观察点》,《语言学论丛》,开明书店,1933
刘勋宁:《现代汉语句尾"了"的来源》,《方言》,1985.2
罗常培:《唐五代西北方音》,历史语言研究所,1933
　　《汉语方音研究小史》,《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选集》,中华书局,1963
罗杰瑞:(Jerry Norrman):Tonal Development in Min, *JCL*. 1、2,1973;《闽语声调的演变》,张惠英译,《中南民族学院学报》,1985.4
　　The Initials of Proto-Min, *JCL*,2、1,1974;《原始闽方言的声母》,海牧译,《音韵学通讯》(4),1983
潘茂鼎等:《福建汉语方言分区略说》,《中国语文》,1963.6
平田昌司:《闽北方言"第九调"的性质》,《方言》,1988.1
饶秉才、欧阳觉亚、周无忌:《广州话方言词典》,香港商务印书馆,1985
沈兼士:《今后研究方言之新趋势》,《歌谣》增刊,1923
王福堂:《闽北方言弱化声母和"第九调"之我见》,《中国语文》,1994.4
项梦冰:《连城方言语法研究》,语文出版社,1997
谢自立等:《苏州方言里的语缀》,《方言》,1989.2、4
徐世荣:《北京土语词典》,北京出版社,1990
徐通锵:《宁波方言的"鸭"类词和"儿化"的残迹》,《中国语文》,1985.3
徐云扬:《自主音段音韵学理论与上海声调变读》,《中国语文》,1988.5
许宝华、汤珍珠:《上海市区方言志》,上海教育出版社,1980
叶国泉、唐志东:《信宜方言的变音》,《方言》,1982.1
袁家骅等:《汉语方言概要》(第二版),文字改革出版社,1983
詹伯慧:《四十年来汉语方言研究的回顾》,《方言、共同语・语文教学》,澳门日报出版社,1995
张光宇:《闽客方言史稿》,南天书局,1996
张双庆编:《动词的体》,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6
赵元任:《现代吴语的研究》,科学出版社,1956
　　《钟祥方言记》,科学出版社,1956
　　《北京、苏州、常州语助词研究》,《方言》,1992.4
赵元任、丁声树、杨时逢、吴宗济、董同龢:《湖北方言调查报告》,商务印书馆,

1948
郑张尚芳:《温州方言的连读变调》,《中国语文》,1964.2
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昌黎方言志》,科学出版社,1960
中国社会科学院和澳大利亚人文科学院:《中国语言地图集》,香港朗文出版(远东)有限公司,1987、1988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方言调查字表》(修订本),商务印书馆,1981
朱德熙:《北京话、广州话、文水话和福州话里的"的"字》,《方言》,1980.3

王福堂 浙江绍兴人,1934年4月生。1956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主要论著有:《汉语方音字汇》(第二版主持修订)、《汉语方言词汇》(第二版主持修订)、《绍兴话记音》、《闽北方言弱化声母和"第九调"之我见》、《杭州方言上声字中声母v、z的音变》、《关于客家话和赣方言的分合问题》等。

拾壹　二十世纪的汉语修辞学

宗廷虎　吴礼权

二十世纪的汉语修辞学被称为现代修辞学，它的发展道路与古代修辞学判然有别。二十世纪初，鉴于清政府的腐败，向西方和日本寻求富国强民道路的一批先进的中国知识分子，在学习东西方科学文化时，亦学习了日本和西方的修辞学。中国现代修辞学是在日本和欧美修辞学的影响下，在继承了古代中国修辞学的优良传统的同时，结合现代汉语修辞实际，逐步发展和完善起来的。一批又一批富有特色的丰硕成果，引起了中外学术界的注目，九十多年来的发展又大别为新中国建立前和建立后两个不同的时期。

一

中国现代修辞学的发展，在二十世纪上半叶大致经历了如下三个不同的阶段。

(一)现代修辞学的草创时期(1905—1918)

这一时期汉语修辞学发展的主要特色是：第一，出现了几本在东西方修辞学影响下写成的著作，模仿外国的痕迹较重；第二，最早问世的修辞学著作几乎都以中学教科书的形式出现，说明了修

辞学是符合社会需要应运而生的；第三，打着古代修辞学烙印的著作仍在不断问世。

1. 最早问世的受国外影响的修辞学著作

1905年，上海同时出版了两本受日本修辞学影响颇深的修辞学专书。它们以与古代修辞学完全不同的面貌，说明了我国现代修辞学已进入草创期。

(1)汤振常的《修词学教科书》(开明书店、文明书店、南洋中学堂发行，1905)。书中标明系上海“南洋中学第四年级国文讲本”。特点有二：一是把学习修词(辞)[①]学与国家兴亡联系起来，强调语言运用有着救国兴邦的重要作用。此书写作时，正值国际帝国主义大举入侵中国，汤氏想通过传授语言运用的知识来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准，从而促进国人奋起共同救国。二是引进外国理论，建立了初步的修辞学体系(主要参考了日本武岛又次郎的《修辞学》，也参考了其他日本修辞学著作)。首先，该书对修辞学的定义、性质、范围等作了简略论述，这是现代修辞学史上最早的修辞理论。其次，列专章论述“文之构成”，探讨了由句、节进而构成篇章之法。再次，论“转义”(后来译作比喻)及“辞样”(后来译作修辞格)，共论及辞格十一种。此书所论虽较粗糙，也过于简略，但却是中国修辞学史上最早的理论。夏清贻还在《序》中盛赞：“是书乃吾国文学界往古未闻之创举。”

(2)龙伯纯的《文字发凡·修辞学》(上海广智书局，1905)。《文字发凡》共分四卷，第一、二卷论述“正字学”、“词性学”；第三、四卷才是修辞学。修辞学部分主要模仿日本岛村抱月《新美辞学》的观点写成。该书的成就有：第一，最早全面引进了日本岛村抱月修辞学著作的体系。这个体系把“词藻”称为“修辞现象”，并分为语彩、想彩两大类。所谓语彩，即“言语上之彩色，属于外形的词藻”；所谓

① 当时“修词”与“修辞”混用，所指内容完全一样。

“想彩”，即“思想的彩色”，属于内容上的词藻。“语彩”和“想彩”又各分为消极和积极两类，“消极”为“最低的标准”；“积极”为“最高的准备”。每一类下面再分小类。积极的想彩又下分譬喻、化成、布置、表出四法，共包括三十二种辞格。这个体系后来不仅为王易、陈介白所全盘采用，连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也加以改造和发展，从中汲取了有益的营养。第二，列专章论述“文体”。共介绍了三种不同的分类法，其中之一是将“文体”总分为主观的文体和客观的文体两大类，下再分小类。还有一种是将文体分为叙事体、议论体、辞令体、诗赋体四类，每类下面再分小类。第三，论句、段、篇修辞法，如“句法”一节，就论述了“顺句”、“逆句”、“轻重句”、“缓争句”、“错综句”等多种不同句式，但分析过于简略，又无例句说明。总之，该书引进之功不可没，只是有生搬硬套、削足适履之弊，结合汉语实际不够。但对当时的学术界还是起到了一新耳目的作用。

2. 继承古代修辞理论

这一时期，在文、诗、词、戏曲等专门著作中，都有程度不等的有关修辞方面的论述，有的且有一定的深度。这是对古代修辞理论的继承和发展。

(1)散文修辞理论方面。吴曾祺的《涵芬楼文谈》(商务印书馆，1911)、姚永朴《文学研究法》(1913 或 1914)、林纾的《春觉斋论文》(北京都门印书局，1916)等，对文章修辞都从不同角度作了论析。其中成就较大的是林纾(字琴南)的《春觉斋论文》(1921 年易名为《畏庐论文》，商务印书馆)。该书的特点有二：一是从正反两面论谋篇、用语、用字之法。如论谋篇之法重在“筋脉”，重视“伏、应、断、续”。还提出序、记、碑、论等不同文体有不同的忌用法。论用语、用字则概括出“换字法”和“拼字法”。前者是对宋代叶梦得、明代杨慎观点的发展。后者按照陈望道在《修辞学发凡》中的评论，指的是“介于镶嵌之间的一体”。林氏还从反面指出用字的禁忌。二是论述了骚、赋、颂、赞等多种文体的风格特点。

(2)诗词修辞理论方面。陈衍的《石遗室诗话》(商务印书馆,1929)、王国维的《人间词话》(《国粹学报》,1908)、况周颐的《蕙风诗话》(1911),也有不少修辞理论。如《蕙风诗话》的修辞论突出了以下三点:第一,论"重、拙、大"风格。"重"指沉着,"拙"指醇朴自然,"大"主要指主旨大和才情大。第二,论词的篇章结构,强调"有理脉可寻",对"一气流贯"的词作赞不绝口。同时赞扬前后承接的隐蔽手法,提倡"暗"字法。第三,论炼字主张多用入声字。宋代沈义父在《乐府指迷》中强调词作中用去声字最为重要,况氏的看法是对前人论述的发展。

(3)戏曲修辞理论方面。近代曲学大师吴梅《顾曲麈谈》(商务印书馆,1916)和《曲学通论》(同上,1935)也有不少修辞理论。其中论戏曲的整体布局、论戏曲的本色语等是对明代王骥德、清代李渔理论的发展;论戏曲音律修辞,特别对"务头"下了定义,认为乃"曲中平上去三音联串之处";还对"务头"的运用发表了看法。"务头"是元代周德清以来未解说清楚的问题,吴氏阐释得比较清楚。

3. 文法和修辞混合的著作

这一阶段文法与修辞相混。如龙伯纯《文字发凡》的副标题为"中学文法教科书",实际上却有一半篇幅论修辞。刘金第的《文法会通》(中国图书公司,1908)甲编,书名"文法",实际上大部分篇幅论修辞。而王梦曾的《中华中学文法要略·修辞编》(中华书局,1913),也是在书名中将修辞包括在文法之内。王氏所指的"文法",既有原来所指的文法学因素,也有"作文法"的含义,而实际上主要论述修辞。这说明当时学科概念是浑沌的。但王氏之书贡献较大,他在现代修辞学史上第一次提出"文法之大纲"(即修辞学"大纲"),即概括出章法、篇法、句法、字法的某些规律,其中尤以章法和篇法的特色较鲜明。如章法中的总提分应法和分提总应法,实际相当于后人所谓列举分承篇法中论述的"次序"、"界段"、"关联"、"局度"等,实际上是从言语表达的角度探讨篇章结构布局、段与段

之间的衔接、顺序等问题,同时明确地把它们归入“修辞编”,说明它们均属于修辞学研究的范围,这样做是有首创意义的。

(二)现代修辞学的逐步建立时期(1919—1932)

这一时期汉语修辞学有了较大的发展,涌现了一批修辞学著作(大约有十三四本)和理论色彩较重的修辞学论文。其主要发展特点是:明显地分为新派修辞学和旧派修辞学两派。前者主要是引进和模仿欧美的日本修辞学,做得好的也适当结合一些汉语实际;后者主要是继承中国古代修辞学的传统,排斥新学。直到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问世,才将两者糅和与统一起来。

1. 新派修辞学

这一时期问世的修辞学论著,绝大部分属于新派修辞学。其中有的引进欧美修辞学新说,有的引进日本修辞学新知,大部分都取得了成绩。这又可分为三种类型:

(1)成绩显著的。以唐钺《修辞格》(商务印书馆,1923)为代表。该书是我国第一本全面探讨修辞格的专著,主要模仿英国纳斯菲尔德《高级英文作文学》的体系写成。虽仅四万多字,但贡献突出。第一,建立了第一个较为全面而科学的辞格系统。全书把27个辞格归入五大类,并且运用现代心理学知识,从心理的角度分析辞格,特辟一个新的视点。第二,提出了新的辞格理论。最早对辞格的定义、作用、使用原则等作了论析,尤其是关于使用辞格时必须与“本题”“贴切”的思想,在二十年代初就能提出,十分难能可贵。第三,运用了新的表述方法,即一反过去全部用文言文写作的传统,运用浅显的白话文写成,只是例句仍用文言。第四,学习西方的辞格写作体例:定义+例句+分析。这种体例的特点是简洁明了、科学性强,读者易于掌握。陈望道《修辞学发凡》对此书评价较高,说该书“找例很勤,说述也颇得当,又是科学的修辞论的先声,对于当时的影响很大。从这本小书出版以后,修辞学便又换了一个新局

面”。该书的问世，标志着我国修辞学在现代化和科学化方面，已迈出了可贵的一步。此书的缺点是结合汉语实际不够，有照搬照抄外国修辞论点的弊病。例如翻译不少的辞格名称，念起来诘屈聱牙，与汉语的表达习惯相去较远，因此很少为后人采用。但不论怎样，此书确为中国学术界带来一股清风，为此后中国修辞学的正式建立打下了相当的基础。仅从此书问世后十二年中再版八次，即可看出受欢迎的程度。

这一时期涌现的修辞学论文，也多半属于新派修辞学的观点。二十年代初期问世的如陆殿扬的《修辞学与语体文》(《东方杂志》第 17 卷第 12 号，1920)，还停留在搬用西方和日本的修辞成说，对修辞学的定义、法则等进行基本阐释的水平上。到了二十年代中后期，在借鉴国外修辞学说、结合当时修辞学发展实际方面，已跃入一个新的阶段。如何爵三的《中国修辞学上的几个根本问题》(《努力周报》创刊号，1929)提出了两个引人注目的观点：其一为一再强调研究修辞必须重视心理的和社会的因素，并把它们作为“修辞学研究的新方向”提出，认为不这样，修辞学即不能“建筑在科学基础之上”，这一认识可说抓住了问题的关键。其二是以高屋建瓴之势提出了修辞学今后的研究部署，描绘了发展的蓝图。他提出的“要一部《中国修辞学通论》”，“要一部《中国实用修辞学》”“要一部《中国修辞学史》”等设想，几十年后均先后成为现实。可见何氏的设想，既高瞻远瞩，又切实可行。何氏的论文以其真知灼见而在修辞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陈望道的《修辞学在中国的使命》(《文学》第 132 期，1924)是针对旧派修辞学的弊病写的，他在此文中对有的旧派修辞学著作中的缺失所作的尖锐批评，为对方所接受。

(2)全盘照搬的。以龚自知的《文章学初编》(商务印书馆，1926)为代表。据何爵三上文揭示，该书实乃吉能《实用修辞学原理》的节译本。“吉能氏此书，书首有导言，本论分上下两编：上篇体性论，分四章；下篇创作论，分八章。《文章学初编》的组织全同于吉

能氏，仅把原书上编第四章，下篇第二章第三节及第二章以下全删去，全书除添引几许中国例证外，多是一仍其旧。”何氏指出，当时的修辞书“犯这种毛病的特别多”，龚著不过是突出的一例而已，可见当时的学风不正。但不论如何，龚著强调文章的适应性和强调题旨的重要，这一论点还是非常重要的。

(3)取得一定成绩的。如张弓的《中国修辞学》(天津南开华英书局，1926)，王易的《修辞学》(商务印书馆，1926)、《修辞学通诠》(上海神州国光社，1930)等。特点是引进的论点不少而又能在一定程度上结合汉语修辞实际。

2. 旧派修辞学

旧派修辞学的特点是想以中国的古说作为当时修辞学的范本，以与国外传入的修辞学说相抗衡。可分两类：

(1)古代修辞理论的资料汇集。如郑奠的《中国修辞学研究法》(北京大学二十年代修辞学课程所发的讲义，未公开出版，但铅印散发，流传很广)。该书特点有二，一是按八个专题汇集了古代修辞学说，内容涉及经史子集、诗话、随笔近百部，单篇诗论、文论百余篇，资料丰富而典型。如“修辞”专题，除“释名”外，还分三个层次汇集古说，使汇集的资料具有层次性。二是用“按语”形式，提出自己的见解。“按语”既是对古说的总结，也表明了郑氏自己的修辞观。该书的缺点是：书名为“研究法”，实际上并未论述修辞学的研究方法，书名与内容不符。陈望道《修辞学发凡》批评该书“想用中国的修辞古说来规律今后的修辞，无形中含有‘复古’的意思”。

(2)搬用古说，略加笼统阐释的。如胡怀琛的《修辞学要略》(大东书局，1923)。该书上篇“用字”、“造句”、“措词”、“谋篇”四章举古书例句时还有简单的说明；到了下篇，仅引清代桐城派姚鼐的“声、色、格、律、神、理、气、味”八个字为纲，每个字举二、三段古文为例，对例句亦不复解释，让读者自己去领会，何爵三在《中国修辞学上的几个根本问题》中批评为“含着理学腐气的说头，简直是扑朔迷

离，令人不可捉摸"，号召研究者"应当冲出这神秘的圈套，去另外追求新的原则。"陈望道《修辞学在中国之使命》里更称此书为"似是而非的修辞学"，主张"绝灭"这种修辞学。胡怀琛在后来出版的《修辞学的方法》(世界书局，1931)一书中，承认把姚鼐提出的八个字列为修辞理论"不合论理"，并且赞扬了新派修辞学的成就。胡氏当时就有这样承认缺点的气魄，确实不易。

3. 新旧派之间的修辞学著作

这一时期也涌现了几本介于新旧之派之间，吸取新旧派之长的著作，可以董鲁安的《修辞学讲义》(北平文化学社，1926，再版时更名为《修辞学》)为代表。该书的特点是：第一，揉合中外修辞学思想建立了体系。这个体系包括两大部分，一是字、词、句、段、章的体系，二是文体论的体系。董氏论述的特点是，探讨某一局部时，将其放至整体中考察。例如论"段"，除了点出"段"的要素外，还将"段"放在字、词、句、段、篇的整体中，探讨它的地位和作用。这样的论析比较全面。第二，成为白话修辞论的先声。董氏一反以往的修辞著作全用文言文写成(或者所举例句从古代汉语范例中挑选)的做法，例句和诠释全部使用白话文。这一举措具有开创作用。第三，最早论及修辞和题旨的关系，指出"题旨"是"牵一发动全身"的问题，是"文中顶重要的东西"，必须"逐段抱定'题旨'立论"。这一时期介于新旧派之间的著作，还有薛祥绥的《修辞学》(上海世界书局，1931)、金兆梓的《实用国文修辞学》(上海中华书局，1932)等，也都取得了不少成就。

4. 现代修辞学史的第一座里程碑——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

1932年，陈望道精心撰写十多年，历经五次大的修改的《修辞学发凡》由上海大江书铺出版了。作者第一个把马克思主义观点引进修辞学领域，批判地继承了古今中外的修辞学成果并进行革新创造。该书一问世即引起重视。其突出贡献是：建立了一个崭新的、科学性强的修辞学体系。第一，提出了系统的富有创见的修辞学理

论，如调整语辞说、语辞形成三阶段说、以语言为本位说、“修辞以适应题旨情境为第一义”说等。尤其是“以语言为本位”说，系吸收了当时索绪尔的先进语言学理论并加以改造而提出的，它对建国后张弓提出的要重视修辞与语音、词汇、语法三要素的关系有启发意义，对修辞学的科学化进程也起了重要的作用。而“修辞以适应题旨情境为第一义”说，更被认为是修辞理论中的重大创新，后被公认为一切修辞规律中的总规律，一切修辞原则中的总原则。另外，《发凡》有关修辞学的对象、性质、范围、作用等论述也均有创新。第二，提出修辞手法“两大分野”论。两大分野指的是语言运用中存在着消极修辞和积极修辞两种修辞手法，这既是对中外有关修辞成说进行改造和发展的结果，也完全符合汉语实际。第三，为白话修辞的发展作出了贡献。此书问世时，正值复古主义思潮甚嚣尘上，“只有文言文才能修辞，白话文无法修辞”的论调还有相当市场。作者带头用白话文写书，有的例句也从白话文优秀著作中挑选，对推动白话修辞学的发展是有贡献的。第四，最早在修辞学研究中采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不论是探讨内容和形式的关系，还是探索两大分野手法，都体现着辩证观点的对立和统一。在辩证法的指导下，他出色地运用了分析与综合、归纳与演绎、抽象与具体等方法。由于该书的杰出贡献，八十年代以来，修辞学界已公认此书为我国现代修辞学史上的里程碑。《修辞学发凡》的问世，标志着我国现代修辞学的正式建立。当然由于历史的局限，此书也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如对文体风格、消极修辞等问题都论述得过于简略，而“篇章结构”却因为“格局无定”，干脆未具体探讨。

（三）现代修辞学的逐步发展时期（1933—1948）

《修辞学发凡》问世后，我国现代修辞学呈现了全面发展的势头。除了一批修辞学通论性著作问世外，还开拓了社会修辞学、白话修辞学、实用修辞学、风格和文体研究等领域，在古汉语修辞方

面也取得了成绩。共出版专著二十多本。其共同特点，一是修辞学实用性进一步增强，尽量适合社会各个方面的需要；二是修辞理论有一定深入，尤其是结合社会因素和心理因素进行研究有了发展。三是这些修辞学论著重视宏观探讨，重视各类修辞学体系的建立，也注意研究方法的改进，从而促进了现代修辞学走向初步繁荣。一直到 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修辞学前进的步伐才大为减慢。

1.修辞学综合研究和单项研究的发展

(1)这一时期涌现了多本修辞学通论著作，如郑业建的《修辞学提要》(北平立达书局，1932)和《修辞学》(正中书局，1944)、徐梗生的《修辞学教程》(上海广益书局，1933)、章衣萍的《修辞学讲话》(上海天马书局，1934)、曹冕的《修辞学》(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陈介白的《新著修辞学》(上海世界书局，1936)、夏宇众的《修辞学大纲》(北平国语小报社，1947，系北平师大讲义)。其中以陈介白的《新著修辞学》成就较大，可作为这一时期修辞学通论著作的代表。该书有以下特色。第一，重视修辞理论的探讨。这在当时同类著作中并不多见。该书对内容与形式关系的论述、对修辞学效用的论述，尤其是在运用心理学、美学原理方面，有不少创见。例如从心理学视角看修辞目的，探索辞格和文体的心理基础，探索辞格的美学基础，论"形式的音调"遵循形式美的原理形成等，都颇有新意。第二，重视建立体系。作者声称此书体系主要仿自日本岛村泷太郎《新美辞学》、五十岚力《新文章讲话》、佐佐政一《修辞法讲话》，它和龙伯纯的《文字发凡·修辞学》以及王易《修辞学》、《修辞学通诠》中的体系基本一致。与此同时，陈介白还建立了文体的体系。陈氏的体系当时与徐梗生《修辞学教程》沿袭的《修辞学发凡》的体系以及曹冕《修辞学》、金兆梓《实用国文修辞学》等所采用的篇、章、句、词为纲的体系并存，呈现了众花齐放的景象。

(2)涌现了单项修辞格研究的新成果。黎锦熙的《修辞学比兴篇》(商务印书馆，1936)，是我国有史以来第一本探讨比喻和兴的

专著，其特点是从语法角度总结了显比的句式规律，认为比喻常由连词、介词充当，可概括为四种不同的文法句式，还论及显比的运用原则。赵景深的《修辞讲话》(上海北新书局，1934)则是一本辞格探源的书，对历代论述辞格的资料作了汇辑，同时也有编者的评论，对辞格研究也作出了贡献。

2. 国语修辞学和实用修辞学著作的问世

(1)国语修辞学著作。国语修辞学是白话文修辞学的别名。早在1920年，吕云彪、戴渭清、陆友白在中华书局出版的《白话文做法》中即专门论述了白话文修辞。之后，董鲁安、陈望道等均有探讨。但出版专著进行集中而较为深入探索的，是1935年问世的两本书：汪震的《国语修辞学》(北平文化学社)和宋文翰的《国语文修辞法》(中华书局)。两本书的共同特点是：第一，探讨了国语修辞学对象、范围、目的等理论问题。例如汪震指出，国语修辞学研究的既不是某处的方言，也不是古文，而是“限于中国标准的语言”，指的即是白话文，并认为国语修辞学的研究范围“是一个一个词、句以及整篇文章之构造”。第二，建立了以篇、句、词为纲的修辞学体系，其中又特别注重篇的修辞。以宋文翰的书为例，论篇的修辞的篇幅几近全书之半。该书还着重探讨消极修辞规律。总之，两书对白话文修辞的基本理论和技巧的探讨作出了贡献，其影响甚至扩及建国后五十年代初，张志公的《修辞概要》就是上述论说的发展。两书也存在一定缺点，如有些观点绝对化，有些论述流于琐细等。

(2)实用修辞学著作。这一时期也涌现了一批实用修辞学著作，如郭步陶的《实用修辞学》(上海世界书局，1934)、石苇的《作文与修辞》(上海光明书局，1933)，田仲济的《作文修辞讲话》(上海教育书店，1947)等。其特点：一是重视实用，论修辞与作文法相结合，重视文章的篇法、章法、句法、字法。二是重视研究方法，如郭步陶、田仲济均有所论述。这类书的共同缺点是不论及口语修辞。

3. 社会修辞学研究

三十年代后期、四十年代初期，修辞学研究出现了一个新的领域，这就是社会修辞学。社会修辞学的成果是祝秀侠 1937 年发表在《语文杂志》第一卷第三和第五、六期的有关社会修辞学的系列论文：《修辞之社会学的试探》、《各个社会中修辞现象》。1940 年，祝氏自称已写了《社会修辞学》一书，并在香港《大风》半月刊上刊载了书稿的一部分：《〈修辞社会学〉绪言》、《社会演进与修辞的变化》、《古代社会中的修辞现象研究》等三篇文章。内容与《语文杂志》所载文章相同。这些文章的贡献如下：一是论述了修辞与社会的依存关系，指出修辞现象的产生和发展受到社会的制约，而修辞又反映了社会的特点。二是论述了中国各历史阶段修辞现象的特点。例如指出唐代之所以开始出现通俗化的文体，与当时大量翻译佛教经典，需要把高深的佛理通俗化有关等。总之，祝氏的系列论文以全新的角度、深刻的分析、很强的说服力，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遗憾的是，由于种种原因该书可能未曾出版，读者无法窥其全貌。

4. 风格论、文体论专著的涌现

(1)风格论方面。宫廷璋的《修辞学举例・风格篇》(北京中国学院国学系，1933)是我国第一本从语言角度，较全面地论述风格的专著。它的问世标志着现代修辞学的风格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它的最主要的贡献是建立了有特色的风格论体系。这个体系的特点：一有整体性与多层次的结构，二是以心理学、美学为理论基础，三是从语言运用角度总结具体规律。如论"典雅"风格的形成与选词精练、运用象喻、引证等手法有关；论生动"风格"包括了运用比喻、描摹字、渲染、夸张、衬托等要素。这种分析比古代笼统地论述风格要具体得多。不足之处是搬用外国成说的痕迹较深。

(2)文体论方面。施畸的《中国文体论》(北京立达书局，1933)是我国现代最早以"文体"命名的专著之一，该书对古今文体分类、主要流派得失作了总结和评价，提出了以心理学为标准的新的文

体分类，并对多种文体作了详细论析。这些论析都与修辞关系十分密切。该书不足之处是：有些下属分类不很贴切。蒋伯潜、蒋祖怡父子的《文体论纂要》（重庆正中书局，1942）对文体进行了新的分类，并论及不同文体的修辞特点，也从文体论的角度对风格进行了论述。该书是在施畸《中国文体论》基础上的发展。缺点是，此书论风格仍不免玄虚抽象，令人有不可捉摸之感。

5. 古汉语修辞研究的深入

这一阶段古汉语修辞学著作有杨树达的《中国修辞学》（上海世界书局，1933）、马叙伦的《修辞九论》（收入《天马山房丛书》，1933）、张文治的《古书修辞例》（上海中华分局，1937）等。这批书的问世，标志着古汉语修辞研究的深入。

杨树达的《中国修辞学》（1933，后更名为《汉文文言修辞学》，1954 年由科学出版社出版），重在从古汉语修辞现象的实际中总结规律，概括出诸如变化、嫌疑、参互、曲指、双关等符合古汉语修辞实际的体系。尽管这一体系还欠周密，但却颇富民族特色。徐特立曾称赞此书“有合于辩证法”。未论及篇章修辞，是此书一个缺陷。《修辞九论》探讨了布置、贯串、气势等九个专题，特点是注重篇章修辞、风格及强调修辞的自然美、变化美、音节美。不足之处是论述只限于九个专题，不少方面未论及，全书并未构成一个完整的系统。该书问世于三十年代，却全用文言写成，且不加标点，引证他人论说多无出处，所有这些都使该书缺乏时代气息，并造成读者阅读的困难。《古书修辞例》是一本古籍修辞实例汇编，特色是从古书中选编了修辞佳例七百余例，采用归纳、排比、分类的方法，分成五大类若干小类，显示了我国古代修辞学遗产的丰富多采，在许多实例旁均加按语，作者称为“时附评识”，即或作解释，或加旁注，或发评议。该书的缺点是分析不够。

二

中国现代修辞学在二十世纪下半叶的发展经历了如下三个不同的发展阶段。

（一）白话修辞学的创立与发展时期（1949—1965）

这一时期，汉语修辞学发展的主要成就表现在两个方面：其一是白话修辞学的普及，其二是修辞学各个方面的研究比较全面并有里程碑性质的力作出现。

1. 白话修辞学的普及方面

白话修辞学的发展，早在“五四”运动之后便在中国开始了。众所周知，“五四”运动以后，随着白话文学的兴起，白话修辞学也逐渐发展起来。到1926年，董鲁安的《修辞学讲义》问世，开了中国白话之争的先声。然而，由于新旧思想斗争复杂，“五四”之后的文言、白话斗争仍然很激烈。当时，所谓只有文言才能修辞、白话文不能修辞的论调还很盛行，白话修辞学在1949年新中国成立之前尚未完全建立起来。

新中国成立之后，由于文言文的残余势力还存在，而白话文的运用许多人还不娴熟，这样就导致了当时的报纸、杂志、书籍以及党政机关的文件中存在着很多令人不能容忍的语言混乱现象。党和政府很快就看到了这种语言混乱现象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危害性。《人民日报》于1950年5月21日发表了《请大家注意文法》的短评，1951年6月6日又发表了《正确地使用祖国的语言，为语言的纯洁和健康而斗争》的重要社论，强调指出：“只有学会语法、修辞和逻辑，才能使思想成为有条理的和可以理解的东西。”号召大家“坚决地学好祖国的语言，为祖国语言的纯洁和健康而斗争！”《人民日报》并连载吕叔湘、朱德熙合著的《语法修辞讲话》，共

达近七个月的时间。由此，全民学习白话语法、修辞学知识的运动就揭开了序幕。加上五十年代中期以后毛泽东在一些重要会议上以及在接见著名修辞学家、复旦大学校长陈望道教授时都反复强调要注意和学好文法、逻辑和修辞的重要性，文化部、教育部、高教部等还专门发了有关文件，从而在全社会造成良好的学习白话语法、修辞学的氛围。这样，在吕叔湘、朱德熙《语法修辞讲话》的带动下，为引导和促进白话修辞学学习运动的普及和深入，先后出现了一大批旨在普及白话修辞学知识的通俗读物。据不完全统计，自1952年谭庸的《修辞浅论》出版到1964年老舍的《出口成章》问世，全国出版的普及白话修辞学知识的通俗读物就达近60种之多。其中，以吕叔湘、朱德熙的《语法修辞讲话》、张瓌一（八十年代重印时改署张志公）的《修辞概要》等几部著作影响和贡献较大。

《语法修辞讲话》（开明书店，1952）论修辞部分有两个最明显的特点，其一是讲修辞紧密结合语法进行，始终扣住语言使用中的实际问题，对读者的读写能力的提高是有直接指导意义的。如该书第三讲第六段讲"简化的被动式"问题，就鲜明地体现了这一特点，与一般的修辞学著作所讲大不相同。其二是论述全用白话文，包括所收的材料亦不例外，由此揭开了白话修辞学新的一页。该书的缺点：一是只讲用词和造句，篇章段落完全没有触及；二是只从消极方面讲如何如何不好，没有从积极方面讲，如何如何才好。尽管如此，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与背景下，该书的影响是巨大的，对白话修辞学的建立是有很大推动作用的，这一历史贡献不可低估。

《修辞概要》（中国青年出版社，1953）作为修辞学普及读物的代表之一，它的最突出的成就是建立了一个较为合理、全面的白话修辞学体系，成为"白话修辞学创立的标志"②。这一时期的许多修辞学著作，谈修辞多着重于从选词、造句、辞格等几个角度进行，而

---

② 宗廷虎《中国现代修辞学史》第286页。

置篇章、风格于不顾，因而体系上很不完整。该书则不然，它既论及修辞学的有关理论问题，又顾及用词、造句、修饰(辞格)这些重要内容，同时又没有忘记篇章、风格这两个重要方面，从而构成了包括修辞理论、用词、造句、修饰(辞格)、篇章、风格等六大部分的较为合理、全面的修辞学体系。这个体系的特点是“既注意语言结构——词、句、段、篇；又注意表达作用，如修饰和风格，并把它们结合起来。它既不同于陈望道的以两大分野为纲的体系，又不同于吕叔湘、朱德熙的语法修辞相结合的体系。它从建国初广大群众读写实际中，概括出众多的修辞现象加以分析，有助于对语言运用进行指导”。[3] 由于该书体系较为完整、合理，实用性强，且写得通俗易懂，出版后很受欢迎。再加上该书体系后来被初中《汉语》课本修辞部分所采用，《汉语知识》及多本修辞学通俗读物也采用了这一体系，该书成为白话修辞学创立的标志也就自然而然了。不过，该书在修辞学理论方面的建树不足，风格问题的论述也还嫌薄弱。

2.修辞学各方面的研究及其力作

这一时期，在白话修辞学得到普及的同时，现代汉语修辞学的各个方面的研究都有所深化，除了出现了张弓的《现代汉语修辞学》这样具有里程碑性质的著作外，有关修辞理论问题、修辞手法问题、语体风格问题等的探讨，都结出了丰硕的成果。

(1)在修辞学的理论探讨方面，这一时期对修辞学研究的对象、任务、性质、范围、作用、语体风格及其分类，修辞与语境的关系等问题，陈望道、张志公、吴哲夫、林裕文、张弓、周迟明等学者都作了可贵的探讨，提出了自己的见解。有些问题如关于修辞学的性质、任务、对象等，当时还引起了相当热烈的争论。其中，陈望道对上述诸多问题的论述最为全面，见解也比较独到、深刻，多为学术界所公认。如修辞学的性质问题，陈氏指出：“修辞学介于语言、文

③ 同上第287页。

学之间，它与许多学科关系密切，它是一门边缘学科。正如生物物理，生物化学，数学物理等边缘学科一样，研究时要先学生物，再学物理或化学、数学；研究修辞也要具备多门学科的知识。例如修辞与写作的关系密切，写作要利用文法、修辞的研究成果。修辞与文法又往往密不可分，消极修辞与文法的关系尤其紧密。"[④] 这一见解实际上将修辞学既归属于语言学又指出具有边缘性的学科性质，概括得十分全面而准确，"可说解决了修辞学界长久以来比较模糊的理论问题，为今后的研究指明了方向"。[⑤] 又如修辞学的任务，陈氏明确提出："科学的任务是研究规律"，"科学家的任务就是发现规律，认识规律。修辞学的任务就是探求修辞现象的规律，缩小所谓'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境地。"[⑥] 修辞学的任务经过陈氏这样一提，"比起《发凡》提出的要从'各体语言文字中修辞的诸现象'和'关涉修辞的诸论著'中，归纳出一些条理一个系统来，总结规律的要求更加突出，辩证唯物主义的理论色彩更浓了"。[⑦] 再如修辞学的研究对象问题，陈氏建国后曾在《谈谈修辞学的研究》一文中说："修辞学讲究语文的运用，讲究内容的表达；它是研究如何运用语文的各种材料，如何运用各种表现方法，恰当地表达出所要说的内容的一门学问。修辞学研究的对象——修辞现象，就是运用语文的各种材料、各种表现方法，表达说者所要表达的内容的现象。"[⑧] 很明显，这一提法与他在《修辞学发凡》中通过分析语文实践中存在消极修辞现象和积极修辞现象两大类的事实，来体现修辞学的对象就是修辞现象的思想，则更加明确、清楚而且全面了。因此，这一提法后来被修辞学界所广泛接受。至于其他学者的见

④ 转引自②第 292 页。

⑤ 同②第 292 页。

⑥ 《陈望道修辞论集》第 245 页，安徽教育出版社，1985。

⑦ 同②第 291 页。

⑧ 同⑥第 243 页。

解，也有不少值得注意的地方。

(2)在修辞手法的研究方面，不论是辞格的研究，还是消极修辞的研究，这一时期都有令人欣喜的成就。辞格研究的成就表现在辞格理论、新辞格的创建、辞格的综合运用等诸多问题的研究方面。如辞格理论方面，这一时期郑文贞、余纲的《修辞格的客观基础》一文，从哲学的角度较为系统地阐述了汉语辞格赖以存在的客观基础，颇有创见，对后来这一问题的深入研究起了很好的前导、推动作用。又如新辞格的创建方面，倪宝元、吴士文、徐国纶等学者先后创建了"顾名思义"、"反客为主"、"增动"、"借义"、"看图会意"、"相反相成"、"组字"、"析词"、"通感"等十余个新格。而且所立之格都颇多创见，立"格"基础相当扎实。再如辞格的综合运用问题，吴士文、徐国纶的《汉语句子中的积极修辞现象》等文章，已经相当深入地论述了汉语辞格的包孕、联合、分立及联合包孕关系等辞格综合运用的形式，解决了实际语言中的客观问题，将汉语辞格研究向前推进了一步。至于消极修辞的研究方面，这一时期不仅引起了许多学者的注意，而且出现了诸如吕景先《修词学习》这样论消极修辞较有分量的著作，这是值得肯定的。

(3)在语体风格问题的探讨方面，这一时期由于苏联语言学的影响，研究逐渐成为热点，也取得了不少成果。语体研究方面，当时主要探讨了语体的定义、语体研究在修辞学研究中的地位、语体形成的因素、语体的分类等一系列理论问题。林裕文、杨欣安、周迟明、张弓等学者都各自阐明了自己的观点，最后还形成了三种语体分类体系，这就是以周迟明为代表的根据陈望道三分法所构成的体系（即：记述的境界、表现的境界、糅合的境界，每种境界又分口头、笔头两小类）、林裕文为代表的五体并立的体系（政论语体、科学语体、文艺语体、公文语体、口头语体）、张弓的两大类四小类的体系（先分为口头语体和书面语体，再将书面语体分为文艺语体、科学语体、政论语体、公文语体四小类）。其中，张弓的分类体系比

较科学，所以一直被修辞学界所公认、沿用。风格研究方面，这一时期除了翻译介绍国外现代语言学的风格理论和流派、语言风格学研究的沿革、苏联风格学研究的经验等内容以外，还有不少学者的论文较为深入地探讨了语言风格的定义、语言风格的构成、划分风格的标准、语言风格学的任务等一系列理论问题。高名凯的《语言风格学的内容和任务》、徐青的《谈谈语言风格》、周迟明的《汉语修辞学的体系问题》等论文，都对以上诸多理论问题进行了有益的探讨，将汉语风格学的研究引向深入。特别是高名凯的《语言风格学的内容和任务》一文，对语言风格概念的界定、划分风格的功能原则以及在论述语言风格构成时所提出的同义成分与平行的同义系列的观点，在修辞学界很有影响。八十年代初，这些观点被修辞学界旧话重提，并进一步发挥与运用，从而在中国修辞学界引起了一场热烈的争论，有力地推动了八十年代汉语语言风格学研究的深入。

(4)在其他方面的研究，如古汉语修辞、修辞学史等的研究上，这一时期也取得了相当的成就。如王力的《汉语诗律学》、《中国古典文论中谈到的语言形式美》等论著对古诗词格律修辞的研究，周振甫的《诗词例话》对古诗词修辞手法与表现风格等的论述，都颇有创见。又如郑子瑜的《中国修辞学的变迁》一书的出版，使汉语修辞学史的研究有了第一部系统的专著，标志着中国修辞学史的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5)现代汉语修辞学的力作——张弓的《现代汉语修辞学》。《现代汉语修辞学》(天津人民出版社，1963)被修辞学界公认为是"我国现代修辞学史上又一座里程碑"。[⑨] 该书之所以被学术界如此推崇，是与如下三个方面的突出成就分不开的。首先，它在修辞学理论探索方面有独到、突出的建树。如关于修辞的原则问题，该

⑨　同②第 323 页。

书进一步发展了陈望道的"修辞以适应题旨情境为第一义"的思想，提出了"结合现实语境，注意交际效果"的原则。这一观点"比陈望道的看法又前进了一步，特别是上下文作为语境的一个方面，作者通过不少修辞方式加以证实，有些修辞方式不仅以上下文为条件，而且修辞的功能力量也往往在上下文的联系上显示出来。这些都表现了作者对修辞现象观察的深刻和细致，表现了作者的真知灼见"。[10] 又如关于修辞学的性质问题，该书明确指出："修辞学是语言学的一个部门，它和语言学的其他各部门（词汇、语法、语音）密切关联，而又具有一定的独立性。它不是词汇学、语法学的附属物"，"它是研究词汇、语法、语音的运用，它研究词汇、语法、语音，是从表达态度、表达方法、表达效果的角度来研究"。这一论点不但"提出从语言学的角度研究修辞，而且以此为纲来规定修辞学的任务，针对性强，具有首创意义"，同时也是"对《发凡》指出的修辞要'利用语言文字一切可能性'观点的具体发展"。[11] 其他如对修辞学任务等问题的论述，关于修辞的内容与形式关系的论述，也颇具理论价值。其次，该书建立了一个颇具特色的修辞学体系。这个体系是由"语言三要素与修辞"、"修辞方式和寻常词语艺术化"、"修辞与语体"等三大板块构成的。该书所建构的这一新体系，与"以往的修辞学体系大体上是根据作用或结构来安排"的作法大不相同，合理性更大。因为"根据作用，就有消极修辞和积极修辞两大分野；根据结构，就有词语、句式、段落、篇章等不同单位的修辞手段。这本书是以语言的三要素（语音、词汇、语法）为基础，以变通为中心，联系现实语境，以达到美好的表达效果。这个体系既注意继承我国古代修辞思想的优良传统（如寻常词语的艺术化等），又注意吸收国外的修辞研究的有用成果（如同义手段的选择和语体等），从大量

⑩ 袁晖、宗廷虎主编《汉语修辞学史》第424页，安徽教育出版社，1990。

⑪ 同②第325页。

的现实语例出发，从表达态度、表达方法、表达效果的角度来进行研究、归纳的结果。这个体系在当时是别开生面，独具匠心的”。[12]再次，该书十分重视语体研究在修辞学中所占的地位，对汉语语体研究作出了突出的贡献。作者受五十年代苏联语言学重视语体研究的影响，在书中明确提出“语体系统的研究应肯定为新修辞学的主要内容”，强调指出：“现代汉语修辞学的另一个主要任务，是研究现代汉语修辞和汉语语体的关系。”这种独到的见解，今天看来还是正确的，值得我们重视。当然，该书也存在着明显的缺点，如将篇章结构排斥于修辞学之外，现在看来是不够科学的。

(二)大陆修辞学的“沉寂”与台湾修辞学的“渐兴”时期

(1966—1976)

这一时期，是众所周知的十年“文革”阶段，在中国大陆地区，修辞学与其他学术一样，处于完全停顿的状态，几乎见不到一部汉语修辞学的研究专著或一篇有学术价值的修辞学论文。只是到了“文革”后期，才陆续出现了不多的几部修辞学普及读物，但还是出于政治的需要而编写的，因此学术上是谈不上有什么建树的。

而台湾地区这一时期修辞学的发展却出现了“渐兴”的可喜局面。从整体上看，台湾地区的修辞学发展，由于受地域狭小、研究人员较少等客观条件的局限，显得起步晚、成就少。五十年代与六十年代初，台湾几乎没有新撰写的修辞学专著出版。这一时期，台湾主要是在翻印二三十年代的几部重要的修辞学著作，如陈望道的《修辞学发凡》(翻印时易名为《修辞学释例》)、杨树达的《中国修辞学》、陈介白的《新著修辞学》(翻印时易名为《修辞学讲话》)等。由于《修辞学发凡》等的流传与影响，台湾的修辞学到六十年代后期、七十年代中期逐渐有一批专著问世，如黄永武的《字句锻炼法》、傅

[12] 同[11]第423页。

隶朴的《修辞学》、徐芹庭的《修辞学发微》、黄庆萱的《修辞学》、张严的《修辞论说与方法》等，都是台湾学者致力于修辞学研究而结出的硕果。其中，以黄永武、黄庆萱的著作成就较大。

黄永武的《字句锻炼法》(台湾商务印书馆，1968；增订本，台北洪范书店 1986)，是一部专门论述锻句炼字修辞法的专著。关于锻句的方法，它以修辞效果为依据，将之分为"怎样使文句灵动"、"怎样使文句华美"、"怎样使文句有力"、"怎样使文句紧凑"、"怎样使文句变化"等五个方面。每一个方面都具体论述了各自的使用手段。如"怎样使文句有力"，作者认为有十种修辞手段，即夸饰、呼告、叠叙、重复、排比、直陈、节短、凝炼、层递、联锁等，并对之进行了较细致的论述。关于炼字的方法，作者分为运字法、代字法、增字法、减字法等四种，每一类又详析细目，细致而具体。如"代字法"，分为"以蕴藉字代直率字"、"以生动字代平庸字"、"以空灵字代板滞字"等二十三种手法，具体而微，论述细密。尽管该书与这一时期台湾其他修辞学著作一样，有较明显的模仿三十年代修辞学著作的痕迹，并且是以辞格为中心，有许多不足。但是它确是建立起了一个较完整的汉语锻句炼字修辞的体系，对台湾修辞学乃至整个中国现代修辞学的发展为功不少，值得我们肯定。

黄庆萱的《修辞学》(台湾三民书局，1975)，也是一部较有特色的修辞学著作。其中，最突出的有两个方面：其一是注重吸收相关学科的新理论来丰实修辞学的理论基础。作者除了在"前言"部分充分引进有关新理论学说外，还在各章各节所论之辞格中充分吸收中外逻辑学、语言学、心理学、文学批评、美学、哲学等新理论来阐析辞格的现象与本质。如上编第三章论"摹写"手法，该书运用了西方学者亚里士多德的"艺术模仿自然"说、谷鲁司(K. Groos)与浮龙·李(Vernon Lee)的"内摹拟"说、中国古代学者如刘勰的"文心原道"说、现代学者如朱光潜的"创造与摹拟"说等理论学说，对修辞上的"摹写"手段作了一种全新而深入的阐释，为同类著作所

不及，很是可贵。其二是对各辞格的论述较为系统、深入，有自己的特色。如关于“摹写”手法，该书分为“视觉的摹写”、“听觉的摹写”、“嗅觉的摹写”、“味觉的摹写”、“综合的摹写”等五类来解析，颇是系统全面。同时，还在此基础上提出了“摹写”的六条基本原则。该书的最大缺点是将研究局限于修辞格一隅，还没有走出“辞格中心论”的旧格局。

(三)汉语修辞学的繁荣发展时期(1977—1995)

“文革”结束后，自1977年以来，中国修辞学的发展也如其他学科一样，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发展时期，并逐渐达到了繁荣的境界。这一时期，汉语修辞学发展的成就是多方面的。大致说来，主要有如下几个方面。

1. 修辞学的普及工作成绩喜人

“文革”结束后，由于科学教育事业的恢复与发展，修辞学也随之出现了蓬勃的生机。为了满足广大青年以及社会各界人士对修辞学知识了解、学习的要求，各地出版社以“汉语基础知识丛书”、“语文知识丛书”等形式陆续出版了一大批修辞学的通俗普及读物。自七十年代末到八十年代中期，八九年间，全国各地各类出版社出版的修辞学普及读物多达三十余种。其中，倪宝元的《修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0)、吴士文的《修辞讲话》(甘肃人民出版社，1982)、郑远汉的《现代汉语修辞知识》(湖北人民出版社，1979)、赵克勤的《古汉语修辞简论》(商务印书馆，1983)等几部影响较大，对这一时期修辞学知识的普及起了较大的推动作用。除此，这一时期出版或修订的各类《现代汉语》、《古代汉语》教材中，也都有修辞学方面的内容。其中，胡裕树主编的《现代汉语》(增订本，上海教育出版社，1987)，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的《现代汉语》(修订本，甘肃人民出版社，1983)，张志公主编的《现代汉语》(人民教育出版社，1982)，王力主编的《古代汉语》(修订本，中华书局，1982)等几部教

材，由于使用者多、影响面广，因而对高等院校的修辞学教学与研究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而自八十年代初中期开始，随着修辞学发展的深入，专门的修辞学教材也相继问世。如宋振华、吴士文等主编的《现代汉语修辞学》(吉林人民出版社，1984)，黎运汉、张维耿的《现代汉语修辞学》(商务印书馆香港分馆，1986)，郑颐寿、林承璋主编的《新编修辞学》(鹭江出版社，1987)，张静、郑远汉主编的《修辞学教程》(河南教育出版社与香港文化教育出版社联合出版，1990)，倪宝元主编的《大学修辞》(上海教育出版社，1994)等，都是为配合大学修辞教学而编写的专门教材。其中，以《大学修辞》成就和影响较大，它在吸纳新理论、增加新内容、创建新体系等方面都作得比其他教材要好，增写的修辞学史的内容，对于学生了解和掌握汉语修辞学发展的历史与现状很有帮助。这部教材很适合于教学。以上这些专门教材的出版对高等院校的修辞学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也对修辞学的繁荣发展起了很好的推动与促进作用。

2. 修辞学理论与方法等问题的争鸣推动了修辞学研究的深入与繁荣

七十年代后期以来，随着中国修辞学的恢复与发展，对修辞学的有关理论、方法以及未来发展道路问题的探讨也愈来愈深人。

(1)关于修辞学的有关理论问题的探讨，包括的方面较多。或是对修辞定义的争鸣，出现了以吴士文等为代表的“加工说”(见《修辞讲话》，甘肃人民出版社，1982)，以张志公、王希杰等为代表的“选择说”(见张志公《修辞是一个选择过程》，《修辞学习》1982.1；王希杰《汉语修辞学》，北京出版社，1983)，以刘焕辉等为代表的“言语形式的适切组合说”(见《中国修辞学的新发展及其他》，《修辞学习》1987.2)等各主一说的不同观点的相持不下的热烈局面；或是对修辞学的性质进行探讨，出现了以宗廷虎等为代表的“修辞学是边缘性学科”说(见《边缘学科的特殊理论营养》，《修辞学研究》第3辑。此说最早由陈望道在六十年代提出。后来宗氏在1988

年出版的《修辞新论》中修正为"修辞学是一门多边性学科"说)，以郑远汉等为代表的"修辞学属于言语学"说(见《修辞学是言语学》，《〈修辞学发凡〉与中国修辞学》，复旦大学出版社，1983。此说六十年代王德春等人已提出)，以吴礼权等为代表的"修辞学是语言美学"说(见《语言美学发轫》，《复旦学报》1993.5。此说三十年代即有萌芽)等不同见解，而且各持一理，言之凿凿；或是对修辞学的研究对象与范围展开了论战，就"积极修辞与消极修辞是否都是修辞学的研究对象"、"文风以及主题思想的提炼和题材的选择是否修辞学研究的范围"、"篇章结构是否修辞学研究的范围"、"语体风格是否修辞学研究的范围"、"同义现象是否修辞学研究的对象"诸问题各抒己见，阐明各自的观点与立场；或是对陈望道修辞学思想与学说进行研究，如总结其修辞学理论贡献、探讨《发凡》两大分野的体系、研究题旨情境学说等。这些理论问题的争鸣，尽管目前还有不少方面存在着很大分歧，但是有些问题通过论争已取得了共识，并对深化汉语修辞学的研究，对促进中国修辞学在八十年代中期以后的繁荣发展是有贡献的。如宗廷虎在《试评修辞学理论研究》(见《修辞学论文集》，内部刊印，1981)一文中提出修辞学应当研究篇章结构的观点，通过激烈的争论，最后学术界达成了共识，认为修辞学应当研究篇章修辞。在此影响下，之后一大批篇章修辞学的论著相继问世。

(2)关于修辞学方法的探讨，自八十年代初特别是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以来，也取得了可喜的进展。这包括三个方面：其一是对传统的汉语修辞学研究方法进行了反思，要求修辞学的研究方法有系统性、科学化的特质；其二是对修辞学研究中是采用科学主义还是人文主义方法论的问题进行了论争；其三是对有关修辞学现代化与自身方法论问题进行了讨论。尽管这些论争没有达成一致的意见，但是增强了修辞学研究者们改进或寻求新的研究方法的意识，这对今后汉语修辞学的发展是有益的。

3.修辞学新理论新体系的建构取得了突出的成就

七十年代末特别是八十年代以来，为了进一步推动汉语修辞学的繁荣与向纵深方向发展，不少学者在修辞学新理论新体系的建构方面作出了艰苦的努力，取得了不少可喜的成就。其中，尤以如下几部著作最为难能可贵。

（1）吴士文等的《语法修辞学》（吉林教育出版社，1985），建立了一个语法修辞相结合的新体系。其主要成就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它一反传统的语法修辞结合论的"语法"在前，"修辞"在后的排序，明确提出了这样的一种新观点：修辞是起主导作用的，修辞的需要决定语法结构。这一观点由于是建立在对汉语语言运用实际的严格考察的基础之上的，言之成理，可成为很有说服力的一说。二是它将语法修辞结合论的思想贯彻到全书之中非常彻底，而且将之具体化，总结出了结合的规律与模式，因而对于指导教学的实用性很强。三是它运用辩证法的思想来看待语法与修辞之间的关系，做得彻底而见功力。其不足之处在于有些章节所论语法修辞相结合，没有将理说透，显得有些牵强。

（2）王希杰的《汉语修辞学》（北京出版社，1983）和《修辞学新论》（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建立的是一个以两大分野为基础，同时结合语言三要素，又以辩证法思想一以贯之的体系。《汉语修辞学》的主要成就是：其一，善于吸收、融会现代修辞学的新理论与国外语言学的新理论，在创建汉语修辞学新理论体系方面作出了可贵的努力。其二，善于在继承中有所创新，特别是关于修辞的表现风格的论述方面有自己的特色，系统性较强。其三，强调并运用辩证法的特点十分鲜明，发展了陈望道的修辞学思想。缺点是体系显得有些松散。《修辞学新论》的成就则表现在这样三个方面：一是发展了陈望道有关"〇度修辞"的思想，提出了"〇度与偏离"的新理论。二是在采用新方法对汉语修辞学进行全新的研究方面作出了可贵的探索，如对比喻、双关等辞格的全新解析，就做得相当

成功。三是善于运用新理论新语料建立新的修辞观，不少探索是值得肯定的。该书的缺失是书中有的观点有互相抵触矛盾之处。

(3)刘焕辉的《言语交际学》(江西教育出版社，1986)，建立了一个以言语形式的成功组合为线索，把汉语修辞的各种手段一线贯穿而织成的体系。该书的主要贡献有三：其一是吸收了信息论、矛盾论的观点，对言语交际的主要矛盾提出了独到的见解。其二是从控制论的观点出发，对言语交际的基本规律进行了较为系统全面的论述。其三是以系统论的观点建构了一个较为完整的言语交际修辞体系。该书的不足是对信息传递过程中的"编码"论述较详，而对"解码"问题重视不够；对语境系统阐发有余，而对组合系统的论述则显得简略。

(4)宗廷虎等的《修辞新论》(上海教育出版社，1988)，其贡献有三个方面：其一，别具一格地以辩证法为方法论，以辩证法为处理一切修辞现象的总纲，从偏重于内容与偏重于形式两个角度，从修辞现象的对立统一的两端出发来看问题，从而将一切的修辞现象都纳入辩证法的系统之中，由此建立了一个既新颖而又严密的修辞学体系。其二，对有关修辞学的诸多理论问题论述得相当全面，也较有独到之处。其三，语体风格研究较有力度。不足之处是，由于过于讲究辩证法，处处顾及对立统一的平衡，使许多积极修辞手法特别是一些具有表现力辞格的论述变得湮没不彰。

(5)谭永祥的《汉语修辞美学》(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所建立的是一种以语言运用的特定艺术效应为根本原则的"唯美主义"的辞格中心论的体系。除了体系上与众不同外，该书在如下三个方面的成就是值得肯定的。其一是讲新格新人耳目。书中共讲了留白、会意、绝语、旁逸等三十四种新辞格，多有扎实的立"格"基础。其二是讲旧格也头头是道。如比喻、比拟、拈连等传统辞格，该书都讲出了新意，为学术界所折服。其三是讲辞趣层楼更上。该书通过大量新材料的归纳分析，较为系统地勾勒了一个较为完整

的汉语辞趣系统，将《修辞学发凡》的辞趣研究推向了一个新阶段。该书的缺失是将消极修辞以及篇章修辞排斥于修辞学的研究之外。

此外，郑远汉的《现代汉语修辞知识》（湖北人民出版社，1979）、李维琦的《修辞学》（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骆小所的《现代修辞学》（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等著作，也在修辞学新理论新体系的建构方面作出了可贵的努力。

4. 辞格研究出现了新局面

辞格研究在中国现代修辞学史上一直占有十分突出的地位，研究的成果也比较丰硕。这一时期，这方面的研究又出现了新局面，有了新进展，具体表现在如下四个方面：

（1）辞格的综合研究，这一时期出现了诸如吴士文的《修辞格论析》这样的力作。《修辞析论析》（上海教育出版社，1986）较为系地论述了修辞格及其使用价值、修辞格的系统性、新辞格的产生与增建、修辞格内部的充实、修辞格的特定结构、修辞格的分类、修辞格与非辞格的关系、修辞格的运用与分析、修辞格的基础、修辞格研究史等诸多问题。其中，最突出的贡献有二：其一是对许多辞格理论问题提出了独到而深刻的见解。如关于辞格的定义问题，该书明确地给辞格设立了“特定功能”、“特定结构”、“特定方法”、“特定类聚系统”四座“界标”，从而确立了一个较为科学化、严密化的辞格定义，深为学术界肯定。其二是建构了一个较为完整而科学的汉语修辞方式的系统。这个系统将汉语修辞方式分为“一般性修辞”、“特定性修辞”两大类。“一般性修辞”又分为“辞规”与“辞风”两小类，“特定性修辞”又分为“辞格”与“辞趣”两小类。这个系统是对《修辞学发凡》的发展，也受到了修辞学界的认同。

（2）新辞格的增建与总结，这一时期成果颇多。其中，谭永祥的《修辞新格》（福建教育出版社，1983）与《修辞精品六十格》（山西人民出版社，1993）两书贡献较大。《修辞新格》论述了闪避、别解、诡

谐、旁逸、异称、巧缀、同异、舛互、序换、断取、返射、歧疑、谲辞、移时、列锦等十五种新辞格。《修辞精品六十格》论述了衬跌、类比、起兴、新典、奇问、疑离、绝语等三十九个新格，总结了双关、层递、对偶等二十三个传统辞格。这两书所增建的新格，多信而有证，有较为扎实的立格基础，不少新格如留白、会意、移时、绝语、舛互、列锦等，目前多被修辞学界所认可。当然，还有不少新格如断取、新典、谲辞、影响等是否能够立格，还有待时间的考验。

(3)辞格的比较研究，这一时期也有不少成果。其中，较有代表性的是郑远汉的《辞格辨异》(湖北人民出版社，1982)与濮侃的《辞格比较》(安徽教育出版社，1983)两部著作。郑著主要着力于对邻近辞格之间、辞格与非辞格之间的比较辨异。邻近辞格之间的辨异，如对“比喻与比拟”、“借喻与借代”、“夸张与比喻、比拟”、“移就与拟人、拈连”、“婉转与折绕、双关”、“对偶与排比”、“反复与排比”、“层递与排比”、“回文与顶真、对偶”等十几对邻近辞格的辨异工作做得相当细致、精彩。濮著主要着重于易混淆的两种或三种辞格之间细微差别的比较，如对“借代与借喻”、“比拟与比喻”、“象征与比喻”、“双关与比喻”、“双关与象征”等诸对辞格之间内容或形式上的交叉与纠葛，该书都作了细致的比较，解决了不少辞格归类的争议问题。但是，两书所作的辞格比较都显得不够全面，有些比较还显得不够透彻。

(4)辞格的专题研究，这一时期出现了两部较有深度的专著，这就是袁晖的《比喻》(安徽人民出版社，1982)与李济中的《比喻论析》(河北大学出版社，1995)。这两部著作都是对比喻格的专题研究。其中，袁著对比喻的五种非标准化的表达方式的总结，对比喻的四种作用的归纳，对比喻与词汇、语法等关系的论述，都相当全面，为前此的修辞学著作所不及。特别是对比喻的结构类型的总结与论述，相当深入，值得肯定。李著比袁著后出，除了有袁著的上述长处外，还对比喻的核心——“相似点”，从思维形式、民族性等角

度进行了深入的探讨，为其他同类论著所不及。李著对比喻的中外比较、比喻研究史的论述两方面都作得很不够，这是颇为遗憾的。

陆稼祥的《辞格的运用》（辽宁人民出版社，1989）则是一部着重从运用方面论辞格，也较有特色。

5. 词句段篇章修辞的研究结出了新硕果

由于八十年代初开始的有关修辞学一系列理论问题的讨论，词句段篇章修辞的研究，特别是以前研究较为薄弱或不受重视的段落、篇章修辞的研究，这一时期受到了重视，并涌现出了许多研究成果。

(1)词句修辞方面的论著，这一时期数量特别多。其中，较有代表性的是倪宝元的《词语的锤炼》（甘肃人民出版社，1981）和《炼句》（上海教育出版社，1985）两部著作。《词语的锤炼》不仅较为全面地论述了词语锤炼在修辞中的重要意义、词语锤炼的目的，并总结出了词语锤炼的两个基本原则："切合题旨"、"适合情境"；而且还从鲁迅、郭沫若、茅盾等十几位著名作家的几十部作品的原稿与修改稿中精选了五百多个精彩的例证，以比较的方法具体论述了为提高语言表达效果怎样锤炼词语的问题，非常精彩且形象直观。《炼句》主要特点是强调了炼句修辞的辩证法。如对长句与短句、常式句与变式句、主动句与被动句、直陈句与拟问句、合说句与分说句、肯定句与否定句等六对炼句修辞中的矛盾及其解决方法问题的论述，既系统、深入，又充满了辩证法思想。

(2)段落篇章修辞研究，这一时期也结出了丰硕的成果，出现了三部专著。这就是郑文贞的《段落的组织》（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郑文贞的《篇章修辞学》（厦门大学出版社，1991），徐炳昌的《篇章的修辞》（福建教育出版社，1986）。《段落的组织》是一部专谈段落修辞问题的著作，其成就有二：一是重视段落组织在修辞研究中的地位，开启了汉语修辞学重视段落修辞研究的先声。二是对段落组织的运用与修辞问题进行了较为具体的论述，为汉语段落修

辞研究的进一步深化奠定了基础。如关于怎样密切段落的内部联系问题，关于段落组织中如何处理叙述角度的统一与变换问题等，该书的论述都颇有见地。《篇章的修辞》是一部专谈篇章修辞的专著，其可注意处有二：一是明确主张将篇章结构纳入修辞学的研究范围之中，并提出了较充分的理论根据，对篇章修辞的进一步研究与深入起了推动作用。二是对组段成篇的修辞手法的论述较为细致，系统性较强。如将组段成篇的修辞手法概括为“比兴法”、“象征法”、“对比法”、“衬托法”等十种，并且对每一种手法的表现形式进行了细致的分类。《篇章修辞学》是一部较为系统的探讨汉语篇章修辞学的专著，突出的贡献有二：一是对篇章修辞学的一些基本理论问题进行了解答，初步建立了一个汉语篇章修辞学的理论框架。二是研究较为全面系统，初步建立了一个汉语篇章修辞学的学科体系。如对篇章的基本构件“段落”，篇章的最大构件“意义段”，篇章的特殊构件“开头”、“结尾”、“标题”等的论述都比较具体、全面，有相当的科学性。上述三书有一个共同的缺失是理论论述深度不够，有些问题的探讨还停留在浅层次上，有待于进一步深化。

6.语体风格研究有了新收获

由于这一时期修辞学界召开了多次有关语体风格问题的学术讨论会，学术界普遍认识到了语体风格研究的重要性，于是语体风格研究的成果不断增多，语体风格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

(1)语体研究方面，各种论著大量涌现。其中，较有影响者有黎运汉等的《现代汉语语体修辞学》(广西教育出版社，1989)、王德春的《语体略论》(福建教育出版社，1987)、林兴仁的《实用广播语体学》(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89)、潘庆云的《法律语体探索》(云南人民出版社，1991)等几部著作。黎著是一部较为系统的语体研究的专著，与同类著作相比有两个特点值得注意：其一是对口语语体研究十分重视，研究的深度也相当引人注目。其中对“日常谈话语体”的论述尤有特色。其二是对语体的交叉和交融语体问题有充分

认识，论述较为深入细致，有不少新见解。该书的缺点是对“书卷语体”的论述力度不够，创见也较少。王著是一部对汉语语体研究较早的专著，其特色有二：一是对语体的划分以及各语体的特征、功能等问题的探讨较为系统。二是对语体的相互关系和语体的发展问题的论述有比较独到的见解。该书的不足是理论论述分量不够，也不够全面。林著是专就广播语体进行专题研究的，成就有二：一是对汉语广播语体的有关理论问题作了较为全面、深入的探讨。二是从大量的第一手材料出发，对汉语广播语体进行了多层次、多角度的研究与描写，建立了一个实用性较强的广播语体学体系。不足是对广播语体的不少具体问题的研究还未深入下去，全面性也有所欠缺。潘著是一部专就法律语体进行探讨的著作，其中对法律语体的言语结构、风格特色的论述较为全面，对法律语体的表述结构、讲演与论辩等问题的论述也较有特色。其他部分的论述则显得简略粗疏了些。

(2)风格研究方面，这一时期出现了三部较有力度的专著，这就是张德明的《语言风格学》(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郑远汉的《言语风格学》(湖北教育出版社，1990)、黎运汉的《汉语风格探索》(商务印书馆，1990)。张著与同类著作相比，其特色有二：一是善于博采众长、兼收并蓄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新见，如有关风格概念的定义、语言风格学的性质、主观的风格与客观的风格等问题，作者都提出了新见。二是对语言风格的相关理论问题论述较为周全。如关于“体性风格与表现风格”、“语言的民族风格和地域风格”、“作家的语言风格和作品的语言风格”等问题，该书都作了较全面的论述。其不足是理论论述的全面性有余，但深度明显不够。郑著的贡献表现在：其一，对言语风格学的有关理论问题的探讨时有创见。如对言语的风格类型、言语风格的性质等问题的论述，都不乏独到之处。其二，对言语个人风格的个案比较研究很有特色，有深度，富有启发性。如对老舍与赵树理、毛泽东与刘少奇、贾政与

刘姥姥三组六人的个人言语风格的比较，就相当精彩。该书的不足是对汉语的言语时代风格论述过少，规律性的东西总结不够。黎著的成就主要是：其一，对语体风格、表现风格等的论述较为系统，有不少新见。其二，第一次较系统地对汉语风格研究史进行了历史回顾与总结，对我们进一步的研究有启发意义。其不足是对语体风格的各下位语体的各风格特点之间的区别性特征概括不够。

7. 修辞学新领域的拓殖有了可喜的进展

自八十年代中期以来，随着修辞学研究的深入，不少学者开始致力于修辞学新领域的拓殖工作。如关于修辞学与逻辑学、修辞学与哲学、修辞学与美学、修辞学与心理学、修辞学与文艺学、修辞学与文化学等方面的研究都开始全面展开。除此，有的学者还以信息理论、模糊理论、控制理论等西方新理论、新学说来透视汉语修辞现象，不仅拓展了汉语修辞学研究的领域，而且有令人耳目一新之感。这一方面的研究成就较为突出的有如下几部著作。

(1)张炼强的《修辞理据探索》(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是一部专门探讨修辞与逻辑理据关系的著作。突出的成就有三个方面：其一，严格根据逻辑的范畴从概念、判断、推理乃至话语衔接四个方面逐层逐个地讨论修辞在这四个方面的反映，找出了修辞在这四个方面各自的逻辑理据，阐明了汉语许多修辞现象中的“有理而妙”与“无理而妙”的理论根据。其二，对所分析的修辞现象从逻辑的角度进行了高度概括，与传统的修辞分析大不相同，增强了修辞分析的科学性。其三，在修辞现象的形式化描写方面作了可贵的努力，不少形式化描写令人对其所分析的修辞现象有一目了然之感。该书的不足之处在于对“言外之意与判断”问题的论述时有语焉不详之嫌，如对泛含式、衍含式言外之意的论述即是。

(2)吴礼权的《中国修辞哲学史》(台湾商务印书馆，1995)，是第一部专门探讨中国古代修辞哲学发展的专著。李济中评论其贡献说：其一，“第一次较系统地阐述了中国修辞哲学的重要理论问

题”。如“从理论的高度概括出了中国古代修辞哲学发展的基本特点：‘理论表述的非系统性、辩证法与形而上学观激烈纷争的一贯性。’”“首次明确区分了‘修辞哲学’中的‘修辞的哲学’(Rhetorical Philosophy)与‘修辞学的哲学’(Philosophy of Rhetoric)两种概念的差异”。“指出了中国古代修辞哲学研究的特点是在‘修辞的哲学’与‘修辞学的哲学’两方面用力的。”这些论述“可以说是对中国修辞哲学研究的重要理论贡献”。其二、“体系严密，方法得当，论述全面。”[13] 该书的不足是“如何从与西方修辞哲学的对比中，探讨中国修辞哲学独有的规律”等方面“还未来得及作系统、深入的探索”。[14]

(3)谭学纯等的《接受修辞学》(上海教育出版社，1992)，是一部从接受角度论修辞的专著。它的主要成就有三：其一，第一次明确提出了建立汉语接受修辞学的思想，阐明了接受修辞学的意义。其二，初步建构了一个汉语接受修辞学的理论体系，如有关接受修辞的构成因素、接受修辞的特征、接受修辞的类型、接受修辞的方法等重要的理论问题，该书都论述到了。其三，从接受角度对许多修辞现象的解析与前此的修辞学著作大相异趣，很有启发意义。如对文天祥《过零丁洋》诗等修辞文本的解析，即很典型。不足是“构成论”、“特征论”等个别章节纠缠于新概念、新术语，而实质性的理论建树较少。

(4)郑颐寿等的《文艺修辞学》(福建教育出版社，1993)，是一部较为系统的文艺修辞学的专著。其贡献主要有两个方面：其一，它较系统地论述了诸如文艺修辞学的性质与对象，文艺修辞学的特殊性、边缘性、开放性，文艺修辞的思维特点，文艺修辞的信息特

---

⑬ 李济中《修辞学园地中一朵夺目的奇葩——评吴礼权〈中国修辞哲学史〉》，《修辞学习》，1996，2。

⑭ 吴礼权《中国修辞哲学史》宗廷虎李金苓序，台湾商务印书馆，1995。

点，文艺修辞的言语规律等一系列基本理论问题，而且还提出了文艺修辞学中所特有的“四元六维”结构的概念。其二，对文艺修辞学的各个方面的内容论述得较为具体，有较强的系统性。如关于“文艺语体风格的协调和形成”、“文艺修辞的基本特征”等问题的论述，都很系统。该书的不足是对文艺修辞风格的论述与其他修辞学著作所谈风格没有什么本质差别，没有凸显出文艺修辞学的个性。

除了上述几部著作之外，骆小所等的《艺术语言学》(云南人民出版社，1992)、蒋有经的《模糊修辞浅说》(光明日报出版社，1991)、白春仁的《文学修辞学》(吉林教育出版社，1993)、冯广艺等的《文学语言学》(中国三峡出版社，1994)等著作，也在修辞学新领域的拓殖方面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8.修辞学其他方面的研究成就亦颇引人注目

除了上述各方面以外，这一时期的修辞学的发展还有不少其他方面的成就。具体说来，有如下几个方面。

(1)在修辞学理论研究方面，这一时期出现了不少论著。其中较有代表性的专门著作是童山东的《修辞学的理论与方法》(河南人民出版社，1991)。该书的主要成就有二：其一是对修辞学亟待解决的一系列重要理论与方法问题进行了大胆探讨，如关于“修辞学与现代化”、“修辞学与信息论、心理学、美学”、“修辞学与文化学”等问题的探讨，都很富有理论价值。其二是对汉语对偶的审美意识、表述特征、思维模式等问题的探讨，从文化研究的角度切入，颇有新意。该书的不足是对“修辞手段功能发生的前提”等重要理论问题的论述显得粗疏、简略了些。

(2)在同义修辞与变异修辞研究方面，出现了李维琦等的《古汉语同义修辞》(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与冯广艺的《变异修辞学》(湖北教育出版社，1992)两部专著。李著是一部以“同义学说”系统地研究古汉语修辞的专著，是古汉语修辞研究中一部很有特色的著作。其所取得的成就有两个方面：其一是以“同义学说”对

古汉语中的借代手法进行了全新的研究,论述具体、细密,富有创见。其二是对诸如模糊修辞产生的根源及其价值等问题,以"同义学说"为据进行了独到的论述,颇有新见。不足之处是对"同义语法形式"问题的论述理论上的深度不足。冯著的贡献在于:其一,从变异的视点出发较为全面地论述了汉语修辞学的内容,建立了一个较完整的汉语变异修辞学的体系。其二,对词语搭配变异的分布情况进行了较系统的研究,总结了汉语词语变异搭配的规律与基本模式。不足之处最明显的是对辞格与变异问题论述得不够深入。

(3)在口语修辞研究方面,以前一直是很薄弱的,这一时期出现了三部专著,这就是宗廷虎等的《辩论艺术》(云南人民出版社,1991)、吴礼权的《言辩的智慧》(浙江人民出版社,1991;台湾国际村文库书店,1993)、夏中华的《口语修辞学》(远距离教育出版社,1993)。宗著是一部系统研究辩论艺术的专著,在口语修辞研究方面突出成就有二:一是对辩论语言中诸如辩论体的本质特征和功能、辩论的形式、辩论的要素以及辩论与修辞、逻辑的关系等一系列基本理论问题进行了开创性的探讨与论述。二是对辩论修辞艺术创造的规律与方法论述得比较详尽,有相当的实用价值。不足之处是对辩论的表现风格问题的论述过于简略。吴著的最大特色是在理论上吸收了现代西方最新的语言学理论、语言哲学理论以及文化学学说的精髓,取法现代西方语义学、语篇学、文化学的"文本分析"的方法,融会贯通地建立了一套独立自主的"修辞文本"的解构方法与体系,并用实验语言学的方法具体解构了中国古代先哲在游说、侍对、讽谏、排调等四个特殊方面的修辞智慧。不足之处是研究局限于古代的游说等几个特殊领域。夏著是一部较为系统的汉语口语修辞学的专著,值得注意处有二:其一是对口语修辞学的基本内容论述得较为全面,强调指出了口语修辞研究比书面语修辞研究更丰富、更复杂的特点。其二是从语音、词语、句式三方面对口语语言手段作了较为深入的论述。不足是对口语修辞交际过程

以及语境问题论述过略，理论建树不多。

（4）在作家作品修辞研究方面，这一时期的论著特别多，仅专著就有几十部之多。其中，倪宝元的《汉语修辞新篇章——从名家改笔中学习修辞》（商务印书馆，1992）、夏传才的《诗经语言艺术》（语文出版社，1985）、林兴仁的《〈红楼梦〉中的修辞艺术》（福建教育出版社，1984）、张炼强的《鲁迅杂文妙词妙句》（人民中国出版社，1992）等较有影响，尤以倪宝元、张炼强二书成就较高。倪著是一部从著名作家的原稿与修改稿的对比中研究总结作家改笔修辞规律的专著，为作家作品修辞研究开辟了一条新路。主要成就表现在：一、全面细致地研究了名家改笔修辞的经验，总结出了名家改笔修辞的规律。如怎样才能使改笔生动，该书从名家的改笔中总结出了"选用富有形象性的名词"、"选用动作性较强的动词"、"选用生动形容词"等九条规律，相当精辟。二，以丰富翔实的作家手稿或作品新旧版本对照资料，十分形象地展示并总结了名家改笔修辞的成功经验，给读者学习修辞与研究者研究修辞提供了一个"直观教学"的样榜。其不足之处是有些问题的论述，罗列、分析材料有余，而进行理论阐释与理论上升不够。张著是一部系统研究鲁迅杂文修辞艺术的专著，其突出的成就是较为全面地解析了鲁迅杂文修辞艺术的精到处。它既有对鲁迅杂文运用辞格的高妙处的独到解析，又从选词、炼句、谋篇等角度透视了鲁迅杂文的修辞艺术魅力，有些问题的论述相当深入，如关于鲁迅运用"双关"手法，该书总结出了鲁迅运用此的"三巧"："巧于含蓄蕴藉，不露痕迹"、"巧于上下组合，翻出新意"、"巧于借东指西，语含讥讽"。这种精辟的总结是不多见的。该书的不足是"善于比喻"等节论述的系统性不够。

（5）在比较修辞研究方面，这一时期出现的两部专著值得一提：是郑颐寿的《比较修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和胡曙中的《英汉修辞比较研究》（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3）。郑著主要成就有两个方面：一是较早对比较修辞学的相关理论问题进行了有益

的探讨，如主张将比较修辞区分为内部比较与外部比较两大类，提出了比较修辞的两大分野的思想，就颇值得重视。二是强调比较的观点，力求要在比较中总结出修辞的相关规律。如书中通过对许多著名作家原稿与修改稿的比较而总结出来的“合叙与分叙”互变的规律，就相当精彩。缺失是讨论比较修辞没有涉及篇章、语体与风格，这是不完整的。胡著是一部较为系统地对英汉修辞进行比较研究的专著，贡献在于对英汉修辞诸方面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比较研究，指明了英汉修辞诸方面的一些根本性差异与区别性特征。书中既有对英汉修辞学发展的共时性比较、历时性比较、研究特征的比较，又有对英汉修辞在布局谋篇、语段表达方式、修辞手段、语体风格的比较，富有启发意义。因为英汉修辞学发展的共时性比较、历时性比较、研究特征的比较，可以帮助我们认清中西修辞学发展的不同道路与不同的研究方法，以资借鉴，深化汉语修辞学的研究。对英汉修辞在布局谋篇、语段表达方式、修辞手段、语体风格等方面的比较研究，则更具价值。不足是有些比较仅是说明了英语如何，汉语如何，对其区别与共性论述不够。

(6)在公关修辞研究方面，这一时期出现了诸如吴士文等的《公共关系修辞学》(辽宁教育出版社，1989)，孙莲芬、李熙宗的《公关语言艺术》(上海知识出版社，1989)，姚亚平的《公共关系语言艺术》(科普出版社广州分社，1990)等一批论著。其中，以吴士文等的著作较早较有影响。该书的贡献在于，除了强调和系统地论述了公共关系修辞研究的重要性及相关的理论问题外，第一次较为系统地论述了行政修辞、法律修辞、外事修辞、新闻修辞、科技修辞、商业修辞、教育修辞、体育卫生修辞、日常口语修辞、演讲修辞等十个方面的内容，不少方面都总结出了各自的修辞原则或规律。如新闻修辞方面，就总结出了五条基本原则：“求简练，忌繁冗”、“求确切，忌含混”、“求具体，忌抽象”、“求朴实，忌飘浮”、“求通俗，忌生涩”，相当精当。不过，该书将科技修辞、教育修辞等也纳入公共关系修

辞体系内，似乎不妥。

9.修辞学史的研究成就突出

修辞学史的研究，二十年代即已开始，六十年代还出现了郑子瑜的研究专著。但成就最为突出的还是八十年代以后。其中，最值得提起的是如下几部著作。

(1)郑子瑜的《中国修辞学史稿》(上海教育出版社，1984)和《中国修辞学史》(台湾文史哲出版社，1990)是中国修辞学史研究的两部力作。前者是此领域第一部系统的专著，具有开创性意义。其中突出的贡献是：一、首次将中国修辞学的发展分为"中国修辞思想的萌芽期——先秦时代"、"中国修辞思想的成熟期——两汉时代"、"中国修辞学的发展期——魏晋南北朝"、"中国修辞学发展的延续期——隋唐时代"、"中国修辞学发展的再延续期——宋金元时代"、"中国修辞学的复古期——明代、清代"、"中国修辞学的革新期——现代"等七个历史时期，这一历史分期是具有开创意义的，为学术界所称道。二、较为准确地评价了各个时期、各部著作在中国修辞学史上的成就及地位，如对刘勰《文心雕龙》的评价就相当公允，为学术界所折服。三、搜集资料丰富，为中国修辞学史的深入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后书是前书的修订本，增添了不少新内容。其中，第二篇所讨论的甲骨金文中谈修辞的记载问题，考证精到，结论精辟。第三篇"经传谈修辞"一节，也是新见迭出。这些都是该书的新贡献。两书的不足，主要表现在对明清时代戏曲、小说修辞研究的成就未予论述。

(2)易蒲(宗廷虎)、李金苓的《汉语修辞学史纲》(吉林教育出版社，1989)，是中国修辞学史研究又一部力作。与同类著作相比，它有这样三个方面的特点：其一是体系严密，科学性、系统性强。郑子瑜评价说："《史纲》把修辞学史剖析为四个部分：一般的修辞理论、字句篇章的修辞、修辞格、文体(语体)风格；并总结了它们发展的轨迹。这样从四个方面进行评论，条理清楚，突破了不少修辞书

以辞格为中心的传统做法"，"勾勒出修辞学几个部分的发展史，脉络分明。"又指出："《史纲》按文体来论述几个分支理论的发展史，计有：诗的修辞论发展史、文的修辞论发展史、戏曲的修辞论发展史、小说的修辞论发展史。读者可以清晰地看出这几个分支理论从萌芽到发展，直至繁荣昌盛的轨迹，从而对修辞学史的认识就更为全面。"[15] 其二是对中国修辞学发展的论述始终以辩证统一的方法论一以贯之，使其论述显得更全面。其三是在史料收集的丰富性与史料梳理的条理化方面做得特别好。该书的明显不足是，对先秦时代的史料考据、爬梳显得有所欠缺。

(3)袁晖、宗廷虎等的《汉语修辞学史》(安徽教育出版社，1990)是中国修辞史中的又一部通史力作。与同类著作相比，它的独到处有二：其一是对中国修辞学发展的历史分期方面善于取众家之长而形成自备一说的体系。它首先将中国修辞学发展史分为古代与现代两大部分，二十世纪以前为古代部分，二十世纪以后为现代部分。然后根据其发展特点将古代分为萌芽期（先秦）、成长期(两汉)、初步建立期(魏晋南北朝)、发展期(隋唐五代)、成熟期(宋金元)、纷争期(明代)、丰收期(清代)。现代分为二十世纪前五十年与建国后四十年两个时期。这一历史分期有较大的合理性与科学性，学术界颇为赞同。其二是对中国修辞学发展特点及成就的理论概括与总结十分简洁而精辟，如"绪论"部分对汉语古今修辞学特点的概括，第七章"结论"对清代修辞学发展特点及成就的论述，都很精彩。该书的不足是由于篇幅短而涵盖面广，因而在史料考证、论述全面等方面有所欠缺。

(4)周振甫的《中国修辞学史》(商务印书馆，1991)，也是一部通史。它的独到贡献有三：其一是将中国修辞学的发展分为开创期(先秦两汉)、成熟和发展期(魏晋至北宋)、成立和发展期(南宋至

---

[15] 郑子瑜《带创见整理修辞学史遗产》，香港《文汇报》1990，4，8。

现代)，其历史分期有概括性强而论据充分的特点，可成一家之说。其二是对各个历史时期的修辞学发展成就及其特点的概括、勾勒简练而全面。其三是史料新而全，特别是清代部分所论竟达七十三家之多，远远超过同类著作。不足之处是有些章节将修辞史的论述羼人书中，这是不妥的。

(5)宗廷虎的《中国现代修辞学史》(浙江教育出版社，1990)，是第一部修辞学的断代史。其最突出的贡献有四个方面：其一是首次建构起中国现代修辞学史的整体框架系统，将中国现代修辞学史分为两个阶段六个时期，并具体论述了各个时期修辞学发展的特点。其二是对各个时期修辞学发展成就进行论述时，善于以联系的观点进行纵横比较而得出中允的结论。其三是运用唯物辩证法的方法十分成功，从而保证了结论的可靠性与历史评判的全面性。其四是在搜集史料与驾驭史料方面做得相当成功。不足之处是对《修辞学发凡》的历史局限未能充分论述。

(6)李运富、林定川的《二十世纪汉语修辞学综观》(香港新世纪出版社，1992)，也是一部现代修辞学史性质的著作。其突出的特点是史料完备，特别是对论文评论的史料特别丰富，史料的梳理也较好，条理清楚，一目了然，是一部有特色的修辞学史著作。不过，该书史料丰富有余而重点突出不足，即使像《修辞学发凡》这样的著作也未能有突出而完整的论评。

10. 港澳台修辞学的研究出现了新气象

七十年代末特别是八十年代以来，由于港澳台三地区与祖国大陆地区的学术交流日益频繁，因此这一时期港澳台的修辞学也迅速发展，成果日益增多。

(1)香港的修辞学发展这一时期有了很大进步，其突出的研究成果是谭全基的《〈文则〉研究》(香港问学社，1978)。该书第一次系统地对中国历史上第一部修辞学专著《文则》所提出的修辞原则，所论及的修辞手法、文体风格、语法与修辞的关系，《文则》研究修

辞的主要方法等各个方面作了较详尽的阐发，从而确立了《文则》在中国修辞学史上的地位，这是具有开创性的。其中，该书对《文则》研究方法的阐发尤其值得重视。如对《文则》研究修辞的主要方法——比较法所作的梳理，总结出了其比较法的四种基本型态，即："用比较法说明修辞的同一性"、"用比较法说明修辞的相异性"、"用比较法说明修辞的继承性"、"用比较法说明修辞的多样性"。这种论述相当深入而有独见。不足之处是对《文则》所论及的修辞手法的阐发不够深入。

(2)澳门的修辞学研究，这一时期也结出了丰硕的成果。其中，最值得称道的是程祥徽的《语言风格初探》(三联书店香港分店，1985)。该书是探讨汉语语言风格学的最早的一部专著，其突出贡献有二：其一是对诸如"风格"、"语言风格"、"风格要素"、"风格手段"、"风格原则"等诸多语言风格学的基本概念及相关理论问题进行了较为科学的界定与开创性的探讨。其二是对老舍的语言风格进行了深度解剖，总结了老舍语言风格的主要特点，为作家语言风格的个案研究树立了榜样。该书的不足是对语言风格学的相关理论只论述了一部分，全面性不够。

(3)台湾的修辞学发展，这一时期进展很快，成果也多。其中，董季棠的《修辞析论》(台湾益智书局，1981)、沈谦的《文心雕龙与现代修辞学》(台湾益智书局，1990)、蔡宗阳的《陈骙〈文则〉研究》(台湾文史哲出版社，1993)等三部著作，可谓这一时期台湾修辞学研究的代表作。董著基本上还是一部以辞格为中心的修辞学著作，其成就多集中于辞格研究方面。其中最突出的是：一、对辞例的分析论评特别注重，时有新颖独到的见解。如对"譬喻"一格的论析，不仅集中地讨论了如何以已知、具体、酷似、取近、求新等方法创造佳喻的问题，而且还时有对诸如《古诗十九首》等名作的比喻进行阐优摘劣的精彩之笔。二、对"拈连"一格的范围和运用提出了自己独到的见解，提出了广义"拈连"说，且言之有据，可成一家之言。其

明显的缺失是未摆脱辞格中心论的樊篱，对修辞学理论的论述没有贡献。沈著是一部结合《文心雕龙》论现代修辞学的力作，其突出的成就有三个方面：其一，对《文心雕龙》在修辞学所取得的成就作了全新阐发。如《文心雕龙》中所说“隐秀”，该书除了正确、恰切地阐释了其界义外，还从现代修辞学的观点出发，将其所论“隐”之修辞方法解析为现代“曲折”、“微辞”、“吞吐”、“含蓄”等四种修辞方法，并各举了大量古今中外的辞例进行了论述，内容远远超过了《文心雕龙》之所论。其二，对辞例的阐释透彻独到。如对王勃《滕王阁序》中“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两句的阐释，其新颖而精辟的见解，令人为之折服。其三，特重篇章修辞。如对《古诗十九首》、《蜀道难》等名篇的篇章修辞之解析，透彻而独到。该书的不足是全书仅论及《文心雕龙》中的“比兴”、“夸饰”、“隐秀”三个方面的内容，这是不完备的。蔡著是一部专门研究《文则》的著作，突出的成就有二：一是对《文则》的研究较为全面。它除了与同类论著一样对《文则》所论的修辞原则、修辞技巧、风格与文体等主体内容进行了重点深入地阐发外，还首次对《文则》的版本、《文则》在中国修辞史上的地位、《文则》对后世修辞学的影响等问题进行了较为系统的研究，这是前此的同类论著所不及的，有开创之功。其二是对《文则》所论及的修辞学理论问题进行了深度阐发。如对《文则》中论及的音律修辞的学说，该书结合《文心雕龙》的论述进行了全新而深刻的阐发，颇是精辟。该书的不足之处是对《文则》对后世修辞学的影响论述过略。

三

最后对现代修辞学的发展前景作一展望。

(一)繁荣中隐藏着危机

八十年代以来,现代修辞学虽然经历了前所未有的繁荣,但同时亦萌发出危机。主要表现在:第一,修辞学基本理论研究进展缓慢,有些观点陈陈相因。西方认知修辞学、行为主义修辞学、理解修辞学等新角度的修辞观纷纷涌现,而我国的修辞学还主要局限在表达修辞学范围内。第二,思维方式还处于单向的、平面的、线状的定势,研究一般还囿于静态格局,对修辞怎样适应题旨情境的动态研究始终薄弱。第三,修辞学怎样多角度、多领域地为改革开放服务并总结出规律,成效还不显著。

(二)恰逢难遇的良机

第一,放眼世界,学术界正涌动着一股重视语言使用、重视修辞学的潮流。西方哲学、美学、文学、语言学等多门学科属目语言使用。伍铁平指出:"修辞学在西方认知语言学中有跃居首位的势头。"[16]我国语言学界对此也有新认识。吕叔湘说:"语言是什么?说是'工具',什么'工具'?说是'人们交流思想的工具'。可是打开任何一本讲语言的书来看,都只看见'工具','人们'没有了。语言啊,语法啊,词汇啊,条分缕析,讲得很多,可都讲的是这种工具的部件和结构,没有讲怎么使唤这种工具。"[17] 人怎样使唤、运用这种工具,恰恰是修辞学研究的任务。近几年来,我国语言学界也有重视语言运用研究的趋势。

第二,环顾全国,中华腾飞,改革开放的大好形势为修辞学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良机。社会迫切需要各行各业的人员提高语言使用的水平。修辞学的进一步发展是信息社会人际交

---

⑯ 伍铁平《修辞学在西方认知语言学中有跃居首位的势头》,《修辞学习》1995,2。

⑰ 吕叔湘《语言作为一种社会现象》,《读书》1980,4。

往的需要，是商品经济竞争的需要(商品产销、广告设计、经贸往来等都离不开语言)，是科教兴国战略的需要，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⑲]

(三)修辞学必然会在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获得大的发展

第一，时代呼唤修辞理论上的深入开拓。历史一再证明，什么时候修辞理论有了新的建树，什么时候汉语修辞学就能跃上一个新台阶。目前，时代在发展，修辞学理论也应不断注入新的血液，焕发出勃勃生机。首先，必须重新认识修辞学研究的范围是言语交际全过程。这就是说，既包括言语表达，也包括言语理解；既指静态研究，也指动态研究。其次，必须重新认识修辞和修辞学的特征、作用和地位等。

第二，总结为改革开放服务的言语运用规律。修辞学如能为日常生活、公关、论辩、演讲、言语交际等总结出规律，如能为公文、法律、政论、科技、文艺、广告等语体总结出修辞规律，适应社会各方面发展的需要，修辞学必定会大受人们欢迎，在世纪之交和二十一世纪有一个大的发展。

参考文献

李运富、林定川　《二十世纪汉语修辞学综观》　香港新世纪出版社　1992
倪宝元主编　《大学修辞·修辞学史》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4
唐启运　中国修辞学的过去和现在　《修辞学论文集》　1981
吴礼权　《中国修辞哲学史》　台湾商务印书馆　1995
吴礼权、邓明以　《中国修辞学通史·当代卷》　同上
易蒲(宗廷虎)、李金苓　《汉语修辞学史纲》　吉林教育出版社　1989
袁晖、宗廷虎主编　《汉语修辞学史》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90　山西人民出

⑲　参见宗廷虎《二十世纪的汉语修辞学向何处——关于现状与前景的思考》，《云梦学刊》1996，2。

版社 1995 修订本
郑子瑜 《中国修辞学史稿》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4
周振甫 《中国修辞学史》 商务印书馆 1991
宗廷虎 二十一世纪的汉语修辞学向何处发展——关于现状与前景的思考 《云梦学刊》 1996
宗廷虎 《中国现代修辞学史》 浙江教育出版社 1990
宗廷虎、邓明以、李熙宗、李金苓 《修辞新论·汉语修辞学史概说》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8
宗廷虎、李金苓 《中国修辞学通史·近现代卷》 吉林教育出版社 1997

宗廷虎 1933年3月生，1961年毕业于复旦大学。现为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语言文学研究所语法修辞研究室主任、华东修辞学会会长、《修辞学习》杂志常务副主编。主要著作有：《修辞新论》(合作、主持撰写)、《汉语修辞学史纲》(合作)、《汉语修辞学史》(联合主编)、《中国现代修辞学史》、《中国修辞学通史》五卷本(联合主编，并与人合著二卷)、《辩论艺术》(主编)。

吴礼权 安徽安庆人，1964年7月生，复旦大学中文系毕业、文学硕士，现任复旦大学中文系副教授，上海市语文学会副秘书长，全国青联委员。主要著作有《中国语言哲学史》、《言辩的智慧》和《中国笔记小说史》、《中国言情小说史》等。

拾贰　二十世纪的汉语言文字规范工作

傅永和

语言文字作为信息的主要载体，服务于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生活，反过来又影响社会的发展。从清末以来，许多爱国先辈和有识之士致力于语言文字改革，改文言为白话，提倡汉字的读音统一，实行汉字横排，使我国的语言文字发生了具有现代意义的巨大变革。新中国成立初期，面临着统一政治、经济的艰巨任务，但当时汉语方言严重分歧，在相当程度上影响人们的交往。我们要加快经济建设，改革落后面貌，但全国80%以上的人口是文盲，这是无法建成社会主义的。在这样的条件下，推广全国共同使用的语言，普及教育，提高全民文化素质，不仅是文化建设的紧迫任务，而且具有政治意义和经济意义。党中央、国务院及时把文字改革和语言规范工作提上议事日程，向全国人民提出了文字改革的三大任务，即简化汉字，推广普通话，制订和推行汉语拼音方案[1]

简化汉字、推广普通话、推行汉语拼音方案，后来统称为语言文字规范工作。下边分别论述。

① 参见"李岚清副总理在纪念文字改革和现代汉语规范化工作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一、简化和整理汉字

(一)简化汉字

汉字在其演进过程中,历代都有简体字在民间流行,但把简体字作为正体字来用的主张,却是到了清末才有人正式提出来。1909年,陆费逵在《教育杂志》创刊号上发表《普通教育应当采用俗体字》的文章。文章指出:“最便而最易行者,莫如采用俗体字。”1921年,陆费逵又发表《整理汉字的意见》。“五四”运动以后,与国语罗马字运动兴起的同时,简化字运动也得到发展。1922年,钱玄同在国语统一筹备会第四次会议上提出《减省现行汉字的笔画案》,简述了他主张简化汉字的理由和简化汉字的具体办法。此后,一些热心于简化字运动的文字工作者陆续发表文章赞成简化汉字。1932年,国语统一筹备委员会出版的《国音常用字汇》就收入了不少宋元以来习用的简体字。到了三十年代,随着拉丁化新文字运动和大众语运动的蓬勃发展,简化字运动进入了在群众中实际推行的阶段。1935年春,上海的文字改革工作者组织手头字推行会,选定第一批手头字300个。同年2月,由文化界的200人和15个杂志社共同发表《推行手头字缘起》。《缘起》中说:“我们日常有许多便当的字,手头上大家都这么写,可是书本上并不那么印。识一个字须得认两种以上的形体,何等不便,现在我们主张把手头字用到印刷上去,省掉读书人记忆几种字体的麻烦,使得汉字比较容易识,容易写,更能普及到大众。”2月24日,上海的《申报》及其他报纸发表了《推行手头字缘起》及手头字表。自此,手头字在进步的文化界人士及部分报刊中得到了使用。到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简体字运动在当时的解放区得到了进一步发展,解放区的油印书报刊物使用并创造了许多简体字。

新中国成立后,1950年8月9日,中央教育部社会教育司召

开简体字研究和选定工作座谈会，会议通过了选定简体字的 4 条原则：

——整理已经通行的简体字，必要时根据已有简字的简化规律加以适当补充；

——所选定、补充的简体字，以楷书为主，间或采取行书、草书，但必须注意容易书写和便利于印刷；

——简体字的选定和补充，以最常用的汉字为限；不必为每一繁难的汉字制作简体；

——简体字选定以后，由中央教育部报请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实施。

根据上述原则，中央教育部社会教育司于 1950 年 9 月 15 日拟出《常用汉字登记表》，印发有关方面和语文工作者征求意见。根据征集的意见，重新考虑了选定简体字的原则，决定完全根据“述而不作”的精神选定简体字，并适当注意缩减通用汉字的数目，把异体或可以相互通用的字尽量合并。

1952 年 2 月 5 日，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成立，研究整理简体字的工作由中央教育部转给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承担。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汉字整理组于 1952 年下半年拟出《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一稿，收比较通行的简体字 700 个。毛泽东主席审阅草案第一稿后指出，作简体字要多利用草体，找出简化规律，作出基本形体，有规律地进行简化，汉字的数量也必须大大减缩，一个字可以代替好几个字，只有从形体上和数量上同时精简才算得上简化。

1954 年 2 月，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汉字整理组拟出《两千常用字简化表初稿》，即《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三稿，收简体字 1634 个，印发北京的出版、教育和新闻部门征求意见。征集到的主要意见是：

——这个草案应用在印刷上要改 1600 多个字的铜模，如果进行偏

旁类推简化，要改动的铜模还要增多。但目前刻模坯的熟练工人估计全国只有20人左右，而每个工人每天只能刻制模坯10多个。每个汉字有大小号和宋体、仿宋体、方体、楷体等各种字体。这样，所需制造铜模的时间要增加几十倍。加以目前我国印刷厂所用铅字规格不一，使制造铜模的工作更为困难。因此，在短时间内要改动过多的铜模是难以实现的；

——草书笔画增加了汉字的结构单位，打乱了原来的部首系统。有些字很难把它归并到现有任何一个部首里去，这就使原来按部首、笔画编排的字词典、电报码本、档案、索引等不能继续使用。同时，草书笔画不易为初学的人掌握，难于称说，不便书写；

——宋体字夹草体，甚至一个汉字的一半是宋体，一半是草体，形式上很不协调；

——有一部分笔画繁杂的字，第三稿并没有收入。对于那些常用且笔画繁杂的字应该予以简化。

1954年10月8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成立。11月30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汉字整理组拟出《汉字简化方案(草案)》。该方案草案包括3个草案，即《798个汉字简化方案草案》、《拟废除的400个异体字表草案》和《汉字偏旁手写简化表草案》。1955年1月7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教育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发出联合通知，印发《汉字简化方案(草案)》30万份，要求各省市教育厅局、部队和工会组织讨论，征求意见。2月2日，中央一级主要报纸、刊物发表《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全国参加讨论方案草案的人数达20万，其中赞成的人数达97%。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根据各方面的意见，于1955年9月拟出《汉字简化方案修正草案》，提交国务院汉字简化方案审订委员会审订。修正草案删除了《汉字简化方案(草案)》中的《拟废除的400个异体字表草案》和《汉字偏旁手写简化表草案》，简化字由《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798字变成512字，另增收了简化偏旁56个。此外，单

独整理了异体字，拟订出《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草案》。

1955年10月，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教育部联合召开文字改革会议。会议一致同意简化汉字的原则、步骤，即选定字形要尽量采用群众中已经通行的简体字，而推行步骤要采取逐渐分批实施的方式，并对《汉字简化方案修正草案》中的19个简化字作了修改，取消一个简化偏旁。此外，会议还通过了《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草案》，建议由新闻出版部门立即实施。根据全国文字改革会议的决议，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对《汉字简化方案修正草案》作了调整，调整后的方案收简化字515个，简化偏旁54个。

1956年1月28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23次会议通过了《汉字简化方案》及关于公布《汉字简化方案》的决议。

《汉字简化方案》收入的简化字分为以下几类：1. 减省原字形体，如医（醫）、疟（瘧）；2. 保持原字轮廓，如肃（肅）、伞（傘）；3. 草书楷化，如专（專）、长（長）；4. 采用古字体，如丰（豐）、从（從）；5. 用符号代替原字的一部分，如汉（漢）、仅（僅）；6. 另造形声字，如惊（驚）、护（護）；7. 同音代替，如里（裏）、几（幾）；8. 其他，如旧（舊）、灵（靈）。

《汉字简化方案》收入的简化字分4批推行，即1956年2月1日公布第一批推行的简化字260个（包括方案第一表的230个简化字和方案之外的30个偏旁类推简化字）；1956年6月1日公布第二批推行的简化字95个；1958年5月10日公布第三批推行的简化字70个；1959年7月15日公布第四批推行的简化字92个。至此，《汉字简化方案》收入的简化字只剩下28个尚未推行。上述28个简化字继续试用，在试用中听取意见。

《汉字简化方案》分批推行后，在实际应用中发现有以下一些问题：

1. 一部分同音代替不适当。如以借代藉，以余代餘，以象代像，虽然历史上早有通用，但不是完全相等，有时可能引起意义混

淆；

2. 偏旁简化规定不够明确。方案中分列简化字表和简化偏旁表，没有说明哪些简化字不作简化偏旁，哪些简化字兼作简化偏旁，哪些简化偏旁可以独立成字，哪些简化偏旁不能独立成字。因此，在使用中引起很多分歧；

3. 方案中将鳥字简化了，但没有规定原从鳥的梟、裊、島等字是否同样简化；言、車、系、貝、頁、見等偏旁已在偏旁表中简化，但简化字表中的有关偏旁却没有简化；

4. 方案中有 28 个简化字没有推行，但方案之外的 30 个偏旁类推简化字却得到了推行，使得《汉字简化方案》的规范性和严肃性受到了影响；

5.《汉字简化方案》中的简化偏旁钅（钅）、鱼（魚）、乌（鳥），在分推行时修改为钅（金）、鱼（魚）、鸟（鳥）；方案中的仓（倉、艙）、娄（婁、嘍）、彻（徹、澈），在分批推行时修改为仓（倉）、娄（婁）、彻（徹）。上述修改，应履行报批手续，以确认其规范地位。

1964 年 3 月 7 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文化部和教育部根据国务院指示精神发布《关于简化字的联合通知》。通知规定：一、92 个已简化的字作为偏旁时应该同样简化。例如“爲”已经简化作“为”，(“僞、嬀”“同样简化作伪妫”。二、40 个已经简化的偏旁，独立成字时同样简化(言、食、系、金一般只作左旁时简化，独立成字时不简化)。例如“魚”作偏旁已简化作“鱼”旁，独立成字时同样简化作“鱼”。三、在一般通用字范围内，根据上述一、二两项规定类推出来的简化字，将收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编印的《简化字总表》中。”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根据国务院批示精神和联合通知的规定，于 1964 年 5 月编印了《简化字总表》。

《简化字总表》肯定了《汉字简化方案》中尚未推行的 28 个简化字和《汉字简化方案》之外的 30 个偏旁类推简化字为规范字；肯定了分批推行过程中对 3 个简化偏旁形体的修改和对 3 组简化字

的调整，增加了简化字“鸟(鳥)”，并规定“島、梟、裊”等原从“鳥”的字按简化偏旁“鸟(鳥)”类推简化；此外，为迭(疊)、复(覆)、干(乾)、伙(夥)、借(藉)、么(麽)、象(像)、余(餘)、折(摺)、征(徵)等10个同音代替简化字加了脚注，注明在意义产生混淆时仍用原繁体字；并对适(適)、宁(寧)两个简化字作了解释，说明“適”简化作“适”后，“适”读kuò音时写作“逜”；“寧”简化作“宁”后，“宁”读zhù音时写作“㝉”。

1977年10月31日，国务院批转了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关于〈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请示报告》。国务院指示指出：“《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可在《人民日报》以及省、市、自治区一级报纸上按照规定的日期同时发表，征求广大工农兵群众和各方面人士的意见。其中第一表的字，已在群众中广泛流行，自‘二简’草案发表之日起，即在图书报刊上先行试用，在试用中征求意见。”1986年6月24日，国务院根据各方意见，指示废止《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同时，决定重新发表《简化字总表》。

重新发表的《简化字总表》对个别字作了调整，即“疊”、“覆”、“像”、“囉”不再作“迭”、“复”、“象”、“罗”的繁体字处理，“疊”、“覆”、“像”为规范字，“囉”依简化字“罗”类推简化作“啰”。此外，对“瞭”、“余(餘”)、“讎”3个字加了脚注或补充解释，即“瞭”字读liǎo(了解)时，仍简作“了”，读liào(瞭望)时作“瞭”，不简作“了”；余(餘)在余和馀意义可能混淆时，仍用馀。如文言句“馀年无多”；“讎”用于校讎、讎定、仇讎等。表示仇恨、仇敌义时用“仇”。

回顾40多年的简化汉字工作，从思想认识来看，大致经历了以下3个阶段：

1. 偏重于笔画的减少。

初学识字的人，一般认为笔画少的字容易学，容易写。这就导出汉字的繁难主要由于笔画太多的结论。五十年代制订《汉字简化方案》时正是以这样的认识为主导思想。选用简化字形体时，在“约

定俗成、稳步前进”的原则和有利于初识字易学易写的思想指导下，尽量选用群众中通行的笔画少的简化形体，其中不少是草书楷化的简体。

《汉字简化方案》公布后，在4年的推行过程中，从学习和应用两方面来检验，主要是从简化字的识字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来看，发现单纯追求笔画减少的认识并不全面。有些草书楷化的简化字，笔画比其繁体字减少了很多，但并不一定就减轻了学习和书写上的困难。如简化的“尧”字比繁体的“堯”字笔画减少了一半，但写“尧”字时错误率相当高。因为“尧”字的上半部分既不是“戈”字，也不是“弋”字，而是一个特殊的部件。从学习和书写两方面来衡量，其难点反而增加了。

2. 侧重选用按形声结构简化的形体。

《汉字简化方案》公布后，方案中按形声结构简化的字深受广大中、小学师生的欢迎。特别是对于那些声符表音准确、笔画简省的形声简化字更是拍手称快。如“补、递、矾、肤、沟”等。这一事实，使对汉字简化工作的认识由偏重于笔画的减少转到侧重于采用形声结构简化汉字的阶段。1960年4月22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推广注音识字的指示》，向各省、市、自治区发出征集新简化字的通知，通知强调：“首先应该尽量利用汉字结构的形声原则。这样，认识一个声符就可以认识好几个字，甚至许多字，在教学上的好处是很显著的。”根据各地推荐的新简化字资料，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开始拟订新的简化方案。

在反复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经过认真分析，得出如下结论：(1)新征集的简化字，主要是形声结构的简化字，其流行的时间不长，通行范围广狭不同，多数属于新造字。(2)由于中国方言复杂，各地推荐的不少形声结构的简化字，其声符是按照方音选用的，不合普通话读音。(3)有不少字，按形声结构简化，找不到表音准确的声符。(4)选用较生疏的形声结构的简化字，对于初识字的

人学习是便利的，但对于已经认识汉字的人来说，势必增加重新学习、记忆的负担。

3. 减少罕用部件，尽量使非字部件独立成字，从而使不便称说的汉字变得可以称说。

对于这一点，实际上在拟订《汉字简化方案》时已经做了一部分，通过《汉字简化方案》的简化，在6000多个现代汉语通用字范围内，已经使一部分罕用字或非字部件变成了常用字。如“广、厂、丰、开、术”等，同时，也淘汰了部分繁难或不便称说的偏旁或部件。当时，虽然已经这样做了，但并未自觉地认识这个问题的重要性。随着识字教学中字素分析方法运用范围的扩大，以及汉字机械处理和信息处理的需要，在拟订和修订《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时，对这个问题的重要性的认识逐渐提高了。

40多年的认识和实践，使汉字简化工作者总结出一些有益经验：

1. 对于汉字的优缺点要给予实事求是的评价。对于汉字的繁难，要全面认识，合理简化。

2. 汉字简化工作必须在现行汉字的基础上进行，不能另起炉灶而依据某种主观设想另搞一套全新的汉字。

3. 从事汉字简化工作的指导思想，应该是在考虑给初识字的人提供方便的基础上，兼顾已识字人和汉字机械处理、信息处理等各方面的实际需要。

4. 在选用简化形体时，应以群众基础为主要依据，同时考虑简化形体是否合理，尽可能做到有规律地简化。

5. 应该在综合各方面需要的基础上，根据方块汉字的结构特点，采用多种方法进行简化，而不应片面强调某一种简化方法的作用。

(二)整理汉字

整理汉字是指在科学研究的基础上,规定现代汉语用字的字量标准、字形标准、字音标准和字序标准,实现现行汉字的规范化。这里主要讲字量、字形和字序方面的规范。

1. 研制现代汉语常用字表

1950 年 6 月,中央教育部开始拟订现代汉语常用字表,后经多次修改,于 1952 年 6 月 5 日正式公布《常用字表》,收 2000 字。

《常用字表》说明中指出:“选定常用字不是为了限制人们学习汉字的数目,也不是为了满足人们日常生活中各种字汇的需要;这只是把各种通常书报中应用得最普遍的一部分单字提取出来,以便首先学习,免得在初学时就记一些用处不多的单字,而把最有用的字反倒忽略了。如果在初级教材或通俗读物的编辑上以这批常用字为基础,再补充一些不同职业、不同地区或不同应用范围所特别需要的单字,就比较合理,也一定能减少阅读者的困难。”

为了适应语文教学及其他方面的需要,1988 年 1 月 26 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和国家教育委员会发出《关于发布〈现代汉语常用字表〉的联合通知》。《现代汉语常用字表》分常用字(2500字)和次常用字(1000)字两个部分。

《现代汉语常用字表》收入的字是在统计 1928 年至 1986 年间 20 种资料的基础上根据以下原则选取的:

(1)根据汉字的使用频率,选取使用频率高的字;

(2)在使用频率相同的情况下,选取学科分布广、使用度高的字;

(3)根据汉字的构字能力和构词能力,选取构字能力和构词能力强的字;

(4)根据汉字的实际使用(语义功能)情况斟酌取舍。有些字,在书面语中很少使用,进行用字统计时往往统计不到,但在社会日

常生活中却很常用，像这类字，也应适当选取。

为了检验选取的常用字是否合理，利用计算机抽样统计了200万字的语料，检测选收的常用字的使用频率。检测结果是：2500常用字覆盖率达97.97%，1000次常用字覆盖率达1.51%，合计（3500字）覆盖率达99.48%。

2. 研制现代汉语通用字表

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从1953年3月开始研制现代汉语通用字表，当年11月拟出《7685字分类表》，该表共分12个分表，即：

(1)古代文言用字836字。

(2)罕用字466字。

(3)拟音字87个。

(4)译音专用字39个。

(5)联绵字615个。

(6)异体字1581个。

(7)地名专用字608个。

(8)姓氏专用字106个。

(9)行业专用字272个。

(10)学术专用字65个。

(11)口语生僻字331个。

(12)一般用字2848个。

在《7685字分类表》的基础上，经过反复研究和多次征求各方面意见，文化部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于1965年1月30日发出《关于统一汉字铅字字形的联合通知》，并发布《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字形表收通用字6196个。

为了适应出版印刷、词书编纂和汉字机械处理、信息处理等方面的需要，1988年3月25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发出《关于发布〈现代汉语通用字表〉的联合

通知》。《现代汉语通用字表》收通用字 7000 个。

《现代汉语通用字表》收入的字是在统计 1928 年至 1986 年间 19 种资料的基础上根据汉字的使用频率、学科分布、构词能力及实际使用情况选取的。根据近年来汉字应用的实际情况，删去《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中的 50 字，增收 854 字，其中包括尚需使用的《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1955 年由文化部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布)中淘汰的异体字 15 个。《现代汉语通用字表》包括了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和国家教委于 1988 年 1 月 26 日联合发布的《现代汉语常用字表》中的 3500 字。

3. 整理异体字

整理异体字的工作，开始是同拟定《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工作结合进行的。1954 年拟定的《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就包含了《拟废除的 400 个异体字表草案》。直到 1955 年全国文字改革会议，才把异体字整理分离出来。

1955 年 12 月 22 日，文化部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发出联合通知，并发布《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通知指出："从实施之日起，全国出版的报纸、杂志、图书一律停止使用表中括弧内的异体字。但翻印古书需用原文原字的，可作例外。一般图书已经制成版的或全部中分册尚未出完的可不再修改，等重排再版时改正。机关、团体、企业、学校用的打字机字盘中的异体字应当逐步改正。商店原有牌号不受限制。停止使用的异体字中，有用作姓氏的，在报刊图书中可以保留原字，不加变更，但只限于作为姓用。"

整理异体字的原则是从俗，从简。

(1)从俗：

①照顾手写习惯，即选择印刷上已有铜模而又符合于一般手写习惯的字为选用字。

②去生留熟，即选择印刷上用得较普遍的字为选用字。这部分字包括了从俗从简一致的字、只从俗不从简的字和流行讹体使其

正规化的字。

(2)从简：

①改简部首或偏旁。如咬(齩)。

②改简声符。如吃(喫)。

③省略部首或偏旁。如效(傚)。

④简略笔画或结构成分。如厨(廚)、窑(窰)。

⑤省略重复的部分。如蚊(蟁)。

此外，还纠正了一部分使用不甚广泛的讹体。如罚(罸)等。

《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发布后，根据应用中发现的问题作了修正和调整：

1956 年 3 月 22 日，文化部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出补充通知，修正《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将坂(阪岅)、锉(剉挫)两个字组修改为坂(岅)、锉(剉)，阪、挫不再作为异体淘汰，确认为规范汉字。

根据 1986 年 10 月经国务院批准重新发表《简化字总表》的说明，确认《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中被淘汰的䜣、䜩、晔、詟、诃、䲡、䌷、刬、鲙、诓、雠等 11 个字为规范汉字。

根据 1988 年 3 月 25 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发布《现代汉语通用字表》的联合通知，确认《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中被淘汰的翦、邱、於、澹、骼、彷、菰、溷、徵、薰、黏、桉、愣、晖、凋等 15 个字为规范汉字。

经过上述修正和调整，《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淘汰的异体字，由最初发布时的 1055 个减少到 1027 个，即减少了 28 个字。

4. 更改县以上地名使用的生僻字和计量单位名称用字

为了便于社会交际，从 1955 年 3 月 20 日至 1964 年 8 月 29 日，经国务院批准，分九次公布了用同音的常用字代替 35 个县级以上地名中使用的生僻字。

计量单位名称中使用了一些复音字和生僻字，给字词书的编

辑和社会交际带来不便。为此，1977 年 7 月 20 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国家标准计量局联合发出《关于部分计量单位名称统一用字的通知》，淘汰了一部分旧译名，使旧译名中使用的复音字、生僻字被淘汰。

5. 整理汉字字形

汉字分手写体和印刷体。印刷体字模常用的有宋体和楷体。印刷楷体的笔形和笔势与印刷宋体的笔形笔势的差别比较大，而且印刷宋体本身也存在着字形上的分歧。这不仅给汉字的识字教学增添了困难，也给各行各业使用汉字带来了不便。为此，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于 1955 年提出进行汉字印刷字模标准化工作，以消除印刷宋体字形上的分歧，并使印刷宋体与印刷楷体的字形尽可能趋于一致，使印刷宋体向印刷楷体靠拢。

1965 年 1 月 30 日，文化部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就统一印刷铅字字形问题发出联合通知，发布《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字形表为收入的 6196 个汉字的笔画数、笔顺、字形结构和笔形次序定出规范。

整理印刷体汉字字形的内容是：

(1)把印刷宋体的长方点、斜方点、横点、竖点、撇点合并改为侧点；

(2)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平撇改为横点；

(3)部分末笔是横的单字或部件，当其处于合体字左方时，将末笔的横变成提笔；

(4)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竖撇改为竖笔；

(5)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竖钩改为竖笔；

(6)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断笔改为连笔；

(7)末笔是竖折钩的单字或部件，当其出现在非包孕结构合体字的左方时，其末笔的竖折钩改为竖提；

(8)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折笔改为直笔；

(9)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人”改为“入”；

(10)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八”改为“丷”；

(11)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儿”改为“八”；

(12)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乂”改为“丷”；

(13)规定“儿”出现在字或部件上面时去掉末笔的钩儿；

(14)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刀”、“𠂊”改“⺈”；

(15)把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爫”、“夕”、“夂”改为“⺤”或“夕”；

(16)省略部分单字或部件的笔画；

(17)连接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断笔；

(18)分离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连笔；

(19)缩短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笔画；

(20)延伸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笔画；

(21)移动部分单字或部件中的笔画部位；

(22)改变部分单字的结构方式；

(23)按读音分化形近部件。

6．整理汉字查字法

汉字查字法也称汉字排检法，或称汉字检字法。汉字查字法分旧查字法和新查字法。旧查字法有3种类型，即说文部首法、康熙部首法和声韵法。新查字法指近代以来的查字法，其种类繁多，归纳起来分属音序和形序两大体系。如此众多的查字法，不仅不便于语文教学，而且也给字词典的编辑和资料、索引、目录的编排造成困难。因此，需要对汉字查字法进行规范。

1961年11月，文化部、教育部、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联合决定成立汉字查字法整理工作组，进行各类查字法方案的研究和审核工作。汉字查字法整理工作组确定整理汉字查字法的原则是：

(1)选择查字法方案的标准是便于检查，容易学会；

(2)既要照顾多数人的查字习惯改进通用的方案，又要综合各方意见，拟订更为合理的查字方案；

(3)整理查字法方案，必须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

(4)最后应提出几种方案，同时推行，并容许各方自由选用。

汉字查字法整理工作组经反复研究、多次修改，于 1964 年 4 月拟出部首查字法、四角号码查字法、笔形查字法、拼音字母查字法 4 个草案，推荐给文化、教育、出版界试用。

1983 年 6 月，根据各方面的要求，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国家出版局联合召开统一汉字部首排检法座谈会，会后成立统一汉字部首排检法工作组。工作组由上海辞书出版社、商务印书馆、汉语大字典编纂处、汉语大词典编纂处、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室组成。工作组根据"据形定部，以大包小、口径一致"的原则，参照目前通行的《康熙字典》、《辞海》、《新华字典》3 部辞书的部首，拟订了《统一汉字部首表草案》，于 1983 年 11 月由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国家出版局联合发布。

统一汉字部首表所列的 201 个部首中，保留《康熙字典》的部首 197 个，保留《辞海》的部首 194 个，保留《新华字典》的部首 165 个。《康熙字典》、《辞海》、《新华字典》3 部辞书共有的部首计 168 个，占 83.5%。

二、推广普通话

普通话是随着我国社会的发展而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在漫长的历史时期内，经历了各个不同的发展阶段：春秋时期，汉语的民族共同语称为雅语，汉代称为通语，明清时代称为官话，民国时期称为国语。1913 年召开的读音统一会是我国国语运动的开端。《读音统一会章程》规定：审定一切字音为法定国音；将所有国音均析为至单至纯之音素，核定所有音素总数；采定字母，每一音

素，均以一字母表之。据此，会议审定了6500多字的法定国音，通过了拼写国音的字母——注音字母。[②]

普通话的名称早在国语运动时期就已提了出来。1906年，朱文熊在其《江苏新字母》一书中明确指出，普通话就是“各省通行之话”。此后，有许多人支持、提倡普通话。其中以瞿秋白、鲁迅最为积极。瞿秋白在他的《鬼门关以外的战争》一书中指出：“文学革命的任务，决不止于创造出一些新式的诗歌、小说和戏剧，他应当替中国建立现代的普通话的文腔。”鲁迅在他的《门外文谈》中说：“现在在码头上，公共机关中，大学校里，确已有着一种好像普通话模样的东西，大家说话，既非‘国语’，又不是京话，各各带着乡音，乡调，却又不是方言，即使说的吃力，听的也吃力，然而总归说得出，听得懂。如果加以整理，帮它发达，也是大众语中的一支，说不定将来还简直是主力。”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由于现实的需要，使普通话获得了广泛使用的机会。

新中国成立后，“政治经济的迅速发展，推动着汉语的变化，也提高了语言的社会交际效能。口语方面，能说普通话的人日见其多，普通话在语音方面要求接近北京语音的愿望也越来越强。书面语已经基本上统一于‘白话’，达到了原则上的‘言文一致’。而且会写会读的人越来越多，书面语在口语的基础上随时在提高自己的精密丰富程度，同时也对口语的发展起着集中和提高的作用。”[③]在这样的条件下，大力推广普通话，是加强我国在政治、经济、国防、文化各方面的统一和发展的需要。为此，1956年2月6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指示中强调：“由于历史的原

② 1924年，国语统一筹备会修改了读音统一会定的“国音”，改为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1930年4月改注音字母为注音符号。

③ 1955年12月26日《人民日报》社论：《为促进文字改革、推广普通话、实现汉语规范化而努力》。

因,汉语的发展现在还没有达到完全统一的地步。许多严重分歧的方言妨碍了不同地区的人们的交谈,造成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的许多不便。语言中的某些不统一和不合乎语法的现象不但存在口头上,也存在书面上。在书面语言中,甚至在出版物中,词汇上和语法上的混乱还相当严重。为了我国政治、经济、文化和国防的进一步发展的利益,必须有效地消除这些现象。""汉语统一的基础已经存在了,这就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的普通话。在文化教育系统中和人民生活各方面推广这种普通话,是促进汉语达到完全统一的主要方法。"

1955 年 10 月,全国文字改革会议上除确定了普通话的定义外,还提出了推广普通话的工作方针,即"重点推行,逐步推行"。1957 年 6 月在全国普通话推广工作会议上将推广普通话的工作方针确定为"大力提倡,重点推行,逐步普及"。

大力提倡,就是要大力宣传国家推广普通话的重要意义,让广大群众认识开展这项工作的必要性和紧迫性,消除人们的顾虑,造成有利于推广普通话的社会风气。

重点推行,就是指推广普通话工作不能一刀切,不要平均使用力量,要抓住重点,作到有先有后,有主有次,要根据实际需要和方言复杂情况确定推广普通话的重点。从地区来说,南方方言区是重点;从城乡来说,城市是重点;从部门来说,学校是重点;从对象来说,青少年是重点。从学校系统来说,师范、小学和幼儿园是重点。从学校来说,教师中以语文教师为重点,课程中以语文课为重点;学校活动中以课堂教学为重点。社会上推广普通话,以城市为重点,在城市中以党政机关和窗口行业为重点。

逐步普及,一层意思是指中国地广人多、方言复杂,推广普通话工作不能操之过急,一蹴而就;另一层意思是要根据不同条件、不同对象、不同年龄,提出不同要求。周恩来总理在《当前文字改革

的任务》报告中对此作了精辟分析："推广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话，并非要求全体汉族人民都能说得像北京人一样，这样既不可能，也是不必要的。北京语音是个标准，有个标准就有了方向，大家好向它看齐。但是，在具体推广和教学过程中，对不同的对象应有不同要求。比方对广播员、电影和话剧演员、师范学校的语文教师就应该要求严些，对一般人就可以要求宽些。对中年以上的人就可以不必有此一般要求。这样，才能减少推广普通话的阻力，提高大家学习普通话的信心和兴趣。"

1992 年 10 月，根据社会政治、经济、教育、文化和科学技术发展的需要，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将推广普通话的工作方针调整为"大力推广、积极普及，逐步提高"，从而加大了推广普通话的工作力度。

40 年来，推广普通话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普查了方言

1956 年 2 月 6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指示"中强调指出，为了帮助普通话的教学，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会同教育部和高等教育部，组织各地师范学院和大学语文系的力量，在 1956 年和 1957 年完成全国每一个县的方言的初步调查工作。各省教育厅应该在 1956 年内，根据各省方言的特点，编出指导本省人学习普通话的小册子。国务院的指示发布后，经过近两年的时间，基本完成了以一个市、县为一个点，着重调查语音的方言普查任务。从 1960 年起，着手组织力量总结方言普查的成果，编写各地的方言概况和学习普通话手册，同时还出版了一批质量较高的方言研究专著。据不完全统计，全国以县、市为单位的 2298 个方言点中，已普查了 1849 个，写出方言调查报告 1200 份；编写了 300 多种地方学习普通话手册；五六十年代出版了一些指导方言调查

和综合研究的专著，如岑麒祥的《方言调查方法》，丁声树、李荣的《方言调查字表》、《方言调查词汇手册》，袁家骅等编写的《汉语方言概要》，北京大学语言学教研室编写的《汉语方音字汇》、《汉语方言词汇》等。

七十年代以后，我国的汉语方言研究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出版了许多方言研究论文和专著。

（二）审定了读音

1956年1月，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成立了普通话审音委员会，进行普通话异读词的审音工作。审音的成果有：

1.1957年10月发表《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初稿》，收异读词666条；

2.1959年7月发表《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初稿(续)》，收异读词569条；

3.1962年12月发表《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初稿(第三编)》，收异读词600余条。

1963年2月，把三次审音表初稿集录在一起，改名为《普通话异读词三次审音总表初稿》。同年10月，由文字改革出版社出版了单行本。

普通话异读词的审音原则是：

1.审音以词为对象，不以字为对象。如“率”有lü、shuài两个读音，但在“效率”这个词里只念lü，在“率领”这个词里只读shuài，所以效率的率和率领的率的不同读法不在审音范围之内。而“波浪”一词有bō làng、pō làng两种读法，则属审音的对象。

2.多音节的异读词的审音有两种情况：

(1)某字在某个词里有异读而在其他词里没有异读，审音时，只审有异读的词。如“订”在“装订”一词里有zhuāng dīng、zhuāng dìng两种读法，而在“订单”、“预订”等词里没有异读，审音时，只

审“装订”一词的读音；

(2)某字在不同的词里都有异读，只列举少数几个词加以审定，其他有异读的词可以类推。如波浪、波涛、光波、电波中的“波”审定为 bō，舍弃 pō 音，而波澜、波动、波折、波及等未列举的异读词，其中的“波”均读 bō。

3. 审音的标准是根据北京音系，但并不是每一个字都照北京话的读法审定。审音时掌握以下几点：

(1)一个字的读音在北京话里非常通行而不合北京语音的一般发展规律，根据这个读音在北方方言里应用得是否广泛决定取舍。如“危”，北京话念 wēi，在北方方言中也比较通行，故审定为 wēi。而“酵”，北京话念 xiào，但在北方方言中不大通行，故审定为 jiào。

(2)“开、齐、合、撮”的读法，原则上以符合语音发展规律为准。如“淋”采用 lín 音，不取 lún、lǚn 音。

(3)古代清音入声字的声调，凡是没有异读的，就采用北京话已经通行的读法。凡是有异读的，若其中有一个是阴平调，原则上取阴平。如“息”取 xī 不取 xì。

4. 每个词原则上暂定一个音，但也有少数词保留了两个音，如“血”xiě(语)、xuè(文)。

随着语言的发展，《初稿》中原审定的一些词语的读音需要重新审定；同时，作为语音规范也不能总停留在初稿阶段，应该公布正式的异读词审音标准。为此，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于 1982 年 6 月重建了普通话审音委员会，修订普通话异读词的审音。修订的指导思想是：以符合普通话语音发展规律为原则，以便利广大群众学习为着眼点，采取约定俗成、承认现实的态度，对《初稿》原审定读音的改动，力求慎重。

1985 年 12 月 27 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广播电视部联合发布《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

（三）编辑了现代汉语词典

国务院《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中指出："为了帮助普通话的教学，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应该在1956年编好以确定语音规范为目的的普通话正音字典，在1958年编好以确定词汇规范为目的的中型的现代汉语词典"。

1956年5月，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中型现代汉语词典编纂法研究组拟写了出版现代汉语词典的重要性、词典编纂的目的和任务，以及选词、注音、释义、编排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关于选词，说明了选词的原则和范围。并对复合词、词素、词头词尾、文言词、儿化词、外来词、俗语、新词与生造词、简称词的定型、成语和词组等拟出了处理办法。

关于注音，说明了词典的注音以北京语音为标准。并提出了注音的方式、词的异读处理原则、普通话里的方言词和外来词的读音原则等。

关于释义，说明了词的注解注重词义的分析和用法的说明，除给词下定义外，还使用各种标志注明词的使用范围，如口语、方言、古书等，并对征引例句的重要性和处理办法作扼要说明。

关于编排，说明了按音编排的方式，指出按音节排列与按音素排列的不同，对同词异音和异词同音的处理及条目的各种标志排列次序作出说明。④

1973年出版《现代汉语词典》内部试用本，1978年出版《现代汉语词典》第一版，1983年出第二版，1996年出版《现代汉语词典》修订本。

《现代汉语词典》是第一部以推广普通话、促进汉语规范化为

④ 参见郑奠等《中型现代词典编纂法(初稿)》(上、中、下)，《中国语文》杂志，1956年7、8、9期。

宗旨的现代汉语中型词典。因此对于字形、词形、注音、释义、用法和举例，都要求准确和科学，做到规范化、标准化。这对推广普通话，促进现代汉语规范化，无疑起到了积极作用。这一点是新中国成立以后出版的其他字典、词典所不及的。[5]

（四）开展了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

四十年来，党中央和国务院非常重视推广普通话工作：1956 年 1 月，国务院成立以陈毅副总理为主任委员的中央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统一领导全国的推广普通话工作；1958 年 1 月，周恩来总理在《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的报告中指出："在我国汉族人民中努力推广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话就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1977 年 5 月，国务院在批转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的请示报告中指出："普通话是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是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结的需要，必须大力推广，逐步普及。"1982 年 12 月 4 日第五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确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在党中央和国务院的关怀下，全国推广普通话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展。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迅速发展和语言文字信息处理技术的不断革新，使推广普通话的紧迫性日益突出，1992 年 11 月 6 日国务院在批转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关于当前语言文字工作请示的通知中强调指出，推广普通话对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必须给予高度重视，加快普及进程，不断提高社会普通话水平。为此，1994 年 10 月 30 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广播电影电视部发布《关于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的决定》。《决定》指出："普通话是以汉语授课的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学语言；是以汉语传送的各级广播电台、电视台的规

---

⑤　参见方厚枢《建国三十年来出版辞书编目》，《辞书研究》，1980，1。

范语言，是汉语电影、电视剧、话剧必须使用的规范语言；是全国党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干部在公务活动中必须使用的工作语言；是不同方言区及国内不同民族之间的通用语言。掌握并使用一定水平的普通话是社会各行各业人员，特别是教师、播音员、节目主持人、演员等专业人员必备的职业素质。因此，必须在一定范围内对某些岗位的人员进行普通话水平测试，并逐步实行普通话等级证书制度。”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试行)》分为3级6等，即一级分甲、乙二等，二级分甲、乙二等，三级分甲、乙二等。

目前，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及有关行业系统已相继开展了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的开展，不仅使普通话水平的提高有了保证，而且会促进普通话的进一步推广和普及。

三、制定和推行汉语拼音方案

汉字不是拼音文字。古代的人们为了学习汉字，曾创造了直音、反切等方法给汉字注音。

直音法盛行于汉代。直音法是指用一个比较容易认识的字来标注与其同音的字的方法。为了弥补直音法的不足，汉末产生了反切法。反切法是指用两个字来注另外一个字字音的方法，上字取声，下字取韵(包括声调)。反切法也有其局限和不便之处。所以，从明朝以后，有许多人想方设法寻求克服反切不足的新注音方法，于是相继出现了清末切音字运动的双拼制汉字笔画式拼音方案、1913年读音统一会制定的注音字母、1928年9月公布的《国语罗马字拼音法式》、1929年出版的《中国拉丁化字母方案》。

1958年2月11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汉语拼音方案》，是吸取了以往各种拉丁字母式拼音方案，特别是国语罗马字和拉丁化字母方案的优点，在它们的基础上发展

出来的。它是300多年来拼音字母运动的结晶，也是七八十年来中国人民自觉创造拼音方案的经验总结。它比历史上任何一个拉丁字母式的拼音方案都更加完善，拼音方法也更加成熟，应用非常方便。[⑥]

《汉语拼音方案》具有以下特点：

1. 只有26个国际通用的拉丁字母，不增加新字母；

2. 尽量不用附加符号，只有ü和ê两个字母用了附加符号；

3. 尽量不用变读，只有e兼表复合韵母ie、üe中的e和i兼表zh、z声母后的韵母时有变读；

4. 用y、w和隔音符号“'”隔音；

5. 采用4个双字母zh、ch、sh、ng，并规定其省写形式为ẑ、ĉ、ŝ、ŋ；

6. 采用 ˉ ˊ ˇ ˋ 4个符号表示阴平、阳平、上声、去声4个调类。

《汉语拼音方案》公布后，使用范围不断扩大，本文主要介绍以下几个方面。

(一)给汉字注音

1958年以后出版的中小学课本、字词典工具书以及通俗读物，都用汉语拼音字母注音，《人民日报》等用汉语拼音字母给难字注音；1958年10月，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各种商标图样和商品包装上加注汉语拼音字母；邮电局名、铁路站名、气象站名、城市街道名称也都使用汉语拼音标注；1982年6月19日国家标准局发布了国家标准《中文书刊名称汉语拼写法》，规定国内出版的中文书刊在封面，或扉页，或封底，或版权页上加注汉语拼音书名、刊名。

⑥ 参见凌远征《新语文建设史话》，河南大学出版社，1995。

（二）用于教学普通话

教学普通话不能单纯凭借口耳相传，需要用普通话教学和正音的工具。《汉语拼音方案》公布后，陆续出版了利用汉语拼音编写的普通话教材、读物、字表和字词典，促进了普通话的推广和普及。

（三）用于不便使用或不能使用汉字的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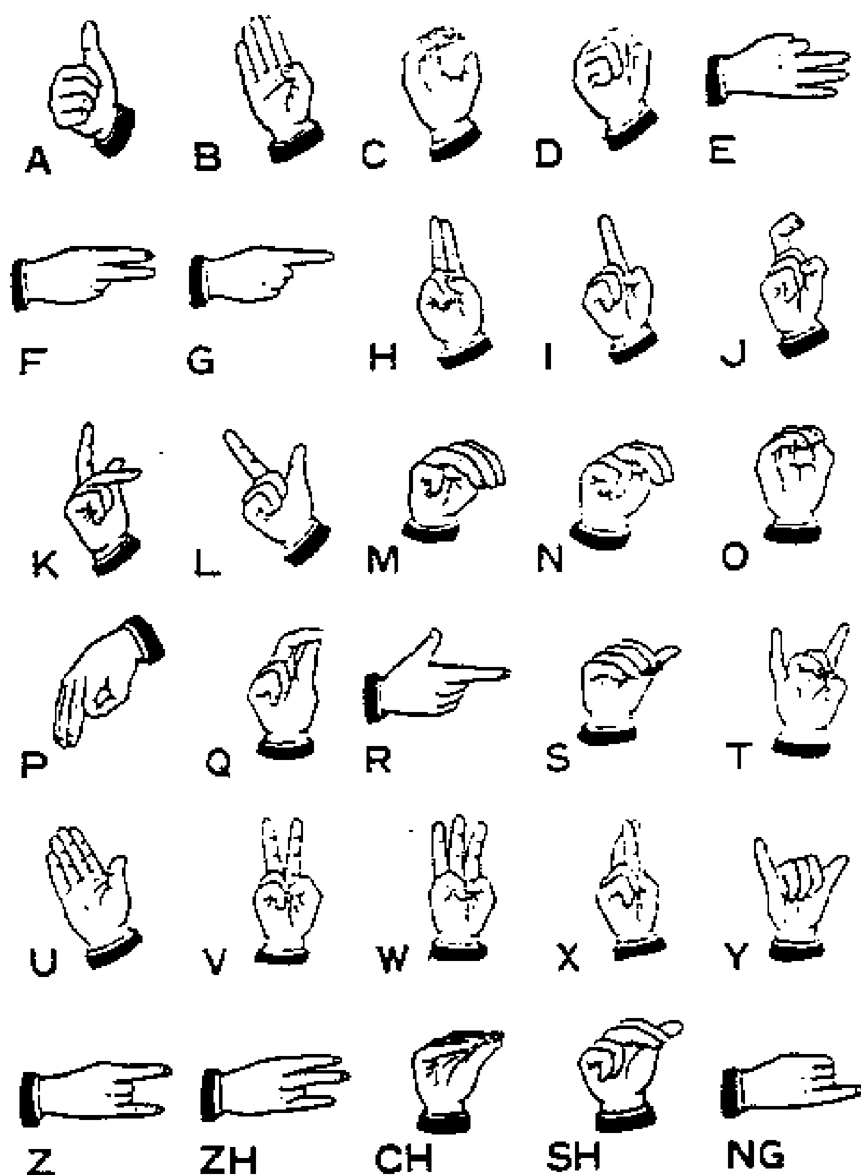
国际通用的盲文是“点字”，即用6个凸起的圆点，分为左右两行，每行3个点，两行6个点组成一个“盲符”，称为“一方（⠿）”。盲符共有63种变化，用不同的点的组合表示汉语拼音字母和符号。

手语是聋哑人的一种社会交际工具。利用《汉语拼音方案》制定的现代汉语手语如图一。

旗语又称手旗通信，是视觉通信的一种。灯光通信又称灯号，是用信号灯发出各种不同组合的长短闪光来传递信息。旗语和灯光符号利用汉语拼音传递信息情况见图二、三。

（四）《汉语拼音方案》已成为拼写汉语的国际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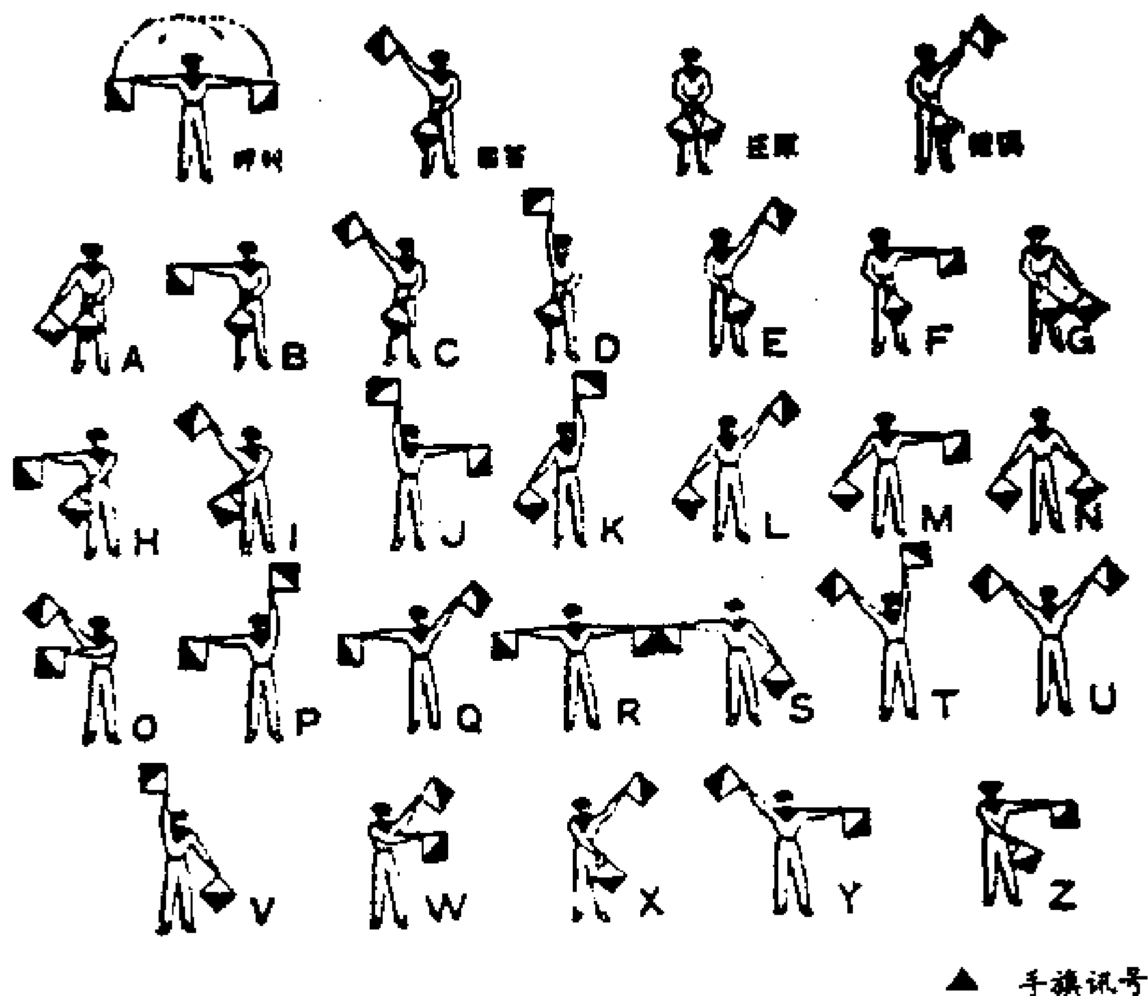
1977年9月，联合国第三届地名标准化会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地名拼法的决议。决议指出：“会议认识到《汉语拼音方案》是中国法定的罗马字母拼音方案，中国已制定了《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法》。注意到《汉语拼音方案》在语言学上是完善的，用于中国地名的罗马字母拼法是最合适的，中国已出版了汉语拼音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分省地图集》、《汉语拼音中国地名手册（汉英对照）》等资料；《汉语拼音方案》已得到广泛应用，考虑到在国际上通过适当的过渡时期，采用汉语拼音拼写中国地名是完全可能的。建议：采用汉语拼音作为中国地名罗马字母拼法的国际标准。”



图一

1979 年 6 月 15 日，联合国秘书处发出通知："从 1979 年 6 月 15 日起，联合国秘书处采用'汉语拼音'的新拼法作为在各种拉丁字母文字中转写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名和地名的标准。"

1982 年 8 月 1 日，国际标准化组织(ISO)文献工作技术委员会发出文件(ISO7098—1982 号)，规定《汉语拼音方案》是世界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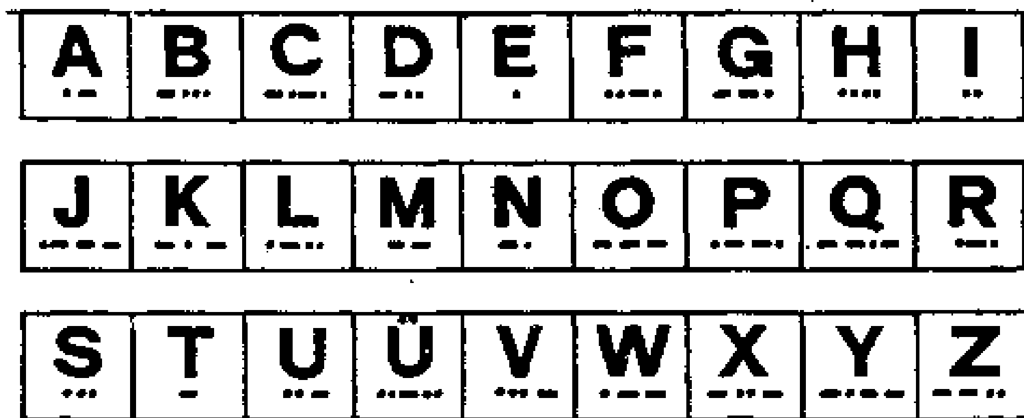
图二

献工作中拼写中国专有词语的国际标准。

为了适应社会各个领域应用《汉语拼音方案》的实际需要，从本世纪七十年代开始，着手研究汉语拼音正词法问题。1984 年 10 月，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发表了《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试用稿)》。1988 年 7 月 1 日，国家教育委员会、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发出《关于公布〈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的联合通知》。1996 年 1 月 22 日，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国家标准《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

《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规定了用《汉语拼音方案》拼写现

▼ 灯光符号



图三

代汉语的规则。内容包括分词连写法、成语拼写法、外来词拼写法、人名地名拼写法、标调法、移行规则等。为了适应特殊的需要,同时提出一些可供技术处理的变通方式。

制定《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的原则是:

1. 以词为拼写单位,并适当考虑语音、语义等因素,同时考虑词形长短适度。

2. 基本采取按语法词类分节叙述。

3. 规则条目尽可能详简适中,便于掌握应用。

参考文献

陈永舜 《汉字改革史纲》 吉林大学出版社 1992《当代中国的文字改革》 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5

傅永和 《汉字七题》 河南教育出版社 1993

傅永和 《规范汉字》 语文出版社 1994

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的国家标准《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 中国标准出版社 1996

国家语委办公室编 《文字改革和现代汉语规范化工作 40 周年纪念手册》

语文出版社　1996
国家语委政策法规室编　《国家语言文字政策法规汇编》　语文出版社　1996
竣远征　《新语文建设史话》　河南大学出版社　1995
吴玉章　《文字改革文集》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78
武占坤、马国凡主编　《汉字·汉字改革史》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8
周有光　《汉字改革概论》(第三版)　文字改革出版社　1979

傅永和　1940年10月出生,1966年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现任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研究员。主要著作有《字形辨析和识字》、《汉字属性字典》、《辨形正字字典》、《简繁正异辨析字典》、《姓氏典故》、《规范汉字综合表》、《中日朝汉字字形对照》、《汉字七题》、《现代实用文体及精典范例全书》、《学生实用汉语词典》等。

拾叁　二十世纪的对外汉语教学

——学科地位的确立和学科理论研究

吕必松

“对外汉语教学”一般是专指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

我国对外国人进行汉语教学的历史，至少可以追溯到东汉时期。至唐代形成了第一个高潮，以后历代不断。这说明我国对外汉语教学有悠久的历史。但是从前的对外汉语教学并没有成为一项专门的事业，更没有形成一门专门的学科。

把对外汉语教学作为一项专门的事业，是在新中国成立之后，从 1950 年开始的。自那时以来，这项事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渐发展成为一门专门的学科。到“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前夕的 1965 年，在校外国留学生人数已从最初的 5 名增加到 3,312 名，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高等院校也从最初的 1 所增加到 20 多所。[①]“文化大革命”期间，对外汉语教学一度基本中断。1972 年恢复招收外国留学生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对外汉语教学的规模迅速扩大。1997 年在校外国留学生已达 4.5 万人，开展对外汉语教学的高等院校也增加到 300 多所。对外汉语教师队伍也相应扩大，根据 1997 年的最新统计，专职教师已发展到 2,200 人左右，另有兼职教师 3,000 人左右，其中经考核和考试获得对外汉语教师资

① 参见吕必松：《对外汉语教学发展概要》，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0。

格证书者已达1,454人。[②]

经国务院批准,1987年7月成立了国家对外汉语教学领导小组,大大加强了全国对外汉语教学的领导和协调工作。1988年9月,国家教委和国家对外汉语教学领导小组联合召开了全国对外汉语教学工作会议,出席这次会议的有国务院有关部委的负责人、部分省市教育和侨务部门的负责人、部分高等院校的校院长、部分驻外使领馆教育处或文化处负责人以及有关专家学者等共120多人。国家教委副主任、国家对外汉语教学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滕藤在会上作了题为《主动适应国际社会的需要,加快对外汉语教学事业的发展》的报告,对发展对外汉语教学事业的意义、对外汉语教学的形势和任务以及发展对外汉语教学事业的指导思想、方针政策和具体措施等问题进行了全面论述。与会者经过热烈讨论,在关于加强对外汉语教学工作的一些原则性问题上基本上统一了认识。这就为进一步发展对外汉语教学事业和加强对外汉语教学的学科建设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经过将近半个世纪的努力,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终于形成了一

状况严重地影响了对外汉语教学事业的发展。要改变这种状况，就必须确立对外汉语教学的学科地位，并全面开展学科建设。

1978 年 3 月，吕必松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召开的北京地区语言学科规划座谈会上提出：应当把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作为一个专门的学科来建设，应当在高等学校设立培养这类教师的专业，并成立专门的研究机构。这一建议反映了广大对外汉语教学工作者的心声，得到了王力、吕叔湘等与会著名语言学家的积极支持。吕叔湘当即要求吕必松写一份书面材料，由他转交给主管部门的负责人。座谈会后发表的《北京地区语言学科规划座谈会简况》中写道："要把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作为一个专门的学科来研究；应成立专门的机构，培养专门的人材。"[③] 此后，对外汉语教学的学科建设开始从自发逐渐走向自觉。

1983 年 6 月，中国教育学会对外汉语教学研究会（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的前身）正式成立，同时举行了第一次学术讨论会。这表明对外汉语教学的学科地位已初步确立。吕必松（1983b）在成立大会开幕词中指出："在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亲切关怀下，随着我国国际地位的日益提高和对外交流的日益发展，我们的对外汉语教学事业也在不断地前进。我们的教学规模正在稳步扩大；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高等学校已经从五十年代的一两所发展到几十所；我们已经有了一支初具规模并且比较稳定的教师队伍，其中不少人都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教学效果良好；我们已经形成了一套能基本适应需要的教学体系；教材建设和理论研究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对外汉语教学作为一门学科已初步建立起来。"在向学术讨论会提交的论文中，吕必松（1983a）又进一步指出："对外汉语教学研究会现在得以成立，说明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作为一门专门的学科已得到一定程度的承认。承认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是一

③ 见《中国语文》1978 年第 1 期。

门专门的学科，对推动这项事业的发展具有深远的意义，这是我国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的重要标志之一。我们今后的任务就是认真搞好这个学科的建设。”

1984 年 6 月，在《语言教学与研究》创刊 5 周年座谈会上，王力教授在发言中强调指出：“对外汉语教学是一种学问，一门科学。”他并且挥笔题词，写道：“对外汉语教学是一门科学”。[④]作为当时中国语言学界的权威，他的讲话和题词代表了学术界对这门学科的承认。后来陆续有对外汉语教学方面的论著获国家级和部委级研究成果奖，进一步表明学术界对这门学科的承认。

1984 年 8 月，在教育部召开的来华留学生工作会议上，何东昌部长在讲话中明确指出：“多年的事实证明，对外汉语教学已发展成为一门新的学科。”[⑤] 公开宣布了政府教育主管部门对这门学科的确认。

二、关于学科名称和学科性质问题的讨论

任何新事物的出现都会遇到“正名”的问题。“正名”是为了正确处理“名”和“实”的关系，求得“名”和“实”的统一。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关于学科名称和学科性质问题的讨论也就是为学科“正名”，使学科名称更好地反映学科性质。对外汉语教学具有综合性和跨学科性，在“正名”问题上必然会遇到更多、更复杂的问题。

1982 年 4 月，在准备成立对外汉语教学研究会的第一次筹备会议上，就曾对这个学术团体的名称进行过热烈的讨论。“对外汉语教学”就是在那次筹备会上由北京大学的代表首先提出并得到

---

④ 见《语言教学与研究》1984 年第 3 期

⑤ 转引自施光亨、赵永新：《对外汉语教学是一门新型的学科》，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

与会代表一致同意的名称。随着研究会的成立，这个名称很快被广泛采用，很自然地由学术团体的名称延伸为事业和学科的名称。

除了“对外汉语教学”这个名称以外，在第一次筹备会议上提出讨论的还有“汉语作为外语教学”和“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没有采用“汉语作为外语教学”，是因为有些代表认为这个术语太长，也有人认为这个术语的结构不符合汉语的习惯；没有采用“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除了与上面相同的理由以外，还因为如果采用“第二语言教学”，就意味着要包括对我国少数民族的汉语教学，而多数与会者认为当时还不具备这样的条件。

在国外，人们根据语言学习和教学的不同性质把语言教学分为第一语言教学、第二语言教学和双语教学等不同的门类。这样的分类也为我国学者所接受，因为按照学习和教学的不同性质划分语言教学的门类是一种科学的分类，有利于根据语言和语言学习的规律揭示语言教学的规律，有利于对不同门类的语言教学进行对比研究和综合研究，通过这种对比研究和综合研究来揭示不同门类语言教学的普遍规律和各自的特殊规律。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的许多专家在阐明对外汉语教学的学科性质时也都一再强调，按照学习和教学的性质，对外汉语教学是一种第二语言和外语教学。吕必松(1983a)在对外汉语教学研究会第一次学术讨论会上就对此进行过系统的论述。他说：“我们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既是一种第二语言教学，又是一种外语教学。作为一种第二语言教学，它有别于汉语作为本族语教学，而跟其他第二语言教学有一些共同的特点和共同的规律；作为一种外语教学，它有别于对我国少数民族成员的汉语教学，而跟其他外语教学有一些共同的特点和共同的规律；但是我们所教的毕竟是汉语，汉语本身的特点又决定了汉语作为第二语言和外语的教学也有别于其他的第二语言和外语教学。因此，我们既要研究第二语言教学和外语教学的一般规律，又要研究汉语作为第二语言和外语教学的特殊规律。”

从学科性质和学科理论研究的角度分析,“对外汉语教学”这个名称具有一定的局限性。它只是表明了一种特定的教学对象,而没有全面反映学科的性质,没有全面体现学科理论研究的对象和范围。从学科性质上说,对外汉语教学的研究对象不但应当包括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而且也应当包括对海外华侨及其子女的汉语教学;不但应当包括在中国进行的汉语教学,而且也应当包括在其他地方进行的汉语教学。这样,“对外汉语教学”这个名称与它的内涵就出现了某种不一致性。从名称上说,它是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从学科性质上说,它是作为第二语言和外语的汉语教学,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只是其中的一个组成部分。

指出“对外汉语教学”这个名称与它的内涵的不一致性,并不是主张改变或取消这个名称。至少在现阶段,这个名称还不宜改变或取消。原因是:大家早已习惯了这个名称,如果换一个别的名称,反而不习惯;有些重要的机构,例如国家对外汉语教学领导小组、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等,都是以这个名称命名的,如果换一个别的名称,这些机构的名称势必也要跟着改变,这是不容易做到的;在一定的情况下,例如当需要特别指明是中国人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时,这个名称仍然具有不可代替性。这里指出名称与内涵的不一致性,主要是为了说明下列问题:

首先,由于“对外汉语教学”这个名称中有“对外”二字,它的使用范围就要受到一定的限制。如果不是中国人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而是外国人在他们本国进行的汉语教学,就不能叫做“对外汉语教学”。已经出现的“美国的对外汉语教学”、“德国的对外汉语教学”、“日本的对外汉语教学”等说法属于术语使用的“泛化”。

其次,由于对外汉语教学的研究对象实际上不但包括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而且也包括对海外华侨及其子女的汉语教学,不但包括在中国进行的汉语教学,而且也包括在其他地方进行的汉语教学,所以它的学科理论的基本方面在上述各个领域内具有普遍

意义，即适用于整个作为第二语言和外语的汉语教学。

再其次，在需要体现学科性质以及有关理论的普遍意义的情况下，最好省去“对外”二字。“汉语教学”这个术语更简明，也更具概括性，实际上可以用来专指作为第二语言和外语的汉语教学。在中国的学校里，至少到现在为止，还没有统一开设作为第一语言的汉语课程；高等学校开设的汉语专业实际上是一种语言学专业，而不是语言专业；所以用“汉语教学”一般不会引起混淆。如果要强调其第二语言教学的性质，可以用“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或“作为第二语言的汉语教学”，在书面上还可以写作“汉语（第二语言）教学”。如果将来统一开设作为第一语言的汉语课程，也可以用同样的方法处理。

最后，现在仍然流行“对外汉语”的说法，这种说法不科学，属于误用。汉语本身并没有对内、对外之分，“对外汉语教学”这个术语中的“对外”是修饰“汉语教学”的，而不是修饰“汉语”的。

在我国对外汉语教学事业发展的过程中，由于一些新情况的出现，也有人从其它角度对这个学科的名称和内涵提出异议。在来华学习汉语的学生中，学习基础汉语者一直是多数，所以对外汉语教学实际上是以基础汉语教学为重点。这一情况也促使理论研究一度侧重于对基础汉语教学的研究。改革开放以来，来华留学生人数不断增加；随着国外汉语教学的发展，留学生中有越来越多的人在本国或多或少学过汉语，因此以学习中、高级汉语为起点的学生也相应增加。为了更好地适应这种变化了的情况，或者为了进行统一管理，有些高等院校成立了院、系一级的新的教学机构，增加了新的专业和课程，或者改变了原有专业的名称。这些新的机构、专业和课程多半带有“文化”或“汉学”的字样。“对外汉语教学”这个名称和它的内涵不能涵盖新的机构、专业和课程，于是有人提出建立“对外汉语文化教学学科”，用“对外汉语文化教学”来取代“对外汉语教学”。有关部门还专门召开了对外汉语文化教学学科理论研

讨会，在会议纪要中着重强调加强文化教学的重要性和建立对外汉语文化教学学科的必要性。还有人更加明确地提出：对外汉语教学的教学目标应该是培养汉学家，教学内容应该是汉学；过去只强调汉语教学而不强调文化教学，只强调培养汉语人材而没有着重培养汉学家，是走人了误区。这种全新的观点反映了在学科性质的认识上存在着根本的分歧。因为这种分歧关系到教学实践、理论研究和教师队伍建设的方向，所以引起了对外汉语教学界的普遍关注。

为了使不同的意见都能获得充分发表的机会，并争取在尽可能多的问题上统一认识，根据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理事会的决定，并报请国家对外汉语教学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世界汉语教学》杂志编辑部、《语言教学与研究》杂志编辑部于1994年12月联合召开了对外汉语教学的定位、定性、定量问题座谈会。出席座谈会的除了来自北京大学、北京语言学院等十几所高等院校的30多名专家学者以外，还有国家教委外事司、国家对外汉语教学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及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的主要负责人。与会学者经过热烈而充分的讨论，终于在对外汉语教学的学科性质、语言教学与文化教学的关系以及学科名称等问题上达成了广泛的共识。

关于学科的性质，《对外汉语教学的定位、定性、定量问题座谈会纪要》指出："学者们认为，对外汉语教学是一种第二语言或外语教学，跟作为第二语言或外语的英语教学、法语教学等具有同样的性质。""对外汉语教学的研究对象就是作为第二语言或外语的汉语学习和教学。具体地说，就是研究外国人学习和习得汉语的规律及相应的教学规律。对第一语言为非汉语的我国少数民族学生和海外华侨、华人的汉语教学也是一种第二语言教学，因此，对外汉语教学的某些经验和研究成果也适用于对我国少数民族的汉语教学和海外的华语教学。对外汉语教学的研究内容是作为第二语言

或外语的汉语学习和教学的全过程以及与此相关的各种内部联系和外部关系。从纵向上说，就是研究学生从开始学习到真正掌握，即汉语水平达到接近说汉语的汉族人的水平；从横向上说，就是研究总体设计、教材编写、课堂教学和测试等全部教学活动。对外汉语教学的研究目的是揭示作为第二语言或外语的汉语学习和教学的内在规律，以便指导教学实践。"（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世界汉语教学》编辑部、《语言教学与研究》编辑部，1995）

关于语言教学与文化教学的关系，《纪要》指出："语言教学和文化教学在教学目的、教学内容、教学原则和教学方法等方面都有根本的区别，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教学，教学规律也没有足够的共同点，所以它们不可能属于同一学科。此外，'文化'是一个内涵很广的概念，讨论文化教学问题，首先要对所指'文化'的内涵做出界定。"《纪要》同时也指出："语言教学本身不能脱离文化因素的教学。这里所说的文化因素，是指跟语言理解和语言表达密切相关的文化因素。语言教学的目的是培养学生用这种语言进行交际的能力，而交际能力的培养与相关文化因素的教学有连带关系。"

至于学科的名称，与会者都认为目前还不宜改变。杨庆华（1995）指出："从 1983 年'对外汉语教学'这个名称诞生到现在，已经十余年了，它基本上体现了这个学科的性质和特点，在国内外也产生了广泛的影响。按照约定俗成和学科名称唯一性的原则，我个人的意见是，不宜再作改变，应该把它固定下来。"吕必松（1995）指出："成立新的机构，开设新的专业，增加新的课程，这是机构设置、专业设置和课程设置问题，跟对外汉语教学是不是一门学科是不同的命题。一个大学可以设若干个学院，一个学院可以设若干个系，一个系可以设若干个专业，一个专业必须开设若干门课程，不同的课程往往属于不同的学科，这是一种普遍现象。这种普遍现象也说明，机构、专业、课程和学科是不同的概念，不能因为机构、专业和课程变了，学科的名称和内涵也跟着改变。"

关于对外汉语教学学科名称和学科性质问题的讨论，反映了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对学科性质的认识有一个逐渐深化的过程。

三、对外汉语教学的学科理论建设

七十年代中期之前，由于还没有形成鲜明的学科意识，对外汉语教学的理论研究没有受到足够的重视，研究成果极其有限。这一时期不但没有出版过一部关于对外汉语教学的专著，就是公开发表的论文也寥寥无几。七十年代后期以来，特别是八十年代初以来，由于逐渐明确了理论研究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地位，也逐渐明确了学科理论研究的对象、范围、内容和方法，学科理论建设得到了蓬勃发展。十多年来，对外汉语教师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的论文数以千计；对外汉语教学界每年都举行若干次定期和不定期的学术会议，一部部会议论文选陆续问世；个人或集体的学术著作、工具书也大量涌现。这些论著的内容涉及汉语研究，相关文化理论的研究，语言学习理论研究，语言教学理论、教学方法和教学技巧的研究等广泛的领域。这说明对外汉语教学的学科理论建设已全面展开，并且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就。

（一）关于汉语研究和相关文化理论的研究

语言学总是从宏观和微观两个方面指导和影响语言教学。对语言的本质和特点的论述及描写，是认识语言学习和语言教学的本质所不可缺少的理论依据。迄今为止所形成的各种语言教学理论和语言教学法流派，无一不以一定的语言学理论为背景。这就是语言学在宏观上对语言教学的指导和影响。对语言事实的研究与描写，包括各种定量研究和对语音、词汇、句型、语法、语用规律和规则的描写以及对话语和篇章规律和规则的描写等，对语言教学的总体设计、教材编写、课堂教学和测试等具体教学活动有直接的

指导作用，是这些具体教学活动所不可缺少的理论依据。这种描写越全面、越深刻、越细致，对语言教学的帮助就越大。这就是语言学在微观上对语言教学的指导和影响。

跟对外汉语教学有关的语言研究，首先是汉语研究。一切真正的汉语研究成果都有利于对外汉语教学。我国对外汉语教学之所以得以存在并能逐渐发展成为一门专门的学科，首先是因为有一定的汉语研究为基础，并且得到专业语言学家（即专门从事语言学研究和专门从事语言学教学与研究的语言学家）的直接指导与帮助。王力、吕叔湘、朱德熙、胡裕树、林焘、张清常、张志公、胡明扬、邢公畹、王宗炎、王还等老一辈著名语言学家和一大批中青年著名语言学家都十分关心对外汉语教学，他们在自己的著作和讲话中经常提到对外汉语教学，并注意针对外国人学习汉语的需要研究汉语。王还教授一直从事对外汉语教学，吕叔湘、朱德熙等也直接参加过对外汉语教学。吕叔湘的《通过对比研究语法》（《语言教学与研究》第二集，1977）在推动汉外对比研究方面发挥了巨大的作用。然而，过去介入对外汉语教学的专业语言学家毕竟较少，广大对外汉语教师当面向专业语言学家请教的机会也不多。直至七十年代末，直接针对外国人学习汉语的特点和难点开展汉语研究的还主要是对外汉语教师，研究成果也主要体现在集体讨论、集体编写的对外汉语教材（其中影响最大、最持久的是1958年出版的《汉语教科书》）中，或停留在教师个人为课堂教学准备的教案中。七十年代末以来，特别是八十年代初以来，随着对外汉语教学事业的发展和对外汉语教学学科地位的确立，出现了对外汉语教师与专业语言学家广泛合作的大好局面。例如：

1. 大部分语言学方面的会议，特别是汉语语法方面的会议，都有对外汉语教师参加；有些对外汉语教学方面的学术会议，也邀请专业语言学家参加。

2. 中国语言学会和一些地方语言学会的会员中都有对外汉语

教师；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和世界汉语教学学会的会员中也有一些不直接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专业语言学家。

3. 有一批原来以研究语言学为主要任务或者以教授语言学为主要任务的语言学家已加入对外汉语教学的行列，或专职，或兼职，或长期，或临时，直接从事对外汉语教学；在长期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教师中，除了王还等老专家以外，又有一批人也已经成长为语言学家，他们虽然仍从事对外汉语教学，但同时也进行大量的研究工作。

4. 国家、地方和一些部门的语言学方面的科研规划中列入了一些对外汉语教学方面的项目，或吸收对外汉语教师参加有关课题的研究；对外汉语教学界也经常邀请专业语言学家参加有关课题的研究，或者聘请他们担任指导或顾问。

5. 有越来越多的专业语言学家在讨论汉语的特点和描写汉语的语言事实时，注意针对外国人学习汉语的特点和难点，他们的研究成果越来越切合对外汉语教学的需要；一大批对外汉语教师经常在语言学刊物上发表论文，还出版了一批语言学专著，大量对外汉语教材中的语法解释也凝结了广大对外汉语教师结合教学实践经验开展汉语研究的心得。这说明对外汉语教师也在为发展我国的语言学事业和丰富我国的语言学宝库贡献力量。广大对外汉语教师一直把专业语言学家的研究成果作为教学和研究的基础和理论指导，专业语言学家对广大对外汉语教师的研究成果也有浓厚的兴趣。因为对外汉语教师往往是根据教学需要，针对外国人汉语学习中的难点和错误开展汉语研究的，所以他们的研究成果有助于专业语言学家了解外国人汉语学习中的问题，以便更好地发掘和描写汉语的语言事实，更深刻地揭示汉语的特点和规律。

由于对外汉语教师能够结合教学实际开展理论研究，又能得到专业语言学家的帮助，所以研究的内容也大大拓宽，涉及对汉语特点的论述和描写，对语音、语法、词汇等具体言语现象的描写，对

词汇和句型的定量分析研究，对语体特点的研究，汉语和外语的对比研究，外国留学生病句分析，汉字的属性和特点研究，等等。在对外汉语教师的大量专著和工具书中，不乏既有一定的理论深度又有较强的实用价值的佳作。例如：

属于语音研究的，有吴宗济主编（赵金铭、朱竹、刘骥编写，1992）的《现代汉语语音概要》。

属于词汇研究的，有许德楠（1990）的《实用词汇学》。

属于语法研究的，有刘月华、潘文娱、故韡（1983）的《实用现代汉语语法》，刘月华（1989）的《汉语语法论集》，房玉清（1992）的《实用汉语语法》，《世界汉语教学》和《语言教学与研究》杂志编辑部编辑（1992）的《八十年代与九十年代中国现代汉语语法研究》，郑懿德、马盛静恒、刘月华、杨甲荣编著（1992）的《汉语语法难点释疑》，陈光磊（1994）的《汉语词法论》，吕文华（1994）的《对外汉语教学语法探索》，胡明扬主编（1996）的《词类问题考察》，卢福波（1996）的《对外汉语教学实用语法》等。

属于汉字研究的，有张静贤（1993）的《现代汉字教程》，李大遂（1993）的《简明实用汉字学》。

属于汉外对比研究的，有王还主编（1993）的《汉英对比论文集》。

属于信息处理研究并结合对外汉语教学的，有张普（1992）的《汉语信息处理研究》。

不限于某一方面的内容，而是带有一定的综合性的论文集，有王还（1987）的《门外偶得集》，陈亚川、郑懿德（1992，1993，1997）的《汉语集稿》和《汉语集稿（二）》，常敬宇（1996）的《语用·语义·语法》，赵金铭（1997）的《汉语研究与对外汉语教学》等。

在工具书方面，有北京语言学院语言教学研究所的《简明汉英词典》（商务印书馆，1982。另有汉日、汉法、汉阿拉伯、汉德、汉西、汉朝等文本），《汉语词汇的统计与分析》（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5)，《现代汉语频率词典》(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86)，王还主编的《汉英虚词词典》(华语教学出版社，1992)和《汉英双解词典》(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5)，李亿民主编的《现代汉语常用词用法词典》(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6)，李晓琪等的《汉语常用词用法词典》(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

语言本身也是一种文化现象，又是文化和信息的一种载体。因此，每一个民族的语言都带有该民族特有的文化印记，不同民族之间的文化差异有许多就表现在语言和交际之中。这就决定了人们在学习第二语言的过程中，特别是在学习外语的过程中，必然会遇到一些不熟悉或难以理解的文化现象，这类文化现象就成为理解和使用目的语的文化障碍。要消除这种文化障碍，在第二语言和外语教学中就必须同时进行相关文化因素的教学。影响语言理解和语言表达的文化因素多半是隐含在语言的语音系统、词汇系统、语法系统和语用系统中的反映一个民族的心理状态、价值观念、生活方式、思维方式、道德标准、是非标准、风俗习惯和审美情趣等等的一种特殊的文化现象，对这类文化现象进行专门的研究，建立起系统的理论，是第二语言和外语教学的迫切需要。

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专门研究语言和语言教学中的文化问题是从八十年代开始的。张占一(1984)提出的"交际文化"理论，对这一领域的研究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他提出："语言教学(尤其是初级阶段)中的文化内容应分为两种——知识文化(cultural knowledge information)和交际文化(cultural communication information)。所谓知识文化，指的是两种不同文化背景培养出来的人进行交际时，对某词、某句的理解和使用不产生直接影响的文化背景知识。双方或一方不会因为缺少这种文化知识而产生误解。所谓交际文化，指的是两种不同文化背景熏陶下的人，在交际时，由于缺乏有关某词某句的文化背景知识而产生误解。这种直接影响交际的文化知识就属于交际文化。学生不懂某些知识文化固然不

好，但不会造成误解。如果不懂交际文化就会直接影响交际效果，引起误解，或出现问题。"虽然有些学者对"交际文化"这一概念提出了异议（参见卢伟，1996），但是这一理论的提出引起了关于语言和语言教学中的文化问题的广泛讨论和深入研究，推动了对语言和交际中的文化现象及不同民族文化差异现象的研究与描写，也推动了文化教学大纲的研制。研究成果除了大量的论文以外，还出版了一批专著，例如梅立崇（1994）的《汉语和汉语教学探究》，蔡振生主编（1994）的《中日文化比较》，常敬宇（1995）的《汉语词汇与文化》，张德鑫（1996）的《中外语言文化漫议》等。这一领域的研究与关于培养交际能力问题的研究相结合，大大提高了结合语言教学进行相关文化因素教学的自觉性。在总体设计、教材编写、课堂教学和测试中开始注意吸收已有的研究成果，把相关文化因素的教学和测试作为教学和测试的一项不可缺少的内容。这是八十年代以来我国对外汉语教学在理论和实践上取得重大进展的重要标志。

汉语研究和相关文化理论研究的成果，有很多适用于对外汉语教学的，还没有吸收到教学中来。对外汉语教学面临的重要任务之一是对已有的研究成果加以消化、梳理，使其汇入新的教学系统。另一方面，关于话语、篇章和语用的研究是汉语研究的一个薄弱环节，已经制约着对外汉语教学的发展，应列为今后研究的重点。

（二）关于语言学习理论的研究

语言教学理论必须建立在语言理论和语言学习理论的基础之上。语言学习理论研究的任务是揭示语言学习的客观规律，特别是语言习得规律。在国外，传统语言教学的特点之一是以教师为中心，研究的内容侧重于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很少关心学生的学习规律。人们创造了一种又一种的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形成了许许

多多的教学法流派，按说一个比一个更加先进，但是从教学效果看，又难以区分高下。出现这种情况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这些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并没有完全反映语言学习的客观规律，都或多或少带有主观设想的成分。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的理论和方法多半是从国外引进和借鉴的，以教师为中心的教学思想更有自己深厚的土壤，因此对作为学习主体的学生和他们的学习规律的研究也被严重忽视。

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国外语言教学研究的重点开始从研究怎么教转向研究怎么学，语言学习和习得研究逐渐发展成为一个专门的研究领域。八十年代初，鲁健骥(1984)《中介语理论与外国人学汉语的语音偏误分析》一文介绍了国外的中介语理论，并运用这一理论对留学生汉语学习过程中的语音偏误进行了科学的分析，从而引起了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对语言学习问题的注意。但是关于语言学习理论的研究仍然迟迟没有开展起来。为了推动这一领域的研究，1992 年 5 月，《世界汉语教学》、《语言文字应用》、《语言教学与研究》三个杂志编辑部联合召开了语言学习理论研究座谈会，邀请语言学界、心理学界和语言教育界的部分专家学者就语言学习理论研究及相关问题进行学术交流和讨论。会后发表了《语言学习理论研究座谈会纪要》(张旺熹，1992)，并把分别在三个杂志上发表的座谈会论文汇集成论文集《语言学习理论研究》出版。这次会议对我国语言学习理论的研究作了初步的总结，同时具有动员的性质，对推动这一领域的研究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把语言学习理论作为一个专门的领域开展研究，我国虽然起步较晚，但是许多学者(包括在海外从事汉语教学与研究的学者)已经作了大量开拓性的工作。(参见陈前瑞、赵葵欣，1996)我们可以把十多年来研究的内容归结为以下几个方面：

1. 通过评介引进国外的语言学习和习得理论。在这类成果中，影响较大的有孙德坤(1990，译)的《错误分析、中介语和第二语言

习得研究述评》,温晓虹、张九武(1992)的《语言习得研究概述》,俞约法(1993)的《苏俄语言学习理论研究评介》,王建勤(1994)《中介语产生的诸因素及相互关系》,袁博平(1995)《第二语言习得研究的回顾与展望》,陈宏(1996)《第二语言能力结构研究回顾》等。

2. 结合汉语和汉语教学开展语言学习理论的研究和讨论。已经发表的研究成果有胡明扬(1993)的《语言和语言学习》,李宇明(1993)的《语言学习异同论》,刘润清(1993)的《第二语言习得中课堂教学的作用》,鲁健骥(1993)的《中介语研究中的几个问题》,吕必松(1993)的《论汉语中介语的研究》,刘珣(1993)的《语言学习理论的研究与对外汉语教学》,孙德坤(1993)的《中介语理论与汉语习得研究》,叶步清(1995)的《汉英中介语的宏观图像》,张凯(1995)的《语言能力模型和语言能力测验》等。

3. 外国人汉语学习的偏误分析和中介语研究。这方面的研究已成为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语言学习理论研究的重点和主流,近年来发表了大量的论文,其中鲁健骥(1984,1987,1994)的系列论文《中介语理论与外国人学汉语的语音偏误分析》、《外国人学汉语词语偏误分析》、《外国人汉语语法偏误分析》,吕文华、鲁健骥(1993)的《外国人学汉语的语用失误》,王魁京(1992)的《对外国人用汉语表达时出现的几个问题的探究》,靳洪刚(1993)《从汉语"把"字句看语言分类规律在第二语言习得过程中的作用》,孙德坤(1993)的《外国学生现代汉语"了·le"的习得过程初步分析》,王顺洪、西川和男(1995)的《中日汉字异同及其对日本人汉语学习的影响》,温晓虹(1995)的《主题突出与汉语存在句的习得》,王韫佳(1995)的《也谈美国人学习汉语声调》,李晓琪(1995)的《中介语与汉语虚词教学》,王珊的《汉语中介语的分阶段特征及教学对策》,陈小荷(1996)的《跟副词"也"有关的偏误分析》,叶步清(1997)的《汉语书面词语的中介形式》,钱旭菁(1997)的《日本留学生趋向补语的习得顺序》,彭利贞(1997)的《论中介语的语篇层次》,王绍新

(1997)的《超单句偏误引发的几点思考》,等等,都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北京语言学院储诚志、陈小荷等研制的《汉语中介语语料库系统》为汉语中介语研究提供了宝贵的资源和先进的技术手段,标志着我国汉语中介语研究已进入实质性阶段。(储诚志、陈小荷,1993)

关于语言学习理论研究的各项成果,还有待于消化和融会,才能应用到教学中去。由于语言和语言学习的复杂性,我们离真正认识语言学习的客观规律的确还有一段很大的距离。正如刘珣所指出的:"有关第二语言学习研究在最近三十年有了很大的发展,据统计现在西方至少有四十种有关第二语言学习的理论。但西方学者同时也告诫大家,对语言学习理论研究的深度目前还不能期望过高,这些理论所引起的争议有时甚至大于所达成的共识。即使根据那些为较多的人所接受的理论,人们也只能在一定程度上了解到第二语言学习者在作什么,他们掌握了些什么,还不能肯定地说他们是怎么作的,是怎么掌握语言的。至于把这些有关语言学习理论研究成果运用到教学实践中去,指出如何教第二语言,恐怕就为期更远了,还有一段艰巨的路程要走。"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研究语言学习理论的历史还很短,对一些最基本的问题,例如所谓第一语言、第二语言和双语的界限是什么,语言学习和习得有什么联系与区别;应当如何对待国外的语言学习和习得理论,等等,还存在着不同的认识,实质性的研究工作只不过刚刚开始,研究的队伍还很小,所以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更加繁重。

要加快语言学习理论研究的进程,就必须选择好研究方向,抓住研究的重点,同时把理论研究和队伍建设有机地结合起来。实践证明,中介语研究可以作为语言学习理论研究的一个突破口,因为它可以促使我们对学习者的语言表现进行全面、系统的调查和研究,对语言习得的条件进行全面、系统的调查和分析,从而揭示语言学习和教学的客观规律;中介语研究要结合偏误分析和对比分

析，这有助于开阔语言研究、语言对比研究、文化对比研究的视野，成为连接这些研究的纽带，使这几个方面的研究能够互相补充和互相促进。要加快中介语研究的步伐，还必须加强中介语语料库系统的建设，并对已有的中介语语料库系统加以充分开发利用。

（三）关于语言教学理论、教学方法和教学技巧的研究

语言教学理论是语言教学学科理论的核心，是学科存在的主要标志。它的直接研究对象是教学本身，主要的研究内容包括教学的性质和特点、教学过程和教学活动以及与教学有关的各种内部和外部因素在教学中的作用，研究目的是揭示语言教学的客观规律，并根据语言教学规律提出教学原则和教学方法，推动各项教学活动沿着科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的方向向前发展。语言教学规律是由语言规律、语言学习规律和一般教育规律等共同决定的，是这几种规律的综合体现。因此，要揭示语言教学的客观规律，要使语言教学成为一门真正的科学，就必须通过专门的研究从语言理论、语言学习理论和一般教育理论中吸取有用的成分，加以综合、梳理，使这些有用的成分统一起来，形成能够全面指导语言教学的理论系统。这样的理论系统就是语言教学的教学理论。这一情况说明：语言理论、语言学习理论和一般教育理论是语言教学的基础理论，与这些基础理论相对，语言教学理论是一种应用理论；这种应用理论具有综合性和跨学科性，这也是语言教学本身的重要特点；语言教学理论的综合性和跨学科性也决定了它是唯一能够全面指导语言教学的理论，是语言教学学科理论的核心，是语言教学学科存在的主要标志，它的成熟程度就代表这个学科的成熟程度。这一情况也说明：语言教学理论的发展要受到语言理论、语言学习理论和一般教育理论等基础理论的制约，同时又通过教学实践和教学理论的研究去检验、修正和补充有关的基础理论。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的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的研究实际上已经形成了从理论到实

践、又从实践到理论以及从基础理论到应用理论、又从应用理论到基础理论的双向发展的特点。

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的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的研究是从五十年代开始的。最早的研究成果反映在周祖谟(1953)、邓懿(1955，1957)、王学作和柯柄生(1957)、杜荣(1960)等先后发表的论文中。这一时期的主要成就是：从最初阶段开始就明确了对外国人和我国少数民族学生的汉语教学不同于对我国汉族学生的语文教学，对成年人的教学不同于对儿童的教学，指出必须针对非汉族成年人学习汉语的特点进行教学；明确了对外国人和我国少数民族学生的汉语教学是培养他们实际运用汉语的能力；指出了结合对外国人进行汉语教学的需要加强汉语研究的必要性。

从六十年代初到"文化大革命"之前，教学研究的重点是总结建国以来的教学经验。由钟梫(1979)的《十五年汉语教学总结》反映了这一时期主要的教学经验和理论导向。该文从教学特点以及由此产生的教学要求、教学原则与教学安排中的几个问题、教材编写中的几个问题、关于教学法的一些问题等四个方面，对建国以来对外汉语教学的经验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总结，对教学中遇到的问题和争论也进行了扼要的分析。这篇总结在分析学生特点的基础上提出了"学以致用"的教学要求；提出基本的教学原则是实践性原则，首次提出了"相对直接法"的概念；主张"语文并进"，强调初级阶段的教材要处理好课文与语法结构的关系。这一时期所说的教学法，主要是指课堂教学的具体方法，包括怎样教语音、怎样教语法、怎样教词汇和短文等。因此对"翻译法"、"直接法"的理解也限于在课堂上用不用翻译。钟文提出的"相对直接法"，是指在课堂上讲解语言知识时，既不完全用外语翻译，也不绝对禁止用外语解释，教材中的生词和语言知识仍保留外文译释。

七十年代是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的恢复时期，教学上出现的新情况(例如西方学生人数的增加)和改革开放促使教学理论和教学

方法的研究受到更多的重视，在《语言教学与研究》上发表的从1974年到1979年写成的有关论文和文章有20多篇。研究的重点虽然仍然是课堂教学，但是同五六十年代相比，这一时期的视野较为宽广，对一般教学原则和教学方法的探讨更加深入，对课堂教学开始从总的教学原则、具体课型的教学、语言要素的教学和言语技能的训练等不同的角度进行研究，从而使研究的内容更加具体和深入。这一时期的理论研究在指导思想和研究方法上的主要特点是：侧重于研究解决教学中的具体问题；比较自觉地运用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和对立统一观念分析教学中的矛盾；注意把理论研究、教学试验和总结实践经验结合起来；在论述具体教学问题时，较多地受到"听说法"及其理论基础——结构主义语言学和行为主义心理学的刺激反映理论——的影响。

真正把对外汉语教学作为一门专门的学科，从学科建设的高度开展理论研究，是从八十年代初开始的。十多年来，关于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研究的目的更加明确，思路更加开阔，研究范围大大拓宽，研究成果空前丰富。除了在多种杂志上发表的数以千计的论文以及集体和个人的论文集以外，八十年代后期以来还出版了一批系统论著，其中杨惠元（1988，1996）的《听力训练81法》和《汉语听力说话教学法》，盛炎（1990）的《语言教学原理》，赵贤洲、李卫民（1990）的《对外汉语教材教法论》，吕必松（1990，1992，1996）的《对外汉语教学发展概要》、《华语教学讲习》和《对外汉语教学概论（讲义）》，李杨（1993）的《中高级对外汉语教学论》，周小兵（1996）的《第二语言教学论》，崔永华、杨寄洲主编（1997）的《对外汉语课堂教学技巧》等，从不同的角度系统阐述了对外汉语教学的理论、原则、方法和技巧，成为这个年轻的学科逐渐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

八十年代以来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研究的主要特点和主要成就可以归结如下：

1. 开辟了新的研究领域——对外汉语教学的宏观研究。七十

年代末、八十年代初，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在学习和借鉴国外语言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的过程中逐渐认识到，跟语言教学的世界先进水平相比，我国的对外汉语教学还处于比较落后的状态。同时认识到，我们面临的问题不是局部的，造成落后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因此，任何一项局部的改革或改进都无法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要改变我们的被动和落后的状态，首先要从更高更广的角度分析各种内部和外部的矛盾，弄清各种内、外因素之间的相互关系；同时要在此基础上，抓住关键，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系统的改革和建设。这一指导思想很快导致了对外汉语教学的宏观研究。研究的内容包括：

(1)论述了对外汉语教学的性质和特点：对外汉语教学既是一种第二语言教学，又是一种外语教学。作为一种第二语言教学，它有别于汉语作为本族语教学，而跟其他第二语言教学有一些共同的特点和共同的规律。作为一种外语教学，它有别于对我国少数民族的汉语教学，而跟其他外语教学有一些共同的特点和共同的规律。然而，我们所教的毕竟是汉语，汉语本身的特点又决定了汉语作为第二语言和外语教学也有别于其他第二语言和外语教学。在教学重点的选择和教学内容的编排上，在听、说、读、写的关系的处理上，都必须从汉语的特点出发，不能照抄其他语言教学的做法。对外汉语教学的上述性质和特点决定了我们既要研究第二语言和外语教学的一般规律，又要研究汉语作为第二语言和外语教学的特殊规律。

(2)提出了学科建设的任务，即：改革和完善教学法体系以提高教学质量、加强理论研究以提高学术水平、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以提高教师素质。

(3)提出了总体设计理论，这一理论的大致框架是：语言教学的全过程和全部教学活动可以归结为总体设计、教材编写、课堂教学和测试四大环节；每一种类型的语言教学都是一个立体结构的

实体，这个立体结构的各个构件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内在联系；总体设计的任务就是根据语言、语言学习和语言教学的一般规律，结合汉语和汉语教学的特点，提出全面的教学方案，使整个教学过程和全部教学活动成为一个统一的、协调一致的、科学的整体；总体设计的内容和工作程序是：根据教学对象的学习目的确定培养目标和教学要求；根据培养目标和教学要求确定教学内容；根据学生的自然状况、教学要求和教学内容确定教学原则；根据教学要求、教学内容和教学原则确定教学途径；总体设计的基本原则包括交际性原则、针对性原则、科学性原则和可行性原则；总体设计是一种系统工程，它的直接理论基础是语言理论、语言学习理论和一般教育理论，同时又要以一定的教学经验为依据；因此，总体设计不但直接反映对语言规律、语言学习规律和一般教育规律的研究和认识的程度，而且直接反映教学经验的成熟程度。

总体设计理论在对外汉语教学中的主要意义和作用是：有利于提高人们对语言教学的宏观认识，以便在教学工作中提高自觉性，减少盲目性；有利于加强对教学全过程和全部教学活动的综合研究以及对各个具体教学环节和各项具体教学活动的专题研究，并推动语言教学的基础理论的研究；有利于在教学业务基本建设和日常教学工作中树立全局观念和系统观念，看到工作的重点和关键；有利于建立科学的教学体系，并推动各项教学活动向标准化和精密化的方向发展。

为适应总体设计、教材编写和汉语水平考试(HSK)研究的需要，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组织研究制订了《汉语水平等级标准和等级大纲(试行)》。

2. 对教学本身进行广泛的、多角度的专题研究，对各项教学活动的研究全面展开。有关的论文和专著除了研究理论问题以外，更多的是对教学本身的专题研究，例如语言要素及文化因素教学；言语技能和言语交际技能训练；课堂教学、课程和课型教学；中高级

汉语教学、短期汉语教学、个别教学；古代汉语教学；教材、工具书的编写和评介；教学大纲的制订和教学评估；语言测试；等等。

3. 关于教学原则、教学方法和教学技巧的研究进一步深化。例如：引进了“交际性原则”的概念；揭示了语言要素、言语技能、言语交际技能及文化背景知识的相关性和一致性；提出了结构、情境及功能相结合的原则以及用不同的方法训练不同的言语技能的原则。刘珣（1997）在《试论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的基本原则——兼论海内外汉语教学的学科建设》中对教学原则研究的成果进行了系统的总结和探讨。崔永华、杨寄洲主编的《对外汉语课堂教学技巧》对汉语教学的技巧进行了全面、系统的研究，是这一领域的奠基之作。

对外汉语教学的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从根本上说，将随着基础理论的发展而发展。但是要把基础理论研究的成果及时吸收到教学中来，通过教学实践（首先通过实验）去加以检验、补充和修正，就必须发挥教师的主观能动性。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的对外汉语教学有别于作为第二语言的其它语言的教学，决定的因素在于汉语本身的特点。因此，我们应当进一步认识和把握汉语的特点。汉语本身的特点之一是以不同于拼音文字的方块汉字为书写符号，口语和书面语的区别大于其它语系中多数语言口语和书面语的区别。对于这一点，我们自己的体会不像第一语言为非汉语者那样深刻。汉语的这一特点告诉我们，必须分别建立口语教学系统和书面语教学系统，并把握好这两者之间的联系与区别，正确处理它们之间的关系。这将是改进和改革汉语教学要考虑的首要问题。

参考文献

本刊记者（1995）：“汉语中介语语料库系统”研制成功，《世界汉语教学》第4期

蔡振生主编（1994）：《中日文化比较》，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常敬宇(1995):《汉语词汇与文化》,北京大学出版社
陈光磊(1994):《汉语词法论》,学林出版社
陈　宏(1996):第二语言能力结构研究回顾,《世界汉语教学》第 2 期
陈前瑞、赵葵欣(1996):汉语第二语言习得研究述评,《汉语学习》第 5 期
陈小荷(1996):跟副词"也"有关的偏误分析,《世界汉语教学》第 2 期
陈亚川、郑懿德(1992,1993):《汉语集稿》,台湾文鹤出版有限公司;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陈亚川、郑懿德(1997:《汉语集稿》(二),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储诚志、陈小荷(1993):建立"汉语中介语语料库系统"的基本设想,《世界汉语 教学》第 3 期
崔永华、杨寄洲主编(1997):《对外汉语课堂教学技巧》,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 社
邓　懿(1955):外国留学生学习汉语遇到的困难问题,《现代汉语规范化问题学术会议文件汇编》
邓　懿(1957):用拼音字母对外国留学生进行汉语教学,《光明日报》12 月 5 日
杜　荣(1960):用汉语拼音教外国留学生学习汉语的一些体会,《文字改革》第 4 期
房玉清(1992):《实用汉语语法》,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胡明扬(1993):语言和语言学习,《世界汉语教学》第 1 期
胡明扬主编(1996):《词类问题考察》,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靳洪刚(1993):从汉语"把"字句看语言分类规律在第二语言习得过程中的作用,《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2 期
李晓琪(1995):中介语与汉语虚词教学,《世界汉语教学》第 4 期
李　杨(1993):《中高级对外汉语教学论》,北京大学出版社
李宇明(1993):语言学习异同论,《世界汉语教学》第 1 期
刘润清(1993):第二语言习得中课堂教学的作用,《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1 期
刘　珣(1993):语言学习理论的研究与对外汉语教学,《语言文字应用》第 4 期
刘　珣(1997):试论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的基本原则——兼论海内外汉语教学的学 科建设,《世界汉语教学》第 1 期

刘月华(1989):《汉语语法论集》,现代出版社
刘月华、潘文娱、故韡(1983):《实用现代汉语语法》,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卢福波(1996):《对外汉语教学实用语法》,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卢 伟(1996):对外汉语教学中的文化因素研究述评,《世界汉语教学》第2期
鲁健骥(1984):中介语理论与外国人学汉语的语音偏误分析,《语言教学与研究》第3期
鲁健骥(1987):外国人学汉语词语偏误分析,《语言教学与研究》第4期
鲁健骥(1994):外国人汉语语法偏误分析,《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鲁健骥(1993):中介语研究中的几个问题,《语言文字应用》第1期
吕必松(1983a):谈谈对外汉语教学的性质和特点,《语言教学与研究》第2期
吕必松(1983b):为加快对外汉语教学这个年轻学科的发展而奋斗——中国教育学会对外汉语教学研究会成立大会开幕词,《语言教学与研究》第3期
吕必松(1990):《对外汉语教学发展概要》,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吕必松(1992):《华语教学讲习》,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吕必松(1993):论汉语中介语的研究,《语言文字应用》第2期
吕必松(1995):在对外汉语教学的定性、定位、定量问题座谈会上的发言,《世界 汉语教学》第1期,《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吕必松(1996)《对外汉语教学概论(讲义)》(内部资料),国家教委对外汉语教师资格审查委员会办公室
吕文华(1994):《对外汉语教学语法探索》,语文出版社
吕文华、鲁健骥(1993):外国人学汉语的语用失误,《汉语学习》第1期
梅立崇(1994):《汉语和汉语教学探究》,华语教学出版社
彭利贞(1997):论中介语的语篇层次,《第五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选》,北 京大学出版社,1997
钱旭菁(1997):日本留学生趋向补语的习得顺序,《世界汉语教学》第1期
盛 炎(1990):《语言教学原理》,重庆出版社
《世界汉语教学》和《语言教学与研究》杂志编辑部编辑(1992):《八十年代与九十年 代中国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世界汉语教学》编辑部、《语言文字应用》编辑部、《语言教学与研究》编辑部

编（1994）：《语言学习理论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孙德坤（1990，译）：错误分析、中介语和第二语言习得研究述评，《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孙德坤（1993）：外国学生现代汉语"了·le"的习得过程初步分析，《语言教学与研究》第2期
孙德坤（1993）：中介语理论与汉语习得研究，《语言文字应用》第4期
王　还（1987）：《门外偶得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王还主编（1993）：《汉英对比论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王建勤（1994）：中介语产生的诸因素及相互关系，《语言教学与研究》第4期
王魁京（1992）：对外国人用汉语表达时出现的几个问题的探究，《语言教学与研究》第2期
王　珊（1996）：汉语中介语的分阶段特征及教学对策，《世界汉语教学》第1期
王绍新（1997）：超单句偏误引发的几点思考，《第五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
王顺洪、西川和男（1995）：中日汉字异同及其对日本人汉语学习的影响，《世界汉语教学》第2期
王学作、柯柄生（1957）：试论对留学生讲授汉语的几个基本问题，《教学与研究》第2期
王韫佳（1995）：也谈美国人学习汉语声调，《语言教学与研究》第3期
温晓虹（1995）：主题突出与汉语存在句的习得，《世界汉语教学》第2期
温晓虹、张九武（1992）：语言习得研究概述，《世界汉语教学》第1期
吴宗济主编（1992）：《现代汉语语音概要》，华语教学出版社
许德楠（1990）：《实用词汇学》，北京燕山出版社
杨惠元（1988）：《听力训练81法》，现代出版社
杨惠元（1996）：《汉语听力说话教学法》，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杨庆华（1995）：在对外汉语教学的定性、定位、定量问题座谈会上的发言，《世界汉语教学》第1期、《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叶步清（1995）：汉英中介语的宏观图像，《第四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选》，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俞约法（1993）：苏俄语言学习理论研究评介，《语言教学与研究》第3期

袁博平(1995):第二语言习得研究的回顾与展望,《世界汉语教学》第4期
叶步清(1997):汉语书面词语的中介形式,《世界汉语教学》第1期
张德鑫(1996):《中外语言文化漫议》,华语教学出版社
张静贤(1993):《现代汉字教程》,现代出版社
张　凯(1995):语言能力模型和语言能力测验,《第四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选》,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张　普(1992):《汉语信息处理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张旺熹(1992):语言学习理论研究座谈会纪要,《世界汉语教学》、《语言文字应用》、《语言教学与研究》第4期
张占一(1984):汉语个别教学及其教材,《语言教学与研究》第3期
赵金铭(1997):《汉语研究与对外汉语教学》,语文出版社
赵贤洲、李卫民(1990):《对外汉语教材教法论》,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世界汉语教学》编辑部、《语言教学与研究》编辑部(1995):对外汉语教学的定性、定位、定量问题座谈会纪要,《世界汉语教学》第1期,《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郑懿德、马盛静恒、刘月华、杨甲荣(1992):《汉语语法难点释疑》,华语教学出版社
钟　梫(1979):十五年汉语教学总结,《语言教学与研究》第四集
周小兵(1996):《第二语言教学论》,河北教育出版社
周祖谟(1953):教非汉族学生学习汉语的一些问题,《中国语文》第7期

吕必松　江苏省泰兴市人,1935年6月生。1961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1961—1964年在北京外国语学院英语系进修,后分配到北京语言学院从事对外汉语教学与研究工作。曾任系主任、院长,并兼任国家对外汉语教学领导小组成员、办公室主任。现为北京语言文化大学教授,北京新亚研修学院院长,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委员,世界汉语教学学会会长,《世界汉语教学》杂志主编。1997年获美国西密执安大学荣誉博士学位。著有《对外汉语教学探索》、《对外汉语教学发展概要》、《对外汉语教学研究》、《华语教学讲习》、《吕必松自选集》等。

拾肆　二十世纪的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研究

孙宏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少数民族语言研究，基本上处在空白状态。仅有很少的学者，从个人兴趣出发，发表过屈指可数的几种专著，如王静如的《西夏研究》、赵元任的《广西瑶歌记音》、李方桂的《龙州土语》、于道泉的《仓洋嘉措情歌》、丁文江编的《爨文丛刻》、傅懋勣的《丽江麽些象形文〈古事记〉研究》等。发表的文章总数不到200篇。王均在总结这一历史阶段的情况时有这样一段话："在旧社会，少数民族语文总的来说是受歧视的，除少数几种外，一般被禁止使用。民族语文研究方面，一是对于少数民族语言有研究的专家少；二是大多数民族语言从来没有人研究过；三是大多数民族从来没有文字，少数有文字的民族，尽管文献资料有多有少，但从文献的时代来看，连续的、特别是早期的、能用作语言历史研究的资料，是不够多的，而且也很少有人进行研究。这就是解放前我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情况。"① 这段文字，实事求是地评估了解放前我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研究状况。

尽管如此，从本世纪二十年代开始，老一辈的民族语言学家，

① 见王均《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情况》，《民族语文研究文集》，青海民族出版社，1982。

冒着极大的风险，深入少数民族地区，进行实地调查研究，如赵元任对广西壮语的调查，李方桂对贵州布依族语言以及广西壮语的调查，罗常培对云南独龙语、傣语、怒语的调查，袁家骅、马学良、高华年等对云南彝语的调查，傅懋勣对云南纳西语的调查，闻宥、傅懋勣、张琨等对四川羌语的调查，金鹏对四川藏语、嘉绒语的调查，等等，都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他们开拓了少数民族语言研究这块从未有人开垦过的处女地，起到了拓荒和奠基的作用。

对少数民族语言的全面、深入调查研究是新中国成立以后的事情。因此本文论述的对象应该是本世纪后半叶的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研究。下面分五个部分进行论述。

一、田野调查是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基础

我国少数民族大多数没有文字，因此对少数民族语言的研究只有从实地调查开始，在积累大量第一手资料的基础上，才有可能开展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正因为如此，早在五十年代初期，民族语文工作者就随同中央少数民族访问团，深入全国少数民族地区进行语言调查，为民族识别工作，为摸清我国少数民族语言的分布、使用情况和一般特点，做了大量的工作。例如，罗常培的文章报道了有关情况："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于1950年成立后，即先后派遣工作人员陈士林、喻世长、王均、王辅世和燕京大学讲师陈舒永等参加中央访问团西南、西北、中南各分团调查研究各该地语言，所得结果已经先后刊载《科学通报》(二卷三期，王均《参加中央西北访问团调查新疆兄弟民族语言的工作报告》；四期，陈士林《西康彝语文工作报告》；八期，喻世长《参加中央西南访问团调查贵州兄弟民族语言的工作报告》；稿成待印，王辅世《广西龙胜县少数民族

语言调查报告》)。"[②]该文还提到,"1951 年,中南访问团出发时,除语言研究所派王辅世参加外,中南区教育部另请中山大学语言学系主任岑麒祥,教授严学宭、高华年、张为纲、陈必恒等参加。他们七月间在广东北江调查了八排瑶语和过山瑶语,八、九月间又在海南岛调查了本地黎语、黎语、苗语。十一月中油印了《广东少数民族语言初步调查报告》一种分送有关机构参考。"此外,蔡美彪、刘璐还参加中央访问团赴东北和内蒙进行语言调查,写成调查报告发表。[③] 上述人员在中央访问团访问结束后,有不少人留在当地,继续从事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调查研究,如袁家骅、罗季光等在广西,傅懋勣等在云南,陈士林等在四川,对当地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作更加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 1955 年,这一阶段的调查研究,基本上处在摸情况、搞试点、取得经验阶段,但是它对于当时的民族识别工作、以及了解我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全面情况,制定国家民族政策和民族语文政策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1955 年 12 月 6 日—15 日,在北京举行了首届民族语文科学讨论会,吴玉章、胡乔木、刘格平、刘春、张稼夫、潘梓年等到会讲话。会议交流了民族语文工作的情况和经验,交换了如何帮助少数民族创立、改进和改革文字的意见,制定了少数民族语文工作的初步规划。从此,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调查研究,进入了一个黄金时期。

1956 年,在少数民族语文研究史是可以大书特书的一年。在这一年里,制定了发展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 12 年远景规划和 5 年计划,确立了帮助少数民族创制和改进文字的基本政策,组织了七

② 罗常培《关于少数民族语文工作的报告》,《科学通报》第 3 卷第 7 期,1952。

③ 详情请参阅蔡美彪、刘璐《东北各少数民族的语言和文字》和蔡美彪《内蒙呼伦贝尔地带各兄弟民族的语文概况》,《国内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概况》,中华书局,1954。

个工作队共700多人分赴全国各少数民族地区调查语言，成立了中国科学院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等等。1956年春，各少数民族语言调查队出发在即，在中央民族学院举办训练班，周恩来总理亲临训练班看望大家，给所有师生以巨大鼓舞。

在训练班上，老一辈民族语言学家傅懋勣、马学良、罗季光、金鹏、喻世长、王辅世、李森等轮流讲授少数民族语言调查的理论和方法，对普及这一领域的知识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六、七月间，各工作队相继出发。根据当时的有关文献记载，他们的任务及分工大体如下：④

第一队——调查研究壮、布依、侬、沙（侬、沙合并于壮）、侗、水家（现称水）、黎及其他亲属关系相近的语言。1956年确定壮文方案，对布依、侬、沙能否使用壮文提出科学论证，以便在这个问题上达成决定。调查研究侗、水家、黎的方言，为1957年提出文字方案做准备工作。

第二队——调查研究苗、瑶及其他亲属关系相近的语言。1956年提出苗族文字方案并调查研究瑶语方言，为1958年提出瑶族文字方案做准备工作。

第三队——调查研究傣、傈僳、景颇、拉祜、哈尼、卡佤（现称佤）、民家（现称白）、纳西、独龙、阿昌、布朗、绷龙（现称德昂）族语言，1956年帮助进行傣仂文改进方案的试行工作，确定傣哪文改进方案；确定傈僳文字方案，景颇、拉祜文字改进方案；提出哈尼文字方案、卡佤文字改进方案；调查研究民家、纳西方言，为1957年提出文字方案做准备工作。

第四队——1956年补充调查研究各省彝语方言，确定新彝文方案，并对土家文字问题提出初步意见。

第五队——调查研究蒙古、达斡尔、东乡、土族、保安等语言。1956年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委员会的决定，协助进行蒙文的改革工作；提出达斡尔、土族文字方案；调查研究东乡、保安语言，为1957—1958年

④　以下各工作队的任务及分工内容，摘自《关于筹建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的报告》，1956年3月27日通过。

提出文字方案做准备工作。

第六队——调查研究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乌孜别克、塔塔尔、塔吉克等语言。1956年向新疆提出有关发展新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意见；调查研究裕固、撒拉，并提出解决他们的文字问题的初步意见。

第七队——调查研究藏、羌、嘉绒、西番(现定为普米)等语言。1956年提出藏语方言比较研究的结果，并对羌、嘉绒语言文字的解决提出初步意见。

对通古斯语族的满、锡伯、索伦(现称鄂温克)、鄂伦春、通古斯等语言和系属未定的朝鲜语、高山语也逐渐组织人力进行研究。

傅懋勣在总结这一阶段调查取得的成就时指出："到1959年共调查了壮……等42个民族的语言。调查成绩可总结为三条：(1)对一个民族说几种语言的情况有了进一步的了解……。(2)对有方言的语言提出划分方言的意见……。(3)不但调查了语言情况，而且调查了语言使用情况和有无文字的情况……。"⑤ 这一阶段的调查成果细说起来确实是巨大的：收集了累计达1500个以上调查点的资料，每个点包括数千个常用词，一套语法例句，整理出一份音位系统，有的点还记录了相当丰富的长篇故事。这批资料是研究少数民族语言的宝贵财富。其次，摸清了我国少数民族主要语言的分布、使用人口和使用状况、结构特点、内部差异、与周围民族语言的关系等等。再其次，了解了语言和文字的关系，这个语言是否原有文字，文字与口语是否脱节；对无文字的民族，了解本民族对文字问题的意见，一些需要创制文字的民族，对基础方言和标准音作了初步论证。

对少数民族语言大规模普查结束后，小规模的田野调查和补充调查从未间断，例如，1960年组织了对独龙语和怒族语言的调

⑤ 详见傅懋勣：《建国三十五年来民族语言科研工作的发展》，《民族语文》1984，5。

查，摸清了独龙语和怒族使用语言之间的关系以及怒族使用的三种不同语言的情况；1976 年，组织了对喜马拉雅南麓的少数民族语言的调查，了解到这一地区至少有七种藏语以外的少数民族语言；之后又组织了西藏阿里地区的藏语方言调查、东北三省的朝鲜语方言调查和云南傣语的方言补充调查，都取得了不小的成果。

七十年代末，国家民委提出民族识别任务，民族语言研究人员再次配合这一任务，陆续调查识别了不少新的语言，如孙宏开应四川民委的邀请，参加四川的民族识别工作，在川西民族走廊地区新发现羌语支语言 7 种[⑥]；梁敏、张均如在广西、云南中越边境地区调查，新发现仡央语支的语言 5 种[⑦]；欧阳觉亚、郑贻青在海南岛调查，新发现语言 2 种，照那斯图、赵相如、宋振纯等在新疆、青海调查，新发现了 3 种语言；此外，台湾学者和大陆学者发现高山族至少使用 15 种以上的语言[⑧]；等等。直至 1995 年止，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的总数已经达到 120 多种。这些新发现语言大都分布在交通极不便利的海岛、山区、边境，使用人口较少，过去不大为外人所知。它们有的还跨境而居，多数分布在境外；有的被使用人口较多的民族语言所淹没，往往外出使用汉语或当地民族通用的语言，而仅仅在家庭或村寨中使用母语；有的过去甚至被当作“黑话”、“下等人的话”、“地脚话”被歧视。

在长期少数民族语言调查实践中，最近还陆续发现了一些具有不同语系特征的混合型语言，有人干脆叫它“混合语”。例如青海同仁县部分地区的土族，使用的语言兼有汉语、藏语及部分阿尔泰语系语言的特点，被学术界称为“五屯话”[⑨]。甘肃省东乡族自治县

---

⑥ 详情请参阅孙宏开《六江流域的民族语言及其系属分类——兼论嘉陵江上游及雅鲁藏布江流域的民族语言》，《民族学报》第 3 期。

⑦ 请参阅梁敏《仡央语群的系属问题》，《民族语文》1990，6。

⑧ 请参阅陈康《台湾高山族语言》，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2。

⑨ 详情请参阅陈乃雄《五屯话初探》，《民族语文》1982，1。

有二万自称回族或东乡族的居民，使用一种既非（是）东乡语、又非（是）汉语的混合型语言，被学术界称为“唐汪话”。与此相类似的语言还有分布在广西的“五色话”、分布在新疆的“艾努话”、分布在甘肃的“河州话”等，它们的语言结构系统根据语言学家的比较分析，均是两种或两种以上语言接触后，使其语言结构变得既非（有）甲语言集团的特点，又非（有）乙语言集团的特点的混合型语言，有的甚至还有丙语言集团的残存。

少数民族语言调查研究的成就是十分突出的。但是，在记录了那么多语言资料的同时，何以确定它们都是独立的语言，而不是某种通用语言的方言呢？就这个问题民族语言学界曾召开过专题讨论会，就语言识别的标准、语言和方言的界限、语言和民族的关系、一个民族使用两种或两种以上语言的历史原因等问题展开过讨论。孙宏开也曾发表过文章就这一问题进行过论述。[40]

少数民族语言调查的成就取得，离不开理论的指导和方法的不断改进。1956 年语言调查训练班的讲座，后来以《语言调查常识》由中华书局于 1956 年出版，这是讨论民族语言调查研究的第一本文集性专著。此后，民族语文工作者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调查经验，不少人通过自己的工作实践在总结、提高。有讨论语音的，有讨论语法的，也有讨论词汇的，有关这方面的文章相当多。但最全面、最系统的要算傅懋勣在《民族语文》上连载的《民族语言调查研究讲话》。此讲话从 1983 年第 4 期起，一直至 1988 年第 2 期止，先后共发表 29 讲。最近此讲话经过校核，将以《论民族语言调查研究》的专著形式，由语文出版社出版。

语言作为一种社会现象，它的特点不仅反映在语言结构中，也反映在社会的使用中。五十年代有关这方面的调查是为了解决文字问题，时隔 30 多年，语言文字的使用已经发生一定的变化。为了

[40] 有关此问题的详情请参阅孙宏开《语言识别和民族》，《民族语文》1988，2。

了解这方面的特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民族学科第七个五年计划中，专门把少数民族语言(包括书面语)使用情况的调查作为重点课题列入计划并于八十年代后期组织实施。共调查了700多个点，获得十多万人次的抽样和数十万个数据的资料，还获得了大量语言分布、语言文字使用、语言关系等方面第一手的文字资料。最终成果形成《中国少数民族语言使用情况》(1994)、《中国少数民族文字》(1992)、《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使用和发展问题》(1993)等专著，由中国藏学出版社出版。

在长期、广泛、深入地对少数民族语言进行田野调查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田野工作经验，目前已有不少学者正在从不同的侧面总结这方面的经验，其中包括田野调查的理论和方法，例如：如何编制调查大纲，如何记录语言和分析音位系统，如何搜集语法材料和记录长篇故事，如何建立一个不熟悉的语言的语法体系、如何搜集词汇材料、分析构词法和词汇系统以及编纂不同需要和不同类型的词典，如何在最短的时间准确、全面地认识自己不熟悉的语言及其结构系统，以及如何为一种无文字的语言创造文字、设计文字方案、进行拼音教学等等。这些经验应该说是宝贵的，它从长期田野调查的实践中来，对于指导少数民族语言田野调查的实践，是有非常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际意义的。

目前，少数民族语言田野调查已经积累了近2000个点的调查材料，这是一笔可贵的财富，它对于少数民族语言的深入研究打下了十分坚实的基础。

二、少数民族描写语言学的研究

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是从描写语言的结构开始的。在理论上，受西方结构主义语言学派的影响较深。五十年代的描写偏重在语音系统方面，这是因为与当时面临的任务有关。为没有文字的民族语

言设计文字方案是以贯彻民族平等和语言平等的政治任务提出来的。那么,要完成文字方案的设计,首先必须正确地描写这个语言的音位系统,这是最主要的也是最基本的工作。

对少数民族语言语音系统描写研究影响最大、提出整理音位系统的原则和框架最早的是傅懋勣。他在1956年中国科学院学部成立大会上宣读的论文《云南省西双版纳允景洪傣语的音位系统》[11] 可以说是一篇描写音位系统的范文。文章包括5个部分,1.傣族的分布地区和语言文字使用的情况;2.允景洪方音的音位系统;3.允景洪方言和西双版纳其他方音在音位系统上的差别;4.通过本题目的研究在语言调查研究方法上提出的几项意见;5.本题目研究在执行国家交付的任务中的作用。这篇文章实际上成了后来少数民族语言大调查整理音位系统的楷模。

对少数民族语言结构的系统描写研究最初是以"语言概况"的形式出现的。六十年代初,《中国语文》杂志开辟了一个专栏,刊登少数民族语言概况。每篇概况包括1.这个语言的分布、使用人口、使用状况、方言划分、谱系分类等一般情况;2.这个语言的结构特点,包括音位系统及其简要描述,词汇特点和构词特点,主要语法特点;3.这个语言如果有方言差异和文字还包括对方言差异情况的介绍和文字结构特点的描述等。每篇约15000字—20000字。至1965年底,《中国语文》共刊登17种语言的概略介绍。

粉碎"四人帮"以后,《民族语文》杂志于1978年创刊。语言概况作为这个杂志的一个专栏,几乎每期一篇,持续刊登了十多年。据初步统计,包括在国内外刊物和地方刊物以及一些文集上刊登的概况,目前已经公开发表104篇,其中不包括对被人们称为"混合语"的一些语言的描写。语言概况的刊布在国内外有一定影响,有的外国学者专门搜集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概况,甚至某一语言概

---

[11] 后来发表在《语言研究》1956年创刊号上。合作者:刀世勋、童玮、刀忠强。

况一发表，有的国家学者马上在该国进行介绍和评述。

对一个语言结构的描写，两万字左右的语言概况毕竟过于简单，仅仅能够了解这个语言的皮毛。于是从五十年代末起，对每个少数民族语言进行详细描写的计划开始制定并陆续实施。这套被称为《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最早开始于1958年，当时全国少数民族语言普查工作有的已经结束田野调查工作，有必要对已经获得的语言资料作较深入的整理和研究。有的正在紧张进行，也有必要在调查过程中对某些调查点作更深入的补充调查。当时的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给各工作队发出了编写语言简志的通知。一些条件比较好的语言很快完成了简志的初稿，并有两个语族的语言简志合订本在六十年代初期由科学出版社出版，但每种语言的描述篇幅都不大。

1978年，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正式把《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列为五种丛书之一，陆续由民族出版社出版。至1987年，这套丛书共出版了57本，基本上每个语言一本。其中回、满、俄罗斯3个民族未写语言简志，裕固族出版了两本语言简志，分别描写了蒙古语族的东部裕固语和突厥语族的西部裕固语；门巴族、景颇族也各出版了两本。门巴族分别出版了错那门巴语和仓洛门巴语两种；景颇族出版了景颇语和载瓦语两种。高山族出版了3种语言简志，分别是布嫩语、阿眉斯语和排湾语。《瑶族语言简志》只出版了一本，但实际上介绍了瑶族使用的勉、布努、拉珈3种语言；因此这套丛书总共介绍了59种少数民族语言。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较全面、深入、详细地介绍了各语言的特点。根据统一要求，每种语言简志都包括：1. 前言：对这个语言使用者的简要说明，也包括对这个语言分布、使用、语言地位和总特点的说明。2. 语音：即这个语言代表点音位系统的描述，有的语言方言差别大的，有不同方言代表点音位系统的描述。3. 词汇：对这个语言词汇系统的描述，包括词汇的组成、构词特点、外

来词等。4. 语法：描述这个语言的语法系统，一般分词类和句法两大部分。5. 方言：如果这个语言有方言差别的话，则用一定的篇幅介绍方言的特点，并作方言异同的简要比较。6. 文字：如果这个语言有文字，则除了介绍文字的特点外，还简要介绍文字的历史、使用状况、与口语的关系等等。7. 附录：1000 个左右常用词，方言差别大的语言往往附录不同方言对照的常用词。每本简志多的约 18 万字，少的 7 万多字。

从总体来看，这套丛书是对各个语言的结构特点进行较详细的描写。特别对语言结构中的语法系统，作了比语言概况详细得多的描述，无怪乎国外学者经常把语言简志译成该语言的语法纲要，因为不少语言简志中语法部分的描述几乎占了全书的三分之二。语言简志的编写和出版标志着我国少数民族语言的描写研究水平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也为少数民族语言的其他研究，特别是历史比较研究奠定了基础。世界各国的大图书馆都竭力收藏这套丛书，国内外凡研究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的著作、论文，其参考书目几乎离不开这套丛书。

对一个语言更深入的描写研究最近是以描写语法或某种语言研究的专著形式出现的。例如，清格尔泰的《蒙古语语法》（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92），宣德五的《朝鲜语基础语法》（商务印书馆，1994），戴庆厦、徐悉艰的《景颇语语法》（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2），李永燧的《哈尼语语法》（民族出版社，1990），张济民的《仡佬语研究》（贵州民族出版社，1993），林向荣的《嘉绒语研究》（四川民族出版社，1993），丁椿寿的《彝语通论》（贵州民族出版社，1993）等，这些专著的篇幅一般都比较大，少的 30 多万字，多的 60 多万字，比语言简志更深入地揭示了该语言结构的特点。

从 1992 年起，中国社会科学院已经把新发现语言的深入调查研究列人重点研究课题，对未列人语言简志丛书的语言，逐个进行深人调查研究，计划在本世纪末，将有一套新的描写语言学的丛书

问世。

对少数民族语言的专题描写研究，一直是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重点。从本世纪初至九十年代中期，国内各种刊物、文集共发表描写性研究论文4千多篇，几乎占了少数民族语言研究领域发表论文的一半左右。本世纪五十年代至六十年代，专题描写偏重在语音方面，特别是一些语言里的特殊语音现象。例如复辅音、送气擦音、长短元音、松紧元音等等。这种描写一般停留在根据直观观察和听觉所得的结果来进行。八十年代以来，对少数民族语言语音的描写面更加广泛，揭示出的少数民族语言中的特殊语音现象越来越多，如蒙古语中的吸气音，羌语中的长辅音，朝鲜语中的紧辅音，阿昌语中的清鼻音，白语中的声门混合挤擦音，蒙古语中的弱化辅音、弱化元音，裕固语中的带擦元音，拉珈语的鼻化元音，藏缅语中的卷舌元音，阿尔泰语系语言中的元音和谐，景颇语、独龙语中的弱化音节，藏语中的音节减缩等等。这种描写一般停留在定性阶段，即对这种语音现象的发音特点根据调查对照观察，从语音学和音系学的角度进行描述。

由于实验语音学的兴起，对少数民族语言语音的四色（音高、音强、音色、音长）描写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更加科学的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历史时期。目前已经对有影响的少数民族语言的整个语音系统，如藏语、蒙古语、维吾尔语、哈萨克语等进行了实验分析。这些语言的总体分析研究报告将陆续出版。此外还对少数民族语言中的一些特殊语音现象进行了专题描写研究。如鲍怀翘等的《佤语浊送气声学特性分析》（《民族语文》1990，2）、《蒙古语察哈尔话元音松紧的声学分析》（《民族语文》1992，1），孔江平的《道孚藏语双塞音声母的声学特性》（《语言研究》1991，2）、《道孚藏语双擦音声母的声学分析》（《民族语文》1991，3）、《苗语浊送气的声学研究》（《民族语文》1993，1）、《哈尼语发声类型声学研究及音质概念的讨论》（《民族语文》1996，1），确精扎布的《蒙古语察哈尔土语

元音的实验语音学研究》(《民族语文》1989,4),王贤海的《国内几种少数民族语言擦音送气实验研究》(《民族语文》1988,1),石锋等的《高坝侗语五个平调的实验分析》(《民族语文》1988,5),罗安源的《从共振峰看元音音区》(《民族语文》1995,4)等。

对少数民族语言语法的描写研究往往是结合对整个语言的描写研究进行的。而专题描写是八十年代才陆续被重视的。但近十多年来进展很快,取得的成果也比较明显。仅仅从《民族语文》杂志1978年创刊到1996年第4期出版的100期来看,对语法的描写文章数量已经接近于语音描写的文章。[12] 在描写的深度和广度方面都是空前的,几乎涉及语法研究的所有方面。有对某种语言的某一词类特征的描写的,如李树兰的《论锡伯语的助动词》(《民族语文》1988,4),谢广华的《藏语动词语法范畴》(《民族语文》1982,4),刘菊黄的《独龙语动词研究》(《语言研究》1988,1),杨焕典的《纳西语中的数量词》(《民族语文》1983,4),王辅世、王德光的《贵州威宁苗语的方位词》(《民族语文》1982,4),武自立的《阿细彝语形容词的几个特征》(《民族语文》1981,3),黄成龙的《羌语形容词研究》(《语言研究》1994,2),石林的《侗语代词分析》(《民族语文》1986,5),王志敬的《藏语动名词探索》(《民族语文》1987,1),纪嘉发的《云南墨江彝语结构助词初探》(《语言研究》1992,2),向日征的《湘西苗语助词的语法特点》(《民族语文》1987,2),张蓉兰的《拉祜语动词的语法特点》(《民族语文》1987,2)等等。有对各词类语法范畴的特征、内容等进行描写的。如陈士林等的《凉山彝语的使动范畴》(《中国语文》1962,8—9),戴庆厦的《载瓦语使动范畴的形态变化》(《民族语文》1981,4),高尔锵的《塔吉克语动词的语态特点》

[12] 《民族语文》创刊至出版100期,该刊发表编辑部文章《奋发向上励精图治》,提到该刊共发表1100多篇文章,其中语音描写的文章150篇,语法描写的文章125篇。该文载《民族语文》1996,4。

(《民族语文》1990,2),孙宏开的《羌语动词的趋向范畴》(《民族语文》1981,1),拿木四来的《达斡尔语的谓语人称范畴》(《民族语文》1981,2);喻翠容的《傣语动词的情貌系统》(《语言研究》1985,2)、李树兰的《锡伯语的领属范畴》(《民族语文》1982,5),陈康的《彝语人称代词的"数"》(《民族语文》1987,3),刘光坤的《论羌语代词的"格"》(《民族语文》1987,4),张济川的《藏语使动、时式、自主范畴》(《民族语文》1989,2),陈士林的《凉山彝语的特指和泛指》(《民族语文》1989,2),舒志武的《土家语形容词的"级"》(《语言研究》1994,2),陈康等的《土家语动词的情貌》(《民族语文》1983,6),刘照雄、林莲云的《保安汉语撒拉语里的确定与非确定语气》(《民族语文》1980,3),李树兰、胡增益的《满-通古斯语言语法范畴中的确定/非确定意义》(《民族语文》1988,4),李树兰的《反身领属范畴在锡伯语中的补偿手段》(《民族语文》1989,3)等。

上述这些文章从一个侧面揭示了少数民族语言中语法范畴的构成和语法意义、语法形式的多样性。在一定意义上丰富了理论语言学的宝库。有相当多的文章专门讨论了语法形式。在少数民族语言中,表达语法意义的语法形式丰富多采,一般北方少数民族语言形态比较丰富,黏附性前缀、后缀、中缀等比较发达,屈折形态也是重要的语法形式,还有重叠形式等等。南方少数民族语言一般以虚词作为语法意义的主要表现形式,当然也有重叠形式。下面拟列出部分专门讨论语法形式的论文,从中大体可以了解到少数民族语言语法研究中对语法形式的描写的重视程度,如金淳培的《朝鲜语语法形式的意义特征》(《民族语文》1986,3)、陈乃雄的《五屯话的动词形态》(《民族语文》1989,6)、陈晓云的《哈萨克语中词的重叠》(《民族语文》1988,3)、毛宗武的《瑶族标敏话词语重叠的语法功能和语法意义》(《民族语文》1989,6)、李炳泽的《回辉话的前缀》(《语言研究》1995,2)、张公瑾的《傣语德宏方言中动词和形容词的后附形式》(《民族语文》1979,2)、葆录的《关于蒙古语的某些构词

后缀》(《民族语文》1981,3)、黄良荣的《嘉绒语前缀 ta- tə -ka - kə-的语法作用》(《民族语文》1993,3)、巴桑卓玛的《巴塘藏语动词屈折形态的分析化》(《民族语文》1990,5)等等。

句法描写也是语法描写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这方面也有一些比较深入的专题研究。例如道布的《蒙古语句子结构分析》(《民族语文》1979,2)、高尔锵的《塔吉克语基本句型分析》(《民族语文》1986,1)、崔允甲的《朝鲜语单句和复句的区分》(《民族语文》1982,4)、颜其香的《关于佤语词序问题》(《语言研究》1987,1)、胡坦的《论藏语比较句》(《民族语文》1985,5)、罗安源的《苗语句法成分的可移动性》(《民族语文》1987,3)、谢广华的《拉萨藏语的句法结构》(《民族语文》1985,6)、贾晞儒的《谈谈蒙古语句子结构的几个问题》(《民族语文》1995,5)、赵斌的《中国各民族语言的语序共性分析》(《语言研究》1989,1)、郑贻青的《黎语的形补词组》(《民族语文》1984,1)、特图克的《蒙古语并列复句分析》(《民族语文》1982,1)等等。

词汇和语义的描写是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薄弱环节,比起语音研究和语法研究来,发表的文章数量比较少。在词汇研究的文章中,一般描述词的结构和构词特点的文章比较多,也有分析由于语言接触,引起语言借用的一些文章,例如,魏萃一的《维吾尔语词汇演变的规律性》(《民族语文》1981,4)、贾晞儒的《蒙古语复合词的语义结构分析》(《民族语文》1987,2)、梁敏的《壮语的同音词、多义词、同义词、近义词和反义词》(《民族语文》1982,1)、林向荣的《嘉绒语构词法研究》(《民族语文》1983,3)、乐·色音额尔敦的《同仁保安语里的谐音合成词》(《民族语文》1982,1)、查干哈达的《蒙古语青海话的词汇特点》(《民族语文》1987,1)、朝克的《鄂温克语的构词方式》(《民族语文》1984,2)、恩和巴图的《三家子满语词汇》(《民族语文》1992,3)、朱建新的《简论凉山彝语附加式构词法》(《民族语文》1986,2)、刘光坤的《羌语中的藏语借词》(《民族语文》

1981,3)、陈宗振的《西部裕固语中的早期汉语借词》(《语言研究》1985,1)、李得春的《朝鲜语中的满语借词与同源成分》(《民族语文》1984,1)、宣德五的《关于朝鲜语汉字词的几个问题》(《民族语文》1992,5)、杨品亮的《现代白语中的古汉语词》(《民族语文》1990,4)、曹广衢的《壮侗语中的一些古汉语借词》(《语言研究》1996,2)等。研究语义的文章比较少,在九十年代才出现一些较有分量的论文。如戴庆厦、胡素华的《彝语支语言颜色词试析》(《语言研究》1993,2),斯钦朝克图的《蒙古语五种牲畜名称语义分析》(《民族语文》1994,3),傅爱兰、李泽然的《哈尼语动物名词的语义分析》(《中国民族语言论丛》,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6),曲木铁西的《彝语义诺话植物名词的语义分析》(《语言研究》1993,2),胡书津的《试析藏语 ABB 型词的义位特点》(《民族语文》1990,6)等。全面描述某一语言的词汇系统和语义特点,最近也开始受到重视,如戴庆厦、徐悉艰合著的《景颇语词汇学》(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5),赵洪泽、米武作的《彝语修辞学》(四川民族出版社,1991)等,都是对某个语言的词汇系统或语义特点进行描述的力作。

少数民族语言的描写研究仍在继续深人,专题描写研究正方兴未艾;对重点语言的深入描写专著有可能在本世纪再出版若干种。

三、少数民族比较语言学的研究

这里主要讨论历史比较研究。这是近 20 年来的民族语文研究的热点问题。从《民族语文》百期所发表的论文统计数,少数民族语言的历史比较研究的文章超出所有其他类论文就足以证明这一点。少数民族语言历史比较研究主要围绕以下三个问题进行。

(一)少数民族语言的谱系分类研究

通过比较研究,从发生学角度建立少数民族语言相互远近关系的谱系分类表,是这项研究的主要目标。这方面的主要成果形式为论文,有讨论语系分类的,主要侧重在汉藏语系语言的分类,这方面的分歧意见比较大。阿尔泰语系分类也有不同意见,但国内全面讨论这方面的文章不多。汉藏语系分类问题主要有3种不同意见。李方桂、罗常培、傅懋勣、马学良等传统的分法是把汉藏语系分为汉、侗台、苗瑶、藏缅4个语族;美国学者白保罗把苗瑶和侗台从汉藏语系分割出去,另成立澳泰语系;邢公畹等则把汉藏、澳泰、南亚3个语系合并为一个大语系,称华澳语系。在此问题上发表了一系列论文。如罗常培、傅懋勣的《国内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概况》(《中国语文》1954,3),罗美珍的《试论台语的系属问题》(《民族语文》1983,2)和《有关建立汉藏语系的几个认识问题》(《民族语文》1996,4),陈其光、李永燧的《汉语苗瑶语同源例证》(《民族语文》1981,2),邢公畹的《关于汉语南岛语的发生学关系》(《民族语文》1991,3、4、5)、《汉藏语系研究和中国考古学》(《民族语文》1996,4),倪大白的《汉藏语系语言的系属问题》(《中国语言学报》1995,6)、《南岛语与百越诸语言的关系》(《民族语文》1994,3)等,孙宏开的《关于汉藏语分类研究中的一些问题》(《国外语言学》1995,3),潘悟云的《汉藏语、南亚语和南岛语——一个更大的语言联盟》(《云南民族语文》1995,1、2),吴安其的《从汉印尼几组词的对应看汉南岛语的关系》(《民族语文》1995,4),陈保亚的《从核心词分布看汉语和侗台语的语源关系》(《民族语文》1995,5),蒙斯牧的《澳泰语发展的三个历史阶段》(《语言研究》1992,1、1995,1)等。

有的讨论语族分类的,这方面分歧最大的数藏缅语族,因为这个语族内部语言数量多,情况复杂。因此发表的文章相对也多一些。如盖兴之的《试论缅彝语言的谱系分类》(《民族语文研究文

集》青海民族出版社，1983）、孙宏开的《试论中国境内藏缅语的谱系分类》（日本松香堂《东亚的语言和历史》，1988）、戴庆厦等《关于我国藏缅语族系属分类问题》（《云南民族学院学报》1989，3）。也有讨论其他语族语言分类的，如王辅世的《苗瑶语的系属问题》（《民族语文》1986，1）、吴宏伟的《突厥语族语言的分类》（《语言与翻译》1992，1）、王远新的《突厥语的分类及历史分期问题》（《满语研究》1994，2）等。

有的文章讨论语支分类，也有的讨论某个语言在语系、语族、语支中的历史地位。这方面的文章数量很多，其中不乏有较高学术价值者。例如，梁敏的《仡央语群的系属问题》（《民族语文》1990，6）、林莲云的《撒拉语裕固语分类问题质疑》（《民族语文》1979，3）、赵衍荪的《白语的系属问题》和孙宏开的《羌语支属问题初探》（均载《民族语文研究文集》青海民族出版社，1983）、张均如的《标语与壮侗语族语言的比较》（《民族语文》1989，2）、张济民的《拉基语与仡佬语的关系》（《民族语文》1992，3）、贺嘉善的《仡佬语的系属》（《民族语文》1982，5）、傅爱兰的《怒语（怒苏）系属研究——兼论缅彝语系属划分问题》（《语言研究》1989，1）、倪大白的《海南岛三亚回族语言的系属》（《民族语文》1988，2）、孙宏开的《从词汇比较看西夏语与藏缅语族羌语支的关系》（《民族语文》1991，2）、李锦芳的《布干语和徕语关系初探》（《语言研究》1997，1）、巴达荣嘎的《达斡尔语与蒙古语异同比较——兼谈达斡尔语的系属》（《民族语文》1988，6）等。

关于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的谱系分类，根据我个人的研究，并吸收各方面最新的研究成果和意见，参考传统的分类方法，我们大体可以归纳出中国少数民族语言谱系分类的意见如下：

1. 汉藏语系

（1）汉语

（2）侗台语族（或称壮侗语族、台语族）

A. 壮傣语支：包括壮语、傣语、布依语、临高语

B. 侗水语支：包括侗语、水语、毛南语、么佬语、佯僙语、莫语、拉珈语、标语

C. 黎语支：包括黎语、村语

D. 仡央语支：包括仡佬语、布央语、普标语、拉基语、木佬语、羿人语

(3)苗瑶语族

A. 苗语支：包括苗语、布努语、巴亨语

B. 瑶语支：勉语

C. 畲语支：畲语、炯奈语

(4)藏缅语族

A. 藏语支：包括藏语、门巴语、仓洛语、白马语

B. 彝语支：包括彝语、傈僳语、哈尼语、拉祜语、纳西语、基诺语、怒苏语、柔若语、白语、土家语、毕苏语、桑孔语、末昂语、卡卓语、嘎苏话、阿哲话、唐琅话

C. 羌语支：包括羌语、普米语、嘉绒语、木雅语、尔苏语、贵琼语、尔龚语、扎巴语、纳木义语、史兴语、却域语

D. 缅语支：包括阿昌语、载瓦语、浪速话、波拉话、勒期话、仙岛话

E. 景颇语支：包括景颇语、独龙语、阿侬语、达让语、格曼语、义都语

F. 喜马拉雅语支：包括博嘎尔(崩尼)语、苏龙语

2. 阿尔泰语系

(1)突厥语族

A. 西匈语支：包括维吾尔语、哈萨克语、乌孜别克语、撒拉语、塔塔尔语

B. 东匈语支：包括柯尔克孜语、西部裕固语、图佤语、土尔克语

(2)蒙古语族

包括蒙古语、达斡尔语、东乡语、保安语、土族语、东部裕固语、康家语

(3)满-通古斯语族

A. 满语支:包括满语、锡伯语、赫哲语

B. 通古斯语支:包括鄂伦春语、鄂温克语

朝鲜语的系属分类问题有多种意见,较流行的说法有两种:一种认为属于阿尔泰语系;另一种认为属于澳泰语系。

3. 南岛语系

(1)印度尼西亚语族

A. 台湾语支:包括3个语组

a. 排湾语组:排湾语、阿眉斯语、布嫩语、鲁凯语、卑南语、邵语、萨斯特语

b. 泰耶尔语组:泰耶尔语、赛德语

c. 邹语组:邹语、沙阿鲁阿语、卡那卡那富语

此外,属于这个语支的即将消亡的语言可能还有巴则海语、噶玛兰语等,均分布在台湾省的平埔地区。

B. 巴丹语支:耶眉语

C. 占语支:回辉语

4. 南亚语系

孟高棉语族

A. 佤德昂语支:佤语、德昂语、布朗语

B. 克木语支:克木语

C. 越芒语支:京语、徕徕语、布干语(又称本甘语)、莽语

此外,属于这个语族的语言可能还有户话、不辛话、曼米话、空格话等,因未作详细调查,暂不分类。

5. 印欧语系

(1)斯拉夫语族东斯拉夫语支:俄罗斯语

(2)伊朗语族帕米尔语支:塔吉克语

(二)语系、语族、语支的构拟和特点研究

传统的谱系分类框架基本上是语系、语族、语支、语言,虽然这种框架已经不能确切反映和概括一些复杂语系语言之间的亲疏关系,但是,要完全跳出这个框架也是不容易的。目前民族语言研究的学者们通常在讨论具体分类时,在语族与语支之间增加语群的层次,在语支和语言之间增加语组的层次,并建议统一英文术语,语系用stock,语族用family,语群用division,语支用branch,语组用group。这个术语基本上是谢飞[13]在汉藏语导论中使用过的。

对汉藏语系的总体研究,国外较早,除了前面提到的谢飞的著作外,影响最大的数白保罗的《汉藏语言概论》[14]。在国内,汉藏语系的研究始于八十年代,由马学良主编的《汉藏语概论》[15]大体介绍了汉藏语系各语族或语支的特点,第一次从总体上论述了中国境内汉藏语系语言的特点。对汉藏语系中某个方面或某些特点的专题研究,已经发表了不少有一定学术价值的文章。例如,俞敏的《汉藏同源词谱稿》(《民族语文》1989,1、2),邢公畹的《汉藏系语言及其民族史前情况试析》(《语言研究》1984,2)、《论汉语台语"关系字"的研究》(《民族语文》1989,1)、《汉台语比较研究中的深层对应》(《民族语文》1993,5)等,陈其光的《汉藏语声调探源》(《民族语文》1994,6)、吴安其的《汉藏语同源问题研究》(《民族语文》1996,2),徐世璇的《汉藏语言的语音屈折构词现象》(《民族语文》1996,3),黄树先的《汉语文献中的几个藏缅语词试释》(《语言研究》

[13] 详见 Robert Shafer: *Introduction to Sino-Tibetan.* Otto Harrassowitz · Wiesbaden, 1974, Germany.

[14] Paul K. Benedict: *Sino-Tibetan: A Conspectu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2, UK.

[15] 马学良主编:《汉藏语概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

1995,1),蓋为光的《汉语和侗台语语源联系举例》(《语言研究》1984,2)。研究阿尔泰语系的文章相对地说比汉藏语系少得多,仅有数篇。如胡增益的《阿尔泰语言中的经济原则》(《民族语文》1989,4)、武·呼格吉勒图的《阿尔泰语系诸语言表示形容词加强语义的一个共同方法》(《民族语文》1996,2)、林莲云的《我国阿尔泰语的谐音词》(《民族语文》1984,5)、朝克的《论日本阿夷奴语和阿尔泰诸语代词的关系》(《民族语文》1993,3)、金炳吉的《蒙古、突厥、满通古斯三个语族共有词的探讨——(五体清文鉴)研究》等。

语族范围的比较研究在八十年代取得了较大的进展。"七五"期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把"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比较研究"课题列入计划,开展语族范围的历史比较,经过多年的潜心研究,已经有若干种语族的比较研究专著出版。其中有梁敏、张均如《侗台语族概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王辅世、毛宗武的《苗瑶语古音构拟》(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颜其香、周植志的《中国孟高棉语族语言与南亚语系》(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5)等。此外,还有一批语族研究的成果,也已经出版或即将出版,其中有李增祥的《突厥语概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2)、王远新的《突厥历史语言学研究》(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5)、倪大白的《侗台语概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0)、朝克的《满通古斯诸语比较研究》(民族出版社,1997)。与此同时,为了开展语族范围的比较研究,以语族为单位,出版了一批对照词汇集,供比较研究之用。其中有中央民族学院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第五研究室编的《壮侗语族语言词汇集》(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5)、中央民族学院苗瑶语研究室编的《苗瑶语方言词汇集》(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7)、孙宏开等编的《藏缅语语音和词汇》(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黄布凡主编的《藏缅语族语言词汇》(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2)、陈宗振等编的《中国突厥语族语言词汇集》(民族出版社,1990)、孙竹

主编的《蒙古语族语言词典》(青海人民出版社,1990)等。

语族范围的专题研究也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其中以藏缅语族最为明显。藏缅语族有数百种语言或方言,分布在中国和相邻的南亚诸国,语言情况十分复杂,研究难度较大。专题研究主要集中在语音和语法两个方面。其中讨论语音问题的文章有戴庆厦的《我国藏缅语族松紧元音来源初探》(《民族语文》1979,1)、《藏缅语族某些语言弱化音节探源》(《民族语文》1984,2)、《藏缅语的声调》(《藏缅语新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4)等,孙宏开的《藏缅语若干音变探源》(《中国语言学报》1983,1)、《藏缅语复辅音的结构特点及其演变方式》(《中国语文》1985,6)等,黄布凡的《藏缅语声母对韵母演变的影响》(《中国语言学报》,1991),谢志礼、苏连科的《藏缅语清化鼻音、边音的来源》(《民族语文》1990,4)。此外,孙宏开在《藏缅语语音和词汇》一书的导论部分,用了较大的篇幅,讨论了藏缅语中同源词的特征,单辅音的分化,复辅音的历史演变,复元音、长短元音、松紧元音、鼻化元音、卷舌元音等的来源,辅音韵尾的历史演变,声调产生的机制和分化的条件,弱化音节的来源和特点等。

藏缅语语法方面的专题研究也取得了不小的进步,发表了数量可观的论文,几乎涉及词类的许多语法范畴和形式。其中孙宏开较系统地讨论了藏缅语中的一系列语法问题。例如他发表了《我国部分藏缅语中名词的人称领属范畴》(《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4,1)、《藏缅语量词用法比较——兼论量词发展的阶段层次》(《中国语言学报》1989,2)、《藏缅语人称代词格范畴研究》(《民族语文》1995,2)、《试论藏缅语中的反身代词》(《民族语文》1993,6)、《藏缅语疑问方式试析——兼论汉语、藏缅语特指问句的构成和来源》(《民族语文》1995,5)、《我国藏缅语动词的人称范畴》(《民族语文》1983,2)、《再论藏缅语中动词的人称范畴》(《民族语文》1994,4)、《藏缅语中的代词化问题》(《国外语言学》1994,3)、《藏缅语动词的

互动范畴》(《民族语文》1984,4)、《论藏缅语中的命令式》(《民族语文》1997,6)、《羌语(藏缅语)动词的趋向范畴》(《民族语文》1981,1)、《论藏缅语的语法形式》(《民族语文》1996,2)、《论藏缅语语法结构类型的历史演变》(《民族语文》1992,5、6)、《藏缅语语法研究中的一些问题》(《云南民族语文》1988,1)等,此外还有黄布凡的《藏缅语的情态范畴》(《民族语文》1991,2)、《藏缅语动词的趋向范畴》、《藏缅语"指代→名"偏正结构语序》(《藏缅语新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4)等,戴庆厦的《藏缅语个体量词研究》(《藏缅语新探》,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4)、李永燧的《汉语藏缅语人称代词探源》(《中国语言学报》1984,2)、《藏缅语名词的数量形式》(《民族语文》1988,5)等。这些文章都以专题形式讨论了藏缅语语法中的一些重要特点,其中有的文章还从国内外现代藏缅语中存在复杂的、差别很大的语法形式中,梳理出它们历史演变的脉络,讨论了各类形式之间千丝万缕的历史联系,从而把藏缅语语法演变规律建立在确凿可信的理论和材料的基础之上。

侗台语族语言的专题研究也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发表了一定数量的论文。如邢公畹的《汉台语舌根音声母字的深层对应例证》(《民族语文》1995,1),张均如的《原始台语声母类别探索》(《民族语文》1980,2)、《壮侗语族语音演变的趋向性、阶段性、渐变性》(《民族语文》1986,1)、《侗台语族轻唇音的产生和发展》(《民族语文》1995,1)等,李钊祥的《现代侗台诸语言声调和韵尾的对应规律》(《民族语文》1982,4),郑贻青的《原始台语声类在靖西壮话里的反映》(《民族语文》1987,6),王德温的《原始侗台语声母系统中的 ?mb 和 ?nd》(《语言研究》1985,2),倪大白的《侗台语复辅音声母的来源及演变》(《民族语文》1996,3)、梁敏的《壮侗语族诸语言名词性修饰词组的词序》(《民族语文》1985,5)、《壮侗诸语言表示领属关系的方式及其演变过程》(《民族语文》1989,3)等,曹广衢的《壮侗语趋向补语的起源和发展》(《民族语文》1994,4),薄文泽的

《侗台语的判断词和判断式》(《民族语文》1995,3),洪波的《台语施事成分的语序分布及其原则》(《民族语文》1994,2)等。

苗瑶语族专题研究的论文相对来说,比汉藏语系其他两个语族要少一些,而且大都偏重在语音方面,语法专题研究比语音少。在这方面中央民族大学的陈其光发表了一系列研究苗瑶语的论文,如《苗瑶语入声的发展》(《民族语文》1979,1)、《苗瑶语浊声母的演变》(《语言研究》1985,2)、《苗瑶语鼻音韵尾的演变》(《民族语文》1988,6)、《苗瑶语族语言的几种调变》(《民族语文》1989,5)、《古苗瑶语鼻冠塞音在现代方言中反映形式的类型》(《民族语文》1984,5)、《苗瑶语前缀》(《民族语文》1993,1)等,此外,还有张琨的《古苗瑶语鼻音声母字在现代苗语方言中的演变》(《民族语文》1995,4)、曹翠云的《汉、苗、瑶语第三人称代词的来源》(《民族语文》1988,5)等。

阿尔泰语系各语族的研究,数突厥语族方面的文章多,研究深度也比较明显。其中吴宏伟发表了一系列研究突厥语的论文。如《突厥语族语言的词重音问题》(《民族语文》1995,5)、《论突厥语族语言的长元音》(《民族语文》1996,3)、《突厥语族语言元音和谐的类型》(《语言研究》1991,6)、《影响突厥语族语言元音和谐的几个因素》(《民族语文》1990,1)、《关于突厥语族一些语言部分词首辅音演变的几个问题》(《民族语文》1992,5)、《突厥语族语言双音节中元音的相互适应和相互排斥》(《语言与翻译》1993,1)等,此外还有魏萃一的《试论我国突厥语的特点》(《民族语文》1983,5),邓浩的《论原始突厥语的结构类型》(《新疆师范大学学报》1988,2)、《论突厥语族研究中的几个问题》(《开拓》1987,2)、《突厥语后置词形成问题质疑》(《语言与翻译》1993,3)等,王远新的《突厥语族语言的后置词与词类分化》(《民族语文》1987,5)、《突厥语族语言基数词的历史演变》(《语言研究》1989,2),张亮的《中国突厥语名词格的比较》(《民族语文》1991,2)、赵明鸣的《突厥语族语言与格类型

比较研究》(《民族语文》1993,2),张定京的《关于突厥语言的辅助名词》(《中国民族语言论丛》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4)等。

蒙古语族总体研究的成果较突出的是喻世长的《论蒙古语族的形成和发展》(民族出版社,1983),这是中国学者第一本研究蒙古语族的专著。作者根据蒙古语族各语言语音、语法和词汇的比较,提出了蒙古语族语言的历史分期为古代、中古、近古和现代 4 个发展时期。与此同时,内蒙古大学的师生在八十年代初也发表了一批综合研究蒙古语族的论文,集中刊登在《内蒙古大学学报》1982 年第 3 期上。其中有呼格吉勒图的《蒙古语族语言基本元音的比较》、包力高的《关于蒙古语族诸语言的长元音和复合元音》、森格的《蒙古语族语言辅音比较》、哈斯巴特尔的《关于蒙古语族诸语言格的范畴》、斌巴的《关于蒙古语族诸语言人称代词的几个问题》、乐·赛音额尔敦的《关于蒙古语族诸语言的副动词》、包·吉仁尼格的《蒙古语族语言动词态诸形态的比较》、季荣的《关于蒙古语族语言几个后置词起源的探索》等[16]。自那以后,还陆续发表了一些关于蒙古语族研究的论文。如刘照雄的《浅谈蒙古语族中动词的特点及句法功能》(《语言研究》1982,2)、《我国蒙古语族语言的语音对应》(《民族语文》1984,6),陈乃雄的《中国蒙古语族语言的构词附加成分》、(《内蒙古大学学报》1985,4),呼和巴尔的《蒙古语族语言名词的人称领属形式》(《蒙古语言文学》1986,5),王鹏林的《蒙古语族"格附加成分"的问题》(《民族语文》1983,1)等。1985 年,青海人民出版社出版了孙竹的《蒙古语文集》,重点是察哈尔方音,科尔沁方音。

满-通古斯语族综合研究起步较晚,发表的论文比其他语族少,仅见数篇,如李树兰、胡增益的《满一通古斯语言语法范畴中的

[16] 有关此问题的详情请参阅陈乃雄《我国蒙古语族语言研究概况》,载《民族语文》1987,4 期。

确定/非确定意义》(《民族语文》1988,4),马学良、乌拉熙春的《满语支语言中的送气清擦音》(《民族语文》1993,6),赵杰的《锡伯语、满语语音演变的比较研究》(《民族语文》1988,1)等。

也有一些文章是讨论方法论的。汉藏语系、阿尔泰语系与印欧语系特点不同,在历史比较研究的方法论方面应该有自己的特点。在这方面一些学者进行了尝试,发表了一些文章进行讨论。如邢公畹的《汉苗语语义学比较法试探研究》(《民族语文》1995,6)、王辅世的《苗语古音构拟问题》(《民族语文》1988,2)、孙宏开的《原始藏缅语构拟中的一些问题——以"马"为例》(《民族语文》1989,6)、马学良的《汉藏语系研究的理论和方法问题》(《民族语文》1996,4)、陈保亚的《从核心词分布看汉语和侗台语的语源关系》(《民族语文》1995,5)等。

(三)各语言的历史演变研究

这方面的研究是不平衡的,主要集中在以下几种类型的语言。第一,有文献的语言,特别是历史文献比较久的语言,人们往往利用文献和现代口语的关系,研究它们历史演变的脉络;第二,方言差别比较大的语言,往往从方言演变的不平衡,研究原始语言的面貌;第三,使用人口较多的语言,往往容易得到人们的重视;第四,保存古老面貌比较多,或者说比较保守的语言,人们往往喜欢利用这个语言的资料来讨论语族、语支和另一些语言的特点,从而也加深了对这个语言历史演变的研究和认识。

以藏语为例,藏语有七世纪的古藏文,有分布在国内外差别较大的5个方言。五十年代对藏语方言进行过较全面的调查,之后又进行过多次补充调查,积累了丰富的第一手资料,因此藏语史的研究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近一些年取得的成就令人瞩目。不仅出版了数量可观的专著,如金鹏的《藏语拉萨日喀则昌都话的比较研究》(科学出版社,1958),瞿霭堂、谭克让的《阿里藏语》(中国社会

科学出版社，1983），王尧的《吐蕃金石录》（文物出版社，1982），胡书津的《简明藏文文法》（云南民族出版社，1987）等，也发表了有相当水平的学术论文。仅就《民族语文》杂志，创刊10多年来就发表了数十篇较有分量的论文。如张济川的《古藏语塞音韵尾读音初探》（1982，6）、《藏语声母lh-的来源和演变》（1990，2）等，胡坦的《藏语的语素变异和语音变迁》（1984，3），瞿霭堂的《藏语动词屈折形态的结构及其演变》（1985，1），黄布凡的《藏语方言声调的发生和分化条件》（1994，3）、《古藏语动词的形态》（1981，3）等，格桑居冕的《藏语动词的使动范畴》（1982，5），罗秉芬的《古藏语复辅音韵尾中d的演变——从古藏文手卷P·T·1047看古藏语语音演变》（1991，3），江荻的《藏语sr-声类变化的扩散及中断》（1996，1）等。至于散见于文集、各民族院校的学报、其他专业刊物上刊登的这方面文章，其总数会远远超出《民族语文》杂志刊登的数字。本文不可能全面介绍每个语种的研究情况，但是，从这一侧面，我们大体可以了解到少数民族语言的历史研究所取得的成就。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中心建立了一个建国以来少数民族语言研究著述目录数据库，从这个库所反映的情况来看，各少数民族语言历史研究的论文，总数约在2000篇左右。从近几年的发展变化来看，比例呈逐年上升趋势。可见，少数民族语言比较研究将是今后研究的一个重要领域。

由于我国少数民族语言多数无文字和文献可考，这方面的研究著作或论文主要依据语言或方言的历史演变不平衡这一客观事实，人们通过比较，从历史残存在各语言或方言中的蛛丝马迹中寻找线索，其中有些著作或论文，由于使用的是第二手材料，本人对所用材料的背景并不熟悉，难免有妄议者。此外，中国少数民族语言复杂，借用传统的方法已经遇到了不少困难，人们正在寻找和探索新的适合于中国语言学的研究方法。在这个过程中，走点弯路、付一点学费，是在所难免的。但无论如何，不论专题研究也好，全面

比较也好，总体水平正在逐年提高。

在开展历史语言学研究的过程中，有一些理论和方法问题必须加以研究并取得共识。例如就汉藏语系的历史比较研究来说，如何构拟原始汉藏语？在缺乏亲属语言资料佐证的情况下，原始汉语的构拟是否行得通？所谓远程构拟（从上到下）、基础构拟（从下到上）及专题构拟的理论基础如何？可行性又如何？它们之间的关系如何？如何在构拟原始母语时排除干扰因素（非本质因素）？有人把构拟原始母语比作求数学上的“最大公约数”，而不是“最小公倍数”，这种比喻是否恰当？原始汉藏语的语音系统是什么样子？是十分庞杂的声类系统和韵类系统，还是比较简单的？声调是汉藏语系的一个特点，但声调是后起的语音现象，声调产生的机制是什么？为什么汉藏语系一定要产生声调？在研究汉藏语系语音系统时能否跳出声、韵、调分析的圈子，采用元、辅音分析法，两者的利弊各如何？

在词汇比较研究中，如何确定亲属语言的同源词？区分早期借词和同源词的标准是什么？如何看待语言接触，在历史比较研究中能否回避语言接触问题？如何认识不同历史阶段的语言接触对语言演变的影响？现在发现，汉语不同方言中均有少数民族语言的底层，底层理论在历史比较语言学中的地位应如何估价？如何建立词族？如何分析语义网络？在历史比较研究中词族研究的意义和地位如何？如何避免同源词研究中任意的“拉郎配”现象？

在语法比较中也存在不少问题。例如原始汉藏语究竟是什么类型的语言，分析、黏着、还是屈折？如何认识原始汉藏语的语法体系？与汉语有亲缘关系的藏缅语中，一些保留原始面貌较多的语言大多有丰富的粘着形态，这些形态成分是什么时侯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能否构拟它们的原始形式？它与汉语的关系如何？被西方一些语言学家排除在汉藏语系之外的壮侗（侗台）、苗瑶两个语族的语言在语法类型上何以如此接近汉语？类型语言学与历史语言

学在某一方面是否可以找到交汇点?

以上这些一直困惑着历史比较语言学界的问题,虽然不断有人著文讨论,但离彻底解决,还需要走漫长的路。

四、少数民族应用语言学的研究

少数民族应用语言学的研究服从并服务于国家语言规划的需要,这方面的研究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才得到重视并加以实施的。40 多年来取得了显著的成就。在少数民族语言研究领域主要包括语言规划、语言教学、语言信息处理、语言翻译等方面的研究。现分述如下。

(一)少数民族语言规划研究

少数民族语言规划的主要目的是:

1. 贯彻民族平等和语言平等的原则,使宪法赋予的"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这一权利既能在法律上得到保障,又能在实践中得到认真的贯彻执行,消除历史上歧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现象。

2. 使各民族的语言文字在使用中不断发展,在发展中不断规范,从而使语言规划工作能促进各民族地区社会的发展、科技的进步和文化教育水平的提高,促进国家现代化建设的发展。

3. 根据自愿自择的原则,在保证各民族语言文字充分使用和发展的前提下,鼓励各民族互相学习语文,增进彼此的了解,加强并促进各民族的大团结。

根据上述目的要求,国家制定法律,保障各少数民族语言的平等地位和使用母语的权利。

《民族区域自治法》除了重申上述内容外,还规定:

>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根据国家的教育方针,依照法律规定,

决定本地方的教育方针，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学制、办学形式、教学内容、教学用语和招生办法。

招收少数民族为主的学校，有条件的应当采用少数民族文字的课本，采用少数民族语言讲课，小学高年级或中学设汉语文课，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教育和鼓励各民族的干部互相学习语言文字。汉族干部要学习当地少数民族的语言文字，少数民族干部在学习、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的同时，也要学习全国通用的普通话和汉文。

民族自治地方的国家工作人员，能够熟练使用两种以上当地通用的语言文字的，应当予以奖励。

刑事诉讼法也规定：

各民族公民都有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诉讼的权利。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对于不通晓当地通用语言文字的诉讼参与人，应当为他们翻译。

在少数民族聚居或者多民族杂居的地区，应当用当地通用的语言进行审讯，用当地通用的文字发布判决书、布告和其他文件。

上述这些规定，是开展少数民族语言规划工作和研究的指导思想和依据。近几十年来，语言规划研究主要围绕以下几个问题开展研究：

1. 为无文字的民族和文字不完备的民族创制和改进民族文字。1954年，政务院批准了文教委员会民族语言文字研究指导委员会和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关于帮助尚无文字的民族创立文字问题》的报告，指出："对于没有文字或没有通用文字的民族，根据他们的自愿自择，应在经过一定时期的调查研究之后，帮助他们逐步制定一种拼音文字，或者帮助他们选择一种现有的适用的文字。"经过民族语文工作者的深入调查研究，到1959年底，我们为壮、黎、布依、苗、侗、彝、纳西、傈僳、哈尼、佤等10个民族创制了14种拉丁字母形式的拼音文字，其中苗族和哈尼族因为方言差别大而分别设计了4种和2种文字方案。为景颇、拉祜、傣等民族改

进了文字。[17]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民族语文工作通过拨乱反正，清除了过去的一些左的看法和做法，提出了社会主义时期是民族语文繁荣发展的历史时期[18]，确立了实事求是、分类指导的基本原则。根据本民族的要求，八十年代又为土、白、独龙、土家、羌、瑶等民族设计了拼音文字方案。由于新创文字与口语接近，易学、易掌握，很受群众的欢迎和喜爱。这些文字的试验推行，扫除了一批用汉文扫不掉的文盲，促进了民族地区的文化教育，在一定程度上也促进了民族地区的经济繁荣。

在第八个五年计划期间，根据我国的新创文字和改进文字均处在试行阶段，使文字的使用受到一定的局限的状况，根据政府实施民族语言规划的需要，组织了"我国新创和改进的少数民族文字试验推行工作经验总结和理论研究"课题组，对新创和改进文字逐个进行调查研究，通过访问座谈、文献收集、实地调查、现场测试、社会问卷等综合方法，调查了解各文种实际的试行效果和本民族群众对文字的评价。调查的内容包括这些文字在学校教育、社会扫盲、行政司法、广播影视、图书报刊的出版发行、宗教活动和日常生活的使用，以及文字的跨境使用、新老文字的关系等问题。每个文种都根据调查结果写出总结报告。[19] 目前，大多数文种已经完成总结报告，并按规定程序向国务院提出正式推行这些文字的申请报告。

2. 对原有文字进行规范，扩大它们的使用范围，使其在文化教育中发挥更大的作用。少数民族文字有的有悠久的历史，如藏文

---

[17] 有关为少数民族创制文字基本经验的详细论述，请参阅傅懋勣《我国少数民族创造和改革文字的问题》，《民族研究》1979，1。

[18] 详见马学良、戴庆厦《社会主义时期是民族语文繁荣发展的历史时期》，《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0，2。

[19] 有关此问题较详细的论述，请参阅黄行《我国新创与改进少数民族文字试验推行工作的成就与经验》，《民族语文》1996，4。

创制于七世纪，其余维吾尔文、哈萨克文、朝鲜文、蒙古文、傣文、彝文等都有较长的历史，其中大部分已经有比较规范的习惯用法。过去这些文字主要用于宗教活动或上层社会，老百姓很少有人掌握。近几十年主要作普及工作，包括学校教育和社会上成年人扫盲，也兼顾提高。同时在新闻、出版、影视、广播等领域逐步扩大各民族语言文字的学习和使用。这方面民族语文工作者作了大量的编译工作。如各科、各级、各类的课本，规范用的词典等。据不完全统计，仅从建国以来，就出版了各类词典400多种。此外，还出版了大量文学作品，有的是译自国内外的名著，有的是整理本民族传统优秀的文学遗产，如诗歌、小说、民间故事、唱词等。

对于原有文字中不通用或不规范的，则征得本民族的同意，进行规范或改进。例如，德宏傣文的改进工作，取得了较显著的成效。德宏傣文采用的是缅文字母，因傣语和缅语是不同语族的语言，语音差别较大，缅语声母多，韵母少，而傣语正好相反。民族语文工作者与本民族各界人士一起，经过3次修改，达到了比较满意的效果。[20] 最近，通过专家总结，已呈报国家拟批准为正式文字推广使用。凉山规范彝文是在原有彝文的基础上，经过反复调查研究，进行科学整理和规范，从各地收集到的数千个彝字中，精选代表凉山彝语语音系统的819个彝字，在字形、读音、书写、使用（包括标点符号的使用）和新词术语等方面建立明确、固定、统一的标准，使彝文全面、确切地代表凉山彝语。[21] 原有彝文经过规范，使之变为易学、易认、易读、易推广的一种音节文字，很受广大彝族干部、群众的欢迎，并于1980年经国务院批准为正式文字推广使用。目前已有10多个县使用这种文字扫除了文盲，在学校教育、新闻出版、广

⑳ 详情请参阅周耀文《德宏傣文改进回顾与展望》，《云南民族语文》1993，3。

㉑ 请参阅陈士林《规范彝文的实践效果和有关的几个问题》，《民族语文》1979，4。

播影视、普及科学知识等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效果。[22]

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规范内容是十分广泛的，就一个语言来说，就包括语音规范、语法规范、词汇规范、书写规范等等，但语音、语法、书写等方面，一般不直接反映社会的变革，比较容易作好这方面的工作。而词汇却不同，它是社会的一面镜子，一种新事物的出现，首先用什么名称来表达这个新事物，就存在一个新词术语问题。傅懋勣在总结民族语文新词术语的表达方式时提出有6种：(1)用已有的语言材料创造；(2)旧词赋予新义；(3)意译；(4)音译；(5)半意译半音译；(6)音译加本民族语言的通名。[23] 他认为，上述这些方式"在许多少数民族语言中是常见的，有些民族全部使用，有些民族只用其中的某几种方式。就这些方式本身来说，只要是客观存在于某个语言当中，就应该是符合规范的，不能说哪种方式符合规范，而另几种方式不符合规范。"但是，事情的复杂性在于实践中如何贯彻这些原则。在使用中，经常会出现词义不确切、标音不统一、书写不一致、一词多形等等，因此有必要使用政府行为来制定新词术语规范的原则和实施细则，通过新词术语的规范机构来不断开展术语的规范工作，出版起规范作用的新词术语词汇集等。目前，在规范化问题的研究中，各语种都总结出一些成功的经验和行之有效的方法，较好地解决了各民族语言文字自身使用和发展的问题。

(二)少数民族语言的教学研究

少数民族语言教学大致有三种类型，第一是母语教学。一般少

---

[22] 彝文在推行中所取得的成就是明显的，有关问题的详情请参阅马黑木甲、姚昌道《彝文在凉山的普及给人们的启示》，《民族语文》1993，2。

[23] 详情请参阅傅懋勣《关于少数民族语言中新词术语的问题》，《中国语文》1957，10。《关于少数民族语言中新词术语问题的几点意见》，《民族团结》1962，3。

数民族聚居的单语地区在初等教育期间，以母语为主，如延边朝鲜族自治州、西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和内蒙古自治区的部分地区、凉山彝族自治州的部分地区等。第二是双语教学。主要指少数民族语言与汉语的双语教学。第三是对少数民族的汉语文教学。总体来说上述3种类型的语言教学，除了第三种针对杂、散居地区的少数民族外，基本上都涉及双语教学问题。由于居住情况、母语使用情况（包括母语态度）、少数民族文字的历史背景、师资力量、教学经费等多种复杂因素，各地、各民族语言的双语教学体制有很大的差别，一般都是根据本地区的特点和条件制定适合当地情况的双语教学方案。有的低年级进行母语教育，到中年级加学汉语文；有的从一开始两种语文同时进行，但有所侧重；也有的一开始仅学汉语文，到高年级再学习民族语文；也有的单教汉语文，仅仅用民族语文进行辅助教学。总之，开展双语文教学以提高广大民族地区中小学的教学质量，已经引起各地的教育部门和科研单位的重视，几乎所有的民族地区教育部门都把双语教学作为一个重要研究课题来抓、近十多年来，列入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有关双语教学研究的课题有10多个，有不少地区已经从不同的角度总结出开展双语对比教学、编写双语教材、制定双语教学体制等方面的经验，取得了可喜的成果。如余惠邦主编的《双语研究》（四川大学出版社，1995）深入调查研究了四川藏区和彝区的双语使用、双语教学等方面的情况和经验，而且从理论上探讨了我国的双语现象。云南少数民族双语教学研究课题组主编的《云南少数民族双语教学研究》（云南民族出版社，1995）则对分布在云南境内的彝、哈尼、傣、拉祜、苗、壮、佤、景颇、傈僳、瑶、纳西、白等12个民族的双语使用、双语教学进行调查，逐个写成调查报告，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完成总论，概括了云南双语教学的历史、现状、经验和问题。周耀文的《中国少数民族语文使用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是他毕生从事民族语言规划研究的经验总结，其中不乏有一些关于

双语教学方面很有见地的论文，如《民族语文与民族教育》、《双语现象与双语教育》、《论在我国民族地区建立多种形式的双语文教育体制》、《从云南民族地区的语言实际出发建立小学双语文教学体制》、《论语言社会功能大小与教学语言使用层次高低》等。据初步统计，近十多年来，涉及有关双语教学和研究的专著、文集已经出版了20多种，讨论双语教学和研究的论文900多篇，其中不乏有较好学术水平者。例如：戴庆厦主编的《语言关系与语言工作》（天津古籍出版社，1990），中国少数民族双语教学研究会编辑的《双语教学研究专集》（《民族教育》，1989）、《中国少数民族双语研究论集》（民族出版社，1990）。在发表众多的论文中，有的讨论双语教学的理论，有的讨论方法；有的讨论教学类型，有的讨论经验教训；有的讨论地区双语教学，有的讨论民族双语教学；等等。从这些论文中，我们不难看出，双语教学确实是我国少数民族地区提高文化教育水平的重要途径。从七十年代起，成立了中国少数民族双语教学研究会，已经召开过7次全国性学术会议，与会学者从不同的角度讨论双语教学中出现的问题，交流各地开展双语教学和研究的经验，总结实行双语教学所取得的成果，推动了少数民族双语教学的健康发展。

（三）少数民族语言信息处理研究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复杂，文字形式多种多样。从字母形式看有拉丁字母（新创文字都采用拉丁字母）、阿拉伯字母、回鹘文字母、梵文字母等，还有彝文音节文字，方块式拼音的朝鲜文。在拉丁字母中，还有过去传教士创制的正、反、横、竖的大写拉丁字母文字等。书写格式有从上至下的蒙古文、锡伯文、满文，有从左至右的藏文、傣文、朝鲜文、彝文及拉丁字母形式的新创文字，有从右至左的维吾尔文、哈萨克文、柯尔克孜文等。这些复杂情况都给少数民族文字的信息处理带来了一定的难度。

少数民族语言文字领域的信息处理研究工作起步较晚，是近十来年内才开始，目前汉文、西文与某一种少数民族文字混合编辑、排版系统已经比较普及。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制的多文种少数民族文字与西文、汉文的混合排字系统已经获得成功，1994 年已经通过专家鉴定，目前除朝鲜文外，所有通用的少数民族文字均可与汉文、西文统一编码、共用字库，实现输入、储存、显示、混合排印等多种功能。北京大学方正集团公司也开发了多种少数民族文字计算机排版系统。

少数民族语言信息处理的另一项重要内容是语料库研究。目前藏缅、苗瑶、侗台 3 个语族语言的语料库(词汇语音数据库)已经基本建立，带标记属性和结构规则的 100 多种语言或方言和数十万条词项的数据已经录入计算机，它将服务于语言描写、语言比较以及词典编纂等方面的深入研究，特别对于语言关系的计量描写研究起重要作用，将完全改变过去传统落后的手工方式。另一种类型的大规模真实文本语料库也已经开始建立，目前藏语和蒙古语已经形成一定规模。根据这种语料库生成的语言词典库和知识库，将为今后进一步开展少数民族语言领域的文献摘要、文本处理、知识获取、机器学习乃至机器翻译等自然语言理解工作提供基本的工具。

此外，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制的藏语拉萨话的文-语合成系统，是在建立了拉萨话的语音声学参数数据库的基础上，采用共振峰参数合成的方式，完成了拉萨话语音系统全部 733 个有调音节(单字词)的合成，达到了比较自然、真实的较好效果。该研究所还开发了少数民族语言的多媒体系统，设计了语音工作站和数字录音设备相连接的，能用于语音声学分析、建立声学参数数据库、进行语音合成和开发少数民族语言学习系统的工作平台。

总之，计算机在少数民族语言研究中的应用，无论是作为它的研究辅助手段，还是作为一门民族语言学的分支学科——计算机

语言学，这方面的研究工作还刚刚起步，可以预料，它将在少数民族语言研究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四）少数民族语言的翻译研究

翻译研究是语言应用研究的一个重要方面，1947 年，著名语言学家季羡林就发表过《谈翻译》（《观察》第 1 卷第 21 期）的文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对翻译工作给予了足够的重视，从中央到地方，都成立了专门机构，从事民汉互译工作，出版了大量政治、科技、文化、教育、历史、文学、宗教等方面的著作。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翻译和出版机构逐步健全和完善，翻译工作者队伍得到充实，翻译成果越来越多。

汉语和少数民族语言互译是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特别是文字历史比较悠久的语种，有一支训练有素的翻译队伍，他们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把这些经验上升到理论，发表了数量相当可观的著作和论文。内容涉及翻译学基础知识、翻译史、翻译理论和方法、具体语言互译的研究和讨论等等。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已经出版研究翻译问题的专著 10 多种，每年有近百篇文章发表。其中有讨论翻译理论问题的，如周季文的《藏汉翻译中的管界问题》（《民族语文》1986，3）、《藏译汉中的音译问题》（《民族语文》1987，3）等，刘克璋的《翻译的基本准则》（《语言与翻译》1993，3），色·贺其业勒格的《蒙古语翻译的由来和发展》（《蒙古语文》1983，2），李绍年的《漫谈翻译》（《语言与翻译》1985，4）、《翻译中词语处理的原则》（《语言与翻译》1986，2）等，和即仁的《漫谈翻译》（《贵州民族研究》1987，2），熊泰河的《翻译标准信、达、雅新思考》（《云南民族语文》1994，3）等。有讨论翻译方法的，如李绍年的《关于翻译方法》（《语言与翻译》1987，2）、李炬的《浅议翻译技巧》（《语言与翻译》1994，4）、李英勋的《行政公文中汉译维中的定语翻译方法》（《语言与翻译》1994，3）、贺文宣的《藏文赞颂词汉译技巧管窥》（《西北民

族学院学报》1991,2)、吴可勤的《从中外名著的维译本中看汉语形象语言的翻译方法问题》(《喀什师范学院学报》1993,3)等。但是更多的是讨论各具体语言中的翻译问题。如史铸美的《谈谈汉、哈语翻译中的词语处理问题》(《民族语文》1979,1)、杨才铭的《汉蒙翻译中的动词时、态、体的对应规律》(《西北民族学院学报》1981,1)、王春德的《苗族人名的翻译》(《民族语文》1979,3)、普日科的《试论汉译藏基本科技术语中存在的问题》(《西藏研究》1993,1)、李军的《兼语句汉维翻译浅谈》(《语言与翻译》1993,4)、和建国的《纳西族文化汉译问题浅谈》(《云南民族语文》1991,2)、太平武的《论汉译朝中的增减译法》(《延边大学学报》1993,2)、张余蓉的《谈汉彝姓氏翻译书写形式的规范》(《民族语文》1992,3)等。

我国少数民族语文翻译问题研究的深入,一方面促进了翻译质量的提高,建立了有自己特色的翻译理论和方法,另一方面也促进了少数民族语言和汉语的平面比较研究,有利于民汉双语教学。

五、少数民族古文字古文献研究

文字是社会的产物,一个民族在其社会发展比较迅速的时期,随着社会经济和文化的发展和内外交际的需要,创制了记录自己语言的文字。中国民族古文字的创制是各民族社会历史发展的产物,是我国少数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的具体体现,也是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不少文字,历史悠久,如佉卢字在公元前已传入我国,粟特文有二世纪至三世纪的铭文,焉耆-龟兹文有五世纪的文献,藏文、突厥文、回鹘文、于阗文、契丹字(分大字和小字)、西夏文等均有千年以上或千年左右的历史。其余如彝文、4 种傣文(傣仂文、傣绷文、傣哪文、傣端文)、察合台文、八思巴字、女真大字、女真小字、朝鲜训民正音、东巴文、哥巴文、尔苏文、白文、满文、方块壮字、水书、汪忍波傈僳文等都有长短不等的历

史。

民族古文字有浩如烟海的文献。大体可以分为：

1、图书类。其中有：著作、词(字)典、辞书、译著、谱谍、宗教经典(包括贝叶经)等。

2、文书类。其中有：契约、信函、木牍、木简、手卷等。

3、金石类。其中有：碑刻、哀册、墓志、石幢、石经、摩崖、印鉴、钱币、牌镜以及瓦片、扑骨等。

4、题记类。其中有：壁画题记、树皮刻字、石壁墨书、绢帛题字等。

这些文献对于研究我国的历史、考古、语言、宗教、文学、天文、历法、医学等都具有十分重要的学术价值，整理、发掘和研究这些文化遗产，是民族语文工作者义不容辞的责任。解放前，有不少学者对民族古文字进行了研究，如王静如、罗福成、罗福苌等对西夏文和契丹文的研究、季羡林等对吐火罗文(焉耆-龟兹文)的研究，罗常培、蔡美彪等对八思巴字的研究，傅懋勣、方国瑜等对纳西东巴文的研究，冯家升等对回鹘文的研究、马学良、闻宥等对彝文的研究，张怡荪、于道泉、金鹏等对古藏文的研究，罗常培、邢公畹等对古傣文的研究等等，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发表了不少成果，为解放后中国民族古文字的研究打下了一定的基础。

新中国成立以后，特别是近20年来，民族古文字的研究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无论在资料的收集、文献的整理、解读、新文种的发现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的成绩。1980年，筹备成立了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同年8月，在河北省承德市举行了首次学术讨论会，同年10月，在北京举办了中国民族古文字展览，正式展出了16种民族古文字的珍贵文献以及研究成果，在社会上和学术界引起了较好的反应。之后，研究会召开了10多次学术讨论会，其中有7次全国性会议，5次专题性会议。这些会议交流了民族古文字研究领域的成果，推动了民族古文字研究的不断深入，一批有水平的研究

成果陆续问世，并且编入《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文集(已出版数集)。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还组织编辑出版了全面介绍中国民族古文字的专著《中国民族古文字》(1982)、《中国民族古文字图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

中国民族古文字虽然已经形成一支数百人的研究队伍，但具体到每个文种，有的多些，有数十人；有的少些，仅数人；少数文种仅有兼职人员从事研究，因此研究水平和成果参差不齐。近20年来，成果最突出的应该算西夏文，据不完全统计，出版了专著40多种，发表论文500多篇。古藏文、突厥文、回鹘式蒙古文、八思巴字、纳西东巴文、老彝文、契丹文、满文等，也取得了显著的成果。新发现的一些文种，如尔苏沙巴文、白文、汪忍波傈僳文、水书等，在解读和文献整理方面都取得了不小的进展。这些新文种的发现对于研究文字发展史，对于了解语言的历史演变都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另一方面，也必须充分估计到，从总体来看，目前取得的成绩还是十分初步的，一些文种的释读和文献的整理刚刚起步，有的文种研究目前还是空白，一些文种的重要文献还散失在国外，科研队伍的水平和素质还有待提高，研究、教学、文博、考古、图书等系统的协作、交流有待加强，研究方法有待改进。

上面分五个部分简要论述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研究方面的情况，由于篇幅关系，还有几个近十多年新发展的分支学科，如社会语言学、文化语言学、实验语音学等，本文未能给予介绍，待以后再补充了。即使谈到的部分，也挂一漏万，敬请批评指正。

主要参考书目

傅懋勣　《我国少数民族创造和改革文字的问题》《民族研究》1979，1
《建国三十五年来民族语言科研工作的发展》《民族语文》1984，5
黄　行　《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现状和发展》《中国语言学现状与发展》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6
马学良等 《语言调查常识》 中华书局 1956
史金波 《中国民族古文字图录·导言》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0
孙宏开 《中国开展语言规划工作的基本情况》 美国《中国语言学报》第17卷第1期。
《大陆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成就与展望》 台湾《民族研究会讯》第17期
王均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情况》 《民族语文研究文集》,青海民族出版社,1982
王远新 《中国民族语言学史》,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3
照那斯图、李恒朴主编 《当代中国民族语言学家》 青海人民出版社 1989
民族语文杂志社编 《民族语文100期总目录》 1996

孙宏开 笔名禹岩。1934年12月生于江苏省张家港市。1954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研究中心副主任,社科院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生异师。先后出版专著11种(部分为合著),发表论文110多篇。曾主持或参与多个国家级研究课题和国际合作项目。目前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九五"重大课题《中国少数民族新发现语言深入调查研究》,并主编出版一套丛书《中国新发现语言研究丛书》(约30种)。

拾伍　二十世纪的中国普通语言学

石安石

讲普通语言学史首先遇到的麻烦是普通语言学的范围。但从本书的篇目来看，本文所述理所当然地是狭义的。我国的普通语言学，从本世纪二十年代到现在可分为三个时期：二十年代初至四十年代末为启蒙时期，五十年代初至六十年代中期为起步时期，七十年代后期至今为进展时期。限于资料，本文所述只限我国大陆的情况。涉及的书刊到1996年底为止。

一、启蒙时期

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我国开始有了普通语言学专著。先后有：(1)乐嗣炳《语言学大意》(中华书局，简称"中华"，以下省出版单位通名，1923)，(2)王古鲁《言语学通论》(世界书局，1930)，(3)沈步洲《言语学概论》(商务，1931)，(4)张世禄《语言学原理》(商务，1931)，(5)张世禄《语言学概论》(中华，1934)，(6)张世禄、蓝文海译福尔《语言学通论》(商务，1937)。由于受日语的影响，有的著述以"言语"代"语言"，以"言语学"代"语言学"；那时还不讲"语言"和"言语"的分别。

早在二十年代初，章炳麟弟子、留日归国的胡以鲁出了一部

《国语学草创》(商务,1923)。此书"介绍了不少普通语言学的知识"(王力,1981;凡只注作者和年代的引文,出处见文末参考文献),为同时期各种语言学著作提及和引用。但它毕竟是一部讲汉语的理论著作,是一部"汉语概论",而不是普通语言学专著。胡氏曾在北京大学讲授过语言学,写了一部《言语学讲义》,只在内部流传,未及出版,今天见不到了。

我国第一部普通语言学著作当推乐嗣炳(1901—1984)的《语言学大意》。它是乐氏在国语专修学校所写的讲义,作为"中等学校适用"的"国语讲义第九种"出版。作者说:"现在坊间还没有出过一本专门讲语言学底汉文书。""跟世界语言学家互相提携,这是语言学界最所希望、所欣幸的一件事了。"(《例言》)该书小 32 开本,字大行疏,不到 50 页,估计不过两万来字,但讲的问题不少。虽都只是蜻蜓点水,却能抓住要领。书分 7 讲:语言学底定义和历史,语言底起源,语言底演进,语言底变迁,语言底分类,语族,中国语言底构造。氏乐给语言学下的定义是:"研究语言底本质、起源、演进、变迁和方言构成、分裂……底一种科学。"讲语言的起源时,能把后来不少人搅混在一起的两个不同的方面分开来讲,实属可贵,即语言如何产生的"神造说""人造说""精神作用说"为一方面,最初的语词如何构成的"感叹""模仿""象征"诸说为另一方面。作者主张,在语言出现之前有一个用手势语的时期。书中所用"演讲"与"变迁"有不同的含义,前者指语言的总体发展,后者指语音、语义的变化。此书很受欢迎,到 1929 年就出了第三版。

王古鲁《语言学通论》是世界书局"文化科学丛书"之一种。《例言》称"本书纯以简明得当之日本安藤正次著《言语学概论》为根据",有所增删;关于"国语国音",多据胡以鲁《国语学草创》、黎锦熙《国语学讲义》和高元《国音学》。书分 5 章:一、序说,二、世界的语言,三、语言之音声,四、言语之本质,五、言语之发达及变迁。该书并不是一部简单的译著,它经过一番加工,使之适合一般中国读者;内容较乐著丰富,不过对语言内部组成只着重介绍语音原理,其他从略。

在普通语言学知识的启蒙上，较有影响的当推北沈南张的两部著作。

《言语学概论》作者沈步洲是留英归国的北京大学英国文学系教授。他接替了英年早逝的胡以鲁的课程，后又在高等师范学校、国语传习所、女子师范学校等校多次讲授语言学。书是整理后的讲稿。多参考德国语言学家玛克斯·米勒（今多译马克斯·缪勒）和丹麦语言学家耶斯柏孙（今译叶斯柏森）。书分16章。作者认为，“就全体论之”，语言学非自然科学，“应认为历史科学”。语言“为人类专有之物”。关于语言的起源，本书介绍并批评了“神造说”“摹声说”“感叹词说”“内蕴说”（“丁当说”）“容止说”。指出这些学说或“本甚无聊”，或“多与言语史所示者不相符合”，或虽“颇近于情理，然而不敢据为理说”。不过“平心而论，太古之言语，或首重容止，或首重摹声，或首重感叹，或三者并用，均与事理不相违背”。推测“最初之言语，大抵以字为句，寓句于字”。他推崇耶氏之说，认为“最初之言语，其变化较为今日为繁，其规则较今日为乱；用字多而表意少，发音长而寓义琐；不知文法，而有极细碎之文法；不析声音，而有极难读之声音。”作者还认为，“言语之历史既甚远，则人类之历史自当更远。”如此说来，人类当有一段没有语言的历史，这一时期如何交际，书中没有交代。此书较详细地讲了发音器官的生理构造及其与语音的各种关系，主音（或母音，今称元音）和辅音的发音原理。然后逐一列出我国1918年颁行的“注音字母”，进行分析。该书提到国际语音协会制定的“语音符号”（即国际音标），但未作具体介绍。此书介绍了语言的类型学分类（形态学分类）和发生学分类。批评了语言优劣论：“就言语本体观之，实无庸比较优劣，但求适用，即为优良。扬己抑人，既鲜有当，一得自封，尤不足为训也。”不过最后却又说：“单节语宜优于诎诘语（即屈折语），中语宜优于外国语”，仍然摆脱不了“扬己抑人”的偏见。讲“言语变迁之原因”有三：“摹仿比照”，“求达己意”，“避难趋易”，“或谓三者皆以情之一字概括之”。第10至12章讲具体语言的一些问题，也涉及某些理论问题，如第10章介绍了屈折语的一些语法知识和词义演变规则（收缩、扩大、承转等）。第13章谈儿童学习语言的特点。第14章讲汉语方言的划分和“国语”问题以及世界各国标准语的确立；“特殊语”指社会习惯语和科学术语。第15章专论词品（即词类），认为形态复杂的语言好分词品，汉语这样的语言不一定

要强作划分。末章是对语言的本质和作用的小结。强调语言是“有自觉力以主持”的“人类表彰思想之”工具，而且必须是“发为音声者”。这样才能与一般动物的交际相区别，也与图画、文字有别。

差不多同时，商务又出了在上海暨南大学执教的张世禄的《语言学原理》。这是“万有文库”丛书之一有种。作者自称，本书编制取材，大部分根据美国布龙菲尔德早期的著作《语言研究导论》。

张世禄较有分量的语言学著作是他稍后应中华书局之约，把他在暨南大学讲授语言学课程的讲稿整理而成的《语言学概论》。书分6章：语言学的概念，语言的本质和起源，语言的构成，语言的组织，语言的分类和系统，语言的演变。此书可以认为是《语言学原理》的增订本。作者指出，作为语言学对象的语言，由“语音”和“意义”两个方面的结合而组成了“语词”和“语句”；它是“代表民族社会的一种习惯”。此书认为，语言起源的“神授说”和“人造说”都不可信，“至于‘摹声论’和‘叹词说’两种解答，似乎各具有一方面的理由”，但终“不足以解释语言本身的性质和它产生的由来”。作者赞成“身势进化论”，认为“语言本来是随附于身势表现的自然发音，逐渐演化而为民族社会上一种主要的交通工具”。此书采纳了音义结合的“任意性”观点，强调民族社会的联想习惯。此书指出，文字源于图画而成为“记录语言的工具”，它与语言既相一致、又有矛盾，所以如要准确地记录语言，还得运用“国际音标”。此书先后讲述了语音构成的生理基础和意义形成的心理基础。讲音素时使用了国际音标。还提出了“语音系统”这一新概念。认为“依照意义实质的不同”，可以分语词为表“实体”“性状”“行动”和“关系”的四种。还提出了“类”的原理即概括性原理。在进一步讲述语词的意义结合的“任意的价值”的同时，评述了我国传统训诂学中“音同义通”的原则。讲语言的语法——“语句的组织”，首先讲了“词品”（词类）；然后讲“形态学上的现象”，包括词法中用到的语法范畴和语法手段；“措词学上的现象”，即种种句法手段和范畴。此书从“演变的原动力”说起，分述语音演变和词义演变的种种现象。随后以较多的篇幅讲述了“语言的分化和融合”，最后得出结论：“将来世界果真有语言统一的日子，那时必定是共同通用的一种分析语了。”

张世禄将前书内容缩写成《言语学简述》一文，同年在《新中华》杂志第2卷第19期上发表。

沈、张两部《概论》比较，后出的张著视野更宽，内容更为充实。作为一部教科书，尤具特色。此书不但通俗易懂，而且眉目清楚：章内分节，节内又立若干小标题；凡所引用，一概注明来源。每章末都附有供复习用的“问题”和“参考书”目录（先外文后中文）。书末则有“中文名词索引”和“西文名词索引”。这样，极有利于语言学知识的普及。书中所用若干基本的语言学术语，如“元音”“音素”“国际音标”“语法的范畴”“形态学”以及语音的“同化”“异化”和语义的“缩小”“转移”等今天仍然通用。

张世禄、蓝文海译述的《语言学通论》，原著为英国福尔（今译弗斯）的《语言学理论概要》。

这一时期，还有分科性专著出版。这限于语音学和语义学这两个部门。

语音学方面，主持北京大学语音乐律实验室并出版过实验语音学名著《四声实验室录》的刘复，译出了法国保尔巴西《比较语音学概要》（商务，1930），赵元任在序言中称，就中国人学英德法等外语来说，这“是实际上非常合用的书”，它也是“现代一部绝好的语音学概论”。国内学者自编的有张世禄《语音学纲要》（开明书店，1934）和岑麒祥《语音学概论》（中华，1939）。两书都讲到现代语音学的目的和方法，语音构成的原理，都以国际音标为工具对辅音和元音诸音素逐一进行了分析，还讲了音素的拼合及其在语流中的变化。后出几年的岑书在讲发音原理时，除讲了生理和物理两方面外，还强调了心理因素，并列专章介绍了当时人们还很不熟悉的记音符号——国际音标。此书还专辟“历史语音学”一编。岑书自称，主要参考了法国卢兑《普通语音学基本原理》和格拉蒙《语音学通论》两书。国内材料则主要依据钱玄同《文字学音篇》（《弁言》）。岑书20年后出增订本（科学，1959），改动较大，新加了音位学知识的介绍。增订“特别着重于实用方面，不作过多的理论上的陈述”（《序》）。附录中有很有实用价值的汉俄英法德语音术语对照。

语义学方面有李安宅主要参考英国学者吕嘉慈和欧格顿(今译奥格登)合著的《意义之意义》而编写的《意义学》(商务,1934;渝一版,1945)。书中第7章译自吕氏访华期间的演讲辞。附录有二,其一译自吕氏的《(意义之意义)的意义》。作者同时还出了一本《美学》(世界书局,1934),作为前书的姊妹篇。前书分析的是"理智的语言",后书分析的是"情感语言"。(《巫术与语言·编者序》)李安宅还根据英国学者马林糯斯基(今译马林诺夫斯基)的观点编写了颇有影响的小册子《语言底魔力》(北平联友社,1931)。其中包括据英国学者弗兰柔(又译傅雷兹尔,今译弗雷格)《交感巫术》一文编写的《巫术底分析》。后他又以小册子为前两章(《巫术底分析》和《语言底魔力》),以他翻译的美国学者司皮尔(今译萨丕尔)的文章《语言底综合观》为第三章,合为一书——《巫术与语言》(商务,1936)。其基本思想是"思想创造语言而后超过语言,但语言又转过来禁锢思想。"(弗雷格)在看到"有语言而有人类,有文字而有文明"的同时还必须认识到语言文字"也造孽不浅","语言与文字害得我们陷入字眼底迷魂阵,而不能透视客观世界。"(《编者序》)《巫术与语言》1945年再版时,作者加写了一个长序《论语言的通货膨胀》,大声疾呼,反对"无的放矢"和"无病呻吟"的"语言的通货膨胀"。作者的著作和译著身后选编成《语言·意义·美学》(四川人民,1991)

二十年代后期至三十年代初,刘复在北京大学开过语音学课,还为文科共同必修课讲过一讲"语言学方法论"。王力从法国归国后,1934年在清华大学为研究生开过语言学课程,还印发了讲义。1935年,罗常培在北大开了语言学课。随后在西南联大,罗、王二人又先后为本科生开设过此类课程,罗的课叫"语言学概论",王的课叫"语言学概要";罗氏还在联大开过选修课"语言学名著选读"。曾留学英德、在厦门大学执教的周辨明,抗战时期在其弟子黄典诚的协作下,综合L.帕默尔《现代语言学导论》第三部著作写成《语言学概论》一书,但直到1985年,才由福建教育出版社正式出版。方光焘、岑麟祥和高名凯先后于三十年代和四十年代留法回国,在大学中也开设过语言学课程。

林柷敔编译了《语言学史》(世界书局,1943)。参考的是裴特生《十九世纪欧洲语言学史》和叶斯柏森《语言,它的本质、起源和发展》等四部西方学者的著作。实为西方语言学史,在“通史”编“古代”节中有一小节讲“中国”,简略地讲到我国古代的“小学”。

这一时期,在我国,从事普通语言学教学和学习普通语言学的人都非常少,但毕竟做了一些启蒙工作。难能可贵的是,一些学者直接间接地从西方原著中获取了营养,运用到了他们的研究工作之中。正如王力所说,“直到普通语言学传到中国,学者们的眼光才有了转变,能对现代语言进行静态的研究,在研究方法上也用的是崭新的一套。”(王力,1981)

二、起步时期

新中国成立前后一个时期,我国语言学表现沉寂。1950年,除罗常培有《语言与文化》(北京大学)而外只出了几本小册子,全是介绍苏联马尔学说的:缪灵珠著《苏联新语言学》(天下图书公司,书中附译文:墨山宁诺夫《马尔与苏联语言学》),安德烈也夫《马尔的语言学说》(徐洙译,大众书店),谢尔久琴柯《马尔与唯物论之语言学》(秦佚译,大众书店)。这些书还未来得及发生多大影响,就迎来了苏联的语言学大辩论。斯大林的总结性文章《论马克思主义在语言学中的问题》等(结集为《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人民,1950)的发表,在中国语言学界引起震动。它既使人们认识到语言学的重要地位,更使人认识到马克思主义在语言学中的指导作用。在我国语言学界掀起了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热潮,语言理论受到空前的重视。

第一个效应就是“语言学引论”课程列为高等学校中外语言文学各系科的必修课。苏联在语言学大辩论后新编的部颁教材,契科巴瓦著《语言学概论》第一编(1953再版本)很快翻译过来(高等教

育，上册周嘉桂译，1954；下册高名凯译，1955；1956 年合为一册重印）。其中第二章基本上是对斯大林著作基本观点的阐释。此书成了我国的通用教材。与此同时，高名凯将他在北京大学讲授"语言学引论"课的讲义整理出版：《普通语言学》（吴文祺、张世禄校订，东方书店，上册 1954；下册 1955）。全书分导言、4 编 44 章，编目是：语言的社会本质、语音、语义和词汇、语法。第一编主要阐释斯大林的理论，其余各编则是参考西方现代语言学融会个人的研究心得写成。这是我国学者五十年代自编的第一部颇具规模的语言学教科书。"语音"编包括语音学的全部内容，"语义和词汇"编兼及修辞、词源学和词典编纂法，"语法"编兼及类型学分类法、历史语法学和比较语法学。由于该书内容全面，而苏联教科书的第二编（语义和词汇，布拉霍夫斯基著）未及翻译出版，第三编（语法，维诺格拉多夫著）未成书，因此它在国内一个时期成为拥有广大读者的教科书。不久，出了增订本（新知识，1957）。增加"音位和音位学""风格学"两章，还有若干补充、改正和删节。

随后出版的语言学教材，有以师范院校学生和一般读者为对象的朱星《语言学概论》（天津人民，1957），宋振华、王今铮《语言学概论》（黎锦熙校阅，吉林人民，1957），以外语院校学生为对象的上海外国语学院、哈尔滨外国语学院《语言学引论》（时代，1958）。马学良、罗季光、傅懋勣等的文集《语言调查常识》（中华，1956），是为少数民族语言调查训练班开课的讲稿。

1959 年，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教研室一批青年教师和研究生，继编辑了《马克思主义与语言》（中华，1958）之后，写成了新的教材《语言学基础》（高等教育，1959）。方便教学是这部教材最突出的特点。大刀阔斧地删繁就简，集中笔墨讲解语言学中一些基本理论问题，并力求浅显明白。书中凡定义和结论性文字都下加着重号。每节之后有富有启发性的思考题。每章之后有便于复习全章内容的小结和讨论题。一些不需课堂讲授又是必备的知识，则编成参考资料，小字排出，作为附录，共 12 个。如"语言的本质"章附"思

维和思想”“两种信号系统”和“先天聋哑人的思维问题”。全书分4编10章。在内容上，一是吸收了比较成熟的新成果。例如，开篇就吸收了前不久“语言”和“言语”问题讨论的成果，讲了“语言”和“言语”的区别及其关系；以“语言是抽象思维的工具”为节目，与“语言是交际工具”并列，显示它们同是语言本质的两个侧面；对社会习惯语，从两个不同的角度（“运用它的社会集团的性质”和“从本身的交际性质”）来分类；讲音素，强调它是从“音质”的角度划分出来的语音单位；讲“基本词汇”的特征时，以“全民常用性”取代了通常说的含混不清的“常用性”；讲词类，指出它“是根据词的语法特点所作的分类，也就是词的语法分类”。又如“语言发展的原因”单列一章，从“社会的进步”“社会的分化和统一”“社会间的接触”讲“社会的发展推动语言的发展”，从“语言结构的系统性”“语言各组成部分各成分相互影响”“语音、词汇和语法的相互影响”讲“语言各成分间的相互影响引起语言的发展”。内容上的又一个特点是：强调联系语言文字的应用，讲解语文政策中的理论问题。为此，在“语言的发展”编单列了“掌握语言发展规律的重大实践意义”一章，分“民族共同语的推广”“民族共同语的规范化”“改进文风”“少数民族语言问题”几节。前面几章还有相当篇幅分别讲语音、词汇和语法的规范化问题。“文字”章有两节分别讲“少数民族文字的创立和改革”“文字的改进和改革”。

1961年4月高等学校文科教材编选计划会议在讨论统编语言学教材时，决定以《语言学基础》为基础，在原班人马基础上组成编写组，按新老结合的原则，以高名凯、石安石为主编。初稿经试用和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后，作了较大修改，于1963年3月由中华书局出版。共7章。基本框架仍旧。仍保留原书方便教学的教材特点。在内容上有所充实和提高。例如，“起源”章，增加了对一些学说的批评，并加写“关于原始语言”一节。“本质”章，单列“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一节，既从“语音与语义的结合关系及世界语言的多样性”又从“语言与社会的相互依存”加以论证。关于语言是思维工具，新添“语言帮助人们认识世界”的内容。“语音”章，单列“音位和音位系统”一节，吸收了“非音质音位”的提法和“音位系统”的观念；运用“语流音变”这一术语专指语音的共时变化，以取代容易混淆历时与共时的“语音演变”；还增加了“国际音标发音举例（以汉语、

俄语、英语、法语、德语为例)"这一有很大实用价值的参考资料。"词汇"章明确把"固定词组"看成语言词汇的单位。语法章在词素的划分上运用对比法(同形替代法),在句法上运用层次分析法。"文字"章,对文字的定义更为严密:"文字是记录语言的书写符号的系统,是最重要的辅助与扩大语言的交际作用的工具。""系统""扩大"的字样是新加的。关于文字的发展,抛弃了表形一表意一表音三阶段的旧说,还增添了"几种重要的字母"的内容。"发展"章,讲"语言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时,增加了第四个方面,即"社会推动思维的发展,而思维的发展又给语言以一定的影响";本章加强了"语言的亲属关系"和"语言间的相互影响"部分,分列专章。另一方面,与语言文字应用和语文政策有关的论述大大缩减了篇幅,在编写组看来,《基础》的做法对纠正语言教学脱离实际的偏向有积极的意义,但就本课程的任务来说,则不宜占过多的篇幅。

语言学者为普及语言学知识作了不少工作。有:R. Ms.《语言常识》(《语文知识》1953:1—11),黄典诚《语音知识》(《语文知识》1953:2-1954:2),北京俄专"语言学基础知识"课的讲义《语言学问题讲话》(《俄文教学》1954:11,12,1955:1—6),戚雨村《语言学知识讲座》(《外语教学与翻译》1955:4,5,7—9,12),岑麒祥《语法理论基本知识》(《俄文教学》1955:10—12),后集结成册(时代,1956)。北京大学语言学教研室《语言学名词解释》,约一半篇幅载《中国语文》1958:10—12,1959:1—9,11,后出书(商务,1960),共解释基本术语545条。吕叔湘则有《语文常谈》(《文字改革》1964:1—8,1965:5—8),共7讲,十余年后补上未及刊出的第8讲成书(三联书店,1980)。高名凯、岑麒祥、彭楚南等还发表了一些普及语言学知识的单篇文章。普及读物还有濮之珍《语言》(新知识,1956)和复旦大学中文系1957年语言组《语言的基本知识》(上海教育,1959)。

岑麒祥《普通语言学》(科学,1957)是1954年后在北京大学讲授提高课普通语言学的讲义。"绪论"章包括了语言学简史。"对象"章介绍并批判了从自然主义到马尔各流派的语言观,最后着重阐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语言的基本原理。"方法"章讲了历史比较法和静态分析法。随后,岑麒祥又将他讲授语言学史课的讲义整理成书,即《语言学史概要》(科学,1958)。书分引言、古代语言学

史、历史比较语言学史、普通语言学史几个部分。此书既讲外国，也讲中国，如上古时期，既讲到古代埃及、希腊、罗马，又讲了我国先秦和秦汉时代的语言文字研究。以上两部著作，诚如作者所言，多是“述而不作”(《普通语言学·序》)，但在我国却是首创，是语言教学和研究的重要参考书。《语言学史概要》到八十年代由作者修订再版(北京大学，1988)。修订本增加了古代印度部分和古代阿拉伯部分的分量，压缩了历史比较语言学史中关于印第安语的叙述，普通语言学史中关于美国、英国、苏联和中国的部分各立专章重写。

五十年代，高名凯写了两部专著：《语言与思维》(三联，1956)和《语法理论》(商务，1960)。后者是《中国语文丛书》之一。这是我国第一部系统地论述语法问题的理论著作。此书的写法是，先摆出国内外各个有代表性的观点，逐一加以评论，然后正确讲解作者的结论。这为读者提供丰富的资料和思索的天地。关于语法形式学和语法意义学的划分是一个有益的尝试。“词类”章写出了经过汉语词类问题大讨论后作者总结性的意见。书中还区别造词学和构词学。在句子类型上规定了“句类”“句型”“句模”等术语的不同含义。

普通语音学方面有罗常培、王均《普通语音学纲要》(科学，1957)。它曾先期以《语音学常识》为题于1954—1955年间在《中国语文》上发表，署名田恭。书分7章，其中第6章为王辅世起草。成书时，作者对全书作过修订。重印本(商务，1981)由王均增写了附录《音位的“区别特征”和生成音系学》。

这一时期的压轴之作是高名凯《语言论》(科学，1963)。书分“语言的社会本质”“语言系统的内部结构”“语言的起源和发展”三大部分。从题目看，与当时一般著作一样，但考察全部内容，很有特色。此书建立了一个比较完整的语言理论体系。第一部分，不是只讲语言的“社会作用”，也不是只讲语言的“内部结构”，而是强调从这两个相辅相成的方面来认识语言。对半世纪以来争论不休的“任意性”问题作出了迄今

为止最好的解释：语言符号的任意性是指符号的“能指”和“所指”即音与义之间的关系而言，而其可论证性则指不同音义结合物之间的关系而言，两者并不行悖。作者提出“语言·思维”这一新概念。他有条件地接受了索绪尔划分语言和言语的学说，并提出了一整套理论：认为语言学的研究对象须包括语言和语言的各种变体：地方方言、社团方言和言语方言——为了特殊的交际目的在特殊交际场合形成的“言语风格的表达手段的系统”。第二部分是最有特点也是用力最多的部分。他首次实现了两个二分的新布局，即按语言符号的“两极”分为语音和语义，按语言符号的“两个层级”分为词汇和语法，并且为“语义”作为独立的研究对象而进行了尝试。另一引人注目之点是，在语言内部结构的各个方面贯彻了“位”与“素”的划分，即语言成分和要素中一般与个别的划分。第三部分篇幅最长，涉及的问题也多。首先指出，一般语言的起源问题，要区别“语言是在什么条件下产生的”和“语言是从什么事物发展而来的”；前人某些学说并非针对前一问题所作的回答、并不是“劳动创造语言”说的对立面，各自能说明局部的事实。作者严格区分语言系统各组成部分的“演变”和“发展”。还分析了语言发展的内因和外因；详尽地阐述了三种语言变体的性质、地位、产生和前途，其中关于言语方言的论述是此书的独创。此书还辨析了“语言的替换”和“语言的融合”的区别和关系。《语言论》于 32 年后经校订后重新印行（商务，1995）。

这一时期，我国语言学界开展过一系列关于一般理论问题的讨论。

规模最大的当属 1958—1964 年的语言和言语问题的讨论。划分语言和言语，原是洪堡特首先提出而由瑞士学者索绪尔大力提倡的。斯米尔尼斯基发表《语言存在的客观性》（译载《语言学论文选译》第五辑，中华，1958）一文，对索绪尔语言和言语的理论有所批评，并提出了他的见解，这引起了我国学者的关注。讨论由高名凯的《文风笔谈》（《中国语文》1958：5）和自我批判文章（《中国语文》1958：10）提出尽管语言没有阶级性但言语有阶级性的论点引发。先是方光焘、施文涛《言语有阶级性吗？》（《南京大学论坛》，1959：4）提出异议，接着高名凯写出《论语言与言语》的长文（《中国

语文》1960:1—2)全面阐述了他的看法。此后讨论便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个别人认为没有必要划分语言和言语(李振麟、董达武,《学术月刊》1961:1);绝大多数讨论者主张应划分两者,认为客观上存在着这样的区别,划分了有利于语言研究,张世禄在《一定要把语言和言语分开来》一文(《文汇报》1961.2.25)中提出了十条理由。讨论的中心问题是何谓言语(同时涉及何谓语言),语言和言语的区别和关系如何,言语有无阶级性。方方认为,言语是"言语作品的表达形式",语言与言语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两者都没有阶级性。高方认为,言语是对语言的运用,"言语行为或言语活动和言语作品,统称为言语",语言与言语不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语言没有阶级性但言语却有阶级性。细言之,各位的看法又不尽相同。主张"言语是言语作品的表达形式"的,除南京大学诸位之外,还有岑麒祥(他叫"言语作品的表达方式",《文汇报》1961.11.12)。对言语所作的规定,戚雨村、石安石等人接近高名凯(戚雨村、吴在扬《学术月刊》1961:1;石安石,《北京大学学报·人文科学》1963:6)。他们并且不同意说语言与言语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认为它与语言和言语中成分或要素间存在着的一般和个别的关系不是一回事(戚雨村、王德春、许以理、吴在扬,《语言和言语问题讨论集》,上海教育,1963;石安石)。不赞成言语没有阶级性的,有的直接了当地承认言语有阶级性(戚雨村、王德春等;田茹,《中国语文》1961:2;张世禄,《文汇报》1961.2.25);有的说,它"基本上有阶级性"(朱星,《中国语文》1960:3);有的说,它"可以有阶级性"(石安石);有的说,"某些言语作品""具有一定的阶级性","言语表达形式在一定的条件下是可以有阶级性的"(王维贤,《杭州大学学报·人文科学》1962:1)。讨论前期的文章(包括少数未发表的)大多收在《语言和言语问题讨论集》(上海教育出版社,1963)中。讨论曾经暂时趋于沉寂。高名凯《语言与言语问题的争论》一文(《光明日报》1963.10.26)激发了更加激烈的争论。《南京大学学报》(1964:1)刊出《语言与言语问题讨论专辑》,发表了从各个角度批评高名凯的一边倒的十篇文章,其中以方光焘的《分歧的根源究竟在哪里?》作为专辑的总结。高名凯随即再写长文《语言与言语问题争论的意见分歧的根源》进行反批评;因为文革的关系,此文直

到1990年才得以问世(《高名凯语言学论文集》,商务)。

与讨论言语有无阶级性的同时,语言学界还展开了语言学有无阶级性问题的讨论。习作之和黄弗同认为语言学有,甚至有强烈的阶级性(《学术月刊》1960:8;《江汉学报》1962:1),求知先后发表两文(《学术月刊》1961:3;《江汉学报》1962:6)分别与习、黄两位商榷。他强调,说一门科学有无阶级性要看对象本身的性质,认为"语言学中存在大量阶级影响的事实,也不足以证明语言学有阶级性"。广西师范学院中文系汉语教研组和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教研室分别于1961年5月和12月进行了专题讨论。北大教师就研究对象、为谁服务和语言哲学三个方面各抒己见,两种看法,互相辨难。不过,一致认为以下的讨论方法不可取:从语言学者的阶级性推论语言学的阶级性——那意味着阶级社会中任何科学都有阶级性;从各个阶级对待一门科学的主观态度来看科学有无阶级性——任何阶级总是努力使科学为自己服务的。

另一场较大规模的讨论是语言发展的内因和外因问题的讨论。语言演变的原因本是语言学中的老课题,国外的且不说,二十年代乐嗣炳书中就有一小节讲"语言变迁底原因",三十年代沈步洲书中更有专章论述。这次讨论是我国学者学习运用矛盾论解决理论问题的一次交流。1956年甘世福发表长篇论文《论语音变化的原因》(《中国语文》11月号),在介绍并批评了西方学者的八种说法之后,提出"加力作用"和"省力作用""构成了一切语音变化中内部矛盾的对立面"。4年之后,张世禄著文《从"矛盾论"来看汉语语音的发展》(《中国语文》1960:6),批评甘的看法"片面",是因为"单认为语音是发音器官活动的结果,它的变化必须受发音器官的支配";他提出语音变化的根本原因"是在发音简易化和示意明显化两方面互相矛盾,互相推动"。不久,他的这一看法又受到了批评(见下引计永佑文)。不过,这两篇文章都只是就语言中语音这一个局部说的,没有引起多大注意。对作为语言整体的发展的原因的探讨开始于唐启运1959年的文章《批判我国语言学界关于语言发展的错误理论》(《中国语文》2月号)。文章提出,"作为社会本质的语言,其变化的内因或根据只能是社会的发展"。讨论正式于1961年初在报刊上展开。参与讨论者几乎一致表示不同意唐文的上述论点。但对究竟什么是语言的内因和外因,众说纷纭。对于语言发展中的基本矛

盾或主要矛盾，或称主要的内因，一种意见认为是“语言的职能和它的物质体系的矛盾”（计永佑，《中国语文》1961：1；许绍早、李盏德，《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61：1；赵世开，《中国语文》1996：7；潘允中，《学术研究》1962：1），或称“交际任务和交际手段的矛盾”（北京大学1956级语言班），或称“语言的交际功能与语言的物质语音记号之间的矛盾”（黄景欣，《中国语文》1961：6）；另一种说法是“语言系统和对语言系统的运用之间的矛盾”（薄鸣、俭明，《中国语文》1961：4）；或认为是“语言的相对稳定性和言语的绝对变动性”的矛盾（徐青，《中国语文》，1961：1）；或认为是“语言的符号性和表义性的矛盾”（黄佛同，《中国语文》1961：5）。与上述种种意见分歧较大的是认为语言发展的内因只能到语言系统或语言结构内部去找，或说是“语言结构内部各要素之间的彼此对立”（高名凯，《中国语文》1961：7），“语言结构本身的特殊矛盾”（高华年，《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1960：2）；或说主要是“语音和语义的对立”（石安石，《中国语文》1961：7）；郑文贞，《厦门大学学报》1962：2；张紫文，《合肥师范学院学报》1962：2），“内容和形式的矛盾”（张静，《河南日报》1961.9.20）。直到1964年徐青还发表文章对郑文贞进行答辩（《兰州大学学报》1964：1）。

再是语言融合问题的讨论。先是戚雨村著文（《中国语文》1959：2）批评高名凯在《普通语言学》和《现代汉语外来词研究》（文字改革，1958）两书中把“词的借用”也看成“语言的融合”的表现，是“扩大了语言融合现象的范围”。高名凯进行了答辩（《中国语文》1959：5）。随后，赵振铎进行了再批评（《中国语文》1959：8）。

词义性质问题的讨论，由岑麒祥《论词义的性质及其与概念的关系》一文（《中国语文》1961：5）引发。先是石安石和薄鸣两文（《中国语文》1961：8）分别对岑文某些论点提出异议。接着讨论在较大范围内展开。讨论的中心问题是：词义与事物的关系、词义与概念的关系、同义词是否可以理解为同概念的等。参加者有朱林清、夏延章、李峻峰、王维贤、王理嘉、侯学超等。

此外，还有社会习惯语的范围的讨论、基本词汇划分标准的讨论、词的分割问题的讨论、语言单位的同一性问题的讨论。

汉语研究中的一些学术问题的讨论也涉及普通语言学的问题。如汉语实词划分问题的讨论，涉及词类的性质、对“形态”的认识、词类划分的标准。汉语主语宾语问题的讨论涉及句法成分的确定是用意义标准还是形式标准；汉语单句复句的划分问题，涉及句法分析方法；还有普通话的规范问题，涉及民族共同语的确立、共同语与方言的关系等，都有一般理论意义。

这一时期，译介国外语言学的工作加强了。主要是介绍苏联的论著。五十年代有契科巴瓦等《语言学中的历史主义问题》（高名凯译，五十年代，1954），《苏联大百科全书》部分语言学条目（彭楚南等译，人民，1954）的几个单行本，布达哥夫《语言学概论》（吕同仑等译，时代，1956），兹维金采夫《语言的内部发展规律》（清河译，时代，1956）、加尔金娜-菲多鲁克《语言是社会现象》（哈尔滨外国语专科学校编译室译，时代，1956）和杰格捷列娃《欧洲语言学说简史》（《俄文教学》编辑部编，商务，1958）等小册子的译本。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编了8辑《语言学论文选译》（中华，1956—1958），另有文集《语法结构问题》（商务，1960）；1958－1960期间，北京外国语学院出了7期《语言学译丛》（商务）。六十年代译著有维诺格拉多夫《词的语法学说导论》（黑龙江大学编译室译，科学，1960），还有苏联的论战文集《语言风格与风格学论文选译》（苏旋等译，科学，1960），高尔斯基主编《思维与语言》（熊尧祥、周添舜译，三联，1963）。西方语言学有代表性的著作的译本也出了一些：先是【法】梅耶《语言学中的历史比较方法》（岑麒祥译，科学，1957），【丹】裴特生《十九世纪欧洲语言学史》（钱晋华译，科学，1958），【法】柯恩《语言》（双明译，科学，1959），【丹】汤姆逊《十九世纪末以前的语言学史》（黄振华译，科学，1960），【美】萨丕尔《语言论——言语研究导论》（陆卓元译、陆志韦校订，商务，1964），【美】佛里斯《英语结构——英语句子构造导论》（何乐士等译，商务，1964），【美】布洛赫、特雷杰《语言分析纲要》（赵世开译，商务，1965）。语言研究所办的内部刊物《语言学资料》（1951—1966），共出了32期，在主要介绍苏联语言学家著作的同时，一个时期也译载了相当数量的西方语言学著作，特别是美国结构主义语言学的代表著作，影响较大。

与前一时期比较，我国语言学界可谓空前繁荣，普通语言学领域也大有进步。著作和译作数量多了，质量也大大提高了。新中国的建立促进了整个学术事业的繁荣。语言学者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热潮和苏联语言学的影响，促进了我国语言学者的理论研究。由于学习方法的不当和政治上"左"的干扰，出现了一些偏向。一是有些著作满足于引用马列主义经典作家的词句，缺乏对语言事实的深入发掘。一是在学习苏联语言学家的著作时，往往以阐释他们的观点代替了独立思考。另一方面，简单化地对待西方语言学，凡西方语言学家，都冠以"资产阶级语言学家"的帽子，对他们的学说则大加讨伐，多是批字当头，吸收为次，我国老一辈的语言学家在积极参与的同时，自身也经常受到这样的对待。一时间，"马克思主义语言学"的口号叫得很响（在语言学中运用唯物辩证法与所谓"马克思主义语言学"不应混为一谈）。这在很大程度上妨碍了正确的批判与继承，延缓了语言学的进步。也有不少语言学者，出于高度的责任感，以实事求是的精神，对此倾向进行了一定的抵制，以多种方式表达了一些合理的意见。

三、进展时期

七十年代后期开始，随着改革开放的新时期的到来，我国语言学包括普通语言学出现了新的局面。

周建人的短文《思维科学初探》（光明日报 1979.6.13）引发了语言与思维（思想）的关系的讨论。讨论集中于思维（思想）是否先于语言，或思维（思想）是否可以脱离语言。这在过去，语言与思维（思想）同时产生、两者不可分离，已成定论。周文却提出了思想先于语言的观点，反响热烈。伍铁平《思想和语言孰先孰后》（《北方论丛》1980：1）无保留地支持周说，并对之进行了论证。侯成言《语言是各种思维的唯一工具吗？》（《北方论丛》1979：5）肯定了"非语言思维"（形象思维）的存在，

但认为抽象思维仍须以语言为工具。魏华中《聋哑人的思维和语言》(《北方论丛》1981:1)进一步认为抽象思维也可以脱离语言。王德春《从当代语言学的发展论语言和思维的关系》(《北方论丛》1981:4)持相反意见,认为形象也不能完全脱离语言。陈秀珠、吴勇毅《思维能脱离语言存在吗?》(《语文论丛》第二辑,上海教育,1983)认为当今社会不可能出现绝对没有语言的纯粹的直观思维。这场讨论虽未取得一致的结论,但意义在于它突破了语言学中的禁区,促进我国语言学者解放思想,大胆探索。伍铁平将他有关语言与思维关系的5篇文章加上一篇报道编成《语言与思维关系新探》(上海教育,1986;增订本,1990)。其后有王维镛主编《语言与思维》(福建教育,1990),介绍国内外有代表性的人物对语言思维的关系的不同看法,探讨了两者的起源和发展等。

国外语言学著作的翻译和介绍成果累累。一批经典性的或有代表性的西方语言学著作的译本陆续问世。计有【瑞士】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岑麒祥、叶蜚声校注,商务,1980),【美】布龙菲尔德《语言论》(袁家骅、赵世开、甘世福译,钱晋华校,商务,1980),【美】霍凯特《现代语言学教程》(索振羽、叶蜚声译,北京大学,上册1986,下册1987),【丹麦】叶斯柏森《语法哲学》(何勇等译,语文,1989),【法】马丁内《普通语言学纲要》(罗慎仪译,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8),【法】房德里耶斯《语言》(岑麒祥、叶蜚声译,商务,1992)。其中索氏和布氏的书堪称里程碑意义的著作,多年来人们靠某些文章中引用的片言只语去体会其大意,两书译本到八十年代初终于得以出版(六十年代就已译就,房氏著作亦然),大家得以接触全文。近二三十年在西方语言学界曾独领风骚的乔姆斯基几个时期的代表作也先后翻译出版:《句法结构》(刑公畹等译,中国社会科学,1979),《句法理论的若干问题》(黄长著等译,中国社会科学,1986),《语言与心理》(朱小华、侯月英译,华夏,1989),《支配和约束论集——比萨学术演讲》(周流溪等译,中国社会科学,1993)。

有影响的译著有:【波】沙夫《语义学引论》(罗兰、周易译,商务,1979),【苏】兹维金采夫《普通语言学纲要》(伍铁平等译,商务,1981),【美】雅各布逊、包纳尔、方特、哈勒《语言分析初探——区别性特征及其相互关系》(王力译,《国外语言学》1981:3—4),【英】弗·帕默尔《语义学》(周绍珩等译述或摘译,《国外语言学》1984:1—4),【英】利奇《语义学》(李瑞华等译,上海外语教育,1987),【美】科姆里《语言共性和语言类型》(沈家煊译,华夏,1989),【日】桥本万太郎《语言地理类型学》(余志鸿译,北京大学,1985)。单篇文章有:奥斯汀《语言有所为》(许国璋译,《语言学译丛》第一辑,中国社会科学,1979),【美】菲尔墨《格辩》(胡明扬译),韩礼德《语法论的范畴》(叶蜚声译),乔姆斯基《深层结构、表层结构和语义解释》(赵世开译,以上三篇均见《语言学译丛》第二辑,中国社会科学,1980),【美】葛林伯格《语言学是一门领先的科学》(傅怀存译,《国外语言学》1983:2),【美】葛林伯格《某些主要跟语序有关的语法普遍现象》(陆丙甫、陆致极译,《国外语言学》1984:2),【英】莱昂斯《现代语言学的特征》(为《理论语言学导论》一书中的一节,刘叔新译,《语言研究译丛》第一辑,南开大学,1984)。

一般理论的译著还有:L.帕默尔《语言学概论》(李荣等译,商务,1983)——此书原本曾是西南联大指定的语言学的主要参考书,【英】史密斯、威尔逊《现代语言学——乔姆斯基革命的结果》(李谷城等译,外语教学与研究,1983),【苏】康德拉绍夫《语言学说史》(杨会森译,武汉大学,1985),【美】莱曼《描写语言学导论》(金兆骧、陈秀珠译,王德春校订,上海外语教育,1986),【英】罗宾斯《普通语言学概论》(李振麟、胡伟民译,上海译文,1996),【意】莱普斯基《结构语言学通论》(朱一桂、周嘉桂译,中国社会科学,1986),【美】艾奇逊《现代语言学导论》(方文惠、郭谷兮译注,福建人民,1986;同一原著的另一译本《现代语言学入门》,王晓钧译,北京语言学院,1990,作者定为英国人),【英】罗宾斯《语言学简史》(上海外国语学院语言文学研究所译,安徽教育,1987),【苏】柯杜霍夫《普通语言学》(常宝儒等译,外语教学与研究,1987),【美】格林《乔姆斯基》(中国社会科学,1990),【捷】伊克拉姆斯基《音位学概论——音位概念的历史与理论学派研究》(李振麟等译,上海译文,1993),鲍林杰《语言要略》(方立等译,外语教学与研究,1993),【美】弗罗姆金、罗德曼《语言导论》(沈家煊等译,北京语言学院,1994)。

语言哲学方面的译著有：涂纪亮主编《语言哲学名著选辑——英美部分》(三联书店，1988)，【美】《乔姆斯基语言哲学文选》(徐烈炯译，商务，1992)，陈维振、张茂烈《人类心智的窗口：论乔姆斯基的语言思想》(学苑，1993)。国内学者的专著有：涂纪亮主编《英美语言哲学概论》(人民，1988)，涂纪亮《现代欧洲大陆语言哲学》(中国社会科学，1988)，楮孝泉《语言哲学：从语言到思想》(三联书店上海分店，1991)，周昌忠《西方现代语言哲学》(上海人民，1992)，涂纪亮主编《英美语言哲学》(文集，中国社会科学，1993)，王晓升《语言与认识》(中国人民大学，1994)。涂纪亮《概论》讲了指称理论、意义理论、意义检验理论、真理理论、言语行为理论等。涂纪亮又总结性地写了《现代西方语言哲学比较研究》(中国社会科学，1996)。

语言逻辑方面的译著有：奥尔伍德、安德森、达尔《语言学中的逻辑》(王维贤等译，河北人民，1984)。国内学者的专著有：马佩主编《语言逻辑基础》(河南人民，1987)，王维贤等《语言逻辑引论》(湖北教育，1989)，袁野等主编《语言逻辑》(大连理工大学，1990)，胡泽洪《语言逻辑与认识逻辑》，暨南大学，1995)。王维贤等《引论》介绍和论述比较全面，涉及语言和思想，意义和定义，词项，词句的简单结构、嵌套结构和复合结构，非陈述语句和模糊语句等课题。马佩《基础》上编主要是对各种语言形式与各种思想形式的对比研究，下编是对几门语言逻辑分支(问题逻辑、模态逻辑、时态逻辑)的介绍。

对国外语言研究情况和成果的综合介绍或评述的专书纷纷出版。计有：陈明远《语言学和现代科学》(四川人民，1983)，赵世开《现代语言学》(知识，1983)，王德春《现代语言学研究》(福建人民，1983)，冯志伟《现代语言学流派》(陕西人民，1987)，徐烈炯《生成语法理论》(上海外语教育，1988)，赵世开《美国语言学简史》(廖秋忠审订，上海外语教育，1989)，岑麒祥《普通语言学人物志》(北京大学，1989)，赵世开主编《国外语言学概述——流派和代表人物》(北京语言学院，1990)，徐志民《欧美语言学简史》(学林，1990)，胡壮麟主编《语言系统与功能》(北京大学，1990)，李开《现代结构主义的一颗明星：布龙菲尔德》(江苏教育，1991)，江溶培、顾雅云编译《八十年代

国外语言学的新走势》(辽宁教育,1992)、刘润清《西方语言学流派》(外语教学与研究,1993)、方立《美国理论语言学研究》(北京语言学院,1993),徐烈炯《当代国外语言学:学科综述》(河南人民,1993),张国扬、平洪《语言学发展简史》(教育,1994),俞如珍、金顺德编著《当代西方语法理论》(上海外语教育,1994),李延福主编《国外语言学通观》(上下册,山东教育,1996)。其中,徐烈炯《理论》是作者根据自己的理解写出的全面介绍以乔姆斯基为代表的生成语法理论的读本。赵世开主编的书第一部分介绍各主要语言学流派,第二部分介绍 90 多位有代表性的语言学家。岑著汇集了他历年撰写的对索绪尔、梅耶、雅可布逊等 18 位语言学家的评述文章(个别为第一次发表)。徐志民的书吸收了在法讲学期间搜集到的新材料,洪堡特和索绪尔各有专章评述。江、顾编译的文章分三部分:"语言学的面面观""词汇语义学"和"语言学的新探索"。李延福的书分"国外语言学专题""国外语言学家传"和"术语释义"三部分及几个附录。

语言学者对语言学教材建设投入了较多的精力。各种概论性的普通教材、电视大学教材、高教自学考试教材相继出版。计有:李兆同、徐思益主编《语言学导论》(新疆人民,1981),叶蜚声、徐通锵《语言学纲要》(北京大学,1981;第三版,1997),马学良主编《语言学概论》(华中工学院,1981;修订本 1985),王振昆等《语言学基础》(中央广播电视大学,1983),宋振华、刘伶《语言理论》(辽宁人民,1983),高华年、植符兰《语言学概论》(广西人民,1983),王振昆、谢文庆《语言学基础讲话》(南开大学,1984),刘伶等主编《语言学概要》(北京师范大学,1984;修订本 1987),戈弋、王振昆《语言学概论》(内蒙古人民,1984),张静《语言简论》(河南人民,1985),胡明扬《语言与语言学》(湖北教育,1985),戚雨村主编《语言学引论》(上海外语教育,1985),陈长茂《基础语言学》(河南大学,1986),王德春《语言学教程》(山东教育,1987),郭谷兮主编《语言学教程》(陕西人民教育,1987),葛本仪主编《语言学概论》(山东大学,1988),雷友梧主编《语言理论纲要》(江西教育,1988),倪立民等《语言学概论》(浙江大学,1988),黄弗同主编《理论语言学基础》(华中师范大学,1988),王钢《普通语言学基础》(湖南教育,1988),胡壮麟等主编《语言学教程》(英文本,北京大学,1988),石安石、詹人凤《语言学概论》(高等

教育，1988)，徐思益《语言学简明教程》(新疆教育，1989)，陈林华《语言学导论》(吉林大学，1989)，丁金国《语言学基础》(黑龙江教育，1990)，高继平、高育寒《新编语言学概论》(辽沈书社，1990)，孙维张、刘富华《语言学概论》(吉林大学，1991)，吉宝奎《语言学概论》(厦门大学，1992)，邢公畹主编《语言学概论》(语文，1992)，伍铁平主编《普通语言学概要》(高等教育，1993)，刘冬冰、刘宏主编《简明语言学教程》(河南人民，1993)，杨茂勋《普通语言学》(厦门大学，1993)，余志鸿、黄国营主编《语言学概论》(山西高校联合，1994)，岑运强主编《语言学基础理论》(北京师范大学，1994)，刘耀武《普通语言学教程》(黑龙江教育，1995)，彭泽润、李葆嘉主编《语言文字原理》(岳麓，1996)。其中，李徐《导论》是文革后出版的第一部概论性教材，把语言作为"符号系统"与"交际工具、思维工具"并提，有"句子的生成和转换"和"应用语言学"专章，"语义"专章。《纲要》是这一时期发行量较大使用单位较多的教材之一，它吸收了近年西方教材和研究中的一些新成果，如音位的区别特征，语法的递归性，"变换"，语言的普遍特征。《概论》的鲜明特别是尽可能联系国内语言特别是少数民族语言，并且运用了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一些新成果。刘伶等《概要》在师范院校影响较大，在"总论"之后分"结构论"和"功能论"两篇，"语义"章内容较充实，除讲义素分析、语义场外，单有"句义"一节，"句法"章讲到"句式转换""下限结构和上限结构"，"语言与思维"章讲到"语言能力与思维能力""语言与表象思维"。胡著《语言与语言学》改变分章节的做法，共 20 讲，"语言和文学""诗律学"各单列一讲，"传统语法"和"习惯语法和现代描写语法"各为一讲，关于语言与社会的有 4 讲；篇幅不大涉及面广，"只能对语言学的各分支学科都介绍一点"(《前言》)，从有限的学时来看，有较好的适应性。另一部考虑教学的适应性较多的教材是石、詹《概论》；此书原是作为高校自考教材编写的，后改为高校普通教材重印，被认为"重点突出，简明扼要，很便于学生自学。内容方面不仅适当地反映了语言学的新发展，而且持论公允慎重"(刘叔新，见 1992 年版《后记》)。伍铁平《概要》"语言的构造与机制"一章最有特色，其中介绍

了预设、排除、补偿、多余、类推、对称、经济等7种机制。邢、仲《概论》是高教自学考试委员会组织编写的自考教材。这一时期的教材大多仍是结构与功能(本质)并重，或更偏前者，结构部分有的取"语义"而舍"词汇"——这是现代西方教材的一般做法，如李、徐本和叶、徐本；有的"语义"(或"词义")和"词汇"并列，如刘伶本和石詹本；有的仍旧是在"词汇"中讲点语义和词义，如马本和戚本。余、黄《概论》与众不同，大大压缩了结构部分。有的教材以相当的篇幅分别介绍一些边缘科学，如王德春《教程》。彭、李本将语言和文字并提，"更加注重文字在现代社会生活中的地位"(《绪论》)；认为语言除交际功能和思想功能外还有文化功能；再是在语言各部分全面贯彻"位"与"素"的区别。

这一时期陆续出版了一些语言学者理论研究(兼及汉语)的综合性论文集。计有：岑麒祥《语言学学习与研究》(中州书画社，1983)，邢公畹《语言论集》(商务，1983)，王宗炎《语言问题探索》(上海外语教育，1985)和《汉英语文研究纵横谈》(北京大学，1997)，《方光焘语言学论文集》(江苏教育，1986)，《范继淹语言学论文集》(语文，1986)，胡明扬《语言学论文选》(中国人民大学，1991)，《高名凯语言学论文集》(商务，1990)，《许国璋论语言》(外语教学与研究，1991)，《徐通锵自选集》(河南教育，1993)，徐思益《语言学论文集》(新疆大学，1994)，胡壮麟《当代语言理论与应用》(北京大学，1995)等。其中方、范、高三人的文集是在作者身后编选的。方书中有首次发表的《试论语言的研究方法(提纲)》《论语言记号的同一性(提纲)》等文；范书收有《语言的信息》《谈谈层次分析法》《句法语义浅谈》等文；高书中《语言与言语问题争论的意见分歧的根源》是首次发表，《美国描写语言学语言分析方法述评》是首次公开发表；许书收有《语言的定义、功能、起源》《语言符号的任意性问题——语言哲学探索》《论语法》《论索绪尔的突破精神》等文。徐著"开始在汉语的研究基础上提炼、总结出相应的理论和方法"(《作者简介》)，如从文白异读中提出"叠置式音变"，在语法研究中提出"语义句法的结构框架"。赵元任原在台湾出的演讲集《语言问题》在大陆出版发行(商务，1980)。

语音方面的专著有：宋一平《语音学新论》(学林，1985)，石锋《语音

学探微》(北京大学,1990),王理嘉《音系学基础》(语文,1991),林焘、王理嘉《语音学教程》(北京大学,1992),张彦昌等《音位学导论》(吉林大学,1993)。王著"是我国第一部专门介绍现代音系学基础知识的入门书","从语音常识入手,讨论音位的方法和北京话音位研究中的一些问题"(林焘《序》)。张著"除介绍语音学的一般知识外,"集中讨论了音位学的一些主要理论",涉及好几个学派,"重点放在古典音位学和生成音位学上"(《前言》)。

语义方面有:贾彦德《语义学导论》(北京大学,1986;后作重大修改,改名《汉语语义学》,北京大学,1991),张汝伦《意义的探究——当代西方释义学》(辽宁人民,1986),毛茂臣《语义学:跨学科的学问》(学林,1988),伍谦光《语义学导论》(湖南教育,1989,修订本1991),徐烈炯《语义学》(语文,1990),石安石《语义论》(商务,1993)和《语义研究》(文集,语文,1994)。贾著是我国大陆学者撰写的第一部语义学专著,写了语义系统、义素分析法、语义场、义位的组合等问题。伍著以介绍西方语义学说为主,有各流派,各种理论,如并置理论、结构语义、语义成分分析、语义场理论等,最后联系到英语教学。徐著上篇介绍各家语义理论,下篇讲语言学领域内语义研究的一些重点课题;该书强调重视逻辑学家和哲学家的研究成果。石著"能较好地联系汉语吸取西方语义学的一些精华,讨论语义单位及其组成成分、语义的聚合和组合、歧义、模糊、蕴含、寓义和预设问题。其中以歧义、模糊这两方面问题的研究较为深入,说理也较为清楚。"(徐通锵、王洪君,1996)。

词汇(兼及词义)方面有:张永言《词汇学简论》(华中工学院,1982),王德春《词汇学研究》(文集,山东教育,1983),刘叔新《词汇学和词典学问题研究》(文集,天津人民,1984),程曾厚《计量词汇学及其他》(文集,江苏教育,1987),刘叔新《语义学和词汇学新探》(文集,天津人民,1993),郭良夫《词汇与词典》(文集,商务,1990),周荐《词语的意义和结构》(文集,天津古籍,1994)。王书由12个单篇组成,内容涉及词汇学和语义学两个领域,分别探讨词、熟语、语义和词典四个方面的问题。刘著《研究》,内收《同义词和近义词的划分》《词的形象色彩及其功能》《词语的意义

和释义》等文;《新探》内收《语义学的对象问题》《论词语的意味》《词语意义间的依赖关系》《复合词结构的词汇属性》等文。由于七八十年代我国语言学者多人参加了大中型辞书的编纂工作,词典学的研究受到空前重视。译著有:【英】伯奇菲尔德《词典编纂学》(未署译者,商务,1980),【捷】兹古斯塔主编《词典学概论》(林书武等译,商务,1983),石肆壬选编《词典学论文选译》(商务,1987),后者主要收苏联学者的著作。自编专著有:胡明扬《词典学概论》(中国人民大学,1982),继而有《辞书研究》编辑部《词典和词典编纂的学问》(文集,上海辞书,1985),黄建华《词典论》(上海辞书,1987)、李开《现代词典学教程》(南京大学,1990)。这些著作中有不少中国新辞书编纂工作的经验总结。

语法方面的专著有:徐思益《描写语法学初探》(新疆人民,1981),从对语言的整体认识说到语法,既讲"语言的形式和内容""语言符号系统""语言的共时性和历时性",也讲"描写语法学的基本方法""词和词类的划分问题""句子结构"。胡壮麟、朱永生、张德灵《系统功能语法概论》(湖南教育,1989),是对韩礼德学说的阐述。主要介绍系统语法和功能语法的理论,也讲它的应用,并有专章对它与其他语法流派进行比较。同类性质的书还有程琪龙《系统功能语法导论》(汕头大学,1994)。

语言的模糊性研究是这一时期的一个热点。伍铁平的论文《模糊语言初探》(《外国语》1979:4)拉开了研究的序幕。接着他又发表了《模糊语言再探》(《外国语》1980:5)、《论模糊理论的诞生及其研究对象与正名问题》(《语文现代化》1984:2)、《论语言中精确和模糊的相互转化》(《百科知识》1984:12)等系列论文,到1993年达35篇。黄东升《模糊学导引》(中国人民大学,1987)是模糊学的一般理论,但着重探讨了语言的模糊性问题。孙连仲、高炜《模糊语言学》(陕西人民,1990),讲了模糊语言学的缘起、特点,模糊语言的描述方法,语言变量的语法规则,语言值的模糊数据等。不少学者著文探讨了修辞中的模糊性,蒋有经出了专著《模糊修辞浅说》(光

明日报，1991）。各地学者相继撰文发表研究心得。学者们主要就三个问题展开了讨论：第一，何谓模糊，即模糊的本质问题；第二，语言模糊性的根源何在；第三，语言模糊性的计量问题。

关于第一个问题，尽管四五十年代布莱克、赵元任等人就已强调须将"模糊"与"歧义""笼统"相区别，至今仍然存在着混淆不清的问题，伍铁平、石安石都著文加以澄清，石安石（《模糊语义及其模糊度》，《中国语文》1988：1）还指出不要与"多义""交叉""费解"等相混；伍铁平指出模糊是词语所表达的概念外延不确定，石安石指出"边界不明"是模糊性的本质，而马毅则认为除此而外，语言的模糊性还指反映在词义中的客观对象的"某种弹性或伸缩性"（《〈模糊语义问题辨述〉的辨述》，《现代外语》1992：3）。关于第二点，或认为语言模糊性的根本原因是理解和表达方式互为作用的结果（郑通涛《模糊语言与模糊心理》，《厦门大学学报》1984：4），或认为是在人类对客观事物进行抽象到形成概念过程中才产生的（尹斌庸《模糊集合与语言研究》，《语言论文集》商务，1985）或认为"一方面在于语言符号的离散性与客观事物的连续性的矛盾"，"另一方面在于人类思维和交际的需要"（石安石《模糊语义再议》，《中国语文》1991：5），或认为在于"语言符号的指称功能"（陈保亚《论语言的模糊性与指称功能》，《思想战线》1989：4），或认为"主体（观念）模糊才是直接原因"（符达维《模糊语义问题辨述》，《中国语文》1990：2），或认为应从"语义的产生和语言的使用两方面人手"得出结论（王红旗《模糊语义产生的原因》，《山东师范大学学报》，1993：1），或认为"语义的描写性是造成模糊语义的重要的原因"（陈新仁《模糊语义研究的现状和未来》（《外语学刊》1993：1）。关于第三点，为对模糊性进行量的分析，石安石提出"模糊度"的概念，列出一个计算模糊度的数学公式，周态远《也谈语义模糊度》（《中国语文》1990：2）对此提出批评，并列出了一个新的公式。

歧义问题是人们关注的又一热点。朱德熙《汉语句法中的歧义现象》（《中国语文》1980：2），探讨了有关歧义的一些原则问题：歧义的性质、原因以及分化歧义的某些困难；文中还第一次提出句法歧义的个别实例总是代表一定歧义格式的见解。吕叔湘《歧义类例》（《中国语文》1984：5；收人《吕叔湘湘文集》第三卷（商务，1992）时改题《歧义的形成和消除》）指出形成歧义有"结构切分不同""结

构关系不同”“多义成分”等多种原因，消除歧义有“语音”“上文”“下文”“环境”“情理”等5种手段。石安石《说歧义》(《中国语言学报》第三期，商务)”辨析了歧义的本质、歧义的“同形”、歧义的类型、歧义格式等问题。徐思益《在一定语境中产生的歧义现象》(《中国语文》1985:5)，探讨了不同于一般学者所理解的语境中的“歧义”现象。响应徐文的有王建华《论语境歧义》(《中国语文》1987:1)。系统分析现代汉语歧义现象的专著有吴英才、李裕德《现代汉语的歧义》(宁夏人民，1983)和文炼、允贻《歧义问题》(黑龙江人民，1985)。

伍铁平《语言学是一门领先的科学——论语言与语言学的重要性》(北京语言学院，1994)收入论述此专题的论文和译著。王德春《语言学通论》(江苏教育，1990)是一部全面论述语言问题的大书。该书是作者多年来教学科研工作成果的汇集，“在兼顾传统语言学同时，反映了现代语言学的若干新信息，涉及理论语言学和应用语言学的各个领域”(《前言》)；此书从语音学中分出音位学，从词汇学中分出了熟语学。陈平《现代语言学研究——理论·方法与事实》(重庆，1991)共收10篇文章，一半是介绍西方现代语言学及其流派的，“能够做到融会贯通”；一半是运用现代语言学方法研究汉语和英语的，“也能从新的视觉出发，使读者有耳目一新的感觉”(吕叔湘《序》)。孙维张主编《语言散论》(吉林教育，1994)也是一部大书，努力用文学笔调谈心式地系统地介绍语言学知识。徐德江出了两本专著：《语言文字理论新探》(光明日报，1986)和《当代语言文字理论的新构想》(科学，1992)。

关于语言研究方法的专著有梁锦祥《语言学研究的通用方法》(广东科技，1985)和方经民《现代语言学方法论》(河南人民，1993)。后者声明不谈历时的和宏观的研究方法，在概述一般原则之后，分别介绍语音、语义、语法和语用的研究方法以及跨语言的研究方法，简明扼要。

语言学工具书，译著有：【英】哈特曼、斯托克《语言与语言学词典》（黄长著等译，上海辞书，1981）、【英】克里斯特尔《语言和语音学基础词典》（方立译，北京语言学院，1992）。自编的除《中国大百科全书·语言文字》卷外，有：王今铮等《简明语言学词典》（内蒙古人民，1985），王维贤主编《语法学词典》（浙江教育，1992），戚雨村等《语言学百科词典》（上海辞书，1993），葛本仪主编《实用中国语言学词典》（青岛，1993），王寅《简明语义学词典》（山东人民，1993）。其中，《百科词典》收录词条最多；《语法学词典》编辑方法独特，解释不加编者的主观理解，全是直接引用或转述使用该术语的作者的原文或译文。

从以上可以看出，这一时期我国的普通语言学工作取得了十分可喜的成绩。首先是译介工作加大了广度和速度。“它标志着禁锢终止，交流开始”（许国璋）。它不仅给中国语言学以启发和借鉴，而且“可以拿来跟本国语言的研究成果比较……不知彼很难真正知己”（吕淑湘；以上均见《笔谈会》，《国外语言学》1980：1）。其次，研究领域正在不断扩大，而且成果频出。更可喜的是新的一代正在成长。可以说有了一个好的势头。任重而道远，问题还不少。就对国外语言学的学习、借鉴来说，“搜集采购之功多，提炼转化之功少”（王宗炎，转引自王福祥、刘润清，1996）。而国内汉语和少数民族语言研究中提出的不少新现象新问题，还远没有作出相应的理论总结。就队伍说，中文外文两股力量至今仍“未见汇合”（《许国璋论语言·自序》）——小有进步。普通语言学界的学术交流也少得可怜，全国性的专门的学术讨论会屈指可数，曾经造过一点声势的两市一省（北京、上海和广东）“理论语言学学术讨论会，1982—1987年间先后在三地各开了一次就偃旗息鼓。论文和专著数量可谓不少，但经得起推敲的精品不多；重复的多独创的少；概论性的多，提高性的少。有的只是东拼西凑或炒冷饭的急就章；有的内容单薄却故弄玄虚，让同行人都望而生畏；有的借用国外著作的框架和观点，简单地换上中国语言的例子。更有甚者，有的成篇成段地

引用他人(国内或国外)的著作而不加任何说明;一些人轻视基础理论的学习,不愿付出艰苦的劳动,不做扎扎实实的研究,却急于"发明"什么原理,"开创"什么新学科。这些做法对我国语言学的发展自然是有害无益的。

参考文献(以发表时间先后为序)

王力　《中国语言学史》第十八节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1
方经民、吴勇毅、陈国芳　国外理论语言学的翻译和介绍　《外语界》　1985.2
方经民、吴勇毅、陈国芳　建国以来理论语言学研究概述　《语文导报》　1985.11
方经民　模糊语言学研究述评,语文导报　1991,1
邵敬敏、方经民　《中国理论语言学史》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1
伍铁平　1991年我国大陆学者普通语言学研究回顾　《语文建设》　1992.10
伍铁平　1992年我国大陆出版的普通语言学著作评介,《语文建设》1993.11
刘坚、侯精一　《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3
伍铁平　八〇年以来我国理论语言学的回顾与反思 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4,3—4
许嘉璐、王福祥、刘润清主编　《中国语言学现状与展望》1996
何九盈　《中国现代语言学史》·第一章第四节　广东教育出版社　1995

石安石　1932年1月生。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1954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主要著作有《语言学概论》(高名凯、石安石主编)、《语义论》、《语义研究》。1997年12月19日因病去世。

拾陆　二十世纪的汉语语音的描写、实验和解释

林茂灿

我国语音学和语言学前辈从本世纪二十年代起，通过耳听口仿在描写现代汉语的方面取得了辉煌成就；新中国成立以来，尤其改革开放以来，语音学工作者采用各种实验手段以"弥补听官之缺"，在揭示人耳难以感觉到的普通话语音现象方面取得了丰硕成果。今后要逐步开展对自然连续语音中语音现象的研究。这项研究应该以语音语料库作基础，采用耳听口仿和实验分析相结合的办法，以揭示自然连续语音的宏观（人耳感觉到的）和微观（人耳感觉不到的）现象，寻找其定量的规律并进行描写，对它作科学解释。

本章从现代汉语语音，尤其是普通话语音的描写、实验和解释三个方面，阐述语音学在我国的发展历程，着重介绍用实验手段研究普通话中人耳难以感觉到的语音现象取得的几项系统成果，并谈谈对语音学今后发展走向的看法。

一、语音学的描写

（一）语音学与音系学

语音学是研究人类说出的、听到的声音的科学，它是语言学的

一个重要分支。语言的声音有其材料(material，或实体 substance)及其功能(function，或形式 form)两个方面。通常把语音学限于研究这种声音的材料或实体方面，而对语言声音的功能(有时称为语言声音的形式)问题的研究，放在音系学(phonology)框架里。

在本世纪初叶，言语产生(speech production)是语音学的主要(几乎是唯一)研究对象。当时，音系学并不作为一个独立的学科存在，语音学家是在对语言声音作描写时，同时考虑语言声音的区别性功能。本世纪二三十年代，语言声音功能方面的研究发展成为结构语言学中一门学科。在这之后的一段时间，语音学和音系学被完全分开了。N. S. Trubetzkoy 坚决地主张“语音学是属于自然科学之类的科学，语音学专门研究人类言语的声音，语音学的特点在于彻底地排斥了被研究的语音组合与语义之间的任何联系”，而音系学“只研究语言声音的功能方面的问题”。(转引自罗常培、王均的《普通语音学纲要》，196 页)对布拉格学派来说，理论上把语音学定义为自然科学，而在实践上，他们还是对形式和内容之间的相互作用很感兴趣；六十年代前后，出现了生成音系学，它在理论上考虑了语音学，但在实际上，它的整个研究方法是非常抽象、非常形式的。(Fischer-Jorgensen，1994)

然而，不少学者认为语音学和音系学是密切联系的，认为音系学是离不开语音学的。《音位标音法的多能性》(赵元任，1934)一文指出，“在音位答案未拟订以前，非得用纯粹语音学和它所用的严式音标，才能够作拟订音位答案的初步的工作。”七十年代以后，语音学和音系学密不可分的观点被更多学者所接受。新近发展的音系学理论，特别是自然音系学(natural phonology)，强调了语音学对于音系学的重要性。在语音学家这一边，对用语音学观点解释音系模式及其发展也日益感兴趣。1991 年召开的第 12 届国际语音科学会议上，著名语音学家 John J. Ohala 以《语音学和音系学的整合》(*The integration of phonetics and phonology*)为题的开幕式

报告(石锋译,1992),着重阐明语音学与音系学之间的密切联系。从这个报告看到语音学家及音系学家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和深化。

我国语言学和语音学前辈认为"语音学是就构成语言的声音材料这方面来研究语言的。它研究语言的声音系统(声音的成分、声音的结构)和变化,以及变化的规律"(罗常培、王均,1957)。本文按照这种观点介绍本世纪汉语语音学的主要研究成就。

(二)音标与标音

研究语音学必需用一种符号来标音,如研究数学必需用一种符号来记录数字一样。现在国际上通用的标音符号是国际音标。国际音标(International Phonetic Alphabet,IPA)是国际语音学会拟订的一套语音学符号。国际语音学会于1886年成立,其宗旨为研究人类发音器官所能发出的各种语音及它们的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国际语音学会为使各国语言的语音都能精确地标注出来,于1888年决议公布了他们所制定的各种符号的初稿,这就是所谓"国际音标"。国际语音学会经常开会修改音标,使它更加符合世界上的语言实际,更加科学。有关国际语音学简史、国际音标内容及其使用法的说明等,参见李荣,1987。

早期的标音并不明显区分语音标音和音位标音。在H. Sweet的《语音学手册》(*Sweet's Handbook of Phonetics*,1877)中,开始区分的是严式标音(narrow transcription)和宽式标音(broad transcription)。

我国学者用国际音标对汉语语音作语音标音和音位标音。为了把音位符号和语音符号区分开来,按规定把语音标音的符号放在方括号里,如[a]=前、低、不圆唇元音;把音位标音的符号放在两根斜线当中,如/a/在汉语普通话是一个音位,代表[a],[ɑ]和[æ]三个语音。

汉藏语系语言是有声调语言，还要有标写声调的符号。对声调的标写，赵元任(Chao，Yuenren，1930，赵元任，1980)提出“一套标调字母”。字母式声调符号是用一根竖线分作四等分，从下面往上数，共有五个点：1，2，3，4，5，靠它来表示声音的高低；竖线本身只是一种相对尺度；表示声调高低、抑扬、曲直、长短的是竖线左边的横线或斜线、折线，从左到右，表示声调的起落点和声调的形状。

(三)汉语语音描写的成就

兴起于本世纪初，到四五十年代初一统天下的结构主义语言学(在美国称为描写语言学)，把对语言系统的精确描写作为语言学研究的唯一目的。静态语音学即描写语音学从本世纪初起，逐渐成为语音学研究的主流。把语音学家收集语料(包括录音等)，主要通过耳听口仿，还借助一些仪器，分析语音，作出标音，对语音进行分类，进而研究词语中音素结合，研究语言节律以及语音变化等，称为描写语音学。(岑麒祥，1959，1—6 页 ；Roach & Livonen，1994)传统的描写语音学使用的仪器设备有录音机、示波器、浪纹法、共鸣筒、渐变音高管、假腭等等。

我国“描写语言学的产生，是在普通语言学传入之后，学者们的眼光有了转变之后，才对现代语言进行静态的研究”。“在方法上也用的是崭新的一套。譬如说，记音的方法不再用反切的旧方法，而是利用音标了”。(王力，1980)赵元任的《现代吴语的研究》(1928)可以说是我国较早的描写语音学和描写语言学的重要著作，他实地调查了江苏、浙江两省的三十三处方言。他的调查以语音为主，同时调查了词汇等。在这本著作中，语音部分分吴语声母、吴语韵母，吴语声调和总论；所列的声母表、韵母表、声调表，主要是表现了《广韵》、“国音”(指普通话)、吴音三方面的对应，特别着重在古音系统与现代吴音系统的对应。《现代吴语的研究》的出版，对后来的方言调查起了很大的带头作用。赵元任的《钟祥方言记》

(1936 年完成，1939 年出版)分三章，第一章是语音分析，记录了钟祥方言的声母、韵母和声调，并给以描写性的说明；第二章是本地音韵，分析了声母跟韵母的关系，介音跟韵母的关系，声母跟声调的关系，声母、韵母、声调的关系，等等。《钟祥方言记》与《现代吴语的研究》相比，在方法上有了明显的进步：把“语音”和“音韵”分开讨论，“语音”只作客观的描写，“音韵”则讨论声、韵、调相互之间的关系；用两章来作纯粹静态的描写，基本上不涉及历史。这本著作的描写语言学的色彩更浓厚。罗常培的《厦门音系》(1931)和《临川音系》(1936)在语言学和语音学描写方面有不少的创造，《临川音系》的声调分析利用了语音实验。(王力，1980)《闽音研究》(陶燠民，1930)首次对福州话连读音变包括变调作了描写。《北京话的连读音变》(林焘，1963)一文论述了作者对北京话音段音变和声调变化较全面的研究结果。

罗常培在《普通语音学纲要》(罗常培和王均，1957)一书写的“序”中指出：“从 1934 年我到北京大学教书以来，曾经开过好几次语音学的课，但是始终没有编成过完整的讲义或教本。直到 1952 年秋季，我和王均同志在北京大学语言专修科合开语音学，才打算把历年积累下来的资料增订补充分工合作编成一本教科书。”这本专著“应用语音学的一般原理，联系中国语言的具体实际，所举例子以普通话为主，普通话没有的然后举各地方方言，汉语没有的再举兄弟民族的语言，为补充中国语言所没有的音，或为比较上的便利，才引用一些外国语言的例子。”《语音学概论》(岑麒祥，1958)是普通语音学著作，是岑麒祥把 1939 年出版的《语音学概论》作了修改，而且扩充了大量新的内容而成的。这儿要指出的是，这两本著作都把音系学说成是资产阶级的，显然是片面的。同期出版的《语音常识》(董少文，1955)，对一般语音，对汉语语音，作了科学描写；特别指出轻声音节[fu˥]、[tɕhi˥]、[ɕi˥]、[tɕhy]、[ɕy˥]、[tʂhʅ˥]、[ʂʅ˦]、[tʂhu˥]、[tsɿ˦]和[sɿ˦]，在去声音节之后、

其元音几乎变成不带音的，即元音几乎丢失了，如在“豆腐”[tou˥˩fu˧]“客气”[khɤ˥˩tɕhi˩]“进去”[tɕin˥˩tɕhy˩]“意思”[i˥˩sɿ˧]中的表现．语言学家根据自己听力发现普通话轻声在一定条件下元音丢失的情况，这说明人的耳朵有很高的灵敏度。这本专著讨论了“北京话声韵调配合的关系”，还用不少篇幅“举例说明北京和方言声母、韵母及字调的异同”，是一本汉语语音学著作。最近出版的《语音学教程》（林焘和王理嘉，1992）一书，“各章基本上都可以分成三部分：先从传统语音学角度介绍一些基本概念，然后重点分析普通话语音，最后介绍实验语音学的一些基本知识和研究成果。”最后一章介绍“音位和区别特征”。各章后面都附有一定分量的练习。这本专著把传统语音学与现代语音学相结合，很适合于教学和研究。

二、语音的实验

W. E. Scripture 的《实验语音学基础》一书于 1902 年出版，是第一本成系统的实验语音学著作，对当时所能应用于语音研究的实验手段和方法都作了叙述。关于实验语音学历史，参看吴宗济《实验语音学的过去、现在与将来》（载《实验语音学概要》，吴宗济、林茂灿主编，1989）。1930 年在德国波恩语音学研究所曾召开过第一届国际实验语音学会议。原定 1932 年在荷兰召开的第二届国际实验语音学会议变成了召开第一届国际语音科学会议。国际语音科学会议到 1995 年已经召开了十三次。用国际语音科学会议代替国际实验语音学会议，是很有远见的，它大大推动了语音学的发展。“实验语音学太注重物理和生理”，容易让人忽视语音的语言学本质。揭示语音的编码和解码过程，固然离不开各种实验手段和方法；但是，语音是语言的声音；它的编码和解码涉及句法、语义及语用。

吴宗济经常对我们讲述罗常培在本世纪三十年代大力提倡用实验手段研究汉语语音学的事迹。罗常培提出，“解决积疑，可资实验以补听官之缺。凡举声韵现象，皆可据生理物理讲明。从兹致力，庶几实事求是，信而有征矣。”（罗常培，1956）这段话表述了耳听口仿、实验手段和方法，与语音研究之间的关系。刘复于1924年出版的《四声实验录》，首次用浪纹计研究汉语声调，找到了声调的音高模式，他又发明了“乙一声调推断尺”和“乙二声调推断尺”，为汉语声调的定量研究提供了技术手段；他又通乐律，在当时的北京大学成立了语音乐律实验室，为我国的语音实验研究奠定了基础。白涤洲是刘复的学生，写了《关中入声》、《关中声调实验录》以及有关北京话的声调问题的文章。王力1927年在巴黎大学完成的博士论文《博白语音实验录》，是用浪纹计记录一个汉语方言语音的第一个学者。（王力，1980）赵元任是我国开创语音实验于汉语语音研究的先驱，他与刘复著作发表差不多的同时，在《清华学报》上发表文章，精辟地阐述了汉语声调就是音高频率的变化。他用简单乐器和渐变音高管来模拟声调的高低，确定声调的调值，以作为描写汉语声调的标准。赵元任在1930年就发表了一套声调描写符号，他不仅为中国语言的声调研究奠定了基础，而且也为世界上其他语言的这方面描写研究提供了根据。他担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语言组主任期间，建立了一个很完备的语音实验室。本世纪二三十年代，我国语音实验研究所取得的成就，尤其在声调的实验研究方面，可以说处于国际领先地位。我国语言学前辈对语音的实验研究正要全面急起直追，大力建设之时，抗日战争爆发了，研究部门和大学西迁，这方面工作被迫中断。

1950年6月间，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宣告成立。当时的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语音乐律实验室并入语言研究所，加上国家于1956年制定了第一个科学发展规划，强调语音实验研究的重要性，语言研究所成立了语音实验研究小组。这个小组成立以后，补

充了人员，扩充了设备，有成套的丹麦 B、K 声学分析设备，1963 年又添了语图仪。当时我们着重对普通话语音进行生理和声学分析，出版了《普通话发音图谱》(周殿福、吴宗济，1963)，这本发音图谱用 X 光照相和腭位照相方法，把普通话全部辅音和元音的发音部位分别拍摄成照片，再据以绘制成图形，它不仅对语音教学十分有用，而且对语音发音研究也有参考价值。由吴宗济和周殿福主持，到 1965 年为止，写成了《普通话语音实验录》，包括总论，实验方法，元音，辅音，声调等五卷。这部实验录虽然没有正式出版，但其主要成果先后都得以发表，如《普通话元音和辅音频谱分析及其共振峰测量》(吴宗济，1964)，《音高显示器与普通话声学特性》(林茂灿，1965)、《实验语音学知识讲话》(吴宗济等，1979)、《普通话单元音的生理分析》(鲍怀翘，1984)。人们从语音的声学分析结果，看到了语音实验对语音研究的作用。辅音的送气与不送气，是汉语辅音的一个特点。关于送气与不送气的区别，"在传统语音学中一般只作这样的描写：送气的气流比较强，不送气的比较弱；除阻之后有气流吐出的，谓之送气，无气流的则谓之不送气。也有人看到其气流有长短之分，……，也有人考虑到其声门可能有不同状态……。但因没有通过实验，缺乏科学根据。"但是，在"普通话送气塞音语图上可以看到，除阻后确有一段乱纹和元音相接，其过渡和/x/擦音的过渡相似，因此一般都标为/h/(这是很宽的音标，实际上比/h/部位前一些)。如果一个送气塞音后面接的元音与辅音是同部位，它在除阻后，舌体并不下移，仍接近持阻的位置，发送气音时，只是阻塞稍松开一些，仍有阻碍，构成噪音，不过这个音源就不是舌根擦音而是舌前擦音了。普通话'气'、'次'、'持'的送气符号，用/'/比/h/合理些。"对送气作声学分析研究，一方面使语音描写更细致，另一方面为提高语音合成音质所必需。舌尖元音是汉藏语系的一个特点，通过实验研究看到，发舌尖元音时，舌的中线呈马鞍形，实际上有两个舌高点，第一个在舌尖部分，第二个在舌面后

部。[ʅ]的第一舌高点比[ɿ]靠前，第二舌高点又比[ɿ]靠后。关于普通话 r 声母的音质存在着不同的看法，通过实验也看到 r 声母有不同变体，但从音位角度考虑，用[ʐ]或[ɹ]来标记都是可以的。(廖荣蓉、石锋，1987)过去研究声调用的是浪纹计，由于它是机械运动，发音时要使大气力，所以得到的上声调值多认为是：214，而用音高显示器得到的则是 213 或 212。一些声学分析结果跟人的普遍语感不一致，这是怎么回事？例如，对现代吴语浊塞音的语音性质，"多数人认为是浊音，赵元任认为是清音浊流，近年来有人根据声学实验认定是清音。"胡明扬(1989)指出，"这里肯定有问题，而问题在哪儿呢？"问题在于引起语音的清浊感觉，可能有不少于 12 种的来源(Lisker & Abramson，1970)。

我国语音研究工作者正在奋力工作，以缩小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文化大革命"一结束，语音研究立即得到恢复；改革开放以来，语音研究取得了巨大进展。1978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所在语音实验小组基础上，成立了语音研究室。北京大学于 1979 年增开实验语音学选修课程，建立了语音实验室，研究普通话语音，并培养人才。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于 1986 年建立语音实验室，研究我国少数民族语言语音。据不完全统计，到目前为止，有南开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山东大学中文系等十多所大学建立了语音实验室，举办了语音实验讲习班多期。九十年代中期，上海师范大学语言所建立语音实验室。大家开始用实验方法研究汉语和少数民族语言语音，取得了不少研究成果。

新中国成立以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语音研究的主要成就在《语音研究的新进展》(林茂灿，1989)、《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刘坚、侯精一，1993)中的语音部分和《中国语言学现状与展望》(许嘉璐、王福祥、刘润清主编)中语音部分有较全面介绍。《北京语音实验录》(林焘、王理嘉等，1985)，《实验语音学纲要》(吴宗济、林茂灿主编，1989)和《普通话单音节语图册》(吴宗济

等，1987）等著作是我国语音学工作者运用实验手段于语音研究取得成果的结晶。《语言学论丛》第十一集（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论丛》编委会，1983）刊登了美国华裔语言学家王士元（William S-Y. Wang）教授于1979年夏应邀在北京大学讲授“实验语音学”课程和作“语言的发生”等四次讲座的讲课内容，比较全面地介绍实验语音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其中不少事实和观点对大家有所启发，对我国语音学发展起了推动作用。

我国语音学工作者这些年通过实验主要研究普通话语音的声学表现，但也探讨其感知和发生问题。下面从语音音段和超音段特性两方面着重介绍其研究成果。

（一）语音音段特性

二合元音音节和三合元音音节听起来里头含有两个和三个独立的元音，其实中间有连接部分，在发音上是这样，在声学上也是这样。为了全面、深入地揭示音节内部各成分的连接，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建立了普通话单音节语音声学参数数据库（颜景助、孙国华，1991）。复合元音的共振峰频率呈指数式变化，用这种模型可灵活地进行计算机合成（杨顺安，1986）。二合元音首尾目标音之间的过渡性滑移具有一定的模式，其相对不变的模式，主要取决于声调的区别和不同的韵母结构类型的制约（曹剑芬，1995）。普通话“儿”、“耳”和“二”等音节一般按单元音处理，但从其声学表现看，它们的共振峰模式在整个发音过程中是呈动态变化的；在不同声调作用下，各卷舌元音F1和F2的动程幅度并不一致；从声学数据统计模型看，尽管三个卷舌元音的F3都呈下降趋势，但它们的下降速度并不相同；实验结果表明，卷舌元音音节的最小感知阈和感知中心与它们的音高模式和音节时长有关。（孙国华，1995）对三合元音作声学分析和感知实验的结果表明，三合元音区别于其他元音的主要特征是F1和F3各有一个拐点；三合元音Tlim（最

小时间感知阈)携带着三合元音的主要信息,它的端点频率及由它规定的动态变化,构成了三合元音的个性;零声母三合元音音节存在一个小于音节长度40%的感知阈(在音节前半部分),或者说有60%以上的多余信息。Tlim值大小与F2的变化率成反比。(祖漪清,1995)

普通话有带鼻韵尾音节,这个鼻韵尾的特性是什么,它与前面元音是如何连接的?普通话鼻韵尾有/n/和/ŋ/两个。为了叙述方便,带鼻尾的零声母音节用(V)VN表示。在3300Hz以下,/n/有5个鼻音共振峰,而/ŋ/只有4个,在1400—2000Hz区域往往不出现鼻音/ŋ/共振峰。(V)VN中元音部分终点的舌位不仅受到/n/和/ŋ/不同发音部位的逆向协同发音作用,而且受到(V)VN中不同主要元音的顺向协同发音作用。普通话跟英语等语言一样,鼻辅音前面元音共振峰过渡是区分/n/和/ŋ/的最重要依据。根据(V)VN中(V)V终点或/和起点共振峰频率,可以把(V)V在一定程度上跟在共振峰模式相似的单元音,或复合元音加以区分。(V)V和N的时长都受到声调的协同发音作用。上声使(V)V最长,阳平次之,阴平和去声最短;阴平,阳平和上声的/n/和/ŋ/时长大致相同,它们都比去声长;上声使(V)VN最长,去声最短,阳平比阴平长。鼻韵尾时长以及(V)V/N的时长比,与其主要元音为低或非低的特征有关。(林茂灿、颜景助,1994)

普通话所有韵母,除了/er/(前面说过,卷舌是它的固有特征)以外,都可以儿化。"儿"这个音从发音上说是所谓"卷舌"元音,而且从声学上看其主要特征是F3频率大大降低,向F2靠拢。在"儿化"韵里,"儿"的成分对韵母其他音位的影响十分显著。一般来说,越靠近韵尾的音位受到的影响越重,在本来有韵尾的韵母里,所有的韵尾几乎完全被卷舌韵尾取而代之。这样一来,许多韵尾不同,但韵头、韵腹相同或相似的韵母,在儿化后便可合并,其结果是,儿化韵的总数目大大少于非儿化韵的总数目。根据对北京话儿化韵

作听辨实验和声学分析得到的结果，目前的北京话儿化韵可分为26类；根据儿化韵尾的F1和F2频率分布范围，它可分为4类。(王理嘉、贺宁基，1983)王理嘉等人"从北京老人和中年人的读音变化以及许多方言的儿化韵演变看，它是由繁变简的，而李思敬却认为从明末清初的十三辙开始，儿化韵一直是顺着由简变繁发展的。这两种看法的不同，还有待进一步的讨论"。(王理嘉，1993)。

"零声母"是语言学名词。就单念的零声母音节而言。零声母不都是真正的"零"。一项研究(吴宗济、刘铭杰，1991)观察了15位北京人所说的495个零声母音节的声谱，并测量了其韵母起始段的音色和时长，得到了如下的普通话零声母起始部分的表现：1. 零声母音节起始为"齐齿"的前高元音/i/时，49.9%为真零，40.5%出现"半元音"的通音[j]，5.9%出现擦音[j]，3.7%为喉塞起头；2. 零声母音节起始为"合口"的后高元音/u/时，22.8%为真零，63.8%出现"半元音"的通音[w]，2.7%出现擦音[M̬]，0.9%出现喉塞。(从社会调查看，北京话合口呼零声母有双唇型的，也有可能采用唇齿型的，见沈炯《北京话合口呼零声母的语音分歧》(中国语文，1987)；3. 零声母音节起始为"撮口"前高元音/y/时，47.5%的为真零，42.8%出现"半元音"的通音[ɥ]，5.7%出现擦音[y]，4.7%出现喉塞；4. 零声母音节起始为"开口"的低或央元音时，75.2%为真零，17.6%出现通音[ɯ]，6.4%为喉塞，出现擦音[r]的很少。

在清塞音声母音节中，清塞音与其后接邻近元音之间有强烈的协同发音作用，形成了共振峰过渡，这种共振峰过渡称为音节内共振峰过渡。对普通话清塞音声母音节作的研究表明(颜景助，1992)，F2过渡特性可以把/p/跟/t/，/k/分开，而F3过渡特性可以把/k/跟/p/，/t/分开；过去忽略了F3过渡特性的作用。这个实验结果与A. Eek & E. Meister于1995年的实验结果大体一致。这项研究还看到，送气清塞音声母音节中的大多数元音共振峰过

渡特性不明显携带塞辅音属性的信息。

音节中辅音与元音之间的结合，有其特定声学表现，而这个声学表现是由人的发音器官组成部分的协调运动所形成的。(鲍怀翘等，1985)这部X光录相带，是开展生理研究及声学分析的基础。这个录相带里有普通话196个音节，其中单元音音节10个，二合元音音节9个，三合元音音节4个，带21个辅音声母的音节127个，还有38个儿化韵的两音节词。每个画面包括发音器官矢状面和唇形的连续动作，它们是同步拍摄的，并给出汉语拼音。利用这部录相带可以看到一般音节和儿化音节里发音舌位在作连续的运动，以及唇形在作连续的变化。

两音节组中音节与音节的结合，体现于共振峰过渡和基频过渡相，这里先介绍音节间共振峰过渡的研究成果。研究音节间共振峰过渡的两音节组，包括前音节38个韵母，跟后音节21个辅音声母及各种零声母的所有可能组合；为考察跨过音素的逆向协同发音作用，对清辅音声母的后音节，其韵母还分别配上/a/，/i/，/u/，/y/，/ʅ/，/ʅ/和/ɤ/等典型发音部位，所以共有3471个两音节组。所选两音节组尽可能是平时常用的和/或词典里出现的；为满足各种两音节间音联都出现的需要，还选了一些词典里没有的音节。一位出生于北京、说标准普通话的中年男发音人自然地说出这两音节组，构成普通话两音节组语音语料库。用Kay公司出品的数字式5500-1语图仪制作所有两音节组语图，用于研究有关问题。这儿介绍一些已经写出来的研究结果。用F1，F2和F3代表元音前三个共振峰，用F1n，F2n，F3n，F4n和F5n代表浊鼻音前五个共振峰。用“V1—V2”代表前音节为元音尾而后音节为零声母的两音节组。在“V1—V2”中，由于V1和V2之间的协同发音作用，形成明显的共振峰过渡。一般说来，当V1和V2的舌位相距越大，过渡段的共振峰频率F2和F3，尤其是F2变化幅度也越大，也就是说，音节间共振峰过渡就明显；即使V2和V2的舌位很接近，

其间也有共振峰过渡，但其共振峰频率变化幅度小，经历的时间较短。V1 和 V2 之间的共振峰过渡时长，平均约占前后音节韵母时长的 10—20%。V1 和 V2 之间的 F1，F2 和 F3 三条频率曲线，一般可以认为是连续的平滑直线，它起于 V1 终点，与 V2 起点相接。但是，当 V1 为/i，y/而 V2 为/a，o，u/或 V1 为/a，o，u/而 V2 为/i，y/时，F3 频率曲线于过渡历程的 40—60%处有个明显的下凹转折点：/i/的 F3 转折点频率值是其过渡边界处频率值的 80—85%，而/y/的 F3 转折点频率值是其过渡边界处的 90—95%。（颜景助，1994）前音节为元音尾而后音节声母为各种清辅音的两音节组，用 C1V1C2V2 代表。对 C2 为唇音/p，p‘，m，f/，舌尖音/t，t‘，n，l/，和舌根音/k，k‘，x/的研究结果如下：1. 当 C2 为唇音时，V2 能通过 C2 对 V1 引起改变 V1 的 F2 过渡方向的作用，因而，V1 向唇音 C2 的共振峰过渡有两个因素在起作用，一为 C2 对 V1 的相邻音素的逆向协同发音作用，二是由于 C2 为唇音部位，V2 对 V1 产生隔过 C2 即相隔音素的逆向协同发音作用；同一发音部位的 C2，并不因为其发音方法的不同，而对 V1 有不同的作用；在统计基础之上，给出这类两音节间共振过渡的回归方程：Y＝KX＋B，其中 Y 代表音节间过渡段终点共振峰频率值，而 X 为音节间过渡段起点的共振峰频率值，K 为方程式的斜率，B 为方程式的截距。（陈肖霞，1994）对 V1 向 C2 为/ʐ/的共振峰过渡研究结果如下：在普通话里，/ʐ/是一个浊擦音，它兼有辅音和元音的双重特性，它不仅有清擦音的声学表现，还由于发这个音时，声带是颤动的，所以它又具有与元音相类似的共振峰模式。在 V1 和/ʐ/之间，不仅看到了/ʐ/对其前面 V1 的逆向协同发音作用，而且还看到 V1 对其后面/ʐ/的顺向协同发音作用，当然，前者比后者更加明显。V1 向后接/ʐ/形成的共振峰过渡，一般呈连续变化、V1 的前三个共振峰的过渡终点往往与/ʐ/的相应浊擦音共振峰相接。由于处于音节间的浊擦音能量较弱，其高次共振往往显示不出来。

V1 的 F3 过渡呈下降趋势，这反映出它受/ʐ/的卷舌色彩的影响。V1 的共振峰过渡时长与前音节带音部分的时长比，大约为 25%。（孙国华，1994）音节之间由于协同发音作用而发生的发音态势交叠的时域范围大致有定，就所据发音人的情况而言，正常型两音节组的音节间过渡时长为 130～140ms，约占整个两音节组时长的 17%；前音节韵母的后过渡与后音节声母的前过渡在时长上是大致相符的，其平均值在 65ms 上下，但是由于种种原因，个体之间的差异比较大，这不但表现在过渡时长的绝对值上，而且表现在过渡段时长与相关韵母或声母时长的比值上。（曹剑芬，1994）

自然语言中各语音单元之间的连接和分界，称为音联。《普通话音联的声学语音学特性》（许毅，1986）一文，根据实验结果提出，汉语普通话语流中有四个等级的音联：闭音联，即音节内部各成分之间的音联；音节音联，即音节之间的音联；节奏音联，即节奏单元（两音节组、三音节组，有时是单音节）之间的音联；停顿音联，即语流中的正常停顿。这篇论文论述了这四种音联的边界处声学表现。最近一项研究探讨了不同等级的句法边界与附近音节的韵律参数和边界处停顿时长之间的关系。（杨玉芳，1997）这篇论文看到边界前音节的时域和频域参数随边界等级作系统变化。在时域，边界前音节的时长和停顿长度之和随边界等级的提高（1. 词中音节边界，2. 词界，3. 词组边界，4. 短语边界，5. 分句边界，6. 句子边界），几乎是线性增长；边界前音节时长随边界等级的变化是双向的，在短语边界处达到最大；停顿在大的句法处增长很快；在音节内部辅音时长和能量峰值的规一化位置也随而等级作系统变化。在频域，边界前音节基频均值随边界等级提高而下降，其音域逐渐收缩。

（二）语音的超音段特性

在声学分析得到的字音 F0 曲线上，除有大体相当于人们听

到的声调高低升降之外，有些在其起头部分，还出现上升的弯头；在快终了时，还出现下降的降尾。把字音F0曲线上相当于五度制声调符号表示的那部分叫作"调型段"；把起始的上升部分叫作"弯头段"，把末了的下降部分称为"降尾段"。(林茂灿，1965)用实验方法研究天津话声调时，也看到了字音F0曲线上有弯头段和降尾段，并提出如何处理这个问题。(石锋，1987)对普通话字音声调作的感知实验表明，F0模式对四声辨认率的作用大约为95%，这个结果跟J. M. Howie1972年的结果相一致；不过仅靠振幅和/或时长是不可能用人工办法合成出四声的，但时长对上声和去声自然度的影响，要比对上声和阳平辨认率的影响大。(林茂灿，1987)声调分布区问题，是研究声调信息由字音的整个带音部分，还是由其韵母或主要元音所携带。关于普通话声调分布区，J. M. Howie于1974年对标准形式的声调F0曲线作分析后认为，"北京话声调的基本曲拱仅仅跟主要元音及其后接带音段有关。"但是对普通话字音作知觉研究表明，对普通话声调来说，不仅可以把浊辅音声母和介音，而且也可以把鼻音韵尾和元音尾排除在声调分布区即管辖区之外，因而，声信息主要由主要元音及其过渡所携带。(林茂灿，1995，Lin，1995)

普通话变调问题的讨论，主要研究几个上声连读时的变化规律，因为，它不像二音节组那么简单，变调规律不止一种，而且读法不稳定。"陆致极为了对此作出解释，提出'变调域'的概念。在同一级的变调域内，变调结构应从内层开始自左向右连续使用。但是当变调的结构层次与语句节奏不一致时，则变调规律随语句节奏走，而不按语法层次走。"(转引自王理嘉，1993)最近有文章把上声连读放在节奏范围里，研究多个上声连读时的变调问题。(沈炯，1994)这篇文章认为节奏处理决定音节间有松有紧的关系，只有在节奏关系为紧时上声连读才会有变调；因此逆向变调是以顺向组合为条件的；从语言的树型关系可以推导出上声的连续类型，节奏

上的高层调节使它们形成不同的调型组合。

声调协同发音研究历史很短，普通话声调协同发音现象是 C. L. Shih（1987）和 Wu Zongji（1988）看到的。X. N. S. Shen（1990）首次对普通话/pa pa pa/三音节组的声调协同发音作了系统研究，她看到了普通话声调协同发音作用跟音段协同发音一样，其性质是同化的；协同发音影响整个音节，它不但影响声调的起点和终点，还影响到声调的所有高度；声调协同发音也是双向的，不过，它跟音段协同发音不一样；其双向作用是对称的，逆向作用和顺向作用很相似。在有意义词和词组中，各音节轻重程度不同，其声调协同发音跟无轻重音节序列的表现是否一样？在用正常重音念的普通话四音节词和词组中，声调协同发音对各音节声调起点和终点所引起的 F0 扰动，一般地说，要大于音节中这些点处元音固有 F0 的差异；声调协同发音是单向的，而且顺向使用只影响其后接声调的起点，逆向作用只影响其前面声调的终点；声调协同发音引起的 F0 扰动具有一定的模式。（林茂灿、颜景助，1992；Lin & Yan，1993）

声调协同发音作用，不仅可能影响前后音节本身 F0 的方向和高低，而且要在前后音节之间形成一种连接成分。音节间的 F0 连接成分，称为音节间 F0 过渡。普通话 F0 过渡只发生在后音节为非清辅音声母的两音节即 VV 和 VCV（C＝m，n，l）中。在普通话两音节组 16 种声调组合中，F0 过渡主要有两种：F0 上升过渡和 F0 下降过渡。F0 过渡段的 F0 变动幅度，在约 100ms 时间历程里，大约变化 40—60Hz。后音节为非清声母的普通话两音节组音节间 F0 过渡，在约 100ms 历程中 F0 变动幅度如此大，为什么没有被人听见？福州话两音节组有“降调＋升降调”声调组合，VV 和 VCV 中的 F0 曲线从表面上看，跟普通话 VV 和 VCV“降调＋降调”声调组合的十分相似，为什么这样的 F0 曲线中的 F0 上升部分却被人们听出来了？回答这个问题并对此作出解释，涉及声调的

分布区。通过对普通话和福州话两音节组声调作感知实验表明，跟单念音节一样，其声调信息都主要由音节主要元音及其过渡所携带，而元音尾和鼻韵尾跟零声母和浊辅音声母一样，都跟声调信息无关。普通话F0上升或下降的过渡所以未能被听见，是因为它不发生在主要元音及其过渡上，而发生在后音节的零声母或浊辅音声母上及前音节元音尾或鼻音尾上。而福州话"降调＋升降调"VV和VCV中F0上升部分之所以能被讲福州话的人听见，是因为这个F0上升部分不仅发生在后音节浊辅音声母或零声母上，而且也发生在这个音节的主要元音上。（林茂灿，1996；Lin Maocan，1996）

"既然有所谓轻声变化，不念轻声的音节就是重音了。"这句话把普通话轻声与轻重音问题联系了起来。这句话是罗常培和王均（1957）提出来的，现在有没有实验数据证明其正确性呢？这个问题的回答取决于普通话轻声性质。声学分析表明，普通话两音节组里的后音节读轻声时，其时长比相应音节重读时的缩短约一半，读轻声音节所需能量显著地减少；两音节组后音节读轻声时，它失去原有的声调，音高随前面重读声调而变化；音节里的元音尤其是主要元音的舌位或多或少向央元音方向移动。（林茂灿、颜景助，1980）用计算机合成语音的办法研究普通话轻声进一步看到，强度对分辨轻重音所起的作用很小；时长在听辨普通话轻重音时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基频在听辨轻音中所起的作用远没有时长重要。（林焘，1985）但是，一篇关于普通话轻声的文章仍认为，"把轻声看作变调并不是没有道理的。"（曹剑芬，1986）"曹剑芬认为，音高才是构成轻声特点的主要因素。"（转引自王理嘉，1993）为了进一步弄清轻声性质，需要从协同发音和元音简缩（vowel reduction）理论出发，观察轻声音节在微观上的表现。对轻声进一步作声学分析实验表明，在普通话轻声音节中，介音和主要元音都以较大幅度离开其在读四声音节时的位置，而元音尾[n]和一些[ŋ]有丢失倾向；

介音和主要元音跟其前面辅音声母之间存在明显的人耳无法感觉到的协同发音作用。把普通话轻声的种种特点，跟英语等语言的弱读音节作比较，看到两者在许多方面是很相似的，因此，有理由认为普通话轻声音节是弱读音节(unstressed syllable)，因此，可以把轻声称为"轻音"。轻声音节F0曲线随前面音节声调作的变化，正是由于轻声音节是弱读音节，它跟前面音节发生严重的声调协同发音作用而形成的。(林茂灿、颜景助，1990)这儿要指出的是，"轻声音高的高低完全取决于其前面的非轻声字"的观点，是"赵元任先生依据观察"提出来的。(董同龢，1954)

与弱读音节即轻音相对立的是重读音节。重音有正常重音和对比重音之分。在音节组中，各个音节除保持原有声调及变调F0曲线的基本特点之外，音节F0调域逐渐有些下降，最后一个音节F0调域下限下降尤为明显，而且它有较完整的F0模式，时长较长。这就是正常重音的声学表现。当然，在这样的音节组中，其实际的轻重程度并不一样，有人主张它可以分两级，有人认为有三级，不过这只是同一重音音位内部的变体。对比重音的表现是使它调域加宽，阴平、阳平和去声的调域上限比通常的抬高，上声的转折点比通常的下降，其强度可能增大。这是从音位学观点，把汉语普通话分为三种重音：正常重音、对比重音和弱重音。(赵元任，1968，1979)从以上介绍的实验结果看，这种看法是合适的，因为这三种重音的声学表现总的来说是各不相同的。(林茂灿、颜景助、孙国华，1984；颜景助、林茂灿，1988；林茂灿，1989；林茂灿、颜景助，1990)。林焘在《探讨北京话轻音性质的初步实验》一文(1985)明确提出，"汉语是有声调语言，音高的变化在重读音节中已经起了非常重要的辨义作用，而在分辨轻重音时是以音长的变化为主的，这样，音高和时长在语言中所起的作用就有了明确的分工"。《语音学教程》(林焘、王理嘉，1992)论述了汉语的轻重音问题。《现代汉语》(北京大学中文系现代汉语教研室，1993)指出，"汉语里轻重音

的概念和西方语言很不相同。西方语言着重在重音的概念，一个词里除重音音节外，其它音节都是弱重音或非重音。汉语恰恰相反，着重在轻音的概念，一个词里的重音，只是相对轻音而言，并不是要特别强调那重读的音节。”通过这两本教程的使用和传播，汉语有声调和变调，还有轻重音的观点，一定会被人们所广泛接受，最近也有文章谈论这个问题（曹剑芬，1995）。

赵元任是汉语语调研究的先驱，他早在三十年代就开始研究汉语语调，提出了一系列重要观点，如语调和声调相结合形成的音高旋律有四种，语调和字调的关系是代数和，是小浪加在大浪上面，声调调域具有橡皮带效应等。（Chao，1932；1933；1968）这些观点为后人研究语调问题奠定了基础。用实验手段研究语句调，不仅要研究叙述句、疑问句和感叹句等语句的语气是什么，还要研究句中声调即音节 F0 是如何变化的。吴宗济对句调的研究，是从研究普通话语句中声调变化入手的。他把两音节组的基本调型作为句调的基本单元（吴宗济，1982）。他先后分析了普通话两音节组、三音节组和四音节组的变调规律，以此作为进一步分析语调变化的基础（吴宗济，1985），并制定出一些语调规则。（Wu，1988）他（Wu，1992）提出一种分析普通话语调的新思路：语句中基本调群单元的移调处理。他把语音频率换算为乐律中的半音阶，他认为各语音单元的半音阶数在同一句子中是基本守恒的。吴宗济快九十高龄，老骥伏枥，壮志不已，为了改进普通话语句合成的自然度，提出一套韵律特征的变化规则（吴宗济，1996）。

汉语是声调语言，每个音节单念时有声调，语句中的音节也听得出来有声调，声调主要表现于 F0 上；语调也主要表现于 F0 上。研究语调就是要从 F0 曲线，把声调的成分和语调的成分分开来，区别其不同作用。沈炯（1985，1992，1994a，1994b）认为，声调和语调是两个相对独立的音高体系，具有不同的声学表现；语调是由一系列声调音域组织起来的音高调节形式；研究语调最好把声调音

域分成两个音区，即高音区和低音区，把那些高音点和低音点分别连接起来，就得到全句的高音线和低音线；高音断层主要与语势重音有关，低音断层与节奏重音有关。他给出了语调模型，如陈述句语调由高音线剧落形式和低音线下延形式结合而成，而疑问句语调由高音线渐落形式和低音线上敛形式结合而成；他提出汉语语调有调冠、调头、调核和调尾四个部分。有的实验结果指出，"北京话语调是出现在句子末一个节奏单位中重读音节上的音高变化，是不同于字调的独立系统；北京话的语调分高语调、轻低语调和低语调三种，其音高基本上呈(表现为)等差趋降"。(劲松，1992)另一实验结果认为，"北京话的语调不仅与音高有关，而且也与音长、音强有关"。(贺阳、劲松，1992)

语音研究要作声学分析，也要进行感知试验，检验声学分析的结果是否可靠、正确，看声学分析得到的声学参数哪个或哪几个是主要的信息携带者。作感知试验，首先要借助各种言语合成器来制备听辨用的刺激。所用的言语合成器有共振峰合成器(Yang Shunan & Xu Yi，1988；杨顺安，1990；张家騄，1989)，利用共振峰合成器可以改变言语声的共振峰(音色)，基频(音高)，音强(响度)和音长(时长)；也可以用波形编辑基频同步合成器(吕士南等，1996；蔡莲红、魏华武，1995)，不过这种合成器目前不好改变共振峰。前面提到的一些言语感知试验，多半用了共振峰合成器制备各种刺激。这儿再举几个例子说明用共振峰合成器在这方面作的工作，如通过规则合成了普通话含轻声音节词语，试听表明，合成的轻声音节在音强、音高、音长和音色方面，都比较满意(杨顺安，1991)；合成试验证实，儿化音节的显著特点是，第三共振峰频率F3随时间很快地由高频过渡到F2附近。

汉语语调很有必要用共振峰合成器来制备言语刺激，从言语听辨角度研究哪种看法更正确，研究什么是语调的必不可少成分，当然也需要从言语产生角度研究它们是如何形成的。对那些人耳

没有感觉到的语音现象，更有必要研究它为什么没有被人耳听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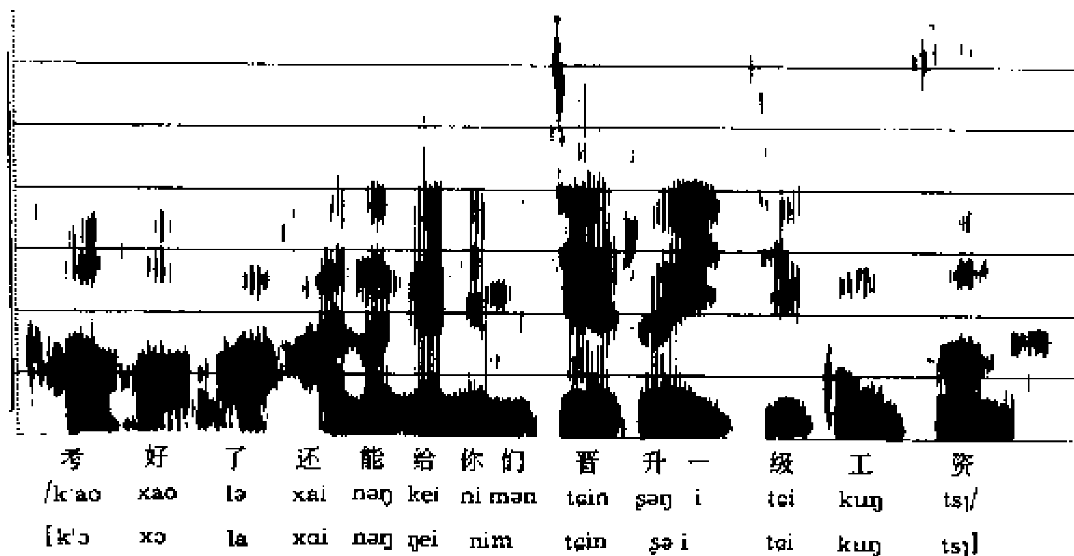
三、语音的定量研究和科学解释

目前的语音学知识从统计学上说是零散的，从数学上说是不够精确、严密的(Moore，1994)。定性的语音学(以及语言学)知识不仅满足不了言语工程(言语合成和言语识别，人机口语对话)需要，而且也无助于全面、深入地揭示言语的编码(产生)和解码(接收)过程。而言语产生和知觉机理的研究，是生命科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言语的物理学与音系学的整合，形成了语音音系学，这是语音学范式(paradigm)的第一阶段。在这个阶段，对语言的言语所有方面作语音的描写。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的是语音学范式的第二阶段：言语产生和接收的功能观点，即要参照人类言语的物理学、生物学以及社会环境来解释说话人和接收者之间的言语交际过程(或许还可以加上语言和言语的习得过程)”(Kohler，1995；曹剑芬译，1996)。对语音现象及其规律进行描写是必要的，是不可缺少的，是语音学的基础；现在，需要的是对语音现象和规律作定量的描写，继而在定量描写基础上再作科学的解释。对语音现象及其规律作解释，说明其前因后果，让人知其然，又让人知其所以然。这样的语音学就更有意义，就更有用了。

从国际上语音学研究发展方向看(Kohler，1995)，今后必须从着重研究音节、词语中的语音现象转入研究连续自然语句的语音问题。下面是普通话“考好了，还能给你们晋升一级工资”这句话的宽带和窄带语图。这句话摘录自一部电视剧。图中斜杆里的音标是用国际音标(IPA)对各字音作的音位标音，方括号里的是用国际音标对各个音节根据其语图表现作的语音标音。比较这句话的

音位标音和语音标音可以看到，在语句中“考”/k ‘ao/念成[k ‘ɔ]，“好”/xao/念成[xɔ]，“给”/kei/念成[ŋei]，“你们”/nimən/念成[nim]，“升一级”/ʂəŋ i tɕi/变成[səi tɕi]。这些音变，有的根据元音简缩和协同发音原理不难给以解释，但是，“你们”中的“们”韵母全部丢了，而“升一级”中的“升”只丢鼻韵尾，这是为什么？这句话音变如此严重，为什么说普通话的听音人听得很清楚，能一字不错地说出各个字音来？从这个例子可以看到，自然连续语句中的语音现象比单念词里的要复杂的多，对它给以科学解释更有意义。自然连续语句的语音（音段和超音段的）现象都有哪些，现在还难以说清楚，不过，单念词里存在的语音现象在自然连续语句里都可能出现。



普通话“考好了，还能晋升一级工资”的宽带语

语音音变有两种：语音的内在变化（intrinsic variation）和外在变化（extrinsic variation）。传统语音学研究的语音音变，大多属于语音的外在音变，因为语音的这种变化，语言学家和语音学家用自己的耳朵就能够发现，而语言学家和语音学家用自己的耳朵却无法发现那些语音的内在变化，如语音的固有音高，元音的固有强度，等等。内在音变要研究，外在音变也要研究。

外在音变可能有哪些呢？《普通语音学纲要》和《语音学概论》等著作介绍了一般常见的语音音变现象，如同化、异化、弱化、增音、减音、脱落、换位、代替和转换等。在同化方面，有辅音同化、元音同化及声调同化。辅音同化既可以发生在发音部位上，也可以发生在发音方法上；它分前进同化即顺向同化和后退同化即逆向同化两种，还有一些同时受前后音影响而被同化的情况，例如普通话“来”读作[lai]，“吧”读作[pa]，“来吧”二字连读为[lai ba]，[p]在[i，a]两个元音之间变为[b]。元音同化有以下几种：1. 由低元音变成高元音，2. 由高元音变成低元音，3. 由前变后或由后变前，4. 鼻化，5. 唇化，6. 元音和谐。声调和元音、辅音一样，也常有连读变化现象。在异化方面，有辅音异化，顺向的和逆向的；有元音异化；有声调异化，如普通话上声和上声相连，第一个上声异化为阳平。在弱化方面，有辅音弱化，元音弱化和声调弱化，不重读音节的声调往往丧失其本调，而变成轻声，就属于这一种。在增音方面，有辅音的增加和元音的增加两种。在减音方面，也有辅音的减少和元音的减少两种。语音脱落、换位、代替和转换，还有腭化、唇化和鼻化等音变现象，在自然连续语句语流中更可能出现。语流音变可以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不自由的，另一种是自由的。(林焘，1963)不自由的音变，只要音变条件出现，它就必然产生；不自由音变不受语言环境的影响，不论说话速度快或慢，态度认真或随便，都会产生音变。自由音变则往往要受语言环境的影响，说话快一些，随便一些，就出现音变；慢一些，认真一些，音变现象就可能消失。个人习惯也对语流音变有影响，有的音变现象对一些人是自由的，对另一些人可能是不自由的，这和每个人的年龄、性别、文化程度、社会地位等都有关系。

语音学家早就注意到语流中音节切分问题。描写语音学认为，虽然语音分析的最后单位是音素，可是最自然的单位是音节。一般人听话，比较容易理解，比较容易觉察到的语音单位是音节，也就

是说，人们凭听觉能自然而然地把一句话分解到音节。音节虽然可以直接凭听觉来划分，但是，如何给音节下一个比较准确的定义，如何科学地说明音节的实质，以及如何确定音节之间的界限，却一直是语音学中最难解决的问题之一。有人对这个问题作过下面的形象的比喻："划分音节像是划分两座山头，乍看似乎非常清楚，但是，要想精确地划清两座山头的界限，又是非常地困难的事。"（林焘、王理嘉，1992）对自然连续语句作切分，不仅有实际需要，而且有理论意义。

自然连续句中音联问题，以及节拍和停顿问题，词重音、语句重音和语调等抑扬顿挫问题都需要进一步作定量研究。

从前面给的那句话的声学表现与语句的语音感觉印象之间的严重不一致不难看到，揭示自然连续语句的语音编码和解码过程，光靠语音学知识是不够的，语言学高层知识一定会在这个过程中起作用。研究语音与语法、语义、语用之间的关系，是十分必要的。从这个例子还可以看到，研究自然连续语句中的语音现象，只靠各种实验显然是无法完成的，还得凭借语音学家的耳辨口仿之功；当然，如果没有合适仪器的帮助，只凭语音学家的耳力，研究自然语句语音现象要达到应有深度是很难的。语音学从研究手段上说是耳听口仿加科学实验的学问。语音学是定量地研究语言的声音的科学。要定量地获得自然语句的语音规律，就必须以科学设计的语音语料库为基础。语音学不仅要给出自然连续语音的定量语音规律，而且还要能解释种种语音现象是如何发生的，是如何被听觉器官所感知的。语音学要探讨语音与语法、语义及语用之间的关系。这样的语音学才能很好地解决言语工程上的语音学问题，才能全面揭示言语是如何编码和解码的，从而为生命科学的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参考文献

鲍怀翘等 《普通话发音器官动作特性》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85
鲍怀翘 普通话单元音的生理分析 《中国语文》 1984,2
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论丛》编委会 《语言学论丛》第十一辑 商务印书馆 1983
蔡莲红、魏华武 汉语文语转移系统的研究和实现 《应用声学》第13卷第6期 1994
曹剑芬 普通话轻声音节分析 《应用声学》第5卷第4期 1986
曹剑芬 普通话二合元音韵母/ao/与/ou/的对比分析 《应用声学》第13卷2期 1994
曹剑芬译 语音学有资格作为语言科学吗? 《国外语言学》1996,2
曹剑芬 连续变调与轻重对立 《中国语文》1995,4
曹剑芬 普通话音节间音联的时域特性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音研究报告》24—40,1994—1995
岑麒祥 《语音学概论》 科学出版社 1959
陈肖霞 普通话两音节组C1V1C2V2音节间C2为唇音等三个部位的逆向协同发音研究 《中国语文》1997,5
董少文 《语音常识》 文化教育出版社 1955
董同龢 《中国语音学史》 中华文化出版事业委员会 1954
贺阳、劲松 北京话语调的实验探索 《语言教学与研究》1992,2
劲松 北京话的语气和语调 《中国语文》1992,2
李荣 国际语音学会关于国际音标的说明 《方言》1987,1
廖荣蓉、石锋 汉语普通话r声母音质的实验研究 《语言研究》1987,2
林茂灿 音高显示器与普通话声调声学特性 《声学学报》第2卷第1期,1965
林茂灿 普通话声调的声学特性和知觉征兆 《中国语文》1988,3
林茂灿 轻重音 《实验语音学概要》(吴宗济、林茂灿主编)第九章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89
林茂灿、颜景助 北京话轻声的学性质 《方言》1980,3
林茂灿、颜景助、孙国华 北京话两字组正常重音的初步实验研究 《方言》

1984，1
林茂灿 语音研究的新进展 《语文建设》1989，6
林茂灿、颜景助 普通话轻声与轻重音 《语言教学与研究》1990，3
林茂灿译 汉语普通话声调的协同发音 《国外语言学》1992，2
林茂灿、颜景助 普通话四音节词和短语中声调协同发音模式 《声学学报》第17卷第6期 1992
林茂灿、颜景助 普通话带鼻尾零声母音节中的协同发音 《应用声学》第13卷第1期 1994
林茂灿 普通话声调分布区的知觉研究 《声学学报》第20卷第6期 1995
林茂灿 普通话两音节间F0过渡及其感知 《中国社会科学》1996，4
林焘 北京话的连读音变 《北京大学学报》1963，6
林焘 探讨北京话轻声性质的初步实验 林焘、王理嘉等著《北京语音实验录》 1986
林焘、王理嘉等 《北京语音实验录》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5
林焘、王理嘉 《语音学教程》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2
刘坚、侯精一 《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3
吕士南、初敏、贺琳、陆亚民和李晓光 计算机汉语口语系统的设计与实现 《软件学报》863专利 1996
罗常培 《厦门音系》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出版 1930；科学出版社 1956
罗常培 《临川音系》 商务印书馆 1940 科学出版社 1958
罗常培 《汉语音韵学导论》 中华书局 1956
罗常培、王均 《普通语音学纲要》 科学出版社 1957

石锋 天津方言单字音声调分析 《语言研究论丛》第4辑 1987
石锋译 语音学和音系学的整合 《国外语言学》1992，2 译自John J. Ohala."The Integration of phonetics and Phonology"、*Proceedings of the 12th 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Phonetic Sciences*，1，2—26，1991
沈炯 北京话声调的音域和语调 林焘 王理嘉等著《北京语音实验录》 1985

沈炯　汉语语调刍议　《语文建设》1992,4
沈炯　汉语语调构造和语调类型　《方言》1994,3
沈炯　汉语语势重音的音机　《语文研究》1994,3
沈炯　北京话上声连读的调型组合与节奏形式　《中国语文》1994,4
孙国华　普通话卷舌元音的声学模式及感知实验　《应用声学》第13卷第4 1994
孙国华　普通话两音节组中V1—/ʐ/之间的共振峰过渡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音研究报告　1994—1995
陶燠民　闽音研究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四分册 1930;科学出版社　1956
王力　《中国语言学史》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0
王理嘉、贺宁基　北京话儿化韵的听辨实验和声学分析　林焘、王理嘉等著《北京语音实验录》　1985
王理嘉　四十年来汉语语音研究综述　《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刘坚、侯精一主编)　商务印书馆　1993
吴宗济　普通话元音和辅音频谱特性及其共振峰测量　《声学学报》第1卷第1期　1964
吴宗济等　实验语音学知识讲话　《中国语文》1979.1—12
吴宗济　普通话语句中的声调变化　《中国语文》1982,6
吴宗济　普通话三字组变调规律　《中国语言学报》第2期　1985
吴宗济主编　《普通话单音节语图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7
吴宗济、林茂灿主编　《实验语音学概要》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89
吴宗济、刘铭杰　普通话零声母音节起始元音前的声学特性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音研究报告》　1991
吴宗济　为改进合成普通话口语自然度所需韵律特征规则的设计　《计算机时代的汉语和汉字研究》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6
吴宗济　赵元任先生在汉语声调研究上的贡献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第13卷第3期　1996
许嘉璐、王福祥、刘润清主编　《中国语言学现状与展望》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6
许毅　普通话音联的声学语音学特性　《中国语文》1986,1

杨顺安 复合元音的指数式动态模型及其在合成中的应用 《语言研究》1986,2
杨顺安 普通话音节的SIFS框架模型及其合成实现 《第一届全国语音识别学术报告及展示会论文集》 1990
杨顺安 普通话轻声音节的规则合成 《应用声学》第10卷第1期 1991
杨顺安 普通话儿化音节规则合成的初步研究 《中国语文》1991,2
杨玉芳 句法边界的声学语音学表现 《声学学报》第22卷第6期 1997
颜景助、孙国华 普通话单音节语音声学参数数据库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音研究报告》 1991
颜景助 普通话清塞音声母音节中元音共振峰过渡模式及其协同发音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音研究报告》 1991—1992
颜景助 前音节为元音尾和后音节为零声母的普通话两音节间共振峰过渡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语音研究报告》 1994—1995
颜景助、林茂灿 北京话三字组重音的声学表现 《方言》1988,3
赵元任 《现代吴语的研究》 清华研究院印行 1928;科学出版社 1956
赵元任 *The Non-uniqueness of Phonemic Solutions of Phonetic Systems*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四本第四分 1934;《中国现代语言学的开拓和发展——赵元任语言学论文选》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2
赵元任 《钟祥方言记》 中央研究院研究历史语言研究所单刊甲种之十二 商务印书馆 1939
赵元任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1968 Berkely;《汉语口语语法》 吕叔湘译 商务印书馆 1979
赵元任一套标调的字母 《方言》 1980,2
张家騄 汉语文语转换系统的研究,《信号处理》1989,1
周殿福、吴宗济 《普通话发音图谱》 商务印书馆 1963
祖漪清 汉语普通话三合元音音节的最小时间感知阈 《应用声学》第13卷第3期 1994
Chao, Yuenren, A system of tone-letter, *Le Mattre Phonetique, troisieme serie*, No. 30, 24—27, Avril—Juin, 1930
Chao, Yuenren A preliminary study of English intinatonn (with American variants) and its Chinese equivalients,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集刊外编,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庆祝论文集, 105—156, 1932

Chao, Yuanren Tone and intonation in Chinese(汉语声调和语调), 中央研究历史语研研究所集刊 4 本 2 分, 121--133, 1933

Cooper, F. S., Delattre, P. C., Liberman, A. M., Borst, J. M., & Gerstman, L. J. Some experiments on the perception of synthetic speech sounds, J. Acous. Soi. Am, Vol. 24, 597—606, 1952

Fant, G., *Acoustic Theory of Speech Production*, Hague, 1960

Fischer-*Jørgensen, Eli, Views on the futrure of phonetics and speech communication. In European Studies in Phonetics and Speech Communication*, OTS Publication, 4—9, 1994

Howie, J. M. On the domain of tone in Mandarin: some acoustic evidence, *Phonetica, Vol.* 30, 129--148, 1974.

Kohler, Klaus, *Phonetics-a language science in ist own rigth?, Proceedings of the* 13*th 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Phonetic Sciences*, Stockholm, 10—17, 1995

Kewley-port, D. Time varying features as correlates of place of articulation in stop consonants, J. Acout. *Soc. Am*, Vol. 73, 322—355, 1983

Kewley-port, D, *Converging approaches towards establishing invariant acoustic correlates of stop consonants*, in Perkell & Kalat 1986

Liberman, Alvin M. Delattre, P. C. & Cooper, F. S. The role of selected stimulus-variables in the perception of the unvoiced stop consonants, *American Journal of Psychology*, Vol. 65, 497--516, 1952.

Liberman, Alvin M. & Mattingly, Ignatius G. The motory theory of speech perception, *Cognition, Vol*, 21, 1—36, 1985

Lkier, L. & Abramsin, A, The voicing dimension: some experiments in comparative phonetics, In B. Hala, M. Romportl, & P. Janota (eds.), *Proc. 6th. Cong Phonetic Sciences*, Prague　1970

Lin, Maocan & Yan Jingzhu, Tonal coarticulation patterns in quadrisyllabic words and phrases with normal stress of Standard Chinese, *Chinese Tourne of Acoustics* Vol. 12, No. 3, 243—257, 1993

Lin, Maocan, A perceptual study on domain of tones in Standard Chinese, *Chinese Journal of Acoustics*, Vol. 14 No. 4, 350—357, 1995

Lin, Maccan, On the intersyllabic F0 transition and its perception in Standard Chinese, *Chinese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s*, Vol. 17, No. 4, 152—172, 1996.

Lindblom, Bjorm, The status of phonetic gesture, in *Modularity and the Motor Theory of Speech Perception* (edited by Ignatius G. Mattingly & Machael Studdert-Kennedy),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Publishers, 1991

Moore, Roger, K, Automatic speech recognition: theory and practice. In *Euro-*

pean Studies in Phonetics and Speech Communication,1994,OTS Publication,133—137

Roach,Peter & Livonen Antti,Descriptive phonetics. In *European Studies in Phonetics and Speech Communication* ,1994,OTS Publication,31—42

Shen,X. N. S,Tonal coarticulation in *Mandarin Journal of Phonetics* ,Vol. 18 281—295,1990

Shih,C. L,The phonetics of Chinese tonal system,Bell Laboraries,*Technical Memorandum*,Vol. 2,11—20,1987

Stevens,K. N. & Brumstein,S. E. Invariant cues for place of articulation in stop consonants,J. Acout. *Soc. Am*,Vol. 64,1358—1368,1978

Stevens,K. N. & Brumstein,S. E,The search for invariant acoustic correlates of phonetic feature,in *Perspective on the Study of Speech* (edited by P. Eimas & J. Miller),Hillsdale:Eulbaum,1981

Sweet,H. A,*Handbook of Phonetics*,Oxford University Press,1877.

Walley,A. C. & Carrel,G. D,Onset spectra and formant transiton in the adult's and child's perception of place of articulation in stop consonants,J. Acous. *Soc. Am*,Vol. 73,1011—1022,1983.

Wu,Zongji,Tone-sandhi pattern of quadro-syllabic combination in Standard Chinese,Phonetic Lab. *Annual Report*(IL,CASS),1—14,1988

Wu,Zongji,A new method of intonation analysis for Standard Chinese,*Annual Report of Phonetic Research*,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CASS),1992—93,1—18

Yang Shunan & Xu Yi,An acoustic-phonetic oriented systen for synthesizing Chinese,*Speech Communiction*,Vol. 7,No. 3,1988

林茂灿 福建省福清市人。1935 年 1 月 29 日生,1958 年毕业于南京大学物理学系声学专业,同年来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从事语音研究至今,现为研究员、博士生导师,近年发表的主要论文有:《普通话两音节间 FO 过渡及其感知》、《普通话声调分布区的知觉研究》、"On the intersyllabic FO transitionand its perception in Standera Chinese"、"A perceptual study on the domain of tones in Standard Chinese"等。

拾柒　二十世纪的中国话语语言学

沈家煊

话语语言学作为语言学一个新分支的历史并不长，大约从六七十年代开始到现在不过三四十年的时间。对这个研究领域的范围不同的人往往有不同的理解，迄今为止，研究者还缺乏一个统一的目标和普遍接受的研究方法。虽然如此，人们对这个领域还是有两点比较一致的认识：(1)研究超出句子的语言体，(2)研究在实际环境中使用的语言。这两个方面的研究其实是互相联系很难分开的，因为超出句子的语言体也是单个句子实际出现的一种环境，即上下文，而实际环境中使用的语言也不会是孤立、抽象的单句。不过研究者还是可以有所侧重，侧重于研究超出句子的语言体叫做"篇章分析"，侧重于研究实际环境中使用的语言叫做"语用研究"或语用学。我们就按这两个方面分开来谈。

一、篇章分析

（一）篇章分析在我国的介绍

Harris(1952)的论文首次试图将当时在句法分析中行之有效的"结构主义"分析方法运用到篇章结构的分析，但结果并不理想。

在欧洲，一直存在着“功能主义”的语言研究传统，例如运用“话题—说明”、“主位—述位”这样的概念来分析句子的展开和信息编排的方式，这已经在析句时把句子的实际使用者即说话人和听话人考虑在内。由 Halliday(1961)发展而来的系统功能语法则进一步把这种分析扩展到大于句子的语言体。到七十年代，国外的篇章分析已经形成规模。有关篇章分析这个领域的范围和国外的研究情形可参看陈平(1987a)，廖秋忠(1991)和徐赳赳(1995)。篇章分析自成一个研究领域，除了规模扩大的原因，主要是理论观点和研究方法的突破。过去是习惯于搬用析句的理论和方法来分析篇章，现在是发展各种适合篇章特点的理论和方法，并注重对语言的运用、言语行为、会话、交际活动的研究。

在我国介绍国外篇章分析的人大多来自外语界，并以中青年教师和研究人员为主。据徐赳赳(1997)统计，大规模的介绍始于1980 年。1980—1989 这十年间，外语教学和研究刊物上刊登了 98 篇话语分析的文章。其中大部分是译文、书评和综述。有一些研究性文章，但观其内容，也是介绍别人的多，作者自己的发现少。在介绍性文章中较有影响的有陈平(1987)和廖秋忠(1991)。此二人不仅对国外篇章分析十分熟悉，而且自己有深人的研究，因此介绍能抓住要点，系统性强，评论也能评论到点子上。Halliday 的系统功能语法在我国的影响最大，原因是改革开放后不久派往国外进修的外语教师许多接受了系统功能语法的教育，他们现都成为教学和研究的骨干。胡壮麟、朱永生、张德禄(1989)是用汉语写的系统功能语法概论，作为教科书对普及这种理论起到很大的作用。对其他流派的介绍就显得相对薄弱一些，不过近年来也有所改观，如施旭、冯冰(1993)译介了 van Dijk 话语研究的新思想和新成果，胡壮麟(1996)也开始注意美国功能主义的观点和成果。

外语界在引进和介绍国外篇章分析时，举的例子大多是英语的，如黄国文(1988)一书全是英语例子，胡壮麟(1994)以英语例子

为主，汉语例子为辅。外语界的人当然不会满足于引进和介绍，不少人已结合外语和汉语开展自己的研究，不过仍以外语研究为主。直接以汉语为研究对象的文章也有一些，如胡壮麟(1992)，方琰、艾晓霞(1995)，彭望蘅(1993)等。这类文章的目的主要是拿汉语某一个方面的事实来验证或修正国外的理论，不是对汉语篇章本身作系统深入的研究。

国外篇章分析的引进和介绍对推进我国以汉语为主的篇章分析和语法研究有十分积极的作用。例如，张伯江、方梅(1996)的专著，其中不少汉语语法分析的成果明显是在国外一些篇章分析理论的启发下取得的。沈开木(1996)研究汉语话语的专著内容相当广泛，涉及句子的信息结构、交际决策过程、语篇的连贯和衔接、篇章整体结构、语用学中的前提(预设)、言外之义、用意、指示现象等等，明显吸收了不少国外篇章分析和语用研究的理论和方法，大大突破了他早期(沈开木 1987)的研究范围和研究路子。王福祥(1989)对汉语话语的初步研究基本上是采用国外话语研究的理论和方法。

(二)对篇章本身的研究

由于研究者的兴趣和目的不同，篇章分析大致可以分为两个大的方面。一是对篇章本身的研究，旨在了解篇章的结构和功能、衔接和连贯等等，一是通过篇章分析来观察句法现象，旨在了解句法背后隐藏的篇章制约因素。这一节先谈对篇章本身的研究。国内有关这方面研究的情况综述已有胡壮麟、陈冬梅(1990)，方琰(1996)和徐赳赳(1997)。

1. 篇章的衔接和连贯

篇章内部句子或大于句子的单位之间形式和语义上的联系称为篇章的衔接和连贯。按国外的惯例，衔接(cohesion)指形式上的联系，例如 Halliday & Hasan (1976)的专著 *Cohesion in English*

就是研究英语篇章中形式上的连接成分；连贯(coherence)指语义上的联系。我国学者似可采纳这两个术语。

(1) 复句和句群的衔接连贯 复句的研究已经突破单句的范围，可看作是句法分析和篇章分析的交结面。我国的复句研究在国外新的篇章分析理论引进之前已有相当深度，从语义和形式两个方面考察两个或多个小句互相联系的方式，以列出互相联系的语义类别、关联词语和分析联系的层次为主，这里不必多谈。近年来有人把复句作为实际使用的语言而不是抽象的句式来考察，使研究更加深入。例如邢福义(1991)指出复句的语义关系具有二重性，既反映客观实际又反映主观视点，并以反映主观视点为主。例子有：

她比根林聪明，根林比她成熟。(并列)

她比根林聪明，根林却比她成熟。(逆转)

客观语义是并列关系，这里的逆转关系主要是主观赋予的。这种看法跟国外所谈论的"说话人的预设"是一致的。具体说，这里的预设是说话人认为聪明的人应该也比较成熟。其实并列句也反映了主观视点，即说话人未持有上述预设。这种研究显然是对所谓"客观主义语义学"的突破，"语义"不再局限于真值条件或充分必要条件，而是包括主观因素。国外这方面的研究已相当深入，大体属于语用学的范围。

句群(也叫句组)是介于复句和段落之间的一个篇章单位。徐枢(1985)给"句群"作了一个很显豁的定义，并兼顾意义和形式，将句群内部的连接方式分为六类：(1)依照时间顺序的组合，(2)由此及彼的组合，(3)根据事物性质的组合，(4)根据逻辑关系的组合，(5)总分组合，(6)问答组合。关于复句和句群的文章还有田小琳(1990)，周国正(1993)等。

(2) 篇章的衔接成分

廖秋忠(1986b)从篇章总体上考察用来明确表示语言片断之

间在语义上的种种转承关系的衔接成分(他称之为"连接成分")。这些成分大多位于句首主语之前，少数位于句中谓语之前，缺了这样的成分，语篇就不连贯。廖文参考、归纳了国外相关的研究成果，把衔接成分分为表示时间关系(如"起初""不久""最后")和表示逻辑关系(如"此外""然而""至于")两大类，每一类下面又分出许多小类，列举的衔接成分几乎是穷尽性的。廖文最后提出了一些有待深入研究的问题，归纳起来有：(1)如何区分篇章衔接成分和作为句法成分的状语？(2)衔接成分所支配的对象和范围有多大？例如跨句衔接成分和跨段落衔接成分有何区别？(上面提到句群，句群的衔接成分跟篇章衔接成分有哪些是重合的，哪些是不同的？)(3)句中与篇章共用的衔接成分使用频率并不完全相同，决定它们使用的条件是什么？这些问题有的(如衔接成分的支配范围)廖先生后来自己做了研究，有的还缺乏研究。

屈承熹(1991)和张谊生(1996)专门就副词在篇章中的连贯功能作了考察，这方面的研究值得继续做下去。李晋荃(1996)考察话题和述题如何通过词汇和语义联系(连续、延伸、连锁、对映等)而达到篇章的连贯。

(3) 指代和省略

词语的指代和省略也是篇章连贯的衔接手段。当某一个所指对象在篇章中再现时，可以用相同或不同的词语形式来表示它们的所指是相同的，这种指同形式一般称为"回指"(anaphoric)形式，所指对象原先的形式称为"先行词"。廖秋忠(1986a)把篇章中的回指形式分为"同形表达式"，"局部同形表达式"和"异形表达式"三类，"异形表达式"又包括同义词、统称词、指代词、零形式四小类。篇章中选择哪一种类型的回指形式是有一定规律的，具体是：(1)先行词较长，用同形表达式的可能性较小；(2)先行词是描写性名词成分时，常用局部同形表达式或指代词；(3)先行词是专有名词时，常用同形表达式、指代词和零形式。廖文只是对现象作

了客观的描写，为什么是这种现象，还值得继续研究。

陈平(1987c)把回指形式分为"零形回指"、"代词性回指"，"名词性回指"三类，然后具体考察零形回指的制约条件。他的结论是话语结构特征对零形回指的使用起重要作用。回指对象与其先行词彼此之间在话语中的联系叫做所指对象的连续性(continuity)。所指对象在话语中具有强连续性是回指时以零形式出现的必要条件。连续性有微观和宏观之分。微观连续性取决于先行词和回指对象在各自句中的地位；宏观连续性取决于先行词和回指对象各自所在的句子在话语组织中的关系。文章为衡量这两种连续性的强弱设定了具体的评判标准。例如，先行词处于主语位置比处于宾语位置的"启后性"强，回指成分处于主语位置比处于宾语位置的"承前性"强。当先行词的启后性强而回指成分的承前性强时，所指对象的连续性就强。举个例子：

颜秀芳 i 从丈夫 j 手里接过儿子 k，φi 冷冷地说……

先行词"颜秀芳"处于主语位置，启后性强，"儿子"处于宾语位置，又是有定成分，所以启后性弱。后继小句中处于主语位置上的成分承前性最强，所以用零形式回指"颜秀芳"。微观连续性要受宏观连续性的制约，例如：

天赐 i 被赶脚的搀上去，驴 j 一动，他 i 趴下了身。

中间有插入句"驴一动"而且跟前一小句不在同一层次，宏观连续性较弱，就不能用零形式来指代先行词"天赐"。

廖秋忠(1984)在考察篇章中的省略时把考察对象扩大到动词支配的各种成分，发现从缺的成分中主语占极大多数，直接宾语次之，间接宾语、介词宾语、兼语成分从缺的极少。这跟陈平(1987c)的考察结果是一致的。廖和陈都认为这是由句子的信息结构所决定的：主语表达的是旧信息，旧信息一旦可以从上文或语境"找回"就可从缺，新信息说不上从缺。另外，顺着上面已经确定的主题继续说下去，对于说话人和听话人双方来讲，无疑是一种自然省力的

方式，而刚刚介绍给听话人的新信息又很容易成为对方注意的焦点，听话人一般预期接着会得到有关该成分的进一步的叙述或描写。

汉语篇章中零形式指代的出现率大大高于西文，汉语又缺乏丰富的形态标志，研究零形指代的规律就显得格外重要。在计算机自然语言处理中，回指形式的生成和理解是最难对付的几个问题之一，因此陈平为连续性强弱设定一套具体的判别标准，为计算机解决零形回指提供了操作的可能性。关于代词性回指和名词性回指的研究可参看陈平另一篇文章(Chen 1987)。

徐赳赳(1990)考察叙述文中用代词“他”回指的情况，他借鉴Givón(1983)测量“话题连续性”(topic continuity)的方法，比较零形式、代词“他”和名词三者跟最近一个先行词之间相隔的小句数目，统计结果分别是零形式1.14，代词2.52，名词5.87，这说明零形式的连续性最强，名词的连续性最弱。他跟陈平(1987)一样用信息处理和人脑短期记忆容量的限制来解释这一结果。文章还列出制约篇章中“他”分布的种种语用和篇章结构的因素，说明“他”的分布虽有一定随机性，但也不是杂乱无章，而是有一定趋向性的。徐赳赳(1993)考察的是多动词小句中零形式的所指情况，结论是篇章、语用和语义因素是判别零形式所指的主要因素，句法因素是次要的。

廖秋忠(1985)还考察了篇章中另一种省略现象。当两个相邻的名词性成分在语义上构成“框—棂关系”，如“整体—部分”，“个体—属性”，“情景—人物”这样的关系时，表示“框”的成分往往省略，省略的条件是：话题明确突出，框与棂相邻，框棂关系出现在句首等。

左岩(1995)比较英语和汉语语篇衔接手段的差异，发现汉语多用原词复现和省略的手段，英语则多用照应和替代的手段。黄南松(1997)也发现汉语比英语更多使用省略作为衔接手段。英语和

汉语为什么会有这种差别，是由语言结构差异造成的，还是心理因素使然，值得进一步研究。

Hickmann & Liang（1990）研究儿童如何区别话语中新引入的所指对象和对该所指对象的继续指称，从而对语篇作出连贯的理解。作出这种区别，所有语言都采用名词相对动词的词序（动词前和动词后）和名词的类型（有定和无定）这两种手段。汉语主要依靠前者，英语等其他语言主要依靠后者。中国的成年人两种手段都采用：首次引入一个所指对象时用位于动词后的无定名词形式，继续指称它时用位于动词前的有定名词形式。儿童比成人更多地依靠名词类型，较少依靠词序，因为后者比前者复杂，儿童难以掌握。这是从心理语言学的角度来研究篇章连贯的理解过程。这种研究很重要，国内还开展得不够。

（4）排列顺序　篇章内单位或成分的排列顺序也可看作是篇章连贯的一种衔接手段，同时也跟篇章的结构有关。这方面的研究主要是廖秋忠进行的。廖秋忠（1988b）列出物体部件的描写顺序依循 8 条原则，它们是：①同一方向的原则（如果按从外到里的方向描写，就保持这一方向），②面向的原则（从正面到背面，从头到尾，不是相反），③方位对称原则（先中间，然后左和右放一起描写），④相同或相关属性原则（把属性相同或相关的部分放一起描写），⑤结构单元的原则（按部件的功能关系组成大小不等、层次不同的结构单元逐一描写），⑥时间先后原则（描写顺序与观察者接触部件的先后相一致），⑦重要性原则，⑧显著性原则。这些原则应该有一些更基本的语用原则（如格赖斯的“合作原则”）和认知原则（如语言结构映照经验结构的“像似原则”）作基础，廖文指出了这一点，可惜还未能深入展开。廖秋忠（1992）进一步研究了篇章中并列名词性成分的排列顺序，也列出了一些原则，其中有一些跟部件描写顺序的原则是一致的。排列顺序还跟篇章的局部结构有关。（见下）

2. 篇章结构

研究外语特别是英语的篇章结构的文章不少,汉语这方面的研究相对薄弱。有少数几篇文章是描写不同文体的篇章结构,如郑远汉(1983)分析了记叙性文体直接引述人物说话的结构,属于篇章局部结构的描写。廖秋忠(1988a)分析的是论证体篇章的整体结构,他列出了汉语论证结构的几种常见类型,它们可以作为识别论证体文章的依据。国外对各种类型的篇章结构已做了许多有价值的研究,我们应该借鉴,对汉语作相应的研究。

廖秋忠(1987)研究篇章中的"管界"问题也属于局部结构的研究。在语义上所支配、修饰、统领其他词语并超出句子范围的词语,廖称之为"管领词语",例如"他说,……",动词"说"可能管领后面好几个句子。文章在列出各类不同的管领词语后提出的问题是:说话人如何使听话人知道它们的管界,听话人又如何推知它们的管界。廖认为确定管界的策略是语义和形式的结合,语义上看内容是否和谐,观点是否改变,文体有无差异;形式上看主语的重现、更迭与省略,同类管领词语的再现,指称词的改变,段落边界的出现等等。廖秋忠(1983)研究的是作为空间和时间参考点的管领词语。时空定位常有一个参考点,如"汽车在房子前面","房子"是给"汽车"定位的空间参考点;"他俩的恋爱发生在战争爆发之前","战争爆发"是时间参考点。这样的参考点可以同时为一个分段、段落或章节中几个空间或时间短语所共用,也就是说参考点的管界是可以延续的。

段落是篇章的重要结构单位。徐赳赳(1996)对段落的分布、特性及划分段落的种种制约因素作了一些统计上的考察。

3. 会话分析

(1)研究会话的重要性

以上介绍的篇章分析都局限在书面语,然而口语尤其是会话是语言最自然的表现形态,是最基本的语言交际形式。口语和会话

(2)关于会话分析的方法

国外现在有越来越多的人开始采用一种新的会话分析方法，简称CA(英语"会话分析"的缩写)分析法，应该引起我们的重视。过去的分析法很大程度上依靠分析者主观的判断，例如把"对答""话段"等确定为会话结构的单位，又主观上认定"对答"有"提问—回答"，"提议—同意"这样一些语义搭配类型。这种凭主观分析出来的单位和类是否符合会话的实际是一个问题，另外用"单位—类—结构"这种分析模式来分析句子或独白也许还适用，用来分析会话这种交互作用的活动不见得适用。新的分析法强调，会话分析者作出的分析应该跟实际会话的参与者作出的分析相一致，尽量避免主观性。举个简单的例子来说明。会话分析者提出会话中有一个轮番说话(turn talking)的机制，它规定，必须等一个人的一番话结束后另一个会话者才能接着说话。按照CA分析法，这个机制不仅仅是分析者提出来的，而且实际上会话的参与者就是按这样的机制来进行会话的，例如：

甲：后来我发现//那根皮带跟 *

乙：　　　　　　　跟他买的那根 * 完全//一样

丙：　　　　　　　　　　　　　　　　等他说完！

乙没有遵循轮番说话的机制，没等甲说完就开始说话，丙的话就是要阻止这样的越轨行为。因此假设的轮番说话的机制是有"客观"证据的。CA分析法对会话的转写有很高的要求，转写得越细致越好，无论停顿、沉默、重读、拉长等等都一一标明，这样才有助于作客观的分析，例如上例中把两个人同时说话的部分用符号明确标示出来(//标示从这儿开始跟下面一个人说的话重叠，* 标示重叠到此为止)，据此才作出了相应的分析。目前国际上已有几套大家常用的转写符号，各分析者又按自己的需要作些调整，我们在分析汉语会话时也应该借鉴，制定出一套或数套适合汉语会话的转写符号。

Li & Milroy (1995)是采用CA分析法的一项研究，分析的是操双语(汉语和英语)的人在日常会话中语码转换(code-switching)的方式。文章说明会话者如何以语码转换为手段，使会话的进程适应会话的社会文化环境。

Tao & Thompson (1994)考察汉语会话中常用的小句结构，结果跟人们通常认为常用小句是及物结构的观点很不一样，会话中弱及物性和不及物的小句结构占大多数。这个发现促使我们在语法研究中对基本句法结构和句法单位的确定作重新考虑。

总起来说，我国的篇章分析还处于起步阶段，研究的方面还很有限，研究的方法还不够多样，国外研究形式语义学的人也已开始研究篇章(见潘海华，1996)，我们也要有人来研究。

(三)通过篇章分析来解释句法现象

这方面研究的出发点是认为有一些句法结构是由篇章结构演变而来，是篇章结构约定俗成或凝固化的结果。例如，句法成分"主语"是由篇章结构的成分"话题"演化而来，名词、动词这样的句法范畴的产生也是出于篇章叙述事情经过的需要，即用名词来引入和指称事物，用动词来表述动作或事件的进展。正因为如此，许多句法现象可以从篇章的角度作出合理的解释。

陈平和孙朝奋等人所从事的篇章研究主要是属于这种性质的。现以Chen(1992)为例来说明这种研究方向。汉语反身代词"自己"在句中经常只能与主语同指，如(1)，但有时既能与主语又能与非主语同指，如(2)，有时与主语同指反而讲不通，如(3)：

(1)老王i把自己i/*j的照片给了老李j。

(2)老王i把老李j锁在自己i/j的屋子里。

(3)有人i把老李j锁在自己?i/j的屋子里。

陈平认为，"自己"经常与主语同指，实质上是与篇章中的话题同指。因为主语通常是话题，或典型的主语是话题，所以"自己"通

常与主语同指。那些能与“自己”同指的非主语，它们的“话题性”(topicality)程度比较高。在什么情况下非主语的话题性比较高呢？一是主语的话题性程度相对较低，二是非主语处在话题性程度高的句法位置上。各类名词短语的话题性程度大小依次是：

代词 ＞有定名词 ＞无定名词

句法位置的话题性程度大小依次为：

主语 ＞近宾语/主语领格/“把”字宾语 ＞其他

在上面例句(2)中“老李”是“把”字宾语，比(1)中的“老李”话题性高，所以能与“自己”同指。(3)中的主语“人”是无定名词，话题性很低，“把”字宾语“老李”的话题性相对较高，所以“自己”倾向于与“老李”同指。如果我们同意句法上的主语是由篇章的话题演变而来，那么就可以解释为什么在英语中反身代词必须与主语同指，在汉语中反身代词与主语同指只是一种倾向。在话题向主语演变的进程中，英语已经走到了头，主语是地道的语法主语，而汉语还没有走到头，主语还带有话题的性质。这样就从篇章的角度解释了句法中反身代词的回指情形。

Sun & Givón(1985)通过对篇章的定量统计来探讨汉语句子中所谓的SOV(主宾动)词序。统计结果表明，汉语普通话是典型的“动宾”型语言，无论是有定宾语还是无定宾语，“宾动”词序在语篇中只占10%或不到10%。在书面语和口语中，“宾动”词序的功能分布都表明这种词序是一种表示强调或对比的话语手段。不过该文认为宾语相对动词的位置跟宾语有定和无定的对立没有什么

依赖于表示实体的名词在话语中充当话题的状况。统计结果表明，话题性较强的名词倾向于用数量结构引入话语。

Thompson & Thompson (1982)从篇章的角度来解释句末助词"了"的使用情况。作者认为句末"了"表示"前后状态相关"这样一种话语功能，即表示句子表达的某种事态是与当前(或某一参照时间)相关的，相关的具体方式由听者根据自己的知识来决定。这就解释了为什么"了"在说明文和描写性文章中用得极少。Chang (1986)的博士论文也是从篇章的角度来研究汉语"了"字的使用规律。

最后要提一提陈平(1987b)的文章。这篇文章系统分析了汉语中与名词性成分相关的四组语义概念，它们是：

有指(referential) 与无指(nonreferential)

定指(identifiable)与不定指(nonidentifiable)

实指(specific) 与虚指(nonspecific)

通指(generic) 与单指(individual)

这些概念的区分具有普遍性，陈平的贡献是说明了这些概念在汉语中的表现形式，同时揭示了相关的各类名词性成分的语法特点。这项基础研究有利于人们进一步从功能的角度进行汉语的句法研究和话语分析，因此在国内经常被人引用。

从篇章角度来研究句法，研究的目的是要对句法现象作出解释而不仅仅是描写。解释句法现象应该是句法研究的最终目标。解释句法现象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去进行，寻找句法系统内部的规律是一条路子，如乔姆斯基的生成语法，从句法以外去寻找原因是功能主义的路子，篇章是外部因素之一。这方面的工作在国外研究汉语的人做得多一些，国内的学者还不太重视或不太习惯于这样做。加强这方面的研究很有必要，例如汉语句法研究中对什么是主语、主语和话题的异同问题至今还争论不休，如果我们有了句法的主语是篇章的话题"语法化"的结果这一思想，认为汉语的主语还没

有完全语法化，这显然有利于我们认识汉语主语的性质。

二、语用研究

（一）语用学在我国的引进

语用学研究实际环境中使用的话语，它成为语言学的一个相对独立的研究领域似乎比篇章分析还要晚一些。1977 年《语用学杂志》(*Journal of Pragmatics*)创刊，1983 年英国剑桥大学出版 S. C. Levinson 编写的教科书《语用学》，1986 年国际语用学会正式成立。可见语用学的兴起和发展是最近二三十年的事。语用学研究的一些语言现象，传统的修辞学都有涉及。但是传统的修辞学往往把修辞看作是对语言进行修饰和加工的特殊手段，着力于罗列各种修辞格，而语用学并不把修辞看作是特殊的语言现象，说话人总是要根据说话的特定目的和当时当地的情景来选择最适当的语言表达形式，因此也可以说对语言使用的合适条件的研究就是语用学。

语用学在我国的引进也是较快的。从 1980 年起《国外语言学》杂志就开始介绍国外当时的语用学，如胡壮麟(1980)，程雨民(1983)。一些外语院校的学报也相继刊登了一系列翻译、综述、评介语用学的文章。这类文章中最集中的是格赖斯的"合作原则"和会话隐含义，奥斯汀和舍尔的"言语行为"理论，对指示(deixis)、预设(presupposition)等问题也都有介绍。沈家煊(1986—87)在《国外语言学》上分章译介了 Levinson《语用学》一书，使国内对语用学研究的领域有了较全面的了解。何自然(1988a)编写的《语用学概论》，内容也囊括了《语用学》一书的各个部分，还增加了一些其他内容和汉语的例子。随着国外语用研究的进展，新的理论和观点也都能及时在国内得到介绍，例如把会话隐含义的推导跟认知结合起来的"相关论"(沈家煊 1988)，把说话过程看作选择和顺应的

"语言顺应论"(钱冠连 1991),格赖斯会话隐含义理论的新发展(徐盛桓 1993a)等。介绍和评论的水平也逐渐提高,如顾曰国(1994a,b)对舍尔"言语行为"理论的评介跟过去同类文章相比有很大提高。

从事语用学引进工作的也几乎都是外语界的人,他们对国外语言学的动态最为敏感,语用学又跟外语教学有比较直接的关系。

(二)对语用学本身的研究

跟篇章分析一样,语用学研究也可大致分为两大块,一块是对语用学本身的研究,即研究语言的实际使用有哪些规律,一块是通过语用研究来考察和解释句法现象。这一节先谈对语用学本身的研究。国外语用学研究的总结和展望可参看 Horn(1988),有关国内语用研究的综述可参看钱冠连(1990)、何自然(1994)、沈家煊(1996)。

1. *面向语言教学的语用研究*

学习外语时学生对外语和本族语在语用条件上的差异往往不容易掌握,语用研究的成果有助于学生掌握外语的语用规律。外语界从事这方面研究的人很多,发表的论文也最多。首先引起研究者注意的是外语交际过程中出现的语用上的失误,例如何自然(1984)、黄次栋(1984)的文章都注重外语用法的特点,对提高学生的外语交际能力很有实用价值。与外语教学相关的是翻译的语用对比研究,例如张亚非(1987)、何自然(1988b)谈翻译中的"语用等值"问题,引起了一些讨论。这方面的语用研究还跟中外文化差异的研究密切相关。

我国的对外汉语教学中也开始注意语用研究,在《语言教学与研究》和《世界汉语教学》等杂志中常见一些讨论语用法和汉语教学的文章,如常敬宇(1986)、鲁健骥(1992)等,另外,西槙光正(1992)编的文集也有不少是结合汉语教学对"语境"进行研究的成

果。

这方面的研究目的在于实用，不在理论探讨。不过在外语教学中发现的学生的语用失误事实对语用学理论的研究很有启发作用。

2. 指示现象研究

指示是语言中最常见的语用现象，“我”、“你”、“这”、“那”这样的指示词语，它们的所指对象必须根据说话的人和当时的场景来确定。吕叔湘(1990)对汉语普通话和一些方言中指示代词的二分和三分现象加以考察，认为先有二分法，后有三分法，而不是像有人主张的是先有三分法、后有二分法。这项研究具有理论意义。张炼强(1982)对汉语人称代词的变换用法有很好的描写，例如，第一人称单数的礼貌式是借用复数“我们”，“咱们”有时是只指“你”或“我”一个人的，“人家”又可暗指“他”或“我”。这种变换用法过去王力、吕叔湘等人的语法著作中都提到过，张文作了归纳和补充。

徐丹(1988)是对“这”和“那”用法上不对称的描写。动词“来”和“去”带有指示方向的性质，这方面的文章有黄宣范(1978)和齐沪扬(1996)等。

语言中的敬语是一种“社会指示”现象，它指示相对说话人来说的社会地位。这方面的研究一般纳入社会语言学的范围，汉语尤其是文言文中敬语和谦语的使用已是大家熟知的事实。木村英树(1990)详细考察了现代汉语中用第三人称代词“他”指称尊长的各种制约因素。

研究指示现象的文章大多是描写事实，像吕叔湘(1990)那样能从事实上升到理论的不多。国外有关指示的理论较有深度，研究的范围也较宽，如动词的时态也属于指示。（参看 Lyons(1977)第15章）

3. 隐含义和预设义的研究

当代语用学关心的问题之一是人如何能在特定语境中传递和

推导出句子的种种非字面意义。格赖斯的“会话隐含义”理论是这方面的重大突破，他提出的“合作原则”和一些具体准则提供了一个传递和推导隐含义的机制。预设义也是一种非字面意义，国外对预设义的研究集中在如何认识预设义的性质上，争论很多，发表的文章在语用学的文献中是最多的。研究语义学和语用学的人有必要将各种不同性质的非字面意义区分开来，这些意义包括“一般的会话隐含义”，“特殊的会话隐含义”，“规约的隐含义”，“预设义”，“用意”等等，它们有各自的语法表现和判别标准。现在国内的术语使用比较混乱，都用“预设”一词，不同的作者指的是不同的非字面意义。沈家煊(1990)就国外对各种非字面意义的定义和判别标准有一综述，可以参考。

沈家煊(1987)通过比较“差不多”和“差点儿”这两个词语用法上的异同，阐释和区分了“衍推义”(文中称“蕴含”)、“隐含义”(文中称“含义”)和“预设义”三种不同的意义以及它们在语法上的相应表现。“衍推义”是句子的真值条件，属于语义学的范围。例如“黑桃差点儿全了”的衍推义是“黑桃没有全”，它的特点是不能推翻，“黑桃差点儿全了，也确实全了”这样的话是语义矛盾。“隐含义”是根据格赖斯的“合作原则”推导出来的意义，属于语用学的范围。例如说出“黑桃差不多全了”时隐含义是“黑桃没有全”，它是根据“合作原则”中的“适量准则”推导出来的，其特点是可以在特定的语境中被推翻，例如“黑桃差不多全了，也确实全了”就推翻了上述隐含义。“预设义”的特点是一般在句子被否定后仍然保留，例如，“小王很后悔搞语言学”跟否定句“小王并不后悔搞语言学”都预设“小王搞语言学”；但在特殊的情形下预设义又可以被推翻，例如“小王并不后悔搞语言学——他搞的是文学”这样的话。因此预设义在本质上也属于语用学的范围，区分这三种意义十分重要，有助于解释许多句法和语义现象。

否定隐含义和预设义等非字面意义是一种特殊的否定。否定

是最常见的语法现象，谈语法不能不谈否定。过去谈否定大多讨论否定的范围和焦点，但都是就字面意义而言的。沈家煊(1993)参照Horn(1985)，举例说明汉语中种种“语用否定”及其在形式和功能上表现的特点。“语用否定”是相对“语义否定”而言。“语义否定”否定的是句子的真值条件，即衍推义；“语用否定”否定的是句子在语境中使用的合适条件，即句子的非衍推义。例如：

王彦芳不是女人，是男人。(语义否定)

王彦芳不是什么“女人”，她是我妻子！(语用否定)

今天天气不暖和。(语义否定)

今天天气不是暖和，是炎热。(语用否定)

这里的语用否定所否定的是用“女人”来指称王彦芳，用“暖和”来描述今天天气的“合适性”，实际上也是在否定隐含义：说“王彦芳是女人”时隐含着“王彦芳不是说话人的妻子”的意思，说“今天天气暖和”时隐含着“今天天气不炎热”的意思。这样的隐含义都是根据格赖斯的“合作原则”(其中的“适量准则”)推导出来的。上面已举过否定或推翻预设义的例子，这里不再举例。

除了否定，其他语义关系，如转折、让步、因果等等，也都有语义(真值条件意义上的)和语用的区别，国外在这方面已有很好的研究，值得我们借鉴。

隐含义的推导往往跟人们在认识世界中建立的各种“常规关系”有关。例如，听到“他走进厨房，窗户紧闭着”的话，可以推断“窗户”是指那间厨房的窗户，这种推断显然要凭借我们的常识——厨房一般有窗户。因此当今许多语用学家把注意力放到研究各种“常规关系”上来。徐盛桓(1993)结合英语和汉语的例子讨论了各种常规关系。沈开木(1996)专有一章“框架”也谈种种常规关系(他称之为“理论性框架”)，这跟他认为话语是交际决策过程的产物这一观点相一致的。弄清人的大脑如何能推导出机器推导不出的隐含义，现在已成为认知科学家、人工智能科学家和语用学家共同追求的

目标。隐含义的推导要凭借百科知识，目标的实现还非常遥远，因此路要一步步地走，首先把百科知识中的常识或关于“常规关系”的知识缕析清楚，把凭借这部分知识推导隐含义的机制搞出来，这可以说是比较明智的举措。为此，语用学家应该跟认知科学家携起手来。

4. 言语行为的研究

许国璋(1979)亲自摘译了奥斯汀《论言有所为》的经典论文，从而把“言就是行”的理论介绍到国内。他把说话人说出一个句子的“用意”(如提问、陈述、许诺、警告、命令等等)译作“(示)言外之力”，后来又有人简称“语力”。国外的研究集中在人们如何传递和推导出跟句子的字面不一致的语力，例如用“你为什么不自己去一趟呢?”这样的疑问句表达的是“建议”的语力。国内这方面的研究还没有怎么开展起来。顾曰国(Gu 1993,1994)二文是对言语行为理论的探讨，他认为国外研究言语行为，过多注重“示言外之力”，忽视对“收言后之果”的“语效”的研究。例如命令对方做某事是要达到使对方最终按命令行事的效果，而语力和语效往往是分不开的，共同构成一个完整的言语行为，因此语力的研究和语效的研究也要结合起来。顾文还论证言语行为不是说话人单方面的行为，而是与听话人有关的双方共同的行为，因此必须把言语置于社会活动的大范围里加以考察才能求得言语活动的真谛。由于重视言语行为的社会性，重视言语行为者之间的交互作用，顾曰国的研究方法跟前面说到的CA分析法是比较接近的。

5. “礼貌原则”的研究

Brown & Levinson (1978)讨论语言使用中的礼貌现象，Leech(1983)将“礼貌原则”定为一条语用原则，由此引起不少人的兴趣和研究。顾曰国(Gu 1990)通过英语和汉语的比较，说明礼貌行为随不同的文化和语言而异。Brown 和 Levinson 提出一个“面子”的概念，顾全面子可以是积极的，即尽量顺从对方做某事的愿

望，也可以是消极的，即不要干涉对方的行动自由。例如邀请别人吃饭遭到婉拒后还继续邀请就有强使对方接受邀请之嫌，妨碍对方的行动自由，因此是从消极方面有损对方的面子。但是这种消极的面子观对说汉语的人不适用，我们这个民族习惯于一再邀请的做法，认为这样才能表达邀请的真心实意，邀请本身并不具有不顾及对方面子的潜在性质。

Leech 的"礼貌原则"包括"慷慨准则"和"得体准则"，大意是一方面使对方的付出最小，收益最大，一方面使自己的收益最小，付出最大。例如向对方提供服务是礼貌行为，要求对方为自己做事则可能是不礼貌的行为。然而看以下对话（顾的原文是英语）：

①甲：我可以开车带你一段。

②乙：那太麻烦你了。

③甲：一点不麻烦，反正是顺路。

④乙：那就谢谢了。

按 Leech 的说法，上述对话中①甲的话符合礼貌原则没有问题，但③甲是在尽量缩小自己的付出，而甲显然在对话中始终是礼貌的，如何解释这种矛盾现象？顾文认为应该在两个不同的层面上来理解"缩小付出"，①甲是在单个言语行为的层面上"缩小对方的付出"，③甲则是在双方会话的层面上尽量缩小对方欠自己的情，目的是让对方心安理得地接受自己提供的服务。顾文据此认为，礼貌是一种社会规范，不仅仅是维护面子的手段，交谈双方的交互作用要受礼貌原则的制约。这种认识显然比 Leech 的看法深入了一步。

礼貌原则中有哪些属于语言普遍现象，哪些随社会文化而异，这方面会引起一些争论，可以进一步研究。

（三）语用法的"语法化"研究

从语用的角度来观察和解释句法现象，基本的出发点是，有不少句法现象是语用法"凝固化"的结果。原来是语言使用的一些带

倾向性的原则，即语用法，这些用法广为使用、反复使用的结果就逐渐固定下来，约定俗成，变成了句法规则，这就是语用法的“语法化”。

对“语用学”的定义和范围至今还缺乏统一的认识。泛泛而说，语用学是研究语言和语境(context)之间的关系，而语用学的一个最狭窄的定义就是：语用学是研究已经语法化了的，即在语言结构中表示出来的那部分语言和语境间的关系。(Levinson 1983:9) 按照这个定义，语用学研究的就是语用法的语法化。把语用学的范围尽量扩大，不见得有利于语用学作为一门语言学分科的独立地位。几十年来语用学研究最令人鼓舞、最有成效的方面恰恰在语用法的语法化研究上取得的进展。

沈家煊(1994a)认为汉语中双音副词“好不”的形成和用法就是语用法“语法化”的结果。北京话里表示程度的副词“好”和“好不”在分布上有以下的不对称：

A 组　好不蛮横 ＝好蛮横

　　　好不糊涂 ＝好糊涂

　　　好不狼狈 ＝好狼狈

B 组　好不安分 ＝＃好安分

　　　好不讲理 ＝＃好讲理

　　　好不公平 ＝＃好公平

加标记＃的表示一定要按反语理解。这两组的层次构造也不一样：

好不＋蛮横　　　好＋不讲理

这种不对称首先跟“礼貌原则”有关。B 组的褒义词是一类特殊的褒义词，大多是表示在特定社会和文化中的道德规范或行为准则的，它们对“礼貌原则”最为敏感。“礼貌原则”要求，用言语进行评价活动，特别是涉及社会规范和道德标准时，对坏的要说得委婉，对好的要说得充分。一般而言，对缺点的批评是一种有损对方面子的行为，不宜直接使用贬义词，而用“不”加相应的褒义词来代

替。例如，不直接说“蛮横”而说“不讲理”。相反，对优点的肯定应直接使用褒义词，不宜用“不”加相应的贬义词。例如，对方如是通情达理的人，就不该用“不蛮横”来评价他。这种用法上的不对称造成“不讲理”的使用频率大大高于“不蛮横”，结果是“不讲理”形成一个复合词，而“不蛮横”保持词组的地位。因为有了这种结构上的区别，前面再加上程度副词“好”，自然就会形成上面列出的“好＋不讲理”和“好不＋蛮横”的对立。

关于“好蛮横”跟“＃好讲理”之间的对立，沈文又用使用反语的语用原则来作出解释。作为一种修辞手段，反语常见的是用正面的词语来表示反面的意思，很少用反面的词语来表示正面的意思。过去的修辞学著作都没有对此作出解释。从语用学的角度讲，使用反语是按字面意义“引述”一个词语并对其表明一种（讽刺的）态度。在用言语进行评价，特别是评价人的社会行为时，经常要引用按文化定义的行为规范或道德标准，也经常要提到我们对行为结果的正常期待。因此，当有人明显违背行为规范和道德标准时，我们就常用讽刺的口吻引述这些规范和标准，例如说“你好讲理呀！”等等，于是表示社会规范、道德标准的褒义词就经常成为引述的对象；相反，对不道德、不规范、令人失望的行为的批评总是针对某些具体的人或事，因此贬义词语一般不会是引述的对象。总之，句法上“好”和“好不”的分布规律是“礼貌原则”的运用和反语的语用法“固化”的结果。这个结论也得到近代汉语有关材料的佐证。

沈家煊（1995）参考国外相应的研究成果，考察汉语中一类跟周遍义有关的“极性词”（只能用于肯定句或只能用于否定句的词）的语法表现，用一个统一的“语用等级”解释了句法、语义、语用三个平面上呈现的平行现象，说明了语用原则具有很强的解释力，同时也表明语用法的语法化是有程度差别的。

陈平（Chen 1996）证明，汉语“句法话题”在句法上的一些不同的表现应该用不同类型的“语用话题”来作出解释。具体说明如下：

①那些事你们不知道 → 你们不知道的那些事 →你们不知道的

②这棵树叶子大 → 叶子大的这棵树 →叶子大的

那场比赛老李得了冠军 → 老李得了冠军的那场比赛 → * 老李得了冠军的

③水果我最爱吃香蕉 → * 我最爱吃香蕉的水果 → * 我最爱吃香蕉的

"那些事"、"这棵树"、"那场比赛"、"水果"都是按句法位置定义的"句法话题",但这些句子在关系小句化和名词化时有的不受限制,有的要受限制。陈文从语用上把话题分为三类:①的话题属于"事例话题",关系小句化和名词化都不受限制,②的话题属于"范围话题",关系小句化和名词化都受限制,③的话题属于"框架话题",关系小句化不受限制,名词化有可能受限制。这也是从语用的角度来解释句法上的变异现象。

语用上的"预设义"跟句法也有密切关系。有不少文章是研究预设义如何制约"连……也/都……"句式的用法。最早有白梅丽(Paris 1979),后来有崔永华(1984)、崔希亮(1993)等。此外,马希文(1985)用预设义来解释副词"再"的用法,周小兵(1994)用预设义解释"比"字句的用法。

Spanos(1977)从语用的角度研究汉语动词后的"了"和句末的"了",认为两者都表示一种基本意义"实现",可以用格赖斯的"合作原则"推导出来。

我国的语法学界把语用分析引进语法分析,明确提出语法研究有句法、语义、语用三个平面的观点(参看胡附、文炼 1982,范开泰 1985 等)比国外要晚一些。关于语法研究这三个组成部分的相互关系的讨论一度开展得很热烈。类似的争论早先在国外也开展过,例如光就语义和语用的关系而言,国外就有三种观点,一种认为语用学是语义学的一部分,一种认为语义学是语用学的一部分,还有一种认为两者是互相独立的组成部分。(见 Leech 1981:319)

把句法再放进来，构建的各种关系模式就更多，至今也没有达到一个统一的认识。但是争论的结果使人们对各种不同性质的意义（如衍推义、隐含义、预设义等等）及其在句法上的表现有了更深刻的认识。

把句法、语义和语用三者结合起来研究汉语语法，看来已成一个发展趋势，也取得了不少成果，例如金立鑫（1993）分析“把OV在L”的句式，屈承熹（Chu 1987）分析“着”字的用法，其他文章还很多，不能一一列举。

当前国外语法研究的一个新动向就是把共时研究和历时研究重新结合起来，基本思想是共时平面上的语法变异现象是语法历时演变不同进程的反映，因此语言的演变规律可以用来解释共时语法现象。语用法的语法化就是一个历时的过程，对语法化的研究正越来越受到重视，也取得了不少成果。有关这方面的情况可参看沈家煊（1994，1997）的综述。我国有丰富的汉语史资料，如能借鉴国外已有的成果，加强语法化的研究，汉语语法研究就会有新的突破，也会对普通语言学理论作出应有的贡献。

三、结束语

以上对我国话语语言学的两个主要方面，篇章分析和语用研究，作了一个回顾，由于资料掌握不够，因此难免有不全面和详略不当的地方。由于个人水平有限，对一些研究的评价也不见得正确。不过我已经列出其他人写的一些综述文章，读者可以参考比较。总的来说，国外话语语言学的兴起和发展的时间并不长，我国从国外引进有关的理论和方法并开展自己的研究时间就更短，从事这方面研究的人数也有限。尽管如此，还是取得了不少成果。从科学发展的规律来说，语法研究突破句子的范围扩展到篇章，从研究抽象的句子到研究实际使用的活的语言，这是很自然的发展趋

势。对于今后的展望，一些具体问题在上文适当的地方都已谈到，不再重复。这里只想再提一提阻碍我国话语语言学深入发展的两个现象。首先是外语界和汉语界缺乏沟通，更谈不上互相结合。许国璋生前指出："语言学界的学术活动，大体分为两类：中文系学人以音韵、训诂、方言、汉语语法的研究为主；外文系学人以介绍、解释国外诸语言学派的论点为主。两者未见汇合。"(《许国璋论语言》自序)从话语语言学的研究来看，"未见汇合"的现象更加突出。例如外语界连续召开话语分析和语用学的会议，很少有汉语界的人参加。有的会议，如全国语用学会议刚开始有不少汉语界的人参加，后来他们觉得意思不大，又都退出了。汉语语法学界召开会议，外语界的人也基本不参加。外语界的学人为介绍和解释国外的理论做了大量的工作，功不可没，但大多自己缺乏深入的研究，讲来讲去是别人的东西，连例子也都是在别人书上见过的外语例子。有时也插进一些汉语的例子，但总给人蜻蜓点水、不痛不痒的感觉。因为自己缺乏研究，即使是介绍和评价国外的理论也常常做不到去伪存真、去粗存精。汉语界的学人受外语水平的限制，对国外已经取得的成果不甚了解。也有个别的对国外的理论和方法不屑一顾，其实国外的文献有的固然是垃圾或缺乏价值，但他们的学术精英做出的成绩是我们应该借鉴的。自己从头探索，精神诚然可嘉，但难免走弯路或作重复劳动。这种外语界和汉语界"两张皮"、互不搭界的情况近年来已开始有所好转，但双方结合的势头还不够大。

第二个问题是国内从事话语研究的人缺乏对邻近学科的关心，知识面比较狭窄。一门学科要取得进展，必须在理论和方法上有所突破。例如上面提到国外从事会话分析的人有的原来是社会学家，他们把社会学的一些研究方法用到会话分析上来，使会话分析出现新的局面。深入研究语义学和语用学必须要有数理逻辑的基本修养。语用学要研究推导隐含义的心理机制，就不能不懂得一些认知心理学的知识。国外的语用学家经常跟心理学家和人工智

能科学家一起交流，在研究推理机制方面携手合作，取得了不少新的成果。我们应该有意识地尽快解决这两个方面的问题，把我国的话语语言学引向深入。

参考文献

常敬宇　1986　语境和对外汉语教学，《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2 期。

陈建民　1984　汉语口语，北京出版社。

陈　平　1987a　话语分析说略，《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3 期。

陈　平　1987b　释汉语中与名词性成分相关的四组概念，《中国语文》第 2 期。

陈　平　1987c　汉语零形回指的话语分析，《中国语文》第 5 期。

陈　平　1996　汉语中结构话题的语用解释和关系化，《国外语言学》第 4 期。原载 *Journal of Pragmatics* 1996，3. Pragmatic interpretations of structural topics and relativization in Chinese.

程雨民　1983　格赖斯的"会话含义"与有关的讨论，《国外语言学》第 1 期。

崔希亮　1993　汉语"连"字句的语用分析，《中国语文》第 2 期。

崔永华　1984　"连…也/都…"句式试析，《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4 期。

范开泰　1985　语用分析说略，《中国语文》第 6 期。

方　梅　1993　宾语与动量词语的次序问题，《中国语文》第 1 期。

方　琰　1996　功能语言学在中国发展的近况，《国外语言学》第 4 期。

方　琰、艾晓霞　1995 汉语语篇主位进程结构分析，《外语研究》第 2 期。

顾曰国　1994a　John Searle 的言语行为理论与心智哲学，《国外语言学》第 2 期。

顾曰国　1994b John Searle 的言语行为理论：评判与借鉴，《国外语言学》第 3 期。

何自然　1984　语用学的研究及其在外语教学上的意义，《现代外语》第 1　4 期。

何自然　1988a　语用学概论，湖南教育出版社。

何自然　1988b　汉英翻译中语用对比研究，《现代外语》第 3 期。

何自然　1994　我国近年来的语用学研究，《现代外语》第 4 期。

胡附、文炼　1982　句子分析漫谈，《中国语文》第3期。
胡壮麟　1980　语用学，《国外语言学》第3期。
胡壮麟　1992　韩礼德—哈桑的接应模式和汉语话语接应问题，北京市语言学会编《语言研究与应用》，商务印书馆。
胡壮麟　1994　语篇的衔接与连贯，上海教育出版社。
胡壮麟　1996　美国功能语言学家Givón的研究现状，《国外语言学》第4期。
胡壮麟、陈冬梅　1990　系统语言学在中国的发展，载胡壮麟主编《语言系统与功能——1989年北京系统功能研讨会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
胡壮麟、朱永生、张德禄　1989　系统功能语法概论，湖南教育出版社。
黄次栋　1984　语用学和语用错误，《外国语》第1期。
黄国文　1988　语篇分析概要，湖南教育出版社。
黄南松　1997　省略和语篇，《语文研究》第1期。
金立鑫　1993　"把OV在L"的语义、句法、语用分析，《中国语文》第5期。
李晋荃　1993　话题连贯和述题连贯，《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廖秋忠　1983　现代汉语篇章中空间和时间的参考点，《中国语文》第4期。
廖秋忠　1984　现代汉语中动词的支配成分的省略，《中国语文》第4期。
廖秋忠　1985　篇章中的框—棂关系与所指的确定，《语法研究和探索》第3集。
廖秋忠　1986a　现代汉语篇章中指同的表达，《中国语文》第2期。
廖秋忠　1986b　现代汉语篇章中的连接成分，《中国语文》第6期。
廖秋忠　1987　篇章中的管界问题，《中国语文》第4期。
廖秋忠　1988a　篇章中的论证结构，《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廖秋忠　1988b　物体部件描写的顺序，《语文研究》第2期。
廖秋忠　1989　空间方位词和方位参考点，《中国语文》第1期。
廖秋忠　1991　篇章与语用和句法研究，《语言教学与研究》第4期。
廖秋忠　1992　现代汉语并列名词性成分的顺序，《中国语文》第3期。
鲁健骥　1992　状态补语的语境背景及其他，《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吕叔湘　1990　指示代词的二分法和三分法，《中国语文》第6期。
马希文　1985　跟副词"再"有关的几个句式，《中国语文》第2期。
木村英树　1990　汉语第三人称代词敬语制约现象的考察，《中国语文》第5

期。

潘海华 1996 篇章表述理论概述，《国外语言学》第3期。

彭望蘅 1993 A thematic analysis of two Chinese essays，载朱永生主编《语言，语篇，语境》，清华大学出版社。

齐沪扬 1996 空间位移中主观参照“来/去”的语用含义，《世界汉语教学》第4期。

钱冠连 1990 语用学在中国：起步与展望，《现代外语》第2期。

钱冠连 1991 语言适应理论——Verschueren语用学新论评述，《外语教学与研究》第1期。

屈承熹 1991 汉语副词的篇章功能，《语言教学与研究》第2期。

沈开木 1987 句段分析，语文出版社。

沈开木 1996 现代汉语话语语言学，商务印书馆。

沈家煊 1986－1987 语用学论题一至五，《国外语言学》1986第1，2，4期、1987第1，2，3期。

沈家煊 1987 “差不多”和“差点儿”，《中国语文》第6期。

沈家煊 1988 讯递和认知的相关性，《外语教学与研究》第3期。

沈家煊 1989 不加说明的话题——从“对答”看“话题—说明”，《中国语文》第5期。

沈家煊 1990 语用学和语义学的分界，《外语教学与研究》第2期。

沈家煊 1993 “语用否定”考察，《中国语文》第5期。

沈家煊 1994a “好不”不对称用法的语义和语用解释，《中国语文》第4期。

沈家煊 1994b “语法化”研究综观，《外语教学与研究》第4期。

沈家煊 1995 正负颠倒和语用等级，《语法研究和探索》七，商务印书馆。

沈家煊 1998 语用法的语法化，载于《语文研究群言集》(祝贺王宗炎先生从教54周年)，中山大学出版社。

施光亨、刘伟 1996 口语表述的即时性及与此相关的口语特点，《世界汉语教学》第4期。

施旭、冯冰译 1993 语言，心理，社会，中华书局。

陶红印 1991 语调单位作为言谈的基本单位，《语文研究》增刊。

田小琳 1990 复句、句群、段落，载《语法与语言教学》，河南教育出版社。

王福祥 1989 汉语话语语言学初探，商务印书馆。

西槙光正编 1992 语境研究论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邢福义 1991 汉语复句格式对复句语义关系的反制约，《中国语文》第1期。
徐丹 1988 浅谈这/那的不对称性，《中国语文》第2期。
许国璋译 1979 论言有所为，《语言学译丛》第1期，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徐赳赳 1990 叙述文中"他"的话语分析，《中国语文》第5期。
徐赳赳 1993 多动词小句中的零形式，《中国语文》第5期。
徐赳赳 1995 话语分析二十年，《外语教学与研究》第1期。
徐赳赳 1996 篇章中的段落分析，《中国语文》第2期。
徐赳赳 1997 话语分析在中国，《外语教学与研究》第4期。
徐盛桓 1993a 会话含义理论的新发展，《现代外语》第2期。
徐盛桓 1993b 论常规关系，《外国语》第6期。
徐 枢 1985 谈谈句群，《语文论集》第1集，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张伯江、方梅 1996 汉语功能语法研究，江西教育出版社。
张炼强 1982 人称代词的变换，《中国语文》第3期。
张亚非 1987 试论双语翻译的语用等值，《现代外语》第1期。
张谊生 1996 副词的篇章连接功能，《语言研究》第1期。
郑远汉 1983 记言式及其结构分析，《中国语文》第2期。
周国正 1993 语法句群与篇章句群，《语文建设通讯》第41期。
周小兵 1994 "比"字句否定式的语用分析，载《语法研究与语法应用》，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左 岩 1995 比较英汉语篇衔接手段的差异，《外语教学与研究》第3期。
Brown, P. & S. Levinson 1978, Universals in language usage: Politeness phenomena. In E. N. Goody (ed) *Questions and politeness: Strategies in social interac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56—289.
Chang, V. Wu—Chang 1986, The particle *le* in Chinese narrative discourse: An integrative description. Unpublished University of Florida PhD. dissertation.
Chen, Ping 1987, A Discourse analysis of pronominal and nominal anaphora in Chinese. Presented at the 14th Inernational Congress of Linguistics (Section: Text and Discourse), Berlin.
Chen, Ping 1992, The reflexive *ziji* in Chinese: Functional vs. formalist ap-

proaches. In *Research on Chinese Linguistics in Hong Kong*, 1—36, Hong Kong: The Linguistic Society of Hong Kong.

Chui, Kawai 1994, Information flow in Mandarin Chinese discourse, Ph. D. Dissert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Givón, T. 1983, Topic continuity in discourse: An introduction. In T. Givón (ed) *Topic continuity in discourse: A quantitative cross-language study*.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Gu, Yueguo 1990, Politeness phenomena in modern Chinese, *Journal of Pragmatics* 14, 237—257.

Gu, Yueguo 1993, The impasse of perlocution. Journal of Pragmatics 20, 405—432.

Gu, Yueguo 1994, Pragmatics and rhetoric: a collaborative approach to conversation. In H. Parret (ed) *Pretending to Communication*. Berlin: Walter de Gruyter, 173—195.

Halliday, M. A. K. 1961, Categories of the theory of grammar, *Word* 17, 241—292.

Halliday, M. A. K. & R. Hasan 1976, *Cohesion in English*. London: Longman.

Harris, Z. S. 1952, Discourse analysis. *Language* 28, 1, 1—30.

Hickmann, M. & J. C. P. Liang 1990, Clause-structure variation in Chinese narrative discourse: a developmental analysis. *Linguistics* 28, 6.

Horn, L. 1985, Metalinguistic negation and pragmatic ambiguity. *Language* 61, 1, 121—174.

Horn, L. 1988, Pragmatic theory. In F. J. Newmeyer (ed) *Linguistics: The Cambridge Survey*, Vol. 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13—145.

Huang, Shuan—fan 1977, Space, time and the semantics of *lai* and *qu*. In Cheng, R. L. et al. (eds) *Proceedings of Symposium on Chinese Linguistics*, 1977 Linguistic Institute of the Linguistic Society of America, Taibei: Student Book Co., Ltd.

Leech, G. 1981, *Semantics*. Penguin Books.

Leech, G. 1983, *Principles of Pragmatics*. London: Longman.

Levinson, S. 1983, *Pragma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Li, Wei & L. Milroy 1995, Conversational code-switching in a Chinese community in Britain: A sequential analysis. *Journal of Pragmatics* 23, 281—299.

Lyons, John 1977, *Seman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aris, Marie—Claude 1979, Some aspects of the syntax and semantics of the "*lien... ye/dou*" construction in Mandarin. *Cahier de Linguistique Asie*

Orientale 5, 47—70.

Spanos, G. 1979, Contemparary Chinese usage of *le*: a survey and a pragmatic proposal. *Journal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Teachers' Association* Part 1:14,1,36—70. Part 2: 14,2,47—102.

Sun, C. F. & T. Givón 1985, On the so-called SOV word order in Mandarin Chinese: A quantified text study and its implications. *Language* 61, 2.

Sun, C. F. 1988, The discourse function of numeral classifiers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6, 2.

Tao, H. Y. & S. A. Thompson, 1994, The discourse and grammar interface: Preferred clause structure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Teachers' Association* 29, 3.

Thompson, S. A. & R. M. Thompson 1982, The discourse motivation for the perfect aspect: the Mandarin particle *le*. In Paul J. Hopper (ed) *Tense—Aspect: Between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沈家煊 1946年3月生于上海。1982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语言系。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研究员,《国外语言学》杂志主编。研究领域包括语言理论,现代汉语语法、语义、语用研究,英汉对比语法,汉语口误的心理研究。发表的主要论文有《"判断语词"的语义强度》、《"差不多"和"差点儿"》、《"有界"和"无界"》、《口误类例》、《英汉介词对比》等。

拾捌　二十世纪中国的数理语言学

冯志伟

数理语言学是用数学方法和数学思想研究语言现象的一门新兴的语言学科。这门新兴学科的发展，使得数学与语言学这两门看起来相距甚远的学科紧密地结合起来，在信息时代大放异彩，走向了现代化的道路。目前，数理语言学成为了计算机自然语言处理的基础理论之一，是现代语言学中一个相当重要的学科。

一、我国数理语言学研究的前奏

本世纪二十年代，我国就开始了汉字频度的统计研究。著名教育学家陈鹤琴为了教学的目的编写了《语体文应用字汇》，于 1925 年完成，于 1928 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陈书前有"绪论"，说明"中文应用字汇"曾有多种，其中包括克仑次(Pastor P. Kronz)的研究和他自己编写的《常用四千字录》。陈鹤琴做过两次统计，第一次统计使用了六种材料，包含 554478 个汉字的语料，得到不同的汉字 4261 个，第二次使用了 34818 个汉字的语料，得出与 4261 个汉字相异的汉字 458 个。第二次统计所得的成果毁于战火，在《语体文应用字汇》中印出的只是第一次统计的成果。这是我国学者采用数学方法来统计汉字频度的最早尝试，也是我国语言学研究与数

学方法的最早的结合。

在本世纪三十年代，我国学者开始应用统计方法来研究“反切”问题。1931 年，白涤洲在《广韵声纽韵类之统计》一文中指出，古人做反切有两个毛病，一是“同类字太少，随便假借相似的别类字作切”，二是“偶然忽略，误用近似而非同类的字作切”，他说，“我们若不把有这种毛病的字视为例外，严格的依据它考订，态度虽是十分严谨，而实际上反失之呆板”。他提出，“依我之浅见，认为用统计方法最适当，把《广韵》一书中所用的反切上下字在全书中出现的次数，一一数过，看看哪些字出现的次数多，哪些字出现的次数少，哪几个字简直可以认为是例外，然后再参考前人已用过的方法，斟酌分析，很可以把《广韵》中的声纽类，另组成一个系统。”不过，白涤洲只是使用了算术统计方法，并不足以消除古人做反切时的随机误差，但他用统计方法来处理反切问题，毕竟比前人更胜一筹。

1939 年，陆志韦最早用概率方法来研究音韵学，他在《证广韵五十一声类》一文中提出，在统计比较研究时，必须有一个客观的标准。他以一个随机相逢概率在样本空间中理论上的实现值作为比较的标准，他把这个标准称之为“机遇数”，用机遇数同实际相逢的情况相对照。“凡相逢之数远超乎机率所应得者，因两声类之协合也…… 凡远不及机率所应得者，因两声类之冲突也。”他还进行了误差估计，确定以±2.5 倍作为“远超乎”的标准。这种概率统计方法比算术统计方法更为科学。陆志韦在《广韵说文中间声类转变的大势》《唐五代韵书跋》《古音说略》《古反切是怎样构造的》等文章中，都使用了概率统计的方法，在汉语音韵学的研究中，开风气之先。

不过，上述研究中使用数学方法是非常局限的，并没有把数学方法在语言学中的应用作为一个独立的学科来看待，还不能算为真正的数理语言学的研究，但这是我国数理语言学研究的前奏。

二、北京大学是我国数理语言学的摇篮

就在我国学者开始在语言研究中尝试着使用数学方法的时候，国外兴起了数理语言学，建立起了完善的理论和方法，并且在大学中开设了数理语言学的课程。数理语言学作为一个独立的学科出现在现代语言学的百花园中。

1956年，我国开始注意到国外数理语言学的兴起和发展，在我国科学研究的发展规划中，确立了名称叫做“机器翻译，自然语言翻译规则的建立和自然语言的数学理论”的课题。这个课题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机器翻译，另一部分是自然语言的数学理论，也就是今天我们所说的“数理语言学”。

1959年，刘涌泉在《中国语文》第6期上发表了《谈数理语言学》一文，非常简要地介绍数理语言学这个新兴学科的主要内容和研究方法。但是，由于数理语言学研究要求研究者同时兼具语言学和数学的背景，当时我国的语言学界，还没有这样的学者，因此，虽然数理语言学与机器翻译的研究同时列入了我国的科学研究发展规划，实际上我国只是开展了机器翻译的研究，并没有开展数理语言学的研究。由于缺乏文理兼通的人才，我国的数理语言学在难产中。

北京大学为我国数理语言学的研究造就了这样的人才。北京大学高举五四“民主”和“科学”的大旗，学术空气非常自由，北京大学的图书馆藏书丰富，学生可以阅读到各种最新的科学杂志，了解到国内外最新的学术发展动向。这种自由的学术气氛大大地开阔了学生的眼界，使他们有可能紧紧跟上国际学术发展的前沿。1957年北京大学地球化学专业研究化学元素分布规律的理科学生冯志伟，在北京大学图书馆馆藏的1956年出版的美国《信息论》(*IRE Transaction, Information Theory*)杂志上，偶然地看到了美国语

言学家乔姆斯基(N. Chomsky)的论文《语言描写的三个模型》(*Three models for the description of language*),被乔姆斯基语言研究中的新思想深深地吸引了。乔姆斯基在他的文章中,提出了形式语言和形式文法的新概念,他把自然语言和计算机程序设计语言置于相同的平面上,用统一数学方法进行解释和定义,提出了语言描写的三个模型。用数学方法描写的这三个模型是这样地抽象,它们既可以用于描写自然语言,又可以描写计算机程序设计语言。冯志伟预感到这种语言的数学描写方法,将会把自然语言和程序设计语言紧密地结合起来,在信息的处理和研究中发挥出巨大的威力。他下决心来研究数学方法在语言中的应用这个问题,从理科转到中文系语言学专业从事语言学的学习。转入语言学专业之后,冯志伟一面学好传统语言学的各门课程,一面利用课余时间,继续研究数理语言学的问题,他尽量充分地利用北京大学图书馆丰富藏书和最新的杂志,跟踪着国际上数理语言学发展的足迹。1964年他考上了语言学理论的研究生,经导师同意,他的研究生毕业论文的题目定为《数学方法在语言学中的应用》,在我国语言学研究中,首次系统地、全面地来研究数理语言学这个新兴学科。

这样,我国的数理语言学研究便首先在北京大学正式地开展起来,北京大学中文系的著名语言学家王力和朱德熙都支持冯志伟的数理语言学研究,王力对冯志伟说:"语言学不是很简单的学问,我们应该像赵元任先生那样,首先做一个数学家、物理学家,然后再做一个合格的语言学家。"朱德熙对冯志伟说:"数学和语言学的研究都需要有逻辑抽象的能力,在这一方面,数学和语言学有共同性。"北京大学的这些第一流的学者,总是站在科学的最前沿来看待学术的发展,他们的鼓励给了冯志伟以巨大的力量。可是,不久便发生了"文化大革命",王力和朱德熙都被打成反动"学术权威",冯志伟的数理语言学研究也随之失去了支持,这个新兴学科的研究被扼杀在襁褓之中,他被分配到云南边疆的一所中学里教

物理课。

但是，数理语言学仍然强烈地吸引着他，在云南边疆那样闭塞的环境中，他设法利用业余时间，潜心研究数理语言学的问题，在信息不足、资料缺乏的困难条件下，阅读了他所能搜集到的各种关于数理语言学的资料，为了阅读散见于各种外文书刊中的数理语言学文献，他掌握了英、法、德、俄、日等五种外国语，紧跟着世界上数理语言学发展的步伐。冯志伟总结了当时国外数理语言学的成果，于1975年，写成了《数理语言学简介》的长篇文章，在重庆的一家自然科学杂志《计算机应用与应用数学》上发表，向国内计算机界和数学界详尽地介绍数理语言学的最新情况。这一篇文章犹如空谷之足音，使当时被"文化大革命"封闭了世界学术进展的中国学术界了解到国外信息时代已经到来的最新动态。冯志伟在这篇文章中兴奋地告诉广大读者："信息时代的到来，使得语言学、数学和计算机科学结下了不解之缘，语言研究和计算机技术已经到了非结合不可的地步了！"如今在我国计算语言学界的许多著名学者，就是从这篇文章中最早了解到语言学与数学的联系，从而决心走上了研究计算语言学的学术道路的。

粉碎"四人帮"之后，迎来了科学的春天。1978年，冯志伟考上了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信息科学系机器翻译专业的研究生，从云南回到了北京。1979年，《计算机科学》杂志创刊，他又在《计算机科学》创刊号上发表了《形式语言理论》的长篇论文，用严格的数学表达方式向计算机科学界说明数理语言学中的形式化方法如何推动了当代计算机科学的发展，并且指出，在数理语言学研究中发展起来的形式语言理论事实上已经成为了当代计算机科学不可缺少的一块重要的理论基石，计算机科学绝不可忽视形式语言理论。许多人认为这篇文章一定是计算机科学家写的，后来，当计算机界的一些专家了解到，这篇论文的作者竟然是文革前北京大学中文系的一个文科研究生的时候，感到非常惊讶。

不久，冯志伟被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选送到法国格勒诺布尔理科医科大学应用数学研究所(IMAG)自动翻译中心(GETA)学习，师从当时国际计算语言学委员会主席、法国著名数学家沃古瓦(B. Vauquois)教授专门研究自动翻译和数理语言学问题。1981 年，冯志伟从法国回到祖国，在国内大力倡导和开展数理语言学的研究。

1982 年，他应北京大学的邀请，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开设了"语言学中的数学问题"的选修课。这是国内首次在高等学校全面地、系统地讲述数理语言学的课程，受到学生们的欢迎。北京大学当时的校长、著名数学家丁石孙教授在他的专著《数学与教育》一书中，对冯志伟的这门课程作了如下的评价："1982 年，北京大学中文系开设了《语言学中的数学问题》，这是给汉语专业学生开的选修课程，许多同学对这门学科产生了很大的兴趣，经过一个学期的学习，同学们初步认识了现代数学的发展给语言学注入了生机，觉得获益匪浅，对语言学这门古老的学科分支的发展充满了信心，而且，这一举动冲击了相当多的人的旧概念，使闭塞的中国学术界认识到，即使在人文科学教育中，数学也在逐渐起作用。"在北京大学讲稿的基础之上，冯志伟写出了我国第一部数理语言学的专著，书名就叫做《数理语言学》，于 1985 年 8 月由上海知识出版社出版。

北京大学孕育了中国的数理语言学，培养了数理语言学的一代新人。北京大学确实是中国数理语言学的摇篮。

数理语言学可以分为统计语言学、代数语言学和应用数理语言学三个部门。下面，我们分别介绍我国学者在这三个方面所作的工作。

三、我国的统计语言学研究

统计语言学采用概率论、数理统计和信息论等数学工具来研究语言成分出现的概率和频率，从而揭示语言的统计规律。我国前辈语言学家曾经提出“例不过十不立，反例不过十不破”的原则来制定语言规则，这个原则常常作为判断语言学家治学态度是否严谨的准绳。其实，语言符号具有随机性，对于语言活动这种随机现象来说，要想找出十个例子来立某条语言规则并不难，而要找出十个反例来破某条语言规则也很容易，以十个例子或十个反例来作为某条语言规则立或破的标准，看来未必恰当。最好的办法还是采用统计数学的方法来对交际活动中出现的各种语言现象进行描述。如果我们能够从统计语言学理论的高度，把语言的随机性看成是语言符号本身的一种自然特性，并采用恰当的数学工具来描述这种随机性，那么，我们对于语言规则中的大量的例外情况也就不会感到迷惑不解和束手无策了，因为这些例外的情况正是语言符号本身的随机性而形成的。

我国在统计语言学方面，进行了汉字频度的统计研究、汉字结构统计研究、汉语单词频度的统计研究、汉语普通话语音统计研究、句型统计研究、方言统计研究、汉语语言风格统计研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1974 年 8 月 9 日，当时的四机部、一机部、中国科学院、新华通讯社和国家出版局联名向国家计委申请研制“汉字信息处理工程”，同年 9 月 24 日，国家计委下文，批准这一工程，并提出，这一工程由四机部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和办公室。这就是有名的“七四八”工程。

研制汉字信息处理系统，首先要弄清汉字的属性和使用情况，进行汉字统计研究。为此，“七四八”工程领导小组和国家出版局商

定并拨出专款，开展汉字频率的统计研究，由北京新华印刷厂和北京市印刷技术研究所等 19 个单位参加，用两年的时间，把各单位收集来的三亿多字的出版物，分为科学技术、文学艺术、政治理论和新闻通讯四类，并从中选出 86 本书、104 本期刊、7075 篇论文，合计 21,657,039 字，作为统计研究的样本，四类材料分别进行频率统计，最后汇总成一份综合资料，提供给"七四八"工程使用。他们的统计是用手工进行的，从 21,657,039 个汉字样本中，统计出不同的汉字为 6347 个，并编成《汉字频度表》一书。手工查频费时费力，容易出错，统计样本范围越大，字数越多，出错率也就越高。《汉字频度表》各表的总字次之和与总表的总字次竟然相差 31565 次之多。可见，手工查频实在是一件事倍功半、枯燥乏味的困难工作。由于当时技术条件的限制，尽管存在这些差错，手工查频仍然是功不可没的。

北京航空学院计算机科学工程系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后更名为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合作，利用计算机进行了大规模的汉字频度统计研究。他们根据抽样的理论，将 1977 年至 1982 年出版的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文献 138,000,000 字的语料，抽样 11,873,029 字进行统计。社会科学的语料分社会生活、人文科学、政治经济、新闻报道、文学艺术五个科目，自然科学分建筑运输邮电、农林牧副渔、轻工业、重工业、基础科学五个科目。这项汉字频度统计工作于 1985 年完成，提供出 13 种字频统计表，为现代汉字的定量研究提供了有用的数据。

北京语言学院对十年制语文课文进行了字频统计，统计结果提供了一个《按出现次数多少排列的常用汉字表》，包含 1000 个常用汉字，它们在 520,934 汉字的全部统计语料中，出现的总次数为 409,305 次，占 78.57%。

在汉字频度统计研究的基础上，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和新闻出版署联合发布了《现代汉语通用字表》，共收 7000 个汉字，

包括《现代汉语常用词表》收入的 3500 字，主要依据《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删去了其中的 500 字，增收 854 字。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还与武汉大学合作，进行了汉字结构的统计分析。在汉字部件方面，分别统计了汉字的结构方式频度、汉字部件分级频度、汉字末级部件组字频度；在汉字笔画方面，分别进行了汉字的笔画数统计、汉字起笔笔画统计、汉字基本笔画出现频度统计。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中文信息司还对国家标准《信息交换用汉字编码字符集·基本集》中的 6440 个合体字进行了结构统计分析，特别是统计了汉字结构方式按部件数目分布的频度。这样的统计研究，对于汉字教学、汉字键盘输入和基于部件组字的汉字库技术，都是很有价值的。

我国还进行了汉语单词的频度统计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在 1979 年开始进行词频统计的研究，他们采用人工和计算机相结合的方式，对 200 万字的语料进行了单词切分和词频统计的工作，统计的总词汇量为 1,315,752 词次，含不同的单词共 31,159 个，统计结果编成《现代汉语频率词典》出版。

1986 年，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根据北京航空学院的现代汉字字频统计资料，用计算机对 7554 个现代汉字的读音进行了统计研究，取得了现代汉字的声母、韵母、声调、音节等的各种统计数据。由于这些数据是对于动态使用中的汉字进行统计的结果，它们更能准确地反映汉字字音在现代汉语书面语中的分布情况。

清华大学开展了现代汉语句型频度的统计研究，并于 1995 年 10 月通过了由国家教委组织的专家鉴定。这项研究工作分为实验模型和系统实现两个阶段，在实验模型阶段，对大约 25 万字的真实语料作了分析与统计，研制了“汉语句型频度表”，在系统实现阶段，对实验模型作了进一步完善，语料扩大到 300 万字，压缩了标准句型的数量，提高了句型对语言材料的覆盖率。这项句型统计研

究采取了规则和统计相结合的策略，以谓语作为句型分析的中心，为现代汉语句型研究提供了科学依据。

美国华裔学者王士元教授在美国柏克莱加州大学建立了“汉语方言计算机词典”（简称DOC），主要取材于北京大学中文系编的《汉语方音字汇》，共收2700多字，每字之下注有以《切韵》等韵书及韵图为依据的中古音的开合、等第、韵摄、调类以及在现代17个地点的方言发音。我国学者陆致极利用DOC，采用统计方法来研究汉语方言之间的接近程度，得到了汉语方言亲疏关系的类聚树形图，从类聚树形图中可以看出方言之间的接近程度和分歧程度，清除地表明了汉语各大方言区的组合情况和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根据统计语言学方法得出的结论与根据非数学方法得出的结论相当吻合，足以说明统计语言学为汉语方言的研究开辟了一条新的途径。

风格是人们在交际活动中形成的个人言语特征，这种风格在数量上的表现，就是人们各自的言语在统计特性上的差异。武汉大学语言自动处理研究组用计算机对六位现代作家的12部作品进行过语体风格的研究。他们发现，某些汉字在小说和剧本中的出现次数的分布呈互补关系：如果某些汉字在小说中具有相对高频，那么，它们在剧本中就具有相对低频；如果某些汉字在剧本中具有相对高频，那么，它们在小说中就具有相对低频。正是这样一种互补分布，使得小说和剧本在汉字这个平面上区分开来。语言风格的统计研究还进入了《红楼梦》的研究中，学者们从《红楼梦》中词语的相关程度、用词用字的统计规律来研究该书前八十回和后四十回的相互关系，得出了不同的结论。美国威斯康星大学华裔学者陈炳藻认为，前八十回与后四十回用词相关程度极高，它们的作者应是一人；深圳大学的研究小组却判定后四十回语言风格突变，作者与前八十回不同。复旦大学数学系李贤平从47个虚词在各回的出现频度作统计分析，他的结论令人咋舌：《红楼梦》是由不同作者在不

同时期陆续写成的。这三种假说引起了红学界的争议。

汉字的“熵”(entropy)是汉字所含信息量大小的数学度量。近几十年来，国外学者已陆续测出一些拼音文字字母中的熵，而汉字数量太大，各个汉字的出现概率各不相同，因此，要计算包含在一个汉字中的熵十分复杂。在八十年代初期，冯志伟提出了“汉字容量极限定律”，他用严格的数学方法，证明了当统计样本中汉字的容量不大时，包含在一个汉字中的熵随着汉字容量的增加而增加，当统计样本中的汉字容量达到 12366 字时，包含在一个汉字中的熵就不再增加了，这意味着，在测定汉字的熵的时候，统计样本中汉字的容量是有极限的。这个极限值就是 12366 字，超出这个极限值，测出的汉字的熵再也不会增加了。根据汉字容量极限定律，冯志伟在包含 12370 个不同汉字的统计样本的范围内，初步测出了在考虑语言符号出现概率差异的情况下，包含在一个汉字中的熵为 9.65 比特。由此得出结论：从汉语书面语总体来考虑，在全部汉语书面语中，包含在一个汉字中的熵是 9.65 比特。1995 年，冯志伟测定了在充分考虑汉字上下文的影响时包含在一个汉字中的熵，这个熵叫做“极限熵”。他测得，汉字的极限熵平均为 4.0462 比特。他的方法是通过英汉文本字符容量的对比来间接地推算极限熵，避免了复杂的测试和计算。冯志伟在研究中还发现，汉语翻译为英语时与英语翻译为汉语时，英汉文本字符容量之比是不一样的，汉译英时，英汉文本的字符容量之比为 3.8，英译汉时，英汉文本的字符容量之比为 2.7。熵的测定是数理语言学的一项基础研究，由于汉字字符量多，测定汉字的熵和极限熵都是非常困难的工作，我国学者的研究得到了国外的好评。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教授梅维恒(Victor Mair)在《评冯志伟教授的两本书》(即《现代汉字和计算机》与《中文信息处理与汉语研究》)一文中写道：“在阅读这两本书的时候，我认识了现代标准汉语(MSM)中的一个新词——‘熵’，这个新词是用来翻译英文‘entropy’或‘information

content' 的(后者也可以译为'信息量'),冯志伟计算出:一个汉字的熵为9.65 比特,与其他语言相比、法语一个字母的熵为 3.98比特,意大利语一个字母的熵为 4.00 比特,西班牙语一个字母的熵为 4.01 比特,英语一个字母的熵为 4.03 比特,德语一个字母的熵为 4.12 比特,俄语一个字母的熵为 4.35 比特,汉字的熵大得惊人。有些赞扬汉字的人宣称,汉字的熵这样大,似乎对于信息处理大有好处,然而,冯志伟却提出了与此完全不同而又令人信服的观点。"梅维衡教授指出:"这样的论述当然应该是非常雄辩而有说服力的"。

近年来,由于语料库技术的发展,大规模真实文本的处理成了自然语言信息处理的主要战略目标,语言学中的统计方法显得越来越重要。在过去 20 多年的时间内,从事自然语言处理的学者都把他们的研究目标局限在某个十分狭窄的专业领域之内,他们采用的主要方法是基于规则的句法语义分析方法,尽管这样的研究方法在某些受限的子语言中也获得了一定的成功,但是,如果要进一步扩大这些系统的覆盖面,用它们来处理大规模真实的文本,仍然存在着很大的困难,其中最主要的原因可以归结为知识的空缺问题,也就是说,从自然语言处理系统所需要装备的知识来看,其数量之浩大和颗粒度之精细是以往的系统所远远不及的,而且,随着系统拥有的知识在数量和精细程度上发生的巨大变化,系统在如何获取、表示和管理知识等基本问题上,不得不另辟蹊径,大量采用基于统计的经验主义方法。这样,统计语言学便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由于计算技术的飞速发展,机器存储的容量越来越大,计算机的速度也越来越快。在六十年代,100 万词的语料库已经被人们认为是其大无比的了,可是,在九十年代,几千万词的语料库已经不在话下,甚至出现了几亿甚至几十亿词的语料库。在这种情况下,采用统计方法来研究语言的目的就不仅仅在于探索语言的某些局

部的统计规律，而是为了使用语料库作为唯一的信息来源，通过统计方法来获取语言中所蕴藏的知识。使用统计方法获取知识，知识在统计的意义上被解释，所有的数学参量都是通过统计处理从语料库中自动地习得的。传统的统计语言学难以满足大规模真实文本处理的需要，一些新的统计模型和统计方法被提出来了。

这些新的语言统计模型和统计方法主要有噪音信道模型、基于优先的分析技术和隐马尔可夫模型。

噪音信道理论想像有这么一个噪音信道，它使一系列的输入文本 I 进入信道之后，在噪音的干扰下产生讹变。在输出端得到了一系列讹变的输出 O，如下图所示：

I → 噪音信道 → O

噪音信道理论的目的在于，如何根据讹变了的输出文本 O 推算出正确的输入文本 I。从原则上说，我们可以计算出所有可能的输入文本，并从中选出具有最高评分的输入文本作为最接近 I 的输入文本。

用噪音信道理论来看机器翻译，机器翻译过程可以这样来看待：一种语言 S 由于经过了一个噪音信道而发生了扭曲变形，在信道的另一端呈现为另一种语言 T，机器翻译就是如何根据观察到的语言 T，恢复最为可能的语言 S。语言 S 是信道意义上的输入，在翻译意义上就是目标语言，语言 T 是信道意义上的输出，在翻译意义上就是源语言，表示如下：

目标语言 →噪音信道 →源语言

这样，机器翻译的过程就是如何根据源语言推算具有最高评分的目标语言的过程。

用噪音信道理论来看文本语料库的词性标注，词性标注过程就可以这样来看待：在信道输入端的一串词性标记，经过噪音信道之后讹变为一串单词，词性标注过程就是如何根据讹变了的单词串，计算出所有可能的词性标记串，并从中选出最高评分的词性标

记串作为最接近的词性标记串的过程。表示如下：

词性标记串 → 噪音信道 → 单词串

用噪音信道理论来看语音识别和文字识别，识别过程就可以这样来看待：在信道输入端的一组语音（或一串文字），经过噪音信道之后讹变为一组有错的语音（或一串有错的文字），识别过程就是如何根据讹变了的一组有错的语音（或一串有错的文字），计算出所有可能的语音串（或文字串），并从中选出最高评分的语音串（或文字串）作为最接近的语音串（或文字串）的过程。表示如下：

语音串（或文字串）→ 噪音信道 → 有错的语音串（或有错的文字串）

用噪音信道理论来看文本的自动校对，校对过程就可以这样来看待：在信道输入端的一个文本，经过噪音信道之后讹变为一个有错误的文本，文本自动校对的过程就是根据错误的文本，计算出所有可能的正确文本，并从中选出最高评分的文本作为最接近的正确文本的过程。表示如下：

正确文本 → 噪音信道 → 有错误的文本

用噪音信道理论来看拼音汉字转换，转换过程就可以这样来看待：一串汉字经过噪音信道之后，讹变成一串拼音形式，拼音汉字转换的过程就是根据讹变的拼音形式，计算出所有可能的汉字串，并从中选出最高评分的汉字串作为最接近的汉字串的过程。表示如下：

汉字串 → 噪音信道 → 拼音串

近年来，我国根据这种噪音信道理论，在机器翻译、语音自动识别、汉字自动识别、汉语文本自动校对、拼音汉字转换方面，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这是统计语言学在我国自然语言处理中的很重要的应用成果，充分说明了数理语言学的理论对于自然语言处理的实践的指导作用。

基于优先的分析技术是当前自然语言处理中应用的另一种重

要的新统计技术。

在自然语言中，词与词之间存在着优先(preference)关系，通过计算词与词之间的互信息(mutual information)，建立单词之间的 n-元语法模型，就可以从语料库中提取大量有用互信息。这些

论、格论等离散的、代数的方法来研究语言。代数语言学是基于规则的，它代表着数理语言学中的理性主义方法。在数理语言学的研究中，我们主张把经验主义的方法与理性主义的方法结合起来，因此，我们不能不注意这种基于理性主义的代数语言学。尽管目前语言学界对于美国语言学家乔姆斯基(N. Chomsky)的生成转换语法理论还有不同的看法，但是，他所提出的形式语言理论奠定了代数语言学的基础，却是大家所公认的。乔姆斯基对于自然语言的递归性有明确的认识，他的形式语言理论，试图采用有限的规则来描述和生成自然语言中无限的句子。形式语言理论中的"文法"，就是有限个规则的集合，这些规则能递归地生成语言中数目是潜在地无限的句子。乔姆斯基的"文法"，既可以描述自然语言，也可以描述程序设计语言，具有很高的抽象性。

冯志伟从公理化方法的角度来研究乔姆斯基的形式文法，把乔姆斯基的形式文法同数学中的半图厄系统(semi-Thue system)相比较，指出了乔姆斯基的形式文法，不过是数学中的公理系统理论在语言分析中的应用而已，语言就是由文法这一公理系统从初始符号出发推导出的无限句子的集合；文法的规则是有限的，文法中的终极符号和非终极符号的数目也是有限的，可是，由于语言符号具有递归性，文法这一公理系统就能够根据有限的符号，通过有限的重写规则，递归地推导出无限的句子来。冯志伟的研究，从数学的基础理论方面揭示了形式文法的实质。

乔姆斯基根据形式语法的原理，提出了短语结构语法来作为自然语言形式描述的一种手段，这种语法在自然语言处理中得到了广泛的使用。国内外的许多机器翻译系统都采用乔姆斯基的短语结构语法作为系统设计的基本理论依据，根据乔姆斯基的短语结构语法，表示句子结构的树形图中的每一个结点只有一个相应的标记，结点与标记之间的这种关系是一种单值标记函数的关系。这种单值标记函数表示的语言特征是十分有限的，因而在机器翻

译的语言分析和生成中，会产生大量的歧义结构，形成大量的不合语法的句子，它的分析能力有限，生成能力过强，这是短语结构语法的一个致命的缺点。1981 年，冯志伟在法国研制开发机器翻译系统的实践中，就敏锐地认识到短语结构语法的这种致命缺点，经过在计算机上编写程序进行潜心的钻研和反复的试验，他提出了多叉多标记树模型(简称 MMT 模型)，在这个模型中，他采用多值标记函数来代替短语结构语法的单值标记函数，使得树形图中的一个结点，不再仅仅对应于一个标记，而是对应于若干个标记，这样便大大地提高了树形图的标记能力，使得树形图的各个结点上，都能记录足够多的语法语义信息，把句子中所蕴含的丰富多采的信息充分地表示出来，这种多值标记函数的理论，从根本上克服了乔姆斯基的短语结构语法在描述自然语言时的严重缺点，提高了其有限的分析能力，限制了其过强的生成能力。冯志伟的 MMT 模型是对乔姆斯基短语结构语法的一个带有实质意义的重要改进，提出后立即引起了国际语言学界的重视，在 1982 年于布拉格召开的国际计算语言学会议(COLING'82)上，在 1983 年于北京召开的国际中文信息处理会议(ICCIP'83)上，在 1984 年于香港召开的东南亚电脑会议(SEARCC'84)上，都讨论了 MMT 模型。就在冯志伟提出 MMT 模型的同时，国外一些计算语言学家也看到了短语结构语法的局限性，分别提出了各种手段来改进它。例如，1983 年卡普兰(R. M. Kaplan)和布列斯南(J. Bresnan)提出的“词汇功能语法”、1983 年马丁·凯依(Martin Tay)提出的“功能合一语法”、1985 年盖兹达(G. Gazdar)等提出的“广义短语结构语法”、1985 年珀拉德(C. Pollard)提出的“中心语驱动的短语结构语法”等，都采用了“复杂特征”来描述自然语言，他们所说的所谓“复杂特征”实际上也就是冯志伟提出的“多值标记”，名异而实同。所以，冯志伟提出的 MMT 模型，是世界计算语言学者对乔姆斯基的短语结构语法进行改进的一个重要方面和不可分割的组成

部分，MMT 模型是八十年代较早提出的一个旨在改进短语结构语法的形式化模型，当时我国学者在这方面的研究在国际上是处于前沿地位的。1984 年荷兰阿姆斯特丹北荷兰出版社出版的多卷专著《计算机科学基础研究》第 9 卷《自然语言处理的计算机模型》一书（由意大利米兰大学主编）中，曾详细介绍了冯志伟的 MMT 模型，并评论说："冯氏关于独立分析一独立生成的主张，关于尽可能地从源语言分析中获取多方面信息的主张，是当前自然语言处理研究中的一个重要进展。"

冯志伟还结合我国中文信息处理的需要，研究了采用 MMT 模型来作汉语自动分析的各种问题。他指出，在汉语的自动分析中，采用"多值标记"的必要性更加明显。这是因为汉语的句子不能只用词类或词组类型等简单特征来描述，汉语句子各个成分的词类、词组类型、句法功能、语义关系、逻辑关系之间，存在着极为错综复杂的关系，如果只采用简单特征，就无法区分各种歧义现象，达不到汉语自动处理的目的。具体地说，这是由于：1. 汉语句子中的词组类型（或词类）与句法功能之间不存在简单的一一对应关系；2. 汉语句子中词组类型（或词类）和句法功能相同的成分，它们与句子中其它成分的语义关系还可能不同，句法功能和语义关系之间也不是简单地一一对应的；3. 汉语中单词所固有的语法特征和语义特征，对于判别词组结构的性质，往往有很大的参考价值，除了词组类型这样的简单特征之外，再加上单词固有的语法特征和语义特征，采用多值标记来描述，就可以判断词组结构的性质。

冯志伟还提出了用于多值标记的汉语"特征/值"系统，特征可分为静态特征和动态特征两大类。其中，静态特征有：词类特征、单词的固有语义特征和它的值、单词的固有语法特征和它的值，动态特征有：词组类型特征和它的值、句法功能特征、语义关系特征、逻辑关系特征。在自动句法语义分析中，静态特征是计算机进行运算

的基础，计算机依赖于这些预先在词典中给出的静态特征，通过有穷步运算，逐渐计算出各种动态特征，从而逐步弄清楚汉语句子中各个语言成分之间的关系，达到句法语义分析的目的。

冯志伟利用MMT模型，于1981年进行了汉一法/英/日/俄/德多语言机器翻译试验，建立了FAJRA系统，于1985年进行了德—汉机器翻译试验和法-汉机器翻译试验，建立了GCAT德-汉机器翻译系统和FCAT法-汉机器翻译系统，检验了MMT模型分析汉语和生成汉语的能力，试验结果良好。实践证明，MMT模型确实是汉语自动处理的一个较好的形式化模型。近来，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系采用MMT模型，研制了CEMT—III汉—英机器翻译系统，该系统词典容量4万条，各类规则3600条，译文准确率为78%，在IBM386/33计算机上，翻译速度为每小时3500单词，该系统已处于商品化的前期。

冯志伟进一步把MMT模型运用到汉字结构的研究中，提出了汉字结构的括号式表示法，用这种方法可以把一个汉字按层次分解为树形图结构，再用括号表示出来，便于理解和记忆，在对外汉语教学中受到外国学生的欢迎。德国特里尔大学韦荷雅(Dorothea Wippermann)博士1996年在《评冯志伟新著〈汉字的历史和现状〉(德文版)》一文中指出，冯志伟"在汉字研究中引入了现代的成分分析法。对于这种方法，直到现在为止，许多在专家圈子之外的普通人还很不熟悉，所知极少。这种分析法认为，汉字是由不同的图形成分组合而成的一个封闭的集合，其中的每一个较大的成分都可以进一步被拆分为较小的成分，一直被拆分到单独的笔画为止。汉字结构的这种多层次的多分叉的构造图形可以用树形图来表示，这样一来，便为揭示汉字总体结构的研究提供了一种系统性的理论和方法。这种在中文信息处理中行之有效的成分分析法，对于汉字的研究和学习，也提供了一种新的记忆手段。"

冯志伟还用法国学者特斯尼耶尔(L. Tesnière)的从属关系

语法来研究汉外机器翻译问题，首次把“价”(valence)的概念引入我国的机器翻译研究中，他把动词和形容词的行动元分为主体者、对象者、受益者三个，把状态元分为时刻、时段、时间起点、时间终点、空间点、空间段、空间起点、空间终点、初态、末态、原因、结果、目的、工具、范围、条件、作用、内容、论题、比较、伴随、程度、判断、陈述、附加、修饰等 27 个，以此来建立多语言的自动句法分析系统，对于一些表示观念、感情的名词，也分别给出了它们的价。他还把从属关系语法和短语结构语法结合起来，在表示结构关系的多叉多标记树形图中，明确地指出中心语的位置，并用核心(GOV)、枢轴(PIVOT)等结点来表示中心词。这是我国学者最早利用从属关系语法来进行自然语言计算机处理的尝试。

冯志伟根据机器翻译的实践，提出了表示从属关系语法的从属树(Dependence Tree)应该满足如下 5 个条件：1. 单纯结点条件：从属树中，只有终极结点，没有非终极结点，从属树中的所有结点所代表的都是句子中实际出现的具体的单词；2. 单一父结点条件：在从属树中，除了根结点没有父结点之外，所有的结点都只有一个父结点；3. 独根结点条件：一个从属树只能有一个根结点，这个根结点，就是从属树中唯一没有父结点的结点，这个根结点支配着其他的所有的结点；4. 非交条件：从属树中的树枝不能彼此相交；5. 互斥条件：从属树中的结点之间，从上到下的支配关系和从左到右的前于关系之间是互相排斥的，如果两个结点之间存在着支配关系，它们之间就不能存在前于关系。冯志伟提出的这 5 个条件比 1970 年美国计算语言学家罗宾孙(J. Robinson)提出的从属关系语法的 4 条公理更加直观，更加便于在机器翻译中使用。

冯志伟还把数理语言学的理论应用到术语数据库的研究中，提出了“术语形成的经济律”，证明了在一个术语系统中，术语系统的经济指数与术语平均长度的乘积恰恰等于单词的术语构成频度之值，并提出了“FEL 公式”来描述这个定律。根据 FEL 公式可

知，在一个术语系统中，提高术语系统经济指数的最好方法是在尽量不过大地改变术语平均长度的前提下，增加单词的术语构成频度。这样，在术语形成的过程中，将会产生大量的词组型术语，使得词组型术语的数量大大地超过单词型术语的数量，而成为术语系统中的大多数。FEL 公式从数理语言学的角度，正确地解释了为甚么术语系统中词组型术语的数目总是远远大于单词型术语的数目的数学机理，它反映了语言中的省力原则和经济原则，这是我国学者对于数理语言学中齐夫定律(Zipf's law)的新发展。

语言是现实的编码体系，术语形成的经济律反映了用词作为语言材料进行单词型术语和词组型术语的编码时的经济律，这一经济律也可适用于语言编码的其他领域。汉语中在用单字组成多字词的时候，有限数目的单字组成了为数可观的多字词，多字词以增加自身的长度为代价来保持汉语中原有单字的个数或者尽量不增加原有单字的个数，体现了组字成词这个编码过程的经济律。多字词也就是双音词或多音词，吕叔湘指出，“北方话的语音面貌在最近几百年里没有多大变化，可是双音词的增加以近百年为甚，而且大部分是与经济、政治和文化生活有关的所谓‘新名词’。可见同音词在现代主要是起消极作用，就是说，要创造新的单音词是极其困难的了。”吕叔湘在这里一方面指出了要创造新的单音词(即单字)极其困难，一方面又指出了双音词(即双字词)的大量增加的现象，这正是组字成词的经济律的生动体现。

对汉字结构及其构成成分的统计与分析表明，在《辞海》(1979年版)所收的 16295 个字和 GB2312－80 国家标准《信息交换用汉字编码字符集・基本集》收入而《辞海》未收的 43 个字中，简化字和被简化的繁体字(包括被淘汰的异体字和计量用字)以及未简化的汉字共有 16339 个，它们是由 675 个不能再分解的末级部件构成的，简化字和未简化的汉字(不包括被简化的繁体字、被淘汰的异体字和计量用字)共 11837 个，它们是由 648 个不能再分解的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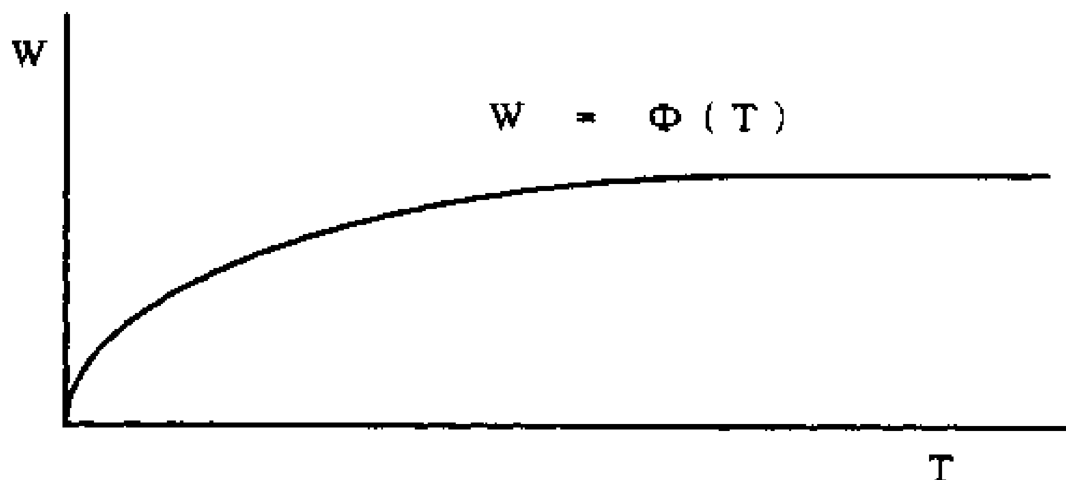
级部件构成的。由少量的部件构成大量的汉字，体现了部件构成汉字这一编码过程的经济律。

所以，冯志伟提出的术语形成经济律实际上乃是“语言编码的经济律”，这是语言学中的一个普遍规律，它支配着语言编码的所有过程。

冯志伟在研究 FEL 公式的同时还提出了“生词增幅递减律”，他指出，在一个术语系统中，每个单词的绝对频度是不同的，经常使用的单词是高频词，不经常使用的单词是低频词，随着术语条目的增加，高频词的数目也相应地增加，而生词出现的可能性越来越小，这时，尽管术语的条数还继续增加，生词总数增加的速率却越来越慢，而高频词则反复地出现，生词的增幅有递减的趋势。这个“生词增幅递减律”不仅适用于术语系统，也适用于阅读书面文本的过程，人们在阅读一种用自己不熟悉的语言写的文本时，开始总有大量不认识的生词，随着阅读数量的增加，生词增加的幅度会逐渐减小，如果阅读者能够掌握好已经阅读过的生词，阅读将会变得越来越容易。在生词数 W 与文本容量 T 之间存在着如下的函数关系：

$$W = \Phi(T)$$

生词增幅递减律这种函数关系可图示如下：



从图中可以看出，随着文本容量 T 的增大，生词数目 W 的增幅逐渐减小，曲线也就越来越平滑，整个曲线呈现上凸的抛物线形状。这条函数曲线也同时反映了阅读书面语时生词增加的过程，它实际上就是人们阅读过程中生词变化规律的数学描述，可以称为"阅读曲线"。

冯志伟在术语研究中还提出了"潜在歧义论"(Potential Ambiguity Theory，简称 PA 论)，指出了中文术语的歧义格式中，包含着歧义性的一面，也包含着非歧义性的一面，因而这样的歧义格式是潜在的，它只是具有歧义的可能性，而并非现实的歧义，潜在的歧义能否专转化成现实的歧义，要通过潜在歧义结构的"实例化"(instantiation)过程来实现，"实例化"之后，有的歧义结构会变成真正的歧义结构，有的歧义结构则不然。这一理论是对传统语言学中"类型-实例"(type-token)观念的冲击，深化了对于歧义格式本质的认识，冯志伟把 PA 论推广到日常语言的领域，促进了自然语言处理中的歧义消解的研究。

刘涌泉在机器翻译研究的实践的基础之上，提出了中介成分分析法。中介成分既不是机器翻译中的源语言成分，也不是机器翻译中的目标语言成分，而是介于源语言和目标语言之间一种特殊的成分。中介成分是通过源语言的语法分析和语义分析，并考虑到目标语言转换而得出来的，它不仅能表示语言成分的功能意义，而且还能表示语言成分的分布关系以及反映两种语言的对比差异。制定中介成分的原则是：逻辑语义原则、结构层次原则、对比差异原则。把这三条原则综合起来考虑，可以得出几十个中介成分。在相关分析独立生成的外汉机器翻译系统中，外语的分析是相关于汉语来进行的，分析的结果得出各种中介成分，然后根据中介成分所表示的逻辑语义、结构层次和对比差异的信息，独立地生成汉语。中介成分分析法在我国早期的机器翻译系统中，曾经是一种主流的方法，影响比较大。

刘倬研究英汉机器翻译已经有30多年了，他不仅研究机器翻译中的语言问题，而且还亲自在计算机上编写程序，有丰富的实践经验，他已经设计了五个英汉机器翻译系统，他与北京高立公司联合开发的英汉机器翻译系统已经推向了市场，实现了商品化。在长期研究机器翻译的实践中，他提出了句素分析法。他认为，在机器翻译中，句子的语法分析过程是一个动态过程，如果把动态分析过程的加工对象只看成是某种静态形式的"词"，是很不恰当的；语法分析的对象应该是随机的、动态的东西，在不同的阶段，语法分析的对象可能是词，也可能是词组，也可能是分句，刘倬把它们统称为"句素"（冯志伟建议把句素的英文术语译为listeme）。句素分析法对句子的组成提出了新的观点：1. 句子组成的单位不是词而是句素；2. 句素可以是一个词或者一个词组，也可能是一个分句；3. 句素可以分为静词句素（NP）、动词句素（VP）、结构句素（PP）三种；4. 一个句子的基本模式只有两个：一个由动词句素构成，一个由静词句素构成，动词句素在基本模式中占主导地位，结构句素不能单独构成句子，也不能进入句子的基本模式。句素与句素之间存在着有向的、直接的联系，一个句素只能与另一个句素发生直接联系。这种直接联系可以分为支配和附加两大类：支配是一种限定性的直接联系，如及物动词及其所支配的名词的联系，这种联系是动词本身的一种语法能力，它可以传递一个预示信息；附加是一种非限定的直接联系，如及物动词与作状语的副词的联系，状语副词在上下文中是否出现具有很大的随机性。句素和句素之间的联系还具有层级性，根据句素的联系方向，可以分为上位句素、下位句素、同位句素和外位句素。上位句素是直接联系成分的轴心，每个句素只能有一个上位句素；下位句素是直接联系轴心所带的直接联系成分，每个句素可以有若干个下位句素；同位句素是属于同一轴心的所有直接联系成分；外位句素是具有准直接联系的句素。句素之间只有表达上的逻辑联系，而没有语法上的直接联系。句素之间呈

现一种结构分布，形成一种模式结构。这种分布是灵活的、也是有限的。模式结构可以互相转换，转换方式有省略、替换、换位、扩展、复合等5种。动词句素是句子中最活跃的句素，是句子结构的轴心和关键。如果一个句子结构中除了动词谓语之外，还有其他形式的动词，那么，动词谓语就是句子结构的轴心。以谓语为轴心，把语法分析和语义分析融为一炉，实现句法分析和语义分析一体化，就可以大大地提高机器翻译语法分析的效率。

董振东提出了逻辑语义分析法。这种分析法认为，语言之所以能够成为交际工具是由于它的表义性。所谓“表义”，就是表达逻辑语义。在机器翻译时，尽管源语言和目标语言之间在结构上是各不相同的，但是，它们所表达的逻辑语义则是共同的，因此，应该着重地进行逻辑语义分析，把机器翻译系统建立在逻辑语义的基础之上。每个语言片段通常包含着3种逻辑语义关系：1．语言传输者和语言接收者之间的关系；2．说话人和语言片段内部其他实体之间的关系；3．除说话人之外，语言内部各个实体之间的关系。前两种关系叫做Ⅰ类逻辑语义关系，后一种关系叫做Ⅱ类逻辑语义关系。Ⅱ类逻辑语义关系主要表示施事、动作、受事、空间、颜色、性能等，其中，施事、动作、受事叫做主要逻辑语义项，空间、颜色、性能叫做次要逻辑语义项。在逻辑语义结构中，“动作”是核心。在对一个句子进行逻辑语义分析时，基本单位是词，承担逻辑语义的词是实体词，不承担逻辑语义的词是关系词。实体词及其词组叫做逻辑语义核，关系词及其词组叫做非逻辑语义核。对一个句子或短语进行逻辑语义分析，就是要求解这个句子或这个短语中各个逻辑语义核的逻辑语义以及它们所处的层次。句子的句法结构可以有歧义，但是，逻辑语义却没有歧义。所以，同一个逻辑语义结构可以用不同的句子结构来描述。这样，采用逻辑语义来描述句子，就可以大大地简化描述方法，得出明确简括的结论。在机器翻译时，采用逻辑语义分析法首先把源语言转换为逻辑语义结构，再从逻辑语

义结构生成目标语言。由于在保持逻辑语义不变的前提下来进行转换，可以比较容易地得到意思正确的目标语言译文。

吴蔚天提出了完全语法树分析法。这种分析法认为，在机器翻译中，可以构造出一种完全语法树来代表汉语的所有陈述句的句型。在完全语法树中，句子深层结构的每一个成分都能够找到与它们的功能相对应的位置。汉语的完全语法树应该遵守如下的构造原则：1. 一个句子最多只能有主语、谓语、宾语三个核心成分，每一个核心成分都可以由适当的修饰成分来说明，从而构造出完整地表示语法现象的完全句子；语言的自动分析首先要求确定这三个核心成分，它们同时也就是表示句子的语法关系和层次关系的完全语法树的核心；2. 如果一个句子中的单词及其相应的语法成分都能够在完全语法树中找到自己的位置，那么，就说这个句子是有解的；3. 句子的解应该具有稳定性，也就是说，不同句子中相同的语法成分在完全语法树中应该稳定地占据相同的位置；4. 句子的解应该具有唯一性，应该尽可能地符合汉语的习惯，句子的每一个模块在完全语法树中应该具有唯一的位置和语法功能；5. 句子的解应该具有可逆性，由完全语法树可以返回到原来所分析的句子；6. 句子的解应该具有排它性，对于不属于所分析语言的句子，完全语法树应该拒绝；7. 完全语法树应该是形式化的，应该便于用程序语言来描述和定义。完全语法树是根据汉语的特点设计的，既可以用于汉语分析，又可以用于汉语生成。它为汉语的自动分析提供了实施规则，为汉语的生成提供了相对稳定的模式。

鲁川和林杏光研究了汉语的格语法系统。他们认为，格系统具有层次性，他们提出的格系统具有三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角色和情景，第二个层次是主体、客体、邻体、系体、凭借、环境、根由，第三个层次进一步把主体分为施事、领事、当事三个格，把客体分为受事、客事、结果三个格，把邻体分为与事、同事、基准三个格，把系体分为系事、分事、数量三个格，把凭借分为工具、材料、方式三个格、

把环境分为范围、处所、时间、方向四个格，把根由分为依据、原因、目的三个格。他们又利用格关系，把汉语的动词分为六个次类，从两条视线来考查动词，从动词往后看客体，从动词向前看主体。看客体，将动词分为两类：带客体是及物动词，不带客体是不及物动词；看主体，也把动词分为两类：连接施事主体的是自主动词，连接当事主体的是非自主动词。瞻前顾后，根据动词主体、客体的关系，把动词一分为四：自主而又及物的是他动词（如“踢、吃、研究”等），自主而不及物的是自动词（如“跑、蹲、飞”等），非自主而及物的是外动词（如“听见、看见”等），非自主而不及物的是内动词（如“病、死”等）。由于他们将动词的语法范畴与格关系联系起来研究，对于自然语言处理中的动词描述，是很有帮助的。

上述理论和方法是我国学者结合汉语研究和机器翻译的实践提出的，这些理论和方法对于国际代数语言学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此外，我国学者对于国外数理语言学中提出的扩充转移网络、词汇功能语法、广义短语结构语法、中心语驱动的短语结构语法、功能合一语法、优选语义学、蒙太古语法等理论也进行了研究，并根据汉语的实际进行了改进。

随着自然语言计算机处理研究的进一步深入，一些计算机专家也加入了语言研究的行列之中，例如，清华大学计算机系的黄昌宁、北京大学计算机系的俞士汶、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计算机系的刘源、山西大学计算机系的刘开瑛、东北大学计算机系的姚天顺、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系的王开铸、复旦大学计算机系的吴立德、南京大学计算机系的王启祥、中国科学院计算机技术研究所的陈肇雄、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的黄曾阳，他们在业务实践中掌握了语言的分析技术，丰富了自己的语言学知识，改善了自己的知识结构，为我国的语言信息处理的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由于他们都是计算机专家，在研究中，他们善于用严谨的自然科学方法来处理语言学问题，观察语言现象时往往独具慧眼，在处理各种复杂的语

言现象时，他们的思虑之精密，他们的眼光之敏锐，他们的技能之熟巧，总令语言学家们佩服不已。在二十世纪与二十一世纪之交，这些卓有成就的计算机专家如此热忱地参加到我国的语言学研究的队伍中来，这是史无前例的壮举，是二十世纪中国语言学历史上的一段激动人心的佳话。

五、我国应用数理语言学的研究

把统计语言学和代数语言学的原理应用于自然语言的计算机处理中，就是应用数理语言学。我国在应用数理语言学方面取得的丰硕成果，是我国语言学家和计算机专家共同协作的结果。

我国的应用数理语言学研究工作主要集中在汉字的输入输出、文本语料库的多级加工以及自然语言处理系统的开发研制等语言工程方面。

在信息时代，如何把汉字输入计算机，成为汉语自然语言处理的关键性问题。目前，我国的汉字输入法大致可以分为六类：整字输入法、编码输入法、拼音-汉字转换法、印刷体光学输入法、手写输入法、声音输入法。

整字输入法就是用大键盘把整个的汉字输入计算机，这种输入法需要很大的键盘，操作不易，目前已经不再使用。

编码输入法就是给汉字规定一种便于计算机识别的代码，尽量使每一个汉字都分别对应于一个数字串或符号串，从而把汉字输入计算机。学者们提出的汉字编码方案已有近千个，其中上机通过实验和已经被采用的编码方案已达数十种之多。这些汉字编码方案大致可以分为形码、音码、形音码、音形码 4 种。从 1978 年至今，汉字编码的研究出现了百家争鸣的局面，各种方案如雨后春笋，源源不绝，指不胜屈。为了促进汉字编码的研究更加健康地向前发展，有必要对原有的方案进行评测，以便由“百家争鸣”逐渐地

发展到"百家归一"，优选出最佳的汉字编码方案。

拼音-汉字相互转移就是用计算机自动地把汉语拼音转换成汉字。

由于汉语普通话的音节在不考虑声调时只有 417 个，而常用汉字有近 7000 个，从汉语拼音转换为汉字时，就会出现一个汉字拼音对应于多个汉字的现象，重码率很高，很难直接自动地进行转换。以音节作为转换对象的拼音-汉字转换遇到同音字时，计算机显示出所有的同音字让用户选择，由于重码率高，给用户以极大的负担，使用起来非常不便，因而未能实用。以单词为转换对象的拼音-汉字转换在很大的程度上缓解了同音字问题，减少了重码率，但用户要按单词进行输入，实际上就是要求用户自己进行人工切词，如果用户不知道计算机的词库中存放着哪些单词，没有足够的语言学知识，做起来也比较困难。为了提高转移的效率，可采用前缀词、后缀词实现技术，利用单词的词间约束关系，并适当考虑单词的语法特征，这一方法目前使用比较普遍。以篇章为转换对象的拼音-汉字转换不要求用户自己进行人工切词，系统可以对用户输入的任意拼音列，自动地一次性转换为汉字。为此，在转换时，计算机要利用有关的语法和语义知识、进行自动句法分析和语义分析，也就是采用智能化的方法。这样的方法尚在探索中。由于拼音一汉字转换易学易用，它应该是汉字键盘输入的首选输入方法。

印刷体光学输入法(Optical Character Recognition，简称 OCR)首先把在纸面上的汉字信息转换成离散的电子信号，然后再由计算机来识别这些离散的电子信号，从而把汉字输入计算机。目前，OCR 汉字识别系统能识别 GB2312—80《信息交换用汉字编码字符集・基本集》中的 6763 个汉字，识别正确率达 99.6%，识别速度为每秒 20 个汉字(在 PC386 计算机上)。

手写输入法可以分为联机手写输入法和脱机手写输入法两种。联机手写输入法由人工实时地把汉字输入计算机，它利用书写

板把汉字的笔画变为一维电信号，输入计算机的是以坐标点序列表示的笔尖移动轨迹，因而被计算机处理的是一维的线条串，这些线条串含有笔画数目、笔画走向、笔顺和书写速度等信息，目前已可识别 6763－12000 个汉字，对于手写正楷汉字，识别率可达 95％以上。脱机手写输入法把已经手写好的汉字通过光电扫描仪等输入设备转换成原始的二维图像信号，如灰度图像(gray scale image)或二值图像(binary image)，经过大小归一化、平滑化、细化和轮廓化等预处理，再经过稳定特征的抽取和分类，目前可识别书写较为工整的汉字，还处于实验室研究阶段。

声音输入法的目标是直接把汉语的语音转换成汉字。"四达-863A"系统可识别汉语的 398 个基本音节，识别正确率达 93％，响应时间小于 0.1 秒，输入速度为每分钟 80 个汉字。汉语的音节数目较少，不计声调只有 417 个音节，计声调也只有 1300 个音节，而英语的音节有 4030 个，俄语的音节有 2960 个，因而有人估计，汉语的语音识别会比英语和俄语容易一些。

上述汉字输入法各有千秋，用户可根据自己的需要选择使用，也可以把各种方法结合起来使用。

汉字的输出和排版是汉字信息处理的另一个重要问题。远在 40 多年前，即 1956 年，著名学者丁西林就提出了设计中文电动打字机的建议，钱文浩在《科学通报》上发表了《文字与通讯》一文，首先讨论汉字编码的问题。1969 年 9 月，邮电科学研究院试制成功我国第一台电子式中文电报快速收报机，揭开了用计算技术处理汉字信息的序幕。国家计委批准了把汉字信息处理系统列为 1975 年国家科技发展计划，即"七四八"工程。"七四八"工程把能够输出高质量汉字的汉字照相排版编辑系统作为重点攻关项目，经过 20 多年的艰苦奋斗，取得了瞩目的成就。我国已经以计算机激光汉字编辑排版系统改造了传统的铅字排版，在印刷技术上结束了"铅与火"的时代，在推广应用上达到了普及的程度。我国省以上的大报

已采用了计算机激光汉字编辑排版技术，50%左右的地区一级的报刊以及部分书刊印刷厂也跨入了这一技术改造的行列。1989年，我国自行研制的计算机激光编辑排版系统开始出口海外，现在，香港、澳门、马来西亚的大多数中文报刊，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法国、巴西、印度尼西亚、泰国、菲律宾和台湾地区的一些中文报刊也先后采用了这一个计算机激光编辑排版系统。我国自行研制的计算机彩色制版系统已经成为商品推向市场。北京、上海、广州、香港、澳门和美国的部分中文报刊已经采用了中国自行开发的彩色图片与汉字合一处理、整页编辑排版系统，印出的彩色汉字报纸十分精美。

北京大学在"七四八"工程研制汉字照相排版编辑系统的攻关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以计算机专家王选为首的一批北京大学的研究人员，在1975年接受了"七四八"工程中的汉字精密照排系统这个子项目。为了掌握国际上学术发展的动向，王选从北京大学图书馆的文献上了解到，在照相排版编辑系统中，用数字方式来表示字模比用模拟方式来表示字模有很大的优点和良好的前景，而在数字方式来表示字模的技术中，用激光输出又比用阴极射线管输出优越。对于激光输出方案，当时国外报道很少，消息非常闭塞，幸好，北京大学图书馆丰富的馆藏帮了王选的忙。王选在北京大学图书馆的文献中看到了三条消息。一条消息说，国外有几家公司正在研制或已经初步研制成激光束直接在版材上感光的设备，这些设备均未与计算机系统相连，而是用脱机方式工作，消息指出，一旦激光束直接制版设备与计算机系统相连，将是一个重大的突破。另一条消息说，美国Dymo公司制造出了两台激光照排机，参加了展览，可惜他们后来决定暂时放弃了这一很有创新性的研究。第三条消息说，激光输出的优点是精度高、幅面宽，但文字和图像的产生都要适应激光逐线扫描的特点，技术困难较大，因而激光照排机的价格将比阴极射线管照排机的价格高得多。这些消息使王选敏锐

地认识到激光照排机研制的光明前景，同时也使他充分地作好了克服技术上重重困难的思想准备，经过反复的比较和思考，他决心奋力拼搏，大干一场，在 1976 年夏天，王选最后选择了研制激光照排机的正确方向。在研制激光照排机的过程中，北京大学中文系的李一华也参加了制作压缩信息形式汉字字模的工作。经过联合攻关，北京大学研制出了国际上领先的计算机激光汉字编辑排版系统。这是北京大学在高科技领域取得的重大成果。

现在，汉字信息处理系统技术和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已经成为我国计算机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七四八”工程中诞生的北京大学方正集团和华光集团 1993 年的年营业额已达 10 亿元人民币(120,000,000 美元)，这两个集团的出口年创汇近两千万美元。长城集团的 CCDOS、四通集团的中英文打字机、联想集团的联想汉卡、巨人集团的汉卡，都成为这些著名企业集团得以发展的重要产品。此外，目前在我国还有数以百计的企业从事汉字信息处理的产品开发、生产和经营。

在计算机上输入输出汉字，仅只是汉字信息处理技术的第一步，今后汉字信息处理技术的发展任重道远，我们还要为在中国实现初步的信息化，为在中国不同行业、不同背景下的人广泛应用计算机信息技术建立起汉字信息处理技术的计算机文化基础，我们还要发展汉字信息处理的基础技术，发展人工智能技术，逐步实现图像、汉字、声音宽带高速传输技术，为迎接二十一世纪高度信息化社会的到来奠定坚实的基础，使古老的汉字重新焕发其青春的活力。

文本语料库的多级加工是应用数理语言学的重要方面，这是一项基础性的语言工程。

汉字输入计算机之后，就形成了机器可读的汉语书面文本，这就为建立汉语语料库提供了条件。我国早在七十年代末期开始建立汉语语料库。从 1979 年以来，在我国建立的主要语料库有：1979

年武汉大学的现代汉语文学作品语料库(527 万字),1983 年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的现代汉语语料库(2 千万字),1983 年北京师范大学的中学语文教材语料库(106 万 8 千字),1983 年北京语言学院的现代汉语语料库(180 万字),1988 年山西大学的汉语新闻语料库(共 250 万字,包括《人民日报》150 万字,《北京科技报》20 万字,《CCTV 电视新闻》50 万字,《当代》杂志 30 万字),1992 年北京大学的汉语语料库(500 万字)。1992 年以后,大量的语料库在我国一些研究中文信息计算机处理的单位建立起来,语料库成为了研究中文信息处理的基本语言资源。此外,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计算语言学研究室还建立了英汉双语语料库,其中包括一个计算机专业的双语语料库和一个柏拉图(Plato)哲学名著《理想国》(Politeia)的双语语料库。在这些双语语料库的基础上,他们进行了汉字极限熵的测定和双语对齐(alignment)的研究,并与欧洲委员会的"跨欧洲语言资源基础建设"(Trans-European Langrage Resources Infrastructure,简称 TELRI)计划进行国际合作。1991 年,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开始建立国家级的大型汉语语料库,以推进汉语的词法、句法、语义和语用的研究,同时也为中文信息处理的研究提供语言资源,计划其规模将达 7000 万汉字,全部语料分人文与社会科学类(占 59.6%)、自然科学类《占 17.24%》、综合类(占 9.36%)三大部分,此外还有取材于报纸的语料,难于划分门类,占语料总量的 13.79%。目前,这个语料库已经建成了 2000 万字的语料。

语料库建成之后就必须对其中的语料进行加工,使"生语料"变为"熟语料",加工的深度越深,语料库中包含的语言信息也就越多,语料库的用处也就越大。

汉语语料库中的汉语句子是连续的汉字流,词与词之间没有空白,除了标点符号之外,单词之间的界限无明显的标志,而中文的自动句法分析和语义分析,都是以单词为基本单元的,这样,书

面汉语文本的自动切词，就成了语料库多级加工的首要的问题。

为了自动地找出隐藏在书面汉语文本中的单词，一般是把文本中的汉字符号串与中文词典中的单词词条相匹配。已经提出的主要的匹配方法有：1. 最大匹配法(Maximum Matching method，MM 法)：选取包括 6－8 个汉字的符号串作为最大符号串，把最大符号串与词典中的单词条目相匹配，如果匹配不上，就削掉一个汉字继续匹配，直到在词典中找到相应的单词为止，匹配的方向是从句首到句尾。2. 逆向最大匹配法(Reverse Maximum method，RMM 法)：匹配方向与 MM 法相反，是从句尾到句尾。实验表明，对于汉语来说，从尾到首的逆向最大匹配法比从首到尾的最大匹配法更有效。3. 双向匹配法(Bidirection Matching method，BM 法)：分别采用 MM 法和 RMM 法切分，比较两种方法切分的结果，从而决定正确的切分。4. 最佳匹配法(Optimum Matching method，OM 法)：将词典中的单词按它们在文本中的出现频度的大小排列，高频度的单词排在前，低频度的单词排在后，从而提高匹配的速度。5. 联想回溯法(Association-Backtraking method，AB 法)：采用联想和回溯的机制来进行匹配。

尽管采用这些方法，某些歧义切分的符号串(Ambiguous Segmentation Strings，简称 ASSs)和词典中的未登录词(UnRegisted Words，简称 URWs)仍然严重地影响着自动切词的准确性。这些问题在自动切词中必须解决。

ASSs 有两种类型：1. 交集型歧义切分字段：例如，“太平淡”可能切分为“太平”或“平淡”，“平”成为交段，从而产生歧义。2. 多义组合型歧义切分字段：例如，“马上”本身是一个词，但是也可以切分为“马”＋“上”两个单词，而“马上”与“马”＋“上”的含义不同。

URWs 主要是专有名词，即人名、地名、机构名，它们一般在词典中没有登录，查词典时查不到，切分时无法匹配。例如，“冯志伟”是一个不见经传的普通人，在词典中一般不会登录；“蒂豪尼”

(Tihany)是匈牙利的一个小城市,词典中一般也不登录。这样的未登录词,在自动切分时将匹配不上,造成自动切分的失败。

为了解决这些问题,我国学者提出了一些有效的方法,主要是利用语言知识,特别是利用词类的知识和上下文知识。如果把自动切词和词类的自动标注结合起来,就可以提高自动切词的精度。

1992 年我国制定了国家标准 GB-13715《信息处理用现代汉语分词规范》,这个国家标准提出了确定书面汉语单词切分的原则,是书面汉语自动切词的重要依据。

汉语书面文本在自动切分之后,词与词之间出现了空白,这样,就有可能像处理英文、法文、德文那样,进一步分析每个词的词类特征和语义特征,并给每一个词自动地标上有关的信息,这就是汉语书面文本的自动标注(automatic tagging)。

文本自动标注包括两方面的内容:自动词性标注和自动语义标注。

自动词性标注的方法有基于统计的方法和基于规则的方法两种。

采用基于统计的方法,自动词性标注时的过程是:首先,从语料库中选出一定数量的文本,作为训练集(training set),手工分析这个训练集,采用二元语法(2-tuple grammar),从中归纳出统计数据;然后,根据对训练集的语料分析得出的统计数据,构造统计模型;最后,根据构造出的统计模型去标注语料库中的新的文本。标注时所用的标记都记录在词典中的单词上。清华大学计算机系采用统计方法建立了一个自动词性标注系统,标注正确率达 96.8%,自动标注的速度为每秒 175 个汉字。

对于基于规则的方法来说,最为关键的问题是排除兼类词的歧义。在现代汉语中,兼类词主要集中在动词、名词、形容词等常用词上,其中以动词-名词兼类最为普遍。在进行文本的自动标注时,可以根据句法、语义、上下文等语言学规则来消解兼类词的歧义。

基于统计的方法是一种经验主义的方法，而基于规则的方法是一种理性主义的方法，在自动词性标注中，我们应该把经验主义的方法与理性主义的方法二者很好地结合起来，吸收不同方法的长处。采用这样的策略，北京大学计算语言学研究所建立了自动切词与自动词性标注的系统，自动切词的正确率对封闭语料达97.68%，自动词性标注的正确率对封闭语料达96.06%，对开放语料达95.72%。

自动语义标注主要应该解决词的多义问题。一词多义虽然是自然语言中的常见现象，但在一定的上下文中，一个词一般只能解释为一种语义。在自动语义标注时，计算机要运用逻辑运算和推理机制，对出现在一定上下文中的词语的语义进行正确的判断，确定其正确的语义并加以标注。清华大学计算机系进行了自动语义标注实验，平均标注正确率达93.8%。

在对汉语书面文本进行了自动切词和自动标注之后，还应该认真地检查实验的结果，如果我们确认这些结果都是正确无误的和无懈可击的，那么，就可以开始自动短语定界(automatic phrase bracketing)和自动句法标注(automatic syntactic annotation)的工作。

北京大学计算语言学研究所进行的自动短语定界和自动句法标注的工作步骤如下：

1. 首先，根据单词的信息、词类类别和句法特征，确定哪一个单词是短语的左边界，哪一个单词是短语的右边界，哪些单词是短语中的中间部分。短语定界的格式为

[w w … w w]

其中，“w”是开括号，它是短语的头，“w”是闭括号，它是短语的尾。

2. 根据上下文信息，把开括号与其相应的闭括号对应起来。

2. 根据歧义消解规则和统计信息，消解短语定界的歧义。

4. 生成表示句子结构的成分结构树。

通过语料库的多级加工，文本语料库变成了树库（tree bank），树库中记录了语言每个句子的各种知识，它实际上就是一个非常具体的语言知识库。

现在，北京大学计算语言学研究所正在开发一个汉语语料库的多级加工系统（Chinese Corpus Multilevel Processing，CCMP）。这个 CCMP 系统包括两个子系统（自动切词与词性标注子系统、自动短语定界与句法标注系统）和一些辅助工具（如：查询工具、样本采取工具、统计工具、语料库管理界面）。

应用数理语言学的另一个内容是各种实用的自然语言处理系统的开发，如机器翻译系统、自然语言理解系统、情报自动检索系统、自动文摘和分类系统、计算机辅助教学系统、术语数据库系统等。

机器翻译是应用数理语言学的一个历史悠久的部门。我国是世界上继美国、苏联、英国之后第 4 个开展机器翻译研究的国家。1959 年，我国在 104 大型通用计算机上进行了俄汉机器翻译试验，翻译了 9 个不同类型的、较为复杂的句子，1975 年，在中国科技情报所成立了机器翻译协作研究组，以冶金题录 5000 条为试验素材，制定了英汉机器翻译方案并上机试验，1979 年抽样试验达到了预期的效果。1987 年，“科译一号”实用型全文与题录兼容的英汉机器翻译系统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研制成功，于 1988 年由中国计算机软件与技术服务公司推向市场，实现了商品化，改名为“译星一号”。这是我国第一个商品化的机器翻译系统，它的出现引起了国内外机器翻译界的瞩目。继“译星一号”之后，北京高立公司与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联合开发的高立英汉机器翻译系统、中国科学院计算机术研究所开发的 863IMT/EC 英汉机器翻译系统、国防科技大学开发的 Matrix 英汉机器翻译系统、中国计算机软件与技术服务总公司开发的 Sino Trans 汉英-汉日机器翻译系统也相继实现了商品化，获得了较好的效益。

自然语言理解又叫做“人机对话”，它研究如何利用计算机理解和运用人类的自然语言，使得计算机懂得自然语言的含义，并对人给计算给机提出的问题，通过对话方式，用自然语言进行回答。自然语言理解系统可以用作专家系统、知识工程、情报检索、办公自动化的自然语言人机接口，有很大的实用价值。我国在1980年建成了两个汉语自然语言理解模型：一个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的“RJD－80型汉语人机对话系统”，属语言学模型，强调对语言结构的分析，一个是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的“机器理解汉语CLUS系统”，属心理学模型，强调理解语言时的心理活动的研究。1984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建立了“TK－84系统”，该系统以铁路客运咨询为主题，可以回答北京到东北几条铁路客运快车的到站、中途站、开点、到点、车次、车种、车组等方面的问题。

自然语言人机接口的研究也取得很大的进展。1985年，东北工学院建立了“中文句子及文本理解系统CTUS”，这是一个基于概念的汉语理解系统；1988年，清华大学黄昌宁等提出汉语句法分析的多扫描确定性算法，建立了一个面向军事情报的汉语篇章理解实验系统TUSMI，接着又建立了WPS汉语通用人机接口和学籍管理系统的汉语专用人机接口；1990年，南京大学开发了找水专家系统的汉语专用人机接口CNLIGW和汉语歧义分析模型系统CAAMS；吉林大学等建立了石油专家系统PRES的汉语专用人机接口HRJ；北京信息工程学院开发了情报检索系统的汉语人机接口；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研制了汉语人机接口NLI-db3；哈尔滨工业大学研制了基于段落理解的汉语问答实验系统CQAES-Ⅰ。

近年来，自然语言理解的研究领域进一步扩大。山西大学计算机科学系张永奎等根据《哺乳动物百科全书》(*The Macdonald Encyclopedia of Manmals*)的描述文本，建立了哺乳动物数据库，

并开发了这个哺乳动物数据库的自然语言前端(natural language front end),用户可用英语的自然语言形式与哺乳动物数据库系统进行人机交互。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崔耀、陈永明等根据汉语的部分词汇与世界现象之间的对应关系和人类记忆过程的特征,建立了一个适用于汉语篇章理解的记忆模型,这个模型能够组织汉语篇章理解过程中所需的各种知识,并将系统的词典与知识库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初步建成了一个汉语篇章理解系统。

利用计算机从众多的文献资料中找出符合特定需要的文献或情报的过程,叫做情报自动检索(automatic information retrieval),又称信息自动检索或信息检索,目前已经成为科技情报工作现代化的核心内容,同时也是应用数理语言学的一个重要领域。

我国从 1963 年开始进行机械情报检索的研究工作。1965 年进行了机械情报检索试验。七十年代以来开始研究计算机情报检索。1975 年进行了首次计算机情报检索试验。1977 年进行了计算机联机检索试验。1983 年在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建立了连接美国、欧洲主要国家的数据库联机检索系统,这个系统通过意大利的 ITALCABLE 分组交换中心,连接到欧洲空间组织的 ESA-IRS 系统,并由数据交换网转接美国的 DIALOG、ORBIT 系统,这样,我国就可以在北京利用通信卫星检索到欧美 200 多个数据库的几十万篇文献。目前,不少单位在建立各种中文文献库,有的单位在研究自动标引和自动做文摘的问题。全国目前的科技情报部门已配备大中小型计算机 120 台以上,已建立各种科技语文献数据库、事实数据库、数值数据库 400 多个,其中,中文科技文献数据库累计记录量约为 150 万条。我国的计算机情报检索已经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进展。

情报检索系统的核心工作是标引(indexing)。所谓"标引",就是对所收集的文献给出其标识引导,如文献标题、作者名、分类号、

主题词、关键词等。以往靠人工标引，费时费力，标引的一致性差，使标引作业全部或部分实现自动化的过程，就是自动标引(automatic indexing)。

我国七十年代末期开始探讨汉语文献的自动标引问题，"七五"期间(即"第七个五年计划"期间)先后建立了一批试验性的自动标引系统。如上海交通大学王永成等研制的基于汉字部件词典的中文篇名自动标引系统，北京大学图书情报学系研制的基于规则和词典的中文文献自动标引系统，中国软件技术服务总公司吴蔚天等研制的基于非用字后缀表法的中文文献自动切词标引系统("非用字"是指那些不能做标引词的字，如"其、起、且、首"等，而"用字"是指那些可以做标引词的字，抽词时，如果为用字则取，如果为非用字则舍)。

现行的情报自动检索系统，大多数都是检索文献目录库和文摘，这种检索系统所获得的信息有很大的局限性。如果用户在检索之后还希望获得所检索出记录的全面而详细的信息，往往还要按检索到的文献索引号，再到书库中进一步查阅，摘引大量的原文文本。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提出了全文情报自动检索，简称"全文检索"。

我国的全文检索研究开始于八十年代中期。1986 年，武汉大学开始接受国家教委文科博士点科研项目"湖北省地方志全文检索系统"，建立了"湖北省地方志大事记"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大事记"两个全文数据库。接着，北京文献服务处(BDS)研制了"基于自然语言处理的中文情报检索和处理系统 CIRPON"，用于 BDS 的文献自动标引和文摘自动处理。文献标引的查全率和查准率大体上相当于手工标引的质量。1990 年初，北京信息工程学院与人民日报社合作开发了全文检索系统 Biti FTRS(Full Text Retrieveal System 的简称)，在《人民日报》开始使用，并已实现了商品化。山西大学计算机学系刘开瑛使用了自动切词、自动分类、自动词性标

注等自然语言处理技术，1991年研制了"中文全文检索软件系统"，现已被南京金陵石化总公司精细石化文献检索系统和山西省政府办公厅和太原市政府办公厅信息处理系统采用。近来，电子部计算机与微电子技术发展研究中心(CCID)中文信息处理开放实验室(CIPOL)研制了中文全文检索系统TIR，该系统可以对各种文本型资料和某些数据库的文件进行操作，避免了传统检索系统只能检索主题词，而对主题词之外的信息无能为力的局限。该系统现在能够检索一切输入文本，对原始文献里的字符无特别限制，可以处理各种通用的字符。此外，上海交通大学建立了"法律条目全文数据库"，陕西省中医研究院建立了中医经典古籍《素问》、《灵枢》、《甲乙》、《难经》的全文数据库，江苏省中医研究所建立了《伤寒论》、《金匮要略》、《脾胃论》等20余本中医古籍的全文数据库，深圳大学建立了古典文学名著《红楼梦》的全文数据库。所有这些全文数据库都对用户提供了有效的检索服务，也为汉字全文检索系统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全文文本检索是西文情报检索软件普遍实现的基本功能。瑞典的PROLOG公司研制的TRIP全文检索软件具有全面的全文文本检索功能。1988年，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与该公司合作，实现了TPIP系统的汉化。该系统已在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用于建立"中国学术会议论文数据库"和"中文科技期刊联合目录系统"，又被北方交通大学用来为《经济日报》建立了"经济日报新闻资料检索系统"。汉化TRIP全文检索系统的开发和应用，为中文全文文本的检索提供了可行的技术途径和有益的实践经验。

情报自动检索的另一主要内容是自动文摘(automatic abstracting)。文摘是文献内容要点的简要描述或指示。所谓自动文摘，就是利用计算机自动地编制和生产文摘。

我国上海交通大学计算中心在IBM-5550微机上初步开发出一个自动编制中文科技文献文摘的试验性系统，取得了令人鼓舞

的结果。根据研究报告,研究人员曾用该系统对随机地抽出的15篇文献试编文摘,发现其中90%的文摘句与作者手工编制的文摘句大同小异,只有两三篇与手工编制的文摘差距较大。

情报自动检索的另一内容是文献自动分类(automatic classification),也就是利用计算机对一批作为实体或对象的文献进行分类。文献自动分类有利于文献的快速查找。统计实践表明,如果一个文献集合被分为n类,则其查找速度平均就可提高n倍。我国上海交通大学计算中心在IBM-5550微机上研制了一个试验性的中文科技文献自动分类系统。这一系统采用文献篇名作为原始分类对象,以加权的题中关键词作为分类的基础,统计分析了文献篇名中的关键词,归纳出大约300个基本类主题词,构成类主题词表,利用这一系统在IBM-5550微机上对一篇文献进行分类所需的时间不到一秒种,该系统对上海图书馆《全国报刊索刊》收录的1000多篇有关计算机的文献进行自动分类试验,自动分类的结果与人工分类的结果有74%是相符合的。

计算机辅助教学是数理语言学应用的又一个领域。我国于八十年代开始研究计算机辅助教学系统。华东师范大学现代教育技术研究所研制了计算机辅助BASIC语言教学系统MCBBI,通过这个系统学习BASIC语言的学生,都能达到用BASIC语言独立地编制程序的水平。中山大学和西安交通大学也研制了一个BASIC语言教学系统,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制了一个PASCAL语言教育系统,大连工学院研制了工程力学解题模拟系统,云南师范大学研制了计算机辅助代数解题系统。北京信息工程学院研制成功2000系列计算机辅助教学系统。这个系统包括了教学、指导、管理和开发维护等部分,目前有BASIC语言和PASCAL语言两门教学课件,可以提供学生自学和教师指导两种学习方式。此外,该系统还具有教学管理和选题、评分等功能。

如果计算机辅助教学系统采用自然语言对话的方式来进行教

学，通过学生与教学系统之间进行相互问答来培养学生的理解能力，那么，计算机就应该对各种提问和回答进行自动分析，因而也就必须采用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如果要进一步开发智能型计算机辅助教学系统（Intelligent Computer-Assisted Instruction，简称CAI），那么，采用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就显得更加重要了。

与数理语言学关系最为密切的是计算机辅助语言教学（Computer-Assisted Language Learning，简称CALL），这时，计算机要按照人们事先安排好的语文教学计划进行课堂教学和辅助课外操练。我国计算机辅助语言教学的研究近年来已有了很大的进展。上海华东师范大学是我国最早研究计算机辅助语言教学的单位之一，他们先后研制成作为英语教师和研究者助手的智能软件ETRA系统及作为德语教师和研究者助手的智能软件GERTRA系统。最近，北京双语教育电子有限公司研制了计算机辅助英语教学软件"桌上英语学校"，利用多媒体技术，成功地模拟了学习英语的有声环境，为英语学习者提供了方便。北京得力软件研究所研制了一套家庭教育系列软件，可以用计算机辅助学习英语、语文、数学、生理卫生、物理、化学等课程。北京语言学院根据对外汉语教学的迫切需要，开发了智能型计算机辅助汉语教学系统，该系统由知识库、学生模型模块、教学决策模块、汉语语音合成器及语音库等四个模块组成，并已开始试用。

术语数据库的开发是应用数理语言学的另一个重要方面。所谓术语数据库就是存储在计算机中的记录概念和术语的自动化电子词典。术语记录的是科学技术的概念，它是人类科学知识在自然语言中的结晶，利用计算机建立术语数据库，根本上改革了传统的术语词典编纂技术，实现了术语词典编纂的现代化。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1987年开发了"应用语言学术语数据库"（叫做TAL），1990年与德国特里尔大学合作开发了"计算语言学术语数据库"（叫做COL），采用IBM微型计算机。机械

部机械科技信息研究院1989年开始建立机电工程术语数据库，计划收50万条术语，语种有汉语、英语、日语、德语、法语、俄语。第一期工程收25万条术语，使用Micro CDS/ISIS汉化版数据库软件，并在Windows下开发了人机交互界面。现在第一期工程已经完成。我国农业部使用dBASE-3在微机上开发了一个农业叙词数据库。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拟建立50万条的汉英、英汉科技词库。中国标准化与信息分类编码研究所正在建立标准化术语数据库，拟收录国家术语标准中的术语条目以及其他一些国家（如美国、英国、加拿大、德国、日本、俄罗斯）的标准化术语，采用CDS/ISIS数据库软件，现已经列入中国-奥地利科技协定第15项，项目名称是"标准化工作的综合信息管理"，其第一阶段工作为"由术语和文献工作方法支持的标准制定的计算机化和新信息服务系统的开发"，其主要目标是，通过标准制定的计算机化，组织管理的计算机化和信息服务系统的开发，提高标准化工作的效率和效益，保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正在建立中国百科术语数据库，拟收录《中国大百科全书》的主要术语条目，第一期工程已经完成。

我国数理语言学萌芽于二十年代，草创于五十年代，文革中几乎被扼杀，七十年代中期开始复苏，八十年代进入繁荣时期。目前，我国数理语言学的一些研究成果，已经走出国门，在国际上获得了较好的评价，但是，同国际数理语言学的发展水平相比，还有很大的差距，不论在基础理论的研究方面还是在应用研究方面，都还相当落后，面对这样的落后状态，我们应该有紧迫感，我们一定要向世界的先进水平看齐，奋起直追，把我国的数理语言学研究推向新的水平，使我国语言学在信息时代大展宏图。

参考文献

冯志伟　数理语言学简介　《计算机应用与应用数学》1975,4

冯志伟　形式语言理论　《计算机科学》1979,1

冯志伟　《数理语言学》　知识出版社　1985

冯志伟　《自动翻译》　知识出版社　1987

冯志伟　《现代汉字和计算机》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冯志伟　《数学与语言》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1

冯志伟　《中文信息处理与汉语研究》　商务印书馆　1992

冯志伟　《自然语言机器翻译新论》　语文出版社　1995

冯志伟　《自然语言的计算机处理》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6

冯志伟　《现代术语学引论》　语文出版社　1997

黄昌宁　石纯一等　《人工智能原理》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3

刘开瑛　郭炳炎　《自然语言处理》　科学出版社　1991

陆致极　《计算语言学导论》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0

钱锋　《计算语言学引论》　学林出版社　1990

吴蔚天　罗建林　《汉语计算语言学——汉语形式语法和形式分析》　电子工业出版社　1994

姚天顺等　《自然语言理解——一种让机器懂得人类语言的研究》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5

俞士汶　朱学锋　E. Kaske 冯志伟等　《英汉对照计算语言学词汇》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6

张普　《汉语信息处理研究》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2

冯志伟　男，1938 年 4 月 15 日生于昆明，先后在北京大学中文系研究生毕业和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信息科学系研究生毕业，1978 年到法国格勒诺布尔理科医科大学应用数学研究所自动翻译中心(GETA)留学，1981 年回国，在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计算中心从事机器翻译研究，1986—1988 年在德国夫琅禾费研究院新信息技术和通信系统研究部(FhG)任客座研究员，1990—

1993年在德国特里尔大学任客座教授，1996年在德国康斯坦茨国际术语学和应用语言学中心(CiTaL)任学术顾问，现为国家语委语用所计算语言学研究室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教授、北京大学兼职教授。主要著作有《数理语言学》、《现代语言学流派》、《自然语言机器翻译新论》、《自然语言的计算机处理》等。

拾玖　二十世纪的中国社会语言学*

陈章太

一、绪　　论

社会语言学自本世纪六十年代在欧美诞生以来，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对它的活力、价值，学术界给予充分的重视与肯定，但对社会语言学的性质、研究对象和方法存有不同的意见。我国在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引进、兴起社会语言学以来，也同样取得了很大的发展。但社会语言学界对其性质、研究范围和方法同样有着不同的认识。我以为这些都是正常的。因为社会语言学从诞生到发展，时间还不很长，尤其是我国的社会语言学虽然有很大的成绩，但还不能说是很成熟的。因此，这里有必要对社会语言学的性质、研究对象和方法问题做些论述。

(一)社会语言学的性质和对象

社会语言学是一门新兴的语言学分支学科，它研究语言与社会或社会与语言的关系，因此也可以说社会语言学是一门独立的

* 周庆生同志为本文提供了少数民族社会语言学研究的部分资料。在本文快要完稿的时候，我因事外出，接着突然发病住院治疗，周洪波同志帮助整理香港、澳门的部分，并校改了全稿。对二位的鼎力相助，谨表谢忱！

综合性的边缘学科。

社会语言学研究的对象，总的来说是社会语言现象，即语言应用、语言变异与社会诸因素的关系，主要是语言交际和语言功能，及有关的语境、条件等。具体包括：1. 一个语言社区（大到一个国家、一个种族、一个民族，小到一个地区、一个行业、一个部门）语言使用的状况和特征；2. 不同的人（包括不同的职业、性别、年龄、爱好、修养、个性、文化程度等）对不同语言的态度和对语言使用的不同的情况；3. 各种语言变体（包括标准语和方言土语、混合语、中介语、地域方言和社会方言，正式的语体和非正式的语体，书面语和口语等）的构造特点和社会功能；4. 阶级、阶层、集团、群体的习惯语、行话等；5. 不同语境和语码选择的关系；6. 由社会因素引起的语言变异的方式和规律；7. 语言运用与辅助手段，包括一些非语言的符号，一些体态语等。

社会语言学还可分为大社会语言学和小社会语言学。大社会语言学是从宏观方面研究语言与社会关系的各个方面，从语言的社会本质，直到不同人为了不同目的在不同场合对不同对象说不同的话的情景。大社会语言学的一个重要的核心，是研究一个国家或一个民族、一个地区的语言和语言使用的状况，包括其语言的分类，各种语言间的语际关系，以及对这些语言的具体应用；还包括这个国家、地区或民族对这种语言所采取的政策和规划、计划等。小社会语言学是从微观方面研究什么人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场合）为了什么目的对什么人说什么话达到什么效果的情形，以及在不同情况下对不同语码的选择、转换和语言变异等问题。小社会语言学的核心，是研究个人的语言应用及其语言变异。

（二）社会语言学的意义和作用

社会语言学的意义和作用体现在理论和实用两个方面。就其理论意义说，它的出现改变了传统语言学只研究语言内部，研究语

言结构的状况，进而研究社会语言，研究语言外部，研究语言应用与语言变异，大大扩展了语言研究范围，使语言学更加贴近社会生活，为社会所重视，而本身也得到进一步发展。社会语言学的意义还表现在研究方法的改进，它从传统语言学的分析、实证等方法进而综合运用语言学、社会学等社会科学多种方法和自然科学中的某些方法，使语言研究在宏观和微观两方面都更加深入，更加实际，更加贴切。

社会语言学的实用价值，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1．社会总是发展的，它经常处于变化之中；社会的发展、变化，促使语言发生变异。社会语言学研究种种的语言变异，有助于人们探讨了解社会发展、变化、分化、冲突等的情况和原因，并以正确的态度和方法去看待、处理这些社会问题，有效地调整社会、人际关系，促进社会的稳定和进步。2．不同的国家、种族、民族或地区，有着不同的语言状况和语言生活，研究这种种不同的社会语言状况，有利于制订和实施合乎实际的语言政策和语言规划，加强语言规范化，发挥语言的功能和作用。3．研究语言变体、语码选择与转换等，有利于提高语言教学水平，尤其是双语教学水平。4．研究语言运用规律和个人使用语言的特点等，对加强个人语言修养，提高语言应用水平有重要意义。5．在我国，研究语言变异，包括社会方言、行业语、惯用语以及个人语言运用特点等，对治安部门的语言识别有较大的帮助。

（三）社会语言学的研究方法

上文提到，社会语言学的研究方法，总的是综合采用语言学、社会学、人类学、民俗学、文化学、市场心理学、统计学等方法以及自然科学中的某些方法。具体有以下几种方法。

1．调查。这是社会语言学最重要最基本的研究方法。具体有实地调查、通信调查，全面调查、抽样调查，口头调查、书面调查，

还有录音录像调查等。较常用的是通信调查和抽样调查。社会语言学主要取材于口语，所以要重视对口语的调查，尤其要记录好未经加工过的原始口语，这更有价值。

2. 描写。同传统语言学一样，社会语言学也有描写方法，所不同的是社会语言学主要描写语言应用的各种变异情况，以及语言环境、变异条件和语言运用的层次分化状况。

3. 分类。对语言运用进行分类研究，这也是社会语言学的一种基本方法。特别要分清语言应用时的相似点和不同点，在相似点当中，又要细致区分不同的情况和不同的层次，这样才能很好区分语言运用的各种不同类型，进行分类研究。

4. 分析和统计。分析有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社会语言学更注重定量分析，主要是对调查所得的材料，用人工或电脑进行数量分析和统计，得出科学的数据，具体说明语言运用的变异情况。

二、我国传统语言学中的社会语言研究

这节所说的传统语言学中的社会语言研究，主要指清代以前我国传统语文学中的社会语言和语言与社会文化的研究，也包括社会语言学作为一门新兴的独立学科，从本世纪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引进我国以前语言学中的社会语言学研究。

（一）传统语文学中的社会语言研究

在本世纪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社会语言学引进以前，我国传统语文学中已有不少对语言与社会的记载与论述。从秦以后，就有关于语言与社会、语言与文化、语言的地域变异和语言的规划等的论述和做法。《吕氏春秋·知化篇》记录伍子胥的话："夫齐之与吴也，习俗不同，语言不通"。"夫吴之与越也，接土邻境壤，交通属，习俗同，语言通。"这是说明语言与社会、文化、地域的关系。战国末

期思想家、哲学家荀子对词语的社会约定性以及语言使用与社会的关系等作过精辟的论述。他说："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则谓之不宜。"又说："彼名辞也者，志义之使也，是以相通则言之矣。"汉代王充把语言变异的现象归结为："古今言殊，四方谈异"，这是很有见地的。东汉文字学家许慎著的《说文解字》，该书结合社会因素分析汉字的形体结构，诠释汉字字义，从中可以看出我国上古时代的社会结构、社会关系、社会生产、生活习俗等种种有关的情况。我国最早的训释词义的辞书《尔雅》，内容分为19篇，"释诂"等前3篇解释字义，"释亲、释宫、释器"等后16篇解释事物、人事、地理、动植物等名称，属于百科性质。该书收集秦汉以前的大量词汇，从古今语言的差别、方言的异同和本义转义的不同来解释词义，从其内容可以窥探我国汉以前的社会、生产、生活以及某些观念的情况。为《尔雅》作注疏的一些辞书，也保存了各时期大量有价值的社会语言资料。传统的韵书，如《广韵》《集韵》等既是韵书又是字书，即讲解字音又解释字义，对探索各历史时期的语音演变与语音规范、语言与社会共变等，是很有意义的。元代周德清撰的《中原音韵》，以当时活的语言记述反映了元代北方话的读音实际，是北曲作曲、演唱正音的标准，也是研究语言演变与语音规范的重要资料。其他某些古代典籍和广泛流传社会的成语、谚语、俗语以及传统的童蒙识字课本读物，如《三字经》《千字文》《百家姓》等，也有关于语言与社会文化的种种宝贵材料。至于秦始皇统一六国文字和秦汉及以后提倡、推行"通语""雅言""官话"等，是具体实施语言规划的做法，也是社会语言研究的内容。

（二）方言与文化研究

方言可分为地域方言和社会方言两种。地域方言和地方文化的关系密切，常常反映地方文化的特色；社会方言跟社会条件和个人条件关系密切，常常反映社会和个人的情况。我国传统语文学中

对方言与文化的研究大都属于地域方言与地方文化关系一类。

关于方言与文化的研究、记录，最早可追溯到西汉末年大学者扬雄著的《猷轩使者绝代语释别国方言》(简称为《方言》)。它利用周秦时代残存的方言资料，并记录当时各地活方言的词语，结合时间、地域的差异去研究方言，是一部比较方言词汇的不朽著作。它主要记录各地域方言中词汇的差异，这些不同的词汇反映不同地方的社会、方言与文化的差异。《方言》还充分注意通行于各方言或通行于部分方言地域的词语，提出了“通语”“凡语”“凡通语”“通名”等概念。《方言》给我们留下了丰富而宝贵的方言与文化方面的材料，对研究我国早期的语言与社会、文化问题，是一部很有价值的著作。有些学者为《方言》作注疏，其中较重要的有东晋郭璞的《方言注》、清代戴震的《方言疏证》和钱绎的《方言笺疏》，也都有丰富的方言与文化等方面的材料。

我国传统语文学中其他一些重要著作，如汉史游撰、唐颜师古注《急就篇》以及清代翟灏《通俗篇》，钱大昕《恒言录》，范寅《越谚》，胡文英《吴下方言考》等，都有不少关于方言与文化方面的资料，值得我们很好研究。

近代章炳麟撰《新方言》，收方言词语 800 多条，依据训诂学成果和文献资料，结合活的方言，解释这些方言词语。这对研究方言词语的演变与历史、社会的关系很有意义。书末所附三州客话部分实际资料也是有价值的。

各历史时期编纂的大量地方志，虽然说不属语文学专著，但其中有许多关于方言与民俗、农谚、地名、文化、地方戏曲等的内容。各时期收集、编纂的成语、俗语、谚语等专书，更是研究方言与文化的宝贵材料。

关于方言与文化的研究，值得我们重视的是，五四运动以后，北京语文学界对方言与民谣的研究。沈兼士说过：“歌谣是一种方言的文学。歌谣里所用的词语，多少是带有地域性的，倘使研究歌

谣，而忽略了方言，歌谣中的意思、情趣、音调，至少有一部分的损失，所以研究方言可以说是研究歌谣的第一步基础工作。"当时的学者创办了《歌谣》周刊，发表《方言研究专号》。1924年北京大学成立方言调查会，发表方言调查宣言书，记录方音标音实例，发表大量歌谣，对方言与文化的研究取得不少成绩，在这方面打下了较好基础。

（三）少数民族语言与社会、文化研究

这方面的研究包括早期的研究和近、现代的研究。早期的研究可以追溯到扬雄的《方言》及《尔雅》《说文解字》《广韵》《集韵》《颜氏家训·音辞》和一部分古代典籍，如《诗经》《左传》《孟子》《礼记》《楚辞》《说苑》等，以及地方志中语言、风俗部分，都或多或少地记载、保存了少数民族语言与社会、文化方面的资料。《方言》提到少数民族名称有朝鲜、东瓯、羌狄、东胡等，《说文》提到的少数民族名称有朝鲜、南越、匈奴、西戎、淮夷等，所收材料中夹杂有少数民族语言成分（请参阅周振鹤、游汝杰《方言与中国文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诗经》《楚辞》收集的民歌民谣，用的语言有当时非夏族语言的成分。西汉刘向著《说苑·善说》记载了春秋时代榜枻越人的歌，是用汉字记录的越族歌谣。当时的越语同今日的壮语关系密切（韦庆稳《越人歌与壮语的关系试探》，《民族语文论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

近、现代的研究指本世纪三十年代到七十年代末期的少数民族社会语言研究。从三十年代开始，由现代著名语言学家赵元任、罗常培、李方桂、傅懋勣、马学良、袁家骅、邢公畹、王均、高华年、张琨等深入到少数民族地区，调查少数民族语言及其使用、演变的状况，同时研究少数民族语言与社会、历史、文化等的关系，写出一批专著、论文和调查报告，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没有发表。这些论著和报告虽然不是专门研究少数民族的社会语言学论著，但其中有

不少关于少数民族语言与社会、历史、文化方面的记录和论述。关于这一时期的少数民族语言与社会、历史、文化的研究，周庆生在《中国民族社会语言学研究面面观》(英文，《国际语言社会学学报》第97期，1992)有具体评介。关于台语、藏缅语、民家语等的研究成果，罗常培在《语言与文化》(北大出版部，1950；语文出版社，1989)一书的附录四《语言学在云南》有具体的介绍。关于满通古斯的社会语言学研究，周庆生在《中国满通古斯诸语社会语言学研究六十年》(满语研究，1994，1)有详细评介。

(四)罗常培、赵元任的社会语言学研究

罗常培和赵元任是我国现代语言学的奠基人，他们的语言学成就和贡献是多方面的，对语言与社会文化问题也早有研究，并有相当的成绩，是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开拓者。

罗常培传统语言学的功力深厚、成就卓著。三十年代开始转而用现代语言学的方法研究汉语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在这两方面作出了杰出贡献。他在研究汉语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时，十分注意语言与社会、文化的关系，在其论著中记录了大量方言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民歌、俗语、谚语、故事和会话资料，为社会语言学研究保存了丰富的资料。

四十年代以后，他又从语言学跨进文化人类学，着重研究语言与社会、文化问题，发表了一些论著，其中《语言与文化》一书是这方面的代表作，1989年语文出版社重排再版。全书以词汇为材料，阐述语言与文化的关系，主要论述语言反映文化史、文化程度、文化交流、民族来源、民族迁徙、宗教信仰，以及婚姻制度等。

此书内容广泛，材料丰富，基本方法恰当，有些论述比较深入。其中三、四、六、七等章写得相当好。书后的“总结”和“附录”很有价值。所不足的是内容较杂，缺乏系统；解释、比较多，分析、论述少，缺少定量材料。当然这是较早研究语言与社会、文化的一本书，我

们对它不能苛求。可以说《语言与文化》一书的出版，开拓了我国语言研究的新领域，标志着我国社会语言学进入了预备、草创阶段，其意义是很大的。

赵元任的语言研究领域更加广泛，成就也很卓著，在汉语方言、少数民族语言、语音学、汉语语音词汇语法直到语言学理论，都有重要的建树，对我国现代语言学的创立和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

赵先生对社会语言学的研究，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是对语言规划的研究与实践。在国语运动和国语罗马字运动中，他做了许多研究和实际工作，研制出一套“国语罗马字”，1928 年由大学院作为“国语罗马字拼音法式”公布施行。晚年他仍十分关心中国的文字改革问题，为解决汉字量多而繁难，提出了“通字”的设想。第二他在调查研究汉语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时，注意结合当地的社会、文化，在有关论著中记录了一批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的词汇、会话、民间故事等材料，保存了不少社会语言学材料。第三，六十七十年代期间，他以发展的眼光和比较的方法，联系社会、文化，讲解、论述汉语、方言与汉字的特点和变化，发表了多篇精彩的讲演和论文，后来把这些讲稿和论文收集在一起，编成《中国社会语言学面面观》一书，1976 年用英文在美国斯坦福大学出版，全书未见中文译本，但部分文章已有译文，收在《赵元任语言学论文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一书和《中国现代语言学的开拓和发展——赵元任语言学论文选》（清华大学出版社，1992）一书中。

赵元任对社会语言学未作系统的研究，没有出版专门性著作，但上面所说的他对社会与语言、文化的研究，给我们留下了一份宝贵的学术财富，对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发展起到重要作用。

近百年来，我国先后开展了白话文运动、大众语运动、北方话拉丁化新文字运动、国语罗马字运动和国语运动，进行了大规模的文字改革、推广普通话、现代汉语规范化和少数民族文字的创制、改革和推行，加强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工作。一批又一批的学

者和仁人志士认真投入，广大群众积极参与，进行很多研究，做了大量工作，取得很大效果和辉煌成就。这些方面都属语言规划，既是社会语言学研究的内容也是应用语言学研究的内容，但与应用语言学的关系似乎更为密切，所以本节对它未作详细介绍。

我国传统语言学中的社会语言研究，虽然积累了丰富资料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总的看来，有较大的局限性，还没有形成系统，可以说在本世纪七十年代以前，我国的社会语言学只处于预备草创阶段，还没有真正建立。

三、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兴起和发展

(一)社会语言学的引进和兴起

社会语言学作为一门新兴的独立学科，是本世纪六十年代在美国诞生的，七十年代向世界各大洲扩散，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开始传入我国。从此我国的社会语言学从兴起逐渐进入发展，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具体可分为两个阶段：1978—1987 年为建设阶段，1988 年以后为发展阶段。有学者把它分为三个阶段，即 1979—

来又有学者陆续译介了美国、英国、苏联、日本等一些重要的社会语言学专著。以上的译介，对社会语言学的引进起到了重要的作用。这是社会语言学在我国兴起的准备条件。

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兴起还有其深刻的社会原因和学术背景。1. 文化大革命中，强调语言有阶级性，造成了许多政治和社会问题。文革以后，学术界对此进行痛苦的反思。1978年《中国语文》编辑部在苏州召开了"批判'两个估计'，商讨语言学科发展规划座谈会"，对"四人帮"在语言学界造成的混乱进行清算。1980年陈原出版了《语言与社会生活》一书（三联书店，1980年），就是这一反思的积极成果。《语言与社会生活》篇幅不大，但内容充实，有思想，有材料，有深度。2. 我国传统语言学有其辉煌的成就，但对社会语言和语言与社会等的研究方面有局限性。"文革"以后，在国外社会语言学的启发下，语言学界对这种局限性也进行了认真的思考，以求语言学更贴近社会。3. 随着我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国家和社会发生巨大的变化，社会对语言研究提出了新的要求，促使语言学开拓新的研究领域。4. 语言规划、口语研究、双语研究、汉语方言研究和少数民族语言研究取得新的进展。5. 多学科发生交融，新兴学科蓬勃发展，边缘学科不断诞生，这对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兴起也有很大促进。

（二）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建立

经过一段时间的探索和准备，到了八十年代中期，我国社会语言学便逐步建立起来。具体表现在。

1. 从事社会语言学研究和教学的专业人员越来越多，形成了一支基本队伍。这支队伍的成员主要有四部分人，即原来研究、教授外国语言和理论语言学的，原来研究汉语方言的，原来研究少数民族语言的，原来研究和教学现代汉语的，此外有少数研究社会学、民族学、民俗学和人类学的人员参加，还有一些从国外回来的

留学生和国内培养的研究生，共约有二三百人。其中有对社会语言学进行积极开拓的老一辈著名语言学家，如傅懋勣、马学良、邢公畹、许国璋、周有光、张清常、陈原、王均、林焘等，有中年学者（有的现在已是老年），如胡明扬、伍铁平、徐思益、陈建民、陈松岑、祝畹瑾、刘焕辉、詹伯慧、李如龙、陈恩泉、孙维张、戴庆厦、孙宏开、道布、张彦昌、和志武、崔吉元、邱大任、卫志强、蔡富有、游汝杰、周振鹤、曲彦斌等。

2. 成立了一些专门研究和教学的机构，如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所属的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社会语言学研究室、中国社会科学院少数民族语言研究中心的社会语言学研究室，一些大学的语言教学、研究机构，也有专门教学、研究社会语言学的小机构。

3. 开设了专业课程，培养了一批社会语言学的硕士、博士研究生。上述研究机构在这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大学的社会语言学课程大多在中文系和外语系开设，也有为哲学、社会学、民族学、人类学专业等开设的。编写、出版了一批教材，如陈松岑的《社会语言学导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86 年初版，1995 年新订本），戴庆厦的《社会语言学教程》（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3，作为教材早已使用），陈原的《社会语言学专题四讲》（语文出版社，1988）等。这三本书的共同特点是深入浅出，联系实际，系统讲解了社会语言学的基础知识。《导论》理论性较强，联系汉语实际较多；《教程》实际性较强，联系少数民族语言较多，内容丰富，每节后面还附有习题；《四讲》着重讲解语言变异、语言与文化、语言与交际、语言的定量分析，书后附录《座谈记录》是作者与研究生和其他参加座谈者关于社会语言学的对话。

4. 开拓了研究领域，发表了一批重要研究成果。这一时期的研究领域主要是通论性专题，如社会语言学的性质、内容、方法等，语言与社会、语言与民族、语言与文化、语言与交际、语言状况、语言接触、语言变异、双语双方言，以及语言规划等。发表的论著较

多，主要专著有陈原的《社会语言学》（学林出版社，1983），陈建民的《汉语口语》（北京出版社，1984），陈章太、于根元的《语言美和精神文明建设》（上海教育出版社，1985），邱大任的《语言识别》（群众出版社，1985），周振鹤、游汝杰的《方言与中国文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刘焕辉的《言语交际学》（江西教育出版社，1986；1996年新订本），张彦昌编的《社会语言学——双语现象》（1986，油印本），美国著名社会语言学家费希曼主编的“中国的语言规划”专刊（《国际语言社会学学报》，1986），胡明扬的《北京话初探》（商务印书馆，1987），陈建民的《说话的艺术》（语文出版社，1987），《新时期的语言文字工作——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文件汇编》（语文出版社，1987），还有其他的一些著作，如陈建民的《说和写》（广东人民出版社，1979），董兆杰的《口语训练》（语文出版社，1986），武占坤、马国凡的《谚语》（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0），温端政、张书祥《忻州俗语志》（语文出版社，1986），徐宗才、应俊玲的《常用俗语手册》（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85）等。陈原的《社会语言学》是我国最早出版的社会语言学的一部专著，尽管内容较杂，没有形成完整的体系，但开创之功不可没，且其理论架构有一定特色，有些章节相当精彩。周、游《方言与中国文化》“把方言和中国文化史的研究结合起来，一方面探索方言形成和发展的文化背景，另一方面以方言为钥匙求解文化史上的某些课题，既为汉语方言学开辟一个新的研究园地，也为文化史研究寻找一条新途径”（该书“绪言”14页），是研究语言与历史、文化关系的一部开拓性的重要著作。刘焕辉的《言语交际学》把语言学和修辞学、语用学等紧密结合起来，研究语言交际的基本规律，对有关问题做了理论阐述，建构了比较完整、严谨的理论体系。陈建民的《汉语口语》是口语研究方面较早的一部著作，书中对口语现象作了比较全面细致的描写，并和书面语进行比较，对深入研究口语特点及口语运用规律具有重要意义。陈、于的《语言美和精神文明建设》一书，是史论结合以论为主的一本

探讨语言在日常生活中应用的著作，书中对语言运用、选择与思想、心灵的关系作了比较深入的论述，实际是一本社会语言学的著作。邱大任的《语言识别》，把语言研究应用于案件的分析上，书中有大量的案例，内容丰富新颖，很有实用价值。胡明扬的《北京话初探》，以实际调查的活材料分析北京话因时代、社会的变迁所发生的变化、发展情况。《新时期的语言文字工作》一书，汇集了1986年初举行的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的主要报告和重要发言稿，是研究我国新时期语言政策和语言规划不可缺少的参考书。张彦昌编的《社会语言学——双语现象》，收集了研究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双语问题的10篇论文和调查研究报告，从中可以看清延边地区双语的基本情况和复杂问题，《编者的话》简要介绍了社会语言学知识，并发表了自己的一些观点。这本书对研究双语问题有一定价值。听说这本书后来正式出版了，可惜我没有看到。

这一时期发表的社会语言学论文和报告较多，粗略统计约有四百多篇，涉及内容较广，其中较为重要的有：鲍明炜《六十年来南京方言向普通话靠拢情况的考察》(中国语文，1980，4)，蔡富有《北京青少年口语里常用的表示赞美的单音词》(中国语文通讯，1982，2)，曹广安《词义的社会性与时代性》(语文园地，1983，1)，曹志耘《北京话语音里的性别差异》(汉语学习，1986，6)，《语气词运用的性别差异》(语文研究，1987，3)，曹树人《北京口语中的委婉词语和委婉表达方式》(汉语学习，1985，5)，曹翠云《从苗语看古代苗族历史文化的痕迹》(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2，1)，《再从苗语看苗族历史和起源》(贵州民族研究(语言专辑)，1983)，陈原《从现代汉语几个用例分析语言交际的最佳信息量和最大效能》(中国语文，1983，5)，《关于新词的产生及其社会意义》(语言研究，1984，2)、《中国语言的美学特征和社会学特征》(奥地利《第八届国际维特根斯坦学术讨论会讨论文集》，1980)、陈章太《反对语言污染，加强语言美教育》(中国语文通讯，1981，1)、《略论汉语口语的规范》(中

国语文，1988，6）、《汉语的人名和人名用字》（语文导报，1985，5）、《叫卖语言初探》（语言教学与研究，1985，3）、《关于普通话教学和测试的几个问题》（普通话，1986，3），《关于我国当前的语言文字工作》（瞭望，1986，14），《关于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方针任务的一些问题》（《教学语法系列讲座》，和平出版社，1987），陈松岑《北京市城区两代人对上一辈非亲属使用亲属称谓的变化》（语文研究，1984，2），《影响售货员使用礼貌词语的社会因素》（北京大学学报，1985，1）《北京话"你""您"使用规律初探》（语文研究，1986，3），陈建民《北京口语漫谈》（中国语文，1982，1），《称谓与名字》（语文论集，1985，1），《受话人的言语反应》（语言教学与研究，1986，2），《文化语言学说略》（语文导报，1987，6），崔吉元《朝鲜族朱海龙一家五代人的单、双、三语情况调查》（中国语文，1983，6）。戴庆厦《我国民族语文工作与社会语言学》（民族语文，1987，5），戴庆厦、王远新《论我国民族的语言转用问题》（语文建设，1987，4）、戴炜栋《言语性别差异分析综述》（外国语 1983，6），《社会因素和附加问句的功能及意义》（外国语，1986，3），傅懋勣《永宁纳西族的母系家庭和亲属称谓》（民族研究，1980，3），傅懋勣、刘照雄《凉山彝族社会结构在语言中的反映》（"第 15 届国际汉藏语学会"论文，1982），耿二岭《性别影响方言区的人使用普通话的原因》（汉语学习，1985，4），顾嘉祖《试论语言的吸收、同化功能与民族文化心理》（外语研究，1987，3），郭锦桴《人口迁移与闽南方言及其方言岛的形成》（语文论集，1985，1），郭启熹《闽西方言与民族迁徙的关系》（龙岩师专学报，1985，1），何星亮《从哈、柯、汉亲属称谓看最古老的亲属制》（民族研究，1982，5），何自然《模糊限制语与言语交际》（外国语，1985，5），和志武《从象形文字和东巴话看纳西族社会历史发展的几个问题》（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0，2），胡明扬《上海话一百年来的若干变化》（中国语文，1978，3），《关于北京话语音、词汇的五项调查》（中国语言学报，1983，1），《问候语的文化心

理背景》(世界汉语教学,1987,2),黄家教《韶关方言新派老派的主要差异》(中国语文,1983,3),计骏《简论隐语》(上海师院学报,1982,2),梁敏《两代人之间的语音变化》(民族语文,1987,3),李行健《从语言发展和社会心理看某些词语的规范问题》(语文建设,1987,6),李如龙、陈章太《碗窑闽南方言岛二百多年间的变化》(中国语文,1982,5),李如龙《略论语言人类学的一些课题》(人类学研究,1986),李国文《从象形文字看古代纳西族时空观念的形成》(东巴文化论集,云南人民出版社,1985),李炳洋《从苗语词汇看苗族古代文化》(贵州民族研究,1987,3),李文甦《高山族的命名方式及其特点》(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5,3),林焘《北京话儿化韵个人读音差异问题》(语言研究,1982,2),林书武《社会语言学的新发展》(语文导报,1985,11),林鹏《人、社会与语言交际》(汉语学习,1987,6),林家有《试论满族文字的创制及满语满文逐渐废弃的原因和影响》(民族史论丛,1979),刘焕辉《从社会语言学的角度看修辞的社会性》(江西大学学报,1983,4),刘丹青《亲属关系名词的综合研究》(语言研究,1983,4),刘宁生《店名的社会语言学分析》(中国语文天地 1987,6),刘德有《谈谈女性用语的特点》(日语学习与研究,1982,4),刘云泉《色彩、色彩词与社会文化心理》(语文导报,1987 6—7 期),楼光庆《从姓名看社会和文化》(外语教学与研究,1985,3),马学良《论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与语言学、民族学的关系》(少数民族文艺研究,1982),《论双语和双语教学》(民族语文,1986,6),《关于少数民族创制文字的若干问题》(民族语言论文集)、马学良、戴庆厦《论"语言民族学"》(民族学研究,民族出版社,1981),《我国民族地区双语研究中的几个问题》(民族研究,1984,4),毛茂臣《试论社会语言学的方法》(语文现代化,第九辑,1986),潘家懿等《一个特殊的隐语区》(语文研究,1986,3),邱大任《试析精神病患者的书面语特征》(语文建设,1986,4),《略论案件语言鉴别》(语文导报,1986,7),申小龙《新技术革命中我国的语言决策》

（语文导报，1986,12),《从汉民族的时空观看汉语施事句的铺排律》(语文导报,1987,9—10),斯琴高娃《关于我国民族称谓的探讨》(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6,2)、宋孝才《谈"北京口语调查"》(世界汉语教学,1987,2),孙宏开《试论我国的双语现象》(民族研究,1983,6)《中国语言规划概论》(国际语言规划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加拿大拉瓦尔大学出版社,1987),王均《语言的发展和语言的规范化》(延边大学学报,1979,4),《语言中的并存并用和语言规划》(中国语文,1982,2),《新时期的语文工作和少数民族语文政策》(贵州民族研究,1987,3),王还《建国以来汉语词汇的变化及其原因》(语言教学与研究,1982,5),王士元《语言变化的词汇透视》(语言研究,1982,2),王希杰《论语流义变和情景义变》(南京大学学报,1982,3),王德春《社会语言学、言语规律和修辞对象》(修辞学论文集,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王建华《语境歧义分析》(中国语文,1987,1),王远新《"语言民族学"的例证——论哈萨克人东、西、南、北概念的形成和发展》(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6,3),卫志强《男女语言使用上的差异》(语言教学与研究,1983,3),文秋芳《从社会语言看汉语称呼语的使用规则》(南京师大学报,1987,4),伍铁平《论语言融合和社团方言》(外国语,1983,6),《语言是社会的一面镜子》(现代外语,1984,2),《论汉语中的从儿称谓和有关现象》(中国语言学报,1985,2),徐幼军《叫卖语言与社会心理》(语文建设,1986,4),徐家祯《"粗话""隐语"及"俚语"》(汉语学习,1986,3),许国璋《社会语言学和唯理语言学在理论上的分歧》(语文研究,1985,1),许宝华等《上海方言的共时差异》(中国语文,1982,4),严棉《汉语与文化、同音词、吉利语与禁忌语之研究》(北京师院学报,1982,2),余志鸿《汉语的文化历史背景》(语文导报,1987,7),曾忆安、王岩森《上海国营商店营业员使用礼貌语言的调查》(修辞学习,1986,3),张炜《七百弄双语现象初探》(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7,2),张书岩《现代人名用字面面观》(文字改革,1985,4).

赵金铭《新词新语与社会情貌》(语文研究,1985,4),郑贻青《黎族人亲属称谓和人名》(民族语文,1980,3),郑宝倩《论华夏人名的民族特点》(语文研究,1987,4),仲素纯《达斡尔语的亲属称谓》(语言研究,1985,5),周耀文《关于我国民族语文使用和发展方面的几个问题》(民族语文,1985,4),周振鹤《人口变迁和语言演化的关系》(上海社会科学院学术季刊,1986,4),朱建颂《解放以来武汉方言词汇的发展》(华中师大学报,1985,1),朱文旭《凉山彝族奴隶社会姓氏词的词源结构与等级分化》(民族语文,1987,1),祝畹瑾《"师傅"用法调查》(语文研究,1984,1),《社会语言学述评》(外语教学与研究,1985,3)等。

5. 有了本学科发表成果的阵地。目前还没有社会语言学方面的专门刊物,但一些主要刊物对社会语言学的论文、报告等较感兴趣,常发表这方面的文章。如《民族语文》《中国语言学报》《中国语文》《语言文字应用》《语文建设》《方言》《国外语言学》《语文研究》《语言研究》《语言教学与研究》《外国语》《外语教学与研究》《世界汉语教学》《语文学习》《汉语学习》和一些大学的学报,以及一些综合性杂志和语言学专刊。

6. 举行了重要学术会议。第一次全国性社会语言学学术研讨会于1987年在北京举行,由语用所主办,与会者70余人,提交论文近百篇,内容涉及社会语言学的性质、范围和方法,语言状况,语言变异,双语双方言,言语交际,语言与社会,语言与文化,语言规划,行业语等。这次会议的成功举行标志着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建立,并从建设阶段跨入了发展阶段。主要的语言学刊物都详细报道了这次研讨会的情况,并发表一批会议上的论文。会后编辑出版了题为《语言、社会、文化》的论文集,语文出版社1991年出版。

(三)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发展

我国社会语言学经过十年的努力建设,1988年以后即进入了

发展阶段，人员增多，队伍进一步扩大，社会语言实际调查做得更多更好，研究向广度和深度发展，成果更加丰富，研究水平更高。所以有人把 1988 年以后的这一阶段称为社会语言学"蓬勃发展阶段"，这是有一定道理的。

就研究队伍来说，近十年来大致增加 100 人以上，主要是大学本科毕业后 从事或参与社会语言学研究和教学的，近期培养出来的社会语言学专业硕士、博士生，还有对社会语言学爱好的其他人员，他们多数在研究机关和大专院校工作，这是我国社会语言学的生力军。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民族研究所、北京大学、北京大学分校、中央民族大学等单位培养了一批硕士、博士研究生已先后毕业，并参加实际研究、教学工作，有些已取得比较丰富的成果。令人高兴和欣慰的是，在年轻的社会语言学队伍中涌现出了一批学有所成、成绩显著的优秀中青年学者，如姚亚平、申小龙、邵敬敏、曹志耘、戴昭铭、王建华、黄行、周庆生、王远新、苏金智、高一虹、苏新春、胡士云、徐家祯、刘宁生等，他们总的特点是专业兴趣浓厚，基本功扎实，学术活力较强。

社会语言学研究的核心问题是语言变异。因受社会、文化等变化以及个人因素的影响，语言变异是经常发生的，变异的情况千差万别，条件也各不相同，这就要进行大量的实际调查，所以说，社会语言调查是社会语言学的基本任务；调查工作做得多少和好坏，直接关系到社会语言学能否发展或发展快慢。八十年代中期以来，社会语言学界对我国社会语言的调查比前一阶段做得更多更好，获取了大量宝贵资料，为社会语言学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最重要的条件，其实这本身就反映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发展。

这方面的调查比较重要的就有十多项。

1. 北方话词汇调查。这个项目的主要目的是了解北方话词汇的基本面貌，为推广普通话和语言规范化服务。语用所经过认真论证和充分准备后于 1985 年开始立项，并成为国家语委和中国社

科院的重点研究项目（当时语用所由中国社科院和国家语委双重领导），1986年又经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委员会审查，批准为国家社会科学“七五”规划重点项目。该项目由陈章太、李行健领导并策划、组织，胡士云、徐幼军协助，全国各地近百位方言学专家参加调查、核对和整理，历时6年才告完成。该项目实地调查了长江以北和西北、西南以及广西、湖南的部分地区，共106个地点的方言，内容包括当地概况、历史沿革、音系、3200条基本词语以及部分语料。调查工作结束后，由陈章太、李行健具体主编，部分学者参加，编纂成《普通话基础方言基本词汇集》，收北方话地区93个地点的概况、音系、同音字表、2600多条基本词汇和63幅方言地图。全书五大卷1000万字，语文出版社1996年出版。该书出版后受到学术界的重视和好评，并于1997年连获第二届中国辞书奖一等奖和第三届国家图书奖。北方话词汇调查是我国语言规划的一项重要的基础工程，也是社会语言学的一项较大规模的调查，它具有多方面的意义。依据这一项目调查所得的丰富资料，语用所刘连元等还研制了“北方话基本词汇数据库”，此课题也被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委员会批准为国家社会科学“八五”规划的项目。

2.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使用情况和文字问题调查研究。这个项目的主要目的是了解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使用情况，为我国制订民族政策和民族语文工作政策，做好民族语文工作，进一步开展民族语文研究服务。中国社科院民族所于1985年立项，中国社科院和国家民委大力支持，社会科学规划委员会又批准为国家社科“七五”规划的重点项目。该项目由照那斯图和殷海山牵头，道布、谭克让、欧阳觉亚、王春德等具体策划组织，几十位民族语言专家参加调查和整理，还有部分外地的民族语言工作者协助调查工作，从1986年到1988年历时3年完成。课题组到5个自治区30个自治州113个自治县和15个有少数民族居住的省进行实地调查，取得了大量实际资料。经过一段时间的认真整理和编纂，由中

国藏学出版社正式出版了《中国少数民族语言使用情况》(负责人欧阳觉亚、周耀文)、《中国少数民族文字》(负责人道布、谭克让)和《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使用和发展问题》(负责人王春德、宣德五)三部专著。这几部书出版以后,受到学术界的重视和好评,并获得中国社科院第二届优秀成果奖和第三届吴玉章基金奖。民族研究所的同仁们,在此项目的基础上同加拿大拉瓦尔大学国际语言规划研究中心合作,编辑出版了《世界的书面语使用程度和使用方式概况(中国语言·文字)》专书,分上下两册,由谭克让和格兰特D. 麦克康奈尔主编,加拿大拉瓦尔大学出版社出版。该书内容丰富、具体,有许多定量材料,对了解中国语言文字(包括汉语文)的使用情况和使用方式,研究中国语言文字问题具有重要的价值。

3. 北京口语调查。北京语音是普通话的语音标准,北京话是普通话基础方言中的基础方言。几十年来,随着北京的历史、社会、文化等的急剧变化,北京话(特别是口语)也发生了很大变化,词汇的变化最大,语音、语法也有不同程度的变化。为了解研究北京话的变化情况,北京语言学院设立了"北京口语调查"课题,由吕必松领导,组织人力对北京口语进行某些专项调查,调查地点包括城区和郊区,获取了大量活的资料,并录下大量的口语材料。该课题已把这批材料输入电脑,并制成音档,建成"北京口语语料库"。这个项目的成果可供研究和教学使用,具有重要的学术意义和实用价值。对北京话的实际调查,还有其他多个项目,如林焘、沈炯对北京语音的调查,并研究发表多篇北京语音实验的重要论文和研究报告。胡明扬及其助手对北京女国音的调查,"把、比、论"三个字读音的调查,"胰子、姆末(我们)、且(从)、伍的(什么的)"四个词的使用情况的调查,北京城里不同地区语言差异的调查,不同民族的北京人语言差异的调查和"一、七、八"变调的调查。陈松岑等对北京城区两代人对上一辈非亲属使用称谓情况的调查,北京售货员使用礼貌用语的调查,以及对北京话"你""您"使用情况的调查等。陈章

太、胡士云、徐幼军对北京叫卖语言的调查，也属于北京话调查的范围。关于北京话的调查，陈建民从七十年代中期以来，先后调查过几次，主要是调查口语，尤其注重于北京口语语法和口语表达，取得很大成绩。其他还有一些零星的调查，如北京话轻声、儿化、变调的调查，北京话某些字音、词汇变化的调查等。

4. 社会用语规范调查。这一工作是语言规范化的重要内容。随着我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人们的观念更新，社会生活发生巨大的变化，反映在语言上，首先是社会用语的变化。为具体了解社会用语变化情况，加强语言应用规范化，语用所确立了社会用语规范调查研究课题，由该所语言应用研究室承担，龚千炎具体主持。社会用语是指社会上使用的广告、标语、口号、公约、启事、布告、招贴、说明书等用语和公共服务用语。该课题从 1984 年底开始，到北京街头、商店进行实地调查，具体调查长安街、东单、西单、王府井、前门繁华地区在这方面的情况，收集一批可贵的资料，并进行若干专题研究，写出了一批有理论、有实际，内容充实、深入浅出的文章，在《语文建设》《汉语学习》等杂志发表，还编写一本《广告、标语、招贴……用语评析 400 例》，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于 1992 年出版。在这些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课题组与《汉语学习》编辑部联合召开社会用语规范学术座谈会，在《语言文字应用》杂志 1992 年第一期发表该会议纪要。这些调查研究和实际工作对社会用语规范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收到较好的效果。所不足的是，这项工作后来停顿了，没有继续调查下去，这是一种损失。

5. 我国当前社会用字情况调查。在改革开放的浪潮中，我国社会的语言文字应用情况纷繁复杂，有时呈现出某些混乱状况，如滥用繁体字，乱造简体字，随便写错别字，汉语拼音拼写不标准、不规范，滥用、错写外国文字等。国家语委政策法规室为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委员会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语言文字法"的起草工作，组织了社会用字情况的实际调查，多次分赴全国一些地

方，包括南方与北方、沿海与内地、城市和乡村、少数民族地区和边远地区，实地调查一些地方社会用字的情况和问题，以及各地社会语言文字应用的管理情况，为语言立法提供了丰富可靠的背景材料，达到了预定的目的。因受时间和人力的限制，这些调查仅是初步的，不够深入具体，调查内容也不够多，从社会语言学的观点来看，还有可改进之处。

6. 语言使用及规范问题调查。为完成国家社会科学"八五"规划的有关项目，由黑龙江大学吕冀平主持、戴昭铭具体负责，到我国一些地方，如黑龙江、北京、上海、广州等地，调查一些行业使用语言的情况和问题，主要包括普通话与方言的使用，语言应用中不规范现象等。除完成调查研究任务，写出调查研究报告和著作外，戴昭铭还根据这次调查、研究所得的资料和经验出版了《规范语言学探索》一书（《北方论丛》编辑部出版，1994）。

7. 地名生僻字调查。为做好地名用字规范和汉字规范化工作，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汉字处从 1983 年 10 月开始，实地调查了南方一些地方的地名用字，主要调查了福建、广东、广西三省区的地名用字情况，着重调查地名中的生僻字、方言字、音义不明或有特殊含义的字，以及有地方色彩的同音代替字等，收集了一批很有价值的资料，研究了有关问题和地名用字规范问题，整理、编写出《福建、广东、广西地名生僻字表》及有关报告。可惜的是这些报告和资料没有公开发表，不能提供同仁广泛使用。

8. 洛阳新老城区语言使用调查。随着时代的变迁、人口的迁移、社会的变化，近几十年来我国城市的语言使用情况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城市语言使用的变化有多种类型。河南省洛阳市是历史悠久的古老名城，又是有大批各地移民迁入的新兴工业城市。该课题由洛阳工学院杨晋毅设计并具体主持，从 1992 开始，对洛阳市老城区、新城区和本地人、外来人混杂地区等各种人使用普通话、地方普通话和方言的情况进行比较深入具体的全面和抽样调查，

取得了比较丰富、准确的材料，并进行了量化研究，基本摸清了洛阳城区使用语言的情况和问题，为研究和推广普通话提供了可贵的科学依据。杨晋毅写出了几篇重要的调查报告和论文，有的已在《语言文字应用》《语文研究》杂志上发表，有的正待发表。现在，这个项目的内容正在扩大，拟调查更多类似地区的语言使用情况，新课题暂定名为“中国新兴工业区语言状况调查研究(中原区)”。项目已被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委员会批准为国家社会科学“九五”规划97年度项目(自选课题)，相信一定会做出更多更好的成果。

9. 上海浦东新区普通话使用状况和语言观念的调查。上海浦东新区是我国后起的经济开发特区，现在社会发展很快，建设规模很大，呈现出日新月异、欣欣向荣的景象。浦东新区居民来自四面八方，其中还有不少外国人。各种人的情况很不相同，因而语言生活纷繁复杂。为及时了解浦东新区的语言生活和普通话使用情况，做好新区社会语言文字应用规范工作，在上海市浦东新区语委等单位的大力支持配合下，上海师大语言研究所和浦东新区语委组织了这项调查，具体由齐沪扬、张谊生负责。主要调查报告在1995年召开的首次全国语言文字学术研讨会上宣读，并发表在《语言文字应用》杂志1996年第3期上，还有其他文章也将陆续发表。这项调查的被试人一千多名，规模不太大，但已经取得很重要的材料和数据。现在这个项目拟进一步扩大，对上海市语言生活进行较大规模的调查。

10. 广东境内粤闽、客方言地区语言文字使用情况和问题的调查。这是国家社会科学“九五”规划的项目，由詹伯慧主持，该项目旨在摸清沿海经济比较发达、文化比较丰富、社会生活比较活跃的地区的语言生活基本状况。现在调查工作正在进行，我们无法发表评论，但相信一定会获取积极而重要的成果。

11. 方言与地域文化的调查。这个项目是由曹志耘与日本平田昌司合作的项目，胡士云也参加调查工作，主要调查新安江流域

的方言与地域文化。调查工作从1995年开始，已完成浙江境内严州地区的调查工作，并出版了《严州方言研究》(日本好文出版株事会社，1996)，现在正调查安徽境内皖南新安江流域的方言与文化，计划1998年完成，并出版有关著作。这项语言调查密切联系社会、文化、历史，进一步开拓我国方言研究的领域，实际也属社会语言学范畴。

12. 我国少数民族新创文字、改进文字试验推行情况调查。这个项目是国家社会科学“八五”规划的重点项目“我国少数民族新创文字、改进文字试验推行经验总结与理论研究”的基础工作。调查工作由中国社科院民族所承担，道布具体负责。调查工作从1992年开始，1995年完成，共实地调查了德宏傣文、景颇文、载佤文、川黔滇苗文、佤文、拉祜文、哈尼文、西双版纳傣文、布依文、黔东苗文、湘西苗文、侗文等12种文字的推行使用、试用的情况和问题，分别写出13个文种共13份调查报告，和一份综合研究报告。报告以丰富的材料，全面、具体、深刻地阐述了少数民族创制、改革文字的情况、经验和问题，为制订推行民族语文政策、做好民族语文工作提供科学依据，也为民族语文研究提供丰富的资料。有关的报告和著作还没有出版，希望不久后读者能够看到。

其他还有一些小型的社会语言调查，如陈松岑主持的绍兴市普通话使用情况调查，北京市城区公共场合繁体字使用情况及原因调查，祝畹瑾主持的家庭语言使用调查，周庆生主持的语言与族属和某些民族地区双语情况调查，崔吉元等的延边地区双语、三语情况调查，李如龙的福建双方言调查等。

还有一项调查工作值得重视，就是全国性的语言生活调查，即全面调查全国语言文字使用情况。为了了解全国语言文字的使用情况和问题，为制订、推行、实施合乎实际的语言政策和语言学科研究规划提供科学依据，我在1993年提出“我国语言文字使用情况调查”的项目，得到国家语委的支持，确定为语用所研究课题，并

成立课题组，有四个人参加。我们查阅了有关资料，向民族所的同志们取经，拟定了初步计划，设计了部分调查大纲和问卷，并制订了电脑输入、提取、分析、统计等方案，准备研制有关软件，并联系、安排了试点调查事宜。我将这些工作写成一篇文章，题为《语言生活调查刍议》(《语言文字应用》1994，1)。后来因为经费和人力的限制，研究工作暂时中断了。令人高兴而欣慰的是，这一重要项目已由国家语委报请国务院批准，作为一项国情调查的内容，拨出一笔专用经费，由国家语委组织实施。现在这项调查的组织工作正在紧锣密鼓地进行，不久后即可具体实施。这是一项规模空前、难度很大的调查工程，对各方面都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必将取得圆满的结果。

在新的发展阶段，我国社会语言学研究在广度和深度方面，都大大向前跨进了一步，取得数量更多、水平更高的成果。据不完全统计，近十年来出版社会语言学专著 100 多种，发表论文、报告 600 篇以上，其中有些论著达到较高水平，具有重要的学术水平和实用价值，如前面提到的一些深入研究和实际调查的成果，其他还有不少，下文还将介绍。这个阶段研究涉及的问题较多，方面较广，水平普遍较高。

在综合研究方面，主要研究了社会语言学的基本问题和基本理论，如社会语言学的性质、内容、方法，社会语言学的语言观，社会语言学研究综述等。这方面的主要论著如：陈原的《社会语言学专题四讲》、《语言和人》(上海教育出版社，1994)，孙维张的《汉语社会语言学》(贵州人民出版社，1991)，祝畹瑾的《社会语言学概论》(湖南教育出版社，1992)，王德春编的《社会语言学导论》(英文版，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戴庆厦的《语言和民族》(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4)，语用所社会室编的《语言·社会·文化》(语文出版社，1991)，陈松岑的新作《语言变异研究》(广东教育出版社即出)，郑也夫的《礼语·咒词·官腔·黑话——语言社会学丛谈》

（光明日报出版社，1993）、《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社会语言学》（国际语言社会学学报，第 81 期，1990）、《中国少数民族社会语言学研究》（国际语言社会学学报，第 97 期，1992），陈建民、陈章太《从汉语的实际出发研究社会语言学》（中国语文，1988，2），蔡富有的《社会语言学的若干理论问题》（中国社会科学，1990，3），周庆生的《当代社会语言学鸟瞰》（满语研究，1995，2），《中国民族社会语言学研究面面观》（英文，国际语言社会学学报，第 97 期，1992，），《中国满通古斯诸语言社会语言学研究六十年》（满语研究，1994，1），普忠启《彝语社会语言学研究概述》（云南民族语文，1996，3）等。

在语言关系和语言与民族的研究方面，语用所 1990 年在北京召开了"普通话与方言问题"学术研讨会，着重讨论普通话与方言的关系问题，会上提供了 30 多篇这方面的论文，有的发表在《语文建设》等杂志上。主要论著有戴庆厦的《语言关系与语言工作》（天津古籍出版社，1990）、《双语与少数民族语言关系概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2），李作南的《汉语与少数民族语言》（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1），季永海的《满语转用汉语的历程与特点》（民族语文，1993，6），周庆生的《语言与族属》（《语言与文化多学科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孙竹、赵明鸣的《关于语言关系的研究》（《青海民族研究》，1992，4）等。

在双语双方言的研究方面，这是十年来发展较快的领域。深圳教育学院深港语言研究所先后召开了五次双语、双方言学术研讨会，会议都开得很成功。对我国双语双方言研究起了促进作用。陈恩泉是这五次会议的主要组织者，在这方面做出了贡献。前四次的会议论文集《双语双方言》（一、二、三、四），先后由中山大学出版社（1989）、彩虹出版社（1992）、汉学出版社（1994，1996）出版。第五次的会议论文集正在编辑，不久后可以出版。这几本论文集范围广泛，内容丰富，对双语双方言问题进行多角度探讨，是我国双语双方言研究的结晶，值得学术界重视。由徐思益主持、多位学者参加

的“语言接触和影响”课题，是国家社会科学规划“八五”期间的项目。该课题从1989年开始对新疆的双语情况作了实地调查，并进行专题研究，1994年完成，撰写出多项调查研究报告，并出版了专著《语言的接触和影响》(新疆人民出版社，1997)。此书内容充实，所论实际，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双语制，帮助少数民族人民学习、使用汉语，以及研究我国双语问题和语言理论提供丰富的资料和可靠的依据。其他还有延边大学编委会《双语双文化论丛(第一辑)》(延边大学出版社，1990)，《中国少数民族双语研究论集》(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2)，爱新觉罗·瀛生的《北京土话中的满语》(北京燕山出版社，1993)，李如龙等《福建双方言研究》(汉学出版社，1995)，陈章太的《论语言生活的双语制》(香港：普通话，1989，1；《双语双方言(一)》，中山大学出版社，1989)，《关于普通话与方言的几个问题》(语文建设，1990，4)，孙宏开的《羌语双语制的形成和发展》(《语言·社会·文化》，语文出版社，1990)，赵益真、朴少棉的《壮汉双语现象的形成和发展》(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90，3)，张炜的《论双语与双文化现象》(《文化的语言视界》，上海三联书店，1991)，赵杰的《论三北民族地区双语的层级性》(《语言·社会·文化》，语文出版社，1990)等。

在语言变异的研究方面，也有一定的进展。陈松岑的《语言变异研究》一书，以丰富的资料和较新的眼光对语言变异的类型和研究方法等作了理论阐述，是一本新的力作。在这方面，陈松岑还发表重要论文《“文革”语体初探》，(《中国语文》1988，3)、《汉语的社会分布和发展趋势》(《语文建设》1988，4)。陈章太的《语言变异与社会及社会心理》(厦门大学学报，1988，1)一文，是一篇理论性文章，对语言变异与社会、社会心理的复杂关系作了比较详细的分析，并对语言变异的某些发展趋势进行预测。黄行的《广西龙胜勉语的语音变异》(民族语文，1990，1)，运用社会统计法，分析了勉语语音因年龄的不同而发生的变异情况。周庆生的《傣语亲属称谓变

体》(民族语文,1994,4),系统描写了傣语亲属称谓中的从佛称、等级称、从妻称和从孩称等13种变体的特征和构成。陈章太的《四代同堂的语言生活》(语文建设,1990,3),描述陈延年一家四代人在家庭中的语言交际情况,文章最后分析了语言变异与社会、观念和个人因素的关系,以及方言地区语言生活发展的基本趋势。王青山的《藏语词汇与性别差异》(青海民族学院学报,1993,3),分析了藏族因性别的差异对藏语词汇使用的影响。

在语言与文化的研究方面,这是10年来社会语言学研究比较活跃、成果较多的领域。这方面的研究课题主要有:语言与文化的定位,语言与历史,语言与心理,语言与民俗,语言与人名、地名,语言与称谓、俗语隐语禁忌语等。1992年语用所和西安外国语学院在西安联合举办了全国社会语言学第三次研讨会,会议的主要议题就是语言与文化,会后编辑出版了题为《语言与文化多学科研究》的论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从多方面反映了语言与文化研究的成果。其他论著有:曹先擢的《字里乾坤》(商务印书馆香港分馆,1988),陈建民的《语言文化社会新探》(上海教育出版社,1989),他的新作《中国语言与中国文化》也将由广东教育出版社于近期出版。邓炎昌的《语言与文化》(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9),高长江的《中国文化与汉语艺术精神》(吉林大学出版社,1989)、申小龙的《中国句型文化》(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88)、曲彦斌的《民俗语言学》(辽宁教育出版社,1989)、邢福义主编的《文化语言学》(湖北教育出版社,1990)、顾嘉祖等的《语言与文化》(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0)、林永福的《语言·视野·文化》(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张清常的《胡同及其他》(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0)、王建华的《文化的镜象——人名》(吉林教育出版社,1990)、杨国章的《原始文化与语言》(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2)、郭锦桴的《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陈克的《中国语言民俗》(天津人民出版社,1993)、陈保亚的

《语言文化论》(云南大学出版社,1993)、申小龙的《文化语言学》(江西教育出版社,1993)、曹志耘的《语言差异与文化心理——中外语言的文化学透视》(河北人民出版社,1994)、戴昭铭的《文化语言学导论》(语文出版社,1996)、曲彦斌主编的《中国民俗语言学》(上海文艺出版社,1996)、伍铁平的《语言和文化评论集》(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7),李如龙的《福建方言》(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等。关于语言与地名的研究,主要有:吴光范的《云南地名探源》(云南人民出版社,1988)、牛汝辰的《中国地名文化》(中国华侨出版社,1993)、王际桐主编的《世界地名与民俗漫谈(亚洲卷)》(辽宁人民出版社,1993)等。关于俗语、隐语等方面,主要有:温端政主编《中国俗语大词典》(上海辞书出版社,1989),曲彦斌的《中国民间秘密语》(上海三联书店,1990)、孙一冰主编的《隐语、行话、黑话秘笈释义》(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3)等。其他还有一些关于称谓、姓氏、人名等方面的论著,如语用所汉字室编《姓氏人名用字分析统计》(语文出版社,1991),韩省之主编《称谓大辞典》(新世界出版社,1991),张书岩、王保福的《起名指南》(群众出版社,1991),陈明远、汪宗虎主编《中国姓氏辞典》(北京出版社,1995)等。关于语言与文化研究的论文比较多,约在100篇以上,这里无法一一列举。

关于语言与交际的研究方面,近些年取得了较大的成绩。1989年,语用所和江西大学在江西庐山联合举办了全国社会语言学第二次学术研讨会,会议主题是“言语交际和交际语言”,讨论比较集中的问题是:语言交际问题的定位,言语交际的行为和原则,语言交际中言语表达方式,言语交际中的方言与普通话,言语交际与职业语言,称谓与称呼以及语言交际中的社会、文化、心理因素等。会后编辑出版了会议论文集《言语交际与交际语言》(江西高校出版社,1993)。其他有:姚亚平的《人际关系语言学》(辽宁教育出版社,1988)、《文化的撞击——语言交往》(吉林教育出版社,1990),

胡文仲的《跨文化交际与英语学习》(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陈松岑的《礼貌语言初探》(商务印书馆,1989),孙莲芬、李熙宗的《公关语言艺术》(知识出版社,1989),夏中华的《交际语言学》(辽宁教育出版社,1990),黎运汉的《公关语言学》(暨南大学出版社,1990、1996),钱冠连的《美学语言学——语言美和言语美》(海天出版社,1993)等。这方面的论文大约有四五十篇,不能具体列举。

这一时期,在语言规划方面,继1986年第一次全国语言文字工作大会之后,国家语委于1997年12月召开了"(第二次)全国语言文字工作大会",着重讨论进一步贯彻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方针任务,制定跨世纪语文工作的方针任务,把语文工作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等问题。会议取得圆满成功,对跨世纪语文工作将起重要的指导作用。中国民族语言学会也举办过两次有关的研讨会,第一次于1992年在桂林召开,主要讨论我国南方少数民族的语言规划问题;第二次于1993年在呼和浩特召开,主要讨论我国北方少数民族的语言规划问题,两次会议都取得了积极的效果。关于研究,充分结合近百年尤其是近几十年来语言规划经验和当前语文工作实际、少数民族语言文字问题,着重研究语言规划理论、新时期语言政策、语言立法、推广普通话、普通话和方言、社会用字规范和语言信息处理等问题。主要论著有:于根元的《新时期的推广普通话工作》(语文出版社,1990),《语言文字规范手册》(语文出版社,1991,增订本1995),周长楫的《闽南话与普通话》(语文出版社,1991),杨秉一的《新疆民族语言工作40年》(新疆人民出版社,1991),周有光的《新语文的建设》(语文出版社,1992),李仲英主编《语言文字规范化文集》(彩虹出版社,1992),张玉来、程凯《汉语言文字规范化问题研究与指导》(山东教育出版社,1992),云南少数民族语文指导工作委员会编《民族语文理论政策讲座》(云南民族出版社,1992),张贡新的《民族语文·民族关系》(云南民族出版社,1992),高天如的《中国现代语言计划的理论和实践》(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3)，戴梅芳主编的《普通话水平测试指南》(语文出版社，1993)，刘照雄主编《普通话水平测试大纲》(吉林人民出版社，1994)，戴昭铭的《规范语言学探索》(《北方论丛》编辑部出版，1994)，高家莺、范可育、费锦昌的《现代汉字学》(高等教育出版设社，1993)，傅永和的《规范汉字》(语文出版社，1994)，《国家语言文字政策法规》(语文出版社，1996)，颜逸明主编《普通话水平测试指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刘兴策主编的《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指要》(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刘兴策主编的《语言规范精要》(即出)等。这方面的论文较多，大致有近百篇，比较重要的文章也有三四十篇。

关于行业语的研究，也是社会语言学的重要课题。这一时期对行业语的研究，主要有广告语言、法律语言、广播语言、医生语言、教师语言等。主要著作如：曹志耘的《广告语言艺术》(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邵敬敏的《广告实用写作》(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林乐腾主编的《广告语言》(山东教育出版社，1992)，语用所广告语言研究课题组的《广告语言课题研究纲要》(语言文字应用，1995.1)，于根元正在编写的《广告语言教程》不久也将出版，由文平的《预审语言》(南海出版公司，1994)，王洁的《演讲与论辩艺术》(司法口语应用)和由她主编的《法律语言学教程》(法律出版社，1997)，王洁的另一部新作《司法语言研究》不久也将由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张颂主编的《中国播音学》(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1995)，吴郁的《主持人语言个性的层面分析》(语言文字应用，1996，2)，王孝军的《医生语言艺术》(中州古籍出版社，1989)等。

(四)台湾、香港、澳门地区的社会语言学研究

社会语言学要紧密贴近社会实际，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因此，台、港、澳社会语言学的学者们从各自的社会特点和实际需要出发，在许多方面都作出了成绩。

1. 台湾的社会语言学研究(暂缺)

2. 香港的社会语言学研究

香港的社会语言学研究，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语言问题和语言政策研究

邹嘉彦自六十年代以来，研究范围以自然语言处理及社会语言学、语法结构及演变为主。八十年代前后，他曾到世界各地华语社区作实地调查与分析，并参与中国社会科学院与澳大利亚人文科学院合作出版的《中国语言地图》编制工作，提供了汉语方言海外分布图及有关详细分析，对各地语言词汇、语音、语法作了深入及广泛的研究。近期的研究着重各地汉语大语料库(超过一千万字)的收集及分析，语言社会文化相互关系，语言政策及语言教育政策。著有《中国方言海外分布》《语言炸弹》(与罗德合作)《汉语粤语与香港的法律语言》(与冼景钜合作)等。缪锦安在这方面也有不少成果，如《香港粤语及其现状》《香港当前的语言状况和合理而可行的规划》《香港的语文领域及其前景》《香港的语文政策和语文规划》等。香港中国语文学会曾就香港语文问题发表声明，并对香港地区语文使用提出一些设想和建议。还有郑定欧的《面向九七年的香港推普工作刍议》，王培光的《海峡两岸语文规范夹缝中的香港》，李行德的《从英国的两份语言教育报告书看香港的语言教育政策》，林莲仙的《论香港潮州人的语言》，陈荣石的《中文在香港的使用情况：社会语言学的探索》，何国祥等的《普通话在香港的发展》，蔺孙的《论九七年后香港的语言政策》，冼锦维、周芜的《香港成人普通话教育面面观》，陈志诚的《香港粤语的地位和应用问题》，何添的《中文在香港法律上应用问题》、《过渡期的香港法律中文文本的语言》，田小琳的《香港近年来语文生活的变化》等。

(2)双语、多语关系与对比研究

主要是普通话、英语、粤方言之间的关系和语言态度的研究。缪锦安对这方面颇有研究，著有《香港的语言问题和双方言研究》

《试论地区书面语，双方言及其规划》《中国的双方言研究》《区际的和区内的地区书面语》等。郑定欧着重研究以香港粤方言为焦点的应用语言学，包括对比语言学、社会语言学及语言教学理论，著有《双语语汇研究》《广州话研究论著索引》《今日粤语》《香港辞典》《香港粤语词典》等。张双庆对方言比较有较多研究，尤其致力于闽、客、赣方言比较和闽南次方言内部的比较，著有《客赣方言调查报告》《从邵武方言几个语言特点的特质看其归属》、《菲律宾闽南方言的借词》等。陈瑞端从社会语言学角度出发，探讨内地、港、台三地的语言变异，方言与共同语的对比研究，不同文体的语言特色等，著有《现代汉语普通话教程》《粤语闽南语语汇比较研究》《粤北十县市方言调查报告》等。还有邹嘉彦的《"三言""两语"说香港》《双语教育的意义与实践》，钟岭崇的《中学中文教师对学生作文中使用香港方言词语的语言态度问卷调查报告》，叶汉源的《普通话与粤语造句法的对比研究》，廖国辉的《香港电视新闻节目中的粤语与普通话用语初探》，张寿洪的《香港中文报章广告的中英夹杂现象剖析》、林莲仙的《香港中国人的语言现象概说》，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的《香港和中国大陆的一些语言现象》等。

(3)语文水平与语文能力的调查研究

施仲谋对这方面的研究用力较勤，著有《华人地区学生语文能力的调查与研究》《几地学生语文能力比较研究》《中国内地、台湾、香港、澳门语文能力测试与比较研究》《大陆、台湾、香港、澳门初中学生语文应用能力调查》等。霍陈婉媛研究语言认知和双语环境下的语言学习，著有《香港各类中学学童的阅读能力》《语言检测的理论探讨》等。还有谢耀基的《香港政府公文的遣词造句》(与罗婉薇等合著)《业务上使用中文情况调查》(与赖兰香等合著)，何万贯的《中学生修改错别字、错词、错句能力之研究》《中学生作文中观念的显性联系的研究》《香港中学生作文中语误研究》，黄维樑的《用词造句要通顺简洁》《文字清通与风格多姿》，钟岭崇的《电脑辅助

学习汉字和阅读理解认知能力的培养》，李行德的《语言发展一些理论问题与汉语儿童语言》，张双庆、万波的《香港大专中国语文教学的一些问题》，李学铭的《应用文的研究与应用文多媒体自学教材的发展》《香港大专中国语广教学取向的思考》《读写测试与社会文化》，欧阳汝颖的《改善师资素质，提高学生的语文水平》等。

(4)普通话教学与测试问题

王培光长期研究语言教学问题，他把语言学、心理语言学与社会语言学理论应用于汉语教学研究之中，近年采用广义语言能力的观点来探讨语言教学。主要著作有《普通话教学新探》《语言能力与中文教学》，另有《香港粤语的地位与母语教育、普通话教学》《语言运用能力与语言审析能力的分析与验证》《粤语、普通话与中文书面语的教学关系》《第二语言教学理论对普通话教学的启发》《中文教师延续教育的普通话训练》《三文二语环境中的中文科普通科的分合问题》等论文。缪锦安对语言教学法和语言测试也有研究，著有《香港人学习普通话的历史和现状》《新编普通话教程》《在香港教学普通话的几个原则》《标准语教学和对外汉语教学的异同》《有关普通话水平测试的一些问题》等。施仲谋的主要研究范围还包括普通话教学，著有《广州话普通话语音对照手册》《小学读书教学百问》《朗诵的技巧与训练》《中学普通话》等书，以及《香港汉语言文字教学的现状与展望》《广东人怎样学好普通话》《大学中文运用课程构想》《专业普通话课程构想》《对外汉语教学教材初探》《识字教学初探》《香港普通话教学的原则和方法》《香港中文教育发展的机运》《两岸语文教学法初探》《谈香港中小学语文科教学媒介语与普通话教学问题》《师资水平与语文教学成效的关系》等论文。欧阳汝颖研究中国语文及普通话科课程发展，语文测试，语文师资培训，主要论著有《为小学普通话科教师订定语文基准》《论师资培训与普通话科课程的实施》《论政治变迁与语文科课程的发展》《论中国的语文科课程的发展和实施模式》《中国语文科教材发展再议》

《普通话教学法》《香港中文教育发展概述》等。何国祥在这方面也有不少成果，如《独立科目，跨越九七——香港普通话教学的发展》《从语文教育学院普通话延伸课程结业考试中看香港小学中国语教师学习普通话的困难》《普通话口语能力测试的新尝试——介绍香港教育署在职教师普通话语音训练班结业考试的口试方式》《朗读与注音的分工——香港在职教师普通话语音水平的评估》《九十年代香港中小学的普通话教学何去何从?》《香港中小学在职语文科及普通话科教师对普通话教学态度的研究》(与傅健雄合作)等。还有郑定欧的《香港成年人普通话词汇教学的六个方面》，田小琳的《香港普通话教学的下一阶段》，谢锡金等的《二十一世纪的中国语文教学:香港的观点》，钟岭崇的《香港中文教学再思考——社会语言学的启示与挑战》《香港方言词汇与词汇教学》，李家树的《语文研究和语文教学》《汉语词汇讲话》，何伟杰的《面向二十一世纪的中文教学》《中文科教师普通话能力研究》《普通话——作为一个学科与教学语言的发展》《普通话基础听说能力训练》《普通话朗读及注音能力训练》，王晋光的《语文学习与香港教育》，杨钟基的《大学语文科的规划与实践》，林建平的《香港中小学普通话教学的几个问题》《普通话教学法课程的设计》《进阶普通话自学课程刍议》，张永德的《香港中、英文课程中跨课程元素的教与学》等。

关于普通话及其书面语水平测试的研究，张日昇教授主持过有关的一些项目，并取得了重要的成果，有的项目还在进行当中。还有姚德怀的《怎样在香港中学引进普通话测试》，翟陈婉媛的《语言测试的理论探讨》，姜玉星的《国语——普通话水平测试上的语言水平层次及其标准问题》，李亦鹏、邹嘉彦的《中英文不等距定形填充的异同》，刘泰和的《香港大学普通话课程在成绩测试方面出现的一些问题》，王培光、李亦鹏的《国语标音能力诊断测验的编制和应用》等。

(5)词语变异和规范的研究

姚德怀主持的香港中国语文学会词库工作组“外来概念词词库”，包括检索词、词目、释义、说明、讨论、参考文献等部分，重点在于词语异名的整理和释义词源的精确化。1993年7月开始出版《词库建设通讯》，主要探讨广义外来词及其词源以及汉语词汇规范化问题。田小琳近年来对现代汉语词汇的特点、香港社区词尤感兴趣。她把在一定社会区域流通，反映该社会区域的社会制度和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背景的词语命名为社区词，并著有《香港流通的词语和社会生活》《香港词汇面面观》《现代汉语词汇的特点》《社区词》《香港词汇研究初探》等。郑定欧的《香港话的文化词》也属于这方面的研究成果。曾子凡长期潜心于普通话与粤方言的词语对比研究，著有《广州话·普通话语词对比研究》《广州话·普通话口语词对译手册》等。

3. 澳门的社会语言学研究

澳门的社会语言学研究，主要体现在先后举办的四次学术研讨会上。第一次是1992年的“澳门过渡期语言发展国际学术研讨会”，第二次是1993年的“语言风格学与翻译写作国际研讨会”，第三次是1996年初的“语言与传意”研讨会，第四次是1996年底的“方言与共同语国际研讨会”。四次会议都属于社会语言学的范畴，会后出版了论文集。

程祥徽是这四次学术研讨会的主要召集人，他从社会语言学的角度对澳门语言现象进行思考，撰写了《澳门中文官方地位的提出与实现》《澳门的三语流通与中文的健康发展》《双语释义与澳门双语》《澳门赌文化带来的语言现象》《传意需要与港澳新词》《方言的离合与汉语在澳门的走向》等论文。他还出版了《语言与沟通》《汉语风格论》《语言风格初探》等著作，主编出版了《语言风格论集》《语言与传意》《方言与共同语》等论文集。邓景滨对澳门新词新语有较深的研究，发表了《港澳词语探新》《港澳粤方言新词探源》等论文，并有相关的专著问世。还有胡培周的《葡萄牙语对澳门话

的影响》《澳门地区推广普通话的情况》《方言与共同语的并存及其前景》，张卓夫的《方言和共同语在传媒中的使用》，魏美昌的《澳门的文化定位及其特殊功能》，余妙丽的《试谈将来澳门特区语言》，何斌的《共同语在澳门的历史性转变》等。

四、我国社会语言学的问题与前瞻

(一)问题与不足

正如上文所述，我国社会语言学从兴起到发展，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和很大的成绩。但这段时间毕竟不长，作为一门独立的新兴学科还较年轻，也还不够成熟。具体点儿说，有五方面主要问题和不足：1. 各研究领域的发展不平衡，有的领域研究较多较深，有的领域研究较少较浅，如语言接触和语言与民族、语言规划、双语双方言等的研究成绩较大，而语言变异、行业语等的研究就比较薄弱，语言与文化，尤其是方言与地域文化的研究也很不够，应用社会语言学的研究更差。2. 社会语言的实际调查较少，上述有些领域比较薄弱，主要原因就是调查不够，这是我国社会语言学研究当前存在的较大问题。3. 核心问题研究不够，也就是语言在社会应用中的变异问题研究较少，这表明我国社会语言学的研究还不够深入。4. 理论研究相当薄弱，还没有形成具有我国特色的社会语言学理论体系。5. 专业队伍不太稳定，主要从事社会语言学研究与教学的人员还不太多。这些问题与不足影响了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发展，我们应当认真研究、改进，把社会语言学研究推向一个新的阶段。

(二)预测与前瞻

有四点想法：

1. 社会语言学的理论和实践是服务于社会的。我国的改革开

放和现代化建设向社会语言学提出了许多问题和要求，也为社会语言学的发展提供了很好的条件和机遇。我们已经建立了一支素质良好的老中青相结合的社会语言学基本队伍，推动了我国社会语言学的发展。今后我国社会语言学发展的快慢，主要取决于社会的需要情况和我们的努力程度，以及学科带头人作用的发挥状况。

2. 要深入实际，多作社会语言调查。这是社会语言学研究的出发点和生命所在，也是磨炼和提高我们这支研究队伍的最基本、最重要的工作。

3. 要加强应用社会语言学的研究。多研究与社会生活关系密切和适应社会需要的一些课题，如语言应用与语言变异、语言规划、行业语、方言与文化，等等。

4. 社会语言学是一门综合性的交叉科学，它的发展需要一大批具有较高理论素养和较强研究能力的跨学科人才，培养这样高素质的后备人才是我们当前和今后迫切要做的工作。

参考文献

A.Д.什维策尔（苏）著，卫志强译　《现代社会语言学》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7

彼得·特鲁基尔（英）著，谭志明，肖孝全译　《社会语言学》　陕西人民出版社　1990

北京外国语大学中文学院编《语言·文学·文化》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4

蔡富有　《社会语言学的若干理论问题》《中国社会科学》　19903

陈建民　《语言文化社会新探》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9

陈建民　陈章太　《从汉语的实际出发研究社会语言学》《中国语文》　1988，2

陈建民、谭志明主编　《语言与文化多学科研究》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3

陈松岑　《礼貌语言初探》　商务印书馆　1989

陈松岑　《社会语言学导论》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5

陈原 《社会语言学》 学林出版社 1983
陈原 《社会语言学专题四讲》 语文出版社 1988
陈原 《语言与社会生活——社会语言学札记》 三联书店 1980
陈章太、李行健主编 《普通话基础方言基本词汇集》 语文出版社 1996
陈章太、于根元 《语言美和精神文明建设》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5
戴庆厦 《社会语言学教程》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1993
戴昭铭 《文化语言学导论》 语文出版社 1996
费锦昌主编 《香港语文面面观》 语文出版社 1997
费希曼(美)主编 《中国的语言规划(专刊)》 《国际语言社会学学报》 1986,59
费希曼(美)主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社会语言学(专刊)》 《国际语言社会学学报》 1990年 81期
费希曼(美)主编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语言学研究(专刊)》 《国际语言社会学学报》 1992年 97期
郭锦桴 《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3
国家语委政策法规室编 《国家语言文字政策法规汇编》 语文出版社 1996
李如龙 《福建双方言研究》 汉学出版社 1995
李如龙等 《福建方言》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7
刘焕辉 《言语交际学》 江西教育出版社 1996
刘焕辉、陈建民主编 《言语交际与交际语言》 江西高校出版社 1993
刘坚、侯精一主编 《中国语文研究四十年纪念文集》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3
罗常培 《语言与文化》 语文出版社 1989
牛汝辰 《中国地名文化》 中国华侨出版社 1993
邱大任 《语言识别》 群众出版社 1985
曲彦斌 《民俗语言学》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89
曲彦斌 《中国民俗语言学》 上海文艺出版社 1996
R.A.赫德森(英)著 丁信善等译《社会语言学》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0
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秘书处编 《新时期的语言文字工作》 语文出版社

1987
深圳教育学院深港语言研究所编 《双语双方言》 中山大学出版社 1989
深圳教育学院深港语言研究所编 《双语双方言》(二) 彩虹出版社 1992
深圳教育学院深港语言研究所编 《双语双方言》(三) 汉学出版社 1994
深圳教育学院深港语言研究所编 《双语双方言》(四) 汉学出版社 1996
孙一冰主编 《隐语行话黑话秘笈释义》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3
谭克让 格兰特·D. 麦克康奈尔主编 《世界的书面语使用程度和使用方式概况——中国语言文字》 加拿大拉瓦尔大学出版社 1995
温端政主编 《中国俗语大辞典》 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9
伍铁平 《语言和文化评论集》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1997
王际桐主编 《世界地名与民俗漫谈》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93
王建华 《文化的镜象——人名》 吉林教育出版社 1990
王洁 《法律语言学教程》 法律出版社 1997
武占坤、马国凡 《谚语》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0
新疆汉语言学会编 《汉语·双语·双推论文集》 新疆人民出版社 1990
徐思益等 《语言的接触和影响》 新疆人民出版社 1997
香港普通话研习社编 《普通话测试论文集》 香港中国语文学会 香港普通话研习社 1988
邢福义主编 《文化语言学》 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0
徐宗才、应俊玲编 《常用俗语手册》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85
延边大学汉语系编 《汉朝双语对比研究》 延边大学出版社 1989
杨国章 《原始文化与语言》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2
由文平 《预审语言》 南海出版公司 1994
于根元 《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应用研究》 书海出版社 1996
语文出版社编 《语言文字规范手册》(增订本) 语言出版 1993
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社会语言学研究室编 《语言·社会·文化》 语文出版社 1991
张清常 《胡同及其他》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0
张彦昌 《社会语言学——双语现象》(油印本) 1987
真田信治(日)著、胡士云等译 《日本社会语言学》 中国书籍出版社 1996
郑也夫 《礼语·咒词·官腔·黑话——语言社会学丛谈》 光明日报出版

社 1993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国家民委文化宣传司主编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使用和发展问题》　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1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国家民委文化宣传司主编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使用情况》　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4

中国社会科学院情报研究所编　《国外社会科学著作提要》　1985 年第 2 辑

周庆生　《当代社会语言学鸟瞰》　《满语研究》1995.2

周振鹤、游汝杰　《方言与中国文化》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6

竹林　《近十年来我国社会语言学研究简述》　《高等学校文科学报文摘》1989.5

祝畹瑾编　《社会语言学译文集》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5

陈章太　1932 年生，福建永春人。1955 年毕业于厦门大学中文系。现任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学术委员会主任、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教授。主要研究汉语方言和社会语言学。合作编著《普通话基础方言基本词汇集(五卷)》、《闽语研究》、《福建省汉语方言概况》、《永春方言志》等书，另有论文《略论汉语的规范》、《关于社会语言学的几个问题》、《语言变异与社会及社会心理》、《语文生活调查刍议》、《论语言生活的双语制》、《论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四代同堂的语言生活》、《论汉字简化》、《北方话词汇的初步考察》、《普通话词汇规范问题》等数十篇。